

深入阐述基督徒信仰的中心信念
及其所代表的意义和适当的应用

AN IN-DEPTH STUDY OF
THE CORE BELIEFS OF CHRISTIAN FAITH,
THEIR MEANINGS AND APPLICATIONS

周明 传道

写给一位还不认识真神，但却愿意
认真地去思考和学习神的事的朋友

谨以此书记念

马丁路德 (Martin Luther)

于公元 1517 年 10 月 31 日所正式开启的
教会的改革运动 (Reformation) 五百周年

怀念我的父母亲

周兰正先生和邱盈辉女士

致谢

亲爱的读者：

真是非常感谢您有兴趣想要读一读我所撰写的这一本有关基督徒的信仰的书，我也恳切地祈求神赐给您智慧，悟性和耐心，以致您能将整本书读完，并能领会本书中的讲论，且能认清其对您的重要性。

我亦诚恳地希望这本书可以在帮助您去认识神，认识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基督，认识基督徒的信仰，认识基督徒和认识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认识世人和认识那已经是落在罪恶和苦难之中的世界，认识未来一直到永恒必定会发生的事情等的方面，对您有所助益，以使得您能在神的带领之下，不但会对神具有信心，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到神的拯救，并且能更进一步地在对神的信心上受到造就而长进和成熟，以得享神所应许的丰盛，满足和永远的福分。

当您参读本书时，如果您对其内容有甚么疑问，有甚么指教，有甚么评论，有甚么错字，或是您想与我讨论其他关于信仰和人生的一些问题，都请不吝在我们主道福音教会的网站上留言（www.twgc2000.net），我一定会尽快地加以回覆，加以修正。

这本书已经在美国联邦政府的版权局（U.S. Copyright Office）注册（注册号码 TXu 2-312-355）；而我目前只将本书登载在我们主道福音教会的网站上。如果以后我也将本书转载在别处，或以另外的方式加以出版，我都会在此「致谢」一页中通告读者。基于「版权所有」的原则，如果有读者想要引用或节载本书的讲论和部份的内容，请先告知以取得许可，并注明本书为出处，但请勿在未获得许可前，以不正当的意图转载或翻印本书。

著者

周明 谨上

本书目录

第一章	先说人对自己的不了解.....	第 7 页起
第二章	再说人对真神的不认识和根据真神的启示来认识祂...	第 40 页起
第三章	人的来龙去脉.....	第 209 页起
第四章	神所差来的救世主耶稣基督.....	第 363 页起
第五章	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	第 767 页起
第六章	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	第 839 页起
第七章	结语.....	第 894 页起
附录一	不赞成进化论的几个理由.....	第 900 页起
附录二	本书中所引述圣经经文的出处总览.....	第 915 页起

第一章

先说人对自己的不了解

第一章大纲

一. 请问您了解人吗？

1. 请问人是怎么来的？
2. 请问人死后会怎么样？
3. 请问人在世上活着，为甚么都会经历苦难？
4. 请问您会不会觉得人的本身很奇怪？人为何会是这样的？
 - 1) 世上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相同的善恶，对错和是非的观念，就是所谓的良心或良知
 - 2) 世上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好坏的观念
 - 3) 世上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永恒的观念
 - 4) 世上每一个种族，每一个部落，甚至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敬拜神明的意识
5. 还有一个关于人的问题值得加以深思

二. 我们为甚么需要去了解这些关于人的问题呢？

1.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一例
2.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二例
3.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三例
4.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四例
5.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五例
6.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六例
7.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七例
8.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八例
9.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九例
10.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十例
11.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十一例
12.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十二例

三. 对本书读者的忠告

1. 要认真，用心地思考您所读的
2. 要对您所读到的每一点都自己加以判定；如果您判定所读到的是正确的，那么就要接受之

3. 如果您接受所读的，那么您就要舍去自己原有，已先入为主，但却是与您现在所读的，所接受的互相抵触的想法，观念和做法
4. 请您务必将本书中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一一地仔细研读过

「万事之理，离人甚远，又极其深奥，谁能测透呢？
但我转念，一心要明白，要考察，要寻求智慧和万事之理；
并且要认清无知乃是邪恶的，愚昧乃是蠢笨的。」
（圣经旧约传道书七章 24-25 节，笔者译；
请见下面第二章中对圣经的简介）

一. 请问您了解人吗？

这个问题并不是要问您是否了解某一个人的个性，或者是否了解某一群有相同背景的人的特征，而是要问您是否了解人的本身。您或许会觉得这个问题问的很奇怪，甚至荒唐；我们都是人，难道我们还不了解人吗？难道我们还不了解自己吗？好；如果您认为您了解人，您了解您自己，那么我请问您下列一些关于人的问题，您能回答吗？

1. 请问人是怎么来的？

当然人都从父母生来的；我不是问这个，我是问人类的来源。进化论说人是从猿猴进化来的，您接受这个说法吗？如果人不是从猿猴进化的，那么人是怎么来的呢？就算人是从猿猴进化来的，那猿猴又是怎么来的呢？这样一直推上去，会推到这个宇宙是怎么来的呢？或许有人会说这个宇宙是从大爆炸来的，那大爆炸之前的能与质，又是怎么来的呢？您知道吗？我是学自然科学工程的，而我曾写了一篇「不赞成进化论的几个理由」的文章（请见本书后面的附录一）；在本书第三章中论及神对万物的创造时，我会深入地仔细加以说明之。

2. 请问人死后会怎么样？

常听人说「人死如灯灭」，意思是指人死之后就不复存在了，这是真的吗？如果不是，那人死后会怎么样呢？您知道吗？连孔子都说，「未知生，焉知死」；可见，坦白地说，我们虽是人，却不知道人是怎么来的，也不知道人死后会怎么样，不是吗？所有宗教性的信仰，很多文学的著作，戏剧，电影等，甚至在一般人的观念里（请见下文中所论人都具有永恒的观念），都有人死后还会继续地存在着的说法；这只不过是人心一种希望式的奢想（wishful thinking），并不真实吗？还是真的呢？如果是真的，那么人死后是怎样地继续存在着呢？是在哪里继续存在着呢？我们还会再见到我们死去的亲友吗？

3. 请问人在世上活着，为甚么都会经历苦难？

不可讳言的，世上没有一个人是不会经历生老病死，劳苦愁烦，忧伤疼痛，失望难过，以及天灾人祸，罪恶争斗的，不是吗？中国儒家等的道德论者认为世上的苦难是由于人道德的败坏所造成的，所以要借着修身养性，教化人心，环境榜样，奖励表扬等的方法来唤醒人的良心（又称良知，可是人的良心是怎么来的？请见下文），来塑造人的品德，来鼓励人行善做好，如此世上的苦难就会消失了；真是这样的吗？而法家则是强调崇法尚纪，要以法律制度，严惩重罚，来促使人循规蹈矩，奉公守法，并且防止人违法犯纪，为非作歹，如此以减少，消除因人犯法所造成的祸害，而建立一个有秩序，有规律的，安定的整体社会。但是，这能解决世上所有的苦难吗？

佛家认为人生的苦难是源于人本身的欲望，一个人如果能觉悟，除去自己所有的欲望和牵挂，就是达到了所谓的「空」的境界，也就是成为所谓的「佛（Buddha）」，那么他就可以进到所谓的「西天极乐世界（Elysium）」（或有人称为「涅槃（nirvana）」；而真正佛家的教导，西天极乐世界或涅槃乃是一种超脱的状态，并不是人死后才会去到的一个地方），他就不会再经历苦难了。您或许可以放下自己对金钱，健康，快乐，成功等的欲望，可是，您能放的下心中希望您的儿女，您的亲友好的念头吗？如果不能，他们不好时，您岂不难过吗？如果难过，您岂能成佛呢？岂能进到西天极乐世界或涅槃呢？所以，佛家必须借着离开尘世，出家当和尚，尼姑，以尽量摆脱一切的牵挂，来辅助人去达到「空」的境界。我曾经与一位懂得佛学的人讨论佛家的教导；他说佛家「空」的教导可以使人没有「恨」；我回答他说，也许；但是如此一来，人也就没有「爱」了。慈济机构入世关心人，帮助人，并不是本于真正佛家的教导，而是出于人的良心（请见下文）。很多醉心于佛学的人都误以为，佛家所谓的「空」，只是选择性地把人心中「恨」等的不好的欲念拿掉，而人心中「爱」等的好的欲念还是会继续地保持着；这乃是「痴心妄想」，是绝对不可能的。更何况，当我们爱一个人时，我们岂不会对那些会伤害我们所爱之人的人事物感到厌恨吗？如果我们说我们爱一个人，但却对那些会伤害我们所爱之人的人事物完全「无动于衷」，「毫无所谓」，这岂是真爱呢？没有一个爱自己孩子的父母，不恨恶那些会伤害他们的孩子的人事物，不是吗？所以，一个不会「恨」的人，其实乃是一个不会「爱」的人；换句话说，也就是没有一个人是只会「爱」，而不会「恨」的（乍听之下，您可能不愿意接受我这样的说法，但请仔细地想一想）。

道家，以及近来很流行的自然主义者，认为世上的苦难，特别是天灾和疾病，乃是因为人逆着大自然的原则在世上生活，破坏了大自然之所致，所以强调人要回归大自然，顺应大自然的方式而活，如此才能和谐地，无忧无虑，无病无痛地活在这世上；这是真的吗？自然灾害和人的生老病死，都是「自然天道」中所发生的事；如果人「顺其自然，听天由命」，又岂能脱离这些的苦难呢？

一般的民间信仰往往斩钉截铁地说，「好人有好报，坏人有坏报」（一般对好人和坏人的定义请见下文），意味着好人会比坏人在世上少受苦难。然而，让我们客观地来评估一下，好人不见得会有好报，坏人也不见得会有坏报，好人不见得会比坏人在世上少受苦难，不是吗？而佛教和一般民间的信仰所常强调的「因果报应（karma）」，其实并不是绝对的，不是吗？当面对这些的质问时，持此种看法的人通常都会以来生再报，就是所谓天堂地狱的说法，或是轮回转世的说法来加以搪塞。但是我们要打破砂锅问到底的是，那决定何人何时受何报的，不管是谁，不管是甚么，为甚么不在今生就立竿见影地马上就报应好人或坏人呢？「现世报」不是更能使人趋善避恶，而少受苦难吗？有一次我在教会讲道，谈到世上「善不一定有善报，恶不一定有恶报」的问题时，有一位听者却回应说，「应当有（指应当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而另一位听者则回应说，「时候未到」。我就接着问说，既然认为是「应当有」，可见是「还没有（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并且，既然我们看到了世上是「善恶无报」，恶人照样是会「顺利发达，享乐一生，健康长命，寿终正寝」，好人则照样是会「坎坷潦倒，受苦一生，体病短命，不得好死」，甚至还常会听见人说「好人不长命（good men die young）」；而我们也并没有真正看到所谓的「来生再报，天堂地狱，轮回转世」；那么，人所认为应当是「善恶有报」的观念是从何而来的呢？

现今是一个科学技术发达，思想开放进步的时代，过去世上很多的苦难，例如天灾，疾病，迫害和战争，都可以靠着先进的科学，技术和医学，以及良好的制度和彼此的协议，来加以解决之。不久的将来，世界将更进步到成为一个「人间天堂」。届时，世上将没有天灾，没有战争，没有争斗，没有疾病，没有饥荒，没有迫害，没有歧视，没有罪恶，每一个人都健康长寿，全世界一起向外太空发展；整个世界成为一个中国人心目中的「大同世界」，或是外国人心目中的「理想国（Utopia）」；您认为这可能吗？如果不可能，为甚么不可能呢？

4. 请问您会不会觉得人的本身很奇怪？人为何会是这样的？

您或许会认为人乃是世上诸多类型的动物中的一类的动物，除了脑容量是最大的以外，与其他的动物并没有甚么太大的差别，都同样地会生，会老，会病，会死，要吃，要喝，要呼吸，要排泄；甚至人还不如猩猩的力气大，也不如豹子跑的快，亦不如鱼游的远，更不像鸟会飞。如果您是如此地想，那么我请问您，为甚么人的本身会是这样的奇怪呢？比如说，

- 1) 世上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相同的善恶，对错和是非的观念，就是所谓的良心或良知

当我们听见有一个强盗专抢老弱妇孺时，我们为甚么会认为抢人已经不对了，专抢老弱妇孺要罪加一等呢？动物界的狮子老虎是专追杀老的，病的，弱的，小的，因为这样比较省力，不是吗？人如果比狮子老虎更进化，应该更会认为专抢老弱妇孺才是省力，才是对的，才是更进化的表现；可是，我们却反而觉得更不对，为甚么呢？

中国古典文学四大名著之一的「三国演义」中记着曹操曾说，「宁教我负天下人，休教天下人负我」；而王阳明则是说，「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虽然，与曹操之言所代表的心态相比较，王阳明之言所代表的心态很可能造成我们个人的损失和牺牲，我们却还是认为王阳明的心态比曹操的心态好，为甚么呢？在台湾有不少的礼堂和建筑物以王阳明的话为左右的对联，但却从来没有见过有以曹操的话为对联的，为甚么不呢？

当然，这是因为每个人都有良心的缘故。当人做出符合良心的行为（就是做出所谓的好事）时，通常会以为这是代表着人的好，代表着人性的光辉面；而多做好事的人，就成为所谓的好人；反过来，那做出违背良心的行为（就是做出所谓的坏事）的人，就成为所谓的坏人。可是，奇怪的是，好人有时也会做出坏事来，坏人有时也会做出好事来，不是吗？

人的良心导致人对一切所发生的事是善是恶，是对是错，是是非非，都会加以评断。有人用批评，论断，闲言碎语等负面性的名词，来说人的这种倾向是不应当有的；也有人会以任何事情都有两面，没有黑白之分，都是灰色的说词，来否定绝对的善恶，对错和是非。然而，无可否认的，每一个人对事对人都会加以「审判（judge）」，不是吗？上述人心目中好人和坏人的区分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当人与人发生争吵时，特别是夫妻之间，其争执的焦点往往是谁对谁错；而每一个人都希望被自己，以及被别人评断是对的，不是吗？反过来说，人对事对人都会加以

审判的事实，证明了人都具有良心，都具有一个善恶，对错，是非的标准在其心中，不是吗？还有，您有没有发觉，当一个人对事对人做了审判之后，他就会有一种喜欢和认同那些他评定是善的，是对的，是是的事或人；而厌恶和躲避那些他评定是恶的，是错的，是非的事或人的倾向。即使这种的倾向会带给他个人损失，伤害和牺牲，也在所不惜；这很奇怪，不是吗？或许您对自己这种本能性的，下意识的倾向已经太习以为常了，而不觉得有甚么须要大惊小怪的；可是，仔细想想，人为甚么会有这些的倾向呢？

从上述专抢老弱妇孺的强盗与动物界的狮子老虎的比较，我们知道人的良心并不是进化而来的，那么人为甚么会有良心呢？另外，一个附带的问题：每一个人既然都有良心，那么为甚么每一个人又都不能在每一件事上都遵照着自己的良心来行事呢？

2) 世上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好坏的观念

这里所说的好坏，不是指上述善或恶，对或错，是或非的好坏，而是指一种人喜欢或不喜欢某样东西或某种状态的好坏；而这一好坏的看法往往是无关善恶，对错，是非的。例如，人会认为一部新的奔驰（Mercedes-Benz）车比一部老旧的车子好，除非后者带有特殊纪念性的价值；一间座落在环境优雅安全，学区又好的豪宅比一间位于穷人区的小公寓好；一个治安良好的社会比一个犯罪率很高的社会好；一个国泰民安的国家比一个穷困战乱的国家好。而人都希望拥有好的东西，住在好的地方，属于好的团体，不是吗？就如中国人有一句俗话说，「人往高处爬，水往低处流」。

人所具有的这个好坏的观念造成了人对现状的不满足感。常听见一个没有钱的人说，他只要有点钱就好了；但当他有了一点钱，他还会说，有多一点钱就更好了；就算他成为了世上最有钱的人，他还是不会满足的，他还会想要别的。当然，从一个角度来看，人所具有的这个好坏的观念促使人去努力地追求所谓的「上进」；然而，从另一个角度来看，人成为了他心目中所喜欢的东西的奴隶；就好比爱钱的人成为了金钱的奴隶一般，为想要得到金钱去卖命；而那些极少数不再为钱卖命的人，或许是赚够了，或许是看开了，接着又会为另一个自己想要的东西去卖命。人终其一生，都在这样一个接一个的循环中打转，不是吗？然而，最可怜的还是，人至终都处于一种空洞的饥渴状态，没有能得到满足，没有能得到安息。如前所述，佛家也看见了人在世上这种痛苦的挣扎；佛家的解决之道是要人除去自己与生俱来的这个好坏的观念，没有想要得到的东西，就不需要去卖命了，也就可以脱

离那一个接一个的循环。可是，人真能除去自己与生俱来的那个好坏的观念吗？人真能满足于抹杀渴望式的「清心寡欲，无欲则刚」吗？更重要的是，我们要问，就像人肚子饿，吃饱了饭就满足了一样，可能不可能人心目中所渴想的那所有的好，都会得到满足呢？不是抹杀渴望式的「清心寡欲，无欲则刚」，不是饿却硬说不饿的自欺，不是想要却不敢说要，深怕得不到就难过的无力感和无奈感，而是吃饱了饭的那种满足，可能不可能呢？会不会呢？

其实，说穿了，人与生俱来的这个好坏的观念，就会使得每一个人都怀着那对所谓的天堂的渴望（不管他是不是相信真的有天堂的存在），因为在他的心目中，天堂乃是代表着一个很好的地方。人为甚么会有这样的渴望呢？追根究底，人为甚么都会有好坏的观念呢？

3) 世上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永恒的观念

我们在电影和电视的节目中，常常会看见古代的人向皇帝高呼，「万岁，万岁，万万岁」；可是，有哪一个人曾活到万岁呢？还有，一个有钱有势的人，往往都企图想建立一个存到「千秋万代」的事业，使他能「留名千古，留芳百世」，为甚么他会有这种的企图心呢？人活在这个世上有限的一生，与人所具有那永恒的观念形成一个鲜明的对比。会不会人死并不如灯灭，人死之后还是继续存在着呢？我常说，人死后就如灯灭，不复存在了也倒好，我们在世上所做的亏心事，一笔勾销；怕是怕人死不如灯灭，还是继续存在着，永远要去面对我们在世上时许多的缺失所带来的遗憾和愧咎，与所造成的不幸后果，以及永远要去承受我们当受的报应，那才真是可怕。

很可悲的是，一般人虽然并不确知人死是不是如灯灭，是不是就不再存在了，可是他们却是以那种人死就如灯灭的心态在世上活着，不是吗？他们几乎花了所有的精力来使自己在世上的生活舒适惬意，但却根本不去留意如何能使自己在永恒里的生活也是舒适惬意。他们或许偶尔会做一些所谓的善事，积一些所谓的阴德，心里窃窃地以为这样就够了（怎么知道够不够呢？）；然后，愈临近自己人生的终点时，就愈害怕，不是吗？还有，如果人死之后还是继续存在着，那么我们在世上的日子，就算百年，也只不过是永远存在的当中一段很短暂的时间而已。而这世上也只不过是我们在很短暂的时间内，所暂时停留的一个地方而已；就好像一位旅客，在他的旅途中所暂时寄居的一间客栈而已。我们迟早是一定会离开这个世界的，就好像一位旅客迟早是一定会离开这间客栈，继续他的旅程的，而让接下来的旅客进住的，不是吗？如果，有一位旅客，在他暂时住在这间客栈的短暂期间

内，耗费了他所有的力气，要在这间客栈中为自己建立一个永存的纪念，完全不顾他前面的旅途，我们会觉得他很奇怪，不是吗？因此，人先天性地就具有的这个永恒的观念的实现，并不是在这个世上，因为每一个人迟早都要离开这个世界的；那些要在这世上建立自己的永恒的人，是一定会失望的。

今天，我们常听见有人说要「活在当下」，就是要专注在眼前，及时在世上享乐，不去想将来的事，更不去想自己死后离世是不是还会继续存在着，会怎样地继续存在着，会在哪里继续存在着的事；这乃是一种如鸵鸟将头埋在砂子里一样的逃避的心态。但是，人先天性地就具有永恒的观念，人也是一定会死而离世的；所以，人又岂会不想这些呢？特别是在自己身体不适，或是参加别人的丧礼的时候，不是吗？或许，有人还会以为想也想不通，想也没有用，不如不想。其实不然；并且，惟有当人去思想这些永恒的问题时，人才会去寻求，也才可能会得到这些永恒的问题的答案。我希望这本书能够帮助您找到这些永恒的问题的答案。

4) 世上每一个种族，每一个部落，甚至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敬拜神明的意识

您可能不赞成我说人都具有敬拜神明的意识；或许您会说一位无神论者，就没有敬拜神明的意识；是吗？我曾经问过好多位是无神论背景的人，我问他们在面对困难，无路可走的时候，有没有向所谓的「老天爷」求过帮助；他们的答案却都是肯定的。这种情形证明一个无神论背景的人，虽然是公开地宣称自己不相信有神的存在，然而在他内心的深处却仍然带着有神存在的意识。有一次，一位无神论背景的女士问我说，人为甚么需要信神呢？我回答她说，我劝人信神，并不是像一个推销员，硬要把人所不需要的东西推销给他；我乃是就着人心目中那早已有了的神的意识，将神介绍给他认识而已；就好像是帮助人去得着，他心目中那早已想要得到的东西一样。说完，我就问这位女士说，她有没有向「老天爷」求过帮助；她很快地回答说，那不算（一笑）。

常听人说，东方文化比较迷信，而西方文化比较不迷信；讲这话的人其实并不认识西方的文化。西方的社会在基督徒的信仰盛行的这过去两千年以前，例如，古美索不达米亚（Mesopotamia）的文化，古埃及的文化，亚述帝国，巴比伦帝国，波斯帝国，希腊帝国，一直到罗马帝国（其实直到公元以后的前三个世纪都是），全都是敬拜很多神明的，其迷信的程度不亚于东方的社会。所以，人具有敬拜神明的意识的这个事实是不分种族，不分部落，不分东方人，还是西方人的。我常常说，无神论是要一直地灌输说没有神，没有神的，以及一直地借着宣传来贬

低，来消灭人那种有神意识。而有神论则是不用教的；当一个人早上出门时听到几声乌鸦叫，如果他刚好当天又事情不顺利，那他很快地就会把两者连想在一起，而相信乌鸦叫就是代表着会有霉运。这种冥冥之中，有一个（或多个）超越人的神明在掌控着世上的事；而人如果对神明加以敬拜，人就会得到神明的帮助和赐福，而事事顺利的观念，乃是人与生俱来的。可是，人为甚么天生就会有这种敬拜神明的意识呢？

好几年前，我在一个广播的节目中，听到节目主持人访问美国太空总署的署长。这位署长是学自然科学的，也是基督徒，所以主持人就问他说，既然有学科学的背景，为甚么还会相信有神。这位署长回答说，无神论乃是有限的人判定无限的神不存在，这是超过了有限的人的能力范围；有限的人是无法判定无限的神是存在，还是不存在的。有限的人最多只能说我不知道无限的神是存在，还是不存在；这就好像有限的人（即使是最伟大的天文学家）是无法决定近乎无限的宇宙到底真正有多大，这是超过了有限的人的能力范围。有限的人只能猜测近乎无限的宇宙有多大；而现在的猜测，过几年又要加以修改了，不是吗？由此来看，无神论以有限的人来断定无限的神是不存在的，这乃是不合乎逻辑的。

我在下面的两章中论及神的时候，会提出神真实存在的佐证，现在让我先假定神是存在的；即使是这样假定，还有一点须要加以澄清之。几年前，我去爬山时，看见一部车子上贴了一个标语，上面写的是「PEACE」（「和平」的意思）。奇特的是，这五个英文字母乃是用各个宗教的标志所组成的，包括了基督徒的十字架，伊斯兰教的弯月，佛教的「万」字（卐），犹太教的大卫星，以及道教的太极阴阳符号（yin yang）。制作这个标语者的用意相当明显，鉴于世上很多的冲突，迫害和战争都是因为宗教信仰上的分歧所导致的，因此如果各个宗教，各种信仰都彼此接纳，相互联合，那么世界就一定有和平了。为了世界和平的目标，我想很多人一定会很赞成，很喜欢，甚至会很热心，很努力地去推动这种的说法，您可能也会是其中的一位。但是，让我们先退一步，用冷静的思考来仔细地想一想这个说法所代表的意义。各个宗教，各种信仰都彼此接纳，相互联合，表示有神论的要接纳无神论的，多神论的要接纳一神论的，基督教的要接纳伊斯兰教的，佛教的要接纳道教的，印度教的要接纳锡克教的，并以此类推。大家不要再争谁信的对，谁信的错，不要再说我信的对，你信的错了，「殊途同归」，「万流归宗」，「条条大路通罗马」嘛，这不是很好吗？可是，您有没有想过，有神论对，无神论也对，这不是荒唐吗？多神论对，一神论也对，这不是糊涂吗？到底是有神，还是没有神；到底是有很多神，还是只有一位神，总要弄清楚，不可能都对，是不是？几百年

前，当时在争论地球到底是平的，还是圆的；如果那时有一个人站起来说，不要争了，免得伤了和气，地球是平的也对，地球是圆的也对，您一定会认为这个人是个疯子，不是吗？我们会不会为了要消除人与人之间的争论，而说 $1 + 1 = 2, 3, 4, 5, 6, 7, 8, 9, 10$ 都对，当然不会。对于物质界的真理，人非常执着地要追求明白真理；然而，对于非物质界的层面，特别是在信仰上，人却为了所谓的世界的和平（其实也不见得会达到，人不争这个，也会要争那个），或其他理由，宁愿说甚么都对，放弃对真理的追求，而成为了一个愚昧的傻子和疯子，这岂不可笑吗？

说到这里，我顺便提一下。好多年前我曾讲过一篇道，在这篇讲道中我列举了物质界的真理的一些特性，例如：

- 真理的霸道性，排他性，不包容性和不妥协性；
- 真理的无商量性，非民主性和非协商性；
- 真理的先存性；
- 真理的普世性；
- 真理的永恒性；
- 真理的审判性；
- 真理的惩罚性和犒赏性。

如果在非物质界的层面，在信仰上也有真理的话（您或许认为非物质界没有绝对的真理，乃是因人而异，且因地，因时制宜；可是，这种看法是与前面所说人都具有良心的事实不符合的），那么，这个真理也必然是霸道的，是独一无二的；所以，甚么都对的说法绝对不是真理。而且，这个真理也必然是带有审判性的，会将一切不合真理的虚假指明出来。再者，这个真理也必然是带有惩罚性和犒赏性的，亦即「顺其者昌，逆其者亡」。因此，人虽然都具有敬拜神明的意识，但却不可以胡涂地甚么都拜。要认识清楚到底是有好多位神，还是只有一位神；是不是中国人有中国人的神，外国人有外国人的神；是不是人会变成神；中国古典文学著作中的玉皇大帝是不是神；佛是不是神；我们所喜欢拜的神明是不是神。就好像一个孩子认所有的人都是他的父母，而惹得他真的父母不高兴一样；一个胡涂到甚么都拜的人，以为如此可以面面俱到，却反而得罪了那位真神。

5. 还有一个关于人的问题值得加以深思

人虽然都具有敬拜神明的意识，但是奇怪的是，通常人在关于神的事上，却是非常的幼稚，虚伪，甚至糊涂，愚昧，简直是与人的聪明，能力，学识，才干，成就不成正比。我们常常会看见即使是有高等学位的高级知识分子，如大学教授，律师，医生等，他们在他们的专业上，非常的精明能干，巨细靡遗，万无一失的；可是他们对于神，要不就是在平时忽视神，但当遇到困难时，却暗暗地求老天爷帮助；要不就是很容易地陷入偶像迷信，人云己云，不求甚解，摇旗呐喊，甚至走火入魔的偏差之中；不但如此，他们还往往执迷不悟，死不回头。人对神的态度怎么会是这样的呢？

我在前面曾问说，人既然都有良心，那么为甚么每一个人又都不能在每一件事上都遵照着自己的良心来行事呢？同样地，我也要问说，人既然都有敬拜神明的意识，那么为甚么每一个人又都不能正确地认识神，不会去敬拜真神呢？是不是有甚么因素造成人无法遵照自己的良心行事呢？是不是有甚么因素造成人不会去敬拜真神呢？

我再请问，如果有某些因素造成人无法遵照自己的良心行事，造成人不会去敬拜真神，那么这些因素是外在性的呢？比如说环境，或是教育的程度（根据上面所说的，似乎不是；一位大学教授不见得比一个不识字的老粗更会照着自己的良心行事，不是吗？），或是外在的引诱等；还是人本身内在性的因素呢？外在性的因素我们可以设法去改进，去防止；内在性的因素可就比较不容易了。我们不是常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嘛；那么要怎么办呢？有甚么办法能解决呢？还是完全无望了呢？

二. 我们为甚么需要去了解这些关于人的问题呢？

很多人会说，他们对于上述这五个关于人的本身的问题或许有一点兴趣，但这些问题都太大了，太学术性了，太不切实际了，太遥远了，和他们每天的生活没有甚么直接的关连。他们还会说，他们又不是人类学家，心理学家或宗教家，等有一天这些专家们研讨出来正确的答案时，告诉他们就行了。他们所关心的乃是生活上的柴米油盐酱醋茶（他们会说，上述那五个问题的答案能当饭吃吗？），自己身体和心灵的健康，工作和事业的顺利成功，家庭和夫妻的幸福美满，孩子的乖巧和成长，以及亲友之间和睦的往来和相处等眼前现实的需要；等他们这些眼前现实的需要都解决了，有钱有闲的时候，他们再来注意那些关于人的本身的大题目。甚至，这些人会问说，我有没有甚么能帮助他们解决眼前生活上现实的需要的妙方，那他们倒是很有兴趣。我不知道您是不是也是持同样的看法；但是，让我们先来思想一下，我们通常所认为的，所采用的那些是要帮助解决我们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是否真的是那么管用。

1.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一例

在讲求高度效率的今天，当一个人想要获得某样东西，或是遇见甚么困难时，他最希望得到的就是一个既省时又省力的方法，能够帮助他解决当前的需要或问题。其实人一直都是抱持着这种的态度，只是好像在今天是变得愈演愈烈了。例如在美国，由于暴饮暴食，不少人的体重都超过标准；所以在媒体上我们看见很多卖「减肥药」的广告。这些广告都是保证立刻有效，真可谓「药到胖除」，而且不必节食，不必运动，不必改变饮食习惯，也不必改变生活习惯，既省时又省力；因此，很多人都趋之若鹜。然而，有不少这些所谓的减肥药只是借着脱水，轻度腹泻等治标的办法，造成服用的人体重减轻了的假象而已；不但没有根本地解决问题，很可能还会带来后遗症。这种省时又省力，但却只是「治标不治本」的办法的例子很多，不是吗？

2.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二例

今天，夫妻的关系是一个很大的题目。几乎有一半的婚姻都是以离婚收场；不但如此，更有不少的婚姻关系是长期地处于「貌合神离」，「相敬如冰」，「冷战热战」的状态下。夫妻能「白头偕老」已成为了一个奢望，更不要说彼此都能享受到夫妻之间当有的那种亲密感情了。婚姻关系处于此种不幸的状态的夫妻们，常常都会去找婚姻辅导专家；而婚姻辅导专家则往往会建议这对夫妻，来一个「二度

蜜月」；暂时脱离日常生活上那些琐琐碎碎，影响他们夫妻感情的人事物，重温，以重建刚结婚时的那种浓情密意。结果，二度蜜月时确实是卿卿我我的，但是二度蜜月回来，再度面临工作，孩子，经济，亲友等现实生活的压力下，夫妻关系很快地又会出现问题了。所以，婚姻辅导专家是愈来愈多，找婚姻辅导专家的夫妻也是愈来愈多，可是婚姻关系却未见改善，而离婚率却是愈来愈高。这种「象牙塔」式，经不起现实考验的办法的例子很多，不是吗？

3.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三例

今天，另外一个很大的题目就是亲子关系。这个题目牵涉到一个更大的问题，那就是父母当如何教养孩子，孩子才会成为一个好孩子，听话，用功读书，没有坏习惯等。很多父母在教养孩子的时候，都是用赏罚并用，奖惩分明的办法，甚至计分计点。孩子做一件达到父母要求的事，就记一分，而没有做到父母要求的事，就扣一分；一周或一月统计一次，有正点的论赏，有负点的看罚，非常清楚，非常公平。这个办法有没有用，当然有用；孩子想得赏免罚，自然会凡事都顺从父母的要求。可是，当孩子长大了，父母能赏的东西，成年的孩子已看不上眼了，父母也无力再处罚长大成年的孩子了；我问您，那时父母要用甚么法子来使成年的孩子就范呢？这种「急功近利」，但却经不起时间考验的办法的例子很多，不是吗？多说一点，事实上，很多成年的孩子还是很顺从父母的心愿；如果不是因为赏罚，那是因为甚么呢？是因为亲情，不是吗？亲情就是基督徒信仰所强调的爱，就是孩子不听话时，父母仍然把饭菜放在餐桌上给他吃的爱，而不是计分计点，赏罚分明。请问您知道如何去培养自己与孩子之间的爱，如何去让孩子知道您爱他，如何去表达对孩子的爱，如何去欣赏孩子对您的爱，如何去让孩子知道您知道他爱您吗？

4.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四例

好多年前，我认识一个人，他在一家很大的公司做事；他希望能有较高的薪水，就努力地想考过公司内部的一种证书。听他说，考到这种证书的员工，薪水立刻加一倍，所以非常不容易考过。他考了三次，总算考过了，大家都非常替他高兴；可是，不久他却被公司解雇了。他刚开始时还不愿意说为甚么他会被解雇，过了一阵子才透露原因，说他考到证书，薪水加了一倍以后不久，刚好到了年底，要打考绩，他就要求他的上司把他的考绩打好一点，再多加一点薪水；结果两人一言不合，吵了起来，上司一气之下，就把他炒鱿鱼了。人用各样的办法追求「上进」，不是不好，可是，人却常是「胜则骄，败则馁」；这位先生所努力考到的证

书，原以为是一个祝福，却因为他自己的贪心和骄傲，而成为了他的咒诅。这种「顾头不顾脚」，只求成功，但却不顾及到人本身的情形的办法，结果反而造成了更大的问题的例子很多，不是吗？

5.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五例

我曾经和一位刚从大学毕业不久的年轻人一起吃饭；他是有天主教的背景，但已不再去教会，也不承认自己是信神的了。他告诉我说，他最醉心于好莱坞（Hollywood）影剧界的工作，想先从制片助理做起，将来希望当上导演和制片，就心满意足了。我听了就对他说，我祝福他在追求他理想的工作和事业时都顺利成功，然而当他达成了他的理想，如果他心里还是没有得到满足的时候，不妨重新回到神的面前来。

人从小就被灌输要有健康的身体，有聪明的头脑，有良好的品德，有高等的学位，有很好的工作，有美满的家庭，有彼此相爱的配偶和听话的孩子，有成功的事业，有高额的收入，这就是一个人幸福，美满，快乐的一生；几乎所有的人都是一窝蜂地努力要走上这一条所谓「理想」的人生道路，不是吗？其实真正达到这个目标的人并不多，绝大部份的人穷其一生也不过只是达到一，两项而已。试问，如果有一个人他达到了这所有的目标，可是他仍然觉得不快乐，不满足，那要怎么办呢？还有其他甚么能让一个人快乐，满足的呢？一个人达到了所有的目标还是不快乐，不满足，有人或许会认为他是「有福不会享」，是「庸人自扰」；甚至有人会说，如果自己是这个人，一定天天开心的不得了，是吗？我曾听见人说，如果一个人认为「有了钱就一定会快乐」，那他一定是一个没有钱的人，因为他不知道真正有钱的人，其实并不见得快乐。请千万不要误会，我不是鄙视金钱，更不是要您鄙视金钱；我不是一个苦修主义者，也不是一个禁欲主义者。金钱确实能让我们的生活更舒适，更方便，更惬意；我也希望您合法地，不损害您的健康和家庭生活的原则下，能赚多少钱，就去赚多少钱；然而，有钱的人是照样会病，照样会痛，照样会烦，照样会愁（也许愁的少一点），照样会睡不着（虽然床可能比较舒服些），照样会死，不是吗？何况，金钱往往会带给人意想不到，额外的烦恼，就更是不在话下了。

我认识一位餐厅的老板（拥有好几间餐厅），他年纪轻轻，有事业，有抱负，有家庭，有妻子，有孩子，有房子（三栋房子，一栋自己的家住，一栋给父母住，一栋给姐姐的家住）；有一次我们教会开布道会，他还免费送晚餐来给所有参加的人享用（大约有五十个人以上），我是非常地感谢他。可是，他不快乐，对人

生相当悲观；我劝他来教会信神，他没有来；他对我说，他试过很多的事，都不能使他乐观起来，不能使他快乐起来；听我常说信神的人会有喜乐，他抱着一丝的希望；但是，他怕自己来到教会信了神，如果还是快乐不起来的话，那他不就完全无望了吗？我不知道这是他的推托之辞，还是他心里真是这样的畏惧，可是听起来让人很难过，不是吗？

虽然上面一再提到，金钱，成功，发达都不能使人满足，使人快乐，但是我想很多人还是不会死心的，仍然想要靠着得到这些来满足自己。所以，我要重复上述我向那位刚从大学毕业的年轻人所说过的话：我祝福任何一个人去发挥神所赐他的天赋能力，在这个世上努力奋斗，以追求成功发达；但当达成了所追求的理想之后，如果心里还是没有得到满足，请来到神的面前，因为圣经中记载耶稣曾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圣经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 28 节，和合本）。其实，又何必等到人生理想达成，却仍是不满足时，才来到神的面前呢？如果您现在就在担重担，就不满足，您现在就可以来到神的面前。

6.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六例

当人去努力地追求自我的成功和发达时，无可避免地会造成人与人之间的争竞。有一次我去一家银行提钱，在排队等的时候，无意听到排在后面的两位女士的聊天，很有意思。她们聊天的内容是谈到她们都认识的一个家庭；其中一位女士说，她很佩服这个家庭的母亲，因为这位母亲把这家的几个孩子都教的很好，孩子功课都好，自己都知道要努力学习，大人完全不用操心；另一位女士听了就问说，这位母亲是怎么教的，会教的这么好呢？头一位女士回答说，这位母亲是常常教导孩子们要做「人上人」，后一位女士听了直点头说对。我听见她们所说的，心里真是非常的感慨。我想世上没有一个当父母的不希望自己的孩子长大以后能成为一个人上人；可是，每一个人都想成为人上人，那谁要当「人下人」呢？如果没有人下人，怎么会有人上人呢？那人上人的前一个「人」字，不就是指人下人吗？所以，一个要当人上人的人必须把别人踩下去，自己才能成为人上人，不是吗？如此一来，世上人与人之间的争竞将永远不会停止的，不是吗？这不是与我们所希望人与人之间，团体与团体之间，国家与国家之间都和睦相处的想法相互矛盾吗？还有，当这些被灌输要成为人上人的孩子，长大以后真的成了人上人之后，您想他们会是怎样的一个人呢？他们岂不目空一切吗？他们岂不高傲自负吗？他们岂不刚愎自用吗？他们还会谦卑受教吗？他们还能与别人相处吗？他们还会真正地关心别人吗？

我还没有讲，如果失败了，没能成为人上人，他们会变得怎么样哪。这对他们是好吗？如果您认为这不好，那您会如何去教您的孩子呢？

7.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七例

再说一个例子。几年前，我曾去听一位心理学家分享他如何帮助一位女士饶恕她有外遇的丈夫的故事。这位心理学家是一位基督徒，他所参加的教会有一对夫妇，丈夫有了外遇，太太气的不得了，有好几次在教会当着大家的面，破口大骂她的丈夫，全教会都受到影响。而且，这位太太更因心中对丈夫的怨恨，也不打扮，人像突然老了十岁一样。教会的牧师实在看不过去，就请这位心理学家去开导这位太太，希望她能原谅她的丈夫。这位心理学家就对这位太太说，妳丈夫有外遇，对不起妳，是他的错；但是，妳不原谅他，大庭广众之下闹，让人看你们的笑话不说；妳这样的怨恨，这样的苦恼，妳自己都看起来像老了十岁，对妳有甚么好呢？不如，为了妳自己的好，放下对丈夫的怨恨，原谅他。这位太太听了这位心理学家所说的，就真的原谅了她的丈夫；如此一来，皆大欢喜；丈夫高兴，牧师高兴，教会高兴，这位太太也释怀高兴，这位心理学家更是高兴，不但任务圆满达成了，还可以之为案例，教导人如何去做到饶恕那对不起自己的人。

可是，这种使人为了自己的好，去原谅对不起自己的人的办法，对吗？或许您会说，管它对不对，她原谅了她的丈夫，不是吗？是啊，她是原谅了她的丈夫；可是她原谅她丈夫的动机是甚么呢？是为了她自己的好；如果她不是为了她自己的好，她是不会原谅她的丈夫的，不是吗？当初，这位太太因丈夫有外遇而生气，是为了她自己要出一口怨气；现在，她原谅她的丈夫，还是为了她自己，并不是出于愿意为得罪自己的对方，而牺牲自我的正确心态（请见下一章中对于「甚么是爱」的讲论）。她虽然原谅了她的丈夫，但是她却并没有从只为自我的狭窄意识中走出来。因此，这位心理学家虽然说服了她，去原谅她的丈夫，但是却没有帮助她以后与她丈夫之间彼此的相处，以及她与其他的人之间彼此的相处。这种「头痛医头，脚痛医脚」，只求做到某一点，而不问动机的办法，结果并没有真正帮助当事人的例子很多，不是吗？

8.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八例

再举一个类似的例子。二十几年前有一部得过奥斯卡（Oscar）最佳影片金像奖的电影「Schindler's List（Schindler 的名单）」。该影片是根据一个真实的故事，记述二次世界大战时的一位工业家 Oskar Schindler，他是当时德国纳粹

的党员；那时，纳粹德国政府迫害，残杀了很多的犹太人，而当他看见那些瘦弱，可怜的犹太人时，他却动了怜悯的心，就用自己的钱向纳粹德国政府买了他所列的名单上近一千名的犹太人，到他的工厂里来做工，以保护这些犹太人不被杀害。影片中有一幕，是英美同盟国的军队就要打到他的工厂来了，为避免被同盟国的军队逮捕（同盟国并不知道他救了很多的犹太人），他必须开车逃到瑞士去。他要开车逃走的时候，他所救的犹太人都围在四周给他送行；当时，他流着泪说，如果他把那部车子卖掉，又可以多救一些犹太人。观众看到这一幕，无不动容，真是非常的感人。可是，他逃到瑞士以后，仍旧是花天酒地，挥霍无度，陷入财务窘境；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犹太人为了感激他，还曾经送了不少钱去资助他。Schindler 的故事告诉我们说，他虽然动过怜悯的心，救了很多犹太人，但他整个的生命却并没有改变。同样的，一个为钱卖命工作的人，因工作太辛劳，患了癌症，从此视金钱如粪土；可是除了这一点，他其他的恶习却并不见得改好了。一个嗜赌如命的人，因赌光了家财，无钱给女儿看病，以致女儿病死后，下毒誓从此戒赌；可是除了这一点，他其他的恶习却并不见得改好了。所以，一个人偶尔良心的表现并不就代表着他整个的生命的改变；这样的例子很多，不是吗？而我们要问的是，是不是有能使人整个生命都改好的办法呢？这才是最重要的，不是吗？

9.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九例

到目前我所举的都是个人性的例子，接下来举一个整体性的例子。不少人对自己所居住的社会环境都觉得是愈来愈乱，愈来愈不安全，犯罪率愈来愈高，道德愈来愈败坏，因此都非常向往一种「世外桃源」式的崭新的居住环境。假设有一群都有这样相同看法的人（不必多，一百个家庭或个人左右吧），他们都是受过高等教育的知识分子，都有很高的道德标准，大学教授，医生，政府官员，律师，科学家等辈的人，他们也都蛮富有的，就集资将一个小镇整个买下来（这在美国并花不了多少钱）。只有他们这一群人住在这个小镇里，自己的人当镇长，镇民代表，警长等的职位，自己订定法律来治理这个小镇，自己建学校来教育下一代，自己建医院，自耕自食，自给自足，完全没有外界的干预。您认为他们这样就可以建立一个永远没有犯罪，没有争闹，没有仇恨，彼此相敬，彼此相顾，彼此相爱，完全没有问题的世外桃源吗？行是不行呢？如果还是不行，那么问题是出在哪里呢？是这个方式，这个制度还不够好，还是有其他的原因呢？我们一直都很向往所谓「尧舜禹汤」的上古社会的光景；可是，那是帝王封建的落伍制度，不是吗？今天，我们活在一个文明进步，自由民主的制度之下，问题还是一大堆，我们反而羡慕古时落伍的帝王封建制度，这是为甚么呢？所以说，一个社会国家的好坏，不是看制度，而

是看治理的人；治理的人好，就算制度不好，社会国家照样好；治理的人不好，就算制度好，社会国家照样不好，不是吗？上述的那个世外桃源如果建不成，不是方式，制度不好，而是人不好；任何一个关系，一个家庭，一个团体，一个机关也是如此；那么，现在要问的是，人如何能好呢？

在我小的时候，家父因痛于当时中国人的社会不如欧美西方社会的文明进步（家父绝不是「崇洋」，而是一种「爱之深，责之切」的心态），常常跟我说，中国人最需要的就是教育普及。这是中国传统儒家「教化人心」的观念。五十几年后的今天，中国人至少受过高中教育，甚至是大学，研究所毕业的比率，我想不会低于欧美西方社会，而中国人社会的文明进步也绝不亚于欧美西方社会；可是，中国人的心有被教化的更好吗？更会照着自己的良心去行事为人吗？社会犯罪的情形更减少吗？人与人之间更打心里地友善亲近吗？当时，台湾的政府也提倡过一种「新生活运动」，鼓励大家要学习欧美西方社会，要有礼貌，在公共场合讲话不要太大声，不要打麻将，不要随地吐痰，不要讲三字经的脏话，不要争先恐后，要排队守秩序等。（后来我到美国来，在电视上看见美国职业运动员，比赛时当场随地吐痰，乃是司空见惯的事；而美国人私下讲四个英文字母组成的脏字，简直就是「家常便饭」；并且欧美西方社会所表现的有礼貌，也常是表面的，并不见得真是尊敬对方，当有利益或理念冲突的时候，也同样是会彼此「恶声恶状」；我并无意「贬洋」，只是说天下的人其实都差不了多少。）在这个运动的鼓吹之下，表面上大家是都改进的「文明」了一些，可是人的心有变的更好吗？社会有变的更和睦吗？（今天台湾的议员们开会时，彼此之间常发生的争斗，是有目共睹的。）还有，欧美西方社会是以法律治国（这与中国法家的观念相同），强调法律之前，人人平等，有罪必罚。或许在怕罚的心态下，人在外表上都会做的「中规中矩」；然而，法律却管不了，也管不住人的心，不是吗？（其实钻法律漏洞的不在少数，并且不是也常听见人说，「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吗？）再者，社会学家强调环境的重要（这或许与中国儒家的观念相近）；可是，有多少有钱人家的孩子，在最好的环境中长大，在最好的学校中受教育，但却是酗酒，吸毒，心理有问题的。

关于以法律治国，请容我多说几句。我知道不少的人认为借着周详的法律规定，以及严谨的执法，就可以建立一个很少犯罪的安康的社会。我的岳母经历过二次世界大战以前，日本占据台湾的时期；她说她很喜欢那时社会安康的情况，很少会有犯法的事情发生，可说是「夜不闭户」，因为当时日本人以「严刑峻法」来治理；若有人偷东西，是会遭到斩手的刑罚的。今天，有一些的国家，特别是伊斯兰教的国家，仍然是如此行之。当然，法律的规定在维持社会的秩序和安定上，是有

其必要性；但是，请问您会愿意活在一个「严刑峻法」的社会中吗？特别是当我们自己，或是我们的孩子不小心地犯了法呢？几年前，我有一次开车时，因为赶时间，没有注意到路上标的是两条双黄线，不可以左转。我左转了之后，马上就有一部警车跟上来，亮起警示灯，要我停车。当时我多么地希望警察能法外施恩，不要开罚单（结果警察还是开了罚单）。当我们自己，或是我们的孩子落在「严刑峻法」的处罚之下时，我们还会认为这是很好的吗？我们能保证自己，或是我们的孩子一生都会很小心地不触犯法律吗？我们愿意一生都活在「战战兢兢，动辄得咎」之中吗？

美国林肯（Lincoln）总统为要废除黑奴制度，不惜打南北战争，为世人所推崇；美国金恩（Martin Luther King, Jr.）博士为争取通过人权平等法案，遭到暗杀，举世怀念；南非曼德拉（Mandela）总统一生致力于消除种族隔离制度，曾坐监达二十七年之久，而为人所敬仰；印度圣雄甘地（Gandhi）提倡反对暴力，但以不与当时统治印度的英国合作的策略，争取到印度（以及巴基斯坦）的独立，被他的国人尊为国父；孙中山先生十次革命，推翻满清，建立民国，也被中国人尊为是国父；他们辉煌的事迹，造惠了千千万万的人，这是不容否定的。可是，我必须要说的是，他们所建立，所制定那人人平等的伟大制度和法案，以及独立自主的民族国家，却是无法使一个人打从心里不去歧视，不去排斥，而去接纳，去亲近，去关爱那些与他背景不同的人，不是吗？美国在南北战争结束后一百五十多年的今天，白人有白人生活的圈子，黑人有黑人生活的圈子，亚洲裔的人有亚洲裔的人生活的圈子，西班牙裔的人有西班牙裔的人生活的圈子；亚洲裔的人当中，中国人，日本人，韩国人，越南人，印度人等，又各有各的生活圈子。彼此之间虽然已不再有种族隔离的制度，也不再有明显的种族歧视和排斥了，可是却有一道无形的墙，将各个种族隔开来。这道墙是在每个人的心里，不是借着教育，制度，法律，榜样，宣传等办法就可以拿掉的。这样说来，我们要问的还是，如何能改变人的心，将人心里这道阻隔的墙拿掉，以使得各个种族的人都能打心底彼此认同，彼此接纳，彼此来往，彼此相助，而达到那真正的「种族大熔炉」，「天下一家」，「世界大同」的境界呢？

10.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十例

我想把讨论的范围再扩大一点，我用我自己做例子。我在做传道人之前，是学化学工程的，我得到了这一学科最高的学位，并曾在美国最大的石油公司做过炼油技术的研发工作；我与公司的同事们一起开发成功了新的技术，并得到专利（我无意吹嘘）。当时，我在此专业的工作上最大的心愿就是能够发展出进步的炼油技

术，使得汽油的价格可以降低百分之十（降低百分之十似乎看起来不多，但对于已开发相当成熟的炼油技术而言，是相当不容易的；能达到这样改进的科学家是可能会得到诺贝尔化学奖的）。后来，我信了神，做了传道人；我想了一想，当初我那个在专业的工作上发展出进步炼油技术的心愿，到底会对人类有多大的贡献。以普通一个人在美国一个月开车加汽油的费用大约一百美元来计算，汽油的价格降低百分之十，可以替他一个月省十美元，就只是这样？当然，整个美国，整个世界每年的节省会是很大的一笔金额，但是对一个人来说，就算我达到了这个心愿（很可能根本达不到），我也只替他一个月省了十美元而已？

我绝对不是要贬低科学，技术和医学所带给人类的伟大贡献，也不是要劝阻人去寻求，去发展更进步的科学和技术。盘尼西林（penicillin）等抗生素的发现和使用，救了多少人的命，而且还会继续救更多人的命；电力的发现和使用，使人的日常生活改进了多少；火车和汽车的发明，大大地提升了运输的便利；这都是不可争的事实。然而，无可否认的，自从十八世纪工业革命以来，以科学和技术为本的工业给整个人类，整个地球带来了诸多的问题。虽然温室效应，全球暖化至今尚无定论；但是很明显的，整个地球是愈来愈受到人为的因素的污染，以致人生活的空间和品质愈来愈受到不好的影响，这是始料未及的。还有，进步的科学和技术使得人可以生产更进步，更具杀伤力的武器，核子武器，化学战剂，生物战剂等。我曾经看过一个公共电视台的节目，是在讲十个可能造成人类全体毁灭的因素，其中前五个都是人为的，都是进步的科学和技术所造成的因素。再者，就算是惠人无数的医学也带给了人新的问题。愈来愈多的病菌已产生了抗药性；例如，以前的抗生素对一些所谓的超级病菌（super bug）已失去作用；现在必须开发和使用第四代，甚至第五代的抗生素来对抗这些愈来愈顽强的病菌。会不会有一天人「养虎遗患」，生出一种极其顽强的病菌来，没有任何的药可以对抗之呢？这并不是危言耸听，也不是幸灾乐祸，更不是愤世嫉俗，悲观消极的灰色思想；而是我们应该好好地想一想，我在前面所提到，人那想要靠着科学和技术来建立人间天堂的梦想，是否真的可能实现。

11.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十一例

曾经有十三年的时间，每周一次我都会去一间老人疗养院，探望住在那里的老人家们。他们绝大多数都在八十岁以上，而且都患有无法治愈的慢性病，其中有好多位还有不同程度的失智症。我去探望他们的时候，常常想我要对他们说甚么呢？鼓励他们说，他们会一天天的好起来吗？他们是不会的；事实上，他们的状况是一天不如一天。那要对他们说甚么来安慰他们呢？还好他们大部份都是信天主教

或基督教的；所以我每次去都以基督徒死后离世，就会永远地活在真神天父的面前的盼望来激励他们。我常常说，如果他们先我而去真神天父那里，等有一天我也去到那里的时候，请他们务必先来跟我打招呼，因为我可能认不出他们来，而且他们对那里会比较熟悉。每一次我们一起唱诗歌，读圣经，做祷告结束后，我看见他们的眼睛都亮了。

今天在电视媒体上常见一对头发稍白的中年夫妇在退休之后，儿女已成年离了家，自己的身体也还壮硕，经济上也有了基础，就到处旅游，享受黄金年华的广告。这种广告容易使人产生一个假象，误以为迈入老年会是一段很享福的时间。这对某些人而言，或者在刚迈入老年的时候，可能是有几分真实；然而，我奉劝您，要想知道迈入老年以后，真正全盘的经历会是怎么样的，一定要到医院，疗养院，老人院等的地方去看看；您去的时候，也请想想您要对那些长者们说些甚么话来鼓励他们。我曾读到一位老年人很感叹地写说，「迈入老年真还不是弱者所能承受的（growing old is certainly NOT for sissies）」。每个人都会变老，我们的父母会老，我们的长辈亲友会老，我们自己会老；到时候，要说些，要听些甚么安慰鼓励的话呢？

一个年轻的人不会觉得这有甚么重要的，因为他所想的是他在世上已经活了多少年；然而，人到了某一个年纪，他所专注的不再是他在世上已经活了多少年，而是他在世上还会活多少年。（所以，年轻的人喜欢夸说自己已经几岁了，而年老的人却要掩饰自己的岁数。）对一位年老的人来说，一天过去，他在世上的日子就少了一天，不是吗？（其实，对所有的人而言，都是如此；只是人愈老，会愈觉得有紧迫感。）这种过一天，就少一天的心情是多么的无望，多么的难受，多么的令人沮丧。几年前我们教会来了一位女士，当她听见我在讲道中常常提到人死后离世会怎么样时，就问我说，为甚么要讲这些很遥远的事情呢？我对她说，我今年是六十二岁（当时），如果按人的平均年龄八十岁来计算，我还有不到二十年好活，而我已经活了超过三个二十年了；所以对我来说，死后离世会怎么样并不是很遥远的事情。幸好，我在进到人生后面这个阶段以前，就已经信了神，心中已有了自己死后离世，就会永远地活在真神天父的面前的盼望。这个真实的盼望对人是多么的宝贵啊。

请让我用一个很俗气的例子来说明之。有一个人中了彩票，奖金是一亿美元；可是这张彩票很特殊，不是马上就把奖金给中奖人，而是由发行彩票的政府机关先给中奖人一张保证书，保证十年后一定把奖金一亿美元给中奖人。我请问您，在这十年当中，这位中奖人会不会是笑口常开的；一定会；为甚么会？他还没有拿

到分文的奖金，他喜从何来呢？他的喜是从他十年以后，一定会拿到一亿美元奖金的盼望而来的，不是吗？而且，这位中奖人会过一天，就更高兴一点，因为离他拿到奖金的日子更近了一天，不是吗？同样的，一位迈入老年的人如果也有他死后离世，就会永远地活在真神天父的面前的盼望，那他的心情将不再是过一天，在世上就少一天的沮丧；而是过一天，他会永远地活在真神天父面前的盼望的实现就近一天的欢喜。这真是太宝贵了，不是吗？那么，人如何能够死后离世，就永远地活在真神天父的面前呢？

12. 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缺失的第十二例

当然，人是不会轻易就放弃去寻找，那能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在上述那些所有的办法都不能完全达到人的企望，解决人的问题的情形下，人还会去寻找一种超自然性的解决办法。而这类超自然性的解决办法是从前面所述，人先天地就具有的那敬拜神明的意识演生而来的。这类超自然性的解决办法包含两个方面；第一个方面乃是因为看到世上确实有一些的人是比较成功顺利，而另一些的人则是比较不成功顺利；所以一种先天性的命运的说法就相应而生。根据这种说法，任何一个人在世上是否成功顺利，是在他生下来的时候就早已命中注定的了；一个有所谓「好命」的人，不管怎么样，他的一生一定成功顺利，而一个有所谓「歹命」的人，不管他怎么努力，他的一生一定不会成功顺利。而一个有好命的人，会有一些的特征来显示他是具有好命的，不管是生辰八字，姓名笔划，面相手相长相，神奇兆头等等。曾经有一位颇懂此道的人对我说，某一位近代中国的伟人的名字（我还是不提他的名字比较好）的笔划是大吉大利；他跟我讲了好几次之后，我实在忍不住了，就对他讲，有很多人的名字的笔划是大吉大利，但是他们的一生却并没有大吉大利，是不是？他听我这样说后，想了一下才说，是啊。

这种宿命论的观念相当普遍；我认识一位女基督徒，她说她的母亲生了好几个儿子，但不幸都没有存活长大，结果这位母亲被人说是「克子」的命，一生以泪洗面。而且，这种以际遇好歹来定命运，以观看兆头来测吉凶的做法，还延伸到人每日生活的层面上；我在前面提到的那一个我所认识，在一家很大的公司做事，考过了公司的证书，后来却被解雇的人，他早上出门时，如果听见乌鸦叫，他就认定他那一天要走霉运了，整天是心情不好，提心吊胆的。这种将人在世上或好或坏的际遇，归因于一个预定，死板的命运的看法，往往会造成那些因成功顺利而自以为有「好命」的人，自矜自是，自负自傲；也同时会导致那些因不成功顺利而自以为有「歹命」的人，自悲自哀，自暴自弃。

这类超自然性的解决办法的第二个方面，就是人进一步地认为人可以借着某些的方法，不管是风水气势，吉祥物件，行善积德，吃斋念佛，仙人指引，趋吉避凶，敬拜祖宗，敬拜神明等等，来改进自己和后代子孙的命运。台湾巨富王永庆先生生前，不少报章杂志都捕风捉影地说，王先生家的祖坟的风水特别好，是上上吉；王先生在美国突然逝世以后，没有人再这么说了。我还认识一位虔拜济公活佛的男士，他说他的老师有天眼，能预知未来，很多人都找他的老师指点迷津，化解歹命；这位男士也亲身体验过他老师的能力。后来他的老师不到六十岁就过世了，我问这位男士说，他的老师怎么这么早就过世了，他的老师难道没有预知自己会早逝，而加以化解吗？（或许我不应该这样问的。）他回答我说，他的老师早逝是因为泄露了太多的天机。

通常学科学的人都将这类超自然性的解决办法斥之为「迷信」，也将所谓超自然性的现象视为「荒诞无稽」。姑且先不讨论他们将超自然性的现象视为荒诞无稽的看法是否正确（请见下面几章中的说明），人所寻找的这类超自然性的解决办法，以及人的所谓「特异功能」，往往弄得人是捕风捉影，疑神疑鬼，到处求问，疲于奔命的，其实也是完全不可倚靠的，不是吗？

所以，总括地来说，一般人通常都是把自己一生所会遇到所有的事情分成四类，各别地按着类似儒，道，仙，佛的原则来看待之，来处理之。第一类就是那些可以凭着自己的聪明，才能和努力，使用人的方法加以解决的事情，没有甚么问题（这是儒家「自立自强」的原则）；第二类就是那些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不好的事情，且又是自己解决不了的事情，就以期盼这些不好的事情，说不定反而会带来好的结果的「自我安慰」式的心态来看待之（这是道家「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的原则）；第三类就是那些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不好的事情，且又是自己解决不了的事情，且又是久等不到有好的结果的事情，就只好求仙，拜神明，希望得到超自然性的帮助而能够解决（这是「仙」的原则）；最后，第四类就是那些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不好的事情，且又是自己解决不了的事情，且又是久等不到有好的结果的事情，且又是求仙也没有得到神明的帮助而解决的事情，就不得不以「要想开点，不要奢求」，或是以「比上虽不足，比下却有余」，来设法说服自己放弃期望（这是佛家「空」的原则）。并且，随着自己年龄的增长，就会发现愈来愈多的事情都不是自己的能力和努力可以解决的，那时第一类的事情就愈来愈少，第三类和第四类的事情却愈来愈多，不是吗？

上述我所举的这十二个例子，是希望您能借之以体认到我在本章的前半部份所问关于人的本身的那五个问题，虽然看起来是太大，太不切实际，太遥远，虽然似乎是与人所喜欢，所使用的那些解决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脱了节，然而这五个问题的答案却是与您眼前生活上现实的需要息息相关的。事实上，对于我们现在这个人的本身的了解，以及如何去达到我们整个生命的改变，才是根本解决您现实生活问题的症结之所在。而人一般用来解决生活上现实需要和问题的办法，却往往是短视的，是矛盾的，是自我中心的，是只顾今生的，是不可倚靠的，甚至还会带来更多的问題。就好比一个人想开一家公司，他如果不管公司法，税法，劳工法，专利法等的规定，以为这跟如何做生意赚钱没有关系；那么当公司的执照，专利出了问题，税务出了问题，劳资出了问题，才临时抓瞎，临渴掘井，岂不糟了吗？解决之道乃是他必须要花时间，用心思去了解这些也许是很枯燥的法规，不是吗？同样的，一个人在面对现实生活上很多方面的需要和问题时，解决之道也是他必须要花时间，用心思去关心和了解前述关于人的本身，那看似没有直接的关连，也似乎是很不切实际，又很遥远的五个问题，以及那五个问题的答案。

您对于人，也就是对于自己的了解，不但可以在现实生活上的问题发生时，提供您有效的解决对策，更宝贵的是还可以帮助您去预防问题的发生。常听人说，身体的保健是「预防重于治疗」；其实，在生活上更是如此。生活上的问题，不论是工作，家庭，夫妻，孩子，还是心灵，都可以从对于人，对于自己的了解，以及自己整个生命的改变来加以预防之。事实上，我在教会所讲关于基督徒的信仰的道，主要都是针对人平时的培育，一方面是在预防问题的发生，另一方面则是在问题发生时，能够提供当事人一个可行的，好的对策。如果是等到问题发生时再讲，再临时去了解，很多的时候是已经迟了。

人生活在这个世上，就好像是在走一个迷宫；一般人的注意力只是集中在下一个的转弯，希望这个转弯能使我们成功地走出迷宫。可是，如果我们没有站在高处，看清楚整个迷宫的布局，那我们所走的每一步都不过只是一个猜测，只是跟着大家走，而毫无把握。这样一直迷糊地走下去，一生很快就走完了；到了最后，回头看看自己所走过的途径，满了迷茫，满了失望，满了无奈，满了懊悔，满了抱怨，满了如果，满了惧怕。最可悲的是，即使到了自己一生最后的时刻，我们还是不知道问题到底出在哪里。但是，对于人，对于自己的了解，以及去寻求自己整个生命的改变，却能使您站在这个迷宫的高处，看见整个迷宫的布局，因此您能走的十拿九稳。很多人会告诉您说，这是不可能的；我想再用下列的两则小故事来鼓励您：

其一，有一部得过奥斯卡最佳导演金像奖的电影「The Pianist（钢琴家）」，影片的故事是描述二次世界大战时，纳粹德国入侵波兰，将住在华沙所有的犹太人都集中在华沙市内的一个贫民窟（ghetto）居住，不准出来。男主角原来是华沙交响乐团司钢琴演奏的，但因为他是犹太人，所以也被关进了贫民窟。影片中对犹太人在贫民窟内的生活有很深刻的描绘：男主角那时沦为在贫民窟里的一间小餐厅弹钢琴娱客，而那些住在贫民窟里的犹太人仍然会来喝杯咖啡，闲聊一阵；大家穿的都很寒酸，过的都很单调，到处都是冷冷清清的，也没有甚么好想的；但是日子还是要过，不是吗？直到有一天，男主角原来华沙交响乐团的一位女同事，带他偷偷地出了贫民窟，来到外面。他看见外面市场上所卖的花，水果，肉类等是那么样的美，那么样的多，那么样的新鲜；男男女女所穿的衣服是那么样的华丽，行人和车子是那么样的熙熙攘攘，与贫民窟相比，真是天壤之别。人在世上的生活就好像犹太人在那贫民窟里的生活一样，有点钱的多喝一杯咖啡，没有钱的少喝一杯咖啡，如此而已；而每一个人都感受到心灵的闭塞，挣扎，迷茫，无奈，饥渴，孤单，贫乏。我们不知道，也不敢相信真有一个在贫民窟外，丰盛，华丽，安乐，舒适，满足，释放，肯定的天地。别人跟您说，您也跟您自己说，人生就是这样的嘛，还奢望甚么呢？可是，您愿意不愿意勇敢地问说，人生真的只是这样的嘛？那我与生俱来的那一些好坏，永恒等的观念和意识又是代表着甚么呢？这乃是你走到贫民窟外的第一步。

其二，有一只活在井底的青蛙，常常抱怨在井底的单调无趣。那些在井外的青蛙听见他的不满，就对他说，这外面很好，很漂亮啊，你上来嘛，你上来看看嘛，你一定会喜欢的。他抬头一看，看见井口的那一小片天，有时蓝蓝的，有时灰灰的，有时黑黑的（晚上），甚至有时还会下一点冰冷的雨雪，不像是很好的样子；而在井底，其实还蛮暖和的，又有点小虫可以吃，井水可以喝，虽然枯燥些，单调些，但也还过的去，也还差强蛙意。到井外去，还要费力爬到井口，还要离开熟悉的生活环境，而井外看起来也不怎么好（从井底看井口），说不定会有甚么危险，还是算了吧。因此，他决定还是留在井底，只说或许找时间把井底整理整理，打扫干净一些，能住的舒服一点就好了。坦白地说，这只井底的青蛙也就是世上一般人的写照。虽然我们对自己的生活有很多的不满和抱怨，期望能加以改善；但是，由于我们的无知，我们的短视，我们的顾忌，我们的安于现况，甚至我们的懒惰，使得我们却步；或用一些省时又省力的办法，自己哄自己说，只要稍加改进，也就能过了，何必大费周章嘛。对于这样的人，我还能再说甚么呢？但是，会有人愿意离开「井底」的，不是吗？我希望您是其中的一个。而对这些愿意「爬到井口」人，我也要老实地说，离开「井底」并不是一件轻松，容易的事。至少须要离

开您所熟悉的生活环境等（请见下文），须要费力地爬到井口。但请放心，在这个过程中，我所写的这本书会是您的向导，而且我深深地相信，神会加您的力量，带领，帮助您一直爬到「井口」的。如果万一您爬到半途，掉下来了，不要紧的，不要灰心，再重新来过，「井口」外的世界在等着您。但请切勿蹉跎，不要等到一生快过完了，才在想「如果」当初离开了「井底」，自己的一生会不会好一点。

很多人，甚至一些基督徒，都误以为基督徒的信仰是在教导人要清心寡欲，简单生活，淡薄名利，与世无争。在某一些的方面，或许可以这么说；但是，我一再地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基督徒乃是全世界最贪心的人。如果基督徒不贪心，基督徒就会满足于世上一般人用来解决他们生活和生命上的问题的那些不可倚靠的办法；基督徒也就会像被关在贫民窟里的犹太人，只有安于现况；基督徒也就会像那只在井底的青蛙，不会想爬到井口。正因为基督徒很贪心，所以基督徒要走出贫民窟，要爬到「井口」，要去寻求那能解决生活和生命上的问题的真正答案，尤其是有关如何去面对每个人活在世上所必定会经历的生老病死，劳苦愁烦的难处；如何去认清人在世上成功顺利，发达富足的价值；如何去消除世人虚诈欺凌，竞斗争战等诸多的罪恶；如何去透视世上的人事物和眼见的现象的真实；如何去达成人与人，包括与敌对的人之间关系上的和睦；以及如何去具有对于未来，直到永恒的盼望和把握等的方面。而基督徒的贪心和寻求，就将其引领到了真神的面前，因而得着其所寻求，所渴想的答案。圣经中记载耶稣曾说，「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圣经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8 节，和合本）。求神也带领您的心，不要只是安于现况，而会勇于去寻求要认识真神；阿们。

三. 对本书读者的忠告

在您继续研读下文之前，我要特别强调一点；那就是我所写的，并不是要提供您任何可以用来解决您眼前生活上现实的需要和问题的特定办法，而是要帮助您在思想，观念，态度上的更新，从了解人的本身，包括了解您自己，到对世界的认识，到对真神或祂的作为，旨意和计划的认识，到对神与人之间的关系，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人与世界之间的关系的认识。这样的了解和认识，在神的帮助之下，会带来您整个生命的改变。而我深深地相信，在您思想，观念和态度更新以后，您生活上的问题也就会迎刃而解。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我对您研读本书有下列四个要求：

1. 要认真，用心地思考您所读的

如果您只是要找省时又省力，能够帮助解决您眼前生活上现实的需要和问题的特定办法，或许甚至是神奇式的，超自然性的办法，那您一定会对本书失望的，我劝您不要再读下去。如果您只是希望我告诉您在基督徒的信仰上要怎么做，第一步，第二步，第三步等就好了，不必多加思考；抱歉，我没有这些简单的步骤教您，我劝您也不用再读下去了。如果您只是想从本书中读到一些基督徒个人精彩的蒙福和改变的故事，或是超自然性的神奇事迹，使自己能暂时性地达到一种信心上的高潮（所谓的「high」），但却对基督徒的信仰到底是在信甚么，没有多大的兴趣，那这本书不是写给您的。如果您只是当作小说读读，读过就忘，那您读下去的意义也不大。如果您只是当作新鲜事读读，长长见识，参考参考，那读下去对您的帮助是非常有限的。惟有当您对在本书中所读到的，认真地，用心地加以思考时，您才会获得很大的益处。

2. 要对您所读到的每一点都自己加以判定；如果您判定所读到的是正确的，那么就要接受之

当您继续读下去之后，请您对于所读到的每一点，都要问您自己，这是一个明理的人，经过仔细冷静地思考后所说的话；还是一个愚昧的人的胡言乱语；一个宗教狂热者的宣传口号；一个别具用心，有其他企图者的强词夺理；一个考虑欠周详者的偏见歪理；一个只有时适用的特殊情形。除了请您对笔者的心态是否真诚加以判定之外，我还要请您对所读到的每一点是否正确加以判定；您可以请教别人（但请勿人云己云），也请您仔细地观察您周围的人，事，物以印证或否定所读到的每一点。但请千万不要对所读到的不置可否；或是认为也对也不对；或是大概对

吧；或是说对的人多就对，说对的人少就不对。如果您认为所读到的某一点不对，那就请您客观地问您自己，为甚么不对，哪里不对。请不要说，我不知道哪里不对，我就是觉得不太对；通常这种情形乃是表示您在主观上不喜欢，而不是客观上不对。如果您不知道所读到的某一点是对还是不对，那就说不知道好了。

另外，如果您同意所读到的某一点，那就请您要接受所读到的这一点。而当您接受了以后，就不再只是笔者所讲的了，而是成为了您自己的思想，观念和看法的一部份。很多人不喜欢这样，特别是男士们；他们也许听很多，也读很多，但真正进到他们心里，以致影响他们改变的却不多。这样的人常会说，他们有他们自己的看法。究其原因，乃是因为他们怕被「洗脑」。很多人对于所谓的洗脑，有很大的误解；以为自己让别的思想和观念进入自己的脑中，那就是被洗脑了。其实不是；洗脑是指一直被灌输假的，不正确的思想和观念；被灌输真的，正确的思想和观念，就像我们在学校里学习数学，物理，化学等一样，这不是洗脑，这是使人成长的学习，这是开智，不是吗？而一个故步自封地拒绝成长性学习和开智的人，乃是无知愚昧的。圣经中说，「与众多寡合的，独自寻求（私人的）心愿，并恼恨一切真智慧」（圣经旧约箴言十八章 1 节，和合本）。

而且，既然您在本书中所读到的，对您来说将是一个成长性的学习，那您就一定会面对很多您以前从来没有读到过，没有听到过，没有想到过的新的思想，观念，看法，说法和做法。这些新的东西不但是您所不熟悉的，有些还会使您觉得很不舒服，甚至会与您原有的观念，想法和做法背道而驰。不少人在面对这种情形时，他们的第一个反应是要去找一些理由来否定这些新的东西，以肯定他们原有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的正确，使他们可以安心地再继续活在他们原有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之下。而那些持这样心态的人，他们往往会企图要找一颗所谓的「银子弹（silver bullet）」，把基督徒的信仰一击而倒。在过去这近两千年的时间，无以计数的哲学家，宗教家，文学家，科学家，社会学家，道德家，无神论者等人，提出了各式各样的质问和理由，企图要否定基督徒的信仰；可是，基督徒的信仰至今还存在着，还是被很多的人所接受，不是吗？我们所能想出来的质问，岂会比这些专家们的质问更高深吗？我也曾碰过几位这样的人，非常可惜的是，他们不会把别人回答他们所提出来的质问的满意答案，一一地存记在心里，而逐渐地改变自己的认识和心态，以致能开智而成长；他们始终是在找下一个能否定基督徒信仰的理由。请记住，「原地踏步」是不会向前的。

3. 如果您接受所读的，那么您就要舍去自己原有，已先入为主，但却是与您现在所读的，所接受的互相抵触的观念，想法和做法

上文中所提到井底的青蛙要爬到井口，必须离开自己所熟悉的生活环境，就是这个意思。如果您接受所读的，而又舍不得放下自己原有，已先入为主，根深蒂固，但却是与现在所读的，所接受的互相抵触的观念，想法和做法，这只会带给您更多的困惑。您成了随风摆动的墙头草，有时随着在本书中所读到，所接受的行事，有时又回到自己原有的观念，想法和做法；如此一来，您在凡事上都会举棋不定，三心二意，这样对您是有害无益。一个脚踏两条船的人，自以为两边都占了，但其实是无法兼顾的，不是吗？

4. 请您务必将本书中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一一地仔细研读过

从下一章开始，我将引述相当多，有些甚至也相当长的，基督徒信仰所根据的圣经中的经文，来解说基督徒的信仰（我在下一章的开始会对圣经简要地加以介绍）。这些所引述的圣经经文我都刻意地以相同的字体将全文逐字地列出，使您能顺着读下去，而不会看是圣经的经文而避之不读（一般介绍基督徒的信仰的书籍常将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以不同的字体列出）；并对经文中有些不易明白的部份，注解于括号内，以明其意，且在经文之后注明此段经文在圣经中的出处。这些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乃是本书内容中各个论点不可缺少的重要的部份，我也尽自己所能的，将我所写的与这些所引述的经文前后意思连贯，融为一个整体。所以在您读这本书时，请您务必将所引述的这些圣经经文当做是书中内容的一部份，像读书中其他的部份那样，仔细地读过去；而切勿以自己没有读过圣经，或是不太懂圣经为由，对之忽视，跳过去不读。如果在这些的圣经经文中，有涉及其他您还不太明白，须要多加解释的主题的情形，请暂时存记在心中，继续读下去，我在其下文中一定会有所解说的。

我写这本书的主旨，是要向那些不认识真神，但却愿意认真地去思考和学习神的事的朋友们，阐述基督徒的信仰。既然是「阐述」，我就不只是去说明基督徒信甚么，我也要试着去解说基督徒为甚么会信这些（只信这些）。我过去二十多年在教会服事期间，有机会与不少人开诚布公地谈论基督徒的信仰，我发觉在文明进步开放，计算机网络发达的今天，绝大多数的人都很有思想，平时也读很多的资料；因此，他们已不满足于只是「知其然」，他们更要「知其所以然」，就是不但要知道基督徒的信仰是在信甚么，更要知道基督徒为甚么会相信之，为甚么基督徒认定惟有所相信的才是真理，也就是基督徒所相信的，其道理和逻辑何在。所以在今天，一个传道人应该把基督徒信仰的「所以然」也解说给人听，因为「真理一

定是有道理的」。如果，我们只是一味地要求基督徒，要求那些对基督徒信仰有兴趣的人，不要想太多，只要信就好了，那么不但容易落入所谓的「教条主义」，并且我觉得我们还没有完全尽到神所托付我们的使命，特别是在今天。

由于本书所针对的读者是那些不认识真神的人，而在我的经验中，传统式，系统化，神学性的介绍基督徒的信仰的方式，不是不好；但却往往让这些不认识真神的听者或读者们（就算是他们还愿意听，还愿意读），认为我们基督徒是在「自说自话」（不少这一类的书籍和布道会其实都是基督徒在听，在读）。并且，也会让这些不认识真神的听者或读者们，认为他们所听的，所读的，与他们的背景，以及他们所想的，日常所接触到的，所熟悉的，所关注的，隔了十万八千里（难怪很多人仍然误以为中国人的基督徒是在信一位外国神）。那分享个人性得福，改变的见证的方式，是比较容易触动到听者或读者的心，但却不容易与基督徒真正所信的扯上关连，也根本无法回答听者或读者心中的疑问。而诗歌布道会和灵恩医治布道会，就更不用说了。

本书的内容并不是全面性的，系统性的来介绍整个基督徒信仰所包含的各个神学性的教义，而是采取一种重点性的解说的方式来阐述基督徒信仰的中心信念，那就是神差遣救主耶稣基督来到世上，为要拯救世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如果您现在完全不了解这是甚么意思，或是这有甚么重要的，没有关系，您读完这本书后就会知道了）。而为了要使那些不认识真神的读者们，能深刻地体认到这个基督徒信仰的中心信念对他们的绝对重要性，本书着重在从深入地分析人的本性；人在世上的处境；一般人的思想，观念和做法，和其缺失，甚至人本身内在的缺失等先开始，就如我在这第一章的上文中所提出的关于人的本身的那五个问题，和所列举的人认为能够帮助解决人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办法的那十二个例子。以致，人能够认识到自己的有限，渺小，无知和无力，而会谦卑地来寻求，来接受那超越人所既有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的真理，并因此而蒙受到神所赐的，那远远地超过人所想像的福分。愿神帮助本书的每一位读者来认识祂；阿们。

我写这本书，或许会被认为乃是「重新再去发明轮子（reinvent the wheel）」，是多余的，因为在市面上已经有很多介绍基督徒信仰的书籍了。老实说，我并不这样想，否则我就不会写这本书了。基督徒的信仰的特殊点乃是在于一个人，对于客观性的真理，他个人主观性的相信和经历，两者缺一不可。一位教宗教学课程的大学教授，他可能对基督徒信仰的客观性真理认识的很清楚，可是如果他对之没有主观性的相信和经历，他不算是信了基督徒的信仰。而一位宗教狂热者，他可能有很强烈的，主观性的相信和经历，可是如果他对基督徒信仰的客观性

真理完全不认识，他也不算是信了基督徒的信仰。换句话说，基督徒的信仰并不是信一些死板的道理；基督徒的信仰乃是信那位创造宇宙万物，包括了一切物质界和非物质界的真理的活的真神，而这位活的真神会带领，教导和帮助历世历代每一位的基督徒去相信，去明白，去经历那客观性的真理；基督徒的信仰称此为「活的信心」。所以，我鼓励每一位的基督徒都将他心中对这个信仰的领受，相信和经历写下来，讲出来以见证神；圣经的新约中那记述耶稣和祂在世时的言行和事迹的福音书不是只有一本，而是有四本，是由四位不同的写作者各别写的，不是吗？

然而，我必须郑重地强调，我不是在讲一个与正统基督徒的信仰不同的信仰，我更不是要「改进」基督徒的信仰，我乃是试着以一种对那些不认识真神的读者们来说，或许是比较容易懂得的方式，来深入地阐述正统的基督徒信仰（不是只讲蒙神赐福和改变的个人性见证，或是只讲灵恩性的医治等）。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我的事奉绝对不是要建立一个与众教会不同，单独的信仰小团体；我们教会乃是普世属神的教会的一部份，凡是相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的人，都是我们在信仰上的弟兄姐妹，务要彼此相通，彼此相爱，并在神的真道上合而为一。我们也同普世所有正统的教会一样，以圣经旧约和新约的六十六卷书为基督徒信仰的根基；并接受使徒信经（The Apostles' Creed）和尼西亚信经（The Nicene Creed）和亚他那修信经（The Athanasian Creed）为基督徒信仰的告白；且遵行洗礼和圣餐为教会的两大圣礼。（这最后的一段，是我个人的一项声明，您如果还不知道其中一些名词的意思，是不要紧的。）

第二章

再说人对真神的不认识和
根据真神的启示来认识祂

第二章大纲

一. 请问您认识神吗？

二. 神的启示

1.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一例
2.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二例
3.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三例
4.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四例
5.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五例
6.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六例
7.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七例
8.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八例
9.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九例
10.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例
11.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一例
12.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二例
13.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三例
14.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四例
15.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五例
16.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六例
17.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七例
18.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八例
19.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九例
20.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二十例
21.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二十一例
22.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二十二例
 - 1) 首要的认识和心态
 - 2) 智慧的来源和宝贵
 - 3) 智慧与愚昧的对比
 - 4) 保守，掌控自己的心思意念
 - 5) 勤劳与懒惰的对比

- 6) 夫妻之间（也请见本章上文的第十八例中对于夫妻关系的讲论）
- 7) 爱与恨的对比
- 8) 要乐善好施
- 9) 谦卑与骄傲的对比
- 10) 切勿只着重在追求财利
- 11) 神对人的试炼（也请见本章下文中关于「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的讲论）
- 12) 喜乐与忧伤的对比
- 13) 面对生活的艰难
- 14) 交友须知
- 15) 储蓄须知
- 16) 孩子的教养（也请见本章上文的第十九例中对于亲子关系的讲论）
- 17) 不要总是自以为是
- 18) 真诚，谨守和待人的原则

三. 对神所启示的圣经进一步的认识

1. 神的启示的不变
2. 神的启示的完结
3. 神的启示的范围
4. 如何看待和应用神所启示的圣经
 - 1) 正确的心态
 - 2) 对圣经全盘性的学习和了解

四. 根据神的启示来认识神

1. 关于神的本身的方面
 - 1) 神的存在与来历
 - 2) 神具有知，情，意
 - 3) 神的本质
 - 4) 神的独一
 - 5) 神的三一性
 - 6) 神的名字
 - 7) 神的不变
2. 关于神的本性的方面
 - 1) 神的至善

- 2) 神的慈爱
 - 3) 神的公义
- 3. 关于神的伟大的方面
 - 1) 神的无限
 - 2) 神的王权
- 4. 关于神的作为的方面
 - 1) 神对人的拣选
 - 2) 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

「约伯回答耶和华（即神）说，
我知道祢万事都能作，祢的旨意不能拦阻。
谁用无知的言语，使祢的旨意隐藏呢？
我所说的是我不明白的；这些事太奇妙，是我不知道的。
求祢听我，我要说话；我问祢，求祢指示我。
我从前风闻有祢，现在亲眼看见祢。
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
（圣经旧约约伯记四十二章 1-6 节，和合本）

一. 请问您认识神吗？

您或许会觉得这个问题真是废话；您会说，我要是已经认识神了，何必还须要来读这本书，不是吗？可是，您同意不同意，虽然人并不认识神，但每一个人的心中却都对神已经形成了某些的看法。

即使是无神论者，在谈到神时，他们会斥之为「牛鬼蛇神，荒诞无稽」；他们对神的看法是，他们认为神是假的，神是根本不存在的，因为他们没有看见有神。而多神论者，与他们说到神时，他们会问是指那一位神明；他们要把神归入他们心目中已经塑造好的某一种看法，某一个模式。

中国人普遍都有「老天爷」的观念，但我们却并不认识这位老天爷；可是当我们看见在世上好人不见得有好报，恶人也不见得恶报时，有人就会说「老天无眼」；这当然是怪老天爷黑白不分，是非不明，就像眼睛看不见的瞎子一样。其实，老天爷是不是真的「无眼」，我们并不知道；或许老天爷有其他的原因，才会让世上好人不见得有好报，恶人不见得有恶报，我们并不晓得，不是吗？

美国苹果计算机公司创办人之一的 Steve Jobs 曾坦白地说，他原来是参加基督徒的教会的；可是有一次他看见一个杂志的封面，刊登了非洲的小孩子因饥饿，疾病，骨瘦如柴，奄奄一息的样子，他就再也不去教会了。他不再去教会的原因，是因为基督徒的信仰说，神是爱，神爱世人；可是神却并没有救这些可怜的孩子，可见基督徒信仰所说的不对，要不然就是神根本不存在，要不然就是神并不是爱，神也并不爱世上的人，否则祂为甚么不救这些孩子呢？然而，我们有没有想过，是不是有甚么我们不晓得的原因，才使得神会「袖手不管」呢？讲到这里，我要多说一句话。我曾问过一位对各种宗教都相当熟悉，但却并不信基督徒信仰的男

士，为甚么人见到这些人间的悲剧，从来没有听见人去怪佛祖释迦牟尼，去怪观世音菩萨，去怪玉皇大帝，去怪妈祖，去怪其他他们所敬拜的那些神明，问这些神明为甚么「见死不救」，怪说这些神明是没有慈爱呢？人不是怪老天爷（只有中国人），就是怪基督徒信仰中的真神（其实，中国人心目中都有，但却并不认识的这位老天爷，就是基督徒所信的这位真神，我在下文中会进一步地加以说明之）。好事都是佛祖释迦牟尼，观世音菩萨，玉皇大帝，妈祖等的，坏事却从来不沾他们的边；这很奇怪，不是吗？他也说不上来。

我也曾碰到一位军人出身的男士，他曾经在天主教所办的学校中受过教育，可是他却认为神乃是在玩弄人的。中国人也有「造化弄人」的说法，不是吗？可是，为甚么人会觉得神是在玩弄人的呢？让我再说的深刻一点。我想您也许听过基督徒说，宇宙万物都是神所创造的，并且基督徒以这个宇宙，特别是地球的浩大，壮丽，奇特，巧妙，规律，精致，以及人的善心，正义，美德，亲情，友爱，互助等来证明造物的神的伟大，奇妙，美善，慈爱，公义，圣洁。听见基督徒这样讲，如果您是有修养，客气的话，您也许会默不作声地摇摇头就算了；如果您不客气的话，您可能会忍不住地破口大骂说，你们基督徒简直是胡说八道，是睁着眼睛说瞎话；看看世上的天灾人祸，地震海啸，战争屠杀，弱肉强食，仇恨迫害，罪恶泛滥的情形，如果这一切是神所创造的，那祂一定是一个「喜怒无常，草菅人命，时善时恶，冷酷无情」的大怪物（求神饶恕我这样写）。我在神学院就读的时候，曾于1998年夏天与其他几位神学生，一起去波兰从事短期传福音的工作，当时我们还去到了位于波兰南部一个名叫 Krakow 的城市，也去参观其附近著名的 Auschwitz 集中营区。此集中营区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时纳粹德国囚禁和奴役犹太人的地方，而估计大概有一百万的犹太人在此被害死。我们去其中一个集中营参观时，碰到了一位是从澳洲来参观的中年男士，他告诉我们说，他很小的时候和母亲一同被关在这里，后来他的母亲就死在这个集中营。当他知道我们是从美国到波兰来传福音时，他大声接连地喊着说，在这哪里有爱？在这哪里有爱？他言下之意可能是在质问我们，为何慈爱的神会让杀害那么多犹太人的惨剧在此发生呢？不可讳言的，我们很容易地就会从世上所发生的这些现象来对神下判语，不是吗？可是，我们真能如此就正确地判断神是怎样的吗？是不是有甚么我们不晓得的因素，造成了世界是这么糟的呢？会不会神让这个世界这样的糟，是别有用心的呢？

有一位曾在英国的剑桥大学和牛津大学教古典文学的教授，他的名字叫 C. S. Lewis，他是一位基督徒。他写了不少有关基督徒信仰的书，我读过几本，获益匪浅。在他所写的「Mere Christianity」（纯粹仅论基督徒的信仰，也译为「返璞

归真」一书中，他回忆他自己信神的心路历程。他原来是不信神的，并且拒绝听他的朋友向他传基督徒的信仰；因为他认为这样一个糟透了的世界，怎么可能会是有一位好的神所创造的呢？当时他认为一个最简单，也是最合理的解释，就是这个世界不会是有位好的神所创造的。可是，C. S. Lewis 真是一个非常有思想的人，他自己把这个问题想通了（我相信是有神的帮助）。他问他自己，他为甚么会认为这个世界很糟呢？他是与甚么来比较，而会认为这个世界是很糟的呢？一个不知道甚么是直线的人，岂会说一条弯曲的线是弯曲的呢？一个一生都生活在黑暗中的人，岂会知道黑暗与光明的差别呢？岂会说太黑了，不够亮呢？一个人会说自己在水中是「湿的」，是因为当他不在水中时，他不是湿的，是「干的」。所以，人认为这个世界很糟糕的念头，乍看似乎是否定了有一位好的神的存在；但细想之下，这却反而是证明了宇宙之间一定有一个（一位）真正的「好」先存在着，而使得每一个人也都具有这个「好」的观念（这就是我在第一章中所说的，世上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好坏的观念；而这首先存在的，真正的「好」，其实就是神）。当与此一真正的「好」相比较时，这个世界真是糟透了。后来，C. S. Lewis 他信了神。

既然人不论是认识，还是不认识神，都对神具有某些的看法；那么，请问您对神是持怎么样的看法呢？

- 是祂是假的，并不存在；
- 是有很多的神，日，月，星辰，万物，甚至人都会变成神；
- 是宇宙万物的整体就是神，是掌控大自然的原理原则就是神；
- 是我不知道有没有神，也不管有没有神，既使是有神存在，又怎么样呢？
- 是如孔子所说，「子不语怪力乱神」，我也不想谈论神，更不想去认识神；
- 是祂如「跛脚鸭」，不够力；
- 是祂对人漠不关心，求祂也没有用；
- 是祂是「凶神恶煞」，最好敬而远之；
- 是祂是「喜怒无常，阴晴不定，是非不明的暴君，伴神如伴虎，要小心伺候，否则动辄得咎」；
- 是「天高神很远，祂做祂的神，我当我的人，井水不犯河水」；
- 是「有事求神，没事少烦祂，免得祂嫌我们啰嗦」；

- 是祂像阿拉丁神灯中的精灵 (genie) 一样，可以被我们用方法套住，来伺候我们；
- 还是祂像圣诞老公公，和蔼可亲，甚么都好，求祂就得之。

如果人并不是真的认识神，那么人心中这些根据外面眼见的现象，或人自己的想像，所形成的对神的看法，充其量只不过是猜测罢了，很多还都是误解。这就好像有一个我们从来没有见过的人，我们想认识他；但在见到他之前，我们先看了他的照片，也先听到了一些别人对他的描述，更先看见了一些所谓是他所做的事情，我们也就因此在我们的心中先形成了对他的看法；可是，我们对他的这些看法，只不过是我们想像性的猜测罢了，他并不一定正如我们所猜测的，不是吗？而且，很多的时候我们的猜测是错误的。用一句中国人的俗话来说，就是「闻名不如见面」。这也好像「瞎子摸象」；几个瞎子不知道象长的是怎么个样子，又看不见，就用手去摸象；摸到象鼻子的，说象长的像水管；摸到象脚的，说象长的像树干；摸到象耳朵的，说象长的像荷叶；摸到象身躯的，说象长的像堵墙；这些的看法当然都不正确。我们如何能认识一个人呢？我们如何能知道象长的是怎么个样子呢？

听我这样问，您一定会说，这还不容易，看见那个人的本人，不就认识他了；看见象，不就知道象是长的怎么个样子了；是吗？常听见很多的人说，或许您也是其中的一位，把神拿来给我看看，我不就认识祂了；真的吗？以上述那个我们想认识的人，上述那头象为例；就算您见到了那个人，您知道他长得怎么样；可是您知道他心里在想甚么吗？他人生的目标是甚么？他喜欢甚么？他不喜欢甚么？如果不知道，我们还是不算真正认识了这个人，不是吗？同样的，就算您看见了那头象，您知道象长得怎么样了；可是您知道这头象在想甚么吗？牠是不是饿了，是不是渴了呢？牠想吃甚么？牠想做甚么？如果不知道，我们还是没有真正认识这头象。认识神也是如此，光认识神的长相（其实神没有长相，我在下文中会解说），光看见祂的作为，并不算是真正认识神。要认识到神的本性，神的心意，神的计划，神喜欢甚么，神不喜欢甚么等，才算是认识神。可是，我们怎能知道一头象在想甚么呢？我们怎能知道一个人在想甚么呢？我们怎能知道神的心意呢？这是不可能的；不是吗？

二. 神的启示

我在前面说到，正如我们要真正认识一个人，不是光看他的长相，他的行事就行了，我们还须要知道他的性情，他的心思意念，他的理想抱负，他的兴趣爱好，以及他所讨厌的事物。人要真正认识神，也不能只是光看神的作为，更要知道神的本性，神的心意，神的计划，以及神所喜好和神所厌恶的事物。在说明人如何能知道这些深入的，关于神的事之前，请容我插一句话。

中国的儒家所强调的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就是所谓的五伦：君臣，父子，夫妻，兄弟，朋友；儒学家花了很多的时间和精力去研讨人性，人如何能好，这五伦的关系应当是如何，人如何能有好的五伦关系等。而法家乃是强调崇法尚纪，因此法学家花了毕生的时间和精力去制定法律，设立制度，以致人可以照着而行，而建立一个有秩序，有规律的，安定的整体社会。道家则是强调人与大自然之间的关系，而道学家也同样地花了很多的时间和精力去钻研大自然的法则和方式（所谓的「天道」），以及人如何能顺应着大自然而活，人如何能与大自然相安共存。佛家是完全不同，佛家所强调的是人与世上任何事物都不要有关系，以达到「空即是佛」的境界，所以佛学家更是同样地花了很多的时间和精力去打坐，去默想，去悟道，期望能放下一切，了无牵挂而成佛。基督徒的信仰所强调的不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不是很多人所组成的一个社会整体的秩序和安定，也不是人与大自然之间的关系，更不是与世上任何事物都不要有关系；基督徒的信仰所强调的乃是人与神之间的关系，就是人与这位创造人和创造大自然的神的关系。基督徒的信仰也注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以及人与大自然之间的关系；但是，这后面两种的关系是要建立在前面人与神的关系的基础之上。儒学家，法学家，道学家和佛学家都花了很多的时间和精力在他们所追求的目标上；一个信神的人也应该花很多的时间和精力在他与神的关系上，不是吗？就如同一个人与另一个人建立好的关系是从认识对方开始，一个人要与神建立好的关系也必须从认识神开始。

有一对夫妇，他们鉴于在教会的历史上，神本身的三一性（我在下文中会解说这是甚么意思）曾引起基督徒之间很大的争议和分歧，所以他们对我说，何必一定要坚持这个信念，信神的人最重要的就是要「做好」，神的本身到底是如何，就算搞清楚了，也不能帮助信神的人去做好，所以不是重要的。我回答他们说，固然这个信念带来了很大的争论，也不容易讲的清楚；但是基督徒是信神的人，如果连神的本身是怎么样的，都不知道，不认识，也不在乎，那还算信神吗？如果我们要跟一个人交朋友，我们连他是男，是女，姓甚么，叫甚么，都不想搞清楚，您想对方会不会怀疑我们要跟他交朋友的诚意；当然会。

我希望我在上面所说的，能使您体会到认识神的重要；我也鼓励您多花时间和精力去认识神。或许您会说，好啊，要我怎么样努力地去钻研以认识神都行，就是像儒学家，法学家，道学家和佛学家那样也行，我要穷我自己一生之力，以成为一个认识神的专家。且慢；您误会我的意思了。我在上面已经说过了，现在我再重复一次，真正认识神并不只是光看神的作为，更要知道神的本性，神的心意，神的计划，以及神所喜好和神所厌恶的事物。可是，人怎能知道关于神的这些事呢？人又不是神「肚子里的蛔虫」。

让我们再回到前面所说认识一个人和认识一头象的例子。我们不可能知道一个人心里在想甚么，除非这个人亲口告诉我们；我们不可能知道一头象心里在想甚么，除非象亲口告诉我们（后者听起来有点荒唐，不过您了解我这样说的意思）。同样的，人不论花多少的时间和精力去钻研，都不可能知道神的心意，除非是神亲口将神的这些事告诉人；基督徒的信仰将神主动地把关于祂自己的事告诉人，称为是「神的启示（revelation）」。

神主动地将祂自己是怎么样的，包括祂的本质，祂的本性，祂的心意，祂的计划，祂的作为，祂的好恶等，以及人和整个世界，过去和现在的光景和将来的结局，都告诉人的启示，主要是记录在圣经中。圣经（Holy Bible）分为两个部份，前部份称为旧约（Old Testament），后部份称为新约（New Testament）。旧约有三十九卷书，大约是在公元前一千五百年到公元前四百年之间，由大约三十位以上不同的写作者，以希伯来文为主，分别写成的，内容包括了对于那段时期一个犹太人的小民族的历史的叙述（为甚么基督徒的信仰会认为当时这个犹太人的小民族的历史乃是神的启示，我在本章下文和第三章中会仔细地加以解说）。新约有二十七卷书，是在公元一世纪的期间，由大约九位不同的写作者，以希腊文为主，分别写成的，内容主要是叙述耶稣和祂在世时的言行和事迹，以及当时几位重要的信徒写给各个教会和个人的信函。

我写这本书到目前，总共引述了下列五段圣经中的经文：旧约传道书七章 24-25 节，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 28 节，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8 节，旧约箴言十八章 1 节，和旧约约伯记四十二章 1-6 节。（所引述圣经中的经文其前后都有引号，即「」，并且紧接着每段经文之后都列有其在圣经中的出处，以明示其为圣经的经文；而经文中如有括号，即（ ），则是笔者所附加，以说明经文中一些不易明白的部份的意思；本书中所有引述的圣经经文都是如此加以标明。）这五段圣经经文中的传道书，箴言，约伯记是圣经旧约三十九卷书中的三卷书的名称；马太福音则是圣经新约二十七卷书中的第一卷书的名称。圣经的经文最初写作者写的时候，是没

有分章分节的；公元十三世纪时才有人开始将经文分章，公元十六世纪时才有人开始将经文分节，以便于引述；但在朗诵，研读和解释经文时，不必完全受到章节的局限，要注意与上下文的衔接。圣经的原文（主要分别是旧约的希伯来文和新约的希腊文）已被翻译成很多别的文字；中文的翻译就有好几种，例如和合本，新译本，现代中文译本等；各个中文译本在用词上，句型上，结构上或有差异，但译文所要传达的意思却都是一致的。中文的翻译本中以和合本最被众教会所使用，和合本是公元 1919 年译成的，本书中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也是以和合本的翻译为主。本书各章中所引述的圣经经文，其在圣经中的出处（就是出自圣经中的旧约或新约，书卷名，几章，几节，和中文翻译的来源），除了紧接着经文之后列出以外，也全部逐章逐页地列于本书的后面，附录二「本书中所引述圣经经文的出处总览」的部份，以便于查对。

我想您对此会有很多的问题，我们怎么知道圣经就是神将祂自己是怎么告诉人的启示呢？除了写作者以外，有别人看见神将所写的内容告诉写作者吗？圣经各卷书的写作者又是怎样一字不漏地，将神告诉他的话都忠实地写下来呢？是不是神一字一句的口授写作者去写下来呢？还是写作者在写作时，进入一种失去自控的半昏迷状态，由神完全掌控他去写下来的呢？可是圣经各卷书都带有写作者自己独特的背景，风格和方式的事实，却是与写作者只是抄录下来神的口授，或是在神掌控之下写作的想法不合的。那么，是不是神只是将一个概念放在写作者的脑中，然后由写作者自己去措词呢？如果是这样，那神后来有没有校对一下呢？而且，很多新约的书卷，写作者在写作的当时并不知道自己是在写下神的启示，他们也并不是要去写神的启示；对这些写作者而言，他们只是在写一封普通的信（不普通的信），要去教导，勉励各个教会中信神的人而已。既然是这样，那您可能会问，这些信后来怎么会成为了圣经呢？为甚么神不干脆把圣经从天上丢下来给人，何必还要麻烦去找人写呢？您或许更会怀疑，会不会圣经各卷书的内容，只是写作者自己对神猜测性的看法呢？并不是有甚么神的启示呢？而写作者自己对神这些猜测性的看法也可能错误百出呢？（这就回到了我一开始所说，人不认识神，但却都会在心中对神形成某些的看法；而这些看法只不过是猜测和误解罢了。）

这些问题是须要澄清的；在我继续讲下去之前，必须要对这些问题加以解答，免得这些问题和怀疑在您的心中造成一个障碍，拦阻您从神在圣经中的启示来认识神。让我先说下列两个假想性的小故事给您听：

其一，有一个年轻的军人，新婚不久就被派到前线去打仗。他非常思念他的妻子，经常给妻子写信。有一天他的手被炸弹炸伤了，不能再用手写信；他就叫他

的同伴帮他写，由他口述，他的同伴抄写，并由他的同伴代他签名。他的妻子接到信以后，虽然字迹不同于以前的信，签名也不同，甚至可能用词，句型，整个信的结构都变了，可是他的妻子却知道这是从他来的信，为甚么呢？答案很简单；因为代写的信，虽然字迹很陌生，但内容却是很熟悉，妻子一读就知道一定是从她的丈夫来的信。即使她的丈夫后来又找另一位同伴帮忙写信，这位妻子还是认得出是来自她的丈夫的信。其实，笔迹，用词，句型，信的结构，签名还容易模仿，但信的内容可就不是那么容易造假了，不是吗？

其二，有几个文明进步国家的人，开车到一个极落后的地区去旅游。当地的原住民看见他们的车子，电话，计算机，电动刮胡刀，打火机，手表等，都是这些原住民从来没有看过的东西，真是惊奇的不得了，就把他们当作「神」来看待。然而，双方相处了一段时间之后，原住民请教这些来旅游的人，有关人的本身的一些问题，例如，人与世界的来源，人的奇特，人生的苦难，人生的意义，人的未来，人死之后会怎么样等，才发现这些来旅游，被视为是「神」的人，也不见得对这些问题懂多少。原住民因此判定这些来旅游的人，其实并不是「神」。

圣经乃是神所启示的，主要还不是因为圣经中有某一些的经文明言，「耶和華（即神，请见本章下文中对于「神的名字」的讲述）对某某人说....」或「耶和華（即神）如此说....」；也还不是因为有些圣经书卷的写作者宣告说，圣经就是神的启示；也还不是因为圣经的六十六卷书的前后一致性（虽然此六十六卷书是由约四十位不同的写作者，在约一千六百年的期间所分别写成的）；也还不是因为圣经中那些对未来的预告都应验了；而是因为圣经的经文的内容是送到了我们的心坎里，圣经中称之为「扎心（cut to the heart）」。正如上述故事中的那位妻子，她从信的内容知道是从她丈夫来的信；也如同上述故事中那极落后地区的老住民，他们知道惟有当他们听见超越他们自己对人，对世界，对未来的了解（不了解）时，那才可能是真的来自神。圣经中记载耶稣在世上的时候，有一次在当时位于耶路撒冷城，犹太人的圣殿中讲道。犹太人的领袖们怕耶稣纠众作乱，就派差役去捉拿耶稣，可是差役们下不了手；犹太人的领袖问差役为甚么不下手捉拿耶稣，圣经中记着，「差役回答说，从来没有像祂（指耶稣）这样说话的」（新约约翰福音七章 46 节，和合本）。

公元一世纪时，罗马帝国统治当时整个地中海的四围，基督徒的教会开始在罗马帝国版图内的各个城市陆续地成立。这些初期的教会完全不像今天教会的规模；当时他们人数很少，也没有宏伟的教堂来举行聚会，大多数的教会都是以信徒的家为聚会点。教会聚会的时候，一方面为了教导和坚固来参加的信徒们，另一方

面也为了向来参加，但却还没有信神的人介绍基督徒的信仰，通常都会宣读和讲解当时几位重要的基督徒（其中有几位是曾经跟随过耶稣约三年半的信徒）所写的，记述耶稣和祂在世时的言行和事迹的书卷，以及这几位重要的基督徒写给各个教会的信（想必也会读圣经旧约的经文）。这些的书信经人一再地抄写，广传在各个教会中。这样经过了大约三百多年的时间，所有当时大大小小的教会中的基督徒，在神的带领之下（请见下文中关于神对人的光照的讲述），都一致地接受现在圣经新约中的二十七卷书和圣经旧约中的三十九卷书乃是神的启示，乃是他们信仰的根基（还有不少同时期所写的其他的书信，是不被当时众教会所一致接受为神的启示的）。当时众教会之所以会这样地认定，是因为圣经新约和旧约六十六卷书的经文所说的，是说到了他们的心坎里，而其他那些不被接受的书信则没有。圣经被基督徒认定是神的启示是先经过了这三百多年的过程，后来才在公元 397 年由众教会的代表一起开会公告之（而不是先开会决定的）。

讲到这里，我要加一句话。今天在媒体上有时会报导说，发现了早期某人所写有关耶稣生平的资料，应该要列入圣经中，否则就有「焚书坑儒」之嫌。这是完全不了解圣经被认定为神的启示的整个过程。不要说是这些早期的资料，就是在更早的旧约时代，以及在过去教会成立以来的这近两千年的期间，任何人所写的，任何写作者自认为（或是有一群人认为）是神的启示的书籍和资料，都一定要经过所有众教会的接受，才有可能成为圣经的一部份，而不是任何写作者自认（或是有一群人认为）是神的启示的著作，就可以成为圣经的一部份的。反而，如上所述，有些圣经新约的书卷的写作者，在写作的当时并不知道自己是在写下神的启示，可是后来众教会却认定他们所写的是神的启示，可谓「始料不及」（请见我在本章下文中对于「神的启示的完结」的讲论）。

您如果了解圣经中真正在讲甚么，您就会知道圣经经文中所说的，不是人能够想到的，是与世上人的学问截然不同的，无论是哲学，文学，心理学，人类学，社会学，政治学，道德论，还是各种的宗教，各类的传统，各样的主义，各式的制度，各型的文化等。然而，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却又是与人心灵深处，下意识中与生俱来，所暗藏，所倾向，所熟悉，所期待，认为理所当然，但却不是后天所学来的，那些对错，好坏，永恒和敬拜神明的观念和意识完全相吻合的（还记得我在第一章中曾说，我劝人信神，并不是把人不想要的东西，硬推销给人，而是帮助人去得着其心目中那早已想要得到的东西）。所以，有人说，如果一个人了解圣经中真正在讲甚么，他一定会认得这是神的启示；就好像一位男士爱一位女士，他也许说不上来他为甚么会爱她，但他心里知道他是爱她的。我也曾经说过，基督徒的信仰

并不是一种人要靠着后天多学习，多尝试，就会逐渐习惯了的新「口味」（套句英文的说法，基督徒的信仰并不是一种「acquired taste」）。我在第一章中也曾说，无神论是要一直地灌输说没有神，没有神的，以及一直地借着宣传来贬低，来消灭人那有神的意识；而有神论则是不用教的，因为人天生就有敬拜神明的意识。

圣经中有下列这三段的经文，告诉我们说，人那与生俱来的良心，如果是清洁无亏的，就能认得神的启示，并且人与生俱来的良心也会省察自己是做对，还是做错；

- 「要存清洁的良心（clear conscience），固守真道（指圣经中神的启示）的奥秘」（新约提摩太前书三章 9 节，和合本）；
- 「常存信心和无亏的良心（good conscience）；有人丢弃良心，就在真道（指圣经中神的启示）上如同船破坏了一般」（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9 节，和合本）；
- 「没有律法的外邦人（「律法」是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下同；「没有律法的外邦人」是指那些不信神，不知道圣经旧约中神的启示的人），若顺着本性行律法上的事，他们虽然没有律法，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这是显出律法的功用（指律法所要求的）刻在他们心里，他们是非之心（即他们的良心，their consciences）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相比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指他们的良心也证明的确是如此，因为他们的思想有时会谴责自己，有时却会为自己辩护）」（新约罗马书二章 14-15 节，和合本）。

但是，很不幸的是，一般世人心灵深处的这些如良心等的观念和意识，已经不再是清洁无亏的了，而是被很多其他的东西，包括人的罪恶（请见下文），人后天性的所学，所见，所听，和人所喜爱，所顾忌的，一层一层严密地遮蔽住了。常见一个受过高等教育的人，会比一个没有受很多教育的人，较难接受基督徒的信仰，其原因就是在此。圣经中甚至说，

- 「在后来的时候，必有人离弃真道（指离弃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听从那引诱人的邪灵和鬼魔的道理，这是因为说谎之人（指传讲那邪灵和鬼魔的道理的人）的假冒；这等人的良心，如同被热铁烙惯了一般」（新约提摩太前书四章 1-2 节，和合本）；
- 「你们（指基督徒）行事，不要再像外邦人（指世上一般不信神的人）存虚妄的心行事；他们心地昏昧，与神所赐的生命隔绝了（关于「神所

赐的生命」请见下面第四章），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良心既然丧尽（变成麻木不仁的意思），就放纵私欲，贪行种种的污秽」（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7-19 节，和合本）；

- 「他们（指世上一概不信神的人）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仿佛必朽坏的人，和飞禽，走兽，昆虫的样式（指不信神的世人居然以人，飞禽，走兽，昆虫的样式来塑造偶像假神，将之当作神来敬拜）」（新约罗马书一章 21-23 节，和合本）。

因此，我在第一章中曾说过，那些的道德家用尽了一切人的办法要来唤醒人的良心，要来敦促人去发挥自己的良心，例如王阳明先生「致良知」的学说等；他们实不知道，人的良心乃是变得愈来愈麻木了，而人的思念也是变得愈来愈虚妄了。更何况，那些不是属乎真理的，虚妄的，愚拙的人的办法，又岂能唤醒，敦促那是属乎真理的良心呢？只会愈弄愈糟罢了。

所以，也难怪圣经中记载耶稣曾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关于「天国」请见下面第四章）」（新约马太福音十八章 3 节，和合本）。耶稣这样说并不是在反对人去多思想，去接受高等的教育（所谓的「愚民政策」，就是不要想太多），而是提醒人不要被所学，所见，所听的那些人的「似是而非，尚未证实」的假说，理论和主义，以及人对神的猜测和误解所误导，所蒙蔽，以致硬心地完全撇弃了自己那与生俱来，心灵深处的观念和意识（如我在第一章中所说的，人先天性地都具有的那些对错，好坏，永恒和敬拜神明的观念和意识）；落得像一个眼睛瞎了的人一样，看不见神所启示的真理的光。所以，我传讲基督徒的信仰的方式，并不只是以教导基督徒的信仰的内涵为惟一的重点，我还着重在解析听者和读者心中那后天性的，但却已经是「根深蒂固」了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的缺失和虚妄。通常人都不会喜欢这样「哪壶不开提哪壶」的方式，但是我如此做的目的，一方面是希望能把人心中这些一层一层拦阻的障碍挪除，预备他们的心，使他们的心不再像眼瞎式地封闭着，而能在神的帮助之下去明白神的启示；另一方面则是希望他们不会「脚踏两条船」（如我在第一章中所忠告的）。

所以总结地说，固然一般每个人先天性地就具有对错，好坏，永恒和敬拜神明的观念和意识，以致每个人的心灵深处，下意识中对于神都会有一种暗藏的倾向，熟悉，认同和渴望；但是，人先天所具有的对错，好坏，永恒和敬拜神明的观

念和意识，特别是人那与生俱来的良心，却被人后天的所学，所见，所听，和人所喜爱，所顾忌的事物，以及人的罪恶（请见下文）等，所蒙蔽，所误导，所影响，而变得不但不再是清洁无亏了，反而是愈来愈麻木不仁，昏暗虚妄。以致，人不能在每一件事上都遵照着自己的良心来行事，并且人还受到自己心中一层一层的障碍的拦阻，而造成人无法认识接受，也无法了解明白那与人先天性所具有的对错，好坏，永恒和敬拜神明的观念和意识相互吻合的神的启示。然而，信神的基督徒却不同于一般的世人；基督徒在信神以后，被神所更新，成为了一个新造的人，而使基督徒重新具有清洁无亏的良心（请见下面几章中的说明）；因此基督徒能够认识接受，也能够了解明白神在圣经中的启示，就如上述在公元的前三百多年的期间，所有当时大大小小的教会中的基督徒，在神的带领之下，都一致地接受现在圣经新约中的二十七卷书和圣经旧约中的三十九卷书乃是神的启示的例子。

鉴于确认圣经乃是神的启示，在认识神上是那么样的重要，我想进一步举下列很多，涉及各个方面的例子，让您能够感受到圣经经文中所说的，确实是与人一般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截然不同的，但却是说到了我们的心坎里。然而，因为您对圣经还不够熟悉，所以我在此先选了一些比较容易说明的例子，但在这整本的书中，这样的对比的例子却是「比比皆是」。

1.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一例

一般的人都有善恶两分的二元论的观念，就是有一个善因，也有一个恶因，两者永远都并存并立，但却是南辕北辙，如水火不相容，并且还会相互争斗。世上好的事情的发生是归功于善因；而世上不好的事情的发生则是归咎于恶因。善因与恶因没有一方是一直都强于，都胜过另一方的。有时善压倒恶，导致好的事的发生；有时则恶压倒善，就导致恶的事的发生。善恶消长的决定因素为何，则未可知；但也有人说是决定在人自己。可是，圣经中却不是这样说的。圣经中说，神是宇宙万物的首因（first cause），就是神是首先存在的，是在宇宙万物之先就存在着的，所有其他的一切都是本于祂的，是祂所创造的；而这位神是至善的，在祂完全没有恶，没有不义。

但是，世上却存在着恶，这是不争的事实。如果照圣经中所说，神是至善，万有又都是祂所创造的，那恶是从哪里来的呢？是不是神并不是真正的那么善？是不是神其实具有一些恶的成分？是不是神时善时恶，喜怒无常，阴晴不定；祂心情好的时候就善，心情不好的时候就恶；对祂喜欢的人就善，对祂不喜欢的人就恶

呢？是不是如上述一般人的二元论的观念，实际上有一位善的神，也有一位恶的神，此善恶两神彼此相争，有时善的神得势，有时恶的神得势呢？

这些疑问其实可以用一个数学的考试题来逻辑性地加以说明，您就会知道圣经所说的乃是真实的。一个数学的考试题是有一个对的答案，任何与这个对的答案不同的，都是错的答案，不是吗？错的答案，也就是不对的答案，之所以是错，是不对，乃是因为先有那个对的答案存在着；当偏离了这个先有的对的答案，就成为错的，不对的答案了，不是吗？同样的，恶，也就是不善，之所以是恶，是不善，乃是因为先有善存在着；当离开了这个先存在的善，就成为恶了。因此，恶并不是从善来的，恶是离开了那个先存在的善所产生的。所以世上虽然有恶，但是这个恶并不是从创造万有的那位善的神来的，而是离开了这位善的神的后果。如果不是先有善的存在以为比较，恶就不成为恶了；同样的，如果不是先有对的答案以为比较，就无所谓错的答案了。这也就是说，如果没有善，也就无所谓恶了；因此，恶的存在是必须要先有善的存在为前提，但善却是可以独自存在的。所以，有一天恶是可以不再存在的，而起初就是只有善（就是神），而没有恶的。因此圣经中所言，那至善的神是先存的，是千真万确的；而不是善的神本身带有一些恶的成分，也不是善的神创造了恶，更不是有善恶二神。圣经中这样说，乃是与一般人的观念截然不同的。

2.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二例

既然讲到了善与恶，我就再说一点。圣经中不但说神是至善的，神是先存的首因，神创造了万有；而恶，却并不是这位善的神的一部份，也不是这位善的神所创造的，而是离开了这位善的神的后果，是这位善的神所恨恶的；并且，圣经中还告诉我们说，神是全能的，神是掌管祂所创造的万有的。那么，您也许要问，这位善的神为甚么不把世上的恶都除掉呢？祂为甚么要「姑息养奸」呢？是不是神根本就不够力，无法把恶除掉呢？是不是神对恶的存在漠不关心呢？

我说一个我个人的经历。我在 1982 年先一个人从台湾到位于美国中部芝加哥市附近的西北大学（Northwestern University）去读研究所（那时刚结婚不久的妻子还留在台湾，因为当时台湾政府有留学生的配偶不能同时一起出国的规定；而我到美国不久才知道妻子已怀了身孕，等到第二年孩子生下来以后，妻子和孩子才来美团聚）。那年的圣诞节，实验室中一位高班的学长（他也是从台湾来的），邀请我去参加一个家庭式的基督徒布道聚餐；当时我没有信神，也是第一次参加这一类的聚会。吃完一顿美味的圣诞大餐，听完几位基督徒的个人见证，轮到自我介

绍时，我竟大言不惭地说，你们信耶稣去行善做好，我在台湾自小学的是孔孟之道，儒家思想，也是要行善做好；你们走你们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那时我这样拒绝了神，神却并没有立刻就报复我，惩罚我，除掉我这个恶人；反而神忍耐等待我的悔改，使我在十年后（1992年）受到神的感动而信了神，并在1996年呼召我去读神学院，而1999年我神学院毕业后，神还带领，帮助我一直在教会服事迄今。如果神是立刻就把恶除掉的，那我怎么还会有悔改的机会呢？

所以神没有立刻把世上的恶都除掉，不是祂姑息养奸，不是祂不够力，不是祂漠不关心，而是祂给恶人一个悔改的机会，耐心地等待他们离恶向善。公元初世纪时有一位重要的基督徒，他名叫保罗，他原来是杀害基督徒的，后来他却信了神；圣经中记载他说，「然而我蒙了（神的）怜悯，是因耶稣基督要在我这罪魁身上，显明祂一切的忍耐，给后来信祂得永生的人作榜样（请见下面第四章中对「永生」的解说）」（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16节，和合本）。神掌管万有的方式，并不是不让恶产生；也不是当恶产生时，就立刻将之除掉；而是奇妙地借恶以成善。换句话说，恶也是在神的掌控之下，甚至可以说恶是被神所使用，以达成神对人善的美意。圣经中有很多这样神借恶以成善的例子，我现在不一一地细述，但在下文讲到这样的例子时，我会加以指出来。这是与人一般的做法完全不同的，不是吗？然而，圣经中还告诉我们说，有一天当神拯救人的计划完成时，祂是会将恶完全除掉的。

3.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三例

今天，从国家政府到市井小民，都在讲求「实用主义」，就是要使用一切有效的办法，务必达到目的，完成任务。这样的做法在人的心中造成一种「成败论英雄」的观念；任何的办法，只要能达到目的，就是好的；反之，任何的办法，如果不能达到目的，就是不好的。这也就是所谓的「有奶就是娘」，「不管黑猫，白猫，捉到老鼠，就是好猫」，以及「the end justifies the means」的说法，甚至落到「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笑贫不笑娼」的地步。

圣经旧约时代有一个人物，他名叫约瑟。他十七岁时，被嫉恨他的十个同父异母的哥哥们卖到埃及为奴隶，其后又沦为囚犯，总共有十三年之久。后来，由于神的帮助，他一跃成为了埃及全国的宰相，并因此能将父亲一家，包括那十个曾害他的哥哥们，搬到埃及居住，以躲避荒年，而保全了他们整家。约瑟并没有报复曾害他的哥哥们，因为他看见他的哥哥们所行的恶，却造成了他们整家得到保全。约瑟相信这是神的作为，是神「借着人所行的恶，却成就了神要保全约瑟整个父家的

美意」(这就是,如上所述,神奇地借恶以成善的一个例子;请见下面第三章中的说明)。约瑟的哥哥们卖约瑟是一件恶行,并不可因为后来的结果很好,而减轻其恶的程度,或认为约瑟的哥哥们是「歪打正着」,或反而被认为是件好事,对促成后来好的结果有功劳。结果的好是神奇地作为,就是神借着人的恶,以成就祂的善的奇妙作为;因此,我们不可以成败论英雄,反将人所行的恶视为是善;也不可以由于约瑟「因祸得福」,就忽视了约瑟的哥哥们卖约瑟所行的恶,更不可以有像道家所说「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的那种「世事无准头」的看法。

讲到这里,我想多说一句。这主要是对基督徒说的,如果您现在不了解我在讲甚么,没有关系。耶稣在世上时,祂出来公开地传讲神真理的道之前,曾受到魔鬼对祂三次的试探(请见下面第四章)。其中一次的试探是魔鬼对耶稣说,耶稣若俯伏拜魔鬼,魔鬼就把世上的万国和万国的荣华都赐给耶稣。但耶稣却以「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祂」回答魔鬼,抵挡了魔鬼的引诱。后来耶稣遵照神的旨意,受到当时犹太人的陷害和诬告,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因此而成就了神拯救人的计划(这又是一个神奇地借恶以成善的例子,请见下面第四章中的说明)。今天,世人多抱持着此种「实用主义」,以成败论英雄的心态,不择手段地去达到目的;并且,更糟糕的是,他们还误以为不这样做怎么行,或是自我安慰地说,这样做乃是「为了要达到较大的善,所不得不做的一些较小的恶」的「难以两全」之计,甚至认为这样做是对的;以致落得是颠倒善恶,混淆是非。即使是一些的基督徒也是仍然抱持着此种「实用主义」,不分善恶的观念,以魔鬼的手段来做神所托付的工作,来建立神的国(也请见下面第四章);虽然表面上看起来有相当的果效,但却带来很多的后遗症,实为不智,不善和不忠之举。

4.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四例

圣经中宣称惟有基督徒的信仰所信的那位神才是真神,也惟有信耶稣的人才能归属于这位真神而得救。这种「惟我独尊」的说法,一般人会认为真是太霸道了,太排他了,不是吗?这种「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心理,一般人会认为真是太不妥协了,太没有包容性了,不是吗?这种「我对你错」的态度,一般人会认为真是太没有协商性,太不民主,太绝对了,不是吗?

我在本书的第一章中,曾列举了物质界的真理的七个特性;其中的第一个特性就是真理的霸道性,排他性,不包容性和不妥协性。绝对没有人会说 $1 + 1$ 只可以等于 2 是太霸道了,太排他了,应该也可以等于 3, 等于 4, 或等于 5;如果有人这样说,别人一定会把他视为疯子,不是吗?也没有人会说去坚持「地圆

说对，地平说错」是太霸道了，太排他了；更没有人会说去强调「是地球绕着太阳转，不是太阳绕着地球转」是太霸道了，太排他了，不是吗？人绝不会认为物质界的真理是太霸道，太排他，太不包容，太不妥协，但人却认为圣经中所宣告的非物质界的真理是太霸道，太排他，太不包容，太不妥协，这不是矛盾吗？其实，任何的真理都一定是独一无二的，是霸道的，排他的，不包容的，不妥协的；而甚么都对的说法绝对不会是真理的。

我在第一章中曾提到，一般的人也许会认为非物质界没有绝对的真理，乃是因人而异，且因地，因时制宜。他们会指说，世上几十亿的人高矮，肤色，长相，体形都不一样，而且有男有女。他们说的不错；可是，每个人都有对错，好坏，永恒和敬拜神明的观念和意识，但却又都不能在每一件事上都遵照着自己的良心来行事，而且对真神又都是那么的无知，不是吗？他们也会说「一样米养百样人」，有好人，有坏人；有脾气好，有脾气不好的；有急躁的，有慢吞吞的；有温和的，有暴戾的；有诚实的，有狡猾的等等。他们说的不错；可是，每个人都是自私的，都是自傲的，都会不高兴别人，甚至怀恨别人，对事对人都会加以评论，都会做好事，也都会做坏事，不是吗？他们还会说，世上的人际遇各有不同，有富的，有穷的；有成功的，有失败的；有顺利的，有坎坷的；有健康的，有害病的；有长寿的，有早逝的等等。他们说的不错；可是，每个人都会喜，都会乐，也都会愁，都会忧，都会烦，都会难过，都会害怕，甚至都会死，不是吗？会不会非物质界，也如物质界一样，是在一些绝对性的真理的运作之下呢？而这些非物质界的真理又是些甚么呢？基督徒的信仰是相信，这些非物质界的真理乃是在神所启示的圣经中。

正如物质界的真理是明白物质界种种现象的钥匙，非物质界的真理也是明白非物质界种种现象的钥匙。一个人如果不用物质界的真理来透视物质界的种种现象，那他一定会被物质界千千万万的现象，弄得是眼花撩乱，不但摸不着头绪，还会有很多的问题。然而，用物质界的真理来加以透视之，他就会知道物质界千千万万的现象，其实乃是基于一些相当简单的原理和原则。例如，宇宙万物其实都是由一百零几种的元素所组合而成的，而这一百零几种的元素又都是由质子，中子，电子三样基本粒子所组成的。宇宙中各式各样的运动方式有多少，但这些所有的运动方式，却都符合牛顿（Newton）的三项力学定律。世上的矿石千奇百怪，有各样的颜色，有各样的形状，有各样的大小，有各样的光泽；但是，矿石晶体的基本结构却只有几种而已。一个要学习去认识万物的人，如果不先学习元素表（Periodic Table）和原子的结构，只看万物的外表，那他是「舍本逐末，本末倒置」；一个要学习去认识各样运动的方式的人，如果不先从力学三大定律着手，只看各样运动

方式的千变万化，那他是「舍本逐末，本末倒置」；一个要学习去认识矿石的人，如果不先学习矿石晶体的几种基本结构，只看各种矿石外表的千奇百怪，那他是「舍本逐末，本末倒置」；不是吗？同样的，非物质界千头万绪的种种现象，也需要用非物质界的真理来加以透视。一个人可能会对非物质界的种种现象，例如人的表现，人的际遇，社会的问题，历史的演变等瞭若指掌，如数家珍；但是如果他不懂得非物质界的真理，那他是绝对无法真正地认清这些现象背后的因由，而他根据这些种种的现象所归纳出来的结论，也是「舍本逐末，本末倒置」，是在瞎子摸象，绝不会正确的，就像前面所述一般人对神的猜测的错误一样。基督徒的信仰却不是如此；基督徒是先认识非物质界的真理，就是在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真理，然后再用这非物质界的真理来了解，来透视世上非物质界千头万绪的种种现象。

然而，奇怪的是，今天当一个人去追求，去坚持物质界的真理时，他被人所推崇；但当一个人去追求，去坚持非物质界的真理时，他却被人斥为顽固，不包容。这岂不是矛盾吗？这岂不是不合逻辑吗？

5.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五例

既然讲到这方面，我就再举一个有关真理的特性的例子，这个例子涉及真理的审判性，以及真理的惩罚性和犒赏性。 $1 + 1 = 2$ 这个真理的意义就是代表着说， $1 + 1 = 3$ ， $1 + 1 = 4$ 或 $1 + 1 = 5$ 都是错的。真理是一定会那些不符合真理的东西显明出来的，这就是真理的审判性。圣经中说神是审判的神，这是因为祂是真实，是真理，是至善，而祂是一定会那些虚假和罪恶指明出来的，虽然人不喜欢这样。一个「沉默是金，隐恶扬善」的人，是没有站在真理那一边的。

真理不但会审判非真理（就是将非真理显明出来），离了真理还会受到惩罚的后果。例如一个不遵守地心引力定律的人，从高楼上向下跳，非死即伤；反之，顺着真理而行，则会有平安，这就是真理的惩罚性和犒赏性。圣经中说，人不遵守神真理的道，就必会受到惩罚的报应；反之，人遵守神真理的道，则必有蒙福的报应，其理在此。物质界的真理的惩罚性和犒赏性往往是「立竿见影」。一个人逆着物质界的真理行，立刻招祸（如上述跳楼的例子）；反之，他若顺着物质界的真理行（不跳楼），则必定平安无事。可是，非物质界的真理的惩罚性和犒赏性则往往不是「立竿见影」的。善人不见得立刻得善报，恶人也不见得立刻受恶报。所以人就误以为非物质界的真理没有惩罚性和犒赏性，导致人以为遵守或不遵守非物质界的真理都无所谓。其实，圣经中告诉我们说，非物质界的真理的惩罚性和犒赏性没有「立竿见影」的原因，一方面乃是由于神忍耐等待着恶人的悔改（如上所述），

二方面乃是因为神要借恶以成善（也是如上所述），三方面乃是出于神拯救人的整个计划的安排（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四章）；但非物质界的真理的惩罚和犒赏是一定会来到的。写到这里，我再加一句话，希望您能体会。物质界的真理的惩罚和犒赏只是暂时性的（temporal），所谓的「生不带来，死不带去」，所以就不要太在意在世上的得失和成败；然而，非物质界的真理的惩罚和犒赏却是永恒性的（eternal），要格外地留意。圣经中记载耶稣说，「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地上有虫子咬，能锈坏，也有贼挖窟窿来偷；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天上没有虫子咬，不能锈坏，也没有贼挖窟窿来偷」（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9-20 节，和合本）。

6.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六例

讲到神，中国人一般都有中国神和外国神的观念，并认为基督徒的信仰是在信外国神。圣经中却说，神是犹太人的神，神也是非犹太人的神；意思就是神是普天下所有人的神，不分中外。我们怎么知道真神是中国人的神，也是外国人的神呢？一个简单的说明：中国人是两个眼睛，一个鼻子，一个嘴巴，两个耳朵，两手两脚，外国人也是两个眼睛，一个鼻子，一个嘴巴，两个耳朵，两手两脚；中国的树是绿的，土是黄的，外国的树也是绿的，土也是黄的。如果是两个不同的神，各创造各的，怎么会都一样呢？所以，一个最合理的结论就是，所谓中国神和外国神其实乃是同一位神。我在前面也曾经说过，中国人心目中的老天爷，就是基督徒信仰所信的这位真神（我在下文中讲到神的独一性时，还会仔细地加以说明）。因此，请千万不要受到一种狭窄的民族意识的影响，而排斥去认识这位真神。

7.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七例

好几年前，我们教会有位女信徒，将基督徒的信仰介绍给她所认识的一位女士；这位女士有一些问题，这位女信徒就请我去回答。我针对这位女士的问题，发了一封电子信函给这位女士；而这位女士又把我写给她的电子信函，转给她所认识的一位男士（相当的曲折）。这位男士则发给我一封电子信函指责我说，中国人的孔子是非常的伟大，我们应当崇拜孔子就好了。我回了这位男士一封电子信函，对他说，孔子是很伟大，我并不否认，我们也是应当敬重孔子。但是，如果有一位神（当然神是真实存在的，我用「如果」是因为那位男士尚未信神），祂是创造孔子的，我们是不是应当更敬重这位神呢？一个只敬重孔子，而不敬重创造孔子的神的人，就好像一个人只欣赏「蒙娜丽莎的微笑」那幅世界名画，但却忽视这幅画的画

家达文西（Leonardo da Vinci）一样。如果人只崇拜神所创造的人或物，而不崇拜那更伟大的神，这是不合逻辑的，不是吗？

8.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八例

一般人所敬拜的神明大概分为两类；一类是所谓「慈爱」的神明，总是会以爱心和怜悯来对待人，如观世音菩萨，妈祖等；另一类是所谓「公义」的神明，像包青天一样铁面无私，赏罚分明，如雷公，阎罗王等。当提到慈爱怜悯赐福的神明时，人绝对不会想到雷公或阎罗王；而当提到公义正直惩罚的神明时，人绝对不会想到观世音菩萨或妈祖。既使是一位兼有慈爱和公义的神明，人也只能想像这位神明是在某一些的时候或某一些的事情上表现出慈爱，而在另一些的时候或另一些的事情上表现出公义；但却无法同时表现出慈爱和公义来。可是，圣经中却说，「耶和华（即神）在祂一切所行的，无不公义；在祂一切所作的，都有慈爱」（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17 节，和合本）。一位在凡事上是既慈爱又公义的神，是超乎人的想像的。而那些一般人所拜的神明，都是落在两个极端中，要不就是只慈爱，「不分善恶，不明是非，甚么都好」；要不就是只公义，「有罪必罚，毫不宽待，下手无情」；或只是有时慈爱，有时公义而已，因此都不是这位真神。可是，神为每一个人所设立的父母亲却是如神一样，都是既慈爱又公义地对待他们的孩子，不但爱护孩子，且要孩子走在正路上，不是吗？

9.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九例

一般人敬拜神明，都不是单单只拜一位神明，而是同时拜好几位神明；甚至是「多多益善」，免得漏拜了哪一个。人这样做，不知道有没有仔细想过，如果这些神明是有感觉的话，他们难道不会不高兴吗？圣经中说，「不可敬拜别神，因为耶和华是忌邪的神，名为忌邪者（「耶和华」即神；「忌邪」是妒忌的意思，翻译为「忌邪」是因为「敬拜别神」乃是邪恶的）」（旧约出埃及记三十四章 14 节，和合本）。「妒忌」通常都被人视为是不好的；没错，如果一个人妒忌别人的成功，想尽办法要陷害别人，这是不好的。可是，神严禁信神的人「别有所拜」的妒忌，却是与夫妻一方不允许另一方「别有所恋」的妒忌相同，是维系双方相爱和忠诚的关系所绝对必要的。如果一对夫妻根本不在乎任何一方是否专一，那他们之间的关系是完全没有夫妻之爱的。因此，圣经中更将一个信神的人「别有所拜」，视为是犯了奸淫的罪，就如同一对夫妻的任何一方「别有所恋」一样。因此，一个拜好几位神明的人，还以为他所拜的这几位神明都会赐福给他；或是一个又信耶和华

真神，又拜假神偶像的人，还以为耶和华真神和假神偶像都会赐福给他；这真是胡涂愚昧至极。

10.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例

人一般敬拜神明，都会做三件事，古今中外皆然；就是第一件，替神明造个塑像，或是以一个塑像来代表所敬拜的神明；第二件，替神明建个庙宇；和第三件，拿东西来献给神明（带着某些的仪式），以期得到神明的保佑，帮助和赐福。人这样做或许是出自其对神明虔诚的心，但却是愚昧，因为圣经中记着说，

- 「（神说）你们不可作甚么神像与我相配，不可为自己作金银的神像」（旧约出埃及记二十章 23 节，和合本）；
- 「你们要分外谨慎，因为耶和华（即神，下同）在何烈山，从火中对你们说话的那日，你们没有看见甚么形像；惟恐你们败坏自己，雕刻偶像，彷彿甚么男像女像，或地上走兽的像，或空中飞鸟的像，或地上爬物的像，或地底下水中鱼的像。又恐怕你向天举目观看，见耶和华你的神为天下万民所摆列的日月星，就是天上的万象，自己便被勾引敬拜事奉它」（旧约申命记四章 15-19 节，和合本）；
- 「他们（指世上不信神的人，下同）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彷彿必朽坏的人，和飞禽，走兽，昆虫的样式。....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的主（指神）」（新约罗马书一章 21-23, 25 节，和合本）；
- 「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甚么」（新约使徒行传十七章 24-25 节，和合本）；
- 「其实至高者（指神）并不住人手所造的，就如先知所言（「先知」是指奉了神的差派，去传神的话的人），『主（指神）说，天是我的座位，地是我的脚凳；你们要为我造何等的殿宇（呢）？哪里是我安息的地方呢？这一切不都是我手所造的吗？』」（新约使徒行传七章 48-50 节，和合本）；
- 「（神说）谁先给我甚么，使我偿还呢？（没有谁）天下万物都是我的」（旧约约伯记四十一章 11 节，和合本）；

- 「谁是先给了祂（指神，下同），使祂后来偿还呢？（没有谁）因为万有都是本于祂，倚靠祂，归于祂」（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5-36 节，和合本）；
- 「（神说）我不从你家中取公牛，也不从你圈内取山羊；因为树林中的百兽是我的，千山上的牲畜也是我的；山中的飞鸟我都知道，野地的走兽也都属我。我若是饥饿，我不用告诉你，因为世界和其中所充满的都是我的。我岂吃公牛的肉呢？我岂喝山羊的血呢？」（旧约诗篇五十篇 9-13 节，和合本）。

您来认识这位真神，针对上述一般拜神明的人所会做的那三件事，请务必牢牢地记住下列三点。其一，神乃是创造宇宙万物（包括人）的造物主，天下万物都是属于祂的（包括人和人所拥有的一切，虽然人不知道，也不愿意承认）。受造的人用受造的物，即使是最珍贵的金银宝石，替这位造物之主所塑造的死的像，岂能代表这位活的神呢？不但不能代表神，还会贬低了神的崇高，伟大和荣耀（人手所造的像，不要说是与神比了，就是连人都不如，不是吗？）。所以，神禁止信神的人替祂铸像，也严禁人去拜偶像。几年前，台湾发生地震，报纸上登了一张有一个人抱着一位神明的像逃到房外的照片。那位神明显的是非常无助，居然还须要人帮着他逃地震；而那位神明既然连自己都帮不了，又岂能帮助人呢？

其二，如果说人所造代表神的像是在贬低神，那么人所建让神居住的殿宇则是在局限神。神既是掌管万有的主，祂岂需要住人所建的殿宇呢？祂岂会只在人所建的殿宇那里呢？基督徒的信仰所信的这位真神，是无时，无刻，无处不在垂看世人的（我在下文中会讲到，这乃是神的本质是灵所代表的意义）。所以，请千万不要误以为，我们只有到教堂去，才能遇到神；神是随时，随地都与信神的人同在的。圣经中记载在旧约的时代，虽然神说祂并不需要当时的犹太人替祂建造殿宇，但是神却还是让他们在耶路撒冷城建了一个圣殿，因为这个圣殿，以及后来所重建的「第二圣殿」，乃是带有多项预表性的重大意义（请见下面第三章）。而现今教会的教堂则只是基督徒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一个场所而已；所以，教会的教堂的作用并不是如一般拜神明的人，替所拜的神民建个庙宇，好让神明住在那里一样。公元初世纪时的教会经常是在信徒的家中聚会，以一起敬拜神；而我们教会也并没有教堂，而是租用当地市政府的公园活动中心为聚会敬拜神的场所。

其三，人往往误以为，他拿一些东西献给神，或是替神做一些事，神就会看在他所献的，所做的份上，保佑他，帮助他和赐福与他。这种与神交换和做买卖的心态，是千万要不得的。神既是宇宙万物的创造者，天下万物，包括所有的人和人所拥有的一切，就都是属神的。当一个人拿一些东西去献给神时，他以为他是拿了自己的东西去给神，所以神应当「礼上往来」地赐福与他。但是实际上，他只是将神所赐给他的东西的一（小）部份还给了神而已，他岂还好意思去向神「邀功图赏」吗？圣经旧约中有一位名叫大卫的人物，圣经中记载他曾对神说，「万物都从祢而来，我们把从祢而得的献给祢」（旧约历代志上二十九章 14 节，和合本）。而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也有一段记着说，「谁是先给了祂（指神，下同），使祂后来偿还呢？（没有谁）」，也就是这个意思。因此，神对人的保守，帮助和赐福，绝不是人用甚么东西可以去换来的，可以去买来的，可以去邀功邀来的；也绝不是人凭着自己甚么美德，善行，功德可以配得的（请见下文中对「人都有罪」的讲论）；更不是人向神要甚么伎俩可以骗来的；而完全是神白白地将好处赐给那不配得的人（基督徒的信仰称此为「神的恩典」，请见下文）。或许您会问，这样做也不行，那样做也不对，那么神要人做甚么呢？圣经中有一段经文说，「世人哪，耶和华（即神）已指示你何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甚么呢？只要你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神同行」（旧约弥迦书六章 8 节，和合本）。我在下文中会讲论，人如何能真正地做到这些，人又如何能与神同行。

11.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一例

说到这里，我想顺便来谈一谈那帮助有需要的人的慈善性工作。今天，世界各地都有很多有需要的人，物质的缺乏，疾病的肆虐，突发性的灾祸，层出不穷的战争和迫害等，特别是小孩子们的需要；而也有很多人出钱出力，去参与帮助这些有需要的人的慈善性工作。佛教的慈济机构和属于基督徒信仰的各个教会和机构都是从事慈善性工作很好的例子。可是，一般的人总以为自己参与这些慈善性工作，乃是拿出了自己的时间，精力，金钱和物资等，去帮助那些有需要的人。而当有一个人参与这些慈善性工作时，他会认为是他自己做了这件善事，积了这个功德，别人也都这样地称赞他；因为他和别人都认为，那些他用来帮助有需要的人的时间，精力，金钱和物资乃是属于他自己的；是吗？如上所述，既然每一个人都是神所造的，都是属神的，而人所拥有的一切都是蒙神所赐的，那么，不单是人拿来献给神的東西，是从神而来的；就是人拿去帮助有需要的人的那些东西，也是从神而来的，不是吗？既然如此，那么人参与慈善性工作，还有甚么可自许的呢？还有甚么功德可言呢？还有甚么配得别人称赞的呢？

圣经旧约中有一个很有意思的例子。在距今约三千五百年前，当时有近两百万的犹太人从埃及为奴之地，被神大能的手拯救了出来；可是他们接着却在旷野流浪了四十年。在这四十年间，他们无法耕种，不能自食其力；神就奇迹式地让磐石出水给他们喝，而且固定地从天上降下食物给他们吃（这天上降下的食物是一种如白霜的小圆物，样子像芫荽子，磨成粉后可作成滋味如同搀蜜的薄饼，犹太人称之为「吗哪」；请见下面第三章）。当犹太人早晨去收从天上降下的吗那时，年轻力壮的收的多，年老力衰的收的少；但是合在一起平分，却是多收的也没有余，少收的也没有缺。人在世上也是如此，有人蒙神赐较高的聪明能力，这等人赚的多；有人蒙神赐较低的聪明能力，这等人赚的少。但如果富余的人补不足的人，那就均平了；多的也不多，少的也不少。人参与慈善性的工作，要有这样的认识：自己乃是蒙神赐了聪明能力和机会，才能赚的多，所以要把自己所余的，拿去补足那赚的少而缺乏的人。

圣经中有一段经文说，「世上有财主，也有穷人，两者都是耶和华（即神）所造的」（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2 节，新译本）。您或许会问，神为甚么不把所有的人都造成财主，使所有的人都有高的聪明能力去多赚呢？（谁会愿意当穷人呢？）这样，世上不是没有贫富悬殊的问题了吗？这不是世上所有的政府所追求要达到的目标吗？为甚么神反而要造富人，也造穷人呢？神的意念和道路诚然是高过人的意念和道路。神造富人和穷人，其用意是要富人补穷人的不足，由此而建立人与人之间相互的关爱。一个社会，如果其中的每一个人都不要别人任何的帮助，那么这个社会将是一个人与人之间不会有关怀，不会有互助，不会有交往，不会有爱心的社会；而这会是一个冷漠，无情，孤独，隔离的社会。

12.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二例

一般人活在世上，除了父母，亲友等，就是只知道倚靠自己了。有一次我看到一个电视剧，剧情是有一个大家庭遭到很不幸的事，家破人亡，只剩下大嫂和小姑二人。剧中有一幕是两人哭成一团，大嫂流着泪鼓励小姑说，我们从此不靠天，不靠地，我们只靠自己。真是说的掷地有声，观众也深深地佩服她们两人自立自强的意志和勇气。所以，一般的世人对于圣经中所说，「你们当倚靠耶和华（即神），直到永远，因为耶和华是永久的磐石」（旧约以赛亚书二十六章 4 节，和合本），会认为这乃是懦弱者，懒惰者，失败者的托词。现在，我想和您解说基督徒倚靠神，不倚靠自己的逻辑性。我在讲道时常说，「倚靠神，不倚靠自己」并不是「神做，自己不做」。我曾开玩笑地说过，那误以为「倚靠神，不倚靠自己」就是「神做，自己不做」的基督徒应该试试不要吃饭。如果神要他活，不吃饭他也应该

可以活；如果他不吃饭而饿死了，可见神是不要他活；如果他吃了饭才可以活，那不是他自己在做吗？

其实，一般的基督徒都是非常努力的，这并不是说他们不倚靠神，而是他们了解神要基督徒倚靠祂，不倚靠自己，乃是因为人是有限的，而神则是无限的。因此，当一个人专心去倚靠那无限的神时，他就可以超越他有限的自我，而成就更大的事。试想，一个病人在手术台上不是完全倚靠医生吗？病人会不会对动手术的医生说，我不要倚靠你，我要倚靠自己，医生你要听我的呢？他如果这样说，别人一定以为他疯了，不是吗？病人倚靠医生，因为医生具有病人所没有的专业能力。那全知，全能，全在的无限的神，祂的能力岂不大大地超过我们这有限的人吗？我们不倚靠神，要倚靠自己，不就像那不倚靠医生，要倚靠自己的病人一样，这不是太不合逻辑了吗？这不是太傻了吗？而且，话说回来，一个人靠神的启示来认识神，而不凭自己的猜测去认识神，就是一个「倚靠神，不倚靠自己」最好的例子。然而，靠神的启示来认识神是不是就是自己不去学习，不去体验圣经中的真理，只等神把祂的启示奇迹式地灌入我们的脑中呢？（就像计算机输入程式那样的方式；很可惜，不少的基督徒是这样误以为的。）当然不是！所以，一般人去敬拜神明，要神明照着他们所要的赐给他们就好了的心态，就正像病人告诉医生要怎么医病一样的不合逻辑。而基督徒所信的这位真神，就像一个医生凭着他优秀的专业能力给病人最好的医治一样，乃是把祂所知道是最好的，是人最需要的赐给人。

很多不信神的人，会认为「神」的观念乃是在人在走投无路的时候，所幻想出来的一种主观性的，自我安慰的精神慰藉，是所谓的「信则有，不信则无」，是所谓的「精神鸦片」。因此，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如果神不是客观地，真实地存在着，我们是不用信的；正如前面所提到的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圣经中记载他在论及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时所说的一样；「若基督（即耶稣）没有复活，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14 节，和合本）。（我在第四章中会仔细地说明耶稣的死里复活，以及其对基督徒重大的意义。）而我在这一大段中所列举的二十二个例子（还没有举完，请继续读下去），一方面是希望借着这些例子中，对神所启示的真理，与人一般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之间的对比，使您能认识到神的启示是超越了人所能想像到的；而另一方面也是希望这些的对比，提供了一个神是真实存在的有力的佐证，因为如上文所说的那个文明进步国家的人到极落后的地区去旅游的小故事，那极落后的地区的原住民知道，惟有当他们听见超越祂们自己的想法时，才可能是真的来自神（当然还有其他神是真实存在的佐证，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三

章)。既然万能，无限的神是真实存在的，而有限的人有事却不来找祂帮忙，骗自己说没有神，宁愿自己去瞎撞到「头破血流」，落到「迷不信」，还不知回头；这就好像一个人病了，却死也不去找医生医治，结果落到「回生乏术」，岂不是太笨了吗？

13.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三例

举了七个关于神的例子，现在让我们来看看圣经中对人是怎么说的。如我在第一章中所讲的，一般都是把世上的人分成好人和坏人两种（而我们自己当然是好人）。可是，这乃是从人的眼光来看人。我在第一章中也提到，好人有时也会做出坏事来，而坏人有时也会做出好事来。所以，好人与坏人的区分只不过是五十步与百步的差别而已。圣经是神的启示，所以圣经中对人的评价，乃是从神的眼光来看人。下列我所节录的几段圣经的经文，可以让您有一个概念，至善的神看人是怎么样的；

- 「主耶和华（即神）啊，祢若究察罪孽，谁能站得住呢？（没有谁）」（旧约诗篇一百三十篇 3 节，和合本）；
- 「我们都像不洁净的人，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我们都像叶子渐渐枯干，我们的罪孽好像风把我们吹去」（旧约以赛亚书六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 「世上没有不犯罪的人」（旧约列王纪上八章 46 节，和合本）；
- 「人多述说自己的仁慈，但忠信人谁能遇着呢？.... 谁能说，我洁净了我的心，我脱净了我的罪？（没有谁）」（旧约箴言二十章 6，9 节，和合本）；
- 「时常行善而不犯罪的义人，世上实在没有」（旧约传道书七章 20 节，和合本）；
- 「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新约罗马书三章 10 节，和合本）；
- 「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新约罗马书三章 23 节，和合本）；
- 「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 我们若说自己没有犯过罪，便是以神为说谎的，祂的道也不在我们心里了」（新约约翰一书一章 8，10 节，和合本）。

圣经的经文没有表扬人性的光辉面，没有对人「隐恶扬善，歌功颂德」，却是不客气地直指「人都有罪」；换句话说，就是「世上每一个人都是罪人」。每当

我向人传讲基督徒的信仰，说到人都有罪的这一点时，对方都会回答说，他一生奉公守法，循规蹈矩，又没有杀人放火，偷窃抢盗，他哪有甚么罪？姑且不论人都是自私的，人都会嫉恨别人，人都会讲谎话，人都会恼怒别人，人都没有去帮助，去爱所有他周围的人；如果有一个人不认那生他的父母，大逆不孝，他有没有罪？如果您认为此人有罪，那么一个人不认，不信，忽视，悖逆，离弃，甚至亵渎，敌对那位创造了他的神，他有没有罪呢？（您有没有想过，人对真神的态度怎么会落到这样的情形呢？请见下面第三章。）所以，虽然一般人常称赞基督徒有爱心，很真诚，是好人；但是我却常常提醒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好人」不能用来定义基督徒，基督徒乃是知道自己不是好人的人。

为了激励一个人去行善做好，一般都是标榜他的好，遮掩他的不好，企图借此来提升他的自尊心，荣誉感和成就感，以促使他愈来愈好。今天不少所谓的「大善人」，捐钱出力去修桥，补路，建医院，建学校等，为的是要宣扬他们自己的名。这种激励性的做法是会有一些的果效；可是结果却造成了人的骄矜和自满，并且看不起那些没钱没闲，行不了善事的人。其实，人并不会是真的像别人所恭维他的，或自己所希望的那么好，不是吗？而为了不要「露出马脚」来，就只好在外表上假装了。这就是为甚么我们会常常听见，甚至碰到一些外表上装的很好的「伪君子」，他们原形毕露的丑闻了。基督徒的信仰不是这样；神要人真实地去看清自己的面目，承认自己其实是个罪人，不须要再假装。而当一个人真正体认到他是个罪人时，他就会谦卑下来，他对神和对人的态度也因此会有很大的改变。他不再会卓卓自满地对人，甚至对神表自己的功；他也不再会耀武扬威地轻看和讽刺那些遭遇到困难和失败的人。他会存感谢的心，来到神的面前；他也会以体恤的态度，去帮助那些有需要的人。惟有这样，人才有可能会达到那真正的善，真正的好。

14.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四例

如果您不容易接受上面所讲「人都有罪」的真理，那我接下来进一步要说的，您就更难听的进去了。愿神继续带领，开启您的心，阿们。如前所述，当一个人不认，不信，忽视，悖逆，离弃，甚至亵渎，敌对那位创造他的神时，他就落入了罪中。而从人对神的这不敬虔的罪，就产生了人不义的罪。并且，人这不虔不义的罪就造成了人与神的隔绝。圣经中说，「你们的罪孽使你们与神隔绝」（旧约以赛亚书五十九章 2 节，和合本），因为圣洁公义的神是不能与罪恶和不义互通的。一般人都以为，就像是敬拜神明一样，每一个人都可以随时地到这位真神的面前，来献给祂一些东西，来向祂吐吐苦水，抱怨几句，来对祂表一表自己的功，来求祂的保佑，帮助和赐福。这乃是一个完全错误，一厢情愿的想法。可是，今天哪有人

会「自惭形秽」地不敢到神的面前来呢？反而，今天的人是认为，他到神的面前来是在「给神面子」。真是愈加得罪了神，还不自知。

人的罪孽使人与神隔绝并不是像两个人，彼此气味不投，那就「老死不相往来」算了，没有甚么大不了的。圣经中告诉我们说，人的罪孽使人与神隔绝还进一步地会发展成为人与神之间没有了和平，人在与神为敌了；就好像一个悖逆的孩子，仇视，敌对他的父母一样。圣经中说，

- 「外邦为甚么争闹？万民为甚么谋算虚妄的事。
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臣宰一同商议，要敌挡耶和华（即神），并祂的受膏者；说，我们要挣开祂们的捆绑，脱去祂们的绳索」（旧约诗篇二篇 1-3 节，和合本）；
- 「你们从前（指基督徒信神之前）与神隔绝，因着恶行，心里与祂（指神）为敌」（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21 节，和合本）。

今天，即使是在所谓以基督徒的信仰立国的美国，忽视神，悖逆神，亵渎神，抵挡神，反对神，仇视神的现象却是层出不穷。以中国人来说，虽然每个中国人的心中都具有老天爷的观念，但我请问，只敬拜老天爷的庙宇有几个？只敬拜老天爷的中国人有多少？与敬拜一般神明的庙宇，敬拜一般神明的中国人比起来差太多了，不是吗？而那些只敬拜老天爷的人，他们对老天爷又认识多少呢？又怎么知道所敬拜的真是老天爷呢？

圣经中还告诉我们说，人的罪孽使人与神隔绝，与神为敌的后果，乃是人断绝了与那创造宇宙万物，掌管万有，是一切美善福乐的源头的神的关系，人因此就落入了一个极悲惨的境况（我在下面第三章中会再仔细地说明）。圣经中有一个比喻性的故事说，有一个浪子，他的父亲还没有过世，他就吵着要分家产（等于咒他父亲死，不是吗？），他的父亲就把家产分给了他。过不久，他就离开家往远方去了；他在那里任意放荡，浪费钱财，耗尽了他一切所有的；不巧又遇着那地方大遭饥荒，他就穷苦起来。不得已，他只好去替人帮佣；主人打发他去放猪，他恨不得拿猪所吃的豆荚充饥，也没有人给他。人活在这个世上所遭遇的种种难处，是不是就像这位悖逆父亲，离家出走的浪子所经历的一样呢？

人的罪使人与神隔绝，与神为敌，其后果不但是造成了人在今生是活在一个生老病死，天灾人祸，劳苦愁烦，转眼成空的悲惨境况之中；圣经中更告诉我们说，「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7 节，和合本），就

是有罪的世人在永恒里还要受到神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一般人都以为只有坏人死后才会受到恶的报应，而下到所谓的「地狱」去受那「上刀山，下油锅」的苦。但是，既然人都有罪，那岂不是人人，包括我和您在内，死后都要去到地狱受更多的苦吗？是的。（其实，我是一个信神的人，如果您也是，那么我们死后就不会去到地狱受苦；为甚么我们不会，是不是信神的人较一般的世人特殊？特殊在哪里？请见下面第四章中的解说。）所以，我常常形容世上的人，就像是走在旧金山国际机场的人员输送带上一样，一直通往到地狱去。我这样说，绝不是在咒诅您，也不是「幸灾乐祸」，而是「苦口婆心」地想劝您回转归向真神。

15.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五例

然而，可怕的是，还不只是如此而已。听了我这样讲，您或许会开始体认到人的罪及其严重性；但是，您可能也会想，那自己从此就「痛下决心，改过自新，重新对神，甚至将功抵罪」，不就好了嘛，就好像佛家所说的「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嗯，事情如果是那么样的简单就容易了，可惜不是。圣经中记载耶稣说，「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即奴隶）」（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34 节，和合本）。这句话的意思是说，所有犯了罪的人，就都沦落为罪的奴隶，受到罪的辖制，没有自由，不得脱身，而继续地犯罪。如上所述，既然人都有罪，那岂不是所有的人，包括我和您在内，都是罪的奴隶，都是受到罪的辖制，都没有自由，都挣脱不了罪了吗？是的。（请容我再说，其实，我是一个信神的人，如果您也是，那么我们就不再是罪的奴隶，也不再会受到罪的辖制，而没有自由；为甚么我们不再是，也不再会，是不是信神的人较一般的世人特殊？特殊在哪里？请见下面第四章中的解说。）

哇；真的是这样吗？您或许会怀疑我是在「危言耸听，言过其实」。您会很坚持地说，您才不是罪的奴隶。您或许会向我证明，您不要生气就可以不生气，您不要嫉妒人就可以不嫉妒人，您不要恨人就可以不恨人，您不要自私就可以不自私，您不要骄傲就可以不骄傲，您不要说谗言就可以不说谗言，您不要说假话就可以不说假话，您不要与人争竞就可以不与人争竞（以开车子的争先恐后为例）；甚至，您要帮助别人就可以帮助别人，您要遵着自己的良心来行事就可以遵着自己的良心来行事，没有问题。这就好像一个有烟瘾，酒瘾或毒瘾的人，他可以「大言不惭」地说，他一个小时，半天，一整天都可以不抽烟，不喝酒，不吸毒，没有问题。那么，两天不抽烟，不喝酒，不吸毒，可以吗？（嗯，还可以。）一个星期不抽烟，不喝酒，不吸毒，可以吗？（咬着牙硬撑，还勉强。）一个月不抽烟，不喝酒，不吸毒，可以吗？一年不抽烟，不喝酒，不吸毒，可以吗？永久不抽烟，不喝

酒，不吸毒，可以吗？我常说，罪乃是「总有一天等到你」，而人乃是「逃的了此时不犯，逃不了彼时不犯，更逃不了永久都不犯；逃的了这个罪不犯，逃不了那个罪不犯，更逃不了所有的罪都不犯」；人哪能脱的了罪的手掌心呢？人岂不是罪的奴隶吗？

针对人咬着牙硬撑一阵子，就误以为自己是很好了的心态，让我讲一个有趣的小故事给您听。很多年前，我看过一部电影；剧情的内容是说有一位英国的宣教士，到非洲去向当地的人传基督徒的信仰。后来他被当地土族的酋长抓了去；他就在酋长的面前，挺着胸膛，大声地说，我是大英帝国的国王所派来的宣教士，不得对我无礼。这位酋长根本不知道甚么大英帝国，也不知道这位宣教士是老几；但是看不过去他那雄纠纠，气昂昂的样子，就一招手，应声出来一个年轻高大，光着上身的壮汉。酋长又叫人拿了一个养蜜蜂的箱子来，这个箱子里面满是蜜蜂，飞进飞出的。当下，酋长就叫人把蜜蜂箱抵着这位壮汉赤着的胸膛，让蜜蜂咬这位壮汉。这位壮汉是咬着牙，吭都不吭一声。过了五分钟，酋长看壮汉满头是汗水，就叫人把蜜蜂箱拿开；然后对这位宣教士说，你看我儿子壮不壮？比起你大英帝国的人怎么样？这位宣教士也不动声色，轻描淡写地回答酋长说，好不好把蜜蜂箱再放在你儿子的胸膛上五分钟试试看。人硬撑一段短时间的行善做好，就像被蜜蜂咬的酋长儿子，只不过是暂时的，又哪能长久呢？

生活在二十一世纪，标榜自由民主的今天，我们都认为自己是自由的人；所以，即使是在物质界的层面上做奴隶是怎样的一个情形，我们都很难了解，更不要说是在非物质界的层面上，在罪的领域里做奴隶的情形了，我们更是没有任何的概念。在物质界的层面上，人的历世历代中是有一些奴隶抗暴，争取到自由的例子。在这些的例子中，那些奴隶知道自己是奴隶，也看见了不做奴隶，自由的滋味是多么的好，所以他们会拼命地要去争取自己的自由（往往都还加上外力的帮助，例如美国解放黑奴的南北战争）。但是，人在非物质界的层面上，在罪的领域里做奴隶的情形却是大不相同。一方面，人根本就不知道自己是被罪所奴役，是罪的奴隶。二方面，虽然人是与生俱来的就有良心，但是所有的人都是罪人，都是罪的奴隶，所以人从来没有见过那不是罪的奴隶的人是怎样的好（不是常听人说「天下乌鸦一般黑」吗？）。三方面，人成了罪的奴隶之后，罪就成为了人性的一部份（所谓「人的罪性」，就是指虽然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良心，但所有的人却又都不能在每一件事上都遵照着自己的良心来行事；并且虽然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敬拜神明的意识，但所有的人却又都生来就是不认，不信，忽视，悖逆，亵渎，离弃那位真神的；这是事实，不是吗？人为甚么会落到这样的情形呢？请见下面第三章

中的说明），是人与生俱来的，是人抛不掉，摔不脱的。这有一点像是孙悟空头上所戴的紧箍圈，孙悟空不听话，紧箍咒就会造成紧箍圈收紧，而使得他头痛；人不犯罪，人的罪性就会使得人心痒痒的，蠢蠢欲动。圣经中说，

- 「我是在罪孽里生的；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并不是指这节圣经经文的写作者的母亲是犯了奸淫而生下他，而是指所有的人都具有的那与生俱来的罪性而言的）」（旧约诗篇五十一篇 5 节，和合本）；
- 「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故此，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作」（新约罗马书七章 18-19 节，和合本）。

因此，当人成为罪的奴隶之后，人是根本无法自救的，人是根本无法自己去挣脱罪的奴役，而得到自由的。那些人所使用的一切办法，例如，痛下决心，改过自新，将功抵罪，修身养性，培育美德，行善做好，教化人心，严惩重赏，榜样环境，主义制度，文化宗教，甚至脱离红尘，避世而居，以企图靠着人自己的努力，去唤醒，敦促，发挥人的良心，而挣脱罪的捆绑和辖制，其结果都会是枉然的。

我在第一章中所提到的一位考到他所工作的公司内部证书，薪水加了一倍的那个人，以及要追求做「人上人」的人，甚至二次世界大战时的纳粹德国和军国主义的日本；当他们有了一些的成功之后，他们岂不骄傲，岂不自负，岂不目空一切，岂不眼中无人；当然会。他们能免得了骄傲，自负，目空一切，眼中无人吗？当然不能。不要说是免去这些罪的捆绑和辖制了，他们乃是向罪恶「自投罗网」，不是吗？其结果则是，薪水加了一倍之后，还要求上司给他打好的考绩，再多加薪水，落得被革职；做了「人上人」之后，就刚愎自用，轻视别人，落得无法与人相处共事；纳粹德国去攻打俄国，军国主义的日本去攻打美国的珍珠港，落得双双战败，无条件投降。难怪圣经中要说，「骄傲在败坏以先，狂心在跌倒之前」（旧约箴言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真是诚然不假。

但是，圣经中却记载耶稣说，「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32 节，和合本）。如上所述，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真理，让人知道自己是个罪人，自己已沦为罪的奴隶；也让人知道如神那没有罪恶，完全美善的好。而且，在本章下文中，以及在下面第四章中，我还会讲到，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真理，更让人知道自己可以倚靠神（外力的帮助），来挣脱罪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不再继续地活在虚假，愚昧，自欺，罪恶之中，而能自由地去活在真理之下。一般的人通常都误以为自由就是人可以随心所欲，为所欲为，毫无任何的限制；其实这是放纵

（indulgence），而不是自由（freedom）。真正的自由乃是活在真理之下，就如同人活在物质界的真理之下是自由的一样。我们不会说，人因胃的大小所限，不能随便要吃多少就吃多少，是不自由的；反而，我们会说，一个常常荒宴醉酒的人，是被放纵于美食和烈酒所辖制住，而不能自由地挣脱之。同样的，一个原谅别人过错的人（这是活在了非物质界的真理之下），乃是挣脱了仇恨别人的束缚，而自由了，不是吗？

16.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六例

我在前面举了七个关于神的例子，我接着又举了三个关于人的例子，现在让我们来看一看关于人与人之间的例子。中国传统的读书人多标榜「鹤立鸡群」，「众人皆醉，我独醒」，「出污泥，而不染」，「孤芳自赏」的那种独来独往，不与他人同流合污，串通一气的观念。虽是有「入世治国平天下」之志，但却不是真的为了别人，而是为了要达到自己「内圣外王」的理念和理想，以期获得一种自我肯定和别人称扬的成就感的满足（我信神之前就是抱持这样的态度）。今日所流行的个人主义也普遍地造成了人只是关心自己，以自我为中心，以致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愈来愈淡薄。

基督徒的信仰却不是这样；圣经中告诉我们说，教会乃是一个所有信神的人的集合体，而这个集合体是像一个人的身体一样；信神的人是这个身体的各个肢体，有的是手，有的是脚，有的是耳，有的是鼻，有的是眼，有的是口，彼此连接，各司其职，构成一个整体。有些基督徒误以为，他们来教会只是来听传道人的讲道，像是去听一篇演讲，而不看重与其他基督徒的接触，这是不对的。我也常常劝告一些的基督徒不要误以为自己星期日早上单独一个人，看电视上所播放敬拜神的节目，就是敬拜了神了；自己窃想，电视所播放敬拜神的节目，诗歌唱的好，讲道也讲的好，自己也不用一直坐着，又不用换衣服，也不用和其他的基督徒打交道，又方便，又省事，又舒服，岂不最好。其实，这并不好。基督徒的信仰并不是只在讲人对神要如何（像其他的宗教那样），基督徒的信仰也强调，人要在这个对神的基础上，去同样地对别的人。圣经中告诉我们说，信神的人是要爱神爱人的（「爱神爱人」这句中的「人」是指所有的人，包括不信神的人），信神的人是要爱人如己的（「爱人如己」这句中的「人」也是指所有的人，包括不信神的人）；而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则是更要彼此相爱。

讲到这里，请容我问您一个问题。您认为甚么是「爱」？您认为「爱」的定义是甚么？今天一般人讲到爱，都是只指个人性的喜好，个人性的占有，以达到个

人性的满足的那种情绪性的层面的感觉而已。所以，当一个人说他爱某一个东西，爱做某一件事，甚至爱某一个人，那么他就要去拥有那个他所爱的东西，那个他所爱的人，以及去做那个他所爱做的事，以满足他自己。这样去定义「爱」，乃是只注重当事人自我的得着和满足，而忽视了当事人为他所爱的对象的自我付出和牺牲。因此，今天有太多的例子，当刚结婚时的「美娇娘」变成了三十年之后的「糟糠妻」时；当刚结婚时的「英俊小生」变成了三十年之后的「啤酒桶」时；就不再爱了。我曾听过一位女士对「爱」下了这样的一个定义：「爱就是一个人，为了他所爱的人，甘心情愿地将他自己放在一个容易受到伤害的处境（love is someone, for the ones that he loves, willingly puts himself in a vulnerable position）」。而这不是一时的，乃是永久的；正如父母为了他们所亲爱的孩子，牺牲睡眠，牺牲健康，牺牲青春，牺牲金钱，牺牲安宁，牺牲自由，牺牲前途，真是甚么都付出，甚么都牺牲了；也正如夫妻之间的真爱，一生同甘共苦，彼此扶持，相互体谅，同进同出，同担辛劳，同体褒贬，同享成败，到了年老体衰之时，仍然相互照顾到底；更是正如神对人的爱。

正是因为神爱人，所以，如前所述，神没有立刻就将世上的罪人除掉，反而耐心地等待他们的悔改。而神在这长久等待的期间，祂还如圣经中所说，「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45 节，和合本）；这是指因着神对人的爱，祂照常地使那有罪的世人，那与神为敌的世人能继续地存活在世上；就好像我在第一章中所说，一个爱孩子的父母，仍然把饭菜做好，放在餐桌上给那不听话的孩子吃。不但如此，因着神对人的爱，神还做了那最大的牺牲和付出，为人预备了一条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圣经中说，「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指神差祂的独生子耶稣来到世上，为人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请见下面第四章），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同样的，也是因为神爱人，所以神更叫信神的人（包括我在内），不辞辛劳，不计代价，不顾安危，不惧迫害，不怕失败，不管是否处于容易受到伤害的处境（还记得上述爱的定义吗？），一定要将神，和神所预备的这一条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一而再，再而三地告诉世上每一代的人，以使他们也有能回转归向神的机会。这也就是我现在透过写这本书向您所做的。

然而，很多的人，甚至包括基督徒，却因着种种的顾忌，在「以爱待人」上却步。我在 1985 年底从美国中部的芝加哥市，搬家到东部纽约市邻近的新泽西州（New Jersey）不久；我的一个朋友就好意地警告我说，当我去纽约市的时候，如果看见老先生或老太太跌倒在地，千万不要好心地去扶他们起来，不然我可能会被

他们告。我在神学院读书的时候，也有一位女基督徒问我说，当她看见有一部车子停在路旁，有一个人在车旁招手，她应不应该停下来帮助那个人；如果停了下来，而那人是坏人，抢她，害她，那怎么办？她又问说，如果有一个陌生人来敲她家的门，请她帮忙，或向她要钱，她应不应该开门去帮助那个人；如果开了门，而那陌生人冲进来抢她，害她，那怎么办？她还问说，很多无家可归的流浪汉都是拿讨来的钱，去买酒，买毒品；如果我们怜悯他们，给他们一些钱，不是反而害了他们吗？这位女基督徒的言下之意是，由于这些不好的情形，基督徒的信仰所说的「爱人如己」似乎是不切实际，也并不适用，甚至还可能会害了照着这样做的人。后来，我在教会担任传道人时，就常常对教会的信徒们说，我不会要求他们去帮助一位陌生人；但是，在我们的周围有很多我们所认识的人，我们知道这些人是不会害我们的，我们要从这些人开始，凭着爱心去帮助这些人的需要。我还强调地说，上述那位女基督徒所说的不好的情形，是有发生，但却不可以用来废去神所启示，人与人之间要以爱彼此相待的真理。我的原则乃是「特例是不可以废掉常规的」（这个原则还适用于下文中四个其他的例子）。

17.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七例

说实在话，我虽然原来是一个冷漠的人，但圣经中对神的爱的描绘，却是深深地触及到我的心，是最说到了我的心坎里。让我再说一个我个人的经历。我从1992年的春天开始，就和妻子和孩子们固定地去参加一间教会。几个月之后，教会举行布道会，我当时受了神的感动，就决定要信神。教会的牧师在我接受基督徒的洗礼之前（基督徒的洗礼是教会的两大圣礼之一，是一位基督徒在教会受洗，以公开地表明他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的一个仪式；关于耶稣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请见下面第四章），要我把圣经读一读。我就把圣经新约的第一卷书马太福音读了一遍；我记得当时读的时候，有一段圣经的经文很触到我的心。这段经文是以神的口气来介绍耶稣，谨引述于下：

- 「看哪，我（神自指，下同）的仆人，我所拣选，所亲爱，心里所喜悦的，我要将我的灵赐给祂（指耶稣，下同），祂必将公理传给外邦（指犹太人以外的民族）。祂不争竞，不喧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祂的声音。压伤的芦苇，祂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祂不吹灭。等祂施行公理，叫公理得胜，外邦人（指非犹太人）都要仰望祂的名」（新约马太福音十二章 18-21 节，和合本）。

我当时想，如果真有神存在的话（那时我才刚要信神），祂就应该像以上描述耶稣的经文中所说的一样，「压伤的芦苇，祂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祂不吹灭」，就是祂会扶持软弱的，帮助受欺压的，照顾孤儿寡妇和寄居客旅的；而不会幸灾乐祸，落井下石，嫌贫爱富，锦上添花，攀龙附凤。但祂却不自吹自擂，沽名钓誉，争权夺利，也就如经文中描述耶稣所说的，「祂不争竞，不喧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祂的声音」；并且祂还要将正义公理彰显于世上，使世上各个民族的人都因祂而有希望。

既然讲到我自己信神的经过，我还有一个个人的经历要讲。后来在我接受洗礼两，三年之后，有一次我早上在家中的主卧室的床前向神祷告。我当时对神说，我虽然已经信了祂，也接受了洗礼，但我并不认识祂，我求神帮我能多认识祂。祷告完，我站起来，抬起了头来，就看见主卧室面东的那扇窗子，有一道光照着我。原来是太阳光照在了一部停于屋前车道的车子的挡风玻璃上，反射到我的眼睛。当时，我有一个很深的感动，我要抬起我的头来，睁开眼睛把神看清楚了。过了一年左右，在神的带领和帮助下，我进到一间神学院去就读；毕业后就一直在教会担任传道的工作迄今。在这超过二十年的期间，我都没有忘了当时那个很深的感动，一直都以「抬起头来，睁开眼睛把神看清楚」的态度去认识神，而不是埋首在自己信神前那「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之中，更不是人云己云，不求甚解，不加思考，不去分辨，糊里糊涂，一知半解，摇旗呐喊，自以为是。我希望您在认识神的事上也是如此。

18.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八例

说到人与人之间，有三种的关系值得提出来加以说明。一种是夫妻的关系，另一种是父母孩子的关系，还有一种是主人与仆人的关系（按今天的说法，就是雇主与雇工的关系）。如前所述，儒家的教导乃是专注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上，特别是君臣，父子，夫妻，兄弟，朋友五伦的关系。儒家是以君臣的关系为首，因此被中国历代的帝王所推崇，以之为治国之道。基督徒的信仰则是强调夫妻关系的重要；圣经中说，「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旧约创世记二章24节，和合本）。说实在的，虽然在今天夫妻的关系受到了很大的挑战，但是丈夫与妻子之间的亲密程度，一起的生活，彼此的扶持，抚养孩子，建立家庭和事业等的互动，却不是其他任何人与人的关系可以相比的。今天在世上父母孩子，兄弟姊妹和其他亲人之间的关系是不能切割的，是不能终止的，但是夫妻的关系却是可以因离婚而被终止，这是与圣经中强调夫妻关系的重要相互抵触的。在此也顺便提一下，圣经中不但用夫妻和父子的关系来形容神与信神的人之间的关系；圣经中也

用君臣，主仆，兄弟，朋友，甚至牧羊人与其所牧养的羊，窑匠与其所制造的器皿，和宗主国与附庸国的关系，来形容神与信神的人之间的关系。

讲到夫妻的关系，请让我先说一点。不同于佛家提倡人不结婚，出家做和尚，尼姑，以摆脱尘世的牵挂的教导，基督徒的信仰乃是视婚姻为常态；而只有在特殊的情形下，信神的人才可以守独身。基督徒的信仰更教导说，鳏夫，寡妇可以再婚，这是与中国传统「贞节牌坊」的观念不同的。然而，基督徒的信仰却并不是规定未亡人一定要再婚；如果对先过世的配偶怀念至深，不想再婚，也是可以；但却不是如贞节牌坊的观念，迫使未亡人不可再嫁，再娶。还有，基督徒的信仰强调，除非是有一方犯了奸淫，夫妻是不可以离婚的。然而，既使是一方或双方犯了奸淫，也不是说一定要以离婚收场；可以考虑原谅对方，重新再来。

在讲夫妻的关系之前，必须要先对一个更大的题目加以说明，那就是男人与女人之间的「关系」。（当然，不像一对夫妻，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之间不见得会有任何的关系；我在此乃是指对于男人和女人彼此之间相同，相异，作用和角色等一般性的了解和比较；我是男性，但我也是一个有母亲，有姊妹，有妻子，有女儿，有儿媳妇的人，请千万不要误会我所说的只是我个人男性的偏见。）基督徒信仰的某些教导和教会的一些运作的方式，有时会让人产生基督徒的信仰是歧视女性的误解。圣经中记载，神先创造了男人，然后，「耶和华神说，那人（指神先创造的男人）独居不好，我要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旧约创世记二章 18 节，和合本）；于是，神就创造了女人。而这段圣经的经文不但关乎对于男人和女人彼此之间的了解和比较，更涉及夫妻之间的关系。经文中用来形容女人的这个「配偶帮助」的词句，在经文的原文希伯来文中是两个字。其中第一个希伯来文的字，中文翻译为「帮助」；但这个字却是绝对不带有男人大女人小，男人上女人下，男人高女人低，男人优女人劣，或是男人为主女人为客，为副的涵意；因为圣经中有其他的经文，用同样的这个字来形容神乃是信神的人的帮助。所以，女人是男人的「帮助」的意思，乃是指一种伙伴同工（partner）的作用，也是指一种补足（complement）的作用，更是指一种扶持（enabler）的作用。

而经文中形容女人是「配偶帮助」的这个词句，其原文的第二个希伯来文的字，中文的翻译是「配偶」，则是带有「相当（corresponding to）」和「相等（equal to）」的意义。所以，这第二个字也并不是有任何女人比男人差，或女人不如男人的意思。既然女人是与男人相当和相等的，所以男人既是人，女人也就是人，而不是女人是比男人次一等的人。在将近两千年前所写的圣经新约中，同样地强调了男人和女人在神的眼中是完全平等的；圣经中记着说，「并不分犹太人，希

腊人（指非犹太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28 节，和合本）；所以，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男和女，神都同样地接纳，没有差别的待遇。反而，不可讳言的，在中国人的社会中，即使是到了二十世纪的初期，歧视女性的现象还是非常的普遍；中国传统女子三从（「在家从父，出嫁从夫，夫死从子」）四德的观念，凸显了女性地位的低下。西方的社会也好不了多少；您可知道，美国到 1920 年国会才通过宪法修正案，让女性有投票权，而瑞士则是一直到 1971 年，才开始让女性有投票权。

既然神创造男人和女人是要他们有互补性伙伴的作用，所以男人和女人具有不同的特性。一般来说，男人偏于理性，而女人则偏于感性；男人粗枝大叶，而女人则比较细心；男人比较有体力，而女人则比较有耐性；甚至男人和女人对于西药剂量的反应也不同。我最近读到一篇报导说，西药厂历来都是只以男性为测试的对象来决定药的剂量，现在却发现很多的剂量对女性来说都偏高；并不只是男性和女性体重不同的因素，而是在体质上有差别；所以西药厂近来开始了专以女性为对象的药的测试。我常说，女性对孩子的爱的程度，往往使我感到非常地惊奇。就以怀孕生孩子来说，一位母亲要忍受十个月怀胎之苦，生产的时候更是痛苦，分娩有时甚至会长达一，两天之久；然而，做母亲的却是不辞辛劳地一个孩子接一个孩子的生。如果是由男人怀孕生孩子，恐怕生了第一个就再也不会要生了，那人类不是早就绝种了吗？还有，在医院中绝大多数都是女性的护士，男性的护士并不多，可见女性比男性更会关怀，照顾别人，不是吗？

几年前美国著名的哈佛大学（Harvard University）的校长（这位校长是男性），有一次在对他的访问中说，过去这五十多年以来，由于女权运动的发展和推动，美国各中学，各大专院校都积极地鼓励和奖励女学生，去选择以数理和工程为她们在大学的主修科目。然而，经过了这么一段相当长的时间的推动，今天高中毕业的女学生选择去大学读数理和工程的比率还是非常的低，大部份的女学生都还是选择去读文科和商科等。因此，这位校长提出一个结论说，可能男性和女性在先天上有某种的差别。这篇访问被发表以后，哈佛大学很多的女教授都攻击这位校长是歧视女性。说到这里，我加一点。我的亲家（我大儿子的岳父母）只生了两个女儿，大女儿是读机械工程，二女儿是读结构工程（我大儿子的妻子）。有一次谈到上述那位哈佛大学的校长所说的，我就问亲家说，为甚么他的两个女儿都会选择读工科；他说他也不知道为甚么，他并没有特别鼓励两个女儿去读工科。

讲到这，有一点我必须提出来。由于受到了女权运动的影响，今天有相当多的人，以及很多的媒体，都特别地鼓吹一种「单性」的观念，就是男性要像女

性，女性要像男性。这种破除男女差别的想法和做法，其实也并不是女权运动最初的目标（很多支持女权运动的女性，仍然是以自己的女性面为傲）。而且，除去男性和女性的差别，例如不让女孩子去喜欢粉红色，去喜欢办家家酒，不让男孩子去喜欢车子的玩具，去喜欢球类的运动，使所有的人都成为一个性别，这并不是合乎神当初创造男人和女人的本意。同时，一般所常听见的对于男性缺乏女性在性格上的特征，或是对于女性缺乏男性在性格上的特征的批评和指责，希望借之以提倡和达到男性和女性都要具有相同的性格（结果会落到男人不需要女人，女人也不需要男人的地步）；这从神创造男人和女人是要他们有互补性的作用来看，也是非常值得商榷的。其实，那些拒绝和反对女性上述的特征，作用和角色的人，他们却只不过是落得女性刻意地在模仿男性罢了，就是女性不但模仿男性的装扮，举止，谈吐，动作，性格，喜好，特长，角色等，并且还掩盖和抹杀女性自己的特征，以致只是造成了一些男性化的女性而已，而不是如圣经中所教导的那样，神赋予了女性独特的作用，角色和地位。

在夫妻的关系上，圣经中告诉我们说，神是选择了丈夫为这个关系的带领者。圣经中说，

- 「你们做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指神），因为丈夫是妻子的头，如同基督（即耶稣，下同）是教会的头。祂又是教会全体的救主。教会怎样顺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样凡事顺服丈夫。你们做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22-25 节，和合本）；
- 「你们做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这在主（指神）里面是相宜的；你们做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不可苦待她们」（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18-19 节，和合本）；
- 「你们做丈夫的，也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因她比你软弱（「比你软弱」的经文其希腊文的原文是「是软弱的器皿」，指妻子在身体方面较丈夫为弱），与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她」（新约彼得前书三章 7 节，和合本）。

或许您会质问说，夫妻的关系上为甚么一定要有带领者呢？为甚么一定要由丈夫来担任这个带领的角色呢？难道妻子不能担任这个带领的角色吗？今天是甚么时代了，还讲「妻子要顺服丈夫」吗？这不是回到了中国旧式社会，女子「出嫁从夫」的那种歧视女性，过时落伍的传统思想吗？近代的婚姻辅导专家不是常常建议说，

夫妻意见不合时，双方都要先放下自己的想法，然后一起磋商出一个双方都同意的做法来吗？要不就是一次丈夫做主，一次妻子做主，双方轮着做主，不也很好吗？要不就是有时丈夫做主，有时妻子做主，不也很好吗？要不就是有些事丈夫做主，有些事妻子做主，例如「男主外，女主内」，或是丈夫主理重活，妻子主理轻活，或是在管教孩子时，采取「严父慈母」，「妈妈当好人，爸爸当坏人」的方式，不也很好吗？而且，您也许还会说，如果丈夫是常常虐待妻子的，难道妻子还要凡事都顺服丈夫吗？如果丈夫要妻子去做一些为非做歹，犯法的事，难道妻子还要顺服丈夫吗？基督徒信仰的这个教导岂不是太没有道理了吗？

嗯；请容我插一句话，好吗？读到上面圣经的经文中所说的，如果您是一位丈夫，请先不要太高兴；如果您是一位妻子，也请先不要太生气。神在夫妻关系上这样的定规，当然是为了丈夫的好，也更是为了妻子的好，就是为了整个夫妻关系的好。上述近代婚姻辅导专家的建议，看起来是很合理，但是却是以一种夫妻双方的相互对立，相互对抗，争相为大，各自划分，各自为政，各自保护自我，各自满足自我为出发点。这乃是出于妻子遭到丈夫不平等的低视，所产生的一种防御性的反弹，并不是正当的夫妻之间爱的关系，其结果只会在夫妻关系上造成更多的问题。例如，一对夫妻在结婚前后，被各自的律师敦促，去签婚前协议书或婚后协议书那样，先明文规定好，以后离了婚，财产要如何分配，以把自己先保护好。一对夫妻还没有离婚，就已经预备了要「打退堂鼓」，那离婚岂不是迟早的事吗？所以，如前面第一章中所说的，婚姻辅导专家是愈来愈多，找婚姻辅导专家的夫妻也是愈来愈多，可是夫妻关系却未见改善，而离婚率却是愈来愈高。

然而，圣经中所说的，则是以一种夫妻双方的相互合作配搭，彼此成为一体，各自为对方付出牺牲，互信互爱为出发点。其实，您如果仔细读上面圣经的经文中所说的，您会发觉丈夫的付出和责任是大于妻子的付出和责任；丈夫要爱妻子，以致于愿意为妻子舍下自己的性命；丈夫不可以苦待妻子；丈夫要按着情理待妻子；丈夫要敬重妻子。并且，圣经中记载耶稣还教导了一个一般性的重要原则，那就是，「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的仆人」（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26-27 节，和合本）。所以，基督徒的信仰乃是教导，在夫妻关系上担任带领的丈夫，是要亲身地去做用人，去做仆人的；而不是高高在上地支配妻子去做这，去做那。可是，我们却常常听见丈夫会对妻子说「妳顺服我，我就爱妳」；而妻子则会对丈夫说「你爱我，我就顺服你」；双方僵持不下。所以，我会常常提醒丈夫们，只要读圣经中丈夫当爱妻子的经文，不要读妻子当顺服丈夫的经文；同样的，妻子们也请只读妻子当顺服丈夫的经文，不要读丈夫当爱

妻子的经文；尤其不可以的是，只读关乎对方的经文，来要求，来指责对方，而不读关乎自己的经文，不要求，不指责自己（就是要「各读各的，不要读对方的；各做各的，不要看对方有没有做」）。更不要叫神施压，或叫传道人讲一篇道，以使对方就范。

有一对传道人夫妇，丈夫有心想去国外做宣教士，但是妻子并不想去，就起了争执。妻子对丈夫说，丈夫应当先放下自己心里的这个念头，然后夫妻再一起来向神祷告，祈求神赐给他们一个双方都同意的事奉的岗位。我听了，就对这位妻子说，如果她丈夫原有那想去国外做宣教士的念头，就是出于神的，那她叫丈夫先放下这个来自于神的念头，然后再求神赐下双方都同意的另一个念头，这样做好像不太对。还有另一对传道人夫妇，丈夫在一间很大的教会做主任牧师多年，做的非常好，妻子也在教会和当地社区中有很多的参与，孩子们也都在当地很好的生活环境中就学成长。有一天，丈夫突然对妻子说，他想辞职，然后去位于别州的一间规模不大的教会做牧师；妻子当然不同意了。这位丈夫就对妻子说，请妻子一个人去向神祷告，看神是不是会使妻子改变而同意之；如果妻子祷告完，还是不同意，丈夫就放下自己要辞职的念头。结果，妻子祷告完后，同意带着孩子们与丈夫一起离开，去到那个新的，陌生的环境。而前一对的传道人夫妇，后来妻子也同丈夫一起去国外做了宣教士。

丈夫虐待妻子，以及丈夫要妻子去做坏事的情形，须要特别提出来加以说明。我常常对我所接触到为丈夫的说，绝不可以有虐待妻子的行为；不管是身体上的伤害，还是言语上的辱骂和讽刺，都绝对不可以。我也常常对我所接触到为妻子的说，如果有丈夫虐待妻子的情形发生，请立刻报警。我个人认为，如果有丈夫虐待妻子的情形发生，妻子可以向法院诉请分居和禁见令（restraining order）。我甚至认为虐待已经是构成了一项可以裁定离婚的条件。圣经中说，「人若娶妻以后，见她（指妻子）有甚么不合理的事，不喜悦她，就可以写休书交在她手中，打发她离开夫家」（旧约申命记二十四章1节，和合本）；而丈夫虐待妻子，是远远超过不喜悦妻子了。可是，我身为一个传道人，本着「劝和不劝离」的态度，要讲下列一个真实的故事。我们教会有一位女信徒，她告诉我说，她的父亲原来是不信神的，而且很喜欢「喝几杯」，常常喝醉了就乱发脾气。但是，她的母亲很早就信了神，对丈夫总是「逆来顺受，委曲求全」。后来，这位父亲也信了神；有一次坦白地对女儿说，他会信神，完全是被妻子对他的忍耐，和善所感动；他心里想，这位神居然能使得妻子这样的好，真是值得人去信的。这位妻子活出了「爱就是为了所爱的人，甘心情愿地将自己放在一个容易受到伤害的处境」，而神也让她「苦尽

甘来」了。丈夫们，如果你觉得妻子太唠叨，简直是「疲劳轰炸」式地「虐待」你们，请不要忘了「爱就是为了所爱的人，甘心情愿地将自己放在一个容易受到伤害的处境」，要多多地忍耐；我相信神也会让你们「苦尽甘来」的。

还有就是，如果丈夫要妻子去做坏事，那该怎么办呢？首先，我们要了解，如上面所引述第一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妳们做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指神）」；而神乃是美善的，神要人顺服祂，是为了人的好。所以，丈夫在夫妻关系上担任带领的权柄是有一个范围的；善的事情，以及为妻子的好的事情，是在丈夫的权柄的范围之内；但是恶的事情，以及对妻子不好的事情，例如不要妻子信神，则不是在丈夫的权柄的范围之内，丈夫不可以迫使妻子去顺服他，不可以迫使妻子去「助纣为虐，狼狈为奸」。另外，别人的妻子也不在他的权柄的范围之内（他不能叫别人的妻子顺服他），不是吗？丈夫虐待妻子，和丈夫迫使妻子去做坏事的情形，是有发生；但是，如上所述，这些不好的情形是不可以用来废去神所启示，夫妻之间关系上「丈夫要爱妻子，妻子要顺服丈夫」的真理。我的原则乃是「特例是不可以废掉常规的」。

另外，关于夫妻的关系，有一点我也要特别提出来加以说明，就是夫妻结婚多年之后，双方还是要用心地去保持和维护彼此之间那原有的，是单属于夫妻关系的，经常性的情爱和亲密的互动。今天常见有不少的夫妻，在结婚多年，孩子都成年离家以后，或是因前述刚结婚时的「美娇娘」变成了三十年之后的「糟糠妻」，刚结婚时的「英俊小生」变成了三十年之后的「啤酒桶」；或是因结婚多年所积存的怨气；或是因对方曾做了对不起自己的事情；或是因双方在想法和观念上的分歧；或是因双方在价值观和人生目标上的不同；或是因双方在生活习惯，嗜好喜爱上的差异；或是因对方所浮现出的，自己很不喜欢的缺点；或是因彼此时常争吵的破坏；或是因生活上的需要的压力；或是因成功发达的腐蚀；或是因身体机能的衰退；或是因将对方视为「理所当然」；或是甚至因「别有所恋」等的因素，双方的关系落得是愈来愈淡，愈走愈远。然而，双方却碍于传统礼教的约束，或儿女亲友的顾忌，或工作经济层面的考量，或所奉行的宗教信仰的规定，或习以为常的惯性，或单身独立的畏惧等的原因，而并没有离婚分开，仍然在外表名义上，作一对挂名的夫妻，并且在心态上，或是将对方视为只是自己一般的家人，是孩子的父亲或母亲，而不再是自己所心爱的丈夫或妻子，并且还美其名地误以之为双方的关系的升华，更自欺欺人，无奈地说「老夫老妻」本来就是这样嘛；或是把对方当成只是自己的朋友，只是自己工作上的伙伴，只是自己同住一处的室友；或是甚至彼此成为是「相敬如冰」的陌生人，各活各的，各过各的，各顾各的，各玩各的，而不

知道，也或许双方的关系已经冷漠到一个程度而不愿意去恳切地求神帮助自己重拾与对方起初的感情，恢复双方之间往日的亲密，改变自己冷落，忽视，疏远，排斥对方，视对方为「理所当然」的态度，甚至去从自己所犯背叛对方，奸淫的罪中悔改过来。这种的夫妻关系其实是非常可惜和可悲的，是神所不喜悦的，也是与圣经旧约的一卷书「雅歌」中所描述的夫妻之间亲爱的关系完全相反的。

19.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九例

另一个人与人之间的例子，我想在此加以说明的，就是父母与孩子之间的关系。我的父母那一代的中国人，对于小孩子的管教比较严格，所谓「杖下出孝子」。到了我这一代，因为受到欧美西方社会的新式教育多奖励，禁责罚的影响，多不赞成对孩子施以体罚式的管教（其实，我的父亲一生只打过我的手掌心一次）。有两，三次我都听见媒体上报导说，有父母责打孩子，被邻居报警，结果孩子被政府儿童保护机关的人员强制带走，过了很久法官才判将孩子还给父母。而我在成家之前，也立下心愿，成家有孩子之后，要与孩子建立类似朋友的关系，彼此亲近，无所不谈，而绝不做一个高高在上，不苟言笑的严父。今天，我是三个已经成年的儿女的父亲（老大已经过了三十岁）。过去三十多年为人父的经验，使我深深地体认到，我当初成家前所立下的心愿是错误的。为人之父，我最大的责任并不是做孩子的朋友，而是从小就要对孩子用心地加以管教。圣经中说，

- 「不忍用杖打儿子的，是恨恶他；疼爱儿子的，随时管教」（旧约箴言十三章 24 节，和合本）；
- 「趁有指望，管教你的儿子，你的心不可任他死亡」（旧约箴言十九章 18 节，和合本）；
- 「不可不管教孩童，你用杖打他，他必不至于死；你要用杖打他，就可以救他的灵魂免下阴间」（旧约箴言二十三章 13-14 节，和合本）；
- 「愚蒙迷住孩童的心，用管教的杖可以远远赶除」（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15 节，和合本）；
- 「杖打和责备能加增智慧，放纵的儿子使母亲羞愧」（旧约箴言二十九章 15 节，和合本）；
- 「管教你的儿子，他就使你得安息，也必使你心里喜乐」（旧约箴言二十九章 17 节，和合本）。

请千万不要误以为圣经是在鼓励父母打孩子；也请千万不要误以为我是喜欢打孩子的；三个孩子，我一生只轻轻地打过老大的屁股一下。圣经中所强调的，也

是我所强调的，就是为人父母者，不可不用心管教自己的孩子，否则就是没有尽到为人父母的责任。对孩子并不一定要打，但却一定要加以管教（有人以为圣经的经文是强调「打」，其实不是；圣经中乃是强调「管教」）。有些父母，孩子不听话，在气头上乱打孩子；打是打了，但却没有管教。更糟的是，自己心情不好，孩子并没有怎样，打孩子来发泄；而当自己心情好的时候，孩子做了不对的事，却不加以指责和管教。这样，使得孩子非常的困惑，也完全没有达到管教的目的。另外，绝对不可以用这些的圣经经文为借口，来虐待孩子。

请容我再进一步地引述圣经中论及亲子关系的下列两段经文；圣经中说，

- 「你们作儿女的，要在主（指神，下同）里听从父母，这是理所当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长寿；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诫命。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就是不要对儿女过分地苛求严责，唠叨挑剔，吹毛求疵，揭发短处，致使得儿女痛苦难过，激怒怨恨），只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1-4 节，和合本）；
- 「你们作儿女的，要凡事听从父母，因为这是主（指神）所喜悦的。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请见上面的经文中对「不要惹儿女的气」的解说），恐怕他们失了志气」（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20-21 节，和合本）。

从这两段的圣经经文，我们知道父母在未成年的儿女成长的过程中，乃是要担任带领的角色，而做儿女的，则是要凡事听从父母，接受父母的管教。然而，如同我在上面讲到夫妻关系时所说的，我要重申下列四项的原则：

1) 第一项，请「各读各的，不要读对方的；各做各的，不要看对方有没有做」。为人父母的，请只读圣经中关乎父母的经文，那就是父母要疼爱儿女；父母要照着神的教训和警戒，养育和管教儿女；父母不要惹儿女的气，致使儿女丧志。而为人子女的，请只读圣经中关乎儿女的经文，就是儿女要凡事听从父母，儿女要接受父母的管教，儿女要孝敬父母。请千万不要只读关乎对方的经文，来要求，来指责对方，而不读关乎自己的经文，不要求，不指责自己。请更不要叫神施压，或叫传道人讲一篇道，以使对方就范。

不可讳言的，今天亲子关系，特别是父母亲与已经成年了的儿女之间的关系，有时会处于相当紧张的状态之中，甚至落得双方长期互不交谈，彼此含怨。当

碰到这种情形时，不少现代的心理学家都会归咎于是父母当年抚养儿女的缺失，在儿女的心中所产生的阴影而造成的。对此，我想说几句话。我并不是要以中国人传统「天下无不是的父母」的说法，来劝导儿女要打开自己对父母含怨的心结；而是要问说，当儿女以一个模范的好父母的标准来判定自己的父母是不是好的父母时，儿女有没有同样地以「天下无不是的父母」的标准来判定自己是不是好的儿女呢？常见的是，儿女以一个模范的好父母的标准来判定自己的父母的缺失，而产生了对父母的含怨；但却不同样地以「天下无不是的父母」的标准来判定自己对父母含怨的缺失，而自责懊悔，向父母道歉。儿女对父母这样的态度，其实就是自私地只以关乎父母的标准，来要求，来指责父母，而不以关乎自己的标准，来要求，来指责自己了。这在前面所述的男女和夫妻的关系上，以及接着将要说的主仆，和掌权者与老百姓的关系上亦然。

2) 第二项，请凭着在爱里的忍耐，来包容对方的缺失。父母管教孩子，孩子当然不会喜欢，有时会以恶劣的态度顶撞父母；而父母每天要处理的事情很多，有时也难免会急躁，甚至有些父母以偏心对待不同的儿女；但是，为了自己所爱的人，却要甘心情愿地将自己放在一个容易受到伤害的处境。我们神学院的院长，曾用他福建老家的一句俗语「烂绳拉猪」，来形容父母要如何以爱来管教儿女。儿女常不听话，就像一个喜欢到处乱跑的猪仔子。如果不拉住，孩子就乱跑走了；如果以结实的粗绳死硬地拉住，孩子就会丧了志。但因着爱孩子，就要以一条烂的绳子拉住；孩子乱跑时，跟着他跑，而不要死硬地拉住，以免烂绳子断了；当孩子乱跑累了，再慢慢地把他拉回到正路上来。

3) 第三项，请记住，父母在未成年的儿女成长的过程中，担任带领的权柄是有一个范围的。对儿女好的事情，以及善的事情，是在父母的权柄的范围之内；但是，对儿女不好的事情，以及恶的事情，则不是在父母的权柄的范围之内，父母不可以迫使儿女去听从之。例如，父母不可以虐待儿女；父母也不可以禁止儿女去信真神。

4) 第四项，请注意，「特例是不可以废掉常规的」。父母虐待儿女，父母禁止儿女去做好的事，父母迫使儿女去做不好的事，是有发生；但是，这些不好的情形是不可以用来废去神所启示，父母与儿女之间关系上「父母要照着神的教训和警戒，养育和管教儿女，而儿女要听从和孝敬父母」的真理。

既然讲到管教儿女，请让我说一说我对我的三个孩子的期望。他们都已经成年了，但我仍然每天为三个孩子，就着这些的期望向神祷告，求神引导，帮助他们。他们还没有成年之前，我总是对他们说，我盼望他们长大以后，「都会只信这位真神，并学习去认识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真理；参与一间教会，同其他的基督徒一起好好地事奉神；尽力地去帮助有需要的人，减轻人在世上活着的艰难；在生活上，从事一个自己喜欢的职业，尽量发挥神所赐的天赋才能，与配偶一起建立好的家庭和儿女，注意自己心灵和身体的健康；培养自己独立思考的能力，去分辨虚假和愚昧的事，一生都保有追求真理的心志」。我也切切地盼望我的三个孩子都能如圣经中所说的，「凡是真实的，高尚的，正直的，纯洁的，可爱的，可钦佩的；就是任何美好和值得称赞的事，都要思念之」（新约腓立比书四章 8 节，笔者译）。这也是我曾就读的西北大学的校训。

20.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二十例

第三个我要加以说明的人与人之间的例子，就是主人与仆人的关系。您也许会认为，今天乃是一个文明进步，人人平等的时代，哪里还有甚么主人，仆人之分。其实，只要一个人替另一个人工作，听命于另一个人，那么两者之间，就是某一种形式的主仆关系，不论是早先的主人和奴隶之间，家主和家仆之间，地主和佃农之间，还是近代的资本家和劳工之间，老板和职员之间，雇主和雇工之间，上司和下属之间，都是如此。不可讳言的，在过去，在现在，在未来，主人剥削，虐待，甚至迫害仆人的情形是时有发生；以致于有很多的主义，制度，法律和组织的被用来防止主人对仆人的剥削，以保护仆人的利益。例如，我在第一章中所提到的，美国不惜打南北战争，以废除黑奴制度；而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台湾光复后，政府所推行的「三七五减租」的政策，就是要减低地主向佃农所收的租费，以保障佃农的生活；而共产主义则提倡以激进的手段，打倒资本家，彻底消除资本家对劳工的剥削；而很多资本主义的国家也都有反托拉斯（antitrust）的法律，以防止资本家的垄断，并以劳工法，公司法，工会的组织等来保护劳工的利益。可是，即使是有这么多的政策，制度，法律和组织的，劳资双方，就是雇主和雇工之间，却是一直处于一种对立的，对抗的，争竞的，各自保护自我利益的，缺乏互信互重的，而不是彼此合作的紧张关系之中。雇主为了提高获利，往往不会主动地花钱去做对雇工有益的措施，反而动辄减薪裁员。而雇工也往往不顾公司的营运，动辄以罢工为手段，争取更高的薪资，更好的福利；并且当找到较好的工作机会时，立刻就跳槽而去。

难怪圣经中对于主人与仆人之关系的教导，完全不是走这样的一条路。圣经中没有告诉我们要如何去制定更完善的政策，制度，法律和组织，来改进主仆之间的关系。甚至，您一定会觉得很难接受，在公元初世纪罗马帝国中奴隶制度盛行的情况下（在罗马帝国的首都罗马城，估计有一半的人口都是奴隶），圣经中居然没有强调性地鼓励当时众多的奴隶们，起来抗暴，革命以推翻那不公平的，残酷的奴隶制度。反而，圣经中却说，

- 「你们作仆人的，要凡事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是指不要在主人看到时才做好，也不要为得到主人的偏爱才做好），总要存心诚实敬畏主（「主」是指耶稣，下同；这句经文是指总要以存心诚实敬畏主的心态去听从主人）。无论作甚么，都要从心里作，像是给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因你们知道从主那里，必得着基业为赏赐。你们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即耶稣）；那行不义的，必受不义的报应；主并不偏待人。你们作主人的，要公公平平地待仆人，因为知道你们也有一位主在天上」（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22 节-四章 1 节，和合本）；
- 「你们作仆人的，要惧怕战兢，用诚实的心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好像听从基督（即耶稣，下同）一般。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请见上面的经文中对此句的解说），要像基督的仆人，从心里遵行神的旨意；甘心事奉，好像服事主（指耶稣，下同），不像服事人。因为晓得各人所行的善事，不论是为奴的（指当奴隶的），是自主的（指当主人的），都必按所行的，得主的赏赐。你们作主人的待仆人，也是一理，不要威吓他们，因为知道他们和你们，同有一位主在天上，祂并不偏待人」（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5-9 节，和合本）；
- 「凡在轭下作仆人的，当以自己主人配受十分的恭敬，免得神的名和道理，被人亵渎。仆人有信道（指信神，下同）的主人，不可因为与他是弟兄（指不可因为主人是仆人信仰上的弟兄），就轻看他；更要加意服事他，因为得服事之益处的，是信道蒙爱的（指因为那得到仆人服事之益处的主人，是信神的人，所以也应当是仆人所亲爱的）。你要以此教训人，劝勉人」（新约提摩太前书六章 1-2 节，和合本）；
- 「劝仆人要顺服自己的主人，凡事讨他的喜欢；不可顶撞他，不可私拿东西，要显为忠诚，以致凡事尊荣我们救主神的道」（新约提多书二章 9-10 节，和合本）；

- 「你们作仆人的，凡事要存敬畏的心顺服主人，不但顺服那善良温和的，就是那乖僻的也要顺服。倘若人为叫良心对得住神，就忍受冤屈的苦楚，这是可喜爱的（指在神看是可喜爱的）」（新约彼得前书二章18-19节，和合本）。

您或许会觉得，上述圣经的经文中对于主人与仆人的关系的教导，实在是太不合潮流，太落伍了，甚至太不合理了（仆人居然还要忍受冤屈的苦楚，去顺服乖僻的主人）；您也许还会说，现在是甚么时代了，还讲这些。请稍安勿躁；就如同我在上文中对于男人与女人之间，丈夫与妻子之间，父母与儿女之间的关系的讲论一样，圣经中对于主人与仆人之间的关系的教导，也是秉持着那一贯的相互合作配搭，各自为对方付出牺牲，互信互重互爱的原则。那么，圣经中的教导，与上述靠着政策，制度，法律和组织的做法，强制性地所建立的那种主仆之间紧张的关系相比较，真的会有较好的结果吗？请让我说下列三个真实的小故事给您听。

我认识一个传道人；他在当传道人之前，是在一家公司做事。他的上司是有名的「很难伺候」；他的同事们都与这位上司搞不好。可是，他却遵着圣经中的教导，顺服他的上司，凡事都向上司报告，凡事都向上司请示，背后不说上司的坏话，有甚么功劳都归给上司。结果，那位上司非常器重他，事事都跟他商量；后来他辞职去做全职的传道人时，这位上司还舍不得他走。另一个故事；我认识一位基督徒，他在一个规模很大的公司做事。有一次，他的上司要他努力加班，在限期内赶完一个重要的工作计划；事先说好的，他赶完这个计划，他的上司就会晋升他。可是，当他赶完了计划，向上司询问晋升的事时，他的上司却支吾其词；他一生气，就当场与上司吵了一架。他晚上回到家中，心情不好，饭也吃不下，就到卧房里去向神祷告；结果神感动他，要他去向上司道歉。但他认为这是上司食言不对，应该上司向他道歉，而不应该是他去向上司道歉。可是，他扭不过心中的感动，第二天就去向上司道了歉。结果他与上司恢复了原来良好的关系，后来不久上司就把他晋升了。第三个故事就是我在第一章中所说的，那位要考公司证书以加薪的人。如前所述，他考到证书加了薪以后，还要求上司给他打好的考绩，再加薪水。结果与上司争吵，被革了职。针对作主人的，圣经中也有一个相当感人的故事。我在前面所提到的那一位初世纪时的基督徒保罗，他认识当时另一位基督徒（这位基督徒很可能还是因保罗的带领而信神的）；这位基督徒的家里有一个奴隶，因犯了错，怕受处罚，就逃走了。后来这个奴隶辗转地遇到了保罗（可能在他主人的家里曾见过保罗），保罗也带这个奴隶信了神。后来，保罗写了一封私人的信，叫这个奴隶带回去给他原来的主人。保罗在信中，请求这位主人重新收纳这个奴隶，并且

不要再以奴仆待他，而要视他是信仰上亲爱的弟兄。这封私信后来在众教会中流传，也成为了圣经新约中的一卷书，可见这位主人是照着保罗的请求而行了。

圣经中对于主人与仆人的关系的教导，绝不是要引发彼此双方的对立和抗争；因为如此一来，必定会造成「两败俱伤」。几十年前，美国国内的汽车工业，蓬勃发展；然而，因为受到了劳资双方经常不断地相互争斗和对抗，已逐渐没落了；原是美国汽车工业中心的底特律市（Detroit）最近还宣告破产。而日本和德国的汽车公司来美国南方投资设厂，厂中的工人却拒绝成立工会，来与资方对抗。可见，圣经中的教导并不是落伍过时的。然而，如同我在上面讲到夫妻关系和亲子关系时所说的，关于主人与仆人之间的关系，我还是要重申下列四项的原则：

1) 第一项，请「各读各的，不要读对方的；各做各的，不要看对方有没有做」。作主人的，请只读圣经中关乎主人的经文，就是主人要公公平平地待仆人，不可偏待仆人；主人不要威吓仆人；主人要知道自己也有一位主人在天上，那就是神；主人也要知道自己善待仆人，就会得到神的赏赐。而作仆人的，请只读圣经中关乎仆人的经文，就是仆人要惧怕战兢，以诚实的心听从主人；仆人对主人十分的恭敬，不可轻看主人；仆人要存敬畏的心顺服主人，即使是乖僻的主人也要顺服；仆人对主人忠诚；仆人在凡事上讨主人的喜欢；仆人不可顶撞主人；仆人不可私拿主人的东西；最重要的，仆人要以服事神的心态，甘心地去服事主人。请千万不要只读关乎对方的经文，来要求，来指责对方，而不读关乎自己的经文，不要求，不指责自己。请更不要叫神施压，或叫传道人讲一篇道，以使对方就范。

2) 第二项，在主人与仆人的关系上，双方都会有缺失的情形发生，要包容对方的缺失，重新收纳对方，尽量避免产生对立和抗争。主人与仆人都要抱持着一种彼此合作配搭，互信互重，互敬互爱的态度。

3) 第三项，请记住，主人要仆人顺服的权柄是有一个范围的。工作范围以外的事情，犯法的事情，作恶的事情，对仆人会造成伤害的事情，是不在主人的权柄范围内的，主人不可以迫使仆人去顺从之。

4) 第四项，请注意，「特例是不可以废掉常规的」。主人剥削仆人，主人虐待仆人，主人迫害仆人，主人制止仆人去做好事，主人迫使仆人去做好不好的事，以及仆人偷窃主人的东西，仆人顶撞主人，仆人出卖主人，是有发生；但是，这些不好的情形是不可以用来废去神所启示，主人与仆人之间关系上「主人要以公平善待仆人，而仆人要存敬畏的心顺服主人」的真理。

21.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二十一例

接下来我想举的例子，是关于基督徒的信仰的世界观。您也许会觉得，这方面的例子应该是讲给基督徒听的，而或许您还不是基督徒。其实，我讲这个例子的用意，是希望您能了解到，基督徒的信仰不但是在讲人与神的关系，以及人与人的关系；基督徒的信仰更是在讲人，特别是基督徒，处世应有的心态。

您或许听过有基督徒对您说，神是要拯救世人，要拯救这个世界的；所以，您会误以为神要保佑，要帮助我们现今所在的这个世界，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富强康乐，无灾无难，世界和平。其实，神并不会这样做的；而基督徒这样向神为世界祈福的祷告乃是徒然的。我在前面说过，神因为爱人，所以神是要人回转归到祂这位万福的源头那里去；因此神是不会去保佑那与神为敌的世人都顺利平安，无灾无难，以致他们就不想要回转归到神那里去了。因为人惟有归回到神那里去，才会有好的结局；这就好像如果前述那位悖逆父亲，离家出走的浪子，在外面生活穷苦的时候得到帮助，使得他一个人在外面能过的好一点，那他就不用回到父亲那里去了一样，这对浪子来说其实并不好。反而，神乃是使用人在世上生活种种的艰难，来逼促人去寻求祂，去回转归向祂；就好像那位浪子，最后因为在外面生活的穷苦，醒悟过来，而回到了他父亲那里去一样。并且，正如那位浪子在外面受苦，并不是他父亲使他这样的，而是浪子自己要悖逆父亲，离家出走的后果一样，人活在世上所经历的艰难，也并不是神使人这样的，而是人自己忽视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导致人不能活在神的面前的后果。但是，神却不但没有因为人这样对祂，就不管人，或是增加人所受的苦；反而神还是照常供应人的需要，使人能继续地存活在世上（还记得前面所说的，神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吗？）。圣经中记载耶稣在世上时，也常常医治人的疾病，供给人的需要。所以，基督徒不可以企图去增添人在世上生活的艰难，反而要尽自己的能力去帮助人，也要向神祷告求祂怜悯帮助，俾得减轻人在世上生活的艰难；但是，人却是不可能，神也是不会将人在世上生活所经历的苦难全都除掉，我们从每一个人最终都会死亡的事实就知道了。因此，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只有世人迫害基督徒的，应该没有基督徒去迫害世人的。基督徒是不可以有愤恨世界，敌对世界，毁灭世界的念头。

然而，信神的人却是神从世人当中，特别「拣选」，而「分别」出来的一些人。圣经中指着信神的人说，

- 「你归耶和华你神为圣洁的民（圣洁是分别的意思），耶和华你神从地上的万民中拣选你，特作自己的子民」（旧约申命记七章 6 节，和合本）；
- 「惟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圣洁是分别的意思），是属神的子民」（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因此，基督徒乃是「神的国」的子民（「神的国」又称为「天国」，以别于世上的国）。既然基督徒与世人乃是「不同国的」，那么基督徒是不是应该不顾世界，脱离世界，隔绝世界，而自己去另外在世上建立一个完全属于基督徒的国家呢？不是的。圣经中有下列四段的经文记载着耶稣对这个方面的教导，其中第四段的经文是耶稣向前面所提到的那位初世纪时名叫保罗的基督徒所说的；

- 「（耶稣说）你们（指基督徒）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 「（耶稣说）祢（指神）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指基督徒）到世上」（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18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要去（指基督徒要去到世上），使万民作我的门徒」（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差你到他们那里去（指耶稣差保罗到世人那里去），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权下归向神（「撒但」即罪恶的魔鬼，请见下面第三章中对魔鬼的介绍）；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这句经文的意思请见下面第四章中的说明）」（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所以，基督徒乃是「在世界，但却不属世界」；意思是说，基督徒不可以不顾世界，不可以离世而居，不可以与世隔绝；基督徒要住在世人当中，与世人接触，将真神介绍给世人认识；但是基督徒却是不属世界的，就是基督徒不可以附和，随从世人一般的观念，想法和做法，而是要以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真理为依归（我在上面二十个的例子中，已清楚地将两者之间的差异做了对比）。

基督徒「在世界，但却不属世界」，这不是容易的；请不要像某些的基督徒，为了向喜欢打麻将的人介绍神，就常常与他们一起打麻将，结果并没有向人介绍神，麻将倒是愈打愈精，以致落得「在世界，也属世界」了。我知道一位传道人，他大学毕业以后，神感动他去读神学院；他原来计画去位于美国中部的一间神学院就读，这间神学院所在的小镇，大半的镇民都是固定上教会的基督徒，整个镇

对神是非常的敬虔。他想在这样的环境下读神学一定是最好的；但是，后来他受到神的感动，改变了初衷，去到位于美国西部的一个大城市中的一间神学院就读，课余时间他就去监狱，酒吧，街角向不信神的人介绍神。我自己在神面前所许的心愿，也是希望神会让我一生，都在大城市里，在各式各样的背景的人当中建立教会。基督徒是不可以躲在教会的圈子里，只与基督徒交往，互相标榜地说「你好，我好，哥俩好」，而不去接触那些不信神的人。在美国东部宾夕法尼亚州

（ Pennsylvania ）境内，有一批十八世纪时从瑞士移民到当地的基督徒，称为「Amish」，他们有自己的社区，自己的教会，不与外界接触，不开汽车，没有电话或电视，全部以务农为生，生活简朴，穿着朴素；他们也都是爱好和平，反对战争的，甚至被打也不还手，好像生活在一个「世外桃源，与世无争」的「仙境」之中；不少的基督徒很羡慕他们。可是，从神所启示的基督徒与世人的关系的教导来看，他们这样避世而居是不合神的心意的。我在前面说过，因为神爱世人，所以神要信神的人，住在世人当中，不辞辛劳，不计代价，不顾安危，不惧迫害地向世人介绍神，以使他们能回转归向神，并且同时也尽力地去关怀，帮助世上有需要的人，受欺压的人，以及弱势的团体，而减轻其在世上生活的难处和痛苦。所以，基督徒的信仰的世界观，是与佛家「出世」（不在世界）的观念，或是道家「随世」（属世界）的观念，截然不同的。

可是，基督徒却并不是要去征服世界，称霸于世界，将世界建立成为一个完全属于基督教的国家。圣经中记载，耶稣在被捉拿，被审问，即将要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时候，曾说过，

- 「（耶稣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耶稣所说「我的国」就是指神的国，也就是天国；下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指耶稣先被当时犹太人的领袖们捉拿，审问，然后被押解到罗马巡抚彼拉多那里定罪，判刑；详情请见下面第四章）；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彼拉多就对祂（指耶稣）说，这样，称是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指凡属真理的人，就是那以耶稣为王的的神的国的子民；请见下面第六章中的详细说明）」（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36-37 节，和合本）。

耶稣为王，所要建立的神的国，不是与世上的列国一样；神的国乃是一个真理的，永远的国度。公元十一世纪开始，历时约两百年的十字军东征，企图以武力的争战

在世上建立神的国，称霸于世界，这并不合乎神的心意。近代在美国有不少的基督徒，积极地参与政治，企图借着政府的制度，法律的规定，文化的影响，甚至军事的力量来推广基督徒的信仰，以达到基督徒的信仰能征服世界，称霸于世界的目的，与所谓的宗教狂热者无异。他们这样的做法，与建立世上的国有何差别，他们是完全忽视不顾上述的圣经经文中耶稣所说，神的国是不属这世界的。

因此，基督徒的信仰的世界观，也并不是像儒家和法家「入世，治世，以救世，得世」的观念。我认识一位男士，他的妻子是基督徒，他还没有信神。他常常跟着妻子进出教会听讲道，对于基督徒的信仰非常地认同。有一次，他对我说，近年来中国大陆的经济快速发展，使得很多中国人都很有钱，但也带来了不少个人性的，家庭性的，社会性的问题；基督徒的信仰讲真理，讲美善，讲慈爱，讲公义，讲诚实，讲饶恕，这是非常的好；加以推广开来，一定可以帮助中国的家庭和社会安康幸福。我听他这样讲，就告诉他说，基督徒的信仰并不是为了要建立一个富强康乐的中国的社会，基督徒的信仰也不是为了要建立一个富强康乐的美国的社会，基督徒的信仰更不是为了要建立一个富强康乐和平的世界；基督徒的信仰乃是为了要使人能回转归向神（请见下面第四章中详细的说明）。如果一个人只是以基督徒的信仰为达到他个人所向往的世界和平，国家富强，社会安康，环境保护，道德普及，生活幸福，个人成功，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妻恩爱，家庭美满，甚至健康长寿等的一个手段而已，那如果有任何其他的办法也能达成这些他所向往的目标的话，他很可能就会舍弃基督徒的信仰，而改去追求那些其他的办法了，不是吗？

说了这么多，那基督徒活在这个世上到底是要怎么样呢？圣经中说，

- 「你们（指基督徒）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人点灯不放在斗（量器）底下，是放在灯台上，就照亮一家的人。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指神）」（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14-16 节，和合本）；
- 「你们（指基督徒）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5-16 节，和合本）。

所以说，基督徒活在这个世上，就要像一盏照在黑暗里的明灯，也要像一座造在山上，不能隐藏的城那样，让人可以看见其对神，对人，对世界的不同；并因此而让人知道，有一个与世上一般人对神，对人，对世界的观念，想法和做法完全不同的真理存在着，以致人也会来寻求，认识和接受这个神所启示的真理，从而能够认识

神，归向神。因此，圣经中也将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称为是「金灯台」，以借之而使得神真理的光像明灯一样照在这个落于罪恶之中的黑暗世界里。

针对基督徒在世而活，神所启示的圣经中还有一个重要的教导，我须要特别提出来加以说明。圣经中说，

- 「在上有权柄的，人人当顺服他；因为没有权柄不是出于神的。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所以抗拒掌权的，就是抗拒神的命，抗拒的必自取刑罚。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惧怕，乃是叫作恶的惧怕。你愿意不惧怕掌权的吗？你只要行善，就可得他的称赞，因为他是神的用人，是与你有益的。你若作恶，却当惧怕，因为他不是空空地佩剑，他是神的用人，是伸冤的，刑罚那作恶的。所以你们必须顺服，不但是因为刑罚，也是因为良心。你们纳粮，也为这个缘故，因他们是神的差役，常常特管这事。凡人所当得的，就给他；当得粮的，给他纳粮；当得税的，给他上税；当惧怕的，惧怕他；当恭敬的，恭敬他」（新约罗马书十三章 1-7 节，和合本）；
- 「你要提醒众人，叫他们顺服作官的，掌权的，遵他的命，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新约提多书三章 1 节，和合本）；
- 「你们为主（指神）的缘故，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或是在上的君王，或是君王所派罚恶赏善的臣宰。因为神的旨意原是要你们行善，可以堵住那糊涂无知人的口。你们虽是自由的，却不可借着自由遮盖恶毒，总当作神的仆人。务要尊敬众人，亲爱教中的弟兄（基督徒彼此之间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敬畏神，尊敬君王」（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13-17 节，和合本）。

我想在鼓吹推翻暴君，打倒独裁政权，伸张人权的今日，圣经中要人，特别是基督徒，顺服作官的，掌权的这项教导，是不会被一般人，甚至包括不少的基督徒，所愿意接受的。而且，很多的人或许都会认为，从促进这个世界的改善和进步的着眼点来看，圣经中的这项教导乃是既守旧又落伍，就像儒家所标榜「一臣不事二君」的愚忠，死忠的思想一样，已是完全不合乎现在强调民主自由的时代潮流了。况且，这项的教导还会被掌权者利用为箝制老百姓的工具，用之来将老百姓洗脑，使老百姓都成为顺民，以确保掌权者的政权和江山的稳固。再者，圣经中所说，没有掌权的不是出于神的，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以及抗拒掌权的，就是抗拒神的命，更是产生了很多的疑问和责难。圣经中所说的，不是回到了过去君权时代所强

调的，君王的权柄是来自神，而不是来自人民的委托，所以人民不可以对之反抗的那种过时的，老旧的，剥削老百姓的封建思想吗？这不是在开倒车吗？并且，残暴腐败的掌权者难道也是神所命定的吗？神为甚么要命定残暴腐败的掌权者，来蹂躏老百姓呢？如果残暴腐败的掌权者也是神所命定的，那推翻这样的君王或政府就不可能是合乎神的心意了，不是吗？神为甚么不允许老百姓去推翻残暴腐败的君王或政府呢？那神岂不是「偏袒庇护」，神岂不是「助纣为虐」，神岂不是与残暴腐败的君王或政府一起「狼狈为奸」吗？可是，历世历代有很多残暴腐败的掌权者被推翻了，可见人是可以违背神的心意，以自求多福的，而其结果也不见得就会不好，不是吗？还有，当残暴腐败的掌权者被老百姓推翻以后，新上台的掌权者又是不是神所命定的呢？

这些的质问相当不容易回答；您现在或许会稍微体会到，传道人不是容易做的。而人因为不了解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这个顺服掌权者的教导的用意，就误以为这个教导乃是荒谬过时的。以致今日常见一般的人，甚至不少的基督徒，对于自己所不喜欢的掌权者，所不满意的政府，动辄就摇旗呐喊地以游行，示威，反对，诋毁，抗议，杯葛，抵制，暴动，甚至革命等的行动与掌权者和政府形成对立，轻则带来社会国家的动荡和不安，重则造成流血和杀害的惨剧。然而，更可悲的是，人还误以为这就是改进和提升社会国家所必经的惟一途径。

至于说到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这个顺服掌权者的教导的用意，首先我们必须了解的是，神在人的群体当中设立掌权者，不管是过去的君王，或是现在民选政府，乃是为了人本身的好处，正如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因为他是神的用人（指掌权者乃是神的仆人），是与你有益的」。政府的重要，从我们开车到路口，如果没有政府所规定的红绿灯来调度交通，大家一定会争先恐后，乱成一团的情形，就可以了解到了。并且，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还说，掌权者是要叫作恶的惧怕，是要使行善的得称赞，是要刑罚那作恶的，是要替人民伸冤的；如果没有掌权者，那岂不是恶人横行，善人遭殃，一片混乱吗？公元 1789 年法国大革命后不久，就演变成一种类似无政府的状态，各派的人争相夺权，人人自危，被杀死的上千上万，一直到十年后拿破仑（Napoleon Bonaparte）兴起，成为法国的新皇帝为止。因此，对于任何一个人的群体而言，所谓的无政府主义，每个人各顾各的，各管各的，各争各的，完全没有政府立法的限制，约束，义务和处罚；乍听之下，似乎很好，很自由，但真正施行起来，问题更大。另外还须要留意的是，政府的功效如何，政府能够供给老百姓的益处有多少，并不只是看掌权者的能力如何，更要看老百姓对政府的支持，对掌权者的顺服如何，不是吗？二次世界大战之后，

意大利的政府一，两年就更换一次，政令无法推行，政绩无法建立，以致国势无法振兴，是有目共睹的。

关于残暴腐败的掌权者的问题，我曾经与一位基督徒有深入的讨论。他因为曾经见过，也受过政府相当多的迫害，所以他坚决地反对圣经中所说人要顺服在上掌权者的教导。同他讨论这个问题的时候，我举了圣经中的一个例子以兹说明。圣经旧约中记载，离现在大约三千年前，犹太人在现今的巴勒斯坦地区曾建立了他们的国家，当时他们要求神给他们立一个王来统治他们，神就立了扫罗为他们的王；我在前面所提到的那个人物大卫，则是扫罗王手下的大将，也是扫罗王的女婿。扫罗王这个人原来还不错，但后来却悖逆了神，于是神就选了大卫来接替扫罗为王。而扫罗王一方面嫉妒大卫的战功，另一方面害怕大卫夺取他的王位，就追杀大卫；大卫逃亡在外，躲避他岳父扫罗王的追杀大约有十年之久。后来扫罗王与敌人打仗，因少了大卫的帮助，自食其果，战败而自杀身亡，大卫然后才开始做了犹太人的王（关于扫罗和大卫之间的事件，我在下面第三章中还会再讲述，在此只先从神与掌权者之间的互动的角度来看此一事件）。这个故事告诉了我们很多关于残暴腐败的掌权者是怎样形成的，神是如何去对待那些残暴腐败的掌权者，以及神为甚么要人顺服掌权者。

第一点，历世历代的暴君和腐败的政府通常并不是从一开始就坏，而是后来渐渐变坏的，正如上述神所立的扫罗王一样。多少历世历代的暴君和腐败的政府，他们刚开始的时候不是也想「救国救民」吗？不是被老百姓视为「民族的救星」，高呼万岁吗？例如中国历史上的各个朝代和西方历史上的各个帝国，二次世界大战时日本军国主义的政府和德国希特勒（Hitler）的纳粹政府，以及近代很多专横跋扈，专制独裁的政权和掌权者，从兴起，强盛，到腐败，衰亡的演变过程。而等到他们因权力的腐蚀，金钱的诱惑，野心的欲望而变坏了，而腐败了，而残暴了的时候，当初高喊万岁的老百姓就改口喊打喊杀，弃之如破鞋，迫不及待地要立下一个民族的救星，又一次地误以为从此就可以天下太平了；会吗？但是，神却不是这样对待一个失败了的掌权者。所以，并不是神立了残暴腐败的掌权者，来蹂躏老百姓；而是残暴腐败的掌权者，他们当了掌权者之后自己本身的堕落。

第二点，如上所述，神虽然选了大卫去接替扫罗为王，但是神并没有马上就除掉扫罗，让大卫上任。大概有十年之久，神等待扫罗王的悔改。这十年间，神一而再，再而三地让人去责备，去劝阻，去提醒，去警戒扫罗王；甚至大卫两次有机会杀扫罗王而未下手，反而苦苦地求扫罗王悔改。可惜，扫罗王终其一生，没有悔

改；而最后，不是神杀了扫罗王，也不是大卫杀了扫罗王；而是扫罗王自食其果，因没有大卫的帮助，战败后自杀而死的。

第三点，如果您为大卫因神没有马上除掉扫罗王，却等待扫罗王悔改的十年期间，在外逃亡所受的苦叫屈；如果您为这十年期间，有一个人因帮助大卫，全家被扫罗王所杀而叫屈；如果您为神没有马上除掉历世历代的暴君和腐败的政府，那些因此而受害的老百姓叫屈；那是因为你不知道扫罗王死后，大卫做王的情形。圣经中记载说，大卫做王以后，也做了悖逆神，谋杀人的事，也让犹太百姓受了害。如果您问说，神所立的扫罗王和大卫王都不好，神为甚么不立一个好的王呢？那我请问您，谁会是一个好的掌权者呢？有一次，我和我的小儿子讨论到希特勒。我对他说，我们都以为希特勒是丧心病狂，我们比他是好太多了；但是如果我是同希特勒一样，处于一次世界大战之后，战败的德国那种割地赔款，政治受战胜国的压迫，社会混乱，经济萧条，自己的同胞在水深火热之中的情形，我不知道自己会不会做的比希特勒还厉害。国父孙中山先生万万不会想到，他十次革命，推翻腐败的满清政府，建立民国的这一百年来，中国人被害死了几千万；当初建立民国的辉煌革命，其结果却落得只是「以暴易暴」。这种情形在中外历史上一直都在发生；一个人将前朝腐败的君王推翻了，取而代之，但是他岂能保证他自己和他后代的掌权者不会变得腐败呢？结果，历史重演，他自己和他后代的掌权者又被别人推翻了，如此一直地循环下去。或许您会认为民选政府很好；其实，民选政府只不过是有一个比较文明的办法来推翻前朝腐败的政府罢了。

第四点，神让残暴腐败的掌权者产生，也没有立刻就将残暴腐败的掌权者除掉，往往是带着特别的用意。正如我在前面所说的，神没有不让恶产生，神也没有在恶产生时，就立刻将之除掉的原因，乃是神会「借恶以成善」。大卫在被扫罗王追杀之前，以二十岁左右之龄，杀了敌人那边的巨人歌利亚，立下显赫的战功，成为扫罗王手下的大将，又与扫罗王的儿子结盟，如同异姓的兄弟一般，又娶了扫罗王的女儿为妻，又被神选为要接替扫罗做王，真可谓是「青云直上，不可一世」，很容易就会落入骄矜自满，而忘了神。但神却借着扫罗王对大卫十年的追杀（这事本身是恶），磨炼大卫，预备大卫，造就大卫，使他后来能做犹太人的王，使他一生都知道去倚靠神。虽然大卫做王以后也犯了罪，害了自己，害了别人，害了他的家，害了他的老百姓，但是他很快就向神认罪悔改，没有铸成大错。神借恶而成就了祂的善。我本身也有这样被神磨炼，预备，造就的经历，真是要感谢赞美我的神，阿们。

在此我还想说两个类似的例子。前面所提到的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他曾被犹太人诬告，而被关在监狱里，前后有四，五年之久（这事本身是恶）；但保罗却因此有机会向轮班看守他的军兵介绍神，以致当时罗马帝国御营全军都知道了真神（我相信因此信了神的军兵不在少数）。神借恶而成就了祂的善。另外的一个例子，就是基督徒从公元初世纪开始，就断断续续地一直受到罗马帝国的迫害；公元 64 年左右，很多住在罗马城的基督徒，还被当时罗马的尼禄皇帝（Nero）抓起来，送到竞技场去烧死，去喂狮子，老虎。基督徒忍受这样的迫害将近有三百年之久（这事本身是恶，但神却没有将迫害基督徒的罗马帝国马上就除掉），但当时基督徒对神的信心，对神和对人的爱心，以及等待和盼望神的应许实现的忍耐，却因此而得到了磨炼，坚固和造就。神借恶而成就了祂的善。后来到了公元四世纪的初期，连当时的罗马皇帝康士坦丁一世（Constantine I）也信了神，以致基督徒的信仰成为了罗马帝国的国教。其实，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因此成就了神所预备的那一条使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也同样是神借恶以成就了祂的善的一个例子（我在下面第四章中会对此仔细地加以说明）。

第五点，既然世人当中不会有真正好的掌权者，那么人要神立刻除掉残暴腐败的掌权者的要求，就好像一位有儿子在学校受到同学欺负的母亲，要求校方立刻将儿子调班级，以免他再受欺负一样。然而，当儿子在新的班级又受到同学的欺负时，母亲又会要求调班级。这样下去，迟早会无班可调了。解决之道，老实说，在这个世上是没有的。因为如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说的，问题不是在制度不好，而是在人本身不好；所以，在这个世上，人想靠着一个好的掌权者，而建立永恒性的「大同世界」或「理想国」的打算，必定会是枉然的。

第六点，您还记得我在前面所说过，耶稣所要建立的神的国，不是与世上的列国一样的，神的国乃是一个永远的国度吗？历世历代所有的政权，不论任何的形式，甚至包括那些推翻腐败暴政后所建立的新政权，都不是合乎神真正的心意的，都只是暂时的，都是会过去的。神真正的心意是在建立那个永远的国度，而祂自己乃是这个永远的国的掌权者，并且祂才会是一位真正好的掌权者。一个遵照着神在圣经中的启示，顺服世上掌权者的基督徒，也才会在神的国里顺从神这位真正的，永恒的掌权者。

如同我在前面所说的妻子要顺服丈夫，儿女要顺服父母，和仆人要顺服主人的三个例子一样，对于圣经中所说人，特别是基督徒，要顺服在上掌权者的教导，我也必须要重申下列四项的原则：

1) 第一项, 请「各读各的, 不要读对方的; 各做各的, 不要看对方有没有做」。一般的老百姓, 请只读圣经中所说, 要顺服掌权者, 要顺服掌权者的臣宰, 要对掌权者尊敬(「尊敬」是「respect」的意思), 要对掌权者恭敬(「恭敬」是「honor」的意思), 要向掌权者纳粮上税, 尽义务的经文。所以, 我们不可以逃税, 不可以开车超速, 闯红灯, 不可以逃避政府的征兵, 也不可以因为自己不喜欢掌权者, 或是掌权者是属于不同的背景, 党派或信仰, 就不顺服掌权者。尤其值得注意的是, 不少从中国, 台湾, 香港或新加坡来美国长期居住, 甚至已经是入了美国籍的华人, 却因为自己的种族, 背景的缘故, 往往并不视美国的政府为自己的掌权者而顺服之, 仍然偏向于自己原来所属的中国, 台湾, 香港或新加坡的政府, 免得被批评是「忘本媚外」; 这种的态度并不是正确的。而在上掌权的, 请只读圣经中所说, 掌权者要对老百姓有益, 要为老百姓谋福利, 要为老百姓伸冤, 要刑罚那作恶的, 要叫作恶的惧怕, 要称赞行善的, 掌权者是神的用人, 神的差役的经文。请千万不要只读关乎对方的经文, 来要求, 来指责, 甚至来攻击迫害对方, 而不读关乎自己的经文, 不要求, 不指责自己。请更不要叫神施压, 或叫传道人讲一篇道, 以使对方就范。

2) 第二项, 老百姓与掌权者之间要以尊重和爱心彼此相待。老百姓要支持掌权者, 避免随意地取笑, 讽刺, 辱骂, 丑化, 攻击掌权者, 或是动辄就摇旗呐喊地示威游行, 纠众抗议。而掌权者也要知道老百姓乃是神托付他们照管的, 所以要好好地去照管, 爱护老百姓, 为老百姓谋福利; 就如同好牧羊人照管他所牧养的羊一样。今天不少的政府官员和民意代表, 在竞选的时候都自称是「公仆」(这是从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 耶稣所说的, 「愿为大的, 必做用人, 愿为首, 必做仆人」而来的); 请不要忘了, 在当选之后, 可要「名副其实」地做公仆喔。

3) 第三项, 请记住, 在上掌权者的权柄是有一个范围的。对老百姓好的事情, 以及善的事情, 是在掌权者的权柄的范围之内。但是, 对老百姓不好的事情, 以及恶的事情, 则不是在掌权者的权柄的范围之内; 掌权者不可以迫使老百姓去服从之。例如, 掌权者不可以对内「整肃异己」, 对外「侵略别国」; 掌权者也不可以限制老百姓去信真神, 因为禁止信真神是恶的事情, 是对老百姓不好的事情, 是会得罪神的事情。并且, 一国的掌权者是管不了别国的老百姓的, 不是吗?

针对世上的政府, 机关, 组织, 公司等掌权者, 我想加说一句话(其实这也适用于夫妻的关系, 亲子的关系和主仆的关系上)。因为在掌权者的权柄范围内的所有老百姓, 都是神托付掌权者照管的; 所以, 掌权者要兼顾到每一位老百姓。这就是说, 世上的政府, 机关, 组织, 公司等, 不可以有任何的立法, 制度和

规定，使得任何一位老百姓受到歧视和迫害。例如，如果掌权者是基督徒，他不可以订定任何的法律，制度和规定，使得不信神的老百姓，或是信其他宗教的老百姓，受到歧视和迫害。同样的，如果掌权者是不信神的，他也不可以订定任何的法律，制度和规定，使得是基督徒的老百姓，或是信其他宗教的老百姓，受到歧视和迫害。甚至，掌权者不可以将任何信仰和宗教的教义（包括基督徒的信仰在内），强行地加诸在老百姓的身上；因为对于基督徒的信仰而言，世上的政府，机关，组织，公司等，并不是教会，也不是神的国的一部份。今天有某些的掌权者，他们本身是基督徒，所以他们以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教导立为法律，制度和规定，来治管世上的政府，机关，组织和公司等。他们这样做，是想要把这些世上的政府，机关，组织和公司建立成为神的国。这其实并不是神的心意；而他们这样做，乃是忘记了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耶稣所说的，神的国是不属这个世界的；并且，神的国也不是靠着人的法律，制度和规定来建立的。再者，基督徒，以及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更是绝对不要以政府一般所采取「政教分离」的政策为借口，就随意地自己不遵守，甚至教导别人也不遵守政府所制定的法律，规定和制度等。

4) 第四项，请注意，「特例是不可以废掉常规的」。掌权者迫害老百姓，掌权者禁止老百姓去做好的事，掌权者迫使老百姓去做不好的事，以及老百姓随意地批评，反对，攻击掌权者，是有发生；但是，这些不好的事情是不可以用来废去神所启示，掌权者与老百姓之间关系上「掌权者要爱护老百姓，为老百姓谋福利，而老百姓要尊敬，顺服掌权者，向掌权者纳粮上税，尽义务」的真理。

那么，如果基督徒真是受到了残暴腐败的掌权者的迫害时，该怎么办呢？上述圣经中扫罗王与大卫的例子告诉我们说，基督徒可以逃避迫害；如果逃不了，就只有耐心地忍受迫害，求神帮助，等神作工了。圣经中说，

- 「（耶稣差派与祂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去传道时，曾对他们说）有人在这城里逼迫你们，就逃到那城里去」（新约马太福音十章 23 节，和合本）；
- 「你不要说，『我要以恶报恶！』；要等候耶和华（即神），祂必拯救你」（旧约箴言二十章 22 节，和合本）；
- 「逼迫你们的，要给他们祝福；只要祝福，不可咒诅」（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4 节，和合本）；

- 「不要以恶报恶；....你不可为恶所胜，反要以善胜恶」（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7, 21 节，和合本）；
- 「被人咒骂，我们就祝福；被人逼迫，我们就忍受；被人毁谤，我们就善劝」（新约哥林多前书四章 12-13 节，和合本）；
- 「不以恶报恶，以辱骂还辱骂，倒要祝福；....你们就是为义受苦，也是有福的。不要怕人的威吓，也不要惊慌，只要心里尊主基督（即耶稣，下同）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存着无亏的良心，叫你们在何事上被毁谤，就在何事上可以叫那诬赖你们在基督里有好品行的人，自觉羞愧」（新约彼得前书三章 9, 14-16 节，和合本）。

请不要误会，基督徒受到迫害和攻击时，不以恶报恶，这并不是表示基督徒是懦弱，是被虐待狂。一个能胜过「以恶报恶」，更进而「以善胜恶」的人，才是一位真正的强者。中国人有句俗话说，「冤冤相报何时了」；基督徒则是不报复那些迫害和攻击他们的人，让「冤冤相报」在他们的身上止住，正如前面所提到的那个圣经旧约时代的人物约瑟，他没有报复曾害他的哥哥们一样。基督徒如此而行，并不是因为基督徒「心广度大，不计前嫌」，而是因为，如前所述，神乃是如此不报复地对待那悖逆祂，与祂为敌的世人，包括信神之前的基督徒（再说一次，还记得前面所说的，神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吗？）；所以，基督徒也要同样地如此去对待那些迫害和攻击他们的人。

22. 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二十二例

例子真是太多了，但是限于篇幅，我就举例到此。有些的例子是不容易清楚地加以说明的；如果您觉得有不了解的地方，请放心，我在下面几章中，还会再提出来加以说明的。如前所述，我引述了很多圣经中的经文，花了很长的篇幅，写下这二十一个例子的用意，是希望您能够概略地认识到，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真理，确实是与人一般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截然不同的。在最后这第二十二个例子中，我想节录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下列一些涉及很多方面的智慧的话（其中大部份都是记载在圣经旧约的「箴言」这卷书中），以帮助您在面对生活上，生命上诸多的问题和挑战时，能有一个正确的指引，而做出明智的抉择，以走在合乎神的心意的道路上（也请您参读整本「箴言」中其他同样有益的智慧的训言）。

1) 首要的认识和心态

- 「不从恶人的计谋，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褻慢人的座位（「褻慢人」是指好讥讽的人）；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用以代表神在整本圣经中的启示），昼夜思想，这人便为有福」（旧约诗篇一篇 1-2 节，和合本）；
- 「投靠耶和华（即神，下同），强似依赖人（强过依赖人，包括依赖自己的意思）。投靠耶和华，强似依赖王子（强过依赖有权有势的王子王子的意思）」（旧约诗篇一百十八篇 8-9 节，和合本）；
- 「你要专心仰赖耶和华（即神），不可倚靠自己的聪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认定祂，祂必指引你的路」（旧约箴言三章 5-6 节，和合本）；
- 「人心筹算自己的道路，惟耶和华指引他的脚步（指惟有神定夺人的脚步的意思）」（旧约箴言十六章 9 节，和合本）；
- 「人心多有计谋，惟有耶和华（即神）的筹算才能立定」（旧约箴言十九章 21 节，和合本）。

2) 智慧的来源和宝贵

- 「敬畏耶和华（即神），是智慧的开端；认识至圣者（指认识神），便是聪明」（旧约箴言九章 10 节，和合本）；
- 「耶和华（即神）赐人智慧，知识和聪明都由祂口而出」（旧约箴言二章 6 节，和合本）；
- 「万事之理，离人甚远，又极其深奥，谁能测透呢？但我转念，一心要明白，要考察，要寻求智慧和万事之理；并且要认清无知乃是邪恶的，愚昧乃是蠢笨的」（旧约传道书七章 24-25 节，笔者译）；
- 「得智慧，得聪明的，这人便为有福；因为得智慧胜过得银子，其利益强如精金（强过精金的意思），比珍珠宝贵，你一切所喜爱的，都不足与比较」（旧约箴言三章 13-15 节，和合本）。

3) 智慧与愚昧的对比

- 「说话浮躁的，如刀刺人；智慧人的舌头，却为医人的良药」（旧约箴言十二章 18 节，和合本）；
- 「通达人（指明智的人），隐藏知识；愚昧人的心，彰显愚昧」（旧约箴言十二章 23 节，和合本）；

- 「愚妄人的恼怒，立时显露；通达人（指明智的人）能忍辱藏羞」（旧约箴言十二章 16 节，和合本）；
- 「愚妄人怒气全发，智慧人忍气含怒」（旧约箴言二十九章 11 节，和合本）；
- 「不轻易发怒的，大有聪明；性情暴躁的，大显愚妄」（旧约箴言十四章 29 节，和合本）。

4) 保守，掌控自己的心思意念

- 「你要保守你心，胜过保守一切，因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指人的生命的流露的根源是在于人的内心）」（旧约箴言四章 23 节，和合本）；
- 「不轻易发怒的，胜过勇士；治服己心的，强如（强过的意思）取城」（旧约箴言十六章 32 节，和合本）；
- 「人不制伏自己的心，好像毁坏的城邑，没有墙垣」（旧约箴言二十五章 28 节，和合本）。

5) 勤劳与懒惰的对比

- 「懒惰人说，『道上有猛狮，街上有壮狮。』（指懒惰人以很多的借口来偷懒的意思）」（旧约箴言二十六章 13 节，和合本）；
- 「懒惰人哪，你要睡到几时呢？你何时睡醒呢？再睡片时，打盹片时，抱着手躺卧片时，你的贫穷就必如强盗速来，你的缺乏彷彿拿兵器的人来到」（旧约箴言六章 9-11 节，和合本）；
- 「懒惰人羡慕（指渴望想要得到的意思），却无所得；殷勤人必得丰裕（指勤劳的人才会多得到其所想要的）」（旧约箴言十三章 4 节，和合本）；
- 「懒惰人叫差他的人，如醋倒牙，如烟熏目」（旧约箴言十章 26 节，和合本）；
- 「忠信的使者，叫差他的人心里舒畅，就如在收割时，有冰雪的凉气」（旧约箴言二十五章 13 节，和合本）。

6) 夫妻之间（也请见本章上文的第十八例中对于夫妻关系的讲论）

- 「要喜悦你幼年所娶的妻，她如可爱的麀鹿，可喜的母鹿；愿她的胸怀，使你时时知足，她的爱情，使你常常恋慕。我儿，你为何恋慕淫妇？为何抱外女的胸怀？」（旧约箴言五章 18-20 节，和合本）；
- 「才德的妇人，是丈夫的冠冕；貶羞的（指有坏名誉的意思）妇人，如同朽烂在她丈夫的骨中」（旧约箴言十二章 4 节，和合本）；
- 「宁可住在旷野，不与争吵使气的妇人同住（此句经文不只可用于男人选择妻子，也适用于女人选择丈夫）」（旧约箴言二十一章 19 节，和合本）。

7) 爱与恨的对比

- 「恨，能挑起争端；爱，能遮掩（指宽容饶恕的意思）一切过错」（旧约箴言十章 12 节，和合本）；
- 「吃素菜，彼此相爱；强如（强过的意思）吃肥牛，彼此相恨」（旧约箴言十五章 17 节，和合本）。

8) 要乐善好施

- 「好施舍的，必得丰裕；滋润人的，必得滋润」（旧约箴言十一章 25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施比受更为有福」（新约使徒行传二十章 35 节，和合本）；
- 「你手若有行善的力量，不可推辞，就当向那应得的人施行。你那里若有现成的，不可对邻舍说，『去吧，明天再来，我必给你。』」（旧约箴言三章 27-28 节，和合本）。

9) 谦卑与骄傲的对比

- 「骄傲只启争竞；听劝言的，却有智慧」（旧约箴言十三章 10 节，和合本）；
- 「骄傲在败坏以先，狂心在跌倒之前」（旧约箴言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 「败坏之先，人心骄傲；尊荣以前，必有谦卑」（旧约箴言十八章 12 节，和合本）。

10) 切勿只着重在追求财利

- 「少有财宝，敬畏耶和华（即神）；强如（强过的意思）多有财宝，烦乱不安」（旧约箴言十五章 16 节，和合本）；
- 「多有财利，行事不义；不如少有财利，行事公义」（旧约箴言十六章 8 节，和合本）；
- 「设筵满屋，大家相争；不如有一块干饼，大家相安」（旧约箴言十七章 1 节，和合本）；
- 「吃素菜，彼此相爱；强如（强过的意思）吃肥牛，彼此相恨」（旧约箴言十五章 1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甚么益处呢？人还能拿甚么换生命呢？（本段圣经的经文真正的涵意，请见下面第四章中对于耶稣关于「生命」的教导的讲论）」（新约马太福音十六章 26 节，和合本）。

11) 神对人的试炼（也请见本章下文中关于「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的讲论）

- 「我儿，你不可轻看耶和华（即神，下同）的管教，也不可厌烦祂的责备，因为耶和华所爱的，祂必责备，正如父亲责备所喜爱的儿子」（旧约箴言三章 11-12 节，和合本）；
- 「鼎为炼银，炉为炼金；惟有耶和华（即神）熬炼人心」（旧约箴言十七章 3 节，和合本）；
- 「鼎为炼银，炉为炼金，人的称赞也试炼人」（旧约箴言二十七章 21 节，和合本）；
- 「吃蜜过多，是不好的；考究自己的荣耀（指追求自己的荣耀，想多赢得别人对自己的赞扬的意思），也是可厌的」（旧约箴言二十五章 27 节，和合本）。

12) 喜乐与忧伤的对比

- 「喜乐的心，乃是良药；忧伤的灵，使骨枯干」（旧约箴言十七章 22 节，和合本）；
- 「心中安静，是肉体的生命（使肉体有生命的意思）；嫉妒是骨中的朽烂」（旧约箴言十四章 30 节，和合本）；
- 「人有疾病，心能忍耐；心灵忧伤，谁能承当呢？」（旧约箴言十八章 14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不要为明天忧虑，因为明天自有明天的忧虑，一天的难处一天当就够了」〔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34 节，和合本〕。

13) 面对生活的艰难

- 「你在患难之日若胆怯，你的力量就微小」〔旧约箴言二十四章 10 节，和合本〕；
- 「〔耶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 28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新约哥林多后书十二章 9 节，和合本〕。

14) 交友须知

- 「往来传舌的，泄漏密事；大张嘴的〔指喜欢讲话，爱搬弄是非的意思〕，不可与他结交」〔旧约箴言二十章 19 节，和合本〕；
- 「好生气的人，不可与他结交；暴怒的人，不可与他来往；恐怕你效法他的行为，自己就陷在网罗里」〔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24-25 节，和合本〕；
- 「石头重，沙土沉，愚妄人的恼怒，比这两样更重。忿怒为残忍，怒气为狂澜，惟有嫉妒，谁能敌得住呢？」〔旧约箴言二十七章 3-4 节，和合本〕；
- 「朋友加的伤痕，出于忠诚；仇敌连连亲嘴，却是多余」〔旧约箴言二十七章 6 节，和合本〕；
- 「不要与人击掌〔指起誓作对方担保人的意思〕，不要为欠债的作保」〔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26 节，和合本〕。

15) 储蓄须知

- 「起初速得的产业，终久却不为福」〔旧约箴言二十章 21 节，和合本〕；
- 「不劳而得之财，必然消耗；勤劳积蓄的，必见加增」〔旧约箴言十三章 11 节，和合本〕；
- 「智慧人家中积蓄宝物膏油；愚昧人随得来，随吞下〔指把自己所有的都吃光了的意思〕」〔旧约箴言二十一章 20 节，和合本〕。

16) 孩子的教养（也请见本章上文的第十九例中对于亲子关系的讲论）

- 「教养孩童，使他走当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离」（旧约箴言十二章 6 节，和合本）；
- 「管教你的儿子，他就使你得安息，也必使你心里喜乐」（旧约箴言二十九章 17 节，和合本）。

17) 不要总是自以为是

- 「你见自以为有智慧的人吗？愚昧人比他更有指望」（旧约箴言二十六章 12 节，和合本）；
- 「你见言语急躁的人吗？愚昧人比他更有指望」（旧约箴言二十九章 20 节，和合本）；
- 「愚妄人所行的，在自己眼中看为正直；惟智慧人肯听人的劝教」（旧约箴言十二章 15 节，和合本）；
- 「人多述说自己的仁慈，但忠信人谁能遇着呢？」（旧约箴言二十章 6 节，和合本）；
- 「人所行的，在自己眼中都看为正；惟有耶和华（即神）衡量人心」（旧约箴言二十一章 2 节，和合本）。

18) 真诚，谨守和待人的原则

- 「我求祢（指神，下同）两件事，在我未死之先，不要不赐给我。求祢使虚假和谎言远离我；使我也不贫穷，也不富足，赐给我需用的饮食；恐怕我饱足不认祢，说，『耶和华（即神）是谁呢？』；又恐怕我贫穷就偷窃，以致亵渎我神的名」（旧约箴言三十章 7-9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从恶里出来的」（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3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2 节，和合本）。

我常常对还没有信神的人说，如果他们能把整本圣经读完，并且了解圣经真正在讲甚么，他们一定会说，如果真的有神存在，那祂就会是像圣经中所描述的这位神。我以前都自认自己还算是一个见多识广，深思熟虑，独立思考，自有主见的

人；可是，在我信神之后，从圣经中认识到神，了解到神所启示的真理，使我不得不谦卑地俯伏在神的面前，承认圣经中所说的，「耶和华（即神）说，我的意念非同你们（指人，下同）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们的道路。天怎样高过地，照样，我的道路高过你们的道路；我的意念高过你们的意念」（旧约以赛亚书五十五章 8-9 节，和合本），乃是完全真实的。而不可否认的，世上各个的文化，各个的时代，各个的国家，各个的民族，各个的地区，各个的社会等都不乏其各自的一些智慧的话，但那都只是人的智慧而已，并不是神的智慧，也不如神的智慧，甚至是会与神的智慧相互抵触的，因为真正的智慧乃是来自神的，就如上面论及「智慧的来源和宝贵」时，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所强调的，「敬畏耶和华（即神），是智慧的开端；认识至圣者（指认识神），便是聪明」。因此，一个敬畏神，认识神，认识神的智慧的话的普通人，其实是比世人当中一个不敬畏神，不认识神，不认识神的智慧的话的大思想家，大哲学家，大文学家，大科学家，大宗教家，大教育家更有智慧的。同时，我还要郑重地加以提醒的是，不但请不要误以为圣经中的教导是与一般世俗的一些智慧的话彼此雷同，大同小异，并且也请尽量避免将圣经的经文与一般世俗的智慧的话混为一谈，更请不要引用一般世俗的一些智慧的话来佐证，来讲解圣经的经文，因为一般世俗的智慧的话是没有以真神，没有以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为基准的，是没有对于神，没有对于救主耶稣的认知的（请见本书第四章中对于「神所差来的救世主耶稣基督」的讲论）。

既是如此，所以当一位传道人敢于宣讲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真正在说甚么时，他所讲的往往是不被一般人所喜欢的。我并不是说，所有一般人不喜欢的，就是神所启示的真理；我乃是说，神的启示多是与人已「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相抵触的；就是所谓的「忠言逆耳」。如前所述，神的启示虽然说中了人那与生俱来的某些观念和意识，例如对错，好坏，永恒和敬拜神明的观念和意识；但却很难通过那一层一层，包围遮蔽住人的心，后天性所学来的，但却已「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观念，想法和做法。因此，我常常说，传道人是「两面不是人」。在美国，如果我说神只爱民主党的人，神只会接纳民主党的人，虽然共和党的人会讨厌我，但民主党的人会喜欢我，不是吗？反之亦然；这样，至少我一面还是人。但是，如果我遵照着神所启示的圣经说，神爱民主党的人，神也爱共和党的人，那么两边的人都会骂我，我落得两面不是人。同样的，在台湾，如果我说神只爱民进党的人，神只会接纳民进党的人，虽然国民党的人会讨厌我，但民进党的人会喜欢我，不是吗？反之亦然；这样，至少我一面还是人。但是，如果我遵照着神所启示的圣经说，神爱民进党的人，神也爱国民党的人，那么两边的人都会骂我，我落得两面不是人。如果我说神爱中国人，神不爱日本人，那么中国人一定称赞我

（虽然日本人会讨厌我），反之亦然。但是，如果我遵照着神所启示的圣经说，神爱中国人，神也爱日本人，那么我会被两国的人都唾弃；如果我更进一步地遵照着神所启示的圣经说，神爱世上所有的人，那我岂不是「面面不是人」了。并且，如果我遵照着神所启示的圣经更进一步地说，世上所有的国家，包括美国，中国，台湾，日本等，都是敌对神的列国，因此最终都会受到神的审判而毁灭；而世上所有的人，包括信神之前的基督徒，都是悖逆神的罪人，因此都预定会在永恒里受到神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而遭祸（基督徒却因为后来信了神，则免受神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请见下文），那我岂不更是「面面不是人」了。

前面所提到的那位初世纪时名叫保罗的基督徒，圣经中记载他曾说，「我现在是要得人的心呢？还是要得神的心呢？（指是要得人的欢心，还是要得神的欢心）我岂是讨人的喜欢吗？若仍旧讨人的喜欢，我就不是基督（即耶稣）的仆人了」（新约加拉太书一章 10 节，和合本）。今天，不少的基督徒，甚至教会的传道人，竭力地追求世上人的接纳，肯定，赞扬和声誉，他们这是忘了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人都说你们好的时候，你们就有祸了」（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26 节，和合本）。因此，我常常警惕自己说，如果我得到人的称赞，一定是有甚么不中听的话，我没有讲，或不敢讲；如果我对人讲的都是「轻描淡写，掺水冲淡，避重就轻，不痛不痒，甚至投其所好，正中其怀」的话，那人当然会喜欢，当然会称赞我了。我定意不这样，为要得神的心，而不讨人的喜欢，并不是要「标新立异，特立独行，自鸣清高，惹人讨厌」，而是如圣经中记载保罗所说的，

- 「我们既然蒙怜悯，受了这的职分（指传道人的职分），就不丧胆，乃将那些暗昧可耻的事弃绝了，不行诡诈，不谬讲神的道理，只将真理表明出来，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荐与各人的良心」（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2 节，和合本）；
- 「我们虽然在血气中行事（指保罗等神的工人虽然仍是以血肉之躯在世上生活行事），却不凭着血气争战（指神的工人在传讲神真理的道，与罪恶和虚假相争战的时候，却不是凭着血肉之躯，照着世上争战的方式去争战）；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血气的（指神的工人与罪恶和虚假争战所用的兵器，并不是自己的血肉之躯，也不是世上争战时所用的兵器），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指有神所赐的能力），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即耶稣）」（新约哥林多后书十章 3-5 节，和合本）。

因此，如果您认为我截至目前所讲的，您非常难以接受，那是很正常的；请绝对不要放弃，继续读下去，甚至您还可以在您日常生活的行事为人，待人接物上试一试，察验看看圣经中所说的这些是否是真实的，是否是有益的；我想您渐渐地就会体认到神的启示的宝贵了。反过来说，如果您认为我以上所讲的，对您来说是很容易接受；那有三个的可能，其一是您没有仔细留意，仔细思想，仔细了解我所讲的是甚么；其二是我没有深刻地讲明基督徒的信仰与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之间强烈的对比和差异；其三是神已经预备，感动了您的心，去接受祂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我希望会是第三种的情形。

基督徒的信仰是根据神对人的启示，而不是人对神的猜测，这是基督徒的信仰与其他宗教的不同之处。基督徒的信仰是神自己告诉人祂是怎样的，祂的本质，祂的本性，祂的好恶，祂的心意，祂的计划，祂的作为，以及祂怎样看人，祂怎样看这个世界等。就好像我们想认识的一个人，他亲自告诉我们他是怎样的一个人；也就好像一头象，祂亲自告诉那些从来没有见过象的瞎子（如果可能的话），祂实际上是长的怎样的。其他的宗教则不同，乃是凭着人对神的猜测，这就好像一个我们没有见过的人，我们是凭着他的照片，一些别人对他的描述和观点，以及一些所谓是他所做的事情，在我们的心中所形成对他的看法而已；这也就好像是「瞎子摸象」罢了；而这两者都会造成相当大的偏差和误解。我在前面所提到的那一位是军人出身，认为神是在玩弄人的男士（他并不否定神的存在），在我们交谈时，当他知道我是在教会做传道人之后，就问我说是哪一种型的基督徒，是注重仪式型，是守道德规条型，是致力于社会慈善工作型，是追求所谓灵恩的超自然现象型，还是只推崇圣经型（他还真是蛮懂的）。我告诉他，我在信仰上比较倾向于专注在圣经的教导。接下来，我们的谈话就集中在讨论圣经；可是，当他听见我说圣经是神对人的启示时，他断然地拒绝接受。我就问他说，既然他认为神是存在着的，为甚么神就不可能会对人说话呢？人与人之间都会交谈，难道神与人之间就不可能来往交谈吗？这是一个无法真正认识神的人的心结。如果您也是一位有这种心结的人，而您的心结是发自您强烈的民族意识，责怪神为甚么不叫中国人来写圣经中的书卷（圣经中没有一卷书是中国人写的），是不是看轻中国人。请稍安勿躁，当您看了我在下面第三章中的说明后，我想您就不会再责怪神了。

三. 对神所启示的圣经进一步的认识

当您从圣经中所说的，确认圣经是出于神的启示，那么神究竟是如何使用圣经书卷的每一位写作者，去一字不差地写下神的启示，而同时又保有每位写作者独特的背景，个性和风格，已不是重要的了。就好像前面所提到的那位妻子，收到了手受伤的军人丈夫找同伴代写的信一样；当妻子从信的内容，确认是来自丈夫的信之后，她所最关心的是信中告诉了她甚么，而不是信是怎么写成的。神到底是如何使用圣经书卷的写作者，去写下神的启示，圣经中没有明言（就好像那位军人的丈夫不会在他给妻子的信中详细地叙述，代写信的同伴是如何把信写下来的一样）；虽然有不少的神学家对这些细节性的问题有很多的讨论，但既然圣经中没有说，他们的结论也只是假设性的。然而，重要的是，请不要被这些细节上的讨论所纠缠住，而忽略了对圣经的内容的了解。

接下来，我要从三个方面向您再进一步地说明神的启示，那就是神的启示的不变，神的启示的完结，和神的启示的范围；并且，我还要论及如何去看待和应用神所启示的圣经。

1. 神的启示的不变

我最近遇到一位年长的男士，他对宗教很有兴趣，特别是对佛教有相当的研究。我们交谈的时候，他对我说，今天的佛教已经变成了所谓的「人间佛教」；他是指佛教已经从原来「出世」的观念，改变成今天「入世」以助人的观念。我在第一章中曾说过，慈济机构入世关心人，帮助人，并不是本于佛教的开创者释迦牟尼真正的教导，而是在受到了后来修佛的人所悟得的，所写下的东西（不见得是与释迦牟尼当初所悟得的相同）的影响，以及人的良心和民间一般信仰的影响，将佛教改变为「人间佛教」之后的结果。如果释迦牟尼当初所悟得的，与后来修佛的人所悟得的不同，而前者被后者修改了，那后来修佛的人所修得的，又岂会与释迦牟尼当初所修得的相同呢？而佛教与「人间佛教」，除了在名称上都有「佛教」的字眼以外，其实两者所相信的，所教导的有相当大的差异。

今天是一个事事都在进步的时代，思想在进步，观念在进步，科学在进步，技术在进步，生活在进步，社会在进步，政治在进步，制度在进步，以致一般人也要求信仰和宗教的进步。一般人会认为，一个愈来愈进步的宗教，好像是佛教，才是合乎时代的潮流；而一个墨守成规，死抱着陈旧的古老教义的宗教，就像恐龙一样，是会被时代的潮流所吞没，所淘汰的。如果您是这么想的，那您对基督徒的信

仰是绝对会失望的。神所启示，是基督徒信仰的根基的圣经，从公元初世纪成书以后，就从来没有修改过。您或许会问，这是为甚么呢？基督徒的信仰为甚么不像佛教，或是像其他的宗教那样，随着时代的进步而改进呢？基督徒的信仰不是太落伍了吗？（不可否认的，基督徒当中也有所谓的「改进派基督徒（progressive or liberal Christians）」，但他们主要的诉求还不是要改变基督徒信仰的基本教义，而是要改进教会，特别是天主教的教会，现行的一些传统性的习惯，做法和规定。）

我在前面讲过，基督徒相信，圣经的内容包含神所启示的非物质界的真理。如同物质界的真理是不会随着时间而改变的（1 + 1 过去，现在，将来都是等于 2，不是吗？），非物质界的真理也不应该会随着时间而改变；这就是我在第一章中所提到的真理的永恒性。反之，任何一个会随着时间而改进的理论，学说或宗教信仰上的教义，就是表示那在改进之前（可能不止一次的改进），所曾提过的理论，所曾讲过的学说，或所曾信过的教义，都还不是真理。当然，不是所有不改变的理论，学说或教义，都是真理；有时是提出这些理论或学说的人，或是相信这些宗教信仰上的教义的人「固执己见」。但是，可以肯定的是，那会随着时间而改进的理论，学说或教义，绝对不会是真理。圣经中说，

- 「（神说）我耶和华是不改变的」（旧约玛拉基书三章 6 节，和合本）；
- 「惟有祢（指神）永不改变，祢的年数没有穷尽」（旧约诗篇一百零二篇 27 节，和合本）；
- 「神非人，必不致说谎，也非人子（「人子」在此是指人，就是神并非人的意思），必不致后悔；祂说话，岂不照着行呢？祂发言，岂不要成就呢？」（旧约民数记二十三章 19 节，和合本）。

圣经既是神将祂自己是怎样的，人真正是怎样的，以及人和宇宙万物将来会怎样等的真理启示给人知道，而神又是不变的，那么圣经怎么可以修改呢？不是吗？如果圣经是可以加以改进的，那与圣经中所说神是永不改变的经文，岂不是自相矛盾吗？岂不是「自己打自己的嘴巴」吗？那圣经中所说的，还会是真理吗？所以，圣经中记载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用以代表神在整本圣经中的启示）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18 节，和合本）。

说到神的启示的不变，我想顺便提一点，乃是关于人的。如前所述，圣经中一再地指明人不虔不义的罪；而这个关乎人性的真理又是不会改变的；所以，根据进化论所推演出来，人会逐渐地进化成为优秀人种，不再会做恶犯罪的假说，是不正确的。二次世界大战时，纳粹德国宣传说，德意志民族所属的印欧语族（Aryan）的白人，乃是更进化的高等优秀人种，而黑人，犹太人，以及亚洲人，则是低等的人种（甚至编造说黑人的脑容量比白人的小），应当被高等优秀人种的德意志民族所统治，所奴役。我们从圣经中所说的，就可以知道，这乃是一派胡言。而且，根据圣经中所说的，我们也可以知道，道德家所提倡借着「修身养性，教化人心」，人就会摆脱自私，骄傲，仇恨，嫉妒，争竞，暴虐等不好的性情，而渐渐地达到一种完美的品性的说法，也是不可能实现的。

可是，神的启示的不变，却并不是说所有基督徒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以及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的组织，方式，规定，运作等，都要是相同的，是一律的。公元初世纪教会刚成立时，在教会中有犹太人的基督徒，也有非犹太人的基督徒。犹太人的基督徒他们仍然照着他们圣经旧约的背景，遵守他们传统饮食的条例（例如不吃猪肉等）和特殊的节期；而非犹太人的基督徒却是从来都不守这些规矩的；两方面为此还引起了争议。圣经中则告诉我们说，不必为这些不是关乎基督徒信仰的基本真理的事物辩论，而产生纷争；吃的让他们吃，不吃的让他们不吃；守的让他们守，不守的让他们不守（其实教会中，以及教会与教会之间，有相当多的事物是属于这一类的，无需严格地加以规定）。圣经中确实是说，基督徒要合而为一；但这是指在信仰基本真理上的合一，而不是凡事都要千篇一律。所以，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合一不是一律；而多样却不要造成分门别类（unity is not uniformity; diversity is not to cause division）」。我在前面曾提到，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就像一个人的身体一样，而基督徒就是这个身体的各个肢体。但不是教会中每一个基督徒都是手，或是都是脚（那成了甚么身体呢？）；而是有的基督徒是手，有的基督徒是脚，有的基督徒是耳，有的基督徒是鼻，有的基督徒是眼，有的基督徒是口，这才能结合而形成一个人身体，不是吗？

由于圣经的内容是包含着神所启示不变的真理，所以任何对圣经中的经文加以修改和删添的做法，以及任何与圣经中所说的真理不相符合的言论和行为，都被视为是「异端（heresy）」。这就如同在物质界，对「地圆说」这个真理而言，「地平说」是异端；而对「地球是绕着太阳转」这个真理而言，「太阳是绕着地球转」的说法乃是异端。因为历世历代发生了太多对异端的宗教性迫害，所以今天人很不喜欢听，也很不愿意谈，基督徒信仰的异端的这个很严重的问题，以避免再掀

起宗教性的迫害。可是，这是不对的；其结果是造成了各式各样的异端的泛滥，误导了很多的基督徒和那些想要认识真神的人。圣经中清楚地指出了很多的异端（其实今天基督徒所面对的异端，在公元初世纪时都已经存在着了），并且圣经中一再，再而三严厉地告诫信神的人要去分辨异端，抗拒异端，而不可以去随从异端；圣经中说，

- 「从前在百姓（指圣经旧约时代的犹太人）中有假先知起来，将来在你们（指基督徒，下同）中间也必有假师傅，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连买他们的主（「买他们的主」是指耶稣，请见下面第四章中的说明）他们也不承认，自取速速的灭亡；将有许多人随从他们邪淫的行为，便叫真道（指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因他们的缘故被毁谤；他们因有贪心，要用捏造的言语，在你们身上取利」（新约彼得后书二章 1-3 节，和合本）；
- 「必有凶暴的豺狼进入你们中间，不爱惜羊群（「你们」和「羊群」均是指基督徒，下同）；就是你们中间，也必有人起来，说悖谬的话，要引诱门徒跟从他们；所以你们应当儆醒」（新约使徒行传二十章 29-31 节，和合本）；
- 「你们这么快离开那借着基督（即耶稣）之恩召你们的，去从别的福音（指异端）；那并不是福音，不过有些人搅扰你们，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基督的福音就是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悔改归向神的道路）」（新约加拉太书一章 6-7 节，和合本）；
- 「弟兄们（基督徒彼此之间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那些离间你们，叫你们跌倒，背乎所学之道的人，我劝你们要留意躲避他们；因为这样的人不服事我们的主基督（即耶稣），只服事自己的肚腹，用花言巧语诱惑那些老实人的心」（新约罗马书十六章 17-18 节，和合本）；
- 「你们（指基督徒，下同）要谨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学（即哲学）和虚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即耶稣），乃照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就把你们掳去」（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8 节，和合本）。

而我在前面也已讲过真理的霸道性和审判性，就是真理不但是不可能与异端共存和并立的，真理更是会指明异端的虚假；我在此就不重复了。一个一直都会随着时间在改进的宗教，例如佛教，是没有异端这个问题的；就如我在前面所说的，「如果不是先有对的答案（真理），就不会有所谓错的答案（异端）了」。

我在第一章中，曾要求您对所读到的，要认真，用心地去思考；我也经常鼓励人，特别是基督徒，对圣经中所说的要多多地加以思考。然而，我鼓励人去思考基督徒的信仰，并不是要人运用自己的思考能力去发展出一套对神独特的看法；我鼓励人去思考，乃是希望人运用思考去学习，去了解，去体认圣经中神所启示的真理。这就好像前面所述，当我们在学校学习化学时，我们是先运用思考去学习，去了解元素表，原子结构，以及所有属于化学方面的真理；当我们学习各种运动方式和力学时，我们是先运用思考去学习，去了解力学三大定律；而当我们学习认识矿石时，我们是先运用思考去学习，去了解矿石晶体的几种基本结构。我们绝不会一开始就想运用自己的思考能力去发展出一套独特的化学，力学和矿石学，是与已有的化学，力学和矿石学完全不同的，不是吗？很可惜的是，我见过好些有思想的人，他们将自己的思想不用在去学习了解圣经中神所启示的真理，反而用在企图去发展一套自己对神独特的看法，结果却落入了异端之中。

奇怪的是，神并没有阻止异端的发生，神也没有在异端兴起后，立刻将之消灭掉。我常常开玩笑地说，神没有在达尔文（Charles R. Darwin）提出他那与神创造宇宙万物的真理相左的进化论的前夕，将达尔文杀死，以阻止进化论的发表（神创造宇宙万物的真理和对达尔文所提出的进化论的讨论，请分别见下面第三章和附录一）；换句话说，神是不会「焚书坑儒」的。当然，这是与前面所述，神没有不让恶产生，神也没有当恶产生时，就立刻将恶除掉的做法是一致的。历世历代的宗教性迫害，包括最初移民来美国的清教徒们（Puritans）将被判为是女巫的人，淹死，烧死的做法，都不是合乎神的心意的。而神没有阻止异端的发生，也没有在异端兴起后，立刻将之消灭掉的用意，乃是要借着这些的异端（非常之多），一方面来锻炼基督徒分辨真理的能力，以帮助基督徒的成长；另一方面则是要淘汰那些对神没有心的人，以及那些不是真心信神的人（我们能不警惕吗？请见下文中进一步的说明）。而这又是一个神借恶以成善的例子。由此看来，基督徒个人，以及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也都不可以去迫害，去杀掉那些提出异端，或是附从异端的人；我们所要做的，乃是照着圣经中所说的，不断地对每一代的人，教导圣经中神所启示的不变的真理，同时也向他们指明异端的错误，并且不让提出异端，宣传异端和附从异端的人立足于教会之中。可是，当这些提出异端，宣传异端和附从异端的人悔改回头了，基督徒还是要重新接纳之。

我多次地听到那些对异端丛生的现象，感到「痛心疾首」的基督徒对我说，世上所有的教会应当联合起来，成立一个机构，发表整本圣经的一个统一的，标准的解释；任何与这个统一标准的解释不相合的说法和书籍，就宣告是异端，并告诫

基督徒不可听信之。我告诉有这样看法的基督徒说，教会自从初世纪成立之后，为了与异端区别，就公告了一些的「信经」为基督徒的信仰的告白（我在第一章的最后所提到基督徒信仰的三大信经即是）；然而，我却并不赞成由某一个联合性的机构，对整本圣经发表一种统一标准的解释，就像现在天主教梵蒂冈（Vatican）教廷的做法那样。因为，除了考虑到上述神让异端产生，让异端存在的用意，以及在下文中所将讲到，人是不可能完全懂得圣经的两个理由之外；由一个机构来统一地解释圣经，一旦解释有错，是无法更正过来的，就像天主教的某些教义，虽然没有圣经经文的根据，但既已公布之，就一直错下去了。

2. 神的启示的完结

我不知道您有没有听过人说（说的人很可能是基督徒），神今天给了他一个启示。如果您听过人这样讲，您心里会不会窃想，这个人应该把神给他的启示的内容写下来。他所写下来神对他的那个启示，就算是在今天已不容易得到所有基督徒的接受和认可，而成为圣经的一部份（如前面所述）；但是，也会是非常宝贵，非常有价值的，不是吗？为了防止您有这样的误解，我现在要很郑重地告诉您，自从公元初世纪末，圣经后部份的新约的二十七卷书写成之后（如上所述，圣经前部份的旧约的三十九卷书则是在较早的公元前四百年之前就写成了），神对人的启示就已经完结了；所以从初世纪末一直到现今，神没有对人再有任何新的启示。圣经中说，「律法（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的总结，就是基督（即耶稣）」（新约罗马书十章4节，和合本）。所以，圣经新约的二十七卷书在写了耶稣和祂在世时的言行和事迹，其对基督徒和教会所代表的意义和应用，以及将来耶稣再来前后所会发生的事情之后（我在下面第四章中会向您仔细地介绍耶稣），已经是把神所要启示人的全部写完了。圣经中有三段的经文，对于神的启示的完整和完结做了下列这样的宣告，其中第三段的经文是整本圣经最后的一卷书启示录中最后的经文；

- 「所吩咐你们的话，你们不可加添，也不可删减，好叫你们遵守我所吩咐的，就是耶和华你们神的命令」（旧约申命记四章2节，和合本）；
- 「神的言语，句句都是炼净的；投靠祂的，祂便作他们的盾牌。祂的言语，你不可加添，恐怕祂责备你，你就显为说谎言的」（旧约箴言三十章5-6节，和合本）；
- 「我向一切听见这书上预言的作见证（「预言」是指神的启示，下同），若有人在这预言上加添甚么，神必将写在这书上的灾祸加在他身上；这书上的预言，若有人删去甚么，神必从这书上所写的生命树和圣

城删去他的分（指这个人将来得不到神所赐的福分的意思）」（新约启示录二十二章 18-19 节，和合本）。

那么您或许会问，上面所提到基督徒振振有词地说，神今天给了他一个「启示」，那又是甚么意思呢？这样讲的基督徒，因为不确实地明白「神的启示」这个专门性词句（technical term）的意义，所以把神给予他心中的感动，以帮助，教导他去明白神已经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的涵意，误说成了是神新的启示。这种在基督徒的心中，教导基督徒去明白圣经中神已经启示了的真理的神的作为，通常称之为「神的光照（illumination）」。神的启示和神的光照的不同之处，在于前者乃是涉及神把新的，尚未启示过的真理告诉人；而后者则是神教导人去明白神已经启示了的真理。例如，有一个人做了一件不对的事，他自己或许还没有察觉到，或许他给自己找了一个借口；可是，神特别感动他，在他的心中责备他，使他终于体认到自己实在是一个罪人。神这样责备他，不是神对他的一个新的启示，因为神已经在圣经中启示了「世上每一个人都是罪人」的真理；神乃是光照他去真正地明白神已经启示了的这个真理，就是这个真理也适用在他这个人的身上（特别是如果他以前总认为别人才是罪人，而他自己并不是罪人）。所以，非常值得注意的是，神的光照一定是会依据神的启示的，就是会依据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真理。

神对人的光照，往往并不限于只是对基督徒；历世历代很多原来没有信神的人，是因为受到了神的光照，而悔改信神的。请让我说一个这样的真实故事。公元四世纪末期到五世纪初期，有一位非常著名的教会领袖和神学家，他的名字是奥古斯丁（Augustine）。虽然奥古斯丁的母亲是基督徒，但是他的父亲却不是基督徒，而奥古斯丁原来也是不信神的。奥古斯丁年轻的时候，曾受过相当好的教育，但却是生活放荡；成年之后，做过律师，后来被委任为意大利米兰（Milan）市政府的官员，成为上层社会的一份子，与当时意大利，包括罗马帝国的首都罗马城，最具影响力的人士来往密切，生活豪华奢侈。虽然此时奥古斯丁已是一个相当有成就的人了，可是他的心灵还是无法得到满足；他也开始去接触他母亲所信的基督徒的信仰，不过他的心仍然感到很杂乱。直到有一天，当他一个人在米兰市他的一个朋友家的花园里时，他突然听到隔壁家有一个孩子在唱着说「拿起来读，拿起来读」。奥古斯丁心有感动，就去拿了一本圣经来，打开第一眼就读到下列这一段的经文，「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荡，不可争竞嫉妒；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不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新约罗马书十三章 13-14 节，和合本）。奥古斯丁自己回忆说，当他读完这段圣经经文时，好像有一道光照在他心中，他就信了神。奥古斯丁后来成为了当时教会中一位重要的主教，他所写关于基督徒的信仰的书，

一直到今天还被众多的基督徒所爱读。神对奥古斯丁的感动，并不是给他一个新的神的启示，而是光照他去深刻地明白神已经启示了在圣经中的真理。

我也想说说我自己在这方面的两个经历。我于 1990 年六月中旬因工作变动，从美国东部新泽西州搬家到西部的加州（California）。当时，我的妻子怀我们的第三个孩子已有八个月了，挺个大肚子，还有七岁的大女儿和快六岁的大儿子，再加上我的父母，他们是从台湾来美国要帮我的妻子做月子。所以，我计画六月初就一个人先到加州来上班，找好了住处，然后再回到新泽西州去，把全家人都接来加州。而且，因为我们在新泽西州的住处离机场甚远，开车要一个多小时；为了怕临时交通阻塞，误了一早的班机，因此我计画回去接全家人来加州的前一天晚上，全家人都住在机场附近的旅馆，到时候绝不会误了班机。一切都计画好了，一切也都按着计划进行。

我六月一日就一个人先来到加州上班，找好了住处，两周后的一个星期五的上午搭机回到了新泽西州，在机场租了一部车，开到了家，收拾了随身要带的行李（大件的行李，家具和一部自己的车子当天交给了搬运公司运往加州），又开租来的车将全家人带到了机场附近所预订的旅馆，安顿好了，吃了晚饭，全家人早早地就了寝，因为我们飞往加州的班机是星期六早上九点钟起飞。星期六早上全家人起了个大早，吃完早餐，我开租来的车将大家送到机场时，时间是七点半，离飞机起飞还有一个半小时；我然后一个人去还租来的车。但是，当我把车开到前一天租车的地方时，我才发现租车是在那个地方，可是还车却不是在那里（我不太记得当时我是向哪家租车公司租的车；通常在机场租车子，租车和还车都是在同一个地方）。当我发现我不能在原来租车的地方还车时，我就把租车合约拿出来看一看。果然不错，还车是在另外的一个地方，合约上还有地址。可是，因为飞机还有一个多小时才起飞，我也不很急。虽然我对机场附近并不太熟悉，但我想总是会有指标的，所以我没有仔细看地图，找还车的地址在哪里，也没有问别人，就自己开上了高速公路去找。就这样，一直找到八点半，仍然没有找到还车的地方。这时，我已急的比「热锅上的蚂蚁」更急了。我父亲的个性是「赶早不赶晚」，他的胃又不太好，是不能担心的，再加上妻子怀胎八个月。全家人都在机场等我，已等了一个小时，也不知道我是不是出了甚么事，飞机再过半个小时就要起飞了。而我仍在高速公路上进进出出的，找还车的地方。又不能把车子随便丢在机场不管，上飞机算了；租车公司有我信用卡的号码，不知道会罚我多少钱。我一生从来都没有落到像这样，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办的地步，真可谓是「走投无路」。

那时我还没有信神，但是也只好迫切地向「老天爷」求帮助了。求完之后，又盲目地开了五分钟，依旧没有找到。就在那时，我转了一个弯，看见还车的地方就在前面不远；也来不急高兴了，赶紧去把车子还了。刚还了车，一走出租车公司办公室的自动门，门旁就站着一位租车公司的机场往返车（shuttle bus）的黑人司机，他问我是不是要去机场搭飞机，我说是的。他立刻就让我上了他所开的机场往返车，车上除了司机，就只有我一个人；一路往返车都不须要停，五分钟不到，我就到了机场我的航空公司的所在位置。我父亲看见我，急着说，你到哪里去了啊。十分钟前，我还「气急败坏」地在找还车的地方；十分钟以后，我就到了机场，简直是令人不敢相信。

搬到加州以后，我常常想起这件事情。我一直都自豪于能够靠自己的聪明能力去计画，去解决所发生在我身上一切的事；可是，一件那么小的，还车子的事情却使得我「束手无策」，证明我自己是不可倚靠的。两年以后（1992年），当有人来邀请我去参加教会时，我就同妻子和孩子们一起去了；如前所述，几个月之后，教会举行布道会，我受到神的感动，就信了神。我现在知道，神借着那还车的事件，预备了我的心去信祂。神并没有给我一个新的启示，而是要光照我去明白神已经启示在圣经中的一个真理，那就是人自己是不可倚靠的；而我在无助无知时，所求告的「老天爷」，也就是基督徒所信的那位真神，才是真正可倚靠的。圣经中说，「投靠耶和华（即神，下同），强似依赖人（强过依赖人，包括依赖自己的意思）。投靠耶和华，强似依赖王子（强过依赖有权有势的王子的意思）」（旧约诗篇一百十八篇 8-9 节，和合本）。

我另外的一个经历是发生在 1998 年，当时我在神学院中就读。为了操练向人介绍基督徒的信仰，我和几位基督徒每隔一周的星期六上午，就会到各处人多的地方去发放一些介绍基督徒信仰的资料；如果有人愿意，我们也会和他谈一谈基督徒的信仰。有一个星期六的上午，我们一起去到一间教中文的学校（在美国不少中国人家庭的小孩子，星期一到星期五上美国学校，星期六则去上教中文的学校，以学习中文）；我看见了一个父亲和他年纪很小的儿子在走廊上玩的很高兴（大一点的孩子可能去上课了），我就过去与他交谈。当时有一位著名的传道人即将举行一个大的布道会，所以我把这个布道会的邀请卡递给他，希望他拿了会考虑去参加（递给他的同时，我也一面在心中向神祷告，求神让他会愿意接受）。可是，使我很失望的是，他表示没有兴趣。当时，我就在心中对神抱怨地说，神啊，祢为甚么不使这位父亲愿意拿着这布道会的邀请卡呢？祢为甚么不使这位父亲对基督徒的信仰有兴趣呢？祢为甚么不使这位父亲喜欢来认识祢这位真神呢？这对他的个人和家

庭，对他的现在和将来，对他的生活和生命，都是非常宝贵，非常重要的。祢难道不怜悯他，不爱他吗？

我刚想到这里，立刻就有一个另外的意念突然在我的心中涌出来，好像有另一位在对我说话一样。这个另外的意念是，「我怎么不爱他，连我的独生爱子都为他的罪而死；现在的问题是你爱不爱他，愿意不愿意继续介绍真神给他认识」（基督徒的信仰宣告，神差遣祂的独生爱子耶稣，来到世上，为世人的罪而死；我在下面第四章中会仔细地对此一宣告加以解说）。我当时愣了一下，过了一会儿才意识到这乃是神在责备我对祂的抱怨的错误；也同时在光照我去真正明白神已经启示在圣经中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真理，那就是如圣经中所说的，

-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即耶稣）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指一切信耶稣的人），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
- 「惟有基督（即耶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新约罗马书五章 8 节，和合本）；
- 「神就是爱；神差祂独生子（即耶稣）到世间来，使我们借着祂得生，神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8-9 节，和合本）。

这三段的圣经经文，我在神学院上课时常常读到；但却是到了当时神责备我，光照我的那一刻，我才算是真正地明白了「神爱世人」的意思。说到这里，我插一句话。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不要只看神在我们的生活上，对我们有甚么样的帮助和赐福；要看看神光照我们去明白了哪些圣经中的真理。后者才是最宝贵，最重要的。

关于「神爱世人」，有一点我必须再度地提出来加以说明。那就是如我在本章的一开始所说过的，当一个人看见世上那么多的灾害和苦难，而神却没有将之消除掉，以使人能安舒地活在世上时，他一方面会责怪神；而另一方面他也必定会对神是否是真的爱世上的人产生很大的怀疑。我在前面曾提到，人活在这个世上所遭遇的种种难处，乃是由于人不认，不信，忽视，悖逆，离弃那位创造他们的神的罪孽，造成人与神隔绝的后果，就像前面所述那位悖逆父亲，离家出走的浪子所遭遇的穷苦，悲惨的经历一样。然而，因为神爱世人，所以神要人回转归到祂这位万福的源头那里去，永远地享受祂所赐永恒和满足的福乐；因此神是不会像如果那位悖逆父亲，离家出走的浪子，在外面生活穷苦时得到帮助而能过的好一点，那他就不用回到父亲那里一样，去帮助和保佑人短暂地在世上生活时都顺利平安，健康舒

适，无灾无难，以致人不会想要回转归向神。反而，神乃是使用人在世上生活种种的艰难，借恶以成善地逼促人去寻求神，去回转归向神；就好像那位浪子，最后因在外面生活的穷苦，醒悟过来，而回到了他父亲那里去一样。并且，如前所述，神更因着祂对世人的爱，长久耐心地等待世人回转归向祂；而在这长久等待的期间，神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以使有罪的世人能继续地存活在世上。甚至，神还做了那最大的牺牲和付出，为人预备了一条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就是神差了耶稣来到世上，为人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请见下面第四章中详细的说明）。同时，神更叫信神的人，不辞辛劳，不计代价，不顾安危，不惧迫害，不怕失败地将神，和神所预备的这一条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不断地向世人传讲，以使他们能回转归向神。所以，神对世人的爱的显明，还不是在于帮助人在世上短短不到一百年的岁月，能舒服，安乐地渡过；而是在于帮助人能回转归向神，以永远地享受神所赐永恒和满足的福乐。

因此，自从公元初世纪末，圣经新约的二十七卷书写成之后，神对人的启示就完结了，也就不再有新的神的启示了。从那以后到现在这一千九百多年的期间，以及从现在到以后的年日，所有关于基督徒的信仰的著作，讲道，谈论，见证，包括我现在所写的这本书，都只是出于神对人的光照，以帮助人去明白神已经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而不是神对人的新的启示。更值得注意的是，很多关于基督徒的信仰的著作，讲道，谈论，见证等，却并不是来自神对人的光照，而是人自己对圣经经文错误的了解和解释（请见下文），以致如前所述，就形成了一种异端。公元七世纪时所写成的伊斯兰教的《可兰经》（Koran 或 Quran），以及于 1830 年所出版的摩门教的《摩门经》（The Book of Mormon）都是这样的例子。而且，即使是某些教会的一些传统性的习惯，规定，仪式，做法，甚至教导等，也不见得是出于神的光照；就像前面所述，天主教的某些教义，并没有圣经的经文为依据，而是照着教会开会的决议，或是教宗的著作和诏令所订定的，以致会有偏差和谬误的情形产生。

所以，圣经的重要，远远超过了任何这些的著作，讲道，谈论，见证和教会传统性的规定，做法等。更何况，有时神光照一个人去明白的，只是神已经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在某一方面的意思；而神还会再光照这个人，或其他的人，去明白同一个真理在其他方面的意思。常常有传道人以好几篇的讲道，从不同的方面来解说同一节圣经经文的意思；也有传道人对同一节经文的讲解的深度，十年后较十年前有显著的进步。这并不是基督徒的信仰在进步；而是这位传道人，在神的光照之下，对圣经中的真理的认识在进步。因此，有些基督徒只喜欢读某一著名传道人所写的书，听某一著名传道人所讲的道，而不自己去读圣经，不自己去思考圣经经文

的意思，落到对圣经中的真理的认识，以及对神的认识，都是从「二手资料」而来的地步，这是不对的。任何一位基督徒都要愿意去接受神对他本人的光照，自己去明白神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关于这一点，是有一些须要注意的事项，请见下文），也去分辨自己所读的其他书籍，包括我现在所写的这本书，以及所听的证道中所讲的，是不是与圣经中所说的相符合。或许一位刚开始接触到基督徒的信仰的人，比较难做到这一点，只能以听传道人所讲的为主（然而，一个刚开始想认识基督徒的信仰的人，还是可以求神带领他去接触到一位合适的传道人来教导他）；但是如果一位信神多年的基督徒，仍然不自己去思考，自己去明白神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那就说不过去了。

好多年前，我有一次回台湾两周，星期日早上去参加当地一间教会的聚会。当我进入该教会的教堂时，该教会的接待人员递给我一本书；我以为是圣经，就对他说，我自己带有圣经；该接待人员则说，他们聚会时是读他递给我的这本书。我接下来翻开一看，才知道这本书乃是该教会所属的教派担任总带领的传道人，所写的一本解释圣经的经文的书（该教会是属于一个相当大的基督教的教派，此教派在世界各地都有教会）。而后来聚会时，也是以讲论这本书的内容为主。很多年后，我同另一间教会的长老谈到这个情形时，我就说，身为一个传道人，我必须要对圣经经文的意思有一个明确的定见；但是，我却绝对不可以认为圣经的经文只能照着我自己的定见去了解，去解释。甚至有些传道人喜欢强调他们所讲的每一篇证道，都是神特别赐给他们的，全部是神的意思，是绝对无误的；这也是不对的。所以，我总是一再地提醒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不可以只读某一位传道人所写的对圣经经文的解释的书籍，而不直接地去读圣经，不管这位传道人是多么的有名望；更是不可以将这些的书籍视之为「圣经」。神是会光照别的基督徒，别的传道人，对圣经的经文有比我们更深入的，更适用的认识的。

3. 神的启示的范围

我在前面曾说过，圣经中包含了神启示给人的非物质界的真理，包括神是怎样的，人真正是怎样的，神与人之间的关系，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人与宇宙万物之间的关系，人和宇宙万物将来会怎样等等；而圣经中也包含了神启示给人的物质界的真理，例如宇宙万物的来源，人的来源，人的本性，人活在世上的苦难，人的历史演进的过程等等。然而，神却并没有把所有非物质界和物质界的真理，都启示在圣经中让人知道。换句话说，神在圣经中的启示是有一个范围的。即使是关于神是怎样的，神也没有将祂自己是怎样的，包括祂的心意和计划，完全地启示给人知道。前面所提到的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神借着祂至少写了圣经新约二十七

卷书中的十三卷书（几乎是一半）；但是保罗，在神的启示之下，却在他所写作的圣经的一卷书中这样说，「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祂的判断何其难测；祂的踪迹何其难寻，谁知道主（即神）的心？谁作过祂的谋士呢？」（最后一句是指神不需要别人当祂的参谋，帮祂出主意的意思）」（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3-34 节，和合本）。而记述耶稣和祂在世时的言行和事迹的圣经新约的四本书卷的其中一本，也记着说，「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0 节，和合本）。并且，这四本书卷中都没有记载耶稣的长相，身高，体形等的资料；连耶稣出生的年月日也都没有提到。顺便提一下，今天，基督徒在十二月二十五日圣诞节庆祝耶稣的降生，乃是教会后来的规定，并没有圣经的经文为根据；而把耶稣出生的那一年，订定为公元的开始，也是教会后来的推算而已，圣经的经文显示耶稣实际上可能是在公元前 6 年之前降生的，而并不是公元的元年。

神也并没有在圣经中将祂对未来的计划，完全地启示给人知道。圣经中讲了很多关于世界将来要发生的事情，甚至讲到世界将来的结束；但是，圣经中却没有把这些将来所要发生的事情的时间表告诉我们。圣经中记载耶稣说，「那日子，那时辰，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天上的使者」是指天使，请见下文对于神所创造的天使的介绍），子（耶稣自称）也不知道，惟独父知道（「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请见下文中对神的三一性的解说）」（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36 节，和合本）。近年来，有愈来愈多关于「世界末日」的猜测。还记得公元 2000 年（Y2K）来临前，疯传届时全球的计算机都会故障，飞机会从天上掉下来，火车会出轨，飞弹会乱射，整个世界会因此而毁灭了吗？结果，啥事也没有。还记得几年前，很多人相信因为中美洲的美亚人（Mayan）的历法是到 2012 年 12 月 21 日结束，所以疯传整个世界到那一天也会结束吗？结果，几年以后的今天，世界仍然存在着。也有一些基督徒信仰的传道人，斩钉截铁地说某年某月某日世界的末日一定会来到，居然也有不少的基督徒会相信；他们这样乃是完全不去理会，圣经中耶稣所说的话，那就是世界的末日何时来到是「没有人知道」的。因此，对于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我们要努力地去学习，去了解；但是，对于圣经中没有明说的，我们要尽量避免去妄加猜测，画蛇添足，引起争议。前面所述，神在细节上究竟是如何使用圣经书卷的写作者，去写下神的启示，也是一个这样不要妄加猜测的例子。

那么，神为甚么要这样做呢？神为甚么不把所有的真理，都启示在圣经中让人知道呢？是不是神「光讲好的，不讲不好的」；还是神有甚么污点，不想让人知

道呢？当然不是。一个全然美善公义的神，是不可能这样的。神没有把所有的真理，都启示在圣经中让人知道的原因至少有三点。其一，圣经并不是一本巨细靡遗的「百科全书」。记述耶稣和祂在世时的言行和事迹的圣经新约的四本书卷的其中一本中，这样记着说，「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因此，神在圣经中对人的启示的主要目的，并不是要教导人去知道所有的真理，以增长人的见识；而是要启示人去知道，有那么一条借着信耶稣而能回转归向真神的道路（我在第四章中会对此仔细地加以解说）。其二，既然人是有限的，而神是无限的，因此有些关乎神是怎样的真理，是超过人所能理解的。就算神将这些的真理启示给人，人也无法理解之。不要说是神对人的启示了，就是在几百年前，如果告诉当时的人有关今日飞机和计算机等进步的情形，他们是根本不能理解的，不是吗？我在下文中解说神的三一性时，您就可以体会到这一点。所以，如果不是绝对的必要（例如神的三一性），神是不会将人无法理解的真理启示给人的。其三，神没有把所有的事情都启示告诉人，是带着要保守人的用意。我认识一位女基督徒，她的弟弟年轻就过世了；她很伤心，也不知道为甚么神让她的弟弟这么年轻就死了，心里很怪神。后来她读到了圣经中的一节经文，「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神的；惟有明显的事（指神启示给人知道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上的一切话」（旧约申命记二十九章 29 节，和合本）；这节圣经的经文使她得到了安慰，也使她对神的信心得到了坚固，而不再追问神「为甚么？」了。很多的时候，神没有把我们将来会遇到的事情一一地告诉我们，是带有保护我们的作用，也是为了要我们全心地去信靠祂。

因此，任何一个人都要谦卑地承认，他不可能完全认识神的。甚至，我还要进一步地说，一个人在今生是不可能完全懂圣经的。圣经中说，「我们现在所知道的有限，先知（指传道人）所讲的也有限」（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三章 9 节，和合本）。因此，基督徒应当一生都以「圣经的学生」自视，一生都要学习去了解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然而，有些的基督徒，甚至传道人，喜欢强调人一生只须要懂圣经就好了。我一方面佩服他们这样看重神的启示，但是另一方面我却要说，既然神在圣经中的启示有其特定的目的和范围，一位基督徒或传道人对于神没有启示在圣经中的物质界的真理，科技，艺术，音乐等有兴趣，也并不为过。我个人原来是学自然科学工程的，所以对于最新科技进展的报导也有相当的兴趣；我也知道一位著名的传道人，一生以园艺为嗜好。

4. 如何看待和应用神所启示的圣经

1) 正确的心态

我在这一章中写了相当长的篇幅，也举了很多的例子，目的是要向您说明圣经乃是神对人的启示；我希望您能对圣经有这样的认定，因为这对于您去寻求认识真神是非常重要的。但是，当一个人认定了圣经就是神的启示之后，他却可能会对圣经落入一种所谓的「圣物崇拜」的危险之中；就是他把圣经这本书视为是一样吉祥的物件，供奉在家中，放在车上，随身带着，以得到神的保佑和赐福。前不久，我们教会来了一位女士，她对我说她晚上睡不好；而她听别人对她说，拿本圣经放在床头的柜子上，神会保佑她好睡，所以她问我能不能给她一本圣经带回家。我还看过一部电影，影片中的男主角与敌人比剑，被对方一剑刺到胸口；奇怪的是他却并没有流血，原来剑刚好刺在他放在胸部衣服口袋内的一本圣经上。这类的例子相当的多。更糟糕的是，如果圣经这本书真的是帮助那位女士睡好了（心理因素？），或是圣经这本书偶然碰巧救了人一命，当事人又在教会中大事宣传一番，传道人也不加以否认制止，甚至以之为圣经是多么伟大的证明，那整个教会很容易地，很快地就会落入这样的「迷信」之中了。

神所启示的圣经这本书，不是拿来摆的，不是拿来看的，不是拿来防身的，不是拿来助眠的，不是拿来当吉祥物以得保佑的，更不是拿来供拜的；圣经这本书是要拿来读的。圣经这本书的宝贵之处，不是在于其是历世历代最畅销的一本书，不是在于其印刷的精美好看，更不是在于其可能有超自然性的保佑和赐福的能力，而是在于其内容包含了神所启示给人的真理。所以，当您有了一本圣经时，一定要去读一读看圣经的内容到底是在讲些甚么。

然而，当一个人开始去读圣经的内容时，他又可能会落入另一种的危险之中。几年前，我们教会有一位女信徒，她要我去拜访她所认识的一位女士。这位女士是住在高级住宅区，可是她白天不敢一个人待在家里，只有晚上等丈夫下了班回到家，她才敢回家去，因为她所住的房子闹鬼。我知道以后，当天晚上就去看了这位女士（我去拜访她的那天晚上，她的丈夫下班晚，还没有回到家，来探望她的公公和婆婆在家陪着她）。我对这位女士简单地介绍了基督徒的信仰，也谈到了真神乃是大于一切在世上的恶魔鬼怪，所以人如果信靠神就不用去惧怕这些；最后我还跟她说，当她心里感到害怕时，可以呼叫「耶稣救我」，正如圣经中所记，耶稣的门徒们在船上遇到暴风巨浪时，呼叫耶稣救他们一样。当她听到我这样说，就眼睛一亮，拿了纸笔来，要我把「耶稣救我」这一词句的中文和英文都写下来给她（她

的丈夫是从东南亚来美国的，不会讲中文）。我当然写给了她；可是我后来怀疑，她会不会把「耶稣救我」这一词句当做是一种口诀，常常挂在嘴上念一念，以为如此即可以保她的平安，就像佛教徒常常念「南无阿弥陀佛」一样。

请千万不要把圣经中的经文，当成一种带有神奇能力的口诀，以为念了就可以得到神的保佑和赐福的效果。也请不要在遇到难题时，才把圣经打开，用手一指，将所指到的经文当成是如何应付难题的神的指示，就像一般敬拜神明的人去庙里求签那样。还请不要把圣经中的经文，选择性地挑几句自己喜欢的，合乎潮流的，放在书桌上，挂在墙壁上，贴在门框上，当做一种装饰，也表示一下自己是信神的人。更请不要把圣经中的经文，选择性地取几句合乎自己的价值观和人生理念的，当做自己行事为人的准则和人生的座右铭。所以，当我们去读圣经的经文，想了解圣经的内容到底是在讲些甚么的时候，一定要留意去了解全本圣经整体性的，全面性的信息是甚么。当您读完圣经中的某一卷书时，或是当您读完整本圣经时，请先问您自己，这卷书，这本圣经到底主要是在讲甚么，其中心的，整体的信息是甚么。请千万不要落到「见树不见林」，一知半解，断章取义，以偏概全的误解之中。不少的基督徒，对圣经中一些很熟悉，很常见的经文朗朗上口，倒背如流，也说的头头是道；但是却对这些经文的前后文相连贯的意思，对这些经文所在的那些圣经书卷的整体信息，以及对全本圣经的整体信息一无所知。这并不是正确地在读圣经。

然而，无可否认的，在特殊的情形之下，神有时也确实会使用某些的圣经经文来指示人，带领人，鼓励人，安慰人。前面所提到的奥古斯丁信神的经过就是一个例子；而那一位她的弟弟年轻就过世了的女基督徒，她蒙神安慰和坚固的经历也是一个例子。让我再说下列几则真实的故事。一则，在二十世纪的三十年代中国抗日战争爆发前，当时身为中国领导者的蒋中正先生，在陕西省的西安市被张学良先生所软禁（历史上称之为「西安事变」）。蒋先生的妻子蒋宋美龄夫人是一位基督徒，她在去西安搭救丈夫之前，读到了圣经中的一节经文，「耶和华（即神）在地上造了一件新事，就是女子护卫男子」（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一章 22 节，和合本）。蒋夫人将这节圣经的经文视为是神对她的保证，后来果然蒋夫人搭救了丈夫离开西安。二则，公元十九世纪时，美国有一位非常著名的基督徒信仰的布道家，他名叫慕迪（Dwight L. Moody）。他的父母有九个孩子，慕迪是老七。慕迪四岁时，父亲过世；母亲一人，实在无力抚养九个孩子，就打算把孩子们送到孤儿院去。可是，慕迪的母亲读到了圣经中的一节经文，「（耶和华神如此说）你撇下孤儿，我必保全他们的命；你的寡妇可以倚靠我」（旧约耶利米书四十九章 11 节，

和合本）。慕迪的母亲将这节圣经的经文视为是神对她的保证，就决定不把孩子们送去孤儿院了，一家人还是在一起。后来慕迪成为了他那个时代最著名的布道家，估计有超过一百万的人听了他的讲道而信神。

三则，我也讲一个我个人的经历。我于 1994 年底在加州工作时失业，到处找工作有一年之久，都没有找到；还自己开了一间科技顾问公司，也没有成效。在这一年的当中，当时我所参加的教会的牧师和一些熟识的基督徒，偶尔会对我说，或许神是使用我的失业，要我改行去做全时间的传道人。起初我并没有听进去，仍然努力地在找工作；可是在一直都没有找到工作的情形下，我心里也开始在想，神会不会真的是要我改行去做传道人。当时，为了加以确定之，我就同一般基督徒在此种情形下的做法一样，向神求了三个所谓的「印证」；就是向神求三件事情，如果这三件事情都如我所求的实现了，那就证明神确实是要我改行去做传道人。结果，等了一阵子，三个我所求的印证都没有实现。（我已不太记得我向神所求的三个印证是甚么了，只记得第一个是求神帮助我先找到一个工作；然后我会立刻放下这个找到的工作，去做全时间的传道人。其实，神是比我更认识我自己；如果我找到了一个工作，岂会放的下呢？那我今天还会是传道人吗？感谢神没有答应当时我所求的这个印证；阿们。）当我正悬在那里的时候，有一天我读到了圣经中的一节经文，「所以，弟兄们（基督徒彼此之间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神），乃是理所当然的」（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 节，和合本）。当时，我心里受到很大的感动，知道神不要我看神是否实现了我向祂所要求的印证，而是要我注目在神对我所施的慈爱，使得我能够悔改归向了祂（还记得前面所述，我 1990 年在新泽西州的机场还不了租车，从而领悟到自己的有限渺小和不可倚靠，并因而在 1992 年信了神的经历吗？）；而为了回报神对我的慈爱，我是应当要去事奉神的。所以，我就跪下来将自己献给了神，那一天是 1995 年 11 月 18 日（我记在了我的圣经里）。

既然讲到了这里，我就把这一段我个人的经历讲完。我先申明，我绝无意凸显自己，只是希望也许可以对处于类似情形下的人提供一些帮助。我献身给神之后，其实还是不知道神是不是要我去做传道人；说实在话，我也不知道要怎么去做传道人。（当时我信神还不到四年，从来没有在教会担任过甚么职位；我在教会惟一做的事是开车去接一些年长的伯父伯母们来教会参加聚会；即使是做这件事，也不是做的很好，还出过两件糗事，想起来就不好意思，以后有机会再讲。）所以，我还是继续地在找工作。进到了 1996 年，我以前在美国东部新泽西州工作的那家大公司的主管，向另一家大公司推荐我；这家公司的主管就打电话来与我联络。经

过几次电话的交谈后，该公司安排我那年的三月份时去他们在美国东部的总部面谈。我当时是非常的兴奋，经过了一年多的努力找工作和等待，总算有一个机会了。我把面谈可能用得着的所有的资料都准备妥当，还买了一件新的外衣（美国东部三月份还是相当的冷）。就在要去面谈的前一周，该公司与我联络的人，打电话来说，他们公司要与我面谈的几个人，须要去欧洲开会，无法见我，面谈取消。我听了就对他说，可以将面谈延后举行；他却不置可否。电话打完，我当时是极端的失望和难过，就直率地问神说，为甚么会是这样的呢？我问神的话都还没有说完（真的），立刻就有一个意念突然浮现在我的心中，就好像有另一位在对我说话一样（与前面所述，神责备我错误地抱怨祂不爱那位父亲的情形相同；可是，这却是我头一次有这样的经历）。这个意念是，「我要带你走一条新的道路，我也会使你有能力走得上去」（这是我一生都忘不了的）。当时，我吓了一跳。然后，我就对妻子讲了这事；从那时起，我才开始意识到或许神不要我再找自己一向所从事的工业技术研发的专业工作了。又经过了一个多月，有一天我在教会的布告栏上，看见有一间从香港搬来旧金山湾区的神学院正式开始招收学生。我同妻子商量之后，两人就一同去报了名；五月多的时候，我们就被该神学院录取为新的神学生了。

我这一段的经历却还没有完。我和妻子 1996 年 9 月开始进入神学院就读；一个月之后，那家在年初原来要与我面谈的公司，又打电话来说，他们现在可以跟我面谈了。而且，我以前在美国东部新泽西州工作的那家大公司的主管，也打电话来说，公司有一项新的研发计划要我回去做。妻子问我要怎么决定；我同妻子说，我们既然回应了神的呼召，就不再回头。从这件事，我深深地体会到，神或许会借着环境和际遇，促使一个人不得不去走一条他原来没有想要走的的神的路；但是，神终究还是会让这个人知道，是他自己心甘情愿地走上这一条神的路的。换一个比较带有警惕性的讲法，神或许会借着环境和际遇，逼使一个人不得不去走一条他原来没有想要走的的神的路；但是，神终究还是会试试这个人，看他是不是真心地愿意走上这一条神的的路。神带领我做传道人是如此，神带领一个人信神也是如此。一个人或许因为一时遇到自己解决不了的困难，想得到神的帮助而信了神；然而，神终究会试试这个人，看他是否真心地信神，还是像一般人敬拜神明偶像那样，灵就信，不灵就去信别的。

在我与妻子进入神学院就读之前不久，有一次吃完晚饭，我和妻子在餐桌上粗略地算了算，我们去读三年的神学院，需要多少钱来维持家计。那时，我已失业一年半了，没有收入，所有的积蓄都花完了，再加上我们的三个孩子，当时分别是十三岁，十二岁和六岁，将来上大学的费用，真是叫人不忍去想。后来不久，我读

到圣经中的一节经文，「万军之耶和华（「万军之耶和华」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我的王，我的神啊，在祢祭坛那里，麻雀为自己找着房屋，燕子为自己找着菴维之窝」（旧约诗篇八十四篇 3 节，和合本）。神以这节圣经的经文坚固了我和妻子的心。其后，神借着我和姊姊借给我们一些钱，加上在神学院就读时的奖学金，再加上我们 1999 年神学院毕业后，所开始的一间小教会对我们的供应，以及在我们收入相当低的情况下，还让我们多次申请到银行的贷款等，一直帮助我们走了下来。在超过二十年以后的今天，我和妻子仍然在这间小教会当传道人，我的三个孩子都大学毕业了，我和妻子也在孩子们都大了，成家的成家，独立的独立，进修的进修的情况下，将原来所住的房子卖了，然后再买了一个环境很好的较小的住处，我的父母和姊姊也都信了神。神答应我们的，不但没有落空，还超过了我们所求所想的。

当然，我说这些故事的用意，并不是要一个人遇到困难时，去抓圣经中的一节经文，说这是神给他的指示，鼓励或保证；然后隔几天，又去抓圣经中的另一节经文，说这也是神给他的新的指示，鼓励或保证。如果是这样，就和一般敬拜神明的人三天两头地到庙里去求签没有两样了。神是会在基督徒刚信神的时候，或是在特殊的情况之下，近乎超自然性地以圣经中某一些的经文来指示人，坚固人；但是这并不是神惯常带领人，坚固人的做法。神通常是要人在愈来愈了解圣经整体性的信息，愈来愈认识神之后，凭着对神的信心，确知神永远是在带领信祂的人，永远是在看顾信祂的人，永远是在保佑信祂的人，永远是在为信祂的人好；因而可以得到坚固和力量，并且知道自己应如何去走那当走的路。

不少的人在面临买房子，找工作，甚至嫁娶等的事情时，也是希望神能给他们一个兆头，给他们圣经中的一节经文作为指引，以为如此就必定「十拿九稳，万无一失」了。我常常对有这样心态的基督徒说，重要的还不是做甚么，住哪里，嫁谁，娶谁，而是怎么做。就算是神为我们选的配偶，如果婚后不照着前面所述，神所启示的夫妻关系的真理，就是丈夫要爱妻子，妻子要顺服丈夫，去过每一天的日子，夫妻之间还是不会好的；就算是神赐给我们一栋「坐落在佳美之处」的房子，如果我们不注意与邻居的和睦相处，我们也不会住的舒服；就算是神赐给我们一个很好的工作，如果我们不努力地去做这个工作，我们也不会有好的工作表现（包括做教会的工作）；就算是神赐给我们一部很好的车子，如果我们不小心地开车，我们照样会出车祸。说到这，我必须提醒一点。中国清朝的皇帝对所宠信的大臣会赐「黄马褂」以为褒奖；被赐黄马褂者视之如珍宝，必会好好地用框子裱起来，挂在家中正厅上，世代代为传家之宝。今天，常听基督徒说神赐他这，神赐他那，

有的是房子，有的是工作，有的是在教会服事的岗位，有的是圣经中的一节经文，以夸示于人前；等到事过境迁，又再随着自己的需要和喜好求神赐他别的，而那先前他所说是神赐给他的东西，则弃之不顾，不但毫不珍惜，也不常常回想神先前赐给他的东西或圣经经文的用意。基督徒对神所赐给他的东西的看重，远不如世人对有头有脸的人赐给他们的东西的看重，这岂不让人痛心吗？

我们教会从前有一位女信徒，她在本地一直找不到工作，后来在外地找到了一个工作，但却会使得她远离丈夫和孩子。她就来问我说，这个外地的工作是不是神为她安排的；如果是，那她远离丈夫和孩子去那里工作时，神就一定会保守她的家庭。我对她说，我不知道这个外地的工作是不是神为她安排的；但是，就算是神为她安排的，她去那里工作之后，仍然要持守她对神真诚的心，仍然要注意维护她与丈夫和孩子之间亲密的关系。同时我也提醒她说，夫妻最好不要分开太久。后来她去外地工作了一段短时间之后，在本地也找到了一个工作，就回来与丈夫和孩子团聚了。从我自己的例子来看，过去这二十几年，我在教会担任传道人的期间，我深深地体会到，神对我的带领和教导，主要也是着重在帮助我全盘地去了解圣经中整体性的真理的道，从而认识到神的心意，并有愿意遵循的心；而不再是如前一般地常以我心中突发的一个意念，或是以圣经中的一节经文，像对小孩子那样「耳提面命」式地来指示和坚固我了。然而，令人惋惜的是，一些的基督徒，当他们刚信神的时候，或是在某种特殊的情况下，受到过神超自然性地以他们心中突发的一个意念，以圣经中的一节经文，或是以一个兆头来指示和坚固他们以后，就希望神一直都以这样的方式来带领和教导他们，误以为这才是比较神奇，特殊，省事，直接，甚至可以向人夸示；而不愿意用心地去学习，了解和遵循神所启示在圣经中整体性的真理的道，以致他们在信仰上老是像一个小孩子，而无法成长和成熟。

2) 对圣经全盘性的学习和了解

但是，当一个人试着要去认识圣经的经文到底是在讲些甚么的时候，一方面由于他对圣经的内容还没有全盘性地了解，另一方面也因为他还没有舍下他既有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所以他很容易就会落入一个更大的危险之中。比如说，当一位原来是佛教背景的人读到圣经中说要「广传基督徒的信仰」，他或许会认为这是与佛教所说的「普渡众生」差不多，而得到一个基督徒的信仰与佛教很相似的结论；他得到这个错误的结论是因为他忽视了基督徒的信仰是信甚么，是传甚么。并且，当他读到圣经中说基督徒死后离世会去到「乐园」，而以后还会住在「新天新地」之中（请见我在下面几章中对这两个名词的解说），他或许会认为这是与佛教所说的「西天极乐世界」或「涅槃」差不多，而忽视了其实这个基督徒的信仰中所

说的「天堂」，其真正的意义乃是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当一位原来是道教背景的人读到圣经中说，「有义人行义，反致灭亡；有恶人行恶，倒享长寿，这都是我在（世上）虚度之日中所见过的」（旧约传道书七章 15 节，和合本），他或许会认为这是与道教所说的「世事无常」差不多，而得到一个基督徒的信仰与道教很相似的结论；他得到这个错误的结论是因为他忽视了神是不变的，神乃是「常」，并且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都是绝对性和永恒性的真理。

并且，当一位原来是儒家背景的人读到圣经中说，「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2 节，和合本），他或许会认为这是与儒家所说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差不多，而得到一个基督徒的信仰与儒家很相似的结论；他得到这个错误的结论是因为他忽视了基督徒除了要爱人如己以外，还要爱神。当一位原来是法家背景的人读到圣经旧约中那么多的律法，他或许会认为这是与法家所强调的「崇法尚纪，循规蹈矩」差不多，而得到一个基督徒的信仰与法家很相似的结论；他得到这个错误的结论是因为他忽视了神所启示在圣经旧约中的律法，是神要先以之为标准来叫人知道己罪的，然后神还会将之写在人心上的（就是要放在人的生命里；这是甚么意思，我在本章下文中会提到，也请见我在下面几章中关于基督徒的生命的更新而变化的解说）。当一位原来是犹太教或伊斯兰教背景的人读到圣经中说真神乃是独一的（请见我在本章下文中的解说），他或许会认为这是与犹太教或伊斯兰教所信的差不多，而得到一个基督徒的信仰与犹太教或伊斯兰教很相似的结论；他得到这个错误的结论是因为他忽视了基督徒还相信耶稣乃是三一神的圣父的独生爱子（请见我在本章下文中的解说），也是人类惟一的救主（请见我在下面第四章中对此的解说）。

还有，当一位颇具有正义感的人读到圣经中说，「祂（指神）必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新约罗马书二章 6 节，和合本），他或许会认为这是与一般所常听到「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说法相同；并且，他会认为任何人，包括他自己，只要行善做好，就会得到神的奖赏，而如果为非作歹，就会遭到神的惩罚；他得到这个与事实不相符合的结论（请见上面所引述「有义人行义，反致灭亡；有恶人行恶，倒享长寿」的圣经经文）是因为他忽视了，在神的眼中，没有一个世人是照着神的标准去行善做好；甚至，世人都犯了不信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的罪（还记得我在前面所说的「人都有罪」吗？），以致世人不但得不到善报，反而都要遭到神对人的罪的惩罚的恶报。而当一位曾经受过迫害的人读到圣经中说，「耶和華（即神）知道义人的道路，恶人的道路却必灭亡」（旧约诗篇一篇 6 节，和合本），他或许会觉得这真是深得吾心，而那些曾经迫害他的恶人，神一定要把他们

打入十八层地狱；他得到这个错误的结论是因为他忽视了他自己也是一个恶人，同时他也忽视了神是在耐心地等待那曾经迫害他的恶人悔改，并且神是会饶恕，拯救所有真心认罪悔改的恶人的，他更忽视了神最终对恶人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还没有来到（请见我在下面几章中的解说）。

当然还有很多像这样，因着一个人对圣经还没有全盘性的了解，也因着一个人还没有舍下他原有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而造成这个人「一知半解，断章取义，以偏概全」式地去了解圣经的经文的情形发生。我说这是更大的危险，乃是因为如果一个人完全不了解圣经的经文，至少他知道自己不懂得圣经；然而像这样「一知半解」式地去了解，甚至去引用圣经的经文，却会让当事人产生一种错觉，以为自己对圣经还蛮熟悉的，因而就不去真正虚心地学习圣经全面性的真理。当一个人只会选择性地引用圣经中某些的经文来支持自己既有的成见时，那他很容易地就会只看重那些看似与自己既有的成见相符合的圣经经文，并且根据自己既有的成见来谬讲这些经文的意思；而不喜欢，甚至忽视不顾其他那些与自己的成见相抵触的圣经经文了。因此，一个曾被专制残暴的政府所迫害的人，往往不会喜欢圣经中所说人应当顺服在上掌权者，以及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经文。而那些讲求外在行为表现的道德家，绝对不会喜欢圣经中所说人得到神的拯救，不是凭着人的好行为，乃是神白白赐给罪人的恩典的经文。而那些行为随便的人，绝对不会喜欢圣经中所说人得到神的拯救以后，行事为人要对得起神，且要与所蒙的恩相称的经文。而一个贪爱钱财的人，绝对不会喜欢圣经中所说贪财是万恶之根的经文。而一个喜欢宴乐的人，绝对不会喜欢圣经中所说不可荒宴醉酒的经文。而一个看重眼前今生的福气的人，绝对不会喜欢圣经中所说人真正的盼望，乃是将来能够活在那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里的经文（请见我在下面几章中的解说）。

这种因着个人原有的背景，成见和喜好，「一知半解」式地去了解圣经的经文，以及选择性地引用圣经中某些的经文，而忽视不顾圣经中其他的经文，往往还是只会得到对神偏差的结论和认识，而其后果是非常严重的。「耶和华见证人」和「摩门教」这两个异端的宗教团体之所以会认为耶稣只是一位次等的小神，而不是与三一神的圣父同等的，就是因为他们只看圣经中说耶稣是人的经文，而忽视不顾圣经中说耶稣也是神的经文（请见我在本章下文中对神的三一性，以及在下面第四章中对耶稣神人二性的解说）。上面所说的那位曾经受过迫害的人，因为他忽视不顾圣经中说神是会拯救恶人的经文，当他有一天去到天堂，看见有些当初曾经迫害他的人，因为后来悔改信了神，也在天堂里，他很可能一气之下，连天堂也不愿意待了。这样一来，吃亏受损的是他自己，不是吗？而人因着自己本身的成见和喜

好而拒绝接受的那些圣经经文，就成了他们的绊脚石，使得他们在对神的信心上跌倒。（我在上面几段中所提到的，有关人得到神的拯救，这是甚么意思，我在下面几章中会详细地加以解说。）

因此，为了尽量避免上述的偏差的产生，当一个人想开始从神所启示的圣经来认识这位真神时，他一定要先参加一间适当的教会，跟着教会的传道人去学习圣经中的真理，就好像一位初学数学，物理，化学的学生，去上学跟着老师学习一样。虽然这个人可能是非常的精明能干，甚至可能比传道人还聪明，还能干，学历还高，但却千万不可自己「闭门造车」；因为如前所述，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是与人一般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截然不同的，甚至是与常情，常理，常识，常规背道而驰的。同时，也请千万不要误以为只要神亲自教导自己就好了，不必去跟别的人学；因为圣经中说，

- 「祂（指神）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指信神的基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基督」即耶稣，下同；「基督的身体」是指教会）。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即耶稣），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1-14 节，和合本）。

神在教会中设立传道人，就是为了要帮助基督徒去学习神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初世纪时，神直接地将启示给予当时那位基督徒保罗，以写成圣经中一些的书卷的情形，是与今天神光照基督徒去明白圣经中的真理的情形不同的；今天神往往是借着传道人所讲的道，来光照人去明白圣经中的真理。我虽然一直都是一个独立思想，凡事均有自己的主见，绝不人云己云的人；然而我信神前后有一段时间，神却使我认为在教会听传道人所讲的每一篇道都非常的好，完全地接受（当时我自己都觉得有点奇怪），一直到我神学院毕了业，开始在教会担任传道人。今天，基督徒是必须先向别人学，然后才能去教导其他的人。

如果以基督徒为例子来看，我在前面曾说过，任何一位基督徒都要愿意去接受神对他本人的光照，自己去明白神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我的意思是指基督徒，在神的光照之下，以及在传道人的教导之下，要自己去读，去学习，去思考，去了解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真理；而不是按着自己的意思，径行地去对圣经的经文加以解释之。公元十六世纪初，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等人提倡教会的改革运动

（Reformation）之后，圣经才从原文的希伯来文和希腊文，以及拉丁文的翻译，被普遍地翻译成为很多基督徒本国的文字，使得基督徒可以自己读圣经（在这之前，教会的教士们在基督徒聚会时只以拉丁文读圣经，一般的基督徒根本听不懂）。可是，当愈来愈多的基督徒自己去读圣经时，愈来愈多的基督徒就自己去解释圣经了；前者是对的，后者则不可以。正确地解释圣经经文的意思，是必须要对圣经的经文所具有的背景，句型结构，上下文，整体性的信息等资料相当熟悉方可；只是按着字面来解释圣经的经文，很容易就会产生相当大的错误。让我举下列两个例子来说明之。

第一个例子，圣经中说，「祂（指神）赦免你的一切罪孽，医治你的一切疾病」（旧约诗篇一百零三篇3节，和合本）；有人就本着此节圣经经文的后一句宣称，神会医治我们身体上一切的疾病。可是，神并没有这样做，不是吗？否则，我们都不需要去看医生了。那么，是不是圣经不对呢？如果圣经中说的不对，那么圣经中所说的还会是真理吗？其实，要了解这一节经文的意思，必须要知道犹太人所写的诗文，是有平行句的句型结构，就是一节经文的前一句和后一句是平行的，两者有相同的意思，有时后一句还进一步地说明，加强前一句的意思。所以，就这节经文来说，前一句「赦免你的一切罪孽」与后一句「医治你的一切疾病」是相同的意思，因为神把人的犯罪看为是人在生病。因此，「医治你的一切疾病」乃是说神会医治我们犯罪的疾病，而不是特指身体上的疾病。圣经中记载耶稣在世上的时候，曾医治瞎眼的，这是代表着祂会医治我们不认识神的罪；祂也曾医治口哑的，这是代表着祂会医治我们不宣讲神的罪；祂也曾医治耳聋的，这是代表着祂会医治我们不听神所启示的真理的罪；祂也曾医治手枯干的，这是代表着祂会医治我们不事奉神的罪；祂也曾医治瘸腿的，瘫痪的，这是代表着祂会医治我们不跟随神的罪；祂也曾医治长大痲疯的，这是代表着祂会医治我们自己一直挣脱不了的罪；祂也曾医治被鬼附的，这是代表着祂会医治我们脱离罪恶的辖制；祂也曾医治害癫痫病的，这是代表着祂会医治我们不再受到罪恶的煎熬；祂也曾使死人复活，这是代表着祂会医治我们因犯罪而与神隔绝的境况。耶稣在世上的时候，并没有医治世上所有的人身上一切的疾病；但是任何人，从古至今，一直到将来，只要信耶稣，神就会赦免他一切的罪孽，免去他应受的惩罚的报应（神为甚么会这样做，请见下面第四章）。

第二个例子则是关于下列这一段圣经的经文，其中有一句常常被基督徒所引用来安慰人，开导人；

- 「我们的软弱有圣灵（指神的灵，请见下文）帮助，我们本不晓得当怎样（向神）祷告，只是圣灵亲自用说不出的叹息，替我们祷告。鉴察人心的（指神）晓得圣灵的意思，因为圣灵照着神的旨意替圣徒（指基督徒）祈求。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祂（指神）旨意被召的人；因为祂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祂儿子（即耶稣，下同）的模样，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指基督徒）中作长子。预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新约罗马书八章 26-30 节，和合本）。

常常被基督徒所引用来安慰人，开导人的那一句，就是这段圣经经文当中的那一节经文，「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而不少的基督徒按着字面去了解这节圣经经文的意思，因此就宣称说，世上一切所发生在基督徒（经文中「爱神的人」）身上的事，无论好坏，对错，善恶，幸或不幸，都是好的，因为都会使基督徒得到益处。姑且先不论这是不是真的，是不是对的；这种对于这一节经文的解释，与道家所说的「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就是那种以为说不定会是好的，说不定会有好的结果产生的自我安慰；或者与常见一般人所有的阿 Q 精神，就是即使是不好，却硬着头皮说是好的自我欺骗，又有甚么不同呢？而实际上，基督徒在一生当中或许都会遭遇到一些不好的事情，也都会行一些不好的事情，这些事情的本身是恶的，且会带给基督徒在生活上，在生命上很不好，很不幸的结果，例如前述公元 64 年左右罗马尼禄皇帝时，在罗马城的基督徒所受到的大迫害（这事不是好的）。我也知道一位相当著名的传道人，他五十几岁就得癌症过世了（这事也不是好的）；他信了神的女儿三十岁不到，也得癌症过世（这事更不是好的）；真是令人非常的惋惜。其实，从这节经文的上下文来看，我们就知道经文中所说的「益处」，并不是如「塞翁失马，焉知非福」所指的，那冥冥之中人在世上生活时可能会得到的一些好处；而是特指神会在万事上做工，甚至借恶以成善，使得爱神的人一定会得到那圣灵的代求，称义的身份，和将来的荣耀的益处。公元 64 年左右在罗马城受到迫害的基督徒，他们虽然被害，但他们却是得到了在神面前得救称义的身份和将来的荣耀的益处；那位英年早逝的传道人和他的女儿，虽然令人惋惜，但他们却也是得到了在神面前得救称义的身份和将来的荣耀的益处。

今天是一个资讯四通八达的时代，任何人只要上了网络，就可以找到不少有名望的传道人讲道，讲解圣经的录音和录像，可以在适合自己的时间和方式之下，免费地听和看，而学习到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真理。因此，愈来愈多的人，包括基督徒在内，都不再以去教会参加聚会，听教会传道人的讲道和讲解圣经，为学习圣

经中的真理的途径了；更何况，教会的传道人怎么比得上那些有名望的传道人。所以，非常可惜的，现今教会的聚会愈来愈趋向于只是在举办一些人与人之间的活动，而不再专注地去强调讲道和讲解圣经了。其实，一个人要学习圣经中的真理，不但是需要听传道人的讲道和讲解圣经，还需要多与其他的人接触，以实际操练所学到的真理；而教会乃是神所预备的一个很好的操练的场所。比如前面所述，圣经教导我们要「爱人如己」；教会中有各样背景，各种程度，各个生活方式的人，一个人要能去亲近，去以爱对待所有与自己不同的人，而不是只待在一个与自己相同背景，相同情形的人的小圈子里，这才算是真正学到了「爱人如己」的真理。您或许会说，您从网络上，电视上学习圣经中的真理之后，再到教会去操练，不就得。实际上，除了教会的传道人以外，网络上，电视上的传道人所讲的，是无法真正触及到一个人所参与的教会的实际状况，有点像是「隔靴搔痒」。教会的传道人因为清楚教会的实际状况，您听他所讲的，您会对圣经中的真理「感同身受」，其果效是大不相同的。愿神兴起教会的传道人，在神托付其牧养的教会中多多地，忠实地传讲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真理；阿们。

因此，我也不太赞成一个人到各个教会去，到处听讲道（所谓的「赶场」），尤其是当某一有名的传道人，来到一个地区的某一个教会讲道时，大家一窝蜂地慕名去捧场那样。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一个小孩子要长的好，不是靠偶尔吃一顿大餐（说不定还会拉肚子），而是靠天天定时定量的「粗茶淡饭」，不是吗？通常来说，那常常「赶场」的人，都还是一些对学习圣经中的真理相当追求的人，他们以为自己这样做，就可以「集各家之长」；其实，他们这样做的结果却是「适得其反」。我之所以这样说，除了上述只有自己教会的传道人最清楚教会实际状况的因素以外，还有一个很重要的理由。当一个人经常地去听多位传道人讲道时，由于各个传道人所牧养的教会的状况不同（甚至也许是没有固定牧养某一教会的传道人），他们讲道时所强调的圣经经文应用的重点或有差异；听道者很容易地就会误以为，圣经中的经文可以有不同的解释，而不知如何去取舍，更怕自己在信仰上会流于偏激。当听道者碰到这种情形时，要不就是误以为圣经的经文随便怎么解释都可以；要不就是将一切所听到的都存疑，而无法有所认定；要不就是以甲传道人所讲的来否定乙传道人所讲的，或是以乙传道人所讲的来否定甲传道人所讲的；其结果是听道者甚么也没学到。尤其是当甲传道人所讲的某一点，听道者比较喜欢，而乙传道人所讲的某一点，听道者比较不喜欢时（反之亦然），那就更是会如此了。听道者这是自己在做自己的牧师（就好像羊不是被牧羊人所牧养，而是羊在自己牧养自己一样），那怎么行呢？而听道者如此按自我的喜好选择，反反复复，左左右右，零零星星，缺乏认定，甚至于要看自己是否同意的方式来学习

圣经，是绝对不会学的好的（我们学数学，物理，化学，岂是这样学的吗？）。不但如此，到处听道的人，还会把在甲教会所听到的，拿到乙教会来讲，或是把在乙教会所听到的，拿到甲教会去讲，使得两个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自己的传道人所讲的产生怀疑和异议，而造成了对教会的破坏。所以，固定地跟着一位适当的教会的传道人，有次序地，有系统地，按部就班地，全面地学习圣经中的真理，才是正确的途径。因此，我奉劝您，要专心地参与一间适当的教会，以教会的传道人为您的牧者，跟他学习圣经中的真理，接受他的教导，并且在教会中和生活上操练所学的；如此一来，您一定会在神的光照和教会传道人的教导之下，愈来愈认识和体验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并且再一次提醒，如前所述，请千万不要不去参加教会，误以为只要神亲自教导自己就好了，不必去跟教会的传道人学习，这种态度是不对的。

最后，我要重申的是，请千万不要凭着眼见的现象来判定神是怎样的；也请千万不要以自己的经历，来归纳出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经文是甚么意思，或是只看重符合自己的喜好，成见和经历的圣经经文（不符合的经文则不加理会）。反而，如前所述，我们要全盘地去学习，去了解圣经中整体性的信息，也要以圣经中的真理来透视世上种种的现象，并要以圣经中的真理来认清我们个人的经历所代表的真实意义。例如，当人看见世上人的疾苦，罪恶的存在，以及残暴腐败的掌权者的持续张狂等现象时，人就判定神是「老天无眼」，是漠不关心，是在玩弄人；然而圣经中却说，

- 「神爱世人」（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
- 「（神是）看见一切的世人；....察看地上一切的居民；....留意他们一切作为的」（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13-15 节，和合本）；
- 「（神）也不打盹，也不睡觉」（旧约诗篇一百二十一篇 4 节，和合本）。

当我们面对眼见的现象与圣经中所说的相互矛盾时，我们要相信圣经中所说的是真实的；而不要凭着眼见的现象，就认为圣经中所说的不对。神让那些眼见的现象发生，并且存在着，是有祂特别的用意，而神的用意总是对人好的（我在下面几章中会对此仔细地加以阐述）；就如同我在前面所说的，神没有在恶产生以后，就立刻将之除掉，是为了要等待恶人的悔改，并且神是会借恶以成善的。圣经中说，

「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指对神和对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的相信），不是凭着眼见」（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7 节，和合本），就是这个意思。

四. 根据神的启示来认识神

虽然我在前面说过，一个有限的人是不可能完全认识那位无限的神的，而且神也没有将祂自己完全地启示给人知道；然而，在圣经中神所启示的范围之内，我们是可以根据这些神的启示，对神有相当程度的认识。我在上文中，特别是在为了凸显出神所启示的真理是超越人一般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时，所列举的二十二个例子中，已经引述了一些圣经的经文，将神是怎样的，从下列四个方面做了初步的介绍。

关于神的本身的方面，我说了四点；第一，神是先存的，是首因，宇宙万物都是本于神，都是从神而来的；第二，神是中国人的神，神也是外国人的神，神是普天下所有人的神；第三，神是永不改变的，祂所说的，必定会应验，祂所应许的，必定要成就；第四，神是灵，祂无时，无刻，无处不在垂看世人，特别是祂随时，随地都与信神的人同在，因此人不必替神建一个殿宇为祂的居所。

关于神的本性的方面，我也说了四点；第一，神乃是至善，祂恨恶罪恶，祂与罪恶隔绝；第二，神在凡事上都是既慈爱又公义；第三，神是忌邪的神，祂会妒忌，也严禁信祂的人「别有所拜」；第四，神是有耐心的神，祂一直在忍耐地等待恶人的悔改。

关于神的作为的方面，我说了七点；第一，神将真理启示给人知道；第二，神光照人去明白神所启示的真理；第三，神创造了宇宙万物，包括人；第四，神没有不让恶产生，神也没有当恶产生时，就立刻将恶除掉，祂一方面忍耐地等待恶人悔改，另一方面也奇妙地借恶以成善；第五，神在长久忍耐地等待恶人悔改的同时，还叫日头照歹人，也降雨给不义的人，以使他们也能继续地存活在世上；第六，神还拯救恶人脱离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来归向祂，包括预备了一条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请见下面第四章），并且神还带领，帮助信神的人去将这条道路告诉世上每一代的人，使他们也能信神，而得到神的拯救；第七，神终会审判，报应不信神的恶人。

关于神的伟大的方面，我则说了八点；第一，神是无限的，神本为大，其大无法测度，宇宙的浩大，人都不能测度，何况是创造宇宙的神呢？第二，神比世上历世历代所有的伟人都伟大，因为他们都是神所创造的；第三，神掌管祂所创造的万有，即使是恶，也在神的掌控之下，以达成神善的目的；第四，历世历代所有的掌权者，都是神所命立的，是为了人的群体的好；第五，万物都是属神的，包括人

和人所拥有的一切，因此人不能以任何献给神，帮助别人的东西来向神邀功图赏；第六，任何受造之物，不论在人看来是多么的珍贵，都不足以代表神的真正的伟大和荣耀，因此人不可用任何东西来替神造个像以代表神；第七，惟有神的启示才是永恒的，终极的真理，是超越了人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是可以用来透视眼见的现象，更是可以使人不再继续地活在虚假，愚昧，自欺，罪恶之中，而能得着那真正的智慧，以及那活在真理之下的自由，而人惟有借着神的启示才能真正地认识神；第八，惟有神是值得人去倚靠的，而当一个人专心去倚靠无限的神时，他就能超越他有限的自我，而成就更大的事。

同时，我要强调的是，当我们去了解神的心意，神的计划，神的作为时，我们一定要知道，神的心意，计划和作为乃是完全基于祂的本性。圣经中说，「祂（指神）不能背乎自己」（新约提摩太后书二章 13 节，和合本）；所以，神的本性既是美善，慈爱和公义，祂就绝对不会对人存坏的心思，祂也绝对不会被恶诱使去做伤害人的事；因此，圣经中说，

- 「神断不至行恶，全能者（指神，下同）断不至作孽。.... 神必不作恶，全能者也不偏离公平」（旧约约伯记三十四章 10, 12 节，和合本）；
- 「神不能被恶试探，祂也不（存恶意地）试探人」（新约雅各书一章 13 节，和合本）。

神既是如此对人，我们也当这样待人，尤其是对我们所不喜欢的人。圣经旧约中有一个人物，名叫亚伯拉罕，他因为知道神的本性，就为当时罪大恶极，即将遭神毁灭的两个城市，六次求神不要毁灭之。圣经旧约中还有一个人物，名叫摩西，他因为知道神的本性，就不只一次地为当时悖逆神的犹太人，求神赦免他们的罪。如前所述，神要基督徒不要咒诅迫害他们的人，不要以恶报恶，反要祝福；并且要将神所预备的那一条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告诉那些迫害基督徒的人，使其能悔改归向神；这也是出于神的本性。所以，如果像圣经旧约中另一个名叫约拿的人物那样，神要他去敌国，警告敌国的人说，他们的罪恶极重，将遭到神的惩罚；约拿先是不去，后来总算去了，但当神因为敌国的人悔改了，而没有惩罚他们的时候，约拿却老大不高兴地怪神；约拿这样就是对神的本性没有认识清楚了。同样的，今天，很多人对于自己所不喜欢的人，对于犯了法的人，甚至有些中国人对于日本人，都会幸灾乐祸地说，愿这些人早早地下地狱；这也是不认识神的本性。在此，我要郑重地说，一个人会完全离弃神，完全与神割断，而下到所谓的「地狱」去受

苦，乃是因为在神长久耐心地等待他悔改，并同时叫基督徒不辞辛劳地一直去把那条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告诉他之后，这个人仍然硬着心肠，不肯悔改归向神的结果。这也就是说，一个人会下地狱，不是神要他下地狱的，而是他自己选择要下地狱的；如此一来，就使得神那必定会对罪恶施行审判和报应的公义的本性得以彰显。

神有时确实是对世上犯了罪的人给予某种的惩罚，或是让犯罪的人「自做自受，自食恶果」，这其实乃是神给他们的，一个出于神对他们的爱的警告，为的是希望他们能悔改归向神，就如同爱孩子的父母会惩罚犯了错的孩子，以使孩子能改过一样（请千万不要会错了神的意，而责怪神）。所以，圣经中告诉我们说，最糟糕的，最可怕的，乃是神「任凭」人去犯罪，去享受所谓的「罪中之乐」，而不给予人任何的提醒，警告和惩罚，以致人不会知道自己错了而悔改归向神，最终就不知不觉地走入了地狱。由此看来，我在前面所提到的圣经中那个比喻性的故事里的那一位悖逆父亲，离家出走的浪子（这是我第四次提到这个故事）；他在外面所受到的苦，其实对这位浪子来说是一个祝福性的提醒，使他终于能醒悟过来，而回到了父亲那里去。

一般的人都会认为人生如果无病无痛，无灾无难，就是大福；这种的看法，须要再仔细地想一想。我有一次听见一个真实的报导，说有一个小女孩，完全不会感到痛（真有这样医学上的病例）；小女孩的母亲随时都在担心她，因为这个小女孩咬自己的嘴唇，咬到流血都不会停；用刀割自己，割到流血也不会停。苦和痛并不是好的，但是神却借着苦和痛，来提醒人不要继续去做那会伤害自己的事情。基督徒不是被虐待狂，基督徒不会认为苦和痛是好的；但是，基督徒却相信神会借着不好的苦和痛来达成祂的善的目的（又是一个神借恶以成善的例子）。我在前面也说过（我在下面第三章中还会再讲），神是使用人在世上生活所会遭遇到的暂时性的种种艰难和痛苦，来逼促人去寻求神，去回转归向神，以得着那永恒性的福气。从这个角度来看，世上种种的艰难和痛苦，对人来说其实也是一种祝福性的提醒，就如同上述那位浪子的情形一样，不是吗？既使是对基督徒而言，世上生活的种种艰难和痛苦，也是神借恶以成善，为了要造就基督徒。圣经中说，

- 「我们（指基督徒，下同）不丧胆，外体虽然毁坏，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6-17 节，和合本）；

- 「你们（指基督徒）....如今在百般的试炼中暂时忧愁，叫你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请见下面第四章），得着称赞，荣耀，尊贵」（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6-7 节，和合本）。

并且，不只是神的心意，计划和作为是完全基于神的本性；神崇高伟大的荣耀，也是在于神本性的美善，慈爱和公义的流露，而还不是如同世上的君王「高高在上，富丽堂皇，声势显赫，雄壮霸气，耀武扬威」，致使人害怕地「噤若寒蝉，小心伺候，伴君伴虎，敬而远之」的那种荣耀。圣经中说，「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新约罗马书三章 23 节，和合本）。此节经文并不是在说，人犯了罪，就使得神「没有面子」；此节经文乃是说，人犯了罪，就没有达到了神本性的美善，慈爱和公义的荣耀。还有，圣经中说，降世成为了一个低下卑微的人的耶稣，是荣耀了神。虽然耶稣在世上时，确实行了很多的神迹；但是耶稣所行的这些神迹，都不是如耍把戏那样地表演一个神迹给人观赏，以得到人称赞祂很伟大，而是为了要帮助人的需要。所以，耶稣荣耀了神的意思，并不是指祂所行的神迹的奇妙，而是指祂对人的关怀和帮助，彰显了神本性的美善，慈爱和公义的荣耀。今天，一般人来认识这位真神，他们所看重的是神奇妙的作为，以及神崇高的伟大；其实，神的本身和神的本性，才是我们首先需要多加留意的。否则，我们不知道我们所信的是谁，我们也根本不会真正地认识这位真神。更何况，圣经中告诉我说，神迹奇事式的作为和富丽堂皇的荣耀是比较容易假冒的；但神的本身，以及神美善，慈爱和公义的本性则是很难造假的。因此，在下文中，我要根据神所启示的圣经，再进一步地来介绍神，特别是关于神的本身和神的本性两个方面。

1. 关于神的本身的方面

1) 神的存在与来历

当我们介绍一个朋友给另一个人认识时，首先，我们当然是介绍一位真实存在的朋友，而不是一个想像的，虚构的朋友给对方认识；其次，我们一定会介绍这位朋友的来历，他是哪里的人，他是从哪里来的，或是他住在哪里。介绍神给人认识也是一样，人想要知道神是真实存在的，并且人也想要知道神的来历。所以，当我向别人提到神的时候，他们总是希望我把神带来给他们看一看，并且他们也会问我，神是从哪里来的，是谁造了神。

可是，以我一个有限的人，我怎么能把那位浩大无限的神，拿来给人看呢？如果我能做得到，那么神还会是神吗？因此，一般人这种在人的层面上是相当合理的要求，但是在神的层面上却是不合逻辑的。那么，人怎么能够知道神是真实存在的呢？圣经中说，「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指人没有看见神和祂的永能和神性），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新约罗马书一章 20 节，和合本）。所以，虽然我不能把神带来给人看，但我可以将神所创造的宇宙万物指给人看，并且对人说，这一切证明了神是真实存在的。当然，我知道，在进化论非常盛行的今天，人会说宇宙万物是进化而来的，不是甚么神创造的。其实，如果一个人真正了解进化论，他就会知道进化论并没有讲到宇宙万物的起源；进化论只是在讲宇宙万物的演进而已（请见本书后面的附录一）。就如我在前面第一章一开始时所问的，就算照着进化论所假设的，人是从猿猴进化来的，那猿猴又是怎么来的呢？这样一直推上去，会推到这个宇宙是怎么来的呢？或许有人会说这个宇宙是从大爆炸来的，那大爆炸之前的能与质，又是怎么来的呢？进化论并没有讲最早的这些能与质是怎么来的（我在第三章中讲到人的来龙去脉时，还会再深入地谈到进化论）。所以，既使是在科学技术这么发达进步的今天，人还是不知道宇宙万物的起源；而除了圣经中所说，宇宙万物乃是神所创造的宣告以外，没有任何一个其他的理论可以明确地告诉我们宇宙万物的起源。

或许，您还会觉得，又没有人亲眼看见神创造了宇宙万物，单凭圣经这样讲，怎么能就相信了呢？请让我说一个比喻性的故事给您听。有一个人，他一生从来没有见过手表。有一次他在路上看见一只手表，他不知道这是甚么东西。他把手表捡起来，左看看，右看看；手表的前面有三根指针会动；他把手表背面的盖子打开，看见手表的里面有很多小齿轮在转。不久，他就发现手表里面小齿轮的转动，控制着手表前面三根指针的转动。他是愈看愈觉得稀奇；禁不住地说，这个精巧的东西是谁造的？同样的，当一个人看见宇宙万物的浩大，美丽，巧妙，精细，复杂和规律时，他所要问的一个最合理，最逻辑性，最直截了当的问题应该是，这是谁造的；而不是去幻想各个星球，各种动植物，各类细胞，各样分子和原子，怎么会自己就搞在一起了。因此，相信神创造了宇宙万物并不是很难，这是最合理的结论。

既然神是宇宙万物的创造者，神乃是在宇宙万物之外，神乃是在宇宙万物的背后，神乃是超越宇宙万物的。所以，神是不同于在宇宙万物之内，可以指得出来有一个来历的人；神也是不同于在宇宙万物之内，可以指得出是来自那个星球的外星人（如果有外星人存在的话，而有一些人却误以为神乃是外星人）；神更是不同

于一般人所敬拜，在宇宙万物之内的日，月，星辰，人，动植物，山川，各种雕像，物件等的受造之物。如果您硬要问神的来历，我只能说，神不是来自宇宙万物之内的，神是来自宇宙万物之外的，神是在宇宙万物之先的，神是超越宇宙万物的；并且，我根据圣经知道，神所创造的宇宙万物，证明了神是真实存在的。宇宙万物既是神所创造的，那就如前所述，神乃是首因（first cause），是那最先存在的。既然神是最先存在的，那祂就不是从谁而来的，不是谁创造了神；因此，神乃是自有的，是自存的（self-caused）。换句话说，神是无父无母的（天主教说马利亚是神的母亲，这并没有圣经的依据）。而且，不像人和其他的生物需要靠着别的东西来维持其生存，神的存在并不需要靠着任何其他的东西；因此，神的存在不是靠着任何其他的因素所促成的（所以神也称为是「the uncaused one」），并且神的存在也并不受到任何其他因素和条件的限制。还有，神乃是永有的，永存的，永在的，因为圣经中告诉我们说，从亘古到永远祂是神；并且圣经中还告诉我们说，神的年数没有穷尽。所以，基督徒的信仰所信的，乃是无与伦比，超越宇宙万物，创造宇宙万物，无始无终，无父无母，自存，先存，永存，无时，无处不在的那位真神。

2) 神具有知，情，意

您有没有察觉到，直到目前，每当我讲到神，例如我讲神知道祂自己是神，神创造宇宙万物，神将真理启示（告诉）人，神光照人去明白真理，神与人交谈，神供应人的需要，神爱世人，神是会「借恶以成善」地行事，神喜欢善，神不喜欢恶，神要人「爱人如己」，神不要人「以恶报恶」，神妒忌，严禁信神的人去「别有所拜」，神耐心地等待恶人悔改，神预备了一条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并且神还带领和帮助信神的人，去将神和神所预备的这条得救的道路告诉世上每一代的人等等，我就好像是在讲一个人的所作所为一样，不是吗？我甚至是使用了有生命，有位格的代名词「他」或「你」（又叫「人称代名词（personal pronoun）」）；而为了表示对神的尊崇，我所使用的是「祂」或「祢」），而不是使用没有生命，不具有位格的代名词「它」（又叫「无人称代名词（impersonal pronoun）」），来称呼这位神。我之所以会这样做，乃是因为圣经中告诉我们说，神的本身就像人（应该说是人就像神，因为人是神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所创造的；请见我在下面第三章中所讲人的来龙去脉），祂是活的，是有位格的（「位格」是一个文法上的专有名词，意思是指有如人的活的，个别的生命，而不是一个死的东西），是个别性的，是有自我意识的，是具有知觉，情感和意志的，是能与其他具有位格者相互沟通，而建立双向的关系的。因此，圣经中称神乃是「那位随己意行作万事的」（新

约以弗所书一章 11 节，和合本），就是指神如人一样，祂具有自己的意思，而祂乃是随着自己的意思行作万事。

有一些的科学家，例如著名的物理学家 Albert Einstein 和 Stephen Hawking，他们认为神只是宇宙中一种不具有位格的力量（force）或能量（energy），或是一套死的原理原则；而不似有位格的人那样，具有活的生命，以及知，情，意；就好像二十世纪的八十年代非常受欢迎的电影「Star Wars」（中文翻译为「星际大战」）中的那个「力量（force）」一样。此「力量」不具有位格，也没有知，情，意；它是中性的，既无任何喜好，也无任何厌恶；它对人没有甚么要求；它可以被好人使用去做好事，它也会被坏人使用去做坏事；人不用向此力量祷告，人只要拥有它就好了。这不是基督徒信仰所相信的这位真神；基督徒的信仰所相信的这位神，是基督徒可以在每天的生活中去经历的那位具有位格，也有知，情，意的活的真神，祂总是与基督徒同在同行，更会随着祂自己的意思在基督徒的身上有奇妙的作为。

另外，佛教与印度教，以及一些西方哲学家，则认为宇宙万物这个整体的全部就是神（而不是如圣经中所说的，神创造了宇宙万物，神乃是在宇宙万物之外，神乃是超越宇宙万物），而所有的宇宙万物，包括每一个人，都是这整体的全部的一小部份。这也就是说，宇宙中的每一个人，每一样东西都是神的一小部份，都可以被视为是神；因此就产生了树神，石头神，山神，日神，月神等等。并且，根据这种的观点，人与神的接触，并不是如基督徒的信仰所说的，人向自身之外去寻求和接触那位个别存在着的；而是人在自己的内心，经过默想的过程，达到舍弃个别的自我和自觉的意识，而被溶入宇宙万物这个整体的全部，不再个别地存在着，就好像一滴水溶入了大海中那样。这也就是所谓的「西天极乐世界」或「涅槃」的境界；而达到这个境界的人，其一切个人性的努力，企图，关心和挂虑就都终止了。正因为佛教所强调的是人自己内心的默想，因此佛教中有人也宣称「心即是佛」。佛家的这个对神的说法是与基督徒的信仰大不相同的。我在上文中已对佛家的教导和做法，做过一些的分析，在此就不多讲；然而，我还是想提出两点来。第一，基督徒的信仰是要人悔改归向神，重新回到神的美善，慈爱和公义；而佛家的教导则是要人舍弃个别的自我和自觉的意识，以终止其个人的努力，企图，关心和挂虑；美其名是超脱了，是不再有恨了，但却是成为了一个无是无非，无情无义，无爱心死，没有感觉的人。如果一个人成为了这样，那么他还是人吗？当您读到下面第三章所讲人的来龙去脉时，您就会知道这绝对不是神当初创造人的本意。第二，我在前面提到，现今的这个宇宙万物乃是善恶杂陈，问题多多（神所创造的宇

宙万物怎么会变成这个样子，也请见下面第三章中的说明）；一个人照着佛家的教导，就算能溶入这个现今的宇宙万物里，又岂会是好呢？基督徒的信仰则强调，人信神以后，是不再属于这世界的，乃是属于那真理的，永远的神的国；而且，每一位信神的人还会与其他信神的人合而为一，并与那位美善，慈爱和公义的神亲近，永远地活在祂的面前；再者，每一位信神的人在永恒里并不是存在于现今这个善恶杂陈，问题多多的宇宙万物里，而是会活在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里（请见下面几章中的说明）。

3) 神的本质

好多年前有几部前后集的「超人（Superman）」的电影上映，我想您可能看过（最近几年又有新版推出）。影片中的主角超人，凭着他超级的能力，飞来飞去，帮助很多有需要，遭到了急难的人。可是，虽然超人的能力很超越，飞得比飞机，飞弹都快，但是他还是不可能同时出现在两个，或多个不同的地方，不是吗？实际上，其中有一部的电影中就描述说，当超人在一个地方帮助人时，他所喜欢的一个女孩子在另外的一个地方，遭到了危险；等超人赶去要救这个女孩子的时候，却是为时已晚了。然而，对神来说，祂没有这个问题；神可以同时出现在两个，多个，甚至所有的地方。这乃是因为神的无限（请见下文），这也是因为神的本质乃是「灵（spirit）」；圣经中说，「神是个灵」（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24 节，和合本）。

我们人的构造是具有一个物质的身体的部份，所以人是有一个「血肉之躯」（人也具有非物质的部份，通常称为「灵魂」）。因此，人会受限于其物质的身体；虽然一个人可以同时地，立刻地想到自己在北京，纽约，伦敦，巴黎会多好玩；但是他不可能立刻就去到那里，他也不可能同时去到这些不同的城市。神没有一个物质的身体，神也不受限于一个物质的身体；所以，如前所述，神可以无时，无刻，无处不在垂看世上每一个人；祂也可以随时，随地与每一位信神的人同在。（关于神不受时间的限制这一点，请见下文中论及神的伟大的方面时所讲的「神的无限」。）

神是灵，神没有一个物质的身体，所以圣经中有多处的经文告诉我们说，神是人的肉眼所不能看见的。然而，圣经中也有很多的经文说到神的眼目，神的脸面，神的口，神的指头，神的手，神的膀臂，神的腰，神的脚；这是神以人所能理解的，与人身体的特征相类似的拟人法的方式，来启示祂自己；而不是指神真的具有物质的眼目，手，脚等。甚至，神也以拟物法的方式，来启示祂自己，例如，圣

经中说到神的翅膀，神的翎毛；这只要表达神对信神的人的看顾和保护，就像母鸡以翅膀和翎毛来保护小鸡那样，而不是指神真的具有物质的翅膀和翎毛。

可是，请千万不要误会，以为在以灵的形态，而不是具有一个物质的身体的情形下存在着，就会是虚无空洞的，只是幻影罢了；以灵的形态存在着，并不是像一个人过世之后，我们说他的精神不死那样，只是存在于人的记忆里；更不是像人脑中的念头和想法那样，稍纵即逝。灵的本身是具有「实质（substance 或 essence）」的，而这灵的实质却并不是人的肉眼可以看得见的物质（matter）。我用一个或许不太恰当的例子来说明之。当一个血肉之躯的人用木头去雕刻一个像，或用钢铁去造一个机器人，或用砖头去盖一个房子，他所「创造」的木像，机器人，房子的实质，是与他血肉之躯的实质不同的。假设说，木像只能看见实质是木头的东西，而看不见实质是血肉的人的身体；这并不代表创造木像的人的身体没有实质，不是吗？假设说，机器人只能看见实质是钢铁的东西，而看不见实质是血肉的人的身体；这并不代表创造机器人的人的身体没有实质，不是吗？假设说，房子只能看见实质是砖头的东西，而看不见实质是血肉的人的身体；这并不代表创造房子的人的身体没有实质，不是吗？（我知道这听起来很荒谬，不过您了解我想要表达的意思。）同样的，我们人的肉眼只能看见实质是物质的东西，而看不见灵的实质；这并不代表创造血肉之躯的人的这位本质是灵的神，是没有实质的，不是吗？那么，您也许会问，灵的实质到底是甚么呢？坦白地讲，圣经中并没有明说，我想原因是灵的实质乃是超越了人所能理解的；但是，可以确定的是，灵的实质是与物质不相同的；灵的实质是人物质性的肉眼无法看到的，是人物质性的手无法触摸到的。

我在上面说过，人的构造也具有一个非物质的，被称为是灵魂的部份；而且，圣经中告诉我们说，一个人死后，他就会脱离其将朽坏的物质身体的部份，而以灵的形态继续地存在着。既然说到了人的灵，请容我插一句话。圣经中说，「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旧约创世记二章7节，和合本；我在下面第三章讲人的来龙去脉时，会仔细地说明神对人的创造）；所以，人的灵也是从神而来的。然而，人不是神，人的灵的实质是不同于本质是灵的神的实质。当然，我们可以想一想，人的灵的实质与本质是灵的神的实质不同，是在质上（quality）的不同，还是在量上（quantity）的不同。不过，既然圣经中没有对这些明说，我就不妄加猜测了。固然神的某些属性，例如神的无限，神的不变，神的全在，神的三一性（请见下文）等，确实是神所创造的人所没有的；然而，我在上面所提到的人的血肉之躯，木像的木头，机器人的钢铁，

房子的砖头，虽然在表面上是不同的物质，但却都是由相同的质子，中子和电子所组成的。所以，会不会人的灵的实质和本质是灵的神的实质，实际上是具有相同的成分呢？我这样深入地加以揣摩，并非对神「大不敬」，也不是以为可以用我自己的思想来完全认识神；而是希望您对神所创造的物质界的奇妙，以及对神所创造的人的奇妙，可以稍微有些体会。我还要让您知道的是，圣经中更以植物的种子在发芽之前，与在发芽，成长之后是具有不同的形体，以及宇宙中的万物都各自具有不同的形体为例子，来告诉我们说，信神的人在永恒里，并不是一直以灵的形态存在着，而是会具有一个不朽坏的「灵性的身体（spiritual body）」；这个灵性的身体是与人今生所具有的那个会衰老，会朽坏的物质的身体完全不同的（请见下面第四章中进一步的说明）。所以，信神的人在永恒里，将不会如佛教和印度教所言，是溶入了整个宇宙万物，就像是一滴水溶入了大海中，而不再有自我了；信神的人在永恒里，乃是以各自的，不朽坏的「灵性的身体」活在神的面前。

再者，圣经中还告诉我们说，神不但创造了我们人类（human beings），神还创造了「灵类（spiritual beings）」，就是天使。圣经中又说，天使都是服役的灵，是奉神的差遣为信神的人效力的。天使乃是像神一样，也是像人一样，是具有活的生命，是个别性的，是有位格的，是有自我意识的，是具有知，情，意的；并且，本质是灵的天使也是具有灵的实质，虽然本质是灵的天使的实质是不同于本质是灵的神的实质，也不同于人的灵的实质（我再问，会不会这三样的灵的实质，都具有相同的成分呢？）。圣经中有很多处的经文记述，本质是灵的神，以及本质是灵的天使，向人显现（人可以看见其形像），甚至与人交谈。既然人的肉眼是看不见灵的实质的，那么这种人与灵的接触，实际上是怎样的一个情形呢？是不是本质是灵的神，以及本质是灵的天使，和成分或许是与之相同的人的灵之间的接触和感应呢？（圣经中所说，耶和華神的灵降在某人身上，是不是就是这种的情形呢？我在前面所记述自己蒙神光照的个人经历，是不是就是这种的情形呢？）是不是一个人在睡眠昏迷的状态之下，神给他「托梦」呢？（圣经中所说，一个人在「魂游象外」时所看见，所听见神向他显现的事物，是不是就是这种的情形呢？）是不是既使在一个人完全清醒时，神特别打开了他物质性的眼目和耳朵，使他能看见，能听见属于非物质性的灵界的事物呢？（圣经中也记载了这样的例子。）我相信神或天使是这三种方式都使用，甚至还使用其他方式来向人显现，与人沟通。并且，人的灵彼此之间能不能也相互感应和沟通，达到所谓的「心灵感应（telepathy）」呢？

请切勿以为我是在讲一些荒诞不经，谬异古怪的事物；神是掌管万有的，祂掌管物质界的，祂也掌管非物质界的；祂掌管自然性的，祂也掌管超自然性的。事实上，圣经中并没有对「过阴交鬼，观兆占卜」等人的特异功能加以否定；但是，圣经中却强调人不要去这样行，也不要去倚靠这些，而是要遵循神在圣经中对人所启示的真理。（圣经中有一个与死人的灵相交的真实例子，但当事人却受到了斥责，也遭到了悲惨的结局。）然而，这一切却让我们开始去了解，本质是非物质的灵的神，祂所创造物质界的宇宙万物，与非物质界灵的领域的关连和互动是多么的奇妙；而且，本质是非物质的灵的神，祂所创造，兼具物质界的身体和非物质界的灵的人，又更是奇妙。老实说，今天科学家们和医学家们对于整个人的认识，特别是对人的脑部和脑功能，以及人的心灵（psyche）的认识，是非常有限的。心理学家试着想了解人的这方面，但是至今没有甚么很大的进展。

最后，我想说明一下，神是灵对我们所代表着的多方面的意义。首先，既然神是灵，神没有一个物质的身体，所以神是没有长相的。我在前面所提到的，神禁止信神的人替祂铸像，除了没有任何受造之物可以真实地代表神的伟大和荣耀的原因之外，神没有长相也是另外的一个原因。不可否认的，一般人都具有喜欢可见到的，可触摸到的，可感觉到的那种的倾向，就是常听见人说的，「一张图像抵得千句话的描述（a picture is worth a thousand words）」；因此不少的教会都以一些画像，雕像来代表神；基督徒的心中也因此形成了神是某个样子的意念，这是绝对不对的，也是很危险的。因为久而久之，这些画像，雕像的形像就取代了那没有长相的真神，而成为了我们所敬拜的「神」。结果，我们虽然没有替神铸像，但我们心中实际上已经塑造了一个形像来代表神。还有，既然神是灵，神不受物质的身体的限制，因此神随时随地都在我们的四周；所以，那种在某一特殊的时间向神祷告，或是在某一特殊的地点向神祷告，神比较会在那时，在那里听我们的祷告的讲法，都是不符合基督徒的信仰的。而且，那些去「圣地」和「圣城」耶路撒冷「朝圣」，给神建立一个「圣殿」为神的居所，只有去到教会才能见到神，或是只有去到某一个特别的教会才能比较见得到神的做法和说法，除了让人在情绪上得到某一些的满足以外，是没有甚么意义的。再者，神是灵对我们所代表着的意义，乃是如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神是个灵，所以拜祂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祂」（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24 节，和合本）。这是在说，人必须以灵（spirit）和真理（truth）敬拜神，也就是人来敬拜这位真神，不是外表上的「献花献果」，「朝礼暮拜」，「跪拜叩首」，「行善积德」，「表功求赏」；而是按着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来认识祂（因此而确知自己所敬拜的真是那位真神），以真诚无伪的信

心来信靠祂，以发自内在心灵的赞美，称颂，祷告和感谢，与其他信神的人一起来敬拜祂，并且照着神的心意来事奉祂。

4) 神的独一

我在前面讲到神时，曾强调神是中国人的神，神也是外国人的神，神是普天下所有人的神。因此，中国人心目中的老天爷，其实就是基督徒的信仰所信的这位真神，只是一般中国人对祂完全不认识，也不是单单地只信祂，只敬拜祂。我之所以会这样地认定，是因为上文中我所一再提到的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圣经中记载他在公元 50 年左右到希腊的雅典城去传扬基督徒的信仰时，看见雅典城内有雅典人所敬拜的很多的神明的像，甚至还有一个「未识之神」的祭坛，想必是因为雅典人怕漏拜了那一位他们所不认识的神明而设立的。保罗于是就对雅典人说，这位他们所不认识的「未识之神」其实就是那位真神；然后保罗更进一步地介绍这位真神给他们认识。

并且，我在上文中都是用单数的「祂」或「祢」，而不是用复数的「祂们」或「祢们」的代名词来称呼这位神（请见下文中对于「神的三一性」的讲论）；所以我想您或许多少也已经有一点意识到，这位真神乃是独一无二的。确实是如此，圣经中说，

- 「惟有耶和华祂是神，除祂以外，再无别神」（旧约申命记四章 35 节，和合本）；
- 「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旧约申命记六章 4 节，和合本）；
- 「除了耶和华，谁是神呢？（没有谁）」（旧约撒母耳记下三十三章 32 节，和合本）；
- 「耶和华说，你们是我的见证，我所拣选的仆人（「你们」是指圣经旧约时代的犹太人，也是泛指所有信神的人）；既是这样，便可以知道，且信服我，又明白我就是耶和华，在我以前没有真神，在我以后也必没有。惟有我是耶和华，除我以外，没有救主」（旧约以赛亚书四十三章 10-11 节，和合本）；
- 「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万军之耶和华」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除我以外，再没有真神」（旧约以赛亚书四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 「神只有一位，再没有别的神」（新约哥林多前书八章 4 节，和合本）。

因此，「神（God）」乃是一个专有名词，是专指基督徒的信仰所信的这一位真神；而不可以被视为是一个普通名词，用来泛指伊斯兰教所信的 Allah，或犹太教所信的「神」，或佛教所信的很多佛，或任何其他信仰和宗教所信的神明。所以，基督徒的信仰不是多神论（polytheism），不是泛神论（所谓「泛神论（pantheism）」，就是如前所说，认为宇宙万物的整体的全部就是神，神在每一个东西里，每一个东西也都是神的一部份，所以就产生了石头神，树神，山神等等），不是有大神小神，不是有主神副神，不是有男神女神，不是有中国神外国神；并且，基督徒的信仰乃是讲，神是神，人是人，人是不会变成神的，过世了的人，包括我们过世了的祖先是不会变成神的，万物也都是不会变成神的。真神是独一的，惟有祂是造物的主，其他所有的都是被祂所造的。其实，中国人对老天爷的看法，也是这样；老天爷就是一位老天爷，没有很多位老天爷，没有甚么石头老天爷，没有甚么树老天爷，没有甚么某某山的老天爷，没有甚么大老天爷小老天爷的，没有甚么主老天爷副老天爷的，没有甚么男老天爷女老天爷的；更没有人或万物会变成老天爷的，不是吗？

在人的当中，确实有某些的人，他们或许有很好的品德和行为；他们或许有很高的思想和见解；他们或许帮助了很多的人，救国救民；他们或许成就了丰功伟业；这等人是远超过一般的人，我们称之为「伟人」，例如我在前面所提到的孔子；而一般的人都会崇拜自己心目中的伟人。上面所提到的那位基督徒保罗，圣经中记载他和另一位基督徒在公元 47 年左右，来到位于现今土耳其的一个城市传扬基督徒的信仰。保罗在该城讲道的时候，奇迹式地医好了一位生来是瘸腿的人；该城的人看见了，就要把保罗和其同伴当做神来拜。保罗和其同伴当时对该城的人喊着说，

- 「诸君，为甚么作这事呢？我们也是人，性情和你们一样；我们传福音给你们（「福音」乃是指基督徒的信仰中所宣告，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悔改归向神的道路，请见下面第四章），是叫你们离弃这些虚妄（指把人当作神来拜的虚妄），归向那创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永生神」（新约使徒行传十四章 15 节，和合本）。

诚然，伟人，以及我们过世了的祖先们，同我们一样，也是人，不是神；我们可以纪念，尊敬，佩服，甚至效法他们，但是却不可把他们当作神来崇拜之。即使是伟人，也是有限的人，也有「不伟大」的时候，人把他们当作神来崇拜，是迟早会失望的。我年轻的时候，曾经看过一部电影，影片的剧情乃是根据公元前 44 年罗马

帝国的大将军 Julius Caesar (凯撒) 被 Brutus 和其同党刺杀而死的历史故事。影片中描述 Brutus 原来是很仰慕凯撒的伟大，但当有一次他看见凯撒癫痫病发作，无助地躺在地上时，他才知道伟大的凯撒其实是很脆弱的；他从此就不再佩服凯撒了，后来竟与其他反对凯撒的人合伙，把凯撒刺杀了。历世历代的帝王，以及近代国家政府的当权者，为了要得到老百姓的景仰和崇拜，都是表现的很威武显赫的样子，绝不会将自己的弱点示人；其实他们也只是有限的人，也同样是血肉之躯，会病，会痛，会老，会死，哪能跟创造他们的独一真神相比呢？

5) 神的三一性

我在上文中曾指出，人要认识这一位真神，必须完全根据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而不是凭着眼见的现象或人的猜测，也不是看人是否会同意或人是否会认为合情合理。并且我也指出，要了解圣经中关于某一个主题的教导，例如神是怎样的，不可以只是局部地，片面地看某一些与这个主题相关的经文，而是要全面地看所有与这个主题相关的经文，以免落入「断章取义，以偏概全」的错误中。还有我更指出，因为人是有限的，而神是无限的，所以神的启示有时是人无法完全理解的；虽然神通常都是将人所能理解的真理，以人所熟悉的方式启示给人知道，但在某些特殊的，绝对必要的情形下，神是会把人所无法完全理解的真理，启示在圣经中让人知道。（只是要让人知道，而不是要人自己去硬行地，谬误地做出某种人可以理解，人认为合理，人会接受的解说；「真理一定是有道理的」，然而有的时候这个道理是超越了人能够理解的范围）。当您来认识神的三一性时，请将上述我曾指出过的这三点记在心中。

我在上文中讲到，圣经中非常清楚地告诉我们说，真神乃是独一无二的；可是，圣经中也有很多处的经文，明显地宣告说，圣父，圣子耶稣基督，和圣灵三位都是神。关于圣父是神，圣经中说，

- 「我们只有一位神，就是父，万物都本于祂，我们也归于祂」（新约哥林多前书八章 6 节，和合本）。

而关于圣子耶稣基督是神，圣经中记着说，

- 「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祂本有神的形像（指耶稣具有神的本性和身份的意思），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为强夺的」是指紧抓着不肯放的意思；整句是指基督耶稣不将自己神的身分紧抓着不放）；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

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将祂升为至高，又赐给祂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于父神（即圣父）」（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5-11 节，和合本）；

- 「爱子（指神的爱子耶稣基督）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5 节，和合本）；
- 「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即耶稣）里面」（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 「祂（指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新约希伯来书一章 3 节，和合本）；
- 「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父」是指圣父，「独生子」是指神的独生子耶稣基督）」（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8 节，和合本）。

而关于圣灵是神，圣经中记载耶稣说，

- 「（耶稣说）我要求父（指圣父，下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你们」是指基督徒，下同），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 节，和合本）。

在此节圣经的经文中，「另外一位保惠师」的「另外一位」这个字句，可能是带有与耶稣同类的另外一位的意思，而不是指与耶稣不同类的另外一位（圣经新约写作所用的原文希腊文，可以做这样的区分，但中文和英文则不行；比如说，对一个苹果而言，另外一个水果是同类的苹果，或是不同类的橘子，希腊文中分别是以「同类的另外一个」和「不同类的另外一个」的不同字句来表达之）。可见，圣灵是与耶稣同一类的；换句话说，圣灵也是神。圣经中还将欺哄圣灵，视之为是在欺哄神。

同时，圣经中还有多处的经文将圣父和圣子两者，或圣子和圣灵两者，或圣父，圣子和圣灵三者同等并列。例如，圣经中记着说，

- 「愿恩惠平安，从我们的父神（即圣父），并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新约罗马书一章 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要求父（指圣父，下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你们」是指基督徒，下同；如上所述，「另外一位保惠师」的意

思可能是指圣灵是与耶稣同类的另外一位，就是将圣子耶稣基督和圣灵两者同等并列），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 节，和合本）；

- 「（耶稣对跟随祂的信徒说）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指奉圣父，圣子，圣灵的名，而「名」是单数），给他们施洗（「施洗」是指用水给信神的人施行洗礼的仪式，以公开地表明其对神的相信）」（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 节，和合本）；
- 「愿主耶稣基督的恩惠，神的慈爱，圣灵的感动，常与你们众人同在」（新约哥林多后书十三章 14 节，和合本）。

那么，您或许会问，基督徒的信仰是信有三个神啰？嗯，不是。如果基督徒的信仰是信三个神，那不就跟圣经中神乃是独一的宣告相互抵触了吗？您或许还会追问说，神要不就是一位，要不就是三位，圣经中说神是独一的，圣经中又说圣父，圣子耶稣基督，和圣灵三位都是神，这不是相互矛盾吗？神不可能是一位，又是三位，不是吗？现在，您或许会开始同意我在上文中预先所做的申明，那就是神的三一性乃是超过了人所能理解的。圣经中说神是独一的；圣经中也说圣父，圣子耶稣基督，和圣灵三位都是神；圣经中还进一步告诉我们说，圣父，圣子和圣灵之间乃是合而为一的。圣经中记载着，

- 「（耶稣说）我与父（指圣父）原为一（I and the Father are one）」（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30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指圣父）」（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9 节，和合本）；
- 「（圣子耶稣基督向圣父祷告说）圣父啊，求祢因祢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指当时跟随耶稣的门徒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祢父（指圣父）在我里面，我在祢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祢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我在他们里面，祢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地合而为一」（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11，20，22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要从父（指圣父，下同）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26 节，和合本）；
- 「除了在人里头的灵，谁知道人的事；像这样，除了神的灵（指圣灵），也没有人知道神的事。我们（指基督徒）所领受的，并不是世上

的灵，乃是从神来的灵（指圣灵），叫我们能知道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新约哥林多前书二章 11-12 节，和合本）。

因此，根据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全面的真理，基督徒的信仰是相信独一真神的本身乃是圣父，圣子，圣灵三者合而为一；圣父是神，圣子是神，圣灵也是神，三者同等并立。基督徒的信仰不是信有三个神，各自独立存在；基督徒的信仰，依照着神在圣经中全面的启示，相信独一真神的本身乃是三而一，一而三的三一神。教会传统上称之为神的「三位一体（The Trinity）」；近代有神学家以「Three-in-Oneness」或「Triune」称之。圣经还告诉我们说，神的三一性乃是永恒的；神的本身在过去，现在，未来都一直是三而一，一而三的三一神。

然而，虽然圣父，圣子，圣灵三者都是神，同等并立，本性相同，能力相同，身份相同，地位相同，荣耀相同，并且合而为一；但是，圣父不就是圣子，圣父不就是圣灵；圣子也不就是圣父，圣子也不就是圣灵；圣灵也不就是圣父，圣灵也不就是圣子。圣父，圣子，圣灵乃是个别的三者，而三者合而为一，成为那独一的真神；但是，圣父，圣子，圣灵却不是只各为神的三分之一。如前所述，圣父是神，圣子是神，圣灵也是神。这一点是人很难想得透的，一般人会认为，既然圣父，圣子，圣灵三者合而为一，拼凑成为了这一位神；那么圣父，圣子，圣灵应该各只是这位神的三分之一，而不会三者又都各是百分之百的神，不是吗？当然不是；独一真神的本身乃是圣父，圣子，圣灵三者合而为一，而圣父，圣子，圣灵三者都各是百分之百的神，是同等并立的。一个相似的例子就是教会。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说，基督徒的合而为一，是像圣父，圣子，圣灵的合而为一；所以，任何一个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不管人数多少，是只有十几个人，或是有上千上万个人，都是一间百分之百的教会，而这间教会也是构成了那一个普世的教会的一部份。（圣经中称教会为基督耶稣的身体；因此，每一间教会，无论大小，都是一个基督的身体；而每一间教会也都是构成那一个普世的基督的身体的一部份。）

圣父，圣子，圣灵乃是可区别的，个别的三者，而圣经中告诉我们说，祂们三者为了达成某一项的工作，有时会暂时分别地担当不同的职责。例如在完成拯救人，引导人悔改归向神的计划上，圣父是计画者，圣子耶稣基督是执行者，而圣灵则是后续者。并且，在这样的情况之下，圣子是隶属于圣父之下，以顺服圣父的旨意的安排，达成神拯救人的计划的；而圣灵则是圣父应圣子的请求，差来接续圣子的工作，以荣耀圣子的。圣经中记载耶稣说，

- 「〔耶稣说〕我没有凭着自己讲，惟有差我来的父〔指圣父，下同〕，已经给我命令，叫我说甚么，讲甚么；我也知道祂的命令就是永生，故此我所讲的话，正是照着父对我所说的」〔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49-50 节，和合本〕；
- 「〔耶稣说〕真理的圣灵来了，祂要引导你们〔指跟随耶稣的信徒们，下同〕明白一切的真理；因为祂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祂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祂要荣耀我，因为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这是指圣灵来是要彰显耶稣，包括耶稣的身份和教导，以见证和荣耀耶稣，下同〕；凡父〔指圣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说，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13-15 节，和合本〕。

然而，圣父，圣子，圣灵之间这种暂时性的隶属关系，并不会改变祂们三者彼此同等并立的神性和地位。

圣经中还告诉我们说，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三者之间乃是一种爱的关系。圣经中记载圣子耶稣基督说，

- 「〔圣子耶稣基督向圣父祷告说〕叫世人知道祢差了我来，也知道祢爱他们〔指跟随耶稣的信徒们，下同〕如同爱我一样。.... 因为创立世界以前，祢已经爱我了。.... 我已将祢的名指示他们，还要指示他们，使祢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23, 24, 26 节，和合本〕；
- 「〔耶稣说〕父爱子〔「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子」是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基督〕，已将万有交在祂〔指圣子耶稣基督〕手里」〔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5 节，和合本〕。

因此，圣父，圣子，圣灵之间的合而为一，不是结构性的〔请见下文〕，不是强制性的，不是貌合神离式的，不是不得已的，不是机能性的，不是工作性的，不是利益性的，而是爱的合一。而神所创造的宇宙万物中会有「爱」，如亲子之间的爱，夫妻之间的爱，朋友之间的友爱，人与人之间的爱心等，都是出于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之间的爱。因此，圣经中告诉我们说，夫妻之间「成为一体」的爱，以及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合而为一」的爱，都是如圣父，圣子，圣灵之间的爱。而如前所述，佛家的教导和做法，要人舍弃人对人对物的关爱所带来的牵挂，以期达到

「空即是佛」的那种没有恨，但也同时没有了爱的地步，乃是完全与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之间那永恒的爱相背的。

我常常在想，神为甚么要用人所熟悉的父子关系来启示我们三一神的第一者与第二者之间的关系。既然神的三一性是永恒的，亦即三一神的第一者与第二者之间没有先后之分，那么为甚么三一神的第一者是称为「父」，而三一神的第二者是称为「子」呢？我在本章一开始所提到的那一位，曾任职英国剑桥和牛津大学的古典文学教授的基督徒 C. S. Lewis，对此有一个很好的解说。他说，「子」乃是从「父」而生的（begotten），不是被「父」所造的（made）；就好像一个人只能生一个儿子，而不能造一个儿子，不是吗？而且，从一个人而生的儿子，是与这个为父亲的人相等的人；但一个人所造的东西，不管是雕像，是机器人，是房子，则是与人不同等，比人低级的东西。同样的，神所造的人，是与神不同等，比神低级的「受造之物」；但是圣父是神，所以从圣父而生的圣子，也是与圣父相等的神，就是与父神同等的子神。所以，神所启示的圣经中所宣告的，三一神的第一者与第二者之间乃是圣父与圣子的关系，这乃是为了要表明三一神的第二者圣子所具有的那至高的神的身份和地位；因此，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也宣告说，惟有圣子能够彰显和代表圣父。并且，三一神的第一者与第二者之间圣父与圣子的关系，也表明了祂们两者之间父子之爱的亲密关系。虽然圣经中称基督徒为「神的儿女」；但是，圣经中却也告诉我们说，基督徒乃是神所领养的儿女，是不同于圣子耶稣基督那至高独特的「神的儿子（the Son of God）」的身份和地位。正因为如此，所以圣经中也称圣子耶稣基督是「首生的（the firstborn）」，是在所有为神的儿女的基督徒当中做「长子」的，以表明神的儿子耶稣基督在神的儿女中是具有特殊崇高的地位，因为祂乃是在一切受造之物以先，并且祂是在凡事上居首位的。

还有一点我必须加以说明。三一神的第三者乃是圣灵，圣经中又称之为「神的灵」，「耶稣的灵」，「基督的灵」，「耶稣基督的灵」，或「祂儿子（指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的灵」；而我在上文中也曾讲过神的本质是灵。「圣灵」，以及其他对圣灵的称呼，乃是一个专有性的名词，是专指三一神的第三者；而神的本质是灵，则是一个一般性对神的本质的描述。因此，请不要误以为既然神的本质是灵，那么圣灵，即神的灵，就是包括了整个的神。所以，圣经的英文翻译本中是以第一个字母大写的「Spirit」这个字来称呼圣灵，例如，「the Holy Spirit（圣灵）」，「the Spirit of God（神的灵）」，「the Spirit of Christ（基督的灵）」；但却是以第一个字母小写的「spirit」这个字来记述神的本质是灵，就如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神是个灵（God is spirit）」（新约约翰福

音四章 24 节，和合本）。如果说，圣子耶稣基督的工作主要是针对圣父，彰显圣父，代表圣父，遵行圣父的旨意，执行圣父的计划；那么，圣灵保惠师的工作可以说主要是针对神所创造的人，特别是信神的人，启示人，光照人，感动更新人，安慰鼓励人，帮助带领人，授与人能力，甚至指责管教人，以使人能够悔改而完全地归向神。

神的三一性并不是说有三个各自独立存在的神，他们彼此之间是非常的友好，非常的亲近，非常的知心，是无话不谈，是无事不聊，是形影不离，就像人与人之间最好的朋友那样。其实，就算是人与人之间最好的朋友，仍然三个是三个，一个是一个，不可能三个是一个，一个是三个，不是吗？一个人不可能完全在另一个人的里面，成为另一个人的「肚子里的蛔虫」，不是吗？即使是同卵生的双生子，虽然他们长的很像，举止，动作，喜好，习惯都很相似，叫人难以分辨，但却不见得双方会彼此完全互相了解。神的三一性也不是说其实只有一个神，只是其在不同的场合担任了不同的角色而已（所谓的「戴不同的帽子」，好像我是我父母的儿子，我也是我妻子的丈夫，我还是我儿女的父亲；在我父母面前我担任儿子的角色，在我妻子面前我担任丈夫的角色，在我儿女面前我担任父亲的角色）。因为这样，乃是只有一位，而不是如圣经中所说的，是有圣父，圣子，圣灵那可区别的，个别的三者。圣经中记载了圣父，圣子，圣灵三者曾多次同时地出现，以及圣父，圣子，圣灵三者之间的互动；并且，如果只是一位，那么圣经中所记述的，圣子对圣父所说的那些很多的话，岂不都成了圣子在「自言自语」了吗？神的三一性更不是像一个人具有多重个性（multiple personalities），人是只有一个，但却有时流露这一种的个性，有时则流露另一种的个性。反而，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三者乃是具有一种完全相同的个性（神性）。

所以，正统基督徒的信仰相信独一真神的本身乃是圣父，圣子，圣灵三者合而为一；乃是三而一，一而三的神。任何偏离此一对神本身的最根本，最重要的认识的说法，信仰和宗教，都是与神所启示的圣经不相符合的异端。历世历代，直到今日，有很多这类的异端出现，引起很大的争议，例如前面所提到的耶和华见证人和摩门教并不相信神的三一性，甚至犹太教和伊斯兰教也不相信神的三一性，更不要说佛教，道教，印度教，民间敬拜神明的宗教等了；这些的宗教都并不是基督徒的信仰，也都不是信这一位独一真神的。就基督徒而言，对神的相信和敬拜，是不可以偏重三一神中的任何一位的。有一些所谓是福音派的教会，忽视不提圣灵的工作；而也有一些所谓是灵恩派的教会，只强调圣灵的工作；这都是不对的。还有，当基督徒来到神的面前祷告祈求的时候，不必从人的角度去担心，如果只对三

一神中的某一位祷告，会不会另外的两位没有听见；三一神中的圣父，圣子，圣灵三者永远是合而为一的。并且，由于人对三一神的真实不能完全地理解，所以人往往不是落入以圣父，圣子，圣灵乃是三个单独的神（只强调三一神的「三」）的错误之中，就是落入以圣父，圣子，圣灵乃是同一个神（只强调三一神的「一」）的错误之中，要格外地加以留意。

当我们来了解神的三一性时，请千万不要与一般人所幻想出来那荒诞无稽的分身术，孙悟空的七十二变，两头蛇，三头六臂，四面佛，千手观音等混为一谈。历世历代很多的人，特别是一些神学家，都企图找寻一些世上类似的实际例子来说明神的三一性，以帮助人能够理解之。一个常被提到的类似的例子就是蛋；蛋有蛋黄，蛋白，蛋壳三样而构成了一个蛋。另一个常被提到的类似的例子就是水；水能以固态，液态，气态三种的形态存在着，而这三种形态却都是一样的水。上面所提到的那位基督徒 C. S. Lewis 也用了个相当好的例子来说明神的三一性；他用的是一个几何学（geometry）的例子。他说，在一度空间（one dimension），就是只有前后，我们只能画一根线；提升到二度空间（two dimensions），就是有前后和左右，我们可以画一个四方形；而这乃是由四根一度空间的线所组成的一个二度空间的四方形。再提升到三度空间（three dimensions），就是有前后，左右和上下，我们就可以画一个立方体；而这乃是由六个二度空间的四方形所组成的一个三度空间的立方体。在一度空间，每一根线都是单独的；但是在二度空间，四根单独的线却组成了一个四方形。同样的，在二度空间，每个四方形都是单独的；但是在三度空间，六个单独的四方型却组成了一个立方体。如果以人是处在低度空间，而神则是位于高度空间来看，那么在人所处低度空间的层面，人是单独存在的，一个是一个，三个是三个；但是在神所处高度空间的层面，则是可以三而一，一而三的。这虽然只是结构上的合一，而不是爱的合一，但却能够让我们稍微体会到，为甚么处在低度空间层面的人，对于那位于高度空间层面的神的三一性，即使可能会有一点模糊的概念，但却是无法完全理解之。然而，这三个类似的例子，虽然是可以表达神的三一性某些方面的特征，但却都不能完全表明了独一真神乃是圣父，圣子，圣灵个别的三者的合而为一，圣父是神，圣子是神，圣灵也是神，三者同等并立的三而一，一而三的三一性。

您或许会问，既然神的三一性是不可能解说清楚的，也是人无法完全理解的，那么神为甚么还一定要启示给人知道呢？就简单地说神是独一的，或是说有三个神，不是人比较容易了解，容易接受吗？我在上文中所提到的那一对夫妇，鉴于神的三一性在教会历史上引起了很大的争议和分歧，也不见得对人去行善做好有甚

么帮助，就是持这样的看法。但是，如前所述，我对他们夫妇的回答是，信神的人怎么可以对自己所信的对象，就是这位独一真神的本身是怎样的，都不知道，不认识，也不在乎呢？那还算信神吗？更何况，神的三一性是我们去了解爱与合一，去了解神拯救人悔改归向祂的整个计划（请见下面第四章）等，所绝对必要的。

神的三一性乃是基督徒的信仰中最根本，也是极重要的一个信念。有一位著名的神学家强调说，基督徒相信，持守神的三一性，并不是因为这个信念是不证自明的，或是可以借着逻辑性的推导而博得人的信服的，或是可以列举一些实际类似的例子而使人理解的；基督徒接受这个信念，乃是因为神在圣经中启示人祂是这样的。公元二世纪末有一位名叫 Tertullian 的基督徒作家曾说，神的三一性一定是神所启示祂自己是这样的，而不是人所杜选出来的；因为从人的角度来看，神的三一性乃是荒诞可笑的，绝对没有人会去发明这样的说法。另有一位基督徒针对神的三一性也说过，

「Try to explain it, and you'll lose your mind;
but try to deny it, and you'll lose your soul.
（试着去解释神的三一性，你将会失去理智而发疯；
但企图去否定神的三一性，你将会失去你的灵魂。
（「失去灵魂」是指一个人没有得救归向神的意思。））」

6) 神的名字

每一个人都是个别的，都是有位格的，因此每一个人也都有属于自己的名字以代表其个别性。而通常这个名字乃是父母取的，表达父母对他的某种期望；以前在台湾，男孩子的名字不少都带有「雄」字（例如当时著名的电影男明星柯俊雄先生），而女孩子的名字不少都带有「美」，「丽」，「秀」等字（例如著名的女歌星邓丽君小姐）。神是一位具有位格的神，所以神也有一个名字；神的这个名字并不是谁给神取的，也不是别人这样称呼神的（例如中国人以「老天爷」称之，初世纪时希腊的雅典人则以「未识之神」称之），而是神自称的；而神所自称的这个名字的意思，乃是表达了祂是怎样一位独特的神（请见下文）。我在上文中，曾提到了距今约三千五百年前的圣经旧约时代的一位名叫摩西的人物；那时，神差遣他去埃及，将在埃及那里做奴隶的他的同胞以色列人（就是犹太人）救出来；摩西当时曾向神问，神的名字是甚么。圣经中记着说，

- 「摩西对神说，我到以色列人那里，对他们说，你们祖宗的神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他们若问我说，祂叫甚么名字，我要对他们说甚么呢？神对摩西说，我是自有永有的（「我是自有永有的」英文译为「I AM WHO I AM」，中文或可译为「我就是那位名叫『我是（I AM）』的」）；又说，你要对以色列人这样说，那自有的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那自有的」英文译为「I AM」，中文直译就是「我是」）。神又对摩西说，你要对以色列人这样说，耶和华（「耶和华」是希伯来文的「I AM（我是）」的第三人称式「HE IS（祂是）」的音译，下同；请见下文），你们祖宗的神，就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父子孙三人乃是以色列人的祖先，请见下面第三章中对于犹太人的历史进展的讲述），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耶和华是我的名，直到永远，这也是我的纪念，直到万代」（旧约出埃及记三章 13-15 节，和合本）。

在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我也列入了对神自称的名字的英文翻译；而为了解释这个神自称的名字的意思，我现在必须要引用一些比较学术性的资料，请您原谅。在写作圣经旧约所使用的原文希伯来文中，神自称的名字「耶和华」乃是包含了四个希伯来文的子音「יהוה」（希伯来文与中文传统的读法一样，是从右读到左）；而与这四个希伯来文的子音相对等的英文字母则是「YHWH」（其中的，
= Y；ה = H；ו = W；ה = H）。但公元前五世纪以后的犹太人，因为怕妄称了神的名字，就逐渐地不再以神的名字「יהוה（YHWH）」来称呼神，而改以「Adonai」取代之来称呼神（「Adonai」是「主」的意思，英文是「the LORD」；请注意，当以「Adonai」取代神的名字来称呼神的时候，「LORD」的四个字母一定都要大写，以别于一般在称呼神或某人为主人时，所用的「Lord」）；以致神所启示的祂自称的名字「יהוה」的正确发音，至今已是无法确定了。中文和合本将神所自称的这个名字，音译为「耶和华」，这乃是根据「יהוה」的英文传统的音译

「Jehovah」而来的；然而，最新的考据则认为比较正确的发音应该是「Yahweh」。后者「Yahweh」的中文翻译可以是「雅威」，「耶威」，或是「耶巍」；而「Jehovah」和「Yahweh」在发音的差别，乃是在于使用了不同的希伯来文中所用以发音的母音。我在本书中还是依照中文和合本的翻译，以「耶和华」为神自称的名字的中文翻译。但不少圣经的英文翻译本却承袭了犹太人的做法，将凡是圣经经文中神所自称的这个「יהוה（耶和华）」的名字，都改以「the LORD」取代之（有非常多处的经文，特别是在圣经的旧约中）。

我在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同时也附注了神自称的名字「יְהוָה」的音译「耶和华」，乃是译自希伯来文的「I AM（我是）」的第三人称式「HE IS（祂是）」」。经文中从单数第一人称式的「I AM（我是）」转变为阳性单数第三人称式的「HE IS（祂是）」，乃是因为上下文中语气的改变；所以这个神自称的名字「יְהוָה」的意思其实就是「I AM（我是）」」。换句话说，神所自称的这个名字「יְהוָה」的音译是「耶和华」，而意译则是「我是」。您或许会问，神自称的名字的意思是「我是」；可是「我是」又是甚么意思呢？犹太人的名字通常都有代表那个人的特点，以及其出身和来历的涵意；例如，是某某人的儿子或后裔，是来自某某地方的人；而神用犹太人所熟悉的方式，启示的祂自己的名字也具有相同的用意。首先，神的名字「我是」宣告了祂不是谁的儿子或谁的后裔（神的名字不是「我是某某人的儿子或后裔」），神的名字「我是」也宣告了祂不是从何而来的（神的名字不是「我是从某某地方来的」）；因此，神的名字「我是」宣告了祂是没有出身和来历的，祂是自有的，祂是自存的。还有，神的名字「我是」乃是现在式，表示祂不只是过去存在着，也不是将来才会出现，而是永远都是「现在是」，就是永远都如现在这样一直地存在着；所以，神的名字「我是」宣告了祂是永有的，祂是永存的，祂是永在的。再者，神的名字「我是」不但一方面表明了祂本身的存在，另一方面也是表明了祂造成其他的东西的存在（祂是造物主的意思）；所以，神是先存的，祂的存在导致了其他所有的东西的存在；祂「是」，以致宇宙万物，包括人，才能「是」。因此，我们现在可以知道，上面所引述的那一段的圣经经文中，神所启示祂自己的名字，中文和合本前两次是按着「我是」的意思，翻译为「自有永有的」和「那自有的」；而后两次则是将原文希伯来文的「我是」的第三人称式「祂是」，音译为「耶和华」（如上所述，此后两次的从第一人称式「我是」转换成第三人称式「祂是」，乃是因为上下文语气上的改变）。而实际上，经文中记载神四次所启示的祂自称的名字都是相同的意思。

神自称的名字「耶和华」，乃是圣父，圣子，圣灵三一神的名字。有人误以为「耶和华」只是圣父的名字，圣子的名字是耶稣基督，而圣灵没有名字，或是叫「保惠师」；这是不正确的。我在上文中，曾引述了一节圣经中的经文，是记载耶稣对跟随祂的信徒说，「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指奉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的名，而「名」是单数），给他们施洗（指施行洗礼）」（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 节，和合本）。如我在经文中所附注的，「奉父，子，圣灵的名」中的「名」这个字乃是单数，表示圣父，圣子，圣灵三者只有一个名字，而这个名字就是「耶和华」。其实，圣经中还记载着，圣子耶稣基督曾宣告说祂就是耶和华。为了解释圣子耶稣基督所说祂就是耶和华的这些圣经经文，

我必须还要再引用一些比较学术性的资料。从公元前三世纪到公元前二世纪的中旬，圣经旧约原文是希伯来文的书卷，都被翻译成为了当时所通行的希腊文；这个圣经旧约希腊文的译本被称为是七十士译本（Septuagint，或是简称为 LXX）。在此七十士译本中，均使用一强调式的希腊文词句「εγω ειμι」（「εγω」是「我」的意思，「ειμι」是「（我）是」的意思，而「εγω ειμι」乃是强调式的「我是」的意思；其相对等的英文字母则是「ego eimi」），来翻译圣经旧约中多处记述神自指的经文；例如：

- 「（耶和华说）你们如今要知道，我，惟有我是神（「我，惟有我是神」这一句的希腊文就是「εγω ειμι」），在我以外并无别神」（旧约申命记三十二章 39 节，和合本）；
- 「耶和华说，你们是我的见证，我所拣选的仆人（「你们」是指圣经旧约时代的犹太人，也是泛指所有信神的人；下同）；既是这样，便可以知道，且信服我，又明白我就是耶和华（「我就是耶和华」这一句的希腊文就是「εγω ειμι」）；在我以前没有真神，在我以后也必没有。惟有我是耶和华，除我以外没有救主；我曾指示，我曾拯救，我曾说明，并且在你们中间没有别神；所以耶和华说，你们是我的见证，我也（就）是神。自从有日子以来，我就是神（「我就是神」这一句的希腊文就是「εγω ειμι」），谁也不能救人脱离我手；我要行事，谁能阻止呢？」（旧约以赛亚书四十三章 10-13 节，和合本）；
- 「（耶和华说）雅各，我所选召的以色列啊（「雅各」和「以色列」皆指圣经旧约时代的犹太人），当听我言，我是耶和华（「我是耶和华」这一句的希腊文就是「εγω ειμι」），我是首先的，也是末后的」（旧约以赛亚书四十八章 12 节，和合本）。

知道了这些背景的资料，现在让我们来看看以希腊文所写作的圣经新约中两段的经文，记载着耶稣这样说，

- 「（耶稣说）我对你们说，你们要死在罪中；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这句经文的原文中并没有「基督」这个词句，所以这句经文其实是「你们若不信我是，必要死在罪中」）」（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24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经文的后面半句「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的英文翻译乃是「before

Abraham was born, I am (在亚伯拉罕出生以前，我是)「我」(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58 节，和合本)。

上述第一段圣经经文中「你们若不信我是」的「我是」，以及第二段圣经经文中「在亚伯拉罕出生以前，我是」的「我是」，都是上面所引述圣经旧约七十士译本中，神自指时所用的那个「ἐγώ εἰμι」的词句。并且，此种在「我是」一词之后，不带有任何形容主词「我」的述词 (predicate，以形容主词「我」是甚么) 的用法，是不合乎正常文法结构的，也是很奇怪特异的。而那位是犹太人的祖先的亚伯拉罕，乃是圣经旧约时代，在耶稣降世为人约两千年以前的一个人物 (距今约四千年以前)；但是，耶稣却说在亚伯拉罕出生以前，祂就是「我是」，祂就是「耶和华」了。所以，在这两段圣经新约的经文中，以及在其他类似的圣经经文中，耶稣乃是特意地以神所自称的名字「我是」，来宣告说祂圣子耶稣基督，就是耶和华。

那么，为甚么在圣经中，三一神的第二者又会被称为「主耶稣基督」呢？我在下面第四章中介绍耶稣时，会详细地解说「主耶稣基督」这个称号的来历和意思，现在只先说一点。耶稣 (英文是「Jesus」，希腊文是「Ἰησοῦς」) 是一个希腊文的名字，其相等的希伯来文的名字是约书亚 (英文是「Joshua」)，而「约书亚」这个名字的意思是「耶和华是拯救」。因此，「耶稣」这个名字是为了要表彰三一神的第二者圣子，降世为人所成就的神拯救人的工作 (请见下面第四章)；就好像元太祖成吉思汗，姓奇渥温，名铁木真；后来即帝位时，取号「成吉思汗」，而后人均只以成吉思汗称之。

我在上文中曾经提到，「神 (God)」是一个专有名词，乃是专指这位三一真神的。但是「神」却并不是三一神的名字，三一神的名字乃是「耶和华」。圣经中有一句「赞美耶和华」的词句，您或许听说过，就是「哈利路亚 (hallelujah)」。这是一个复合式的词句，词句中的「哈利路 (hallelu)」是「赞美」的意思；而词句中的「亚 (jah)」则是神自称的名字「耶和华」的缩写 (前面曾提过，神自称的名字「יהוה」较正确的发音应该是「Yahweh」，而 jah = Yah)。圣经中还有好些其他以「神」和「耶和华」为字源所组成对神复合式的称呼，但是限于篇幅，我就不一一列举说明了。也有人用「上帝」或「上主」来称呼这位三一真神，以强调神无与伦比的崇高和神掌管万有的王权 (请见下文)；不过，人敬拜「上帝」，就是敬拜「神」，因为「上帝」就是「神」，「神」就是「上帝」，也只有祂是神，并非另有甚么副神，小神。

对于神的名字的了解，涉及到一些相当学术性的资料，不容易明白，也更不容易解说清楚。然而，一个想要认识这一位真神的人，岂可不重视神所自称的名字呢？所以，神的名字虽然不易说明，但却不可不说；也不可像犹太人那样，因怕妄称神的名字，就干脆不称神的名字，而以其他的称呼代替之，以致把神的名字都忘记了。我强调神自称的名字是「耶和华」；但是，请不要误以为，我这是在为前面所提到的「耶和华见证人」这个异端的宗教团体做宣传。不少的宗教团体，虽然是打着「耶和华」或「耶稣」的名号，但却并不是正统的基督徒的信仰。摩门教也是一个这样的例子；这个宗教团体的正式的名称是「耶稣基督后期圣徒教会（The Church of Jesus Christ of Latter-day Saints）」。摩门教虽然是挂着「耶稣基督」的名称，但却是一个与基督徒的信仰不同的异端。

7) 神的不变

我在上文中讲到神的启示的不变时，曾引述了几节圣经的经文，强调神本身的不改变。让我再引述一节圣经中宣告神的不变的经文，

- 「我亲爱的弟兄们（基督徒彼此之间是信仰上亲爱的弟兄姐妹），不要看错了；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都是从上头来的，从众光之父（指神）那里降下来的；在祂并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指不像影子那样转来转去，变来变去的意思）」（新约雅各书一章 16-17 节，和合本）。

神本身的不改变具有很多方面的意义。首先，神的不变表示神不会成长，神也不会退步；而神的不变也表示神的本身和神的本性是不会变更的。并且，神的不变还表示神的心意，神的意图，神的计划，神的启示，神的应许（指神所答应的事），神的作为的目的，是不会改变的，是前后，表里一致的，是一定会照着成就的。神的不变表示了神的可靠性，因此信神的人是可以放心地去信赖祂。套一句英文的俗语，神可谓是「what you see is what you get」；意思是说您看神是怎么样，祂实际上就一直都是那么样；嗯，或许应该说神乃是「what you read is what you get」（意思是你读到神所启示的圣经中说祂是怎么样，祂实际上就一直都是那么样）」。神绝对不会是表面一个样，私下则变成另一个样；神也绝不会是有时这个样，过一段时间则变成另一个样。

我在前面也曾提到，一般人总以为在非物质界里没有绝对不变的真理，乃是因人，因时，因地而改变以制宜。而且，人生活在这个世上，真是变化多端，不是

吗？人会从小孩子长大为成人，又会从成人变成老人；一个人的身体，个性，脾气，喜好，心意，才能，知识，甚至家庭，工作，周围环境等都在不断地改变；而在世上不同的地方，也有不同的人种，文化，习俗，语文等。既使是在物质界中也有四季的变化，气候的变化等。所以，人已经习惯于改变了，认为惟有这样才能带来成长，带来进步，带来新的局面（当然，事实上却并不一定；当一个人变老时，他的身体状况是在衰弱退步，而不是在成长进步）。不管如何，人因此往往会误以为一位不变的，不会进步的神，就是一位定了型的，墨守成规的，枯燥无味的，毫无活力的，静态死寂的神。以致，如前所述，人要求基督徒的信仰要愈来愈改进，人要求神的启示要愈来愈进步，甚至人要求神也要愈来愈进步。

我在前面所曾提到的那一位是英国古典文学教授的基督徒 C. S. Lewis，他在所写的另一本书「The Great Divorce」中（中文可译为「天渊之别」），以有一群人从地狱到天堂去参观，而决定自己是否愿意留在天堂里的假想为前提，说了个发人深省的故事。在这一群从地狱到天堂去参观的人中，有一位曾经担任过教会的主教，著作畅销，广受欢迎，到处演讲的人物（您或许会觉得奇怪，这样一位重要的教会人物，怎么也会在地狱里呢？会的）。这位生前做过主教的人物，对从天堂里出来接待他，想劝他留在天堂里的一位他生前所熟识的朋友说，他一定要回到地狱去，因为下个星期五他要在地狱里的一个神学研讨会中发表一篇论文。他的这篇论文的主题是在讨论如果耶稣不是三十几岁，年纪轻轻地就死了，那耶稣后来会如何地突破祂年轻时的想法，而提出更加成熟的信仰观点；并且他在这篇论文中也要进一步地去研讨，如果耶稣提出了这些更成熟的信仰观点，那会如何地改变基督徒的信仰。结果，这位生前是主教的人物，毅然决然地回到了地狱去。一个人如果不相信神是不变的；一个人如果不了解神的不变，乃是因为祂已经是完美的，祂是不须要成长，不须要改变的，祂的智慧已经是完全的，祂的启示也就是真理，那这个人根本没有信神，也根本不认识神。并且，神的不变绝非指神是静态死寂的，而是表示神乃是坚稳不动摇的，乃是一种活泼动态的不变；就好像物质界虽有四季的变化，但却是固定的春，夏，秋，冬四季的变化；也就好像太阳，地球，月亮，星辰等不停地运转，但却是在固定的轨道上运转。同时，神的不变也绝非指神只会用同一种固定不变，死板一律的方式来带领人，神是会用不同的方式来带领不同的人，但祂带领人的用意和目的却都是相同的。神那活泼动态的不变表彰了神的奇妙。

我在上文中还提到，当人看见在世上「好人不见得有好报，坏人也不见得会遭恶报」时，往往就会得到一个「世事无常」的结论。但是，如前所述，神是不变

的，神乃是「常」。前面所提到的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圣经中记载他在神的启示之下就曾说过，

- 「我指着信实的神说，我们向你们所传的道，并没有是而又非的。因为我和西拉，并提摩太（西拉和提摩太是当时保罗的两个同工），在你们中间所传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总没有是而又非的，在祂只有一是。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在基督（即耶稣）都是是的；所以借着祂，也都是实在的，叫神因我们得荣耀」（新约哥林多后书一章 18-20 节，和合本）。

世上没有任何一条道路，一个方法，一个制度是万无一失，是十拿十稳，是绝对的「是」的，这就是一般常听见人所说的「世事无准头」；但是，神却是「准头」，神就是绝对的「是」。圣经中说，「信靠祂（指神）的人，必不至于羞愧」（新约罗马书九章 33 节，和合本）；所以，信靠神的人是一定会如神所应许的，得到神的赐福，既使不是在今生，也必定会在来世实现的。

然而，神的不变却并不是说，神不会对外在情况的改变做出相对的反应来。我在上文中曾经说了两个圣经旧约时代的故事；第一个故事就是神立扫罗为犹太人的王。扫罗这个人原来还不错，可是他后来却多次地悖逆了神，因此圣经中记载神说，「我立扫罗为王，我后悔了；因为他转去不跟从我，不遵守我的命令」（旧约撒母耳记上十五章 11 节，和合本）；神于是就选了大卫来接替扫罗为王。这个事件带出了两个关于神的问题；首先，神怎么预先不知道扫罗会变坏呢？也就是说，神怎么一开始就立一个好人做王呢？我在前面论及要顺服在上掌权者的时候，已经对此一问题提供了答案。世上岂有好的人呢？神立谁做王，他可以保证自己后来不会变坏，不会悖逆神呢？就是连大卫在做王以后，也都犯了悖逆神的罪。我曾一再地强调，基督徒的信仰并不是在区分世上谁是好人，谁是坏人；基督徒的信仰乃是说，世上没有一个好人，而人人都要悔改归向神。第二个问题则是与现在所讲的神的不变比较相关的。既然圣经中说神「后悔」立扫罗为王，并改选大卫来接替扫罗为王；这不是表示神从原来选立，支持扫罗为王的立场上「改变」了吗？这样一来，神不是「改变」了吗？嗯，不是；这并不是表示神改变了；这乃是神对扫罗的变坏，所做出的一个相对性的反应，而这个反应是符合神那不变的本性，也是符合神当初答应替犹太人立王，以好好地带领，牧养犹太人那不变的本意。如果说，当扫罗变坏以后，神还是照样地支持扫罗为王；那么，表面上看起来，神是没有变；但是，实际上神却是从祂那至善，不与罪恶为伍的本性上改变了，神也会是从

祂那要立一个王来好好地带领，牧养犹太人的本意上改变了，不是吗？神不是一个「无动于衷，墨守成规」的死的机器；神乃是一位有知，情，意的活神。

第二个故事是讲神派约拿到敌国去，警告敌国的人说，他们的罪恶极重，将遭到神的惩罚。可是，后来敌国的人悔改了，神也就没有惩罚他们了。圣经中说，「于是神察看他们的行为，见他们离开恶道，祂就后悔，不把所说的灾祸降与他们了」（旧约约拿书三章 10 节，和合本）。同样的，神的「后悔」，不降灾与敌国，并不是神改变了；乃是神对敌国的人的悔改，所做出的一个相对性的反应，而这个反应是符合神那不变的本性，也是符合神那不变的赏善惩恶的本意。如果说，敌国的人悔改了，神却仍然降灾祸与他们；那么，神不是变的善恶不分，甚至是惩罚为善的了吗？所以，圣经中记着说，

- 「（神说）我何时论到一邦或一国说，要拔出，拆毁，毁坏；我所说的
那一邦，若是转意离开他们的恶，我就必后悔，不将我想要施行的灾祸
降与他们。我何时论到一邦或一国说，要建立，栽植；他们若行我眼中
看为恶的事，不听从我的话，我就必后悔，不将我所说的福气赐给他
们」（旧约耶利米书十八章 7-10 节，和合本）。

由此，我们可以知道，神的不变乃是与那一般所谓的，固定，僵化和死板的「宿命论」截然不同的。神是一定会因着人的改变（变好或变坏），而做出相对性的反应的。所以，信神的人务要坚守所信，可千万不要变坏了；而不信神的人可要尽早地悔改归向神而变好，以免受神对罪恶的惩罚的报应。

2. 关于神的本性的方面

1) 神的至善

圣经中记着说，

- 「耶和華本為善；祂的慈愛存到永遠，祂的信實直到萬代」（旧约诗篇一百篇 5 节，和合本）；
- 「耶和華是良善正直的，所以祂必指示罪人走正路」（旧约诗篇二十五篇 8 节，和合本）；
- 「你们要尝尝主恩（指神的恩典）的滋味，便知道祂是美善，投靠祂的人有福了」（旧约诗篇三十四篇 8 节，和合本）。

我在此使用「至善」来形容神本性的善；然而，请不要误会这是指神乃是最善的，而那些行善做好的人（包括我们自己），虽然没有神那么至善，但也还算是善。圣经中记着耶稣曾宣告说，惟有神是善的，

- 「（耶稣说）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没有良善的」（新约马可福音十章 18 节，和合本）。

因为，惟有神知道甚么是真正的善，也惟有神能够做到那真正的善；所以，一切真正的善都是从神而来的，而离开了这位至善的神，就成为恶了。世上一般行善做好的人，他们所行的「善」，所做的「好」，乃是在人看来所谓的「善」和「好」，并不见得是神所视为的真正的善和好。并且，既然世人都是不信神，忽视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的，那么人看来所谓的「善」和「好」，又岂会是那真正的善和好呢？我在下文中会进一步地说明，神的至善乃是彰显于祂在凡事上都是既慈爱又公义的。

我在上文中曾强调说，神既是至善，所以神恨恶罪恶，神是绝对不会与罪恶互通的，神乃是与罪恶完全隔绝的。圣经中将神此一与罪恶就像是「水火不相容」的特性，称之为「神的圣洁」；因此，圣经中说，「祂（指神）本为圣」（旧约诗篇九十九篇 3 节，和合本）。「圣洁」这一词句的英文翻译是「holiness」（其形容词是「holy」），而「圣洁」的基本意思乃是「分开」，「分别」，就是指至善的神与罪恶的彼此分开，相互分别。所以，请记住，圣经中凡是讲到「圣洁」，不论是指神的圣洁，还是指信神的人的圣洁，其根本的意思并不是指比一般的世人做的较好一些，品性较清洁一些而已；而是指完全与罪恶的分离。如前所述，既然神是至善，因此离开了神，就成为了罪恶；同样的，既然神是圣洁的，那么离开了神，就成为与罪恶为伍，也就是成为不圣洁了，不洁净了。也请留意，无论是善与恶，是圣洁与不圣洁，都没有所谓的中间「灰色地带」；也就是说，非善即恶，非圣洁即是与罪恶为伍，而不圣洁了，也就是落在了所谓的「俗」的当中。在圣经中，这种「圣（洁）与（世）俗」的对比和区分是非常鲜明的。

神既是圣洁的，是与罪恶隔绝的，因此信神的人也非是圣洁的不可，否则岂能归回到圣洁的神的面前呢？因此，在圣经旧约中记载神对摩西说，「你晓谕以色列全会众（即旧约时代的犹太人）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耶和华，你们的神是圣洁的」（旧约利未记十九章 1-2 节，和合本）；并且，圣经旧约中还告诉当时代的犹太人说，「你归耶和华你神为圣洁的民；耶和华你神从地上的万民中拣选你，特作自己的子民」（旧约申命记七章 6 节，和合本）。同样的，在圣经新约中也宣告

说基督徒乃是「圣洁的国度」(这是指基督徒是圣洁的神的国中的子民的意思；从公元以前旧约时代的犹太人，到公元以后新约时代的基督徒的演变，我在下面第三章和第四章中会仔细地加以说明)。圣经中这些的经文不但是指每一位信神的人个人性的圣洁，也更是指所有信神的人整体性的圣洁。所以，旧约时代的犹太人形成了一个单独的民族，一个单独的国家；神也一再地劝阻他们不要与周围其他国的民混杂，更不要去随从其他国的民的生活和信仰的方式。同样的，神也要新约时代的基督徒集合成为一个属神的，而不属世界的圣洁的教会；并且，如前所述，基督徒是不可以容许罪恶和异端立足于这个圣洁的教会之中。

从神要信神的人如何的圣洁，我们就可以知道神的圣洁所代表的意义。在圣经旧约的时代，神不但禁止当时信神的犹太人，不可与周围其他国的民混杂，也不可去随从其他国的民的生活和信仰的方式；神更将很多的物件，食品，动物，地点，日期，仪式，人身体的健康状况，甚至人，以及人行事为人的方式等，都区分为洁净与不洁净两类，以教导当时的犹太人明白「圣洁」的观念。所以，圣经旧约中说，

- 「(神说) 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使你们与万民有分别的。所以你们要把洁净和不洁净的禽兽分别出来，不可因我给你们分为不洁净的禽兽，或是滋生在地上的活物，使自己成为可憎恶的(指成为不洁净的意思)。你们要归我为圣，因为我耶和华是圣的，并叫你们与万民有分别，使你们作我的民」(旧约利未记二十章 24-26 节，和合本)。

犹太人至今都不吃猪肉，就是因为根据圣经旧约中的分类，猪是不洁净的动物。圣经旧约中神这样分类的用意，乃是在使用当时犹太人的日常生活中所熟悉的很多实物为表征性的教材，以教导他们去明白「圣洁」这个在对神的认识上相当抽象的信仰观念。同时，也是为了要使得当时的犹太人知道，他们自己乃是神从万民之中所分别(分开) 出来，以成为圣洁，而做神的子民的。(圣经旧约中有不少这一类的，神使用实物为教材，以教导当时的犹太人去明白抽象的信仰观念的例子；请见下面第三章。)

至于神为甚么会启示说，猪，以及同样被分类为不洁净的骆驼，兔子和其他一些的动物是不洁净的，是不可以吃的；圣经中并没有明说。不少的圣经专家和学者对此有一些不同的，猜测性的说法；包括说是为了个人健康和公共卫生的缘故(吃了这些的动物容易被传染到疾病)；或是为了避免吃到死了的动物的尸体(被分类为不洁净的鸟，几乎都是猎食小动物的鸟；而被分类为洁净的鸟，却是吃谷子

的)；或是为了宗教性的缘故(这些的动物被其他国的民当作祭物献给他们所拜的神明，甚至这些的动物被其他国的民当作神明来敬拜之)；或是为了基于一种现实的考量(骆驼是在沙漠旷野中最好的交通工具，当然不可随便杀来吃了；这就好像在台湾乡下，牛是耕田所必需的，所以农夫一般都不吃牛肉)。然而，不论是甚么缘故，我们可以确定的是，当时其他国的民是没有这样的分类的；但神却借着这样的分类，来养成当时的犹太人与万民分别的「圣洁」的观念。

虽然神在圣经旧约中使用实物为表征性的教材，来教导当时的犹太人明白「圣洁」的观念，但是信神的人真正的圣洁却并不是取决于吃甚么，喝甚么，穿甚么，住哪里等。所以，并不是不吃猪肉就是圣洁，而吃猪肉就是不圣洁；或是吃素，戒烟酒就是圣洁，而又抽烟又喝酒，又很喜欢吃荤的，就是不圣洁；或是穿着朴素就是圣洁，而穿着花俏就是不圣洁。甚至，圣洁的标准也不是取决于长相，出身，谈吐，职业等；更不是取决于一个人是看重物质层面的事物，还是看重精神层面的事物。圣经中记载那位初世纪时的基督徒保罗说，

- 「弟兄们(信神的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新约罗马书十二章1-2节，和合本)。

所以，圣洁的标准乃是取决于一个人是在效法这个世界(世俗)，还是心意更新而变化，以察验到神美好的旨意。换句话说，信神的人真正的圣洁乃是在于信神的人，靠着神的帮助，舍弃自己既有，已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那些一般人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并且，因着自己内心的更新而变化，以致能验证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是绝对真实的，而愿意接受之。所以，圣经中说，神将祂所启示的真理放在信神的人里面，写在信神的人心上(就是要放在信神的人的生命里的意思，请见我在下面几章中对于信神的基督徒的生命的更新而变化的解说)；因为惟有如此，信神的人才会如神一般，是与罪恶隔绝的圣洁了。

我在第一章中列举了十二个世上一般人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的缺失的例子；我又在这第二章中列举了二十二个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人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相对比的例子(当然这两个方面的例子还有很多)；我举这些例子的用意就是希望本书的读者，能与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以及世俗的常情，

常理，常识，常规分开（还记得「圣洁」的定义就是「分开」吗？），而改以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为自己往后行事为人的准则。这是正如圣经中所记载的，

- 「（耶稣引圣经旧约中神所启示的话，指责当时的犹太人说）这百姓（指犹太人）用嘴唇尊敬我（指神，下同），心却远离我；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8-9 节，和合本）；
- 「你们若是与基督同死（基督徒与耶稣基督同死的意义，就是指基督徒向罪恶是死的，也就是指基督徒已脱离了罪恶黑暗的权势；请见下面第四章中进一步的说明），脱离了世上的小学，为甚么仍像在世俗中活着，服从那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等类的规条呢？这都是照人所吩咐，所教导的。说到这一切，正用的时候，就都败坏了。这些规条，使人徒有智慧之名，用私意崇拜，自表谦卑，苦待己身，其实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是毫无功效（在此「肉体的情欲」并不是单指男女之间越轨的情欲，而是泛指人的罪性所会造成所有罪恶）」（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20-23 节，和合本）；
- 「圣灵明说，在后来的时候，必有人离弃真道，听从那引诱人的邪灵和鬼魔的道理。这是因为说谎之人的假冒；这等人的良心，如同被热铁烙惯了一般。他们禁止嫁娶，又禁戒食物，就是神所造，叫那信而明白真道的人，感谢着领受的。凡神所造的物，都是好的，若感谢着领受，就没有一样可弃的，都因神的道和人的祈求，成为圣洁了（「领受」是可以食用的意思，这段经文的后半段是说基督徒其实并不须要「禁戒食物」；上述神在圣经旧约中关于食物的一些规定，只是要使用实物为表征性的教材，来教导旧约时代的犹太人明白「圣洁」的观念）」（新约提摩太前书四章 1-5 节，和合本）。

因此，一个人要成为圣洁，并不只是消极地舍弃自己原有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更是积极地去认识，去接受神所启示在圣经中那真理的道；并且，一个人要成为圣洁，也并不只是消极地与罪恶分离，与罪恶隔绝，更是积极地去归向那位至善的神，并以神的至善为行事为人的准绳。一个人就算是脱离尘世，避世而居，「不食人间烟火」，但是如果他没有舍弃自己心中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心意更新而变化，以神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为依归，那他还不是圣洁的。一个人就算是舍弃了一般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但是如果他去附和，依从某一个主义，学说，理论，信仰，异端，异教，是与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不同的，那他也还不

是圣洁的。一个人就算是舍弃了一般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但是如果他自己去另外建立，遵循一套崭新的思想，理念和办法，是与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不同的，那他也还不是圣洁的。所以，我在上文中才会一再地鼓励您，务必要去读，去学习，去接受，去遵循神启示在圣经中全盘性的真理，而认识神，归向神，否则就仍然还是落在世俗之中，而不圣洁了。

还要提一点，圣经之所以称为是「圣」，并不是指圣经这本书的本身，其文字，其纸张，其印刷，其排版，其封面有甚么特殊之处；而是指其内容是「圣」的，就是其内容包含着神所启示的真理，是与一般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大有分别的。因此，我在上文中引述了圣经的经文宣称，神的意念和道路乃是不同于人的意念和道路，神的意念和道路乃是高过人的意念和道路；也就是说，神的意念和道路乃是超越人的意念和道路。所以，神的圣洁的意义，就是指这一位真神，这一位造物的主，乃是超越一切被造的宇宙万物，包括人，以及人所想像，所塑造的一切神明；并且，人是完全不可能靠着人自己的揣摩和猜测，而能真正地认识神的；人也是完全不可能靠着人自己所设想出来的任何办法和人自己各样的努力，而来到神的面前的。因此，人想要认识神，就一定要靠着神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人想要归向神，也就一定要靠着神所预备的那一条相信和跟从耶稣而归向真神的道路（请见下面第四章）。

2) 神的慈爱

我在前面曾引述了圣经中的经文说，神是一位在凡事上既慈爱又公义的神；现在让我们根据圣经来仔细地了解神的慈爱的意义。我在上文中也说到，神的慈爱表示祂爱世上所有的人，虽然世人乃是忽视神，不认神，不信神，悖逆神，亵渎神，离弃神，甚至敌对神的。也因为神爱世人，所以神没有立刻就将犯了罪而陷在罪恶之中的世人除掉，反而耐心地等待他们的悔改；并且在这长久等待的期间，神照样地叫日头照普世的人，降雨水给普世的人，使他们可以赖以存活。更因为神爱世人，所以神还做了最大的牺牲和付出，差派三一神的第二者圣子耶稣基督，降世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以预备那一条世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请见下面第四章）。同样的，因为神爱世人，所以神叫信神的人，就是被神所领养的儿女们，不辞辛劳，不计成败，不顾安危地去将神和神所预备的这一条得救的道路，告诉世上每一代的人，使他们也有悔改归向神的机会。

神对人这种的爱，是远超过任何人与人之间的爱；圣经中说，人是只爱那些爱自己的人，只爱那些对自己好的人，以及只爱自己的亲人，只爱那些自己所喜欢

的人（即使是为人父母的，也是只爱自己的孩子，而不会去爱别人的孩子，不是吗？）；惟有神是爱所有与祂为敌的人。神对人的这种爱，有人称之为「无私的爱（unselfish love）」；圣经中则称之为「爱仇敌的爱」。圣经中还经常地使用希腊文中一个不常被使用，但却是表示一种最高贵的爱的字「αγαπη」（相对等的英文字母是「agape」）来称呼神的此种慈爱。因此，常听见基督徒说，神的慈爱在本质上乃是与人间的爱不同的，是一种「圣爱」，是一种「此曲只应天上有，人间难得几回闻」的爱。可是，圣经中所强调的，却是神的爱在程度上乃是远远地超越了人间的爱；圣经中说，

- 「耶和华啊，祢的慈爱上及诸天；祢的信实达到穹苍」（旧约诗篇三十六篇 5 节，和合本）；
- 「天离地何等的高，祂（指神）的慈爱向敬畏祂的人，也是何等的大」（旧约诗篇一百零三篇 11 节，和合本）；
- 「使基督因你们的信，住在你们心里（「基督」即耶稣，下同；这是指耶稣因基督徒的信心，而住在基督徒的里面，请见下面第四章中关于圣灵内住在基督徒的里面的讲述），叫你们的爱心有根有基，能以和众圣徒（指其他所有的基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新约以弗所书三章 17-19 节，和合本）。

我特别将这一点提出来的原因，是希望您能够明白，人间的爱乃是从那一位创造宇宙万物的慈爱的神而来的。可是，当人落入了罪恶之中，与神隔绝以后，人的爱的对象就变得愈来愈狭窄了，人的爱的程度也变得愈来愈淡薄了，以致最终人会变得只是爱自己的。到那时，我在第一章中所讲的那一道人心里无形的，隔开的墙，就不只是在国家与国家之间，种族与种族之间，团体与团体之间，家庭与家庭之间，更是在个人与个人之间了。当一个人落到，除了自己以外，他不再关心，不再爱任何其他的人时，那他是多么的孤单，他有多么的可怜，他岂不是像活在地狱里吗？其实，所谓的「地狱」就是在那里的每一个人，都是除了自己以外，不再关心，不再爱任何其他的人。

并且，从神的慈爱的本性，就生发出了一连串神对人的关爱。这一连串神对人的关爱包括神对人的顾念，就是世人虽然是与神为敌，与神隔绝，但神却没有将人弃之不顾，任其自生自灭；反而，神继续地关怀人的需要，维护人在世上生活的

这个大环境，包括地球，太阳和月亮等，以及供给人存活在世上基本所需的阳光，水，空气和食物等。正如圣经中所说，

- 「耶和华有恩惠，有怜悯，不轻易发怒，大有慈爱。耶和华善待万民，祂的慈悲覆庇祂一切所造的」（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8-9 节，和合本）；
- 「人算甚么，祢（指神，下同）竟顾念他？世人算甚么，祢竟眷顾他？」（旧约诗篇八篇 4 节，和合本）；
- 「祢（指神）眷顾地，降下透雨，使地大得肥美，神的河满了水；祢这样浇灌了地，好为人预备五谷」（旧约诗篇六十五篇 9 节，和合本）；
- 「祂（指神）使草生长，给六畜吃；使菜蔬发长，供给人用；使人从地里能得食物，又得酒能悦人心，得油能润人面，得粮能养人心」（旧约诗篇一百零四篇 14-15 节，和合本）。

有一些接受宇宙万物是神所创造的人，因看见世上各种的天灾，各样的苦难，就误以为神在创造宇宙万物之后，就「撒手不管」了；此一看法是不符合神在圣经中的启示的。世上之所以会有天灾和苦难，而神之所以会暂时地让世上这些的天灾和苦难存在着，乃是另有原因的（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三章中的解说）。

神对人一连串的关爱还包括神对人的体恤，以及神怜悯人在世上所受到的苦难和冤屈。因此，神不但没有对忽视，不信，悖逆，离弃，敌对祂的人施以报复，神还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以减轻他们生活上的艰难；圣经中说，

- 「父亲怎样怜恤他的儿女，耶和华也怎样怜恤敬畏祂的人；因为祂知道我们的本体，思念我们不过是尘土」（旧约诗篇一百零三篇 13-14 节，和合本）；
- 「（三一神的圣子耶稣）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新约希伯来书四章 15 节，和合本）；
- 「祂（指耶和华神）为受屈的伸冤，赐粮食与饥饿的；耶和华释放被囚的；耶和华开了瞎子的眼睛；耶和华扶起被压下的人；耶和华喜爱义人；耶和华保护寄居的，扶持孤儿和寡妇；却使恶人的道路弯曲」（旧约诗篇一百四十六篇 7-9 节，和合本）；
- 「耶稣走遍各城各乡，.... 祂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35-36 节，和合本）。

神对人一连串的关爱且包括神白白地将好处赐给那不配得的人，圣经中将之称为是神对人的恩典（或恩惠）；例如，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借着信耶稣而能悔改归向神的道路（请见下面第四章）。圣经中说，

- 「如今（信耶稣基督的人）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在神的面前得以）称义」（新约罗马书三章 24 节，和合本；请见下面第四章中关于耶稣基督对人的救赎的说明）；
- 「我们（指基督徒）借这爱子的血（「爱子」是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爱子的血」是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受死时所流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指神）丰富的恩典」（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7 节，和合本；请见下面第四章中关于耶稣基督对人的救赎的说明）；
- 「作工的得工价，不算恩典，乃是该得的」（新约罗马书四章 4 节，和合本）；
- 「既是出于恩典，就不在乎行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6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曾提到，神既是宇宙万物的创造者，天下万物，包括人和人所拥有的一切，都是属神的；那么，人还能用甚么东西去换取，去买得上述神对人一切的关爱和恩典呢？并且，人既是落在罪恶之中，是与神为敌，与神隔绝的；那么，人又怎能凭着自己的甚么美德，善行和功德，而配得上述神对人一切的关爱和恩典呢？所以，神对人一切的关爱和恩典，乃是神将好处白白地赐给那不配得的人。其实，神除了做出最大的牺牲和付出，为人预备了一条能悔改归向神的道路以外，前面所述神耐心地，长久地等待人的悔改（这也就是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神是「不轻易发怒」的意思）；以及神叫信神的人去将神和神所预备的那一条得救的道路，告诉世上每一代的人，同样都是神对人的关爱和恩典的流露，都是神将好处白白地赐给那不配得的人。

我在本章开始时所提到的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我说过他原来是迫害基督徒的，但是后来他在蒙受神的怜悯和带领之下信了神；圣经中记载他曾这样地描述自己说，

- 「我感谢那给我力量的，我们主基督耶稣，因祂以我有忠心，派我服事祂。我从前是亵渎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然而我还蒙了怜悯，因我是不信，不明白的时候而作的。并且我主的恩是格外丰盛，使我在基督耶稣里有信心和爱心。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

的，是十分可佩服的（指是值得完全接受的意思）。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然而我蒙了怜悯，是因耶稣基督要在我这罪魁身上，显明祂一切的忍耐，给后来信祂得永生的人作榜样」（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2-16 节，和合本）。

在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当中，为首的那一位名叫彼得的基督徒，他也曾经三次不认耶稣（请见下面第四章）。而圣经旧约和新约中所记载的那些信神的人，多数都曾经悖逆过神。如前所述，我自己也曾经否定过神；如果不是神爱我，怜悯恩待我，对我百般地忍耐，我如今仍然落在「万劫不复」之中。所以，圣经中说，

- 「你这人哪，你论断行这样事（指行不虔不义的事）的人；自己所行的却和别人一样，你以为能逃脱神的审判吗？还是你藐视祂（指神）丰富的恩慈，宽容，忍耐，不晓得祂的恩慈是领你悔改呢？你竟任着你刚硬不悔改的心，为自己积蓄忿怒，以致神震怒，显祂公义审判的日子来到」（新约罗马书二章 3-5 节，和合本）。

也许您会感到困惑，既然神是如此地关爱人，那么神为甚么不使世上所有的天灾都不发生，为甚么不把世上所有的苦难都除掉，让人可以舒舒服服地生活在这个世上呢？我在上文中曾引用了那个浪子的比喻性故事，对这个问题提供了答案，您还记得吗？世人悖逆了神，离弃了神，陷于罪恶，以致与神隔绝，因此而落在了世上的苦难之中；就如同浪子悖逆了父亲，离开了父亲，因此而落得在外面穷困受苦一样。浪子的父亲爱浪子，一直等着浪子回家来，不要再在外面受苦；同样的，神爱世人，神也一直耐心地等着世人悔改归向祂这位万福的源头，而不要再在外面受苦了。如果说浪子在外面穷困受苦的时候，浪子的父亲送一点钱给浪子，使他在外面可以生活；那么，浪子岂会最终醒悟回家呢？这样又哪会比回家重新做他父亲的儿子好呢？浪子的父亲如果这样做，真的是对浪子好吗？真的是在爱浪子吗？同样的，如果人在世上受苦的时候，神将世上的天灾和苦难都除掉，使人可以在世上过得安舒；那么，人岂会悔改归向神呢？这样又哪会比归回到神的面前做神的儿女好呢？神如果这样做，真的是对世人好吗？真的是在爱世人吗？当然不是。所以，我在前面曾说过，人活在这个世上所遭遇的种种难处，乃是由于人不认，不信，忽视，悖逆，离弃那位创造他们的神的罪孽，造成人与神隔绝的后果；而虽然神是关爱人的，虽然神是会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以减轻他们生活上的艰难的，但是神却并没有将世上那么多的灾害和苦难全部都消除掉，以使人能安舒地活在世上。究其原因，乃是如上文中所一再提到的，因为神要使用人在世上生活种种的艰难，借恶

以成善地逼促人去寻求神，去回转归向神，以致人能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永恒和满足的福乐；这就如同那个浪子后来终于醒悟过来，回到了父亲那里去一样。

3) 神的公义

然而，神不但是慈爱的，祂也是公义的。我们可以从很多的方面来认识神公义的本性。其一，神的公义表示神是真实的，神真的是神，上述神的本身和神的本性，以及神的作为和神的伟大，都是「千真万确」的；不是神编造的，不是神自己吹嘘的，不是神假冒的。如果神并不是神，却骗说是神，那祂就不是公义的了。因此，圣经中说，

- 「惟耶和華是真神，是活神，是永遠的王」（旧约耶利米书十章 10 节，和合本）；
- 「你们（指基督徒）是怎样离弃偶像，归向神，要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一章 9 节，和合本）；
- 「我们也知道神的儿子（即耶稣）已经来到，且将智慧赐给我们，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的（「那位真实的」是指神，下同），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就是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这是真神，也是永生。小子们哪，你们要自守，远避偶像」（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20-21 节，和合本）。

所以，在圣经中我们常常读到将神的真实，与人手所造的偶像，也就是人自己所塑造的假神（神明）的虚假，相互对比的经文；例如，上面所引述的第三段的圣经经文。并且，圣经中还记着说，

- 「然而我们的神在天上，都随自己的意旨行事。
他们的偶像，是金的银的，是人手所造的；
有口却不能言，有眼却不能看；
有耳却不能听，有鼻却不能闻；
有手却不能摸，有脚却不能走，有喉咙也不能出声；
造他的要和他一样，凡靠他的也要如此（「他」是指偶像）」（旧约诗篇一百十五篇 3-8 节，和合本）；
- 「制造雕刻偶像的，尽都虚空；他们所喜悦的，都无益处；他们的见证无所看见，无所知晓，他们便觉羞愧。谁制造神像，铸造无益的偶像？

看哪，他的同伴（指所有制造偶像的人）都必羞愧，工匠（指雕刻偶像的工匠）也不过是人；任他们聚会，任他们站立，都必惧怕，一同羞愧」（旧约以赛亚书四十四章 9-11 节，和合本）；

- 「（神说）你们将谁与我相比，与我同等，可以与我比较，使我们相同呢？（没有谁）那从囊中抓金子，用天平平银子的人，雇银匠制造神像，他们又俯伏，又叩拜；他们将神像抬起，扛在肩上，安置在定处；他就站立，不离本位；人呼求他，他不能答应，也不能救人脱离患难（「他」是指所制造的神像）」（旧约以赛亚书四十六章 5-7 节，和合本）。

其二，神的公义不但是表示神本身的真实，也是表示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就是神所说的尽都真实（亦即「神的诚实」）；且更是表示神所应许的，一定会实现（亦即「神的信实」）。如果神撒谎，祂岂是公义的呢？如果神说话不算话，祂岂是公义的呢？关于神的诚实，圣经中记着说，

- 「祂（指神，下同）是磐石，祂的作为完全，祂所行的无不公平；是诚实无伪的神，又公义，又正直」（旧约申命记三十二章 4 节，和合本）；
- 「祂（指神）的公义永远长存，祂的律法（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用以代表神在整本圣经中的启示）尽都真实」（旧约诗篇一百十九篇 142 节，和合本）；
- 「以色列的大能者（指神）必不至说谎」（旧约撒母耳记上十五章 29 节，和合本）；
- 「神决不能说谎」（新约希伯来书六章 18 节，和合本）。

神不但是不会说谎，神乃是不能够说谎；也就是说，神所说的，就是神的启示，一定是真的，一定是真理，因为神不能说不真的东西，否则祂就不是公义的神了。

并且，因为神是诚实的，所以圣经中告诉我们说，信神的人也要是诚实无伪的。因此，圣经中说，

- 「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旧约出埃及记二十章 16 节，和合本）；
- 「要禁止舌头不出恶言，嘴唇不说诡诈的话」（旧约诗篇三十四篇 13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的话，是，就是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从恶里出来的」〔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37 节，和合本〕。

基督徒不只是在一般日常生活，行事为人上不可说谎，虚伪，欺诈，就是当基督徒在向人介绍基督徒的信仰时，如果为了要使对方容易接受，将神对自己的带领和帮助的经历见证，加油添醋，夸大其词；或是甚至「避重就轻，掺水冲淡，投其所好，正中其怀」地向对方介绍基督徒的信仰，这也都是不对的。圣经中记载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就强调地说，

- 「我们既然蒙怜悯，受了这〔传道人〕的职分，就不丧胆，乃将那些暗昧可耻的事弃绝了，不行诡诈，不谬讲神的道理，只将真理表明出来，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荐与各人的良心」〔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2 节，和合本〕。

而关于神的信实，就是神所应许的一切，无论是正面的赐福，还是负面的降祸，都是一定会得以实现的，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你要知道，耶和华你的神，祂是神，是信实的神；向爱祂，守祂诫命的人，守约施慈爱，直到千代；向恨祂的人，当面报应他们，将他们灭绝；凡恨祂的人，必报应他们，决不迟延」〔旧约申命记七章 9-10 节，和合本〕；
- 「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也要坚守我们所承认的指望，不至动摇；因为那应许我们的〔「那应许我们的」是指神〕，是信实的」〔新约希伯来书十章 22-23 节，和合本〕；
- 「那召你们的〔「那召你们的」是指神〕，本是信实的，祂必成就这事〔指神必会成就那造就和保守基督徒，使基督徒全然成圣，无可指摘的事〕」〔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24 节，和合本〕；
- 「我们纵然失信，祂〔指神，下同〕仍是可信的，因为祂不能背乎自己」〔新约提摩太后书二章 13 节，和合本〕。

基督徒之所以会相信，会接受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并且期盼神的应许的实现，乃是基于神本性的诚实和信实。因此，在您读圣经时，如果有一些圣经的经文您觉得无法理解〔例如上述神的三一性〕，或是您觉得是不可能发生的〔例如对于圣经中一些超自然性的神迹的记述〕，或是您觉得是决不会实现的〔例如对于未来

的一些预告)；与其断然地加以否定之，不如先考虑到神的诚实和神的信实，知道神是不会，也是不能，说假话的，并相信神是不会，也是不能，说话不算话的。

其三，神的公义又表示着神是会公平地，公正地，正直地来判断，来审判人。圣经中说，

- 「祂(指神)要按公义(righteousness)审判世界，按正直(justice)判断万民」(旧约诗篇九篇8节，和合本)；
- 「祂(指神)要按公义(righteousness)审判世界，按公正(equity)审判万民」(旧约诗篇九十八篇9节，和合本)；
- 「公义(righteousness)和公平(justice)是祂(指神)宝座的根基」(旧约诗篇九十七篇2节，和合本)。

所以，首先，神是不偏待人的，也就是说，神对待人是不偏不倚的；圣经中说，「神不偏待人」(新约罗马书二章11节，和合本)。并且，圣经中还说，「你们(指审判老百姓的官)应当敬畏耶和华，谨慎办事；因为耶和华我们的神，没有不义，不偏待人，也不受贿赂」(旧约历代志下十九章7节，和合本)。因此，我们对人也应该要「一视同仁」，不可以歧视人；圣经中更提醒我们说，不可以按着外貌待人，不可以偏心待人，不可以用恶意断定人，更不可以「嫌贫爱富」。

关于神对人的判断和审判，也有一点须要加以说明，那就是神对人的判断和审判，并不是凭着人外在的表现，而是看人的内心。圣经中说，

- 「耶和华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耶和华是看内心」(旧约撒母耳记上十六章7节，和合本)；
- 「耶和华向众民施行审判；耶和华啊，求祢按我的公义，和我心中的纯正，判断我」(旧约诗篇七篇8节，和合本)。

圣经中又告诉我们说，将来一定有那么一天会来到，而那一天就是「神借耶稣基督审判人隐秘事的日子」(新约罗马书二章16节，和合本)。而神之所以能判断和审判人内心的隐秘事，乃是因为神知道和鉴察人的心。圣经旧约中记载，前面所述的那位圣经旧约时代的人物大卫，就曾对他的儿子所罗门说，「我儿所罗门哪，你当认识耶和华你父的神，诚心乐意地事奉祂，因为祂鉴察众人的心，知道一切心思意念」(旧约历代志上二十八章9节，和合本)。圣经中更说，

- 「公义的神察验人的心肠肺腑」〔旧约诗篇七篇 9 节，和合本〕；
- 「当耶稣在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的时候〔「逾越节」犹太人的一个节日〕，有许多人看见祂所行的神迹，就信了祂的名。耶稣却不将自己交托他们〔指不信任他们的意思〕，因为祂知道万人；也用不着谁见证人怎样〔指耶稣不需要别人告诉祂人是怎样的〕，因祂知道人心里所存的」〔新约约翰福音二章 23-24 节，和合本〕。

如前所述，因为神是灵，所以神能够知道人心中那属于非物质界的，或是好，或是坏的思维，打算和意念。

关于神对人的判断和审判，还有一点须要加以说明，那就是人因为不知道别人的内心所想的，所以人对人的判断，只能依据对方外在行为的表现；即使是法官和陪审团审判犯人，也只能根据实际的证物〔就算是用测谎器，也只能大略地知道对方是否是在撒谎而已，而无法确知其内心真正的动机〕。由于不知道对方的心思意念，而且外表做的很好，但内心却有不好的企图；或是外表做的不怎么好，但内心却是存着好的企图的情形比比皆是；因此人对人的判断，是不会绝对公正的。然而，神知道人的内心，所以神根据人的心思意念，对人所作的判断和审判，乃是绝对公正的。前面所提到的那一位圣经旧约时代的人物大卫，圣经中记载，当他做了当时犹太人的王之后，在别人都不知道的情形下，借刀杀了一个人，并夺了这个人的妻子；但神却知道大卫暗中所行的恶，于是就责备大卫悖逆得罪了神。大卫立即认错悔改，并向神说，「我向祢〔指神，下同〕犯罪，惟独得罪了祢，在祢眼前行了这恶，以致祢责备我的时候，显为公义；判断我的时候，显为清正」〔旧约诗篇五十一篇 4 节，和合本〕。

关于神对人的判断和审判，再有一点须要加以说明，那就是由于神知道人的心思意念，企图打算，所以我们心中任何对神对人的恶念，恨意，讥评，虚谎等〔哪一个人没有呢？〕，或许瞒得了人，但却瞒不了神。因此，圣经中说，

- 「主耶和华啊，祢若究察罪孽，谁能站得住呢？〔没有谁〕」〔旧约诗篇一百三十篇 3 节，和合本〕；
- 「〔耶和华〕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旧约出埃及记三十四章 7 节，和合本〕。

而神既是公义的，祂必定要报应惩罚有罪的世人，否则神就不公义了〔包青天如果不把中了状元，做了驸马爷，但却要杀害原配妻子秦香莲以灭口的陈士美处死，那

岂有天理呢？那包公岂是公义的审判官呢？）。然而，如前所述，因着神对人的慈爱，神没有将有罪的世人立刻都全部除掉，神也并没有马上就报应惩罚有罪的世人；反而，神耐心地等待有罪的世人悔改。可是，请千万不要误以为，神暂时不报应惩罚有罪的世人，就是表示祂不会报应惩罚有罪的世人了；神乃是公义的，祂对有罪的世人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最终是一定会来到的。而这就是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将来一定会来到的「神借耶稣基督审判人隐秘事的日子」的那一天，也就是神对罪恶所要施行的「最后的审判」的时候（请见下面第四章）。

关于神对人的判断和审判，更有一点须要加以说明，那就是如前所述，既然人不知道别人内心所想的，所以人对人的判断不是绝对公正的；但神却知道人的心思意念，所以神对人所作的判断和审判，乃是绝对公正的。因为如此，所以圣经中告诉我们说，要让神来替我们伸冤，

- 「耶和華施行公義，為一切受屈的人伸冤」（旧约诗篇一百零三篇 6 节，和合本）；
- 「亲爱的弟兄（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不要自己伸冤，宁可让步，听凭主怒（「主」是指神，下同），因为经上记着（指圣经旧约中记着），『主说，伸冤在我，我必报应。』」（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9 节，和合本）。

我在上文中强调，基督徒不以恶报恶，基督徒不报复那些迫害和攻击他们的人；这并不是说，基督徒遭到欺负所蒙受的冤情，无处可伸，永远地含冤到底。神是公义的，祂是伸冤的神；祂一定会公正地替有冤情的人伸冤，而且祂也一定会对行恶的人施以审判和惩罚的报应。

其四，现在神似乎面临了一个左右为难的情况：一方面因着神对人的慈爱，神希望有罪的世人悔改后，就能归回到祂的面前来，就好像那位醒悟了的浪子回到家，他的父亲就重新接纳他为儿子一样；可是，另一方面因着神的公义，神必须要惩罚报应有罪的世人。换一个比较容易了解的说法，就是神的慈爱是要人「上天堂」，享受神的赐福；但是神的公义却要人「下地狱」，接受罪的惩罚。如果神对有罪的世人，像浪子的父亲对浪子那样「既往不咎，不念旧恶，不计前嫌」，就是将有罪的世人以前所犯的罪一笔勾销，不追讨世人所曾经犯过的罪，不惩罚报应曾经犯了罪的世人；那么，神不就是「以有罪的为无罪」了吗？这样一来，神还算是公义的神吗？如果包青天把陈士美所犯的罪一笔勾销，行吗？当然不行。如果神不在永恒里惩罚报应陈士美，如果神不在永恒里惩罚报应二次世界大战时纳粹德国的

希特勒，如果神不在永恒里惩罚报应有罪的世人，行吗？当然不行。那么，要怎么办呢？神要怎样做，才能既彰显神对人的慈爱，使有罪的世人能归回到祂的面前；并且又满足神的公义的要求，使神不是将世人所犯的罪一笔勾销，不是以有罪的世人为无罪呢？（请问，假如您是神，您会怎么做来解决这个左右为难的情况呢？）神的做法，如上所述，乃是预备了一条使有罪的世人能够回转归向祂的道路；而这一条使人能得救的道路，是既彰显了神对人的慈爱，又满足了神的公义的要求。我在下面第四章中会对于神所预备的这一条得救的道路，清楚详细地加以解说。

3. 关于神的伟大的方面

关于神的伟大，我在上文中列举了八点，就是神是无限的，神本为大，其大无法测度；神创造了所有的伟人，神的伟大远远超越了他们；神掌管万有，即使是恶，也在神的掌控之下；神命立世上所有的掌权者；宇宙万物，包括人和人所拥有的一切，都是属神的；任何受造之物都不足以代表神的伟大；惟有神的启示才是永恒的，终极的真理，而人惟有借着神的启示才能真正地认识神；惟有神是值得人去倚靠的，当人专心去倚靠无限的神时，就能超越有限的自我，而成就更大的事。并且，我在上文中也讲过神的荣耀，并不是「富丽堂皇，珠光宝气，耀武扬威，强横霸道」式的荣耀，而是彰显神本性的美善，慈爱和公义，以关怀和助人那样的荣耀。对于神的伟大，我在此想针对「神的无限」再深入地加以说明之；另外，我也想对「神的王权」有所介绍。

1) 神的无限

我在上文中曾提到，在历世历代这么多的人当中，确实有某些的人，他们或许有很好的品德和行为；他们或许有高明的思想和见解；他们或许帮助了很多的人，救国救民；他们或许成就了丰功伟业，建立帝国王朝；这等人是远超过一般的人，我们称他们为「伟人」。然而，我在前面也讲到，神是这些伟人的创造主；神的伟大是远远地超过这些伟人的伟大。圣经中说，

- 「耶和華本为大，该受大赞美，其大无法测度」（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3 节，和合本）；
- 「我们的主（指神）为大，最有能力，祂的智慧无法测度」（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七篇 5 节，和合本）；

- 「祂（指神）行大事，不可测度；行奇事，不可胜数」（旧约约伯记九章 10 节，和合本）。

因此，神的伟大，神的智慧，以及神大能的作为是无法测度的；就如我在上文中所说的，神乃是浩大无限的。

我在前面也讲过，因为神的本质是灵，所以神不像人受限于物质的身体；神乃是无处不在垂看世上的每一个人。并且，如上所述，神是永有的，永存的，永在的，所以神也是无时无刻不在察看世上的每一个人。这也就是说，对空间而言，神是「无处不在」的；对时间而言，神是「无时不在」的。神这样地「无所不在」，一般是称之为「神的全在（omnipresence）」。

然而，请注意，基督徒的信仰说神是全在的，并不是如前述泛神论之所言，以为神是在宇宙万物的每一个东西里，每一个东西都是神的一部份，而宇宙万物这个整体的全部就是神。基督徒的信仰所说神的全在，乃是指神不是只局限于某一处，神也不是只存在于某一时，神乃是一直都充满于整个宇宙的每一个角落。而神的全在也是表示，人从过去，现在，一直到未来的每一个时刻，都不可能在整个宇宙的任何一个角落，躲避得了这一位具有位格，活的真神的面；正如圣经中所说的，

- 「我往哪里去，躲避祢（指神，下同）的灵；我往哪里逃，躲避祢的面。

我若升到天上，祢在那里；我若在阴间下榻，祢也在那里。

我若展开清晨的翅膀，飞到海极居住；

就是在那里，祢的手必引导我，祢的右手也必扶持我。

我若说，黑暗必定遮蔽我，我周围的亮光必成为黑夜；

黑暗也不能遮蔽我，使祢不见；黑夜却如白昼发亮，黑暗和光明在祢看都是一样」（旧约诗篇一百三十九篇 7-12 节，和合本）；

- 「耶和华说，我岂为近处的神呢？不也为远处的神吗？耶和华说，人岂能在隐密处藏身，使我看不见他呢？耶和华说，我岂不充满天地吗？」（旧约耶利米书二十三章 23-24 节，和合本）。

所以，任何一个人，不管在何地，不管在何时，所做的一切好事或坏事，神是都会在那察看的。这对在暗中行善的人，是一个安慰和鼓励；但对在暗中作恶的人，则是一个提醒和警戒，不是吗？并且，既然神是全在的，所以，如前所述，神是不会像「超人」那样「顾此而失彼」的。而那些误以为在某一个地点，神比较会在那

里；或是在某一个时间向神祷告，神比较会在那时听我们的祷告的想法，也都是不正确的；请千万不要对神有这种近乎是迷信的观念。

然而，神并不是只察看人外在行为的表现而已；如上所述，神的本质是灵，所以神也能知道人内心中那属乎非物质层面的心思意念，包括人心中一切好的用心和善意，以及所有坏的企图和打算。所以，圣经中说，

- 「耶和华啊，祢已经鉴察我，认识我：
我坐下，我起来，祢都晓得；祢从远处知道我的意念。
我行路，我躺卧，祢都细察，祢也深知我一切所行的。
耶和华啊，我舌头上的话，祢没有一句不知道的；
祢在我前后环绕我，按手在我身上。
这样的知识奇妙，是我不能测的；至高，是我不能及的」（旧约诗篇一百三十九篇 1-6 节，和合本）。

不但如此，神既是宇宙万物的创造者，那么所有物质界和非物质界的真理，都是从神而来的；所以，神还知道一切物质界和非物质界的真理。因此，我在上文中才会强调说，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都是真理。我曾经和一位学物理的人谈到宇宙万物的奇妙；我对他说，历世历代所有的物理学家都并没有「发明（invent）」任何物质界的真理，他们只不过是去「发现（discover）」，那已经存在，已经运行很久的物质界的真理而已；他没有反对。同样的，历世历代所有那些具有高明的思想和见解，一般人认为很有智慧的思想家，哲学家，道德家，心理学家等，也都并没有「发明」任何非物质界的真理，他们只是想要去「发现」，那已经存在，已经运行很久的非物质界的真理而已。而这些的学家们在努力地寻求之后，所提出来的无数的假说，理论和主义，不管是涉及物质界的，还是非物质界的，却往往都还并不是真理，而是在「瞎子摸象」；以致这些的假说，理论和主义，或是过了一段时间以后就被修改了，或是仅有限地适用于某些特殊的情况。神不是这样；神知道一切物质界和非物质界的真理的智慧，并不是来自去「发现」这些的真理，而是祂乃是所有这些的真理的发明者；所以，神确实地知道，甚么是真实的，甚么是虚假的。因此，圣经中说，

- 「耶和华啊，祢所造的何其多，都是祢用智慧造成的，遍地满了祢的丰富」（旧约诗篇一百零四篇 24 节，和合本）；
- 「耶和华以智慧立地，以聪明定天，以知识使深渊裂开，使天空滴下甘露」（旧约箴言三章 19 节，和合本）；

- 「耶和华用能力创造大地，用智慧建立世界，用聪明铺张穹苍」（旧约耶利米书十章 12 节，和合本）；
- 「耶和华赐人智慧，知识和聪明都由祂口而出」（旧约箴言二章 6 节，和合本）；
- 「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认识至圣者（指神），便是聪明」（旧约箴言九章 10 节，和合本）。

神不但知道人的心思意念，神不但知道一切物质界和非物质界的真理；并且圣经中又说，神还知道「将来必成的事」。圣经中记载了很多对人类过去历史上的演变，以及对个人生活上的事物的预告，结果都一一地应验了。神这样地「无所不知」，一般是称之为「神的全知（omniscience）」。说到神的全知，不少人常常问我，神知道不知道一个人下一个时刻要做甚么事情呢？如果神知道，神是怎么会知道尚未发生的事呢？如此一来，那么人岂不是没有「自由意志」了，那么人不是被神所操纵和摆布了等的问题。其实关于神的全知，圣经中所强调的，主要还并不是关乎个人每日一举一动那些微观性的事物，而是涉及宏观性的事物；例如，有关那有自我意识，具有知，情，意的人，所必然会做的选择（请见下面第三章中对于人的来龙去脉的讲述）；以及当人落在罪恶的捆绑之中，挣脱不了时，所必然会遭到的那悲惨的后果和结局；以及当人悔改归向神以后，所必然会得着的那蒙福的景况和结局；以及神对于过去，现在和未来，一直到永恒所会发生的事物的应许，预告和应验。因此，神的全知也是基于祂的全能（请见下文），就是神能成就，甚至借恶以成善地去达成，祂按着自己美好的心意，所命定，所计画和所要做的一切事物的大能。很多的时候，我们对于神的全知的认识，只是局限于今生日常的事物上，误把神当做是一个算命者（fortune teller；就算是有一个算命者能预知万事，但是他却不可能有能力去成就他所想要达成的一切事，不是吗？），而完全忽视了上述神的全知对于我们那鼓励性的，警戒性的，真理性的，永恒性的重大意义。

因为神是全知的，所以当一个人去学习全知的神所启示的圣经，而对圣经中的真理有正确的了解时，他就会具有如神一般的智慧，成为一个有智慧，有聪明的人，而不再是落在虚假之中，以致仍然是愚昧，无知。这样一个有智慧的人，他不但会了解人，知道人是怎么来的；知道人死后会怎么样；知道人在世上活着为甚么都会经历苦难；知道人为甚么先天性地都具有善恶，对错和是非的观念（就是人的良心），都具有好坏的观念，都具有永恒的观念，都具有敬拜神明的意识；知道人为甚么却无法遵照自己的良心行事，也不会去敬拜真神（请见下面第三章中的讲

论），并且他还会认识真神，而不至于落得像孔子一样，「未知生，焉知死」，以及「子不语怪力乱神」。结果他，不论是生前活在这个世上的时候，还是将来死了以后，都不会像一般的人那样是在走一个迷宫，只希望下一个转弯就能成功地走出迷宫，而是他会站在高处，看清楚了整个迷宫的布局，以致他所走的每一步都不会只是一个猜测，只是跟着大家走，而毫无把握，他也不会一直迷糊地走完了一生，到人生最后的时刻回头看看自己所走过的途径，满了迷茫，满了失望，满了无奈，满了懊悔，满了抱怨，满了如果，他更不会对于自己死了以后将会如何，满了无知，满了猜测，满了惧怕。

神的无限不但是彰显于神乃是「无所不在」的（亦即「神的全在」），以及神乃是「无所不知」的（亦即「神的全知」）两个方面；神的无限更是彰显于神乃是「无所不能」的，一般是称之为「神的全能（omnipotence）」。圣经中说，

- 「神晓谕摩西说，我是耶和华；我从前向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父，子，孙三人，为犹太人的祖先）显现为全能的神」（旧约出埃及记六章 2 节，和合本）；
- 「主耶和华啊，祢曾用大能和伸出来的膀臂，创造天地；在祢没有难成的事」（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二章 17 节，和合本）；
- 「耶稣对门徒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财主进天国是难的；我又告诉你们，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门徒听见这话，就希奇得很，说，这样谁能得救呢？耶稣看着他们说，在人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新约马太福音十九章 23-26 节，和合本）。

圣经中强调，神的大能是特别地彰显在两件事情上。第一件事就是神对宇宙万物的创造；所以，圣经中说，

- 「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祂的手段（指神所创造的宇宙万物见证了神的荣耀和作为的伟大）」（旧约诗篇十九篇 1 节，和合本）；
- 「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指人没有看见神和祂的永能和神性），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新约罗马书一章 20 节，和合本）。

今天最有名望，最有成就的化学家，生物学家，都不能够把无生物变成生物；即使是「复制（cloning）」生物，也需要有活的细胞。可是，神的大能却创造了生命；圣经中告诉我们说，「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无生物）造人，将生气吹在他

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旧约创世记二章 7 节，和合本)。第二件彰显了神的大能的事，就是神对人的拯救，也就是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悔改归向神的道路，使人能脱离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而归回到神的面前。因此，圣经中记载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说，

- 「我不以福音为耻(「福音」乃是指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悔改归向神以得救的道路，下同；请见下面第四章)；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新约罗马书一章 16 节，和合本)。

中国人常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人岂能自己挣脱本身的罪性呢？人岂能自己脱离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呢？而实际上，圣经中且告诉我们说，神将人从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拯救出来，以归回到神的面前，乃是神对宇宙万物一个重新的创造的开始。我在下几章中会对此仔细地加以解说。

神的全能也表示，没有任何的人事物，可以阻止神的心意的达成；也没有任何的人事物，可以破坏神的应许的实现。所以，圣经中告诉我们说，

- 「祂(指神)说有就有，命立就立」(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9 节，和合本)；
- 「耶和华的筹算永远立定，祂心中的思念万代常存」(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11 节，和合本)。

因此，神决不是「跛脚鸭」，神决不会「心有余而力不足」。有一些事情我们认为神是应当要做的，但却没有看见神做；这决不是因为神不够力，而是有其他的原因；例如，上文中所述，神没有立刻把恶除掉，乃是因为神的全能使得神可以奇妙地借恶以成善。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神是决不会失败的，神是永远都得胜的；而信神的人倚靠祂是绝对可以有把握的。

然而，说到神的全能，我必须要澄清一点；神的全能并不是说任何事情，无论善恶，神都能去做。有一次我向一位尚未信神的人介绍基督徒的信仰，他出了一个题目来刁难神；他说，神能不能造一个祂自己举不起来的石头。他出这个题目的用意当然是为了要证明神不是「全能」的，如果神造不出这样的石头，那么神就不是全能的了；如果神能造得出这样的石头，但神却举不起这个石头，那么神也就不是全能的了。我对他说，他误会了基督徒的信仰所讲神是全能的意思；神的全能并不是说任何事情，不管是善是恶的，不管是合理不合理的，不管是不是矛盾的，神都能够做到。神是不能撒谎的，神是不能食言的，神是不能害人的，神是不

能作恶的，神是不能背乎祂自己的，神也不见得能做到人所要求祂的每一件事情（例如上述那个刁难神的要求）；神的全能的意思乃是，如上所述，「没有任何的人事物，可以阻止神的心意的达成；也没有任何的人事物，可以破坏神的应许的实现」。换句话说，神的全能并不是意味着神可以做到任何的一件事，也不是表现在神可以满足人对神任何一个要求；神的全能乃是指神能够做到一切祂想要做的事，就是神能够完全做到祂自己一切的心意和计划，绝对没有任何的东西可以拦阻祂的心意和计划的实现。历世历代再怎么伟大的人，再怎么能干的人，都不可能有这样的全能，不是吗？就算有一个人一生都「无往不利，无战不胜」，就像是公元前四世纪时希腊帝国的亚历山大大帝（Alexander the Great，公元前 356-323 年）那样；可是，亚历山大大帝三十三岁就死了；他再怎么厉害，却胜不过「死亡」；他死了以后，他一切的心意和计划就都化为无有了。

其实，上述神的那些的「不能」，就是神是不能撒谎的，神是不能食言的，神是不能害人的，神是不能作恶的，神是不能背乎祂自己的，不但不是一个「缺点」，反而是一个「优点」；因为神的这些的「不能」，保证了神是至善的，神是圣洁的，神是慈爱的，神是关爱人的，神是公义的，神是真实的，神是按着公正判断人的。因此，神因着祂的至善和慈爱，是绝对不能，也绝对不会存着恶意害人的；即使是神让人暂时受到一些的难度和诱惑，也必定是有祂最终美好的用意和目的。这就是说，神是值得我们去完全信赖的，因为祂不能不是祂自己所启示在圣经中的那一位真神；并且，一位全能的神，也必须要是美善的，慈爱的，公义的，全知的，否则就一定做出很多滔天的错误和暴虐的事情来。

既然神是无限的，神是全在，全知，全能的，所以神是不需要有限的人给祂出主意，作参谋的。因此，圣经中说，

- 「谁曾测度耶和華的心，或作祂的谋士指教祂呢？祂与谁商议，谁教导祂，谁将公平的路指示祂，又将知识教训祂，将通达的道指教祂呢？（没有谁）」（旧约以赛亚书四十章 13-14 节，和合本）；
- 「谁知道主（指神）的心，谁作过祂的谋士呢？（没有谁）」（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4 节，和合本）；
- 「谁曾知道主（指神）的心去教导祂呢？（没有谁）」（新约哥林多前书二章 16 节，和合本）。

所以，如果一个人认为神没有做对，或是认为神应该照着他这个人所说的去做（圣经中不乏这样的例子，今天我们更常常听见人这样说），这个有限的人诚然是「夜

郎自大」的可笑。然而，严肃地说，今天实际上有很多人，甚至不少的基督徒，他们来到神的面前，都只是要神照着他们所求的给他们，而不是求神把神所知道最好的赐给他们；这不是否定了神的无限，否定了神的全在，全知，全能吗？这不是不合逻辑吗？这不是愚昧糊涂吗？

2) 神的王权

我在上文中讲过，神不但创造了宇宙万物，神还一直都在掌管祂所创造的万有；神并不是在创造宇宙万物之后，就「撒手不管」了。然而，神对万有的掌管，却不是像一个「管家」那样，只是在维护人在世上生活的这个大环境，以供给人基本之所需的；也不是像前述阿拉丁神灯中的「精灵」那样，是来伺候人，以满足人的愿望的；更不是像一位「圣诞老公公」那样，是对人有求必应的。圣经中告诉我们说，神乃是以「君王」的身份和地位，来掌管祂所创造那包括人在内的宇宙万物。圣经中说，

- 「耶和华永永远远为王」（旧约诗篇十篇 16 节，和合本）；
- 「洪水泛滥之时，耶和华坐着为王；耶和华坐着为王，直到永远」（旧约诗篇二十九篇 10 节，和合本）；
- 「地的四极，都要想念耶和华，并且归顺祂；列国的万族，都要在祂面前敬拜；因为国权（指为君王的统治权）是耶和华的，祂是管理（统治的意思）万国的」（旧约诗篇二十二篇 27-28 节，和合本）；
- 「我的神，我的王啊，我要尊崇祂，我要永永远远称颂祂的名」（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1 节，和合本）；
- 「但愿尊贵荣耀归与那不能朽坏，不能看见，永世的君王，独一的神，直到永永远远，阿们」（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7 节，和合本）。

如前所述，人活在这个世上，是处在世上的掌权者的照管之下（世上的掌权者就好像是世人的王）；并且，在非物质界的领域中，人既是罪的奴隶，人又是受到了罪恶的统治（罪恶也就成了世人的王）。然而，圣经中却强调说，神乃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所以，如前面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世上的君王都是神所命的。即使是罪恶，如前所述，也同样是在神的掌控之下，被神使用之以成善。因此，圣经中说，

- 「祂（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基督）是各样执政掌权者的元首」（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10 节，和合本）；

- 「王（指世上的君王）的心在耶和华手中，好像陇沟的水，随意流转（指随着神的意旨流转）」（旧约箴言二十一章 1 节，和合本）。

可是，因为神是能够借恶以成善的，所以神至高无上的王权的行使，就并不见得是如一般人所想像的方式。我在上文中曾一再地提到，至善圣洁的神在行使祂的王权时，并不是不让罪恶产生；神没有把人，以及属于灵类的天使，创造成对神「惟命是从」，决不会悖逆神的机器（您或许会认为神把人和天使都造成像机器，那么就永远不会有悖逆神的罪恶产生了，岂不最好；我在前面讲过父母与孩子之间的关系，试问，有哪一个父母希望自己的孩子是一个命令，一个动作的机器人，而不是活生生的，但有时却会不听话的真人呢？）。我在上文中也一再地提到，神的王权的行使，也不是当人（包括世上的掌权者）犯了罪时，就立刻将之除掉；反而，神会耐心地等待他们，并同时会感动他们的心去愿意悔改。就算神有时给予犯了罪的人某种的惩罚，也是出于神对他们的爱的一个警告，为的是要促使他们终能悔改归向神；就像父母有时稍微地惩罚犯了错的孩子，为的是要促使孩子能改过一样。并且，神在行使祂至高无上的王权时，是不会硬逼着犯了罪的人悔改的；因为如果一个犯了罪的人不是真心地愿意悔改，就算给他再大的压力，强迫他在口头上认错，在外表上装假，也并没有多大的意义。

我在上文中更提到，神在行使祂的王权时，虽然并没有立刻将罪恶除掉，但是这只是暂时性的，最终神是一定会将罪恶从信神的人当中完全消除掉的。目前，在罪恶仍然还是暂时存在于这个落在了罪恶里的世界的这一段时间内，神却并不是就允许罪恶任意猖狂，神乃是一直地在与罪恶争战。可是，神与罪恶争战却不是像世上的战争，所用的兵器也并不是真刀实枪，船坚炮利；而是，如圣经中所说的，神乃是以祂「口中的利剑」来攻击罪恶。神所用以攻击罪恶的「口中的利剑」，就是神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圣经中形容说，神所启示的真理就像光，照亮在罪恶的黑暗中，以胜过，并除掉那黑暗的罪恶。这就是神行使祂的王权，以对抗罪恶，消灭罪恶的方式。因此，如前所述，公元十一世纪开始，历时约两百年的十字军东征，以及历世历代的宗教战争，宗教迫害，「焚书坑儒」，都是不合乎神的心意的，因为神自己都并不是这样地来行使祂至高无上的王权的。并且，我在前面也强调过，基督徒个人，以及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都不可以去迫害，去杀掉那些提出异端，或是附从异端的人；我们所要做的，乃是照着圣经中所说的，不断地对每一代的人，教导圣经中神所启示的不变的真理，同时也向他们指明异端的错误，并且不让提出异端，宣传异端和附从异端的人立足于教会之中。所以，圣经中在教导信神的人，如何去对抗罪恶时，就记着说，

- 「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就能抵挡魔鬼的诡计；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这整段的圣经经文是指信神的人与罪恶的争战，不是物质界的战争，而是非物质界的战争；请见下面第三章中对于罪恶的「魔鬼」的讲述）。所以要拿起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好在磨难的日子，抵挡仇敌，并且成就了一切，还能站立得住。所以，要站稳了，用真理当作带子束腰；用公义当作护心镜遮胸；又用平安的福音，当作预备走路的鞋穿在脚上；此外，又拿着信德当作藤牌，可以灭尽那恶者（即罪恶的魔鬼，请见下面第三章）一切的火箭；并戴上救恩的头盔；拿着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道；靠着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并要在此儆醒不倦，为众圣徒祈求」（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10-18 节，和合本）。

我写这本书主要的目的也是要以对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深入地加以阐述，以期能帮助读者认清，对抗和胜过罪恶和虚假。

并且，圣经中还强调说，神的王权并不像世上君王的王权；圣经中论及世上的君王时，曾这样说，

- 「管辖你们的王必这样行，他必派你们的儿子为他赶车，跟马，奔走在车前；又派他们作千夫长，五十夫长（指去充当军兵的意思）；（又派他们）为他耕种田地，收割庄稼，打造军器，和车上的器械。必取你们的女儿为他制造香膏，作饭烤饼。也必取你们最好的田地，葡萄园，橄榄园，赐给他的臣仆。你们的粮食和葡萄园所出的，他必取十分之一，给他的太监和臣仆。又必取你们的仆人婢女，健壮的少年人，和你们的驴，供他的差役。你们的羊群，他必取十分之一，你们也必作他的仆人」（旧约撒母耳记上八章 11-17 节，和合本）。

人在世上的掌权者的管治之下，有各样必须要尽的义务（今天向政府纳税何止十分之一）；遇到掌权者不好时，还要受到更大的剥削，甚至迫害。然而，神的王权却完全不是如此，神不但带领人，教导人，造就人，护卫人，同时神也关爱人，顾念人，体恤人，怜悯人，帮助人，关怀供给人的需要；并且，神将好处白白地赐给不配得的人，神还耐心地等待悖逆祂的人悔改，神且预备了一条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神更叫信神的人将神和神所预备的这一条得救的道路去告诉世上每一代的人。

但是奇怪的是，一般人却只是看重，巴结那世上的掌权者，对于神反而是置之不理。

可是，神的王权却带着另一个层面的意义，而这一层的意义我想并不是大多数的人所喜欢的，所愿意接受的。我在上文中论及「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一般世俗的教导彼此截然不同的第十一例」时，曾提到圣经中有一段经文说，「世上有财主，也有穷人，两者都是耶和华（即神）所造的」（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2 节，新译本）；而世上人与人之间不但是有财主富人或穷人乞丐的差别，并且更常见有人是出自豪门世家，却有人是生于弱势贫户；有人是聪明能干，却有人是愚拙迟钝；有人是俊俏美丽，却有人是丑陋残疾；有人是贵族高官，却有人是平民百姓；有人是伟人名人，却有人是贩夫走卒；有人是健康长寿，却有人是病弱早逝；有人是顺达成功，却有人是坎坷失败；有人是幸福快乐，却有人是忧伤痛苦；有人是平安稳定，却有人是颠沛流离等等的差别；甚至也有人是先得着神的拯救，却有人是后得着神的拯救，还有人是一直都没有得着神的拯救的差别；而传道人在事奉神的工作上也会有蒙神重用或毫无果效的差别。这些世上人与人之间的差别，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的差别，传道人事奉神的工作的果效的差别，也都是在神的王权的掌管之下，亦即神使一些的人在世上成为是财主富人，出自豪门世家，聪明能干，俊俏美丽，贵族高官，伟人名人，健康长寿，顺达成功，幸福快乐，平安稳定，甚至也使一些的人先得着神的拯救，还使一些的传道人蒙神重用，其事奉神的工作大有果效；但另一些的人在世上却成为是穷人乞丐，生于弱势贫户，愚拙迟钝，丑陋残疾，平民百姓，贩夫走卒，病弱早逝，坎坷失败，忧伤痛苦，颠沛流离，甚至也有一些的人一直都没有得着神的拯救，还有一些的传道人常遇艰难挫折，其事奉神的工作毫无果效。一个属于前一类的人，他或许对于人在世上的际遇和处境乃是被神的王权所掌管着的这一层的意义，并不会加以反对和怨责；然而，一个属于后一类的人，他很可能就会质问和责怪神，为甚么不也使自己亦成为是前一类的人呢？（请问，谁又会愿意当后一类的人呢？）

圣经中形容神就像是一个窑匠，而各式各样的人就像这个窑匠拿泥所做成的各式各样的器皿。窑匠难道没有权柄从一团泥里拿一块做成贵重的器皿，又拿另一块做成卑贱的器皿吗？当然有。同样的，创造人的神难道没有权柄（即神的王权）使世上一些的人成为是尊贵的，而另一些的人则是卑微的吗？当然有。因为神是具有王权的，所以一个属于后一类的人，他是不可以去质问和责怪神，为甚么让自己成为是后一类的人，而没有成为是前一类的人呢？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你这个人哪，你是谁，竟敢向神强嘴呢？受造之物岂能对造他的（「造他的」是指神）说，称为甚么这样造我呢？窑匠难道没有权柄，从一团泥里拿一块作成贵重的器皿，又拿一块作成卑贱的器皿吗？（当然有）」（新约罗马书九章 20-21 节，和合本）；
- 「这样，我们可说甚么呢？难道神有甚么不公平吗？断乎没有。因祂（指神）对摩西说，『我要怜悯谁，就怜悯谁；要恩待谁，就恩待谁。』据此看来，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指人能蒙受神的怜悯和恩待，并不是取决于人自己的意愿和努力，而是取决于那位具有王权的怜悯的神）」（新约罗马书九章 14-16 节，和合本）。

如果我们一定要追问，为甚么世上有一些的人会成为是前一类的人，而另一些的人却是成为后一类的人，就是问说，神是凭着甚么而使那些人成为前一类的人，但另一些的人却成为后一类的人呢？对于此一追问，我除了如上文所说过的，再一次地提醒，从整体性来看，神这样做的用意乃是要前一类的人去帮助后一类的人，从而建立人与人之间相互的关爱之外，我还要强调，从个别性来看（就是为甚么某一个人，特别是我们所不喜欢的一个人，会成为是前一类的人，而另一个人，特别是我们自己或我们的亲友，却是成为后一类的人；甚至我们会认为，某一个人，特别是我们自己或我们的亲友，应该成为前一类的人，而另一个人，特别是我们所不喜欢的一个人，应该成为后一类的人），神的作为并不是我们人能够完全测透的；圣经中说，

- 「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祂的判断何其难测，祂的踪迹何其难寻；谁知道主（指神）的心？谁作过祂的谋士呢？（没有谁）」（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3-34 节，和合本）；
- 「谁曾知道主（指神）的心去教导祂呢？（没有谁）」（新约哥林多前书二章 16 节，和合本）；
- 「谁曾测度耶和華的心，或作祂的谋士指教祂呢？祂与谁商议，谁教导祂，谁将公平的路指示祂，又将知识教训祂，将通达的道指教祂呢？（没有谁）」（旧约以赛亚书四十章 13-14 节，和合本）。

一般世俗的观念都会认为，在世上成为前一类的人是很好，而成为后一类的人则是很不好；其实并不尽然。如果我们愿意放下一般世俗的观念，仔细地加以思想和观察，我们就会发觉，世上前一类的人很容易就会落得是骄傲自满，单靠自

己，而忽视不顾神，然而后一类的人却往往是会谦卑无助地来寻求神，祈求和倚靠神的帮助，以致能归向于神。况且，人并不是只有在世上活着的这短暂的一生而已，人在永恒里的结局如何才是最重要的。如果一个人在世上成为了前一类的人，但却失去了在永恒里能活在神的面前的蒙福的结局，那岂不是「舍本逐末，因小失大」吗？那岂会是好呢？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我们（指基督徒）若靠基督（即耶稣），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众人（指非基督徒）更可怜」（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 「我们（指基督徒）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所不见的是永远的（「所见的」是指今生眼见的事物，包括是否能成为前一类的人；「所不见的」则是指在永恒里蒙福的结局）」（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8 节，和合本）。

所以，如果我们在世上活着时是属于后一类的人，与其质问和责怪神，为甚么没有使自己成为是前一类的人，甚至更因此而诋毁和离弃神，还不如谦卑地来寻求和认识神，祈求和倚靠那位具有王权的，是至善，慈爱和恩典的神的安慰，带领和帮助，以致能归向于神，而得着那在永恒里蒙福的结局。

关于神的王权，还有一点我必须加以说明之。圣经中告诉我们说，「万王之王，万主之主」的神，将信神的人视为是祂的朋友。很多的基督徒因此也就将神视为是他们的朋友；有两首常听见基督徒唱的诗歌，一首名为「耶稣恩友」，另一首名为「最知心的朋友」，诗歌的歌词中说耶稣乃是基督徒最亲爱的，最知心的朋友。这种以神是基督徒的朋友的说法，固然让基督徒感到神不是高高在上，远不可及，而是与基督徒如朋友一般地亲近和谈心；可是，一位相当有名望的圣经学者 D. A. Carson 却特别地指出，圣经中确实说基督徒是神的朋友，但是圣经中却没有任何的经文指说神是基督徒的朋友。这就好像中国古代的皇帝，有一位皇帝很宠爱的大臣，皇帝就拍着该大臣的肩膀说，你是朕的朋友；但该大臣却并不可以也去拍着皇帝的肩膀，对皇帝说，是啊，你也是我的朋友；不是吗？神是基督徒的主，神是基督徒的王，我们对神是绝对不可以随便的，轻慢的。现在，我们的教会就不太唱上述的两首诗歌了。

4. 关于神的作为的方面

我在前面已经列举了七项神的作为，就是神的创造；神的启示；神的光照（包括神对人的教导，指正和造就）；神借恶以成善；神对人的看顾；神对人的拯

救；以及神对人的审判。由于圣经中所记述的神的作为，主要都是与人有关的；所以，我将关于神的作为的讲述，放在此第二章的末后，因为神对人的作为是与我在下面第三章，第四章和第五章中，所分别会论及的三个主题有密切的关连。这三个主题就是人的来龙去脉，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悔改归向神的道路，以及人如何能走上这一条得救的道路而归回到神的面前。届时，我会更深入地说明神对人多方面的作为。现在，我则是要以我自己的经历为例子，先再进一步地介绍下列两项神对人的作为。

1) 神对人的拣选

我在上文中曾叙述了我自己信神，和我在信神四年后去读神学院的真实经历；这乃是神在我的身上彰显了祂的作为。而我被神改变，受到神的感动而信神；我更被神呼召，蒙受神的带领和坚固而成为一个服事神的教会传道人；这只是神改变人，感动人去信神的很多同样的例子的其中一个而已；这也只是神呼召人，带领坚固人去服事神，去做传道人的很多同样的例子的其中一个而已。神这样地在某一个时刻，先感动某些人信神，先呼召某些人去服事神的作为，圣经中称之为「神对人的拣选」。圣经旧约时代的犹太人，以及圣经新约时代的基督徒，都是神所拣选的。对于旧约时代的犹太人，圣经中说，「耶和华你神，从地上的万民中拣选你，特作自己的子民」（旧约申命记七章 6 节，和合本）；对于新约时代的基督徒，圣经中也说，「惟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并且，圣经中还记载耶稣说，

- 「（耶稣说）不是你们（指基督徒，下同）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6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指基督徒，下同）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而无论是旧约时代的犹太人，还是新约时代的基督徒，神对他们的带领，帮助和感动的拣选，都是更加流露出了神对他们的慈爱和恩典。

一般人往往有一个错误的观念，误以为神先拣选某些人信神，神先拣选某些人服事祂，乃是因为这些被神拣选的人，比其他没有被神拣选的人好。我曾经读过一位近代犹太教的领袖，所写的一本关于犹太人的历史的书。在这本书中，这位犹太教的领袖叙述了一个在犹太人当中所流传的故事，是有关神当初在距今四千多年前，为甚么会拣选犹太人的老祖宗亚伯拉罕的原因。根据这个流传的故事，亚伯拉

罕的父亲当时是敬拜异教的神明，也开了一家卖异教的神明的偶像的商店，亚伯拉罕则是常在父亲的店中帮忙看店。可是，亚伯拉罕心中却只有真神耶和华，对父亲店里所卖诸多的偶像，都非常地反感。有一天，亚伯拉罕的父亲有事外出，只留了亚伯拉罕一人看店；亚伯拉罕就乘机把店中所有的偶像都砸碎了，只剩下那最大的一尊偶像，没有砸。亚伯拉罕的父亲回来，看见偶像都被砸坏了，就很生气地问说，这是谁干的；亚伯拉罕指着那尊最大的偶像回答说，是它干的。亚伯拉罕的父亲说，你乱讲，这个偶像不会动，怎会砸坏其他的偶像。亚伯拉罕就对父亲说，偶像既然都不会动，为甚么还要去敬拜它呢？亚伯拉罕的父亲听了，就翻然醒悟过来，从此不再拜偶像了。

这个故事的用意，当然是说亚伯拉罕一直对神都有心，所以神才会拣选他。但是，圣经中却没有这样讲；圣经中根本没有说神拣选亚伯拉罕是因为亚伯拉罕对神有心，是因为亚伯拉罕比别人好。事实上，这种神所拣选的都是好人的看法是不正确的；对于旧约时代神所拣选的犹太人，圣经中说，

- 「耶和华专爱你们，拣选你们，并非因你们的人数多于别民；原来你们的人数，在万民中是最少的」（旧约申命记七章 7 节，和合本）；
- 「耶和华对摩西说，你告诉以色列人（即旧约时代的犹太人）说，耶和华说，你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硬着颈项」是指顽梗不化，很难认错悔改的意思）」（旧约出埃及记三十三章 5 节，和合本）。

对于新约时代神所拣选的基督徒，圣经中也同样地说，

- 「弟兄们哪（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气的（指所有的人），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新约哥林多前书一章 26-29 节，和合本）。

即使是那一位被神所拣选，所重用的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圣经中都记载他曾这样地自述说，

- 「然而我蒙了（神的）怜悯，是因耶稣基督要在我这罪魁身上，显明祂一切的忍耐，给后来信祂得永生的人作榜样」（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6 节，和合本）。

可见，神并不是拣选人多势众的民族，神亦不是拣选好的人，神更不是拣选尊贵，强壮，有智慧的人，神也并不是拣选对神有心的人；神乃是拣选那少的小的，那难缠的，那不行的，那软弱卑贱愚拙的，那被人厌恶的人，包括我自己在内。神这样做的原因，是要人知道神拣选人信神，服事神，乃是完全出于神的恩典，而不是由于人自身任何的长处；以致，没有一个人能够向神夸口，也没有一个人能够自夸地说，神非拣选他不可。

然而，不管神所拣选的人，原来是怎样的不行；但当这些人被神拣选了之后，神就会开始带领，教导和造就他们，他们也有责任要去完成神托付在他们身上的工作。如果他们缺乏能力去做神所托付的工作，神会加给他们所需要的能力；因为，神先拣选了某些人的目的，乃是要使其他的人能因这些先被神拣选的人而得福。圣经中记载神在拣选亚伯拉罕时，就对他说，

- 「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旧约创世记十二章 3 节，和合本）。

对于新约时代神所拣选的基督徒，圣经中记载耶稣也说，

- 「（耶稣说）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指奉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指施行洗礼），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20 节，和合本）。

圣经中还记载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且说，

- 「我传福音（「福音」就是指基督徒信仰所传扬的那使人能得救归向神的道路，下同），原没有可夸的，因为我是不得已的（指是被神催逼着去做传福音的工作）；若不传福音，我便有祸了（指如果我不传福音，就让我受到祸害吧的意思）。我若甘心作这事，就有赏赐；若不甘心，责任却已经托付我了（因此，我无论如何都要履行神给我的这个托付）」（新约哥林多前书九章 16-17 节，和合本）。

所以，神拣选一个人，并不是只为了这个人可以得救归向神，而是要这个人在信神之后，去向其他的人介绍真神，介绍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悔改归向神的道路，使更多的人可以同样地也得救归向神。

2) 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

我在上文中曾提到，当我和妻子在 1996 年 9 月进入神学院就读的一个月之后，有两个机会可以让我能重新回去做我原来所从事的工业技术研发的专业工作。我知道这是神在试我，看我是不是真心地愿意走神要带领我的，那一条新的，做传道人的路。如我在上文中所提到的，实际上从宏观的角度来看，神让罪恶，异端和世上的苦难暂时存在着，是有一个另外的原因；那就是神要利用这些来考验人，特别是考验信神的人。甚至，神还会利用世上的成功顺利，富贵荣华，来考验人，特别是考验信神的人。神这样地让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罪恶，以及异端来引诱人去偏离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神这样地让世上的苦难来造成人去误解神，去怀疑神，去埋怨神，去责怪神，去否定神，去离弃神；神这样地让世上的成功顺利，富贵荣华来迷惑人去只看重这些；乃是为了要试试看，人是不是真心地信祂，是不是真心地对祂。圣经中且告诉我们说，即使是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悔改归向神的道路，也并不是在一般人所意料之中的，那合乎人的常情，常理，常识，常规的方式；甚至，神所预备的这一条人能得救的道路，还会被一般人视为是「愚拙」的（请见下面第四章）。神刻意地这样做，其用意也是要考验人，使那些对神没有心的人被淘汰掉。这并不是神不要人去信神归向祂，而是人不愿意舍弃自己「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成见，去接受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的必然后果。圣经中记载了耶稣向犹太人讲道的一个故事；那些原来跟随耶稣的人，因为耶稣所讲的与犹太人的传统观念相抵触，他们就听不进去，很难接受；因此就厌弃耶稣，退去不再跟随耶稣了。如果您认为，您在本书中所读到的，虽然有些道理，但却是与一般世上的观念，想法和做法差别太大，很难接受；我请您绝对不要放弃，继续读下去，并请您自己向神祷告，求神开启您的心。

有一位教会的长老，是自己做生意的，然而他却一直很想放下生意不做，去做教会全时间的传道人。可是，他的生意做的并不很好，没有足够的积蓄能让他不做生意。他就向神祷告，祈求神帮助他的生意发达，他承诺在赚到足够养家的钱之后，他就不再做生意，而全时间地在教会事奉。结果，神真的使他生意兴旺，收入大增，赚了不少钱；可是，这位长老后来却一直都没有实现当初他向神祷告时，所许下的承诺，放下生意，全时间地在教会事奉。我还认识一位基督徒，他是开餐厅的。他在信神之前，非常好赌；结果把他所拥有的几家餐厅都输掉了，只剩下一家还须要装修，尚未开张的新餐厅。于是，他把手上仅剩下的一点钱当作赌本，想说再去赌场碰一碰运气，看能不能赢回新餐厅的装修费。他那时也参加了当地教会的聚会，所以去赌场之前，就学基督徒那样，向神祷告，祈求神赐他好的手气。他在祷告中，向神承诺如果赢到新餐厅的装修费，就从此洗手，决不再赌。结果，在赌场里他每一把都赢，手气顺的不得了，很快就赢到了新餐厅的装修费。当时，他想

说今天手气难得这么顺，怎么能就此歇手不赌了呢。可是，在他继续赌下去之后，却是每一把都输，最后连当赌本的那一点钱都输光了。出赌场的时候，想起他对神的承诺，不胜唏嘘。他后来信了神，教会中有两位基督徒借给他钱，把新餐厅装修好，开了张，他也从此不再赌博了。神是公义的，祂的公义要求人对神一定要是真的，要是真心的，所以神是一定会考验人的（请见下文中对于神考验人的深一层的用意的讲论）。我在上文中提到过，即使是圣子耶稣，当祂在世上的时候，也曾受到了三个试探的考验（请见下面第四章中对此进一步的讲述）。

一个不是真心信神的人，即使是来到了神的面前，他最终还是会离弃神的。最初神所创造的人，原来是活在神的面前的，但是却因经不起罪恶引诱的考验，落入罪中而离开了神（请见下面第三章）。我们教会有一位女信徒，她曾问我说，神为甚么不在每一位基督徒信神的那一刻，就将他（或她）提到天堂去；神为甚么要把基督徒继续地留在世上受苦呢？我回答她说，原因主要有二，一则，神要基督徒继续地留在世上，是为了要基督徒去完成神所托付的工作，就是向没有信神的人传讲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悔改归向神的道路（我在上文中一再地讲到这一点；神拣选和感动一个人信神，并不是只为了这个人可以得救归向神，而是要这个人在信神之后，去向其他的人传讲福音，使他们也能够得救归向神）。二则，神要基督徒继续地留在世上，也是为了使基督徒去经历各样的考验，以磨炼基督徒的信心，帮助基督徒的成长，使得基督徒心意更新而变化，以致终能安稳地永远活在神的面前。所以，圣经中告诉我们说，

- 「耶和華試驗義人」（旧约诗篇十一篇 5 节，和合本）；
- 「神啊，祢曾試驗我們，熬煉我們，如熬煉銀子一樣」（旧约诗篇六十六篇 10 节，和合本）；
- 「鼎為煉銀，爐為煉金；惟有耶和華熬煉人心」（旧约箴言十七章 3 节，和合本）；
- 「你們（指基督徒，下同）的信心經過試驗，就生忍耐；但忍耐也當成功（指忍耐到底，使忍耐的功效完成的意思），使你們成全（成熟的意思），完備，毫無缺欠」（新约雅各书一章 3-4 节，和合本）；
- 「忍受試探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經過試驗以後，必得生命的冠冕，這是主（指神）應許給那些愛祂之人的」（新约雅各书一章 12 节，和合本）；
- 「叫你們（指基督徒）的信心既被試驗，就比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指將來耶穌再來的時候，

请见下面第四章），得着称赞，荣耀，尊贵」（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7 节，和合本）；

- 「亲爱的弟兄啊（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你们，不要以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即耶稣）一同受苦，使你们在祂荣耀显现的时候（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请见下面第四章），也可以欢喜快乐」（新约彼得前书四章 12-13 节，和合本）；
- 「各人的工程（指各个基督徒服事神所做的工作，下同）必然显露，因为那日子（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请见下面第四章）要将它表明出来，有火发现（指有火来显明工作的价值的意思），这火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赏赐（「那根基」是指基督徒服事神的工作乃是建造在耶稣基督这个根基之上，请见下面第四章中的说明）。人的工程若被烧了，他就要受亏损；自己却要得救，虽然得救乃像从火里经过的一样」（新约哥林多前书三章 13-15 节，和合本）。

中国人也有一句话说，「疾风知劲草，板荡识忠良」，更说「日久见人心」，不是吗？所以，请您千万不要误以为，一个人在某年某月某日信了神，就没事了；好像已经拿到了上天堂的门票，从此就可以等着将来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福了。我常常提醒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事情并不是这么样的简单；不管一个信了神的人是愿意，还是不愿意，神是一定会考验他的信心，并且借着磨炼来造就他，使他装备好，以确保他不会「半途而废」，因为圣经中记着耶稣说，「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13 节，和合本）。

但是，神考验，磨炼和造就信神的人的这个过程，却往往不是信神的人所会喜欢的；圣经中说，

- 「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即三一神的圣父），祂曾照自己的大怜悯，借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可以得着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你们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着所预备，到末世要显现的救恩（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基督徒得救的完全实现，请见下面第四章）；因此，你们是大有喜乐。但如今，在百般的试炼中，暂时忧愁；叫你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

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请见下面第四章），得着称赞，荣耀，尊贵」（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3-7 节，和合本）；

- 「你们又忘了那劝你们如同劝儿子的话，说，『我儿，你不可轻看主（指神，下同）的管教；被祂责备的时候，也不可灰心；因为主所爱的，祂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这是圣经旧约中神所启示的一段经文。）你们所忍受的，是神管教你们，待你们如同待儿子；焉有儿子不被父亲管教的呢？管教原是众子所共受的，你们若不受管教，就是私子，不是儿子了。再者，我们曾有生身的父管教我们，我们尚且敬重他；何况万灵的父（指神，下同），我们岂不更当顺服祂得生吗？生身的父都是暂随己意管教我们；惟有万灵的父管教我们，是要我们得益处，使我们在祂的圣洁上有分。凡管教的事，当时不觉得快乐，反觉得愁苦，后来却为那经练过的人，结出平安的果子，就是义」（新约希伯来书十二章 5-11 节，和合本）。

如果有所谓「信神的人」，在神一再地带领和帮助之下，仍然经不起神的考验，自己喜欢去偏离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以致放弃所信，走回头路，再一次离弃神，那其实他当初并没有真正地信神（我这并不是在讲，人要靠自己行为上的表现，去得到神的拯救；请见下面第五章中的说明）。信神不是一时的事，不是一天的事，也不只是今生的事；信神乃是时时的，每天的，永远的事。

关于神对人的考验和磨炼，请容我再多说一点。很多人，包括不少的基督徒，往往将神对人的考验，视为是神给人的「考试」；并且误以为如果自己在每次这样的考试上都得一百分，那就不但代表着自己是很好，更表示神不须要对其再施以磨炼了。所以，今天在教会中，常常会听见有人讲说基督徒要怎样去「胜过」神对人的考验。其实，神对人考验的用意，并不是像我们在学校中读书时，老师给我们考试，以测知我们学习的进度如何。神是无所不知的；我们对神的信心，是真还是假，是到甚么程度，神不用借着给我们考试才可以知道；所以，神对人考验的深一层的用意，乃是要人自己知道自己对神的「不足之处」。因此，说不好听的，神对人施以考验的目的，并不是要看人能不能考一百分；而是要让人知道自己哪里还答错了，哪里还不会，哪里还需要改正。其实，神早已知道我们哪里还会答错，哪里还不会，哪里还需要改正；所以，神给我们的考验，总是就针对着我们的弱点来考验之，而我们怎么可能会考一百分呢？

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当我们经历神的考验时（如上所述，人是一定会经历神的考验的；如果一个人说，他从来不觉得神在考验他，那他已经在神对他的考验上失败跌倒了，还不自知），最重要的，还不是考一百分（哪一个人，包括信神的人，不是常常亏欠神，也亏欠人的呢？平心而论，谁又能考一百分呢？）；也并不是看我们做到了甚么，而是看我们没有做到甚么。换以考试为例子来说，并不是看我们答对了那些的考题，而是看我们答错了那些的考题。所以，神将真理启示给我们知道，并以祂所启示我们的真理为标准来考验我们，其首要的目的是要我们承认自己对神对人，实在是常常地犯错，而没有达到神的标准；正如圣经中所说，

- 「律法本是叫人知罪（「律法」是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特别是与如何去对神对人有关的诫命，律例和规条等的准则；所以，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主要乃是为了要叫人知道自己对神悖逆的罪过而能够悔改，还不是要显示人做到了甚么）」（新约罗马书三章 20 节，和合本）。

然而，更重要的，也是要知道自己所常犯的过错，乃是得罪了神；并且，我们愿不愿意将这些自己没有做到，答错了的地方改正过来。这是基督徒在所信的道，就是在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上成长的必经之路；可惜的是，不少的基督徒，经历了神一次又一次的考验，但却总是错在同一个地方，不但不承认自己的错，也不知道自己这样是得罪了神，更是一直都没有悔改过来，或许是根本不愿意悔改过来。

我们教会从前有一位男信徒，他是一个相当自重自守的人；但有一次，他迫于环境的压力，不得已做了一件他自己知道是得罪神的事。或许是他心中过不去，就发了一封电子信函给我，告诉我他做了不对的事。（在教会做传道人不容易；人做了好的事，跟你讲，称赞几句，皆大欢喜；人做了不好的事，不跟你讲，也就算了；跟你讲，就不能不说话，但要说甚么呢？骂当事人一顿，有用吗？求神原谅我发句牢骚，阿们。）我知道以后，就开车到他的住处去看他；一路上我向神祷告，祈求神赐我合宜的话对他讲。我到了他的住处，寒暄几句后，我就针对他做的不对的事，向他说了一些提醒的话。我所说的内容主要有三点：第一点我说，一个平时自重自守，自律甚严的人，总是认为只有别人才会做对不起神的事，自己则绝对不会做；其实，我们都是非常软弱的，所以要常常谦卑地来到神的面前，求神保守帮助我们；而当我们做了对不起神的事时，也要诚心地祈求神的饶恕。第二点我说，

虽然我们做了对不起神的事，但神仍然是爱我们的；当我们向祂认错悔改时，祂是会原谅我们的；所以，也不必害怕或绝望，以为神一定会不管我们了，神一定会惩罚我们了，甚至把生活上接着所发生的一些不顺利的事，误说成是神对我们的惩罚。第三点我说，当我们知道了自己的软弱，认清了神对我们的恩惠以后，我们对人就不要再苛责了，我们对神也不要再悖逆了，再伤神的心了；或许下一次还不见得能完全达到神对我们的期盼，但当我们「心被恩感」时，迟早我们是会愿意以神的意思为我们的意思的；就好像一个知道父母的爱和养育之恩的孩子，是迟早会去讨父母的欢心的。后来不久，神同时帮助他解决了多项生活上的难题，他对我一直说「感谢神」。

圣经中有多处的经文，教导基督徒如何去面对神的考验和磨炼。上述有一段的圣经经文中，讲到基督徒在经历百般的试炼时，虽然会暂时忧愁，但却要因自己蒙神保守，将来必能得着神的救恩的完全实现，就是可以得着那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在天上的基业的盼望，以及因自己受过试炼而长进成熟，以致将来耶稣再来时，可以得着称赞，荣耀，尊贵，而大有喜乐。并且，上述另一段的圣经经文中，也讲到基督徒在经历神的考验和磨炼时，虽然会觉得愁苦，但却要视之为是神为了使基督徒得益处，对基督徒所做的如一般父亲对孩子的管教；甚至视之为是超过一般父亲对孩子的管教，为了使基督徒在神的圣洁上有分，能够结出公义和平安的成果。而耶稣在世上时，所受到的那三个试探的考验（请见我在下面第四章中对耶稣所受到的三个试探的详细讲述），也是基督徒在面对神的考验和磨炼时，最大的安慰，鼓励，帮助和引导；圣经中说，

- 「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儿子耶稣，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神）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新约希伯来书四章 14-16 节，和合本）。

所以，人在经历神的考验和磨炼的时候，虽然是常常都会软弱，犯错，失败，跌倒，重犯，挣扎，愁苦，但请绝对不要因此而掩饰，自欺，灰心，丧志，绝望，害怕，放弃；反而，要勇于向神认罪悔改，求神饶恕，并且要如这一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神）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就是要继续不断地向神祈求，以得到神的怜恤，恩惠和帮助。

还有两段圣经的经文的教导，也可以帮助我们去面对神的考验和磨炼。一段圣经的经文中是说，

- 「清洁的人，祢（指神，下同）以清洁待他；乖僻的人，祢以弯曲待他」（旧约撒母耳记下二十二章 27 节，和合本）。

这段经文中所说的「清洁的人」，是指对神直率纯真，心思单纯的人；而「乖僻的人」则是指对神狡诈多变，心思「九转十八弯」的人。简单地说，这段经文的意思就是，跟神直来直往的人，神也与他们直来直往；而跟神耍心机的人，神也与他们耍心机。前者所经历神的考验和磨炼会较少，且简单；而后者所经历神的考验和磨炼会较多，且复杂。有些人，甚至基督徒，在遇到困难，但却久久不见神来帮助解决时，就对神故示冷淡，耍一些或不去教会，或不服事神，或讲一些怀疑和讽刺神的话等的小脾气和小伎俩，自以为可以要挟神，逼神出手；甚至来个「径行下手，先斩后奏」，贸然地去做一些不寻常的事以试探神，要看神会不会出手帮助他们；而当问题还是得不到解决时，他们不但埋怨神，他们自己对神的信心也动摇了。这是千万使不得的，会带来无穷的后患，圣经旧约中就有这样的例子以为警戒（请见下面第三章中所记述，在距今约三千五百年前，当时犹太人被神拯救出了埃及为奴之地以后，他们多次对神试探，悖逆，不信的劣行）；不如求神加添力量，即使困难仍然存在，还是能靠着神过每一天的日子。并且，也常见有些人，甚至基督徒，硬性地要求神一定要以某种特殊神奇的方式来带领帮助他们，结果神就让他们一直都陷在自以为非倚赖这种特殊神奇的方式不可的紧绷，猜疑和谬误的心态之中，以致他们比「清洁的人」更加劳心劳力。

另一段可以帮助我们去面对神的考验和磨炼的圣经经文，则是记载了初世纪的那位基督徒保罗自述他在面对各种的景况时所持的心态；

- 「我无论在甚么景况，都可以知足，这是我已经学会了；我知道怎样处卑贱，也知道怎样处丰富；或饱足，或饥饿；或有余，或缺乏；随事随在，我都得了秘诀；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指耶稣），凡事都能作（指能面对任何的考验和磨炼）」（新约腓立比书四章 11-13 节，和合本）。

保罗一生历经软弱，凌辱，急难，逼迫，困苦，坐监，以及身体上的病痛，但他总是靠神大有喜乐；一个像保罗这样，靠着神加给他的力量，相信神任何的带领都不

会错，随着神「任领何往」，处于任何的景况都不至于失望，也不会被诱惑的人，还有甚么样的考验和磨炼会难得了他呢？

至此，您对这一位独一的真神，这一位中国人心目中的「老天爷」，已有了一些的认识。神并不是一个「喜怒无常，时白时黑，亦正亦邪，既善且恶」的大怪物；神也不是一个只要达到目的，不管甚么都好的「实用主义者」；神也不是一个「善恶不分」的好好先生；神也不是一个「漠不关心，袖手不管」的旁观者；神也不是一个没有生命，没有自我意识，没有位格，没有知，情，意的机器，力量，能量或原理原则；神也不是如泛神论所言，是存在于宇宙万物的每一个东西里，每一个东西都是神的一部份，而宇宙万物的整体的全部就是神；神也不是人所变成的，更不是人所想像，所塑造出来的那些诸多的神明。

真神乃是圣父，圣子，圣灵三者合而为一的三而一，一而三的三一神，圣父是神，圣子是神，圣灵是神，三者同等并立，相互以爱合一。真神乃是自存，先存，永存，无始无终，无父无母，创造宇宙万物，超越宇宙万物，无与伦比的造物主；祂乃是普天下所有人的神，宇宙万物，包括人和人所拥有的一切，都是属祂的；祂乃是具有位格，有自我意识，有知觉，情感和意志的活神；祂自称的名字乃是「יְהוָה」，音译是「耶和华」，意译是「我是」，以表明神本身的自存，先存和永存；祂的本质乃是灵，祂没有长相，没有物质的身体，也不受限于物质的世界；祂乃是不改变的，表明祂是完美的，祂是绝对可倚靠的；祂乃是至善的，是圣洁的，是恨恶罪恶和虚假的，是与罪恶完全隔绝的，是绝对没有虚假的；祂乃是浩大无限的，是全在，全知，全能的，没有任何的人事物，可以阻止祂的心意的达成，可以破坏祂的应许的实现；祂乃是掌管万有的，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即使是罪恶也在祂的掌控之下，以借恶而成善；祂乃是伟大和荣耀的，没有任何的受造之物可以用来代表祂；祂乃是既慈爱又公义的，表明祂是关爱人的，也表明祂是真实，诚实和信实的，祂是会按公平，公正和正直来判断人，来审判和报应人的罪恶，来替人伸冤；祂对人的作为也包括祂将真理启示给人知道，祂光照人去明白所启示的真理，祂长久忍耐地等待罪恶的人悔改来归向祂，而在这长久等待的期间，祂照样地叫日头照普世的人，降雨水给普世的人，使他们可以赖以存活，祂且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以减轻他们生活上的艰难，祂还预备了一条人能悔改归向祂的道路，以拯救人脱离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祂更差派和帮助信神的人，不辞辛劳，不计成败，不顾安危地将祂和祂所预备的这一条得救的道路，告诉世上每一代的人，并且祂拣选人，祂试验人，祂磨炼人，祂也严禁人「别有所拜」地去随从那

些虚假不实的假神和偶像。读到这里，您会不会，如我在上文中所说的，深深地感到，如果有一位真神（我当然是相信确实有一位真神存在着），祂就应该是像这样的呢？如果您会这样地想，那您已经离这一位真神不太远了。

请让我在结束本章之前，再重申两点。第一，如前所述，我只是一个有限的人，我对圣经的了解也有限，我对神的了解更有限，我所写的也是有限；圣经中还记述了很多神所启示关于祂自己是怎样的真理。当然，我在本书中所写的，对您去认识这一位真神，是会有一些的帮助；所以，一方面我希望您继续地读下去，我在下面几章中，会进一步地讲述神与人之间的「互动」，特别是神对人的创造，以及神对人的拯救，可以帮助您深一层地认识这一位真神；另一方面，我也再一次地鼓励您开始自己去读圣经，自己去学习圣经；我深信神一定会光照您，使您对祂的认识，是超过我在本书中所写的。第二，也是如前所述，请您千万不要凭着世上眼见的现象，去对神遽下判语；也请您不要局于自己有限的理解程度，去草率地否定圣经中所说的；反而，请您试着以圣经中的真理，来透视世上种种的现象，来提升您对人，对事，对物的理解程度，以开智而渐渐地成长，终能成为一位认识神，归向神，认识真理，有智慧的人。愿神带领，帮助您，阿们。

但是，我必须还要郑重地提醒一点，那就是当我们愈来愈认识真神的时候，我们所应当生发的心态却并不是感到非常的欣慰和自傲，觉得自己是愈来愈长智，愈来愈有智慧，愈来愈超越自己原有，以及别人所有的那些无神，多神的陈旧，谬误的看法和观念。而是当我们愈来愈认识真神的时候，我们要打心底对自己原来对神的无知，错知，导致自己以往忽视，悖逆了这一位真神，而得罪祂的罪过，感到深刻的厌恶和懊悔，就像我在本章的一开始所引述的，圣经旧约约伯记的那一段经文中所记载，当旧约时代的一位人物约伯真正认识耶和华神时，他对神所坦陈的话，说，「我从前风闻有祢，现在亲眼看见祢（指约伯现在真正认识了神）。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

第三章

人的来龙去脉

第三章大纲

- 一. 神对万物（包括人）的创造
- 二. 神所创造的人
- 三. 亚当和夏娃违背了神的禁令和其所带来的后果
 1. 神的禁令和其意义
 2. 亚当和夏娃违背神的禁令的发生的经过
 3. 亚当和夏娃违背了神的禁令的后果
- 四. 伊甸园之外的世界
 1.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因嫉恨而凶杀的世界
 2.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人以自我为中心，以恶报恶的世界
 3.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人会终身劳苦的世界
 4.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人靠着自己的努力，奋斗和方法以求发展，要为自己扬名立万的世界
 5.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人忽视真神，人按着自己的方式敬拜神，进而人自己去塑造神明的世界
 6.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胜王败寇，弱肉强食，满了强暴，罪恶极大的世界
 7.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会受到神公义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世界
 8.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每一代的人都是在同样的循环中生活的世界
 9.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人完全忘记了真神的世界
- 五. 神先拣选一个小的民族以为示范
 1. 犹太人在圣经旧约时代全面性的历史进展和演变
 - 1) 列祖的时期
 - 2) 寄居于埃及的时期
 - 3) 离开埃及，流浪旷野，得着和开始定居于神所赐的迦南应许地的时期
 - 4) 立王治国，和王国分裂为二的时期
 - 5) 被掳到巴比伦，和后来归回到耶路撒冷的时期
 2. 圣经旧约中教导性，预告性和预表性的真理的启示
 - 1) 教导性真理的启示
 - 2) 预告性真理的启示
 - 3) 预表性真理的启示

「没有义人，一个也没有。

没有明智的人，也没有寻求上帝（即神，下同）的人。

人人背离上帝，一齐走入歧途；没有行善的人，连一个也没有。

他们的喉咙像敞开的坟墓，他们的舌头滚出诡诈；

蛇一般的毒气从他们的嘴唇发出，他们满口恶毒的咒骂。

他们奔跑如飞，到处伤害残杀；

所到的地方，留下了破坏和悲惨的痕迹。

他们不知道有平安的路，也不晓得敬畏上帝。」

（新约罗马书三章 10-18 节，现代中文译本）

您读到这里，会不会觉得读的有一点累了？不过，我要坦白地告诉您，这前两章还只是一个前奏，一个序曲而已。我写这本书，就好像是在向您述说一出关系到人类的过去，现在，将来，直到永恒的真实戏剧。在前面开始两章的序曲中，我先介绍了一下这一出戏中两个主要的角色。一个角色是人；而关于人，我介绍了人的奇特，人的无知，人的难处和人的挣扎。另一个角色则是神；而关于神，我也介绍了一些神的本身和本性的资料，以及神的高超，神的智慧，神的大能和神的作为。现在我们要进到这一出由神与人所主演的戏剧的主要剧情，就好像是两个主要的角色都上了场，这出戏就要正式开演了一样；而这出戏的主要剧情就是基督徒的信仰的中心信念。

可是，在继续讲下去之前，我要先问您一个我常常问我们教会的信徒们的问题。请问，您觉得下列这一段信仰的宣言好不好？

「有一位独一的真神，祂是自存，先存，永存的，祂创造了宇宙万物，也创造了人；祂是崇高伟大，尊贵荣耀，掌管万有，无限不变的主；祂是全能，全知，全在；祂是圣洁公义，慈爱怜悯，至善至美。人要信这一位神，敬拜祂，感谢祂，跟随祂，遵循祂，事奉祂，传扬祂，全心全意地爱祂，并且要离恶向善，循规蹈矩，行善做好，爱人如己。这样，这位神就会永远与信祂的人同在，保佑他们，带领他们，帮助他们，赐福与他们；并且他们死后离世，就会去到天堂，永远享受在神那里的福乐。」

您觉得信这个信仰的宣言好不好？您认为这个信仰的宣言就是基督徒的信仰吗？如果不是，为甚么不是呢？我想您现在还不能分辨；所以让我告诉您，这个信仰的宣言并不是基督徒的信仰，因为其中完全没有提到耶稣。如前所述，基督徒的信仰不

只是相信有这样的一位真神，基督徒的信仰更相信惟有信耶稣的人，才能被这位真神所接纳，才能归回到这位真神的面前。基督徒的「基督」两字乃是指耶稣基督，也就是指耶稣乃是神所设立，所差来的救世主（所以「基督」可说是耶稣的职称，请见下面第四章中的说明），而基督徒乃是属耶稣基督的人。由此可见耶稣在基督徒的信仰上的重要，而这才是基督徒的信仰的中心信念，也才是这一出由神与人所主演的戏剧的主要剧情。可是，人为甚么须要信耶稣，才能得救而归回到神的面前呢？人要信耶稣甚么呢？为了要了解这个基督徒的信仰的中心信念，我就必须要先从人的来龙去脉说起了。

一. 神对万物（包括人）的创造

今天，当问及宇宙万物的来源时，几乎千篇一律地会听到科学家，老师，媒体，甚至一般的市井小民等都说，宇宙万物是靠进化而来的。此一观点的依据，当然是公元十九世纪中，达尔文所提出的「进化论」。其实，坦白地说，抱持宇宙万物是靠进化而来的这个观点的人，并不见得知道进化论只是达尔文所提出的那个「自然选择，适者生存」的科学理论的一个推广应用的假说而已；他们也不见得真正知道，到底有没有，到底有多少科学的证据能证明进化论这个假说是真实的。今天，「进化论」在一般人的心目当中，已经成为了一个「不必证明」的科学理论（哪有科学理论不必以科学的证据来证明的呢？这岂不荒谬吗？）。因此，今天一般的人均视「万物是靠着进化而来，人是从猿猴进化而来」的观点，为一理所当然，只要接受（不接受就是反科学），不必追究的「真理」，而完全不顾到底有没有，有多少科学的证据能证明其真实性。

有鉴于此，二十几年前我在神学院就读时，就写了一篇「不赞成进化论的几个理由」的论文（请参阅附录一）。这篇论文是要以客观的科学立场，以实验性的科学证据来研讨，进化论所主张「自然选择，适者生存」会造成物种进化，而产生新的，较优良的物种的假说是否是真实的。然而，如我在此篇论文中所得到的结论，无论是考量直接性的证据，还是间接性的证据，都无法找到确实的科学证据能证明进化论这个假说的真实性。并且，我在此篇论文中还提出了一个科学性的反证，证明那些支持进化论者所言，生物乃是从无生物进化而来的假设，是值得怀疑的。达尔文所观察到「自然选择，适者生存」的现象，只证明了在同一物种之内，由于生长环境的差异，而产生不同的品种，以维持该物种的生存；中国人也有「南橘北枳」的说法，不是吗？而在古代曾经存在过的某一些品种，甚至某一些的品种，因为不能适应地球上环境，气候的变迁，至今已经是绝种了。而这样因生长环境所造成的品种改变，乃是可以反转的，并不会如进化论所假设的，会造成物种的进化，而产生较优良的新物种。另外，如我在上面第二章中所说的，进化论其实并没有讲到宇宙万物最初的能与质的来源，进化论只是在讲宇宙万物的演进而已；所以，实际上，至今仍然还没有任何一个科学的理论，可以明确地告诉我们宇宙万物的起源。

那么，宇宙万物是怎么来的呢？神所启示的圣经中告诉我们说，宇宙万物乃是这位先存的真神所创造的；整本圣经的第一卷书创世记一开始就开宗明义地说，「起初神创造天地」（旧约创世记一章1节，和合本）。圣经中还进一步地说，神

是在六日之内完成祂创造宇宙万物的工作，而在第七日神就完工歇息了。圣经中记着说，

- 「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神看光是好的，就把光暗分开了；神称光为昼，称暗为夜。有晚上，有早晨，这是头一日」（旧约创世记一章 2-5 节，和合本）；
- 「神说，诸水之间要有空气，将水分为上下。神就造出空气，将空气以下的水，空气以上的水分开了，事就这样成了；神称空气为天。有晚上，有早晨，是第二日」（旧约创世记一章 6-8 节，和合本）；
- 「神说，天下的水要聚在一处，使旱地露出来，事就这样成了；神称旱地为地，称水的聚处为海，神看着是好的。神说，地要发生青草，和结种子的菜蔬，并结果子的树木，各从其类，果子都包着核，事就这样成了；于是地发生了青草，和结种子的菜蔬，各从其类，并结果子的树木，各从其类，果子都包着核，神看着是好的。有晚上，有早晨，是第三日」（旧约创世记一章 9-13 节，和合本）；
- 「神说，天上要有光体，可以分昼夜，作记号，定节令，日子，年岁；并要发光在天空，普照在地上，事就这样成了；于是神造了两个大光（体），大的管昼，小的管夜，又造众星，就把这些光（体）摆列在天空，普照在地上，管理昼夜，分别明暗，神看着是好的。有晚上，有早晨，是第四日」（旧约创世记一章 14-19 节，和合本）；
- 「神说，水要多多滋生有生命的物，要有雀鸟飞在地面以上，天空之中。神就造出大鱼和水中所滋生各样有生命的动物，各从其类；又造出各样飞鸟，各从其类；神看着是好的。神就赐福给这一切，说，滋生繁多，充满海中的水；雀鸟也要多生在地上。有晚上，有早晨，是第五日」（旧约创世记一章 20-23 节，和合本）；
- 「神说，地要生出活物来，各从其类；牲畜，昆虫，野兽，各从其类；事就这样成了。于是神造出野兽，各从其类；牲畜，各从其类；地上一切昆虫，各从其类；神看着是好的。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神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着祂的形像造男造女。神就赐福给他们，又对他们说，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神说，看哪，我将遍地上一切结种子的菜蔬，和一切树上所结有核

的果子，全赐给你们作食物；至于地上的走兽和空中的飞鸟，并各样爬在地上有生命的物，我将青草赐给牠们作食物；事就这样成了；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有晚上，有早晨，是第六日」（旧约创世记一章 24-31 节，和合本）；

- 「天地万物都造齐了。到第七日，神造物的工已经完毕，就在第七日歇了祂一切的工，安息了。神赐福给第七日，定为圣日，因为在这日，神歇了祂一切创造的工，就安息了」（旧约创世记二章 1-3 节，和合本）。

首先，根据上列所引述的圣经经文，我们知道神创造宇宙万物的工作是一个超自然性的神奇作为，彰显了神无比的大能；然而，神并不是「大笔一挥，一声令下」，就创造了所有的一切，而是按着一个自然性的，合理的步骤，次序和过程来创造宇宙万物。所以，神是在创造了光，空气，旱地和海之后，才创造各样的植物，然后再创造各样的动物，包括人，使所有的生物都得以自然性地存活下去，并生育繁殖。很多人，包括不少的基督徒，都误以为惟有超自然性的神迹奇事，才是神的作为；其实并不是如此。神是掌管万有的，超自然性的事物是在祂的掌管之中，自然性的事物也同样是在祂的掌管之中；并且，神在行做超自然性的神迹奇事时，往往都一定会带着自然性的成分和步骤。正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神通通常都不会将圣经中的真理，或是人所希望具有的爱心，忍耐，谦卑等的美德，像输入计算机程式那样，奇迹式地灌输给人；神乃是会带领和帮助人经过自然性的学习，磨炼，甚至失败等经历的过程，以得着造就而成长。

上列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也告诉我们说，神所创造的无论是植物，是水中的动物，是空中的飞鸟，是地上的牲畜，昆虫，野兽等，都是「各从其类」；也就是说，不同物种的生物，不但是不能相互交配繁殖，并且也是无法将某一类的物种加以改变，或是进化而成为另一类的物种。如我在附录一的论文中所言，生长环境的改变，只会带来同一物种之内，不同品种之间的变化；并不会造成一个物种的进化，以产生新的，较优良的另一个物种。而在神所创造的万物中，惟有人是神照着祂自己的形像和样式所造的（这所代表的意义，请见下文中对「神所创造的人」的说明）；所以，进化论所主张，人是从猿猴进化而来的，这也就是说，不具有神的形像和样式的猿猴，会「不从其类」地进化而成为具有神的形像和样式的人，这种观点是与圣经中神所启示的真理完全不相合的。

我曾经看过一个影片，内容是介绍神所创造的生物的奇妙。您知道吗？蝙蝠飞行的时候，乃是靠着牠的嘴里所发出的一种声波，触及前面的拦阻物，所反射回来的音波，由牠的耳朵接收后，而调整飞行的方向，以免撞到该拦阻物。所以，如果把蝙蝠的嘴绑住，使牠不能张口发声，那蝙蝠飞起来就会东撞西撞的。蝙蝠的这种飞行方式，乃是依照「雷达（radar）」的原理。我们人是一直到二次世界大战的时候，才发展出利用无线电波来侦测远方物件的雷达；然而，神所创造的蝙蝠，生下来就有一个雷达的装置在牠的身上，岂不奇妙吗？同时，这部影片中还介绍了在美国南加州（Southern California）的海边有一种小鱼，每当涨潮的时候就会随着浪波，游到沙滩上来产卵。奇妙的是，这些鱼总是在每个月潮水最高的那天晚上，而且是在那天晚上潮水达到最高点时，才会游到沙滩上来产卵。当他们产完卵以后，接下来当晚的潮水，以及当月以后的晚上的潮水都会是比较低落的，否则牠们在沙滩上所产的卵就会被冲走了。海洋潮汐的变化，即使是经验丰富的航海专家都不见得能准确地预知；然而，神所创造的这种小鱼，却能准确地预知海洋潮汐的变化，岂不奇妙吗？另有一部影片更介绍了蜜蜂使用蜂蜡所建造的蜂巢（bee hive），都是重叠的正六角形的结构，这是最高效率（就是使用最少的材料，而得到最大的空间），也是最结实的立体结构。人类的建筑师至今都设计不出一个更好的结构；然而，神所创造的蜜蜂，早就这样建造牠们的蜂巢了，岂不奇妙吗？还有很多神所创造各样的生物的奇妙之处，包括人体的构造；有一些的书籍和影片对这方面有仔细的介绍，我就不多说了。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当一个人看见一只精巧的手表时，他会问说，这只手表是谁造的；同样的，当一个人看见宇宙万物的浩大，美丽，巧妙，精细，规律和复杂时，他应该知道宇宙万物乃是神这一位大能的设计者和创造者的精心杰作，而不是各个星球，各种动植物，各类细胞，各样分子和原子，怎么样就自己胡乱地拼凑在一起的。

不少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都误以为信神的人死后离世，将会去到的那所谓的「天堂」，乃是像外太空一样，空无一物，冷飕飕的，没有甚么乐趣可言。我的二儿子在小的时候，就曾问过我说，天堂里有没有计算机游戏可以玩。神所创造的宇宙万物的奇妙美丽，变化多端；没有一片树叶子是完全相同的，甚至连很快就会溶化的小雪花都是各式各样的；并且，圣经中还记载耶稣曾说过，

- 「我告诉你们，就是所罗门（圣经旧约时代犹太人的一个非常丰裕尊荣的王，请见下文）极荣华的时候，他所穿戴的，还不如这花一朵呢；....野地里的草，今天还在，明天就丢在炉里，神还给它这样的装饰」（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29-30 节，和合本）。

由此，我们就可以认识到，神乃是一位多彩多姿，极富情趣的神。而且，神既是创造宇宙万物的主，世上所有的乐趣，包括人各种感官，视觉，听觉，嗅觉，触觉，味觉等等的享受，身体既饱且暖的满足感，夫妻之间的亲密，以及心灵上的舒畅等，这些一切一切的乐趣都是神创造给我们人享受的。

所以，一般来说，「禁欲主义」并不是合乎神的心意的。可是，请不要误会，我却绝对不是在宣传「纵欲主义」。神赐给人，要人享受的乐趣是有一个界限（boundary）。就如同一个饥饿的人，吃饱了，喝足了，满足了口腹之欲，真是人生一大乐事；可是，如果继续再吃，再喝，那可就是硬灌了，岂会是享受吗？很多人误以为有所谓的「罪中之乐」；其实，诱人去犯罪的魔鬼（这是神与人之间这一出戏剧中的一个小角色，请见下文），他并不能创造任何的乐趣给人享受；他只会诱使人去越过，去违背神所定人可以享受乐趣的那个界限。一个「家有娇妻」，但却喜欢在外面「拈花惹草」的丈夫，自以为是在享受「齐人之福」，其实家里闹的「污烟瘴气」，甚至离婚收场，结果连神赐给他那与妻子亲密的乐趣都没有享受到。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的，公元四世纪末到五世纪初，那一位著名的教会领袖和神学家奥古斯丁（Augustine），他年轻的时候是一个放荡子；他后来信了神就曾说过，去做那些越过，违背神所定人可以享受乐趣的界限的事，结果是「乐趣会过去，罪恶却仍在」。因此，神之所以要订定人可以享受乐趣的界限的用意，乃是要人真正地去享受到祂所创造，所赐给人的乐趣，而没有罪恶的后果。换句话说，就是神要人享受那吃饱了，喝足了的满足，而没有既撑又胀，想要呕吐的难过。因此，请绝对不用担心在「天堂」里，就是当信神的人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时，会是单调无趣，无所事事的；届时，信神的人所会享受到那永恒和满足的福乐，是远超过一切在世上的乐趣。

关于上面所引述的，记载着神创造了宇宙万物的圣经经文，还有一个重点我必须提出来说明。圣经旧约创世记开头的这一段经文中所记载神对宇宙万物的创造，不但表彰了神无比的大能，更是包含了一个「预表（预先的表征）」性的意义。在神六日创造宇宙万物之前，经文中记载，「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旧约创世记一章2节，和合本）；因此，在神创造宇宙万物之前，整个地球乃是处于一个空虚，混沌和黑暗的状态之下。而旧约创世记第一章中所记载神六日的创造，简单地说，就是神把一个不好的世界，创造成了一个「神看着是好的」新世界。这就是说，整本的圣经一开始就告诉我们，神要，神也能把一个不好的世界，创造成为一个好的世界。不但当时是如此，现在也是如此。现今的世界乃是处于天灾人祸，生老病死，劳苦愁烦，争竞仇恨，罪恶杀戮之中（当初神六日所创造的那

个祂看着是好的新世界，怎么又会变成今天这个不好的世界呢？请见下文）；然而，整本圣经一开始所记载神六日的创造，乃是一个预表，为的是要以这个预先的表征来预先启示我们，向我们保证，神要，神也能把现今这个不好的世界，再重新创造成为一个好的世界，就是那将来的「新天新地」（请见下面几章中的说明）。并且，上面所引述，旧约创世记的经文中记载神六日创造的工完毕后，第七日神就歇息了；同样的，今天神仍然是继续地在工作，要把现今这个不好的世界，再重新创造成为「新天新地」。一直要到将来神重新创造「新天新地」的工作完毕后，神才会歇息，人也才会息了在今今这个不好的世界所受到的劳苦，而得到那真正的安乐。

我们教会以前有一位女信徒，她带了一位她所认识的男士来参加我们教会介绍基督徒信仰的聚会。当这位男士听了我们的介绍以后，他就说，他认为基督徒的信仰很好，他愿意接受；但是他说他是在进化论的背景中长大的，他希望信了神以后，还是继续地保持他原来对进化论的相信。我还认识一个人，听到我说宇宙万物乃是真神所创造的，而不是进化而来的时候，他就断然地说，他是有相信进化论的背景，虽然他不肯定有甚么确实的证据，证明进化论是对的，但他坚决地反对任何人说进化论不对。这种「脚踏两条船」，「为反对而反对」的心态，就并不是在追求认识真理，也不是要去寻求认识真神了。今天，一些的基督徒也是如此，他们虽然信了神，但却并不知道进化论到底是不对在哪里，他们仍然继续地接受进化论的观点，并没有完全相信圣经中所宣告宇宙万物乃是神所创造的真理。因此，我一再地强调，一个真正信神的人，是不可以脚踏两条船的，也不可以只是一个「半吊子」；他必须要舍去自己原有，已先入为主，根深蒂固，但却是与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相互抵触的观念，想法和做法，这才表示他是真正地相信和接受了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

二. 神所创造的人

在神所创造的万物中，人是最特殊的；因为圣经中说，惟有人是神照着神自己的形像和样式所造的。这是甚么意思呢？是不是说神也具有与人相同的脸形和体型呢？当然不是。如果是的话，身体矮小的侏儒也同样是人，那么神长的是高，还是矮呢？并且人有不同的肤色，脸形和体型，那么神是哪种肤色，脸形和体型呢？并且人有男性和女性之分，那么神是男性，还是女性呢？（今天有一些的人对此争论不休。）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神的本质是灵，所以神是没有长相的，神也没有一个物质的身体；可见，人是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所造的，并不是指人有与神相同的长相，而是指人的本身而言。神是有位格的，是个别性的，是有自我意识的，是具有自我的知觉，情感和意志的；所以，人也是有位格的，是个别性的，是有自我意识的，是具有自我的知觉，情感和意志的。神是至善的，是公义的，是恨恶罪恶和虚假的；所以，人先天性地就具有良心，就是那善恶，对错，是非的观念。上面所引述圣经旧约创世记的经文中记载，神六日创造宇宙万物，乃是把一个空虚，混沌，黑暗的不好的世界，创造成一个祂看为是好的世界；由此我们可以知道神乃是具有好坏的观念；所以，同样的，人先天性地也具有那喜欢或不喜欢某样东西，某种状态是好或是不好的好坏的观念。还有，神是永存的；所以，人先天性地就具有永恒的观念。并且，神是真实客观存在的；所以，人先天性地就具有敬拜神明的意识。甚至，我还认为，神的本质既是灵，就是属乎那超自然性的非物质层面，并且神不但掌管自然性的物质层面，祂也掌管超自然性的非物质层面；所以，人先天性地就具有超自然性，非物质层面的「灵魂」，并且人也具有超自然性的所谓的「特异功能」，可以在特殊的情况下，与本质是灵的神和属于灵类的天使，以及与属于灵类的魔鬼和恶鬼（关于魔鬼和恶鬼的来历，请见下文），甚至与其他人的灵魂（活着的人或死去的人，请见下文），在超自然性的非物质层面上相互沟通。然而，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过的，圣经中却告诫人不要仗着人的「特异功能」，去做「过阴交鬼，观兆占卜，邪术法术」等的事，而要去遵循神在圣经中对人所启示的真理。

因此，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列举「人为何会是这样的」那四项，就是为何人先天性地就具有分别善恶，对错，是非的良心，以及好坏的观念，永恒的观念，和敬拜神明的意识，其原因乃是因为人是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所造的。然而，神并没有把人造的完全跟神一样；圣经中说，

- 「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旧约创世记二章7节，和合本）。

这就好像一个窑匠造陶瓷的器皿一样，然后神将生命气息赐给这个祂所创造的人的器皿，使之成为了有生命的活人（惟有万能的神能赐生命气息给祂所创造的器皿；人所造陶瓷的器皿只是没有生命的死东西）。所以，人的构造其物质的成分虽然是血肉骨骼之躯，但其组成的基本元素却是与地上的尘土相同的。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被造之物总是与那创造者不同等的，是会比创造者低级的；神造人是如此，人造房子，机器，雕像等也是如此。因此，无论是东方文化，还是西方文化中，那些宣称人会变成神的宗教和说法，都不是真实的。而把神所造的日月星辰，男人女人，各种的生物，以及无生物的金石山川等，甚至人所塑造的各样雕像，当做造物的神来敬拜，那就更是愚昧无知，虚妄无用了。

另外，神也没有把人造的像一个机器人，完全没有自己的意思，惟神的命令是从，完全不会悖逆神，就是所谓的「一个命令，一个动作」。有些基督徒或许会认为，神如果把人造成像机器人，这样人就绝对不会违背神了，那不是很好吗？神没有把人造的像一个机器人，是因为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造的真人，在神看是比机器人好（还记得前面所引述圣经旧约创世记第一章的经文中说，「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吗？），虽然有自己的意思的真人很可能会做悖逆神的事（事实上，人也真的悖逆了神，请见下文）。这就好像一个父母会因为想要孩子听话，而希望孩子是一个「叫一下，才动一下」的机器人吗？当然不会。虽然有自己的意思的孩子，有时候很可能会，也一定会违背父母的，但是父母还是希望孩子是一个活蹦乱跳的真人，不是吗？说到这里，我要插一句话。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佛家要人舍弃个别的自我欲望和自觉的意识，以达到一种「空」的境界，而成为一个无是无非，无情无义，无爱心死，没有感觉的人，并最终溶入整个的宇宙万物之中，不再个别地存在着；这绝对不是神照着祂的形像和样式创造人的本意。

圣经中告诉我们说，神在第六日创造人时，并不是一次造了很多的人；神首先只造了一个男人；圣经中说，他的名字叫「亚当（Adam）」（在圣经中，「亚当」这个名称一方面是这一个最先被神所造的男人专有的名字，另一方面也是对整个包括男女的人类的统称）。其后，圣经中记着，

- 「耶和华神说，那人（指亚当，下同）独居不好，我要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耶和华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于是取下他的一条肋骨，

又把肉合起来。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个女人，领她到那人跟前」（旧约创世记二章 18，21-22 节，和合本）。

后来，亚当给他的配偶女人起名叫「夏娃（Eve）」。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上面的圣经经文中形容夏娃乃是亚当的「配偶帮助」的这个词句，在希伯来文的原文中是两个词，指明夏娃是与亚当相当的，相等的，并且两个人之间乃是伙伴，互补，彼此扶持的关系；而绝对不带有男大女小，男上女下，男高女低，男优女劣，男主女客，男正女副，男先女后的意思。

神最先只造了一对男女，并要他们两人「生养众多」（请见前面所引述神在第六日创造人的圣经经文），以繁殖人类的用意，当然是要人与神同工，来达成神在人身上的心意，就是神希望有更多的人活在祂的面前，这乃是神对人一贯性的要求。圣经中所说要人「生养众多」的这个教导，常常被误用来指说，神是反对今天人所施行的种种节育的规定和措施（天主教连妇女使用避孕药都反对，更不要说中国所曾施行的「一胎制」了）。可是，经文中所说要亚当和夏娃「生养众多」，乃是因为当亚当和夏娃刚被神创造时，他们是活在神的面前的（请见下文），所以神要他们多多地生育孩子，使得有更多的人活在神的面前（圣经中记载，神也使旧约时代神所拣选，活在神面前的犹太人生养众多；请见下文）。然而，就今天而言，因为一般的世人并不是活在神面前的；所以，圣经中这个要人「生养众多」的教导，其实并不涉及人（包括信神的基督徒）一般生育孩子的问题，而是广义地指基督徒要向世人，包括自己所生育的孩子（不论多或少），传扬基督徒的信仰，以使信神的人愈来愈多，活在神面前的人愈来愈多的意思。当一位基督徒带领一个不信神的人信了神，圣经中称后者是前者在信仰上所生的儿子，就是这个意思。而一个人既使生育了很多的孩子，但是如果他都没有带领他的孩子们信神，那在神看来他其实并不算是「生养众多」。

不管如何，既然神最初只创造了一男一女，那就意味着历世历代所有的人都是从亚当和夏娃生育而来的（有专家很保守地加以计算，从一男一女两个人开始，经过一代接着一代的生育，只要不到六千年的时间，人类的总数就可以达到今天全世界约七十五亿还活着的人口数目，以及再加上粗略估计历世历代全部曾经活过，但现已过世的约高达一千亿以上的人）。所以，不论是黄种人，白种人，黑种人，或是不同国籍，不同种族，不同文化的人，都具有相同的祖先，而不是源自不同的祖先。圣经中说，神不但要信神的人彼此相爱，也要信神的人爱众人，就是爱世上所有的人，其原因就是人与人之间说起来都有某一层的亲戚关系。今天，人喜欢按着国籍，种族，出身，背景，阶级，成就，工作，住处，甚至信仰等来将人划分成

不同的类别，彼此互不来往，甚至相互排斥，侵害，完全忘记了其实所有的人都是源自相同的祖先，真是如中国人所说的，「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神所创造的第一对男女亚当和夏娃，最初乃是活在神的面前的。圣经中记着说，

- 「耶和华神在东方的伊甸立了一个园子（花园，果园的意思），把所造的人（指亚当）安置在那里；耶和华神使各样的树从地里长出来，可以悦人的眼目，其上的果子好作食物；园子当中又有生命树和分别善恶的树」（旧约创世记二章 8-9 节，和合本）。

「伊甸（Eden）」这个地点的名字有丰茂，富足，甚至享乐的意思，并且根据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圣经旧约希腊文的七十士译本（Septuagint）的翻译，伊甸园也被称为是「乐园（paradise）」。历世历代有很多人都视这个神所创造的伊甸乐园为「人间仙境」，并且也想找到这个伊甸园到底在哪里，而很多风景优美的旅游胜地都被指说就是当初伊甸园的所在地。或许人们以为如果找到了当初伊甸园的所在地，去住在那里，就可以脱离世上一切的苦难了。其实，这种想法是完全错误的。在圣经中，伊甸园乃是代表着「人活在神的面前」的那种享受神所赐的福乐的境况；所以说，就算一个人找到了当初伊甸园的所在地，也去住在那里，但如果他不信神，不是活在神的面前，他仍然享受不到神所赐那满足的喜乐，他仍然是会经历世上一切的苦难。反之，如果一个人信了神，开始活在神的面前，那不管他住在哪里，他都是在「伊甸园」中，也会开始去经历神所赐给他的福乐。

进一步地来说，「活在神的面前」乃是一个专门性的词句（technical term），圣经中又称之为「向神活着（live to God）」；而这并不是说神既然是无所不在的，那每一个人就都是活在神的面前；也不是说只要神与人产生了接触，那个与神接触，与神有来往的人就算是「活在神的面前」了；更不是当一个人去敬拜他自己所塑造，所喜欢的神明时，他就是「活在神的面前」了。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不信真神，悖逆真神的世人，由于他们的罪，乃是与圣洁的真神隔绝的，也就是说他们并不是「活在神的面前」；然而，有时候神还是会与他们产生接触的；例如圣经中记载，耶稣在世上的时候，曾与犹太人中的罪人一起吃喝，也曾与被视为是罪人的非犹太人接触过。由于惟有无罪的人才能活在圣洁的神的面前，而神所创造的第一对男女亚当和夏娃，他们最初是活在伊甸园中的，就是活在神的面前的，所以他们被神创造的时候，乃是没有罪的（至于为甚么我在上一段的末了会说，任何一个信神的人，虽然他原来也是不信真神，悖逆真神，以致与真神隔绝

的世人中的一份子，但是当他信了神，他就能开始活在圣洁的神的面前了，请见下面第四章中的解说）。

说了神所创造的人最初与神之间的关系，现在我们来了解神所创造的人最初与其他受造之物之间的关系。上面所引述圣经旧约创世记的经文中说，神要人「治理（subdue 或 master，征服和掌控的意思）这地，也要管理（rule over，统治的意思）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旧约创世记一章 28 节，和合本）。这就是说，神要那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所造的人，像一位「王」那样具有治理和管理一切受造之物的权柄。换句话说，人最初乃是「世界的王」。这并不是说人可以随自己的意思，可以为自己的利益，去虐待，剥削，杀害，砍伐各样的动植物，去破坏大自然的生态；而是神托付人去好好地照管神所创造的一切受造之物；正如圣经中所说的，

- 「祢派他管理祢手所造的（指神派人管理神所造的），使万物，就是一切的牛羊，田野的兽，空中的鸟，海里的鱼，凡经行海道的（指一切在海水中所游的生物），都服在他（指人）的脚下」（旧约诗篇八篇 6-8 节，和合本）。

而一般人所常说，「人乃是万物之灵」的这句话，却还不能真正地表达神创造宇宙万物之初，神所定人与其他受造之物之间的关系。因此，一些人类学家，动物学家，社会学家所言，人应当效法动物的习性和动物群体生活的方式，例如蚂蚁，蜜蜂等；以及道家，自然主义者所说，人要学习，顺应大自然的原则而生活；这些的观点，态度和做法都是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人与其他受造之物之间照管者与被照管者的关系不相合的。

或许您会质问说，既然圣经中说，当初神看祂所造的宇宙万物，包括人在内，都是好的；并且人是照着至善的神的形像和样式所造的（既使人到如今都还先天性地就具有分别善恶，对错，是非的良心，也具有好坏的观念，永恒的观念，以及敬拜神明的意识）；并且男人和女人是完全平等的；并且人是没有罪的，是活在神的面前；并且人受神之托，乃是世界的王，负责照管神所创造的一切受造之物；那么，怎么会现今在地球上自然的灾祸，如地震海啸，旱灾水灾，风灾火灾，疾病流行等接连不断地发生，还有人为的灾祸，如战争屠杀，弱肉强食，仇恨迫害，罪恶诈骗等更是层出不穷。并且每一个人都不能在每一件事上都遵照着自己的良心来行事，落得不知善恶，不明是非，不分真假，不顾对错；并且人又都不能正确地认识真神，敬拜真神，反而忽视真神，悖逆真神，去敬拜假神，去信靠自己，

完全不像是活在神的面前；并且人与人之间，不但缺乏应有的善意和关爱，反而常会见到人与人彼此隔离，排斥，鄙视，恨恶，争斗，杀害；并且男人与女人之间，也形成了一种男人歧视和虐待女人的畸形关系；并且人不但不是世界的王，反而受到世上诸多的苦难的煎熬，被罪恶所辖制，被自己的罪性所捆绑，落得像禽兽一般，甚至有时连禽兽都不如，最后只有一死；并且好像罪恶反而成了现今这个黑暗的世界的王，不但使得人沦为罪的奴隶，更影响到所有的受造之物，同样地弱肉强食，同样地厮杀残害，同样地受苦，同样地会败坏，生病，死亡；并且人不但没有照着神的托付，好好地照管神所创造的一切受造之物，人还任意地虐待，滥杀，滥伐动植物，破坏，污染，滥用大自然。神当初六日所创造，祂看着是好的世界，为甚么会变成这样的呢？也就是说，整本圣经一开头的第一卷书创世记的第一章中所记述，神在六日之内，将一个不好的世界造成的那个好的世界，怎么会又变成今天这个不好的世界了呢？其根本的原因，我说了您也许不会相信，乃是因为人类的先祖亚当和夏娃违背了神给他们的一项禁令。您或许会问，甚么禁令，这么厉害，违背了就导致所有的人，甚至整个世界都被害成这样。我在下文中就会对这项禁令所代表的意义，以及其前因后果加以解说。

三. 亚当和夏娃违背了神的禁令和其所带来的后果

我有时在想，如果整本圣经就只有第一卷书创世记的前两章，不是很好嘛；亚当和夏娃悖逆神而犯罪的事没有发生，他们两个人，以及所有他们后代的子孙，包括您和我，至今都还是活在神的面前，都还是受神的托付在照管一切的受造物，都还是在伊甸乐园中享受神所赐的一切福乐；就好像童话故事中的男女主角，最后永远快乐地生活在一起（live happily ever after）。然而，在我愈来愈认识神之后，我又转念而想，神是无所不知的，也从来没有任何事情的发生是在神的意料之外的，神的意念高过人的意念，神的道路高过人的道路；所以，神让亚当和夏娃悖逆神而犯罪的事发生，并导致很严重的不良后果的产生，乃是出于神高超的智慧和神特别的用意，并且也是为了人长远的利益。我希望您在读了下文之后，会同意我这样所说的。

1. 神的禁令和其意义

其实，亚当和夏娃所违背的神的禁令，在创世记的第二章中已经提到了。上面所引述关于伊甸园的圣经经文中曾提到，伊甸园的当中有两棵树，一棵是生命树，另一棵则是分别善恶树。圣经中更进一步地说，

- 「耶和华神将那人（指亚当）安置在伊甸园，使他修理看守。耶和华神吩咐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旧约创世记二章 15-17 节，和合本）。

神给亚当的这个禁令中只是提到了分别善恶树，没有提到生命树；其原因，以及分别善恶树和生命树个别所代表的意义，我会加以解说；但是，首先让我先说明一下，当亚当（和夏娃）违背了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神说他们必定会受到「死」的惩罚，这到底是甚么意思。鉴于后来当亚当和夏娃真的违背了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以后，圣经中记载，他们并没有就死亡了，而是被赶出了伊甸园，从此不再活在神的面前（请见下文）；我们可以知道，神所说那「死」的惩罚，并不是指我们一般所说的人的死亡，而是另有所指。实际上，圣经中说到人下列三种类型的「死」：

其一，就是人灵性的死（spiritual death）。人灵性的死乃是指人在悖逆神而犯罪之后，人就不能再活在圣洁的神的面前，以致造成了神与人之间的隔离。一个灵性死了的人，他对那关乎真神的事情变得是无知和忽视，他也成为是「欲行

善而不能」，一直都陷在罪恶之中，无法自己觉醒来归向真神。有些神学家将人灵性的死称为是人的「全然败坏（total depravity）」。圣经中所说的，「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新约以弗所书二章1节，和合本），就是指人信神之前乃是死在过犯罪恶之中的意思，也就是指人灵性的死而言的。并且，我认为这是人的「第一次的死」。因此，所有不信神的世人都是落在了灵性的死之中，都是不再活在圣洁的神的面前，也都是全然败坏的；这并不是指他们都是无恶不做，坏到透顶的，而是指他们完全无法自己觉醒，去挣脱罪恶，并且来寻求认识这位真神，以悔改归向祂。

其二，就是人身体的死（physical 或 bodily death）。人身体的死乃是指我们一般所说的人的死亡；圣经中说，「身体没有灵魂是死的」（新约雅各书二章26节，和合本）。所以，人身体的死，就是一般所说的人的死亡，并不是「人死如灯灭」，人从此就不再存在了；而是指人的身体与灵魂的分离。一个人经历身体的死之后，他的物质性的身体会腐朽，但是他的非物质性的灵魂却是继续地存在着。其实，人死如灯灭的说法只不过是人凭着眼见（应该说是凭着眼不见，就是再也没有看见那些死去了的人），所产生的如果没有看见就是代表不存在的一种惟物的，肤浅的说法而已。

其三，就是人永远的死（eternal death）。人永远的死乃是指在神最后对于人的罪恶施行审判的时候，那些一直硬着颈项，终不悔改归向神，以及那些不能忍耐到底，坚守所信的罪人所会遭受到的惩罚的报应；就是人与万福恩源的神永远的，全然的割断，以致人会永久地遭受到那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令人哀哭切齿的刑罚。圣经中称之为人的「第二次的死」；圣经中说，「惟有胆怯的（指因怕为信神会受到逼迫而胆怯，以致不能坚守所信的意思），不信的，可憎的，杀人的，淫乱的，行邪术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说谎话的，他们的分（指他们所得到的结局）就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这是第二次的死」（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8节，和合本）。所以，那经历永远的死的人，就是永远地落在了一般人所谓的「地狱」里受苦。

因此，人身体的死，就是我们一般所说的人的死亡，乃是在人第一次的死和人第二次的死之间的一个过程或步骤而已；圣经中甚至将经历身体的死的人称之为是「睡了」，表示他们并不是不再存在了，而是还会醒过来。并且，我们一般所说人的生和死，其实乃是人两种不同存在的形态；而当人经历身体的死时，人只是从一种存在的形态转换到另一种存在的形态而已，就是从有体有魂的形态转换到只有灵魂的形态。并且，那只有灵魂的形态也还是以我们自己所原有的，那个我们所熟

悉的，个别的灵魂存在着；而并不是像一滴水溶入了大海中那样，人个别的灵魂溶入了整个灵的世界，而不再单独地存在着了。还有一点须要强调的，就是一个灵性死了的人（遭到第一次的死的人），虽然是与神隔离了，但他还是有可能归回到神的面前，他就好像是受到了「留校察看」的处分（英文称为是「probation」）。所以，一个遭到第一次的死的人，如果他在「留校察看」的期间，接受神的带领和感动，而悔改归向了神，那他就不会遭到「退学」的处罚，也就是不会遭受到第二次的死。反之，一个遭到第一次的死的人，如果他在「留校察看」的期间，拒绝接受神的带领和感动，以致没有悔改归向了神，那他就会遭到「退学」的处罚，也就是会遭受到第二次的死，而永远地与神割断了。

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神所说亚当和夏娃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以后必定死，就是必定会受到「死」的惩罚的意思，乃是指他们会先遭受到「灵性的死」而言的。诚然，当亚当和夏娃真的违背了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而犯罪以后，他们就被赶出了伊甸园，从此与圣洁的神隔离（请见下文）；他们还是继续地存活着，但是却不再是活在神的面前了（后来亚当和夏娃也经历了「身体的死」，这是他们悖逆神而犯罪的一个后果；请见下文）。

接下来，我要对分别善恶树和生命树所代表的意义加以解说。您或许会觉得很奇怪，为甚么神不禁止亚当和夏娃吃生命树上的果子，但却严厉地禁止他们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呢？您或许还会觉得神很过分，也不过是吃了一棵树上的果子而已，又不是犯了杀人放火，十恶不赦的滔天大罪，有甚么大不了的，神未免太「小题大做」了。您或许更会觉得，就只因为亚当和夏娃没有听神的话，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神脸上挂不住，才报复惩罚他们，把他们赶出了伊甸园，使他们不能再活在神的面前，神这样做也未免太「小心眼」了。您如果这样认为，那是因为您还不了解分别善恶树和生命树所代表的意义。让我先说分别善恶树好了。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神是全知的；神创造了宇宙万物，包括人，所以，大自然运行的一切定律，原理和原则，以及人的本身，本性和本能，也就是一切物质界和非物质界的真理都是神所创造的，也惟有神知道这全部的真理。并且，神的本质是灵，所以惟有神知道人内心那属乎非物质层面的心思意念，包括人心中一切好的用心和善意，以及坏的企图和打算；再者，神是永存的，神是全在的，神是无时无刻无处不在察看世上一切的事的，所以惟有神知道过去和现在一切所发生的事，也惟有神知道将来所要发生的事。因此，惟有神真正地知道孰善孰恶，孰真孰假，孰是孰非，孰对孰错，孰好孰坏；这也就是说，惟有神能够真正地「分别善恶」；而人所判断的善恶，真假，是非，对错和好坏，都只是外表的，一时的，局

部的。就如同我在前面两章中所列举的那些很多的例子，特别是那一位想要考过公司的一种证书而薪水加倍的男士；他以为对他而言这是件好事（谁不想薪水加倍），但却不知道人那「胜则骄」的习性反而造成他失了业。

所以，「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所代表的意义，就是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的那个人，他不要神来决定孰善孰恶，他不要听从神所决定的何者为善，何者为恶，他要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孰真孰假，孰是孰非，孰对孰错，孰好孰坏。也就是说，他不要倚靠神，他要倚靠自己；他不要信神，他要信自己。说的更严重一点，他要如神一般地来决定孰善孰恶；也就是他要自己做神，而不要以真神为他的神。因此，神禁止人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并不是神不要人去分别善恶，糊里糊涂的；而是神不要有限的人自己去决定甚么是善，甚么是恶，因为人这样的决定是不正确的，并且神更是要人以神所定的善恶为人自己善恶的标准。然而，今天所有的世人都是自己在决定孰善孰恶，而不管神所决定的善恶是甚么；都是自己决定甚么对自己好，而不让神决定甚么对自己好；都是靠自己，信自己，而不去靠神，不去信神；都是自己做神，自己决定谁是神，自己决定神是怎么样，自己决定神要甚么，自己决定神做甚么，而不以真神为自己的神。甚至，不少的基督徒也是同样的，或是只接受，只信圣经中自己认为合理的，自己想的通的部份；或是对圣经的经文断章取义，避重就轻，以偏概全，而发展出一套自己独特的，自己认为对的，自己可以接受的，其实却是对圣经和对神偏差错误的异端的见解。这种凭着人自己的判断和喜好，靠着人自己已既有的，「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以及按着人的常情，常理，常识，常规，来决定孰善孰恶，来决定接受或不接受圣经中神所启示的真理，其实是与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无异，是悖逆神而犯罪的，是根本无法活在神的面前的。然而，人自己来决定善恶却是人所喜欢的，不是吗？在下文中我会讲到，罪恶的魔鬼就是利用人的这个倾向和喜好来吸引，来诱惑亚当和夏娃去吃了那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

还有一点我须要特别提醒的，就是很多的人都会肤浅地以为，那棵分别善恶树才是「罪魁祸首」；如果没有分别善恶树，人就不可能吃到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了，那么人就不会落到要自己来决定善恶，而不要由神来决定善恶的状态了；实际上并不是如此的简单。如果是，那么神在伊甸园中造了这棵分别善恶树，就是纯粹为了要害人了，而神岂不是成了那真正的「罪魁祸首」了吗？其实，分别善恶树只不过是好像一个「引子」，这棵树把那个可以摆脱活在神的面前的「束缚」，人自己可以做主，人自己可以成为如神一般地来决定孰善孰恶的可能性呈现在人的面前，吸引人去选择悖逆神；就如同孩子到了青春期，被那可以摆脱活在父母家里的

「束缚」，自己可以做主，自己可以成为大人，自己从此就可以自由自在的可能性所吸引，而选择去悖逆父母，离家出走一样（不但有这么一棵分别善恶树在「吸（pull）」人去悖逆神，并且还有一位罪恶的魔鬼在「推（push）」人去悖逆神，请见下文；任何导致人去悖逆神的事都带有这两个一吸一推的因素）。而当人不拒绝这个可能性，反而被这个可能性所吸引住，自己选择去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时，人就要为自己悖逆神的行动负全责了，而不能怪神造了一棵分别善恶树。这就好像一个小偷，当「偷别人家里的财物会使他有钱」的可能性呈现在他的面前时，他被这个可能性吸引住，自己选择去偷别人家里的财物，那他就要为自己偷窃的行动负全责了，而不能怪别人家里有财物。另外，今天一般人都以为，在面对烟酒，毒品，赌博，色情，金钱，名利等所呈现的可能性的吸引时，只要把这些吸引人的东西除掉，人就没事了。这样做或许暂时会有用，但却只是治标，并没有治本；基督徒的信仰所强调的并不是在除掉这些吸引人的东西，而是在坚固人的内心，使人即使是面对这些东西的吸引时，仍能加以拒绝之，这才是关键之所在。这也就是为甚么神要造一棵分别善恶树，让亚当和夏娃去面对那个会导致他们悖逆神的可能性；我在下文中会对神造这一棵分别善恶树的用意，详细地加以说明之。

所以，在伊甸园的当中，另一棵特别的树是叫「生命树」，因为人内心的坚固，以致能不被那些悖逆神的事所呈现的可能性吸引住，而落得去悖逆神，乃是涉及到人的生命如何；而「生命树上的果子」所代表的意义，就是指那活在神面前的人的生命的特质。在整本圣经最后一卷书启示录的最后第二十二章中，也提到将来住在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里的基督徒的当中，有生命树和树上所结十二样的果子（但住在「新天新地」里的基督徒的当中却不再有分别善恶树了）。而那活在神面前的人的生命的特质包括了只相信神；只倚靠神；以神为主，尊神为大，就是愿意将自己归属于神，摒弃和抗拒一切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相抵触的观念，想法和做法，而以神所启示的真理为自己新的定见；并且顺从神，服事神，爱神；进而爱人和爱护，照管一切的受造之物；这是活在神面前的人所绝对必要的。否则，就算原来是活在神的面前，像亚当和夏娃那样，但却迟早会被引诱去悖逆神而犯罪，以致不能再活在神的面前了。因此，生命树与分别善恶树是恰恰相反的，生命树代表着以神为主，尊神为大，顺从神所定的善恶，而活在神的面前；分别善恶树则代表着要以自己为主，要自己做神，由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因此而不能活在神的面前。所以，吃生命树上的果子和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只能二者择一，不可能二者兼得的（人是不可能以神为主，而又自己做主的）。

关于生命树，还有一点我须要特别提醒，就是请千万不要将生命树上的果子视为是长生不老的仙丹，吃下去就会永远活着；也请不要将生命树视为是像神话故事中，那进去泡了就可以「返老还童」的青春泉（Fountain of Youth）一样；更请不要误以为人吃了生命树上的果子，就会超自然，神迹式地变得具有那一切活在神面前的人所必要的生命的特质。圣经中所说，活在神面前的人可以吃生命树上的果子（例如在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神对亚当说，伊甸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也包括了生命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有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不可吃），以及将来住在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里的基督徒的当中，有生命树和树上所结十二样的果子，其所代表的意义都是指活在神面前的人，在神的带领和帮助之下，要一直地保有，喂养，健壮那在神面前活着的生命的特质（关于活在神面前的人要如何才能一直地保有，喂养，健壮那在神面前活着的生命的特质，请见下面第四章）。

2. 亚当和夏娃违背神的禁令的发生的经过

现在，让我们来看一看亚当和夏娃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的这件事，实际上所发生的情形。圣经中说，

- 「耶和华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蛇对女人（指夏娃，下同）说，神岂是真说，不许你们吃园中所有树上的果子吗？女人对蛇说，园中树上的果子我们可以吃，惟有园当中那棵树上的果子，神曾说，你们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们死。蛇对女人说，你们不一定死，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于是女人见那棵树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悦人的眼目，且是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来吃了，又给她丈夫（指亚当，下同），她丈夫也吃了」（旧约创世记三章 1-6 节，和合本）。

读了这一段的圣经经文，您或许会感到很困惑：一条蛇居然会说话，这岂不是在讲神奇古怪，荒诞不经的故事吗？神造了一棵分别善恶树来「吸」亚当和夏娃去悖逆神，已经不知道是何居心了，怎么竟然还造了一条狡猾的蛇，且更让蛇在伊甸园里诱惑他们，「推」他们去悖逆神呢？神为甚么不把人造的不会被蛇诱惑，去违背神的禁令呢？如果没有蛇的诱惑，亚当和夏娃是不是就不会违背神的禁令了呢？关于这些问题，我想从两个方面来加以解说。第一个方面就是神为甚么要让亚当和夏娃悖逆神的这件事情发生，第二个方面就是诱惑亚当和夏娃去悖逆神的这条蛇真正的身份和来历。

首先，第一个方面：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讲过，神是一定会考验和磨炼人的，其目的是要看看人是不是真心地对神，是不是真心地愿意活在神的面前。而神考验和磨炼人的方式是很特殊的，就是神并不是先要人通过考验，磨炼好了，才能活在祂的面前；神乃是先就让人活在祂的面前，然后再看人是不是愿意继续地待在祂的面前（神对基督徒的考验和磨炼也是如此）。所以，为了考验亚当和夏娃是不是真心地愿意继续地活在神的面前，神造了一棵分别善恶树，神也让狡猾的蛇在伊甸园里诱惑亚当和夏娃去悖逆神。然而，如我在上文中所说的，分别善恶树只是把那个会悖逆神的可能性呈现在亚当和夏娃的面前，而狡猾的蛇的诱惑也只是要把亚当和夏娃推向那个会悖逆神的可能性。亚当和夏娃可以拒绝这个会悖逆神的可能性，也可以抵挡狡猾的蛇的诱惑；可是，他们却没有拒绝，也没有抵挡，他们自己选择去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而因此悖逆了神。所以，他们要为他们悖逆神的行动负全责，而不能怪神造了分别善恶树，也不能完全怪蛇诱惑了他们，更不能怪神让蛇来诱惑他们。（可是，后来当神责备亚当和夏娃违背祂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时，圣经中记载，亚当却怪是夏娃拿给他吃的，而夏娃则怪是蛇引诱她吃的；最初的人犯了罪之后，就已经会推卸责任了。）而亚当和夏娃竟然违背了神的禁令，自己选择去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的事实，暴露了他们并不是真心地愿意以神为主，尊神为大地活在神的面前。

第二个方面，关于这一条诱惑亚当和夏娃去悖逆神的狡猾的蛇，圣经中告诉我们说，实际上乃是代表着一个罪恶的角色；圣经中说，

- 「大龙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新约启示录十二章 9 节，和合本）。

还记得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神不但创造了人类，神也创造了所谓的「灵类」，就是天使，圣经中又称之为「服役的灵」（圣经中没有清楚地记载神是在何时创造了天使的，但一定是在蛇诱惑亚当和夏娃之前）。而圣经中更进一步地说，这些神所创造，原本是善的，是好的天使，其中有一些后来却犯了罪，就变成为了「恶鬼（demons）」；圣经中说，

- 「就是天使犯了罪，神也没有宽容，曾把他们丢在地狱，交在黑暗坑中，等候审判」（新约彼得后书二章 4 节，和合本）；
- 「又有不守本位，离开自己住处的天使，主（即神）用锁炼把他们永远拘留在黑暗里，等候大日的审判」（新约犹大书 6 节，和合本）。

所以，恶鬼就是犯了罪而堕落了的天使（fallen angels 或 evil angels），圣经中又称之为是「邪恶或污秽的灵（evil 或 unclean spirits）」；而上述的那个罪恶的角色魔鬼（the devil）则是恶鬼们的首领，圣经中又称之为「鬼王（the prince of demons）」；圣经中且有经文记着说，

- 「魔鬼和他的使者（the devil and his angels）」（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41 节，和合本）；
- 「在天上就有了争战，米迦勒（一位天使长的名字）同他的使者（即天使们）与龙争战，龙也同他的使者去争战（这节经文是指天使长米迦勒和天使们，与魔鬼和同魔鬼一伙的恶鬼们，彼此争战）」（新约启示录十二章 7 节，和合本）。

说到这里我要插一句话；中国人一般都认为人死亡之后，就会变成了所谓的「鬼」；其实，在一个人经历身体的死（就是一般所说的人的死亡），以灵魂形态存在着时，他并不是成为了恶鬼。圣经中所说的恶鬼是只指犯罪堕落的天使而言的，并不是指死亡后以灵魂形态存在着的人。

那么，魔鬼和跟随他的恶鬼们到底是犯了甚么罪，而堕落变成了鬼呢？圣经中有下列两段的经文是这样说的，其中第一段的经文是以不信神，强盛的巴比伦帝国的王来影射魔鬼；而第二段的经文则是以将来世界末了之时，会出现的一个罪恶的人物来显露魔鬼悖逆神的心态；

- 「明亮之星，早晨之子啊，你何竟从天坠落？你这攻败列国的，何竟被砍倒在地上？你心里曾说，我要升到天上，我要高举我的宝座在神众星以上，我要坐在聚会的身上，在北方的极处，我要升到高云之上，我要与至上者（指神）同等。然而你必坠落阴间，到坑中极深之处」（旧约以赛亚书十四章 12-15 节，和合本）；
- 「那日子（指将来世界末了的日子）以前，必有离道反教的事（指必有偏离，反对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和基督徒信仰的事发生）；并有那大罪人，就是沉沦之子显露出来，他要抵挡主（指神），高抬自己，超过一切称为神的，和一切受人敬拜的，甚至坐在神的殿里，自称是神」（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 3-4 节，和合本）。

同时，魔鬼那自傲自大自高，想与神同等，甚至想取代神，超越神的不虔的罪，更造成他落入诸般不义的罪之中；圣经中描述魔鬼乃是一个自夸者，亵渎神者，敌对

神者，犯罪者，作恶者，不法者，说谎者（也是说谎之人的父），欺骗者，引诱者，伪装者，诬告者，杀害人者。正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恶并不是从善而来的，恶乃是偏离了那先存的善所产成的；因此，并不是神创造了罪恶的魔鬼和恶鬼，而是一些神所创造，那本来是好的天使，因为本身的自傲和自大，自己选择去离弃，悖逆那至善的神，而导致自己落在了罪恶之中。

并且，魔鬼不但因自己对神的悖逆，而落在了罪恶之中，他还装作蛇来诱惑神所创造，那本来是好的，是没有罪的，是活在神的面前的两位最初的人亚当和夏娃，也去悖逆神，也落在罪恶之中，也加入魔鬼的阵营。魔鬼诱惑亚当和夏娃的伎俩是非常的诡诈，真是很容易就会中计；从上面所引述的那一段蛇引诱夏娃（和亚当）去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的圣经经文，我们就可以知道其诡诈的程度。一则，魔鬼先选了不是亲身，不是直接从神领受禁令，因此对神的禁令显得模糊不清的夏娃下手（前面所引述的另一段圣经经文中记着，神的禁令是在夏娃被造之前，吩咐给亚当的）。二则，然后魔鬼以一种装作自己不是知道的很清楚，而向夏娃讨教的询问方式，诱使夏娃与他对话（经文中记着，魔鬼对夏娃说，「神岂是真说，不许你们吃园中所有树上的果子吗？」）。三则，当夏娃被引诱去与魔鬼对话时，她就暴露了她自己心中对神的禁令是十分地在意，以致急着想摆脱之（经文中记着，夏娃回答魔鬼说，「惟有园当中那棵树上的果子，神曾说，你们不可吃」；可是园子当中是有生命树和分别善恶树两棵树，夏娃却只以分别善恶树是在园子的当中，可见这棵树占据了夏娃整个的心思）。四则，当夏娃被引诱去与魔鬼对话时，她也暴露了她自己对神的禁令的模糊不清，加油添醋，以致显得神的禁令过于严苛，不通情理（经文中记着，夏娃回答魔鬼说，「惟有园当中那棵树上的果子，神曾说，你们不可吃，也不可摸」；神当初并没有对亚当说不可摸）。五则，魔鬼接着就以扭曲和否定神的禁令来松懈夏娃的戒备（经文中记着，魔鬼对夏娃说，「你们不一定死」）。六则，魔鬼又以丑化和诬蔑神的禁令的用意，欺骗夏娃说，神禁止他们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是因为神要压制他们，免得他们变得如神一样，能知道善恶，来造成夏娃心中对神的不满和排斥（经文中记着，魔鬼对夏娃说，「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七则，反过来，魔鬼则装作自己是替夏娃（和亚当）的利益着想，以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他们会如神，能知道善恶的虚假的「好处」，来利诱夏娃（和亚当）去悖逆神（经文中记着，魔鬼对夏娃说，「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

非常可悲的是，夏娃和亚当（圣经经文中显示，当时亚当就站在夏娃的旁边）对魔鬼扭曲神的禁令，丑化神的用意，利诱他们去悖逆神，却没有否认，也没有拒绝。反而，夏娃竟自己决定善恶地看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为「好」，而不顾神看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为「不好」；于是夏娃就摘下果子来吃了，又给她丈夫亚当，她丈夫也吃了（经文中记着，「女人见那棵树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悦人的眼目，且是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来吃了」，可见实际上，夏娃不顾神看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为「不好」，反而自己决定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为「好」，乃是在她摘下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来吃之前，而不是在她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之后，这更显明了「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所代表的人要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而不要听从神所决定的善恶的表征性的意义）。从此，人就选择了要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孰好孰坏，而不管神了；人也因此就落入了与魔鬼所犯相同的罪之中，就是落入了那自傲自大自高，想与神同等，甚至想取代神，超越神的不虔的罪，以及因此而生发的诸般不义的罪之中。

魔鬼这些诱惑人去悖逆神的伎俩，也值得今天的基督徒去特别小心地加以提防之，免得落入他的圈套，以致悖逆了神；正如圣经中所说的，

- 「务要谨守儆醒，因为你们（指信神的基督徒）的仇敌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新约彼得前书五章 8 节，和合本）。

我也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魔鬼很少直截了当地要我们去悖逆离弃神；魔鬼总是用迂回性的手法，借着煽动我们心中的骄傲，利用我们的喜好和厌恶，扭曲神的命令，丑化神的形像和用意，甚至再加上一些的假利益，一些的苦难，来勾引和迫使我们去选择不顺从神（超过与不及神的旨意都是没有顺从神）。并且，我还说，魔鬼不必诱惑我们去加入「撒但教」，他才算是成功；魔鬼只要引诱我们去悖逆神，他就已经得逞了。而世上一般的人，因为他们对神的忽视，不信，悖逆，亵渎，离弃，乃是已经落在魔鬼黑暗的权势之下了（请见下文）。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曾提到的那一位是英国古典文学教授的基督徒 C. S. Lewis，他还写了一本书，书名是「The Screwtape Letters」（中文可译为「大恶鬼史古推的信」）。这本书是以一位身为叔叔的大恶鬼 Screwtape 写信给一位身为侄子的小恶鬼 Wormwood，要教后者如何诱惑人，特别是基督徒，去悖逆神的假想为前提。书中一共有三十一封这样的信，包括各式各样引诱人去悖逆神的伎俩，真可谓是鬼计多端，防不胜防。读了可以让我们警惕到，很多人一般习以为常，认为是理所当然的

大小事情，都包含着某些魔鬼在引诱人去悖逆神的潜在因素。真是如上述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务要随时随地都谨守儆醒，以防魔鬼对我们千方百计，无孔不入的引诱。

在讲到亚当和夏娃悖逆了神，落在罪恶中的后果之前，我想再重申一点。就是我在上文中已经说到了的，神没有把人造的像一个机器人，完全没有自己的意思和选择，惟神的命令是从，绝对不会悖逆神；因为神看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所造的活的真人是比机器人好。然而，读了亚当和夏娃受到魔鬼的诱惑，自己选择去悖逆神的圣经经文以后，您或许会深深地觉得，神如果最初把亚当和夏娃造的像一个机器人不就好了；他们就不会自己去认为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是「好」，他们就不会自己去选择吃那果子而悖逆神，他们也就不会要自己去决定孰善孰恶，以致他们自己，甚至整个后来的人类，都要遭受到那悲惨的后果（请见下文）。有时候，当孩子实在不听话时，做父母的也可能会希望孩子不要那么多自己的意见，不要那么倔强和叛逆，而能变成一个父母的每一句话都听从的孩子，就「好」了。或者，有时候，当传道人牧养基督徒，或接触非基督徒时，在对方问题很多，对传道人所讲的也不愿意接受的情形下，传道人也可能会希望对方不要那么多自己的想法，不要那么自以为是，而能（甚至于希望神奇迹式地将之）变成一个绝对顺从圣经中的教导，完全信神的人，就「好」了；就如同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我抱怨神为何不使我在教中文的学校所遇到的那一位父亲，变得对基督徒的信仰很有兴趣的情形一样。

然而，神没有这样造人，神是照着祂的形像和样式造了有自我的想法，有自由的意志，有自己的喜好和厌恶，会自己选择的活的真人；而神看这是好的，既使是这样所造的人很可能有一天会选择去悖逆神，以致使得神不能歇息，必须要重新开始做工（请见下文），神也「在所不惜」。由此可见神的美善，以及神创造人的善意；因此，神要人顺从祂，决不是要支使人，奴役人，而是为了要使人得到那惟有在神的面前活着，才会享受到的那真正美善，满足和永恒的福乐。所以，神并不是要人像机器人一样，没有思想地，盲从式地服从祂；神也不是要人在毫无选择的情形下，心不甘情不愿地服从祂；神更不是像罪恶的魔鬼那样，诱惑，欺骗人去服从祂；神乃是要人在自己能够选择，自己清楚明白的情形下，心甘情愿地去自己选择要顺服神。并且，就算神有时候会借着人的境遇来催促，感动人去顺从祂，但神却还是会考验人是否是真心地愿意走在神的道路上，就如同前面第二章中所述，神带领我去神学院就读的一个月之后，对我的考验一样。

3. 亚当和夏娃违背了神的禁令的后果

可是，神这样所创造的亚当和夏娃，却是的确地自己选择了去悖逆神。我在上文中提到，虽然亚当和夏娃违背了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看起来是小事一件，并不是犯了杀人放火，十恶不赦的滔天大罪，没有甚么大不了的；但是骨子里却显露了他们心里对神的藐视和不信，更表露了他们心里不愿意活在神的面前，受限于神所决定的善恶，而要自己独立的意图；就好像我在前面第二章中多次提到的那一位浪子，他在父亲还没有过世，就要父亲把他应得的家业分给他，接着就离家而去的那种悖逆父亲的心态一样。请试想，如果神硬把亚当和夏娃留在伊甸园里，硬要他们顺从神所决定的善恶，硬不许他们自己去决定善恶，这样情形会好吗？就好像如果浪子的父亲硬不把家业分给浪子，硬把浪子留在家里一样，这样情形会好吗？当然不会；这就如中国人所说的一句话，「留会留成仇」。因此，亚当和夏娃悖逆了神的直接的后果，就是神把亚当和夏娃逐出了伊甸园，使他们不能再活在神的面前，而到伊甸园外自己去过自己的日子；圣经中说，

- 「耶和华神便打发他（指亚当，妻子夏娃也随同着）出伊甸园去，耕种他所自出之土（人是用地上的尘土造的）；于是把他赶出去了，又在伊甸园的东边安设基路伯（「基路伯」是一类天使的名称），和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要把守生命树的道路」（旧约创世记三章 23-24 节，和合本）。

这段圣经经文的后半段，描述神安设天使和火剑把守生命树的道路，防止亚当和夏娃又摘生命树上的果子吃，乃是在表征人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自己做主以后，要再吃生命树上的果子，而以神为主，活在神的面前的不可能性。我在上文中曾强调过，生命树上的果子和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只能二者择一，不可能二者兼得；人是不可能要以神为主，活在神的面前，但又要自己做主的。所以，请千万不要误会，以为在亚当和夏娃违背了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之后，神没有面子，因此就报复惩罚他们两人，不让他们有机会吃生命树上的果子。

然而，亚当和夏娃悖逆了神的后果，还不只是如此而已。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上述的那位浪子，在他拿到了父亲分给他的家业不久，他就离开父亲的家往远方去了，他在那里任意放荡，浪费资财，耗尽了他一切所有的，不巧又遇着那地方大遭饥荒，他就穷苦起来，不得已，他只好去替人帮佣，主人打发他去放猪，他恨不得拿猪所吃的豆荚充饥，也没有人给他。这位浪子所经历的那些苦处，乃是他悖逆父亲，离家出走所连带性的后果，不是吗？同样的，当亚当和夏娃离开了伊

甸园，不再活在神的面前，到伊甸园外自己去过自己的日子之后，他们也遭受到悖逆神，落入罪恶之中那其他连带性的后果；圣经中说，

- 「耶和华神对蛇（蛇是代表那罪恶的魔鬼）说，你既作了这事，就必受咒诅，比一切的牲畜野兽更甚，你必用肚子行走，终身吃土。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又对女人说，我必多多加增妳怀孕的苦楚，妳生产儿女必多受苦楚，妳必恋慕妳丈夫，妳丈夫必管辖妳。又对亚当说，你既听从妻子的话，吃了我所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树上的果子，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你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地必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你也要吃田间的菜蔬；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直到你归了土，因为你是从土而出的，你本是尘土，仍要归于尘土」（旧约创世记三章 14-19 节，和合本）；
- 「受造之物切望等候神的众子显出来（指一切受造之物切望等候信神的人最后得救的完全实现），因为受造之物服在虚空之下，不是自己愿意，乃是因那叫它如此的（指一切受造之物落在虚空之下，乃是因神由于人对神的悖逆所宣告的「咒诅」而如此的，请见下文）；但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脱离败坏的辖制，得享神儿女（指信神的人）自由的荣耀；我们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直到如今」（新约罗马书八章 19-22 节，和合本）。

读了上面两段的圣经经文，在我分析亚当和夏娃所将遭受到其他连带性的后果是些甚么，以及其严重性之前，有三点我须要先加以说明。第一点，您或许会觉得，神在蛇所代表的魔鬼诱惑了亚当和夏娃去悖逆神之后，就「咒诅」他们三者，甚至还「咒诅」大地（大地代表着一切受造之物），这种就像是一个人咒得罪了自己的人，咒自己所恨的人的做法，不是太小心眼了，不是太小家子气了吗？甚至还迁怒到无辜的大地，不是有些过分了吗？前面第二章中不是说，神是爱人的吗？现在怎么神会要这样地报复人呢？

其实，神对犯罪者所宣告的「咒诅」，与其说是神对犯罪者报复性的惩罚，倒不如说是犯罪者所会遭受到那必然的后果。所以，神对犯罪者宣告「咒诅」，是与人一般咒那得罪了自己的人，咒自己所恨的人遭到「多灾多难，多凶多祸」，所截然不同的；神对犯罪者宣告「咒诅」的用意，是要警告犯罪者，其犯了罪以后一定会遭受到的后果。这就好像我们都会警告一个喜欢赌博的人，他会倾家荡产一

样；也好像我们都会警告一个喜欢抽烟的人，他会得肺癌一样；也好像我们都会警告一个喜欢酒后驾车的人，他会出车祸一样；也好像我们都会警告一个喜欢吸毒的人，他会家破人亡一样。当然，人的警告不一定都会实现；可是神的宣告却是一定会实现的。对于犯了罪的人来说，神所宣告的「咒诅」还带着另一个目的，就是神希望犯了罪的人能够悔改归向神，免得遭受那犯了罪必然的后果。神的这个目的乃是出于神对人的爱，就好像父母对所爱的孩子将面临的危险，会提出警告一样的目的。

进一步地说，神也是公义的，所以神对犯罪者所宣告的「咒诅」，就是犯罪者所一定会遭受到的必然后果，其实也是神对犯罪者施以公义的审判之后的报应。再一次说，这并不是神要对犯罪者额外地加以报复性的惩罚，而是犯罪者因其所犯的罪所会遭受到的必然后果。就好像您或许听过基督徒对您说，「不信神的人会下地狱」；这并不是说不信神的人本来不会下地狱，但是因为他们不信神，悖逆了神，神一气之下就对他们施以额外报复性的惩罚，把他们打下地狱；「不信神的人会下地狱」真正的意思是说，「下地狱」乃是不信神的人所会遭受到的必然的后果。而基督徒这样说，绝对不是在咒不信神的人下地狱，而是对不信神的人一个出于爱的警告，希望他们会悔改归向神，而不会落到那下地狱的必然后果。我在前面第二章中也说过，一个悖逆神，犯了罪的人，如果他一直硬着心肠不肯悔改归向神，他会遭受到「下地狱」的惩罚的报应；这并不是神要他下地狱，而是他自己选择不要悔改归向神，不要活在神的面前，也就是他自己选择不要「上天堂」；那么这样一来，就是他自己选择了要永远地，全然地与神割断，亦即他自己选择了要「下地狱」；然而，神对罪恶一定会施行审判和报应的公义却因此而奇妙地得到了彰显。

第二点，您或许会认为，既然神没有插手干涉，就让罪恶的魔鬼装做了蛇，去诱惑亚当和夏娃悖逆神；那魔鬼为甚么还要遭受到神对犯罪者所宣告的「咒诅」呢？您或许更会认为，神既是全能的，祂如果要做，是一定可以阻止魔鬼对亚当和夏娃的诱惑；神既然没有这样做，表示祂不想阻止这件事的发生，最大的过错应该是在神，而不是在魔鬼，怎么能只怪魔鬼（和怪亚当，夏娃）呢？并且，当您读了我在下文中所要说的，就是罪恶的魔鬼诱惑亚当和夏娃去悖逆神的这件事，不但是神在「借恶以成善」（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多次举例讲到的），更是神对人那整体全盘性的大计划的一部份，其目的是要使人终能自己甘心情愿地顺服神，因而可以安稳地永远活在神的面前；这或许会使您更觉得魔鬼是「不但无过，反而有功」。就好像有人会误以为耶稣的门徒加略人犹大，他虽然出卖耶稣，导致耶稣被钉在十

字架上而死；但却「歪打正着」地促成了神拯救人的计划的成就（请见我在下面第四章中的详细说明），那犹大也应该是「不但无过，反而有功」。

这种看法是不正确的。固然神能「借恶以成善」，神甚至能使用恶来完成祂整体全盘的大计划；但是，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恶就是恶，不可因为神使得后来有好的结果产生，而减轻其恶的程度。并且，神乃是至善，神不是恶，神也没有唆使犯罪者去行恶（不像魔鬼），神只是「任凭」犯罪者自己选择去悖逆神，甚至自己选择去诱惑别人也悖逆神，而双双都落在罪恶之中（当然，即使是神的「任凭」，也带着神美好的用意，请见下文）。所以，任何一位犯罪者，包括诱惑人去悖逆神的魔鬼，违背神的禁令而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的亚当和夏娃，以及出卖耶稣的犹大，都是自己选择去犯罪的，都要为自己所犯的罪负全部的责任，也就都要遭受到犯了罪的必然后果。下列的圣经经文中所记载，耶稣预告有人会出卖祂，使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话，就是这个意思：

- 「人子（耶稣自称）固然要照所预定的去世（指耶稣要照着神所预定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请见下面第四章中的详细说明），但卖人子的人（指出卖耶稣的犹大）有祸了」（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22 节，和合本）。

第三点，那么，神又为甚么要迁怒到无辜的大地，使一切的受造之物也都遭受到亚当和夏娃犯了罪的必然后果呢？其实，一切受造之物也遭受到亚当和夏娃犯了罪的必然后果，并不是神的迁怒，而是显示当一个人犯了罪时，并不只是影响到他自己而已，更是会波及到其他的人。就好像上文中所举的例子，当一个喜欢赌博的人倾家荡产时，他会向他的亲友借钱以还债；当一个喜欢抽烟的人得了肺癌时，他会需要别人来医治和看顾他；当一个喜欢酒后驾车的人出了车祸时，他会造成别人的伤害；当一个喜欢吸毒的人家破人亡时，他也会连累他的家人，妻子和孩子。更何况，如上所述，人与其他一切受造之物并不是平行的，各自独立的关系，而是照管者与被照管者的上下关系（人可说是一切受造之物的「王」）；因此，当人遭受到其犯罪以后的必然后果时，一切的受造之物也就会跟着受累。就如同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的那一位圣经旧约时代的人物大卫，当他做了犹太人的王时，他所犯杀人夫，夺其妻的罪，就使得「刀剑（指争斗杀害）永不离开他的家」；而他所犯数点犹太人有当兵，流露他要倚靠自己的军力，而不信赖神的心，甚至还准备去侵略别国的罪，就使得七万犹太人遭瘟疫而死。神这样使一切受造之物都连坐式地受到人犯了罪的必然后果，其用意乃是要教导人去深刻地明白，自己身

为神所托付一切受造之物的照管者所担负的莫大责任，也是要使人去清楚地认识到自己犯了罪的严重性。我在下面几章中会讲，当神拯救人归回到神的面前以后，神还会使万物，就是一切的受造之物，都得到复兴。

圣经中告诉我们说，当亚当和夏娃悖逆神之后，神就把他们逐出了伊甸园，使他们不能再活在神的面前，而到伊甸园之外自己去过日子。但事实上，亚当和夏娃，以及他们的后代，就是以后所有的人类，在伊甸园之外所过的日子，并不是「消遥自在，不再受神约束」的日子，而是活在罪恶的魔鬼黑暗的权势之下。魔鬼欺骗亚当和夏娃，误导他们去以为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他们就可以如神一般地自己去决定善恶，就可以从此自由了，不再受到神所决定的善恶的管束；其实，他们乃是被骗进了罪恶魔鬼的阵营。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离了对，就变成错；离了善，就进入恶；同样的，离了至善的神，就加入了罪恶的魔鬼。所以，我在上文中也说过，魔鬼不必诱惑我们去加入「撒但教」，他才算是成功；魔鬼只要引诱我们去悖逆神，他就已经得逞了；因为背离了至善的神，就是等于加入了罪恶的魔鬼。并且，不但是人遭受到落在罪恶魔鬼黑暗的权势之下的后果，其他一切的受造之物也随着神所托付照管它们的人，落在了罪恶魔鬼黑暗的权势之下；以致，如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言，受造之物是服在虚空之下，指望脱离败坏的辖制，并且叹息劳苦，直到如今（例如动植物的衰老病死，自然灾害，动物界的弱肉强食，厮杀残害，更不要说人对动植物的虐待，滥杀和滥伐了）。这是因为人被魔鬼诱惑去悖逆神而犯罪以后，人就将自己是照管一切受造之物的「王」的地位，拱手让给了罪恶的魔鬼。所以，圣经中也称呼罪恶的魔鬼是「世界的王（the prince of this world）」，又称呼魔鬼是「世界的神（the god of this age）」；圣经中也说，「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即魔鬼）手下」（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9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圣经中还记载，魔鬼有一次居然想要诱惑耶稣去拜魔鬼；就对耶稣说，

- 「（魔鬼对耶稣说）祢若俯伏拜我，我就把这一切（指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都赐给祢」（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9 节，和合本）。

可见，现今的世界，包括所有不信神，没有悔改归向神的人，乃是落在了罪恶的魔鬼黑暗的权势之下。而圣经中却记着说，耶稣曾差遣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的初世纪时那一位名叫保罗的基督徒去向世人传福音，使他们能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魔鬼权下归向神。

- 「〔耶稣对保罗说〕我差你到他们〔指世人，下同〕那里去，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即魔鬼〕权下归向神」〔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并且，圣经中也记载说，信神的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正意义，乃是脱离了魔鬼黑暗的权势，而进到神的国里。

- 「祂〔指三一神的圣父〕救了我们〔指信神的基督徒，下同〕脱离黑暗的权势，把我们迁到祂爱子〔指圣子耶稣，下同〕的国里；我们在爱子里得蒙救赎，罪过得以赦免」〔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圣经中更记载说，当信神的基督徒抵挡和抗拒魔鬼诱惑的诡计时，乃是在与那管辖这幽暗〔黑暗〕世界的魔鬼相争战。

- 「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就能抵挡魔鬼的诡计，因为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指信神的基督徒与罪恶争战，以抵挡魔鬼的诡计，并不是一般物质界动刀动枪的战争，而是非物质界的战争，所以要穿戴神所赐的真理，公义，福音和信心等的全副军装，靠着神的帮助去与罪恶争战，请见下文〕，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黑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11-12 节，和合本〕。

再者，圣经中亦称呼那位拯救人的神为，「那召你们〔指召信神的基督徒〕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可见，神乃是那一位要将人从罪恶的黑暗权势中拯救出来，以使人能归向光明的神。

所以，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强调，当一个悖逆神而犯罪的人落在罪恶的魔鬼的权势之下时，他就沦落为罪的奴隶了，受到罪的辖制，身不由己地继续一直犯罪下去，完全无法靠着自己的努力去挣脱之，也不会自己觉醒来悔改归向神。并且，当人落入魔鬼的权势之下时，虽然表面上看起来，人是在自己决定孰善孰恶；然而实际上，人所决定的甚么是善，甚么是恶，已经是受到罪恶的扭曲而偏差了。还有，当人落入魔鬼的权势之下时，人就失去了那种自己可以选择去顺从神所决定的真正的善，以及去拒绝神所决定的真正的恶的自由。再者，当人落入魔鬼的权势之下时，不但是外在有罪恶的魔鬼黑暗的权势在压制，诱惑着人，人内在的本性也受到罪恶的影响，而开始起了变化。常见一些年幼时遭到虐待，或看见父母酗酒吸

毒，或经历父母离婚的孩子们，虽然他们很痛恨虐待，酗酒，吸毒和离婚，然而当他们长大结了婚，有了自己的孩子，他们之中有相当大的比例却也是虐待孩子，酗酒，吸毒或离婚的。环境的影响确实是会造成人性格的改变；我最近还看见电视上一个真实的报导，有一个人他整个家族的亲戚们都具有暴戾的脾气，也具有喜欢诉诸于暴力的倾向，可是他却不是那样，因为他从小是在父母的关爱，和谐的家庭中长大的。

因此，当亚当和夏娃离开了伊甸园，不再活在神的面前以后，他们在伊甸园之外所过的乃是受到罪恶的魔鬼黑暗的权势的箝制，在罪恶的诱惑和误导之下，不顾神所视为的善和恶，一意地偏行己路，自以为是的日子。而他们在伊甸园之外所出生的后代，一直到现今所有不信神，没有归向神的世人，岂不会受到这种罪恶的环境的影响，而造成这些人也具有犯罪的倾向，甚至导致这些人性格上的改变吗？当然会。（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之外所生的两个儿子该隐和亚伯，该隐因嫉恨而杀了弟弟亚伯，犯了人类史上第一宗的谋杀案，请见下文。）这就是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当亚当和夏娃犯了罪，落在罪恶的魔鬼黑暗的权势之下，沦为罪的奴隶之后，罪就成为了人性的一部份（所谓「人的罪性」），是人与生俱来的，是人抛不掉，摔不脱的。我们教会以前有一位女信徒，她讲过一个真实的故事，证实了既使是很小的孩子，都具有那种要胜过别人的骄傲，嫉妒和争竞的念头。这位女信徒有一次带了她四岁的外孙去游泳，开始时她的外孙游的很好，也很高兴；过了一会儿，有一个朋友也带了自己的孩子来游泳，朋友的孩子与这位女信徒的外孙的年龄相同，但却游的比这位女信徒的外孙好，大家就都称赞朋友的这个孩子；结果，这位女信徒的外孙马上出了游泳池，说甚么也不要再游了。而上述当一个人悖逆神而犯了罪，不再活在神的面前之后，所会遭受到的所有那些必然的后果，就是我在本章的上文中所曾说过，人落在了「灵性的死」之中的悲惨状态。

然而，魔鬼最终却是会败亡的。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神对魔鬼所宣告的「咒诅」，乃是魔鬼所会遭受到其犯罪的必然后果，那就是代表魔鬼的蛇「必用肚子行走，终身吃土」。在圣经中其他的经文，「用肚子行走，终身吃土」这一词句是表示「恐惧战兢，完全倾败」的意思。所以，魔鬼诱惑亚当和夏娃悖逆神而犯了罪以后的得逞和得势是一定会被击败的。并且，针对魔鬼，神还进一步地宣告说，神要使「魔鬼和女人彼此为仇，就是魔鬼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要彼此为仇，女人的后裔要伤魔鬼的头，魔鬼要伤女人的后裔的脚跟」。神这个宣告的意思乃是说，在亚当和夏娃受到魔鬼的诱惑，悖逆神而犯了罪，不再活在神的面前，被赶到伊甸园之外去生活以后，有一个战争将会发生，而这个战争乃是「女人的后裔」与

「魔鬼的后裔」之间的一个战争。依照圣经中所记载神接续下来的启示，特别是圣经新约中神的启示，我们知道所谓「女人的后裔」，乃是指亚当和夏娃的后代中，蒙神拣选，先信了神的人，包括圣经旧约时代的犹太人和新约时代的基督徒；而所谓「魔鬼的后裔」，则是指其他那些没有悔改归向神，仍然落在罪恶魔鬼的黑暗权势之下的世人。

圣经中记载，耶稣曾指着当时那些不信祂所讲的真理的犹太人这样地说，

- 「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或许是指魔鬼诱惑亚当和夏娃去悖逆了神，使他们两人都遭到灵性的死的意思），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于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我（耶稣自指，下同）将真理告诉你们，你们就因此不信我。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我既然将真理告诉你们，为甚么不信我呢？出于神的，必听神的话；你们不听，因为你们不是出于神」（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44-47 节，和合本）。

因此，圣经中也将「魔鬼的后裔」称为是「魔鬼的儿女」，「那恶者（即魔鬼）之子」，「地狱之子」，「魔鬼的儿子」，「属魔鬼的」，「属那恶者（即魔鬼）」等。然而，信神的人与附从魔鬼的人之间的战争，却并非世上历世历代所常见动刀动枪的宗教战争，宗教迫害，因为，就如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说的，「我们（指信神的基督徒）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亦即信神的人与附从魔鬼的人之间的战争并不同于世上一般物质界的争战，而是非物质界的属灵的争战。圣经中在教导信神的基督徒，如何去与魔鬼和附从魔鬼的人争战时，是这样说的，

- 「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就能抵挡魔鬼的诡计；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这整段的经文乃是指信神的人与魔鬼和附从魔鬼的人的争战，不是物质界的战争，而是非物质界的属灵的战争）。所以要拿起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好在磨难的日子，抵挡仇敌，并且成就了一切，还能站立得住。所以，要站稳了，用真理当作带子束腰；用公义当作护心镜遮胸；又用平安的福音，当作预备走路的鞋穿在脚上；此外，又拿着信德当作藤牌，可以灭尽那恶者（即魔鬼）一切的火箭；并戴上救恩的头盔；拿着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道；靠着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并要在此儆醒不倦，为众圣徒祈求」（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10-18 节，和合本）。

所以，今天信神的基督徒在神的带领和帮助之下，一方面要舍弃自己信神之前所既有的，已「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不再效法这个已经是落在了罪恶之中的世界，并且同时要遵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使自己心意更新而变化，以致自己活在世上好像明光照耀，将神真理的道表明出来；另一方面也要多多地向人传讲基督徒的信仰，使更多的人能够认识真神，而悔改归向神，并且同时要照着圣经中所说的，不断地对每一代的人，教导圣经中神所启示的不变的真理，也要向他们指明异端的错误，以致提出异端，宣传异端和附从异端的人无法立足于教会之中。这是信神的基督徒，就是神的儿女，在「长子」耶稣的率领之下，与魔鬼和附从魔鬼的人非物质界的属灵的争战的方式。（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圣经中称三一神的圣子耶稣是「首生的」，以表明耶稣在神的儿女中是具有特殊崇高的地位，祂是在一切受造之物以先，是在凡事上居首位的；关于圣子耶稣也是那为神的儿女的基督徒当中的「长子」的身份和地位，请见下面第六章中的解说。）而根据神在上述圣经经文中的宣告，虽然在此一战争中信神的人会受到魔鬼的诱惑和伤害，以致信神的人会在这场争战中「举步维艰」（如上面所引述的经文中所说的，「魔鬼要伤女人的后裔的脚跟」；这或许也是指降生为人的圣子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脚上有的钉痕，请见下面第四章），但最终魔鬼和附从魔鬼的人一定会被击败，而最后的胜利乃是属于信神的人的（如上面所引述的经文中所说的，「女人的后裔要伤魔鬼的头」；这或许也是指耶稣虽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但却借之而胜过和除掉了罪恶和死亡的权势，请见下面第四章）。

我想，当魔鬼在伊甸园中成功地诱惑了神所创造，神看为好的亚当和夏娃去悖逆神而犯罪，将他们两人，以及他们所有的后代都骗入了罪恶的魔鬼的阵营之后，魔鬼的心中对自己的得逞和得势一定是感到沾沾自喜。魔鬼如此利用神不要亚当和夏娃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就是不要他们自己决定孰善孰恶，免得他们不听从神所定的善恶，而能继续地活在神的面前的那个善的禁令，来诱惑亚当和夏娃去悖逆神而犯罪，使得他们落在了「灵性的死」之中，这乃是魔鬼惯常「借善以诱人成恶」的卑鄙的伎俩。并且，不但魔鬼当初就利用神的善的禁令，来诱惑在伊甸园里的亚当和夏娃去悖逆神而犯罪；即使是那些知晓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律法和诫命的犹太人，也同样地受到罪恶利用那良善的神的律法和诫命来诱惑他们去悖逆神而犯罪。圣经中记着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就曾以他自己是一个犹太人的身份，针对犹太人这样说，

- 「我现在对明白律法的人说（「律法」是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特别是神所晓谕的诫命，律例，典章，法度；「明白律法的人」是指犹太

人)，....罪趁着机会，就借着（神的）诫命引诱我，并且杀了我（指使得我犯罪，落在「灵性的死」之中）。....罪借着那良善的叫我死（指罪利用那良善的神的诫命来诱惑我犯罪，而落在「灵性的死」之中），就显出真是罪，叫罪因着（神的）诫命更显出是恶极了」（新约罗马书七章 1， 11， 13 节，和合本）。

其实，就是在今天，魔鬼仍然还是继续地利用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来诱惑基督徒，致使一些对于圣经一知半解，断章取义，以偏概全，标新立异的基督徒，亦同样地落到悖逆神而犯罪的地步。所以，如我在前面第二章和本章上文中所分别提醒的，基督徒一方面要认真地学习和了解全本圣经整体性的，全面性的真理；另一方面也要随时随地都谨守儆醒，以提防魔鬼千方百计，无孔不入的引诱。

可是，魔鬼大概万万都没有想到，神却「将计就计」地在陷于魔鬼阵营的人当中，兴起一些信神的人来与魔鬼对抗，最终还甚至将魔鬼击败。并且，我在上文中曾经提到，而我在下文中也将会解说，神更「借恶以成善」地使用魔鬼所行的这个诱惑亚当和夏娃的恶，以达到神对人要施以考验和磨炼的目的，其用意是要使人终能自己甘心情愿地顺服神，就是以神所定的善恶为善恶的标准，因而可以安稳地永远活在神的面前。从我在下文中所将做的解说，您就会明白这其实乃是神对人的整体全盘性的大计划。（神「借恶以成善」的奇妙作为乃是与罪恶魔鬼「借善以诱人成恶」的卑鄙伎俩相对的；前面所提到魔鬼诱使人去越过，去违背神所赐，所定人可以享受的乐趣的那个界限，也是罪恶魔鬼「借善以诱人成恶」的另一个例子。）

上面所讲论神针对魔鬼所宣告的「咒诅」，就是魔鬼所会遭受到其犯罪的必然后果，实际上涉及到魔鬼本身最终的败亡，以及魔鬼和信神的人之间敌对的关系的两个方面。同样的，神针对夏娃所代表的女人所宣告的「咒诅」，就是夏娃所会遭受到其犯罪的必然后果，也涉及到女人的本身，以及女人与男人之间，特别是丈夫与妻子之间，关系的改变的两个方面。关于女人本身的方面，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宣告说，「女人怀胎的苦楚必多多地加增，女人生产儿女必多受苦楚」。您或许会觉得奇怪，夏娃犯罪后的必然后果为甚么是特别地要使女人在生育孩子上多受苦楚呢？当亚当和夏娃活在伊甸园中，就是活在神的面前时，神要他们「生养众多」，使更多的人活在神的面前；所以在那个时候，生育孩子乃是蒙神祝福的，并不是一件痛苦的事。然而，当亚当和夏娃悖逆神而犯了罪，被赶出伊甸园，不再活在神的面前，反而落在魔鬼的权势之下时，他们所生育的孩子，以及其后代，都将不是活在神的面前，而是落在魔鬼的权势之下，因此就都会受到罪恶的环境的影响

而具有犯罪的倾向和罪性了；所以神才会警告夏娃说，以后女人生产和养育孩子将变成是一件很辛苦的差事。今天父母与孩子之间诸多的问题和矛盾，特别是当孩子长大到了青春期，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就证明了神对夏娃的警告乃是真实的。

关于女人与男人之间，特别是丈夫与妻子之间，关系改变的方面，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宣告说，「女人必恋慕她的丈夫，女人的丈夫必管辖她」。这个宣告的意思乃是说，当亚当和夏娃被赶出了伊甸园，不再活在神的面前以后，他们不再有神可以倚靠，不再有神所定双方是相当和相等的，是互补和互助的原则为他们之间关系上的标准。因此，身为妻子的夏娃的注意力，占有欲和依赖感就会完全地集中在丈夫亚当的身上；而身为丈夫的就会趁此机会驾驭，管辖妻子。此种丈夫与妻子之间关系上的扭曲，更造成了历世历代以来男人与女人之间关系上的不平等；这就是我们今天所常看见的，所常经历的，双方彼此各自满足和保护自我，各自分别为政，彼此防备对方，甚至彼此争大对抗的那种变态的丈夫与妻子之间，男人与女人之间的关系，而这是完全偏离了神原来创造男女时的本意。所以，就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在建立夫妻之间的关系，以及正视男女之间的关系时，务要以神，以及神当初创造男女时那美好的本意为依归。而今日那些照着心理学的诸多方法对夫妻关系的婚姻辅导，以及靠着多倡导，搞运动，立法规等方法对男女关系的重新调整，或许会暂时地校正一些表面上不和谐，不平等的现象，但却是无法根治夫妻关系和广义的男女关系上，因人离弃了神所带来的偏差。

神针对亚当所代表的人所宣告的「咒诅」，就是亚当所会遭受到其犯罪的必然后果，也涉及到人的本身，以及人与大地，就是人与一切受造之物之间关系的改变的两个方面。关于人本身的方面，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宣告说，「人本是尘土，仍要归于尘土」。这个宣告的意思乃是说，当亚当和夏娃被赶出了伊甸园，不再活在神的面前以后，他们，以及他们所有的后代，除了是落在「灵性的死」的状态之中以外，都还要经历「身体的死」；这就是我们一般所说的人的死亡，也就是人由尘土所造的物质性的身体会衰老败坏，人的身体在人死亡的那一刻会与人的灵魂分离而腐朽，归于尘土，而人会只以其非物质性的灵魂继续地存在着。根据圣经中的记载，历世历代以来除了两个人没有经历身体的死之外，其他所有的人，包括信神的人在内，都要经历身体的死；这就是没有一个人可以逃得过的「生老病死」。曾有人问我，神为甚么不在基督徒信神的那一刻，就使基督徒离世而去到祂的面前，让基督徒不必经历身体的死的痛苦呢？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对人的

试验和磨炼」时，曾谈到神留基督徒在世上的两个原因，就不重复说了；然而，在此我还是要多加一项理由。

这项理由就是，圣经中说，「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必朽坏的，不能承受不朽坏的」（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0 节，和合本）；而这句经文的意思是说，人是不能以那由尘土所造的，是血肉的，是会朽坏的身体永远活在神的面前。因此，神没有在基督徒信神的那一刻，就使基督徒离世而去到祂的面前，让基督徒不会经历身体的死的痛苦。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圣经中告诉我们说，信神的人在永恒里，将具有一个不会朽坏的「灵性的身体」，而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这个灵性的身体是与信神的人在今生所具有的那个会衰老的，能朽坏的，血肉的身体不同的。由此我们就可以知道，基督徒的信仰不是在讲人以会朽坏的身体，长生不死地活在世上；基督徒的信仰也不是在讲人因着轮回，仍然以一个会朽坏的身体回到世上来；并且，基督徒的信仰其实也不只是在讲所谓的「灵魂得救」，就是指信神的人在永恒里是以灵魂的形态活在神的面前（所有的人，包括信神的人，在经历「身体的死」之后，以灵魂的形态继续地存在着乃是暂时性的）。基督徒的信仰乃是强调，信神的人是「全人得救」，就是指信神的人在永恒里活在神的面前时，不但是具有其个别得救的灵魂，也具有一个不会朽坏的灵性的身体。至于说，神为甚么在最初创造人时，要用尘土给人造一个会朽坏的身体，而不径行地就给人一个不会朽坏的灵性的身体呢？我在下文中会加以解说。

关于亚当和夏娃悖逆神而犯了罪之后，人与大地，就是人与一切受造之物之间关系的改变的方面，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宣告说，「地必为人的缘故受咒诅；人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地必给人长出荆棘和蒺藜来，人也要吃田间的菜蔬；人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直到人归了土，因为人是从土而出的」。当神最初在第六日创造人时，人乃是受了神的托付，负责治理和照管神所创造的大地和其中一切的动植物；那时一切受造之物是顺服在人照管它们的权柄之下，并且人与一切受造之物之间，受造之物与其他受造之物之间都是和谐地相处共存的。可是，当大地，包括一切受造之物，也遭受到人悖逆神而犯了罪，落在罪恶魔鬼的黑暗权势之下的必然后果时，大地和其中的一切受造之物，不但不再顺服人照管它们的权柄，反而是与人在作对；也就是说，人与一切受造之物之间，受造之物与其他受造之物之间的关系变成是相互对立，彼此倾轧，弱肉强食，厮杀残害的情形。因此，亚当和夏娃，以及他们所有的后代，在伊甸园之外的生活落得是「终身劳苦，汗流满面，才得糊口」。不但如此，今天人活在这个世上所会经历的一切自然灾害，包括地震，火山，海啸，陨石，水灾，火灾，旱灾，风灾，虫灾，热浪，寒

流，闪电，病毒，瘟疫，饥荒等，都是因为当初神所创造，祂视为好的大地，已经是完全变质了。我常用一个「烂了的苹果」来形容今天的世界；虽然当我们去参观风景区时，会对大自然的美丽叹为观止，高呼「世界多美丽」，然而这只是这个烂苹果中还没有烂的部份而已；当我们经历了自然灾害的可怕和所造成的损失和伤亡，看见了动物之间弱肉强食的残酷无情，就是这个烂苹果中已经烂了的部份，我们就会体认到大地遭受到人犯罪以后的必然后果的严重性了。

说到这里，我插一句话。其实，当亚当和夏娃悖逆神而犯了罪，不再活在神的面前，落在罪恶魔鬼的黑暗权势之下以后，他们两人，以及他们的后代，就是历世历代，直到今天，所有世上的人也都是完全变了质了；人不再是当初神照着祂的形像和样式所创造，祂视为是好了的人，人也变成了像是一个「烂了的苹果」。虽然人有时候会做一些好的事，人也都先天性地具有分别善恶，对错，是非的良心，以及好坏的观念，永恒的观念和敬拜神明的意识，然而这只是人这个烂苹果中还没有烂的部份而已。但是，就如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说的，人却不能在每一件事上都遵照着自己的良心来行事，人也不能正确地去认识真神，去敬拜真神，更不要说人所造成的罪恶灾祸，例如战争迫害，暴虐杀戮，争竞仇恨，嫉妒打斗，抢夺偷窃，诡诈欺骗等等，这就是人这个烂苹果中已经烂了的部份。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人企图使用科学技术，倡导环保，侦测防治，订规立法等各样的方法，想把大自然这个烂了的苹果补好；人也企图使用改过自新，将功抵罪，修身养性，启发良知，培育美德，行善做好，教化人心，法律规条，严惩重赏，榜样环境，主义制度，风气运动，文化宗教，甚至脱离红尘，避世而居等各样的方法，想把人这个烂了的苹果补好；可是，其结果却全都是枉然的（烂了的苹果岂能补得好呢？可是，人又有甚么其他好的法子呢？）。神则不是要将烂了的苹果补好；神乃是再创造新的，以取代那已经烂了的苹果（惟有全能的神能如此做，有限的人是办不到的）。圣经中告诉我们说，今天这个因人悖逆神而犯了罪，以致充满着天灾人祸的天地有一天是会过去的；届时，神会再重新创造一个「新天新地」；圣经中也告诉我们说，对于信神的人，神会赐给他们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其信神之前原有的旧生命；圣经中还告诉我们说，信神的人将来还会与耶稣一同作王，回复到原来人在伊甸园里，受神的托付，像「王」一样地照管一切受造之物的身份。关于这三点，就是神会再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神赐信神的人再造的新生命，以及信神的人将来会与耶稣一同作王，我在下面几章中会再深入地加以解说。

讲到这里，我必须要重申，今天世界是这个样子，今天人是这个样子，并不是神最初就把世界，就把人创造成这个样子的；也不是在亚当和夏娃悖逆神而犯了罪以后，神报复性地使世界，使人这样的；而是亚当和夏娃自己选择去悖逆神之后，所遭受到的必然的后果。这就如同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的那位悖逆父亲，离家出走的浪子一样；这位浪子离家以后在外面受苦，并不是他父亲使他受苦的，而是浪子自己要悖逆父亲，离家出走的后果。同样的，今天世上一切的灾祸和苦难，人活在这个世上所经历的种种艰难，并不是神要使人受苦的，而是人自己选择去悖逆神，离弃神，以致失去了活在神的面前的保护和福乐的必然后果。而上述人使用一切的办法努力地想把大自然这个烂了的苹果补好，想把人这个烂了的苹果补好的企图，也就好像那位浪子如果宁可在外面自己拼命受累，要闯出自己的一片天地，而不愿意回到父亲家里去，重得父亲的关爱，重享父家的欢乐一样。一般的人或许会误以为这才是「有骨气，不懦弱」；其实，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那个女婿和小姑的例子，这种「不靠天，不靠地，只靠自己」的心态乃是愚昧的，也是枉然的。

另外，在个人主义盛行的今天，不少人，或许也包括您，会认为神是非常的不公平。当初是亚当和夏娃他们两人在伊甸园中，违背了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想要自己决定孰善孰恶，而不要顺从神所决定的善恶；他们这样做，却连累了他们的后代，就是历世历代所有的世人，都遭受到他们犯罪的后果，都落得在伊甸园外过苦日子，这真是太不公平了。这些人也许会说，是亚当和夏娃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他们两人的后代又没有吃，怎么可以使所有的人都跟着去承受他们犯罪的后果呢？这些人也许还会觉得，神应该让每一个人都从在伊甸园里开始，个别地来看每一个人会不会也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以决定每一个人是在伊甸园内，还是活在伊甸园外。持这种的看法的人，其实并没有真正地认清亚当和夏娃悖逆神而犯罪以后，他们的后代就都会连坐式地受到拖累而落在伊甸园之外的严重后果；同时，他们也还没有真正地了解「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所代表的意义；圣经中说，

- 「罪是从一人（指亚当）入了世界，死（包括灵性的死和身体的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新约罗马书五章 12 节，和合本）。

亚当和夏娃的后代，就是历世历代，直到今天，所有的世人，哪一个不是自己在决定孰善孰恶，哪一个不是忽视神所决定的善恶呢？所以，我曾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

说，今天所有不信神的世人，甚至一些信了神的基督徒，都是凭着自己想的通，自己认为合理，自己同意不同意；照着自己既有的，已「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按着一般世俗的常情，常理，常识，常规，来判断孰善孰恶，孰是孰非，孰对孰错，并且据之来决定接受不接受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这样的人，实际上是每天都在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每天都在悖逆神而犯了罪。因此，我在下面几章中会讲到，神拯救活在伊甸园外面的人悔改归向神，而活在神的面前，已不再是像禁止在伊甸园里的亚当和夏娃去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了（因为活在伊甸园外面的世人，已经是在自己决定孰善孰恶了，等于是已经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而是要世人去吃生命树上的果子，就是要人具有能够活在神的面前的那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生命的特质（如果您认为生命树乃是在伊甸园里面，活在伊甸园外面的人怎能吃得到生命树上的果子呢？那您还没有真正地理解「吃生命树上的果子」所代表的意义）。我在下面几章中会仔细地说明，相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乃是吃生命树上的果子，就是具备那能够活在神的面前的生命的特质的开始的第一步。

我还想要提醒一点。今天当我们看见世界上有很多的难题解决不了，人本身也有很多的难题解决不了时，除了不要任意责怪神以外，也请千万不要失望，灰心，悲观和放弃；神所创造的世界原来不是这样的，神所创造的人原来也不是这样的。我们要抱持着希望，不是希望去借着人的方法，人的努力把这个世界，把现今坏了的人修补好；而是盼望着神对世界，对信神的人重新的创造的完成。并且，因着这个一定会实现的盼望，首先我们自己要愿意去信神，去悔改归向神；并且，我们也愿意将神，将基督徒的信仰介绍给别人知道。还有，就是我们要认清一般世人在面对罪恶时的无力和无能，因为一般世人乃是活在罪恶魔鬼的黑暗权势之下，是罪恶的奴隶而无力挣脱，是具有与生俱来的罪性，以致身不由己。所以，在我们悔改归向神以前，我们对于自己所犯的罪，除了诚心地祈求神的饶恕，祈求神的帮助而悔改归向神以外，实在别无他途；而当我们看见别人还是在做不对的事情，尤其是对不起我们的事情时，要以饶恕的心去体谅他们的处境。甚至，当我们看见信了神的基督徒仍然是会犯罪时，也要存着宽容的心去接待之，知道神是会赦免他们的，并且知道每一位基督徒都具有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也都是处在某一个成长的过程当中，但却仍然会受到其信神以前，活在罪恶魔鬼的黑暗权势的当时，所养成的旧有的，世俗的习惯倾向，观念做法，误解偏差的影响而犯罪的（请见下面第四章中对于基督徒犯罪的深入的讲论）。圣经中是这样说的，

- 「祂（指神，下同）没有按我们（指信神的人，下同）的罪过待我们，也没有照我们的罪孽报应我们；.... 因为祂知道我们的本体，思念我们不过是尘土」（旧约诗篇一百零三篇 10, 14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你们用甚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甚么量器量给你们。为甚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经文中的「弟兄眼中的刺」是指别人所犯小的过错，「自己眼中的梁木」则是指自己所犯大的过错）」（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5 节，和合本）；
- 「如果你们（指基督徒）听过祂（指耶稣，下同）的道，领了祂的教，学了祂的真理，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新人」是指基督徒蒙神所赐的那再造的新生命，而此新生命是具有真正的仁义和圣洁，请见下面第四章）」（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21-24 节，和合本）。

读了上面这么长对于亚当和夏娃悖逆神而犯了罪，以及其所带来的后果的讲述，您会不会觉得神花了六日所创造的那个好的世界，以及那具有神的形像和样式的人，怎么竟然被魔鬼三言两语就弄得全工尽毁了呢？神所创造的人和其他一切的受造之物，都落在了魔鬼的手中，被罪恶所辖制，无法挣脱，变成像是烂了的苹果一样，神这不是彻底地失败了吗？或许您还会感到很奇怪，当蛇所代表的魔鬼在伊甸园里诱惑亚当和夏娃去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时，神没有阻止；神也没有当场出现，纠正魔鬼的谎言，并且向亚当和夏娃解释祂的禁令的真正美好的用意；神更没有使得亚当和夏娃不会接受魔鬼的欺骗；您或许会问，神为甚么不那么做呢？甚至，您会不会觉得，表面上看起来，神似乎好像是刻意地要人去面对魔鬼的诱惑和欺骗。事实上，亚当和夏娃被魔鬼诱惑去悖逆了神而犯罪，并不表示神失败了；反而，神在伊甸园中造一棵分别善恶树；神禁止亚当和夏娃去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神让魔鬼去诱惑亚当和夏娃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而犯罪；神因此将亚当和夏娃逐出伊甸园，使得他们和他们的后代都落在罪恶魔鬼黑暗的权势之下；这一切都是神对整个人类全盘的大计划中开始的一些步骤。我这并不是随便说的，也不是为了要替神掩饰，而是希望您能看见神行事的奇妙。

我在上文中已经讲到，神在伊甸园中造了一棵分别善恶树的用意，乃是为了要考验亚当和夏娃是不是真心地愿意继续地留在伊甸园里，活在神的面前。其实，神知道亚当和夏娃，当魔鬼诱惑他们时，他们一定会自己选择去违背神的禁令，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我怎么肯定神事先已经知道亚当和夏娃一定会悖逆神而犯罪呢？因为圣经中有两段相当奇怪的经文，是这样说的：

- 「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即耶稣）里拣选了我们（指信神的基督徒，下同），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新约以弗所书一章4节，和合本）；
- 「基督（即耶稣）在创世以前，是预先被神知道的，却在这末世才为你们显现（「预先被神知道的」并不是指神在创世以前就认识三一神的圣子耶稣，而是指神在创世以前就预定了耶稣为基督，就是为神所设立的救主）」（新约彼得前书一章20节，和合本）。

这两段圣经经文的意思是说，神在六日创造宇宙万物，创造人之前，就预先设立了耶稣为人类的救主，并且也预先拣选了那相信和跟从耶稣的基督徒，来悔改归向神，但耶稣却是一直到距今约两千年前才降生为人，显现在世上。可是，神怎么在创造人之前，就知道人将来会需要一位救主呢？神怎么在创造人之前，就知道人将来会需要悔改归向神呢？神怎么在创造人之前，就拣选了一些人，使后来他们会先相信和跟从耶稣，而悔改归向神呢？

这乃是因为在神要照着祂的形像和样式，创造那具有自我意识和自我意志的人之前，神就已经知道人将来一定通不过神给人的考验，将来人是一定会选择要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而不听从神所定的善恶，以致悖逆神而犯罪的。我想这也是为甚么神最初是以尘土，为人造了一个会朽坏的，血肉的身体，而不是马上就把信神的人将来在永恒里所会具有的那不能朽坏的，灵性的身体给了最初所创造的人；因为神事先已经知道，人那个血肉的，会朽坏的，就是人犯了罪以后要归于尘土的身体只是暂时性的。并且，神还知道人惟有在经过犯罪，受苦，认罪，悔改，归回的这个磨炼的过程之后，才会自己心甘情愿地愿意顺服神所定的善恶，而不去自己决定孰善孰恶；也惟有如此，人才能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这就如中国人所说的，「置之于死地而后生」，也就好像上文中所说的那位悖逆父亲，离家出走的浪子一样，惟有当他离了家，在外面受了苦之后，他才会后悔自己当初离家出走，他才会想到要回家，他才会向父亲认错，他也才会心甘情愿地要从此长久地待在父亲那里。有一天，当那些信了神，经历过世上种种艰难的人，重新再活在神的面前，

享受那活在神面前的满足的喜乐和永远的福乐时，他们就再也不会要悖逆神，而离开神了。这就是神，既使是在祂创造人之前，就预先拟定好了对于整个人类全盘性的大计划。

所以，神不但没有失败，神反而是在借着魔鬼诱人所行的恶，借着人悖逆神所犯的罪，「借恶以成善」地去推动和进行祂对人奇妙的大计划。因此，当亚当和夏娃被逐出伊甸园之后，神又开始了祂重新创造人，重新创造宇宙万物的工作。而这一出由神与人所主演，也包括魔鬼这个小角色，而其结局是会影响到所有受造之物的戏剧，就进入了「紧锣密鼓」的阶段。在下文中，以及在接下来的几章中，我会仔细说明神是如何地去重新创造人，去重新创造宇宙万物（其实今天人类历史的进展还是正处于神这重新创造的过程之中）。先只说一点，在这重新创造的过程中，神不是像六日创造时那么的轻松容易（神的六日创造也不轻松容易）；神必须首先要使悖逆了神的人，并且是一直都还在悖逆神的人，甚至是不知道自己是在悖逆神的人（请见下文），心甘情愿地自己选择要「回心转意」来顺从神。我们做父母的，当孩子不听我们的话时，我们就能体会到要使不听话的孩子，心甘情愿地自己选择要听父母的话（不是借着利诱，不是靠着惩罚），谈何容易，不是吗？在下文中，让我们来看看这一位至善，圣洁，慈爱，公义的神是怎么个做法；而神挽回人，拯救人的做法的中心点，乃是神做了最大的付出和牺牲，为人预备了一条人能借着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白白地回转归向神的道路（请见下面第四章）。现在，让我先跳到这出戏剧的结尾，那就是如圣经中所宣告的，神最终完成了祂重新创造人，重新创造宇宙万物的工作，信神的人以神所赐的再造的新生命和不能朽坏的灵性的身体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并且与耶稣一同作王，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取代现今这个充满着天灾人祸的天地，万物也因此得到复兴，而罪恶的魔鬼及其附从者都完全被击败；神歇了祂的工，安息了，信神的人也享受到神的安息，其他一切的受造之物也同样地享受到神的安息，永远快乐地生活在一起（live happily ever after）；全剧完结。

四. 伊甸园之外的世界

在我讲述神是如何地去重新创造人，重新创造宇宙万物之前，让我们先来看看，圣经中所记载，当亚当和夏娃被赶到伊甸园之外生活以后，伊甸园之外是变成了怎么样的一个世界。首先，请务必记住我在上文中所说的，就是神为了要完成祂对人全盘性的大计划，刻意「借恶以成善」地让祂六日所创造的那个好的世界，包括祂所创造的好的人亚当和夏娃，以及他们的后代，落在罪恶魔鬼黑暗的权势之下，受到魔鬼的奴役和迫害，被罪恶和死亡所辖制。有一位神学家曾经形容说，当亚当和夏娃被赶到伊甸园之外生活以后，伊甸园之外的世界，就变成了好像是二次世界大战时，欧洲大陆成了被纳粹德国所占领的沦陷区，或是中国大陆沿海的省份成了被日本所占领的沦陷区一样。而神在祂重新创造人的过程中，如上所述，会兴起信神的人与魔鬼争战，最终胜过魔鬼，则好像在上面两个沦陷区中的游击队，与占领的纳粹德国或日本争战，最终得了胜一样。并且，就如同两个沦陷区中的游击队，与占领的纳粹德国或日本争战时，是有美，英等同盟国的外力帮助而得胜的；信神的人与魔鬼争战而得胜，也必须有外力的帮助才能得胜，而这直接帮助信神的人的外力就是三一神的第二者圣子耶稣基督和第三者圣灵（请见下面几章中的说明）。

1.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因嫉恨而凶杀的世界

圣经中记载，当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之外生活以后，他们生了一个儿子，名叫该隐；后来又生了一个儿子，名叫亚伯；该隐是种地的，亚伯是牧羊的。圣经中说，

- 「有一日，该隐拿地里的出产为供物，献给耶和华；亚伯也将他羊群中头生的，和羊的脂油献上。耶和华看中了亚伯和他的供物；只是看不中该隐和他的供物；该隐就大大地发怒，变了脸色。耶和华对该隐说，你为甚么发怒呢？你为甚么变了脸色呢？你若行得好，岂不蒙悦纳？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门前，它必恋慕你（指罪恶要诱惑该隐去犯罪的意思），你却要制伏它（神是提醒该隐要抗拒罪恶的诱惑，不要犯罪的意思；也有翻译为问句式的，「但你能制伏它吗？」）。该隐与他兄弟亚伯说话，二人正在田间，该隐起来打他兄弟亚伯，把他杀了（结果该隐没有抗拒罪恶的诱惑，而犯了杀弟之罪）」（旧约创世记四章 3-8 节，和合本）。

这段圣经经文是说，当神只看中亚伯和他的供物，却看不中该隐和他的供物时，该隐心中嫉恨他的弟弟亚伯，就把亚伯打死了，犯了人类史上第一宗的谋杀案。很多基督徒在读到这段经文时，都只是专注在想要知道神为甚么看中亚伯的供献，却看不中该隐的供献；是不是因为亚伯献的是羊，而该隐献的是地里的出产？是不是因为亚伯献的是头生的羊和羊的脂油（是最好的），而该隐献的地里的出产大概不是最好的呢？（经文中并没有说该隐所献地里的出产不是很好。）一般的着重点乃是在于两者供物的差别；其实，经文中告诉我们说，神是看中了亚伯和他的供物，却看不中该隐和他的供物。因此，神是先看中了人，然后才会喜悦祂所看中的人的供物；后来该隐因嫉恨亚伯，而把亚伯杀了，证明神看不中该隐这个人的眼光是正确的。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基督徒行为的表现是要本于其对神的信心；那些不是本于对神的信心的行为，就算表面上看起来是在做神所吩咐的事，也不会得到神的喜悦的。所以，对于这件事，圣经中还有一句经文是这样说的，「亚伯因着信献祭与神，比该隐所献的更美」（新约希伯来书十一章4节，和合本）；意味着亚伯乃是因着自己对神的信心，而向神献祭的；但该隐却并不是，而该隐也没有想要先成为一个神所看中，对神有信心的人，反而以为只要同样地献供物给神就可以了。

然而，此段经文却是让我们看见，当亚当和夏娃被赶到伊甸园之外生活以后，伊甸园之外就变成了一个充满嫉恨和凶杀的世界；一直到今天，世上人与人之间为生存，为名利，为权位，为土地，为私欲等所造成的争斗，仇恨，杀害，侵略，战争乃是愈演愈烈，层出不穷，绝无止尽的。

2.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人以自我为中心，以恶报恶的世界

该隐的后代中有一个名叫拉麦的人；圣经中记载，拉麦娶了两个妻，一个名叫亚大，一个名叫洗拉（已不再是一夫一妻了，夫妻的关系，甚至男女的关系，已经开始变得畸形了）；圣经中还说，

- 「拉麦对他两个妻子说，亚大，洗拉，听我的声音，拉麦的妻子，细听我的话语，壮年人伤我，我把他杀了；少年人损我，我把他害了；若杀该隐，遭报七倍；杀拉麦，必遭报七十七倍」（旧约创世记四章23-24节，和合本）。

根据一些圣经学者对这段圣经经文的解释，拉麦对妻子们所说的话，可算是当时一种类似今天对于侵犯自己的人，可以自卫性地抵挡对方，甚至可以向对方施以报复

的法律原则的声明，就是所谓的「lex talionis = law of retaliation」，而美国佛罗里达州（Florida）就有这样自卫的法律规定。所以，拉麦说他把伤他的人杀了，他也可以把损他的人害了。并且，拉麦还说，他这样对侵犯他的人，施以报复性的反击举动，是该隐因为嫉恨把弟弟亚伯谋杀了的行为有理多了；因此，拉麦说，如果有人因为拉麦反击那侵犯他的人，而要杀拉麦以泄忿，那么这人所当受的报应，要比因为该隐杀了亚伯，而要杀该隐以泄忿的人所当受的报应多的多。

然而，此段经文却是让我们看见，当亚当和夏娃被赶到伊甸园之外生活以后，伊甸园之外就变成了一个人以自我为中心，以恶报恶的世界。就如拉麦一样，一般人都认为，「一报还一报」，「冤冤相报」的报复性的反击和杀害乃是理所当然，天经地义的事，甚至法律上也如此地规定之。而我在第二章中引述圣经中的经文所强调的，「不要以恶报恶，反要以善胜恶」，「被人咒骂，我们就祝福；被人逼迫，我们就忍受；被人毁谤，我们就善劝」，「不要自己伸冤，宁可让步，听凭主怒（指听凭神替我们伸冤）」，则被认为是迂腐，是懦弱，是愚蠢，是不切实际。唉，人离弃了神，而「不再活在神面前」，这与「活在神面前」的差别是何等的大啊！

3.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人会终身劳苦的世界

我在上文中提到神对亚当所代表的人所宣告的「咒诅」时，曾说过当亚当和夏娃悖逆神而犯了罪，不能再活在神的面前之后，神所创造的大地和其中的一切受造之物，也就不再顺服人照管它们的权柄，反而变得是在与人作对了（「地必给人长出荆棘和蒺藜来」），以致人必会终身劳苦，汗流满面，才得餬口。当亚当和夏娃被赶到伊甸园之外生活以后，伊甸园之外果真变成了一个人要终身劳苦的世界。圣经中记载，后来也有一位名叫拉麦的人（与上文中第一次提到的该隐的后代中的那位拉麦可能不是同一人），就曾指着他的儿子挪亚这样说，

- 「这个儿子必为我们的操作（劳力的意思，下同）和手中的劳苦，安慰我们；这操作劳苦是因为耶和华咒诅地」（旧约创世记五章 29 节，和合本）。

直到今日，人生活在这个世上，哪一个人不为生活奔波忧烦呢？哪一个人不劳心劳力呢？既使是有钱的人，也仍然是劳心劳力地想赚更多的钱，哪有时间去享受他劳碌所得的呢？既使是有钱又有闲的人，也仍然是会忧虑自己身体的健康（以

致要劳心劳力地去保持自己的健康和注重「养生」），以及生活上其他的问题，更是惧怕那必将来到的死亡，以及死了以后也带不走其所拥有的一切。圣经中有下列一些描述人生的辛劳，愁烦，虚空和无奈的经文：

- 「我们经过的日子，都在祢震怒之下（「祢」是指神，下同；这句经文是指人悖逆神而犯了罪之后，其在世上生活着乃是一直处于公义的神对其罪恶的忿怒之下）；我们度尽的年岁，好像一声叹息。
我们一生的年日是七十岁，若是强壮，可到八十岁；但其中所矜夸的，不过是劳苦愁烦，转眼成空，我们便如飞而去。
谁晓得祢怒气的权势？谁按着祢该受的（大）敬畏，晓得祢的忿怒（的严重）呢？
求祢指教我们怎样数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们得着智慧的心」（旧约诗篇九十篇 9-12 节，和合本）；
- 「耶和华啊，求祢叫我晓得我身之终（指晓得自己将来的结局），我的寿数几何，叫我知道我的生命不长。
祢使我的年日窄如手掌；我一生的年数，在祢面前如同无有；各人最稳妥的时候，真是全然虚幻。
世人行动实系幻影，他们忙乱，真是枉然；积蓄财宝，不知将来有谁收取。
主啊（「主」是指神），如今我等甚么呢？我的指望在乎祢」（旧约诗篇三十九篇 4-7 节，和合本）；
- 「人的劳碌都为口腹，心里却不知足」（旧约传道书六章 7 节，和合本）；
- 「贪爱银子的，不因得银子知足；贪爱丰富的，也不因得利益知足；这也是虚空。货物增添，吃的人也增添，物主得甚么益处呢？不过眼看而已。劳碌的人，不拘吃多吃少，睡得香甜；富足人的丰满，却不容他睡觉」（旧约传道书五章 10-12 节，和合本）；
- 「他（指财主，下同）怎样从母胎赤身而来，也必照样赤身而去；他所劳碌得来的，手中分毫不能带去。他来的情形怎样，他去的情形也怎样；这也是一宗大祸患。他为风劳碌，有甚么益处呢？并且他终身在黑暗中吃喝，多有烦恼，又有病患呕气」（旧约传道书五章 15-17 节，和合本）；

- 「有人用智慧，知识，灵巧所劳碌得来的，却要留给未曾劳碌的人为分，这也是虚空，也是大患。人在日光之下劳碌累心，在他一切的劳碌上得着甚么呢？因为他日日忧虑，他的劳苦成为愁烦，连夜间心也不安，这也是虚空」（旧约传道书二章 21-23 节，和合本）。

请不要误以为圣经中所说的是一种悲观，灰色，消极，绝望的思想；其实，圣经中所说的乃是人生活在这个世上的真实写照；但是，一般人却都不愿意，也不敢去面对之，去正视之，就像鸵鸟把头埋在沙子里，自己骗自己说没有事，懵懵懂懂地过一生。可是，那要来的，就是人活在这个世上最后的时刻，是一定会来到的，没有一个人可以躲避得了，不是吗？所以，基督徒的信仰强调，人的指望并不是在于今生活在世上如何；人的指望乃是在于回转归向神，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那满足和永恒的福乐。

4.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人靠着自己的努力，奋斗和方法以求发展，要为自己扬名立万的世界

然而，人虽是生活在这样一个非常艰难的世界中，人却企图要靠着自己的努力，奋斗和方法，为自己打出一片天地来，甚至要为自己扬名立万。圣经中记载，上文中所提到的该隐建造了一座城，还以自己儿子的名字替城命名；而上文中第一次提到的那位拉麦有三个儿子，一个儿子雅八成了住帐棚，牧养牲畜之人的祖师，一个儿子犹八成了弹琴吹箫之人的祖师，一个儿子土八该隐成了铜匠铁匠的祖师；后来也有一位名叫宁录的人，他是个英勇的猎户，是世上英雄之首。而圣经中也记载，

- 「那时，天下人的口音言语都是一样。他们往东边迁移的时候，在示拿地遇见一片平原，就住在那里。他们彼此商量说，来吧，我们要作砖，把砖烧透了；他们就拿砖当石头，又拿石漆当灰泥；他们说，来吧，我们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顶通天，为要传扬我们的名，免得我们分散在全地上」（旧约创世记十一章 1-4 节，和合本）。

圣经中还记载，这个他们所要建造，为人自己扬名立万的城被称为巴别城。可是，圣经中却记载，神变乱了当时人的口音，使人彼此言语不通，人就从那里分散在全地上，建造那城的工也停了（神为甚么要这样做，请见下文）；结果人从此就各随各的方言，宗族和所居住的地方立国筑城。

今天，当一个人遇见困难时，世人一般都会认为他应当靠着自己的努力和奋斗去克服困难，去开天辟地，以为自己拓展一个新的天地，甚至去建立类似上述的巴别城以为自己扬名立万，这样做才算是他「有骨气，有志气，有勇气」。这已经是人心中根深蒂固的观念。如果这个人像上文中所提到的那一位悖逆父亲，离家出走的浪子，在外面遭到艰难时，就归回到父亲的家去，则他一定会被一般人斥为是懦弱，是孬种。难怪当基督徒在遇见困难，就祈求神的带领和帮助时，一般人也会同样地批评和鄙视基督徒的这个做法。然而，就如同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当一个病人在手术台上时，如果他说他要靠自己来动手术，而不要医生；您会认为他是有骨气吗？还是他是愚昧的可笑呢？自古以来，人自己一切的努力，奋斗和方法解决了人活在这个世上生老病死，天灾人祸，罪恶仇恨，忧愁痛苦等的问题吗？人自己一切的努力，奋斗和方法可以将伊甸园外这个不好的世界变成一个好的世界吗？人自己一切的努力，奋斗和方法能够为人创造一个「人间天堂」吗？如果不能，那要怎么办才好呢？

5.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人忽视真神，人按着自己的方式敬拜神，进而人自己去塑造神明的世界

根据上面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记，当时的人不但想建造巴别城，他们还在城中建造了一座塔（一般称之为巴别塔）。根据一些考古学的资料，巴别塔很可能是一个非常巨大的，巍然耸立的，外表有环绕式阶梯的高塔建筑物（类似埃及的金字塔，只是埃及金字塔的外表没有环绕式的阶梯结构）；而这种类型的高塔建筑物在古代中东的美索不达米亚（Mesopotamia）地区的城市中是相当常见的。当时的人兴建这种高塔的建筑物的作用，乃是为了要以之来象征一座通天的，神明所在的高山；而人则可以借着这个高塔的建筑物来达到神明所在的天上，以与神明相交（中国人在一些有名的山岭上建庙宇也是出于相同的心态）。所以，当时的人建造巴别塔，一方面是基于人先天性所具有的那敬拜神明的意识；另一方面也显示出了人要自己决定甚么是神，人要自己决定以甚么来代表神，人要自己决定在哪里敬拜神，人要自己决定如何去敬拜神的那种偏差的心态（这乃是出于人要自己决定孰善孰恶的悖逆神的心态）；因此，当时的人建造巴别塔，可以说是古今中外人自己去塑造神，人自己设立假神（何其的多），人自己决定在哪里敬拜神，人自己决定如何去敬拜神的始作俑者。其实，人所塑造，所设立敬拜假神偶像的各种信仰和宗教，都要求人必须要照着信仰上，道德上，行为上，生活上很多繁琐的规定和方式去严格地遵行，甚至到「一步，一跪，一叩首」的地步，方能被视为是一个好的信徒。这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人要以心灵和诚实敬拜真神的真理相比较，真可说是

「劳民伤财，十分辛苦」。但是奇怪的是，人却很喜欢，以致「乐此不疲，宁愿受累」；究其原因，乃是因为人如此做，就可以满足人要自己做主，要自己决定善恶，要自己掌控一切的那种悖逆神的心态。

然而，如上所述，圣经中却记载，神变乱了当时人的口音，使人彼此言语不通，人就停止了建造巴别城和塔的工，并逐渐地分散在全地上。我想神这样做最主要的用意，乃是为了要在神拯救人悔改归向祂之前，使人不能塑造出一个统一的假神来，在人的心目中完全取代了祂这位真神，而导致人不可能回转归向真神了。公元中世纪黑暗时期（Middle Ages，或称 Medieval Period，从约公元 500 年到 1500 年的一千年期间）的腐败的教会，以及今天以伊斯兰教，佛教，或印度教为国教的那些国家，以及圣经中所说在将来世界末了时，魔鬼会迷惑全世界的人去只敬拜他的预告，都证明了当人单以某一种错误的教导来取代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或是单以某一个统一的假神来取代那位真神时，人是不太可能会去认识真神，人是不太可能会去回转归向真神的。所以说，神拯救人悔改归向祂的第一步，就是先防止人去塑造某一个统一的假神来取代祂这位真神。当人因神变乱了人的口音和言语，而分散在全地上，各随各的方言，宗族和所居住的地方立国时，人虽然是无法塑造一个统一的假神，但各国的人却分别地塑造了很多他们自己的假神来。由此可见，神为了要拯救人回转归向祂，真可说是用心良苦；神贵为那位独一的真神，但为了不让世人的心被一位人所塑造出来的统一的假神完全霸占了，神宁愿先让人自己去塑造出很多的神明来，并且让人去误以为祂这位真神只是与那些人所塑造出来众多的神明相当的而已。因为，惟有如此，人才不会被某一个统一的假神完全地迷惑住，人也才有可能还会来认识，来敬拜祂这位真神。当然，神在这拯救人回转归向祂的第一步之后，第二步就是拣选了当时一个犹太人的小民族，并要这个小民族的成员只以祂耶和華為他们的神，以向世人显明惟有耶和華才是那一位真神，免得人又敬拜耶和華，又敬拜假神（我在下文中会对这第二步仔细地加以说明）。同样的，今天神也要祂所拣选的基督徒只以祂耶和華為他们的神，以向世人显明惟有耶和華才是那一位真神，免得人又敬拜耶和華，又敬拜假神。

鉴于上述神在拯救人回转归向祂的这第一步行事的原则，因此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指出，虽然针对基督徒的信仰，有很多的异端兴起来「混淆视听」，误导了不少的基督徒；但是，我却并不赞成由一个联合性的机构，对整本圣经发表一种统一标准的解释。因为一旦人心被某一个统一标准的圣经解释所占据了，而如果这个统一标准的圣经解释有任何的错误，那是不可能更正过来的，就会一直地错下去了。

6.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胜王败寇，弱肉强食，满了强暴，罪恶极大的世界

当亚当和夏娃悖逆神而犯了罪，就是违背了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想要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而不愿意顺从神所决定的善恶，因此被赶到伊甸园之外生活以后，他们，以及他们的后代，可以想像得到的，每一个人都是依照着各人自己所视为的善恶去行事，而不再是一致地以神所决定的善恶为准绳了。换句话说，也就是每一个人行事都是以自己本身的利益为着眼点，落到了如中国人形容一个人的自私所常说的，「人不为己，天诛地灭」。而在人这种自私自利的心态之下，人与人之间彼此你争我夺，争先恐后，争强斗狠，争权夺利等的情形，乃是不可避免的，以致那些优胜劣败，胜王败寇，弱肉强食，媚上欺下的强暴和罪恶，乃是必然会发生的。圣经中这样地记着说，

- 「耶和华见人在地上罪恶很大，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耶和华就后悔造人在地上，心中忧伤（神「后悔」的意义请见前面第二章中对于「神的不变」的讲论）」（旧约创世记六章 5-6 节，和合本）；
- 「世界在神面前败坏，地上满了强暴；神观看世界，见是败坏了；凡有血气的人，在地上都败坏了行为」（旧约创世记六章 11-12 节，和合本）。

神虽是那一位最强的全能者，但神却不是以「弱肉强食」的强暴的态度来欺压，剥削，奴役，杀害人们；反而，圣经中告诉我们说，

- 「神在祂的圣所，作孤儿的父，作寡妇的伸冤者」（旧约诗篇六十八篇 5 节，和合本）；
- 「耶和华保护寄居的，扶持孤儿和寡妇，却使恶人的道路弯曲」（旧约诗篇一百四十六篇 9 节，和合本）。

可见，神不但不像世人那样欺压，迫害弱势的个人和团体，神还特别地看顾，保护他们，并替他们伸冤。所以，圣经中特别提醒基督徒说，

- 「身上肢体（圣经中将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称为是基督耶稣的身子，而教会中的基督徒乃是这个身体的各个肢体，所以「身上肢体」和接下来的经文中的「肢体」，都是指那是教会的成员的基督徒），我们看为不体面的，（神却）越发给他加上体面；不俊美的，越发得着俊美。……神配搭这身子（指神配搭那是基督耶稣的身子的教会），把加倍的体面给那有缺欠的肢体；免得身上分门别类，总要肢体彼此相顾。

若一个肢体受苦，所有的肢体都一同受苦；若一个肢体得荣耀，所有的肢体就一同快乐。你们就是基督的身子，并且各自作肢体」（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23-27 节，和合本）；

- 「（基督徒）与喜乐的人要同乐，与哀哭的人要同哭。要彼此同心（指彼此和谐共处的意思），不要志气高大（指不要骄傲自大的意思），倒要俯就卑微的人，不要自以为聪明」（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5-16 节，和合本）。

7.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会受到神公义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世界

在面对当时那个罪恶极大，充满强暴，败坏了的世界，神做了一件事情；神所做的这件事，一般的人均会认为是太过残酷（我在教会中每次讲到这件事时，听者都有这样的反应），但是神这样做乃是具有多层的用意。圣经中记着说，

- 「耶和华见人在地上罪恶很大，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耶和华就后悔造人在地上，心中忧伤（神「后悔」的意义请见前面第二章中对于「神的不变」的讲论，下同）。耶和华说，我要将所造的人，和走兽，并昆虫，以及空中的飞鸟，都从地上除灭，因为我造他们后悔了；惟有挪亚（就是上文中第二次提到的那位拉麦的儿子）在耶和华眼前蒙恩」（旧约创世记六章 5-8 节，和合本）；
- 「神就对挪亚说，凡有血气的人，他的尽头已经来到我面前，因为地上满了他们的强暴，我要把他们和地一并毁灭。你要用歌斐木（可能是一种类似柏树的木材）造一只方舟，分一间一间地造，里外抹上松香（指防水的松脂沥青）。方舟的造法乃是这样，要长三百肘（约 140 公尺），宽五十肘（约 23 公尺），高三十肘（约 14 公尺）；方舟上边要留透光处，高一肘（约 0.46 公尺）；方舟的门要开在旁边；方舟要分上，中，下三层。看哪，我要使洪水泛滥在地上，毁灭天下，凡地上有血肉，有气息的活物，无一不死。我却要与你立约，你同你的妻，与儿子，儿妇，都要进入方舟（挪亚有三个儿子，加上妻子和三个儿媳妇，一家总共八口）。凡有血肉的活物，每样两个，一公一母，你要带进方舟，好在你那里保全生命；飞鸟各从其类，牲畜各从其类，地上的昆虫各从其类，每样两个，要到你那里，好保全生命。你要拿各样食物积蓄起来，好作你和他们的食物。挪亚就这样行，凡神所吩咐的，他都照样行了」（旧约创世记六章 13-22 节，和合本）。

圣经中也记载，上述神对挪亚所说的话，是神在大洪水来到的 120 年之前对挪亚说的。而在 120 年之后，当挪亚遵着神的吩咐，在他的家人帮助之下，把方舟造好了，他们一家八口进了方舟，各样的牲畜，昆虫，飞鸟也被带进了方舟，然后大雨降在地上有四十昼夜之久，大渊的泉源都裂开了，洪水就泛滥在地上，水势极其浩大，天下的高山都淹没了；凡在地上有血肉，有气息的动物，就是飞鸟，牲畜，走兽和爬在地上的昆虫，以及所有的人都死了，只留下挪亚和那些与他同在方舟里的。圣经中还记载，大洪水泛滥了 150 天之后，水势才开始渐渐地退落；一直到从大洪水开始泛滥的一年以后，地面才都干了；而挪亚一家和方舟内所有的牲畜，昆虫，飞鸟，是在大洪水开始泛滥的一年零十天之后，才出了方舟。

您或许会觉得，神用大洪水毁灭了当时罪恶极大，充满强暴，败坏了的世人，只留下挪亚一家八口，实在是太残酷了；我在上文中说了，神这样做乃是具有多层的用意。但是，在我说明神的用意之前，我想先提出一点，就是在神面对当时那个罪恶极大，充满强暴，败坏了的世界时，神并没有马上就用大洪水将当时的人都灭绝了，神是等了 120 年。并且，神在这 120 年的等待期间，还叫挪亚造了一个方舟以为见证，提醒当时的人，神对他们所犯的罪恶要给予公义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日子即将来到。神这样长久耐心地等待当时的人悔改，乃是出于祂对他们的慈爱；可是，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神因着祂的慈爱，长久耐心地等待罪人悔改，但这并不表示公义的神不会审判和报应人所犯的罪；神对于终不悔改的罪人施行公义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是一定会临到他们的。圣经中对大洪水来到之前的当时的世人，是这样描述的，

- 「当洪水以前的日子，人照常吃喝嫁娶，直到挪亚进方舟的那日，不知不觉洪水来了，把他们全都冲去」（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38-39 节，和合本）。

可见，当时的人不但对挪亚造方舟，警告会有大洪水要来，毁灭那罪恶的世界的见证视若无睹，依然我行我素，不肯悔改，甚至还嘲笑挪亚是杞人忧天，是神经病。所以，真正地讲起来，并不是神要除灭当时的世人，而是他们因为不相信神对罪人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一定会来到，自己不愿意进入神叫挪亚所预备的方舟以保全其性命的结果。

神用大洪水毁灭了当时充满罪恶的世人，只留下挪亚一家八口，是具有多层的用意；其一，大洪水毁灭了当时充满罪恶的世人，乃是公义的神将来一定会对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施行公义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一个表征；而圣经中还告诉我们

说，神将来审判和报应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的结果，则是现今我们所在的，所熟悉的这个世界，到时候会被火焚烧而销毁，不再存在了，就像当时那充满罪恶的世界遭到大洪水的毁灭一样。其二，挪亚一家八口因在神的眼前蒙恩，相信了神对他们所说将有洪水来毁灭世界的预警，遵着神的吩咐，造了一个方舟，也在洪水来的七天前进了方舟，以致没有在大洪水中丧命；这也是表征神将来审判和报应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时，那些信神的人会在神的眼前蒙恩，他们相信神在圣经中的启示，而悔改归向了神，以致不会在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将来被火焚烧而销毁时遭沉沦，就是遭到上文中所说的那永远的死（即第二次的死）的惩罚的报应。其三，挪亚一家八口在大洪水来到时，靠以得救的方舟也是表征我在前面一再提到的，那一条神为人所预备，使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当大洪水来到时，惟有那只方舟能救挪亚全家；同样的，当将来神审判和报应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将之用火焚烧而销毁时，也惟有神所预备的这一条人回转归向祂的道路，就是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基督，才能使人得到拯救（请见下面第四章中对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基督的讲述）。

其四，挪亚当时的世人忽视，不信挪亚造方舟的见证，而他们在洪水来到之前，都没有进入方舟，以致在大洪水中遭到了灭顶；这也是表征历世历代有很多的世人，他们忽视，不信圣经中神所启示的真理，不信神借着信神的人对他们的见证，不接受神所预备的那一条人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就是不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基督，以致当将来神审判和报应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将之用火焚烧而销毁时，他们也必将遭受到灾祸的惩罚和永远沉沦的报应。其五，在大洪水来到之前，神曾耐心地等待当时的人悔改达 120 年之久；这也是表征神一直到今天，都仍然还是在长久地，耐心地等待着罪恶的世人悔改归向祂。然而，请千万不要误以为，已经这么久了都没有事（从耶稣在世上时到现在已经有两千年了），因此神对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的审判和报应，是不会来到的，人可以照常地吃喝玩乐，不必在意圣经中所说神一定会审判和报应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的警告。但是，大洪水在 120 年之后却是真的来到了；而不管神要等多久，神对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的审判和报应也是真的会来到的。

在此，我还要顺便地提醒一点，如果您认为当将来甚么时候，神审判和报应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将之用火焚烧而销毁时，那些生前没有信神，但却已经死亡离世的人，将不会遭到灾祸；您如果这样想，那您是不了解圣经。圣经中是说，当将来神审判和报应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时，那些没有信神，但已经死亡离世，却还是以灵魂的形态继续存在着的人，仍然会受到神公义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而经历

那永远的死，就是与神永远的，全然的割断，永久地遭受到那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令人哀哭切齿的刑罚。其六，神要挪亚造一只方舟，向当时的人见证神所说大洪水将要来到的警告；这也是表征今天神要基督徒向世人传讲基督徒的信仰，见证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神将来会审判和报应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的警告。挪亚虽是受到了当时的人的忽视，甚至嘲笑和讽刺，但挪亚却没有动摇他对神的信心，忠心地完成了神要他造方舟的托付，因此他全家得了救；同样的，今天基督徒在向世人介绍真神，介绍神所预备的那一条人回转归向神的道路时，也会受到世人的忽视，甚至嘲笑，讽刺和迫害，但基督徒却要靠着神在信心上坚固，忠心地完成神的托付，终能安享那永远活在神面前的福乐。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神有时是会对世上犯了罪的人给予某种的惩罚，或是让犯罪的人自食恶果，这其实是神对他们的爱的警告，用意是要促使他们悔改，就像父母有时会处罚犯了错的孩子，以使孩子改过一样。既然人在经历身体的死以后，并不是就如灯灭，不再继续地存在了；因此，当时那些被大洪水淹死了的世人，如果他们在临死的那一刻，想起挪亚所预告的大洪水和所造的方舟，是分别代表着神对当时罪恶的世界的审判和报应，以及神对当时世人的拯救，而愿意认罪悔改，他们还是有可能归回到神的面前的。就像那与耶稣同时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两个强盗，圣经中记载，他们两个原来都讥诮耶稣，但后来其中有一个强盗却在临死之前悔改信了耶稣。圣经中记载耶稣对这位悔改了的强盗说，

— 「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43节，和合本〕。

耶稣的这句话是指这位悔改了的强盗，在他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当天，就会因他当场悔改信了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基督，而得到神的拯救，回转归向了神，从此能活在神的面前〔如上所述，「乐园」乃是代表着一个人活在神的面前；我在下面第四章中还会提到这位在十字架上悔改了的强盗〕。

另外，今天一般的人都认为世界之所以会不好，是因为有坏人存在着；所以，只要把坏人都除掉了，这个世界就再也不会出问题，再也不会罪恶了。神用大洪水除灭了当时所有罪恶的世人，只留下挪亚一家八口的事件，却证明这样的看法是不正确的，因为圣经中记载，大洪水之后挪亚的后代，一直到今天所有的世人，都仍然还是继续地在犯罪。所以，挪亚一家八口，以及所有在方舟里的牲畜，飞鸟和昆虫，得以在大洪水时保全了性命，这只是神对人，对其他一切受造之物真正的拯救的一个预表而已〔请见下文中对于圣经旧约中「预表性真理的启示」的讲

论)，并不就是神对人，对其他一切受造之物那真正的拯救和复兴；而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人能够借之以回转归向神的道路，才是神真正地拯救人和复兴万物的开始。由此，我们也可以了解到，就算是神把祂六日创造时所造的亚当和夏娃，以及他们所有的后代，包括挪亚一家八口，都除掉了，然后神再在伊甸园中，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重新创造两个人，这也是无济于事的；因为这两个重新创造的人还是会如亚当和夏娃一样地选择去悖逆神而犯罪，还是会被赶到伊甸园之外生活，而伊甸园之外的世界还是会变得就如圣经中所描述的这个充满罪恶的世界一样。所以说，神拯救人和复兴万物的方式，不能是像这样一直循环式地除掉旧的，再创造新的；在本章下文中和下面几章中，我会仔细地说明神那真正地拯救人和复兴万物的奇妙的，全盘性的大计划。

8.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每一代的人都是在同样的循环中生活的世界

非常可悲的，亚当和夏娃，以及他们后来每一代的人，在伊甸园之外都落得是在一种同样的，可怜的循环中生活着，改变不了，也挣脱不出来。圣经中这样地记着说，

- 「亚当活到一百三十岁，（又）生了一个儿子，形象样式和自己相似，就给他起名叫塞特；亚当生塞特之后，又在世八百年，并且生儿养女；亚当共活了九百三十岁就死了」（旧约创世记五章 3-5 节，和合本）；
- 「塞特活到一百零五岁，生了以挪士；塞特生以挪士之后，又活了八百零七年，并且生儿养女；塞特共活了九百一十二岁就死了」（旧约创世记五章 6-8 节，和合本）；
- 「以挪士活到九十岁，生了该南；以挪士生该南之后，又活了八百一十五年，并且生儿养女；以挪士共活了九百零五岁就死了」（旧约创世记五章 9-11 节，和合本）；
- 「该南活到七十岁，生了玛勒列；该南生玛勒列之后，又活了八百四十年，并且生儿养女；该南共活了九百一十岁就死了」（旧约创世记五章 12-14 节，和合本）；
- 「玛勒列活到六十五岁，生了雅列；玛勒列生雅列之后，又活了八百三十年，并且生儿养女；玛勒列共活了八百九十五岁就死了」（旧约创世记五章 15-17 节，和合本）；

- 「雅列活到一百六十二岁，生了以诺；雅列生以诺之后，又活了八百年，并且生儿养女；雅列共活了九百六十二岁就死了」（旧约创世记五章 18-20 节，和合本）；
- 「以诺活到六十五岁，生了玛土撒拉；以诺生玛土撒拉之后，与神同行三百年，并且生儿养女；以诺共活了三百六十五岁，以诺与神同行，神将他取去，他就不在世了」（旧约创世记五章 21-24 节，和合本）；
- 「玛土撒拉活到一百八十七岁，生了拉麦（就是上文中第二次提到的那位拉麦，下同；如前所述，这位是塞特的后代的拉麦与上文中第一次提到的那位是该隐的后代的拉麦可能不是同一人）；玛土撒拉生拉麦之后，又活了七百八十二年，并且生儿养女；玛土撒拉共活了九百六十九岁就死了」（旧约创世记五章 25-27 节，和合本）；
- 「拉麦（就是上文中第二次提到的那位拉麦，下同）活到一百八十二岁，生了一个儿子，给他起名叫挪亚，说，这个儿子必为我们的操作（劳力的意思，下同）和手中的劳苦，安慰我们；这操作劳苦是因为耶和華咒诅地；拉麦生挪亚之后，又活了五百九十五年，并且生儿养女；拉麦共活了七百七十七岁就死了」（旧约创世记五章 28-31 节，和合本）；
- 「挪亚五百岁，生了闪，含，雅弗。....当洪水泛滥在地上的时候，挪亚整六百岁。....洪水以后，挪亚又活了三百年五十年，挪亚共活了九百五十岁就死了」（旧约创世记五章 32 节，七章 6 节，九章 28 节，和合本）。

读到上述这些的圣经经文，首先我须要加以说明的是，人类历史上最初的这些人物，怎么都能活到那么高的寿数呢？并且，他们怎么在很高的岁数时还能生儿养女呢？今天，人能活到一百岁已是不多见，更不要说还能生儿养女了。根据一些推测，地球上的气候在大洪水发生的前后，可能有很大的不同。在大洪水发生之前，地球的上空可能是有一个相当厚的水气保护层，隔除了对人体健康有害的太阳辐射线；但是，圣经中描述，当大洪水泛滥的时候，大量的水从天上降下来。

- 「大渊的泉源都裂开了，天上的窗户也敞开了，四十昼夜降大雨在地上」（旧约创世记七章 11-12 节，和合本）。

所以，在大洪水发生之后，这个水气保护层所包含的水份，都降在地面上了，地球上的人就失去了这个水气层的保护，对人身体的健康开始产生很大的损害。另外，

刚离开了伊甸园的亚当和夏娃，以及他们以后接下来的几代人，其身体的健康，在还没有长期地落在争竞和仇恨的煎熬，还没有不断地受到劳苦和愁烦的损伤，也还没有普遍地受到各种病菌和疾病的攻击之下，很可能比今天人的身体的健康要好很多。因此可以说，人离开了伊甸园以后，其身体的状况就愈来愈差，寿命也就愈来愈低；这样经过一段时间之后，人身体的健康情形就会差到一个程度，以致人的寿命都降到了百岁之下。圣经旧约中所记载的一些较后期的人物，他们的寿命都显著地降低了很多；例如，亚伯拉罕（约公元前 2100 年）是活到了一百七十五岁，约瑟（约公元前 1900 年）是活到了一百一十岁，摩西（约公元前 1500 年）是活到了一百二十岁，大卫（约公元前 1000 年）则只活到了七十岁。近代因为医学的进步，提升了人的寿命，人的平均年龄可到七十几岁，甚至八十岁以上；但却还是无法抵消大洪水发生之后，这个已经是改变了的大自然的环境，以及罪恶，劳苦，愁烦，疾病等对人体的健康和寿命所造成的减损。

从上面所引述多处的圣经经文，我们可以看见，自从亚当和夏娃被赶到伊甸园之外去生活以后，他们，以及后来每一代的人，每一个人，一直到如今，可以说都是在一种同样的，可怜的，「生下来，活了一段时间，生儿养女，又活了一段时间，就死了」的循环中生活着。历世历代不管是多么有权有势，有名有钱，有聪明智慧，有才干能力的人，不管是所谓的「好人」，还是「坏人」，都无法改变所有的人活在这世上的这个相同的「命运」，也都无法挣脱之。圣经中说，

- 「已有的事，后必再有；已行的事，后必再行；日光之下，并无新事。岂有一件事人能指着说，这是新的？哪知，在我们以前的世代早已有了」（旧约传道书一章 9-10 节，和合本）；
- 「现今的事，早先就有了；将来的事，早已也有了；并且，神使已过的事重新再来」（旧约传道书三章 15 节，和合本）；
- 「凡临到众人的事都是一样；义人和恶人都遭遇一样的事；好人（和坏人），洁净人和不洁净人，献祭的与不献祭的，也是一样；好人如何，罪人也如何；起誓的如何，怕起誓的也如何。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有一件祸患（邪恶的意思），就是众人所遭遇的都是一样；并且世人的心，充满了恶，活着的时候，心里狂妄，后来就归死人那里去了」（旧约传道书九章 2-3 节，和合本）。

上面这几段的圣经经文都是描述，人在伊甸园之外的这个生老病死，天灾人祸，劳苦愁烦，争竞仇恨，弱肉强食，罪恶杀戮的世界中一直打转，怎么都出不来的悲惨

的情形。解脱之道，不是「厌世轻生，一死了之」〔能躲的了上述神将来对罪恶的审判和报应吗？不能〕；也不是「努力奋斗，自求多福」〔能将世界和人这像是已经「烂了的苹果」改进得还好吗？不能〕；也不是「随遇而安，顺其自然」〔能安吗？能顺吗？不能〕；也不是「不要奢望，不要妄想」〔能不渴想吗？能不企望吗？不能〕。而是人惟有借着神所预备的那一条得救的道路，才能蒙神拯救而回转归向神，以重新活在神的面前。

9. 伊甸园外成为了一个人完全忘记了真神的世界

当亚当和夏娃开始了他们在伊甸园外的生活以后，他们，以及他们的后代，就一直在罪恶中打滚；每个人都是自己决定孰善孰恶，根本不知道神所视为的善恶是甚么；人就靠着自己的努力，奋斗和方法去谋生存，求发展，替自己扬名立万；人也自己去塑造神，去敬拜自己所塑造的假神。如此一来，您请想一想，经过了数代，人对这样子的生活已经是司空见惯，习以为常之后，人哪里还记得，人乃是那一位真神所创造的呢？人哪里还知道，宇宙万物也是那一位真神所创造的呢？人哪里还知道，人自己去决定善恶乃是悖逆了那一位真神呢？人哪里还知道，人自己的思想意念，所言所行都是受到了罪恶的驱使和辖制，而与那一位真神的善恶的标准不合呢？人哪里还知道，人活在世上所受到的苦处，乃是因为人自己悖逆，离弃了那一位真神的后果呢？甚至，人哪里还知道有一位真神存在呢？人哪里还知道那一位真神是谁呢？人哪里还知道那一位真神是怎么样的呢？人哪里还知道那一位真神的善恶的标准是甚么呢？人哪里还知道要去寻求，去认识，去回转归向那一位真神呢？人哪里还知道要去重新地活在那一位真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永远的福乐呢？

我们这些从中国和台湾移民到美国来的人〔从其他国家移民到美国来的人也是一样〕，我们的后代虽然不见得会懂中文，不见得通晓中国文化，但是他们还是知道自己具有中国人的血统和遗传；而有时候去渡假时，也会到中国和台湾去「寻根」。每一个人，即使是与父母的关系不太好，都会承认他是自己的父母所生的；而一个被养父母所领养的孩子，也往往会想要去寻找他亲生的父母。就算是西游记中的孙悟空，也知道自己是一个石头中蹦出来的。上文中所提到的那一位悖逆父亲，离家出走的浪子，当他在外面受苦时，他也还知道要回到父亲的家去。可是，活在伊甸园之外的人，已经不知道他们是神所创造的了〔就好像一个人不知道自己是父母所生的一样的荒唐〕，他们以为自己是从小猿猴进化而来的；所以，今天人所寻找的是原始人的骨骸，而不是去寻求创造他们的真神；今天人把自己所决定的善恶和自己所崇拜的伟人的吩咐当做真理去奉行，而忽视不顾，甚至藐视神所定的善

恶，就是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不变的真理；今天人把这个罪恶的世界当做他们的家，而不知道去回转归向真神，以活在神的面前。这就是为甚么圣经中会说，

- 「愚顽人心里说，没有神；他们都是邪恶，行了可憎恶的事，没有一个人行善。

耶和華從天上垂看世人，要看有明白的沒有，有尋求神的沒有；

他們都偏离正路，一同變為污穢；並沒有行善的，連一個也沒有。

作孽的都沒有知識嗎？（指作孽的怎么都是那么样的无知呢？）他們吞吃我的百姓（指信神的人）如同吃飯一樣，並不求告耶和華」（旧约诗篇十四篇 1-4 节，和合本）。

这段圣经经文的意思就是说，伊甸园之外成了一个人完全忘记了真神，以致人不知道，也不会去寻求真神的世界。

以上所述亚当和夏娃被赶到伊甸园之外生活以后，伊甸园外的世界所变成的样子的九项特征，一直到今天，整个的世界都仍然还是那样。所以，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提到的，在一部电影中犹太人被关在贫民窟里的生活情形，以及那只青蛙活在井底的情形，其实都并不能完全表达人活在伊甸园之外艰难，辛苦，邪恶和悲惨的境况。对于这个一直都落在罪恶和苦难中的世界，请问，神要怎么办呢？神能怎么办呢？神要怎么做才能使人走出贫民窟，使人爬到井口，而重新地活在神的面前，以得享贫民窟外的丰富和安乐，得享井外宽阔和美丽的天地呢？当一个成年了的孩子为非作歹，做父母的劝这个孩子改邪归正时，这个孩子就是再倔强，再不愿意悔改，但鉴于是自己的父母，或许都会听一听父母规劝的话。这已经是很不容易的了；然而更难的是，当一个被领养的孩子为非作歹，而他所不知道的亲生父母来劝告他时，他的态度不但不会友善，甚至还会怪他所不知道的亲生父母多管闲事，因为他将他所不知道的亲生父母视为是外人。同样的，对于不知道自己是神所创造的，完全忘记了神的世人，神规劝人悔改归向祂的话，人岂会平心静气地愿意听呢？那么，神能做甚么，神要怎么做，才能使人真心地愿意悔改来归向祂这位真神呢？如果您是处于神的地位，请问您要怎么做呢？或许您会说，人既不听劝，不愿意悔改，就不要管人，让人去受苦沉沦好了。可是，就像爱孩子的父母不会不管孩子，任其受苦堕落；爱人的神也不会不管人，任人受苦沉沦的。或许您也会说，神要人回转归向祂，还不容易，神只要行一个神迹，将人改变成「惟神的命是从」，不就结了。我在上文中说过，神没有把人造的是像一个机器人，神也绝对不

会把人变的是像一个机器人的，因为在神看，一个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所造，具有自我意志的真人是比一个机器人好。

或许您还会说，神要人回转归向祂，也很容易，神只要常常到处地彰显祂的大能，就像电影中的那个「超人」一样，救灾救难，行善助人，惩奸除恶，散财发粮；那么人对神，在受到自己或因存有敬畏，或因想要获益，或因怕受惩罚等多重情绪的影响之下，自然而然地就会拥护神，投向神了。这样的说法让我想起了我曾听过的，一个寓意性的有趣故事。有一个善于走高空钢索的人，在一个很深的峡谷上架起了一条钢索，表演他走高空钢索的高超特技，在峡谷两边的观众们看了都拍手叫好，赞叹不已。这位走高空钢索的人在表演了一阵子之后，就停下来要感谢观众们对他的支持；他对观众们说，他很谢谢观众们对他的特技的赞赏，然而最让他会感到高兴的，则是观众们中如果有人对他走高空钢索的特技的高超，深深地相信到一个程度，而愿意让他背着一起走一趟高空钢索。您猜有人会愿意让这位表演走高空钢索特技的人，背着一起走一趟高空钢索吗？当然没有。

由此可见，就算神常常到处地彰显祂的大能，可是人对神惊叹敬畏，想得好处，避免受罚的那种情绪，却往往并不能使人进一步地会具备，愿意放弃自己去决定善恶，而顺从神所决定的善恶，就是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那种活在神面前的生命的特质。圣经中就有好些这样的例子，都显示人虽然亲身经历了很多神大能的作为，但当神答应会帮助人去做到某一件艰巨的事情时，人却信不过神，自认不行而不敢去做（请见下文中所记述，在距今约三千五百年前，当时神多次地彰显祂的大能，施行神迹将犹太人从埃及为奴之地拯救出来，并且亲自地带领，帮助，教导他们，但是他们却仍然藐视神，不信神的例子）。所以，就如我在上文中曾说过的，要使悖逆了神的人，并且是一直都还在悖逆神的人，甚至是不知道自己是在悖逆神的人，心甘情愿地自己选择要「回心转意」来归向神，来顺从神，这真是会比「登天」还难。中国人不是常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吗？然而，圣经中却记载耶稣这样说，「在人所不能的事，在神却能」（新约路加福音十八章 27 节，和合本）。我在本章的下文，以及下面几章中，会详细地说明神是怎么做到的。

五. 神先拣选了一个小的民族以为示范

神先拣选以为示范的这个民族就是旧约时代的犹太人。我在上文中曾讲过，当亚当和夏娃因悖逆神而犯了罪，被赶到伊甸园之外生活以后，原来神六日所创造的那个神视为好的世界，就成为了一个罪恶的世界；而神又开始了祂的工作，要把这个罪恶的世界重新再造成一个好的世界。然而，如我在上文中所述，神这重新创造人，重新创造宇宙万物的方式，却不是把这个罪恶的世界，以及生活在其中的所有的人，都全部毁灭掉，都全部杀光，然后神再重复一遍祂六日创造万物和创造人的过程。因为，这样子做并无济于事，只不过是再走一次原路而已，其结果仍然是会造成一个罪恶的世界。并且，也如我在上文中所述，神这重新创造人，重新创造宇宙万物的方式，也不是把这个像是已经烂了的苹果的大自然，和像是已经烂了的苹果的人，如同环保专家针对大自然和道德学家针对人所提倡的那样，用各样的方法来加以修补一下而已。神这重新创造人，重新创造宇宙万物的方式，乃是以将那神所创造，但却已经是落在了罪恶中的人挽回来归向神为开始的第一步。可是，要达到这个目的，又谈何容易呢？神的做法是从人的生命着手，也就是从人的内心着手来改变人；因此圣经中记着说，

- 「主说（指神说），因为这百姓（指犹太人，下同；请见下文）亲近我，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他们敬畏我，不过是领受人的吩咐。所以我在这百姓中要行奇妙的事，就是奇妙又奇妙的事；他们智慧人的智慧，必然消灭，聪明人的聪明，必然隐藏」（旧约以赛亚书二十九章 13-14 节，和合本）；
- 「（耶稣对当时跟随祂的门徒们说）惟独出口的，是从心里发出来的，这才污秽人；因为从心里发出来的，有恶念，凶杀，奸淫，苟合，偷盗，妄证，谤讟，这都是污秽人的；至于不洗手吃饭，那却不污秽人（「洗手吃饭」是当时犹太人的一个规矩，并不是为了卫生的缘故，而是为了防止因沾染污秽，而成为在信仰上是不洁净的；耶稣在此将「内心的污秽」与「外在不洗手吃饭而不洁净」做对比，指明人口中发出其内心的污秽，致使自己成为污秽，但外在不洗手吃饭却不会使人成为污秽；请见上面第二章中关于神的至善和圣洁的讲述，以及下面第四章中进一步的说明）」（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18-20 节，和合本）；
- 「你要谨守你的心，胜过谨守一切，因为生命的泉源由此而出」（旧约箴言四章 23 节，新译本）。

更如上文中所述，既然世人已经不知道自己是神所创造的，已经完全忘记了神，人心中已经被自己所塑造各样的假神所占据了（即使是无神论者，他们的心中其实是以自己为神，不是吗？），以致神规劝人悔改归向神的话，人是不会愿意听的；那么，神还怎么从人的内心着手来改变人呢？神的做法并不是像计算机输入新的程式，只要按一个键就成了的那样，大笔一挥，一声令下，人的内心就完全改变了，人就有了一个崭新的生命；神的做法乃是正如前述神的六日创造，那虽然是神的一个超自然性的神奇作为，但却是按着一个自然性的，合理的步骤和过程而进行的。同样的，神从人的内心来着手改变人，使人具有，并且活出神所再造的新生命，也是神的一个超自然性的神奇作为，但却也是按着一个自然性的过程而进行的。

所以，首先，神就拣选了旧约时代的犹太人这个小的民族以为示范。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神拣选犹太人，并不是因为他们比别的民族大，比别的民族好，比别的民族强，比别的民族更听神的话（包括与中国人相比较）。恰恰相反，神拣选犹太人，乃是因为他们是一个很小的，对神总是硬着颈项的（指他们很难认错悔改的意思），最难缠的民族。而神拣选这一个不好的民族，其用意乃是为了要借着神与这个民族整体，以及神与这个民族中一些的个人，彼此之间的「互动」，以为一个示范，来向世上所有的人表明耶和华乃是那一位独一的真神；并且表明耶和华神是怎样的一位神；神与人的关系应该是怎么样的；人对神的忽视和悖逆；神对罪恶和虚假的恨恶；神对因信祂，而活在祂面前的人的要求和带领，看顾和供应，规劝和管教，饶恕和拯救，和他们在永恒里的福分；以及神对不信祂，而离弃祂的人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等很多方面的真理。这就是圣经旧约三十九卷书的全部内容概要；而圣经的旧约，并不是犹太人这个小民族在宣传，在吹嘘自己所塑造的，所敬拜的一个神明就是真神（因为旧约中记载了很多犹太人悖逆神，失败丢脸的真实故事，所以不可能是犹太人自我的宣传；请见下文）；而是独一真神拣选了犹太人这个小民族以为示范，来彰显神自己，以及来启示神真理的道。

并且，神拣选旧约时代的犹太人这个小的民族以为示范的目的，也不是只是为了要拯救犹太人，亦不是只有犹太人才能够活在神的面前；而是希望世上每一个人都会因此而认识真神，并认识到自己素来对真神的忽视，悖逆和亏欠；因此，当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后来在圣经新约时代显明出来的时候，世上每一个人，包括神所拣选为示范的犹太人，都有机会能够去悔改归向神，永远活在神的面前，蒙受神所赐的福乐。还有，请容我在此先说一句，其实旧约中也包含着好些神的预告和预表，其中很多是关乎后来新约中所显明的这一条神为人所预

备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也就是针对那一位神所差来的三一神的圣子，世人的救主耶稣基督（请见下文）。

圣经旧约三十九卷书的内容非常的丰富，广泛，不是这本书有限的篇幅能将之全部涵盖的。因此，我只能简要地从两个方面来加以介绍之。第一个方面是关于犹太人在旧约时代全面性的历史进展和演变，其中我也会列举当时犹太人的整体和某些的个人，对神顺从的和对神悖逆的正反两面的表现，以及其所产生的后果的一些例子；第二个方面则是关于神在旧约中教导性，预告性和预表性的真理的启示。另外，关于公元初世纪，耶稣降世为人，来到世上，圣经新约开始之时，当时犹太人生活在现今巴勒斯坦地区的政治，社会和信仰的情形，我则会在下面第四章的一开始概括地加以陈述之。

1. 犹太人在圣经旧约时代全面性的历史进展和演变

说到人类的历史，一般的历史性书籍都是着重在记述当时，当地最主要的，最具影响力的民族，国家或社会的历史演进的过程；例如，中东美索不达米亚（Mesopotamia）地区古文化的历史，古埃及的历史，亚述帝国，巴比伦帝国，波斯帝国，希腊帝国，罗马帝国的历史，甚至东方中国人的历史等。像犹太人这么小的一个民族的历史，在这些一般性的历史书籍中，通常都很少会提到，或只是一笔带过而已。然而，圣经的旧约却是不同；旧约中主要并不是在记述人类的历史，而是在记述神怎样带领祂所拣选的旧约时代的犹太人的历史；而当时，当地最主要的，最具影响力的民族，国家或社会的历史，在旧约中反而只是一个陪衬性的背景而已。因为就如我在上文中所说的，那一般人视为是很精彩的，很重要的世上主要的列国的历史的演变，在神看来，只不过是世人在一直重复地过着那种「生下来，活了一段时间，生儿养女，又活了一段时间，就死了」的生活罢了。

整本圣经旧约的三十九卷书，除了第一卷书创世记的前十一章的经文以外，其他全部的经文都是涉及到神所拣选旧约时代的犹太人的历史，从公元前约 2100 年左右神最先拣选了犹太人的祖先亚伯兰（后来神将他改名为亚伯拉罕）开始，一直到公元前约 400 年左右旧约最后一卷书玛拉基书写成为止（玛拉基是旧约当时向犹太人传讲神的话的一位「先知（prophet）」）。在这一段长约 1700 年的旧约时代，犹太人的历史大概可以分为下列五个时期：

1) 列祖的时期

神拣选犹太人这个小民族是从拣选一个人开始，这个人的原名叫亚伯兰，后来神将他改名为亚伯拉罕。亚伯拉罕是生于中东美索不达米亚地区下端，靠近波斯湾的吾珥城，他的父家是敬拜当地的假神的；然而，神却拣选了亚伯拉罕。圣经中记载，神是这样拣选亚伯拉罕的，

- 「耶和华对亚伯兰说，你要离开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我必叫你成为大国，我必赐福给你，叫你的名为大，你也要叫别人得福；为你祝福的，我必赐福与他，那咒诅你的，我必咒诅他，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旧约创世记十二章 1-3 节，和合本）。

亚伯拉罕就回应了神对他的呼召，遵着神的吩咐而行；带着自己的妻子撒莱（后来神将她改名为撒拉），和侄儿罗得迁移到了迦南地（就是现今中东的巴勒斯坦地区）。那时，亚伯拉罕是七十五岁；而圣经中又记载着，「耶和华向亚伯兰显现，说，我要把这地（指迦南地，就是现今中东的巴勒斯坦地区）赐给你的后裔」（旧约创世记十二章 7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讲的有一只井底娃，虽然不满意井底的单调无趣，但却不愿意爬到井口，到井外去过新的生活的那个小故事，您还记得吗？亚伯拉罕在年纪相当大的时候，还愿意遵着神的吩咐，离开自己所熟悉的本地，本族和父家，离开自己已经习惯了的城市生活，去到一个陌生的迦南地，开始学着过一种游牧式的生活，岂是容易的事呢？亚伯拉罕这样做，表现了他对耶和华真神的相信和认定。这也是代表着，当一个人回转归向神以后，好比今天的基督徒，他就必须要撇弃他所熟悉的，自己原来既有的，已经是「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那些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就是像亚伯拉罕「离开本地，本族，父家」一样），而改以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为自己新的定见，以致能够心意更新而变化（也就是像亚伯拉罕「往神所要指示他的地方去」一样），正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强调的。还有，当神拣选一个人，呼召一个人来回转归向祂时，神通常都是先给他一个应许（就是一个将来会赐福给他的承诺），而不是先给他一项具体的，实质的好处来利诱他；惟有那些相信神的应许将来一定会兑现，而愿意遵着神的吩咐而行，并忍耐等候神的应许实现的人，才是真心地来回转归向了神，以致终能蒙受到神所应许的福气（就像亚伯拉罕，其实神对旧约时代的犹太人和对新约时代的基督徒也都是如此，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几章中的说明）。

今天，一般的人往往是敬拜神明的心态，就是要先得到了具体的，实质的好处以后，才会认为神是很灵验的，才会想要信神；而如果没有先得到具体的，实质

的好处，则会认为神是不灵，就不信神了，而改去信别的。即使是基督徒也常常喜欢向神要求神没有应许的，今生的，眼见的，生活上的好处（没有得到时，就失望而责怪神）；但却不看重神所应许的，永恒的，眼不能见的，生命上的福分。亚伯拉罕如果没有相信和认定神和神所应许他的，没有遵着神的吩咐而行，没有往神所要指示他的地方去，仍然是留在本地，本族，父家，但却想要得到神所应许的福气和神所应许要赐给他后裔的迦南地，哪怎么可能呢？请切记，相信和归向真神与一般人敬拜神明是完全不同的；相信和归向真神并不是「有求必应（指人有所求，神就必答应）」，而是「有应必得（指神有应许，人就必得着）」，就是神所应许的，相信和顺从神的人就必得着。

其后，或许是为了要坚固亚伯拉罕的信心，神又再三地对亚伯拉罕重申神对他的应许（这也是神对信神的人的一个惯常的作为，以坚固他们，使他们能够忍耐等候神的应许的实现）；圣经中记着说，

- 「耶和华在异象中有话对亚伯兰说（「异象」是指超自然性的景象），亚伯兰你不要惧怕，我是你的盾牌，必大大地赏赐你。亚伯兰说，主耶和华啊，我既无子（那时亚伯兰还没有孩子），祢还赐我甚么呢？并且要承受我家业的，是大马士革人以利以谢（以利以谢是亚伯兰的家仆）。亚伯兰又说，祢没有给我儿子，那生在我家中的人，就是我的后嗣。耶和华又有话对他说，这人（指亚伯兰的家仆以利以谢）必不成为你的后嗣，你本身所生的，才成为你的后嗣。于是领他走到外边，说，你向天观看，数算众星，能数得过来吗？又对他说，你的后裔将要如此。亚伯兰信耶和华，耶和华就以此为他的义。耶和华又对他说，我是耶和华，曾领你出了迦勒底的吾珥（亚伯兰的出生地），为要将这地（指迦南地，就是现今中东的巴勒斯坦地区）赐你为业」（旧约创世记十五章 1-7 节，和合本）；
- 「亚伯兰年九十九岁的时候，耶和华向他显现，对他说，我是全能的神，你当在我面前作完全人，我就与你立约，使你的后裔极其繁多；亚伯兰俯伏在地。神又对他说，我与你立约，你要作多国的父；从此以后，你的名不再叫亚伯兰，要叫亚伯拉罕，因为我已立你作多国的父；我必使你的后裔极其繁多，国度从你而立，君王从你而出；我要与你，并你世世代代的后裔坚立我的约，作永远的约，是要作你和你后裔的神。我要将你现在寄居的地，就是迦南全地（即现今中东的巴勒斯坦地

区），赐给你和你的后裔，永远为业，我也必作他们的神」（旧约创世记十七章 1-8 节，和合本）；

- 「神又对亚伯拉罕说，你的妻子撒莱，不可再叫撒莱，她的名字要叫撒拉。我必赐福给她，也要使你从她得一个儿子；我要赐福给她，她也要作多国之母，必有百姓的君王从她而出。亚伯拉罕就俯伏在地喜笑，心里说，一百岁的人（如上一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述，那时亚伯拉罕已经是九十九岁了），还能得孩子吗？撒拉已经九十岁了，还能生养吗？亚伯拉罕对神说，但愿以实玛利活在祢面前（以实玛利是亚伯拉罕先前八十六岁时，久等却不见神使妻子撒莱生孩子，就自做主张地娶了一个妾而生的儿子）。神说，不然，你妻子撒拉要给你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以撒，我要与他坚定所立的约，作他后裔永远的约」（旧约创世记十七章 15-19 节，和合本）。

因此，在亚伯拉罕一百岁时，神所说的就成就了，亚伯拉罕原来不生育的，已经是过了九十岁的妻子撒拉给他生了一个儿子（这是出于神奇妙大能的作为），起名叫以撒。而照着神所说的，亚伯拉罕的这个儿子以撒，是要继承神对亚伯拉罕的应许，是要继承神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

后来，神还用亚伯拉罕所心爱的这个儿子以撒，来试验亚伯拉罕对神的顺服（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神是一定会考验人对神是否是真心的）；神叫亚伯拉罕把以撒杀了，像祭物一样地烧掉献给神。圣经中说，神要亚伯拉罕这样做只是在试验亚伯拉罕而已，并不是真的要他把儿子以撒杀了；然而，亚伯拉罕却并不知道神只是在试验他，而不是来真的。但是，圣经中记着说，亚伯拉罕却一声不吭，一鼓劲地预备好，要将以撒杀了献祭给神。亚伯拉罕这样照着神的吩咐去做，没有质问神，没有拒绝神，没有为以撒向神求情，并不是愚忠，也不是老而胡涂了；而是由于他真心地相信神的大能（因为神竟然能使已经年老，不能生育的撒拉生了以撒），也相信神所说的，以撒要承继神给他的应许；所以，就如圣经中所说的，亚伯拉罕以为既使是他把以撒杀了，大能的神还是会使得以撒从死里再活过来的。结果，神在亚伯拉罕就要动手杀以撒的时候，阻止了亚伯拉罕下手；神还另外预备了一只公羊，让亚伯拉罕将这只公羊献祭给神。这事之后，圣经中记载神对亚伯拉罕说，

- 「（耶和华对亚伯拉罕说）你既行了这事，不留下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指以撒，因为惟独以撒是神应许赐给亚伯拉罕的儿子），我

便指着自已起誓说，论福，我必赐大福给你；论子孙，我必叫你的子孙多起来，如同天上的星，海边的沙，你子孙必得着仇敌的城门（指亚伯拉罕的子孙必攻取仇敌的城市）。并且地上万国都必因你的后裔得福，因为你听从了我的话」（旧约创世记二十二章 16-18 节，和合本）。

以撒是一个性情温和，不与别人争竞的人；以撒也是一个顺服神的人。有一次迦南地发生饥荒，以撒就往基拉耳去（「基拉耳」是位于现今巴勒斯坦地区南边，靠近迦萨走廊的一个地方），想从那下到埃及去以躲避饥荒；但是，圣经中记载，

- 「耶和华向以撒显现，说，你不要下埃及去，要住在我所指示你的地；你寄居在这地（指迦南地，就是现今中东的巴勒斯坦地区，下同），我必与你同在，赐福给你，因为我要将这些地都赐给你和你的后裔，我必坚定我向你父亚伯拉罕所起的誓。我要加增你的后裔，像天上的星那样多，又要将这些地都赐给你的后裔，并且地上万国必因你的后裔得福，都因亚伯拉罕听从我的话，遵守我的吩咐，和我的命令，律例，法度。以撒就住在基拉耳」（旧约创世记二十六章 2-6 节，和合本）。

以撒四十岁时，娶利百加为妻；他六十岁时，妻子生了双生子，大的叫以扫，小的叫雅各。当这两个孩子渐渐长大之后，以扫善于打猎，为父亲以撒所爱；雅各则为人安静，常在家帮忙做家事，为母亲利百加所爱。有一次，雅各在家熬汤，以扫从田野回来累昏了；以扫为了要换得雅各所做的饼和红豆汤来解饥渴，就将自己长子的名份（可以承继神对他祖父亚伯拉罕和父亲以撒的应许）卖给了雅各。因为以扫如此轻看自己长子的名份，就是不看重承继神对亚伯拉罕和以撒的应许的宝贵；所以，雅各就成为了神对他祖父亚伯拉罕和父亲以撒的应许的继承者。后来，更因雅各在母亲利百加的教唆下，骗取了父亲以撒要给以扫的祝福；结果，以扫和雅各兄弟二人反目，以扫在怨恨雅各之余，扬言要在父亲以撒过世之后，将雅各杀死以报仇雪恨。于是，以撒和利百加就急忙地打发雅各往利百加的娘家去，以躲避以扫。

雅各往母亲利百加的娘家，就是他的舅舅拉班家去的途中，有一天晚上在外露宿的时候做了一个梦；圣经中记着说，

- 「（雅各）梦见一个梯子立在地上，梯子的头顶着天，有神的使者（指天使们）在梯子上，上去下来。耶和华站在梯子以上，说，我是耶和华，你祖亚伯拉罕的神，也是以撒的神，我要将你现在所躺卧之地（指

迦南地，就是现今中东的巴勒斯坦地区，下同）赐给你和你的后裔；你的后裔必像地上的尘沙那样多，必向东西南北开展，地上万族必因你和你的后裔得福。我也与你同在，你无论往哪里去，我必保佑你，领你归回这地，总不离弃你，直到我成全了向你所应许的」（旧约创世记二十八章 12-15 节，和合本；这段经文中的那个「通天的梯子」是带有预表性的意义，请见下文）。

雅各生性喜欢为自己抓取各样的利益（「雅各」这个名字的希伯来文原文的意思就是「抓住」，因为在他出生时，他的手抓住先出生的哥哥以扫的脚跟，所以给他起名叫雅各）；他用红豆汤诈得了哥哥以扫长子的名份；又骗取了父亲要给以扫的祝福；后来到了舅舅家，替舅舅牧养羊群，也用计策使自己得了许多的羊群。然而，自从神在上述雅各的梦中向他显现，应许赐福给他以后，雅各一生都紧紧地「抓住」神不放，一直到雅各年老过世前，他都依然还是在敬拜神。

雅各在他舅舅家待了超过十四年之久，娶了他舅舅的两个女儿，以及她们的两个婢女为妻；后来，当雅各与他舅舅的关系变为恶劣时，神就带领，帮助雅各全家回到了迦南地。雅各的妻子们总共生了十二个儿子；雅各的这十二个儿子就是犹太人这个民族的十二个支派的祖先。在雅各全家回到迦南地的途中，神又向雅各显现，并将雅各改名为「以色列」。公元 1948 年，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犹太人在中东巴勒斯坦地区复国的时候，就取了「以色列」为国名。

2) 寄居于埃及的时期

雅各的十二个儿子当中，以第十一子约瑟最得父亲雅各的宠爱，过于其他的众子（因为约瑟是雅各所爱的妻子拉结所生的头一个孩子）。雅各给约瑟做了一件彩衣；雅各又叫当时只有十七岁的约瑟去监督他十个同父异母的哥哥们牧羊，而约瑟也将哥哥们的恶行报告给父亲；约瑟还向哥哥们夸耀地说他做了两个梦，在梦中他的哥哥们都向他下拜；结果，约瑟的哥哥们就很恨约瑟，不与约瑟说和睦的话。有一次，当雅各又差派约瑟去监督他的哥哥们牧羊时，他们远远地看见约瑟来了，就同谋要害死约瑟。还好他的哥哥们中有两位加以劝阻，最后把约瑟卖给了一伙经过那里，要往埃及去做生意的商人们，约瑟就被带到埃及去了；而约瑟的哥哥们则骗父亲雅各说，约瑟被恶兽吃了。约瑟被哥哥们卖掉，以致被带到埃及去的时候，大约只有十七岁。

约瑟被带到埃及后，就被卖给埃及法老王的护卫长为家奴。约瑟虽然很不幸地沦为奴隶，但是神与他同在，他就百事顺利；而约瑟的主人见神与约瑟同在，又见神使约瑟手里所办的事尽都顺利，就派约瑟管理家务，把一切所有的都交在约瑟手里；约瑟主人的家也因此蒙了神的赐福。但是，约瑟的主人的妻子见约瑟秀雅俊美，就勾引约瑟；约瑟不从，对他主人的妻子说，「我怎能作这大恶，得罪神呢？」（旧约创世记三十九章 9 节，和合本）。想不到，主人的妻子反而诬告约瑟要戏弄她，以致约瑟被下在法老王的监里；约瑟坐监达十年之久，后来约瑟出监的时候已经是三十岁了。奇妙的是，约瑟坐监期间，神仍然与约瑟同在，向他施恩，使约瑟在司狱的眼前蒙恩；司狱就把监里所有的囚犯都交在约瑟的手下，神也使约瑟在监中所做的尽都顺利。后来，法老王的两个臣子酒政和膳长，因得罪了法老王，也被下在监里，并交给了约瑟去照应。约瑟在神的帮助之下，替两位臣子解了他们各自所做的梦；结果三天之后，酒政复职，而膳长却被杀，正如约瑟解梦的话；约瑟解酒政的梦时，曾求酒政出狱后，救约瑟出监，然而酒政出狱后却把约瑟忘了。

两年之后，有一天晚上法老王做了两个梦，醒后心里不安，但却无人能解法老王的梦；酒政这才想起约瑟来，奏请法老王把狱中的约瑟提出来替法老王解梦。约瑟在神的帮助之下，就替法老王解梦说，埃及遍地将会有七个大丰年，但随后又会有七个大荒年。约瑟解了法老王的梦之后，又建议法老王拣选一个有聪明智慧的人，治理埃及地，将前七个丰年的粮食聚敛，积蓄起来，以防备后来的七个荒年。法老王以约瑟的建议为妙，又见神与约瑟同在，指示了约瑟这些事，就派约瑟为宰相，治理埃及全地，执行聚敛，积蓄七个丰年的粮食，以防备七个荒年的计划。至此，约瑟在神的帮助之下，不但是出了监狱，更奇妙地从一个囚犯的身份「摇身一变」而成为了「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埃及宰相。当时，约瑟已经是三十岁了；他从十七岁被哥哥们陷害，卖掉为奴，又成为囚犯，已过了十三个年头。同样的，当信神的人遇到难处时，当然是很希望马上就有神的帮助，而能脱离难处；但是，往往却不是如此。这并不表示神不晓得信神的人所遭遇的难处，也不表示神没有在行事以帮助信神的人；而是神有更大的计划，更好的安排，要为信神的人成就更大的事，是超过信神的人所求所想的（请见下文所述约瑟后来如何救助了他父亲雅各的全家）。因此，请千万不要在等待的时候，任意地埋怨神；而要相信神乃是全能的，神是会看顾信神的人的，神是一定会按着祂美好的旨意帮助信神的人的，既使不在今生，也必定会在永恒里。

后来七个大荒年的期间，邻近埃及，约瑟的父亲家所在的迦南地也闹饥荒，缺乏粮食；约瑟的父亲雅各见埃及有存粮，就叫约瑟的十个哥哥们，到埃及去买粮食。约瑟的十个哥哥们到了埃及，向治理全埃及的约瑟下拜（就如前述约瑟梦见他的哥哥们都向他下拜），他们并不认得这就是十几年前被他们所卖的约瑟，但约瑟却认得他的哥哥们。经过一番的周折之后，约瑟与他的十一个兄弟（包括雅各的第十二个儿子，就是约瑟同父同母的亲弟弟）相认，并将父亲雅各全家六十六口人全部从迦南地搬到埃及来居住（连已经在埃及的约瑟，和约瑟的妻子和两个儿子，总共是七十口人），躲过了剩下五年的荒年，全家得以存活保全，不至于死亡。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举约瑟的这个例子说过，约瑟后来并没有报复曾害过他的哥哥们；圣经中记载，约瑟对他的哥哥们说了下列两段安慰的话，第一段是在与他们相认时说的，第二段是在父亲雅各在埃及住了十七年过世以后向他们说的：

- 「约瑟与弟兄们相认的时候，....他（指约瑟）就放声大哭，....约瑟对他弟兄们说，我是约瑟，我的父亲还在吗？他弟兄不能回答，因为在他面前都惊惶。约瑟又对他弟兄们说，请你们近前来；他们就近前来。他说，我是你们的兄弟约瑟，就是你们所卖到埃及的。现在不要因为把我卖到这里，自忧自恨，这是神差我在你们以先来，为要保全生命。现在这地的饥荒已经二年了，还有五年不能耕种，不能收成。神差我在你们以先来，为要给你们存留余种在世上，又要大施拯救，保全你们的生命。这样看来，差我到这里来的不是你们，乃是神；祂又使我如法老的父，作他全家的主，并埃及全地的宰相」（旧约创世记四十五章 1-8 节，和合本）；
- 「约瑟的哥哥们见父亲（即雅各，下同）死了，就说，或者约瑟怀恨我们，照着从前待他一切的恶，足足地报复我们。他们就打发人去见约瑟说，你父亲未死以先，吩咐说，你们要对约瑟这样说，从前你哥哥们恶待你，求你饶恕他们的过犯和罪恶；如今求你饶恕你父亲神之仆人（约瑟的哥哥们指自己是父亲雅各的神的仆人）的过犯。他们对约瑟说这话，约瑟就哭了。他的哥哥们又来俯伏在他面前说，我们是你的仆人。约瑟对他们说，不要害怕，我岂能代替神呢？从前你们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许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现在你们不要害怕，我必养活你们和你们的妇人孩子。于是约瑟用亲爱的话安慰他们」（旧约创世记五十章 15-21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也说过，约瑟的哥哥们卖约瑟是一件恶行，并不可因为后来的结果很好，而减轻其恶的程度，或者从实用主义的观点，认为约瑟的哥哥们是「歪打正着」，是「不但无过，反而有功」，对促成后来好的结果有功劳；或者反而被认为是件「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的好事；甚至认为是约瑟「运气好」，是约瑟先前积了「阴德」，才会「因祸得福」。圣经中一再地指明，后来结果的好乃是神奇妙的作为，乃是神在「借恶以成善」，以成就神要保全雅各全家的应许和美意。并且，约瑟不报复曾害他的哥哥们，也并不是因为约瑟「心广度大，宽宏大量」，而是他看到他的哥哥们所行的恶，却被神使用来保全了他们整家；所以，约瑟乃是因为看见了神「借恶以成善」的作为而感谢神，以致饶恕了他的哥哥们。同样的，如果我们能认识和体验到今天神仍然还是在「借恶以成善」地帮助我们，那么我们就比较容易去原谅那些行恶而对不起我们的人了。

约瑟活到一百一十岁，见到了他的玄孙才过世；约瑟过世之前，圣经中记载约瑟说，

- 「约瑟对他弟兄们说，我要死了，但神必定看顾你们，领你们从这地（指埃及）上去，到祂起誓所应许给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之地（指迦南地）。约瑟叫以色列的子孙起誓，说，神必定看顾你们，你们要把我的骸骨从这里搬上去（指从埃及搬到迦南地去）」（旧约创世记五十章 24-25 节，和合本）。

约瑟和他的弟兄们，并那一代的人都死了；而寄居在埃及的犹太人却生养众多，满了那地。后来，埃及有不认识约瑟的新王起来治理埃及，因怕人数愈来愈多的犹太人「反客为主」，就派督工辖制，欺压犹太人，严严地使犹太人做苦工，加重担苦害犹太人，犹太人因此就成为了埃及人的奴隶。可是，埃及人越发苦害犹太人，犹太人却越发多起来，越发蔓延，以致法老王下令，犹太人所生的男孩都要丢在河里淹死。犹太人因自己所受到的困苦，就哀求耶和華神救他们脱离埃及人的手。圣经中记载，犹太人从搬到埃及地寄居，到后来神差遣摩西去领他们离开了埃及（请见下文），共有四百三十年之久。

3) 离开埃及，流浪旷野，得到和开始定居于神所赐的迦南应许地的时期

神保守，预备，拣选，差遣，带领，帮助摩西去领犹太人，离开了埃及为奴之地，更是一个「惊天动地」的故事。摩西的亲生父母是在埃及做奴隶的犹太人，当摩西生下来的时候，他的父母见摩西是个俊美的孩子，就不顾法老王要犹太人所

生的男孩都丢在河里淹死的命令，把孩子藏了三个月。后来实在藏不住了，就做了一个防水的蒲草箱，把孩子放在箱里，搁在河边的芦荻中。法老王的女儿来到河边洗澡，看见箱子，就叫婢女拿来，打开箱子，看见了孩子在哭，就可怜孩子，收养为自己的儿子。因此，摩西是在法老王的宫廷中长大成人的；圣经中记着说，「摩西学了埃及人一切的学问，说话行事，都有才能」（新约使徒行传七章 22 节，和合本）。然而，摩西成年以后却没有鄙视在埃及做奴隶的他的同胞犹太人；反而，摩西想用自己的力量去帮助那受困苦的犹太人。有一次，摩西看见一个埃及人打一个犹太人；摩西见四下没有旁人，就把那个埃及人打死了；第二天，摩西遇见两个犹太人在彼此争斗，就劝那欺负人的犹太人，不要打与自己同族的另一个犹太人；想不到，那欺负人的犹太人却对摩西说，「谁立你做我们犹太人的首领和审判官呢？难道你要杀我，像昨天杀那埃及人吗？」。摩西听见这话便惧怕，因他杀埃及人的事已被人知道了；而摩西为了躲避法老王的处罚，就逃到了米甸地居住（米甸就是现今中东约旦国以南，沙特阿拉伯国西北端，靠近红海边上的地区）。摩西在米甸娶妻生子，并为他的岳父牧羊，一住就是四十年，直到神差他回埃及去领犹太人从为奴之地出来为止。

在摩西八十岁的时候，神呼召摩西回到埃及去把犹太人领出来。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神自称的名字「יהוה」（YHWH）」（音译是「耶和華」，意译是「我是」），就是神在向摩西显现，呼召摩西回埃及的当时，对摩西所说的。摩西在四十岁之前，大有雄心壮志，一心想靠着自己的能力去解救他做奴隶的同胞犹太人；但是经过了四十年流亡在米甸的生活，摩西已变得是灰心丧志，心灰意懒，以致神打发他回埃及的时候，摩西竟说自己是拙口笨舌的，三次推辞不去。还记得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摩西是在法老王的宫廷中长大，学了埃及人一切的学问，说话行事，都有才能吗？但在米甸四十年枯燥的牧羊生涯，却把摩西磨到连话都不太会说了。神使得摩西落到了这个样子才呼召摩西，是有神特别的用意；神是要摩西确知，摩西后来领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不是靠着摩西本身的能力（免得摩西骄傲），而是完全依赖神的大能而成事的。当时，神见摩西推辞不去，就给了摩西三个神迹式的「印证」以坚固摩西的信心（所谓「印证」，一般地说就是以某一件特殊事物的发生，为当事人可以确认和接受另外一件事情的真实性的印记和凭证；神赐人印证的用意则是不同，请见接下来的说明）；并且，神还告诉摩西说，神会叫摩西的哥哥亚伦帮助摩西，去与法老王交涉。最后摩西终于接受了神的打发，愿意回到埃及去领在那里做奴隶的犹太人出来。

说到这里，我要插一句话。今天，相当多的基督徒向神求「印证」，甚至向神求某些他们自己所订的「印证」，来确认神在他们身上的特别带领和旨意，或是来确定他们心中所想的很多可能的选择中，哪一个才是神的旨意。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讲过，我在寻求神是否要我改行做传道人之前，也曾向神求过三个「印证」，以确定那是神对我的带领；结果这三个我自己所订，求神成就的印证都没有实现；神却用了别的指示，来引导我先献身，然后再去读神学院，而成为了教会的传道人。因此，我体会到，一般基督徒向神求「印证」的做法，其实是近乎圣经中所明文禁止的「观兆」，就是所谓的「看兆头」；因为这与一般世人去庙里求签，希望借此而得着神明的指引的做法，并没有多大的差别。神之所以赐人印证，乃是在神将祂对某一个人的带领和旨意清楚地告诉那个人之后（就像神差派摩西回埃及一样），由于那个人自认无法承担神艰巨的托付而感到却步，神乃借着印证以坚固那个人的信心，以使得那个人终能愿意照着神的托付，去完成神的旨意（就像摩西最后接受了神的差派回埃及一样）；而绝对不是要人借着「印证」来确定神的旨意是甚么；更绝对不可以人要神去实现某一些人自己所订的「印证」，来确定人心中所想很多可能的选择中，哪一个才是神的旨意。换句话说，「印证」乃是为了要坚固那已经清楚地知道神的旨意和带领的人，以使得当事人能有足够的信心，愿意去遵照着神的旨意和带领而行，而绝对不是要人借着「印证」来知道神的旨意和带领为何。圣经中也有不少的例子，当事人在没有「印证」的坚固之下，仍能凭着自己对神的信心，去遵循神的旨意和带领。

然而，当摩西回到埃及之后，法老王不但不允许犹太人离开埃及，还越发地苦害犹太人。神因此就在埃及地降下了十个大灾祸，乃是水变血之灾，青蛙之灾，虱子之灾，苍蝇之灾，畜疫之灾，泡疮之灾，冰雹之灾，蝗虫之灾，黑暗之灾，以及那第十灾，就是埃及地一切头生的，无论是人的长子，还是头生的牲畜都被击杀而死；最后终于迫使法老王不得不放犹太人走。当第十灾降下的那天晚上，神要犹太人杀羊羔，取其血涂在自己房屋的门框和门楣上；那么，第十灾的灾殃就会越过（passover）这个房屋，以致住在屋内的犹太人会得到保护，而不遭害。并且，神要犹太人当晚就吃这羊羔的肉，并与无酵饼和苦菜同吃，世世代代纪念之为逾越节（Passover），因为神审判和惩罚埃及地的第十灾越过了犹太人，没有使他们遭到灾害。（直到约三千五百年以后的今天，犹太人还是每年都在三，四月份的时候，庆祝这个逾越节；而「逾越节的羔羊」是带有预表性的意义，请见下文。）圣经中记载，神所降下的这第十灾，在当晚半夜把埃及地所有的长子，就是从法老王到监里被囚之人的长子，以及一切头生的牲畜，尽都杀了。（如果您认为神这样做太残酷了，那您是忽视了神先降下了前九灾；而每降一灾，神都是希望法老王能就此顺

从神，让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如前所述，神总是会先提醒，警告和等待人悔改的。）结果，法老王和一切臣仆，并埃及众人，夜间都起来了，在埃及有大哀号，无一家不死一个人的；当夜法老王召了摩西，亚伦来，对他们说，起来，连你们带犹太人一起，从我埃及的民中出去，依你们所说的，去事奉耶和华神吧。

摩西领犹太人离开埃及，大约是在公元前 1450 年左右（神拯救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是带有预表性的意义，请见下文）；当时犹太人中二十岁以上的男丁有六十万人，加上妇人，孩子和许多闲杂人（指非犹太人），总共可能有将近两百万人。自从雅各全家七十口人搬到埃及寄居，到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已经有四百三十年之久。四百三十年前，当时雅各全家只有七十口人，这么少的人，怎么能够占有神所应许要赐给他们的迦南地呢？但是，四百三十年之后，由于神使犹太人在埃及地寄居时生养众多，已有足够的人口可以去得迦南应许地了。由此可见，神的安排和时间都是有神的美意；人却往往是等不及，总是要求神立刻就赐与之，但是因为当事人本身并没有预备好，结果不但会落得对神之所赐是「无福消受」，甚至还会落到只看重神的赐福，而不看重赐福的神，致使神的赐福反而成为当事人的咒诅的下场，实在可惜。

犹太人被神拯救出了埃及之后，他们却很快地就开始做一些悖逆神的事情。当摩西领犹太人离开埃及不久，神要他们在今天红海北端，一个长有芦苇的海（Sea of Reeds）的西边上安营。此时，法老王却改变心意，后悔让犹太人离开了埃及，所以就派了很多的马车，马兵和军兵，去追赶犹太人。法老王的军队临近的时候，在海边安营的犹太人看见埃及人赶来，真是「前无去路，后有追兵」，就甚惧怕，向神哀求。可是，圣经中记载，犹太人当时所说的却都是抱怨神的话，

- 「他们对摩西说，难道在埃及没有坟地，你把我们带来死在旷野吗？你为甚么这样待我们，将我们从埃及领出来呢？我们在埃及岂没有对你说过，不要搅扰我们，容我们服事埃及人吗？因为服事埃及人比死在旷野还好」（旧约出埃及记十四章 11-12 节，和合本）。

我想您或许都不敢相信，犹太人居然会对神「忘恩负义，见异思迁」到这个程度。他们原来在埃及做奴隶时，苦不堪言，哀求神救他们脱离埃及人的辖制和苦害；现在，神差派摩西，并且神施展大能，救他们脱离了埃及为奴之地；然而，在面对法老王的追兵时，他们却反咬神一口，责怪神差摩西把他们救离埃及是害了他们，反而说想要回埃及去继续做奴隶。他们不但不感谢神的拯救，不但不相信神的大能，更是恶意地抱怨神，责怪神。这第一代离开埃及的犹太人（第一代离开埃及的犹太

人是指当时那些二十岁以上的男丁，共有六十万人；下同），后来对神的态度一直都是如此的悖逆和不信，以致他们最终都没有进到神所应许要赐给犹太人的迦南地（请见下文）。然而，神此时却没有因为犹太人这样地向祂抱怨，就不管他们；圣经中记载，

- 「摩西对（犹太）百姓说，不要惧怕，只管站住，看耶和华今天向你们所要施行的救恩，因为你们今天所看见的埃及人必永远不再看见了。耶和华必为你们争战，你们只管静默，不要作声」（旧约出埃及记十四章 13-14 节，和合本）。

当时，神是整夜先以带着火的云柱挡在犹太人和法老王的追兵之间，使法老王的追兵不能过来；神接着就要摩西向海伸出他手中所拿的杖，海水就分开，海底的干地露了出来，犹太人就走海底的干地过到了对岸；犹太人走海底的干地过去的时候，海水在他们的左右立起成了墙垣。其后，当天快亮了，法老王追赶犹太人的所有的马车，马兵和军兵，也都跟着下到了海底的干地上时，神就使埃及的军兵混乱，又使他们的车轮脱落，难以行走；这时神叫摩西再向海伸杖，海水就复了原，淹没了追赶犹太人的法老王的全军。

犹太人全体继续地向前行，一路上神固定地从天上降下一种如白霜的小圆物，样子像芫荽子，磨成粉后可作成滋味如同搀蜜的薄饼，犹太人称之为「吗哪」的食物给他们每天吃，神又使磐石出水给他们喝，以养活他们（「吗哪」和「出水的磐石」都是带有预表性的意义，请见下文）；并且，日间有云柱，夜间有火柱，在犹太人的前面引导他们前行。犹太人出埃及三个月之后，来到了位于现今中东西奈半岛南端的西奈山地区，他们就在那里安营。在此，圣经中记载，神要摩西去晓谕犹太人说，

- 「我（神自指，下同）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们都看见了，且看见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带来归我。如今你们若实在听从我的话，遵守我的约，就要在万民中作属我的子民，因为全地都是我的。你们要归我作祭司的国度，为圣洁的国民」（旧约出埃及记十九章 4-6 节，和合本）。

于是，摩西就将神所吩咐他要犹太人遵循的十条诫命，以及其他所有的律例，典章和法度，都陈明在犹太人的面前，以使得犹太人确实地知道神对于属神的圣洁的国

民所要求的标准。谨将其中那十条的诫命（一般称之为「十诫（Ten Commandments）」）节录于下：

- 第一诫：除了耶和华神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
- 第二诫：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甚么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它，因为耶和华你的神是忌邪的神（忌邪是妒忌的意思，指神妒忌信神的人「别有所拜」）；
- 第三诫：不可妄称耶和华你神的名；
- 第四诫：当記念安息日（就是上文中所述，神六日创造宇宙万物完毕后，歇工安息的第七日），守为圣日；六日要劳碌作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华你神当守的安息日；这一日你和你的儿女，仆婢，牲畜，并你城里寄居的客旅，无论何工都不可作，因为六日之内，耶和华造天，地，海，和其中的万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华赐福与安息日，定为圣日；
- 第五诫：当孝敬父母；
- 第六诫：不可杀人；
- 第七诫：不可奸淫；
- 第八诫：不可偷盗；
- 第九诫：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
- 第十诫：不可贪恋人的房屋，也不可贪恋人的妻子，仆婢，牛驴，并他一切所有的。

可是，当摩西遵着神的吩咐，上到西奈山上去领取写有十诫的两块石版，四十昼夜之久没有下山时，犹太人就以为摩西在山上出了事。于是犹太人就要求亚伦替他们做一个神像，以代表神，来引他们前行的路（这是违背了上述的第二诫）。结果，亚伦应了犹太人的要求，造了一个金牛犊的雕像；而犹太人就宣称这个金牛犊就是领他们出埃及的耶和华神，还向金牛犊献祭，并大事狂欢（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任何受造之物都不能代表神的崇高，伟大和荣耀；所以，既使是用最珍贵的金银宝石替神造的像，也是在贬低神）。神甚是不喜悦，责备犹太人乃是硬着颈项的百姓；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耶和华吩咐摩西说，下（山）去吧，因为你的百姓，就是你从埃及地领出来的，已经败坏了。他们快快偏离了我所吩咐的道，为自己铸了一

只牛犊，向它下拜，献祭，说，以色列啊（即犹太人），这就是领你出埃及地的神。耶和华对摩西说，我看这百姓真是硬着颈项的百姓（指犹太人顽梗不知悔改的意思）；你且由着我，我要向他们发烈怒，将他们灭绝，使你的后裔成为大国」（旧约出埃及记三十二章 7-10 节，和合本）。

摩西听到神这么说，不但没有沾沾自喜，举双手赞成，反而替犹太人向神求情；圣经中记载，

- 「摩西便恳求耶和华他的神，说，耶和华啊，祢为甚么向祢的百姓发烈怒呢？这百姓是祢用大力和大能的手，从埃及地领出来的；为甚么使埃及人议论说，祢领他们出去，是要降祸与他们，把他们杀在山上，将他们从地上除灭。求祢转意，不发祢的烈怒；后悔，不降祸与祢的百姓；求祢记念祢的仆人亚伯拉罕，以撒，以色列（即雅各）；祢曾指着自已起誓说，我必使你们的后裔像天上的星那样多，并且我所应许的这全地（指迦南地），必给你们的后裔，他们要永远承受为业。于是耶和华后悔，不把所说的祸降与祢的百姓」（旧约出埃及记三十二章 11-14 节，和合本）。

并且，神还在摩西的请求之下，答应会继续地亲自带领犹太人前行。虽然在摩西的恳求之下，神当时没有降祸给这第一代离开埃及的犹太人，但是他们却一直都落在对神的悖逆和不信的网罗之中，愈陷愈深，无法挣脱，以致他们最终没有能进到神所应许要赐给犹太人的迦南地（请见下文）。这乃是应验了圣经中所记，神在金牛犊的事件之后又对摩西所说的话：

- 「耶和华对摩西说，谁得罪我，我就从我的册上涂抹谁的名（意思是说使其不再是属神的子民）。.... 只是到我追讨的日子，我必追讨他们的罪」（旧约出埃及记三十二章 33-34 节，和合本）。

犹太人离开埃及一年多以后，就是在第二年的二月二十日，神借摩西吩咐犹太人从西奈山往北走；十一天之后他们就到达了迦南地的最南端，一个叫加低斯巴尼亚的地方，预备要进去得神所应许要赐给他们的迦南地。当时，摩西先打发了犹太人各支派所选的十二个人为探子，去窥探迦南地，看那地如何，其中所住的民是强或是弱，是多或是少，所住之地是好或是歹，地土是肥美或是瘠薄，所住之处是营盘（指没有墙垣的营区）或是坚城。过了四十天，十二个探子回来向摩西，亚伦

和犹太人全体报告说，迦南地果然是流奶与蜜之地（他们还带了迦南地所出产的一些果子回来），然而住那地的民身量高大强壮，犹太人同他们比起来像蚱蜢一样，并且他们所住的城邑也坚固宽大。因此，十二个探子中有十个探子就对犹太人说，我们不能上去攻击那民，夺取迦南地，因为他们比我们强壮；当下，圣经中记载，

- 「全会众（指全部第一代出埃及的犹太人，下同）大声喧嚷，那夜百姓都哭号。以色列众人（也是指第一代出埃及的犹太人，下同）向摩西，亚伦发怨言，全会众对他们说，巴不得我们早死在埃及地，或是死在这旷野。耶和華為甚么把我们领到那地（指迦南地），使我们倒在刀下呢？我们的妻子和孩子必被掳掠，我们回埃及去，岂不好吗？众人彼此说，我们不如立一个首领，回埃及去吧」（旧约民数记十四章 1-4 节，和合本）。

但是，圣经中记载，十二个探子中另外的两个探子，就是迦勒和约书亚，却提醒犹太人要相信神的应许一定会实现，并鼓励犹太人要倚靠神勇敢地进去得着迦南地，他们两人对犹太人说，

- 「我们所窥探经过之地（指迦南地，下同），是极美之地。耶和華若喜悦我们，就必将我们领进那地，把地赐给我们，那地原是流奶与蜜之地。但你们不可背叛耶和華，也不要怕那地的居民，因为他们是我们的食物（指他们是可被我们吞吃的猎物的意思）；并且荫庇他们的已经离开他们，有耶和華与我们同在，不要怕他们」（旧约民数记十四章 7-9 节，和合本）。

然而，犹太人全会众不但不听迦勒和约书亚的提醒和鼓励，反而嚷着要拿石头打死他们两人。正在这时，耶和華神突然向犹太人显现；并且，圣经中记载神对摩西说，

- 「这百姓（指犹太人）藐视我要到几时呢？我在他们中间行了这一切神迹，他们还不信我要到几时呢？我要用瘟疫击杀他们，使他们不得承受那地（指迦南地）；叫你的后裔成为大国，比他们强胜」（旧约民数记十四章 11-12 节，和合本）。

摩西又再一次为悖逆神的犹太人向神求情，求神赦免犹太人的罪孽，不要降瘟疫击杀他们。结果，神答应摩西的恳求，赦免了犹太人；可是，圣经中记载神却对摩西和亚伦说，

- 「这恶会众（指第一代出埃及的犹太人，下同）向我发怨言，我忍耐他们要到几时呢？以色列人（也是指第一代出埃及的犹太人）向我所发的怨言，我都听见了。你们（「你们」在此是指摩西和亚伦）告诉他们，耶和华说，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我必要照你们（「你们」在此则是指第一代出埃及的犹太人，下同）达到我耳中的话待你们。你们的尸首必倒在这旷野，并且你们中间凡被数点，从二十岁以外向我发怨言的，必不得进我起誓应许叫你们住的那地（指迦南地，下同），惟有耶孚尼的儿子迦勒，和嫩的儿子约书亚，才能进去。但你们的妇人，孩子，就是你们所说，要被掳掠的，我必把他们领进去，他们就得知你们所厌弃的那地；至于你们，你们的尸首必倒在这旷野。你们的儿女必在旷野飘流四十年，担当你们淫行的罪（指对神不忠诚信靠的罪），直到你们的尸首在旷野消灭；按你们窥探那地的四十日，一年顶一日，你们要担当罪孽四十年，就知道我与你们疏远了。我耶和华说过，我总要这样待这一切聚集敌我的恶会众，他们必在这旷野消灭，在这里死亡」（旧约民数记十四章 27-35 节，和合本）。

然而，当摩西将神所宣告的，因为这第一代出埃及的犹太人对神的不信和藐视，他们必都要倒毙在旷野之中，而不能进入迦南地的话告诉他们时，他们却仍旧还是不信神，又违背神的禁令，擅自要进去得迦南地了（真是一错再错），结果被迦南人杀退。其实，犹太人在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第二年，就应该可以进去得到神所应许要赐给他们的迦南美地；但是，由于第一代出埃及的犹太人先是不相信神的大能，不相信神的应许，自己看不行，而不敢进去得那地，然后却又不信，违背神所说他们不能进迦南地的宣告，以致这第一代出了埃及的犹太人，就是当时那二十岁以上，为数六十万的男丁，除了迦勒和约书亚两人以外，全部都倒毙在旷野，没有进到神所应许的迦南美地。

既然第一代出埃及的犹太人先是不愿，然后是不能进到神所应许要赐给他们的迦南地，犹太人就转回，往旷野走去。接下来，犹太人就在旷野流浪了三十八年八个多月的时间，直到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全部都在旷野倒毙了。值得我们警惕的是，在这前后四十年的期间，圣经中记载，那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总共至少有七次向摩西发怨言，责怪摩西为甚么带他们离开埃及，并威胁要转回埃及去（上文中所提到，在海边面对法老王的追兵时；以及在加低斯巴尼亚听了十二个探子的回报，拒绝进去得迦南地时，乃是其中的两次）；并且，他们还做了其他一些悖逆神的事情。圣经旧约和新约中有多处的经文，一再地提醒要以当时出埃及第一代的犹

太人对神的悖逆和不信为鉴戒。然而，更值得我们留意的是，在这前后四十年的期间，神照常从天上降下吗哪给犹太人吃，照常使磐石出水给犹太人喝，以养活他们；正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引述的圣经的经文中所言，神因着祂那爱仇敌的无比的爱，「祂（指神）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45 节，和合本）。

在旷野流浪了四十年之后，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已全部都倒毙在旷野了，第二代的犹太人，就是离开埃及时不到二十岁，但四十年之后已经长大了的犹太人，以及在这四十年间所出生的犹太人（再加上妇人和一些的非犹太人），来到了约旦河东边的地区，预备要过约旦河，进去得那神所应许要赐给犹太人的迦南地。率领犹太人有四十年之久的摩西，在犹太人进入迦南地之前就去世了；摩西在临死之前，向这第二代的犹太人重述神拯救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作为，以及神在过去的四十年间对他们的带领的心意；并且重申神给他们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要他们照着谨守遵行；并且告诫他们进了迦南地以后，不可与原来住在那里的迦南人混杂通婚，免得被诱惑，就去事奉迦南人所祭祀的别神，而转离不跟从耶和华神。圣经旧约的申命记中记载了摩西当时对这第二代的犹太人所说的提醒的话，其中有一段话是，

- 「你要谨守耶和华你神的诫命，遵行祂的道，敬畏祂；因为耶和华你神领你进入美地（就是迦南地，下同），那地有河，有泉，有源，从山谷中流出水来；那地有小麦，大麦，葡萄树，无花果树，石榴树，橄榄树，和蜜。你在那地不缺食物，一无所缺；那地的石头是铁（含有铁矿的意思），山内可以挖铜。你吃得饱足，就要称颂耶和华你的神，因祂将那美地赐给你了。你要谨慎，免得忘记耶和华你的神，不守祂的诫命，典章，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恐怕你吃得饱足，建造美好的房屋居住，你的牛羊加多，你的金银增添，并你所有的全都加增，你就心高气傲，忘记耶和华你的神，就是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的，引你经过那大而可怕的旷野，那里有火蛇（即毒蛇），蝎子，干旱无水之地。祂曾为你使水从坚硬的磐石中流出来，又在旷野将你列祖所不认识的吗哪赐给你吃，是要苦炼你，试验你，叫你终久享福。恐怕你心里说，这货财是我力量，我能力得来的；你要记念耶和华你的神，因为得货财的力量是祂给你的，为要坚定祂向你列祖起誓所立的约，像今日一样。你若忘记耶和华你的神，随从别神，事奉敬拜，你们必定灭亡；这是我今日警戒你们的。耶和华在你们面前怎样使列国的民灭亡，

你们也必照样灭亡，因为你们不听从耶和华你们神的话」〔旧约申命记八章 6-20 节，和合本〕。

摩西所说的这段话真是太宝贵，太重要了，不但是对当时第二代的犹太人，也是对历世历代所有信神的人。事实证明，当犹太人进去得了那迦南应许地以后，他们的后代却背离了神的诫命，去事奉敬拜假神，终于后来神使全部的犹太人都从迦南地被拔除，把他们分散在世界各地。同样的，今天有不少的基督徒，当蒙受了神的赐福而在世上成功发达以后，就忘记了神，宣称他们的成就乃是他们自己努力的结果，只想去追求自己更大的成功，而不去了解和遵循神的心意和诫命，以致神的赐福反而成了他们的咒诅；虽然是得到了在世上的赐福，但却离弃了赐福的神，舍本而逐末，因小而失大，真是令人扼腕叹息。

并且，根据摩西所说的这段话，我们可以知道，神乃是借着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对神的悖逆，不信和藐视，而不肯进去得迦南应许地，以致犹太人落得在旷野浪迹了四十年，直到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全部都倒毙在旷野的这个恶，来引导，苦炼，试验和管教第二代的犹太人，以使第二代的犹太人终能进去得迦南地而享受到神所应许的赐福。圣经旧约的申命记中还记着摩西对第二代的犹太人所说的另一段提醒的话，

- 「我今日所吩咐的一切诫命，你们要谨守遵行，好叫你们存活，人数增多，且进去得耶和华向你们列祖起誓应许的那地（就是迦南地）。你也要记念耶和华你的神在旷野引导你这四十年，是要苦炼你，试验你，要知道你心内如何，肯守祂的诫命不肯。祂苦炼你，任你饥饿，将你和你列祖所不认识的吗哪赐给你吃；使你知道，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耶和华口里所出的一切话（指人活在神的面前，不是肚子吃饱了就可以，而是要遵照着神所启示的一切真理的话）。这四十年，你的衣服没有穿破，你的脚也没有肿。你当心里思想，耶和华你神管教你，好像人管教儿子一样。你要谨守耶和华你神的诫命，遵行祂的道，敬畏祂」〔旧约申命记八章 1-6 节，和合本〕。

神如此奇妙地借着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的恶，而使得祂的应许和旨意成就在第二代的犹太人的身上，这又是一个神「借恶以成善」的例子。

摩西于约旦河东，在犹太人进去得迦南地之前，就去世了。其后，神叫曾提醒和鼓励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要进去得迦南地的两个探子之中的约书亚，接替摩西来带领出埃及第二代的犹太人，圣经中记载，

- 「耶和华的仆人摩西死了以后，耶和华晓谕摩西的帮手，嫩的儿子约书亚，说，我的仆人摩西死了，现在你要起来，和众百姓过这约旦河，往我所要赐给以色列人的地去（指往神要赐给犹太人的迦南地去）。凡你们脚掌所踏之地，我都照着我所应许摩西的话赐给你们了；从旷野和这黎巴嫩，直到幼发拉底大河，赫人的全地，又到大海（即地中海）日落之处，都要作你们的境界。你平生的日子，必无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我怎样与摩西同在，也必照样与你同在；我必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你当刚强壮胆，因为你必使这百姓承受那地（指迦南地，下同）为业，就是我向他们列祖起誓应许赐给他们的地。只要刚强，大大壮胆，谨守遵行我仆人摩西所吩咐你的一切律法；不可偏离左右，使你无论往哪里去，都可以顺利。这律法书不可离开你的口，总要昼夜思想，好使你谨守遵行这书上所写的一切话；如此你的道路就可以亨通，凡事顺利。我岂没有吩咐你吗？你当刚强壮胆，不要惧怕，也不要惊惶，因为你无论往哪里去，耶和华你的神必与你同在」（旧约约书亚记一章 1-9 节，和合本）。

于是，在公元前 1410 年左右，继承过世的摩西的约书亚，就率领着出埃及第二代的犹太人，过了约旦河，进到了迦南应许地。他们在神的带领和帮助之下，经过了很多的争战，战胜了很多的敌人之后，终于得到了神应许要赐给他们的迦南美地（神带领出埃及第二代的犹太人，进去得到神所应许要赐给他们的迦南美地是带有预表性的意义，请见下文）；而犹太人的各个支派也得了他们个别的分地；并且，那时已经是八十五岁了的另一个曾提醒和鼓励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要进去得迦南地的探子迦勒，也得到了分地为他的产业。

我最近在教会中讲了一篇信息，论到这出埃及第二代的犹太人对神的信心；他们当中有很多并没有亲眼见过神在埃及地降下十灾，迫使法老王不得不放犹太人走的大能；也没有亲眼见过神分开海水，使犹太人走干地过去，并淹死法老王的追兵的大能；但是，他们却是相信神（为甚么见过神的大能的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对神没有信心，反而没有见过神的大能的第二代的犹太人对神却有信心呢？可见信心并不是凭着眼见，请见下面第四章中耶稣关于「信心」的教导）。并且，带领他

们四十年之久，他们所熟悉的领袖摩西死了，老一辈的人也都死了，现在是一个新的领袖约书亚来带领他们，他们也一心地跟随约书亚。还有，他们没有船，约旦河上也没有桥，他们却没有像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在红海边上那样地抱怨神，没有抱怨约书亚，没有要回头；而当神把约旦河上流的水切断时，他们就走河底的干地，全部都过了约旦河。再者，他们也不像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那样，因惧怕迦南人的强壮高大，不信神的大能和应许，而向神抱怨，并拒绝进迦南地；这第二代的犹太人没有因惧怕，不信，而抱怨神，而拒绝进迦南地。甚至，这第二代的犹太人在过了约旦河，进到迦南地之后，就预备好打仗，并不是只想得到神给「现成的」，而得不到就抱怨神，责怪神。所以说，这第二代的犹太人对神的信心，不是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可以相比的。我也对教会的信徒们说，一个传道人最主要的工作，就是与神配合，与神同工，将所接触到的基督徒，以及非基督徒，从出埃及第一代犹太人对神的心态，转变成为这第二代的犹太人对神的心态。

当犹太人在迦南地住定了，约书亚也年纪老迈时，他把犹太人的长老，族长，审判官和官长都召了来，对他们说话，重述神对犹太人的拣选，应许，带领，帮助和赐福，并勉励他们要敬畏，事奉耶和华神，而不要去事奉假神。圣经中记载了约书亚当时所说的话，其中有约书亚与犹太百姓之间很坦诚的一段对话，是这样说的：

- 「（约书亚对犹太百姓说）现在你们要敬畏耶和华，诚心实意地事奉祂；将你们列祖在大河那边和在埃及所事奉的神除掉（「你们列祖在大河那边和在埃及所事奉的神」是指犹太人的祖先亚伯拉罕的父家，原来住在幼发拉底河那边时所事奉的假神，以及犹太人在埃及为奴之地所接触到的假神；下同），去事奉耶和华。若是你们以事奉耶和华为不好，今日就可以选择所要事奉的，是你们列祖在大河那边所事奉的神呢？是你们所住这地的亚摩利人（即原来住在迦南地的人，下同）的神呢？至于我，和我家，我们必定事奉耶和华。百姓回答说，我们断不敢离弃耶和华，去事奉别神，因耶和华我们的神，曾将我们和我们列祖从埃及地的为奴之家领出来，在我们眼前行了那些大神迹，在我们所行的道上，所经过的诸国，都保护了我们；耶和华又把住此地的亚摩利人，都从我们面前赶出去，所以我们必事奉耶和华，因为祂是我们的神。约书亚对百姓说，你们不能事奉耶和华，因为祂是圣洁的神，是忌邪的神（忌邪是妒忌的意思，指神妒忌信神的人「别有所拜」），必不赦免你们的过犯，罪恶；你们若离弃耶和华，去事奉外邦神，耶和华在降福之后，必

转而降祸给你们，把你们灭绝。百姓回答约书亚说，不然，我们定要事奉耶和华。约书亚对百姓说，你们选定耶和华，要事奉祂，你们自己作见证吧。他们说，我们愿意作见证。约书亚说，你们现在要除掉你们中间的外邦神，专心归向耶和华以色列的神。百姓回答约书亚说，我们必事奉耶和华我们的神，听从祂的话」（旧约约书亚记二十四章 14-24 节，和合本）。

神是绝对不会强迫人要信神，要归向神的；但是如果有一个自己愿意信神，归向神，那么他必须要专一地对神，不可以再去敬拜事奉别的假神；务请切记。

约书亚和那些曾见过神为犹太人所行的大事的犹太人的长老，族长们还在的时候，犹太人的百姓都事奉耶和华神；然而，当约书亚和与他同一世代的犹太人都死了以后，有新的世代的犹太人兴起，他们不知道耶和华，也不知道耶和华为犹太人所行的事。圣经中记载，

- 「以色列人（即犹太人，下同）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去事奉诸巴力，离弃了领他们出埃及地的耶和华，他们列祖的神，去叩拜别神，就是四围列国的神，惹耶和华发怒；并离弃耶和华，去事奉巴力和亚斯她录（「巴力」是男假神的名字，「亚斯她录」是女假神的名字，「诸巴力」是指犹太人事奉很多的巴力假神）。耶和华的怒气向以色列人发作，就把他们交在抢夺他们的人手中，又将他们付与四围仇敌的手中，甚至他们在仇敌面前再不能站立得住。他们无论往何处去，耶和华都以灾祸攻击他们，正如耶和华所说的话，又如耶和华向他们所起的誓；他们便极其困苦。耶和华兴起士师（「士师（judges）」就是神在当时的犹太人当中所立担任审判和仲裁工作的带领者，下同；请见下文），士师就拯救他们脱离抢夺他们人的手。他们却不听从士师，竟随从叩拜别神，行了邪淫，速速地偏离他们列祖所行的道，不如他们列祖顺从耶和华的命令。耶和华为他们兴起士师，就与那士师同在；士师在世的一切日子，耶和华拯救他们脱离仇敌的手；他们因受欺压，扰害，就哀声叹气，所以耶和华后悔了。及至士师死后，他们就转去行恶，比他们列祖更甚，去事奉叩拜别神，总不断绝顽梗的恶行」（旧约士师记二章 11-19 节，和合本）。

由此可见，约书亚死后，定居在迦南地的后代的犹太人，常常离弃神，去事奉叩拜别神；所以神把他们交在四围仇敌的手中，受其欺压；但当犹太人因遭受灾祸，困

苦，欺压，扰害，而回转向神呼求时，神就兴起士师来带领，拯救他们。但是，犹太人却是反反复复，一而再，再而三地如此对神。

从圣经中的记载我们知道，当时的犹太人在迦南地，各个支派分别地住在他们所得的分地；他们没有王，也没有中央政府来统治他们，而是由神所立的士师来带领和治理他们。士师不是自封的，不是推举的，不是民选的，也不是继承的；士师乃是神所选立的，神也会让犹太人都知道祂立了谁为士师。士师的职责是平时在犹太人当中负责审判和仲裁的工作，战时则呼召犹太人各支派一起去御敌；士师平日也是自己供养自己，有事时才去办事，而不是一个类似君王那样的职位，所以士师并不会向百姓征税，成立政府，拥有军队，拿取俸禄等（后来犹太人自己要求立王之后，情形就大不相同了；请见下文）。圣经旧约中总共记载了十五位的士师，其中也有一位女士师，名叫底波拉，而最后的一位士师是撒母耳。这一段士师的时期大约延续了三百五十年之久，一直到公元前 1050 年左右，最后的一位士师撒母耳，在神的指示下，膏立了扫罗为犹太人的第一个王为止（请见下文）。士师的制度一般常被视为是一种神权统治的方式；其实并不是神直接地统治属祂的人，而是神借着祂所选立的人，来按着神的旨意，带领和治理属神的人。今天，神也是借着祂所呼召，所选立的人（牧师，长老，或负责带领的信徒等），来按着神的旨意，带领属神的教会。如果，神所选立的带领者，他们自己偏离了神，那么被他们所带领的人，不管是当时的犹太人，或是今天教会的信徒们，也就会被带偏而远离神了。

圣经中记载了很多士师们的事迹，让我们看到神奇妙的作为；限于篇幅，我在此只略述最后一位士师撒母耳的一生。撒母耳的母亲名叫哈拿，哈拿原来没有儿女，但哈拿的丈夫的另一个妻子却有儿女；虽然哈拿的丈夫对哈拿很体贴，但她丈夫的另一个妻子，见哈拿没有生育，就与哈拿作对，常常刺激哈拿，使哈拿生气。有一次哈拿与丈夫一起去向耶和華神献祭，哈拿的丈夫的另一个妻子又刺激哈拿，致使哈拿哭泣不吃饭；哈拿心里愁苦，就痛痛地哭泣，祈祷耶和華，许愿说，如果神赐她一个儿子，她就使这个儿子终身归与耶和華。结果，耶和華顾念哈拿，她与丈夫同房就怀了孕，生下一个儿子，起名叫撒母耳，并说，这孩子是她从耶和華那里求来的。当孩子断了奶，哈拿就把孩子带到当时担任士师的祭司以利那里，交给了以利，将孩子归与耶和華，跟着以利学习事奉耶和華（「祭司」是当初神借着摩西在西奈山向犹太人所晓谕的律例，典章和法度中规定，摩西的哥哥亚伦和亚伦的子孙要在犹太人当中担任祭司的职位，负责犹太人向神献祭等事奉神的工作；「祭司的职位」和「向神献祭物」都是带有预表性的意义，请见下文）。哈拿每年为撒

母耳做一件小外袍，同着丈夫来以利那里，向耶和华献年祭时，带给撒母耳；耶和华眷顾哈拿，哈拿后来又生了三个儿子，两个女儿。而撒母耳则在以利那里，渐渐地长大；耶和华与人都越发喜爱撒母耳。

以利年甚老迈，以利的两个儿子不成器，常做悖逆神的事，把犹太人献给神的祭物拿来肥己，又与一起事奉神的犹太妇人苟合；以利虽然规劝两个儿子，但他们却不听，以利也管不了他们。神就差了一个人去责备以利尊重自己的儿子过于尊重神；又告诉以利说，他的家必会衰败，他家中的人，从以利的两个儿子起，都必须活不到老年，而他的两个儿子也会在同一日死；并且还告诉以利说，神要立一个忠心的人，为犹太人的祭司和士师，而这个忠心的人会照着神的心意而行。神所要另立的这一位忠心的，以接替以利的士师就是撒母耳。当时撒母耳还只是一个童子，跟着以利学习事奉耶和华；有一天晚上小撒母耳已经睡了，耶和华呼唤撒母耳的名字；撒母耳不知道是神在呼唤他，就跑到以利那里，问以利为甚么呼唤他，以利却说没有呼唤撒母耳，叫撒母耳回去再睡。如此三次，以利才明白是耶和华在呼唤撒母耳，就对撒母耳说，如果再听到呼唤的声音就回答说，「耶和华啊，请说，仆人敬听」。耶和华第四次呼唤撒母耳时，撒母耳就照着回答；神就对撒母耳说，神已经派人去告诉以利，神必永远降罚与以利的家，因以利知道自己的儿子作孽，自召咒诅，却不禁止他们（如上所述）；神还对撒母耳说，以利家的罪孽，就算向神献祭，奉礼物，也永不能得到神的饶恕。天亮之后，撒母耳不敢把神所说的告诉以利，但在以利的追问下，就没有隐瞒地告诉了以利；以利听了，却说，这是出于耶和华，愿祂凭自己的意旨而行。以利说的这个话，真是让人听了只能摇头叹息，以利竟然没有想要悔改，从此不让他两个悖逆藐视神的儿子再事奉神，而能蒙神赦罪，以免除神的降罚。

我在教会服事的这些年来，所看见的一个最可悲的现象，就是当人悖逆了神，得罪了神，而神一再地警告当事人必会受到神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时，当事人却不把神的警告当作一回事，继续地我行我素，结果终于遭到神的惩罚的报应。神警告人是出于神对人的爱（既使是对得罪了神的人），希望人听了警告会悔改，重新地归向神，而免受到神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我再多说一句；今天的基督徒往往是在努力地追求自己能不犯错，就不会得罪神了；其实，基督徒在心思意念，行事为人上常常都是亏欠神，也亏欠人的。所以，我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不怕犯错，怕不悔改」。我这样说，并不是指基督徒可以随意地去犯罪，而是提醒基督徒要特别地留意，当自己受到神的光照和责备时，务必要立刻悔改，重新归向神。一个只追求能不犯错的人，往往是不喜欢，也就不看重神和人对他犯了错以后的警

告，因为他很不愿意，也很不容易去面对，去正视自己的过错和偏差，而诚心地向神，向人认错悔改，以致终于遭到神的惩罚。后来，以利两个儿子在犹太人与敌人非利士人打仗战败的时候被杀；年纪老迈，身体沉重的以利听到噩耗，在门旁从所坐的位子上往后跌倒，颈骨折断而死。

但是，耶和华却与撒母耳同在，使撒母耳所说的话，一句也不落空，所有的犹太人都知道神立撒母耳为士师。撒母耳一生做犹太人的士师，他带领当时所有的犹太人都归向耶和华，使犹太人从他们中间除掉假神巴力和亚斯她录，单单地事奉耶和华；撒母耳也领着犹太人，在神的帮助之下，击败了他们的敌人非利士人，拿回非利士人所占犹太人的城邑，使非利士人不敢再入犹太人的境内。后来，撒母耳年纪老迈了，他就立他的两个儿子为犹太人的士师；但是，撒母耳的两个儿子不好，犹太人的长老们就要求撒母耳给犹太人立一个王来治理他们，像非犹太人的列国一样。撒母耳虽然不高兴犹太人立王的要求，但他却遵着神的指示，膏立了扫罗为犹太人的第一个王（「膏立」就是拿橄榄油倒在当事人的头上，表示神拣选了那个人去担任某一项职位，下同）。后来，当扫罗屡次地悖逆了神之后，撒母耳又遵着神的吩咐，一方面去责备扫罗，另一方面又膏立大卫以接替扫罗为犹太人的王（撒母耳膏立扫罗和大卫为犹太人的王的事，请见下文）。当扫罗成为犹太人的王之后，圣经中记载，撒母耳向犹太众人告别说，

- 「你们向我所求的，我已应允了，为你们立了一个王（就是扫罗，下同）。现在有这王在你们前面行；我已年老发白，我的儿子都在你们这里；我从幼年直到今日，都在你们前面行。我在这里，你们要在耶和华和祂的受膏者（指扫罗，下同）面前，给我作见证；我夺过谁的牛，抢过谁的驴，欺负过谁，虐待过谁，从谁手里受过贿赂，因而眼瞎呢？（眼瞎是指收受贿赂后，就判案不公平的意思。）若有，我必偿还。众人说，你未曾欺负我们，虐待我们，也未曾从谁手里受过甚么。撒母耳对他们说，你们在我手里没有找着甚么，有耶和华和祂的受膏者今日为证。他们说，愿祂为证」（旧约撒母耳记上十二章 1-5 节，和合本）。

同时，撒母耳也勉励犹太人要记取他们的祖先不听从神的话，违背神的命令的教训，不要重蹈覆辙；却要敬畏耶和华，诚实地尽心事奉祂，想念祂为他们所行的事是何等的大；并要听从神的话，不违背神的命令，不可偏离神去顺从假神；否则耶和华必攻击他们，像从前攻击他们的祖先一样，以致他们和他们的王必一同灭亡。撒母耳对犹太人说了告别的话以后，仍然继续地事奉神，包括责备扫罗后来变

得对神悖逆，并膏立大卫以接替扫罗为犹太人的王，以及当扫罗后来追杀大卫的初期，还与大卫保护（都请见下文）。撒母耳的一生，从小到老，真可说都是在尽心尽力地事奉神，服事人。

4) 立王治国，和王国分裂为二的时期

上文中说到，撒母耳年纪老迈的时候，犹太人的长老们要求撒母耳给犹太人立一个王来治理他们，像非犹太人的列国那样。撒母耳不喜悦犹太人立王的要求，就向耶和华祷告；圣经中记载，

- 「耶和华对撒母耳说，百姓向你说的一切话，你只管依从；因为他们不是厌弃你，乃是厌弃我，不要我作他们的王。自从我领他们出埃及到如今，他们常常离弃我，事奉别神；现在他们向你所行的，是照他们素来所行的。故此你要依从他们的话，只是当警戒他们，告诉他们将来那王怎样管辖他们」（旧约撒母耳记上八章 7-9 节，和合本）。

于是，撒母耳将神的话传达给要求立王的犹太百姓，警戒他们将来所立的王会怎样管辖他们；圣经中记载撒母耳对他们说，

- 「管辖你们的王必这样行，他必派你们的儿子为他赶车，跟马，奔走在车前；又派他们作千夫长，五十夫长（指去充当军兵的意思）；（又派他们）为他耕种田地，收割庄稼，打造军器，和车上的器械。必取你们的女儿为他制造香膏，作饭烤饼。也必取你们最好的田地，葡萄园，橄榄园，赐给他的臣仆。你们的粮食和葡萄园所出的，他必取十分之一，给他的太监和臣仆。又必取你们的仆人婢女，健壮的少年人，和你们的驴，供他的差役。你们的羊群，他必取十分之一，你们也必作他的仆人」（旧约撒母耳记上八章 11-17 节，和合本；这段经文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到「神的王权」时，也曾经引述过）。

可是，犹太人竟不肯听撒母耳的劝阻和警告，一定要一个王来治理他们，统领他们，为他们争战，就像四围非犹太人的列国一样；神也再一次对撒母耳说，你只管依从他们的话，为他们立王。撒母耳于是就遵着神的指示，在约公元前 1050 年左右，膏立了神所拣选的扫罗为犹太人的第一个王。

从这一个事件我们可以了解到，神是不会勉强人去顺从神的心意而行的。如果有一群人，或是有一个人，要去做违背神的心意的事情，神是会先劝阻和警告他

们（或他）不要那样去做，甚至会向他们（或他）陈明利弊得失（其实，决不会有利和得，只会有弊和失）。然而，如果他们（或他）不肯听神的警告，执意地要那样去做时，神既使是不喜悦，神还是会让他们（或他）照着他们（或他）自己的意思去做的；但是，他们（或他）就会遭受到他们（或他）违背神的心意而行的后果，就像神对在伊甸园中的亚当和夏娃那样，也就像神对该隐那样，也就像神对挪亚建方舟当时的世人那样，也就像神对埃及法老王那样，也就像神对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那样，也就像神对士师以利那样。不过，当一群人，或是一个人，按着自己的意思去做悖逆神的事情时，他们（或他）往往并不会「立竿见影」地遭受到那「弊和失」的后果，甚至开始时还可能会有一种自我的满足感和成就感。所以，我常常提醒我们教会的信徒们，万万不要以为神没有阻止我们去做某一件事，并且我们去做了以后还感到蛮满足，蛮喜悦的（人照着自己的意思去行，当然会觉得满足和喜悦了），并且我们去做了以后事情还蛮顺利的，并且我们去做了以后也不是立刻有不好的结果发生，我们就误以为我们所行的并没有违背神的心意，甚至误以为我们是行在神的心意之中。一群人，或是一个人是否是照着神的心意而行的准绳，乃是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而不是看有没有拦阻；也不是看当事人的心情是好是坏，是喜欢或不喜欢；也不是看事情做的是否顺利；也不是看是否有不好的后果会立刻发生。

另外的一点，您或许会感到奇怪，既然神不喜悦犹太人立王的要求，为甚么神还要撒母耳依从犹太人的要求，为甚么神还要拣选扫罗，并要撒母耳膏立他为犹太人的王呢？神和撒母耳对犹太人的要求，来个「相应不理」，不就结了吗？其实，犹太人是否会敬畏神，单单地事奉神，听从神的话，并不是取决于有没有立王；政治和社会的制度，以及宗教的组织和仪式等的形式，并不能够决定人是否会真心地敬畏神，单单事奉神，听从神的话。制度好，人不好，人还是不会真心地对神，就如长达约三百五十年之久的士师制度；反而，制度虽然不见得好，但只要人好，人还是会真心地对神的。因此，如上所述，撒母耳在扫罗成为犹太人的王之后，曾与犹太众人话别；圣经中记载，撒母耳在他对犹太人的告别之言的最后，还这样地对他们说，

- 「不要惧怕，你们虽然行了这恶（指要求立王的事），却不要偏离耶和華，只要尽心事奉祂。若偏离耶和華去顺从那不能救人的虚神，是无益的。耶和華既喜悦选你们作祂的子民，就必因祂的大名不撇弃你们。至于我，断不停止为你们祷告，以致得罪耶和華（指撒母耳断不会做因停止为犹太人祷告，而得罪耶和華的事）；我必以善道正路指教你们。只

要你们敬畏耶和華，誠誠實實地尽心事奉祂，想念祂向你們所行的事何等。你們若仍然作惡，你們和你們的王必一同滅亡」〔舊約撒母耳記上十二章 20-25 節，和合本〕。

制度不是絕對重要的，人對神的心才是絕對重要的；這也就是神為甚么以後來接替掃羅為猶太人的王的大衛所建立的國，為神的國度的預表的原因（請見下文）。今天，不少的基督徒在教會服事時，致力於建立教會的規模，教堂的壯麗，教會的組織，制度，儀式，規矩等，致力於舉辦教會的聚會，活動，宣傳，推廣等，而不注重建立來到教會的每一個對神的心，這乃是「舍本逐末」之舉，實不可取。並且，神要撒母耳依從猶太人的要求，為猶太人立王的事，也可以成為是父母管教孩子時一個考量的因素。我們教會以前有一個家庭，孩子稍微大些了，就吵着要玩電動遊戲；父母怕孩子着迷，荒廢課業，或受到一些暴力遊戲的影響，就嚴厲地加以禁止；鬧得父母與孩子之間，以及父親和母親之間的關係非常的緊張。那位父親就來問我當如何處理。

我就舉猶太人要求立王的事對他說，猶太人要求立王，神雖不喜悅，但是既然制度不是絕對重要的，人對神的心才是絕對重要的，所以神替猶太人選擇合適的人做他們的王，保持與猶太人的接觸，以繼續地影響，帶領，督正他們對神的心。同樣的，孩子要求玩電動遊戲，在家因父母嚴禁而不能玩，但到同學，朋友家去照樣會玩；所以不妨考慮帶着孩子到店里去選，去買合適的，有益智性的電動遊戲，規定孩子每天最多只能玩多久，甚至與孩子一同玩，保持與孩子的接觸，以繼續地影響，帶領，督導孩子的心使他們不會着迷，也不會荒廢課業，更不會受到遊戲負面的影響。這乃是神對人，父母對孩子，出於愛的一個「爛繩拉豬」的實例。當然，神雖然順着猶太人的要求，替他們立了王；但是，神却警戒他們不可以偏離神，要盡心地事奉神。同樣的，父母雖然順着孩子的要求，替他們預備一些休閒娛樂的遊戲；但是，父母卻有責任要管教孩子（請見前面第二章中所舉父母與孩子之間的關係的例子），警戒孩子不可以去做違法犯紀的事，要聽從和孝敬父母，要專心致力於學業，並且要來認識神，歸向神。

掃羅是一個身材很高，健壯俊美的人；他本來也是一個相當謙卑，心胸寬大的人。當撒母耳告訴掃羅，他將是猶太人的王時，掃羅說自己是出自猶太人最小的支派，他的家族又是這支派中至小的，他豈能成為猶太人的王；而當撒母耳向猶太百姓介紹掃羅為他們的王時，掃羅卻藏躲，不敢出來見猶太百姓；並且，猶太百姓當中有一些人，也許是因為掃羅出身低微，也許是因為掃羅不像是很勇敢的樣子，則說這個人豈能做王，以率領他們猶太人戰勝敵人，就藐視掃羅。可是，掃羅却并

不在意，并保持沉默。因此，神给了扫罗三个「印证」，以坚固他的心；并且，神又使扫罗多次率领犹太人战胜了敌人，以坚定犹太人以扫罗为王的心。然而，当扫罗坐稳了他的王位以后，他却愈来愈不遵守神的命令，愈来愈不理睬神借着撒母耳给他的指示，愈来愈只顾自己，刚愎自用，愈来愈心胸狭窄，嫉恨别人，愈来愈仇视和残杀异己，愈来愈心口不一，口是心非；以致扫罗变得心神不宁，心烦意乱。

然而，最严重的则是，虽然撒母耳一再地责备，规劝扫罗，甚至后来还有其他人也多次地规劝扫罗，扫罗却始终都没有打从心里悔改。因此，神就拣选了另外一个人，要撒母耳膏立这个人以接替扫罗为犹太人的王；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耶和華的話臨到撒母耳說，我立掃羅為王，我後悔了；因為他轉去不跟從我，不遵守我的命令。撒母耳便甚忧愁，終夜哀求耶和華」（旧约撒母耳记上十五章 10-11 节，和合本）；
- 「耶和華對撒母耳說，我既厭棄掃羅作以色列（即犹太人）的王，你為他悲伤要到几時呢？你将膏油盛滿了角（当时是以动物的角为容器装膏油），我差遣你往伯利恒人耶西那里去，因為我在他众子之内，预定一个作王的」（旧约撒母耳记上十六章 1 节，和合本）。

可是，撒母耳怕扫罗知道这事以后会杀他，就以向神献祭的名义来到伯利恒，并请耶西和其众子来吃祭肉。撒母耳一一地看了耶西的七个儿子，觉得都不错，但神却没有拣选他们；圣经中记载，

- 「耶和華却對撒母耳說，不要看他的外貌和他身材高大，我不拣选他，因為耶和華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耶和華是看内心」（旧约撒母耳记上十六章 7 节，和合本）。

结果，撒母耳问耶西还有没有其他的儿子，耶西说还有一个最小的儿子在外面放羊；耶西的这第八个儿子就是大卫。撒母耳叫耶西打发人去把大卫叫进来；大卫面色光红，双目清秀，容貌俊美，神说，这就是祂所拣选的。于是，撒母耳就用角里的膏油，膏了大卫，以接替扫罗为犹太人的王。

虽然撒母耳膏了大卫，以接替扫罗为犹太人的王，但是神却并没有马上就将扫罗除掉，让大卫立刻可以做王；反而，神让大卫经历一个自然性的，并且是充满着艰难的过程，一直到大卫三十岁时，才开始成为犹太人的王（请见下文）。我在前面曾提到过，神的行事总是循着一个自然性的步骤和过程；而在这个自然性的步骤和过程中，会带有神超自然性的作为和神迹。神之所以对大卫这样做，一方面是

因为当时大卫年纪还轻，又只不过是一个牧羊的青年人，犹太人岂会接受他们为王呢？二方面是因为神要造就大卫，免得大卫重踏扫罗的覆辙；年轻的大卫当时还没有足够对神的认识，经历和信靠，以及治国的能力，才干和声誉，来照着神的心意带领犹太人。三方面是因为神要继续让扫罗有机会悔改归向神；从撒母耳膏立大卫，到扫罗后来战败自杀身亡，大约有超过十年以上的时间，这期间神一而再，再而三地让人去责备，去劝戒扫罗；但是扫罗终其一生，都没有悔改归向神。我在前面第二章中也曾提到，那悖逆神，陷在罪恶之中，却又始终都不愿悔改的人所会受到的惩罚的报应，往往是「自食其果」；扫罗最后的败亡，不是神使他暴毙，也不是大卫把他杀了，而是他自己战败自杀而死的（请见下文）。

撒母耳膏立了大卫之后，神就与大卫同在，使大卫开始与扫罗和扫罗的家人产生接触，也使得大卫作事无不精明，他的名被人尊重，犹太众人都爱大卫。大卫善于弹琴，扫罗就叫大卫侍立在他面前，弹琴给他听，以舒解扫罗的心神不宁和心烦意乱；大卫在战场上又杀了犹太人的敌人非利士人那边的第一勇士巨人歌利亚，立下显赫的战功，成为了扫罗手下的大将；大卫又与扫罗的儿子性情相投，彼此结了盟，如同异姓的兄弟一般；大卫又娶了扫罗的女儿为妻，成为了驸马爷。然而，大卫功高震主；当犹太人战胜了敌人非利士人回来，扫罗听见犹太人的妇女唱说，「扫罗杀死千千，大卫杀死万万」（指扫罗不如大卫杀死的敌人多），扫罗从此就非常嫉恨大卫。扫罗又怕大卫夺取他的王位，就多次地企图想把大卫杀了，但却都没有杀成；后来当扫罗打发人去捉拿大卫的时候，大卫就只好逃跑了。大卫逃亡在外，躲避扫罗的追杀大约有十年之久；在这期间，大卫先是跑到撒母耳那里，住了一阵子；又逃到犹太人的敌人非利士人那里，躲了一阵子，但因为怕非利士人报复他以前与非利士人交战时，杀了他们，就假装疯疯癫癫的，以苟且偷生；又求一个非犹太人的王，收容他的父母；又害得曾收留过他的一位祭司的全家八十五口人，以及这位祭司所住的那个城中全城所有的人，都被扫罗派人杀了（只有这位祭司的一个儿子逃到大卫那里）；并且，大卫还几次被人出卖，也被人藐视；真可说是到了「狼狈不堪，困苦至极」的地步。当时，有四百名（后来增加到六百名）曾经犯过法的恶徒聚集到大卫那里，大卫俨然成了一个土匪头子，领着这一伙亡命之徒到处窜逃，躲避扫罗的追杀。

但是，大卫毕竟是一个信神，且敬畏神的人，即使是处在这样「穷途末路」的情况下，却两次有机会可以杀扫罗而未下手，反而苦苦地求扫罗悔改；并且，大卫当时还对扫罗说，愿神在他与扫罗之间鉴察，断定是非。圣经中记载，在这两次可以杀掉扫罗的机会时，大卫并不将之视为是神把扫罗交在他的手里，让他可以除

掉扫罗；反而，大卫两次分别地对那跟随他的人说了下列的话，以拦阻他们加害于扫罗；

- 「我的主（指扫罗，大卫曾是扫罗属下的大将），乃是耶和华的受膏者（指扫罗乃是神所选立的犹太人的王，下同），我在耶和华面前万不敢伸手害他，因他是耶和华的受膏者」（旧约撒母耳记上二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 「不可害死他（指扫罗，下同），有谁伸手害耶和华的受膏者（指扫罗乃是神所选立的犹太人的王，下同）而无罪呢？大卫又说，我指着永生的耶和华起誓，他或被耶和华击打，或是死期到了，或是出战阵亡；我在耶和华面前，万不敢伸手害耶和华的受膏者」（旧约撒母耳记上二十六章 9-11 节，和合本）。

因此，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强调过，信神，敬畏神的基督徒对于那些迫害他们的人，是不可以「以恶报恶」式地对之加以报复，反要「以善胜恶」，并让神替自己伸冤，让神来施行祂公义的审判和报应。并且，我在上文中也提到了，一个信神的人行事的准绳，乃是要依据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而不是一有机会出现，是自己所喜欢的，或是可以解决自己的问题和需要的，不管是善是恶，就视为是「神开了门」，而径行地去做；也不是一有机会出现，就径行地去做，但当稍后另有一个机会出现时，又视为是「神另开了门」，而转到那另一个机会去；亦不是当一个机会的结果并不如己意时，就跳到下一个所出现的机会去。因此，大卫虽然有两次可以杀掉扫罗的机会，但他却以扫罗乃是神所选立的犹太人的王为由，而不敢伸手害扫罗，只等神亲自来对付扫罗；而大卫这样不杀扫罗，不但使得自己会继续地被扫罗所追杀，并且也就不能早些做犹太人的王。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1996 年的 10 月，就是在我失业将近两年，蒙神呼召去读神学院之后约一个月，突然出现了两个可以让我回去再从事原来所做科技研发工作的机会；当时我和妻子则决定，既然回应了神的呼召，就不回头，而这个决定也使得我们一家在经济上常常都相当拮据。可是，有一次在我提到自己当时的这个决定时，有听者却不以为然地说，神既然已经替我开了再回去从事原来所做科技研发工作的门，我就应该放弃神学院不读，回去再从事原来的工作。这种将任何一个所出现的，自己所喜欢的，所需要的机会，都视为是「神开了门」，而径行地去做，却不管是否会因此而失信于神的态度是不可取的。

大卫在他逃亡生涯最后的一年四个月，对神的信心也变得微弱；他心里想自己总有一天会死在扫罗手里，就带着他那一伙人去投奔犹太人的敌人非利士人的一个首领，当非利士人的佣兵，并蒙那位非利士人的首领赐他一个城安身。（其实，大卫应该知道，神已经保护了他那么多年，没有让扫罗捉到他，神是一定会保护他到底的；大卫投奔非利士人之后，遇到了不少困难的处境，如果不是神帮助他，差一点就「一失足成千古恨」，请见下文。）大卫投靠非利士人之后，为了讨好非利士人，不得不欺骗非利士人说，他是经常去侵袭和抢夺自己的同胞犹太人；后来，当犹太人与非利士人打仗时，大卫所投靠的那一位非利士人的首领，就要大卫也跟着一起出战去打犹太人，大卫怕谎言被拆穿，只好带着跟随他的人一起上阵。幸好神帮助大卫，使非利士人其他的首领们，因怕大卫阵前倒戈，坚持不让大卫一起出战，大卫就与跟随他的人回到非利士人的地方去了。（如果神没有这样挡大卫一下，大卫和自己的同胞犹太人对战，杀了自己的同胞，那他以后还怎么做犹太人的王呢？）可是，当大卫与跟随他的人回到他们所安身的城时，竟发现那城被另一族的非犹太人所侵犯，城被烧毁，大卫与跟随他的人的妻子儿女全都被掳去了。大卫与跟随他的人就放声大哭，那些跟随大卫的人甚至说要拿石头打死大卫以泄忿；但大卫却倚靠神，心里坚固不慌，并蒙神指示可以去追赶，将妻子儿女都救回来。结果，大卫与跟随他的人追上了侵犯的另一族的非犹太人，把他们都击杀了，将自己的妻子儿女全都救了回来，也得了那一族的非犹太人所掠夺的全部财物和牛羊；并且大卫还从掠物中取了一些，送给与他同一支派，是他的朋友的犹太人的长老们。后来，在扫罗死后（请见下文），这个与大卫同一支派的犹太人就率先以大卫为他们的王。

然而，扫罗却在这一场犹太人与非利士人的战争中，战败自杀而死了。如果扫罗不是因为嫉恨要杀大卫，把大卫赶走，以致少了大卫的帮助，扫罗很可能不会战败而身亡，真是「自食其果」，令人叹息。扫罗死后，起初只有与大卫是同一支派的犹太人以大卫为王，其他十一个犹太人的支派还是以扫罗的儿子为王；一直到七年半以后，大卫才成为全部犹太人十二个支派的王。大卫开始做王大约是在公元前 1010 年左右，那时大卫是三十岁。大卫做了犹太人的王以后，耶和华与大卫同在，使他的国兴旺，日见强盛；大卫就打败原来住在耶路撒冷城的非犹太人，占领了耶路撒冷城，修筑城墙，建造宫殿（因此耶路撒冷城又称为是大卫的城）；大卫又战胜了非利士人，以及四围很多非犹太人的民族；大卫也向犹太众人秉公行义，并恩待扫罗的后人；大卫还向耶和华献祭，在神面前自卑，感谢神的拣选和赐福，称颂神的伟大，并为自己，家人和整个犹太民族向神祈福。并且，大卫更想替耶和华神建造圣殿，只是神对大卫说，大卫不可为神建造圣殿，因为大卫是个战士，流

了人的血，而大卫的儿子所罗门，在将来接续大卫做王之后，则可以建造圣殿。大卫不但没有因耶和華神不让他建造圣殿而不高兴，却还尽心尽力地为将来圣殿的建造，预备了样式，以及大量的金银和很多材料，并说他只是把从神而得的献给神而已，因为万物都是从神而来的。大卫此种对神的心真是「难能可贵」；所以，圣经中记载，神就应许大卫说，

- 「你的家和你的国，必在我面前永远坚立；你的国位也必坚定，直到永远」（旧约撒母耳记下七章 16 节，和合本；「大卫王」和「大卫的国」都是带有预表性的意义，请见下文）。

可是，大卫的一生也做了一些悖逆神的事情；但从大卫对于自己的过错恳切地认罪悔改的态度，我们更可以看见大卫对神真诚无伪的心；然而，大卫虽然在认罪悔改以后，得到了神的饶恕，但却仍然承受到自己犯罪所造成的后果。在神带领，帮助大卫做了犹太人的王，东征西讨都得胜，江山稳固之后，大卫却与一位名叫拔示巴的已婚女子发生了奸情，拔示巴并怀了大卫的孩子。拔示巴的丈夫乌利亚是个战士，当时正出征在外打仗。大卫就特地召乌利亚回耶路撒冷来禀报军情，其实是希望乌利亚与妻子拔示巴同房，瞒天过海地掩饰拔示巴所怀的是大卫的孩子。但想不到乌利亚是个老实人，他以与他一同作战的犹太军兵都在田野安营为由，拒绝回家吃喝，与妻子同寝，只一个人睡在大卫宫殿的门口。大卫见瞒天过海之计不成，就写了一封信，叫乌利亚带去给统领作战的将军；信中写着要那位将军派乌利亚到战势极险之处，然后叫其他的军兵撤退，使乌利亚被敌人杀死。就这样，大卫在无人知道内情之下，借刀杀了拔示巴的丈夫乌利亚；大卫还装作好人，差人把丧夫的拔示巴接到宫里，成为大卫的一个妻子，并且生下了她所怀的儿子。大卫这样杀人夫，夺人妻的卑鄙行为，真可说是瞒住了所有的人。

但是，大卫所行的这件恶事却是瞒不了神；圣经中记着说，「大卫所行的这事，耶和華甚不喜悦」（旧约撒母耳记下十一章 27 节，和合本）。于是，神差了一位先知去责备大卫行了神眼中看为恶的事（「先知」是指奉了神的差派，去传神的话的人）；然而，当大卫即刻承认他所做的是得罪耶和華了之后，这位先知就对大卫说，神饶恕了大卫所犯的罪。可是，这位先知却也告诉大卫说，拔示巴为大卫生的孩子必会死；并且，因为大卫藐视神的诫命，杀人而夺其妻（大卫违背了十诫中的第六诫「不可杀人」，第七诫「不可奸淫」和第十诫「不可贪恋人的妻子」），所以刀剑必永远不离开大卫的家，神必从大卫家中兴起祸患，攻击大卫；神也必在大卫眼前，把大卫的妃嫔赐给别人，而这个人要在大庭广众之下，与大

卫的妃嫔同寝，使大卫在暗中所行的恶事，却在犹太众人面前，日光之下，得到报应（后来这些事都一一应验了，请见下文）。但是，非常值得一提的是，大卫曾写了一首诗歌（大卫是一个精于弹琴，善于写作诗歌的人；圣经旧约中有一卷书，名为「诗篇」，共有一百五十篇的诗歌，其中半数以上是大卫写作的），以描述当时他被先知指责后，为自己所犯的罪忧伤痛悔的心情，也显示出大卫是一个真心向神悔改的人；这篇诗歌中有几句是这样写的，

- 「神啊，求祢按祢的慈爱怜恤我，按祢丰盛的慈悲涂抹我的过犯。
求祢将我的罪孽洗除净尽，并洁除我的罪。
因为我知道我的过犯，我的罪常在我面前。
我向祢犯罪，惟独得罪了祢，在祢眼前行了这恶，以致祢责备我的时候，显为公义；判断我的时候，显为清正。
....
求祢掩面不看我的罪，涂抹我一切的罪孽。
神啊，求祢为我造清洁的心，使我里面重新有正直的灵。
不要丢弃我，使我离开祢的面；不要从我收回祢的圣灵。
....
神啊，祢是拯救我的神，求祢救我脱离流入血的罪；我的舌头就高声歌唱祢的公义。
主啊，求祢使我嘴唇张开，我的口便传扬赞美祢的话。
祢本不喜爱祭物；若喜爱，我就献上；燔祭祢也不喜悦。
神所要的祭，就是忧伤的灵；神啊，忧伤痛悔的心，祢必不轻看。
....」（旧约诗篇五十一篇 1-4, 9-11, 14-17 节，和合本）。

其后，拔示巴为大卫生的孩子得重病死了；大卫的一个儿子暗嫩强行玷辱了他同父异母的妹妹他玛，而大卫的另一个儿子押沙龙，也就是他玛同父同母的哥哥，就因此非常地恨恶暗嫩，后来找机会把暗嫩给杀了（真可谓是「上梁不正下梁歪」）。押沙龙杀了暗嫩之后，就逃亡在外，三年后才得到大卫的允许，回到了耶路撒冷。押沙龙回到耶路撒冷以后，就处心积虑地要得着犹太人的心，并召聚自己的人马，谋反叛乱。大卫措手不及，只好赶紧带着一些人逃出耶路撒冷。大卫留下了十个妃嫔看守宫殿；押沙龙进了耶路撒冷城，为了表示与父亲大卫「恩断情绝」，就听了谋士的话，在犹太众人眼前，光天化日之下，与这十个妃嫔亲近，应验了上述那位先知对大卫所说的话。大卫从耶路撒冷逃到约旦河的东边，一路真是狼狈不堪；幸好押沙龙失策，没有立刻派兵追赶大卫，否则大卫就逃不到约旦河东

了。大卫在约旦河东得到了非犹太人的民族的资助，稍得喘息，就重整军队，与押沙龙在约旦河东一决胜负；结果，押沙龙战败被杀，大卫乃得重返耶路撒冷做王。

除了曾犯杀人夫，夺人妻的罪之外，大卫还犯了数点犹太人中有许多人可以当兵，表露出他要倚靠自己的军力，而不倚赖神的心，以及或许他要准备去侵略别国的野心的罪。但是，当大卫心中自责，向神认罪之后，神就叫另一位先知去告诉大卫说，大卫可以从三样的灾祸中选一样（这三样的灾祸包括七年的饥荒，三个月被敌人追赶，和三日的瘟疫），以作为他所犯此罪的惩罚。圣经中记载，大卫对那位先知这样说，

- 「我甚为难；我愿落在耶和华的手里，因为祂有丰盛的怜悯；我不愿落在人的手里」（旧约撒母耳记下二十四章 14 节，和合本）。

大卫不愧是一个真正认识神的人，知道最好是让慈爱的神来决定对他的惩罚。结果，神降瘟疫给犹太人，大卫就向神祷告，求神只攻击他和他的家人，不要攻击犹太百姓，大卫并向神献祭，如此瘟疫就止住了；不过，还是有七万犹太人死于瘟疫。您或许会觉得这不合理，大卫犯了罪，为甚么犹太百姓要受连累而死于瘟疫呢？这其实乃是同于我在上文中所曾说过的，当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里，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而犯罪之后，就使得一切受造之物都跟着受累，连坐式地遭到人犯了罪的必然后果。神这样做的用意是要让受神的托付而负责照管的带领者（例如，亚当和夏娃对一切受造之物，大卫王对犹太百姓，政府掌权者对人民，父母对孩子，教会传道人信徒们等等），能深刻地体认到自己责任的重大，以及自己犯了罪的严重性。

大卫年老时身体不太好，年仅七十岁就死了，大卫做王共四十年；大卫死后，拔示巴为大卫所生的另一个儿子所罗门，在约公元前 970 年左右，接续大卫做了犹太人的王。（圣经中记载，神喜爱所罗门；您可能会认为这很不对，神不但没有拆散大卫和拔示巴这一对「奸夫淫妇」，竟然后来还让他们生了所罗门，并且神还喜爱所罗门，还让所罗门接续大卫做犹太人的王；这是完全不符合人的想法和做法的，而您现在或许能稍微了解到神因着祂丰盛的慈爱和怜悯，而饶恕悔改的人的罪，不再记念的真实和彻底。）圣经中记载，大卫临死前曾嘱咐所罗门说，

- 「我现在要走世人必走的路（指大卫将要经历「身体的死」的意思），所以你当刚强作大丈夫，遵守耶和华你神所吩咐的，照着摩西律法上所写的行主的道（「主」是指神），谨守祂的律例，诫命，典章，法度；

这样，你无论作甚么事，不拘往何处去，尽都亨通。耶和华必成就向我所应许的话说，你的子孙若谨慎自己的行为，尽心尽意，诚诚实实在我面前，就不断人坐以色列的国位（指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神对大卫应许说，大卫的家和大卫的国必在神面前永远坚立；然而，以后犹太人的王，包括所罗门，却并没有都遵守神的吩咐，尽心尽意，诚诚实实在神面前；请见下文）」（旧约列王纪上二章 2-4 节，和合本）。

所罗门接续父亲大卫做王不久以后，有一次在夜间梦中，耶和华神向所罗门显现，问所罗门说，他愿神赐他甚么，就可以向神求。圣经中记载了神与所罗门接下来的对话，

- 「夜间梦中，耶和华向所罗门显现，对他说，你愿我赐你甚么，你可以求。所罗门（对神）说，祢仆人我父亲大卫，用诚实，公义，正直的心，行在祢面前，祢就向他大施恩典；又为他存留大恩，赐他一个儿子坐在他的位上，正如今日一样。耶和华我的神啊，如今祢使仆人接续我父亲大卫作王，但我是幼童，不知道应当怎样出入（指不知道应当怎样从事王的职责和工作）。仆人住在祢所拣选的民中，这民多得不可胜数，所以求祢赐我智慧，可以判断祢的民，能辨别是非；不然，谁能判断这众多的民呢？所罗门因为求这事，就蒙主（指神）喜悦。神对他说，你既然求这事，不为自己求寿，求富，也不求灭绝你仇敌的性命，单求智慧可以听讼，我就应允你所求的，赐你聪明智慧；甚至在你以前没有像你的，在你以后也没有像你的。你所没有求的，我也赐给你，就是富足，尊荣，使你在世的日子，列王中没有一个能比你的。你若效法你父亲大卫，遵行我的道，谨守我的律例，诫命，我必使你长寿」（旧约列王纪上三章 5-14 节，和合本）。

所罗门求神赐他的，乃是他要从事神所托付他担任犹太人的王的职责和工作上所必需的智慧，因此神喜悦他所求的，不但赐他聪明智慧，还赐给他所没有求的富足和尊荣。相反的，今天一般的人，甚至不少的基督徒，却往往都是只为自己生活上的富足和尊荣求神赐与，而不是为从事神所托付事奉神，服事人的工作上的需要求神赐与；而当没有得到所求的生活上的富足和尊荣时，就怀疑和埋怨神，真是完全「背神的道而驰」。并且，从这段圣经的经文来看，所罗门乃是过去，现在，将来所有的人中，最聪明，最有智慧的一个人。圣经中记载了一个故事，显示出所

罗门所具有的那极高的智慧。当时有同住一房的两个妇人各生了一个孩子，其中一个孩子晚上睡觉时被母亲压着窒息而死了；这两个妇人就到所罗门的面前来，都争说那个还活着的孩子是她的。（当时没有检验血液中的细胞遗传因子以决定血统关系，如果您是所罗门，您要如何来正确地加以判定呢？请先停下来想一想，再读下文，试试看您会不会像所罗门那么聪明。）所罗门当下就叫人拿刀来，说要把那活的孩子劈成两半，两个妇人各得一半。那是孩子亲妈的妇人听见所罗门这样说，就急忙说，万不可杀孩子，她愿意孩子归另一位妇人；而那不是孩子亲妈的妇人听见所罗门所说的，却狠心地赞成把孩子劈了。由此，所罗门很快地就根据母亲的爱而试出了谁是孩子真正的母亲。

另外，顺便也提一下，您或许会觉得可惜，既然神答应所罗门，他愿神赐他甚么，就可以向神求；那么所罗门应该向神多求一些，而不是只求智慧而已（虽然后来神把所罗门所没有求的富足，尊荣也赐给了他）。我想一个人如果同样地也拿到了神开给他的一张「空白支票」，他一定会想填很多，要很多；然而，请注意，往往神即使是让我们得到了自己所求的，自己所想要的一切，但是神使我们在得到自己所求，所要的一切的前后，所必须要，也必然会经过的途径和遭遇却并不见得对我们是好的。所以，我奉劝您，只要向神求您真正所需要的，或是求神按着祂的美意带领您，供应您就好了，而不要向神随便地妄求。上述大卫犯了数点犹太人的罪以后，宁愿落在神的手里，让慈爱的神来决定对他的惩罚，就是一个值得我们学习的例子。而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时，所提到的一位求神帮助他的生意发达以赚到足够的钱养家，然后就可以全时间事奉神的教会长老，以及一位好赌的餐厅老板，他求神赐他好的手气以赢到新餐厅的装修费，然后从此戒赌；这两个例子都是对我们很好的鉴戒。

圣经中说，神赐给所罗门极大的智慧聪明，和广大的心思，如同海沙，不可测量；所罗门的智慧胜过万人，他写作了上千的箴言和诗歌，他也知道，并讲论各种的草木，飞禽走兽和昆虫水族；天下列王都差人来听所罗门智慧的话。所罗门也遵着父亲大卫的遗命，使用大卫所预备的样式和材料，在耶路撒冷为神建了金碧辉煌的圣殿（「圣殿」是带有预表性的意义，请见下文），并以上万的牛羊向神献祭。所罗门还另外大兴土木，为自己，为他所娶的埃及法老王的女儿建造王宫，并建造很多的积货城，以及屯战车和马兵的城。所罗门又统管周围的诸国，这些国都进贡服事所罗门，以致所罗门所统治的四境都平安，没有战争，并且贸易极为兴旺，从南到北，经由陆路和海路，金银，象牙，猿猴，孔雀，木材等，以及贡物如金器，银器，衣服，军械，香料，骡马等都运来给所罗门，使得犹太百姓都安居乐

业，吃喝快乐。所罗门在世为王的日子，真可谓是聪明智慧，荣华富贵，尊崇显耀，成功发达，丰功伟业，平安顺利，玩乐享受集其一身。

说到这里，您或许会以为所罗门在世之年一定是一个非常快乐满足，无忧无虑，笑口常开，乐观进取的人。其实大不然；圣经旧约中有一卷书，称为传道书，是所罗门写作的；书中所罗门是以相当无奈，悲观，虚空，无常的论调来透视人的一生；谨节录传道书中几段的经文如下：

- 「在耶路撒冷作王，大卫的儿子，传道者的言语。....我专心用智慧寻求查究天下所作的一切事，乃知神叫世人所经练的是极重的劳苦。我见日光之下所作的一切事，都是虚空，都是捕风。....我得了大智慧，胜过我以前在耶路撒冷的众人，而且我心中多经历智慧和知识的事。我又专心察明智慧，狂妄和愚昧，乃知这也是捕风；因为多有智慧，就多有愁烦；加增知识的，就加增忧伤」（旧约传道书一章 1，13-14，16-18 节，和合本）；
- 「我为自己动大工程，建造房屋，栽种葡萄园，修造园囿，在其中栽种各样果木树；挖造水池，用以浇灌嫩小的树木。我买了奴婢，也有生在家中的奴婢；又有许多牛群羊群，胜过以前在耶路撒冷众人所有的。我又为自己积蓄金银和君王的财宝，并各省的财宝；又得唱歌的男女和世人所喜爱的物，并许多的妃嫔。....凡我眼所求的，我没有留下不给它的；我心所乐的，我没有禁止不享受的。因我的心为我一切所劳碌的快乐，这就是我从劳碌中所得的分。后来我察看我的手所经营的一切事和我劳碌所成的功，谁知都是虚空，都是捕风，在日光之下毫无益处。....因为我得来的必留给我以后的人；那人是智慧，是愚昧，谁能知道？他竟要管理我劳碌所得的，就是我在日光之下用智慧所得的；这也是虚空。故此，我转想我在日光之下所劳碌的一切工作，心便绝望；因为有人用智慧，知识，灵巧所劳碌得来的，却要留给未曾劳碌的人为分，这也是虚空，也是大患（指是不幸的事的意思）。人在日光之下劳碌累心，在他一切的劳碌上得着甚么呢？因为他日日忧虑，他的劳苦成为愁烦，连夜间心也不安，这也是虚空」（旧约传道书二章 4-8，10-11，18-23 节，和合本）；
- 「我在日光之下又看见，审判的地方有奸恶，维护公义的地方也有奸恶（指在法官审案之时有奸恶不平的事发生）。....我又看见日光之下所发生一切欺压的事；受欺压的流泪，却无人安慰他们；欺压他们的，手

里握着权柄，因此无人安慰受欺压的。我赞叹那已死的人，胜过那还活着的人；那还没生下来的，就是还没看过日光之下所行的恶事的，比这两种人（指已死去的和还活着的两种人）更有福。我（又）看见各样的劳碌和各样精巧的工作，都是出于人与人彼此的竞争（指出于嫉妒对方的争竞）；这也是虚空，也是捕风。....我又看到日光之下有一件虚空的事，有人孤单无依，没有儿子，没有兄弟，仍劳碌不休，眼目也不以自己的财富为足。他问，『我劳劳碌碌，刻薄自己不去享受，是为谁呢？』这也是虚空，是劳苦的担子」（旧约传道书三章 16 节，四章 1-4, 7-8 节，新译本）；

- 「贪爱银子的，不因得银子知足；贪爱丰富的，也不因得利益知足；这也是虚空。货物增添，吃的人也增添，物主得甚么益处呢？不过眼看而已。劳碌的人，不拘吃多吃少，睡得香甜；富足人的丰满，却不容他睡觉」（旧约传道书五章 10-12 节，和合本）；
- 「有义人行义，反致灭亡；有恶人行恶，倒享长寿；这都是我在虚度之日中所见过的。....世上有一件虚空的事，就是义人所遭遇的，反照恶人所行的；又有恶人所遭遇的，反照义人所行的（指在世上善恶并无报的意思）。我说，这也是虚空。....凡临到众人的事，都是一样。义人和恶人都遭遇一样的事；好人（和坏人），洁净人和不洁净人，（向神）献祭的与不献祭的，也是一样。好人如何，罪人也如何；（对神）起誓的如何，怕起誓的也如何。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有一件祸患（指一切事上都是有罪恶和不幸），就是众人所遭遇的都是一样；并且世人的心充满了恶，活着的时候心里狂妄，后来就归死人那里去了。....我又转念，见日光之下，快跑的未必能赢，力战的未必得胜，智慧的未必得粮食，明哲的未必得资财，灵巧的未必得喜悦；所临到众人的的是在乎当时的机会（指成事所在乎的时机和幸运会临到所有的众人身上，而不是只临到那快跑的，力战的，智慧的，明哲的，或灵巧的人）。原来人也不知道自己的定期（指人不能预知自己未来的祸福）；鱼被恶网圈住，鸟被网罗捉住，祸患忽然临到的时候，世人陷在其中也是如此」（旧约传道书七章 15 节，八章 14 节，九章 2-3, 11-12 节，和合本）。

所罗门在神的启示之下所写的传道书，并不是一种「灰色思想」，「悲观主义」，也不是「想太多」，「强说愁」，更不是「有福不会享」，「人在福中不知福」，而是真实地去面对，正视和了解那已经是落在了罪恶之中的人生的真理。一

般的人都绝对不可能享受到所罗门所享受过的荣华富贵，所以就误以为如果能这样地享受，那自己一定是会快乐满足，无忧无虑，笑口常开，乐观进取。所罗门具有神所赐极高的智慧，他也享受了人生一切的荣华富贵；但是，他却知道世上一切的享乐，无论多好多大，都不能使人得到真正的快乐和满足，都不是那真正的祝福。并且，当所罗门察看人在世上劳碌所得的一切，人自己不见得能享受到，人自己也带不走，只能留给后人，甚至是没有后人可留时，他就更觉得虚空；并且，当他看见在世上受欺压的人得不到安慰，人与人因嫉妒对方而彼此竞争，善恶并无报的罪恶和不幸，以及人不能预知自己未来的祸福时，他就更加是失望和难过，以致认为那已死去的人，是胜过那还活着的人，而那还没生下来的，则是比已死去的和还活着的两种人更有福。不但如此，在世上享乐愈多的人，到面对那终会来临的死亡时，就愈是难舍不下，不是吗？所以说，愈有智慧，愈是聪明，而愈了解人生的真理的人，就会愈多有愁烦和忧伤，就如所罗门在上面所引述的第一段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多有智慧，就多有愁烦；加增知识的，就加增忧伤」。这并不是因为有智慧，有聪明，有知识，了解人生的真理是不好；而是因为这个落在了罪恶黑暗的权势之下的世界是不好。英文中有一句话说，「ignorance is bliss（无知便是福）」（与郑板桥的名言「难得糊涂」的涵意相类似），不少的人以此为自已人生的座右铭，以为不要太有智慧，不要太有聪明，不要太有知识，不要太了解人生的真理，糊里糊涂地过一生，就会少有愁烦和忧伤了，而这就好了。如果您也有这样的观点，请参看我在前面第一章一开始时所引述的传道书中的那一段经文，所罗门在此段经文中是这样说的：

- 「万事之理，离人甚远，又极其深奥，谁能测透呢？但我转念，一心要明白，要考察，要寻求智慧和万事之理；并且要认清无知乃是邪恶的，愚昧乃是蠢笨的」（旧约传道书七章 24-25 节，笔者译）。

因此，人在世上无知，糊涂地过一生，希望能少有愁烦和忧伤；这并不是福，而是如鸵鸟将头埋在砂子里一样，「眼不见为净」的那种逃避和自欺的心态。人活在世上，要祈求神赐给自己智慧，聪明和知识，去了解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人生的真理，以致能够悔改归向神，而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那满足的喜乐和永远的福乐；惟有如此，才是得到了那真正的祝福。

不过，所罗门虽然具有神所赐极高的智慧，也享受了人生一切的荣华富贵，更透视了人生的无奈，悲观，虚空和无常，但这些却并不见得一定能担保他永远都不会被罪恶所诱惑，而落得是悖逆神，偏离神；因此，圣经中一再地提醒基督徒务

要随时随地都儆醒谨守，以防魔鬼千方百计，无孔不入的引诱。所罗门不但娶了埃及法老王的女儿，又宠爱许多非犹太人的女子，收为妃嫔，有一千名之多，完全忽视不顾神曾晓谕犹太人不可以与非犹太人混杂通婚的诫命。以致当所罗门年老的时候，他的妃嫔诱惑他的心，去随从他的妃嫔所敬拜的别神，以致偏离了耶和华，而不效法他父亲大卫，诚诚实实在在地顺服耶和华他的神。因此，耶和华向所罗门发怒，圣经中记载，

- 「所以耶和华对他（指对所罗门）说，你既行了这事，不遵守我所吩咐你守的约和律例，我必将你的国夺回，赐给你的臣子。然而，因你父亲大卫的缘故，我不在你活着的日子行这事，必从你儿子的手中夺回。只是我不将全国夺回，要因为我仆人大卫和我所选择的耶路撒冷，还留一支派给你的儿子」（旧约列王纪上十一章 11-13 节，和合本）。

结果，所罗门在耶路撒冷做全犹太人的王四十年后过世；所罗门死后，他的儿子罗波安接续做王，但不久，王国却一分为二（请见下文）；在北边的十个犹太人的支派，背叛所罗门的儿子罗波安，推举所罗门以前的一个臣子耶罗波安为王，成立了「北国」，又称为「以色列国」；而在南边的两个犹太人的支派（其中一个是与大卫同一支派的犹太人），则仍然以所罗门的儿子罗波安为王，形成了「南国」，又称为「犹大国」。这就应验了神对所罗门所说的话；而所罗门的「晚节不保」乃是对信神的人一个很好的警惕。

一位基督徒，不管他的一生是多么地蒙神赐福，有天赋的聪明，智慧和才干，有伟大的成就，有极嘉的声誉，有崇高的地位，有超越的权势，有富足的生活，有健康和平安，有美满的家庭；甚至不管他开始时对神是多么地有心，并且也有神所恩赐的多样特殊的能力，以致在教会中有果效卓越，受人称扬的事奉和服事的工作和表现；但是，如果他不是始终如一，单纯真诚地敬拜事奉耶和华，那么他也会如所罗门一样，被诱惑去随从别的神明，别的信仰，别的观念，别的说法，别的教导，或别的主义等，导致最后遭到神的忿怒，和神公义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而一位基督徒会落到这样的情形，究其根由，就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多半是因为他没有遵照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使自己在神的带领和帮助之下，彻底地「心意更新而变化」；而是仍旧受到自己在相信和跟从耶稣以前，所原有的，已「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的诱惑，影响，左右和摆布之所致。

虽然犹太人王国的分裂是出于神，以应验上述神因所罗门的悖逆，而向他所做的宣告，但王国的分裂之所以会发生却不是没有原因的。所罗门死后，犹太人都来到所罗门的儿子罗波安的面前，对罗波安说，罗波安的父亲所罗门使他们负重轭，做苦工（因为所罗门在任的时候大兴土木，建圣殿，王宫，城市，积货城，和屯战车和马兵的城等）；他们求罗波安使他们轻松些，他们就以罗波安为王。罗波安却以严厉的话回答犹太百姓说，他父亲所罗门使他们负重轭，他必使他们负更重的轭；他父亲所罗门用鞭子责打他们，他要用蝎子鞭责打他们。结果，如上所述，在北边的十个犹太人的支派，就背叛所罗门的儿子罗波安，推举所罗门以前的一个臣子耶罗波安为王，成立了「北国」，又称为「以色列国」；只有在南边的两个犹太人的支派，仍然以所罗门的儿子罗波安为王，形成了「南国」，又称为「犹大国」；这大约是发生于公元前 930 年左右。圣经中告诉我们说，罗波安不肯依从犹太百姓的请求，造成王国的分裂，乃是出于耶和华，为了要应验神所说的话。但是，如果您以为罗波安只是神应验祂要惩罚所罗门的悖逆的宣告的一个无辜的，被神所操纵的棋子而已，那却并不是正确的。

罗波安不肯依从犹太百姓的请求完全是由于他自己不愿意怜恤犹太百姓的恶的缘故，而神则是「借恶以成善」地使得祂的宣告，奇妙地因此而得到了成就。其实，这就如同我在上文中所述，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全部倒毙在旷野，没有进到迦南应许地，完全是由于他们自己悖逆神，不信神，藐视神的恶的缘故，而神则是「借恶以成善」地使得祂的应许和旨意，因此而成就在第二代的犹太人的身上。这也就如同我在上文中所述，扫罗追杀大卫完全是由于扫罗自己嫉恨大卫的恶的缘故，以致扫罗最终战败自杀身亡，而神则是「借恶以成善」地使得祂要撒母耳膏立大卫以接替扫罗为犹太人的王的旨意，因此而得到了成就。并且，在这三个的例子中，神的公义的审判和报应（针对罗波安不愿意怜恤犹太百姓的恶；针对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悖逆神，不信神，藐视神的恶；以及针对扫罗因嫉恨大卫，而追杀大卫的恶）都得以彰显了。同样的，如前所述，将来在永恒里那些终不悔改归向神的人，永远与神割断，落在烧着硫磺的火湖的「地狱」里，永久地遭受到令人哀哭切齿的刑罚，也完全是由于他们自己忽视神，不信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并且硬着心肠，不肯悔改归向神的恶的缘故；而神则是「借恶以成善」地使得祂必定会对罪恶施行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公义，因此而得到了彰显。

北国以色列历经了二十个王（其中还有两王并立的情形），有很多的事迹，以及其各个王对神的态度的评价都记录在圣经中；然而限于篇幅，不能一一地加以叙述，在此我只将先知以利亚的事迹，提出来为例加以论述。以利亚是亚哈做北国

以色列的王时（公元前约 874-853 年）的一位先知。而亚哈王是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比在他之前以色列国的诸王更甚；他娶了一位异族（即非犹太人）的王的女儿耶洗别为妻，就随从着妻子去敬拜巴力假神，因此国内有很多不是事奉耶和华神，而是事奉巴力假神的假先知，带着北国的犹太人悖逆离弃神；并且，耶洗别还杀了耶和华神的众先知。圣经中说，先知以利亚在痛心疾首之余，就对亚哈王说，他指着他所事奉永生的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起誓，这几年他以利亚若不向神祷告，必不降露，不下雨；结果，三年都没有下雨，北国以色列有大饥荒。三年之后，以利亚才再去见亚哈王，圣经中记着说，

- 「亚哈见了以利亚，便说，使以色列遭灾（指北国以色列三年都没有下雨而有大饥荒，下同）的就是你吗？以利亚说，使以色列遭灾的不是我，乃是你，和你父家，因为你们离弃耶和华的诫命，去随从巴力（「巴力」乃男假神名，下同）。现在你当差遣人，召聚以色列众人（指北国以色列的犹太人，下同），和事奉巴力的那四百五十个先知，并耶洗别所供养事奉亚舍拉（「亚舍拉」乃女假神名，是巴力假神的妻子）的那四百个先知，使他们都上迦密山去见我。亚哈就差遣人召聚以色列众人，和（假）先知，都上迦密山。以利亚前来，对众民说，你们心持两意要到几时呢？若耶和华是神，就当顺从耶和华；若巴力是神，就当顺从巴力；众民一言不答。以利亚对众民说，作耶和华先知的，只剩下我一个人；巴力的先知，却有四百五十个人；当给我们两只牛犊，巴力的先知可以挑选一只，切成块子，放在柴上，不要点火；我也预备一只牛犊，放在柴上，也不点火。你们求告你们神的名，我也求告耶和华的名；那降火显应（指降火烧掉柴上所放切成块子的牛犊祭物）的神，就是神。众民回答说，这话甚好」（旧约列王纪上十八章 17-24 节，和合本）。

于是，巴力的先知们就先求告巴力，从早到晚，大声求告，狂呼乱叫，绕着他们所筑放了柴和切成块子的牛犊祭物的坛的四围踊跃，甚至还按着他们的规矩，用刀枪自割，自刺，直到身体流血；可是，却没有声音，没有应允他们求告的，也没有理会他们求告的。接下来，以利亚上场；他先在他为耶和华的名所筑的坛的四围挖沟，然后他叫犹太众人向放了柴和牛犊块子的坛上三次倒水，直到坛四围的沟里都满了水。圣经中记载，以利亚接着就向神求告说，

- 「亚伯拉罕，以撒，以色列（即雅各）的神，耶和华啊，求祢今日使人知道祢是以色列的神（指是犹太人的神），也知道我是祢的仆人，又是奉祢的命行这一切事。耶和华啊，求祢应允我，应允我！使这民（指北国以色列的犹太人，下同）知道祢耶和华是神，又知道是祢叫这民的心回转」（旧约列王纪上十八章 36-37 节，和合本）。

于是，耶和华降下天火，将以利亚用石头所筑的坛，其上所放的木柴，牛犊块子，和坛四围沟里的水都烧光了。犹太众民看见了，就都俯伏在地，说，耶和华是神！耶和华是神！然后，以利亚就叫犹太众民把巴力的先知都拿住，杀了。接着，天上风云黑暗，霎时间降下大雨，三年的干旱就此结束了。

历世历代信神的人当中，具有以利亚这样对神的信心，同时也具有以利亚这样对人悖逆神的关心，以致愿意勇敢地亲身与崇拜假神者，公然地来个真假大斗法的，实在不多见。我知道一个近似的真实故事；我们神学院的院长曾霖芳牧师，他年轻的时候曾到中国边疆地区去传扬基督徒的信仰。有一次他来到了一个村庄，可是村庄里的居民却一直都不接受他所传的基督徒的信仰；直到有一天，村子里一位曾经听过他讲道的妇人来对他说，她家里所养的一头猪生病了，不吃不喝，也站不起来，怎么弄都不好；她听曾院长讲道时说有这么一位无所不能的真神，所以她来请曾院长到她家去，为那头生病的猪向这位神祷告，求神医好那头病猪。曾院长听了，也不能拒绝，就硬着头皮跟她去了。到了这妇人的家，她的家人都跑来围观；曾院长就进了猪圈，当场跪在很脏的地上为那头病猪向神祷告说，神啊，猪在圣经旧约中被订为是不洁净的动物（请见前面第二章中论到神的至善和圣洁时所说的），本不该为这头病猪祷告；但是为了让这头猪的主人看见神的大能，而回转归向神，就求神医治这头病猪。曾院长祷告完，那头病猪就站了起来；曾院长马上叫那妇人拿猪食给猪吃。后来，这妇人和她的家人，以及村子里一些其他的人都接受了基督徒的信仰。

然而，既使是以利亚这样对神有坚固的信心的人，也会有因惧怕而信心软弱的时候。当亚哈王将以利亚一切所行的，和以利亚杀了众位巴力假先知的事，告诉了妻子耶洗别之后；耶洗别就差人去对以利亚说，明日这个时候要把以利亚杀死；以利亚听了，就起来往旷野去逃命。以利亚在旷野走了一日的路程，沮丧万分，就坐在一棵树下向神求死；后来，累的睡着了；有一位天使拍以利亚起来，去吃为以利亚预备的水和饼；以利亚又在旷野走了四十昼夜，来到一个山区，就躲在了山洞里。这时，圣经中记着说，

- 「耶和华的话临到他（指以利亚）说，以利亚啊，你在这里作甚么？他说，我为耶和华万军之神大发热心（「耶和华万军之神」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因为以色列人（指北国以色列的犹太人）背弃了你的约，毁坏了你的坛（指向神献祭的地方），用刀杀了你的先知，只剩下我一个人，他们还要寻索我的命。耶和华说，你出来站在山上，在我面前」（旧约列王纪上十九章 9-11 节，和合本）。

于是，神就叫以利亚下山回去，并分派以利亚新的任务去做；神还特别提醒以利亚说，不要以为只剩下他一个人为神热心，神在北国以色列中留下了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未曾与巴力亲嘴的（这两句均是指没有敬拜事奉巴力假神的意思）。以利亚的失败，就是误以为对神忠诚非他莫属，误以为神的工作非他不可；因此他就惜爱自己的性命而畏死，以致他就丧失了对神的信靠而惧怕。这也是那些对神大有信心，为神做了大事的人，相当容易犯的错失。其实，神并不一定需要人，乃是人一定需要神；很多出身卑微，没有甚么高深学问的平常人，他们对神却是有真诚无伪的心，就像当时北国以色列中那七千位没有敬拜事奉巴力假神的人；并且，神也可以使用任何人，来达成祂的工作。如果我们被神使用，这并不表示我们比别人好，乃完全是神对我们的恩典，就是神把我们不配得的好处，白白地加在我们的身上；也就是神把我们不配去做，也不能承担的伟大任务，托付给我们，使我们倚靠着神的大能大力，与神同工，去完成那超过我们自己有限的范围，带有永恒性的价值，对人，对整个受造之物都是无比重要的宝贵的工作。

一个在神面前曾经失败过的人，如果误以为神决不会饶恕他，神决不会再眷顾他，神决不会再使用他了，因而自暴自弃，更加堕落，且误以为既使是自己悔改也没有用；那他是不认识神，不了解神慈爱怜悯的本性，也就是对神没有信心。圣经中说，

- 「耶和华有怜悯，有恩典，不轻易发怒，且有丰盛的慈爱；祂不长久责备，也不永远怀怒；祂没有按我们（指信神的人，下同）的罪过待我们，也没有照我们的罪孽报应我们」（旧约诗篇一百零三篇 8-10 节，和合本）；
- 「得（神）赦免其过，遮盖其罪的（人），这人是蒙福的；凡心里没有诡诈（指人从心里真实地承认自己所犯的罪，悔改归向神的意思），耶

和华不算为有罪的，这人是有福的」(旧约诗篇三十二篇 1-2 节，和合本)。

我在上文中曾说过，「不怕犯错，怕不悔改」；哪有人在对神的认识了解，在教会的服事，以及在自己的心思意念，行事为人上，不是常常地亏欠神，也亏欠人的呢？圣经中，以及历世历代很多被神所重用的人，都是曾经在神面前不只一次地失败过的人，例如上述曾杀人夫，夺人妻的大卫；曾怕死逃命的以利亚；曾三次不认耶稣的彼得(彼得是耶稣十二个门徒中的首徒；请见下面第四章)；以及曾迫害过基督徒的保罗(圣经新约二十七卷书中，至少有十三卷书是保罗写作的；请见下面第四章)。然而，他们都悔改了，神也饶恕了他们，且仍然继续地恩待和使用他们。

北国以色列在历经了二十个王以后，于公元前 722 年被其北方的非犹太人的亚述帝国(Assyrian Empire)所灭；圣经中有一段相当长的经文，说明了北国以色列的犹太人为甚么会遭到这样的下场，

- 「这是因以色列人(指北国以色列的犹太人，下同)得罪那领他们出埃及地，脱离埃及王法老手的耶和华他们的神，去敬畏别神，随从耶和华在他们面前所赶出外邦人(指原来住在迦南地的非犹太人，下同)的风俗，和以色列诸王所立的条规(指北国以色列的诸王所立的悖逆神的规定和做法)。以色列人暗行不正的事，违背耶和华他们的神，在他们所有的城邑，从瞭望楼直到坚固城，建筑丘坛(向假神献祭的坛)，在各高冈上，各青翠树下，立柱像和木偶；在丘坛上烧香，效法耶和华在他们面前赶出的外邦人所行的，又行恶事惹动耶和华的怒气；且事奉偶像，就是耶和华警戒他们不可行的。但耶和华借众先知，先见(「先知」和「先见」都是圣经中称呼那些先得到了神的启示，再将之传讲给别人的人)，劝戒以色列人和犹大人(分别是指北国和南国的犹太人)，说，当离开你们的恶行，谨守我的诫命律例，遵行我吩咐你们列祖，并借我仆人众先知所传给你们律法的。他们却不听从，竟硬着颈项，效法他们列祖，不信服耶和华他们的神；厌弃祂的律例，和祂与他们列祖所立的约，并劝戒他们的话，随从虚无的(假)神，自己成为虚妄，效法周围的外邦人，就是耶和华嘱咐他们不可效法的。离弃耶和华他们神的一切诫命，为自己铸了两个牛犊的像，立了亚舍拉(「亚舍拉」乃女假神名，是巴力假神的妻子)，敬拜天上的万象，事奉巴力

（「巴力」乃男假神名），又使他们的儿女经火（就是把自己的儿女杀了烧掉，献给假神，以表示对假神的虔敬），用占卜，行法术，卖了自己，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惹动祂的怒气。所以耶和华向以色列人大大发怒，从自己面前赶出他们；....正如（神）借祂仆人众先知所说的。这样，以色列人从本地被掳到亚述，直到今日」（旧约列王纪下十七章 7-18, 23 节，和合本）。

因此，北国以色列的灭亡，并不是神不看顾祂所拣选的犹太人，而是应验了神先前对犹太人的警告，就是当他们悖逆了神时，所必定会遭受到的后果。北国以色列灭亡之后，北国的犹太人就从迦南地被搬迁到亚述帝国的版图中其他的地区去居住，开始了犹太人散居在世界各地的现象，直到今天。（一般以「Diaspora」这个词用来称呼犹太人在世界各地的散居，也有犹太人居住在中国。）并且，亚述帝国还将很多种族的外邦人（就是非犹太人）迁进迦南地的北边，就是原属北国以色列的土地上居住，以取代那些被迁离的犹太人。后来，这些迁进来的外邦人，变得一方面随着住在那里的犹太人的方式敬畏耶和华，另一方面也还是事奉他们以前所拜的假神；以致造成了他们不但是在血统上，也是在信仰上与犹太人相互混杂。约七百年之后，就是在耶稣降世为人，公元初世纪的时候，迦南地北边的地区被称为是「撒玛利亚」，而这些自从亚述帝国灭了北国以色列以后，就居住在迦南地的北边的人的子孙则被称为是「撒玛利亚人」。圣经的新约中记载，由于撒玛利亚人在血统和信仰上的混杂，以致遭到当时犹太人的轻视和排斥，双方互不来往。

5) 被掳到巴比伦，和后来归回到耶路撒冷的时期

北国以色列灭亡以后，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南国犹大却是仍然继续地存在着；然而，南国犹大对神的态度乃是时好时坏。南国犹大也历经了二十个王（其中的一个还是皇太后篡了国位），有些犹大国的王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领着犹太百姓去效法外邦人行那些神所憎恶的事，为巴力筑丘坛，做亚舍拉像，敬拜天上的万象，使儿女经火（就是把自己的儿女杀了烧掉，献给假神，以表示对假神的虔敬），并且观兆，用法术，又请教交鬼的和行巫术的，以致惹动了耶和华的怒气。而有些犹大国的王却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领着犹太百姓专心事奉耶和华，谨守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诫命，将假神的丘坛废去，将假神的柱像和木偶毁坏，砍下，烧掉，又除掉所有交鬼的和行巫术的，并且重新修理神的圣殿，念神的律法书给犹太百姓听以遵守之，再重新守前面所述为庆祝神拯救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所订的逾越节，带来了一片「中兴」的气氛。圣经中也记载了很多南国犹大的事迹，包括当亚述帝国在灭了北国以色列之后，也来攻击南国犹大，但神却帮助当时

那位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的犹大国的王，击败了来入侵的亚述帝国的大军，而免遭灭国之灾。圣经中还记载了犹大国的各个王对神的态度的评价，以及神所派很多位的先知对南国犹太人的警告；然而限于篇幅，不能一一地加以叙述，在此我只将先知耶利米的事迹，提出来为例加以论述。

耶利米担任先知的期间，是涵盖了犹大国最后的五位王；耶利米在此期间一直都持续不断地指责南国犹太人对神的悖逆，更警告他们这样下去必定会遭到刀剑，饥荒，瘟疫，以及被掳掠净尽的悲惨结果，并且还呼吁他们要悔改归向神。可是，南国的犹太人却不肯听从耶利米所传讲的神的话；不但如此，还有一些不是神所差派的人，冒充先知，托神的名假传神的话，不但迷惑了犹大国的王和百姓，更使得耶利米遭受到了迫害。当时，巴比伦帝国（Babylonian Empire）已经灭掉了亚述帝国；而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从大约公元前 605 年起，就多次地来侵犯犹大国，并都得逞。巴比伦王不但将神的圣殿和犹大王宫里的宝物都拿去了，并还将犹大国的王和皇族的人，以及犹太百姓中的领袖，官员，勇士，木匠和铁匠等重要的人士，都掳到巴比伦帝国的首都巴比伦城去了，且立了一个新的犹大王西底家。然而，西底家却不肯听耶利米的规劝，照样行神眼中看为恶的事，因此耶和华的怒气向犹大国发作，要将南国的犹太人也从神的面前赶出去。

后来，西底家背叛了巴比伦王，巴比伦王就率领全军来围攻耶路撒冷，历时一年半多；那时耶路撒冷城里有大饥荒，犹太百姓都没有粮食吃，以致落到食子的地步。当时，耶利米被囚在犹大王宫的宫中，护卫兵的院内，甚至还被丢在淤泥池中，因为耶利米说了「忠言逆耳」，不中听的话，指明神必将耶路撒冷城交在巴比伦王的手中，巴比伦王必攻取耶路撒冷城，而犹大王西底家也要被交在巴比伦王的手中，巴比伦王会将西底家掳到巴比伦城去。圣经中记载了很多耶利米在那时向犹大王西底家和百姓所说的劝告，下列是其中几段的话：

- 「耶和华如此说，我必将这城（指耶路撒冷，下同）交付迦勒底人的手（「迦勒底人」即巴比伦人，下同）和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的手，他必攻取这城。攻城的迦勒底人必来放火焚烧这城和其中的房屋；在这房屋上人曾向巴力烧香，向别神浇奠（「浇奠」是指以酒献祭的意思），惹我发怒。以色列人和犹大人（分别是指北国和南国的犹太人，下同），自从幼年以来，专行我眼中看为恶的事；以色列人尽以手所作的，惹我发怒。这是耶和华说的。这城自从建造的那日，直到今日，常惹我的怒气和忿怒；使我将这城从我面前除掉，是因以色列人和犹大人一切的邪

恶，就是他们和他们的君王，首领，祭司，先知，并犹大的众人，以及耶路撒冷的居民所行的，惹我发怒。他们以背向我，不以面向我；我虽从早起来教训他们，他们却不听从，不受教训，竟把可憎之物，设立在称为我名下的殿中（即圣殿中），污秽了这殿。他们在欣嫩子谷（在耶路撒冷城南边的一个山谷，是犹太人敬拜假神，特别是司死亡，冥府和火的假神摩洛之处，后来却成为是焚烧犯人和动物尸体，垃圾等废物的地方；犹太人视之为地狱的入口），建筑巴力的丘坛，好使自己的儿女经火归摩洛（就是把自己的儿女杀了烧掉，献给假神摩洛，以表示对摩洛的虔敬）；他们行这可憎的事，使犹太陷在罪里，这并不是我所吩咐的，也不是我心所起的意」（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二章 28-35 节，和合本）；

- 「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说，你（指耶利米）去告诉犹大王西底家，耶和華如此说，我要将这城（指耶路撒冷）交付巴比伦王的手，他必用火焚烧。你（指犹大王西底家，下同）必不能逃脱他的手，定被拿住，交在他的手中；你的眼要见巴比伦王的眼，他要口对口和你说话，你也必到巴比伦去（指必被掳到巴比伦城去）。犹大王西底家啊，你还要听耶和華的话，耶和華论到你如此说，你必不被刀剑杀死，你必平安而死；人必为你焚烧物件，好像为你列祖，就是在你以前的先王焚烧一般（在此「焚烧」乃是指在国丧时烧香料以纪念过世的王）；人必为你举哀说，哀哉，我主啊。耶和華说，这话是我说的」（旧约耶利米书三十四章 2-5 节，和合本）；
- 「（耶利米对南国的犹太人说）耶和華如此说，住在这城（指耶路撒冷，下同）里的，必遭刀剑，饥荒，瘟疫而死；但出去归降迦勒底人的（「迦勒底人」即巴比伦人，下同），必得存活，就是以自己命为掠物的（指归降巴比伦人成为俘虏的意思），必得存活。耶和華如此说，这城必要交在巴比伦王军队的手中，他必攻取这城。.... 耶利米对（犹大王）西底家说，耶和華万军之神（「耶和華万军之神」一词是表示耶和華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以色列的神如此说，你若出去归降巴比伦王的首领，你的命就必存活，这城也不至被火焚烧，你和你的全家都必存活。你若不出去归降巴比伦王的首领，这城必交在迦勒底人手中，他们必用火焚烧，你也不得脱离他们的手」（旧约耶利米书三十八章 2-3, 17-18 节，和合本）。

耶利米遵着神的指示，劝南国的犹太人和西底家王向入侵的巴比伦王投降的话，被视为是涣散人心，出卖国家的行径，而遭到唾弃和迫害。做神的先知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神要耶利米传讲的话，虽然犹太人不喜欢听，虽然耶利米会因此而遭到唾弃和迫害，但他却必须要忠心地照实讲。今天的传道人也是如此，是要忠心地宣告神的话，就是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即使是人不喜欢听的，以致自己还可能会遭到唾弃和迫害呢？还是要讲不合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但却是人喜欢听的话，免得自己遭到人的唾弃和迫害，甚至还可以得到人的赞扬和喜欢呢？

并且，圣经中还记载着，耶利米在巴比伦王于公元前 589 年起开始最后围攻耶路撒冷之前，就曾向犹大国的王和百姓做了下列第一段经文中的宣告；并且，耶利米还在他所写给那些在巴比伦王最后围攻耶路撒冷之前，就已经被掳到巴比伦城去的犹太人的信中，做了下列第二段经文中的宣告；甚至，耶利米在巴比伦王最后围攻耶路撒冷之时，也还向犹大国的王和百姓做了下列第三段和第四段经文中的宣告。此四段的圣经经文乃是神应许在犹太人被巴比伦王掳去之后七十年，会拯救他们，使他们回到耶路撒冷，也会再重新建立和复兴他们，而届时巴比伦帝国却会遭到神的刑罚而毁灭；

- 「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万军之耶和华」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因为你们（指南国的犹太人）没有听从我的话，我必召北方的众族，和我仆人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来攻击这地（指南国犹大所在的迦南地的南边，下同），和这地的居民，并四围一切的国民。我要将他们尽行灭绝，以致他们令人惊骇，嗤笑，并且永久荒凉。这是耶和华说的。我又要使欢喜和快乐的声音，新郎和新妇（即新娘）的声音，推磨的声音和灯的亮光，从他们中间止息。这全地必然荒凉，令人惊骇。这些国民（包括南国的犹太人）要服事巴比伦王七十年；七十年满了以后，我必刑罚巴比伦王和那国民（指巴比伦帝国的国民），并迦勒底人之地（即巴比伦人之地），因他们的罪孽使那地（指巴比伦人之地）永远荒凉。这是耶和华说的」（旧约耶利米书二十五章 8-12 节，和合本）；
- 「先知耶利米从耶路撒冷寄信与被掳的祭司，先知，和众民，并生存的长老，就是（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在最后围攻耶路撒冷之前）从耶路撒冷掳到巴比伦去的。....信上说，『万军之耶和华以色列的神（「万军之耶和华」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对一切被掳去的，就是我使他们从耶路撒冷被掳到巴比

伦的人，如此说，....耶和華如此说，为巴比伦所定的七十年满了以后，我要眷顾你们，向你们成就我的恩言，使你们仍回此地（指耶路撒冷）。』」（旧约耶利米书二十九章 1, 4, 10 节，和合本）；

- 「论到这城（指耶路撒冷城，下同）中的房屋，和犹大王的宫室，就是拆毁为挡敌人高垒和刀剑的（指耶路撒冷城中被拆毁了的房屋和宫室，用以抵挡巴比伦军队攻打耶路撒冷城所使用的高垒和刀剑），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说，人要与迦勒底人争战（指南国的犹太人要与巴比伦人争战），正是拿死尸充满这房屋（指耶路撒冷城中的房屋会因这争战而充满死尸），就是我在怒气和忿怒中所杀的人，因他们的一切恶我就掩面不顾这城。看哪，我（却）要使这城得以痊愈安舒，使城中的人得医治，又将丰盛的平安和诚实显明与他们（使他们享有很大的平安和保障的意思）；我也要使犹大被掳的，和以色列被掳的归回（分别是指南国和北国被掳的犹太人），并建立他们和起初一样；我要除净他们的一切罪，就是向我所犯的罪，又要赦免他们的一切罪，就是干犯我，违背我的罪。这城，要在地上万国人面前，使我得颂赞，得荣耀，名为可喜可乐之城。万国人因听见我向这城所赐的福乐，所施的恩惠平安，就惧怕战兢。耶和華如此说，你们论这地方说，是荒废，无人民，无牲畜之地。但在这荒凉，无人民，无牲畜的犹大城邑和耶路撒冷的街上，必再听见有欢喜和快乐的声音，新郎和新妇（即新娘）的声音，并听见有人说，要称谢万军之耶和華（「万军之耶和華」一词是表示耶和華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下同），因耶和華本为善，祂的慈爱永远长存。又有奉感谢祭到耶和華殿中之人的声音，因为我必使这地被掳的人归回，和起初一样。这是耶和華说的。万军之耶和華如此说，在这荒废，无人民，无牲畜之地，并其中所有的城邑，必再有牧人的住处，他们要使羊群躺卧在那里；在山地的城邑，高原的城邑，南地的城邑，便雅悯地（「便雅悯」是犹太人十二个支派中的一个支派；「便雅悯地」是指便雅悯支派所分得的地，是紧接着耶路撒冷之北的地区），耶路撒冷四围的各处，和犹大的城邑，必再有羊群从数点的人手下经过，这是耶和華说的」（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三章 4-13 节，和合本；此段圣经的经文，特别是其中多次所提到的「这城（指耶路撒冷城）」，是带有预表性的意义，请见下文）；
- 「耶和華说，日子将到，我应许以色列家和犹大家（分别是指北国和南国的犹太人）的恩言，必然成就。当那日子，那时候，我必使大卫公义

的苗裔长起来，祂必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义；在那日子犹大必得救，耶路撒冷必安然居住，祂的名必称为耶和华我们的义。因为耶和华如此说，大卫必永不断人坐在以色列家的宝座上，祭司利未人（「利未人」是犹太人的一个支派，圣经旧约中规定只有利未人才可以担任事奉神的祭司）在我面前也不断人献燔祭，烧素祭，时常办理献祭的事（「燔祭」和「素祭」的差别在于前者是献牛羊鸟等的动物为祭物，而后者则是献细面，油，乳香，盐，轧了且烘过的禾穗子等的农产品，以及所做的不含蜜的无酵饼等为祭物）」（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三章 14-18 节，和合本；此段圣经的经文，特别是其中所提到的「耶路撒冷」和「大卫公义的苗裔」，都是带有预表性的意义，请见下文）。

所以，神要将南国犹大的王和百姓交在巴比伦王的手中，使巴比伦王能攻取，焚烧耶路撒冷，乃是因为犹大国的王和百姓都悖逆了神，且不肯听从先知的规劝和警告，硬着颈项不肯悔改归向神的缘故。但是，神因为记念祂从前对大卫的应许，就叫耶利米告诉南国的犹太人说，神应许在他们被巴比伦王掳去七十年之后，会拯救他们，使他们回到耶路撒冷，也会再重新建立和复兴他们。结果，正如神借着耶利米所宣告的，巴比伦王的军队在公元前 587 年攻破了耶路撒冷城，将神的圣殿里的大小器皿和所有的财宝都带到巴比伦去，用火焚烧了圣殿和王宫，又焚烧了耶路撒冷各大户的房屋，并拆毁了耶路撒冷的城墙，且将城里剩下的犹太人掳到巴比伦去做奴婢，只留下一些最穷的犹太人。犹大国的西底家王被拿住，眼睛被剜，被铜炼锁着，带到巴比伦去，他的众子则都被杀了。至此，犹太人可说是彻底地亡国了。

圣经中接下来对于神继续地带领犹太人的记述，主要就集中在这一些被掳到巴比伦城去的犹太人那里生活的情形，以及神对他们的提醒，坚固，帮助和保守。关于被掳的犹太人在巴比伦城生活的情形，圣经旧约的「诗篇」这一卷书中，有一篇诗描述了当时他们的心酸，难过和挣扎；

- 「我们曾在巴比伦的河边坐下，一追想锡安就哭了（「锡安」是指耶路撒冷城，下同）。

我们把琴挂在那里的柳树上；

因为在那里掳掠我们的，要我们唱歌，抢夺我们的，要我们作乐，说，给我们唱一首锡安歌吧（「掳掠我们的」和「抢夺我们的」都是指巴比伦人）！

我们怎能在外邦（指非犹太人的地方）唱耶和華的歌呢？

耶路撒冷啊，我若忘记你，情愿我的右手忘记技巧（指情愿右手残废，不能再弹琴的意思）。

我若不记念你，若不看耶路撒冷过于我所最喜乐的，情愿我的舌头贴于上膛（指情愿口干舌燥，不能再唱歌的意思）。

耶路撒冷遭难的日子（指以前耶路撒冷城被巴比伦军队攻破的时候），以东人说，拆毁！拆毁！直拆到根基；耶和華啊，求祢记念这仇（「以东人」是一个非犹太人的民族，是与犹太人为敌的，他们对耶路撒冷城的被毁幸灾乐祸）。

将要被灭的巴比伦城啊（在上面所引述第一段的圣经经文中曾说，神所应许的七十年满了以后，巴比伦帝国会遭受到神的刑罚而毁灭），报复你，像你待我们的，那人便为有福。

拿你的婴孩摔在磐石上的，那人便为有福（最后这三节经文中所说关于记念以东人的仇，报复巴比伦城，和拿巴比伦人的婴孩摔在磐石上，是指求神按着祂的公义和宣告对以东人和巴比伦人施行审判的意思）」

（旧约诗篇一百三十七篇 1-9 节，和合本）。

神对被掳到巴比伦城的犹太人继续的带领，提醒，坚固，帮助和保守，乃是一方面在巴比伦兴起以西结和但以理两位的先知，将犹太人之所以会灭国，乃是因为他们犯了悖逆神的罪，且硬心不悔改的缘故，一再地提醒那些被掳到巴比伦的犹太人。并且也将关于世上历史的演变，列国的更替，和犹太人以后会遭遇的事情的预告（以表明这些其实都是在神的掌握之中）；以及有一个会存到永远的神的国，将来必要被建立的应许也告诉被掳到巴比伦的犹太人，以坚固他们对神的信心。另一方面，神也特别地对被掳在外的犹太人给与个人性的保护和整体性的保守，使他们不会遭害而被杀，被灭。这些很多的启示和事迹都记录在圣经中，让当时的犹太人知道，也让在今天的我们看见，虽然犹太人因为其本身对神的悖逆和顽梗不悔改，而遭到了灭国的后果；但是，神却因着祂丰盛的慈爱，无比的怜悯，以及对大卫的应许，没有弃绝被掳在外的犹太人，仍然继续地以祂大能的作为来带领，提醒，保守，帮助和拯救他们。或许您会觉得神是「多此一举」，既然让犹太人遭受了他们悖逆和顽梗的后果，为甚么又还要提醒，坚固，保守，拯救他们呢？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神因着祂公义的本性，必须要让犹太人遭受到他们对神悖逆和顽梗不悔改的后果；然而，神因着祂慈爱的本性，也必定会对他们施以恩典，提醒，坚固，保守，帮助和拯救。所以，圣经中说，「来吧，我们归向耶和華，祂撕

裂我们，也必医治；祂打伤我们，也必缠裹」（旧约何西阿书六章 1 节，和合本）。

等到神所应许的七十年届满时，在公元前 539 年的年底（满了七十年的计算，并不是从公元前 587 年巴比伦王的军队攻破耶路撒冷城，灭了南国犹大算起，而是要从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最早开始将犹太人掳到巴比伦去时算起），巴比伦城于一夕之间被围攻的波斯和玛代的军队攻破；巴比伦帝国从此就灭亡了，波斯帝国（Persian Empire）兴起，应验了圣经中神所应许要刑罚和毁灭巴比伦，以及神所启示列国会如何更替的预告。根据历史的记录，巴比伦城是座落在幼发拉底河（Euphrates River）的两岸，城的外墙是非常的厚（达 26 公尺宽），上面可以并行着跑马，根本不可能一下子就被攻破。然而，波斯和玛代的军队却将幼发拉底河的河水从上流改道，然后走干了的河床进城而攻取之。紧接着，在波斯帝国首任的古列王的元年（「古列王」或译为「塞鲁士王（Cyrus）」），圣经中记载，耶和華為要应验祂借先知耶利米的口所说的话，就是神会使被巴比伦所掳的犹太人，七十年之后回到耶路撒冷，于是就激动古列王的心，使他下诏说，在波斯帝国的版图之内，凡做耶和華神的子民的，可以回犹大的耶路撒冷去，重建耶和華以色列神的殿。圣经中说，「王的心在耶和華手中，好像陇沟的水，随（神的）意流转」（旧约箴言二十一章 1 节，和合本），真是诚然不假。

所以，在公元前 538 年，犹太人的族长和祭司就率领了将近五万人回耶路撒冷去；他们还将古列王所拿出来，当初被巴比伦所抢掠的耶和華圣殿的器皿也带了回去。这些犹太人回到耶路撒冷之后，虽然惧怕住在邻近四围的非犹太人，但却先在被巴比伦军队烧毁的圣殿的原址上筑坛，向神献祭。然后在回去第二年的二月，就开始兴工重建神的圣殿；立根基的时候，那些曾经见过旧殿的老年人，都大声哭号，也有许多人大声欢呼，哭号声和欢呼声交织成一片。可是，四围的非犹太人却反对犹太人重建圣殿的工程，上状子给波斯古列王之后的亚达薛西王，控告犹太人重建圣殿的事；亚达薛西王也没有细察，就下令强迫犹太人停工。然而，在停工这一段相当长的期间，有好几位的先知，奉神的名，向犹太人说勉励的话；于是，犹太人再起来动手建造神的圣殿。结果，波斯帝国派在当地的官吏又上本奏告亚达薛西王之后的大利乌王；这次大利乌王却查到了最初古列王允准回耶路撒冷的犹太人重建耶和華圣殿的降旨，所以就下令给当地波斯的官吏，命令他们不但不可以拦阻犹太人重建圣殿的工程，还要用公款加以资助，免得耽误工程，且要供应犹太人向耶和華献祭所需的牛羊，麦子，酒，油等一切的需用。大利乌王下令的四年之后，就是约在公元前 516 年，圣殿重建完成，被掳归回的犹太人都欢欢喜喜地行奉献圣

殿的礼，向神献祭，并再守逾越节（是纪念神当初拯救犹太人离开了埃及为奴之地的一个节日），祭司也开始按着班次在圣殿里事奉神。此一圣殿后来被称为是「第二圣殿」（以别于所罗门所建，被巴比伦军队所烧毁的第一座圣殿）；后来，到了接近公元初世纪，就是耶稣降世为人的时期，当时罗马帝国所册封，负责治理当地的大希律王，又将此一圣殿加以扩建的非常华丽壮观（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四章）。今天在耶路撒冷城内，靠近从前圣殿的所在之处，有一堵被犹太人视为是非常神圣的墙垣，称为「哭墙（Wailing Wall）」，又称为「西墙（Western Wall）」，就是此第二圣殿位于西边的一道外墙，现在所仅存留下来的一小段。

波斯帝国后来的王也允许一位名叫以斯拉的犹太人祭司，他乃是通晓神所赐给摩西的律法的敏捷文士（「律法」主要是指前述神要摩西晓谕犹太人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而「文士」则是神的律法的专家和教师），另外带了一千七百五十四名的犹太人，以及带着波斯王和官员，和还住在巴比伦的犹太众人所甘心乐意献给神的圣殿的金银和器皿，在波斯王所派的步兵和马兵的保护之下，从巴比伦回到了耶路撒冷。以斯拉回到耶路撒冷之后，就在归回的犹太众人面前，清清楚楚地念神的律法给他们听，并讲解其意思，使犹太百姓都明白所念的而认罪悔改；以斯拉也向犹太众人重述神过去对他们的列祖的带领和拯救，以及他们的列祖对神的悖逆和顽梗，以提醒，警戒归回的犹太人；以斯拉还针对犹太众人与四围的非犹太人混杂通婚的罪过，对他们加以指责。并且，波斯帝国后来的王又允许一位名叫尼希米，做波斯王酒政的犹太人，回到耶路撒冷去，担任当地的省长。尼希米回到耶路撒冷以后，并不怕四围非犹太人的激烈反对，率领归回的犹太人重建了耶路撒冷的城墙，以免得归回到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因没有城墙的保护，而受到四围非犹太人的凌辱。尼希米也继续地警戒归回的犹太人，不可以与四围的非犹太人混杂通婚；也不可以准许神的律法所禁止的非犹太人进入神的圣殿；也不可以犯安息日，就是不可以安息日做工和作买卖等事。以斯拉和尼希米更常为归回的犹太人向神祷告。

可是，一直到犹太人归回耶路撒冷一百多年以后，就是到了公元前约 400 年左右，当先知玛拉基写作圣经旧约的最后一卷书时，归回的犹太人却仍然还是处于异族波斯帝国的统治之下。而神借着耶利米和其他的先知所说要重新建立和复兴犹太人，并要使得与犹太人为敌的列国和列族都遭灾遭罚，以致他们会向神，会向犹太人降服的应许，却迟迟都没有应验（神的这些应许是带有预表性的意义，请见下文），甚至犹太人的处境反而还不如他们。以致，犹太人对神的心起了怀疑，对神的态度也趋于散慢，甚至藐视神；圣经旧约的最后一卷玛拉基书中记着当时的犹太人对神的悖逆和藐视，以及他们向神所提出的不少相当不客气的质问；

- 「耶和华说，我曾爱你们（指犹太人，下同）；你们却说，祢在何事上爱我们呢？耶和华说，以扫不是雅各的哥哥吗？我却爱雅各，恶以扫；使他（指以扫，下同）的山岭荒凉，把他的地业交给旷野的野狗」（旧约玛拉基书一章 2-3 节，和合本）；
- 「藐视我名的祭司啊，万军之耶和华对你们说（「万军之耶和华」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下同；「你们」是指犹太人的祭司们，下同），儿子尊敬父亲，仆人敬畏主人，我既为父亲，尊敬我的在哪里呢？我既为主人，敬畏我的在哪里呢？你们却说，我们在何事上藐视祢的名呢？你们将污秽的食物献在我的坛上，且说，我们在何事上污秽祢呢？因你们说，耶和华的桌子（是供摆奉献的祭物之用）是可藐视的。你们将瞎眼的（牲畜）献为祭物，这不为恶吗？将瘸腿的，有病的（牲畜）献上，这不为恶吗？你献给你的省长，他岂喜悦你，岂能看你的情面吗？（指他岂会悦纳你所献给他的呢？）这是万军之耶和华说的」（旧约玛拉基书一章 6-8 节，和合本）；
- 「你们（指犹太人的祭司们，下同）却亵渎我的名，说，耶和华的桌子（是供摆奉献的祭物之用）是污秽的，其上的食物是可藐视的。你们又说，这些事何等烦琐（累赘的意思），并嗤之以鼻；这是万军之耶和华说的（「万军之耶和华」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你们把抢夺的（指受伤的），瘸腿的，有病的（牲畜）拿来献上为祭，我岂能从你们手中收纳呢？这是耶和华说的」（旧约玛拉基书一章 12-13 节，和合本）；
- 「祭司的嘴里当存知识，人也当由他口中寻求律法，因为他是万军之耶和华的使者（「万军之耶和华」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下同；「律法」主要是指神要摩西晓谕犹太人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下同）。你们（指犹太人的祭司们，下同）却偏离正道，使许多人在律法上跌倒；你们废弃我与利未所立的约（「利未人」是犹太人的一个支派，专门负责担任祭司和在圣殿服事的工作；此句经文是指犹太人的祭司们废弃了神所托付他们的任务）；这是万军之耶和华说的。.... 你们不守我的道，竟在律法上瞻徇情面」（旧约玛拉基书二章 7-9 节，和合本）；
- 「我们（指犹太人，下同）岂不都是一位父吗？岂不是一位神所造的吗？我们各人怎么以诡诈待弟兄（指犹太人以诡诈彼此相待），背弃了神与我们列祖所立的约呢？」（旧约玛拉基书二章 10 节，和合本）；

- 「犹大人（「犹大人」就是指犹太人，下同）行事诡诈，并且在以色列和耶路撒冷中，行一件可憎的事，因为犹大人亵渎耶和华所喜爱的圣洁，娶事奉外邦神的女子为妻。凡行这事的，无论何人，就是献供物给万军之耶和华（「万军之耶和华」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耶和华也必从雅各的帐棚中剪除他（指必从犹太人中剪除他）」（旧约玛拉基书二章 11-12 节，和合本）；
- 「你们（指犹太人，下同）又行了一件这样的事，使前妻叹息哭泣的眼泪，遮盖耶和华的坛，以致耶和华不再看顾那供物，也不乐意从你们手中收纳。你们还说，这是为甚么呢？因耶和华在你和你幼年所娶的妻中间作见证；她虽是你的配偶，又是你盟约的妻，你却以诡诈待她。....当谨守你们的心，谁也不可以诡诈待幼年所娶的妻。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说，休妻的事，和以强暴待妻的人，都是我所恨恶的，所以当谨守你们的心，不可行诡诈，这是万军之耶和华说的（「万军之耶和华」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旧约玛拉基书二章 13-16 节，和合本）；
- 「你们（指犹太人，下同）用言语烦琐耶和华（使神厌烦，厌倦的意思）；你们还说，我们在何事上烦琐祂呢？因为你们说，凡行恶的，耶和华眼看为善，并且祂喜悦他们；或说，公义的神在哪里呢？」（旧约玛拉基书二章 17 节，和合本）；
- 「万军之耶和华说（「万军之耶和华」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从你们（指犹太人，下同）列祖的日子以来，你们常常偏离我的典章，而不遵守；现在你们要转向我，我就转向你们。你们却问说，我们如何才是转向呢？（犹太人对神这样问乃是带着讥刺冷嘲的口气）」（旧约玛拉基书三章 7 节，和合本）；
- 「（耶和华说）人岂可夺取神之物呢？你们（指犹太人，下同）竟夺取我的供物；你们却说我们在何事上夺取祂的供物呢？就是你们在当纳的十分之一（圣经旧约中规定当时的犹太人要向神供献收入的十分之一，以供养在神面前事奉的祭司等人），和当献的供物上。因你们通国的人，都夺取我的供物，咒诅就临到你们身上」（旧约玛拉基书三章 8-9 节，和合本）；
- 「耶和华说，你们（指犹太人，下同）用话顶撞我；你们还说，我们用甚么话顶撞了祂呢？你们说，事奉神是徒然的，遵守神所吩咐的，在万军之耶和华面前苦苦斋戒（「万军之耶和华」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

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有甚么益处呢？如今我们称狂傲的人为有福，并且行恶的人得建立；他们虽然试探神，却得脱离灾难（这是犹太人质问神以后，故意顶撞神的话）」（旧约玛拉基书三章 13-15 节，和合本）。

唉，不要说是当年的犹太人了，就是今天信神的基督徒，又有多少能持守住自己对神真诚，敬畏，信靠，顺从的心，长期耐心地等待神的应许的应验呢？其实，神所应许要赐给信神的人那永远的福乐的应验，并不是在今生，而是在来世（「来世（the age to come）」），就是我在上文中所说，当现今这个充满罪恶和灾难的世界过去之后，神所要建立，那将要来到的一个崭新的世代；我在下面几章中还会对之加以说明）。所以，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基督徒所等待的，并不是我们向神所要的东西的得着，而是神所应许我们的事情的应验。我们向神所要的东西，我们不见得会得着；但是，神所应许的事情，却是一定会应验的。很可惜的是，一些的基督徒，在得不到自己所想要的东西的时候，或是环境不如自己所希望的时候，就怀疑神，就不客气地质问神，顶撞神，就对神散慢，甚至对神藐视，就以事奉神为累赘，就悖逆神，正如当年的犹太人一样。

公元前约 400 年左右所写成的玛拉基书乃是圣经旧约的最后一卷书；其后，一直到公元初世纪，耶稣降世为人，圣经新约开始之前的这一段时期，有四百多年之久。圣经旧约中对这段时期犹太人生活在现今巴勒斯坦的这个地区的政治，社会和信仰的情形，没有记载。我在下面第四章的一开始，会根据一些历史的记录，以及圣经新约中一些的经文，对这四百多年期间犹太人生活在现今巴勒斯坦的这个地区的历史进展和演变，以及犹太人那时政治，社会和信仰的情形，特别是耶稣降世为人的时候，犹太人整体对神的认识和态度，和其在信仰上运作的方式，加以详细地陈述之。

我在上文中曾提到，神在圣经旧约时代拣选犹太人这个小民族最主要的目的，还不是只要拯救整个犹太民族中的每一个犹太人，不管他对神的态度是好是坏，而世上其他的人神则弃之不管；如果是这样，那就不是「神爱世人」了，也就不是惟有单单以神为主，尊神为大，顺从神所定的善恶的人才能够活在神的面前了。并且，神在旧约时代拣选犹太人这个小民族也不是要先拯救整个犹太民族中的每一个犹太人，不管他对神的态度是好是坏，然后再借着整个犹太民族中的每一个犹太人把真神传扬给世上其他的人；如果是这样，那从上述圣经旧约中所记载犹太

人一而再，再而三地悖逆真神，去事奉敬拜假神，并且顽梗不悔改的情形来看，他们又岂是一个好的榜样，能够影响，能够带领世上其他的人来归向真神呢？因此，神在旧约时代拣选犹太人这个小民族乃是「别有用意」，就是如上文所说的，神是要以犹太人为一个示范教学。神是要借着祂与这个民族整体，以及祂与这个民族中一些的个人，彼此之间的「互动」，来向世上所有的人示范，以表明耶和华乃是那一位独一的真神，以及耶和华神是怎样的一位神；并表明神与人的关系应该是怎么样的，神对人美好的心意和要求的标准，但是人对神却常常都是带着忽视，悖逆和顽梗的心态；更表明神对人的教导和带领，看顾和供应，规劝和指正，饶恕和拯救的作为，以及神对那终不悔改归向祂的人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等等的真理。

当然，在神以犹太人为示范的过程当中，是有一些的犹太人会对神产生了真诚的敬畏，信靠，顺服的心；他们就因此归向了神，而先得到了神的拯救；就如上文中所提到，神曾对先知以利亚说，在北国以色列亚哈王的时期，神保守了七千名犹太人，是没有敬拜事奉假神巴力的。（这些旧约时代真正信神，而归向了神的犹太人，他们得救的真正原因却也是因着后来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基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请见下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的讲述。）神也就使用这些真正归向了神的犹太人，将神所启示在圣经旧约中的真理写作下来，让世上所有的人可以据之以认识祂这位真神。同样的，就是在公元初世纪，耶稣降世为人之后，神也是使用当时一些很少数的犹太人，他们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就是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绝大多数的犹太人却并不相信耶稣），而写成了圣经新约的书卷，也去传扬了基督徒的信仰，引领了更多的犹太人，以及非犹太人相信耶稣，而建立了教会（请见下面几章中的说明）。可是，虽然在旧约时代有很多的犹太人仍是悖逆神的；并且在新约时代绝大多数的犹太人也都不认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一直到如今），甚至当时犹太人的领袖们还诬告耶稣，造成耶稣被罗马的军兵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然而，圣经中却告诉我们说，将来犹太人的全家都会悔改归向神而得救的。对此，我们拭目以待，期盼神的旨意成就，神得着一切的荣耀，称颂，赞美和感谢。因此，圣经中说，信神的基督徒绝对不可以认为自己乃是得到了神的拯救的人而自傲，自夸；更不可以鄙视，排斥和迫害犹太人；反而，基督徒要努力地对犹太人传讲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使他们都能早日相信耶稣，而悔改归向神。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存在和来历」时曾提到，神所创造的宇宙万物乃是神是真实存在的一个明证；除此以外，神是真实存在的另一个证明则是犹太人这一个民族。固然，从神于距今四千多年前拣选了犹太人的祖先亚伯拉罕起，犹太

人整个民族对神乃是时好时坏，时信时不信，时顺从时悖逆（其实，他们对神乃是坏多于好，不信多于信，悖逆多于顺从；特别是在过去这近两千年以来，绝大多数犹太人都一直不肯接受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然而，神却让犹太人这一个民族至今都还继续地存在着。如上文所述，犹太人这个民族自从公元前 722 年北国以色列被亚述帝国所灭以后，就开始散居在世界各地；后来在公元前 587 年南国犹大也被巴比伦帝国所灭，很多的犹太人被掳到巴比伦去；而在公元初世纪时，犹太人更因大举反叛当时统治他们的罗马帝国，以致整个民族都被赶出了耶路撒冷，而散居在世界各地（请见下面第四章），直到 1948 年犹太人在巴勒斯坦地区重新建立「以色列国」；但在此超过了二千六百年的漫长的期间，他们却都没有被别的民族所同化，杀光而消失了。神保存犹太人这个民族的用意，一方面是将来犹太人的全家都会悔改，接受耶稣基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以归向神而得救；另一方面也是要世人从犹太人这个民族认识到圣经旧约的真实，更因此而认识到神的真实。

2. 圣经旧约中教导性，预告性和预表性的真理的启示

我在上文中已经指明，圣经旧约中不但描述了旧约时代，从公元前约 2100 年到公元前约 400 年之间，犹太人的历史全面性演进的过程，圣经旧约中还包含了很多教导性，预告性和预表性的真理的启示。有一些的基督徒在读旧约的时候，对旧约中所记载犹太人的整体和个人丰富多彩的历史故事非常有兴趣，熟悉到如数家珍；但却对旧约中教导性，预告性和预表性的真理的启示感到太枯燥和生硬。其实，旧约中犹太人整体和个人的历史故事，不管是正面对神的顺从，还是反面对神的悖逆，都是要来佐证神在旧约中所启示的信仰上的真理；就如同我在上面第二章中所说的，今天教会整体和基督徒个人经历神的见证，也应该是要来佐证神在整本圣经中所启示的信仰上的真理。所以，我们不可以只对旧约中的历史故事有兴趣，也不可以只喜欢听教会整体和基督徒个人经历神的见证，更不可以不顾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信仰上的真理，只按着我们自己的意思和喜好，或是照着世俗的观念和想法，来谬误地解说旧约中的历史故事，以及教会整体和基督徒个人经历神的见证的意义为何。历史故事和经历神的见证在不同的时代，在不同的地点，在不同的团体和个人身上会一再地重演，然而，往往其所佐证的则是同一个信仰上的真理。历史故事和经历神的见证，就像实物的教材，乃是要帮助一个人去明白那些也许是相当抽象，枯燥和生硬的信仰上的真理。

1) 教导性真理的启示

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真理，有很多是教导性的，为了要教导人去认识神；例如惟有自存，先存，永存的耶和华是那位独一的真神，是那位创造宇宙万物的大能的主，是与人所塑造的虚无的假神，或被人尊为神明的伟人迥然不同的。神在旧约中所启示教导性的真理，也为了要教导人去认识耶和华是怎样的一位神；例如对于神的本身，神的本性，神的作为，以及神的伟大等各方面的阐述。神在旧约中所启示教导性的真理，也为了要教导人去认识自己；例如人的受造，人的特殊，人的地位，男人和女人的关系，人与人既是同被一神所造，彼此要互敬，互助，互爱的相待之道；以及神对人的心意，神对人的托付，神对人的要求，神与人原本亲近的关系等。

神在旧约中所启示教导性的真理，也为了要教导人去认识人与神原本亲近的关系变坏了的根由；就是有限的人不要顺从全知的神所决定的善恶，而要如神一般地自己做主来决定善恶，人这样的自傲和自大就造成了人被罪恶的魔鬼所诱惑，自己选择了去悖逆神。神在旧约中所启示教导性的真理，也为了要教导人去认识人与神关系变坏了的后果；例如人从此就与神隔离，不能再活在神的面前；人也从此就落在了罪恶黑暗的权势之下，被罪恶所辖制，无法自拔；人也从此就落在了「灵性的死」的状态之中，不但不会自己觉醒来重新归向神，反而愈来愈离神愈远；即使是神照着祂的形像和样式所创造的人原来善和好的本性，也从此就受到罪恶的影响，导致罪成为了人性的一部份，人不能挣脱；并且，男人和女人之间也从此就处在一种扭曲和变态的关系之下；甚至，连其他一切的受造之物也从此就落在了罪恶黑暗的权势和败坏死亡的辖制之下，不再顺服人照管它们的权柄，反而是与人作对，使人受到很多自然灾害祸的损害。

结果，人从此就一直活在一个人与人之间因嫉恨而凶杀的世界；一个人以自我为中心，以恶报恶的世界；一个人会终身劳苦的世界；一个人靠着自己的努力，奋斗和方法以求发展，要为自己扬名立万的世界；一个人忽视真神，人按着自己的方式敬拜神，进而人自己去塑造神明的世界；一个胜王败寇，弱肉强食，满了强暴，罪恶极大的世界；一个会受到神公义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世界；一个每一代的人都是在同样的循环中生活，包括都会经历「身体的死」的世界；一个人完全忘记了真神的世界之中。这些的教导，我在前面第二章，以及在本章的上文中，都曾引述圣经旧约（以及新约）的经文仔细地加以说明了，在此就不再重复。

另外，神在旧约中所启示教导性的真理，也为了要教导人从神所拣选的犹太人的身上去认识人对神正面的或反面的态度和表现；例如人对神的顺从或悖逆，悔改或顽梗，笃信或疑惑，倚靠或藐视，专一或多变，感谢或抱怨，圣洁或世俗的对

比。神在旧约中所启示教导性的真理，也为了要教导人从神所拣选的犹太人的身上去认识神是怎样对待人的；例如神对信神的人的要求和带领，看顾和供应，教导和规劝，奖励和指正，饶恕和拯救，以及神对那终不悔改归向祂的人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其中包括了神借着摩西和其他很多的先知向犹太人所晓谕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以及犹太人整体和个人顺从神或悖逆神的正面和反面的实例。神在旧约中所启示教导性的真理，也为了要教导人去认识不只是神所拣选的犹太人，就是整个落在罪恶中的世界也都仍然是在全能的神的掌控之下；例如神往往是「借恶以成善」地去奇妙地达成祂那美善，恩慈的心意和计划。

神在旧约中所启示教导性的真理，也为了要教导人去知道自己在生活上和生命上应有的智慧；例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列举的二十二个例子，和所引述的旧约（以及新约）中好些的经文，都是对于神所启示关于人生活和生命层面的真理和智慧的话语的讲论。尤其值得留意的，就是我所一再强调的，那永恒的真理和真正的智慧，并不是人凭着外在眼见的现象所归纳出来的结论，也不是人照着常情，常理，常识，常规所做的判断，更不是人一般世俗的想法和做法，观念和理论，学说和主义，规定和法律，制度和组织，而是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并且，人真正的指望，也还不是在世上的成功顺利，飞黄腾达，快乐享受，健康长命，而是回转归向那位万福源头的真神耶和华，以得享那活在神面前的满足的喜乐和永远的福乐。这些的教导，我在前面第二章，以及在本章的上文中，同样地都曾引述旧约（以及新约）的经文仔细地加以说明了，在此也就不再重复。

然而，有一点我必须特别提出来解说的，就是关于我们当如何去看待在圣经中，特别是旧约中，神向犹太人所颁布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以及在圣经中，特别是旧约中，那些很多人顺从神或悖逆神的正面和反面的例子。是不是当一个人去遵守了神颁布所有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并去照样做到了所有那些正面的例子所表达的顺从神的心态和行为，且去完全戒除了所有那些反面的例子所显露的悖逆神的心态和行为，然后这个人才够资格能归回到神的面前呢？如果惟有如此，一个人才能得到神的拯救，就是才能得以脱离魔鬼罪恶的黑暗权势的辖制，捆绑，奴役和折磨，而重新归向神，以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永恒和满足的福乐；那么，请问有谁能得到神的拯救呢？有谁在其一生的年日中能完全地达到神这样的要求呢？因为，如前所述，活在伊甸园之外所有的世人，都是落在罪恶魔鬼黑暗权势之下的奴隶，是人根本无法自拔的；并且罪也已经成了人性的一部份，是人根本不能挣脱的。这也就是说，活在伊甸园之外所有的世人，因为不知道要去遵循，也就没有去遵循神所定的善恶；反而自己要去决定孰善孰恶，以致没有以神

为主，尊神为大，乃是已经犯罪悖逆神了，并且还在继续地犯罪悖逆神。即使是圣经中所记载的那些信神的和被神重用的人，例如摩西，大卫，以利亚，彼得，保罗等，也都在神的面前犯错失败过，不是吗？既是如此，您或许会想，那就没有任何一个人可以得到神的拯救，而归回到神的面前了；甚至，您或许还会觉得，神对人的要求未免太高了，未免太不切实际了。所以，如果一定必须要完全遵照了神的规定去行，要完全效法了顺从神正面的例子，也要完全戒除了悖逆神反面的例子，才能够得到神的拯救，真的就是那一条神为人所预备回转归向祂的道路；那么，您这样想是没有错的，神对人的要求是太高了，是太不切实际了，以致没有任何一个人可以得到神的拯救，因为没有任何一个人可以达到那个标准。

但是，请您特别留意，要完全遵照神的规定去行，要完全效法顺从神正面的例子，也要完全戒除悖逆神反面的例子，并不是，我再强调地说，并不是那一条神为人所预备回转归向祂的道路。听到我这样郑重地申明，您或许会感到奇怪地问说，那么神费了这么大的功夫，借着所拣选旧约时代的犹太人，在圣经旧约中所颁布那些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以及所启示的那些正面顺从神和反面悖逆神的例子的用意到底何在呢？圣经中是这样说的，

- 「摩西将这律法的话（指神借着摩西所晓谕犹太人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等的启示）写在书上；及至写完了，就吩咐抬耶和华约柜的利未人说，将这律法书放在耶和华你们神的约柜旁，可以在那里见证以色列人的不是（「约柜」是神吩咐犹太人造的一个长方形包金的木头柜子，上有象征性的神的施恩座，内有写着十诫的两块石版，以代表神在祂所拣选的犹太人当中；「利未人」是犹太人的一个支派，专门担任服事神的工作；「以色列人」即犹太人）（旧约申命记三十一章 24-26 节，和合本）；
- 「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指没有任何一个人能靠着遵行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特别是神所颁布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而得救归向神的），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新约罗马书三章 20 节，和合本）；
- 「没有律法之先，罪已经在世上。....律法本是外添的，叫过犯显多（指神还没有颁布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之前，人已经悖逆神而犯罪了；而神颁布律法，是要叫人违背了神的律法的很多罪过，因此就显明出来了）」（新约罗马书五章 13, 20 节，和合本）；

- 「律法是圣洁的，诫命也是圣洁，公义，良善的。....叫罪因着诫命更显出是恶极了（指神的律法，诫命都是圣洁，公义，良善的，因此就显出人的罪真是恶极了）」（新约罗马书七章 12-13 节，和合本）；
- 「凡没有律法犯了罪的，也必不按律法灭亡；凡在律法以下犯了罪的，也必按律法受审判（这段经文是强调，虽然非犹太人没有神所颁布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但他们仍会因所犯的罪，受到神的审判而灭亡；而犹太人因有神所颁布的律法，所以犹太人所犯的罪，会按着律法的标准受到神的审判）。....我们晓得律法上的话，都是对律法以下之人说的，好塞住各人的口，叫普世的人都伏在神审判之下（这段经文再次地强调，犹太人和非犹太人都犯了罪，所以普世所有的人都会受到神的审判）」（新约罗马书二章 12 节，三章 19 节，和合本）；
- 「律法既因肉体软弱，有所不能行的，神就差遣自己的儿子（指因人会犯罪的肉体，导致神的律法被削弱，不能使人脱离罪恶，而得到拯救，所以神就差遣圣子耶稣来到世上，成为人类的救主的意思；而这才是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真正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四章中的讲述）」（新约罗马书八章 3 节，和合本）。

总括地来说，神在旧约中所颁布的那些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以及所启示的那些正面顺从神和反面悖逆神的例子，其主要的用意乃是为了要彰显出一套神所订的是非，善恶，对错，真假的标准。而这个标准至少具有三个方面的作用，第一个方面就是要表明神圣洁，公义和良善的本性和心意，使人可以据之以认识神；第二个方面也是要显明一个活在神的面前的人的生命的特质，使人可以据之以知道和承认自己所犯偏离了这个生命的特质的罪过；第三个方面则是要宣告神审判，惩罚和报应世上每一个犯了罪的人（包括犹太人和非犹太人）的衡量尺度。人一般都误以为只要自己努力地去达到了这个生命特质的标准，自己就没有罪了，也就不须要认罪悔改了，也就不会受到神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了，也就可以永远地重新活在神的面前了。人这样想，这样去做，乃是由于人误以为自己可以完全遵行神的规定，可以完全效法顺从神正面的例子，也可以完全戒除悖逆神反面的例子；并且，还误以为这就是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回转归向神的道路。殊不知，如上面所引述最后一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人因着自己迟早一定会犯罪的肉体，是绝对不可能完全遵行神的律法，而达到这个标准的；这就好像由于人会犯罪的肉体，导致神的律法被削弱了，因为神的律法并不能使人脱离罪恶，而得到拯救。正因为如此，所以圣经中甚至说，

- 「凡以行律法为本的，都是被咒诅的，因为经上记着（指圣经旧约中记着），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诅（「律法书」就是指上面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摩西吩咐利未人放在神的约柜旁的律法书）」（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10 节，和合本）。

这段圣经经文的意思是说，人是绝对无法做到神在圣经旧约中所颁布，所启示一切的规定和例子；而那些企图想做到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以为如此就可以得救而归向神的人，是一定不可能做的完全的，是一定会有缺失的；而他们做的不完全，缺失的部份，就会导致他们不但不会得到神的赐福，反而会遭到被神咒诅的祸害。所以，上面所引述最后一段的圣经经文中还说，三一神的圣父就差遣祂的儿子耶稣基督来到世上，以成为世人的救主，这才是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真正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四章中的讲述）。而当人面对神在圣经旧约中所颁布，所启示的一切的规定和例子的这个标准的时候，并不是「有做总比没做好」，也不是「做一点，算一点；做多少，算多少」，更不是「尽力而为之」；在人面对这个标准时，所惟一能做的就是知道和承认自己乃是一个偏离了这个标准，也是一个达不到这个标准的罪人。

然而，一个人在承认自己乃是一个偏离了这个标准，也是一个达不到这个标准的罪人之前，是必须要先相信和接受神在圣经旧约中所颁布，所启示的一切的规定和例子，确实就是那个能判定一个人是不是罪人的准绳，否则人怎么会真正地从心里知道自己有罪和承认自己的罪呢？我在下面几章中会讲到，一个人要能够接受耶稣基督就是世人的救主，就是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真正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而得着神的拯救，脱离罪恶的捆绑和奴役，重新活在神的面前；这「相信」和「认罪」的两个要素乃是绝对必要的；而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则能针对这两个要素来帮助人，来教导人，来带领人。所以，圣经新约中记着说，

- 「律法（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是我们训蒙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即耶稣）那里，使我们因信称义（指因信基督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而在神的面前称义得救；并不是，也不能靠着遵行律法，而在神的面前称义得救）。但这因信（基督耶稣）得救的理既然来到，我们从此就不在师傅（指律法）的手下了」（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24-25 节，和合本）。

这段圣经经文的意思是说，神在圣经旧约中所颁布，所启示一切的规定和例子，虽然并不是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因为，如上所述，人无法做到

那一切的规定和例子。但是，神在圣经旧约中所颁布，所启示的一切的规定和例子，却能教导一个人去相信神的启示，去向神承认自己的罪，因此而预备和引领这个人去接受基督耶稣为他的救主。所以，神在圣经旧约中所颁布，所启示的一切的规定和例子，就好像是将一个大家庭里年幼的小少爷带大，教大的那个管家或私塾老师一样；而当小少爷长大了，学成了，他就不再是在管家或私塾老师的手下了。同样的，当神在圣经旧约中教导性真理的启示教导，预备和引领一个人接受了基督耶稣为他的救主以后（这个人可说就是已经长大学成了），那么他对神的认识和相信就不再只是局限于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而已了，而是会进一步地扩展到神在圣经新约中的启示。圣经新约中还这样地说，

- 「律法（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既是将来美事的影儿，不是本物的真像（「将来美事」和「本物的真像」均是指神在圣经新约中的启示）」（新约希伯来书十章 1 节，和合本）。

这段圣经经文的意思是说，旧约乃是新约这个「将来的美事」（新约是在旧约之后的神的启示），新约这个「本物的真像」的影子；这也就是说，新约乃是实体，而旧约则可视为是新约这个实体的影子。圣经中这样说，并不是要贬低旧约的价值（旧约与新约都是神的启示，都是基督徒信仰的根基），而是为了要表明旧约的特殊的作用；旧约乃是实物的教材，以帮助人去明白新约中很多抽象的信仰观念。我在下文中讲到旧约中预告性和预表性真理的启示时，旧约这个特殊的作用就会更明显了。因此对于圣经的解释，我们必须透过神在新约中的启示，才能确实地明白神在旧约中的启示的真正的意义，而不是将旧约和新约分别地来看，以免落得断章取义地谬解圣经。

很多的人，甚至一些基督徒，喜欢从神在圣经旧约中所颁布的那些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以及所启示的那些正面顺从神和反面悖逆神的例子，再加上从圣经新约中的教导，归纳出一些人在行为人上应当做和不应当做的规矩来，要求自己和其他的人，即使是还没有信神的人，都去照着遵行，以为如此就可以使自己变好，使别人变好，使家庭变好，使团体变好，使社会变好，使国家变好，甚至使整个世界变好。其实，这样将神在圣经旧约和新约中所启示的真理，不视为是判定人都有罪，都要受到惩罚的报应的标准，也不视为是要人认罪悔改而归向神的指引，而只当做是某种的道德论的规条去遵行的态度和做法，不但达不到想要使人变好的目的，反而会产生负面的结果。原因有三；其一，如我在上文中所强调的，世上所有还没有信神的人，因他们是落在了罪恶的捆绑和辖制之中，无法自拔，也

因罪恶已成为了他们人性的一部份，不能挣脱，以致他们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根本就是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背道而驰；如此，他们岂能完全照着神在圣经旧约中所颁布的那些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和所启示的那些正面顺从神和反面悖逆神的例子，以及圣经新约中的教导去遵行之，或是去戒除之呢？强制性地迫使他们去照着做，或是迫使他们绝对不可以去做，只会造成他们对神的抱怨和抵制，责怪神的要求太高了，太不切实际了。

公元十六世纪初，那位提倡教会的改革运动的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他原来是教会的一个神父，但在他认清，如上所述，基督徒乃是「因相信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基督，而得以在神的面前称义得救；并不是，也不能靠着遵行律法，而在神的面前称义得救」，也就是那「因信称义」的圣经真理之前，他也曾企图想要尽他一切的努力去除掉自己的恶念和恶行，以取悦于神。甚至，每次当他心中一产生恶念时，他就叫他的朋友重重地打他到流血，警戒他不可以有恶念，但结果却还是恶念丛生，最后导致他对神不满，责怪神如暴君一般极端地难为人。后来，当神感动他认清了「因信称义」的圣经真理之后，他才从自己以往错误的认识中悔改过来，也就是从他以往的错误的认识中得到了释放，而真正地认识了神，并且也认识清楚神到底是如何地拯救人归回到祂的面前。请留意，当一位信神的基督徒心意更新而变化，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照着神所订的是非，善恶，对错，真假的标准而行时，这一位基督徒之所以会流露出那活在神面前的生命的特质，并不是他像一般还没有信神的世人那样，凭着自己信神之前所原有，已经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尽力地去做就是了；也不是因为他把自己信神之前所原有，已经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加以修补好（能修补的好吗？）；而是因为，如上文中所说的，他在信神之后，他的生命已经改变了，就是他具有那蒙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了，以致他的一举一动带有新生命的样式。（我在下面几章中会对「因信称义」，「神到底是如何地拯救人归回到祂的面前」和「神赐基督徒再造的新生命」的这几点仔细地加以说明之。）而没有信神的世人，却并不具有此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以致他们根本无法真正地，完全地遵照着神在圣经中的启示而行。

其二，当一个人达不到神所订的是非，善恶，对错，真假的标准，而这个人却又不愿意承认自己做不到，更不愿意承认自己做不到时所犯的罪时，他往往会选择性地只去做他做得到的几项，认为这样就够了；或是他会按着自己的意思，将神所订的标准偏差地加以解释，而就照着自己偏差的解释去做；或是只求在外表上做到，而缺乏心中内在的真实。这三种的情形都只是选择性地，片面性地，局部性地，偏差性地，表面性地去试着做一部份神所订的标准，结果是落到了圣经中所常

指责的「假冒为善」。可怕的是，一个「假冒为善」的人，他以为自己是达到了神所订的标准，以为自己是回转归向了神；然而，他其实是自己骗自己，悖逆了神还不自知，更不要说是知罪，认罪和悔改了。如果他再进一步地去教导，带领别的人，也照他这个样子去做，圣经中将之斥为是「瞎眼领路的，若是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14 节，和合本）。

其三，当一个人达不到神所订的是非，善恶，对错，真假的的标准，而这个人却又不愿意承认自己做不到，也不愿意承认自己做不到时所犯的罪，并且这个人更「假冒为善」地按着自己的选择和解释，在表面上做一做，就自以为是达到了神所订的标准时，那么他也会骄傲地藐视，批评和讽刺那些真诚地承认自己的罪，承认自己达不到神所订的标准的人。这对他来说，更是不好，使他愈加地远离神，愈加地得罪神。圣经中有一段经文这样说，

- 「耶稣向那些仗着自己是义人，藐视别人的，设一个比喻，说，有两个人上殿里（指上神的圣殿里）去祷告，一个是法利赛人（当时犹太人当中一个敬虔派的成员，是犹太人的宗教领袖，下同），一个是税吏（当时替统治的罗马帝国向自己同胞强行收税的犹太人，被犹太人鄙视为卖国的罪人，下同）。法利赛人站着，自言自语地祷告说，神啊，我感谢祢，我不像别人，勒索，不义，奸淫，也不像这个税吏；我一个礼拜禁食两次，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那税吏远远地站着，连举目望天也不敢（指不敢面对神的意思），只捶着胸说，神啊，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我（耶稣自指）告诉你们，这人（指税吏）回家去，比那人（指法利赛人）倒算为义了；因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新约路加福音十八章 9-14 节，和合本）。

因此，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我并不赞成在世上的政府，机构，组织，公司等中担任掌权者的基督徒，按照基督徒信仰的教义订定法律，制度和规定，强行地加诸在其所有成员的身上，要求他们遵守，否则就对之加以惩罚；因为世上的政府，机构，组织，公司等，并不是教会，也不是神的国的一部份，而世上的政府，机构，组织，公司等，也不都是信神的基督徒。美国于 1920-1933 年间，在很多基督徒和教会大力地支持之下，立宪通过全国强制性地实施禁酒（Prohibition），结果不但没有达到老百姓都戒酒的效果，反而造成偷酿私酒，偷运私酒，走私私酒，老百姓违法偷喝私酒，医生违法开药酒处方，甚至黑社会介入供应私酒，靠卖私酒的收入而壮大，并且行贿官吏警察，争夺地盘，暴力凶杀等

等的事件，层出不穷，防不胜防，政府也损失了大笔酒类买卖的税金。最后，只好再通过立宪废止了禁酒的措施。所以，圣经中记载耶稣曾说过，

- 「没有人把新布补在旧衣服上，因为所补上的，反带坏了那衣服，破的就更大了。也没有人把新酒装在旧皮袋里，若是这样，皮袋就裂开，酒漏出来，连皮袋也坏了；惟独把新酒装在新皮袋里，两样就都保全了」
（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16-17 节，和合本）。

世上一般还没有信神的人，因仍然是根深蒂固地活在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之下，乃是上述圣经经文中所说的「旧衣服」和「旧皮袋」；而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则是「新布」和「新酒」。依旧秉持着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没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的世人，是根本无法真正地明白，接受，遵循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所以，针对一个还没有信神的世人而言，如果不先带领他来悔改归向神，而只是径行一味地以法规限制，褒奖惩罚，榜样环境，运动宣传，文化风气等的手段，来迫使他在行事为人上要照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去做，以为如此就可以使他变得比较好一点；这对他不但无益，反而有害。

更深入地来看，任何一个人，包括每一位信了神的基督徒，因着他的背景，乃是被他原来所既有，已经是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世俗的思想，观念，想法和做法所充满了；就好像是一张写满了字的纸，而不是一张空白的纸。以致，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根本无法进到他的心里，就好像是一张写满了字的纸已是无处可再写了；除非他将自己这张写满了字的纸先擦干净，就是如我在第一章对本书读者的忠告中所说的，要将自己所原有的世俗的思想，观念，想法和做法舍去。一个年轻的学生要学好数学，物理，化学，生物等的学科，都是要像一张白纸一样地开始去学才行的，不是吗？这也就如中国人所常说的「除旧布新」，因为「旧的」和「新的」是不能共存的；这乃是指说，如果一个人不先除掉「旧的」，就是他原来所既有，已经是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世俗的思想，观念，想法和做法，那么他是可能会接受「新的」，就是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另外，很多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喜欢将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和自己所原有的世俗的思想，观念，想法和做法併存在心中，误以为如此一来就可以两者兼备。这样做其实反而会使得人凡事都举棋不定，三心二意，因为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与人所原有的世俗的思想，观念，想法和做法，往往是相互抵触，背道而驰的。并且，一般的基督徒只有在星期日上教会时，才会听到传道人讲解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其他星期一到星期六的六天之中则是继续地受到世俗的思想，观念，想法和做法的灌输，影响和

左右；难怪基督徒很不容易会照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以使自己心意更新而变化。

2) 预告性真理的启示

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除了上述历史性（就是犹太人在旧约时代的历史进展和演变）和教导性的真理之外，还有一些是预告性的真理；所谓「预告」，就是预先告知听者那将来所要发生的事情。请千万不要把圣经中神所启示预告性的真理，与一般算命，卜卦，拈阄，观兆以预知未来的迷信做法混为一谈。并且，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在论及神对人预告那将来所要发生的事情时，也请千万不要只专注于神知道不知道一个人（特别是自己）下一个时刻将遇到，将会做甚么事情；以及如果神知道，神是怎么会知道的，这样人岂不是没有「自由意志」了，人岂不是受神的操纵和摆布了等问题的争论上。神在圣经中所启示预告性的真理的用意，乃是要彰显神的全知，就是神知道将来的事情必然性的发生，进展和结局。例如，如上文中所引述圣经旧约的一些经文中所记载，神向亚当预告，当人选择去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就是当人选择要自己来决定善恶，而不要听从神所定的善恶时，人就会经历「灵性的死」，人就与神隔绝，以致人对于关乎真神的事情变得无知和忽视，陷在罪恶的箝制之中，欲行善而不能，且无法自己觉醒来归向神。神也向亚当和夏娃预告，当他们被赶到伊甸园之外生活，不再是活在神的面前以后，他们和他们后代所有的人就会活在一个充满生老病死，天灾人祸，劳苦愁烦，争斗仇恨，罪恶凶杀的世界之中。

我在上文中也提到，神要撒母耳向要求立王的犹太人预告，将来他们所要求立的王会怎样地管辖，剥削和利用他们。神也向大卫预告，在大卫为了躲避扫罗的追杀，而逃去住在一个他所拯救的城里时，这城的人会在扫罗来攻打这城以捉拿大卫的时候，出卖大卫。神也派先知向杀人夫，夺人妻的大卫预告，由于大卫藐视神的诫命而行恶，也由于大卫是「上梁不正下梁歪」，所以刀剑必永不离开大卫的家，神也要从大卫家中兴起祸患来攻击大卫。另外，圣经新约中还记载，在大约公元 30 年左右，耶稣也向当时被罗马帝国所统治的犹太人预告，大希律王所扩建的第二圣殿，将会被拆毁，没有一块石头会留在另一块石头上，而不被拆毁了。（耶稣的预告在公元 70 年应验，当时犹太人大举反叛统治他们的罗马帝国，结果罗马帝国的军队攻破耶路撒冷城，烧毁了第二圣殿，只剩下了圣殿靠西边的外墙的一小段直到如今，就是前述的哭墙；请见下面第四章中详细的说明。）并且，耶稣在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前一天晚上，在同跟随祂，与祂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一起共进「最后的晚餐」时，也向他们预告说，他们中间有一个门徒会出卖耶稣（就是犹

大)，而其余的十一个门徒也都会在信心上跌倒，尤其是首徒彼得更是会三次不认耶稣（请见下面第四章）。这些和其他在圣经旧约中神所启示的预告，以及圣经新约中所记载耶稣的预告的应验，乃是彰显了神对于将来的事情必然性的发生，进展和结局的全知。

其实上述神所预告，刀剑必永不离开大卫的家，还不只是神预知大卫行恶犯罪之后必然会产生结果，也是神主动地从大卫的家中兴起祸患来攻击大卫，以给大卫一个警戒性的惩罚。所以，神在圣经中所启示预告性的真理的另一个更重要，也是更常见的用意，则是要彰显神的全能和神掌管万有的王权；就是在世上其他的事情发生和进展的同时，神总是会按着祂美好的心意，施展祂无比的大能，甚至「借恶以成善」地以使得祂的旨意，计划和应许一定得到成就和应验；正如圣经中所说的，

- 「人心多有计谋，惟有耶和华的筹算才能立定」（旧约箴言十九章 21 节，和合本）；
- 「（神说）我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从古时言明未成的事，说，我的筹算必立定，凡我所喜悦的，我必成就。....我已说出，也必成就，我已谋定，也必作成」（旧约以赛亚书四十六章 10-11 节，和合本）；
- 「愿全地都敬畏耶和华；愿世上的居民都惧怕祂；
因为祂说有，就有；命立，就立。
耶和华使列国的筹算归于无有，使众民的思念无有功效。
耶和华的筹算永远立定，祂心中的思念万代常存」（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8-11 节，和合本）。

换句话说，神在圣经中所启示预告性的真理的另一个更重要，更常见的用意，就是神在世上很多事情发生和进展的同时，把祂自己的旨意，计划和将要施展的作为预先告知人，以警戒，提醒，鼓励和坚固当事人。

例如，如上文中所引述圣经旧约的一些经文中所记载，神向挪亚预告，神也要挪亚建方舟以向当时罪恶很大的世人预告，神会降大洪水审判和除灭他们。神向亚伯兰（即亚伯拉罕）预告，神要赐福给他，要将迦南地赐给他的后裔，要使他的后裔极其繁多，成为大国，地上万国都必因他的后裔得福。神也向亚伯拉罕和他的妻子撒拉预告，年老的撒拉会替亚伯拉罕生一个儿子以撒，以承继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神也向为躲避哥哥以扫，逃去舅舅家的雅各预告，神必与他同在，保佑他，且要领他归回到迦南地。神也向摩西预告，神必使用他去将在埃及地为奴隶的同胞

犹太人拯救出来。神也借着摩西向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预告，由于他们藐视和不信神，拒绝去得迦南应许地，因此他们都必倒毙在旷野。神也借着摩西向出埃及第二代的犹太人预告，他们进去得了迦南应许地之后，当他们的后代效法当地的非犹太人，去敬拜事奉假神时，那么神必将犹太人从迦南地赶出去，使犹太人分散在天下万国当中，而天下万民看见犹太人的悲惨遭遇，都会惊恐害怕。神也向继承摩西以带领犹太人的约书亚预告，神必照样与他同在，使他能带领犹太人进去得迦南应许地。神也差人去向士师以利预告，由于以利的两个儿子常做悖逆神的事，而以利知道自己的儿子作孽，却不禁止他们，尊重自己的儿子过于尊重神；所以神必永远降罚与以利的家，以利的家必衰败，以利家中的人，从他的两个儿子起，都活不到老年，而以利的两个儿子会同日死。当神要士师撒母耳去膏立大卫时，神也向撒母耳预告，将来大卫会接替悖逆神的扫罗为犹太人的王。

并且，如上所述，神也派先知去向大卫预告，由于大卫杀人夫，夺人妻的罪过，因此刀剑必永不离开大卫的家，因为神要从大卫家中兴起祸患来攻击大卫。神也向继承大卫做犹太人的王的所罗门预告，由于所罗门「晚节不保」，被他众多的妃嫔所诱惑，随从着她们去敬拜别神，因此神要在所罗门死后，使犹太人的王国分裂为南北两国。神也借着很多位的先知向北国的犹太人预告，由于他们行神眼中看为恶的事，违背了神的诫命，敬拜事奉假神，又硬着颈项，不听从神所派的众先知的劝戒，因此他们要被亚述帝国所掳掠和毁灭。神也借着很多位的先知，特别是耶利米，向南国的犹太人预告，由于他们同样地行神眼中看为恶的事，违背了神的诫命，敬拜事奉假神，以可憎之物污秽了在耶路撒冷城中神的圣殿，且又受到冒充的假先知的迷惑，拒绝听从神所派的先知的警告，因此巴比伦帝国会攻破耶路撒冷城，烧毁圣殿，把南国的犹太人掳到巴比伦城去做奴隶。然而，神却借着耶利米向即将亡国的南国的犹太人预告，他们在被巴比伦帝国掳去七十年之后，神会惩罚巴比伦帝国，并会使被掳的犹太人回到耶路撒冷城。不但如此，神还将世上历史的演变，列国的更替，以及犹太人接着下来将会遭遇的事情，都借着众先知预告给犹太人知道。甚至，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预告性的真理，还预告了更长远的，永恒性的，全盘性的神的计划，那就是有一个存到永远的神的国会被建立起来，要打碎，灭绝世上所有的列国；而现今这个落在罪恶之中的世界则会过去，一个神所重新再造的新天新地将会来到。

神不是一位懵懂无知，无可奈何的旁观者；神也不是一位只知道事情可能将会发生，但却不能影响事情的发生，进展和结局的算命先生；神更不是一位除了祂的计划和作品之外，不让任何其他的事情发生和进展的独裁者；神乃是一位能在很

多事情发生和进展的同时，积极主动地按着祂美好的旨意，施展祂无比的大能，甚至还经常「借恶以成善」地，使祂的旨意，计划和应许得以成就和应验的奇妙的主。

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预告性的真理，最为重要的就是关于神所要差来的那一位世人的救主的预告。犹太人称这一位救主为「弥赛亚（Messiah）」。「弥赛亚」是神的受膏者的意思，就是指神所膏立，所设立为世人的救主的那一位；而「耶稣基督」和「基督徒」中的这个「基督（Christ）」的名称，其实乃是与「弥赛亚」的意思相同；「弥赛亚」是原希伯来文的中文翻译，而「基督」则是与「弥赛亚」的希伯来文相对等的原希腊文的中文翻译。至于神为甚么一定必须要差一位救主来，才能将人从这个罪恶的世界拯救出来，而归向于神，以建立一个存到永远的神的国，和重新再造一个新天新地，我在本章下文和下面第四章中会详细地加以解说。

圣经旧约中预告神将差遣这一位救主来到世上的经文相当的多，包括下列的这些经文：

- 「但那受过痛苦的，必不再见幽暗；从前神使西布伦地和拿弗他利地被藐视，末后却使这沿海的路，约旦河外，外邦人的加利利地得着荣耀（这些地区，包括犹太人的西布伦和拿弗他利两支派的分地，以及非犹太人所居住的地方，都是在被亚述帝国所灭的北国的范围之内；耶稣出来传道时，是从这些地区开始的）。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看见了大光；住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照耀他们。……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指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政权必担在祂的肩头上。祂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祂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祂必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祂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从今直到永远。万军之耶和華的热心，必成就这事（「万军之耶和華」一词是表示耶和華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旧约以赛亚书九章 1-2，6-7 节，和合本）；
- 「（神说）看哪，我的仆人，我所扶持，所拣选，心里所喜悦的（指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我已将我的灵赐给祂，祂必将公理传给外邦。祂不喧嚷，不扬声，也不使街上听见祂的声音。压伤的芦苇，祂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祂不吹灭。祂凭真实将公理传开；祂不灰心，也不

- 丧胆，直到祂在地上设立公理，海岛（指住在远方的人，即外邦的非犹太人）都等候祂的训诲」（旧约以赛亚书四十二章 1-4 节，和合本）；
- 「（神说）我耶和华凭公义召祢，必搀扶祢的手，保守祢，使祢作众民的中保（「祢」是指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而「中保」的原希伯来文乃是「约（covenant）」，即指这位救主是神与信神的人之间的约的担保者），作外邦人（指非犹太人）的光，开瞎子的眼，领被囚的出牢狱，领坐黑暗的出监牢」（旧约以赛亚书四十二章 6-7 节，和合本）；
 - 「耶和华从我出胎，造就我作祂的仆人（「我」是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自指，下同），要使雅各（指犹太人，下同）归向祂，使以色列（也指犹太人，下同）到祂那里聚集。原来耶和华看我为尊贵，我的神也成为我的力量。现在祂说（指神说），祢作我的仆人（「祢」是指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而在此「我」是神自指；下同），使雅各众支派复兴，使以色列中得保全的归回，尚为小事；我还要使祢作外邦人（指非犹太人）的光，叫祢施行我的救恩，直到地极」（旧约以赛亚书四十九章 5-6 节，和合本）；
 - 「当那列王在位的时候（指世上诸国的王在位的时候），天上的神必另立一国，永不败坏，也不归别国的人，却要打碎灭绝那一切国，这国必存到永远（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会是神所要另立的这个永远的国的王）」（旧约但以理书二章 44 节，和合本）；
 - 「耶和华说，日子将到，我应许以色列家和犹大家（分别是指北国和南国的犹太人）的恩言，必然成就。当那日子，那时候，我必使大卫公义的苗裔长起来（「大卫公义的苗裔」是指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祂会是大卫的后裔），祂必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义；在那日子犹大必得救，耶路撒冷必安然居住，祂的名必称为耶和华我们的义。因为耶和华如此说，大卫必永不断人坐在以色列家的宝座上」（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三章 14-17 节，和合本；我在前面讲述先知耶利米在巴比伦王最后围攻耶路撒冷之时，向犹大国的王和百姓宣告，神应许在犹太人被巴比伦王掳去之后七十年，会拯救他们，使他们回到耶路撒冷，也会再重新建立和复兴他们的时候，曾引述过此段的圣经经文）；
 - 「耶和华说，日子将到，我要给大卫兴起一个公义的苗裔（指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祂会是大卫的后裔），祂必掌王权，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义。在祂的日子，犹大（指犹太人）必得救，以色列

（也指犹太人）也安然居住；祂的名必称为耶和华我们的义」（旧约耶利米书二十三章 5-6 节，和合本）；

- 「从耶西的本，必发一条，从他根生的枝子必结果实（「耶西」是大卫的父亲，这是指从大卫的父亲耶西这个树桩，就是从耶西这个树根上必长出一嫩枝，而这一嫩枝必会结果实；请见此段经文最后的解说）。耶和华的灵必住在祂身上，就是使祂有智慧和聪明的灵，谋略和能力的灵，知识和敬畏耶和华的灵。祂必以敬畏耶和华为乐；行审判不凭眼见，断是非也不凭耳闻；却要以公义审判贫穷人，以正直判断世上的谦卑人；以口中的杖击打世界，以嘴里的气杀戮恶人（「口中的杖」和「嘴里的气」均是指祂口中所出真理的话）；公义必当祂的腰带，信实必当祂肋下的带子（这个预告，包括此段经文开始时所提到的「一条」和「枝子」，并不是指耶西的儿子大卫而言的，而是指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是大卫的后裔的救主，因为这是神在大卫做王的时期约三百年之后的预告；请见下文）」（旧约以赛亚书十一章 1-5 节，和合本）；
- 「（神说）伯利恒以法他啊（伯利恒乃是大卫的故乡，以法他是这个伯利恒城市原来旧的名称，两个名称在此并列，以与其他也称为是伯利恒的城市相区别），你在犹大诸城中为小，将来必有一位从你那里出来（指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是出自大卫的故乡伯利恒以法他），在以色列（指犹太人）中为我作掌权的，祂的根源从亘古，从太初就有」（旧约弥迦书五章 2 节，和合本）；
- 「（神说）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指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虽会被人藐视厌弃，但神终必使祂升为至高）。许多人因祂惊奇（惊骇受吓的意思），祂的面貌比别人憔悴，祂的形容（即祂的形像）比世人枯槁。这样，祂必洗净许多国民，君王要向祂闭口（指祂必使许多的国家和君王感到惊异的意思）；因所未曾传与他们的，他们必看见；未曾听见的，他们要明白。.... 祂在耶和华面前生长如嫩芽，像根出于干地；祂无佳形美容，我们看见祂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祂。祂被藐视，被人厌弃，多受痛苦，常经忧患；祂被藐视，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样，我们也不尊重祂。祂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我们却以为祂受责罚，被神击打苦待了。哪知祂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祂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祂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祂身上。祂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

口；祂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祂也是这样不开口。因受欺压和审判，祂被夺去；至于祂同世的人，谁想祂受鞭打，从活人之地被剪除，是因我百姓的罪过呢？祂虽然未行强暴，口中也没有诡诈，人还使祂与恶人同埋；谁知死的时候，与财主同葬。耶和華却定意將祂壓傷，使祂受痛苦；耶和華以祂為贖罪祭（「贖罪祭」是指聖經舊約中所規定，為了要替人贖罪，而向神所獻的祭，其乃是帶著預表性的意義，請見下文；而這一大段經文的應驗，請見下面第四章中對於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而死的講述）。祂必看見後裔，並且延長年日；耶和華所喜悅的事，必在祂手中亨通。祂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便心滿意足；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仆（亦指神所要差來的這一位救主）得稱為義，並且祂要擔當他們的罪孽。所以我要使祂與位大的均分，與強盛的均分擄物（「位大的」和「強盛的」均是指那許多因認識神的義仆，就是認識神所要差來的這一位救主而得稱為義的人，神使他們和神的義仆一起，如爭戰得了勝一般地可以均分擄物）；因為祂將命傾倒，以致於死，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祂却擔當多人的罪，又為罪犯代求」（舊約以賽亞書五十二章 13-15 節，五十三章 2-12 節，和合本）。

並且，在上文中所引述的在伊甸園里，蛇誘惑亞當和夏娃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以後，神「咒詛」蛇所代表的罪惡魔鬼，夏娃和亞當的聖經經文中，所指要傷魔鬼的頭的「女人的後裔」，其實也是預告神所要差來的這一位救主；因為，神所要差來的這一位救主是會被生成一個人來到世上（所以祂會是「女人的後裔」，請見下面第四章）；並且，如前所述，祂乃是所有與魔鬼爭戰而得勝的信神的人，就是神的兒女中的「長子」。另外，神對亞伯拉罕所說，地上萬國都必因「亞伯拉罕的後裔」而得福的這個應許中，「亞伯拉罕的後裔」其實也就是預告神所要差來的這一位救主（所以祂會生成是一個猶太人，請見本章下文和下面第四章）；而祂不但會復興猶太人，使他們真心歸向神，祂也要作外邦人，即非猶太人的光，施行神的拯救，直到地極，使地上萬國都得福。

神在聖經舊約中的啟示預告說，神所要差來的這一位救主，會是亞伯拉罕的後裔，會是大衛的子孫（所以，上面所引述的一段聖經經文中說，這位救主會從大衛的父亲耶西的本而發出，會從耶西的根而生出）；這也就是如上所述，神所要差來的這一位救主會生成是一個猶太人，並且是生在大衛的故鄉伯利恆以法他。因此，神揀選猶太人的主要用意，還不只是要以他們為一個示范而已；神所要差來的

这一位世人的救主会是出自犹太人的中间。而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祂是谦卑，温和，怜悯和执着，但祂并无使人羡慕的佳形美容，反而要因人的过犯和罪孽受到欺压和苦害，以担当人偏行己路的罪孽；祂因此遭到人的藐视和厌弃，但祂却是神与人之间的约的担保者。凡认识祂的人，无论是犹太人，还是非犹太人，都得以在神的面前称为义，得着平安，罪得到医治，从罪恶黑暗的权势的捆绑和辖制中得到释放，并看见真理的大光而得以自由地来归向神。并且，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还要召聚那些归向了神的人，以建立神所应许大卫的那个永远的国，且成为这个神的国的王，按着智慧，信实，公平，公义来治理神的国；祂也要率领所有信神的人，以正直和真理胜过落在罪恶中的世上的列国，并且除灭罪恶魔鬼的黑暗权势，而成就地上的万族和万国都可以因祂得福的神的应许。

然而，可惜的是，耶稣降世为人时，以及一直到今天，绝大多数的犹太人都误以为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将是一位军事和政治的强人，会率领犹太人打倒当时统治他们的罗马帝国，并帮助他们击败以后所有敌视，侵犯和迫害犹太人的国家，团体和个人，而建立一个与世上列国一样，富强壮大的犹太人的国家，以使得所有的犹太人都得过好的生活。以致，他们至今都不肯接受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那一位救主。我住在美国东部新泽西州的时候，曾在报纸上读到一位住在纽约市的犹太人的老拉比（「拉比（rabbi）」是犹太教中教导其信仰的老师的称呼）过世的消息。报上的报导说，有很多的犹太人在这位老拉比生前，都希望他会公开地宣称他就是那一位犹太人所期盼，神要差来的弥赛亚；因为这位老拉比一生，不辞辛劳，无数次地向美国政府和国会陈情关说，使得上百万的犹太人可以移民到美国来。可是，一直到这位老拉比过世，他都没有宣称说他就是神在圣经旧约中所预告，所应许要差来的那一位弥赛亚。

其实，又岂是只有犹太人会这样地想呢？今天一般的人，甚至一些基督徒，都认为只有那些成就丰功伟业，具备高尚品德，享有崇高声誉，提倡先进学说，推动完善制度，造福整个人类，救民救国救世界，甚至得过诺贝尔奖的大军事家，大政治家，大革命家，大社会学家，大科学家，大医学家，大思想家，大教育家，大道德家，大慈善家，大宗教家等，才配称为是世界的救主。因此，他们认为像耶稣那样，生为一个被罗马帝国所统治的犹太人的小民族的一员，并且是生长在偏僻地区的一个卑微，贫穷的木匠家里，既无佳形美容，又没有受过多少教育，也没有甚么被人所看重的成就，更没有率领犹太人打败罗马帝国，建立独立，富强的犹太人的国家；甚至，最后耶稣还被一个跟随祂的门徒所出卖，被其他跟随祂的门徒们所背弃，被祂自己的同胞犹太人所诬告，所戏弄，所羞辱，所讥诮，像一个罪犯那样

被罗马兵丁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请见下面第四章），这样的一位耶稣怎么可能会是世人的救主呢？所以，我常常提醒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今天有一些的传道人和基督徒将耶稣世俗式地伟大化，宣称耶稣是奇妙，慈善的神医和行神迹者；是伟大的老师；是完美的道德家；是到处宣讲自己的理念，以唤醒迷失的大众的有心人士；是坚持真理，与腐败强权对抗的革命家；是为自己的理想而牺牲的殉道者；是从一个无名小卒的出身，积极进取奋斗而成为了今日世上最大的宗教的开创者。他们这样说的目的是为了要吸引那些惯于崇拜伟人的人，来信他们所宣传的这位「世上的伟人耶稣」。很可惜的是，这些被吸引来的人不知道，也不见得相信耶稣乃是能将世人（包括他们自己）从罪恶黑暗的权势的捆绑和辖制中拯救出来，能使世人（包括他们自己）免于遭到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那位惟一的救世主；他们更不知道，也更不见得相信耶稣乃是神为人（包括他们自己，下同）所预备的，能使人认罪悔改而回转归向神，能使人重新活在神的面前，能使人永远享受神所赐的福乐的那条惟一的道路。

3) 预表性真理的启示

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除了前述历史性，教导性和预告性这三大类的真理之外，还有一类是预表性的真理。所谓「预表（type）」，亦即「预先的表征」，就是指在先前所发生的某一件特定的人事物，乃是在后来所发生的另一件特定的人事物的预先的表征；前者称为是「预表」，而后者则称为是「对范（antitype）」，亦即「相对的实范」。通常，「预表」的人事物并不是最终极所要达到的目标，「对范」的人事物才是最终极所要达到的目标。所以可以说，「预表」乃是预期着「对范」的来临和发生，而「对范」则是「预表」的实践和完成；并且，也惟有透过「对范」，才能了解到「预表」的真实涵意。而先前所发生的「预表」，之所以是后来所发生的「对范」的表征，乃是因为前者表明了后者所具有的某些特征。而就如上文中所述，圣经的新约乃是实体，而旧约则可视为是新约这个实体的影子；所以，神在旧约中所启示的「预表」的人事物，其「对范」的人事物则主要都是记载于新约之中。

预表性的真理是神在圣经中一类很独特的启示。例如，我在前面提过，圣经旧约一开始所记述的神六日创造天地，这乃是神将来要重新创造一个「新天新地」的预表；因为神六日创造天地，是将一个处在空虚，混沌和黑暗状态之下的世界，创造成了一个「神看着是好」的天地，这乃是预先表征了神要把现今这个落在罪恶之中的世界，重新创造成为一个好的世界，使万物得到复兴；然而，六日创造的天地却并不是神最终极所要达到的目标，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才是神最终极所要

达到的目标。并且，神六日创造天地完工后，第七日就歇息了，后来神更将这第七日订为「安息日」，并要犹太人在这一天不可以做任何的工作；然而，这并不是预表现在我们每个星期日都放假不用去上班，而是预表信神的人所要永远享受的神的安息，就是归向神的人会息了所受的一切劳苦，而得到神所赐那真正的，永恒的，满足的安乐，这才是神最终极所要达到的目标。

并且，如前所述，神用大洪水毁灭了挪亚当时充满罪恶的世人，却以方舟拯救了挪亚一家八口，这也是带有多方面预表性的意义；包括大洪水毁灭了当时充满罪恶的世人，乃是预表神对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最后一定会施以公义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届时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会被火焚烧而销毁，而那些执意不悔改归向神的人将会遭受第二次的死的结局；然而，大洪水的毁灭却并不是最终极的，最后的审判和第二次的死的结局才是最终极的。还有，神以方舟拯救了挪亚一家八口，乃是预表神最后审判和报应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时，那些信神的人却要得到神的拯救，不至于沉沦，不会经历第二次的死，而会活在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里；然而，神以方舟拯救了挪亚一家八口却并不是神最终极所要达到的目标，最后的审判时信神的人会得到神的拯救，不至于沉沦，而活在「新天新地」里才是神最终极所要达到的目标。再者，挪亚一家八口在大洪水来到时，靠着方舟以得救乃是预表那一条神为人所预备，使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当大洪水来到时，惟有靠着那只方舟才能使挪亚全家得救，同样的，当神将来审判和报应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时，也惟有靠着神所预备的这一条人回转归向祂的道路才能使人得到拯救；然而，靠着方舟得救却并不是神最终极的拯救之道，靠着那一条神为人所预备，使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才是神最终极的拯救之道。

其实，圣经旧约中有相当多的人事物，都带有某种表征性的意义；例如，「伊甸园」是表征着人活在神的面前；「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是表征着人要自己决定孰善孰恶，而不要听从神所定的善恶；「生命树上的果子」是表征着人能够活在神的面前的那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生命的特质；「伊甸园中诱惑亚当和夏娃的蛇」是表征着引诱人去悖逆神的罪恶的魔鬼；「巴别城和城中的巴别塔」是表征着人要靠着自己的努力，奋斗和方法以求发展，为自己扬名立万，甚至人要按着自己的方式去敬拜神，进而人要自己去塑造神，去设立假神。上述神用大洪水毁灭了挪亚当时充满罪恶的世人，却以方舟拯救了挪亚一家八口的事件，也是表征着历世历代很多的世人，他们如同挪亚当时充满罪恶的世人一样，落在忽视神，悖逆神，不相信那些信神的人对他们的见证，也不接受神所预备的那一条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的罪恶之中，而终将遭到神的惩罚的灾祸。并且，这个事件还表征着，就如同神

曾耐心地等待挪亚当时罪恶的世人悔改有 120 年之久，神一直到今天，都仍然还是在长久地，耐心地等待着现今罪恶的世人悔改归向祂。再者，这个事件更表征着，就如同当年神要挪亚造一只方舟，以见证神的审判和拯救，今天神也要基督徒向每一代的世人传讲基督徒的信仰，以见证神的审判和拯救。

这些带有表征性意义的人事物，乃是泛指一切当时和将来所发生带有类似特征的人事物；然而，神所启示预表性的真理则是进一步地以先前所发生的一个「预表」的人事物，来特指将来最终所要发生，所要实践，所要完成的那一个「对范」的人事物。如此，不但是凸显了这个「对范」的特征，也是表明了这个「对范」的重要，更是表露了对于这个「对范」的来到的期盼；就如前面所提到的那些「对范」，亦即神会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信神的人所要永远享受的神的安息；神最后对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的审判；最后审判时信神的人会得到神的拯救的完成；以及那一条神为人所预备，使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换句话说，带有表征性意义的人事物，可以应用于任何其他带有类似特征的人事物上；然而，先前发生的「预表」却是单指向，也是只适用于表征圣经经文中所明言的，那后来要发生的「对范」（请见接下来所列举的各个例子）。所以说，「预表」与「对范」两者之间这种彼此相对性的关连是十分特殊的。

在神所拣选的犹太人这个小民族的身上，我们也可以看见很多神在圣经旧约中预表性真理的启示。其实圣经中明言，神在旧约时代所拣选的犹太人，乃是预表所有那些因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就得以在神的面前被称为义，而成为神国度的子民，神家里的儿女的基督徒；圣经新约中记着说，

- 「因为表面上作犹太人的，并不是犹太人（指生为是犹太人的，并不一定就是犹太人）；在肉身上表面的割礼，也不是割礼（「割礼」乃是圣经旧约中所规定，要替犹太人的男子割包皮，以为旧约时代的犹太人与神立约的证据；下同）。惟有在内心作犹太人的，才是犹太人；割礼也是心里的（指人遵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心意更新而变化的意思），是靠着圣灵，而不是靠着仪文。这样的人所受的称赞，不是从人来的，而是从上帝（即神）来的」（新约罗马书二章 28-29 节，新译本）；
- 「他（指亚伯拉罕）领受了割礼为记号（「割礼」的意思请见上一段经文中的说明；下同），作他受割礼之前因信称义的印证，使他作所有没有受割礼而信之人的父，使他们也被算为义；又作受割礼之人的父，就

是作那些不仅受割礼，并且照着我们祖宗亚伯拉罕未受割礼时就信的那脚踪而行之人的父（「没有受割礼而信之人」是指生来不是犹太人，但却是与亚伯拉罕一样因信神而称义的人；「受割礼之人」是指生来是犹太人，并且是与亚伯拉罕一样因信神而称义的人）」（新约罗马书四章 11-12 节，新译本）；

- 「所以人得为后嗣（指人能成为神的后嗣，就是能成为神的儿女的意思，请见下面第六章），是本于信，因此就属乎恩（指神给人的恩典）；叫应许定然归给一切后裔（指亚伯拉罕的后裔），不但归给那属乎律法的（指生来是犹太人，并且是与亚伯拉罕一样因信称义的人），也归给那效法亚伯拉罕之信的（指生来不是犹太人，但却效法亚伯拉罕之信而称义的人）。亚伯拉罕所信的，是那叫死人复活，使无变为有的神；他在主（指神）面前作我们世人的父（「我们世人」是指所有因信称义的众人，包括生来是犹太人的和生来不是犹太人的），如经上所记（指如圣经旧约中所记），『我（神自指）已经立你（指亚伯拉罕）作多国的父。』」（新约罗马书四章 16-17 节，和合本）。

所以，我常常在教会中对信徒们强调说，就基督徒的信仰而言，在神的眼中，所谓的「犹太人」，也就是「以色列人」，并不是指犹太人这个民族的人，而是指所有信神的人，就是所有那些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人，不论他们生来是犹太人这个民族的人，或着生来不是犹太人这个民族的人（至于在耶稣降世为人之前的旧约时代的人，怎么会因着耶稣而得到神的拯救的这个问题，我在下面第四章中会提出来加以说明）。所以，亚伯拉罕可说是「信心之父」，就是古今中外所有对神有信心之人的先驱；而中国人的基督徒，以及所有别的民族，别的国家的基督徒，都是神眼中那真正的犹太人，都承继了神对亚伯拉罕的应许，地上的万族也都要因基督徒而得到神所赐的福，就是因其所传扬的基督徒的信仰而悔改归向神，重新活在神的面前，得享神所赐那永远的福乐。即使是生为犹太人的，也要因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而成为神眼中那真正的犹太人。而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要建立和复兴犹太人的应许，例如前面所引述的圣经旧约的经文中神借着先知耶利米对南国犹太人的应许，则是指神会建立所有信神的人，且最终会使所有信神的人都脱离罪恶，并免受神对罪恶所会施行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

因此，圣经旧约中神拯救犹太人出了埃及为奴之地，进到迦南应许地；以及神拯救被掳到巴比伦去的犹太人，回到耶路撒冷的两个事件，也都是在预表神会拯救信神的人脱离罪恶魔鬼的黑暗权势的辖制，捆绑，奴役和苦难，而归回到神的面

前；因为圣经新约中记载，当耶稣差派那位公元初世纪时的基督徒保罗去向世人传扬基督徒的信仰时，曾对他说（我在前面第二章中已引述过下列这一段的圣经经文），

- 「我差你到他们那里去，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即魔鬼）权下归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最后这句「得蒙赦罪，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的意思，我在下面几章中会加以说明）」（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并且，圣经新约中又记着说，

- 「祂（指三一神的圣父）救了我们（指基督徒，下同）脱离黑暗的权势，把我们迁到祂爱子（指圣子耶稣基督，下同）的国里；我们在爱子里得蒙救赎，罪过得以赦免（最后这句「我们在爱子里得蒙救赎，罪过得以赦免」的意思，我在下面第四章中会加以说明）」（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所以说，神拯救所有信神的人脱离罪恶的辖制，捆绑，奴役和苦难，而归回到神的面前，成为神的国的子民，是与神拯救旧约时代的犹太人脱离埃及为奴之地的奴役，而进到迦南应许地；并且与神拯救旧约时代的犹太人脱离巴比伦被掳之地的捆绑，而回到耶路撒冷的这两个事件带着相同的意义。而神拯救犹太人脱离埃及为奴之地，以进到迦南应许地，和神拯救犹太人脱离巴比伦被掳之地，以回到耶路撒冷，却并不是神最终极所要达到的目标；神在圣子耶稣基督里救赎所有基督徒脱离罪恶的辖制，捆绑，奴役和苦难，而归回到神的面前，成为神的国的子民，才是神最终极所要达到的目标。并且，神拯救犹太人脱离埃及为奴之地，以进到迦南应许地，和神拯救犹太人脱离巴比伦被掳之地，以回到耶路撒冷，都是实物的教材，为的是要教导人明白神拯救信神的基督徒脱离罪恶的辖制，捆绑，奴役和苦难，以归回到神的面前，成为神的国的子民，这个信仰上的真理的实质意义。

而神为了拯救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在埃及地所降下的十灾，也是在预表现今这个充满天灾人祸的罪恶的天地，将来有一天要过去之前，有一段大灾难的时期会临到，那时世上所会发生的各样的灾难；这些的灾难就是圣经新约最后一卷书启示录中所记载的，那盛着神的大怒的「七碗之灾」（请见下面第四章中进一步的说明）。并且，那离开了埃及为奴之地，但却因藐视神，不信神而拒绝进去得迦

南应许地，终而都倒毙在旷野的第一代犹太人，也是在预表圣经新约中所警戒的，那些历世历代因为不信神，不能忍耐到底，以致最终没有得享神所应许的那永远的福乐的人。还有，神应许要赐给犹太人的迦南美地，也是在预表圣经新约中所宣告的，信神的基督徒要蒙神赐给他们那值得羡慕，在天上更美的家乡，就是神为信神的基督徒所预备，所经营，所建造的那一座有根基的城（我在下面几章中会对这座「神的城」有所说明）。而犹太人为在他们当中的神所建造的圣殿，乃是代表着神住在信神的人当中；所以圣殿是在预表圣经新约中所说的，在个人性的方面，神与每一位信神的基督徒同在，就是圣灵内住在每一位基督徒的里面；以及在整体性的方面，圣灵乃是住在被称为是基督（即耶稣）的身体的教会里，所以每一位基督徒与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就是神的殿（我在下面几章中会对教会乃是「基督的身体」有所说明）。甚至，从广义的角度来看，圣殿也是代表着神住在世人的当中；所以圣殿也是在预表神所要差到世上来，以为救主的三一神的圣子耶稣，祂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住在我们人的当中（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四章）。并且，圣殿所在的耶路撒冷城，亦是在预表全部归向神的基督徒，最终活在神的面前的那种圣洁，荣耀和美善的景况，因此圣经新约最后一卷书启示录中将这种的景况称为是「圣城新耶路撒冷」（上述所说的「神的城」也是具有相同的意义，请见下面几章中进一步的说明）。再者，圣经旧约中的「大卫的国」，也是在预表圣经新约中神所启示的那个会存到永远的「神的国」（也就是「天国」，请见下面第四章）。并且，如上所述，神在旧约时代所拣选的犹太人，则是在预表所有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基督徒，都是属神的天国的子民。

反之，除了上述神在埃及地所降下的十灾，乃是预表现今这个落在罪恶之中的天地，将来要过去之前所会发生的大灾难；以及那全部都倒毙在旷野的第一代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乃是预表历世历代所有那些因为不信神，以致最终没有得享神所应许的那永远的福乐的人以外；圣经旧约中所记载与犹太人彼此敌对和争战的列族和列国，以及这些列族和列国悖逆神的首领和君王，例如埃及王，亚述王，巴比伦王等，乃是预表那敌挡神和迫害信神的基督徒的恶势力，特别是指那是这个恶势力的首脑的罪恶的魔鬼。圣经新约最后一卷书启示录中将这个世俗的，亵渎神的，杀害信神的基督徒的，诱惑世人去随从之的恶势力称为是「巴比伦大城」（还记得上述南国的犹太人被掳到巴比伦城去的事件吗？）。而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要使这些与犹太人敌对的列国和列族都遭灾遭罚，以致他们会向神，会向犹太人降服的应许，则是指神最终会率领和帮助所有信神的基督徒，胜过代表着罪恶和虚假的魔鬼及其同党，以使神真理的道大大地得到彰显。

然而最为重要的是，神在圣经旧约中预表性真理的启示，还有一些是针对神所要差来的那一位世人的救主的预表。如前所述，圣经旧约中预告性的真理预告了神要差一位救主来到世上，以拯救世人脱离罪恶的辖制和捆绑；而圣经旧约中预表性的真理则进一步地表明了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世人的救主，祂会是怎样的一位救主，以及祂要如何地去拯救世人。首先，圣经新约中说，

- 「亚当正是要来的那一位的预表（「要来的那一位」是指神所要差来的那一位救主，也就是耶稣）」（新约罗马书五章 14 节，新译本）。

亚当是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的预表的意思，并不是说耶稣会如亚当一样地悖逆神，而是指世人因亚当的过犯和他们自己对神的悖逆，都落在「灵性的死」当中，就是落得与神隔离，活在伊甸园之外罪恶的世界里；而信耶稣的人则因耶稣的救赎，都与神和好，重新活在神的面前。所以可以说，亚当是那些与神隔离，活在伊甸园之外的世人的起头；而耶稣则是那些与神和好，重新活在神的面前的人的起头；就如圣经新约中所说的，

- 「因一次的过犯，众人都被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一次的过犯」和「一人的悖逆」均是指亚当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的过犯；而「一次的义行」和「一人的顺从」则均是指耶稣顺从神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义行）」（新约罗马书五章 18-19 节，和合本）。

同时，圣经新约中还记着说，

- 「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指众人都落入了「灵性的死」）；照样，在基督（即耶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关于基督徒的「复活」，我在下面第四章中会加以说明）」（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22 节，和合本）。

因此，神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是以带头开始一群「新人类」的方式来拯救世人。这一群的「新人类」，并不是靠着进化而来的优秀人种，而是与亚当带头开始的那一群要自己决定善恶，不听从神所定的善恶的「旧人类」所截然不同的，也就是一群信神的，具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的，是被神称为义的，是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新的人类（请见下面第六章中进一步的说明）。

并且，前述圣经旧约中所记载，雅各为了躲避怨恨他的哥哥以扫，逃去舅舅家的途中，晚上睡觉时所梦见的那一个有天使在上面上去下来的通天的梯子，也是在预表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因为圣经新约中记载，耶稣在世时曾对当时几个跟随祂的人说，

-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即天使）上去下来在人子（耶稣自称）身上」（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51 节，和合本）。

同时，圣经新约中还记着说，

-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祂，没有人能到父（指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这就是说，人惟有因着这一位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才能归回到神的面前，祂是通到天上的梯子，祂是能引导人到神那里去的道路。

另外，前述圣经旧约中所记载，当神拯救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前夕，神叫犹太人杀羊羔为食，并取其血涂在自己房屋的门框和门楣上，那么神要降在埃及地，杀死一切头生的第十灾的灾殃就会越过这房屋，以致住在屋内的犹太人会得到保护，而不遭害，神且要犹太人世代代记念之为逾越节；这只逾越节的羔羊也是在预表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圣经新约中在论到那是基督徒集合体的教会，要把他们中间的自夸，恶毒和邪恶除掉，如同犹太人庆祝逾越节要吃无酵的饼那样，否则就会像一点酵能使全面团都发起来一样地受到其不好的影响时，曾如此说，

- 「你们既是无酵的面，应当把旧酵除净（「你们」是指那是基督徒集合体的教会，下同；「旧酵」是指自夸，恶毒和邪恶的不良影响），好使你们成为新团；因为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即耶稣），已经被杀献祭了」（新约哥林多前书五章 7 节，和合本）。

因为，就如同逾越节的羔羊的血使屋内的犹太人免受神所降下的灾殃，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所流出的血（请见下面第四章），也会使得信祂的人免受到那将来神审判罪恶时，所要施行的惩罚的报应。所以，被救主耶稣所拯救的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要如无酵的饼一样，把自夸，恶毒和邪恶从他们中间完全除净。

还有，神在圣经旧约中规定当时的犹太人，要向神献赎罪祭，以祭物代赎自己，或别人，或犹太人整体所犯的罪，而得到神的赦罪；这赎罪祭和祭物也是在预表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因为，耶稣拯救世人的方式乃是自己亲身地担当人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那赎罪的祭，以代赎人的罪，使得悔改而信祂的人可以白白地得着神赦免他们的罪而归向于神（请见下面第四章）；圣经新约中有多处的经文这样说，

- 「（耶稣）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6 节，和合本）；
- 「基督（即耶稣）既然一次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8 节，和合本）；
- 「基督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指耶稣献了自己，成为一次永远的赎罪祭）」（新约希伯来书十章 12 节，和合本）；
- 「我们借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爱子的血」是指圣子耶稣基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所流出的血），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指神）丰富的恩典」（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7 节，和合本）；
- 「你们从前与神隔绝，因着恶行，心里与祂为敌；但如今祂借着基督的肉身受死（指神借着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叫你们与自己（指神，下同）和好，都成了圣洁，没有瑕疵，无可指责，把你们引到自己面前」（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21-22 节，和合本）；
- 「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指神在耶稣里叫世人与神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神使那无罪的（指无罪的圣子耶稣基督），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祂（指耶稣）里面成为神的义」（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9, 21 节，和合本）。

再者，前述圣经旧约中所记载，当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以后，神固定地从天上降下吗哪给他们吃，神又使磐石出水给他们喝，这「吗哪」和「出水的磐石」也是在预表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因为，圣经新约中告诉我们说，耶稣不但是使人可以得着神所赐的那再造的新生命的救主；祂也是可以喂养信神的人所具有的新生命，使之不饿不渴的救主。圣经新约中记载耶稣对当时想要跟随祂的犹太人说，

-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指信耶稣的人会具

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的意思)。我就是生命的粮；你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也指会具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的意思)；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亦指会具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的意思)」(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5, 47-51 节，和合本；请见下面第四章中进一步的说明)。

同时，圣经新约中还记着说，

- 「我们的祖宗(指旧约时代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都吃了一样的灵食，也都喝了一样的灵水；所喝的是出于随着他们的灵磐石，那磐石就是基督(即耶稣)」(新约哥林多前书十章 3-4 节，和合本)。

更者，如上所述，圣经旧约中犹太人为在他们当中的神所建造的圣殿，除了如上所述是预表有圣灵内住在每一位基督徒的里面，以及预表那是有神同在的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以外；从广义的角度来看，圣殿也是代表着神住在世人的当中。所以，圣殿也是在预表神所要差来的救主耶稣，祂是三一神圣子的身份，但却降生成为一个人，来到世上，以住在世人的当中(请见下面第四章)。

甚至，圣经旧约中的「大卫王」，也是在预表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因为这位救主会是神所应许大卫的那个要存到永远的国的王，正如圣经新约中对耶稣乃是那属乎真理，以真理挂帅之神的国的王的宣称(请见下面第四章)。而圣经旧约中的「祭司」的职位，特别是大祭司(最高阶的那一位祭司)的职位，也是在预表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因为这位救主会如祭司一样，在神与人之间担任服事的工作，成为神与人之间的桥梁；正如圣经新约中所说的，耶稣乃是神与信神的基督徒之间的约(covenant)的中保(「中保」就是中间担保者的意思，请见下面第四章)。而圣经旧约中的「先知」的职位，也是在预表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因为这位救主也会如先知一样，向人传讲神真理的道，人应当要听从祂；正如圣经新约中所记着的，

- 「耶稣说，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乃是那差我来者的(「那差我来者」是指三一神的圣父)」(新约约翰福音七章 16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没有凭着自己讲，惟有差我来的父〔指三一神的圣父〕，已经给我命令，叫我说甚么，讲甚么」〔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49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将在神那里所听见的真理，告诉了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40 节，和合本〕；
- 「耶稣对信祂的犹太人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31-32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而一个最具有代表性，是在预表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的旧约时代的先知，就是在上文中所述神所拣选，将犹太人从埃及为奴之地领出来，并将神所吩咐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晓谕犹太人的摩西；圣经旧约中记载摩西曾对当时的犹太人说，

- 「耶和华你的神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兴起一位先知像我〔是指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而言〕，你们要听从祂」〔旧约申命记十八章 15 节，和合本〕。

关于耶稣就是圣经旧约中所预表的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世人的救主，亦即耶稣就是圣经旧约中所有关于这一位救主的预表的「对范」的详细的说明，特别是有关耶稣是神，但却降生成为一个人，来到世上；以及有关耶稣如何既是神的国的王，又是那为人的罪受苦害的神的义仆；以及有关耶稣如何既是向神献赎罪祭的祭司，又是那被献上的赎罪的祭物；以及有关为何不但耶稣所讲的一切话都是神真理的道，耶稣祂就是真理，请见我在下面第四章中详细的讲述。而关于耶稣就是真理的这一点，通常来说，一个人，例如孔子，他所说的话或许带有真理的成分，或许表达了某一项的真理，但他本人并不是真理；他也是试着要去做到他所说的话，努力要去达到他所说的话，并且也不见得他所说的每一句话都是真理，不是吗？所以说，耶稣祂就是真理乃是具有特殊的涵意，请见下面第四章中的说明。

我在这第三章中讲了人的来龙去脉，包括神照着祂的形像和样式创造了人，使人活在神的面前，受神的托付，治理大地和管理神所创造的万物；但有限的人却选择要自己来决定善恶，不要听从神所定的善恶，以致悖逆神而犯了罪；从此人不

能再活在神的面前，落得只好在伊甸园之外过着那生老病死，天灾人祸，劳苦愁烦，罪恶争斗的日子；并且人逐渐地完全忘记了真神，甚至去塑造虚无的假神，以之为人敬拜，事奉的对象；因此人完全地陷在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不能自拔，也无法挣脱，注定要遭到神最终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然而，神本着祂丰盛的慈爱和怜悯，却要将人从罪恶，苦难和报应中拯救出来，使人回转归向神，重新再活在神的面前，得享神所赐永远的福乐；因此，神按着祂无比的智慧和奇妙的计划，先拣选了犹太人这个小的民族以为示范教导的作用，借着神与整体和个别犹太人之间的互动，来启示人知道只有耶和华是真神，并且教导人认识耶和华是怎样的一位神，包括祂的本身，祂的本性，祂的作为和他的伟大，以及认清和承认人自己始终都是以不信，藐视，悖逆，顽梗的罪恶心态来对待神。不但如此，神还透过所拣选的犹太人这个小的民族，将很多教导性，预告性和预表性的真理也启示给人知道，特别是关乎神要差来的那一位世人的救主。神这一切的作为都是神要差那一位救主来拯救人真正地，永远地归向神之前的预备工作；而惟有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可以使人悖逆神所犯的罪得到一个了结，也惟有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可以使人因悖逆神犯罪而遭受到的苦难得以结束，也惟有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可以使人具有那能活在神面前，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生命的特质而归回到神的面前，重新再担负起那治理大地和管理神所创造的万物的神的托付，而万物也因此会得以复兴。如此，神重新创造人，重新创造天地的大工得以完成，神也终于达成了祂对人和其他万物的创造的初衷，使人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得享神所赐那永恒的，满足的福乐（请见下面几章中的说明）。

在关乎到人的这一章的最后，我要特别地强调一点，这是我常常提醒我们教会的信徒们的，那就是中外古今，甚至将来的任何一个人，不管是信神的，还是不信神的，都是会永远存在的；而信神的和不信神的两者之间的差别之处，乃是看是永远存在于哪里。感谢神，祂差遣了世人的救主耶稣基督来到世上，达成了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使所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可以得着「永生」，永远地存在于神的面前，就是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的福乐。然而，那些硬心的，那些自己不愿意相信救主耶稣，自己不愿意归回到神的面前的人，却是会永远地存在于与神全然割断，遭受到「永远的死」，就是「第二次的死」，也就是那令人哀哭切齿的刑罚的报应的悲惨境况之中。因此，神差遣救主耶稣来到世上，乃是神与人之间这一出关系到每一个人永恒的结局的极为重要的戏的剧情的最高峰，而这就是我在下面第四章中所要讲述的内容。

第四章

神所差来的救世主耶稣基督

第四章大纲

- 一. 犹太人在圣经旧约与新约之间的这一段时期的政治，社会和信仰的情形
- 二. 耶稣的降生：一位崇高伟大的神来到世上成为了一个低下卑微的人
 1. 神必须要差一位救主来到世上的原因
 2. 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的身份
 3. 这一位身份是神的救主降生成为了一个人来到世上
 4. 这一位救主乃是降生成为了一个低下卑微的人
- 三. 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
 1. 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
 2. 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召罪人悔改
 3. 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做多人的赎价
 4. 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使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
 5. 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表彰和宣扬神真理的道，而成为那以真理挂帅的神的国和所有归属于真理的人的王
- 四. 耶稣生平的言行和事迹所代表的重大意义
 1. 耶稣生平的言行和事迹应验了神在圣经旧约中对那一位要来的弥赛亚的启示
 2. 耶稣所受的考验
 - 1) 耶稣受到魔鬼的试探的原因
 - 2) 耶稣所受到的三个试探
 3.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从事的工作
 4. 耶稣的死里复活
- 五.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从事的工作（一）：在会堂里教训人
 1. 关于「悔改」
 2. 关于「信心」
 3. 关于「生命」
 4. 关于「真理」
 5. 关于「恩典」
 6. 关于「爱神」
 7. 关于「爱人」
 8. 关于「未来」
 - 1) 耶稣关于「未来」近程的预告

- 2) 耶稣关于「未来」中程的预告
- 3) 耶稣关于「未来」远程的预告

六.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从事的工作（二）：宣讲天国的福音

1. 关于「天国的特质」
 - 1) 葡萄园工人的比喻
 - 2) 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
 - 3) 娶亲筵席的比喻和大筵席的比喻
 - 4) 撒种的比喻
 - 5) 诡诈不义的管家的比喻
 - 6) 买藏宝地的比喻和买好珍珠的比喻
 - 7) 十个童女的比喻
 - 8) 芥菜种的比喻和面酵的比喻
 - 9) 种子成长的比喻
 - 10) 麦子与稗子的比喻
 - 11) 撒网的比喻
2. 关于「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和天国的福气」
 - 1) 第一福：「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 2) 第二福：「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
 - 3) 第三福：「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
 - 4) 第四福：「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
 - 5) 第五福：「怜恤人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蒙怜恤」
 - 6) 第六福：「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
 - 7) 第七福：「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
 - 8) 第八福：「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七.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从事的工作（三）：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

1. 耶稣在医治一个大痲疯的患者时，特地伸手摸他
2. 耶稣不计自己会被视为在信仰上是不洁净的，没有责怪一个患多年血漏的女人摸祂的衣裳，反而还医治了她的疾病
3. 耶稣不怕遭到非议，与被视为是罪人的税吏同住宿，同吃喝
4. 耶稣不顾犹太人的领袖们会得着告祂的把柄，劝阻他们不要杀害一个犯了奸淫的妇人
5. 耶稣不怕冒犯犹太人的领袖们，在犹太人规定不可以做任何事情的安息日医治病人

6.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祷告求三一神的圣父赦免那些诬害祂，将祂钉在十字架上的人
7. 复活的耶稣将曾经三次不认祂的门徒彼得挽回，并且还交付彼得牧养当时其他信徒的职责
8. 复活的耶稣向正要去迫害基督徒的保罗显现，以拯救他归向神，并且还托付保罗去各处传扬福音的任务，更在保罗传福音遇到困难时，多次地坚固和帮助保罗

八.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从事的工作（四）：选召栽培神的工人

1. 耶稣对祂的门徒们的选召
2. 耶稣对于蒙祂选召的神的工人的要求
 - 1) 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认定和坚持
 - 2) 对救主耶稣专一的，至高无上的，超越一切的爱
 - 3) 是救主耶稣又良善，又忠心，又有智慧的仆人
3. 耶稣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
 - 1) 耶稣将遵行圣父的旨意，做成圣父的工，视为是如同祂每日生活所必需的食物
 - 2) 耶稣对于当时拒绝接纳祂的人，没有施以报复性的惩罚
 - 3) 耶稣以缴交所当纳的税，来表达祂对当时掌权统治者的顺服
 - 4) 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替祂的门徒们洗脚
4. 耶稣要求圣父赐圣灵给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
 - 1) 圣灵会安慰，鼓励，提醒和坚固信徒们
 - 2) 圣灵会教导，带领和帮助信徒们，去继续做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工作
 - 3) 圣灵会赐能力给信徒们去达成神所托付他们的工作
 - 4) 圣灵会为信徒们向圣父代祷

九. 耶稣的死里复活

1. 耶稣的死里复活的预告
2. 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
 - 1) 耶稣进耶路撒冷
 - 2) 耶稣最后几天在耶路撒冷的传道工作
 - 3) 耶稣与十二个门徒共享「最后的晚餐」
 - 4) 耶稣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捉拿
 - 5) 耶稣被犹太人的领袖们审问

- 6) 耶稣被押解去交给罗马巡抚定罪和判刑
 - 7)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
 - 8) 耶稣的尸体被安葬
 - 9) 耶稣的复活
- 3. 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真实
- 4. 耶稣的死里复活的主导
- 5. 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
- 十. 耶稣是惟一的拯救
 - 1. 从人的归属来考量
 - 2. 从人的罪来考量
 - 3. 从人的生命来考量
 - 4. 从人的身体来考量
 - 5. 从宇宙万物来考量
- 十一. 对于神所差来的救世主耶稣基督的扼要总结

「祂本有神的形像（指耶稣具有神的本性和身份的意思），
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为强夺的」是紧抓着不肯放的意思；
整句是指耶稣不将自己是神的身份紧抓着不放）；
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
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
所以，神将祂升为至高，又赐给祂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
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
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即三一神的圣父）。」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6-11 节，和合本）

一. 犹太人在圣经旧约与新约之间的这一段时期的政治，社会和信仰的情形

从公元前约 400 年左右圣经旧约最后一卷玛拉基书写成，到公元初世纪的开始，就是耶稣降世为人，圣经新约的开始，这长约四百年的期间，一般被称为是「两约之间」，就是圣经的旧约与新约之间的时期。当时犹太人生活在现今巴勒斯坦这个地区的政治，社会和信仰的情形，圣经中并没有明文的记载；然而，根据当时的人所写的历史记录，以及犹太人所写的关于当时他们自己的历史和信仰的记录，甚至新约中一些的经文，我们可以得到相当清楚的一些概念。

如前面第三章中所述，公元前 538 年波斯帝国首任的古列王下诏，允准被掳到巴比伦的犹太人可以回到耶路撒冷去；而当时有近五万名的犹太人回到耶路撒冷，他们重建了「第二圣殿」和耶路撒冷的城墙，可是他们却仍然是活在异族波斯帝国的统治之下。公元前 331 年，希腊帝国的亚历山大大帝（Alexander the Great）灭了波斯帝国，正如圣经旧约中所预告的列国的更替；可是当亚历山大大帝在公元前 323 年遽逝之后，希腊帝国却一分为四个王国（也是如圣经旧约中所预告的），其中的一个王国是统治位于巴勒斯坦地区南方的埃及的多利买（Ptolemy）王朝，还有一个王国则是统治位于巴勒斯坦地区北方的叙利亚的西流基（Seleucus）王朝。这两个王朝后来却常常为争夺巴勒斯坦地区彼此争战，而当时住在耶路撒冷和其附近的犹太人，就生存于被这一南一北的两个王朝交替统治着的景况之下。直到公元前 168 年，当时巴勒斯坦地区是被北方的西流基王朝所统治，其王安提阿哥四世（Antiochus IV Epiphanes）为要将犹太人加以「希腊化」，就下令禁止犹太人敬拜耶和华真神；不但不准犹太人在圣殿向耶和华献祭，并且还在圣殿中设立希腊宙斯（Zeus）假神的祭坛，强逼犹太人向宙斯献祭。因而引发了犹太人在一位老祭司和他的五个儿子，特别是其第三个儿子犹大马克比

（ Judah Maccabee ），的率领下大规模地暴动反抗。结果，犹太人击败了安提阿哥四世的军队，重新洁净圣殿，恢复向耶和華献祭。犹太人此后每年都庆祝这个胜利的事件，圣经新约中称之为修殿节（ the Feast of Dedication ），这也就是直到今日犹太人在每年十二月下旬的时候都会庆祝的 Hanukkah 节日（ 犹太人通常不庆祝圣诞节，只庆祝 Hanukkah ）。

接着，上述率领犹太人抗暴得胜的老祭司的几个儿子，就在巴勒斯坦地区建立了一个相当独立的犹太人的国家；而这个家族的后代，就接续着成为了这个独立犹太人的国家的王，一般称为哈斯摩年（ Hasmonean ）王朝。这个独立的犹太人国家延续了大约一百年，直到公元前 63 年，罗马帝国的庞培大将（ Pompey ）领军进入耶路撒冷，犹太人又再度落在异族罗马帝国的统治之下。其后，罗马帝国册封有非犹太人血统的希律为王，治理巴勒斯坦地区（ 一般称之为「大希律王（ Herod the Great ）」，他从公元前 37 年开始做王，一直到公元前 4 年过世；圣经新约中记载，耶稣刚降生之时，就是大希律王为王，统治在巴勒斯坦地区的犹太人；请见下文 ）；他家族的后代中有几位也继续地被罗马帝国所册封，来治理巴勒斯坦地区直到公元初世纪结束，圣经新约中也记载了这几位大希律王的后代的一些事迹。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到，大希律王为了讨好犹太人，就将「第二圣殿」大事扩建的非常华丽壮观；可是，大希律王所扩建的「第二圣殿」，后来却因犹太人反叛统治他们的罗马帝国，而于公元 70 年罗马军队攻破耶路撒冷城的时候被烧毁，正如耶稣在世上时所预告的。大希律王又娶了犹太人以前哈斯摩年王朝一位王族的女儿为妻，还生了两个儿子；但是，大希律王暴虐多疑，后来竟将这个妻子和她所生的两个儿子都杀了。

住在巴勒斯坦地区的犹太人虽然是处在罗马帝国所册封的王，以及所差派的巡抚（ 也就是「省长（ governor ）」 ）的统治之下，然而罗马帝国却允许犹太人有相当程度的自治；而负责自行管理犹太人一般日常事物的乃是一个议会形式的组织，圣经新约中称之为犹太人的「公会（ Sanhedrin ）」。此「公会」是以犹太人的大祭司（ 最高阶的那一位祭司 ）为主席，再加上约七十位的成员所组成；这些公会的成员都是犹太人当中的重要人士，包括犹太人以前哈斯摩年王朝王族的人，长老（ 犹太人各支派中德高望重的领袖 ），文士（ 圣经旧约律法和一般法规的专家和教师 ），和管理犹太人的行政官员等。公会的成员中有两派的人士，一派称为法利赛人（ Pharisee ），另一派称为撒都该人（ Sadducee ）；法利赛人就是前面第三章中所曾提到的犹太人中的一个敬虔派，是犹太人宗教性的领袖，而撒都该人则是倾向于罗马帝国，与罗马帝国合作来统治犹太人的政治性的领袖。圣经新约中记

载，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对圣经旧约有不同的认识，常为一些信仰上问题彼此争议；然而，他们在刁难和迫害耶稣和基督徒的立场上却是一致的。圣经新约中记载，耶稣是先被犹太人公会的人所捉拿，审问，诬告，戏弄，辱骂，毒打，然后才被押解交给罗马巡抚去定罪和判处死刑（请见下文）。而公元初世纪，教会刚在耶路撒冷成立时，当时的基督徒也曾多次地受到犹太人公会的迫害；甚至，那位公元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也曾被犹太人的公会所控告，还一直上告到罗马的皇帝那里去。

自从公元前 722 年北国以色列被亚述帝国所灭，公元前 587 年南国犹大被巴比伦帝国所灭之后，散居在世界各地的犹太人，以及后来回到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就一直处在非犹太人的异族的统治之下，包括波斯帝国，希腊帝国，希腊帝国所分裂出来的多利买王朝和西流基王朝，以及公元初世纪时的罗马帝国。虽然哈斯摩年王朝于公元前 168 年到公元前 63 年期间，在巴勒斯坦地区建立了一个延续约有百年之久，相当独立的犹太人的国家，然而到了耶稣降生之前，却还是被罗马帝国所征服。这种长期受到异族统治的情形，造成了公元初世纪时的犹太人迫切地渴望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应许，所预告要差来的那一位「弥赛亚」早日来到。他们更误以为这位救主会是一位军事和政治的强人，要率领犹太人打败罗马帝国，拯救犹太人脱离异族的统治，重新建立一个独立，富强的犹太人的国家；就像旧约时代的摩西带领犹太人脱离埃及为奴之地一样，也就像上述两约之间的哈斯摩年王朝建立了一个相当独立的犹太人的国家一样。当时犹太人这种偏差的心态导致他们忽视不顾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那就是这位救主其实不但是要拯救犹太人，并且也是要拯救非犹太人，以脱离他们自己悖逆神的罪恶，而重新地归向神，活在神的面前。

根据历史的记录，当时犹太人之中常有自称是「弥赛亚」的人兴起来，打着神的旗号，召聚犹太人武装暴动，与罗马军队对抗；而圣经新约中指名道姓地就记载了至少三位这样的假「弥赛亚」。圣经新约中还记载，那些跟随耶稣的人也曾问耶稣要在何时复兴以色列国；甚至，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更为他们所认为耶稣将要建立的犹太人的国中，自己地位的大小彼此相争。因此，耶稣在世上的时候，没有公开地宣称祂就是神所差来的那一位「弥赛亚」，也嘱咐不要告诉人祂所行医治的神迹，就是为了避免犹太人误以为祂也是那一类强人型的假「弥赛亚」。当时的犹太人在经历了近六百年被异族所统治的压制以后（从公元前 587 年南国犹大被巴比伦帝国所灭开始），不但没有认清和承认自己对神悖逆的罪过，而真心地悔改归向神（请见下文所述当时犹太人在信仰上其他的偏差和缺失），反而错误地以为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弥赛亚」，乃是要帮助他们解决被异族统治的

问题。结果，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不但当时绝大多数的犹太人，都拒绝接受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那一位救主（就是一直到今天，绝大多数的犹太人还是不接受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那一位救主），并且到了公元 66 年，住在巴勒斯坦地区的犹太人，受到这种错误的认识的影响，开始了大举反叛罗马帝国的暴动；以致罗马帝国的军队在公元 70 年攻陷了耶路撒冷城，烧毁「第二圣殿」，后来更把所有的犹太人都赶出了耶路撒冷，真可谓是「一失足成千古恨」。今天，一般的世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在看到和经历世上很多的苦难时，不但没有因此而更认识神，更归向神，更倚靠神，反而同样地去期望只要有哪一位「救主」，能帮助他们解决整体性的世界，国家，社会，种族和阶级，以及个人性的家庭，生活，身体，情绪和行为等各个方面的问题就够了，就好了；落到与当时犹太人所犯相同的错误和偏差的心态之中，真是非常的可惜，也是非常的危险，应当快快地醒悟悔改过来。

当时犹太人在信仰上的偏差还不只是对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的错误的认识。由于长期地落在异族的统治之下，再加上对神在圣经旧约中要犹太人不可与非犹太人混杂通婚的启示的误解和误用，造成了当时犹太人的一种排外，隔外，反外和仇外的偏差心态。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神在圣经旧约中要犹太人不可与非犹太人混杂通婚的目的，乃是为了要防止犹太人去学着非犹太人那样，敬拜和事奉假神，以保持犹太人对耶和華神的圣洁和纯一的心。然而，当时的犹太人恐怕自己与非犹太人一有接触，就会受其影响而得罪神，所以干脆采取一种与非犹太人隔离的立场（还记得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犹太人为了怕自己妄称神的名而犯了神的诫命，得罪神，所以干脆就不称神的名字，结果连神的名字怎么发音都忘记了吗？）。以致他们不但歧视混种的撒玛利亚人，更称所有的外邦人（即非犹太人）为「猪」（因为根据圣经旧约中的规定，猪是不洁净的动物）；甚至还规定凡进了非犹太人的住处或与非犹太人一起吃饭，甚至与犯了罪的犹太人接近或一起吃饭，就会变得是不洁净的，就不得进入圣殿，不得参与敬拜神的活动和仪式；而完全忘记了神拣选犹太人，乃是要世上的万族都因他们而得福的神的启示。圣经新约中记载，当时的法利赛人（犹太人当中为宗教领袖的敬虔派）就曾严厉地批评耶稣和耶稣的门徒们与非犹太人接触和与罪人一起吃饭。因此，圣经新约中说，当时的犹太人与非犹太人之间有一道「隔断的墙」（其实，如我在前面第一章所举的一个例子中所说的，就是在今天仍然还是有一道无形的墙，将各个不同的种族分隔开来）；新约中更说，神所差来的这一位真正的救主耶稣，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请见下文），乃是为了要拆毁这一道「隔断的墙」，而使得犹太人与非犹太人能彼此和睦相处。圣经中记着，

- 「你们从前远离神的人，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靠着祂的血（「祂」是指耶稣，下同；「祂的血」是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所流出的血），已经得亲近了（指人与人之间，特别是犹太人和非犹太人之间，已经得以亲近了）。因祂使我们和睦，将两下（指犹太人和非犹太人两边，下同）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而且以自己的身体（指耶稣牺牲自己的身体，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废掉冤仇，就是那记在律法（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上的规条，为要将两下，借着祂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借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并且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远处的人（指非犹太人），也给那近处的人（指犹太人），因为我们两下借着祂被一个圣灵所感，得以进到父面前（指进到三一神的圣父面前）」（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13-18 节，和合本）。

所以，神差圣子耶稣基督这一位真正的救主来到世上，不但是要使人能悔改归向神，恢复人与神之间的和睦关系，并且还要除掉人与人彼此之间的争竞，排斥，歧视，隔离，嫉恨，仇杀的罪恶，以建立人与人之间和睦的关系。今天，有一些的基督徒关着教会的门，躲在教会里面，互相标榜地说「你好，我好，哥俩好」；而不愿出到教会之外，与非基督徒接触，遵着神的托付，向非基督徒传讲真神和基督徒的信仰，以致落到一种避世，隔世，离世，甚至鄙世，愤世，仇世的心态之中。他们美其名地说，是为了要保持自己在信仰上的纯正，不与非基督徒同负一轭，免得受到非基督徒的影响而偏离了信仰；但其实是误解和误用了圣经新约中所说信神的人和不信神的人不相交，不相通和不相干的真义。这与当年犹太人的偏差心态无异，仍然是被那世俗的「道不同，不相为谋」，而将对方打为「拒绝往来户」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所影响，所左右，害怕自己会把持不住，被引偏了而得罪神。他们这种只是偏一方面的情结，固然值得同情，但却没有达成神托付给基督徒要去引领世人归向神的大使命。说的更深刻一点，就算有一群信神的人避世而居，完全与不信神的人没有接触，没有来往，但是如果他们的思想观念，行事为人仍然是依照着一般世俗的方法和做法，而不是以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为依归和准绳，那么他们又岂是真的是与世俗，是与不信神的人不相交，不相通和不相干了呢？所以，圣经中记载，初世纪的那一位基督徒保罗曾经这样说，

- 「向犹太人，我就作犹太人，为要得犹太人（指要得着人去信耶稣的意思，下同）；向律法以下的人（指犹太人），我虽不在律法以下，还是作律法以下的人，为要得律法以下的人。向没有律法的人（指非犹太

人)，我就作没有律法的人，为要得没有律法的人；其实我在神面前，不是没有律法，在基督（即耶稣）面前，正在律法之下。向软弱的人，我就作软弱的人，为要得软弱的人；向甚么样的人，我就作甚么样的人（「向甚么样的人，我就作甚么样的人」的意义和做法，请见下文）；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凡我所行的，都是为福音的缘故，为要与人同得这福音的好处（「福音」就是指圣经中所宣告的，神差了救主耶稣来到世上，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新约哥林多前书九章 20-23 节，和合本）。

信神的基督徒要在成就了神所托付的一切之后，还能在对神的信心上站立得住；这就是说，基督徒要遵着神的托付，去向还没有信神的世人传讲救主耶稣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福音，但却又不可随从世俗，与世人「同流合污」。这也就是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基督徒乃是「在世界，但却不属世界」。信神的基督徒能这样不偏左右，就是既不与世隔离，而去接触世人，向世人传福音；又不随从世俗，不与世人「同流合污」，却并不是靠着基督徒自己的能力所能做到的，乃是要倚靠神大能大力的保守和帮助。

耶稣在世上时，还曾指责当时的犹太人，特别是指责那是犹太人的宗教领袖的敬虔派法利赛人，他们在神面前「假冒为善」的偏差心态。当时犹太人此种对神的「假冒为善」，是与一般所谓「心口不一，口是心非」，「说一套，做另一套」，「人前一个样，人后另一个样」的那种「挂羊头，卖狗肉」的虚假，伪装，做作的伪君子（hypocrite）的心态有所不同；因为圣经中明确地说，当时的犹太人向神确实是有热心，只是他们并不是按着真知识对神热心。这乃是指当时的犹太人对神的事确实是很热中，然而他们对神努力热心地敬拜和事奉，却不是遵照着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真理；例如，敬虔派的法利赛人将神借着摩西在旧约中所颁布全部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总结出来「要做」和「不要做」的规定共有六百多条，一一严格地遵行之，认为惟有这样做才是在敬拜和事奉神，并且也教导和要求当时所有的犹太人照样而行。我曾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今天如果我们看见法利赛人这样「尽心尽力，中规中矩」地遵行六百多条信仰上的条规，一定对他们「肃然起敬」，认为他们真是对神很虔诚。然而，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强调的，神借着摩西在旧约中所颁布的这些律法的主要用意，乃是要见证犹太人的不是；就是要显明人是无法达到神所启示的这些律法的标准，以使得人能从相信这些律法是神所启示的标准，进而知道和承认自己没有达到这个标准的罪过，以致人会向神认罪悔改，借着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归向于神。神颁布这些律法的用

意，并不是要人以为只要凭着自己努力地去做到了这些律法的规定，人就可以因此而配得，而换得，而赢得神的悦纳和赐福（其实也是人自己在判定有没有做到，不是吗？请见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论及「圣经旧约中教导性真理的启示」时，对神颁布律法的用意的讲论）。圣经中对于当时犹太人这种错误的认识和偏差的心态加以指责地说，

- 「以色列人（即犹太人）追求律法的义（指他们追求要凭着自己的努力去遵行律法，而得以在神的面前称义），反得不着律法的义；这是甚么缘故呢？是因为他们不凭着信心求，只凭着行为求」（新约罗马书九章 31-32 节，和合本）；
- 「他们（指犹太人）向神有热心，但不是按着真知识；因为不知道神的义，想要立自己的义，就不服神的义了（「想要立自己的义」是指犹太人想要凭着自己的努力去遵行律法，使自己可以凭着自己的好行为，而在神的面前称义）。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指圣经旧约中神所启示的律法的终结和完成乃是救主耶稣），使凡信祂的（指凡信耶稣的人），都得着（神的）义」（新约罗马书十章 2-4 节，和合本）。

因此，当时犹太人的「假冒为善」，乃是指他们误解了，也误用了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真理，以致他们在信仰上落到了很多的错误，偏差和虚假之中，没有真正地照着神所启示的真理而行；例如，他们落到了所谓的「律法主义（legalism）」，就是误以为敬拜和事奉神，是只要在外表的行为上，遵照着某些人所订的信仰和道德上的规定和条例去做就够了；或是落到了所谓的「仪式主义（ritualism）」，就是误以为敬拜和事奉神，是只要遵循着某些传统的宗教仪式和制度去做就够了；或是落到了所谓的「常态主义（normalism）」，就是误以为敬拜和事奉神，是只要去将信仰加以常态化，正规化，使之成为一般正常生活和文化中的一部份就够了。难怪，圣经中记载，耶稣会对当时敬虔派的法利赛人和教导旧约的文士加以斥责地说，

- 「假冒为善的人哪，以赛亚指着你们说的预言是不错的（指神要旧约时代的一位先知以赛亚，对犹太人所说的话是不错的）；他说，『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我」是神自指，下同），心却远离我；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以赛亚的预言是记载在圣经旧约以赛亚书中的一段经文）」（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7-9 节，和合本）。

并且，圣经中记载，耶稣还说他们是「瞎眼领路的」，而他们在信仰上带领和教导当时的犹太人，则像是「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耶稣更郑重地警告他们将会遭到的七祸。因此，我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对神不热衷固然是不好；但是更糟糕的，更危险的，则是像当年的犹太人那样，对神非常的热心，但却不明白，也不遵循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没有「心意更新而变化」，仍然照着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按着常情，常理，常识，常规来敬拜和事奉神。结果，自己落在偏差和异端之中不说，还瞎子领瞎子地误导了别的人。所以，圣经中记载耶稣说，「神是个灵，所以拜祂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in spirit and in truth）拜祂」（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24 节，和合本）；这就是说，人要遵照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即是「in truth」），从内心非物质的层面开始起（即是「in spirit」），真实地去敬拜和事奉神，而不是按着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以及一般的常情，常理，常识，常规，也不是只拘泥于物质层面的地点，形式和外在的表现上，来敬拜和事奉神。

所以，说的更深刻，严厉和露骨一些，我要在此顺便地强调一点，那就是世上所有没有认识神，没有信神的人，由于他们没有遵照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去行事为人，就算是完全真心诚意，尽心尽力地努力去行善做好，然而在神看来，他们却都是「假冒为善」的。即使是信了神的基督徒，包括传道人，就算是处处都真挚无伪，热心尽力，追求完美，不辞劳苦，不求回馈，不发怨言，牺牲自我地去行事为人，包括在教会的服事，但如果不是遵照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去想，去行，去做，去讲，那么在神看来，也仍然是「假冒为善」的。

另外，初世纪的犹太人由于长期处在统治他们的希腊帝国，其后所分裂出来的多利买王朝和西流基王朝，以及罗马帝国所推行的希腊化政策之下，都会说一种口语的希腊文（称为 Koine Greek，圣经新约就是以这种希腊文写成的，有别于古典的希腊文），也都多少受到希腊哲学思想的影响。圣经新约中记载，当时倾向于罗马帝国，为犹太人政治领袖的撒都该人，或许是受到希腊哲学思想较深的影响，就常常因信仰上的问题与敬虔派的法利赛人争论，甚至拿信仰上的问题来质问耶稣。因此，圣经中也警戒基督徒说，

- 「你们（指基督徒）要谨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学（即哲学）和虚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即耶稣），乃照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就把你们掳去」（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8 节，和合本）。

并且，在两约之间，一直到公元初世纪，当时的犹太人也受到他们当中有人所写的一些有关信仰的书卷的影响，其中有十几本的书卷一直流传到今日；这十几本的书卷通常被称为是「次经（Apocrypha）」，以别于正典圣经旧约的三十九卷书。这些「次经」的书卷并不是神的启示，而正统的教会一般均不以之为基督徒信仰的根基和依据。

当时的犹太人，不管是住在巴勒斯坦地区的，还是散居于外地的，在他们所居住的各个乡镇，各个城市里，都有当地的犹太人聚集在一起以敬拜神的场所，称之为「会堂（synagogue）」，直到今天都还是如此。而每逢犹太人信仰的节日，例如前述的逾越节和 Hanukkah 节日，很多散居于外地的犹太人，以及住在巴勒斯坦地区其他城镇的犹太人，都会来到耶路撒冷城的圣殿敬拜神，向神献祭，就是所谓的「朝圣」。可是，当时的犹太人之中，也有一些是与其他犹太人不太来往的；这些的犹太人他们住在自己的社区里，以他们自己特别的方式敬拜和事奉神，就如同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现今避世独居地住在美国东部宾夕法尼亚州的「Amish」人一样。公元 1940 年代末到 1950 年代初，在巴勒斯坦地区的死海边上的山洞里，所发现圣经旧约的古抄本和其他的文件，一般称之为「死海古卷（Dead Sea Scrolls）」，可能就是属于这些被称为是「爱辛人（Essenes）」的犹太人所独居的社区。

然而，当时的犹太人之中，也有一些是真心地期盼着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应许，所预告要差来的那一位世人的救主的来到。当耶稣降生后不久，约瑟和马利亚照着圣经旧约中的规定，带着孩子到耶路撒冷的圣殿去向神献祭（请见下文）的时候，遇见了两个人；圣经新约中记载，

- 「在耶路撒冷有一个人名叫西面，这人又公义，又虔诚，素常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指神所应许要差来的那一位救主）来到，又有圣灵在他身上。他得了圣灵的启示，知道自己未死以前，必看见主所立的基督（指神所膏立的救主的意思）。他受了圣灵的感动，进入圣殿，正遇见耶稣的父母（指约瑟和马利亚，下同）抱着孩子（指耶稣，下同）进来，要照律法（指圣经旧约中）的规矩办理。西面就用手接过祂（指耶稣）来，称颂神说，主啊，如今可以照祢的话，释放仆人（西面自指）安然去世，因为我的眼睛已经看见祢的救恩，就是祢在万民（不只是犹太人）面前所预备的，是照亮外邦人（指非犹太人）的光，又是祢民以色列（指犹太人，下同）的荣耀。孩子的父母，因这论耶稣的话就希奇。

西面给他们祝福，又对孩子的母亲马利亚说，这孩子被立，是要叫以色列中许多人跌倒，许多人兴起，又要作毁谤的话柄，叫许多人心里的意念显露出来，妳自己的心也要被刀刺透（指耶稣后来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马利亚会极其伤痛的意思）」（新约路加福音二章 25-35 节，和合本）；

- 「又有女先知名叫亚拿，是亚设支派（「亚设」是犹太人的一个支派）法内力的女儿，年纪已经老迈，从作童女出嫁的时候，同丈夫住了七年，就寡居了。现在已经八十四岁，并不离开圣殿，禁食祈求，昼夜事奉神。正当那时，她进前来称谢神，将孩子（指耶稣）的事，对一切盼望耶路撒冷得救赎的人讲说」（新约路加福音二章 36-38 节，和合本）。

西面和亚拿乃是代表着当时还是有一些的犹太人，他们是真心地期盼着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应许，所预告要差来的那一位世人的救主耶稣的来到，以拯救犹太人和非犹太人，都脱离他们悖逆神的罪恶，而重新地归向神，活在神的面前。

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是在这样一个错综复杂，犹太人是被外邦罗马帝国所统治，而绝大多数的犹太人在信仰上都是落入了偏差的情况之下，降生到这个世上来的。但是，神所拣选的犹太人非但没有举双手欢迎耶稣的到来，他们对耶稣所讲的道也听不进去，并且还怀疑耶稣是否真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甚至更诬指耶稣是被鬼附着的，是靠着魔鬼在施行奇迹。圣经新约中有多处的经文，记载了耶稣非常痛心地提醒当时的犹太人说，

- 「（耶稣说）你们（指犹太人，下同）并没有祂（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的道存在心里，因为祂所差来的（即耶稣），你们不信」（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38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指犹太人，下同）查考圣经（指圣经旧约，下同），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指因信救主耶稣而蒙神所赐的那再造的新生命）」（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39-40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指犹太人，下同）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指摩西将神的启示所写下来的圣经旧约的前五卷书上）有指着我的话。你们若不信他的书，怎能信我的话呢？（指当时的犹太人其实根本不懂，也没有相信摩西将神的启示所写下来的圣经旧约的前五卷

书，以致他们怎能相信耶稣的话呢？」（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46-4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只是我对你们（指犹太人，下同）说过，你们已经看见我，还是不信」（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5-36 节，和合本）；
- 「我（耶稣自指，下同）将真理告诉你们（指犹太人，下同），你们就因此不信我（这乃是意味着，耶稣若是以虚假的话告诉当时的犹太人，他们反而会信；这怎不令耶稣痛心呢？）。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我既然将真理告诉你们，为甚么不信我呢？出于神的，必听神的话；你们不听，因为你们不是出于神。犹太人回答说，我们说你是撒玛利亚人，并且是鬼附着的，这话岂不正对吗？（「撒玛利亚人」就是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提过，遭到犹太人鄙视的混种的撒玛利亚人；而当时的犹太人居然误指耶稣是他们所鄙视的撒玛利亚人，甚至还更诬指耶稣是恶鬼附身。）耶稣说，我不是鬼附着的；我尊敬我的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你们倒轻慢我」（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45-49 节，和合本）；
- 「人子（耶稣自称）来的时候，遇得见世上有信德（指有信心）吗？」（新约路加福音十八章 8 节，和合本）。

不但初世纪时的犹太人对耶稣的不信和忽视是其后历世历代所有的人的鉴戒，对于今天的基督徒而言，圣经中说，两千年前耶稣第一次来到世上，乃是开启了神对人真正的拯救；而将来耶稣还会第二次来到世上，届时祂将要完全实现神对人的拯救（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六章中的说明）。并且，圣经中还说，耶稣第二次来到世上时，是会像夜间的贼一样，在人不知不觉，自以为是平安稳妥的时候忽然地临到。所以，圣经中提醒基督徒要随时地儆醒谨守，因为耶稣在人想不到的时候就会再来；而那些没有预备好的人，是会与耶稣「失之交臂」，而错过了神的拯救，就像初世纪当时绝大多数的犹太人那样的下场。

二. 耶稣的降生：一位崇高伟大的神来到世上成为了一个低下卑微的人

为了帮助您能正确地了解耶稣的降生，我须要从四个方面来加以说明之。第一个方面就是神为甚么必须要差一位救主来到世上，以拯救落在罪恶权势和苦难后果之中的世人，重新归回到神的面前的原因。第二个方面就是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祂的身份乃是三一神的圣子；换句话说，也就是神祂自己来到了世上，以拯救落在罪恶权势和苦难后果之中的世人。第三个方面就是三一神的圣父所差来，身份是神的这一位救主，祂是以降生成为了一个人的方式来到世上的。第四个方面就是这一位救主，祂并没有生成是按人的标准来衡量的一位伟人，以使得世人很容易地接受祂；反而，祂乃是降生成为了一个低下卑微的人。兹分别地说明如下。

1. 神必须要差一位救主来到世上的原因

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如果神只是要照着一般人所希望的，将人所需要的「福气」赐给人，让人在世上过得舒舒服服的，身体健康，生活美满，家庭幸福，事情顺利，工作成功，平安快乐，长命百岁；而神既是大能的主，祂手一挥，岂不就成了，又何必还要派甚么救主来呢？可见，神之所以必须要差派一位救主来到世上以拯救世人，一定是有一个不同的，更高的，永恒性的用意。就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一再强调的，神差一位救主来到世上，是为了要将落在罪恶权势和苦难后果之中的世人拯救出来，以致他们不再悖逆神地凭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而愿意真心地以神为主，尊神为大，因此而能够归向于神，永远地重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那真正的，满足的和永恒的福乐。可是，很多的人，甚至不少的基督徒，当他们只希望从神那里得着世上的「福气」，而不看重自己是否是回转归向了神时，他们对神所定的善恶，对人悖逆神的罪，对以神为主，尊神为大，对在永恒里活在神的面前，甚至对神差来的这一位救主所做那真正拯救人归向神的工作，是没有多大兴趣的。他们最感兴趣的，是有没有甚么「秘方」，有没有哪一位「传道人」，能帮助他们，能保证他们一定得着他们向神所要的世上的「福气」。这其实是「因小失大，舍本逐末」，「为了眼前，弃了永恒」，真是可惜，也真是不值。

针对神差遣了一位救主来到世上，以将世人从罪恶的辖制之中拯救出来而归向神的做法，您或许会认为，神只要将世人所犯的罪一笔勾销，不追讨世人所曾经犯过的罪，不报应惩罚曾经犯了罪的世人，使所有的人都可以随意地回到神的面前；那么，神就根本不需要派甚么救主来到世上了，岂不省了很多的事。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神如果这样做，不计人所犯的罪，随便地以有罪的为无罪，那么

神就不是公义的神了；然而，神既是公义的，人就必定要为自己所犯悖逆神的不虔和不义的罪，遭受到神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除非有另外的一位，代替人去承受神对人的惩罚的报应。并且，我在前面第三章中也曾说过，神对人的拯救，并不是要使人只是一时片刻地归向神，而是要使人具有那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生命的特质，以致人能够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否则，即使是原先活在神面前的亚当和夏娃，迟早也会因为悖逆了神，而被赶出伊甸园的。所以，我在前面第三章的最后就曾说过，惟有神所差到世上来的这一位救主，可以使人悖逆神所犯的罪得到一个了结；也惟有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可以使人因悖逆神犯罪而遭受到的苦难得以结束；也惟有神所差到世上来的这一位救主，可以使人具有那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生命的特质，而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这就是神必须要差遣一位救主来到世上的原因。而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为了要代替人去承受神对人所犯悖逆神的罪的惩罚的报应，以致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能够白白地得着神的赦罪，而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并且，耶稣死后三日的复活，也是为了使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能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灵性的死，就是从第一次的死中得以复活，这乃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具备那能永远活在神面前的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生命的特质的开始。我在下文中会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以及其对信神的基督徒的重大和宝贵的实质功用，仔细地加以解说。

2. 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的身份

我们常听到的一般所谓的「拯救」，例如英雄救美人；医生救病人；路旁的人救了一位车祸受伤者；救生员救了一位在水中将要灭顶的人；消防人员救了失火的房屋中的人；善心人士救了无家可归的贫穷者；一位老师救了一个不学好的学生；一个军人在战场上救了他的战友；甚至环保者救了一个文化古迹，一片绿地，一个原始森林区，以及都市空气的品质；科学家发明了新的技术救了一个「夕阳工业」；一个伟人救民救国救世界等等，通常都是指人救了人，或是人救了某些的事物。这其中所说的拯救者，其身份都是人。可是，当我们说到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祂要代替人去承受神对人所犯悖逆神的罪的惩罚的报应，祂要使人从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以拯救人脱离罪恶的辖制和苦难后果，并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而使人能重新归向真神，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祂的身份也只是一个人吗？或是一个天使吗？还是祂是神自己呢？

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当亚当和夏娃悖逆神，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要自己来决定善恶，因此而被赶出伊甸园之后，人就落在了罪恶黑暗的权势之下，受到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不能自拔。所以，历世历代，中外古今的任何

一个人，不管是多么受人尊敬的大道德家，是有多么有崇高理念的大思想家，是有多么为人师表的大教育家，是有多么对抗腐败强权的大革命家，是有多么正直纯真的理想主义者，是有多么一丝不苟的完美主义者，是有多么撇弃一切的苦修主义者，是有多么愿意「牺牲小我，完成大我」的无我利他主义者，是有多么愿意帮助有需要者的大善人，是有多么虔诚的宗教信徒，是有多么循规蹈矩，奉公守法的小市民，都是完全无法将自己从罪恶中拯救出来。而人既不能自救，又岂能将别人从罪恶中拯救出来呢？因此，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祂不可能只是一个人的身份。并且，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提到，圣经旧约中规定当时的犹太人要向神献祭物，以代赎自己所犯的罪；而所献为赎罪祭物的牛羊，必须要是没有残疾的。既然人都是有罪的（亦即在神看来都是有残疾的），所以一个人根本不配去代赎别人所犯的罪，更不能代替别人去承受神审判人的罪时所施行的惩罚的报应。因此，旧约中的赎罪祭和祭物所预表的，神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祂不可能只是一个人的身份。

其实，进一步地来看，惟有神是纯善的，是至善的，是完全无罪的；因此这一位救主必须要是神的身份。还有，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列举的，圣经旧约中有关神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的预告性和预表性真理的启示，清楚地指明这一位救主来，是要召聚所有归向神的人，以建立一个存到永远的国，祂且是这个神的国的王。圣经中告诉我们说，而我在前面第二章中也提到过，天使都是服役的灵，是奉神的差派为信神的人效力的；所以说，这一位救主也不会是一个天使的身份。再者，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引述的圣经旧约中两段预告神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的经文，明确地分别宣告这一位救主，「祂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旧约以赛亚书九章6节，和合本），以及「祂的根源从亘古，从太初就有」（旧约弥迦书五章2节，和合本）。因此，这一位救主的身份，并不是像世上的伟人那样，是在从前某年某月某日出生的一个人；这一位救主乃是从亘古，从太初，就最先存在着的神的身份。

圣经中以「道（the Word）」这个名称来称呼这一位从亘古就先存在着，是神的身份的救主；所以，圣经中宣告说，

-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新约约翰福音一章1节，和合本）。

这一节圣经经文中的三句话表明了这一位救主的三项特点：第一句「太初有道」，是指这一位救主乃是从最初就先存在着的；第三句「道就是神」，是指这一位救主乃是神的身份；第二句「道与神同在」，是指这一位救主乃是与三一神的圣

父和圣灵同等，且是彼此共存，同在一起的关系。圣经中以「道」这个名称来称呼这一位救主，是为了要让当时的犹太人，以及让当时普遍受到希腊文化影响的非犹太人（其实当时的犹太人也是普遍受到希腊文化的影响，圣经新约的二十七卷书都是以希腊文写的），同时都能深刻地了解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的身份乃是极其的崇高和重要。因为「道（the Word）」这个字乃是原文希腊文「λογος」这个字词的中文和英文的翻译；而与「λογος」相对等的英文字母则是「logos」。

对于当时的犹太人来说，由于圣经旧约中宣告耶和华神乃是借着祂所说的话，来施行创造，启示和拯救的作为；旧约中更是将这大能和智慧的「耶和华的话（the word of the LORD）」，视为是具有其个别的位格的一位。而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的圣经旧约希腊文的七十士译本，也是将旧约的这些经文中「耶和华的话」这一词句中的「话」这个字，从原文希伯来文翻译为「logos」；例如，下列圣经旧约的经文中的「耶和华的命」，「耶和华的话」，「祂（指耶和华神）发令」，「我（耶和华神自指）口所出的话」这些词句中的「命」，「话」，「令」这些字（英文都翻译为「word」），在希腊文的七十士译本中均是翻译为「logos」：

- 「诸天借耶和华的命而造（by the word of the LORD were the heavens made）」（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6 节，和合本）；
- 「耶利米（一位旧约时代的先知）说，耶和华的话临到我，说，....（the word of the LORD came to me, saying, ...）」（旧约耶利米书一章 4 节，和合本）；
- 「祂（指耶和华神）发令医治他们，救他们脱离死亡（He sent forth His word and healed them; He rescued them from the grave）」（旧约诗篇一百零七篇 20 节，和合本）；
- 「（耶和华神说）雨雪从天而降，并不返回，却滋润地土，使地上发芽结实，使撒种的有种，使要吃的有粮。我口所出的话（My word that goes out from My mouth），也必如此，决不徒然返回，却要成就我所喜悦的，在我发祂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祂」是指耶和华神口所出的话；我在此用有生命，有位格，表示尊崇神的代名词「祂」，而不是用没有生命，不具有位格的代名词「它」，来称呼耶和华神口所出的话，这是因为其乃是具有个别的位格的神的身份）」（旧约以赛亚书五十五章 10-11 节，和合本）。

因此，圣经中用「logos」这个名称来称呼这一位救主，一方面乃是为了要向当时的犹太人申明，这一位神所差来的救主乃是神自我的表露，也是神的大能和智慧的彰显。而另一方面，对于当时普遍受到希腊文化影响的非犹太人而言（其实当时的犹太人也是普遍受到希腊文化的影响），希腊的哲学思想中多以「logos」来代表那最根本，最重要的宇宙万物背后的原理原则；这个原理原则乃是造成了宇宙万物的产生，也是继续地在维持着，掌控着和指挥着宇宙中万事万物，使其以一种有规律的，有次序的，有理智的方式存在和运行；甚至，一些希腊哲学家更将「logos」说成是神。所以说，当那时普遍受到希腊文化影响的非犹太人（和犹太人），读到圣经中用「logos」这个名称来称呼这一位救主时，他们必定也会知道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乃是具有如神一般超凡，崇高和重要的身份。

关于神所差来的这一位具有神的身份的救主，圣经中还进一步地宣告说，

-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指当时跟随耶稣的门徒们，下同）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祂的荣光（即荣耀，下同），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而「独生子」则是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下同）。....律法（指圣经旧约中神借着摩西启示给当时犹太人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本是借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4，17-18 节，和合本）。

此段的圣经经文乃是说，这一位从亘古就先存在着，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被称为是「道（the Word）」的救主，祂降生成为了一个具有肉身的人，住在我们人类的中间；换句话说，就是这一位人所看不见的「耶和華的话」，人所看不见的宇宙万物背后的原理原则，降生成为了具有血肉之躯，人可以看得见的一个人，住在我们人类的中间；而祂就是耶稣基督（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降生成为了一个人的论述）。并且，这一位「道成了肉身」，就是神降生成为了一个人的救主耶稣基督，祂是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祂并不是如圣经旧约中的摩西，只是神的一位先知，来代传神所启示的律法给人知道（虽然如前面第三章中所述，先知摩西是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耶稣的预表）；祂乃是三一神的圣子，具有神的荣耀，也惟有祂能真正地表明神是怎样的，以使人能清楚地认识神。一般在神学中，将这一位救主是神的身份，具有神的荣耀，称之为耶稣的「神性」；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真神的三一性时，已引述了好些宣告耶稣基督乃是神的圣经经文，在此就不重复了。

3. 这一位身份是神的救主降生成为了一个人来到世上

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宣告「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这就是说，这一位是神的身份，是三一神的圣子，被称为是「道（the Word）」的救主耶稣基督，祂降生成为了一个具有肉身，真正的人，来到了世上，住在我们人的当中，为了要拯救人脱离罪恶的辖制，使人能归向真神。当您读到圣经中这样说时，或许您心中会有疑问。首先，您也许会觉得很奇怪，为甚么这一位是神的身份的救主耶稣，必须要以降生成为一个人的方式来到世上呢？难道祂不能就直接地以祂是神的方式来到世上，随时随地地向人显一些超奇的神迹，以吸引人的注意；这样，祂不是很容易地就可以使很多的人都非常愿意来相信祂，来跟从祂吗？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举了一个善于走高空钢索的人为例子说过，就算这一位救主直接以祂是神的方式来到世上，到处照着人的需要和要求彰显祂的大能，救灾救难，行善助人，惩奸除恶，散财发粮；而人在对祂或是惊叹敬畏，或是想得好处，或是避免受罚等多重情绪的影响之下，必定会自然而然地投向和拥护这一位救主。但是，这却并不能使人进一步地具备那种愿意放弃自己去决定善恶，而顺从神所定的善恶，也就是具备那种以神为主，尊神为大，以致能活在神的面前的生命的特质。这就是说，救主耶稣如果直接地以祂是神的方式来到世上，其实并不能达到神要拯救人回转归向真神的目的。

其次，您也许还会感到怀疑，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降世成为一个人，这是不是与一般所常听到，中外皆有的神话故事中，描述神仙或仙女化为人样，下到人间凡世来游戏一番相雷同呢？当然不是。一般虚构的神话故事中所描述的，都是神仙或仙女假扮成人的样子（并不是降生成为真正的人），来到世上走一遭，经历一些奇特的或感情的冒险；然后，当事情变得有一些难搞了，或是对人间感到厌倦了，这些的神仙或仙女就抛下所假扮的人样，摇身一变，离世而去了。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道成了肉身」（英文称之为 incarnation 或 enfleshment），就是指这一位身份是神的救主，降世成为了一个具有肉身，真正的人，却是与那些神话故事中所描述的截然不同。耶稣乃是降生成为了一个真正的人，有生有长，有血有肉，有骨有体，会吃会喝，会饿会累，会乐会哭，会喜会忧，会爱会怒，会痛会死（我在下文中将对耶稣由马利亚所生，耶稣所具有完全的人的特征，以及耶稣并不像一般的人那样是有罪的加以详述），而耶稣也不能一见「苗头不对」，或是对人间感到厌烦，就马上不再做人，回去当祂的神了。

那么，这一位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为甚么必须要降生成为一个真正的人呢？这是有几个重要的原因的；第一，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论及神在圣经旧约中预表性真理的启示时曾说过，亚当乃是救主耶稣的预表。这是表示，亚当是那些悖逆了

神而犯罪，因此与神隔离，活在伊甸园之外的世人的起头；而耶稣则是那些因相信了救主耶稣而蒙神赦罪，因此能与神和好，重新活在神面前的人的起头；亦即，耶稣带头开始了一群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新人类」。正因为如此，所以救主耶稣必须要降生成为一个真正的人，而圣经中也说耶稣乃是在所有信神的人当中做「长子」的，以致所有信神的人都被提升，同耶稣一样成为了神的儿女。（请留意，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惟有身份是神的圣子耶稣基督是圣父独生的儿子；而信神的基督徒乃是神所领养的儿女，并不会变成是神；请见下面第六章中进一步的说明。）第二，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说过，当亚当和夏娃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悖逆了神而犯罪，被赶出伊甸园以后，人类就落在了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不能自拔；而罪恶也成为了人性的一部份（就是所谓人的「罪性」），以致历世历代所有的人都败坏了，就像是「烂了的苹果」一般。因此，人已经不再是那起初神所创造，看为是好了的人。请原谅我说的再深刻一点，就是所有的人都不再是真正的人了；而救主耶稣的降生，则是成为一个真正的人，要将真正的人是怎样的启示给人知道。换句话说，救主耶稣的降生成为一个真正的人，乃是以祂自己为实例，将生命树上的果子所代表的，那活在神面前的生命的特质表明出来，为的是要让人知道自己回转归向神，以重新活在神的面前，应当具备怎样的生命的特质。

所以说，耶稣是降生成为了一个人，但是祂却并不是成为了一个与世上所有的人都相同的罪人；祂乃是降生到世上，成为了一个（自亚当和夏娃被赶出伊甸园以后惟一的一个）完全无罪的，神看为是好的真正的人。因此，当您读到圣经新约中所记述耶稣在世上的所言所行时（请见下文中的讲述），如果您觉得耶稣实在是太超凡了，太完美了，太不像是与其他所有的人那样的一个「真正」的人了，就请您一方面先不要归因于耶稣的「神性」（祂是神嘛，所以会如此高超，完美）；另一方面也请您了解到，并不是祂不像是一个「真正」的人，而是所有其他的人，包括我们自己在内，都不是真正的人了。所以，我们是不可以照着一般人的标准来衡量耶稣的「人性」；反而，我们应当依据耶稣的「人性」，来正视我们自己的人性的缺失和败坏，而向神认罪悔改（关于「耶稣的神人二性」的讲论，请见下文）。

第三，耶稣降生到世上，成为了一个真正的人，具有无罪的人性，并不是要高高在上地向人炫耀祂的完美，或是要叫人凭着自己的努力去达到祂那种完美的人性，或是要使人「自叹不如，心灰意懒，愈加堕落，害怕见神」。耶稣降世为人，其实也是为了要与人认同，走人所在走的辛苦的路，面对人所在面对的罪恶的诱惑和试探（只是耶稣并没有犯罪），以使信神的人知道祂能体恤人的辛苦，挣扎，软

弱和失败，因此信神的人能够得着安慰和鼓励，不惧怕地来祈求神的怜恤，恩惠和帮助。圣经中是这样说的，

- 「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儿子耶稣（如前面第三章中所说，救主耶稣是在神与人之间担任服事的工作的大祭司，是奉派替人办理属神的事，是神与人之间的桥梁，是神与人之间的约的担保者；「已经升入高天」是指耶稣在世上达成神所托付的工作以后，就回到了圣父那里去，请见下文），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因我们的大祭司（即神的儿子耶稣）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神）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新约希伯来书四章 14-16 节，和合本）；
- 「祂虽然为儿子（指耶稣虽然是神的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祂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祂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请见下一段的圣经经文）」（新约希伯来书五章 8-9 节，和合本）；
- 「儿女（指神的儿女，就是信神的人）既同有血肉之体，祂（指耶稣）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借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并要释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为奴仆的人（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复活，是要借着祂的受死，而消灭魔鬼辖制人的罪恶和死亡的权势，以使人能从惧怕和死亡的奴役中得到释放和拯救；请见下文）。祂并不救拔天使，乃是救拔亚伯拉罕的后裔（指信神的人）；所以祂凡事该与祂的弟兄（指信神的人）相同，为要在（服事）神的事上，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为百姓的罪献上挽回祭（指献上赎罪的祭，以挽回人归向神的意思；请见下文）。祂自己既然被试探而受苦，就能搭救被试探的人」（新约希伯来书二章 14-18 节，和合本）。

上面所引述的第二段和第三段的圣经经文，还指明了救主耶稣必须要降生成一个人的第四个重要的原因。那就是耶稣惟有成为了一个人，才会痛会死，祂也才能，如上文所述，真实地在十字架上受死。而惟有如此，耶稣才是如前面第三章中所述，那预表救主耶稣的赎罪祭的牛羊祭物被杀献祭一样，代替人去承受神对所犯悖逆神的罪的惩罚的报应，而使得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能白白地得着神的赦罪，以免受神的律法的标准对他们所犯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并且，耶稣死后第三日的复活，也表示祂这一位神所差来的救主，借着祂自己的死里复活以胜过死的权势，将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从罪恶和死亡的权势，就是包括

已经发生的第一次的死（亦即灵性的死）和将来要发生的第二次的死（亦即永远的死）之中，释放和拯救出来，而使他们能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讲论）。救主耶稣必须要降生成为一个人还有第五个重要的原因，我在下文中论及耶稣乃是降生成为了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时，会提出来加以说明。

三一神的圣子耶稣基督降生成为一个人的经过，圣经中有相当详细的记载；而从耶稣降生前后所发生的事情，我们也都可以看到人对神顺从或悖逆正反两面的对比。当时有一位名叫马利亚的犹太童贞女，她是住在巴勒斯坦地区北边，加利利海（一个相当大的湖泊）附近的拿撒勒城；马利亚那时已经许配给了大卫王家族一个名叫约瑟的后人，只是尚没有迎娶过门。圣经中记载，

- 「天使加百列奉神的差遣，往加利利的一座城去，这城名叫拿撒勒。到一个童女那里，是已经许配大卫家的一个人，名叫约瑟；童女的名字叫马利亚。天使进去，对她说，蒙大恩的女子，我问妳安，主（指神，下同）和妳同在了。马利亚因这话就很惊慌，又反复思想这样问安是甚么意思。天使对她说，马利亚，不要怕，妳在神面前已经蒙恩了；妳要怀孕生子，可以给祂起名叫耶稣。祂要为大，称为至高者（指神，下同）的儿子，主神要把祂祖大卫的位给祂，祂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祂的国也没有穷尽。马利亚对天使说，我没有出嫁，怎么有这事呢？天使回答说，圣灵要临到妳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妳，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即耶稣），必称为神的儿子。.... 马利亚说，我是主的使女，情愿照你的话成就在我身上。天使就离开她去了」（新约路加福音一章 26-35, 38 节，和合本）；
- 「耶稣基督降生的事记在下面。祂母亲马利亚已经许配了约瑟，还没有迎娶，马利亚就从圣灵怀了孕。祂丈夫约瑟是个义人，不愿意明明地羞辱她，想要暗暗地把她休了（约瑟以为马利亚的怀孕是因为她做了不名誉的事情）。正思念这事的时候，有主的使者（即天使，下同）向他梦中显现说，大卫的子孙约瑟，不要怕，只管娶过你的妻子马利亚来，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祂起名叫耶稣，因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应验主借先知（指神借旧约时代一位名叫以赛亚的先知）所说的话，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人要称祂的名为以马内利。』以马内利翻出来就是神与我们同在。（如前面第三章中所述，神在圣经旧约中关于神所要差来的

这一位救主的预告性真理的启示，也预告了童女怀孕所生的这个婴孩乃是具有神的身份，因此这个婴孩的降生就表示了神与我们人同在；而耶稣既是神降生成为人，来到世上，住在我们人的中间，与我们人同在，应验了神在圣经旧约中的这个预告，所以耶稣也被称为是「以马内利」。约瑟醒了起来，就遵着主使者的吩咐，把妻子娶过来，只是没有和她同房；等她生了儿子，就给祂起名叫耶稣」（新约马太福音一章 18-25 节，和合本）；

- 「当那些日子，凯撒亚古士督（Caesar Augustus，「亚古士督」或译为「奥古斯都」，从公元前 27 年到公元 14 年为首任的罗马皇帝）有旨意下来，叫天下人民都报名上册（就像今日的户口调查和登记，下同）；这是居里扭作叙利亚巡抚（指罗马帝国所任命的叙利亚省长）的时候，头一次行报名上册的事；众人各归各城，报名上册。约瑟也从加利利的拿撒勒城上犹太去，到了大卫的城名叫伯利恒，因他本是大卫一族一家的人，要和他所聘之妻马利亚一同报名上册，那时马利亚的身孕已经重了。他们在那里的时候，马利亚的产期到了，就生了头胎的儿子，用布包起来，放在马槽里，因为客店里没有地方。在伯利恒之野地里有牧羊的人，夜间按着更次看守羊群。有主的使者（「主」是指神，下同；「主的使者」是指天使）站在他们旁边，主的荣光四面照着他们，牧羊的人就甚惧怕。那天使对他们说，不要惧怕，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指伯利恒），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即耶稣）；你们要看见一个婴孩，包着布，卧在马槽里，那就是记号了。忽然有一大队天兵，同那天使赞美神说，『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与神，在地上平安归与祂所喜悦的人。』众天使离开他们升天去了，牧羊的人彼此说，我们往伯利恒去，看看所成的事，就是主所指示我们的。他们急忙去了，就寻见马利亚和约瑟，又有那婴孩卧在马槽里。既然看见，就把天使论这孩子的话传开了；凡听见的，就诧异牧羊之人对他们所说的话。马利亚却把这一切的事存在心里，反复思想。牧羊的人回去了，因所听见，所看见的一切事，正如天使向他们所说的，就归荣耀与神，赞美祂」（新约路加福音二章 1-20 节，和合本）；
- 「当希律王的时候（此段经文中的「希律王」和「希律」均是指上文中所提到的「大希律王」；他从公元前 37 年到公元前 4 年为罗马帝国所册封的治理巴勒斯坦地区的王），耶稣生在犹太的伯利恒；有几个博士（乃是天文星象学家，他们并不是犹太人，下同）从东方来到耶路撒冷

说，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在哪里？我们在东方看见祂的星，特来拜祂。希律王听见了，就心里不安；耶路撒冷合城的人，也都不安。他（指希律王）就召齐了祭司长和民间的文士，问他们说，基督当生在何处？他们回答说，在犹太的伯利恒，因为有先知（指旧约时代一位名叫弥迦的先知）记着说，『犹太地的伯利恒啊，你在犹太诸城中，并不是最小的，因为将来有一位君王，要从你那里出来，牧养我以色列民（即犹太人）。』当下希律暗暗地召了博士来，细问那星是甚么时候出现的；就差他们往伯利恒去，说，你们去仔细寻访那小孩子，寻到了，就来报信，我也好去拜祂。他们听见王的话，就去了；在东方所看见的那星，忽然在他们前头行，直行到小孩子的地方，就在上头停住了。他们看见那星，就大大地欢喜，进了房子，看见小孩子和祂母亲马利亚，就俯伏拜那小孩子，揭开宝盒，拿黄金，乳香，没药为礼物献给祂。博士因为在梦中被主（即神，下同）指示，不要回去见希律，就从别的路回本地去了。他们去后，有主的使者（即天使）向约瑟梦中显现，说，起来，带着小孩子同祂母亲，逃往埃及，住在那里，等我吩咐你，因为希律必寻找小孩子，要除灭祂。约瑟就起来，夜间带着小孩子和祂母亲往埃及去，住在那里，直到希律死了；这是要应验主借先知（指旧约时代一位名叫何西阿的先知）所说的话，说，『我（神自指，下同）从埃及召出我的儿子来。』（神的儿子救主耶稣后来被神从埃及召回到巴勒斯坦的犹太地，乃是应验了这一节圣经旧约的经文。）」（新约马太福音二章 1-15 节，和合本）；

- 「希律（「希律」即是上文中所提到的「大希律王」，下同）见自己被博士愚弄，就大大发怒，差人将伯利恒城里，并四境所有的男孩，照着他向博士仔细查问的时候，凡两岁以里的都杀尽了。这就应了先知耶利米的话（如前面第三章中所述，耶利米是旧约时代的一位先知），说，『在拉玛听见号咷大哭的声音，是拉结哭她儿女，不肯受安慰，因为他们都不在了。』（伯利恒城里和四境被希律所杀的男孩的父母的悲痛，乃是应验了这一节圣经旧约的经文。）希律死了以后，有主的使者（即天使）在埃及向约瑟梦中显现，说，起来，带着小孩子同祂母亲往以色列地去，因为要害小孩子性命的人已经死了。约瑟就起来，把小孩子和祂母亲带到以色列地去。只因听见亚基老接着他父亲希律作了犹太王（「亚基老（Archelaus）」被称为是「Herod the ethnarch」，他从公元前 4 年到公元 6 年，在罗马帝国的任命下，治理巴勒斯坦地区的犹太

和撒玛利亚两地），就怕往那里去；又在梦中被主（即神）指示，便往加利利境内去了。到了一座城，名叫拿撒勒，就住在那里，这是要应验先知所说，祂将称为拿撒勒人的话了（我在下文中会提到，当时一般的犹太人均藐视住在拿撒勒城的犹太人；因此耶稣被称为拿撒勒人，乃是应验了圣经旧约中所说，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是会被人藐视的经文）」（新约马太福音二章 16-23 节，和合本）。

就如同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论及神在圣经旧约中预告性真理的启示时所说的，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耶稣不但要降生成为一个人，并且祂还必须生成是一个犹太人，同时祂也必须生为是大卫王家族的子孙，以应验圣经旧约中所记载神先前对大卫的应许。因此，上面所引述的第一段的圣经经文中记着，童女马利亚「是已经许配大卫家的一个人，名叫约瑟」；并且经文中还记着天使对马利亚说，「妳要怀孕生子，可以给祂起名叫耶稣。祂要为大，称为至高者（指神）的儿子，主神要把祂祖大卫的位给祂，祂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祂的国也没有穷尽」。

而从上面这五段记录耶稣降生的经过的圣经经文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人对神顺从或悖逆正反两面强烈的对比。对神顺从的方面，马利亚不顾自己的名誉，婚嫁和生死（当时一个还没有出嫁的女子怀孕，是明显地犯了奸淫的罪，会被犹太人用石头打死），情愿顺从神的安排，从圣灵怀了孕，生下了耶稣。而约瑟也遵着神的吩咐，没有将马利亚休了，照常地将马利亚娶过来为妻。伯利恒野地里牧羊的人和远道而来的博士们，也都来朝见刚出生的救主耶稣。而对神悖逆的方面，大希律王则想要杀死耶稣；而耶路撒冷合城的犹太人，包括祭司长和文士们，虽然被博士们所带来有一位犹太人的王已出生的消息所惊动，但却完全无意要同博士们一起去朝见刚出生，会是犹太人的王的救主耶稣。并且，从这些的圣经经文中，我们也可以看到神奇妙地掌握着历史上的事件的发生，甚至神「借恶以成善」地，使圣经旧约中多项有关这一位救主耶稣的来临的启示得以应验；例如，神借着罗马皇帝凯撒亚古士督下旨叫天下人民都报名上册，而使得这一位是大卫的子孙的救主耶稣，要生在大卫的家乡伯利恒的启示得到了应验。并且，神还借着大希律王要杀耶稣的恶，也使得多项有关救主耶稣的来临的启示得到了应验；包括约瑟带着马利亚和耶稣逃到埃及去，再从埃及被神召回到巴勒斯坦的犹太地，而定居在加利利境内的拿撒勒城；以及伯利恒城里和四境被非犹太人希律王所杀的男孩的父母的悲痛哀哭，其所代表着人活在这个落入了罪恶和苦难中的世界的悲哀痛苦，却会因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有得救的盼望，就像旧约时代的先知耶利米时被巴比伦帝国掳去的犹太人的悲痛哀哭，却因得到神会拯救他们的应许而有盼望一样。

还有，从这些记录耶稣降生的经过的圣经经文中，我们更可以知道，虽然耶稣是马利亚所生的，但是马利亚的丈夫约瑟却并不是耶稣的父亲，耶稣也不是马利亚与其他的男人发生奸情而生的；马利亚还是童贞女的时候，就从三一神的圣灵怀了孕而生下耶稣。这「童女怀孕生子（the virgin birth）」却绝对不是表示马利亚与神之间发生了一般男女自然性的交合行为，好像上文中提到中外神话故事中所描述那假扮成人样的神仙与人间凡女交往的情形一样；而是神所行的一个超自然性，独一无二，人世间从未发生过，也是人无法理解，无法借着科学知识来解析的神迹。另外，马利亚是从三一神的圣灵怀了孕而生下耶稣；所以，绝对不是马利亚与三一神的圣父发生关系，而生下了耶稣，因此耶稣才会称三一神的圣父为「父」，因此耶稣才会被称为是神的儿子，因此耶稣才会是三一神的圣子，就像是希腊神话故事中的宙斯神（Zeus）与人间凡女发生关系，而生了大力士赫克力斯（Hercules）那样。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三一性」时所说的，三一神圣父，圣子，圣灵三者之间的关系乃是永恒性的，亦即神的本身从亘古到永远都一直是三而一，一而三的三一神；而不是在耶稣降生以后，才开始有了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三者之间的关系。

然而，天主教为了推崇马利亚，强调马利亚的一生都保持着是一个处女的说法，却是不必要的；圣经中记载，约瑟和马利亚的家中，除了耶稣以外，还有多位的儿女。天主教更进一步地宣称说马利亚乃是三一神的母亲；这种的说法也是不正确的；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存在与来历时曾说过，三一神乃是自存，先存，永存的，祂无父无母；一位被神所创造的女子马利亚，不可能是神这一位造物主的母亲。马利亚乃是蒙了神的恩典，选召和使用，顺从神奇妙的安排，生下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耶稣，使得她自己，以及所有其他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能得救，而蒙受到神的赐福。再者，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圣经中记录耶稣降生的经文，并没有告诉我们耶稣降生确实的年月日；十二月二十五日圣诞节和以公元的元年为耶稣降生的那一年，都是教会后来的规定和（不正确的）推算。上面所引述第四段的圣经经文中指明，当耶稣降生时，大希律王仍然还在做王，并且他为了要除掉刚出生不久，听博士们说将会取代他（或他的后人）做犹太人的王的耶稣，就差人杀了伯利恒城里和四境两岁以下的男孩，而大希律王是在公元前 4 年过世的；由此推算，耶稣应当是在公元前 6 年之前降生的。

上述记录耶稣降生的经过的圣经经文中更告诉我们说，「耶稣」这个名字乃是天使指示马利亚和约瑟，要为生下来的孩子取的。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耶稣」乃是一个希腊文的名字（希腊文是 Ἰησοῦς，英文是 Jesus），其相等的

希伯来文的名字是约书亚（英文是 Joshua），而这个希伯来文名字的意思是「耶和華是拯救」。所以，当天使指示约瑟要为生下来的孩子起名叫「耶穌」时就曾说，「因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这就是说，「耶穌」这个名字乃是为了要表彰三一神的圣子的降世为人乃是要成就神拯救人的工作；而神对人的这个拯救，并不是要使人在世上生活的美满幸福，无忧无虑，无病无痛，无灾无难，健康长寿，而是要把人从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拯救出来，使人能够归向真神。在此也顺便提到，圣经中常以「主耶穌基督」来称呼耶穌；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说过，「基督（Christ）」就是「弥赛亚（Messiah）」的意思，而「弥赛亚」就是神的受膏者的意思；所以，圣经中对耶穌冠以「基督」的称号，乃是为了要表明耶穌就是神所膏立，所设立的那一位救主。而圣经中对耶穌冠以「主」的称号，则是因为旧约时代的人物，如亚伯拉罕，摩西，大卫，都是以「主（the Lord）」来称呼神；并且，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犹太人为了避免直称神的名字「יהוה」（YHWH，耶和華），就将圣经旧约的经文中凡有神的名字之处，都改以「主（Adonai，the LORD）」来加以取代；所以，「主」就成了神的代称，因此圣经中称呼耶穌为「主」，乃是为了要表明耶穌所具有的神的身份。

针对在上文中所讲到的耶穌的「神性」，以及在此所讲到的耶穌的「人性」，也就是「耶穌的神人二性」，首先我必须指出，这是与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论及的「神的三一性」一样，乃是超越了人能够理解的范围。因此，就如在讲「神的三一性」时一样，我要先申明三点。第一，人相信和接受「耶穌的神人二性」，乃是完全依据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而不是因为人对之见过，或对之熟悉，或对之同意，或对之认为合情合理。第二，人对「耶穌的神人二性」的了解，不可以只是局部地，片面地看某一些相关的圣经经文，而是要全面地看所有相关的圣经经文，以免落入「断章取义，以偏概全」的错误中；而误指耶穌只是一个人，或是误指耶穌只是神，不是一个具有肉身的真正的人，乃是一个像人的幻影而已（就好像上述神话故事中的神仙下凡那样）。第三，因为人是有限的，而神是无限的，所以神的启示有时是人无法完全理解的；虽然神通常都是将人所能理解的真理，以人所熟悉的方式启示给人知道，但在某些特殊的，绝对必要的情形下，神是会把人所无法完全理解的真理，启示在圣经中让人知道的，「神的三一性」和「耶穌的神人二性」就是两个这样的例子。（只是要让人知道，而不是要人自己去硬行地做出某种人可以理解，人认为合理，人会接受的解说；「真理一定是有道理的」，然而有的时候这个道理是超越了人能够理解的范围。）当您来了解「耶穌的神人二性」时，请记住这三点。

关于「耶稣的神人二性」，请特别留意，这并不是说耶稣失去了祂的一部份的神性，使祂变得比较像一个人；也不是说耶稣是一个劣于神，但却优于人的「半神半人」，或「某种比例的神人混合物」；也不是说耶稣有时候是神，而另外的時候则是人；也不是说耶稣是具有多重个性的一位。耶稣乃同时是百分之一百的神和百分之一百真正完美的人（百分之五十的神性，再加上百分之五十的人性所形成的「半神半人」我们可以理解；同时是百分之一百的神和百分之一百的人则是超过我们的理解范围）；换句话说，耶稣是在祂百分之一百的神性上，再加上了百分之一百真正完美的人性，以致祂的神性的施展受限於祂的人性，但这并不表示祂不再具有百分之一百的神性。就好像一个成人与一个小孩一起「两人三脚」地跑步，虽然比大人自己一个人跑时慢很多，但却并不表示大人失去了原有跑的快的能力。并且，耶稣所具有百分之一百的神性和所具有百分之一百真正完美的人性，并不会单独各别地行使和施展，而是合成一个个性表露出来；因此，耶稣并不是有时候流露出祂的神性，而另外的時候则流露出祂的人性。就如同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和圣灵三者是个别的，同时也是合而为一的；耶稣的神性和人性也是个别的（耶稣是百分之一百的神，耶稣也是百分之一百的人），同时耶稣的神人二性也是合而为一的。

在此我必须特别地强调一点，那就是耶稣的神人二性的合而为一乃是至善的神性与真正完美的人性之间的合一，而不是至善的神性与一般世人所具有的那已经像是「烂了的苹果」，带着罪性的人性之间的合一。一般的世人，因为是已经陷在了罪恶之中，以致落得与神隔绝，连活在神的面前都不行，更不要说是以带着罪性的人性与至善的神性之间的合而为一了（常常听见那些致力于修身养性的人强调说，他们是追求要达到那种所谓的「天（神）人合一」的最高的修炼境界；其实有罪的人岂能与至善圣洁的神合一呢？）。由此看来，神当初照着祂自己的形像和样式创造具有完美人性的人，就是活在伊甸园中的亚当和夏娃（后来当亚当和夏娃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而犯罪以后，他们所具有的人性才变得败坏了的），或许乃是为了后来圣子耶稣的降生为人和祂神人二性的合一所预做的巧妙安排，以使得耶稣可以「顺理成章」地降生成为一个具有神的形像和样式的人，并且在耶稣的身上，至善的神性与那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所创造的人的完美的人性可以合而为一。耶稣并不是降世成为一个不具神的形像和样式的动物，而在耶稣的身上也不是至善的神性与那不是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所创造的动物的兽性的结合。

另外，顺便也提一下；虽然一般的世人，因其所具有的人性都是已经带着罪恶的成分，以致与神隔绝，而无法与至善的神结合；但圣经中却告诉我们说，信了

神的基督徒却是不同，基督徒乃是与神相结合的。下列是三段有关基督徒与神相互结合的圣经经文，其中第一段乃是耶稣在对圣父的祷告中所说的：

- 「〔耶稣在对圣父的祷告中说〕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这些人」是指当时信耶稣的门徒们〕，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祢父〔指三一神的圣父〕在我里面，我在祢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祢差了我来。祢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我在他们里面，祢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地合而为一，叫世人知道祢差了我来，也知道祢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20-23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指信徒们，下同〕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甚么」〔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4-5 节，和合本〕；
- 「我〔那位公元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自指〕已经与基督〔即耶稣，下同〕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即耶稣〕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新约加拉太书二章 20 节，和合本〕。

而基督徒之所以能与神相互结合，乃是因为基督徒，靠着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替他们受死的救赎，以及耶稣死后三日复活的神的大能大力，不但是白白地得到了神的赦罪，更是蒙受了神所赐那照着神的形像所再造的新生命（请见我在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以及基督徒的「死里复活」的讲述）。以致，基督徒能圣洁称义地重新与至善圣洁的神结合，就像葡萄树的枝子与葡萄树的结合一样，基督徒在神的里面，神也在基督徒的里面，达到神与人相互结合（亦即「天人合一」）的境界。然而，基督徒能与至善的神结合，并不是靠基督徒本身长期的修炼，而是完全因着神对人拯救的恩典。因此，一位因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到神的拯救的基督徒，是一定会有，也必须要有蒙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他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所原有的那带着罪性的旧生命，否则他是根本无法与神相互结合的；而此新旧两种的生命是完全不同的（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六章中关于基督徒具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亦即基督徒乃是神所新造的人的进一步的说明）。上面所引述第三段的圣经经文中保罗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其涵意就是指保罗自己原有的旧生命已经失去了，以致他能够具有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因而可以

脱离罪恶，使耶稣基督在他的里面活着。一个没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却并不具有此一再造的新生命；所以，不论他是多么努力地修炼，他是绝对无法以他那带着罪性的旧生命，去达到「天（神）人合一」的境界的。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基督徒的信仰与一般其他的信仰和宗教的不同之处，在于基督徒的信仰不是根据人对神的猜测，好像只是在「瞎子摸象」一样；基督徒的信仰乃是根据神自己告诉人祂是怎样的一位神，也就是根据神对人的启示。基督徒的信仰与一般其他的信仰和宗教第二点的不同之处，在于基督徒的信仰不是宣讲人变成神，去到天上当神；基督徒的信仰乃是宣讲神成为人，来到世上，与人同在。神不是高高在上，对因为悖逆了神，离弃了神，而在世上遭受罪恶的辖制和苦难的后果的人不理不睬，不问不管；神也不是像神话故事中的神仙一样，假扮成人样，下到人间凡世来游戏玩耍一番而已。事实上，因为神爱世人，三一神的圣子乃是降生成为一个真正的人，来到世上，走人所在走的辛苦的路，面对人所在面对的罪恶的诱惑和试探，最后还被钉在十字架而死，三日后却复活了。耶稣这样做，是为了要代替人去承受神对人所犯悖逆神的罪的惩罚的报应，让人可以白白地得着神的赦罪；同时，也是为了使从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以具备那能永远活在神面前的生命的特质；因此，祂能拯救人脱离罪恶，重新归向真神。

4. 这一位救主乃是降生成为了一个低下卑微的人

在您了解了神为甚么必须要差遣一位救主来到世上；以及了解了这一位来到世上的救主乃是神的身份；并且了解了这一位救主为甚么不能就直接地以祂是神的方式来到世上，而必须要降生成为一个真正的人来到世上之后，我还要请问您，您认为这一位救主应当降生成为一个怎样的人来到世上呢？您会认为祂应当生在当时一个罗马帝国的皇族或贵族的家中，将来长大了好当罗马帝国的皇帝，以统治当时地中海四围所有的国家吗？您会认为祂应当至少生在一个犹太人的皇族或贵族的家中，将来长大了好当犹太人的王，以统治全部的犹太人吗？您会认为祂应当生在一个有权有势有钱的家族中，将来长大了好建立丰功伟业吗？您会认为祂应当生在一个罗马大将军的府中，将来长大了好打出一片自己的天地来吗？您会认为祂应当生在一个希腊大哲学家的门下，将来长大了好在当时普遍希腊化的社会中崭露头角，领导思潮吗？您会认为祂应当生在一个著名的犹太人的宗教领袖的家中，将来长大了好在信仰上领导犹太人吗？

然而，耶稣却并不是如一般人所想像地生在一个地位崇高，声势显赫，有权有钱的家族中；相反的，耶稣乃是降生成为了一个低下卑微，甚至在一般人的眼中看为是失败的人；圣经中这样说，

- 「祂本有神的形像（指耶稣具有神的本性和身份的意思），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为强夺的」是紧抓着不肯放的意思；整句是指耶稣不将自己神的身分紧抓着不放）；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6-8 节，和合本）。

从下列很多的方面，我们都可以看见不但是耶稣的出生，就是祂在世上的一生，都是低下和卑微的，甚至会被视为是失败的，以致当时绝大多数的犹太人，特别是犹太人的领袖们，都藐视耶稣，厌弃耶稣。

第一，对于不知道内情的人，就是不知道还没有出嫁的马利亚乃是从圣灵怀了孕而生下耶稣的人而言，耶稣的降生是一件非常不名誉的事。他们会误以为马利亚是与别人发生了奸情而生下一个私生子，连马利亚当时的未婚夫约瑟，在得到天使的指示之前，也是想暗暗地把马利亚休了。耶稣降生的异常，就是到后来耶稣长大之后，仍然还是受到犹太人的指指点点；圣经中记载，当耶稣指责当时的犹太人表现的不像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也不像是神的儿女，反而像是魔鬼的儿女时，他们就话中有话地向耶稣抗议说，

- 「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句中的「我们」是以强调的方式表达，表示他们将自己与耶稣做对比，其言下之意是指说他们不是从淫乱生的，而耶稣是）」（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41 节，和合本）。

第二，如前面所引述的一段纪录耶稣降生的圣经经文中所提到的，耶稣在伯利恒出生时，因为回乡报名上册的人很多，客店里没有地方，因此耶稣生下来以后是放在马槽里。神所差来的这一位，身份是三一神的圣子的世人的救主耶稣，祂降生的时候，不但不是生在一个舒适华丽宏伟的房屋里面，就是连一个床都没有给祂的。第三，耶稣乃是降生在一个木匠约瑟的贫穷的家中。当马利亚生了耶稣以后，按圣经旧约中的规定，当向神献上一只羊羔，和一只斑鸠或是一只雏鸽；但是约瑟和马利亚却因为负担不起一只羊羔，就照着旧约中另外针对穷人家庭可以或用两只斑鸠，或用两只雏鸽的规定，向神献了祭。甚至，圣经中还记载耶稣曾说过，由于

祂走遍各城各乡，到处去传讲神真理的道，以致祂在世上居无定所，就像是一个无家可归（homeless）的人一样，连枕头的地方都没有；

- 「耶稣说，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人子（耶稣自称）却没有枕头的地方」（新约马太福音八章 20 节，和合本）。

第四，我在上文中提到，耶稣虽然是照着圣经旧约的预告，生在大卫王的故乡伯利恒，可是祂却是在加利利海（现今巴勒斯坦地区北边的一个湖泊）附近的拿撒勒城长大，因此被称为拿撒勒人耶稣。由于加利利的拿撒勒城是与非犹太人和混种的撒玛利亚人的区域相邻近，所以住在拿撒勒城的犹太人是被一般的犹太人所藐视。如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记载，当时的犹太人还误指耶稣是混种的撒玛利亚人，甚至还诬指耶稣是恶鬼附身。圣经中也记载，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腓力，当他向一位名叫拿但业的人介绍说，拿撒勒人耶稣就是圣经旧约中所预告神要差来的那一位救主时，心直口快的拿但业却对腓力说，「拿撒勒还能出甚么好的吗？」（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46 节，和合本）。圣经中又记载，当时有些的犹太人否定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弥赛亚」，他们说，「基督（即弥赛亚）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吗？」（新约约翰福音七章 41 节，和合本）。圣经中且记载，当时犹太人中敬虔派的法利赛人针对耶稣就曾藐视地说，「加利利没有出过（神的）先知」（新约约翰福音七章 52 节，和合本）。

第五，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引述了圣经旧约中十段预告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的经文，其中有一段经文说，祂的面貌比别人憔悴，祂的形容（即祂的形像）比世人枯槁，祂无佳形美容，祂无美貌使我们羡慕祂。耶稣的外貌很可能是相当的苍老；耶稣约三十岁的时候，开始向当时的犹太人传讲神真理的道，有一次耶稣向听祂讲道的犹太人说，犹太人的祖先亚伯拉罕曾经欢喜快乐地看见了耶稣完成神拯救人的工作的日子。姑且先不论亚伯拉罕，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述，他是在耶稣降生之前两千多年前的旧约时代的人物，到底是如何看见了将来耶稣完成神拯救人的工作的日子（这乃是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日子，请见下文；实际上，亚伯拉罕是如何已看见了至今都尚未实现的事，这是我们很难能理解的；是神把将来耶稣再来，完成神拯救人的工作的日子的情形，先显给了如今还存在着亚伯拉罕看吗？对神来说，这并非是不可能的）；圣经中记载，当时听见耶稣这样说的犹太人，却避重就轻地质问耶稣说，「祢还没有五十岁，岂见过亚伯拉罕呢？」（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57 节，和合本）。耶稣那时才约三十岁，却被人误以为是近五十岁了，可见祂是相当的憔悴和苍老。

第六，耶稣在世上的时候，呼吁人悔改归向神，也向人传讲了神真理的道，且施行神迹帮助了很多有需要的人，更选召和训练了一些门徒来扩展神的工作（请见下文中所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在世上所从事的工作）；但是，耶稣一生却没有受过甚么人眼中看为是高深和完备的教育，也没有拥有任何人眼中看为是值得尊敬的职位，头衔和地位，更没有成就任何人眼中看为是「丰功伟业」的事迹。事实上，耶稣本身只是一个木匠，所以甚至连祂家乡拿撒勒城的人都不尊敬祂；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离开那里，来到自己的家乡，门徒也跟从祂。到了安息日，祂在会堂里教训人（「安息日」乃是圣经旧约中规定犹太人在每周的最后一天，就是现今的星期六，休息不做工，以记念神六日创造万物，第七日完工歇息；「会堂」乃是犹太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场所）；众人听见，就甚希奇，说，这人从哪里有这些事呢？所赐给祂的是甚么智慧，祂手所作的是何等的异能呢？这不是那木匠吗？不是马利亚的儿子，雅各，约西，犹大，西门的长兄吗？祂妹妹们不也是在我们这里吗？他们就厌弃祂」（新约马可福音六章 1-3 节，和合本）。

上面的圣经经文中所提到的「雅各，约西，犹大，西门」和「祂妹妹们」，乃是马利亚后来生的儿女。并且，即使是耶稣所挑选，跟随耶稣三年多，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当中，有一个门徒出卖了耶稣，使得耶稣被犹太人捉拿，接着受到拷问，最后还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其余的十一个门徒在耶稣被捉拿时，都离开耶稣逃走了；而这其中还有一个门徒彼得后来跟去看耶稣受拷问的情形，但他却三次都不认耶稣（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的讲述）。

第七，就算是对于耶稣所讲论的神真理的道，当时犹太人的反应也是不佳。有一次耶稣向跟着祂的门徒们（还是耶稣的门徒哦）讲了一篇与犹太人的背景和传统相抵触的道，一些的门徒们就厌弃了耶稣；圣经中记载说，

- 「祂（指耶稣）的门徒中有好些人听见了，就说，这话（指耶稣所讲的道，下同）甚难，谁能听呢？耶稣心里知道门徒为这话议论，就对他们说，这话是叫你们厌弃吗？....从此祂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祂同行。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就是耶稣所挑选，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说，你们也要去吗？西门彼得（十二个门徒中的首徒）回答说，主啊（「主」是指耶稣），祢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

信了，又知道祢是神的圣者」〔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60-61, 66-69 节，和合本 〕。

其实，当时的犹太人，特别是他们的宗教领袖们，不但是排斥耶稣对他们的教导，还对耶稣行事的方式多有责难。例如，当耶稣对一位蒙了耶稣医治的瘫子说，他的罪得到赦免时，他们就批评耶稣是说了褻渎神的僭妄的话。（因为只有神可以赦免人的罪，而他们并不相信耶稣是神的身份。）并且，当耶稣与罪人们一起坐席吃饭时，他们就责怪耶稣为甚么这样做。（因为他们认为一个人只要与罪人接触，这个人对神就会成为是不洁净的，而他们不知道耶稣与罪人们接近，乃是为了要召罪人们悔改；请见下文。）还有，当耶稣在安息日医治人的疾病时，他们就批评耶稣违背了安息日不可做工的规定。（他们对于有需要的人，实在缺乏怜悯的心；他们也不知道神设立安息日乃是为了要使人得到安息，他们更不体会神爱人的心。）再者，当耶稣将圣殿里一切做买卖的人都赶出圣殿，不要他们将神的殿当成做买卖的地方，并推倒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和卖鸽子之人的凳子，且把所买卖的牛羊也都赶出圣殿时，他们就对耶稣甚为恼怒。（他们以为在圣殿里买卖牛羊，兑换银钱，是方便散居外地的犹太人回到耶路撒冷的圣殿朝圣时，好向神献祭；但是他们这样做，却是不顾神并不喜悦他们将敬拜神的地方变成了一个做买卖的场所。）说到这里，请容我插一句话；上面的圣经经文中将那些厌弃耶稣的讲道的人，与那相信耶稣有永生之道的十二个门徒相互对比，以为提醒，因为今天一般的人，甚至不少的基督徒，对圣经中所记载的耶稣的教导和行事方式，同样地是抱持着一种批评和排斥的态度，以为自己的主张和做法才是比较高明，而不愿意让神真理的道来改变，更新自己，就像那些厌弃耶稣的讲道，以致退去不再跟从耶稣的人一样，实在是可惜，可悲。

第八，耶稣的一生，不但没有成就任何人眼中看为的「丰功伟业」，到了最后耶稣还像一个罪犯一样被判处了死刑，钉在十字架上悲惨地死去。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时候，圣经中记载，从那里经过的人，包括犹太人的祭司长和文士，甚至在耶稣的左右，同时与耶稣一样被钉十字架的两个强盗，都讥诮和辱骂耶稣说，耶稣以前曾救过别人，现在却不能救自己；又轻蔑地说，如果耶稣现在从十字架上下来，他们就信祂；更讽刺地说，神若喜悦耶稣，现在可以救耶稣。（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到，后来，与耶稣同时被钉十字架的两个强盗中，有一个强盗在临死前却悔改信了耶稣，而得到耶稣应许他说，当天他就会同耶稣在乐园里；我在下文中还会再讲论此事。）

我在上文中，曾列举了救主耶稣必须要降生成为一个真正的人的四个重要的原因；我还提到，另有第五个重要的原因。这第五个原因，不但是关于救主耶稣为甚么要降生成为一个人，并且也是针对救主耶稣为甚么要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今天一般的人，甚至一些基督徒，都只会看重，相信，崇拜那些长着佳形美容，出身巨户豪门，拿到高等学位，成就丰功伟业，具备高尚品德，享有崇高声誉，提倡先进学说，推动完善制度，造福整个人类，救民救国救世界，甚至是得过诺贝尔奖的大军事家，大政治家，大革命家，大社会学家，大科学家，大医学家，大思想家，大教育家，大道德家，大慈善家，大宗教家等。像耶稣那样，生为一个被罗马帝国所统治的犹太人的小民族的一员，并且是生长在偏僻地区的一个卑微，贫穷的木匠家，既无佳形美容，又没有受过多少教育，也没有甚么被人所看重的成就，更没有率领犹太人打败罗马帝国，建立独立，富强的犹太人的国家；而最后还被一个跟随祂的门徒所出卖，被其他跟随祂的门徒们所背弃，被祂自己的同胞犹太人所诬告，所戏弄，所羞辱，所讥诮，像一个罪犯那样被罗马兵丁钉在十字架上凄惨地死了；祂不但不会被人所看重，所相信，所崇拜，祂只会受到人的藐视，拒绝和厌弃，不是吗？

其实说穿了，一般人对于成就丰功伟业，享有崇高声誉的伟人的崇拜，并不是崇拜伟人的本人，而是崇拜伟人的丰功伟业和崇高声誉，不是吗？因此，常见当一位被很多人所崇拜的伟人微服便装，无人认得的情况下出游时，或是他去到一个没有人知道他的成就和名声的地方时，别人是根本不会特别注意他的。我们也常听说，当一个有钱的先生或小姐要找对象结婚时，往往都不希望对方先知道他（或她）是有钱的，甚至还装作是没有钱的，以试验对方是真心地爱他（或她）的人，还是只爱他（或她）的钱，才愿意嫁他（或娶她）的。所以，救主耶稣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最后还像一个罪犯那样被钉在十字架上凄惨地死了；而不是生在皇族和贵族的家中，将来好做皇帝和做王，这可以说是神对人的一个考验，要看人是否真心地相信和接受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那一位救主。因此，圣经中强调，耶稣对于非基督徒而言，乃是他们的绊脚石，使得他们在对神的信心上跌倒；然而，圣经中也说，耶稣对于基督徒而言则是房角石，就是基督徒对神的信心的根基；圣经中说，

- 「犹太人是求神迹，希腊人是求智慧（指犹太人是看重超自然性的神迹奇事，而希腊化的非犹太人则是追求希腊哲学思想的智慧）；我们（指基督徒）却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即耶稣，下同），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指非犹太人）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

希腊人（指无论背景是犹太人，还是非犹太人的那些蒙神所召成为基督徒的人），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而神的智慧却是不同于上述希腊哲学思想的智慧）」（新约哥林多前书一章 22-24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第三章中也提到，今天有一些的传道人和基督徒喜欢将耶稣加以世俗式地伟大化，宣称耶稣是奇妙，慈善的神医和行神迹者；是伟大的老师；是完美的道德家；是到处宣讲自己的理念，以唤醒迷失的大众的有心人士；是坚持真理，与腐败强权对抗的革命家；是为自己的理想而牺牲的殉道者；是从一个无名小卒的出身，积极进取奋斗而成为了今日世上最大的宗教的开创者。他们这样说的目的是为了要吸引那些惯于崇拜有成就，有美名的伟人的人，来信他们所宣传的这位「世上的伟人耶稣」。结果，很可惜的是，这些所谓「相信」耶稣的人，他们只是相信将耶稣世俗式地伟大化的那些偏差的宣传而已，他们并没有真正相信神所差来的这位救主耶稣。并且，他们也不知道，更不见得相信耶稣乃是能将人（包括他们自己，下同）从罪恶黑暗的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中拯救出来，能使人免于遭到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那位惟一的救主；他们也不知道，更不见得相信耶稣乃是神为人所预备的，能使人认罪悔改而回转归向神，能使人具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能使人重新活在神的面前，能使人永远享受神所赐的福乐的那条惟一的道路。

今天，圣诞节乃是为了要庆祝救主耶稣的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但是我们在欢宴，团聚，送礼，受礼，休假，旅游之余，是否想到这位是三一神的圣子的尊贵身份的救主耶稣，祂甘愿地顺从圣父的旨意，降尊而生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来到世上，历经罪恶的诱惑和试探而没有犯罪（请见下文），历经世上的艰难和痛苦而没有放弃，历经人的藐视，怀疑，拒绝，忘恩，背叛，诬告，戏弄，讥诮和杀害而没有怨言，为的乃是要拯救世人脱离罪恶，悔改归向真神。耶稣因为爱我们，为我们所付出，所牺牲的是我们无法想像的。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一般人所崇拜的世上的伟人的成就往往是来自「一将功成万骨枯」，亦即这些伟人的成就和名声是建立在别人对其的付出和牺牲之上；惟有救主耶稣，祂乃是自己为别人付出，为别人牺牲，使别人受益。然而，令人非常叹息的是，一般人却喜欢去拥护和崇拜那些成就和名声是建立在别人的付出和牺牲之上的伟人，而不愿意去看重和接纳这位自己为别人付出，为别人牺牲，使别人受益的救主耶稣。

三. 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

说到圣诞节，每年我在我们教会圣诞节时的一个星期日的敬拜聚会中，都会重复地讲同样的一篇庆祝圣诞节的特别证道，讲题是「主为何来？」（主是指耶稣）」（有时也分成好几篇的证道来讲）。当耶稣在世上时，那些跟随耶稣的门徒们都误以为耶稣是来复兴以色列国的，就是来率领犹太人打败当时统治他们的罗马帝国，以建立一个独立，富强的犹太人的国家。不要说是当时，就是在今天，不少的人或许都会误以为耶稣来是为了要建立世界的和平；是为了要除掉所有不公正，不公平，不平等的事；是为了要消灭一切的疾病，饥荒和灾祸；是为了要解决各样社会和个人问题；是为了要使中国，台湾或美国富强康乐，国泰民安。其实，在本章的上文中，以及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曾引述的下列的圣经经文，已分别地将耶稣来到世上的原因，目的和结果都扼要地加以说明了：

-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即三一神的圣子耶稣，下同）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指一切信耶稣的人），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因为神差祂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祂（指耶稣）得救」（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1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人子来（「人子」是耶稣自称），不是要灭人的性命，是要救人的性命」（新约路加福音九章 56 节，和合本）；
- 「耶稣基督降生的事，记在下面：祂母亲马利亚已经许配了约瑟，还没有迎娶，马利亚就从圣灵怀了孕。她丈夫约瑟是个义人，不愿意明明地羞辱她，想要暗暗地把她休了（约瑟以为马利亚的怀孕是因为她做了不名誉的事情）。正思念这事的时候，有主的使者（即天使）向他梦中显现，说，大卫的子孙约瑟，不要怕，只管娶过你的妻子马利亚来，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祂起名叫耶稣，因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新约马太福音一章 18-21 节，和合本）；
- 「在伯利恒之野地里有牧羊的人，夜间按着更次看守羊群。有主的使者（「主的使者」是指天使；「主」是指神，下同）站在他们旁边，主的荣光四面照着他们，牧羊的人就甚惧怕。那天使对他们说，不要惧怕，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指伯利恒），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即耶稣）；你们要看见一个婴孩，包着布，卧在马槽里，那就是记号了。忽然有一大队天兵，同那天

使赞美神说，『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与神，在地上平安归与祂所喜悦的人。』」（新约路加福音二章 8-14 节，和合本）。

因此，正如上面第一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言，也就如我在上文中所说的，三一神的圣子耶稣奉神的差遣，降生成为了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来到世上，走人所在走的辛苦的路，面对人所在面对的罪恶的诱惑和试探（然而与一般人所不同的是，耶稣却没有犯罪）；最后还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复活（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讲论），以代替人去承受神对人所犯悖逆神的罪的惩罚的报应，让人能白白地得着神的赦罪，同时也使人能从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以具备那能永远活在神面前的生命的特质，因而拯救人脱离罪恶，重新归向真神的根本原因，乃是基于神对人那长阔高深的爱。所以，圣子耶稣可以说是因为神对人的爱而来到世上，以拯救世上的人。并且，正如上述第二段和第三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言，耶稣来到世上的目的，乃是要将那些因着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成为了神永远的国度的子民的人（亦即是神的百姓的人），从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中拯救出来，以归向于神，而能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

再者，正如上述第四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言，耶稣来到世上的结果，则是一方面使得荣耀归于神，另一方面也使得平安归于那些因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蒙神喜悦的人。这也就是说，当人因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归向真神以后，这些神的百姓就会真正地来认识这位独一的真神，也会诚心地以称颂，赞美，感谢，祷告来敬拜祂，更会逐渐地多彰显出神所赐的新生命来见证祂；因此，神的名得以高举和传扬，神的旨意得以遵行和成就，而神也就得着了祂所当得的荣耀，就正如圣经中所说的，

- 「但愿祂在教会中（指愿神在那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中），并在基督耶稣里得着荣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远远，阿们」（新约以弗所书三章 21 节，和合本）。

如此一来，神的百姓就不再是像他们以前不信神时的那样，处在与神敌对的情况下，而是因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恢复了与神和好的关系，正如圣经中所说的，

- 「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指耶稣为我们人的罪过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下同），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现在我们既靠着祂的血称义（指靠着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出的血称义），就更要借着祂免去神的忿怒。因为我们作（神的）仇敌的时候，

且借着神儿子（即耶稣）的死，得与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祂的生（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后三日的复活，请见下文）得救了。不但如此，我们既借着我主耶稣基督，得与神和好，也就借着祂，以神为乐」（新约罗马书五章 8-11 节，和合本）。

所以，耶稣来到世上的结果，也是使得平安归于那些因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蒙神喜悦的人，这些属神的人不再是悖逆神的罪人，不再是与神为敌，不再会受到因神对其的忿怒所施以的惩罚的报应，而是被神称为义，与神和好，更以神为乐了。人与神之间的这个平安，就是基督徒在主耶稣基督里所得享的平安；而这个平安与一般人所看重的，只在个人的身体，心灵，工作，处世等生活层面上，以及在家庭，社会，国家，世界等整体层面上所谓的「平安」是大不相同的；并且，这个平安不是凭着人的好行为可以换来的，也不是靠着人的努力可以挣来的，而是要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才能得到的神的恩典。还有，同样值得注意的是，惟有基于此一人与神之间的平安，人的本身，以及人与人之间才会有真正的平安。

同时，新约圣经中还有五段的经文，记述了耶稣自己所说的话，宣告祂为何要来到世上，这五段经文也涉及到了耶稣要如何拯救世人的具体步骤，兹分别地说明于下。

1. 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寻找拯救丧失的人

耶稣在祂最后一趟去耶路撒冷，一周后就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之前不久，路过位于耶路撒冷东边不远，一个名叫耶利哥的城镇；圣经中记载了当时所发生的一件事情，

- 「耶稣进了耶利哥，正经过的时候，有一个人名叫撒该，作税吏长，是个财主。他要看看耶稣是怎样的人；只因人多，他的身量又矮，所以不得看见。就跑到前头，爬上桑树，要看耶稣，因为耶稣必从那里经过。耶稣到了那里，抬头一看，对他说，撒该，快下来，今天我必住在你家里。他就急忙下来，欢欢喜喜地接待耶稣。众人看见，都私下议论说，祂竟到罪人家里去住宿。撒该站着对主说（「主」是指耶稣，下同），主啊，我把所有的一半给穷人，我若讹诈了谁，就还他四倍。耶稣说，今天救恩到了这家，因为他也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人子（耶稣自称）来，为要寻找拯救丧失的人」（新约路加福音十九章 1-10 节，和合本）。

首先我必须说明的是，在罗马帝国统治巴勒斯坦地区的当时，往往采用「以夷制夷」的方式来治理当地的犹太百姓。例如关于征税的事，罗马帝国所派驻当地的巡抚或是所册封的王，就利用犹太人当税吏来向其同胞犹太百姓征收税金；因为一方面这些犹太人当的税吏，比较清楚其同胞犹太人当中哪个有钱，哪个赚了多少钱；另一方面也避免罗马人向犹太人直接征税所产生的摩擦和冲突。而那些会愿意去当罗马人的走狗税吏，仗着罗马军队的武力，强逼自己同胞向罗马人纳税的犹太人，都是一些因为贪财，以致愿意去当汉奸，卖国贼之辈的人物。他们很可能不但向自己同胞征收当缴的税金，更「狐假虎威」地趁机多收以「中饱私囊」，发「不义之财」。因此，一般的犹太人对这些的税吏「恨之入骨」，将之视为是与罪人同等，不得进圣殿敬拜神，也不视之为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就是不视之为犹太人的意思），更不可与之接触来往，否则在信仰上就会成为对神是不洁净的。撒该就是一个这样的人物；并且，他不但是税吏，还当上了税吏长，虽然是个财主，但却是「臭名昭彰」；难怪，当耶稣说要住在撒该的家时，众人都议论纷纷地说，耶稣不应该到罪人撒该家去住宿。

可是，值得我们去思想的是，耶稣为甚么不顾惜自己的清誉，为甚么不「明哲保身」，竟然到被犹太人所唾弃的罪人撒该的家去住宿呢？其实，如上述圣经经文中记载耶稣所说的，祂降生成为一个人来到世上，为的就是要主动地来寻找那些由于其本身所犯的罪，而从神的面前失丧了的人，以拯救他们重新地归向神。撒该原来因为贪财，沦为了被人所不齿的罪人；但当耶稣不顾别人的非议，不惜自己的名誉，主动地去与撒该打招呼，去与撒该亲近时，撒该就欢欢喜喜地接待耶稣，并且从他自己以往贪财和剥夺别人的罪恶中悔改过来。撒该于是对耶稣说，他要把所有的一半给穷人，他所讹诈的人，要还对方四倍。对于一个像撒该这样因为贪财，宁愿去做出卖同胞的事的人来说，这是多么大，多么不可思议的改变啊。而当撒该接待了耶稣，并从自己的罪中悔改过来，从此活在一个崭新的生命中时，他就归回到神的面前了；因此，耶稣说，今天神的救恩到了撒该的家，撒该也从此就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在神所应许亚伯拉罕的福分上有份了。

然而，谁是耶稣来到世上所要寻找和拯救的失丧的人呢？只是撒该那一类因贪财而出卖同胞，臭名昭彰，被大家所唾弃不齿的人吗？还是犯了法，坐监服刑的人呢？还是住在贫民窟中的贫民或难民营中的难民呢？还是无家可归，睡卧街头的流浪汉呢？还是无药可医的慢性病患者呢？还是无法正常生活的精神失常者呢？还是被歧视，被欺压的少数族群呢？还是「老弱妇孺」的弱势团体呢？都不是。撒该其实乃是一个带着象征性的意义的人物，他代表着世上所有因犯罪而与神隔绝，从

神的面前失丧了的人，包括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的每一位的基督徒。而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世上所有没有信神的人都是悖逆神而犯了罪的，都是与神隔绝的，所以说世上每一个没有信神的人都是撒该，都是从神的面前失丧了的人，包括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的每一位的基督徒。而所有没有信神，从神面前失丧的世人（包括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的每一位的基督徒），他们既不知道有一位真神，也不认识这一位真神是谁，更不知道自己应当要归向这一位真神，所以他们是不会主动地去寻找这一位真神，也不会主动地要归回到这一位真神的面前（他们只会去塑造，去归向自己心目中所塑造，所拼凑出来的假神和偶像）。因此，耶稣必须来到世上，祂要主动地去寻找人，招呼人，亲近人，就像对撒该那样，以使人能够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重新地归向神。并且，耶稣也差遣基督徒要主动地去寻找所有的世人，招呼所有的世人，亲近所有的世人，不管对方是多么地应当受到鄙视和唾弃，就如同耶稣对撒该那样，以使他们能够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重新地归向神；因此，圣经中记载耶稣对信徒们说，

- 「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施洗」是指使他们奉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名接受洗礼的意思；洗礼是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后，所要接受的一个公开宣告自己对救主耶稣的信心的仪式），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20 节，和合本）；
- 「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21 节，和合本）；
- 「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是指今天的巴勒斯坦地区），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就是向世人指证和传讲耶稣乃是三一神圣子的身份，也是神所差来的救主）」（新约使徒行传一章 8 节，和合本）。

历世历代直到今日，每一位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要不就是被耶稣所寻找到的，要不就是被耶稣所差遣的基督徒所寻找到的。

2. 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召罪人悔改

另外又有一位名叫马太的税吏（他的希伯来文的名字是利未），他被耶稣呼召以后，就不再做税吏而跟从了耶稣，成为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一位，

后来还写作了圣经新约的第一卷书「马太福音」；圣经中记述了耶稣呼召他的经过，

- 「耶稣出去，看见一个税吏，名叫利未（就是马太，下同），坐在税关上，就对他说，你跟从我来；他就撇下所有的，起来跟从了耶稣。利未在自己家里，为耶稣大摆筵席，有许多税吏和别人与他们一同坐席。法利赛人和文士（当时犹太人当中宗教界和教育界的领袖）就向耶稣的门徒发怨言，说，你们为甚么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喝呢？耶稣对他们说，无病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我来本不是召义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新约路加福音五章 27-32 节，和合本）。

对于法利赛人和文士的非议，耶稣的回答真是「一针见血」，也同时道出了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哪有医生只在健康的人中间打转，而不去与病人接触的呢？耶稣既然是那一位要「医治」世人所犯的罪恶，就是要把有罪的世人从罪恶之中拯救出来的救主，祂岂能不去与罪人产生接触呢？今天有很多所谓的道德家的「正派人士」，他们常常大声急呼地宣称要治愈世人在道德上的败坏和沉沦，要肃清社会上诸多罪恶和腐败的现象；可是，他们除了猛烈地攻击别人的不是之外，却吝于与陷在罪恶之中的人产生任何的接触。他们为了要「明哲保身」，深怕自己受到罪恶的不良影响而落得「近墨者黑」，深怕自己受到非议和批评，深怕自己的声誉被沾污，深怕自己的形象被破坏，总是对那些陷在罪恶中的人「避而远之」，更遑论会如耶稣一样，主动地去寻找，招呼，亲近，拯救那些陷在罪恶中的人了。这就好像一个医生怕被传染到疾病，而不去与病人接触一样，他岂能医治病人的病呢？他又岂是一个医生呢？

耶稣却不是这样，祂乃是真正能医治人的罪恶的医生，祂乃是真正能拯救人脱离罪恶的救主；因此，祂主动地与罪人接近，以呼召他们从罪恶中悔改过来，重新地归向神。并且，如上所述，既然所有没有信神的世人都是悖逆神而犯了罪的，所以不但是耶稣来到了世上，在过去这两千年以来基督徒也是同样地活在世上，都是为了要呼召世人悔改归向神。所以说，耶稣来到世上，不但是要寻找失丧的世人，以拯救他们，并且也是要呼召他们从罪恶中悔改过来。因此，那些被耶稣所寻得的失丧的人，以及那些被基督徒所寻得的失丧的人，是必须要从自己以往忽视神，不信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的罪恶中悔改过来，以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来回应耶稣的呼召，而开始流露出自己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生命的改变，如此方能得到神的拯救，归回到神的面前。就像上述的撒该，他要看耶稣，然

后欢欢喜喜地接待耶稣在他家里住，并且从自己原来贪财的本性中改变过来那样；也就像马太撇下原来所有的，去跟从了耶稣那样。（当然，人会这样地悔改，也是需要神在其身上的工作和感动，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五章中的说明。）值得特别强调的是，耶稣召罪人的「悔改」并不同于世人一般的「改过向善」，「悔改」是针对神而言的，「改过向善」则只是针对人（自己和别人）而言的。换句话说，「悔改」是指人在神的带领，感动和帮助之下，先从自己对神不虔的罪的改过，然后再从自己不义的罪的改过；而「改过向善」则只是指人企图靠着自己的觉悟和努力，从自己不义的罪的改过而已，但往往却只是局部的，表面的，一时的，甚至或许是根本做不到。所以，上述撒该的「悔改」不但是他从自己原来贪财的本性中改变过来，更是他欢欢喜喜地接待耶稣；而马太的「悔改」也不但是他撇下原来所有的，不再做税吏，更是他起来跟从了耶稣。因此，圣经中记着说，

- 「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受洗」就是接受洗礼的意思；洗礼是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后，所要接受的一个公开宣告自己对救主耶稣的信心的仪式）」（新约使徒行传二章 38 节，和合本）；
- 「当向神悔改，信靠我主耶稣基督」（新约使徒行传二十章 21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基督徒对世界的态度时，曾提到过一位我所知道的传道人；他是一位白人牧师，家世非常好，父亲是银行家，在他从名校普林斯顿大学（Princeton University）毕业以后，神感动他去读神学院。他原来计画去位于美国中部的一间神学院就读，这间神学院所在的小镇，大半的镇民都是固定上教会的基督徒，整个镇对神是非常的敬虔，他想在这样的环境下读神学一定是最好的。但是，后来他读到上述圣经经文中所记的，耶稣说，「无病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祂来本不是召义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时，受到了感动，毅然决然地改变初衷，去到位于美国西部的一个大城市中的一间神学院就读，课余时间他就去监狱，酒吧，街角向不信神的人介绍神。并且，我在前面也提到在美国东部宾夕法尼亚州境内，有一批十八世纪时从瑞士移民到当地的基督徒，被称为

「Amish」，他们有自己的社区，自己的教会，不与外界接触，不开汽车，没有电话或电视，全部以务农为生，自耕自食，生活简朴，穿着朴素；他们也都是爱好和平，反对战争的，甚至被打也不还手，好像生活在一个「世外桃源」之中。不少的基督徒对他们都很羡慕和推崇；然而，他们这样「不顾世界，离开世界」的做法却并不是合乎神的心意的，也不是基督徒所当行的。所以，我在前面还提到基督徒是

不可以「避世而居」的，也不可以躲在教会的圈子里，只与基督徒交往，互相标榜地说「你好，我好，哥俩好」，而不去接触那些因不信神，而落在罪恶之中的世人。神爱世人，差遣了圣子耶稣，成为人的样式，来到世上，寻找失丧的世人，呼召他们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拯救他们归向神；因此，神也要基督徒，住在世人的当中，与世人多多接触，就像耶稣在撒该的家里住宿，也就像耶稣与马太的税吏和罪人的朋友们一同吃喝那样，不辞辛劳，不计代价，不惧批评，不顾己誉，甚至不避迫害地向世人介绍神，介绍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呼召他们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使他们能得着神的拯救，而重新地活在神的面前。圣经中记载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就曾说过，

- 「向软弱的人，我就作软弱的人，为要得软弱的人；向甚么样的人，我就作甚么样的人（「向甚么样的人，我就作甚么样的人」的意义和做法，请见下文）；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凡我所行的，都是为福音的缘故，为要与人同得这福音的好处（「福音」就是指圣经中所宣告的，神差派圣子耶稣来到世上，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回转归向神的真理）」（新约哥林多前书九章 22-23 节，和合本）。

但是，我在前面更强调说，基督徒乃是「在世界，但却不属世界」；意思是说，基督徒固然要住在世人当中，与世人接触，将真神介绍给世人认识，将福音传讲给世人知道；然而，基督徒却不可以仍然是属世界的，就是误以为自己仍然是世界的一份子，仍然是与世人一样的，甚至仍然与世人同流合污，随从一般世俗的观念，想法，方法和做法，以及附和一般世俗的常情，常理，常识和常规。基督徒乃是不属世界的，就是基督徒惟要以神所启示的圣经中的真理为自己心意更新，行事为人的准绳和依归。所以，我在前面亦曾说过，基督徒的世界观，是与佛家「出世」（不在世界）的观念，或是道家「随世」（属世界）的观念，截然不同的。但不可讳言的，当人从自己原来对神的忽视，不信，悖逆，离弃，敌对之中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真神，成为了「在世界，但却不属世界」的基督徒以后，他们却往往会被不信神的世人，甚至会被自己不信神的家人亲友，所敌视和恨恶；以致造成不信神的人会与他们疏远，甚至会对他们加以迫害。圣经中记着耶稣曾这样说，

- 「（耶稣说）你们（指基督徒，下同）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因为我来，是叫人与父亲生疏，女儿与母亲生疏，媳妇与婆婆生疏；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新约马太福音十章 34-36 节，和合本〕。

这并不是说基督徒也要与不信神的世人，甚至自己的家人，为敌为仇，与他们相互争斗对打；基督徒是不可以恶报恶的，反要以善胜恶，就是要以神「爱仇敌的爱」来对待世人和家人（请见下文中对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的讲述）。务请记住，神差派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以拯救世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福音，是一定会「信的人」和「不信的人」加以分别开来；而那「不信的人」则会恨恶，敌视，迫害那「信的人」。我曾听过一位基督徒的警察不拿贿赂的故事，有一天这位警察看见自己的办公桌上放着一个信封，打开来里面都是钱；他就去问他的组长，为甚么会有这个信封放在他的桌子上；他的组长说这是该警察局的管区内的商家过年送来酬谢每位警察的。他就说他不要拿，他的组长却说大家都拿，如果他一个人不拿，不是显得所有拿的人都不对了嘛。最后，不肯同流合污的这位警察只得辞职不干了。

3. 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做多人的赎价

在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有两位，一位名叫雅各，另一位名叫约翰，他们是兄弟二人，都是西庇太的儿子。他们两人因为误以为耶稣来到世上，是要成为一个军事，政治的强人和世上的王，打败当时统治犹太人的罗马帝国，以复兴犹太人，而建立一个独立，强大的犹太人的国家（其他跟从耶稣的门徒们可能也都是这样想的）。因此，有一回，他们的母亲带着他们两人，一起来向耶稣求一件事；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那时，西庇太儿子的母亲同她两个儿子（就是雅各和约翰，下同）上前来拜耶稣，求祂一件事。耶稣说，妳要甚么呢？她说，愿祢叫这两个儿子在祢国里，一个坐祢右边，一个坐祢左边（就是要一个儿子做耶稣的右丞相，另一个儿子做耶稣的左丞相的意思）。耶稣回答说，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甚么；我将要喝的杯（指耶稣所要建立的不是一个属世的，而是一个属灵的真理的神的国度，并且这个真理的国度不是靠着刀枪，而是靠着顺从神的旨意，牺牲自我，服事别人来建立的，这就是耶稣将要「喝的杯」，包括了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所受的苦难；下同），你们能喝吗？他们说，我们能。耶稣说，我所喝的杯，你们必要

喝（指他们兄弟二人以后也同样要为建立神的国度而受苦难）；只是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赐的，乃是我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为谁预备的，就赐给谁。那十个门徒听见，就恼怒他们弟兄二人。耶稣叫了他们（指全部十二个门徒）来，说，你们知道外邦人（指非犹太人）有君王为主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只是在你们中间不可这样；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的仆人（「仆人」是奴隶的意思）。正如人子（耶稣自称）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20-28 节，和合本）。

由此可见，虽然耶稣是三一神圣子的身份，是要担任那永远的神的国的王；但是，祂却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来到了世上。祂不是来为首，为大，做那指使别人为祂效命，服事祂的一个高高在上的世上的君王；反而，祂来是要像一个奴隶，仆人一般，去服事人的需要。而耶稣在世上时主要所做的服事人的工作有四项，就是第一项，在会堂里教训人（亦即教导人神真理的道）；第二项，宣讲天国的福音；第三项，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特别是身患疾病者；以及第四项，选召栽培神的工人，差派他们去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来归向神（这四项服事人的工作也是今天的基督徒和教会所当做的；请见下文）。但是，人最大的需要却并不是人在世上生活的这短暂，不到百年的时段，能健康平安，顺利成功；而是人能够脱离罪恶，回转归向神，永远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永恒的福乐。（我想很多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都不会认为这是人最大的需要。）而为了人此一最大的需要，耶稣说，祂来到世上乃是要舍命，以做多人的赎价。

读到耶稣这样说，祂来到世上也是为了要舍命，以做多人的赎价，您或许会觉得很奇怪；您也许会认为，耶稣来到世上，寻找落在罪恶中而失丧的世人，呼召他们从以往忽视神，不信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的罪恶中悔改过来，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因而得到神的拯救，以脱离罪恶，归回到神的面前，不就好了，为甚么耶稣还要舍命，以做多人的赎价呢？您会这样觉得奇怪，乃是因为一般世俗的观念多是认为一个犯了错的人，只要他真心地「知错能改，改过自新，重新做人」，那么他先前所犯的过错可以一笔勾销，不再计较，就是所谓的「浪子回头金不换」。（其实，世上的法律制度也并不是如此的，一个犯了法的人，岂能以他已经是改过自新了为理由，来要求免去他先前犯法所应当受的刑罚吗？当然不能。）并且，一般世俗的观念还会认为一个犯了错的人，是可以「将功抵罪」地做一些的好事，甚至如耶稣一样做到上述那四项服事人的工作，来弥补，抵消他先前

所犯的过错。（其实，世上的法律制度也并不是如此的，一个杀人犯，岂能以他曾经救了别人的性命，或是以他保证一定会救一条人命为理由，来要求免去他先前杀人所应当受的刑罚吗？当然不能。）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神既是公义的神，祂就必定会审判，报应和惩罚有罪的世人；既使是对一个悔改归向了神的人而言，他悔改归向神之前所犯忽视神，不信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的罪，也必须得到了一个了结，方能满足神公义的要求。

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论及圣经旧约中的赎罪祭和祭物乃是预表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时曾提到，无罪的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要亲身担当人的罪，代替人去承受神对人的罪所要施以的惩罚，以代赎人所犯的罪，使得悔改而相信耶稣的人可以白白地得到神的赦罪，而免受到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这就是说，无罪的圣子耶稣自己舍命，代替人去承受神对人的罪所要施以的惩罚，以满足神公义的要求，而使人的罪可以得到一个了结（我在下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时，还会对此进一步地加以说明）。所以，圣经中告诉我们说，耶稣在十字架上受死，并不是祂不得已遭到了反对祂的人的陷害而殉道；乃是祂自己舍命，照着神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做了那真正的，永远的赎罪祭，以成为有罪的世人的赎价。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服事人，并且还做了最大的付出和牺牲，以致到为人舍命的地步；因此圣经中还记着耶稣以牧羊人为救护所牧养的羊而舍命的情形，来表征祂为拯救那些相信和跟从祂的人所做的舍命；

- 「（耶稣说）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表征耶稣所牧养的人）舍命。若是雇工，不是牧人，羊也不是他自己的，他看见狼来，就撇下羊逃走，狼抓住羊，赶散了羊群。雇工逃走，因他是雇工，并不顾念羊。我是好牧人，我认识我的羊（表征耶稣所牧养的人，下同），我的羊也认识我；正如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在此，「认识」并不是只指「认得」，而是说耶稣与祂所牧养的人之间，就如牧人与羊之间，所已经建立的一种亲密的关系，也就如圣父与圣子耶稣之间的亲密关系一样），并且我为羊舍命。....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为人）舍的」（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1-15, 18 节，和合本）。

4. 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使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

在上面所引述的三段圣经经文中，耶稣三次宣告了祂为何要来到世上，就是第一，为了要寻找拯救丧失的人；第二，为了要召罪人悔改；第三，为了要服事

人，并且要舍命做多人的赎价。而在另外一段的圣经经文中，耶稣还再一次地以牧人与所牧养的羊之间的情形为表征，来宣告祂为何要来到世上；圣经中记着耶稣这样说，

-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从门进去的，才是羊的牧人。看门的就给他开门，羊也听他的声音。他按著名叫自己的羊，把羊领出来；既放出自己的羊来，就在前头走，羊也跟着他，因为认得他的声音。羊不跟着生人，因为不认得他的声音，必要逃跑。耶稣将这比喻告诉他们，但他们不明白所说的是甚么意思。所以耶稣又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就是羊〔圈〕的门，凡在我以先来的，都是贼，是强盗〔指圣经旧约与新约之间的时期，特别是在耶稣降生以前，那些自称是神所差来的救主，召聚犹太人与统治他们的异族对抗的假「弥赛亚」；既使是在耶稣离世之后，如前面所述，公元 70 年犹太人在这些领袖人物的煽动之下，武装反叛统治他们的罗马帝国，以致耶路撒冷被罗马军队攻破，第二圣殿被烧毁；后来，公元二世纪初，犹太人再度暴动，导致全部的犹太人都被放逐，禁止进入耶路撒冷〕，羊却不听他们。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表征耶稣所牧养的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10 节，和合本〕。

读了这一段的圣经经文，您或许也会觉得很奇怪；那些被耶稣〔以及被后来的基督徒〕所寻得，已从自己以往忽视神，不信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的罪恶中悔改过来，且因相信和跟从了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蒙神白白地赦罪，得到神的拯救，以脱离罪恶，归回到神的面前的人，他们都是活生生，已经是具有生命的人啊，为甚么耶稣会说，祂来了是要叫这些人得生命呢？其实，耶稣在此所指的「生命」，乃是神所赐给那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的基督徒的一个重新创造的新生命，就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救主耶稣来到世上，舍命做了赎罪祭，成为有罪的世人的赎价，使人能白白地蒙神赦罪，得着神的拯救，而归回到神的面前。但是，神借着耶稣对人的拯救，却并不是使基督徒活在「一再犯罪，又一再被神赦罪」的不良循环当中；也不是要基督徒去努力地改过自新，行善做好，自己去把原有那已经是落在罪恶中，像是一个「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修补好；而是神要赐给基督徒一个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基督徒原有的，带着罪性的，像是一个「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使基督徒一举一动，行事为人有这新生命所具有的那真正的仁义

和圣洁的样式流露出来，并能以这新生命所具有的那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特质，重新地活在神的面前（请见下文中对耶稣关于「生命」的教导的讲述）。我在上文中提到，耶稣在十字架上受死后第三日复活，乃是代表着凡是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的基督徒，都会蒙神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这乃是基督徒具备那能永远活在神面前的生命的特质的开始（请见下文中对「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论述）。当然，每一位基督徒在某一个时刻，都是处在基督徒成长过程中的某一点上，也都仍然会受到他在成为基督徒之前，因曾经活在罪恶的黑暗权势之下，而养成的旧有不良的习惯的影响，以及他在成为基督徒之后仍然是活在世上，这周遭罪恶的环境的诱惑，而继续地犯罪；但是，基督徒在这成长过程中的犯罪，却并不就否定了基督徒具有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请见下文中进一步的解说）。

因此，耶稣来到世上，不但是为了要寻找拯救丧丧的人，为了要召罪人悔改，为了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做多人的赎价，使人的罪白白地得蒙神的赦免，而能归回到神的面前；耶稣来到世上，也是为了要使那些相信和跟从祂的人，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而能以那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生命的特质，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所以，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才特别地指出，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就是吃生命树上的果子，以具备那在神面前活着的生命的特质的开始的第一步。因此，一个人惟有因着救主耶稣的「死而复活」，以得着代赎，赦罪和从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才能得到神的拯救而归向于神；而不是靠着这个人自己去「改过自新」，「行善做好」或「将功抵罪」。并且，圣经中更记着，

-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5 节，和合本）。

耶稣在此段圣经经文中也是指着基督徒所具有的那再造的新生命而言的。就如同人活着需要吃食物，需要喝水，否则就会死；基督徒的这个新生命的保有，喂养和健壮所需要的粮食和饮水则是耶稣。换句话说，就是基督徒要持续不断地，永远真心地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如此一来，基督徒就会得着神所应许的福分，成为神的国度的子民，神的家里的儿女，在永恒里享受神所赐那令人无限满足的福乐；并且与耶稣一同做王，重新担负起神托付给人那治理大地和管理神所创造的万物的职责（请见下面第六章中对于「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的讲述）。这就是耶稣在上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祂来到世上，不但是要叫人得生命，并且是要叫人得的更丰盛的承诺和应许的意思。

5. 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表彰和宣扬神真理的道，而成为那以真理挂帅的神的国和所有归属于真理的人的王

在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之前，祂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押解去交给罗马巡抚彼拉多审问，定罪和判刑（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的讲述）；当时耶稣与彼拉多有一段对话，在这段对话中耶稣又再一次地宣告祂为何要来到世上；圣经中记载，

- 「彼拉多又进了衙门（彼拉多原先在衙门外与诬告耶稣的犹太人对话，这些犹太人不愿意进衙门，以免沾染到非犹太人的污秽，而在信仰上成为不洁净），叫耶稣来，对祂说，祢是犹太人的王吗？耶稣回答说，这话是你自己说的，还是别人论我对你说的呢？彼拉多说，我岂是犹太人呢？祢本国的人和祭司长把祢交给我，祢作了甚么事呢？耶稣回答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指耶稣先被犹太人拿住，捆绑，审问，戏弄和诬告；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的讲述），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彼拉多就对祂说，这样，祢是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彼拉多说，真理是甚么呢？说了这话，又出来到犹太人那里」（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33-38 节，和合本）。

罗马巡抚彼拉多在审问耶稣时，以犹太人诬告耶稣自称是犹太人的王来质问耶稣（当时犹太人是被罗马帝国所统治，若有人自称是犹太人的王，那就是背叛罗马凯撒皇帝）。耶稣的回答是，祂确实是王，祂降生为人，来到世上，就是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就是表彰和宣扬神真理的道的意思），而成为一个以真理挂帅的国的王，所有归属于真理的人就都听从耶稣（都以耶稣为王的意思）。所以说，耶稣来到世上也是为了要给真理做见证，就是要表彰，要宣扬神真理的道，以开始建立那永远常存，以真理挂帅的神的国，并且成为此一神的国的王，使得凡是归属于真理的人都成为这真理之国的一份子。

救主耶稣以三一神的圣子的崇高伟大的尊贵身份，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然而后来神却将耶稣升为至高，使祂成为那永远常存的神的国的王；这也就是说，救主耶稣成为了所有归属于真理，是那永存的，真理的神的国的子民的基督徒的王（请见下面第六章中进一步的说明）。因此，圣经中记着说（下列第二段的圣经经文我在本章一开始时曾引述过），

- 「〔神说〕我的仆人〔指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旧约以赛亚书五十二章 13 节，和合本〕；
- 「祂本有神的形像〔指耶稣具有神的本性和身份的意思〕，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为强夺的」是紧抓着不肯放的意思；整句是指耶稣不将自己是神的身份紧抓着不放〕；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将祂升为至高，又赐给祂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指三一神的圣父〕」〔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6-11 节，和合本〕。

而这个神的国是与世上的列国迥然不同的，也是不属乎那已落在罪恶的权势之下的世界的。因此，神的国的建立不是凭着金钱，武力，运动，制度，人的才能等世俗的方法，而是靠着见证，宣扬神真理的道；所以耶稣不要当时跟随祂的门徒们，动刀动枪地为祂争战，使得祂不会死在十字架上。然而，今天不少的基督徒和传道人，在从事神所托付建立教会的工作上，却多是采用前者那些世俗的方法，而少专注于后者神真理的道；表面上看起来似乎有些果效，但是其所建立的却并不是以真理挂帅的神的国，所得着的也不是归属于真理的基督徒，实不可取。而以救主耶稣为王和以所有归属于真理的人为子民，以及以真理挂帅，则是神的国的两个特质（关于神的其他方面的特质，请见下文中对于「天国的特质」的讲述）；然而，在今天这个强调人以自我为中心，崇尚自由民主，讲求包容妥协的时代，神的那尊神为王，真理挂帅的特质，真是很难被人，甚至包括一些的基督徒，所愿意接受的。

耶稣来到世上寻找失丧的人，呼召人悔改，并且服事人，甚至自己舍命，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不但替人赎罪，也还使人从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耶稣这样地拯救人，却并不是要使人可以单独地，个人性地归向于神，活在神的面前就好了；而是要使人成为那个以真理挂帅，以救主耶稣为王的神的国的整体的一份子（请见下面第六章中对于「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的讲述）。因此，基督徒务必要参与，加入教会，成为教会的一员，因为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乃是这个以真理挂帅，以救主耶稣为王的神的国的雏形；所以，圣经中记着说，

- 「这家（指神的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新约提摩太前书三章 15 节，和合本）。

而三一神的圣子救主耶稣既被神高举为神的真理的国的王，因此圣经中更宣告说，耶稣就是教会的头，是教会全体之首；

- 「基督（即耶稣，下同）是教会的头，祂又是教会全体的救主。.... 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指以神真理的道，如水一般地将教会洗净，成为圣洁的意思），可以献给自己，作个荣耀的教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23, 25-26 节，和合本）；
- 「祂（指救主耶稣，下同）也是教会全体之首，祂是元始，是从死里首先复生的（请见下文中对「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讲述），使祂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8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到，圣经中称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为基督耶稣的身子（身体），而基督徒乃是这个身体的各个肢体；然而，任何一位基督徒，按着他在教会中所服事的工作和职务，不论是同工，传道人，牧师，神父，长老，执事，主教，监督，大主教，甚至天主教的教宗等，可以是这个基督耶稣的身体的手，脚，耳，鼻或眼等的肢体，但却绝不会是这个基督耶稣的身体的头。因为惟有耶稣是教会的头，是神的国的王；而任何一位基督徒都要顺服主耶稣基督。

至于耶稣来到世上所要表彰和宣扬的是些怎样的真理，我在下文中论及耶稣对当时的犹太人关于「真理」的教导时，会对耶稣所表彰，所宣扬的真理的内容；真理如光，照在落于黑暗里的世间；真理与神的关连；以及真理在基督徒信仰中的重要性等各方面做进一步的说明。然而，非常遗憾的是，当时绝大多数的犹太人，以及罗马巡抚彼拉多，都对真理到底是甚么，完全没有兴趣，以致他们无法成为那以真理挂帅的神的国的一份子。上面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的最后记着，罗马巡抚彼拉多问耶稣说，「真理是甚么呢？」；但是，彼拉多问了这话以后，没等耶稣回答，就径行地出来了，可见他这样问并不是真的想要知道甚么是真理，而是讥诮地说，「哪有甚么真理呢？」。（彼拉多的言下之意是，岂有甚么真理，一切都不过是权宜之计罢了。）任何一个想要脱离罪恶的权势的辖制和其所带来的苦难的后果，而回转归向真神的人，都必须要是位寻求，认识，接受，持守，归属真理的人。

根据耶稣在上述五段圣经的经文中，亲口所宣告的祂为何要来到世上，我要再郑重地提醒您可千万不要误以为，神差遣救主耶稣来到世上，乃是为了要使世界和平，国家富强，社会安康，家庭美满；或是为了要使人生活在这个世上时健康快乐，成功发达，幸福富足，万事如意，无忧无虑，无病无痛，无灾无难，长命百岁。很可能会有人向您这样地传讲，甚至在一些的教会中，您也会听见说这就是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这就是基督徒的信仰；请您绝对不要被误导，而落入信仰的偏差之中。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一位还没有信神的男士，他就是认为基督徒的信仰讲真理，讲美善，讲慈爱，讲公义，讲诚实，讲饶恕，这是非常的好，应当加以推广，以建立一个富强康乐，道德文明的中国的社会。其实，耶稣来到世上，并不是为了要建立一个富强康乐，道德文明的中国的社会，也不是为了要建立一个富强康乐，道德文明的美国的社会，更不是为了要建立一个富强康乐和平的世界。耶稣来到世上，乃是为了要寻找，呼召和拯救，因悖逆神，离弃神而犯罪的，丧失的世人，使其借着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白白地蒙神赦罪，并蒙神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从其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而得以脱离罪恶的权势，免受神对人的罪的惩罚的报应，圣洁称义地归向神，永远活在神的面前，归属于那永存的，真理的神的国，得享神所应许永恒的，满足的福乐。

四. 耶稣生平的言行和事迹所代表的重大意义

在论述耶稣生平的言行和事迹之前，我必须要先指出，圣经中对于耶稣的童年和青年的成长时期没有甚么记述；惟一所记的就是当耶稣十二岁的时候，祂被约瑟和马利亚带到耶路撒冷去守犹太人的逾越节时所发生的一件事。在节期结束后，约瑟和马利亚就要回拿撒勒去，但他们却不知道孩童耶稣一个人还留在耶路撒冷，他们以为耶稣在同行一起回拿撒勒的人中间。走了一天的路程之后，他们才发现耶稣不在，就回到耶路撒冷去找耶稣，过了三天才在圣殿中找到耶稣；圣经中记着说，

- 「祂（指耶稣）在（圣）殿里，坐在教师（指教导犹太人圣经旧约的老师）中间，一面听，一面问。凡听见祂的，都希奇祂的聪明和祂的应对。祂父母（指约瑟和马利亚）看见就很希奇；祂母亲（指马利亚，下同）对祂说，我儿，为甚么向我们这样行呢？看哪，祢父亲（指约瑟）和我伤心来找祢。耶稣说，为甚么找我呢？岂不知我应当以我父（指三一神的圣父）的事为念吗？祂所说的这话，他们不明白。祂就同他们下去，回到拿撒勒；并且顺从他们，祂母亲把这一切的事都存在心里。耶稣的智慧和身量，并神和人喜爱祂的心都一齐增长」（新约路加福音二章 46-52 节，和合本）。

所以，耶稣年幼的时候，就已经知道祂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祂的一生是要以完成神所托付祂的工作为念。然而，耶稣在长大的过程中，却不是一个叛逆父母约瑟和马利亚的孩子（虽然耶稣成年以后，出来宣讲神真理的道而做的事情是不合一般的常规，也是马利亚和家人所不了解的；请见下文）；耶稣乃是一个顺从父母，蒙神和人都喜爱的孩子。另外，我也顺便提一下，有一些的传说的故事，指称耶稣在年幼的时候曾行过一些超自然性，奇妙的神迹；这固然很动听，很吸引人，但却不是圣经中所记载的，不值得采信，也不必加以渲染。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启示的范围」时曾说过，记述了耶稣和祂在世时的言行和事迹的四本圣经新约的书卷，就是马太福音书，马可福音书，路加福音书和约翰福音书，都没有记载耶稣出生的年月日，也没有记载耶稣的长相，身高，体型，谈吐，风度，个人的嗜好等的资料。因此，圣经新约的这四卷书，并不是在写关于耶稣生平的一个完整的传记；而是重点性地记述耶稣在世时的所言所行，使人可以据之而认识，而相信祂就是神所差来的那一位救主，以得着神对人的拯救；圣经中这样说，

- 「但记这些事（指这些重点性所记的耶稣的言行和事迹），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指信耶稣是神所设立，所差来的救主），是神的儿子（指同时也信耶稣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指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圣经新约中关于耶稣生平的记述都是以此一信仰性的目的为首要，因此在圣经新约的经文中对于耶稣生平的言行和事迹的记述均带着信仰性的重大意义。我在下文会从四个方面来对耶稣生平的言行和事迹所代表的重大意义加以论述。

1. 耶稣生平的言行和事迹应验了神在圣经旧约中对那一位要来的弥赛亚的启示

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耶稣的生平，无论是祂的降生，祂的性格，祂的经历，祂的言行，祂的工作，还是祂的受死和祂的复活，都是应验了圣经旧约中所记载，神针对那一位要来的「弥赛亚」所启示的预告性和预表性的真理；因而证实了耶稣就是神所要差来的那一位救主。例如，圣经中详细地列出了耶稣的家谱，一方面证实耶稣乃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应验了神对亚伯拉罕的应许所说的，地上的万国必因亚伯拉罕的后裔得福；另一方面耶稣的家谱也证实耶稣乃是大卫的子孙，应验了神对大卫的应许所说的，大卫的子孙要做那永远的国（即神的国）的王。此外，如我在上文中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童贞女马利亚从圣灵怀了孕，生下耶稣；以及耶稣降生在大卫的故乡伯利恒；以及约瑟在耶稣降生后，为了躲避大希律王的杀害，举家逃到埃及去；以及大希律王发怒，将伯利恒城里和四境两岁以下的男孩都杀尽；以及大希律王死后，约瑟和马利亚一家回到了巴勒斯坦地区，定居在拿撒勒，以致耶稣后来被称为是受到一般犹太人所藐视的「拿撒勒人」，都是应验了圣经旧约中关于那一位要来的「弥赛亚」的神的启示。

并且，耶稣不争竞，不喧嚷，不折断压伤的芦苇，不吹灭将残的灯火的那种柔和谦卑，慈爱怜悯的性格；以及耶稣破除犹太人鄙视外邦人（非犹太人）的规定和习惯，向外邦人传福音，将公理传给外邦，使外邦人都仰望祂的名，也都是应验了圣经旧约中关于那一位要来的「弥赛亚」的神的启示。另外，有一位与耶稣同时代的，被称为是「施洗者约翰」的先知，他是耶稣的母亲马利亚的亲戚伊利莎白的儿子，他比耶稣早出生六个月（与那跟随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中的使徒约翰不是同一人）；他呼叫犹太人认罪悔改，预备他们的心以接受耶稣为神所差来的救主，可以说是耶稣的开路先锋，也是应验了圣经旧约中关于那一位要来的「弥赛

亚」的神的启示。甚至，耶稣在家乡拿撒勒城犹太人的会堂里还朗读了圣经旧约中下列这一段关乎祂的经文；

- 「耶稣来到拿撒勒，就是祂长大的地方；在安息日（「安息日」乃是圣经旧约中规定犹太人在每周的最后一天星期六休息不做工，以纪念神六日创造万物，第七日完工歇息），照祂平常的规矩进了会堂（「会堂」是犹太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场所），站起来要念圣经（指圣经旧约）。有人把先知以赛亚的书交给祂（以赛亚是写作旧约以赛亚书的一位先知），祂就打开，找到一处写着说，『主的灵在我身上（「主」是指神；「我」是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弥赛亚」自指，下同），因为祂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如同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引述的十段圣经旧约的经文，耶稣所念的这一段旧约以赛亚书的经文也是在预告神将差遣一位救主来到世上；此段经文的意义必须要从有罪的世人受到了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而这一位「弥赛亚」则是要拯救人脱离罪恶而归向神的角度来看，而不是指解除人在世上所遭到的压制和苦难。）于是把书卷起来，交还（会堂的）执事，就坐下；会堂里的人都定睛看祂。耶稣对他们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指经文中所预告神要差来的这一位「弥赛亚」，是应验在耶稣的身上，祂就是这一位「弥赛亚」）」（新约路加福音四章 16-21 节，和合本）。

还有，耶稣用很多象征性的比喻来讲述神真理的道，使得那些不愿意跟从耶稣，不肯用心听道，不是真心对神的犹太人听不明白，以致他们不会回转归向神而得救（这乃是耶稣给他们的一个淘汰性的考验；今天传道人如果正确地讲解神的道时，也会造成这种淘汰性的作用）；以及耶稣把在圣殿中做买卖的人赶走，把兑换银钱的人的桌子和凳子推倒，以洁净神的圣殿；以及耶稣受到犹太人的领袖们的攻击，被大多数的犹太人所拒绝，甚至被祂家乡拿撒勒城的人所厌弃，就像是被雕刻工匠所丢弃的石头一样，也都是应验了圣经旧约中关于那一位要来的「弥赛亚」的神的启示。

再者，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的一个星期，骑着一匹驴驹子，在很多的犹太人的欢迎之下，进入耶路撒冷（他们还以为耶稣马上就要打倒统治他们的罗马帝国，而建立独立的犹太人的国家了；几天后，当耶稣像一个罪犯那样被罗马军

兵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他们却就失望地讥诮耶稣）；以及耶稣被跟随祂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中，与祂一同吃那「最后的晚餐」的犹大所出卖；以及其他十一位与耶稣最亲近的门徒，当耶稣被捉拿时，都在信心上跌倒而逃跑了；以及出卖耶稣的犹大后来自杀而死，并没有享受到他出卖耶稣所得的三十块钱（是当时一个奴隶的身价，犹大竟把耶稣像一个奴隶般地出卖了，真是让人痛心疾首）；以及耶稣与两个罪犯同时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以及当耶稣被钉十字架时，钉祂的兵丁们拈阄瓜分耶稣的衣服；以及耶稣在十字架上，腿没有被打断（被钉在十字架受死的人的腿被打断，使其不能支撑自己的身体，以加速其死亡），但却被一位军兵用长枪扎了祂的肋旁；以及耶稣死后是被葬在一个财主为自己所预备的新坟墓里；以及耶稣死后第三日从死里复活，也都是应验了圣经旧约中关于那一位要来的「弥赛亚」的神的启示。（请见我在本章的下文中，根据圣经中的记载，对于耶稣在十字架上的受死，以及耶稣从死里复活的经过的详情的叙述。）

从耶稣生平的经历，言行和事迹是应验了神在圣经旧约中对那一位要来的弥赛亚的启示；并且从耶稣所流露的慈爱怜悯和公义正直的性格，耶稣所传讲的道的真理性，和耶稣所施展的神奇的大能，我们可以确知耶稣就是神所要差来的那一位救主。进一步地来看，从耶稣生平的经历，言行和事迹我们也可以确定，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耶稣，祂并不是要把犹太人从统治他们的罗马帝国的手中拯救出来，以建立一个独立，强盛的犹太人的国家。祂也不是要把世人从地球，世界，国家，社会，种族，家庭，生活，身体，情绪和行为等各个方面的诸多问题中拯救出来，以使得地球保全，世界和平，国家富强，社会安康，家庭美满，个人健康快乐，成功发达，幸福富足，万事如意，无忧无虑，无病无痛，无灾无难，长命百岁。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耶稣，祂本是三一神的圣子，但却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最后甚至像罪犯一样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祂这样做，乃是为了要把人从忽视神，不信神，悖逆神，离弃神和敌对神的罪恶中拯救出来，使得人借着认罪和悔改，以及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以致他们的罪能白白地得到神的赦免，而免受神对人的罪的惩罚的报应，并且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因此他们能脱离罪恶，归向于神，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一切的福乐。

2. 耶稣所受的考验

圣经中记载，耶稣约是三十岁的时候，就开始出来传讲神真理的道，以成就神所托付祂那拯救世人脱离罪恶，归向于神的工作。耶稣是如何地去达成了神的这

个托付，我在下文中会详细地说明；然而，在耶稣开始从事这个工作之前，祂却先受到了三个试探的考验；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耶稣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的试探。祂禁食四十昼夜，后来就饿了。那试探人的（指魔鬼）进前来，对祂说，祢若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耶稣却回答说，经上记着说（指圣经旧约中记着说，下同），『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魔鬼就带祂进了圣城（指耶路撒冷城），叫祂站在殿（指圣殿）顶上，对祂说，祢若是神的儿子，可以跳下去，因为经上记着说，『主（指神）要为你吩咐祂的使者（「祂的使者」是指天使），用手托着你，免得你的脚碰在石头上。』耶稣对他说，经上又记着说，『不可试探主你的神。』魔鬼又带祂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将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都指给祂看，对祂说，祢若俯伏拜我，我就把这一切都赐给祢。耶稣说，撒但（即魔鬼），退去吧；因为经上记着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祂。』于是魔鬼离了耶稣，有天使来伺候祂」（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11 节，和合本）。

1) 耶稣受到魔鬼的试探的原因

读了上面这一段的圣经经文，您或许会觉得非常奇怪，神为甚么要让耶稣受试探，还不只是受一个试探，而是受三个试探，以考验耶稣呢？并且，耶稣还是被三一神的圣灵引着去受罪恶的魔鬼撒但的试探；圣灵为甚么要主动地叫耶稣去接受魔鬼的试探呢？还有，您或许也会认为，耶稣既是神的身份，祂凭着自己所具有神至善的本性和神的大能，可以轻而易举地就胜过魔鬼的那三个要诱惑祂去行恶犯罪的试探（那三个试探为甚么会造成耶稣去行恶犯罪，请见下文），而通过了考验；所以，您或许会认为，任何的试探对耶稣来说，都不会构成甚么实质的威胁，耶稣所受三个试探的考验，只不过是「表面文章，做个样子」罢了。如果您是这样想的，那么说的严重一点，您实际上还没有深入了解基督徒的信仰，尤其是对于下列的几个方面您都并没有真正地认识清楚。这几个方面就是，其一，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和圣灵，以及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所受造的人，都是具有个别性的位格的真实意义；其二，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和圣灵之间彼此相爱，合而为一的关系，以及神与人之间彼此和好的关系的真正基础；其三，圣子耶稣受圣父的差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以达行神拯救世人的工作，以及基督徒接续着在世上广传神拯救人的福音，

所必须要具备的正确心态和所必定会面对的实际挑战；其四，神一贯行事的方式。兹说明如下。

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和圣灵，以及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所受造的人，既然都是具有个别性的位格，因此也就都是具有自我意识和各自的知觉，情感和意志（神并没有把人造的像机器人）。这就是说，三一神的任何一位，以及任何一个人，对于各样的事物都一定会有其自我的看法，喜好和决定；而任何的两者之间，无论是三一神的一位与另一位之间，还是神与人之间，或是人与人之间，他们各自对事物的看法，喜好和决定并不见得会完全的相同；而各自对事物不同的看法，喜好和决定，就可能会造成彼此之间关系上的破裂和敌对（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和圣灵之间合而为一的情形，请见下文）。就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当人要照着自己的意思去行，而不要照着神的意思去行时，人就悖逆神而犯罪了；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里，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以致被赶出伊甸园就是一个例子。历世历代，直到今日，所有不信神的世人，都是处在与神的关系破裂和敌对的情况之下，这乃是因为他们只重视自己对事物的看法，喜好和决定，而忽视不顾神对事物的看法，喜好和决定。

因此，神与人之间关系上真正的和谐不是硬定的，不是自动的，不是表面的，不是强制的，不是交易的，不是一时的，不是盲目的；而是当一个人来到神的面前时，他必须要真心地，随时地，持续地，甚至经过相当挣扎地去舍弃自己对事物的看法，喜好和决定（圣经中称之为「舍己」，因为人自己对事物的看法，喜好和决定已是受到罪恶的影响和左右，而偏离了那真正的美善），并且转而顺从至善的神对事物的看法，喜好和决定，如此方能建立人与神之间和谐的关系。其实，人与人（包括夫妻，男女，亲子，主仆，朋友）之间要有真正的和谐关系，也不是靠着彼此妥协，相互商议出来一套双方都同意的看法，喜好和决定就行了（人与人之间彼此妥协，相互商议出来一套双方都同意的看法，喜好和决定的做法，或许可以暂时地解决眼前的争执，但是由于双方的立场都会随着时间，以及各自的需要和爱恶而改变，往往并非长久之计）；而是要双方都真心地，随时地，持续地，甚至经过相当挣扎地一起去顺从至善的神对事物的看法，喜好和决定方能达到。即使是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三者之间关系上的合而为一和彼此相爱，也都不是硬定的，不是自动的，不是表面的，不是互利的，不是一时的，而是祂们三者都真心地，随时地，持续地在其各自对事物的看法，喜好和决定上，均彰显出祂们那满有恩典和真理的至善本性，以致能彼此合而为一；同时，祂们三者也都真心地，随时地，持续地彼此以爱相待。

并且，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公义」时所说的，神既是公义的，祂就必定是诚实无伪的，祂也就必定会要求人对神同样要是真诚无伪的。所以，也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时所说的，不管人是愿意，还是不愿意，神是一定会试验人，特别是基督徒，以察看其是不是真心地对神，是不是真心地愿意舍己，去顺从神的旨意。这是神一贯行事的方式，不是任何一个人（包括任何一位基督徒）可以躲得掉的。因此，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到，神在伊甸园中立了一棵分别善恶树，并且让魔鬼装作蛇在伊甸园里诱惑亚当和夏娃去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其用意就是要试验亚当和夏娃是不是真心地愿意活在神的面前。并且，从圣经中神的启示我们知道，神更是预先就知道，这个试验的结果则是亚当和夏娃彻底地失败了；他们要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而不要顺从神所定的善恶的标准，以致落在了罪恶之中，造成他们与神之间的关系破裂，不能再活在神的面前了。其实，所有不信神的世人，他们在每天各式各样的事物上，也都是如亚当和夏娃一样，要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而不要顺从神所定的善恶的标准。一个明显的例子就是他们信自己；信伟人；信世上的名利，地位，声誉，成就；信世俗的观念，理论，主义，做法；信人所塑造各样的假神；但却不相信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就是不相信祂是三一神的圣子，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来到世上，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以拯救人脱离罪恶的辖制，而重新归回到神的面前。因此，他们也如亚当和夏娃一样，在神所给他们，以察看他们是不是真正地对神有心，是不是真正地在寻求神的考验中彻底地失败了。对于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的基督徒而言，圣经中有多处的经文特别地提醒，要基督徒务必随时地「儆醒谨守」，以期能在神的试验中站立得住，而终能安稳地永远活在神的面前。（关于神对人的考验的详细说明，请见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的部份。）

虽然圣子耶稣，在祂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之前，与圣父和圣灵三者已是处于合而为一和彼此相爱的关系当中；然而，在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之后，祂却如一般的人那样，必须接受神对祂的考验，其可能的原因有四。第一，如上所述，圣子耶稣是成为一个真正的人来到了世上，祂的「神人二性」是与祂在降世为人之前单单具有神性的情形不太相同；所以，神让耶稣受到魔鬼的试探，或许是为了要显明耶稣在「神人二性」的状态下，仍然是保有祂那至善和圣洁的本性，以致可以和三一神的圣父和圣灵继续地处于合而为一和彼此相爱的关系当中。圣经中记着说，

- 「祂（指耶稣）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新约希伯来书四章 15 节，和合本）；

- 「祂（指耶稣）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祂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只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指神）」（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22-23 节，和合本）；
- 「你们知道主曾显现（指救主耶稣曾降生为人，来到世上），是要除掉人的罪；在祂并没有罪」（新约约翰一书三章 5 节，和合本）；
- 「（耶稣说）那差我来的（指三一神的圣父）是与我同在，祂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因为我常作祂所喜悦的事」（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29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在父里面（「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作祂自己的事（这段经文是强调圣父与救主耶稣的合而为一）」（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0 节，和合本）。

当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里受到魔鬼的引诱，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在神给他们的考验上失败，因此而落在罪恶之中以后，人与神之间的关系就变得破裂和敌对了；但是，「神人二性」的救主耶稣与圣父和圣灵合一和相爱的关系，却是经得起魔鬼的试探的考验。

第二，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三一性」时所提到的，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和圣灵三者虽是具有同等的神性和地位，然而当圣子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以执行神要拯救人去回转归向神的计划和工作时，圣子耶稣乃是隶属于圣父之下，因此就必须顺服圣父的旨意。圣经中记载耶稣这样说，

- 「我从天上降下来，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指三一神的圣父）的意思行」（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8 节，和合本）；
- 「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作的事」（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36 节，和合本）；
- 「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作的，我说这些话，乃是照着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所教训我的」（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28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乃是那差我来者的（指是照着三一神的圣父的教训）」（新约约翰福音七章 16 节，和合本）；
- 「我没有凭着自己讲，惟有差我来的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已经给我命令，叫我说甚么，讲甚么。我也知道祂的命令就是永生（指照

着神的旨意而行就能永远活在神面前的意思)；故此我所讲的话，正是照着父对我所说的」(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49-50 节，和合本)。

圣经中甚至说，耶稣是因所受的苦难(包括祂受试探时的挣扎之苦)，而学了对神的顺从；可见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顺服圣父的旨意和安排，去成就神拯救人的计划和工作，并不是硬定的，也不是自动的，而是要经过一个预备，适应和考验的过程；圣经中记载，

- 「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儿子耶稣，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神)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这整段经文是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其后就回到了圣父那里去，成为那永远在神与信神的人之间担任中保的大祭司，替靠着祂而进到神面前的人祈求，以拯救他们到底；所以，信徒们也当在面临试探而软弱时，坦然无惧地求神的怜恤，恩典和帮助，以持守所信的道)。....基督在肉体的时候(指耶稣在世为人的时候)，既大声哀哭，流泪祷告，恳求那能救祂免死的主；就因祂的虔诚，蒙了应允(指耶稣在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捉拿前，向圣父的祷告，而神就使耶稣在死后第三日从死里复活；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讲述)。祂虽然为儿子(指耶稣虽是神的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对神的)顺从。祂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祂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指耶稣既然完全地顺从了神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而自己舍命，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因此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就都可以得到神的拯救)」(新约希伯来书四章 14-16 节，五章 7-9 节，和合本)。

所以说，耶稣受到神的考验的目的，乃是为了要预备耶稣去顺服地，忠心地达成神所托付祂那拯救人回转归向神的重大工作。基督徒在从事耶稣所托付那为祂广做见证，以使人因信救主耶稣，而能归回到神的面前的福音工作时，也同样地会受到神的考验，以预备基督徒去顺服地，忠心地达成任务。就连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都说他因犹太人对他的迫害，多受劳苦，多下监牢，多受鞭打，不得睡觉，又饥又渴，又受寒冷，赤身露体，常遭危险，屡次冒死，以及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

天压在他身上，真是历经了神对他的试炼。如果说，一位基督徒不觉得神对他有考验，那么他其实是已经在神对他的考验上失败了还不自知。

第三，圣子耶稣为了要达成拯救人脱离罪恶，而回转归向神的工作，降生成为一个人来到世上。这也就是说，耶稣为了拯救世人，亲自进到了魔鬼罪恶的黑暗权势之内，去面对罪恶的诱惑；这就好像是「亲入虎穴，以得虎子」一般。可以想像到的，魔鬼必定会使尽其一切的阴谋鬼计，来阻拦耶稣达成祂要拯救人的工作；魔鬼也必定会百般地诱惑耶稣本身去犯罪，以企图破坏圣子耶稣与圣父和圣灵的关系；甚至魔鬼还必定会企图勾引耶稣加入魔鬼的阵营，以使耶稣放弃去做神差遣祂来拯救世人的工作。于是，神先主动地叫耶稣去接受魔鬼三次的试探，或许一方面是为了要装备耶稣去抗拒魔鬼对祂一直持续不断的诱惑（请见下文），而另一方面也是为了要显明魔鬼那诱惑的伎俩是能够加以抵挡，并且可以将之击败的。圣经中记载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曾对那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一位门徒说（当时，那位要出卖耶稣的犹大已先离席；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的讲述），

- 「（耶稣说）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指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对他们所说的很多事），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指耶稣已经面对了，并且胜过了落在魔鬼黑暗权势之下的世界所具有的罪恶的诱惑和试探）」（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33 节，和合本）。

其实，耶稣的这段话也是给历世历代所有的基督徒的一个保证。基督徒在世上，同一般的世人一样，也会遭遇到因世界是已经落在了罪恶的黑暗权势之下而带来的苦难；然而，基督徒因为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就可以在祂的里面得着平安，力量和喜乐，来面对，来渡过，来抵挡，甚至来胜过世上的苦难的试探；这是与一般世人在面临苦难和试探时，只能靠着自己的力量去苦撑，结果却是失败的情形大不相同的。

第四，耶稣受到魔鬼的试探或许也是为了要表明，祂降生成为一个真正的人来到世上，就同所有的人一样，走人所走辛苦的路，面对人所面对罪恶的试探（只是耶稣没有被试探所胜过，反而胜过了试探，请见下文）。耶稣这样的经历，乃是为了人，特别是为了基督徒，要让人确知神并不是高高在上，对人不闻不问，对人间的事情一无所知，也就是神并不是「不知人间疾苦」。而是三一神的圣子耶稣曾经来到世上亲自体验人间的事，祂知道人在世上生活的辛苦，祂也知道人在面对罪恶的试探时的挣扎和无力，因此祂能够体恤人的软弱和失败；就如上面所引述的

一段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因我们的大祭司（指耶稣）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神）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因此，人在受到罪恶魔鬼的诱惑和试探时，不要只一味地想靠着自己的努力去胜过那些的诱惑和试探（其实人靠自己胜不过的，而失败以后更是沮丧）；也不必因自己的软弱和失败而「灰心丧志」，觉得自己不配，更不敢来到这一位有丰盛的慈爱和恩典的神的面前，祈求祂的饶恕和赦罪。反而，如圣经中所说的，人借着相信救主耶稣，可以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神施恩的宝座前，以得着神的怜恤，神的恩惠和神的帮助，而抵挡和胜过那所受到的试探。所以说，耶稣所受三个试探的考验，乃是基督徒在面对神的考验和磨炼，而得以被神造就时最大的安慰，鼓励，帮助和引导，就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时所强调的。（请特别留意，如我在论及「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时所说的，针对基督徒而言，要想抵挡和胜过试探，最首要的是一定要先知道和承认自己对神对人的缺失和亏欠，就是要先知道和承认自己哪里还是错了，哪里还没有做对，哪里还没有达到神的标准，哪里还会软弱和失败，而乞求神的怜恤，饶恕和帮助。）

2) 耶稣所受到的三个试探

耶稣所受到的罪恶魔鬼的三个试探乃是具有代表性的，象征着魔鬼用来诱惑人去忽视神，悖逆神和离弃神的所有的阴谋伎俩。从我在下文中的论述，您就可以看见，就每一个试探而言，虽然魔鬼所使用的方式在表面上会因人，因时，因地，因事而变化，可是其深一层根本的不良企图却都是相同的。现在让我们回到前面所引述，记录在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11 节的那一段描述耶稣受魔鬼的试探的圣经经文（请将这段经文再读一遍），来仔细地探讨一下耶稣所受到的是三个怎样的试探。

耶稣所受到的第一个试探，就是当耶稣禁食四十天，肚子饿了之际，魔鬼就对耶稣说，祢若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耶稣却引了圣经旧约的一段经文回答魔鬼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您或许会觉得很奇怪；一则，耶稣既然肚子饿了，而祂又真是神的儿子，具有超凡的能力，可以吩咐石头变成食物，以满足自己的食欲的需要，这有甚么不对呢？为甚么这就构成了对耶稣的一个诱惑性的试探呢？二则，耶稣所引圣经旧约的那一段经文来回答魔鬼的话似乎也并不合理，人是可以单靠食物活着的；并且，人只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而不吃食物，又岂能活着呢？要了解耶稣与魔鬼对话的涵意，我们必须先认识到耶稣所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

话」，这乃是指人活在神的面前而言的，并不是指人在世上活着；人固然可以靠着食物在世上活着，但人却不能单靠食物活在神的面前，而是必须要靠着，包括顺从和遵行，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一切话语，方能活在神的面前。魔鬼对耶稣的试探，乃是要诱惑耶稣在祂肚子饿了，需要吃食物时，去只专注在自己眼前生活上的需要，并且去靠着自己的力量来满足这个的需要；而耶稣则以人最重要的，不是满足在世上活着时的需要，而是靠着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以活在神的面前，来回覆和抗拒魔鬼对祂的诱惑。

所以说，魔鬼对耶稣的第一个试探的根本的不良企图，乃是在耶稣很有需要的时候（耶稣饿了，需要吃食物），要引诱耶稣去只以自己眼前生活上的需要为重，而不顾自己是否是顺从和遵行了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一切真理，而活在神的面前。神并不是要人去当苦行僧，也不是说人去寻求满足自己生活上的需要就有甚么不对；而是当一个人为了满足自己眼前生活上的需要，竟不顾自己是否是顺从和遵行了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一切真理，而活在神的面前时，那就是不对了。还记得前面第三章中所述，罪恶魔鬼所装扮的蛇，在伊甸园里诱惑亚当和夏娃，去吃神所禁止他们吃的那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的事件吗？魔鬼以亚当和夏娃所看为好作食物，也悦人的眼目，且是可喜爱的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来引诱他们只以自己的喜好为重（魔鬼不见得是只以「人的需要」来诱惑人，有时候更以「人的喜好」来诱惑人；而人却往往误将「自己的喜好」视为是「自己的需要」），却不顾是否是遵行了神的命令，而活在神的面前。耶稣抗拒了，胜过了魔鬼对祂的这个试探；然而，亚当和夏娃却在魔鬼对他们的同一不良企图的试探中失败了，跌倒了，落得悖逆神而犯罪，以致被赶出伊甸园，不能再活在神的面前。历世历代，魔鬼利用这同一不良企图的试探来诱惑了很多的人，这些人在面临生活上的需要，例如饥饿，贫穷，疾病，失败，苦难等，或是对于自己的喜好，例如财富，成功，地位，权力，名声等，就使尽自己一切的才干和努力，用尽一切的办法和计策，要去满足自己所有的需要和喜好（也不见得都能满足了），完全不顾自己为要满足这些的需要和喜好所做的，是否会造成自己悖逆神而犯罪，以致不能活在神的面前。如果一个人想要抗拒魔鬼的这个试探，他就必须以靠着（包括顺从和遵行）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就是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一切真理，而活在神的面前，为他最大的，也是惟一的人生的目标；因此，圣经中说，

- 「不从恶人的计谋，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褻慢（神的）人的座位；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代表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昼夜思想，这人便为有福」（旧约诗篇一篇 1-2 节，和合本）。

耶稣所受到魔鬼的另一个试探，就是魔鬼带耶稣进了圣城耶路撒冷，叫耶稣站在圣殿的顶上，然后对耶稣说，祢若是神的儿子，可以跳下去，因为经上（指圣经旧约中）记着说，「主（指神）要为你吩咐祂的使者（指天使），用手托着你，免得你的脚碰在石头上」。耶稣却没有那样做，反而回答魔鬼说，经上（同样指圣经旧约中）又记着说，「不可试探主你的神」。您大概没有想到，魔鬼居然会引用圣经的经文来试探耶稣吧。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神在圣经中的启示是神的旨意，也是真理，人应当照着去遵行；然而，更重要的，更值得留意的，则是人遵照着圣经中神的启示而行的动机为何。圣经中记载了耶稣对当时一些犹太人的指责，特别是对犹太人的宗教领袖们，因为他们是以错误的动机和心态去行圣经旧约中的一些规定，

- 「（耶稣说）你们要小心，不可将善事行在人的面前，故意叫他们看见；若是这样，就不能得你们天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的赏赐了。所以你施舍的时候，不可在你面前吹号，像那假冒为善的人在会堂里（「会堂」是犹太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场所）和街道上所行的，故意要得人的荣耀；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是指人对他们的赞扬的荣耀，而不是天父的赏赐）。你施舍的时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要叫你施舍的事行在暗中，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4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祷告的时候，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爱站在会堂里（「会堂」是犹太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场所）和十字路口上祷告，故意叫人看见；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是指人对他们的赞扬的荣耀，而不是神的赏赐）。你祷告的时候，要进你的内屋，关上门，祷告你在暗中的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你们祷告，不可像外邦人（指非犹太人），用许多重复话；他们以为话多了，必蒙垂听。你们不可效法他们，因为你们没有祈求以先，你们所需用的，你们的父早已知道了」（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5-8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禁食的时候（当时的犹太人常以祷告时不进食物来表示自己对神专注虔诚的态度），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脸上带着愁容；因为他们把脸弄得难看，故意叫人看出他们是禁食；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是指人对他们的赞扬的荣耀，而不是神的赏赐）。你禁食的时候，要梳头洗脸，不叫人看出你禁食来，只叫你

暗中的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看见；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6-18 节，和合本）。

耶稣所指责的这些犹太人，他们施舍助人，向神祷告，虔诚禁食的动机和心态，并不是单纯地为了要遵行圣经中的教导，而是为了要炫耀自己对人好，对神好，以博得别人的称赞，享有好名声，也就是所谓的「沽名钓誉」。今天，不少有钱有闲的人，出钱出力，乐捐助人，修桥补路，建医院，建学校，为的是要挂自己的名字以「留名百世」，为的是要在报纸上（或在网络上）登一登自己所行的善事而成名，以成为受人尊敬和推崇的大善人。（如果没有这些的称赞，表扬和奖励的吸引，不知道还有多少人仍然会愿意没无闻地去捐钱出力。）甚至，一些的人相信救主耶稣，也是为了要自己死后离世能上「天堂」去享福，而不是要以神为主，尊神为大地活在神的面前；而一些的基督徒在教会热心地参与服事的工作，也是为了要自我肯定，自己拥有权柄，有影响力，有好声誉，有好处，有地位。其实，魔鬼并不怕人去遵行圣经中所教导的，也不怕人去热心地服事教会，事奉神；只要魔鬼能诱人去以自己为主，而不是以神为主的动机和心态来做，那么魔鬼对我们的诱惑和试探就得逞了。所以，魔鬼对耶稣的这个试探，表面上看起来是要耶稣照着圣经中所说的去做，骨子里却是要诱惑耶稣从以自我为中心的动机来试一试神，看神会不会对自己施以救助；这其实并不是在顺从和遵行神口里所出的话，而是以自我为中心地想要「逼神出手」。耶稣视透了魔鬼这个根本的不良企图，因此并没有从圣殿顶上跳下去，反而以「不可以试探神」来对之加以回覆和抗拒；耶稣的回覆就是强调，不可以怀着以自我为中心的动机，侥幸地想要「逼神出手」的心理来试一试神。

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概略地提到，旧约时代当以利做犹太人的士师时，有一次犹太人与敌人非利士人争战败了一仗；当时犹太人的领袖们就以为他们会败仗，乃是因为代表着神的约柜没有在他们当中的缘故。于是就打发人去叫以利的两个不成器，常常悖逆神的儿子，将约柜运到犹太人的军营中，一方面可以振奋军心，另一方面或许也以为可以就此而「逼神出手」，帮助他们胜过非利士人。结果，神并没有出手帮助犹太人；犹太人被非利士人击败，各自奔逃，被杀的甚多，包括以利的两个儿子，而约柜也被非利士人掳去了。所以说，凭着以自己为中心，而不是以神为中心的动机和心态，就算是表面上做了圣经中神的某些规定，也不见得会得着神的悦纳。上述的这个例子中犹太人将代表着神的约柜运到军营中，是想表示他们对神的倚靠；然而，当时犹太人所看重的只是自己的战胜而已，并不顾当时他们在士师以利的带领下，从上到下对神的悖逆。还有，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述，第一

代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当他们在面对法老王的追兵时，在旷野需要食物吃，需要水喝时，都曾多次地哀求神救助他们，供应他们。他们求神救助和供应并没有不对，神也是乐意救助和供应他们；但是，他们在求神的时候，却是以埋怨神把他们从埃及救出来，反要转回埃及继续当奴隶的话来要挟神，来试探神，来逼神出手。结果，这第一代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因为缺乏了对神真正的信心，全部都倒毙在旷野，没能进到神所应许的迦南美地。我再一次地强调，凭着以自己为中心，而不是以神为中心的动机和心态，就算是表面上做了圣经中神的某些规定，也不见得会得着神的悦纳。在这第二个例子中第一代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在遭到急难时，在有需要时，确实也向神祷告，求神救助和供应他们；然而，他们却是以要挟神，以试探神，以逼神出手的态度来向神求告，实在是不可取。

我们教会以前有一位女信徒，她的丈夫过世后，我去看望她；当时，有好些人都在她的旁边安慰她。她的丈夫生前是个名医，有相当多的遗产；但是，她是她丈夫续弦的夫人，婚前曾签有协议书，丈夫的遗产要留给前妻所生的儿女，她不会得到。在安慰她的人当中有一位是她所熟识的女士朋友，这位女士也是一位基督徒；那时这位女士就极力地怂恿她要为自己以后的生活着想，不要管所签的婚前协议书，要去争取丈夫的遗产，就是与丈夫前妻所生的儿女上法庭打官司也在所不惜；这位女士并向她保证神一定会如圣经中所说的，帮助每一位信神的人，因此她要信靠神是一定会帮她打赢官司的。后来，她就问我的意见；我却劝她说，既有婚前协议书，上法庭争遗产不见得会争到，与其花不少的律师费打官司，不如与丈夫前妻所生的儿女平心静气地好好谈一谈。结果，她决定不打官司，她丈夫前妻所生的儿女也给了她一笔生活费。魔鬼惯于利用人，包括基督徒，那强烈的以自我为中心的倾向，来诱惑人在很多的事情上都存着以自己为主，而不是以神为主的动机和心态，甚至在遵行圣经中的教导上也是如此；我们又岂能不在凡事上都做醒谨守，小心地提防魔鬼这不良的企图的诱惑和试探呢？

耶稣再受到魔鬼的又一个试探，就是魔鬼带耶稣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将世上的万国和万国的荣华都指给耶稣看，然后对耶稣说，祢若俯伏拜我，我就把这一切都赐给祢。耶稣则拒绝这样做，反而对魔鬼说，撒但（即魔鬼），退去吧，因为经上（指圣经旧约中）记着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祂」。这个试探乍看起来，好像是魔鬼想要试着以「富贵而淫之」的手段来直截了当地诱惑耶稣；可是，如果我们想到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的目的，就是为了要使世上的万国都能得着神所赐的福分，使世上的万民都能脱离罪惡魔鬼的黑暗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而耶稣可以轻而易举地就得着世上的万国和万民，只要祂肯俯伏拜魔鬼就行了（魔

鬼甚至没有要求耶稣只能单单地俯伏拜魔鬼，而不可以再亲近三一神的圣父；但是，如果耶稣拜了罪恶的魔鬼，祂岂能再亲近圣洁的圣父呢？魔鬼的引诱是非常诡诈的），我们就知道魔鬼对耶稣的这个试探是有其深一层不良的企图和危险的诱惑。首先我必须要强调的是，魔鬼不必引诱人去只拜魔鬼，不拜耶和華神，那他的诱惑人的诡计才算成功了；魔鬼只要引诱人去又拜魔鬼，又拜耶和華神，那他的诱惑人的诡计就已经得逞了（因为一个拜罪恶魔鬼的人，岂能再敬拜圣洁的耶和華神呢？再说一次，魔鬼的引诱是非常诡诈的）。并且，魔鬼也不必引诱人不事奉神，不去从事神所托付的工作，那他的诱惑人的诡计才算成功了；魔鬼只要引诱人去以魔鬼的手段来事奉神，来从事神所托付的工作，那他的诱惑人的诡计就已经得逞了。

更重要的是，圣子耶稣被圣父差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乃是为了要照着神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成为那真正，永远赎罪的祭，使一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能白白地蒙神赦免其罪，而免受神对罪恶所要施以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并且，耶稣受死后三日从死里复活，也使一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会蒙神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灵性的死里得以复活，以归于圣洁的真神；再者，耶稣复活之后所具有的一个复活的身体，更表征着一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将来都会具有荣耀的，强壮的，灵性的，不朽坏的复活的新身体，而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详细的讲述）。惟有这样，耶稣方能达成圣父所托付祂的任务，将人从罪恶之中拯救出来，使人脱离罪恶黑暗的权势，而归向真神，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但是，魔鬼却是以俯伏拜魔鬼，就可以轻易地得着世上的万国和万民，不必被钉在十字架上受苦受死来诱惑耶稣去放弃照着圣父所安排的方式，来执行圣父所托付祂的任务。耶稣如果在魔鬼的试探下屈服了，俯伏拜魔鬼，就算在表面上也许可以得着世上的万国和万民，但是却无法使人的罪白白地蒙神赦免，也无法使人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也无法使人从灵性的死里复活，也无法使人将来具有复活的新身体；如此一来，岂能将人从罪恶中拯救出来，岂能使人回转归向神，而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呢？因此，耶稣抗拒了魔鬼的这个试探，拒绝以俯伏拜魔鬼的这个悖逆神的方法，来得着世上的万国和万民；反而，耶稣对魔鬼说，退去吧，因为应当单单地敬拜神，事奉神。而耶稣对魔鬼的这个试探的抗拒，乃是带着很大的代价，因为这意味着祂愿意付出最大的牺牲，不计自己会被钉在十字架上受苦受死，执意要照着圣父所安排的方式，去达成圣父所托付祂的任务，以真正地拯救，得着人来回转归向神。

然而，不幸的却是，与耶稣在抗拒魔鬼的试探时，坚持要单单地敬拜神，事奉神，甚至不计自己所要付出的代价和牺牲全然相反的，则是历世历代有不少的人，他们利用世俗的做法，例如热闹壮观的场面；多彩多姿的节目；各式各样的活动；似是而非，避重就轻，哗众取宠，蒙福免祸的说词；夸大片面，偏差虚假的见证；生活上成功发达的事例；外表上行善做好的行为表现；政治社会法律的制度和规定；文化时髦的风气和潮流；鼓吹诱人的号召和运动；模范样板式的奖励和惩罚；甚至奇妙超凡的神迹和奇事等等，来大力地宣传，推动基督徒的信仰，以为如此就可以吸引很多的人来信耶稣。其实，这乃是以魔鬼的手段来做神的工作；圣经中记载耶稣曾严厉地指责这样做的人是「假先知」，

- 「〔耶稣说〕你们要防备假先知；他们到你们这里来，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荆棘上岂能摘葡萄呢？蒺藜里岂能摘无花果呢？这样，凡好树就结好果子，惟独坏树结坏果子；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不能结好果子。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所以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即神的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当那日〔指将来耶稣再来，神最后审判世人的日子，请见下文〕，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祢的名传道，奉祢的名赶鬼，奉祢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在上面所引述的耶稣受魔鬼的三个试探的那段圣经经文中，耶稣最后斥责那试探祂的魔鬼时，也是叫魔鬼撒但「退去吧」〕」〔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5-23 节，和合本〕。

而那些被这样所吸引到教会来的人，他们并不知道，也不见得会相信自己因为忽视了神，悖逆了神，离弃了神，敌对了神，乃是落在罪恶权势之下，无法自拔自救的罪人；并且，他们并不知道，也不见得会相信自己惟有借着真心地认罪悔改，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才能白白地蒙神赦罪，并且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而脱离罪恶，归回到神的面前。因此，我在上文中曾强调，神的国的建立不是凭着金钱，武力，运动，制度，人的才能等世俗的方法，而是要靠着见证，宣扬神真理的道。

圣经中还告诉我们说，当魔鬼以三个试探来诱惑耶稣都没有得逞以后，魔鬼就暂时地离开了耶稣。由此可见，耶稣在世上的一生之中，魔鬼一直都还是重复不

断地以这些的试探来诱惑耶稣；然而，耶稣却从来都没有对魔鬼试探的诡计让步。并且，魔鬼也还是不断地用这三个带着各别的不良企图的试探来诱惑世上所有的人，特别是针对基督徒；而自从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开始，人就经常地在魔鬼的试探中失败。所以，对于不信神的世人而言，应当在圣经中神所启示的真理的光照和敦促之下，承认自己在魔鬼的试探中是已经失败了，而真心地向神认罪悔改；而对于信了神的基督徒而言，除了要对自己在遭遇魔鬼的试探时的失败认罪悔改以外，更要愈来愈在圣灵的带领，教导，帮助，提醒，指正和坚固之下，活出自己所具有的再造的新生命，对所信的真道谨守儆醒，并以坚固的信心，像耶稣一样地去抵挡和抗拒魔鬼的试探。圣经新约的一卷书彼得前书中是这样提醒的，

- 「你们（指彼得前书这封书信当时的受信者，就是那时散居在现今土耳其北部一带的基督徒）要将一切的忧虑卸给神，因为祂顾念你们。务要谨守儆醒，因为你们的仇敌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你们要用坚固的信心抵挡他，因为知道你们在世上的众弟兄（指所有的基督徒），也是经历这样的苦难。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即耶稣）里召你们，得享祂永远的荣耀；等你们暂受苦难之后，必要亲自成全你们，坚固你们，赐力量给你们。愿权能归给祂，直到永远；阿们」（新约彼得前书五章 7-11 节，和合本）。

3.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从事的工作

耶稣在世时的生平言行和事迹的另一个方面，就是耶稣从约三十岁时开始出来传讲神真理的道，直到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在这约有三年半的期间，耶稣在世上所从事的工作。关于这一方面，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会堂」是犹太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场所），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祂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于是对门徒说，要收的庄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指神），打发工人出去，收祂的庄稼（耶稣以「收庄稼」来表征事奉神的人，出去向世人传扬耶稣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福音，使人能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于神，以替神得着人的意思）」（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35-38 节，和合本）。

所以，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之前，在世上所致力于从事的四项重要的工作乃是：第一项，在会堂里教训犹太人；第二项，宣讲天国的福音；第三项，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特别是身患疾病者；以及第四项，选召栽培神的工人，差派他们去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来归向神。我在本章的下文中，对于耶稣在受死之前所致力于从事的这四项重要的工作，会逐一加以仔细地说明，因为这也是今天每一间教会，每一位基督徒，在事奉神时所应当尽力去做的工作。

4. 耶稣的死里复活

在论及耶稣在世时的生平言行和事迹时，如果您认为最重要的就是一个人应当以耶稣的所言所行为榜样，为模范，努力地效法耶稣去抵挡和抗拒魔鬼的试探，努力地照着耶稣在受死之前所从事的上述四项工作去做；这样，人就可以得到神的喜悦，人就可以得着神的拯救，人就可以归向神，人就可以活在神的面前，这也就是基督徒的信仰了；您如果是这样想的，那么您还没有真正地认识清楚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真实意义。耶稣在世时最重要，最宝贵的生平事迹乃是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我再说一次，耶稣在世时最重要，最宝贵的生平事迹乃是祂的死里复活。圣经中说，

- 「耶稣被交给人（以致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是为我们的过犯；复活（指耶稣死后三日从死里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新约罗马书四章 25 节，和合本）。

所以，一个人并不是靠着自己的努力去效法耶稣生平的所言所行，而能归回到神的面前的；一个人也不是靠着神的帮助而去效法耶稣生平的所言所行，就能归回到神的面前的；一个人乃是借着相信耶稣乃是三一神的圣子，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祂降世成为了一个真正的人，为人类所犯忽视神，不信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了那真正永远赎罪的祭，并且三日后从死里复活；使一切相信和跟从祂的人，白白地蒙神赦免其罪，并且蒙神赐其那再造的新生命，使其从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以致可以被神称为义，因而能归向神，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这才是真正的基督徒的信仰。由此可见，耶稣在世时最重要，最宝贵的生平事迹，其实是祂在十字架上的受死，以及祂死后三日的死里复活，正如我在上面所强调的。我在本章的下文中，也会对耶稣在十字架上的受死，以及耶稣的死里复活，详细地加以阐述。

五.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从事的工作（一）：在会堂里教训人

我在上文中提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祂在世上曾致力于从事四项的重要工作，「在会堂里教训人」乃是其中的一项工作。首先我必须说明的是，「会堂」乃是当时居住在耶路撒冷之外的犹太人，他们聚集在一起以敬拜神的场所（住在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则是去圣殿敬拜神）；所以，耶稣在会堂里教训人的意思是指耶稣在信仰上对犹太人特别地施以教导。但是，耶稣并不只是在会堂里教导当时的犹太人，耶稣也在圣殿里，在山上，在过节时，在筵席中，在私下，以及在很多其他的地点和场合多方地教导他们。耶稣在世的时候，虽然也曾教导非犹太人关于神的事；但是圣经中却告诉我们说，耶稣奉神的差遣来到世上的主要对象乃是犹太人；圣经中记载，

- 「耶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指去向在信仰上落入偏差的犹太人传道）」（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24 节，和合本）。

同样地，圣经中记载，耶稣也差遣祂所拣选，与祂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传道，就是如耶稣一样地去向在信仰上落入偏差的犹太人传道。

然而，在当时绝大多数的犹太人都拒绝接受耶稣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情形下，圣经中记载耶稣就说，

- 「你们（指犹太人，下同）要看见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和众先知，都在神的国里，你们却被赶到外面，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从东，从西，从南，从北，将有人来，在神的国里坐席（指各处的非犹太人会进入神的国的意思）。只是有在后的将要在前，有在前的将要在后（指犹太人虽在旧约时代先被神拣选，但因不接受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以致在神的国里却落在了后面；而非犹太人在旧约时代是没有被神拣选的，但却因相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以致在神的国里反成为在前面的）」（新约路加福音十三章 28-30 节，和合本）；
- 「从东，从西，将有许多人来，在天国里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一同坐席（指各处的非犹太人会与犹太人的祖先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同在神的国里的意思）；惟有本国的子民（指犹太人）竟被赶到外边黑暗里去，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新约马太福音第八章 11-12 节，和合本）。

因此，耶稣后来也差派祂的信徒们，包括历世历代所有的基督徒，往非犹太人当中，甚至往普天下去传扬神借着救主耶稣以拯救世人的福音，并教训所有信耶稣的人（包括犹太人和非犹太人的基督徒）遵守耶稣所教导，所吩咐的神真理的道。所以，虽然当时绝大多数的犹太人没有听从耶稣在信仰上对他们的教导（至今都仍然还是如此），然而耶稣对犹太人的教训却是非常的重要，非常的宝贵；我在下文中会将耶稣的教训的主要内容一一地加以陈述之。

1. 关于「悔改」

我在本章的上文中论及犹太人在旧约与新约之间那一段长约四百年的时期的政治，社会和信仰的情形时，曾提到当时的犹太人在信仰上落入了相当多的偏差之中。他们在信仰上这些的偏差包括，当时的犹太人在长期受到异族的统治之下，误以为神在圣经旧约中所预告要差来的那一位救主，会是一位军事和政治的强人，会率领他们打败当时统治他们的罗马帝国，拯救他们脱离异族的统治，重新建立一个独立，富强的犹太人的国家；因此，他们忽视不顾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就是这位救主其实是要拯救他们，脱离他们自己悖逆神的罪恶，重新地回转归向神。当时犹太人在信仰上的偏差也包括他们所具有的那种排外，隔外，反外和仇外的心态；他们不但采取与非犹太人，以及与犯了罪的犹太人隔离的立场，规定凡进入非犹太人的住处，或是与非犹太人一起吃饭，甚至与犯了罪的犹太人接近或一起吃饭，就会变得在信仰上是不洁净的，就不得进入圣殿，不得参与敬拜神的活动和仪式；并且他们还非常歧视非犹太人，称非犹太人为不洁净的猪。当时犹太人在信仰上的偏差还包括他们对神「假冒为善」的心态，特别是犹太人的领袖们；这并不是说他们对神「阳奉阴违」，而是指他们虽然热心地敬拜和事奉神，但却不是遵照着神所启示的真理，而是依照着人的吩咐，规定和传统，以致落入了「律法主义」，「仪式主义」和「常态主义」的偏差之中。

针对当时犹太人在信仰上的偏差，圣经中记载了耶稣与当时犹太人的领袖们的一段对话，以及耶稣接着下来对犹太人的教导：

- 「那时有法利赛人和文士（犹太人宗教和教育的领袖），从耶路撒冷来见耶稣说，祢的门徒为甚么犯古人的遗传呢？因为吃饭的时候他们不洗手（当时犹太人吃饭一定要先洗手的规定，还并不是为了卫生的缘故，而是怕不小心碰到了甚么会使自己在信仰上成为不洁净的东西；所以，法利赛人和文士对耶稣的门徒吃饭不洗手的指责，不是关乎卫生的，而是关乎信仰的，就是指责耶稣的门徒对神不敬虔，间接地也指责耶稣没

有教好祂的门徒)。耶稣回答说，你们为甚么因着你们的遗传，犯神的诫命呢？神说，当孝敬父母；又说，咒骂父母的，必治死他；你们倒说，无论何人对父母说，我所当奉给你的，已经作了供献，他就可以不孝敬父母（当时的犹太人要拿金钱和物品给父母，以表示遵照神的诫命以孝敬父母的心；然而，犹太人的领袖却教导说，只要把当孝敬父母的金钱和物品拿去供献给神，就可以不须要再拿金钱和物品去孝敬父母了）。这就是你们借着遗传，废了神的诫命。假冒为善的人哪，以赛亚指着你们说的预言是不错的（指神要旧约时代的一位先知以赛亚，对犹太人所说的话是不错的）；他说，『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神自指，下同），心却远离我；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以赛亚的预言是记载在圣经旧约以赛亚书中的一段经文）」（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 「耶稣就叫了众人来，对他们说，你们要听，也要明白。入口的不能污秽人（「不能污秽人」是指不会使人在信仰上成为不洁净的意思，下同），出口的乃能污秽人（「能污秽人」是指会使人在信仰上成为不洁净的意思，下同）。当时，门徒进前来对祂说，法利赛人（犹太人宗教的领袖）听见这话，不服，祢知道吗？耶稣回答说，凡栽种的物，若不是我天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栽种的，必要拔出来。任凭他们吧；他们是瞎眼领路的，若是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彼得（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中的首徒）对耶稣说，请将这比喻讲给我们听。耶稣说，你们到如今还不明白吗？岂不知凡入口的（指人口所吃的东西），是运到肚子里，又落在茅厕里吗？惟独出口的（指人口里所说的话），是从心里发出来的，这才污秽人。因为从心里发出来的，有恶念，凶杀，奸淫，苟合，偷盗，妄证，谤讟；这都是污秽人的。至于不洗手吃饭，那却不污秽人」（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10-20 节，和合本）。

并且，耶稣也以一个比喻来指责那些仗着做了一些与信仰相关的规定，就骄傲地以为自己在神面前是义人了的犹太人，特别是他们当中的领袖们；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向那些仗着自己是义人，藐视别人的，设一个比喻，说，有两个人上（圣）殿里去祷告；一个是法利赛人（犹太人当中的敬虔派，是犹太人的宗教领袖，下同），一个是税吏（替统治的罗马帝国向自己同胞犹太人强行征税，被一般犹太人所鄙视，视其为罪人，下同）。法利赛

人站着，自言自语地祷告说，神啊，我感谢祢，我不像别人，勒索，不义，奸淫；也不像这个税吏。我一个礼拜禁食两次；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那税吏远远地站着，连举目望天也不敢（指不敢面对神的意思），只捶着胸说，神啊，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我告诉你们，这人（指税吏）回家去，比那人（指法利赛人）倒算为义了；因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新约路加福音十八章 9-14 节，和合本）。

当时的犹太人不但仗着做了一些与信仰相关的规定，就骄傲地「自以为义」，而不自知其实他们是落在了很多信仰的偏差当中，以致常常地得罪神，也亏欠人，乃是如那个税吏一般，都是须要神开恩可怜的罪人；他们更认为自己生为亚伯拉罕的子孙，就可以靠着祖宗的遗传，一定自动地会是神的儿女了；这就与传道人的儿女，以为可以靠着父亲的遗传，就一定自动地会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的想法相类似（而这两种想法都是谬误的）。然而，耶稣却告诉他们说，惟有那相信和听从耶稣所宣讲的神真理的道的人，才是属于神的，才是神的儿女；并且，耶稣还明指，他们既然不明白，也不听从耶稣所宣讲的真理的道，这就表示他们其实是属于罪恶的魔鬼的，而魔鬼就是他们的父。圣经中记着耶稣对当时的犹太人这样说，

- 「（耶稣说）我既然将真理告诉你们，为甚么不信我呢？出于神的（指属于神，是神的儿女的人），必听神的话；你们不听，因为你们不是出于神（指不是属于神，不是神的儿女）」（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45-4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为甚么不明白我的话呢？无非是因你们不能听我的道；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43-44 节，和合本）。

再者，当时还有一些的犹太人，例如前述的撒都该人（他们是与罗马帝国合作来统治犹太人的政治性的领袖），因为受到希腊哲学思想的影响，常常争论信仰上的问题。而另有一些的犹太人，例如前述的爱辛人，则认为只有他们敬拜神的方式才是正确的，只有他们才是神真正的子民；他们单独建立自己的社区，不与其他犹太人来往。

鉴于当时犹太人在信仰上的这些偏差，所以耶稣在约三十岁，祂一出来传道时，就对犹太人呼吁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7

节，和合本）。耶稣在此所说的「天国」就是指那永远的神的国；而犹太人要进入这个神的国，就必须从他们在信仰上的偏差中悔改过来。我在下一段中论述耶稣受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个重要工作，就是「宣讲天国的福音」时，会对天国的特质仔细地加以说明。而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时，也曾引述了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我来，本不是召义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新约路加福音五章 32 节，和合本）。但是，非常令人扼腕痛惜的是，虽然耶稣再三地呼吁当时的犹太人要从他们信仰上的偏差中悔改过来，以真正地归向神，但是绝大多数的犹太人却是「无动于衷，不肯悔改」；以致他们不但拒绝接受耶稣为神所差来的救主，最后甚至还陷害耶稣，将耶稣捆绑押解去交给罗马巡抚，致使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圣经中记载耶稣曾为当时绝大多数犹太人的「油盐不进，没有反应，硬着颈项，死不悔改」的不信的态度感到哀叹，并且也警告地说他们将来是必定会遭到祸害的；

- 「（耶稣说）我可用甚么比这世代呢？好像孩童坐在街市上招呼同伴，说，我们向你们吹笛，你们不跳舞；我们向你们举哀，你们不捶胸」（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 16-17 节，和合本）；
- 「耶稣在诸城中行了许多异能，那些城的人终不悔改，就在那时候责备他们说，哥拉汛（城镇名）哪，你有祸了；伯赛大（城镇名）啊，你有祸了」（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 20-21 节，和合本）。

今天在教会中，已愈来愈少听见传道人讲悔改赦罪的真理的道了；反而，所常常听见的却都是一些行善得福的世俗的道理，真可谓是「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这是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耶稣对当时「瞎眼领路的」犹太人的领袖们的斥责）。或许有一些的基督徒认为自己已经是信了耶稣，不需要再听任何关于人悔改的心和神赦罪的恩的「入门」的道，只需要听如何能行善做好，如何能得福享平安等的「进深」的道就好了。如果一个基督徒这样想，那他是不认识自己，更不了解基督徒的信仰。圣经新约的最后一卷书启示录中，记载着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约翰所写给当时七个教会的警戒的话；这些话乃是那位从死里复活以后，回到圣父那里去的圣子耶稣，向约翰显现时，嘱咐约翰写给那七个教会的。话中充满着要教会的信徒们「悔改」的语句（请见下面第六章中所引述的启示录中七段的经文）；由此可知，今天的基督徒又岂可对悔改赦罪的真理的道「掉以轻心，忽视不顾」呢？

既然基督徒信仰的悔改赦罪的真道是这样的重要，我就再多说几句。好多年前，我曾看过一部电影；影片的主角是一个黑手党的家族的小儿子，他的两个哥哥都参加了父亲所统领的黑手党，但是他却想要走正路，就拒绝加入黑手党。然而，后来当他的父亲被仇敌枪伤而住进医院的时候，他看见父亲伤重无助的样子，在亲情触动，伤心难过之余，就改变初衷，与哥哥一起同谋向仇敌报复。其后，他不但接替父亲做了黑手党的首脑，还愈陷愈深，无法挣脱黑手党犯法杀人的行径（魔鬼甚至会用亲情来试探和诱惑人），并且后来还下令杀了自己的二哥和妹夫。在这部电影的续集中，有一段剧情是一位天主教的主教劝这个黑手党的首脑做「告解（confession）」，以对其所犯很多的罪忏悔（这个黑手党的首脑祖籍是意大利的西西里岛人，所以名义上是天主教徒；「告解」是天主教徒向神父，主教等神职人员表白自己所曾犯过的罪，而得着神的赦罪的一项天主教的圣礼）。这个黑手党的首脑对这位主教说，他并不想悔改，那做告解认罪又有甚么用处呢？主教回答这个黑手党的首脑说，从他所提出的这个问题，可以知道他是一个很实际的（practical）人，就是所做的事都要有实际的果效；而他既定意不悔改，因此就认为自己做告解认罪没有实际的作用，而不愿意做；可是，既然他确定自己不会悔改，那么做个告解，对他来说又有甚么损失呢？听了主教这样说，这个黑手党的首脑就答应做个告解。结果，在告解的当时，神感动这个黑手党首脑的心，他就痛哭流涕，决定从此洗手不干，真正地悔改过来了。

所以，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向神祷告的时候，不要只是笼统地一句带过，求神赦免自己所犯所有得罪神，亏欠人的罪；而是要仔细地去想一想自己到底犯了甚么得罪神，亏欠人的罪。最好的是一项一项都列出来，这样才会认清自己所犯诸多的罪而真正地悔改过来。我还听过一位基督徒说，他们教会有一次开祷告会（就是一些基督徒在一起向神祷告的聚会），不少参加者都为自己所犯的罪做忏悔的祷告。后来有一位女信徒也同样地做了忏悔的祷告，并且她还祷告的相当激动而流泪。祷告会结束以后，有几位就过去安慰这位女信徒，劝她不必为自己所犯的罪太伤心，因为基督徒借着相信救主耶稣，是会得着神白白赦罪的恩典的。岂知这位女信徒却反口说，她有甚么罪。后来才知道，这位女信徒是因为见到大家都做忏悔的祷告，所以她也「依样画葫芦」，而并不是她真正地认识到自己有罪，自己须要忏悔，须要悔改，须要蒙神赦罪。

2. 关于「信心」

在犹太人于信仰上只是注重出身，遗传，传统，仪式，规条，外表，称誉，甚至神迹（请见下文）的当时，耶稣却教导他们要留意自己是否对神是有「信心」

的。圣经中记载，耶稣在很多的场合都一而再，再而三地强调「信心」的重要；下列是七个具有信心的例子（请您耐心地，仔细地将这七个故事读完），

- 「耶稣进了迦百农（一个离耶稣家乡拿撒勒不远的城镇），有一位百夫长（罗马帝国统领一百位军兵的军长，他不是个犹太人）进前来，求他说，主啊，我的仆人害瘫痪病，躺在家里，甚是疼痛。耶稣说，我去医治他。百夫长回答说，主啊，祢到我舍下，我不敢当；只要祢说一句话，我的仆人就必好了。因为我在人的权下，也有兵在我以下；对这个说，去，他就去；对那个说，来，他就来；对我仆人说，你作这事，他就去作。耶稣听见就希奇，对跟从的人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么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指在犹太人当中），我还没有遇见过。.... 耶稣对百夫长说，你回去吧，照你的信心给你成全了。那时，他的仆人就好了」（新约马太福音八章 5-10, 13 节，和合本）；
- 「过了些日子，耶稣又进了迦百农（一个离耶稣家乡拿撒勒不远的城镇）；人听见祂在房子里，就有许多人聚集，甚至连门前都没有空地，耶稣就对他们讲道。有人带着一个瘫子来见耶稣，是用四个人抬来的。因为人多，不得近前，就把耶稣所在的房子拆了屋顶；既拆通了，就把瘫子连所躺卧的褥子都缒下来（当时犹太人的房子是平顶的；那四个人抬着瘫子，先从屋外的楼梯上了屋顶，接着把一部份的屋顶拆通了，然后把瘫子连所躺卧的褥子一起都缒入了屋内）。耶稣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小子，你的罪赦了。有几个文士（犹太人中教导圣经旧约的教师）坐在那里，心里议论说，这个人为甚么这样说呢？祂说僭妄的话了；除了神以外，谁能赦罪呢？耶稣心中知道他们心里这样议论，就说，你们心里为甚么这样议论呢？或对瘫子说，你的罪赦了；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行走，哪一样容易呢？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耶稣自称）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就对瘫子说，我吩咐你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那人就起来，立刻拿着褥子，当众人面前出去了；以致众人都惊奇，归荣耀与神说，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新约马可福音二章 1-12 节，和合本）；
- 「有一个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在好些医生手里，受了许多苦，又花尽了她的所有的，一点也不见好，病势反倒更重了。她听见耶稣的事，就从后头来，杂在众人中间，摸耶稣的衣裳；意思说，我只摸祂的衣裳，就必痊愈。于是她血漏的源头立刻干了，她便觉得身上的灾病好了。耶稣顿时心里觉得有能力从自己身上出去，就在众人中间转过来

说，谁摸我的衣裳？门徒对祂说，祢看众人拥挤祢，还说谁摸我吗？耶稣周围观看，要见作这事的女人。那女人知道在自己身上所成的事，就恐惧战兢，来俯伏在耶稣跟前，将实情全告诉祂。耶稣对她说，女儿，你的信救了妳，平平安安地回去吧，妳的灾病痊愈了」（新约马可福音五章 25-34 节，和合本）；

- 「耶稣坐船又渡到那边去（指从加利利海的东岸渡到对岸），就有许多人到祂那里聚集，祂正在海边上。有一个管会堂的人（「会堂」是犹太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场所，下同），名叫睚鲁，来见耶稣，就俯伏在祂脚前，再三地求祂说，我的小女儿快要死了，求祢去按手在她身上，使她痊愈，得以活了。耶稣就和他同去，有许多人跟随拥挤祂。.... 有人从管会堂的家里来说，你的女儿死了，何必还劳动先生（指耶稣）呢？耶稣听见所说的话，就对管会堂的说，不要怕，只要信。于是带着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同去（此三人是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三位），不许别人跟随祂。他们来到管会堂的家里，耶稣看见那里乱嚷，并有人大大地哭泣哀号。进到里面，就对他们说，为甚么乱嚷哭泣呢？孩子不是死了，是睡着了。他们就嗤笑耶稣；耶稣把他们都撵出去，就带着孩子的父母和跟随的人进了孩子所在的地方；就拉着孩子的手，对她说，大利大，古米（这是当时犹太人所常用，与希伯来文相近的亚兰文）；翻出来就是说，闺女，我吩咐妳起来。那闺女立时起来走；他们就大大地惊奇；闺女已经十二岁了。耶稣切切地嘱咐他们，不要叫人知道这事，又吩咐给她东西吃」（新约马可福音五章 21-24, 35-43 节，和合本）；
- 「耶稣从那里往前走，有两个瞎子跟着祂，喊叫说，大卫的子孙（圣经旧约中预告神所要差来的那一位救主会是大卫的后裔，这两个瞎子这样称呼耶稣，表示他们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可怜我们吧。耶稣进了房子，瞎子就来到祂跟前；耶稣说，你们信我能作这事吗？他们说，主啊，我们信。耶稣就摸他们的眼睛，说，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他们的眼睛就开了」（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27-30 节，和合本）；
- 「耶稣离开那里，退到推罗，西顿的境内去（推罗，西顿是位于巴勒斯坦地区北方，地中海边上的非犹太人所居住的两个城市）。有一个迦南妇人（她不是犹太人）从那地方出来，喊着说，主啊，大卫的子孙（请参看上面圣经经文中的两个瞎子也这样称呼耶稣的注解），可怜我，我

女儿被鬼附得甚苦。耶稣却一言不答。门徒进前来求祂说，这妇人在我们后头喊叫，请打发她走吧。耶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耶稣的意思是说，祂主要乃是被派到犹太人当中做神的工作的）。那妇人来拜祂，说，主啊，帮助我。祂回答说，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在此耶稣用「儿女」表征犹太人，用「狗」表征非犹太人；耶稣这样说，并没有鄙视非犹太人的意思，而是比喻性地指说神的恩典应当先给神所拣选的犹太人，而不该先给非犹太人）。妇人说，主啊，不错，但是狗也吃牠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这个妇人不但没有生气，反而凭着信心指出神也是非犹太人的神，也是非犹太人的主人；所以非犹太人也应该可以享受到神所施的恩典，就像狗也吃牠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一样）。耶稣说，妇人，妳的信心是大的；照妳所要的，给妳成全了吧。从那时候，她女儿就好了」（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21-28 节，和合本）；

- 「耶稣往耶路撒冷去，经过撒玛利亚和加利利。进了一个村子，有十个长大痲疯的迎面而来，远远地站着（当时长大痲疯的人是不可以接近别人的，以免传染），高声说，耶稣，夫子，可怜我们吧。耶稣看见，就对他们说，你们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圣经旧约中有规定，大痲疯患者病好了以后，要把身体给祭司察看，以确定是好了，祭司且要为痊愈者向神献祭）。他们去的时候就洁净了（指大痲疯就好了的意思，下同）。内中有一个见自己已经好了，就回来大声归荣耀与神，又俯伏在耶稣脚前感谢祂。这人是撒玛利亚人（非犹太人）。耶稣说，洁净了的不是十个人吗？那九个在哪里呢？除了这外族人，再没有别人回来归荣耀与神吗？就对那人说，起来走吧，你的信救了你」（既然这人身体上的大痲疯已经得了医治，耶稣在此是指他在信仰上，在灵性上也得到神的拯救，而归向了神；而其他的九人，其身体虽然得了医治，但在灵性上却没有得到神的拯救）」（新约路加福音十七章 11-19 节，和合本）。

在这七则信心的故事中，当事人，有犹太人，有非犹太人，以不同的方式表达了他们的信心。那位百夫长相信耶稣的大能和怜悯的心，并且相信耶稣有神的王权，以致知道只要耶稣说句话，他的仆人就会得到医治。那位瘫子和四个朋友相信耶稣的大能和怜悯的心，以致拆了屋顶也要见耶稣。那位患血漏的女人相信耶稣的大能和怜悯的心，以致知道自己只要摸了耶稣的衣裳，就必痊愈。那位管会堂的睚鲁相信耶稣的大能和怜悯的心，以致女儿虽然是已经死了，却还是不怀疑耶稣所说

的，而不放弃。那两位瞎子相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并且相信耶稣的大能和怜悯的心，以致紧紧地跟着耶稣求祂医治。那位迦南妇人相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并且相信耶稣的大能和怜悯的心，更相信耶稣也是非犹太人的主，以致虽先被拒绝，却不放弃地一直求耶稣救她那被鬼附的女儿。而那位长大痲疯的相信耶稣的大能和怜悯的心，并且相信耶稣所做的是神的工作，以致得到医治以后，会回来大声归荣耀与神，还俯伏在耶稣脚前感谢耶稣，因而不但身体上得到了医治，更在灵性上也得到了拯救。然而，说到人因其对神的信心，而得到了神的怜悯和大能的帮助，我须要提醒一点，那就是常见一般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在遭到身体，生活和心灵方面的难处时，都同样会自己，并且找传道人向神祷告，求神怜悯和以大能帮助之。但是，他们对神的祈求，却并不见得是因为他们对神有信心，只不过是在「走投无路」之际，想「死马当活马医」地试试看而已，以为说不定会得到神的帮助；而如果没有，也就无可奈何地耸耸肩算了，并不去追究慈爱怜悯的神没有答应其所求，是不是有甚么用意。此种试试神，成就好，不成就另想法子，并没有把神当真的侥幸心态，与上面七个因信心而得到耶稣的怜悯和大能的帮助的例子是完全不同的。或许在表面上我们看不出这两种情形有甚么差别（都是在求神帮助嘛），但是神知道人的内心是真的对祂有信心，还是只想试试看，灵则信，不灵就求别的。

在这七个例子中，最值得注意的是他们信心的对象；因为耶稣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是三一神的圣父所差来的救主，所以圣经中将对耶稣有信心，视为就是对神有信心；而对耶稣没有信心，也就是对神没有信心。所以，圣经中记着耶稣这样说，

- 「（三一神的圣父）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子」是指圣子耶稣，「父」是指圣父；下同）；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23 节，和合本）；
- 「他们就问祂说（指犹太人和他们的领袖问耶稣说），祢的父在哪里？耶稣回答说，你们不认识我，也不认识我的父；若是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耶稣所说的「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19 节，和合本）；
- 「耶稣大声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那差我来的」是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44-45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有人接待我所差遣的〔「我所差遣的」是指耶稣的门徒们〕，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遣我的〔「那差遣我的」是指三一神的圣父〕」〔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20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信神，也当信我。.... 你们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 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 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耶稣所说的「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 7, 9, 11 节，和合本〕。

所以，基督徒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就是相信和跟从神；而不相信和不跟从救主耶稣的，其实是并没有相信神，并没有跟从神。圣经中说，

- 「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认子的，连父也有了〔「子」是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新约约翰一书二章 23 节，和合本〕。

因此，基督徒的信仰宣告，惟有那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才是真正地归属于神，才能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圣经中说，

-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当一个人相信耶稣是基督，就是相信耶稣是神所膏立，神所差来的救主，并且相信耶稣的身份是三一神的圣子时，这个人就会得着「生命」；那么，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所会得着的这个「生命」又是甚么呢？这个「生命」就是神所赐给基督徒的那个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基督徒原有的，带着罪性的，像是一个「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而使得基督徒能够以神为主，尊神为大地永远活在神的面前。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使人得生命时，已对这个「生命」的涵意做了一些的说明；而我在下一段中论到耶稣关于「生命」的教导时，还会对这个「生命」再详细地加以解说。然而可惜的是，当时绝大多数的犹太人听不进去耶稣对祂自己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宣告，造成他们不相信和不跟从救主耶稣，结果落到了根本不认识神，不相信神，不尊敬神，也没有神的地步，以致无法得着这个能使人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的「生命」。

您或许会觉得奇怪，为甚么人要来到神的面前，其对神的「信心」是那么样的重要呢？为甚么人的出身，遗传，背景，学历，知识，水平，品德，善行，表

现，成功，财富，地位，称誉等，以及在信仰上的仪式，规矩，物件，奉献，服事，职位，名声，成就等似乎都不重要呢？您还记得吗？我在前面第三章中叙述旧约时代犹太人的历史时，曾说到那第一代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当他们知道神应许要赐给他们的迦南地的原住民身量高大强壮，犹太人与之相比如蚱蜢一样，并且其所住的城邑坚固宽大以后，就拒绝进去得迦南应许地，甚至向神发怨言。当时，神突然向犹太人显现，还对奉神差派去带领犹太人离开埃及的摩西说，

- 「这百姓（指第一代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藐视我要到几时呢？我在他们中间行了这一切神迹，他们还不信我要到几时呢？」（旧约民数记十四章 11 节，和合本）。

因此，对神没有信心，其实是对神的藐视，就像第一代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一样，他们认为神不够力，神不能帮助他们胜过迦南地高大强壮的原住民，神不能照着祂所应许的将迦南地赐给他们。所以，圣经中以他们为不信从神的鉴戒，因为不信神，藐视神的人，就是不以神为主，不尊神为大的人，怎能来到神的面前，怎能活在神的面前呢？

圣经中还记载着很多其他的例子，显示出人对神，以及人对救主耶稣缺乏信心或信心拙劣。例如，耶稣曾责备那些为生活上的吃和穿而忧虑的信徒是小信的人，因为他们不相信神会看顾他们。耶稣也曾责备那些因暴风浪而胆怯的门徒是小信的人，因为他们不相信与他们同在船上的耶稣能保护他们。耶稣也曾责备彼得（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的首徒）是小信的人，因为当耶稣使他像耶稣一样地在水面上走的时候（这是耶稣所行的两个神迹，一则是耶稣自己在水面上走，二则是耶稣使彼得也在水面上走），彼得看见风浪甚大，就害怕而疑惑，将要沉下去，幸好耶稣赶紧伸手拉住了他。而那些厌弃耶稣的人，包括耶稣家乡拿撒勒城的人，和认为耶稣教导的话甚难听而离去的跟随者，和陷害耶稣以致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犹太人的领袖们等，则是在对神的信心上跌倒的人。因此，圣经中特别地强调说，

- 「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祂赏赐那寻求祂的人」（新约希伯来书十一章 6 节，和合本）。

所以，一个人对神有信心，就是表示这个人会照着神真实的本性，能力，伟大和荣耀来看重神，来顺从神，来倚靠神，来感谢神；这也是这个人会以神为主，尊主为大的起步。那些人的出身，遗传，背景，学历，知识，水平，品德，善行，表现，

成功，财富，地位，称誉等，在这位伟大的神，天地的主的面前，又值甚么呢？何况很多都还是靠着神的帮助才得到的，岂能在神的面前夸口表功呢？而那些信仰上的仪式，规矩，物件，奉献，服事，职位，名声，成就等，又岂是这位察看人的内心的神所看重的呢？

耶稣关于「信心」的教导，还有一点非常的重要，那就是信心并不是凭借着眼见。我们常听见一般的人说，「见而信（seeing is believing）」，其意思是指要看见了才会相信。所以，当我向还没有信神的人介绍基督徒的信仰时，有些人会说，如果我能把神拿来让他看看，他就信；这就是出于此种的心态（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这个要求是不合逻辑的；以我一个有限的人，岂能把一个无限的神拿来给人看呢？）。圣经中记载，耶稣在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埋葬，第三日从死里复活之后，曾向祂的门徒们显现（请见下文中对「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讲述）；但是，圣经中却记着说，

- 「那十二个门徒中（指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当中），有称为低土马的多马；耶稣来的时候（指复活的耶稣来向门徒们显现的时候），他没有和他们同在。那些门徒就对他说，我们已经看见主（指耶稣）了。多马却说，我非看见祂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祂的肋旁，我总不信（耶稣不但因被钉在十字架上，手上有钉痕，并且后来还有一个兵拿矛枪扎了耶稣的肋旁，有血和水流出来，请见下文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的讲述）。过了八日，门徒又在屋里，多马也和他们同在，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说（门都关了，耶稣怎么进来的呢？也请见下文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的讲述），愿你们平安。就对多马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多马说，我的主，我的神（多马没有摸，也没有探，就从耶稣出现在他面前和耶稣居然知道他的疑惑，多马立刻相信了耶稣）。耶稣对他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24-29 节，和合本）。

当时的犹太人也曾多次地要求耶稣显个神迹给他们看，好使他们能「相信」耶稣；但却被耶稣所拒绝。所以，圣经中还强调地说，

- 「我们（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7 节，和合本）；

- 「我们（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所不见的是永远的」（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8 节，和合本）。

一个人凭借着眼见才有「信心」的不好之处，乃是在于这个人只会相信他所看得见的，不会相信他所看不见的。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神的本质是灵，是人的肉眼所不能看见的；那么，一个凭借着眼见才有「信心」的人怎么可能会信神呢？不但不能信神，他也不可能相信圣经中神所启示的那些看不见的，以及尚未实现的真理；例如，神爱世人；神赦免了基督徒的罪；基督徒乃是脱离了罪恶魔鬼黑暗的权势的箝制；基督徒是归属于神的；基督徒是神的儿女；基督徒是神的国的子民；基督徒会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那永远的福乐；而那些不相信和不跟从救主耶稣的非基督徒则仍然是落在罪恶魔鬼黑暗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无法自拔；非基督徒还会永远地遭到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等等。所以说，一个凭借着眼见才有「信心」的人，他只会看重今生的，眼见的，暂时的福气，而不会珍贵那将来的，神所应许的，永恒的福分；反过来说，一个真正对神有信心的人，他所渴望要得到的乃是那「所不见的是永远的」福分，而不是那「所见的是暂时的」福气。并且，我在前面第二章中也曾强调过，人绝对不可以凭着眼见的现象来判定神是怎样的；人要根据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来认识神，来相信神。如果是凭借着眼见的现象，一个人充其量只可能会相信耶稣不过是一个指正信仰上的偏差的伟大老师；是一个完美的道德家；是一个怜悯帮助困苦者的慈善家；是一个具有「特异功能」，能施行神迹奇事的超人；是一个不畏强权，要改变腐败现状的革命家；是一个到处奔走，宣扬自己的理念的狂热份子；甚至是一个为自己的理念而不惜牺牲性命的殉道者而已。但是，当一个人不凭着眼见，却相信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时，他才会接受耶稣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是神所差来要拯救世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救主。更何况，就如同我在前面提到那位善于走高空钢索的人的故事时所强调的，人即使是亲眼看见了神大能的作为，也不见得会对神具有那愿意以神为主，尊神为大地顺从神，跟随神的真正的信心。讲到这里，您或许还会怀疑地问说，既然眼不能见，那么人怎么可能会相信呢？这不是落入了一般所谓的「迷信」吗？我在下面的第五章中论及「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时，会试着回答这些问题，同时我也会对「信心」再做进一步的阐述。

3. 关于「生命」

除了信心以外，在当时的犹太人于信仰上只是注重出身，遗传，传统，仪式，规条，外表，行为，称誉的情形下，耶稣还教导他们要看重自己内心对神的真实；就如前面论及耶稣关于「悔改」的教训时，在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耶稣所说的，「惟独出口的，是从心里发出来的，这才污秽人（就是指那因心中有恶念，而出口不逊的人，是会在信仰上成为不洁净的意思）」。所以，圣经中记载耶稣再三地提醒说，

- 「神是个灵，所以拜祂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祂」（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24 节，和合本）；
- 「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45 节，和合本）；
- 「当时，门徒进前来，问耶稣说，天国里谁是最大的？耶稣便叫一个小孩子来，使他站在他们当中，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所以凡自己谦卑像这小孩子的，他在天国里就是最大的（小孩子知道自己微小，所以会谦卑；并且小孩子也会是纯朴真实的）」（新约马太福音十八章 1-4 节，和合本）；
- 「（耶稣指责当时犹太人的领袖说）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洗净杯盘的外面，里面却盛满了勒索和放荡；你这瞎眼的法利赛人，先洗净杯盘的里面，好叫外面也干净了（耶稣在此用杯盘的里外来代表人的内心和外表）。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好像粉饰的坟墓，外面好看，里面却装满了死人的骨头，和一切的污秽；你们也是如此，在人前，外面显出公义来，里面却装满了假善和不法的事」（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三章 25-28 节，和合本）。

外面的表现是可以假装的，但内心的真实却必定是发自生命的流露；人是可以从所犯的某一项罪过中悔改过来，但是要从所犯的所有的罪中悔改过来，并且从此不再犯任何的罪，则必须是从生命的更新和改变而来。因此，耶稣对当时犹太人的教导也包括了关于属神的人的「生命」的讲论。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当耶稣教导关于「生命」的问题时，祂并不是像一般的道德家那样，教导人去靠着自己的努力，痛下决心，改过自新，将功抵罪，洗心革面，重新做人，发扬己善，培育美德，修身养性，成为圣贤。耶稣也不是像一般的教育家那样，推行教育普及，认知提升，心理辅导等的措施，来教化人心，来唤醒人的良知。耶稣也不是像一般的律

法家那样，企图使用法律，规定，奖惩，榜样等的方法来促使人去行善做好（而人的生命是不是真有改变，也未可知）。耶稣也不是像一般的社会学家那样，希望靠着环境改良，科学技术，文明进步等的做法，来帮助人愈来愈趋善避恶。耶稣亦不是像一般的政治家那样，想借着制度，宣传，文化，风气，运动等的手段来鼓动人去崇尚，去追求那些政治家所鼓吹的「美善」（同样的，人的生命是不是真有改变，也未可知）。耶稣更不是像一般的宗教家那样，叫人要清心寡欲，避世隐居，修道练功，以成仙成佛。很奇怪的，圣经中却是一再地宣告，一个人只要相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就可以得到一个生命；这个生命乃是永恒的生命（圣经中称之为「永生」），也就是一个人可以借之而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的生命；而一般不相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世人，是没有这个生命的。

关于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会得着永恒的生命，圣经中是这样记着的，

- 「信子的人（指相信三一神的圣子耶稣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6 节，和合本）；
-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指一切信耶稣的人），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差我来者」是指三一神的圣父），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24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父（指三一神的圣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而信的人得永生」（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40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人子」是耶稣自称）；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耶稣在此是用「吃祂肉，喝祂血」来表示人要彻底地，完全地，真实地相信祂，跟从祂，就好像把祂吃下去了那样）」（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53-54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指叫所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得着永恒的生命的意思），并且得的更丰盛」（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0 节，和合本）；

-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指耶稣，下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指得着永恒的生命的意思）」（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人在相信耶稣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以后所得到的这个永恒的生命，是与其信耶稣之前在世上活着，也就是一般没有信耶稣的世人在世上活着，所具有的那个带着罪性的生命完全不同的。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使人得生命时，曾对这个「（永恒的生命）」有一些的说明；而这个永恒的生命，亦即「永生」，就是基督徒在相信耶稣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以后，蒙神所赐的那个再造的新生命。因此，圣经中也宣告说，

- 「若有人在基督（即耶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7 节，和合本）；
- 「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指真正的）仁义和圣洁」（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24 节，和合本）。

所以，基督徒蒙神所赐的那个新生命，乃是照着神的形像所重新创造的，有真正的仁义和圣洁；并且，惟有创造万物的大能的神，才能再创造新的生命以赐给基督徒，而使得基督徒成为新造的人。上述的道德家，教育家，律法家，社会学家，政治家和宗教家则只能企图将人原来带着罪性，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加以改好一些而已（是不是真的改好了些，也未可知）；但是，对于基督徒而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却是取代了基督徒信耶稣之前所原来的带着罪性的旧生命。圣经中还更进一步地将人带着罪性的旧生命与基督徒蒙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做对比，前者是带着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诸多的罪恶；而后者则是会流露出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等的美善。

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就会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圣经中称此为基督徒的「重生」；圣经中记载耶稣曾向当时一位犹太人的宗教领袖讲述「重生」，

- 「有一个法利赛人（犹太人中信仰的敬虔派），名叫尼哥底母（是位男士，其名字也被译为「尼哥德慕」），是犹太人的官。这人夜里来见耶稣，说，拉比（教师的意思），我们知道祢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因

为祢所行的神迹，若没有神同在，无人能行。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尼哥底母说，人已经老了，如何能重生呢？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我说，你们必须重生，你不要以为希奇。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8 节，和合本）。

所以说，基督徒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也就是基督徒的重生，并不是人凭着自己的努力去「修身」的结果，也不是人受到很大的刺激和创伤之后「顿悟」，而痛改前非，洗心革面，判若两人（通常那都只是针对着某一件事的改变而已）；基督徒的重生乃是「从水和圣灵生的」，这就是说基督徒的重生不但是本于人的悔改（犹太人按圣经旧约中的规定，以受水洗为信仰上洁净的礼，而表示受洗者认罪悔改的心），也更是出于三一神的圣灵的大能的作为。耶稣还进一步地说，基督徒的重生并不是回到肉身的母腹中再出生为肉身一次，而是从圣灵生的，以致会带来人的灵性的复苏；这就是我在上文中所说的，基督徒在相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以后，就会从其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耶稣更解释说，重生就像吹着的风那样，我们能感受到风在吹，我们也能听到风吹的响声，但是我们却不知道风到底是怎么吹的；同样的，我们不知道基督徒到底是怎么重生的，然而我们却能感受到基督徒重生以后的改变，我们也能看见基督徒重生以后不同的表现。我常常跟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基督徒所流露出新生命的表现乃是基督徒重生的真实的最好见证。有关基督徒所流露出新生命的表现的具体见证，包括我个人本身的见证，以及基督徒既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取代了其所原来带着罪性的旧生命，为甚么基督徒仍然还会继续地犯罪的困惑，我在本章下文中和下面第六章中会举实例加以说明之。

关于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所原有的那带着罪性的旧生命，和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后，蒙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除了上面所说的，此新生命并不是将旧生命加以改好一些而来的，此新生命乃是神重新创造这一点以外；另外还有一点我必须强调，那就是此新，旧两种的生命不是可以兼有的。要想得着新生命，就必须舍弃旧生命；不肯舍弃旧生命，则得不着新生命。圣经中记着耶稣说，

- 「于是耶稣对门徒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

得着生命。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甚么益处呢？人还能拿甚么换生命呢？」（新约马太福音十六章 24-26 节，和合本）。

耶稣所说的这段话，如果不从新，旧两种的生命的角度来看，是无法了解其深刻的涵意的。为甚么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呢？为甚么凡为耶稣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呢？耶稣在此的意思乃是说，凡要保住自己的（旧）生命，而不愿意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必丧掉得着（新）生命的可能；凡因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而失掉那（旧）生命的人，必得着（新）生命。因此，圣经中又记着耶稣说，

- 「爱惜自己生命的，就失丧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25 节，和合本）。

这同样是在说，凡是爱惜自己的（旧）生命，以致不愿意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必失丧掉得着（新）生命的可能；而凡是恨恶自己活在这世上所原有的（旧）生命，以致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的人，必保有其所得的（新）生命到永恒。所以，请千万不要误会，耶稣并不是要跟从祂的人，因为恨恶自己活在这世上所原有的旧生命，而像一些激进的佛教徒和印度教徒一样去自残，自焚，自杀；或是像一些狂热的伊斯兰教恐怖份子一样去采取自杀式的恐袭行动。耶稣乃是说，那要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就当「舍己」，也就是要舍弃自己原有的旧生命，亦即要舍弃原有旧生命所带着的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罪恶的事，并且也要舍弃自己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前所具有的那些已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

这一个对新，旧两种的生命的认识，也会帮助我们去了解以下三段很不容易解释和明白的圣经经文：

- 「岂不知我们这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我们」是指基督徒，下同），是受洗归入祂的死吗？所以我们借着洗礼归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借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指耶稣借着三一神的圣父的荣耀，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后，第三日从死里复活；请见下文中对「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讲述）。我们若在祂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指我们若这样在耶稣的死上与祂联合了的意思），也要在祂复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指我们也必会在耶稣的复活上与祂联合的意思）；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祂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我们若是

与基督（即耶稣，下同）同死，就信必与祂同活；因为知道基督既从死里复活，就不再死，死也不再作祂的主了。祂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祂活是向神活着。这样，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所以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们顺从身子的私欲，也不要将你们的肢体（指身子的任何部份，下同）献给罪作不义的器具；倒要像从死里复活的人，将自己献给神，并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新约罗马书六章 3-13 节，和合本）；

- 「（初世纪的那位基督徒保罗自述）我已经与基督（即耶稣，下同）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指耶稣）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新约加拉太书二章 20 节，和合本）；
- 「所以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基督」即耶稣，下同；这句经文是指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就如耶稣从死里复活那样，从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就当求在上面的事，那里有基督坐在神的右边（指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回到圣父那里去的意思）。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基督是我们的生命（请参考上一段保罗自述的经文），祂显现的时候（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你们也要与祂一同显现在荣耀里。所以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虽与上面第一段经文中的「肢体」，在原文希腊文中是同一个字，但从前后文来看，在此则是指人原有的那个带着罪恶的本性，就是指人的肢体献给了罪作不义的器具的情形），就如淫乱，污秽，邪情，恶欲和贪婪；贪婪就与拜偶像一样。因这些事，神的忿怒必临到那悖逆之子。当你们在这些事中活着的时候，也曾这样行过；但现在你们要弃绝这一切的事，以及恼恨，忿怒，恶毒，毁谤，并口中污秽的言语。不要彼此说谎，因你们已经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指神）的形像」（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1-10 节，和合本）。

所以，在上面这三段的圣经经文中，「旧人」，「罪身」，「不义的器具」，「地上的肢体」，「旧人的行为」均是指着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前，所原有的那带着罪性的旧生命，以及此一旧生命所流露的不虔和不义的表现而言的；而「新生」，「义的器具」，「基督在我里面活着」，「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基督是我们的生命」，「新人」则均是指着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

耶稣以后，蒙神所赐的那再造的新生命而言的。并且，「归入祂（耶稣）的死」，「和祂（耶稣）一同埋葬」，「在祂（耶稣）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我们的旧人和祂（耶稣）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与基督同死」，「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不要将你们的肢体献给罪作不义的器具」，「我（保罗）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你们已经死了」，「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要弃绝这一切的事」，「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均是指着舍弃那原有的旧生命，以使得基督徒能够脱离罪恶而言的；而「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在祂（耶稣）复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必与祂（耶稣）同活」，「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要像从死里复活的人」，「将自己献给神，并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我（保罗）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与基督一同复活」，「穿上了新人」则均是指着得到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会流露出新生命的样式来，以使得基督徒能够活在神的面前而言的。因此，我再一次地强调，这新，旧两种的生命是不可能同时兼有的。舍旧的才可以得新的；不舍旧的就得不着新的。

另外，一般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都往往误解了耶稣在上述圣经的经文中所说的这一句话，「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甚么益处呢？人还能拿甚么换生命呢？」。我所居住的美国旧金山湾区的南湾，乃是计算机业世界有名的硅谷（或称为矽谷，Silicon Valley）；有一些计算机科系年轻的新毕业生，加入硅谷的计算机公司，拚命地替公司做，吃在公司，睡在公司，没有周末，没有假期；几年以后，公司业务蒸蒸日上，股票上市，这些年轻的工程师都成了百万富翁。然而，因为工作过度辛劳，身体却搞坏了，有人才到中年就因心脏病，癌症而过世了。如果有人以为这就是耶稣所说的这句话的意思，虽是赚了很多钱，却赔上自己的性命，有甚么益处呢？还能拿钱去换回性命吗？（当然不能！）并且，如果他还以耶稣所说的这句话来提醒自己，来劝戒别人不要为金钱和物质卖命，不要做金钱的奴隶等；那么这个人误解，也是误用了耶稣所说的这句话。耶稣在这句圣经经文中两次所指的「生命」，都不是指旧生命，而是指新生命而言的。耶稣所说的这句话真正的意思是，一个人就算拥有全世界，如果他没有因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到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是没有任何益处的；一个人是绝对无法拿任何东西（不论多贵重），去换得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的。请问，您会将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看为这样的宝贵，甚至超过您的旧生命，超过拥有全世界吗？如果您会，那么您确实是一个因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舍己的人。

然而，基督徒的「舍己」却并不是如同佛教所说的「无我」。佛教所说的「无我」是要人放下自己原有的牵挂，原有的顾念，原有的追求，原有的包袱，原有的拖累，甚至舍弃自我的想法，看法和做法，而达到一种「空」的境界。这似乎是与基督徒要舍弃自己原有的旧生命，并且要舍弃自己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前所具有的那些已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相仿。但是，基督徒的「舍己」却并不只是要舍弃自己所原有的，去达到一种「无我」的「空」的境界；更重要的，基督徒是会蒙神赐那照着神的形像所重新创造的，有真正的仁义和圣洁的新生命，以取代其原有的带着罪性，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基督徒也是要以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为自己新的定见和人生的标的，以取代其原有世俗的观念，想法，做法和理想，以及一般的常情，常理，常识和常规。所以，基督徒的「舍己」并不是为了要达到一种「空」的境界，而是为了要「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耶稣」，就是要顺服地去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于神，且以神为主，尊神为大地活在神的面前。这就是说，基督徒的「舍己」并不是为了要达到一种「无我」的「空」的境界，而是为了要成为一个「新我」；但是，基督徒的这个「新我」却并不是靠着基督徒自己多方努力地去修身养性，启发良知，行善做好，改过自新，企图将自己原有的那带着罪性，像是「烂了的苹果」一样的旧生命加以修补好，改变好，就能够达成的，基督徒的「新我」乃是基督徒因着蒙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所原有的带着罪性的旧生命，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以重生，成为了一个新造的人，以致会从此开始流露出那再造的新生命的样式来，特别是在相信神，敬拜神，倚靠神，顺从神，事奉神等的方面。

再者，圣经中记载，耶稣在对于神所赐的这个新生命的教导中，还进一步地宣告说，

-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5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51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人子」是耶稣自称，下同），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指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不但都会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并且在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基督徒的得救还会完全实现，而

具有神所赐的复活的新身体)。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永活的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照样，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着。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吃这粮的人，就永远活着」（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53-58 节，和合本）。

还记得我在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曾解释说，耶稣是用「吃祂肉，喝祂血」来表示人要彻底地，完全地，真实地相信祂，跟从祂，就好像把祂吃下去了那样。今天我们常听见，当父母叫孩子用功读书时，往往会说要把整本书都吃下去，这乃是同样的说法。而在此三段的经文中耶稣所说的「生命」，「永远活着」，「永生」，都是指着新生命，不是指着旧生命而言的。所以说，那些真正地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他们不但借着信耶稣而得着了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耶稣也是那继续地喂养他们所得到的这个新生命的粮食。换句话说，就是基督徒所得到的这个新生命必须要借着持续不断地相信和跟从耶稣才能得到喂养，而不至于枯萎衰残（就像一个有旧生命的人，也需要靠着吃饭，喝水的喂养，才不会衰亡，不是吗？）；这也就是说，基督徒必须要一直地「吃耶稣的肉，喝耶稣的血」。所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不是一时的，不是一日的，也不只是今生的；而是每时的，是每日的，也是永久的。另外，请让我再一次地申明，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会「永远活着」的意思，并不是指他们会「长生不死」地以其原有的旧生命一直地存活在世上，而是指他们会以新生命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顺便再提一下，我在前面第二章和第三章中都说说过，基督徒也不是以现有的，必朽坏的血肉的身体一直地存活在世上，而是以一个不朽坏的，灵性的复活的新身体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就如上面所引述第三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也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复活」的讲述）。

4. 关于「真理」

耶稣在教导当时的犹太人时，祂所着重的还不是以一套自己所提出的新观点，来将犹太人原有那偏差的信仰观点取而代之；耶稣所强调的是祂所宣讲的乃是真理，而耶稣是以真理来教导当时的犹太人，以改正他们原有那偏离了真理，落得是虚假的信仰观点。当然，耶稣是三一神的圣子，祂就是真理，祂所提出来的，祂所说的也都是真理；然而，耶稣对当时犹太人的教导却是以要他们去追求真理，去认识真理，去归属于真理为前提，为诉求，为目标，而不是径行地以祂说了就算。圣经中记载耶稣是这样说的，

- 「〔耶稣说〕神是个灵，所以拜祂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祂〔经文中的「诚实」，英文的翻译为「truth〔真理〕」，意味着人要按神所启示的真理来认识神，来敬拜神；一个真心诚意，但却不是按着神所启示的真理来敬拜神的人，在神看来不但不能算是「诚实」，甚至还是「假冒为善」〕」（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24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作的，我说这些话，乃是照着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所教训我的。....我将在神那里所听见的真理，告诉了你们，现在你们却想要杀我〔指当时的犹太人，特别是犹太人的领袖们，对耶稣所讲真理的道听不进去，却商议要诬告，杀害耶稣〕。....我将真理告诉你们，你们就因此不信我。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我既然将真理告诉你们，为甚么不信我呢？出于神的，必听神的话；你们不听，因为你们不是出于神」（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28, 40, 45-46 节，和合本）；
- 「耶稣对信祂的犹太人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耶稣对这些所谓「信」祂的犹太人这样讲，可见他们对耶稣的相信是比较浮面的，他们还没有舍己去跟从耶稣，后来他们竟拒绝接受耶稣所讲的道〕」（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31-32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指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要求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指信徒们，下同〕一位保惠师，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祂，也不认识祂。你们却认识祂，因祂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祂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真理」（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17 节，十六章 13 节，和合本）；
- 「〔耶稣在对圣父祷告时说〕求祢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他们」是指信徒们，下同；基督徒是因为相信和接受了神所启示的真理的道，包括相信耶稣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才能脱离世俗的罪恶，成为圣洁，而归属于神〕；祢的道就是真理。祢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17-19 节，和合本）；

- 「〔耶稣被罗马巡抚彼拉多审问时回答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指耶稣被犹太人拿住，捆绑，审问，戏弄和诬告；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讲述〕，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彼拉多就对祂说，这样，祢是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36-37 节，和合本〕。

因此，基督徒的信仰乃是一个追求，认识，接受，归属，遵循，传讲，持守，捍卫真理的信仰；任何的虚假，谎言，伪装，夸大，谬论，邪说，异端，妄行都绝对不能在此一信仰中立足。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如果神只是「信则有，不信则无」，而不是客观，真实地存在着，那么我们是不用信神的；并且圣经中也强调说，如果耶稣没有真的从死里复活，那么基督徒所信的，所传的就都是枉然。

耶稣所教导的真理，主要并不是物质界，科学性的真理，而是非物质界，信仰上的真理。从上面所引述七段的圣经经文中，以及我在上文中所提过的，我们可以归纳出耶稣所教导的一些真理；包括，第一，神的真实存在和神的本质是灵。第二，人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按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来认识神，敬拜神。第三，耶稣祂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人惟有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才能归属于神，而不是靠出身，不是靠遗传，不是靠传统，不是靠仪式，不是靠遵守规条，也不是靠着使基督徒的信仰成为一个常态的文化，更不是靠着在世上建立以基督徒信仰为国教的所谓「基督教国家〔Christendom〕」。第四，耶稣祂也是那永远的神的国的王，这个神的国是一个以真理挂帅的国度，所有归属于真理的人都是这个真理之国的成员；而这个真理之国是与世上的列国迥异的，是不属乎那已经是落在罪恶中的世界的，也不是一个独立，富强的犹太人的国家。第五，人惟有借着相信和接受耶稣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而蒙神赦罪，且蒙神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自己所原有的，已落入了罪恶中的旧生命；并且相信和接受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以从自己原有很多世俗的，偏差的，假冒为善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中悔改过来，才能脱离罪恶的辖制，成为圣洁，被称为义，而归属于神，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第六，此新，旧两种的生命是不能兼有的，要想得着和活出新生命，就必须舍弃旧生命和旧生命的行为表现，不肯舍弃旧生命和旧生命的行为表现，则得不着，也活不出新生命。第七，人不但必须要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才能得着新生命，人也必须要借着持续地相信和跟从耶稣，才能使这个所得着的新生命继续地得到喂养，而不至于会枯萎衰残。

第八，这个神所赐永恒的新生命乃是最为宝贵的，远远地超过人所原有的旧生命，甚至超过拥有全世界，而这个新生命也不是人可以用任何东西去换来的。第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得着的这个新生命，并不是将人所原有，带着罪性，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加以改好一些而来的；此新生命乃是神重新照着神的形像而创造的，有真正的仁义和圣洁，所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得着此新生命被称为是「重生」。第十，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的重生，并不是回到母腹中再出生一次，而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是本于人的悔改和圣灵大能的作为。第十一，我们并不知道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到底是怎么重生的，但是我们却能感受到基督徒重生以后的改变，我们也能看见基督徒重生以后不同的表现，就是基督徒所流露出的新生命的样式，而这乃是基督徒重生的真实的具体见证。第十二，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还有神所赐的圣灵（就是三一神的第三者），内住在他们每一位的里面，成为他们的保惠师，引导他们明白一切的真理。第十三，一般的世人，因为是已经落在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成为了罪的奴仆，包括那些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犹太人，因此他们对神所启示的真理是「无动于衷，听不进去」，以致他们不但得不到永生，而且神的震怒常在他们身上，在永恒里他们会遭受到刑罚和灾祸的报应（既然人都是落在了罪恶之中，那么有谁还能听得进去神所启示的真理，有谁还会去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呢？请见下面耶稣关于「恩典」的教导）。第十四，惟有真理可以使人脱离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也就是使人从罪的奴仆的身份中得到释放，如此人才会自由地去认罪悔改，也才能自由地去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能自由地活在神真理的道之中。

圣经中更是强调地说，耶稣既是三一神的圣子，祂就是真理，祂所教导的也就是真理；而耶稣，以及祂所教导的真理，就像是光一样，照在这个已经落于罪恶的黑暗权势之下的世界里。圣经中说，

- 「（耶稣说）我在世上的时候，是世上的光」（新约约翰福音九章 5 节，和合本）；
- 「那光（指耶稣）是真光，来到世上照亮全人类」（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9 节，现代中文译本）；
- 「（耶稣说）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46 节，和合本）；
- 「耶稣又对众人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12 节，和合本）；

- 「（耶稣）离开拿撒勒，往迦百农去，就住在那里；那地方靠海，在西布伦和拿弗他利的边界上。这是要应验（圣经旧约中的）先知以赛亚的话，说，『西布伦地，拿弗他利地，就是沿海的路，约旦河外，外邦人（指非犹太人）的加利利地；那坐在黑暗里的百姓，看见了大光，坐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发现（指有光显露出来的意思），照着他们（这些地区，包括犹太人的西布伦和拿弗他利两个支派的分地，都是在一个大湖泊加利利海的四围和附近；耶稣出来传道时，是从这些地区开始的，就像是光照着这些地区落在黑暗里和死荫之地的百姓一样）。』」（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3-16 节，和合本）；
- 「耶稣对他们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耶稣说了这话不到一周，就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了），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那在黑暗里行走的，不知道往何处去。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35-36 节，和合本）。

或许您会以为当光照在黑暗里时，在黑暗里的人会很高兴地来就光，来接受光的照明；然而，事实上却是刚好相反，圣经中这样说，

- 「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5 节，和合本）；
- 「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9-20 节，和合本）。

在前面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耶稣也曾很感叹地对当时的犹太人说，「我既然将真理告诉你们，为甚么不信我呢？」；甚至，耶稣还对他们说，「我将真理告诉你们，你们就因此不信我」。耶稣的意思是，就因为祂所说的是真理，所以他们不信祂；其言下之意是，如果对他们说虚假的话，他们反倒会相信。中国人也有「忠言逆耳」的说法，不是吗？人落到这样真假不辨，是非不分，黑白不明，善恶不识的地步，真是何等的可悲啊，而其所将会遭到的结局也真是多么的凄惨啊。

但是，圣经中却宣告说，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乃是活在真理的光中的光明之子，而不是像活在黑暗里的瞎子；

- 「但行真理的必来就光，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21 节，和合本〕；
- 「从前你们是暗昧的〔指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前，乃是处在黑暗里的〕，但如今在主里面是光明的〔「主」是指耶稣〕，行事为人就当像光明的子女；光明所结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公义，诚实」〔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8-9 节，和合本〕。

并且，圣经中记载，当复活的耶稣向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显现，差派他去向世上的人传扬神在救主耶稣里拯救人脱离罪恶，而归向神的福音时，曾对他说，

- 「我差你到他们那里去，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即魔鬼〕权下归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圣的人〔指一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同得基业」〔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圣经中还记载了，当保罗向人陈明他所传讲的福音的内容到底是甚么的时候，他也曾这样说过，

- 「然而我蒙神的帮助，直到今日还站得住，对着尊贵，卑贱，老幼作见证，所讲的并不外乎〔圣经旧约时代的〕众先知和摩西所说将来必成的事；就是基督必须受害〔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并且因从死里复活，要首先把光明的道，传给百姓和外邦人〔或译为「并且因首先从死里复活，要把光明的道传给百姓和外邦人」；「传给百姓和外邦人」是指传给犹太人和非犹太人的意思〕」〔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22-23 节，和合本〕。

然而，我必须要重申一点，由于人一般均将真理，特别是物质界，科学性的真理，视为是一些固定的道理，定律，原理和原则，所以就误以为基督徒的信仰也只是在相信一套死板的道理或教义而已。其实不是；基督徒的信仰乃是相信一位活的真神，祂是一切真理的创造者，真理在祂里面，祂就是真理；因此，祂所启示的也都是真理，离了祂就没有真理。所以，我在前面曾提到，圣经中是以「道〔the Word〕」这个名称来称呼耶稣这一位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的救主。这也就是说，基督徒并不是只相信和跟从耶稣所说的那一些真理性的道理而已；基督徒乃是相信和跟从耶稣这一位身份是神，具有自我的意识，具有个别的知，情，意，祂就是真理的活的救主。这是基督徒的信仰与儒家，道家，佛家等的信仰的不同之处；儒

家，道家，佛家的信徒们乃是分别地相信和跟从孔子，老子，佛祖释迦牟尼所提倡的一些道理，以期能达到孔子，老子，佛祖释迦牟尼所提倡的那些道理的境界。所以，严格地说起来，儒家，道家，佛家的信徒们，他们并不是信孔子，老子，佛祖释迦牟尼的本人，他们乃是信孔子，老子，佛祖释迦牟尼所提倡的那些道理而已。其实，就是连孔子，老子，佛祖释迦牟尼也分别是他们所提倡的那些道理的信徒；他们也分别地在追求以期能完全达到他们自己所提倡的那些道理的境界。孔子说 he 到了七十岁，才能「随心所欲而不逾矩」；可见，在七十岁之前孔子也还没有完全达到他所提倡的那些道理的境界。不但是儒道佛等的信仰，就是某一个主义，制度，学说，理论，例如资本主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自由民主制度，专制集权制度，联合国，大同世界，环境保护，防止全球暖化等等，其所拥有的信徒们，他们实际上也只是在信那个主义，制度，学说，理论的道理，而不是信那个主义，制度，学说，理论的首创者本人。同样的，就是连某一个主义，制度，学说，理论的首创者，也是他所首先提出的那个主义，制度，学说，理论的第一个信徒而已，他也是在追求以期能证实，达到或实现他自己所提出的那个主义，制度，学说，理论。反之，神是一切真理的创造者，祂就是真理，祂所启示的也都是真理；所以，神不像孔子，老子，佛祖释迦牟尼，祂并不须要去追求以期祂自己能达到祂所启示的真理的美善，圣洁，慈爱，公义，信实等的境界，祂也绝对不会在任何一个时刻还没有完全达到祂所启示的真理的境界。

今天，当一个人，或是一个组织去寻求，去相信，去遵从，去坚持物质界，科学性的真理时，其会受到一般人的钦佩和推崇；然而，奇怪的是，一个强调追求，认识，接受，归属，遵循，传讲，持守，捍卫真理的基督徒的信仰，却往往被一般的世人斥之为迷信，顽固，守旧，排他。虽是如此，基督徒，以及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却绝对不可用合潮流，无痛痒，易接受，似是而非，避重就轻，鱼目混珠的虚假说词来迎合世人，以为如此可以吸引多的人来「信」耶稣；也不可忘记了耶稣所说的，神的国乃是一个属真理的人的国度，而耶稣是这个以真理挂帅的神的国的王，所以绝对不能使用扩展世上的国的世俗的手段来建立神的国；更不可忘记了圣经中所说的，永生神的教会乃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所以绝对不能允许虚假的异端和邪说在教会中立足；而基督徒，特别是传道人，则务要正确地认识，传讲神真理的道；

- 「这家（指神的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新约提摩太前书三章 15 节，和合本）；

- 「你当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但要远避世俗的虚谈，因为这等人（指那些放纵于世俗的虚谈的人）必进到更不敬虔的地步」（新约提摩太后书二章 15-16 节，和合本）；
- 「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总要专心，并用百般的忍耐，各样的教训，责备人，警戒人，劝勉人。因为时候要到，人必厌烦纯正的道理，耳朵发痒，就随从自己的情欲（在此「情欲」并不是单指男女之间越轨的情欲，而是泛指人的罪性所会造成所有罪恶），增添好些师傅（指有好多迎合那些厌烦纯正道理的人的假师傅），并且掩耳不听真道，偏向荒渺的言语。你却要凡事谨慎，忍受苦难，作传道的工夫，尽你的职分」（新约提摩太后书四章 2-5 节，和合本）。

5. 关于「恩典」

圣经中不但强调耶稣的教导的真理性，圣经中也宣告说，耶稣的教导，不管是祂所讲的，还是祂所做的，也是显露了神的恩典。圣经中记着说，

- 「道成了肉身（就是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降生成为了人），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祂的荣光，正是父（指三一神的圣父）独生子的荣光」（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4 节，和合本）。

所谓神的恩典，就是神白白地把好处赐给那不配得的人；而神会这样做，乃是基于神对人的爱，就好像小孩子虽然不听话，但是父母还是把饭菜做好，放在桌上，给孩子吃一样。当时的犹太人虽然在对神的态度和做法上，有很多的偏差，而非犹太人更是根本不认识神，且是敬拜偶像假神的；但是，神却差遣圣子耶稣降世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走人所在走的辛苦的路，面对人所在面对的罪恶的诱惑和试探（但祂却没有犯罪），同时还呼吁人悔改，教导人真理，最后更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了人的赎罪祭；为了是要使人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可以白白地蒙神赦罪，而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且使人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就如耶稣从死里复活一样，以致人能够脱离罪恶，而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那永恒的，满足的福乐。圣经中对于神给人的这个最大的拯救的恩典，这样记着说，

-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指圣子耶稣）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指叫一切信耶稣的人），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

说到神对人的爱，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慈爱」时，曾引述了下列的圣经经文，

- 「耶和华有恩惠（即恩典），有怜悯，不轻易发怒，大有慈爱。耶和华善待万民，祂的慈悲覆庇祂一切所造的」（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8-9 节，和合本）。

所以说，神不但是爱所有的人，神也爱一切的万物；并且，我还指明，神的爱更特别地临到所有那些忽视神，不认神，悖逆神，亵渎神，离弃神，敌对神的人。同时，我在前面第二章中亦列举了一些，神因着祂对人的爱，所赐给那不配得的人的恩典。例如，因为神对人的爱，所以神没有立刻就将陷在罪恶中的世人除掉，反而耐心地等待他们的悔改；并且在这长久等待的期间，神照样地叫日头照普世的人，降雨水给普世的人，使他们可以赖以存活。更因为神对人的爱，所以神还做了最大的牺牲和付出，差派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降世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以预备那一条世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同样的，因为神对人的爱，所以神叫信神的人，就是神的儿女们，不辞辛劳，不计成败，不顾安危地将神和神所预备的这一条得救的道路，去告诉世上每一代的人，使他们也有机会能回转归向神而得到拯救，以蒙受神所赐的福乐。并且，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无论是旧约时代的犹太人，还是新约时代的基督徒，神对他们的拣选，带领，教导，帮助，保守和宽恕，都更加显露出了神对他们的爱和神所赐给他们的恩典。

神这种「爱仇敌的爱」的辽阔高深，以致神将恩典赐给悖逆祂，与祂为敌的人，乃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圣经中记着耶稣说，

- 「（耶稣说）你们听见有话说，『当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只是我告诉你们，要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这样，就可以作你们天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的儿子，因为祂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你们若单爱那爱你们的人，有甚么赏赐呢？就是税吏（「税吏」是代表罪人）不也是这样行吗？你们若单请你弟兄的安，比人有甚么长处呢？就是外邦人（指不信真神，却反而拜偶像假神的非犹太人）不也是这样行吗？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

的天父完全一样（「完全」是指那为神的儿女的基督徒要像神一样的美善的意思；而基督徒之所以会像神一样的美善，乃是因为基督徒具有神所赐的，那照着神的形像所重新创造的新生命）」（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43-48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告诉你们这听道的人，你们的仇敌，要爱他；恨你们的，要待他好；咒诅你们的，要为他祝福；凌辱你们的，要为他祷告。.... 你们若单爱那爱你们的人，有甚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爱那爱他们的人。你们若善待那善待你们的人，有甚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是这样行。你们若借给人，指望从他收回，有甚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借给罪人，要如数收回。你们倒要爱仇敌，也要善待他们，并要借给人，不指望偿还；你们的赏赐就必大了，你们也必作至高者（指神）的儿子；因为祂恩待那忘恩的和作恶的。你们要慈悲，像你们的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慈悲一样」（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27-28, 32-36 节，和合本）。

耶稣的所言所行显露了神的恩典的例子很多。首先要提到的是耶稣在祂的教导中，曾说了很多的比喻，例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悔改」的教导时，所提到的一个自以为义的敬虔派的法利赛人和一个求神开恩可怜的罪人税吏的祷告的比喻。耶稣所说的很多的比喻中，有一些是关于天国（就是神的国）的比喻，将天国多方面的特质做了很详细的阐述；而天国的一个最根本，也是很重要的特质就是涉及到神的恩典。一个人得以蒙神赦罪，被神拯救，进到天国，而受神赐福，乃是完全出于神给人白白的恩典，而不是靠着人自己努力地行善做好去配得的，去换得的。我在下文中论述耶稣受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重要工作，就是「宣讲天国的福音」时，将会对天国的特质中神的恩典的方面详细地加以说明。而耶稣所行显露了神的恩典的作为，则包括上文中所述的，耶稣寻找和拯救了被犹太人所鄙视，所唾弃，所痛恨，所拒绝往来的税吏长撒该，并且耶稣还呼召了同样被犹太人所鄙视的税吏马太悔改，来跟从祂。并且，耶稣所行显露出神的恩典的作为，还包括耶稣怜悯帮助了很多有需要的人，特别是祂医治了很多人的各样病症；就如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信心」的教导时，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耶稣医治人的疾病的那七个事迹。这正是如上文中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所说的，

- 「祂（指耶稣）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36 节，和合本）。

我在接着下来论述耶稣受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重要工作，就是「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时，将会再详细地讲述耶稣所行的另外一些显露出神的恩典的作为。

讲到神因着祂那「爱仇敌的爱」，而将忽视神，不信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的人所不配得的好处白白地赐给人的恩典，我们刚开始听见时或许都会很喜欢；然而，当我们深入地了解「神爱世人」和「神的恩典」的真实的意义和应用时，我们可能就会很难接受了。因为，「神爱世人」乃是意味着神也爱那些我们所不喜欢的人，神也爱那些曾经对不起我们的人，神也爱那些我们所看不起的人，神也爱那些犯法违纪的人。并且，如我在上面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所提到的，「祂（指神）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这乃是说，由于「神爱世人」和「神的恩典」，所以神仍然供应所有那些不配得的人，包括那些我们所不喜欢的人，那些曾经对不起我们的人，那些我们所看不起的人，那些犯法违纪的人，他们生活上基本的需要，以维持他们在世上能够继续地存活。甚至，「神爱世人」和「神的恩典」更是意味着那些我们所不喜欢的人，那些曾经对不起我们的人，那些我们所看不起的人，那些犯法违纪的人，只要他们真心地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他们也会得到神的恩典，白白地蒙神赦罪，而得着神的拯救，免受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并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的福乐。这是一般的人很不愿意接受的；我在下面的第五章中论及「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时，会对「神的恩典」再做进一步的解说。

6. 关于「爱神」

由于神先对人的慈爱和先给人白白的恩典，所以耶稣也教导说，人应当以「爱神爱人」来回应神对其的慈爱和恩典；圣经中记着说，

- 「有一个文士来（文士是犹太人教育的领袖，对犹太人教导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就问祂（指耶稣）说，诫命（指圣经旧约中神所启示犹太人遵守的诫命，律例，典章，法度）中哪是第一要紧的呢？耶稣回答说，第一要紧的就是说，以色列啊（指犹太人整体），你要听；主，我们神，是独一的主；你要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主你的神。其次就是说，要爱人如己。再没有比这两条诫命更大的了。那文士对耶稣说，夫子说，神是一位，实在不错；除了祂以外，再没有别的神。并且尽心，尽智，尽力爱祂，又爱人如己，就比一切燔祭和各样祭祀好的多。耶稣见他回答的有智慧，就对他说，你离神的国不远了」（新约马可福音十二章 28-34 节，和合本）。

我在本段中会先讲述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而我在下一段中则会接着讲述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

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有几个重点。第一个重点就是爱神必须要专一，爱神也必须是至高无上的，是超越其他一切所爱的。上述经文中耶稣在回答那一位教导圣经旧约的文士的问题时所说的，「以色列啊，你要听；主，我们神，是独一的主；你要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主你的神」，实际上耶稣是引用了下列圣经旧约申命记中的一段经文：

- 「以色列啊（指犹太人整体），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旧约申命记第六章 4 节，和合本）。

而耶稣在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主你的神」之前，却先强调地宣告说，这一位我们所要爱的对象，不是我们自己，不是伟人，也不是人所塑造的神明偶像，更不是有很多个神，而就是神向旧约时代的犹太人所启示的，祂自己这一位独一的耶和华真神。并且，耶稣是说我们要「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主你的神（love the Lord your God with all your heart and with all your soul and with all your mind and with all your strength）」；既然已是「全心全意」地爱神了，怎么还可能会去爱别的甚么呢？除非是并没有「全心全意」地爱神。因此，圣经中记着耶稣这样说，

- 「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玛门」就是财利的意思）」（新约马太福音第六章 24 节，和合本）。

在此，「玛门」除了指财利之外，当然也是指任何其他会使我们分心，而不专一地爱神的东西；包括我们原先所具有的观念，想法和做法；所执着的自己人生的理念，理想和抱负；所看重的身体的健康，才智和长寿；所渴望的生活的快乐，幸福和美满；所追求的世上的成功，地位和声誉；甚至所亲爱的自己的儿女，亲人和朋友（请见下文）。

说到这里，我想先叙述一下圣经中所记载的一则事件，是牵涉到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中的首徒彼得。我在前面曾多次地提到了彼得；彼得可说是一个「心直口快」的人，他很坦率，但有时却稍嫌莽撞；他有勇气，但有时却容易受到环境的影响而害怕；他很忠心地跟随耶稣，但却曾经三次不认耶稣。圣经中记载了

多起耶稣与彼得之间的互动，其中与「爱神」有关的就是彼得三次不认耶稣之后，耶稣去将彼得挽回的事件。圣经中记载，耶稣在被犹太人捉拿，审问，戏弄，诬告，后来被押解到罗马巡抚彼拉多的衙门受审问，定罪，判刑，接着被钉十字架而死的前一天晚上，祂曾与那十二位最亲近的门徒（包括彼得）一起享受了犹太人逾越节的晚餐（「逾越节」是犹太人的一个重要的节日，以纪念神拯救了旧约时代的犹太人脱离埃及为奴之地，请见前面第三章中的讲述；而耶稣与十二个门徒所享受的逾越节晚餐，也称为是「最后的晚餐」，是达文西那幅名画所描绘的；我在下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时，将会再仔细地说明）；晚餐后耶稣曾对他们说，

- 「那时，耶稣对他们说，今夜你们为我的缘故，都要跌倒；因为经上（指圣经旧约中）记着说，『我要击打牧人，羊就分散了（指耶稣带领跟随祂的门徒们，就好像牧人在牧养羊群一样；但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门徒们没有牧者，就分散了的意思）。』但我复活以后，要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彼得说，众人虽然为祢的缘故跌倒，我却永不跌倒。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今夜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彼得说，我就是必须和祢同死，也总不能不认祢。众门徒都是这样说」（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31-35 节，和合本）。

结果，正如耶稣所预告的，晚餐之后不久耶稣就被犹太人拿住，当时门徒们都离开耶稣逃走了。耶稣然后被带到犹太人的大祭司那里去，受到犹太人的公会漏夜的审问，并且被戏弄。圣经中告诉我们说，彼得远远地跟着被拿住的耶稣，直到大祭司的院子里，要看事情到底会怎样。就在大祭司的院子里，当三次有人对彼得说他是同耶稣一伙的，彼得却三次都否认；第三次甚至发咒起誓地说，他不认得耶稣。而那时鸡就叫了，正如耶稣所预告的，而彼得也想起了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所说过的话，就出去痛哭。第二天早晨犹太人的公会决议要治死耶稣，就把耶稣押解去交给罗马巡抚彼拉多以定罪，判刑，最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请见在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的讲述）。

我想或许您会认为，彼得在夸口他绝对不会不认耶稣后几个小时，就「自食其言」地三次不认耶稣，甚至发咒起誓他不认得耶稣，彼得真可说是没有脸再面对耶稣了。不错；虽然后来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曾不止一次地向彼得和门徒们显现，以激励他们，但是彼得和另外的六位门徒却回去重操打鱼的旧业（彼得在跟随耶稣以前，本是打鱼的渔夫；他是舍了鱼网，跟随耶稣的）。但是，耶稣并没有因为彼得三次不认祂，就放弃了彼得；反而，复活的耶稣去到彼得和门徒们回去打鱼

的湖泊的岸边上要挽回彼得和门徒们。复活的耶稣不但指示他们在哪里下网，而使他们打到了很多的鱼，复活的耶稣还在岸边上预备了早饭给他们吃（彼得他们是整夜在打鱼）。圣经中记着说，

- 「他们吃完了早饭，耶稣对西门彼得说，约翰的儿子西门（彼得的父亲也叫约翰；「西门」是彼得的原名，耶稣又以「彼得」称之，「彼得」是「石头」的意思），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彼得说，主啊，是的；祢知道我爱祢。耶稣对他说，你餵养我的小羊（「小羊」，以及接下来的经文中的「羊」，均是指耶稣的信徒们而言的）。耶稣第二次又对他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彼得说，主啊，是的；祢知道我爱祢。耶稣说，你牧养我的羊。第三次对他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彼得因为耶稣第三次对他说，你爱我吗？就忧愁；对耶稣说，主啊，祢是无所不知的；祢知道我爱祢。耶稣说，你餵养我的羊。（耶稣继续对彼得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耶稣说这话，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荣耀神。说了这话，就对他说，你跟从我吧」（新约约翰福音二十一章 15-19 节，和合本）。

可见，耶稣对相信和跟从祂的人，尤其是受到耶稣的托付去牧养信徒们的传道者，所最看重的乃是他们是否是以爱耶稣，来回应耶稣先对他们的爱和先给他们的白白的恩典，因此耶稣才会三次要彼得确认他是爱耶稣的，其用意乃是要郑重地再三提醒彼得，以致可以恢复使用彼得，交付他牧养当时其他信徒的职责。值得注意的是耶稣第一次问彼得是否爱祂时所说的，「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耶稣所说的「这些」是指甚么，有一些不同的看法；然而，重要的是耶稣将彼得对耶稣的爱，和彼得对其他人，事，物的爱，不论是彼得一起打鱼的同伴，或是彼得原来打鱼的行业，或是彼得他们当时所打到的很多的鱼，或是彼得那「我行我素」的本性（耶稣在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指彼得说，「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甚至或是彼得耽耽于信心上自以为是的夸口和随即的跌倒和失败之中（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记着彼得在「最后的晚餐」后曾对耶稣夸口说，「众人虽然为祢的缘故跌倒，我却永不跌倒」；但接着彼得却落得是三次都不认耶稣），做对比来询问彼得。所以，一个人对神的爱也必须是至高无上的，是超越其他一切他所爱的。您或许会认为，彼得三次都没有认耶稣，他是根本就不爱耶稣的，更不要说是专一地，至高无上地爱耶稣了。其实不然，彼得确实是这样地爱耶稣；耶稣

既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祂是无所不知的（就如上述经文中彼得所说的），祂知道彼得心里真是爱祂。彼得在大祭司的院子里三次不认耶稣，是彼得一时信心软弱，被罪恶胜过，所犯的严重错误（请见下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时对此进一步的讲述）。然而，就如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所说的，「不怕犯错，怕不悔改」；后来，彼得去传扬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要拯救世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福音时，曾多次被囚下监，有一次还几乎被杀害，但是彼得都没有再否认他所相信和跟从的救主耶稣，一直到最后他还为耶稣殉道而死。

针对一个人对神的爱必须是至高无上的，是超越其他一切他所爱的，耶稣还说了下面的这一段话，是一般人很难接受的，特别是对于非常讲究家庭伦理的中国人而言；圣经中记着，

- 「（耶稣说）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门徒。得着生命的，将要丧失生命；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新约马太福音十章 37-39 节，和合本）。

每次我在我们教会中讲解这一段圣经经文时，都会听见一些「不以为然」的反对声。首先，我要借着这段经文强调地说，一个人对神的爱必须要超过他对自己最亲爱的父母和儿女的爱。读到圣经中这样说，又听到我这样强调，您很可能会觉得基督徒的信仰所信的这一位神，与那些要人爱他，超过爱自己的父母和儿女的专制独裁的暴君没有两样。如果您这样想，那您是误会了救主耶稣要人爱祂，超过爱自己的父母和儿女的美好的用意。

人往往都会以为自己对父母，对儿女的爱是最真挚，最深厚，最关注的，是对父母，对儿女最好的，是吗？有多少的时候我们是在溺爱儿女？有多少的时候我们以管教为名，把自己的脾气发在儿女的身上？有多少的时候我们把自己的想法硬塞给儿女？有多少的时候我们要掌控，操纵，支使儿女？有多少的时候我们为了自己的面子，强逼儿女要「出人头地」？有多少的时候我们对儿女食言背信？并且，有多少的时候我们忽视不顾父母？有多少的时候我们违背父母的意思？有多少的时候我们要父母顺着我们的意思？有多少的时候我们看重自己的事，超过看重父母的事？有多少的时候我们对父母是人前一个样，人后另一个样？有多少的时候我们甚至会埋怨，嫌弃父母？为甚么会这样呢？这乃是因为我们是以我们那带着罪性，已经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所具有的那自私的，狭窄的，有缺陷的爱在爱父母，爱儿女。因此，一个人惟有先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并且专一地，至高无上地

爱耶稣以后，才能以那蒙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所具有的，那真正的真挚，深厚，关注的爱来爱自己的父母和儿女，来真正地爱父母，对儿女好。所以，在上述的圣经经文的后半段中，耶稣再一次地强调，祂的门徒都要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就是都要「舍己」）来顺服地跟从耶稣；而凡是要保住自己的（旧）生命的，必丧掉得着（新）生命的可能；凡因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而失掉那（旧）生命的，必要得着（新）生命。

说到这里，请容我插一段话。我以前常常会想，神为甚么一定要人爱祂呢？别的宗教信仰的信徒们对于他们所敬拜的神明，多是在讲要尊敬所拜的神明，要畏惧所拜的神明，要叩拜所拜的神明，要献上东西给所拜的神明，要替所拜的神明建庙造像，要遵照着所拜的神明的意思去行善积德，要向所拜的神明求福免灾；好像从来没有听见说，拜神明的信徒们一定要爱所拜的神明，更不要说是神明也会爱那些拜神明的信徒们了。试问，有听过说，儒家的信徒们要爱孔子，并且孔子也爱儒家的信徒们吗？（孔子根本连现今的儒家信徒们都不认识，怎么可能会爱他们呢？）有听过说，佛教的信徒们要爱释迦牟尼和其他所拜的佛，并且释迦牟尼和其他所拜的佛也爱他们所不认识的佛教的信徒们吗？有听过说，道家的信徒们要爱老子，并且老子也爱他所不认识的道家的信徒们吗？有听过说，要爱土地公，并且土地公也爱他所不认识的信徒们吗？有听过说，要爱妈祖，并且妈祖也爱她所不认识的信徒们吗？好像从来都没有听过有这样说的。既使是对中国人心目中的老天爷，如果一个人事事都如意，或许有人会说，老天爷特别恩待他（也许就是指老天爷特别地眷爱他的意思）；可是，好像从来没有听说过人应该要去爱老天爷的，不是吗？似乎只有基督徒的信仰特别强调地说，人要爱神，因为神先爱了人，就如同儿女对父母，父母对儿女那样。为甚么人与真神彼此之间的关系一定要建立在爱的基础上呢？

好多年前，当英国与法国之间的英吉利海峡（English Channel）的海底隧道通车的时候，我在报纸上读到一个报导说，当时伦敦的泰晤士报（The Thames）登了一启征询读者意见的有奖广告，征询的问题是：「从伦敦到巴黎最短的旅程为何？」。我想此一征询的问题的原意是想由读者来提供如何能最快地从伦敦到达巴黎的途径（是走新的海底隧道呢？如何走法呢？还是仍旧搭飞机呢？），以替新的海底隧道做宣传，推动大家多利用海底隧道往来于伦敦和巴黎之间。想不到，最后得奖的答案却是非常地出人意外；这个得奖的答案是：「从伦敦到巴黎最短的旅程，是与自己心爱的人所走的任何一条途径」。当时我读了，不免会心地一笑。确实，当与自己所爱的人一起旅游时，不管多长的路途都不会嫌长的；反之，当与自

己所不喜欢的人一起旅游时，不管多短的路途都会嫌太长的。神要人以爱神来回应神先对人的爱的原因就是在此；一个不爱神的人，要他在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情况下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那他岂不是会「度日如年，苦不堪言，急于脱身」吗？当然会；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里，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以表示他们不愿以神为主，尊神为大，而要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结果就被逐出了伊甸园，就是一个这样的例子。然而，一个爱神的人，不管是在充满苦难的今生与神同行，还是在永恒里活在神的面前，都会借着救主耶稣以神为乐，而不会嫌长的，因此就能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得享神所赐永恒的，满足的福乐。

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的第二个重点就是一个人会爱神，乃是因为他知道需要神的恩典，他也体认到神赐给他的恩典；并且，知道自己需要神的恩典，也体认到神赐给他的恩典愈多的人，也会是爱神愈多的人。圣经中记载，耶稣的这个教导是在一个饭局中所讲的，

- 「有一个法利赛人（犹太人中信仰的敬虔派，是犹太人宗教的领袖）请耶稣和他吃饭，耶稣就到法利赛人家里去坐席。那城里有一个女人，是个罪人；知道耶稣在法利赛人家里坐席，就拿着盛香膏的玉瓶，站在耶稣背后，挨着祂的脚哭，眼泪湿了耶稣的脚，就用自己的头发擦干，又用嘴连连亲祂的脚，把香膏抹上。请耶稣的法利赛人看见这事，心里说，这人（指耶稣）若是先知，必知道摸祂的是谁，是个怎样的女人，乃是个罪人（当时的犹太人有规定，凡与罪人接触的，在信仰上就成为了不洁净）。耶稣对他说，西门（是这个法利赛人的名字），我有句话要对你说。西门说，夫子，请说。耶稣说，一个债主有两个人欠他的债；一个欠五十两银子，一个欠五两银子；因为他们无力偿还，债主就开恩免了他们两个人的债。这两个人哪一个更爱他呢？（指两个欠债的人哪一个会更爱免了他们的债的债主呢？）西门回答说，我想是那多得恩免的人。耶稣说，你断的不错。于是转过来向着那女人，便对西门说，你看见这女人吗？我进了你的家，你没有给我水洗脚（当时的人多穿一种仅有鞋底，而以带子缚于脚上的鞋子（sandal），在外行走脚上会有灰尘）；但这女人用眼泪湿了我的脚，用头发擦干。你没有与我亲嘴；但这女人从我进来的时候，就不住地用嘴亲我的脚。你没有用油抹我的头；但这女人用香膏抹我的脚。所以我告诉你，她许多的罪都赦免了，因为她的爱多；但那赦免少的，他的爱就少。于是对那女人说，妳的罪赦免了。同席的人心里说，这是甚么人，竟赦免人的罪呢？耶稣对

那女人说，妳的信救了妳，平平安安地回去吧」（新约路加福音七章36-50节，和合本）。

耶稣在这段圣经经文中所说的，乃是要表明一个人之所以会爱神，我再重复地说一次，乃是因为他知道自己需要神的恩典，也体认到神赐给他的恩典；并且，知道自己需要神的恩典，也体认到神赐给他的恩典愈多的人，也会是爱神愈多的人。

耶稣在经文中说法利赛人西门判断的不错；欠债主五十两银子的人会比欠债主五两银子的人更爱那位免了他们的债的债主，这是因为前者知道自己比后者所得到的债主的恩典大。神给世上每一个人都有很多的恩典，例如，神创造了人，神也创造了宇宙，创造了地球供人居住；神供应了空气，阳光，雨水，神也使谷物，牲畜，水产，蔬果等生长以维持人存活在世上的需要；神耐心地等待有罪的世人的悔改；神更差遣了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降世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并且舍身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而使人可以白白地得着神的赦罪，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然而，惟有当一个人愈多体认到神赐给他这些的恩典时，他才会爱神愈多；一个完全体认不到神赐给他这些的恩典的人，则会是一个不爱神的人。这就像是愈多体认到父母的爱和恩典的孩子，就会是爱父母愈多的孩子；而完全体认不到父母的爱和恩典的孩子，则会是不爱父母的孩子一样。

并且，耶稣将法利赛人西门与那个有罪的女人做对比，更表明了惟有当一个人知道自己需要神的恩典愈多时，他才会爱神愈多；一个完全不知道自己需要神的恩典的人，也会是一个不爱神的人。那个有罪的女人知道自己的罪很多，需要耶稣很多赦罪的恩典，所以她就以很多的动作，来表达她对耶稣很多的爱，以致她很多的罪都得到了赦免。反观法利赛人西门，他以自己是属于信仰上的敬虔派，认为自己没有甚么罪，根本不需要耶稣赦罪的恩典，所以他也就以为自己不必要以任何爱的动作来对待耶稣，以致他得不到任何的赦罪。所以说，一个爱神的人会是一个谦卑的人，他知道自己需要神的恩典，他也体验到，并且也承认神赐给他的恩典，以致他可以得到神更多新的恩典；而一个不爱神的人则是一个骄傲的人，他认为自己不需要神的恩典，凡事他都可以靠着自己的努力去得到，去解决，他也体验不到，并且也不承认神赐给他的恩典，因此他就得不到神任何新的恩典。并且，值得注意的是，这段经文的最后记着，耶稣对那个女人说，妳的信救了妳；由此可见，一个人会知道自己需要神的恩典，会体认到神赐给他的恩典，以致他会爱神，乃是出于他对神的信心，就像那个有罪的女人一样；而一个人如果不知道自己需要神的恩典，没有体认到神赐给他的恩典，以致他不爱神，则是由于他对神没有信心，就像那个法利赛人西门一样。

今天，一般世俗的教导，不论是在个人的层面上，还是在整体的层面上，都强调人要凡事靠自己，所谓的「自立自强」，而不要靠别人，更不要可怜兮兮地去求甚么神，把希望寄托在神白白的恩典上。还记得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的那个大嫂鼓励小姑所说，「我们从此不靠天，不靠地，我们只靠自己」的话吗？这种「自立自强」的心态被世人所推崇，甚至在教会中也会听到这样的讲法。一个只知道靠自己的人，他岂会认为自己需要神的恩典，他岂会承认自己没有神的恩典就绝对不行，他岂会坦白地说自己确实是蒙受了神的恩典呢？如此一来，他又岂会爱神呢？所以，我在我们教会讲论「爱神」的这个课题之前，一定会先讲「认识神（包括认识神的恩典）」，「经历神（包括经历神的恩典）」和「倚靠神（特别是倚靠神的恩典）」的三个主题，以帮助基督徒先看见神是一位满有慈爱，怜悯和恩典的神，也看见自己实在需要神的恩典，更看见自己已经是得到了神很多的恩典；如此，基督徒才会真正地「爱主（即爱神）更多」。

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的第三个重点就是「爱神」并不只是一种情绪上亲密的感觉，乃是要带着实际的行动的表现，而这实际行动的表现就是遵守自己所爱的神的命令。圣经中记着耶稣这样说，

- 「（耶稣说）你们（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门徒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5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21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爱你们（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门徒们，下同），正如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爱我一样；你们要常在我的爱里。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常在祂的爱里（请注意，遵守耶稣的命令，并不是蒙耶稣所爱的一个交换的条件，而是一种能享受到耶稣的爱的状态，就好像到户外去才能享受到免费的阳光一样；我在下一章「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中会对此再仔细地加以说明）」（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9-10 节，和合本）。

神先对人的爱是带着行动的，所以人对神回应的爱也要是带着行动的；就如同父母对孩子的爱是带着行动的，所以孩子对父母回应的爱也要是带着行动的一样。而神的命令则是指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祂的旨意，就是神对人那美好的心意；这也就如同爱孩子的父母希望孩子好的心意一样。

爱孩子的父母希望孩子好，所以父母要求孩子要定食定量，而不要暴饮暴食；要锻炼身体，而不要懒惰不动；要用功读书，而不要荒废学业；要作息有序，而不要晨昏颠倒；要敬业工作，而不要投机取巧；要养成好的生活习惯，而不要荒宴酗酒吸毒赌博嫖妓；要近朱者赤，而不要近墨者黑；要循规蹈矩，而不要犯法乱纪；要娶贤妻良母，而不要只看外貌嫁妆；要嫁正人君子，而不要只看外貌财富；要夫妻恩爱，而不要越轨有婚外情；要注意教养孩子，而不要「放牛吃草，任其自生自灭」；要合家谦让，而不要吵吵闹闹；要勤俭持家，而不要浪费奢侈；要助人为乐，而不要自私自利等等。

同样的，神希望人好，所以神要求人要以神为主，尊神为大，而不要自己去决定孰善孰恶；要受神感动，认罪悔改，而不要硬着颈项，固执偏差；要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使自己得神赦罪，而不要以自己所做了的某些善行功德，到神面前来夸口地将功抵罪，邀功要赏；要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使自己得到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而不要以为靠着自己的改过自新，修身养性就可以把原有的旧生命改好；要活出神所赐的新生命，而不要在自己原有的旧生命的老习惯中打转；要心意更新而变化，验证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而不要效法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要来就真理的光，而不要陷在虚假和罪恶的黑暗里；要爱神爱人，而不要怨神恨人；要对神专一持久，忍耐等候，而不要三心二意，放弃回头；要注目和期盼将来永远地活在天家里，就是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所得享的那永恒的，满足的福乐，而不要只看重和追求暂时的，眼见的，在世上生活的安适，成功；要传扬神差三一神的圣子耶稣来到世上，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福音，而不要自己得到耶稣的拯救就好了；要传扬救主耶稣自己舍命牺牲，顺从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复活，以代赎人的罪，并使人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的神的救恩，而不要谬误地将耶稣加以世俗式地伟大化，以投其所好地要吸引多的人来「信」耶稣等等。

当然，父母并不是如神一般的全知和美善，所以父母对孩子的很多要求，主要都是以父母所认为孩子在世上生活时的好为着眼点；因此，并不见得父母每一项的要求都会给孩子带来那真正的，永恒性的好。比如说，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提到的那位教导孩子要做「人上人」的母亲，她对孩子的要求反而会使孩子容易变得「高傲自负，目空无人」。可是，神却是全知和美善的，祂对人的任何一项要求，包括耶稣要我们爱祂超过我们爱自己的父母和儿女，都是为了要给人带来那真正的，永恒性的好，使人因此可以享受到神所赐那真正的，满足的，永恒的福乐。

7. 关于「爱人」

在上一段中讲述了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之后，现在让我接着下来讲述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首先，我要引述圣经中的一段经文，这段经文的前部份是与我在上一段论及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的开始时，所引述的那一段圣经经文相类似的；

- 「有一个律法师（律法师是当时犹太人之中教导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的教师）起来试探耶稣，说，夫子，我该作甚么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稣对他说，律法（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上写的是甚么？你念的是怎样呢？他回答说，『你要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主你的神；又要爱邻舍如同自己。』耶稣说，你回答的是；你这样行，就必得永生。那人要显明自己有理，就对耶稣说，谁是我的邻舍呢？耶稣回答说，有一个人（是一位犹太人）从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落在强盗手中，他们剥去他的衣裳，把他打个半死，就丢下他走了。偶然有一个祭司（同是犹太人），从这条路下来；看见他，就从那边过去了（指从路的另一边走过去了，没有帮助他；下同）。又有一个利未人（是犹太人利未支派的人），来到这地方，看见他，也照样从那边过去了。惟有一个撒玛利亚人（是混种的犹太人，被犹太人所鄙视，彼此互不来往），行路来到那里，看见他就动了慈心，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伤处，包裹好了，扶他骑上自己的牲口，带到店里（指旅店里）去照应他。第二天拿出二钱银子来，交给店主说，你且照应他；此外所费用的，我回来必还你。你想这三个人（祭司，利未人，撒玛利亚人），哪一个是落在强盗手中的（那一位犹太人的）邻舍呢？他说，是怜悯他的（指那位被犹太人所鄙视的撒玛利亚人）。耶稣说，你去照样行吧」（新约路加福音十章 25-37 节，和合本）。

耶稣在这段的圣经经文中，是以这位「好撒玛利亚人」不计较犹太人对撒玛利亚人的敌视，竟然怜悯帮助了那位落在强盗手中的犹太人的故事，来陈明「爱邻舍如同自己」中所要爱的「邻舍」，也就是「爱人如己」中所要爱的「人」，乃是指所有的人，包括那些与自己敌对的人在内，就像这位「好撒玛利亚人」对那位落在强盗手中的犹太人所做的。因此，「爱邻舍如同自己」，亦即「爱人如己」，并不是只限于以某些的人为对象去爱之而已（例如只爱那些爱自己，善待自己的人；只爱那些自己喜欢，自己看得起的人；只爱那些有好名声，有大成就的伟人），就如经文中那位律法师所问的，「谁是我（要爱）的邻舍呢？」的意图；而是指所有的人，包括那些与自己敌对的人在内，都是自己的邻舍而要以爱对待之。我在上文

中论及耶稣关于神的恩典的教导时，曾引述了下列的这段圣经经文（增添了一节经文，请比较一下）；在上文中是用来表达神对人那长阔高深的爱，而在此则是要用以强调人对人那爱人如己的爱，

- 「（耶稣说）我告诉你们这听道的人，你们的仇敌，要爱他；恨你们的，要待他好；咒诅你们的，要为他祝福；凌辱你们的，要为他祷告。.... 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你们若单爱那爱你们的人，有甚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爱那爱他们的人。你们若善待那善待你们的人，有甚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是这样行。你们若借给人，指望从他收回，有甚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借给罪人，要如数收回。你们倒要爱仇敌，也要善待他们，并要借给人，不指望偿还；你们的赏赐就必大了，你们也必作至高者（指神）的儿子；因为祂恩待那忘恩的和作恶的。你们要慈悲，像你们的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慈悲一样」（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27-28, 31-36 节，和合本）。

所增添的那一节经文，「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常被称为是基督徒应当如何去对待别人的金科玉律（The Golden Rule）。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将之与儒家所说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相比较；耶稣所教导的「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也就是「己所欲，施于人」，乃是正面性的，是积极性的，是主动性的；而儒家所教导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则趋于负面，消极，被动。

圣经中也记载了耶稣另外一些的教导，告诉我们当如何在实际的行动上对人表现出那「爱人如己」的爱；

- 「（耶稣说）你们不要论断人，就不被论断；你们不要定人的罪，就不被定罪；你们要饶恕人，就必蒙饶恕；你们要给人，就必有给你们，并且用十足的升斗，连摇带按，上尖下流地倒在你们怀里，因为你们用甚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甚么量器量给你们」（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37-38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为甚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经文中的「弟兄眼中的刺」是指别人所犯小的过错，「自己

眼中的梁木」则是指自己所犯大的过错）」（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3-5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告诉你们这听道的人，你们的仇敌，要爱他；恨你们的，要待他好；咒诅你们的，要为他祝福；凌辱你们的，要为他祷告（我在上面已引述过这一段的圣经经文，而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时候，就曾为那些钉祂在十字架上的人向三一神的圣父祷告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请见下文中对「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论述）」（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27-28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听见有话说，『以眼还眼，以牙还牙。』只是我告诉你们，不要与恶人作对；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有人想要告你，要拿你的里衣，连外衣也由他拿去；有人强逼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耶稣在此乃是以一种夸张式的语法（hyperbole），来强调不要与恶人对抗，也不要对恶人采取报复行动的意思。）有求你的，就给他；有向你借贷的，不可推辞」（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38-42 节，和合本）。

上面所引述第一段的圣经经文中耶稣所说的，你们不要论断人，不要定人的罪，要饶恕人，要给人，用甚么量器量给人；你们就不被论断，就不被定罪，就必蒙饶恕，就必有给你们们的，也必用甚么量器量给你们；这主要乃是指你们就不被神论断，就不被神定罪，就必蒙神饶恕，神就必有给你们们的，神也必用甚么量器量给你们的意思。

接下来，我要更进一步地从两个方面分别地来讲述耶稣对于「爱人如己」的教导；第一个方面是基督徒对于非基督徒，就是对于所有尚未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世人的爱，圣经中称之为「爱众人的心」；第二个方面则是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的「彼此相爱」。针对基督徒「爱众人的心」这个方面，首先我要强调的是，基督徒向所有非基督徒的世人传扬神差了圣子耶稣来到世上，以拯救世人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的福音，乃是基督徒对世人的爱最具体，最重要，也是最有价值的表露。圣经中记着复活的耶稣对相信和跟从祂的门徒们说，

- 「（耶稣说）你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新约马可福音十六章 15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指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和圣灵三者）的名给他们施洗（指施行洗礼），凡我所

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20 节，和合本）。

另外，圣经中还记载了基督徒「爱众人的心」在其他一些实际行动上应有的表现，例如，

- 「你们（指基督徒）要谨慎，无论是谁都不可以恶报恶；或是彼此相待（指基督徒对基督徒），或是待众人（指基督徒对非基督徒），常要追求良善」（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15 节，和合本）；
- 「不要以恶报恶，众人以为美的事，要留心去作；若是能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7-18 节，和合本）；
- 「被人咒骂，我们就祝福；被人逼迫，我们就忍受；被人毁谤，我们就善劝」（新约哥林多前书四章 12-13 节，和合本）；
- 「爱人不可虚假。....逼迫你们的，要给他们祝福；只要祝福，不可咒诅。与喜乐的人要同乐；与哀哭的人要同哭」（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9, 14-15 节，和合本）；
- 「凡事都不可亏欠人；惟有彼此相爱，要常以为亏欠（指在爱人的事上，要常以为自己亏欠的意思），因为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下同）。像那不可奸淫，不可杀人，不可偷盗，不可贪婪（此四项分别是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述，圣经旧约中神借着摩西向犹太人所颁布的十诫中的第七诫，第六诫，第八诫和第十诫），或有别的诫命，都包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爱是不加害与人的，所以爱就完全了律法」（新约罗马书十三章 8-10 节，和合本）。

所以，我常常提醒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在传扬神差了圣子耶稣来到世上，以拯救世人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的福音时，请千万不要借着政治，社会，经济，文化，法律，制度，运动，甚至军事的力量来迫使非基督徒接受基督徒的信仰，否则就对之加以排斥和迫害；就像公元中世纪时（Middle Ages）住在欧洲的犹太人被强逼要接受基督徒的信仰所受到的迫害那样，这不是爱世人的基督徒所应当做的事。因此我常常提醒说，只有别人迫害基督徒的，应该没有基督徒去迫害别人的；然而，非常令人痛心的却是，历世历代常见一些所谓的「基督徒」，打着神的旗号，假着要建立神的国的名义，去迫害异己，去兴起宗教战争。即使是有人拒绝接受所传给他们的福音，爱世人的基督徒也不应当对其加以咒诅，以恶报恶。反而，基督徒基于「爱众人的心」，在忠心正确，不辞辛劳，不顾毁誉，不惧迫害，不计

成败地努力向世人传扬福音，领人归向神，以及个别地去帮助有需要的人的同时，且要多多地捐助和参与社会上自愿性助人的慈善工作和组织；例如，红十字会（The Red Cross），救世军（The Salvation Army），医院，老人院，孤儿院，残障关顾，贫户救助，灾难救援，甚至心灵抚慰等，以额外地多关怀，帮助世上有需要的人，受欺压的人，以及弱势的团体，而减轻其在世上生活的难处和痛苦。圣经中记着耶稣说，当我们见人饿了给他吃；见人渴了给他喝；见人赤身露体给他穿；见人病了看顾他；见人客旅在外留他住；见人落在监里去探望他，就是做在耶稣的身上；而不这样做，就是没有做在耶稣的身上了。

并且，圣经中更告诉我们说，基督徒「爱众人的心」的流露，乃是不要求自己的益处，而是要求别人的益处；这就是说，基督徒为了别人的益处，宁愿放弃自己可享的权利，甚至放下自己的身段和喜好。圣经中记着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就曾对他所带领信耶稣的基督徒这样说，

- 「你们岂不知（旧约时代）为圣事劳碌的，就吃（圣）殿中的物吗？伺候祭坛的，就分领坛上的物吗？主（指耶稣）也是这样命定，叫传福音的靠着福音养生（指传福音的人有可以接受别人的赠与和供养，以维持生计的权利，就像旧约时代在圣殿事奉神的人，可以从圣殿中，从祭坛上得生活所需的物）；但这权柄我全没有用过。我写这话，并非要你们这样待我（指并非要他们的赠与和供养的意思）。....我传福音的时候，叫人不花钱得福音。....我虽是自由的，无人辖管（保罗不但不是一个奴隶，他还有罗马公民的尊贵身份）；然而我甘心作了众人的仆人（就是作了众人的奴隶的意思），为要多得人（指多得人来归向神的意思，下同）。向犹太人，我就作犹太人，为要得犹太人；向律法以下的人（「律法以下的人」是指犹太人，下同），我虽不在律法以下，还是作律法以下的人，为要得律法以下的人；向没有律法的人（「没有律法的人」是指非犹太人，下同），我就作没有律法的人，为要得没有律法的人。其实我在神面前，不是没有律法，在基督（即耶稣）面前，正在律法之下。向软弱的人，我就作软弱的人，为要得软弱的人；向甚么样的人，我就作甚么样的人；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凡我所行的，都是为福音的缘故，为要与人同得这福音的好处。....我凡事都叫众人喜欢，不求自己的益处，只求众人的益处，叫他们得救」（新约哥林多前书九章 13-15, 18-23 节，十章 33 节，和合本）。

上面的圣经经文中所说，「向甚么样的人，我就作甚么样的人」，并不是说向喜欢「为非作歹」的人，基督徒就也去「为非作歹」；而是指基督徒不高高在上，不自我标榜，反而谦卑地放下自己的身段去俯就，亲近别人，从而可以帮助别人愿意相信和跟从耶稣而得救。就像保罗在上面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他「向犹太人，就作犹太人，为要得犹太人；向非犹太人，就作非犹太人，为要得非犹太人；向软弱的人，就作软弱的人，为要得软弱的人；向甚么样的人，就作甚么样的人，总要救些人」；也就像十九世纪到中国内地去传福音的那位英国宣教士 Hudson Taylor（戴德生），他并不是如英国绅士那样穿西装打领带，而是穿着中国传统式的长袍马褂，并学习讲中文，以向中国人传福音。另外，上面的圣经经文中所说，「我凡事都叫众人喜欢」，也并不是说世人喜欢悖逆神，基督徒就也去悖逆神；而是指基督徒不以恶报恶，不加害于人，不记恨人，不咒诅人，不报复人，反而祝福人，留心去做人以为美的事，尽力与人和睦，就如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从而可以帮助别人愿意相信和跟从耶稣而得救。

然而，更为重要的乃是耶稣对于「爱人如己」的教导的第二个方面，就是针对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的「彼此相爱」。基督徒对世人的爱很可能是单向的，世人不见得会同样地也爱基督徒；实际上，圣经中告诉我们说，因为基督徒不是属世界的，基督徒所相信，所遵从的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是与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迥异的，所以世人不但不会爱基督徒，反而会恨基督徒；圣经中记载耶稣说，

- 「你们（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门徒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但是，基督徒对基督徒的爱则必须是双向的，就是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要彼此相爱。圣经中记载，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曾对在座的十一位与耶稣最亲近的门徒们说（另一个门徒加略人犹大，他后来出卖耶稣，那时已先离席了），

- 「（耶稣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34-35 节，和合本）。

而耶稣要基督徒彼此相爱的这个命令，可以说是奇妙地在当时的安提阿教会应验了。圣经中记载，当时少数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犹太人先在耶路撒冷成立了第一间的教会，后来彼得等的门徒们在耶路撒冷积极地传扬福音，就有五千位犹太

人男丁加入了耶路撒冷教会（想必另外还有一些的妇女也加入了耶路撒冷教会）；当时这个耶路撒冷教会的信徒都是清一色的犹太人，在彼此的相处上没有问题。其后，福音传到耶路撒冷之外，甚至到了非犹太人的地区；而不少的非犹太人也接受了基督徒的信仰，并在当地成立教会。安提阿（Antioch）是邻近地中海，位于现今土耳其的东南端，叙利亚的西北角的一个城市，是当时罗马帝国叙利亚省的首都，也是整个罗马帝国的第三大城市。根据圣经的记载，安提阿教会中有一些的信徒是犹太人（他们是分散在巴勒斯坦地区之外，而定居在安提阿的犹太人），也有一些的信徒是非犹太人；而犹太人的信徒们与非犹太人的信徒们在彼此的相处上就产生了问题，因为，如上所述，按着当时犹太人偏差的传统规定，犹太人是不可与非犹太人一同吃饭的。因此在安提阿教会中，就产生了犹太人的信徒们与非犹太人的信徒们相互隔开的情形，以致根本无法彼此相处，彼此相爱了。当时，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也在安提阿教会，就当场指责这样做是不对的，以致安提阿教会中犹太人的信徒们与非犹太人的信徒们终能彼此接纳，彼此相爱，合而为一；这就正如圣经中所说的，

- 「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指基督徒），都是披戴基督了（在此，「披戴基督」是指每一位基督徒都因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而属乎耶稣，并与耶稣相联合，就是每一位基督徒在耶稣的里面，耶稣也在每一位基督徒的里面的意思；请见下文）；并不分犹太人，希腊人（指非犹太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27-28 节，和合本）。

因此，安提阿教会可说是开了不同背景的信徒们彼此接纳，彼此相处，彼此相爱，合而为一的先例。有鉴于此，所以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我不太赞成在美国不少的华人教会，受到某些现实的因素和人一般世俗的倾向的影响，忽视不顾耶稣要基督徒都彼此相爱的命令，而将从大陆来的基督徒，从台湾来的基督徒，从香港来的基督徒等，各别地按着其背景分成不同的组。并且，教会还常常按着年龄，职业，性别或婚姻状况来分组，以致不但会落得基督徒在教会中只会与同背景，同组的基督徒接触和往来，同时还会造成和加重教会中不同背景，不同组的基督徒彼此之间的陌生，隔阂和疏远；如此一来，又怎能促进教会中所有的基督徒之间的彼此相爱呢？教会中这样「分门别类」的做法，实与耶稣的教导不合。不但如此，今天在美国，白人大都参加白人的教会，黑人大都参加黑人的教会，西班牙裔的人大都参加西班牙裔的人的教会，亚洲人当中的中国人，韩国人，越南人等也大都参加各自种族的教会。以致教会与教会之间形成了一种类似「种族隔离」的现

象，这真是更与耶稣的教导不合。尤其是将教会与落在罪恶之中的世界相互比较，就更是叫人痛心疾首了。在过去这近两千年以来，世界是从以往不同种族，不同地位，不同阶级，甚至不同性别的人之间都有一道分隔的墙，进展到现今大力地提倡和推动破除种族隔离，消灭阶级差别，强调男女平等，禁止歧视剥削的地步；教会却反而是从当初遵着耶稣的教导，不同背景的信徒们彼此接纳，彼此相处，彼此相爱，合而为一的情景，落到了现今类似「种族隔离」的偏差之中，以致连世界都不如，岂不叫人痛心疾首吗？

圣经中更告诉我们说，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信徒们被称为「基督徒」是从安提阿教会开始的。我在上面曾提到，耶稣在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中所说的，「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可说是应验在安提阿教会，而这个应验是很奇妙的。我之所以这样说乃是因为，当时并不是信徒们要以「基督徒」自称的（其实，初期教会的信徒们是以「这道（the Way）」的信徒自称），而是周围不信耶稣的人以「基督徒」的称呼来羞辱，诋毁信徒们。因为「基督徒」这个称呼的意思是指那些属于基督耶稣家里的人，而在不信耶稣的人的眼中，基督耶稣乃是一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罪犯；所以，不信耶稣的人以「基督徒」称呼信徒们，是要羞辱，诋毁信徒们是与一个罪犯同伙的。然而，从安提阿教会的信徒们开始，当时的，后来的，直到今日的所有属于基督耶稣的信徒们，却都很光荣地以「基督徒」这个羞辱的名称来自称，以表明自己是耶稣基督的门徒。

另外，圣经中还记着不少提醒和鼓励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要彼此相爱，以及如何在实际的行动上表现出基督徒彼此相爱的经文，例如，

- 「亲爱的弟兄啊（指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下同），我们应当彼此相爱，因为爱是从神来的；凡有爱心的，都是由神而生（指得着了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重生的意思），并且认识神。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神，因为神就是爱。神差祂独生子（指圣子耶稣）到世间来，使我们借着祂得生（指因蒙神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得以活在神的面前的意思），神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祂的儿子（指圣子耶稣）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挽回祭」是指耶稣成了赎罪祭，以将我们挽回来归于神），这就是爱了。亲爱的弟兄啊，神既是这样爱我们，我们也当彼此相爱。从来没有人见过神，我们若彼此相爱，神就住在我们里面，爱祂的心在我们里面得以完

全了（最后一句也译为「祂的爱在我们里面得以成全了」）」（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7-12 节，和合本）；

- 「凡信耶稣是基督的，都是从神而生（指基督徒得着了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重生的意思）；凡爱生他之神的，也必爱从神生的（指也必爱其他的基督徒的意思）。我们若爱神，又遵守祂的诫命，从此就知道我们爱神的儿女（指知道如何去爱其他的基督徒的意思）」（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2 节，和合本）；
- 「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人若说，我爱神，却恨他的弟兄（指那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的其他基督徒，下同），就是说谎话的；不爱他所看见的弟兄，就不能爱没有看见的神。爱神的，也当爱弟兄，这是我们从神所受的命令」（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19-21 节，和合本）；
- 「你们既因顺从真理，洁净了自己的心，以致爱弟兄没有虚假（指爱那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的其他基督徒），就当从心里彼此切实相爱」（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22 节，和合本）；
- 「你们务要常存弟兄相爱的心（指基督徒彼此之间务要常存弟兄相爱的心）」（新约希伯来书十三章 1 节，和合本）；
- 「主（指耶稣）为我们舍命，我们从此就知道何为爱；我们也当为弟兄（指那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的其他基督徒，下同）舍命。凡有世上财物的，看见弟兄穷乏，却塞住怜恤的心，爱神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小子们哪，我们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上」（新约约翰一书三章 16-18 节，和合本）；
- 「总而言之，你们（指基督徒与基督徒彼此之间）都要同心，彼此体恤，相爱如弟兄，存慈怜谦卑的心，不以恶报恶，以辱骂还辱骂，倒要祝福，因你们是为蒙召，好叫你们承受福气，因为经上说（指圣经旧约中说），『人若爱生命，愿享美福，须要禁止舌头，不出恶言，嘴唇不说诡诈的话；也要离恶行善，寻求和睦，一心追赶（「一心追赶」是努力寻求和睦的意思）；因为主（指神，下同）的眼看顾义人，主的耳听他们的祈祷；惟有行恶的人，主向他们变脸。』」（新约彼得前书三章 8-12 节，和合本）；
- 「要以手足之爱（指兄弟之爱）彼此相亲；用恭敬的心互相礼让」（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0 节，新译本）；
- 「弟兄们（指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你们蒙召是要得自由；只是不可将你们的自由当作放纵情欲的机会（在此「情欲」并

不是单指男女之间越轨的情欲，而是泛指人的罪性所会造成所有罪恶），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因为全律法（指圣经旧约中神全部的启示）都包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你们要谨慎；若相咬相吞，只怕要彼此消灭了」（新约加拉太书五章 13-15 节，和合本）。

所以，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的彼此相爱，乃是要如兄弟姐妹之间的手足之爱；如此，就如圣经中所说的，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方能在爱中得以建立起来，上述的安提阿教会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因此，当传道人在牧养一个教会时，不要只注重信徒们与传道人之间有良好的关系，不要只强调信徒们应当敬重传道人，而要特别地留意去培养信徒与信徒之间彼此的尊重和亲密的感情，以达成耶稣要基督徒彼此相爱的命令和托付。并且，我也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虽然不同的教会在运作上会有不同的方式和规定，而神是在使用不同的教会以吸引不同的人来到祂的面前，所以每一个由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们所组成的教会都是属神的；因此，绝对要避免对其他的教会任意地加以批评，毁谤，排斥和攻击，而导致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不但没有彼此相爱，反而相咬相吞，这是万万不可以的。圣经中还记载了不少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以及教会与教会之间彼此相爱的例子；圣经中也记载了一些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没有彼此相爱的反面的例子；然而，限于篇幅，我就不一一地列举说明了。

基督徒「爱众人的心」和「彼此相爱的心」，以及上一段所说的基督徒对神的爱，乃是基督徒所具有神所赐的那再造的新生命最具体，最真实的流露和表现。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我原来是一个冷漠孤僻的人，但在四十岁信耶稣的时候却被圣经中所描绘的耶稣那「压伤的芦苇，祂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祂不吹灭」的爱所深深地感动。初世纪的那一位基督徒保罗也曾经自我表白地说，

- 「我从前是亵渎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然而我还蒙了（神的）怜悯，因我是不信，不明白的时候而作的。并且我主（指神）的恩是格外丰盛，使我在基督耶稣里有信心和爱心」（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并且，保罗更进一步地宣称，「爱」乃是最为重要的；圣经中记着他说，

- 「我若能说万人的方言（「方言」是指圣灵赐给人的一种特别的能力，使人能奇迹式地说出其原来所不懂的别的语言，或是能发出一种奇特的声音），并天使的话语，却没有爱，我就成了鸣的锣，响的钹一般（指

成了一个只是会发声的乐器而已，并没有感情）。我若有先知讲道之能，也明白各样的奥秘（指神真理的道的奥秘），各样的知识，而且有全备的信，叫我能够移山（指可以倚靠着神做到超自然性的，极其伟大的事），却没有爱，我就算不得甚么。我若将所有的赈济穷人，又舍己身叫人焚烧，却没有爱，仍然与我无益（您或许会认为一个人会这样地为别人牺牲，一定是出于爱对方；其实不见得，很多人出钱出力去修桥，补路，建医院，建学校，慈善济人不过是为了要为自己积功德，要使自己得好名声，要达到自己某种理念的要求，甚至是为了要满足自我的肯定；而不是出于对他人的爱。）」（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三章 1-3 节，和合本）。

所以，圣经中记载，当保罗写信给他和他的同工们所建立，位于现今希腊的帖撒罗尼迦（Thessalonica）的教会的信徒们时，他就为他们祷告说，

- 「愿主（指耶稣）叫你们彼此相爱的心，并爱众人的心都能增长，充足，如同我们（指保罗和他的同工们）爱你们一样；好使你们，当我们主耶稣同祂众圣徒来的时候（指将来耶稣，带着已去世的信徒们，再来的时候），在我们父神（指三一神的圣父）面前，心里坚固，成为圣洁，无可责备」（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三章 12-13 节，和合本）。

并且，圣经中还记载那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中的首徒彼得，也提醒基督徒说，

- 「你们要分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识；有了知识，又要加上节制；有了节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爱弟兄的心（指爱信仰上的弟兄姐妹，就是爱其他的基督徒的心，下同）；有了爱弟兄的心，又要加上爱众人的心」（新约彼得后书一章 5-7 节，和合本）。

还有，圣经中更记载复活的耶稣曾向那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中的另一位门徒约翰显现，要他写信给位于现今土耳其西部的以弗所（Ephesus）的教会，提醒该教会的信徒们说，

- 「我（复活的耶稣自指，下同）知道你的行为，劳碌，忍耐；也知道你不能容忍恶人。你也曾试验那自称为使徒，却不是使徒的，看出他们是假的来（「使徒」乃是受差派者的意思，就是指受到神特别地差派，去

完成神所托付的特定的工作的信徒；但当时的教会中有一些的「假使徒」，今天的教会中也仍然是如此）。你也能忍耐，曾为我的名劳苦，并不乏倦。然而有一件事我要责备你，就是你把起初的爱心离弃了。所以应当回想你是从哪里坠落的，并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新约启示录二章 2-5 节，和合本）。

基督徒所归属的那永远的神的国，不但是以真理挂帅，更是以爱心为标记；一个缺乏「彼此相爱的心」和「爱众人的心」的教会，实在不能算是一个教会。初期教会的信徒们，虽然是处于当时罗马帝国阶级分明，文化差异，种族隔离的大环境中，他们却完全接纳不同阶级，不同背景，不同种族的基督徒，如兄弟姐妹一般地彼此相爱。并且，初期教会的信徒们也不顾自己所受到非基督徒的迫害，一直热心地传扬福音，引领非基督徒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然而，今天教会的信徒们却是恰恰相反；今天教会的信徒们是处于现今这个提倡要破除阶级，背景，种族的差异和隔阂的大环境中，但是今天教会的信徒们却反而是彼此分门别类，种族隔离地只与自己同一种族，同一背景，同一阶级的基督徒接触和往来，以致落到没有与不同种族，不同背景，不同阶级的基督徒彼此相爱的地步。这是今天教会的信徒们与初期教会的信徒们不能相比的。并且，今天教会的信徒们是否也会如初期教会的信徒们那样向非基督徒传福音呢？亦即是否也会不顾自己所受到非基督徒的迫害，持续热心地向非基督徒传扬福音，且不以恶报恶地去咒诅和迫害那些拒绝接受福音的人呢？就如上述复活的耶稣对以弗所教会的责备一样，今天教会的信徒们必须要重拾起所离弃了的「彼此相爱的心」和「爱众人的心」，以使人能认出其真是耶稣的门徒。

8. 关于「未来」

耶稣关于「未来」的教导，就是关于将来必要发生的事的预告性的教导，可以分近程，中程和远程三个阶段来说明之。近程是指从耶稣约三十岁的时候出来传道，大约经过了有三年半的时间，在约公元 30 年的春天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直到公元初世纪末为止（根据初期教会的记录，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中的约翰，他写作了整本圣经的最后一卷书启示录，是于公元初世纪末过世的）。中程是指从公元二世纪，教会普遍被建立于当时罗马帝国的版图内的各大城市，经过了一千九百多年到今天，直到将来耶稣再来和世界的末了为止。而远程则是指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在永恒里各自不同的结局。耶稣关于「未来」的这三个阶段的教导，其中有一些的预告是跨越了近程和中程；而近程的预告和中程到今天为止的预告，都已

经应验了；至于中程的预告中涉及今天以后会发生的事和远程的预告，也都会应验的。我们怀着期盼，等候和忍耐的心「拭目以待」。兹分别说明于下。

1) 耶稣关于「未来」近程的预告

对于近程这个时段内所将会发生的事情，耶稣做了不少的预告；其中包括了耶稣曾数次地向与祂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预告说，祂会在耶路撒冷受许多的苦，被交在犹太人的领袖们手中，被他们所弃绝，他们要定耶稣死罪，并且祂还要被交给外邦人（就是非犹太人），遭受戏弄，凌辱和鞭打，钉在十字架上被杀害，第三日从死里复活。耶稣也还在最后的晚餐时预告说，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有一个会出卖耶稣，而这个人就是加略人犹大（圣经中记载，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以蘸了一点饼递给犹大的动作，来表示犹大就是那位会出卖耶稣的，然而其他的门徒们却都不明白耶稣这个动作的涵意）。并且如上所述，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更预告说，当夜其余的门徒们都会因耶稣所将要遭遇到的，而在信心上跌倒，其中彼得甚至会在天快亮鸡叫以先，三次不认耶稣。然而，耶稣亦向他们预告说，以彼得为首的十一个门徒（出卖耶稣的犹大除外）却不会完全地失了他们对耶稣的信心。

耶稣其他近程的预告还包括了，其一，如上文中论及耶稣「在会堂里教训人」开始时所引述的两段圣经的经文中所言，从东，从西，从南，从北将有许多人来（指非犹太人会来），在神的国里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一同坐席（指非犹太人会与父，子，孙三代犹太人的祖先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一同在神的国里的意思）；惟有本国的子民（指犹太人）竟被赶到外边黑暗里去，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绝大多数与耶稣同时代的犹太人都接受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以致他们被排除在神的国之外；甚至一直到今日，绝大多数的犹太人都仍然不接受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而还是被排除在神的国之外。反之，很多的非犹太人，包括中国人，却因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进到神的国里，成为了神国度的子民；这近两千年以来，在世界各地建立了无数的教会。所以，圣经中又记着耶稣曾对当时犹太人的领袖们说，

- 「所以我告诉你们，神的国必从你们夺去（指从以犹太人的领袖们为代表的犹太人的整体中夺去），赐给那能结果子的百姓」（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一章 43 节，和合本）。

并且，圣经中更以从好橄榄树上被折下来的枝子来形容那些不相信和不跟从救主耶稣的犹太人；并以野橄榄树上的枝子被接在那好橄榄树上来形容进到了神的国里的

非犹太人。然而，圣经中也告诉我们说，将来犹太人的全家都会回转过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的拯救。因此，圣经中强调说，非犹太人的基督徒绝对不可因自己得到了神的拯救而自高自傲，以致轻视和迫害犹太人；非犹太人的基督徒应当愿意被神所使用，也去向犹太人传福音，以达成神终究要拯救犹太人的工作，使他们这从那好橄榄树上被折下来的枝子，能重新地再接回到好橄榄树上去。

其二，当耶稣差派祂的门徒们去向别人传福音的时候，耶稣曾对他们预告说他们所会碰到的遭遇；圣经中记着耶稣这样说，

- 「我差你们去，如同羊进入狼群，所以你们要灵巧像蛇，驯良像鸽子（指既要明智，又要纯真的意思；只是明智就容易流于狡猾和奸诈，只是纯真就可能会变得天真和无知）。你们要防备人，因为他们要把你们交给公会（「公会」即上文中所述，当时犹太人当中负责自治的一个议会形式的组织），也要在会堂里鞭打你们（「会堂」即犹太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场所）；并且你们要为我的缘故，被送到诸侯，君王面前，对他们和外邦人（指非犹太人）作见证。你们被交（指被交给别人）的时候，不要思虑怎样说话，或说甚么话，到那时候必赐给你们当说的话；因为不是你们自己说的，乃是你们父的灵（指三一神的圣灵）在你们里头说的」（新约马太福音十章 16-20 节，和合本）。

后来，当彼得和门徒们在耶路撒冷传福音时，他们就被拿住，送到犹太人的公会受审，下监，甚至有遭到杀害的；而初世纪的那位基督徒保罗，在他坐监的时候就曾在罗马巡抚和罗马帝国所分封的君王面前传讲福音。今天，当基督徒去传扬神差了圣子耶稣来到世上，以拯救人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的福音时，一定要将自己预备好；不只是对福音信息的通晓和执着，也是要在心态上加以预备，知道传福音时所会面对的，很可能并不见得是欢迎，赞成，掌声，和接受，反而会是对，拒绝，讥诮，甚至迫害。如果没有以耶稣所预告的在心态上这样地加以预备好，很容易会在面临挫折和迫害时就灰心气馁，而退缩放弃；甚至记恨咒诅那些拒绝福音的人。并且更糟糕的是，或是转而求「急功近利」，就「狡猾奸诈」地企图利用一些世俗，偏差的方法和教导来吸引听者「信」耶稣，而隐瞒不讲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那在耶稣基督里悔改赦罪的道；或是在「心灰意懒」之余，就只是公式化地把福音的要点「照本宣科」一番，却「天真无知」地不去了解，关怀和体恤个别听者的疑问和挣扎，美其名地说是「让神自己来做工」；这都是不智，不忠之举。

不少的基督徒在参与传扬福音的工作时，其心中都带着一幅错误的影像，那就是误以为非基督徒都会自觉到他们像是落在水中快要淹死的人一样，而基督徒向他们传福音，就像是在岸边上抛一个救生圈给他们，使他们借之可以得救，不至于被淹死。而这些落在水中的非基督徒则是拼命地想要拿到那抛给他们的救生圈，并且当他们被救上了岸之后，他们就会满心感谢那抛救生圈给他们的基督徒。从耶稣上述的预告来看，事实上却是刚好相反。非基督徒并不会觉得他们是像落在水中快要淹死的人一样；因此，他们对于基督徒所抛给他们的救生圈（就是向他们所传的福音），不但不会欣然地接受，反而会将救生圈丢回给基督徒不要，说基督徒是「多此一举，多管闲事」，甚至「态度顽梗，出言不逊」。我有一次向一位男士传福音时，他就很不客气地对我说，他不要我收买他的灵魂；而与他在一起的一位女士，也点头表示赞同他对福音的拒绝。非基督徒对福音信息的这种排斥的反应，不但过去是如此，现在是如此，将来也会是如此；因为正如圣经中所说的，

- 「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9-20 节，和合本）。

那么，人又怎么会接受福音，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脱离罪恶，归向真神，而得着神的拯救呢？请见我在下面第五章中对于「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的讲论。

您或许会认为，在美国等基督教盛行的西方社会中传扬福音，一定会很受欢迎，而不会遭到反对和迫害；其实并不尽然，悖逆神而犯了罪的世人不愿意来就光，乃是古今中外皆然。今天，如果一个传道人在美国等西方社会中大声地疾呼，要人真心地认罪悔改，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否则就会受到公义的神对他们的罪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他照样地会遭到媒体和社会大众的抵制和排斥。几十年前，有一位得到诺贝尔文学奖的俄国文学家，名叫 Aleksandr Solzhenitsyn（索忍尼辛），他在当年美国与苏联冷战期间，因严厉地批评当时的苏联政府而被放逐到国外，受到美国等西方社会的欢迎和推崇；然而，当他于 1978 年被邀请在美国哈佛大学的毕业典礼中演讲，极力地批评美国等西方社会的现况是以人为中心，而不是以神为中心，以致在信仰上破产，并且是掉在了世俗现实的物质主义的泥沼当中时，他却因此而遭到了美国媒体的责难和社会大众的反感。由此可见，即使是美国等基督教盛行的西方社会，也同样地会对那些真正地传讲神所启示，在耶稣基督里悔改赦罪的真理的道的传道人，采取很不友善的态度。

不过，我还有一个传福音的个人经历，须要提出来说一说。1998 年的夏天，当时我已在神学院读了两年，有一个机会我就与几位同学一起去了东欧的波兰一个月，向一些从中国大陆到波兰做生意的中国人传福音。我一生所带领的第一个相信耶稣的刘姓基督徒就是在波兰的首都华沙碰到的。当时，从中国大陆到波兰做生意的中国人都在华沙一个很大，已停用的足球场和其四围的场地租了摊位，展示货品，供人选购（被称为「大市场」；也有从别国到波兰做生意的人在那里租摊位卖货）；其中有一条人最多，最热闹的主街的两旁都是中国商人的摊位（被称为「中国街」）。有一天早晨，我来到「大市场」，计画去「中国街」向人传福音，一路上我都在想要如何开口传福音，就是向人传福音时要说些甚么；是多讲一些生动精彩，个人经历神的见证故事呢？（说实在话，当时我成为基督徒才只有六年，根本没有甚么自己经历神的精彩见证故事。）还是照着我所带传福音的小册子上所写的基督徒信仰的要点一项一项地念呢？（一般传福音的小册子上所写的基督徒信仰的要点共有四项，分别是以「真神爱你」，「人都有罪」，「耶稣代罚」和「信祂得救」为标题，并且还附带着有关各项的圣经经文和简短说明；请见下面第五章中的说明。）

我正在想，同时也一面求神给予指示的时候，我来到了「中国街」与另一条垂直的街的交口；这另一条垂直的街上，因为不如主街人多热闹，所以通常都没有中国商人在那里租摊位。可是，那一天当我停在街口的时候，远远地却望见有一个人站在这另一条垂直的街的当中，脸长的有点像是中国人；我就走过去，问他会不会讲中文；他说会；于是我们就坐进他的摊位里聊了起来。他相当年轻（二十岁左右），姓刘，他的叔叔带他来波兰做生意，那时他叔叔正去办货，留他一个人看守摊位。我则告诉他我是从美国来波兰，短期性地向在波兰的中国商人传讲基督徒的信仰。接着，我就把随身所带传福音的小册子上所写的基督徒信仰的四项要点念了一遍给他听（当时我并没有将基督徒信仰的这四项要点仔细地解说给他听，也没有想要说甚么经历神的见证故事，总共只讲了不到十分钟的时间）。念完了以后，我就率直地问他说，要不要接受耶稣为他的救主；他也没有迟疑，就说好，于是我就带着他一起做了决志信耶稣的祷告。祷告完，我实在按不住心中的好奇，就问他说，我感到很奇怪，他为甚么在听了我所念基督徒信仰的要点之后，就很快地决定要信耶稣呢？他回答说，这没有甚么好奇怪的；他的叔叔带他来波兰之后，就让他住在一个波兰人的家中，这个波兰人的全家每个星期都会去教堂敬拜神（波兰是一个天主教的国家）；而他一直都不知道他们所信的是怎样的一位神；现在听我一讲，他就明白了，所以他会很快地就接受。真是感谢神。虽然传福音不是一件容易

的事，但有时候神会事先就预备了人的心来接受福音，给传福音的人一个意外的惊喜和鼓励。

所以说，基督徒传扬福音，并不是完全靠着人自己的努力去达成神所托付的任务，而是会有神特别的帮助。在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耶稣曾对派去传福音的门徒们应许性地预告说，「你们被交（指被交给别人）的时候，不要思虑怎样说话，或说甚么话，到那时候必赐给你们当说的话；因为不是你们自己说的，乃是你们父的灵（指三一神的圣灵）在你们里头说的」。并且，圣经中记载，耶稣还在最后的晚餐时，以及祂从死里复活之后，都分别地对门徒们说，

- 「（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对仍然在座的十一位门徒们说）我要求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指没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祂，也不认识祂；你们却认识祂，因祂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17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对门徒们说）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就是向世人指证和传讲耶稣乃是三一神圣子的身份，也是神所差来的救主）」（新约使徒行传一章 8 节，和合本）。

圣经中记载，当复活的耶稣离世回到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之后，耶稣的首徒彼得和其他的门徒们，第一次在耶路撒冷对当地的犹太人，以及很多从外地来到圣殿朝圣的犹太人和加入了犹太教的非犹太人（「犹太教」是指绝大多数的犹太人以只相信圣经旧约中神的启示为主，但却不接受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一个信仰），以各别的听者所熟悉的各种不同的语言向他们传福音时（门徒们原来并不会讲这些语言；这乃是出于圣灵神奇地赐能给门徒们的作为），就有三千人相信了耶稣，这是圣灵对门徒们特别的帮助。我在下文中论及耶稣受死前在世上所致力从事的另一项工作，就是「选召栽培神的工人」时，还会对内住在基督徒里面的圣灵，以及圣灵对基督徒的带领和所赐给基督徒的能力，以帮助基督徒达成神所托付的工作，做进一步的说明。

其三，耶稣也对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有个保证性的重要预告，圣经中记载了当时耶稣与门徒们的一段对话，以及耶稣就之所做的预告：

- 「耶稣到了凯撒利亚腓立比的境内（凯撒利亚腓立比是位于加利利海北边约二十五英里处的一个城市），就问门徒说，人说我人子是谁（耶稣常以「人子」自称）？他们说，有人说是施洗的约翰；有人说是以利亚；又有人说是耶利米；或是先知里的一位。耶稣说，你们说我是谁？西门彼得回答说，祢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耶稣对他说，西门巴约拿（我上文中曾提到过，「西门」是彼得的原名，耶稣也以「彼得」称之，「彼得」是「石头」的意思；「巴约拿」是约拿的儿子的意思，约拿是彼得的父亲希伯来文的名字，其希腊文的名字是约翰），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耶稣的意思乃是说，彼得对耶稣的认识，就是耶稣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不是别的人告诉彼得的，而是三一神的圣父启示给彼得知道的）。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他」是指教会）。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捆绑」是禁止的意思，下同），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释放」是允准的意思，下同），在天上也要释放」（新约马太福音十六章 13-19 节，和合本）。

上述的圣经经文中所指的「施洗的约翰」（「施洗者约翰」），我在上文中也曾提到过，他是与耶稣同时代的一位先知，他是耶稣的母亲马利亚的亲戚伊利莎白的儿子，比耶稣大六个月，他呼召当时的犹太人认罪悔改，并给他们施洗（如上文所述，犹太人按圣经旧约中的规定，以受水洗为信仰上洁净的礼，表示受洗者认罪悔改的心），预备他们的心以接受耶稣为神所差来的救主，可以说是耶稣的开路先锋。而「以利亚」和「耶利米」均是旧约时代著名的先知，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过他们的事迹；「或是先知里的一位」则是指当时不但有人说耶稣是如施洗者约翰，是如以利亚，是如耶利米，也有人说耶稣是如旧约时代的其他先知里的一位。但是，彼得却说耶稣是基督，就是指耶稣是神所膏立，所设立的救主，并且说耶稣的身份是永生神的儿子。

这一段的圣经经文有多方面的意思，但也带来了不少的误解；例如，天主教以耶稣在经文中对彼得说，「你是彼得（「彼得」这个名字是石头或巨石的意思），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就强调地宣称，教会乃是建造在彼得这个人的身上，彼得是第一任天主教的教宗，以后天主教的教宗都是彼得「使徒承传（apostolic succession）」的正统继任人（「使徒」是指特别奉神差派，受神托付去传扬福音以建立教会，并且负责带领和督导教会的信徒）；而任何不以彼得和

彼得「使徒承传」的正统继任人为「马首是瞻」的，都不是属于真正的教会。这个讲法并不符合经文中耶稣所说的意思；耶稣是说，因为彼得乃是第一个得到神的启示，而宣告自己相信耶稣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就是相信耶稣是神所膏立，神所差来的救主，并且相信耶稣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所以，教会是从具有这样相信的彼得开始（彼得可以说是第一块的石头），再加上其他所有具有同样相信的人，所建造起来的。这才是耶稣所说，祂要把祂的教会建立在彼得这个磐石上的真正的意思。

另外，天主教也以耶稣在经文中对彼得说，「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就说任何一个人能否进入天堂，决定权是在彼得。就是说，当一个人死后离世，来到天堂的进门口时，彼得会站在那里；如果彼得拿天国的钥匙给他开门，这个人就可以进入天堂；如果彼得不拿天国的钥匙给他开门，这个人就进不了天堂。这个说法并不正确；耶稣在经文中所说的意思是，由于彼得蒙神的启示，宣告自己相信耶稣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因此彼得受到耶稣的托付，以他所宣告对耶稣这样的认识和相信为释放或捆绑的判定的基准（「天国的钥匙」），来带领那些对耶稣也有与彼得相同的认识和相信的人进入天国，或是将那些对耶稣没有与彼得相同的认识和相信的人排除在天国之外。这也就是说，耶稣对彼得所说，「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其实乃是托付彼得去传扬他所宣告自己对耶稣的认识和相信；而耶稣的这个传福音的托付，也是给其他所有对耶稣有与彼得相同的认识和相信的人的。

至此，我尚未说出耶稣到底对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做了怎样的一个保证性的重要预告。这个预告就是，当耶稣对彼得说了，「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之后，耶稣接下来就针对教会预告说，「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他」是指教会）」；耶稣对教会的这个预告乃是指阴间那黑暗，罪恶和死亡的权势绝不能胜过教会的意思。我在上文中已一再地提到，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后，已不再是落在罪恶魔鬼黑暗的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下，而是因着神在耶稣基督里的赎罪和拯救，进到了那光明，圣洁的神的国度里；并且，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后，也不是会在世上「长生不死」，而是因着耶稣的死里复活，也是从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了，就是得着了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能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所以，耶稣所说阴间那黑暗，罪恶和死亡的权势绝不能胜过教会的预告，从一个方面来看乃是一个提醒，提醒每一位基督徒，以及提醒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其乃是已经脱离了阴间那黑暗，罪恶和死亡的权势。而从另

一个方面来看，耶稣对教会所说的预告也是一个保证，保证祂是已经胜过了阴间的权势，所以基督徒和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可以在耶稣的里面享有平安；圣经中记载耶稣在最后的晚餐要结束前，曾对门徒们说，

- 「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指耶稣在最后的晚餐中对门徒们所说的很多临别的话），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指耶稣已经胜了落在罪恶黑暗权势中的世界所具有的罪恶和诱惑）」（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33 节，和合本）。

同时，耶稣的预告也是保证祂绝不会撇下不管，也绝不会丢弃不顾基督徒和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说）凡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差我来者（指三一神的圣父）的意思就是祂所赐给我的（人），叫我一个也不失落」（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9 节，和合本）；
- 「逾越节以前（「逾越节」是犹太人的一个节日，以纪念和庆祝神在旧约时代拯救犹太人脱离了埃及为奴之地），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离世归父」是指当时耶稣即将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其后就会归回到圣父那里去）；祂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1 节，和合本）；
- 「因为我（初世纪的那位基督徒保罗自指）深信，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是高大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上述所列举的乃是指无论甚么样的事的意思），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的」（新约罗马书第八章 38-39 节，和合本）；
- 「你们存心不可贪爱钱财，要以自己所有的为足；因为主（指神，下同）曾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所以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不怎么样呢？（一个人会贪爱钱财是因为他担心，惧怕上一段圣经经文中所说的「现在的事」和「将来的事」的发生，并且怀疑届时神会不会撇下他，丢弃他，不帮助他，以致他想以钱财为自己的保障，而不是去倚靠神的帮助。）」（新约希伯来书十三章 5-6 节，和合本）。

虽然基督徒，以及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乃是已经脱离了阴间那黑暗，罪恶和死亡的权势；而耶稣也已经是胜过了阴间的权势，所以基督徒和教会可以在耶稣的里面享有平安；并且耶稣也保证祂是绝对不会丢弃属祂的基督徒和教会；然而，罪恶的魔鬼却还是一直在「处心积虑，千方百计」地企图要诱惑基督徒去悖逆神而犯罪，并且企图要破坏，离间，腐化属神的教会。本章上文中曾提到，连耶稣都受到了魔鬼撒但的三个试探，甚至耶稣在世上的一生之中，魔鬼都是一直不断地在诱惑耶稣去不顺从神。所以，如前所述，基督徒务要儆醒谨守，用坚固的信心去抵档魔鬼的诱惑和试探。

从教会过去的历史，我们就可以清楚地看见魔鬼要破坏教会的企图和伎俩；然而，我们也可以清楚地看见神对教会的提醒和保守，以应验耶稣所说阴间罪恶的权势不能胜过教会的预告。教会从约公元 30 年开始在耶路撒冷被建立之后，外在有犹太人和罗马帝国不断的非难，压制和迫害；例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过，公元 64 年左右，因罗马城发生大火灾，当时罗马的尼禄皇帝（Nero）就嫁罪给住在罗马城的基督徒，把很多的基督徒抓起来，送到竞技场去烧死，去喂狮子，老虎。并且，教会内部又有不少的假弟兄（即假信徒），假先知，假使徒，假师傅和敌基督渗入（「敌基督」是指带头与基督耶稣敌对的人），到处宣讲各种异端和邪说的悖谬之言来误导和败坏信徒；例如，圣经的新约中记载，有讲人是靠着遵行某些规条的行为，而不是靠着相信耶稣而得到神的拯救的；有讲耶稣来到世上，并没有成为一个具有血肉之躯的真正的的人；有讲没有死人复活的事，所以耶稣也就没有从死里复活了的；有讲耶稣不会照着祂所预告的再来到世上的（关于耶稣所说祂将来会再来的预告，请见下文）；有冒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的名，讲耶稣已经再来了，而那些没有见到再来的耶稣的基督徒就无望了的；有讲既然是已经得到了神的拯救，就不必顾忌甚么，可以任意地放纵自己的私欲而行，没有关系，包括可以吃祭假神偶像之物的（就是所谓的「纵欲主义」）；也有讲既然是已经得到了神的拯救，成为天国的子民，就不要再被世上的婚嫁，夫妻，家庭所缠累，所以提倡守独身，不娶不嫁的（就是所谓的「禁欲主义」）等等。教会处在这种「内忧外患」的情形下有三百多年之久，但却在神的帮助，保守和坚固之下，没有被阴间罪恶的权势所胜过而退后放弃所信，或是沦落于偏差的异端邪说之中。

既然已经说到超过了公元初世纪末的近程的时期，我就继续讲下去。到了公元四世纪的初期，连当时的罗马皇帝康士坦丁一世（Constantine I）也成为了基督徒之后，基督徒的信仰反而成了罗马帝国的国教，教会也摇身一变，成了罗马帝国最有势力，最有财富的团体。在这之前，成为基督徒是万万不可；然而，在这之

后，不成为基督徒才是万万不可。从公元四世纪到公元十六世纪初，教会在成功，权力，地位，财富，声势等的熏染影响之下，却变得愈来愈腐败；当时为了筹款建造在罗马城梵蒂冈教廷的圣彼得大教堂，教会甚至出售赎罪卷（Indulgence）敛财，宣称人要花钱买此卷，就可以为自己，为亲友在神的面前赎罪（圣经中则宣告说，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就可以白白地得到神的赦罪）。教会竟然变得比世上其他的团体还要更世俗化，眼看着阴间罪恶的权势就要胜过教会了；然而，神却兴起了一些的传道人，特别是德国的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他于1517年以一个教会神父的身份公开地指责当时教廷的偏差，腐败和弊端，正式地开启了教会的改革运动（Reformation）。其后不久，欧洲德国，荷兰，瑞士，以及北欧的国家的教会，就从原来以梵蒂冈教廷为首的教会系统中分离出来，形成了所谓的基督教的教会（Protestant churches）；而那些仍然以梵蒂冈教廷为首的教会，则被称为是天主教的教会（Catholic church）。后来，以梵蒂冈教廷为首的天主教的教会也开始了某种程度的改革，去除了很多原来的缺失，偏差和弊端。

耶稣所说阴间罪恶的权势不能胜过教会的预告，不只是适用于近程的公元初世纪到中程的公元四世纪初的「内忧和外患期」，以及公元四世纪到公元十六世纪初的「得势却腐败期」；耶稣对教会的这个预告也是适用于教会改革运动之后，直到已是五百年后的今天。当今在教会中所常听见的是以人为中心，而不是以神为中心；是宣讲世俗现实的物质主义和实用主义，而不是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是强调外在行为的表现和宗教的仪式规矩，而不是内在对神的信心的真实；是着重人所要的，眼见的，今生的福气，而不是神所应许的，眼不能见的，永恒的福分；是寻求人自我的肯定，成功，顺利和发达，而不是神的旨意的达成和神的名得到高举和称扬；是喜爱超自然性的神迹奇事的刺激，而不是从耐心地学习圣经来认识神；是利用一些「热闹壮观，哗众取宠」的方法和「避重就轻，似是而非」的教导来传福音，而不是专注于那在基督耶稣里悔改赦罪的道。从前面第二章中所论及「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我们知道神是一定会考验基督徒和教会的，就是神是一定会历世历代的基督徒和教会受到苦难的攻击，成功的迷惑，异端的误导等的试探；但是，祈求神在今天同样地兴起，也深深地相信神必定会兴起，真正属祂，事奉祂的基督徒和传道人来，让耶稣所说阴间罪恶的权势不能胜过教会的保证性的预告再一次地得到应验；阿们。

其四，耶稣关于「未来」的近程的另一个预告，就是预告了前述大希律王所大事扩建，非常华丽壮观的「第二圣殿」的毁灭；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出了圣殿，正走的时候，门徒进前来，把殿宇指给祂看（是要耶稣欣赏圣殿的华丽壮观的意思）。耶稣对他们说，你们不是看见这殿宇吗？我实在告诉你们，将来在这里，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1-2 节，和合本）。

不但如此，耶稣还很悲痛地预告了耶路撒冷城也将会遭到毁坏，圣经中记着耶稣这样说，

- 「（耶稣说）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你常杀害先知，又用石头打死那奉差遣到你这里来的人（指旧约时代居住在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常杀害，甚至用石头打死神所差遣去的先知）。我多次愿意聚集你的儿女（指居住在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好像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们不愿意。看哪，你们的家成为荒场留给你们」（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三章 37-38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看见耶路撒冷被兵围困，就可知道它成荒场的日子近了。那时，在犹太的（「犹太」是指当时犹太人所居住的巴勒斯坦地区）应当逃到山上；在城里的应当出来；在乡下的不要进城；因为这是报应的日子，使经上（指圣经旧约中）所写的都得应验。当那些日子，怀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祸了（因为她们的孩子会被杀死，使母亲格外悲痛），因为将有大灾难降在这地方，也有震怒临到这百姓。他们要倒在刀下，又被掳到各国去；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指非犹太人，下同）践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满了（「外邦人的日期满了」这句话是指当绝大多数的犹太人拒绝耶稣时，神差派基督徒向非犹太人传福音，以拯救他们的计划完成的时候）」（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一章 20-24 节，和合本）。

如我在本章上文和前面第三章中所曾提到的，住在巴勒斯坦地区的犹太人于公元 66 年开始大规模的暴动，以反抗统治他们的罗马帝国。结果，罗马帝国的军队于公元 70 年攻破了暴动的犹太人所占据的耶路撒冷城，烧毁第二圣殿，只剩下位于圣殿西边一小段的外墙，就是今天被犹太人视为是非常神圣的那一堵「哭墙」；并且，耶路撒冷城也遭到了很大的毁坏。那时有一位名叫 Josephus 的犹太人，他原来也是一名与罗马军队对抗的暴动份子，后来被罗马军队所俘掳而投降，受统率罗马军队的提多（Titus）将军的差派，去向占据耶路撒冷城的犹太人招降，但遭到拒绝。Josephus 在他所写的书中，对当时耶路撒冷城先被罗马军队所

围困，继而被攻破，以及破城后犹太人被罗马军队所屠杀的惨况，有详细的记述。而当时耶路撒冷城里的基督徒，因记起了耶稣的预告，已事先逃离了耶路撒冷。后来，犹太人又于公元 132 年再一次地暴动，导致从此犹太人全部被赶出了耶路撒冷，不得进入。圣经中还记载了耶稣更以耶路撒冷城被罗马军队攻破时所发生的惨况，来描绘将来世界的末了时，那必定会有的大灾难的悲惨情形（请见下文所述耶稣关于「未来」的中程的预告）。

另外，我还要强调一点：由这个例子我们更可以清楚地看见，神的震怒临到当时的犹太人，使他们遭受到灾难的报应，还并不是神主动性的惩罚，而是犹太人自己暴动，反抗罗马帝国的统治，「咎由自取」的后果。这就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的那一位硬要父亲分给他家产，出外挥霍放荡，等到资财耗尽，沦为帮佣，穷苦潦倒的浪子一样；这也就如世人悖逆了神，离弃了神，以致落得活在伊甸园之外，遭受世上的苦难一样。神最终对那些一直硬着颈项，不肯认罪悔改，不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以及对那些没有坚守所信，忍耐到底的人，施以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也是如此；并不是神要他们下地狱，而是他们自己要下地狱，是他们自己执意地要去到那与神全然割断，充满了灾祸之处，而不愿意回转归向神的必然后果。如此，神对罪恶一定会施行审判和报应的公义却奇妙地得以彰显。这实在是值得我们非常地警惕；也深愿每一个人都能及时回头，就像那一位浪子醒悟过来，回到了父亲的家里一样；又何必要硬着颈项，如不驯的马那样一直踢驯马的刺棍，而自找苦吃呢？（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在他信耶稣之前就是如此的无知顽梗，然而他在受了提醒之后，就回转信了耶稣，并被神所使用，到处宣扬福音，建立，督导教会；请见下文。）

并且，耶稣关于「未来」近程的预告还包括预告了彼得会为耶稣殉道而死。您还记得吗？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时，曾引述了一段圣经的经文，是记述复活的耶稣问那曾经三次不认耶稣的彼得是不是爱耶稣（耶稣问了彼得三次）；而在那段经文中，耶稣还对彼得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指所穿的衣服的带子），随意往来；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耶稣说这话，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荣耀神」。根据初期教会的记录，后来彼得在公元 64 年左右，于罗马帝国的尼禄皇帝迫害基督徒的时候，在罗马城殉道而死。有传说讲当时彼得是被倒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因为他认为自己不配如耶稣那样地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然而，彼得为了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殉道而死，却正如耶稣顺从圣父的安排，自己舍命，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达成神拯救人的计划一样地荣耀了神。

2) 耶稣关于「未来」中程的预告

接下来要说的是耶稣关于「未来」中程的预告；就是耶稣对于从公元二世纪起到今天，直到将来耶稣再来和世界的末了的预告。上述耶稣所说关于「未来」近程的预告中有一些是跨越了近程和中程的。例如，耶稣预告说，从东西南北会有许多非犹太人来，进到神的国里；而犹太人却被赶到神的外边去。这不但在公元初世纪时是如此，公元初世纪以后，一直到今天，基督徒的信仰在非犹太人当中被传扬开来，先从中东的巴勒斯坦地区传到当时罗马帝国在欧洲，亚洲，和北非的整个版图，接着再传到整个的欧洲；其后因着欧洲列强的殖民主义和贸易政策，美洲新大陆的发现，和宣教运动的兴起，而进一步地传到了非洲，印度，东南亚，中美洲，南美洲，北美洲，澳洲，以及中国和日本。今天，基督徒的信仰已普遍地被传到了世界的各个角落，而全世界二十二亿的基督徒约占整个世界人口的三分之一，其中绝大多数都是非犹太人，包括中国人；并且，基督徒的信仰是一代接着一代继续地传了下去。然而，绝大多数的犹太人至今却仍然不接受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以致他们还是被排除在神的国之外；其结果则是在过去一千九百多年的期间，犹太人分散于列国之中，遭受到很多的歧视，丑化，排挤，欺压，逼迫和杀害，第二次世界大战时纳粹德国的希特勒杀死了六百多万的犹太人就是一个极端悲惨的例子。虽然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犹太人于公元 1948 年在巴勒斯坦地区建立了「以色列国」；然而，以色列建国以后却多次与周围的阿拉伯国家争战，双方的关系一直都处在紧张的状态，争端持续不断，难有安宁之日。

另外，耶稣也预告说，当基督徒去向世人传福音时，所会面对的将是反对，拒绝，讥诮和迫害；但是，内住在基督徒里面三一神的圣灵，会特别地帮助基督徒达成神所托付传福音的工作。耶稣的这个预告不但是适用于近程，并且也是发生在中程的时期。好多年前，我在电视上看见一段对当时正在荷兰举行的一个普世宣教大会的实况录像，该段录像的内容是有两个人站在台上讲述一个真实的故事；这两个人其中一位是一个土族的人，而另一位则是一个在那个土族所居住的地方（我记得好像是在非洲）传福音的白人宣教士。这位土族的人先讲，他说他年轻的时候，有一次看见一个陌生的白人来到他所住的村庄，他不知道这个白人是友，还是敌，也不知道这个白人是来做甚么的，言语又讲不通，所以他就把这个白人杀了；而其实，这个白人乃是一个宣教士，是来到这个土族所住的地方传福音的。这个白人宣教士被当地土族所杀的消息传了回去，这个白人宣教士的妻子和儿子自然是十分的悲痛；然而，这个白人宣教士的儿子长大以后，却在神的呼召之下，也在母亲的鼓励之下，决定去到父亲被杀的地方，继续父亲要向当地的土族传福音的工作。台上

所站的那位白人宣教士就是这个儿子，而其旁边所站的那一个土族的人，就是杀死其父亲的人；但这个儿子却是不记恨，也不回避地向这个杀了其父亲的土族的人传福音，带领他信了耶稣，使他得到神的拯救。我当时看了，真是非常的感动。如耶稣所预告的，传福音的工作是会有艰辛，牺牲的一面；然而，圣灵却往往使用基督徒在传福音时所付出的心力和血汗，甚至生命，来奇妙地达成了神拯救人的美意。这样的例子在过去，甚至在今天，真是非常的多。而那些为传福音而遭害的基督徒，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生命」的教导时，曾引述了一段圣经的经文，耶稣在这段经文中应许说，「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这就是说，那些因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而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其所原有，带着罪性的旧生命的基督徒，他们虽然是为要活出新生命，去传福音而受苦遭害，但是他们必会以其所具有的新生命，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

还有，耶稣也预告说，那是基督徒集合体的教会虽然会受到罪恶魔鬼的攻击和诱惑，但是这阴间罪恶的黑暗权势却不能胜过教会。我在上文中曾提到，罪恶魔鬼从公元初世纪教会刚开始成立起，就以外面的压制和迫害来攻击教会，并且也以内部的异端和邪说来败坏教会；这个「内忧和外患期」一直持续到了公元四世纪初。接下来，公元四世纪时，当基督徒的信仰反而成为了罗马帝国的国教，而教会也摇身一变，成为了罗马帝国最有势力，最有财富的团体之后；教会在成功和兴盛的熏染之下，却又落入了「得势却腐败期」，直到公元十六世纪初的教会改革运动。然而，自从教会改革运动正式开启，迄今这已有五百年的期间，魔鬼不但没有放松对教会的攻击和破坏，反而更是「变本加厉」。除了继续地以外面的压制和迫害来打击基督徒和教会之外，且有更多的假信徒，假先知，假使徒，假师傅和敌基督起来，从教会的外面，以及在教会的内部，以各样的异端和邪说的悖谬之言来误导和败坏基督徒，并诱惑基督徒去悖逆神而犯罪，以破坏和腐蚀教会。

我在本章前面论及耶稣受到魔鬼的三个试探时，曾经提到历世历代有很多的「假先知」，他们利用世俗的做法，例如热闹壮观的场面；多彩多姿的节目；各式各样的活动；似是而非，避重就轻，哗众取宠，蒙福免祸的说词；夸大片面，偏差虚假的见证；生活上成功发达的事例；外表上行善做好的行为表现；政治社会法律的制度和规定；文化时髦的风气和影响；鼓吹诱人的号召和运动；模范样板式的奖励或惩罚；甚至奇妙超凡的神迹等等，来大力地宣传，推动基督徒的信仰，以为如此就可以吸引很多的人来信耶稣；其实，这乃是以魔鬼的手段在做神的工作。并且，我在上文中也提到，圣经的新约中记载了在初期教会的内部所充斥的各种异端和邪说，例如，讲人是靠着遵行某些规条的行为，而不是靠着相信耶稣而得到神的

拯救；讲耶稣来到世上，并没有成为一个具有血肉之躯的真正的人；讲没有死人复活的事，所以耶稣也就没有从死里复活了；讲耶稣不会照着祂所预告的再来到世上；讲耶稣已经再来了，而那些没有见到再来的耶稣的基督徒就无望了；讲既然是已经得到了神的拯救，就不必顾忌甚么，可以任意地放纵自己的私欲而行的「纵欲主义」；讲既然是已经得到了神的拯救，成为天国的子民，就不要再被世上的婚嫁，夫妻，家庭所缠累，所以提倡守独身，不娶不嫁的「禁欲主义」等等的悖谬之言。

再者，我在上文中更提到，当今在教会中所常听见的是以人为中心，而不是以神为中心；是宣讲世俗现实的物质主义和实用主义，而不是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是强调外在行为的表现和宗教的仪式规矩，而不是内在对神信心的真实；是着重人所要的，眼见的，今生的福气，而不是神所应许的，眼不能见的，永恒的福分；是寻求人自我的肯定，成功，顺利和发达，而不是神的旨意的达成和神的名得到高举和称扬；是喜爱超自然性的神迹奇事的刺激，而不是从耐心地学习圣经来认识神；是利用一些「热闹壮观，哗众取宠」的方法和「避重就轻，似是而非」的教导来传福音，而不是专注于那在基督耶稣里悔改赦罪的道。另外，再加上其他各种不是单单敬拜真神，不是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的宗教和信仰，以及何其多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不相符合的主义和学说，理论和观念，法规和制度，方法和做法。甚至，不止是如此，魔鬼还极力地挑拨离间基督教的教会与天主教的教会，以及基督教各个不同教派的教会之间的关系，使之相互敌视，批评，排斥，争斗，仇恨，甚至杀害，造成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没有照着耶稣所教导的去彼此相爱。这真是使得连我都难免会觉得很奇怪，教会处在魔鬼此种长期「万箭穿心，无孔不入」的攻击之下，怎么居然还没有被魔鬼所击败，被罪恶所胜过呢？惟一的答案就是耶稣说了，祂绝不会撇下不管，绝不会丢弃不顾基督徒和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所以阴间罪恶的黑暗权势是绝对不能胜过教会的。

耶稣关于「未来」中程很重要的一个预告，就是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然后被接升天，归回到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以后，将来祂还会要再来；而耶稣的再来，将会与祂第一次降生成为了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来到世上的情形不太相同（请见下文）。圣经中记着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对在座的门徒们说，

- 「（耶稣对门徒们说）你们心里不要忧愁（耶稣叫门徒们不要忧愁，是因为耶稣在说这段话之前，先告诉了门徒们说，祂即将离开他们）；你们信神，也当信我。在我父（指三一神的圣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

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那里」（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3 节，和合本）。

并且，圣经中还记着，当复活的耶稣在耶路撒冷城外东边的橄榄山上被接升天，回到圣父那里去时，有两个天使对站在那里，定睛望天的门徒们说，

- 「加利利人哪（耶稣的门徒们大多是加利利海附近城镇的人），你们为甚么站着望天呢？这离开你们被接升天的耶稣，你们见祂怎样往天上去，祂还要怎样来」（新约使徒行传一章 11 节，和合本）。

说到耶稣要再来，我想首先我们最有兴趣想知道的就是，祂甚么时候会再来呢？公元初世纪的基督徒多以为耶稣在他们有生之年就会再来的；然而，当他们久等都不见耶稣再来时，就产生了一些的疑惑；特别是对于那些在耶稣还没有再来，就已经过世了的基督徒，是不是这些的基督徒不会在耶稣再来时，被接到神那里去了呢？并且，当公元初世纪的基督徒久等都没有见到耶稣再来时，就有一些好讥诮的人讽刺地说，耶稣要再来的应许在哪里呢？意指耶稣不会照着所预告的再来到世上了。另外，如前所述，更有人冒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的名，讲说耶稣已经再来了，而那些没有被再来的耶稣接去，仍然留在世上的基督徒，是没有指望去到神那里了。其实，这些的疑惑都是没有必要的；圣经中告诉我们说，在耶稣再来之前就过世了的基督徒，当耶稣再来的时候，是会与耶稣一同来的；而圣经中也一再地强调说耶稣是一定会再来的，

- 「若有人不爱主（指不爱耶稣），这人可诅可咒；主必要来（「主必要来」是指耶稣必要再来；此句经文的原文是亚兰文「Marana tha」；亚兰文是与犹太人的希伯来文很相近的一种语文，圣经旧约中有些的经文是用亚兰文写的，圣经新约中的经文也有用亚兰文写的字句）」（新约哥林多前书十六章 22 节，和合本）；
- 「主已经近了（指耶稣的再来已经近了）」（新约腓立比书四章 5 节，和合本）；
- 「弟兄们哪（指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你们要忍耐，直到主来（指直到耶稣再来）。看哪，农夫忍耐等候地里宝贵的出产，直到得了秋雨春雨。你们也当忍耐，坚固你们的心，因为主来的日子近了（指耶稣再来的日子近了）」（新约雅各书五章 7-8 节，和合本）。

并且，圣经中还提醒说，耶稣再来之前是会有一些的征兆（耶稣再来之前会有征兆，且这些征兆是甚么，请见下文），而基督徒应当留意这些征兆的发生，就知道耶稣再来的日子近了。

但是，圣经中却没有明确地宣告耶稣再来的确实时间；并且，圣经中还记着耶稣自己的话说，祂再来的确实时间是无法预先测知的，也是没有任何人知道的；

- 「（耶稣说）你们可以从无花果树学个比方，当树枝发嫩长叶的时候，你们就知道夏天近了。这样，你们几时看见这些事成就，也该知道人子（耶稣自称）近了，正在门口了（「这些事」是指耶稣在这段经文的上文中所提到祂再来之前会发生的一些征兆性的事，我在下文中会说明，下同）。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世代还没有过去，这些事都要成就。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但那日子，那时辰（指耶稣再来的日子，时辰），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指天使）也不知道，子（圣子耶稣自称）也不知道，惟有父（指三一神的圣父）知道。你们要谨慎，儆醒祈祷，因为你们不晓得那日期（指耶稣再来的日期）几时来到。这事正如一个人离开本家，寄居外邦，把权柄交给仆人，分派各人当作的工，又吩咐看门的儆醒。所以你们要儆醒，因为你们不知道家主甚么时候（回）来，或晚上，或半夜，或鸡叫，或早晨。恐怕他忽然来到，看见你们睡着了（指没有儆醒）。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也是对众人说，要儆醒」（新约马可福音十三章 28-37 节，和合本）。

圣经中且记着耶稣以圣经旧约挪亚的时候大洪水忽然来到，淹没当时罪恶极大，充满强暴，败坏了的世上的人为例，来表明祂再来的突发性；

- 「（耶稣说）挪亚的日子怎样，人子降临（指耶稣的再来，下同）也要怎样。当洪水以前的日子，人照常吃喝嫁娶，直到挪亚进方舟的那日；不知不觉洪水来了，把他们全都冲去；人子降临也要这样。那时，两个人在田里，取去一个，撇下一个；两个女人推磨，取去一个，撇下一个（这是表示耶稣再来时要施行神的审判的意思，请见下文）。所以你们要儆醒，因为不知道你们的主（指耶稣）是哪一天来到。家主若知道几更天有贼来，就必儆醒，不容人挖透房屋，这是你们所知道的。所以你们也要预备，因为你们想不到的时候，人子就来了（指耶稣就再来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37-44 节，和合本）。

所以说，耶稣再来之前是会有某些的征兆发生，而当基督徒看到这些征兆发生时，就知道耶稣再来的日子近了，就像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当树枝发嫩长叶的时候，你们就知道夏天近了」。至于耶稣再来之前将会发生怎样的一些征兆，我在下文中会加以说明。然而，耶稣的再来乃是完全突发性的（圣经中别处的经文以「好像夜间的贼来到一样」来形容此一出人意料之外的突发性），其确实的时间是没有人可以预先知道的，天使也不知道，连耶稣都不知道，只有负责策划神对人的拯救计划的圣父知道。在此，让我们看见，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三者，虽是同等并立，合而为一，但在达成神拯救人的工作时，圣子是隶属于圣父之下，顺服圣父的旨意，就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三一性」时所说的。可是，如上所述，在公元初世纪时，就有人宣称他们知道耶稣再来的确实时间，迷惑了不少的基督徒；圣经中记载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就曾写信警告别的基督徒说，

- 「弟兄们（指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论到我们主耶稣基督降临（指耶稣的再来）和我们到祂那里聚集，我劝你们，无论有灵，有言语，有冒我名的书信，说主的日子（就是指耶稣再来的日子）现在到了，不要轻易动心，也不要惊慌。人不拘用甚么法子，你们总不要被祂诱惑」（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 1-3 节，和合本）。

就是在今天，也仍然有一些传道人宣称说他们知道耶稣某年某月某日就会再来；并且说届时基督徒就可以与耶稣一起上天堂了，而基督徒在世上所拥有的东西和钱财则不再需要，可以拿去给这些传道人的教会或机构。可悲的是，居然有不少的基督徒竟轻易地就听信了此等诈财之言，而不理会圣经中耶稣所说没有人知道祂再来的确实时间的教导；结果，事实证明那些传道人所说的都是虚假，耶稣至今都还没有再来。

然而，在基督徒已经等了近两千年的今天，耶稣为甚么还是迟迟没有照着祂所预告的再来的疑问，确实须要加以说明之。圣经中记载，公元初世纪时，当彼得在面对教会中有一些好讥诮的人怀疑耶稣要再来的应许在哪里时，他就说，

- 「主所应许的（指耶稣预告祂要再来的应许）尚未成就，有人以为祂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宽容」是忍耐等待的意思），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但主的日子要像贼来到一样（指耶稣再来的日子是在人想不到的时候突然来到）。.... 亲爱的弟兄啊（指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你们既盼望这些事（指盼望

耶稣的再来和耶稣再来以后的事），就当殷勤，使自己没有玷污，无可指摘，安然见主（指安然见再来的耶稣）」（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9-10, 14 节，和合本）。

所以，耶稣迟迟没有再来，并不是祂不再来了，也不是祂有甚么其他的事耽搁了，也不是祂忘记了，而是祂耐心地在等待有更多的人能够悔改，能够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救；因为耶稣再来以后，就会对那些不肯悔改，不肯归向神的人施行神对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了（请见下文）。因此，今天当基督徒因久等耶稣还没有再来，而对耶稣预告祂要再来的应许渐失信心，以致不再殷切地盼望耶稣的再来，只寄望于眼前每日生活上的平安稳妥时，就当知道，如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言，耶稣的话是不能废去的，耶稣是必定会再来的。基督徒也当常常思想上述圣经经文中所说耶稣至今还没有再来的原因，殷勤地预备自己，使自己没有玷污，无可指摘，并且在所信的真道上，就是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上儆醒谨守，忍耐等候将来安然见耶稣的日子；同时，基督徒更要体会神「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而得救）」的心意，去广传福音，引领更多的人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于神。

现在，让我们来看一看耶稣再来之前将会先发生怎样的一些征兆；然而，论到这些的征兆，我则必须要首先从一个问题开始来说明之，这个问题就是耶稣为甚么还要再来呢？请容我先引述下列这一段相关的圣经经文，

- 「耶稣在橄榄山上坐着（「橄榄山」乃是位于耶路撒冷城外东边的一个小山区），门徒暗暗地来说，请告诉我们，甚么时候有这些事；祢降临（指耶稣的再来）和世界的末了（the end of the age）有甚么预兆呢？耶稣回答说，你们要谨慎，免得有人迷惑你们。因为将来有好些人冒我的名来，说，我是基督（「基督」是指神所膏立，所设立的救主，下同），并且要迷惑许多人。你们也要听见打仗和打仗的风声，总不要惊慌；因为这些事是必须有的，只是末期（the end）还没有到。民要攻打民，国要攻打国，多处必有饥荒，地震；这都是灾难的起头（「灾难」在经文的原文希腊文的意思乃是「生产之难」）。那时，人要把你们陷在患难里，也要杀害你们；你们又要为我的名被万民恨恶。那时，必有许多人跌倒，也要彼此陷害，彼此恨恶。且有好些假先知起来，迷惑多人。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许多人的爱心才渐渐冷淡了。惟有忍耐到底的（「忍耐到底的（he who stands firm to the end）」就是指那些

忍耐到「世界的末了」，亦即「末期」，来到的基督徒），必然得救。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the end）才来到。....那时，必有大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若不减少那日子，凡有血气的总没有一个得救的（指若不减少大灾难的日子，没有一个人可以在大灾难中存活的意思）；只是为选民，那日子必减少了（指为了神所拣选的基督徒，大灾难的日子必减少了）。那时，若有人对你们说，基督在这里；或说，基督在那里；你们不要信。因为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倘若能行，连选民也就迷惑了（指如果这是可能的话，连神所拣选的基督徒也会被迷惑了）。看哪，我预先告诉你们了；若有人对你们说，看哪，基督在旷野里，你们不要出去；或说，看哪，基督在内屋中，你们不要信。闪电从东边发出，直照到西边，人子降临也要这样（这句经文的意思是指耶稣的再来不会是在偏僻的旷野，人看不见，也不会是在隐藏的内室，人看不见；而是会像从东到西的闪电一样，人人都可以看见）。尸首在哪里，鹰也必聚在那里（耶稣在此是用这一句成语再度地表明，到了祂再来的时候，人是一定会看见祂再来的，就像吃腐肉的兀鹰是绝对不会错过尸首的）。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日头就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那时，人子（耶稣自称，下同）的兆头要显在天上，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着天上的云降临。祂要差遣使者（指天使），用号筒的大声，将祂的选民（指神所拣选的基督徒）从四方，从天这边到天那边，都招聚了来。你们可以从无花果树学个比方，当树枝发嫩长叶的时候，你们就知道夏天近了。这样，你们看见这一切的事，也该知道人子近了，正在门口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3-14, 21-33 节，和合本）。

耶稣在此段相当长的圣经经文中，清楚地预告了祂再来以前的世界会变成怎么样。很多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都认为因着人类是愈来愈文明，世界是愈来愈和平，社会是愈来愈进步，制度是愈来愈完善，教育是愈来愈普及，技术是愈来愈发展，医学是愈来愈精湛，经济是愈来愈扩张；所以，在不久的将来，人会愈来愈健康，愈来愈长寿，愈来愈善良；而人与人之间，民族与民族之间，国家与国家之间会愈来愈友好，愈来愈合作，愈来愈联结；整个世界会变成一个「大同世界，人间天堂」，届时世上所有的人就会同心协力地向外太空发展，将人类的文明推广到其他的星球上去；如此，人类就可以永远地长存于整个宇宙之中了。这个世界的

远景与耶稣所预告的将来世界会变成怎么样，是大不相同的；而在罗马帝国雄霸整个地中海周围所有的版图的当时，耶稣的预告也是与当时一般人所认为的，罗马帝国会所向无敌，帝业永不衰败，一直称霸下去，而世上的列国都会永久降服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之下的猜测完全相反的。

根据耶稣所预告的，这个落在罪恶之中的世界会有一个末了；也就是说，这个落在罪恶之中的世界有一天会结束。而在这个罪恶的世界结束之前，会不断地有战争，饥荒，地震等的天灾人祸发生；并且，愈接近世界的末了，就必有愈大的灾难发生；直到最后，会有一个最大的灾难发生，而这个最后的「大灾难」的严重程度是从神创世以来所没有的，后来也不会有。（您还记得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曾提到一个我所看过的公共电视台的节目，是讲十个可能会造成人类全体毁灭的因素吗？这十个可能的因素中前五个都是人为的，都是人类先进的科学和技术所造成的结果。）圣经旧约挪亚的时候所发生的大洪水，和摩西的时候神为拯救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在埃及地所降下的十灾，以及上述公元 70 年罗马军队攻破，毁坏耶路撒冷城，并大举屠杀犹太人的惨状，都是在预表此一「大灾难」发生时的悲惨情况。不但如此，耶稣还预告说，在这个罪恶的世界结束之前，会有好些假先知起来，冒耶稣的名，迷惑许多人，使得邪恶不法的事增多，以致许多人的爱心冷淡，且使得他们在对神的信心上跌倒，彼此陷害，彼此恨恶。而基督徒在那时则会陷在世人的迫害里，遭到世人的杀害和恨恶。并且，愈接近世界的末了，就必有愈多的假基督和假先知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以企图迷惑世人，甚至要迷惑基督徒。而耶稣就是在这整个世界处于大灾难的「水深火热，民不聊生」，以及基督徒面临「迫害的煎熬，空前的迷惑」的紧要关头，再度来到世上的，以减少，缩短这个最后大灾难的时期。

所以说，耶稣再来的目的乃是为了要招聚基督徒，以解救他们脱离那时在这个罪恶的世界中所会遭到的极大的迫害和迷惑；圣经中有多处的经文说，耶稣再来的日子就是基督徒的得救完全实现（consummation），以蒙受神的恩福的日子；

- 「基督（即耶稣）既然一次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了替人赎罪的祭），将来要向那等候祂的人第二次显现，并与罪无关，乃是为拯救他们（指耶稣的再来乃是为了要拯救那等候祂的基督徒）」（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8 节，和合本）；
- 「（我们基督徒）等候所盼望的福，并等候至大的神和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后句可译为「并等候耶稣基督，我们至大的神和救主的

荣耀显现」，「荣耀显现」乃是指耶稣的再来）」（新约提多书二章 13 节，和合本）；

- 「所以要约束你们的心，谨慎自守，专心盼望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指耶稣再来的时候），所带来给你们的恩」（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13 节，和合本）；
- 「所以你们当悔改归正（「归正」是指归向神的意思），使你们的罪得以涂抹；这样，那安舒的日子就必从主（指神，下同）面前来到，主也必差遣所预定给你们的基督耶稣降临（指耶稣的再来）。天必留祂，等到万物复兴的时候（指耶稣现今会先留在天上，直到神要复兴万物的时候，耶稣就会再来了），就是神从创世以来，借着圣先知的口所说的（主要是指神在圣经旧约中借着旧约时代的先知所启示的）」（新约使徒行传三章 19-21 节，和合本）；
- 「（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说）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指与罪恶魔鬼的攻击和诱惑的诡计相争战所打的仗），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公义审判的主」是指耶稣，「那日」是指耶稣再来的日子；关于耶稣再来以后，祂所要施行的神对罪恶的审判，请见下文）；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祂显现的人（「祂显现」是指耶稣的再来）」（新约提摩太后书四章 7-8 节，和合本）；
- 「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指三一神的圣父），祂曾照自己的大怜悯，借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可以得着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你们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着所预备，到末世要显现的救恩（指在耶稣再来的时候，就会是基督徒所得着的神的救恩最终的完全实现）；因此，你们是大有喜乐。但如今，在百般的试炼中暂时忧愁；叫你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得着称赞，荣耀，尊贵」（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3-7 节，和合本）。

并且，耶稣之所以会预告说，愈接近世界的末了，就是愈接近祂再来的日子，罪恶魔鬼对基督徒和对教会的攻击和诱惑就会愈白热化，而世界上所发生的灾难也会愈严重化，一直到耶稣再来的前一刻那个最后的「大灾难」的发生；这乃是

因为，圣经中告诉我们说，在耶稣再来的前一刻，会有一位特殊的人物出现于世上。圣经中称这一位特殊的人物为「大罪人（the man of lawlessness）」，也称之为「不法的人（the lawless one）」，且称之为「沉沦之子（the man doomed to destruction）」；而所有在他之前起来攻击和破坏教会的敌基督（「敌基督」就是指与耶稣基督为敌者的意思）都可以说是他的预表，因此可以将这一位特殊的人物视之为是最终的，真正的，也是最厉害的「敌基督」。圣经中是这样地描述他，

- 「那日子以前，必有离道反教的事（指耶稣再来的日子以前，必有离弃真道，反对基督徒信仰的事情发生），并有那大罪人（the man of lawlessness），就是沉沦之子（the man doomed to destruction）显露出来。他是抵挡主（指抵挡耶稣），高抬自己，超过一切称为神的和一切受人敬拜的；甚至坐在神的殿里，自称是神。....这不法的人（the lawless one）来，是照撒但的运动（指照着罪恶魔鬼的作为），行各样的异能神迹和一切虚假的奇事；并且在那沉沦的人身上（「沉沦的人」是一个复数名词，指所有被那位沉沦之子，就是那位最终的敌基督，所迷惑而附从他的人），行各样出于不义的诡诈，因他们（指「沉沦的人」，下同）不领受爱真理的心，使他们得救。故此，神就给他们一个生发错误的心，叫他们信从虚谎；使一切不信真理，倒喜爱不义的人都被定罪」（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 3-4，9-12 节，和合本）。

圣经中进一步地说，这位最终的敌基督显露以后，会有一位假先知为他摇旗呐喊，助桀为虐，以壮声势。并且，他不但向神说亵渎的话，亵渎神的名；他也反对，抵挡一切称为是神明的和一切受人敬拜的神明（以致人会推崇他是「破除迷信」，其实他是别具用心，要人只崇拜他）；他还高抬自己，自称是神，要人都只拜他；他更利用宗教，政治，经济等各种的手段，以及各样的异能，神迹，奇事，来吸引，来迷惑，来箝制各族，各民，各方，各国的人，以致全地的人都拥护跟从他；甚至，他会与基督徒争战（可能主要并不是指一般有形的武装军事战争，而是指对基督徒的诱惑和攻击而言的），并且得胜，杀害了不拜他的基督徒；而这位最终的敌基督一切的所做所为，其实都是照着罪恶魔鬼的作为而行的。圣经中更告诉我们说，这位最终的敌基督显露的时间不会长，在他正得势的时候，就是世人都被他所迷惑的时候，也是基督徒受到他最严厉的攻击和迫害的时候，耶稣就会突然地再来，胜过他和他的同党，并将他废掉和灭绝。所以，其实说的更确实一点，耶稣

的再来就是耶稣要亲自来把这位最终的敌基督消灭，以致基督徒可以从这位最终的敌基督的诱惑，攻击和迫害中被拯救出来。

关于这位最终的敌基督到底会是谁，到底会是谁，在过去近两千年中，有很多的猜测；更有很多人指称，某某人就是这位最终的敌基督。从圣经中神的启示来分析，这位最终的敌基督他可能会是一个世界级的领袖，利用宗教，政治，经济，文化，宣传，甚至武力等各种的手段，借着诋毁基督徒所信的真神，和反对一般世人所拜的神明偶像，更凭着其本身超凡的能力，来高抬自己，因而深得世人的仰慕，也受到世人的崇拜，拥护和跟从。接着，他就要世人，除他以外，不可以相信和崇拜任何其他的神，包括禁止基督徒去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使得基督徒受到了很大的迫害。至于指称某某人就是这位最终的敌基督，在教会改革运动的时候，有人指称当时天主教在罗马城梵蒂冈教廷的教宗就是这位最终的敌基督；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时候，有人指称纳粹德国的希特勒就是这位最终的敌基督；然而，事实证明这位最终的敌基督至今都还没有显露出来。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请不要去猜测这位最终的敌基督是谁，而企图「替天行道」地将我们心目中所猜想的这位最终的敌基督除掉，以为如此就可以防止他的显露。这种的想法是很幼稚的，因为既是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预告，那么此事就必定会成就，不是人可以加以阻止的，因为这位最终的敌基督的显露，可以说乃是神「借恶以成善」地对基督徒的信心，爱心和盼望的试验和磨炼。基督徒惟一所应当做的，所能做的就是要做醒谨守，也就是平日要在所信的道上长进，以致能「认清真理，免受迷惑，信心坚定，忍耐到底（「到底」是指到世界的末了，耶稣再来的时候）」；因此，在将来当这位最终的敌基督出现时，就可以从他的所言所行乃是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背道而驰」，而认出他来，才不会受到他的迷惑而拥护和附从他，也才不会向他严厉的攻击和迫害屈服，而放弃所信。

所以，在耶稣再来之前所将会先发生的一些征兆包括了，第一，世上所发生天灾人祸的灾难会愈趋严重，直到一个史无前例，前所未有的「大灾难」的发生。您或许听过基督徒在世上发生某一灾难的时候常会说，耶稣快要来了；基督徒这样说并不是不具同情心地「幸灾乐祸」，而是以耶稣关于「未来」的预告的应验，特别是耶稣的再来的预告即将应验，来提醒和坚固自己和别人对耶稣的信心。第二，在耶稣再来之前会有一位最终的敌基督出现，世上的人在受到他的迷惑和箝制之下，尽都拥护，附从和崇拜他，致使世人均离弃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的道，并且也都反对基督徒的信仰，以致很多人在对神的信心上跌倒，不法的事增多，人的爱心越发冷淡，彼此陷害，彼此恨恶。第三，在耶稣再来之前，基督徒会面对这位

最终的敌基督的诱惑和攻击，而受到非常严厉的挑战和迫害。耶稣在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曾说，「你们几时看见这些事成就，也该知道人子（耶稣自称）近了，正在门口了」；这些耶稣再来之前的征兆就是耶稣在此一经文中所指的「这些事」。然而，如上所述，这位最终的敌基督的得势不会长久；就在那时，耶稣会突然地再来，胜过敌基督和他的同党，并将他废掉和灭绝；而这也是届时被那位最终的敌基督所迷惑和箝制，看似热闹繁华，文明先进，但却是充满罪恶和不义，且正落于前所未有的天灾人祸的「大灾难」之中的这个世界的结束；而这更是届时受到那位最终的敌基督非常严厉的诱惑，攻击和迫害的基督徒的得救完全实现和蒙神恩福的日子。因此，圣经中告诉我们说，耶稣的再来不仅是代表着现今这个罪恶的世界的结束，更是代表着一个新的世代的临到。圣经中以「今世（this age）」来称呼现今这个充满罪恶的世界；而以「来世（the age to come）」来称呼耶稣再来时所会临到的那个新的世代。

我在上文中所引述的那一段相当长的圣经经文中，指明耶稣再来以前必有战争，饥荒和地震，这都是灾难的起头；其中「灾难」这个词句，经文的希腊文原文的意思是「生产之难（birth pains）」。所以，耶稣再来之前所发生愈趋严重的灾难，以及那前所未有的「大灾难」的发生，都是「来世」要临到的这个过程中所会经历的「生产」的痛苦，就好像母亲生孩子的过程中所会经历的生产的痛苦一样。人类历史上很多新的国家，朝代，政府，组织，团体，宗教，制度，主义，运动等，在开创之初，其创建者往往都大力宣扬这乃是一个新世代的开始；然而，事实证明，这些人所应许，人所努力企图想要建立的新世代，却只带来了使人失望，甚至更糟糕的结果。基督徒的信仰，根据圣经中所记载救主耶稣关于「未来」的预告，也宣告有一个新的世代会来到；可是，基督徒信仰所宣告的这个要来临的新的世代，却不是靠着基督徒们去建立的。实际上，在耶稣再来之时，那是基督徒集合体的教会将受到那位最终的敌基督很大的攻击和迫害，而成为一个弱势的团体；教会本身完全没有能力去胜过那位最终的敌基督和其同党，更不要说去建立一个新的世代了。因此，基督徒的信仰所宣告的这个新的世代能够得以建立，需要完全仰仗神的作为；这就是为甚么耶稣必须要再来，不但将基督徒从那位最终的敌基督的诱惑，攻击和迫害中拯救出来，并且废掉和灭绝那位最终的敌基督和其同党；惟有如此一个真正的新的世代才会来临。

今天，一般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都想穷毕生之力去创建一个新的世代，其结果乃是「徒劳无功」。而公元四世纪时基督徒的信仰成为了罗马帝国的国教，这并不是基督徒信仰所宣告的新世代的开始；公元十六世纪时马丁路德等提倡

教会的改革运动之后，所建立的基督教的教会系统，也不是基督徒信仰所宣告的新世代的开始；公元十七世纪起很多英国和欧洲大陆的基督徒移民到北美洲而建立了以基督徒信仰立国的美国，亦不是基督徒信仰所宣告的新世代的开始；甚至，有时候会见到的基督徒的大复兴（revival）的现象和运动，仍不是基督徒信仰所宣告的新世代的开始。我再重复地强调一次，基督徒在盼望耶稣的再来，开启这个真正的新世代的同时，所应当做的，所能做的，除了传扬福音，带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建立属神的教会以外；就是如上所述，务要做醒谨守，也就是平日要在所信的道上长进，以致能「认清真理，免受迷惑，信心坚定，忍耐到底（「到底」是指到世界的末了，耶稣再来的时候）」；因此，在将来当这位最终的敌基督出现时，就可以从他的所言所行乃是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背道而驰」，而认出他来，才不会受到他的迷惑而拥护和附从他，也才不会向他严厉的攻击和迫害屈服，而放弃所信。

关于耶稣的再来，还有一点我须要加以补充，那就是耶稣会是以怎么样的方式再来呢？是不是像祂第一次来到世上时候那样，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呢？上面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记着，当复活的耶稣在耶路撒冷城外东边的橄榄山被接升天，归回到圣父那里去的时候，有两个天使对站在那里，定睛望天的门徒们说，「你们见祂（指耶稣）怎样往天上去，祂还要怎样来」；由此可见，耶稣再来的时候，不会是再降生成为一个婴孩，而是以祂荣耀的复活的形像亲自从天降临于世上（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复活」的讲述）。圣经中针对耶稣再来的方式还这样记着说，

- 「主（指耶稣）必亲自从天降临，有呼叫的声音和天使长的声音，又有神的号吹响」（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四章 16 节，和合本）；
- 「（耶稣说）当人子（耶稣自称）在祂荣耀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要坐在祂荣耀的宝座上，万民都要聚集在祂面前（以接受祂所要施行的审判，请见下文）」（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31-32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他们（指世上万族的人）要看见人子（耶稣自称），有能力，有大荣耀，驾着天上的云降临。祂要差遣使者（指天使），用号筒的大声，将祂的选民（指神所拣选得救的基督徒）从四方，从天这边到天那边都招聚了来」（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30-31 节，和合本）；
- 「亲爱的弟兄啊（指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你们，不要以为奇怪，似乎（以为）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

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即耶稣）一同受苦，使你们在祂荣耀显现的时候，也可以欢喜快乐」（新约彼得前书四章 12-13 节，和合本）。

另外，如前所述，圣经中还告诉我们说，那在耶稣再来之前就过世了的基督徒，当耶稣再来的时候，他们是会与耶稣一同来的。

总结地说，耶稣荣耀的再来乃是基督徒的信仰中一个十分重要的信念，是基督徒得救完全实现，蒙神恩福的日子，是基督徒所恳切盼望的。所以，基督徒要一直持守住耶稣一定会再来的预告；而不是当眼前的生活顺利时，就认为耶稣不用再来了；也不是当眼前的生活不顺利时，才呼天喊地，要耶稣早日再来。另外，请不要去猜测耶稣再来的确实时间，也不要附从这样的猜测；更不要具有只要自己能「熬到」耶稣再来的时候就行了的心态。反而，基督徒要对神心志专一，认清所信，儆醒谨守，持续地，殷勤地努力在所信的道上追求长进，预备好自己，使自己没有玷污，无可指摘，并以坚定的信心忍耐等候，可以随时安然地见耶稣的面，且可以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并且，容我再重申一次，当将来那位最终的敌基督出现的时候，还可以从他的所言所行乃是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背道而驰」，而认出他来，以致不会受到他的迷惑而拥护和附从他，更不会向他严厉的攻击和迫害屈服，而放弃所信。还有，既然耶稣迟迟没有再来，是出于神对人的爱的长久忍耐，希望人人都能悔改得救；所以，基督徒更当体会神的心意，努力地去广传福音，带领多的人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真神。

3) 耶稣关于「未来」远程的预告

我在这一段论及耶稣关于「未来」的教导的一开始，就曾声明耶稣关于「未来」远程的预告，乃是针对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在永恒里各自不同的结局；而这两者不同的结局乃是决定于耶稣再来以后，就会施行的神对所有的人的审判（包括已经是过世了的人），特别是会对那些不肯悔改，不肯归向神的人所施行的神对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圣经中记载耶稣说，

- 「（耶稣说）人子要在祂父的荣耀里（「人子」是耶稣自称，「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同着众使者降临（指耶稣的再来是会与众天使一同来的）；那时候祂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新约马太福音十六章 2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当人子（耶稣自称）在祂荣耀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要坐在祂荣耀的宝座上；万民都要聚集在祂面前（以接受祂所要施

行的审判)，祂要把他们分别出来（把他们分开来的意思），好像牧羊的分别绵羊，山羊一般，把绵羊安置在右边，山羊在左边（右边的绵羊是代表着上文中所述那帮助了有需要者，因而就是做在耶稣的身上的一些人；而左边的山羊则代表着上文中所述那不帮助有需要者，以致就是没有做在耶稣的身上的另一些人）。于是王（指负责审判的神的国的王耶稣，下同）要向那右边的说，你们这蒙我父（指三一神的圣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指那永远的神的国）。....王又要向那左边的说，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指跟随魔鬼的恶鬼们）所预备的永火里去。....这些人（指被咒诅的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指蒙圣父赐福的人）要往永生里去」（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31-34, 41, 46 节，和合本）；

- 「（耶稣说，当世界的末了时）人子要差遣使者（指耶稣要差遣天使），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从祂国里（指从神的国里）挑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那时义人在他们父的国里（「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父的国」是指神的国），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41-43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这跟从我的人，到复兴的时候（指耶稣再来的时候），人子（耶稣自称）坐在祂荣耀的宝座上（施行审判），你们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新约马太福音十九章 28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差我来者」是指三一神的圣父），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出死入生」的「死」是指灵性的死，「生」是指永生；「出死入生」是指信徒因得着永生，就从灵性的死中复活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指当时耶稣已是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了），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死人」是指灵性上死了的人；「神儿子」是指圣子耶稣，下同；「听见」是听从的意思；「活了」是指得着永生，而从灵性的死中复活了）；因为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祂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并且因为祂是人子（耶稣常以「人子」自称），就赐给祂行审判的权柄。你们不要把这事看作希奇，时候要到（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要到），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祂的声音就出来；行善的复活得

生，作恶的复活定罪（在此「行善」和「作恶」的标准在于是否顺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而「复活」则是指已经过世的人，仍然会受到再来的耶稣的审判，基督徒会得永生，非基督徒则会被定罪，而遭受惩罚的报应；我在本章下文和下面第六章中会对这段经文中在此所说的「复活」做进一步地说明）」（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24-29 节，和合本）。

诚然，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的，神在耶稣降世为人，来到世上之前，以及在将来耶稣再来之前，有时是会对悖逆神而犯了罪的人给予某种的惩罚，或是让犯了罪的人「自食恶果」；然而，这乃是神给他们的爱的警告，为的是希望他们终能悔改归向神，就如同父母惩罚犯了错的孩子，以使孩子改过一样。既使是在圣经旧约挪亚的时候，那些当时被大洪水淹死的人，如果他们在临死的那一刻，想起挪亚所预告的大洪水和所造的方舟，乃是分别地代表着神对当时罪恶的世界的审判性的惩罚，以及神要拯救当时世人的心意，而愿意认罪悔改，他们还是有可能回到神的面前的。而那与耶稣同时钉十字架的两个强盗，他们两个原来都讥诮耶稣，但后来其中有一个强盗却在临死前认罪悔改信了耶稣，而得到了神的拯救。

但是，耶稣再来之后所要施行神对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圣经中称之为「白色的大宝座的审判」（因为如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再来的耶稣是坐在祂荣耀的宝座上施行审判），也被称为是「最后的审判」，则是全然的不同。耶稣再来时所要施行的「最后的审判」的严重意义，乃是指神在长期耐心地等待悖逆祂的世人悔改之后；并在此漫长的等待期中神依然继续地供应悖逆祂的世人生存所需的空气，阳光和雨水等之后；并在神差了圣子耶稣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来到世上，为了要赎世人的罪，像一个罪犯那样地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以成就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之后；并在神要基督徒不辞辛劳，不顾安危，不惧迫害，不计成败的情形下，一直不断地去传扬那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归向真神的福音之后；甚至更在神使用了各样的人事物等来教导，提醒，规劝，敦促人要去思想，寻求，认识，归向神之后（请见下面第五章「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中的讲论）；那些依旧是硬着心肠，执意不肯认罪悔改，更不愿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归向真神的人，他们在自己选择坚持要下地狱（就是要与神永远地，全然地割断，也就是要落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永远的死」之中），而不要上天堂（就是不要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的决定之下，因而「如其所愿」地下到了地狱，永久地遭受那令人哀哭切齿的刑罚。所以，其实并不是神要把不信神的人打入地狱，而是不信神的人坚拒不听任何的劝阻和警告，自己

坚持要下地狱，不要上天堂。或许您会觉得我这样说是带有「冷嘲热讽，幸灾乐祸」的意味；我绝无此意，只是想毫无隐瞒地将一个令人心悸战栗，后果极端严重和悲惨的事实坦白地呈现在人的面前，希望能唤起人深深的警惕，而不要愚昧地一味固守自己坚持选择要下地狱的错误决定，早日回转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归回到神的面前。奇妙的是，那掌管万有的神却是如此地借着不信神的人自己选择要下地狱的决定，来彰显和施行祂对人的罪恶的公义的审判。

一般的人总认为只有恶人，坏人死后才会受到恶的报应和惩罚；而自己乃是好人，绝不会落到去地狱「上刀山，下油锅」的下场。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引述多处圣经的经文强调说，既然世人都是不认，不信，忽视，悖逆，离弃，亵渎，甚至敌对那位创造他们的神，就像不认亲生父母的不孝子一样；所以，世上每一个人都是有罪的，也都会受到再来的耶稣所施行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因此，我常常形容世上的人，就像是走在旧金山国际机场的人员输送带上那样，一直通往到地狱去。而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就好像是在这通往地狱的输送带上另开了一条路，使得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罪得赦免，且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的基督徒，可以不再走在那通往地狱的输送带上，转而走上另开的这一条通往天堂，通往永生，就是能够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的道路。我曾经讲过一篇题目是「天堂，人间，地狱」的讲道；我在这篇讲道中指出，一般的人都以为天堂，人间，地狱三者乃是一直都有的，是固定存在的，是永久性的；人间的好人死后就去天堂，而人间的坏人死后就去地狱，甚至还有人会借着轮回再回到人间来。现今，有很多的人也以为凭着努力地去行善做好，自己死后就能轮回转世投胎成为一个高贵的人，而这就是得福了；但是，根据真正佛教的教导，轮回并不是一件好事，也并不是一个福气，就算转世投胎成为一个高贵的人，也仍然是回到「人间」来受苦。其实，坦白地说，「人间」乃是一条暂时性，「留校察看」式，通往地狱的输送带；而当再来的耶稣施行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之后，「人间」就不再存在，只剩下「地狱」和「天堂」了。我也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人死如灯灭」还倒好，人不再存在了，生前所犯的罪一笔勾销；怕是怕「人死不如灯灭」，人继续地，永远地存在着，要为自己生前所犯很多亏欠神和亏欠人的罪，接受最后的审判和遭受永远的惩罚的报应，那才是难过。所以，一个最重要的问题乃是一个人死后离世是存在在哪里，他是会永远地存在于天堂里，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那永恒的福乐呢？还是会永远地存在于地狱里，与神全然地割断，遭受那永刑的惩罚的报应呢？而这就是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在永恒里各自不同的结局。

有不少的人或许会认为，永远地存在于地狱里，离神远远的，甚至与神全然地割断或许也不错。不须要去相信和跟从甚么耶稣，可以爱信谁就信谁，甚至只信自己也可以。也不须要去以神为主，尊神为大，可以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也不须要去遵循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甚么真理的道，以及神的旨意和命令，可以随心所欲地为所欲为。也不须要去与其他的人，特别是基督徒打交道，可以「自扫门前雪」，或是只与自己喜欢的人来往。也不须要去讲求甚么恩典，谦让，饶恕，包容，可以彼此你争我夺地去抢得自己认为是应享的权利。也不须要去强调关心别人，爱别人，可以各顾各的，以致弱肉强食，胜王败寇。也不须要去顾忌有真理的光会照出自己的过错，有分辨是非，对错，善恶的良心会谴责自己的缺失，可以凡事都「为达目的，不择手段」。也不须要去认罪悔改，可以骄傲地认为都是「自己对，别人错」。其实，仔细地想一想，人这些自私的心态也就是现今世上的罪恶和苦难的根源。所以实际上，地狱就是世上一切的罪恶和苦难的全面化，凸显化和极度化；以致现今世上还仅存的那么一点同情，关爱，包容，饶恕，真理，良心，忏悔，希望，满足，喜乐等都荡然无存了，剩下的只有孤独，无助，单调，绝望，忧愁，担心，沮丧，怨恨，苦毒，不满，恼怒，争竞，歧视，剥削，欺压，迫害，虚假，欺骗，诡诈。

我也常常地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由于所有生活在这个已经是落在罪恶中的世界上的人，都曾经历过某种程度的忧虑，苦闷，折磨，不安和不满，而年岁愈大愈是无望和惧怕（非基督徒尤甚，因为他们不知道，也不会去信靠神）；再加上在地狱的门口也不会有一个「这里是地狱」的牌子来提醒人说，他们是到了地狱；所以当一个人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受到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而去到地狱时，他不见得会知道自己是到了地狱。不但他不会知道自己是到了地狱里，而且由于他在世上生活时已经有经历罪恶和苦难的经验，他可能会觉得地狱的情形还相当熟悉，还可以忍受，并且他渐渐地也会适应，会习惯地狱那种更加孤独，无望，忧虑，苦闷，折磨，不安和不满的生活。而他对于周遭愈来愈差的环境和情况，则一方面可能会以为是「自己今天心情不好」，或是以「世风日下，人心不古」等的说词来加以解释一番；而另一方面则会以「明天会变好」来自我安慰，或是无奈地认为「人生本来就是这样，不要奢求妄想会变好」，或是庆幸自己「比上不足，比下有余」，或是抱持「今朝有酒今朝醉」的心态来麻醉自己。更何况他在地狱中再也碰不到任何一位基督徒向他传福音了，他所听到的全都是与真神敌对，否定，反对，嘲笑，讽刺基督徒的信仰的言论和行动，就好像今天处在一个无神论，或多神论，或异教统治的国家一样；结果，他就永远地沉沦在地狱中遭受刑罚而受苦，还不自知了。这就是非基督徒在永恒里所会落到的那与神永远地，

全然地割断的「永远的死」，充满罪恶和苦难，极度恐怖和悲惨，永远遭受到刑罚，令人哀哭切齿的结局。

然而，对于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而言，耶稣再来之后所施行的最后的审判，却会是一个他们得奖赏，得赏赐，得荣耀，得冠冕（圣经中是以古希腊运动比赛得胜的冠军所获得的桂冠来代表基督徒所要得的冠冕）的时刻，正如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在上面所曾引述过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

- 「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指与罪恶魔鬼的攻击和诱惑的诡计相争战所打的仗），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公义审判的主」是指耶稣，「那日」是指耶稣再来的日子）；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祂显现的人（「祂显现」是指耶稣的再来）」（新约提摩太后书四章 7-8 节，和合本）。

可是，圣经中也说，对于那些不是全然忠心地照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那在耶稣基督里的悔改赦罪的道来传扬福音，来教导信徒，来建立教会的神的工人（其实每一位基督徒都是神的工人），他们在面对再来的耶稣所施行的最后的审判时，是会受到亏损的；圣经中记着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这样说，

- 「将来各人要照自己的工夫，得自己的赏赐（「工夫」是指神的工人为传扬福音，教导信徒，建立教会所付出的心血和劳力）。因为我们是与神同工的；你们是神所耕种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指神对于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的建立，就好像是耕种一块田地，也好像是建造一间房屋，而神的工人则是与神同工一起去耕种，去建造的）。我照神所给我的恩，好像一个聪明的工头，立好了根基，有别人在上面建造。只是各人要谨慎怎样在上面建造；因为那已经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若有人用金，银，宝石，草，木，禾秸在这根基上建造，各人的工程必然显露；因为那日子要将它表明出来（「那日子」是指耶稣再来的日子），有火发现（指有火会将各人的工程显露表明出来）；这火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赏赐。人的工程若被烧了，他就要受亏损，自己却要得救；虽然得救，乃像从火里经过的一样（指像是从那烧毁了他的工程的火里经过，而遭受到损失一样）」（新约哥林多前书三章 8-15 节，和合本）。

我在下文中论述耶稣受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重要的工作，就是「选召栽培神的工人」时，还会对此再加以说明之。

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前，确实也是悖逆神，离弃神的罪人；甚至，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可能仍然还会悖逆神而犯罪。但是，如前所述，因着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代替人承受了神对人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而成为了永远赎罪的祭（也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的讲述），就使得基督徒所犯的罪都白白地得到神的赦免，并因此而被神称为「义」；以致当再来的耶稣施行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时，基督徒不会被定罪，因此也就不会受到惩罚的报应。圣经中是这样说的，

- 「神的义，因信耶稣基督（指因着人对耶稣基督的相信），加给一切相信的人，并没有分别（指不分犹太人，还是非犹太人）。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新约罗马书三章 22-24 节，和合本）；
- 「现在我们既靠着祂的血称义（「祂的血」是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所流出的赎人的罪的血），就更要借着祂免去神的忿怒（「神的忿怒」是指神对人的罪恶的忿怒，其所带来的结果就是神对人的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新约罗马书五章 9 节，和合本）；
- 「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是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就不定罪了」（新约罗马书八章 1 节，和合本）；
- 「谁能控告神所拣选的人呢？有神称他们为义了（「神所拣选的人」就是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谁能定他们的罪呢？有基督耶稣已经死了（成为了赎他们的罪的祭），而且从死里复活，现今在神的右边（指复活的耶稣现今是归回到圣父那里去了，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讲述），也替我们祈求」（新约罗马书八章 33-34 节，和合本）。

您或许会觉得基督徒的信仰真是太荒谬，太不公平了；您或许会问说，难道一个以往没有行善做好，没有助人济世，反而是为非作歹，甚至杀了别人的人，只要后来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就可以白白地得到神的赦罪，就可以被神称为义，而不会遭到神最后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这不是太便宜他了吗？您或许还会问说，难道一个平日常常行善做好，乐善好施，奉公守法的人，就因为他没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不但不能得到神的赦罪，不但不会被神称为义，反而是落在神的忿

怒中，还会遭到神最后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这怎么说的过去呢？这不是太不公平了吗？您或许更会觉得，一个人只要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他所犯的罪就可以白白地得到神的赦免，这不是在纵容人多去犯罪吗？您这些质疑的问题，我在本章下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以及在下两章中会详细地加以回答；在此我只先做两点扼要的申明。第一点，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强调说「人都有罪」；因此，不管一个人有没有行善做好，有没有乐善好施，有没有助人济世，有没有奉公守法，有没有为非作歹，有没有杀人放火；在神的眼中，他都是一个罪人，因为他不认，不信，忽视，悖逆，离弃，亵渎，甚至敌对那位创造他的神；就好像一个不认自己亲生父母的不孝子一样。一个人再怎么行善做好，乐善好施，助人济世，奉公守法，不为非作歹，不杀人放火，又岂能弥补他不认父母的大不孝呢？当然不能。两个同是不孝子，然而在父母的眼中，那个曾经为非作歹，杀人放火，但却回转重新认了父母的不孝子，岂不比另外那个助人济世，奉公守法，但却依然硬心不认父母的不孝子好吗？当然是好。

第二点，我在上文中曾一再地强调，神在基督耶稣里对人的拯救，还不只是因着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代替有罪的人受罚，而成为了赎人的罪的祭，使相信和跟从耶稣的人的罪，可以白白地得到神的赦免，以致人可以有一个崭新，清白的开始（就是如英文中常说的「a clean slate」；请记住，人即使是悔改归向了神，其在悔改归向神之前所犯的罪仍然必须要有一个了结，就是必须要有无罪的圣子耶稣成为赎罪祭，以代替其受罚，方可使其免遭自己犯的罪所当受的惩罚，否则神就不是公义的神了；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的讲述）。并且，神在基督耶稣里对人的拯救，更是因着耶稣的死里复活，使相信和跟从耶稣的人可以得到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所以，如前所述，基督耶稣将相信和跟从祂的人从罪恶里拯救出来的意义，并不是让他们从此落在「犯了罪就得到赦免，赦免了又再去犯罪」，就是「一再犯罪，又一再被神赦罪」的恶性不良的循环之中；而是使他们的生命得到更新，以致他们一举一动有神再造的新生命的样式。圣经中记着耶稣这样说，

- 「荆棘上岂能摘葡萄呢？蒺藜里岂能摘无花果呢？这样，凡好树就结好果子，惟独坏树结坏果子。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不能结好果子」（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6-18 节，和合本）；
- 「因为没有好树结坏果子，也没有坏树结好果子。凡树木看果子，就可以认出它来。人不是从荆棘上摘无花果，也不是从蒺藜里摘葡萄。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

来；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43-45 节，和合本）。

如前所述，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以后，蒙神所赐的那再造的新生命，乃是照着神的形像所重新创造的，有真正的仁义和圣洁。所以，此再造的新生命就如同同一棵「好树」，是一定会结出好果子，而不会结出坏果子的。并且，基督徒因为具有了此再造的新生命，心里已存有神那真正的善，所以就会发出那真正的善来。而一般的世人「行善做好」所结的「善果」，所发出的「善」，却因其生命中的罪性，多少会带着自私，骄傲，虚假，争竞等偏差的成分，往往并不是真正的善，而是「假冒为善」，就好像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坏树是不能结好果子的。

不可否认的，基督徒很多的时候仍旧会犯罪，也仍旧在犯罪，甚至有的时候似乎比一般的世人更甚（以致造成人会对耶稣在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好树」与「坏树」的绝对性的对比存疑，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五章和第六章中的说明）。这是因为基督徒还是继续地受到其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本身所原有的旧观念，旧想法，旧做法，旧习惯的左右和摆布，以及受到周遭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的熏染和影响，再加上罪恶魔鬼利用这些对基督徒不停的诱惑和误导的结果（就好像魔鬼在伊甸园引诱亚当和夏娃犯了罪一样，也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五章和第六章中进一步的解说）。因此，圣经中告诉我们说，一直要等到耶稣再来的时候，才是基督徒的得救完全实现（consummation）的日子，

- 「所以我说（「我」是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自指），且在主里确实地说（「主」是指耶稣），你们行事不要再像外邦人存虚妄的心行事（「外邦人」是指没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世人）。他们心地昏昧，与神所赐的（新）生命隔绝了，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良心既然丧尽，就放纵私欲，贪行种种的污秽。你们学了基督（即耶稣，下同），却不是这样。如果你们听过祂的道，领了祂的教，学了祂的真理，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指有真正的仁义和圣洁）。所以你们要弃绝谎言，各人与邻舍说实话，因为我们是互相为肢体（圣经中说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乃是耶稣的身体，耶稣是头，基督徒则是此一身体上的各个肢体）。生气却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也不可给魔鬼留地

步。从前偷窃的，不要再偷；总要劳力亲手作正经事（指有用的事），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污秽的言语一句不可出口，只要随事说造就人的好话，叫听见的人得益处。不要叫神的圣灵担忧，你们原是受了祂的印记（指基督徒有神所赐的圣灵内住在其里面，这是基督徒得救以后所受的印记，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六章中的说明），等候得赎的日子来到（这就是指等到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才是基督徒的得救完全实现的日子）。一切苦毒，恼恨，忿怒，嚷闹，毁谤，并一切的恶毒，都当从你们中间除掉；并要以恩慈相待，存怜悯的心，彼此饶恕，正如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7-32 节，和合本）。

不但如上面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基督徒要「脱去从前行为上的旧人」，并且还要「穿上照着神的形像所造的新人」，就是不但要摒弃其所原有的旧观念，旧想法，旧做法，旧习惯，并且还要去活出蒙神所赐的那个再造的新生命（这一段经文虽然相当长，但却是非常的宝贵）；圣经中更郑重地提醒基督徒，不要以神对其白白赦罪的恩典，而为自己故意地去一直放纵犯罪的借口；圣经中这样说，

- 「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这是说基督徒可以去一直犯罪，叫神对其白白赦罪的恩典显得更多吗？）断乎不可！」（新约罗马书六章 1-2 节，和合本）；
- 「因为我们得知真道以后（「真道」是指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特别是神借着耶稣基督以拯救世人的福音），若故意犯罪，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惟有战惧等候审判和那烧灭众敌人的烈火（「众敌人」是指罪恶的魔鬼和其党羽）」（新约希伯来书十章 26-27 节，和合本）。

因此，如果有一位「基督徒」，长久都没有好果子结出来，都没有真正的善发出来，反而仍旧还是一直故意地继续去犯罪；那么他应当省察自己是不是真正地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圣经中记着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写信给位于现今希腊南部的哥林多（Corinth）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

- 「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也要自己试验。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指若不是在信心的试验上失败），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吗？.... 我们求神，叫你们一件恶事都不作（保罗在此也是有提醒和勉励他们不要是在信心的试验上失败的人的意思）」（新约哥林多后书十三章 5, 7 节，和合本）。

我在以上先概略地讲论了当将来耶稣再来，施行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时，基督徒不会被定罪，因此也就不会像那些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世人一样，要遭受到惩罚的报应的缘故，以及几个需要特别注意的重点以后；接下来，我则要从很多的方面来描述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他们将来永远活在神的面前的那种蒙受神的恩福，享受满足和永恒的喜乐的美景。这是与我在上文中所曾叙述过的「地狱」，就是那与神永远地，全然地割断的「永远的死」，那种充满罪恶和苦难，极度恐怖和悲惨，永远遭受到刑罚，令人哀哭切齿的情况完全不同的。关于基督徒在永恒里得赏和蒙福的结局，圣经中说，

- 「在祢（指神）面前有满足的喜乐，在祢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旧约诗篇十六篇 11 节，和合本）。

基督徒将来永远活在神的面前的那种蒙受神的恩福，享受满足和永恒的喜乐的美景，也就是一般人心目中所所谓的「天堂」，圣经中称之为是「新天新地」，因为那将是神所重新创造的一个新的天地。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说过，整本圣经的第一卷书创世记的一开始所记述神六日创造的那个天地，就是现今人所在的这个天地，因为亚当和夏娃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悖逆神而犯罪，已经是完全变质了，成为一个充满着罪恶和苦难的世界，好像是一个「烂了的苹果」。我在前面第三章中也说过，创世记开头所记载的，乃是神起初把一个空虚，混沌和黑暗的不好的世界，六日内创造成一个「神看着是好的」新世界；而这乃是预表着神将来同样地会将现今这个已经是变了质，充满着罪恶和苦难的世界，重新创造成为一个新的天地。

然而，神对这个「新天新地」的创造，却并不是将现有的这个已经落在罪恶和苦难中的天地加以改善，而是重新创造一个新的天地以取而代之；换句话说，神并不是将已经烂了的苹果修补好，而是重新创造一个新的苹果，而届时这个已经烂了的苹果则将不复存在了。圣经中是这样记着的，

- 「从太古凭神的命有了天（「神的命」是指神的话，下同），并从水而出，借水而成的地（这是指圣经旧约第一卷书创世记开头神六日的创造）。故此，当时的世界被水淹没就消灭了（指圣经旧约挪亚的时候的大洪水）。但现在的天地还是凭着那命（指神的命）存留，直留到不敬虔之人受审判，遭沉沦的日子，用火焚烧（指耶稣再来的时候所要施行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主的日子要像贼来到一样（指将来耶稣再来的那出人意料的突发性）；那日，天必大有响声

废去，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烧尽了。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销化，你们为人该当怎样圣洁，怎样敬虔，切切仰望神的日子来到（指仰望将来耶稣再来的日子来到）。在那日，天被火烧就销化了，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熔化。但我们照祂的应许（指神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5-7，10-13 节，和合本）；

- 「我又看见一个新天新地（「我」是整本圣经最后一卷书启示录的写作者约翰自指，他是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一位；神在给祂的异象中，把将来的新天新地预先启示给他看），因为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了（「先前的天地」是指现今这个落在罪恶和苦难中的天地）」（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1 节，和合本）。

所以，既然现今这个落在罪恶和苦难中的天地还没有过去，因此实际上「新天新地」尚不存在。有一些人在假死后复苏，宣称他们假死时曾去到「天堂」，且仔细地描绘「天堂」的样子，引起人很大的兴趣；其实，既然「新天新地」尚不存在，他们所说的并不见得是「新天新地」真实的样子（如果有人误以为这些假死后复苏的人，也是得了神给他们有关「天堂」的新的启示，就像启示录的写作者约翰一样，则请见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启示的完结」的讲论）。所以，真正值得我们去留意的，乃是神在圣经中所启示我们，那将来的「新天新地」的一些特质；兹说明于下：

其一，圣经中在形容神将来所要重新创造的那个「新天新地」时，这样记着说，

- 「看哪，我（神自指）造新天新地，从前的事不再被记念，也不再追想」（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五章 17 节，和合本）；
- 「神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疼痛，因为以前的事都过去了。坐宝座的说（「坐宝座的」是指神），看哪，我将一切都更新了」（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4-5 节，和合本）。

所以在「新天新地」里，以前的过失，遗憾，懊恼，悔恨，愧疚，惋惜，忧愁，挂虑，伤心，委屈，失意，苦闷，不安，不满，折磨，无望，悲哀，痛苦，哭泣，惧怕等都会过去了，不再被记念，不再被追想。

其二，并且圣经中在形容那将来的「新天新地」时，也记着说，

- 「那里必再没有数日夭折的婴孩，也没有不满寿数的老人；因为百岁而死的人，仍算是年轻人，有活不到百岁而死的人，算是被咒诅的」（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五章 20 节，新译本）；
- 「神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疼痛」（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4 节，和合本）。

所以在「新天新地」里，将不再会有疾病，衰老（请见下文）和死亡，因此也就不再有痛苦，悲哀和哭号，而是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那永恒和满足的福乐。

其三，并且圣经中在形容那将来的「新天新地」时，还记着说，

- 「你们当因我所造的（「我」是神自指，下同；「我所造的」是指神所造的新天新地）永远欢喜快乐，因我造耶路撒冷为人所喜，造其中的居民为人所乐。我必因耶路撒冷欢喜，因我的百姓快乐，其中必不再听见哭泣的声音和哀号的声音（此段圣经经文中两次所提到的「耶路撒冷」，其实就是指「其中的居民」和「我的百姓」的整体而言，并不是指一座城；整本圣经最后一卷书启示录中在描述将来的「新天新地」时，也同时提到一个「圣城新耶路撒冷」，这也是指那永远活在神面前的基督徒的整体而言，请见下一段的圣经经文）」（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五章 18-19 节，和合本）；
- 「我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我」是整本圣经最后一卷书启示录的写作者约翰自指，他是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一位；神在给他的异象中，把将来的圣城新耶路撒冷预先启示给他看），....就如新妇（新娘子的意思）妆饰整齐，等候丈夫；....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祂（指神，下同）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祂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在此「圣城新耶路撒冷」其实就是指神的子民的整体而言，并不是指一座城）」（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2-3 节，和合本）。

所以在「新天新地」里，神会与那永远活在祂面前的人同在同住，彼此之间乃是欢喜快乐地和平相处，有如同君王与子民之间的隶属关系，也有如同丈夫与新妇之间的相爱关系；因为那永远活在神面前的人不再会是悖逆，不信，敌对神，惹神的忿怒，而是如新妇妆饰整齐一般，毫无玷污，没有瑕疵，无可指摘，而蒙神的喜悦。

其四，并且圣经中在形容那将来的「新天新地」时，也还记着说，

- 「我选民（指神所拣选的子民）亲手劳碌得来的，必长久享用，他们必不徒然劳碌，所生产的也不遭灾害，因为都是蒙耶和華賜福的后裔，他们的子孙也是如此」（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五章 22-23 节，和合本）。

所以在「新天新地」里，将不再有亚当和夏娃被逐出伊甸园时所遭到的咒诅，就是「人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地必给人长出荆棘和蒺藜来，人也要吃田间的菜蔬，人必汗流满面，才得餬口，直到人归了土」。反而在「新天新地」里，神的选民的的工作的成果是会蒙受到神的保佑和赐福，以致不会徒然劳碌，不会遭到灾害，而是可以长久享用其所收成的。

其五，并且圣经中在形容那将来的「新天新地」时，也还记着说，

- 「我们照祂（指神）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13 节，和合本）；
- 「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了（指当新天新地来到时，现今这个充满罪恶和苦难的世界就会过去了），海也不再有了（在此「海」是用来代表罪恶和死亡）」（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1 节，和合本）。

所以在「新天新地」里，将不再有罪恶，也不再有因罪恶而带来的不义和死亡，只有神的公义和被神称为义，因而能够活在神的面前的基督徒在其中。以致，人与人之间不再会有隔阂，歧视，排斥，争竞，嫉恨，打斗，杀害；而是会彼此尊重，接纳，互助，合一，相爱。

其六，并且圣经中在形容那将来的「新天新地」时，也还记着说，

- 「豺狼必与羊羔同食，狮子必吃草与牛一样，尘土必作蛇的食物；在我圣山的遍处，这一切都不伤人，不害物，这是耶和華说的（「圣山」在圣经旧约中也称为「锡安」，是指当时圣殿所在的耶路撒冷城和其周围的高原地；在此则是用之以代表神和属神的子民所在的「新天新地」）」（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五章 25 节，和合本）；
- 「豺狼必与绵羊羔同居，豹子与山羊羔同卧，少壮狮子与牛犊，并肥畜同群；小孩子要牵引牠们。牛必与熊同食，牛犊必与小熊同卧，狮子必吃草与牛一样。吃奶的孩子必玩耍在虺蛇的洞口，断奶的婴儿必按手在毒蛇的穴上。在我圣山的遍处（请见上面的经文中对「圣山」的解说），这一切都不伤人，不害物，因为认识耶和華的知识要充满遍地，好像水充满洋海一般」（旧约以赛亚书十一章 6-9 节，和合本）。

所以在「新天新地」里，因为尘土必作蛇的食物，就是指蛇所代表的罪恶是完全倾败了，不能再诱惑，伤害人和动物（您还记得吗？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到，引诱亚当和夏娃违背神的禁令，去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的那代表罪恶魔鬼的蛇，所受到的神的咒诅就是「终身吃土」，以表示其会完全倾败的意思）；并且因为「认识耶和華的知识要充满遍地，好像水充满洋海一般（表示在「新天新地」里的一切受造之物都归向，都认识耶和華）」；所以人与一切受造之物之间，受造之物与其他受造之物之间的关系将不再是相互对立，彼此倾轧的情形，亦即人与动物之间，动物与动物之间，将不再有争竞敌对，强胜弱败，弱肉强食，胜王败寇的那种争斗，欺压，虐待，杀戮的状况发生，而是会彼此和谐共存地相处在一起。并且，动物也会重新地顺服在人受神的托付，对牠们好好的照管之下（请见下文）。

其七，并且圣经中在形容那将来的「新天新地」时，也还记着说，

- 「他们尚未求告，我（神自指，下同）就应允；（他们）正说话的时候，我就垂听」（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五章 24 节，和合本）。

所以在「新天新地」里，神与那永远活在祂面前的人之间的交流和互动不再会被人的罪恶所隔阻，因为不再有罪恶了；他们可以坦然无惧，毫无拦阻地来亲近神，来与神交谈，来向神祈求，来得到神的赐福。

其八，并且圣经中在形容那将来的「新天新地」时，也还记着说，

- 「我（神自指，下同）要将生命泉的水白白地赐给那口渴的人喝；得胜的（指胜过魔鬼的误导，诱惑和迫害，坚守所信，忍耐到底而得救的基督徒）必承受这些为业；我要作他的神，他要作我的儿子」（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6-7 节，和合本）。

所以在「新天新地」里，饥渴慕义的人不但白白地得着了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就如上面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要将生命泉的水白白地赐给那口渴的人喝」），而得以不再口渴地，满足地在神的面前永远活着；并且那持守所信，忍耐到底，因而得救的得胜者，还会承受「新天新地」为基业，因为他们是神的儿女，而神就是他们的天父。

其九，并且圣经中在形容那将来的「新天新地」时，也还记着说，

- 「以后再没有咒诅；在城里有神和羔羊的宝座（「在城里」是指在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圣城新耶路撒冷」里，而此圣城其实是指

神的子民，而不是指一座城，所以是指神的子民当中有神和羔羊（「羔羊」是指耶稣）的宝座，就是在神的子民当中有神和救主耶稣亲自与他们同在，请见下文），祂的仆人都要事奉祂，也要见祂的面，祂的名字必写在他们的额上（以表示他们是属神的）。不再有黑夜，他们也不用灯光，日光，因为主神要光照他们；他们要做王，直到永永远远」（新约启示录二十二章 3-5 节，和合本）。

所以在「新天新地」里，那永远活在神面前的人将不再会受到咒诅，而与神隔绝；乃是会面对面地见到神，认识神，以致神真理的光会照亮他们。并且，他们是属神的，是事奉神的仆人，所以他们会与耶稣一同做王，就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以恢复人原来在伊甸园里，受神的托付，像「王」一样地照管一切受造之物的身份，来照管和治理「新天新地」。这就是上述那持守所信，忍耐到底，因而得救的得胜者会承受「新天新地」为基业的意义。

其十，并且圣经中在形容那将来的「新天新地」时，也还同时记着说，有一个「圣城新耶路撒冷」妆饰整齐，就如新娘子等候丈夫一样。这城是「不夜城」，因为城里有神的荣耀和以耶稣为救主的真理的灯一直光照着；并且，这城是以十二样美丽，珍贵的宝石为根基，以碧玉为墙，以珍珠为门，以精金为街道的黄金城；

- 「城中（指圣城新耶路撒冷中）有神的荣耀；城的光辉如同极贵的宝石，好像碧玉，明如水晶；有高大的墙，有十二个门，.... 东边有三门，北边有三门，南边有三门，西边有三门；城墙有十二根基。.... 城是四方的，长宽一样；天使用苇子量那城，共有四千里（约一千四百英里），长宽高都是一样。又量了城墙，.... 共有一百四十四肘（约两百英尺）。墙是碧玉造的，城是精金的，如同明净的玻璃，城墙的（十二）根基是用各样宝石修饰的。.... 十二个门是十二颗珍珠，每门是一颗珍珠；城内的街道是精金，好像明透的玻璃。.... 那城内又不用日月光照，因有神的荣耀光照，又有羔羊（指耶稣，下同）为城的灯。列国要在城的光里行走，地上的君王必将自己的荣耀归与那城。城门白昼总不关闭，在那里原没有黑夜。人必将列国的荣耀尊贵归与那城。凡不洁净的，并那行可憎与虚谎之事的，总不得进那城；只有名字写在羔羊生命册上的才得进去」（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11-14, 16-19, 21, 23-27 节，和合本）。

其实，如上所述，这座「圣城新耶路撒冷」乃是指所有属神的人的整体而言的；而这座城的高大，美丽，光辉，荣耀和尊贵，乃是表征那在「新天新地」里的属神的人的新生命的荣美。如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记，这座城里有神和羔羊的宝座，就是神和救主耶稣会亲自在这座城里，也就是神和救主耶稣会亲自与所有属神的人同在；而这城所具有的神的荣耀和以耶稣为救主的真理的灯的光照，以及属神的人的荣美的新生命，都是受到所有在「新天新地」里的人所爱慕的。

其十一，并且圣经中在形容那将来的「新天新地」时，更还记着说，

- 「弟兄们，我告诉你们说（「我」是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自指；保罗在神的启示下，对他在信仰上的兄弟姐妹说），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必朽坏的不能承受不朽坏的。我如今把一件奥秘的事（指神所启示的事）告诉你们；我们不是都要睡觉，乃是都要改变（「睡觉」在此是指经历身体的死；当耶稣再来时，那时还活着的基督徒将不会经历身体的死，但却都将会经历身体的改变），就在一霎时，眨眼之间，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因号筒要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指那些在耶稣再来时已经过世了的基督徒，要以不朽坏的新身体得以复活）；我们也要改变，这必朽坏的总要变成不朽坏的（指那些在耶稣再来时还活着的基督徒的血肉的身体，也会同样地改变成为不朽坏的新身体），这必死的总要变成不死的」（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0-53 节，和合本）；
- 「或有人问，『死人（指耶稣再来时已经过世了的基督徒，下同）怎样复活，带着甚么身体来呢？』。无知的人哪，你所种的，若不死就不能生；并且你所种的，不是那将来的形体，不过是子粒，即如麦子，或是别样的穀。但神随自己的意思，给它一个形体（指神给所种的某样子粒一个将来发芽长成之后的形体），并叫各等子粒，各有自己的形体（指神并叫各样的子粒各有其将来发芽长成之后的形体）。.... 死人复活也是这样；所种的是必朽坏的（身体），复活的是不朽坏的（身体）；所种的是羞辱的（身体），复活的是荣耀的（身体）；所种的是软弱的（身体），复活的是强壮的（身体）；所种的是血气的身体，复活的是灵性的身体。若有血气的身体，也必有灵性的身体。.... 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这是指基督徒在世上时既有神用尘土所造，如亚当一般的血肉的身体；将来在永恒里则必会具有神所赐属天的，如复活的耶稣一般的复活的新身体；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

的复活」的讲述）」（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35-38, 42-44, 49 节，和合本）。

所以在「新天新地」里，就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人并不是一直以灵的形态存在着；反而，人不但有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人还会具有一个复活的新身体，而这个新身体是不会朽坏的，是荣耀的，是强壮的，是一个灵性的身体。这个灵性的身体是与人在今生所具有的那个会衰老，会朽坏的血肉的身体完全不同的。

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神所要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就是一般所谓的「天堂」，并不是基督徒的凭空捏造，痴心妄想，画饼充饥，精神鸦片；而是信实的神的应许和预告。既然神以往的应许都应验了，神所应许的「新天新地」也必然会来到。并且，既然神是创造了一切的乐趣的神，神的创造也都是多姿多采，精细美妙，各式各样的，所以人在「新天新地」里绝对不会单调，无聊，没有乐趣。虽然我在上文中曾说过，地狱的苦乃是世上一切的罪恶和苦难的全面化和极度化；然而，在「新天新地」里的乐趣却不是世上的乐趣的全面化和极致化，因为人在「新天新地」里所具有的新生命是不同于其在世上所原有的旧生命，并且人在「新天新地」里所具有的复活的新身体也是不同于其在世上所原有的血肉之躯。所以，在「新天新地」里所强调的，还不是一般人所期望的那种个人性的，「拥有金山银山」，「吃香喝辣」，「去迪斯尼乐园玩乐」，「心想事成，万事如意，要啥有啥」式的享福；而是神与人之间亲密的关连和来往；神对人的喜悦和关顾；人在完全脱离了罪恶，而以再造的新生命永远活在神的面前以后的荣美，真诚和坦然；人生活在真理之中的释放和自由；人不再处于忧虑，愁烦，悲哀和痛苦的安逸和舒畅；人不再面对苦难，死亡，咒诅和报应的宽心和轻松；以及人与人之间彼此的关爱，人与万物之间和谐地共存，和人对万物妥善地照管的那种令人完全满足的欢喜快乐。还有，人在「新天新地」里虽然是完美了，但却不是处于一种无所事事，不再进步的静止状态；而是在一种完全满足的状况之下，去经历，去体验，去事奉神，去照管和治理「新天新地」。因此可以说，人在「人间」是劳苦愁烦，转眼成空；而人在「地狱」则是哀哭切齿，痛不欲生；但人在「新天新地」里却是永远与万福恩源的神同在，心满意足，好的无比。我在下一段中论及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工作，就是「宣讲天国的福音」时，所阐述的天国的福气很多方面的特质，更进一步地表明了基督徒在永恒里会享受到怎样一个得赏和蒙福的结局。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在世上传道大约三年半的期间内，关于信仰上的教导，除了上述的八个方面之外，祂在所致力于从事的另外三项工作，就是「宣讲天国的福音」，「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以及「选召栽培神的工人」中的所言所行，也都包含了很多重要的教导。我在下文中会一一地加以细述。

六.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从事的工作（二）：宣讲天国的福音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工作，就是「宣讲天国的福音」。所谓「天国」，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就是神在圣经旧约中对大卫所应许的那个会存到永远的「神的国」，而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也就是这个「神的国」的王。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悔改」的教导时曾提到，耶稣在约三十岁，一出来传道时，就对犹太人呼吁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7 节，和合本）。耶稣不但呼吁犹太人要从他们信仰上的偏差中悔改过来，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才能进入天国，而归回到神的面前（这就是天国的福音）；并且耶稣还说了很多「天国的比喻」来阐述天国多方面的特质；另外，耶稣也讲述了有关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以及何谓天国的福气。然而，非常令人担心的是，今天在教会中一般所着重的只是急促草率地要人去早些接受天国的福音，但却没有好好地，仔细地教导人去认清耶稣所宣讲的天国的特质，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和天国的福气。以致，即使是基督徒，也对天国和天国子民的概念模糊不清，而往往误以为天国乃是与世上的国相仿，可以利用世俗的手段来建立之；且误以为天国的子民也是与世上的国的国民无异，而落得骄矜自满，分门别类，彼此争竞，相互排斥；更误以为天国的福气和世上的福气类似，而只渴望得到自己个人性丰足富裕，愉快舒畅，随心所欲，自由自在，无牵无挂，无忧无虑的乐趣和享受。有鉴于此，我接下来将分别地对于耶稣所宣讲的「天国的特质」和「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和天国的福气」加以说明之。

1. 关于「天国的特质」

在说明天国的特质之前，我想应该先对于世上的列国有所了解。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过，圣经旧约的时代，当士师撒母耳年纪老迈的时候，犹太人的长老们要求撒母耳给犹太人立一个王治理他们，像世上非犹太人的列国那样。当时神要撒母耳去警戒犹太人，告诉他们将来所立的王会怎样管辖他们；圣经中记载撒母耳对他们说，

- 「管辖你们的王必这样行，他必派你们的儿子为他赶车，跟马，奔走在车前；又派他们作千夫长，五十夫长（指去充当军兵的意思）；（又派他们）为他耕种田地，收割庄稼，打造军器，和车上的器械。必取你们的女儿为他制造香膏，作饭烤饼。也必取你们最好的田地，葡萄园，橄榄园，赐给他的臣仆。你们的粮食和葡萄园所出的，他必取十分之一，给他的太监和臣仆。又必取你们的仆人婢女，健壮的少年人，和你们的

驴，供他的差役。你们的羊群，他必取十分之一，你们也必作他的仆人」（旧约撒母耳记上八章 11-17 节，和合本）。

在自由民主的政治制度盛行的今天，世上列国的政府的掌权统治者或许已没有绝对的权柄，也不被称为是「王」了；然而，人在列国政府的掌权统治者的管辖之下，有各样必须要尽的义务（今天人民向政府所纳的税何止十分之一）；遇到不好的统治者时，还会受到更大的剥削，甚至迫害。

但是，天国却不是如此；就如我在前面论及「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时曾引述的下列这一段圣经的经文中所记载的，耶稣对与祂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们所说的话：

- 「耶稣叫了他们来，说，你们知道外邦人（指非犹太人，就是世上列国的人民），有君王为主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只是在你们中间不可这样；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的仆人（「仆人」是奴隶的意思）。正如人子（耶稣自称）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指耶稣自己舍命，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做了赎罪的祭，以成为人的罪的赎价；请见下文）」（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25-27 节，和合本）。

因此，天国是与世上的列国截然不同的；天国乃是一个以至善的神为王的国度，而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则是天国的子民。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王权」时曾说过，神是以关爱人，顾念人，体恤人，怜悯人，关怀供给人的需要，将好处白白地赐给不配得的人，耐心地等待悖逆祂的人悔改，并且差派救主耶稣来到世上，为人预备了一条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甚至还叫属神的子民去向每一代的世人传讲这个福音，使他们也有得救的机会的方式来行使祂的王权。奇怪的是，一般人却只是看重，巴结世上列国的掌权统治者，对于那是「万王之王」的神反而是置之不理。清朝道光年间，洪秀全等人起义抗清，建立了「太平天国」；但这并不是圣经中所说的「天国」，依旧还只是人在企图要建立一个世上的国而已。并且，不少的美国人认为美国就是圣经中所说的那个「造在山上的城」（亦即所谓「神的城」，是对「天国」的一个称呼）；其实，美国也只是一个世上的国而已，并不是「天国」。另外，一般的人心目中所渴望，企图在世上建立的那个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谋闭不兴，盗贼不作，外户不闭，各取所需，丰衣足食，安居乐业的完美的「大同世界」，「人间净土」或「理想国」，也都不是圣经中所说的「天国」。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时曾说过，以那就是真理的

救主耶稣为王和以所有归属于真理的人为子民，以及以真理挂帅，乃是神的国的两个特质；而圣经新约中还记载了耶稣所说的很多「天国的比喻」，这些的比喻主要还不是要告诉我们天国有多么美，多么好，人在天国里会如何地享福等；而是要让我们知道天国其他的一些重要的特质。这些天国的特质涉及到那是天国子民的基督徒是如何能进入天国的，和其在生命上必要的，也是必有的改变和更新，以及其在永恒里的结局。这些天国的特质也涉及到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也就是天国的雏形的教会的建立和成长。并且，这些天国的特质更涉及到一个人不能进入天国，不能享受到天国的福气的因素，以及他在永恒里所会遭受到的不同的结局。接下来我将逐一地从这些「天国的比喻」来说明天国所具有的一些世上的列国所没有的特质，俾使人对于天国和世上的列国的差别，能有清楚的认识和明确的分辨，才不至于会误入歧途，错失了天国。

1) 葡萄园工人的比喻

圣经中记载，有一回一个做官的少年财主，他虽然遵守了不少圣经旧约中所教导的神的诫命，但却不肯照着耶稣所告诉他的，去变卖自己一切所有的分给穷人来跟从耶稣，以致耶稣很感叹地说，拥有钱财，并且倚靠钱财的人要进神的国是何等的难哪。跟随耶稣的门徒们听见耶稣这样说，就对耶稣说，这样，谁能得救而进入天国呢？耶稣回答说，在人所不能的事，在神却能。（耶稣说这句话的意思是指，人是不能完全改变自己的本性的，就像那个财主不能舍下自己所爱的钱财，但是神却是能改变人的。）当时，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首徒彼得就对耶稣说，看哪，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了（彼得的言下之意是说，他们十二个门徒可不像那个财主，他们是撇下所有的跟从了耶稣，所以他们配得进入天国）；耶稣因此说了下面这个葡萄园工人的比喻以纠正彼得这个错误的想法，

- 「（耶稣说）因为天国好像家主清早（早晨六点钟）去雇人进他的葡萄园作工，和工人讲定一天一钱银子，就打发他们进葡萄园去。约在巳初出去（指家主在早上九点钟又出去），看见市上还有闲站的人，就对他们说，你们也进葡萄园去，所当给的，我必给你们；他们也进去了。约在午正（中午十二点钟）和申初（下午三点钟）又出去，也是这样行。约在酉初（下午五点钟，下同）出去，看见还有人站在那里，就问他们说，你们为甚么整天在这里闲站呢？他们说，因为没有人雇我们；他说（指家主说），你们也进葡萄园去。到了晚上（指下午六点钟），园主（即家主）对管事的说，叫工人都来，给他们工钱，从后来的起，到先

来的为止。约在酉初雇的人来了，各人得一钱银子。及至那先雇的来了，他们以为必要多得，谁知也是各得一钱。他们得了，就埋怨家主说，我们整天劳苦受热，那后来的只做了一小时（指在酉初雇的人），你竟叫他们和我们一样吗？家主回答其中的一人说，朋友，我不亏负你，你与我讲定的不是一钱银子吗？拿你的走吧；我给那后来的和给你一样，这是我愿意的。我的东西难道不可随我的意思用吗？因为我作好人，你就红了眼吗？这样，那在后的，将要在前；在前的，将要在后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1-16 节，和合本）。

您读了耶稣所说的上面这个天国的比喻，有甚么感想呢？您会认为这位葡萄园的园主太不公平了吗？按工时计酬乃是理所当然的，但这位园主却给工作了十二个小时的工人，工作了九个小时的工人，工作了六个小时的工人，工作了三个小时的工人，甚至工作了只有一个小时的工人都是一天一钱银子的工资，这不是很荒唐吗？您或许还会想，下次这位园主再找工人做工，一定要晚一点去，反正早去多做，晚去少做，都拿一样的工资。如果您会这样想，那是因为您缺乏「恩典」的观念。在这个比喻中，除了清早（早晨六点钟）所雇的那第一批的工人以外，其他所有那些晚雇的工人都应该不配得一天一钱银子的工资，不是吗？但是，园主却给每一位工人都是一天一钱银子的工资；园主并没有少付与第一批的工人所讲定一天一钱银子的工资，但却将晚雇的工人所不配得的整天的工资给了他们。因此，这个比喻所要显明的乃是园主的恩典，就是他乐意将人所不配得的好处施给人；这是与一般世上劳资双方，一份劳力换取一份薪资，谁也不欠谁的人情的情形截然不同的。圣经中这样地告诉我们，

- 「作工的得工价（即工资），不算恩典，乃是该得的」（新约罗马书四章 4 节，和合本）；
- 「既是出于恩典，就不在乎行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6 节，和合本）。

所以在这个比喻中，那些晚雇的工人虽然没有做满一天的工时，不配得整天的工资，但是园主却因着他的恩典付给了他们一天一钱银子的工资。

一般的人都会认为「好人上天堂，坏人下地狱」乃是天经地义的事，以致人人都以为只要因着自己没有为非作歹，没有偷盗抢劫的好品德，或是凭着自己奉公守法，行善做好的好行为，以及因而所积的功德和阴德，就可以使自己配得进天堂，或是可以借之以换得自己进天堂的权利，而不需要靠神的恩典，不需要靠神的

可怜，不需要欠神的恩情而进入天堂。但是，这个比喻却告诉我们说，人能够进入天国却完全是出于神的恩典，不是人自己去赚得的，也不是人可以拿甚么去换得的，更不是人凭着自己甚么去配得的。所以上文中所述，彼得认为他们这十二个与耶稣最亲近的门徒，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了耶稣，所以配得进入天国，这乃是一个错误的想法。其实，您知道吗？如果不是神的恩典，不是神的可怜，不是神的恩情，历世历代没有一个人是配得进天国的；因为圣经中很清楚地指明在世上，

- 「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指没有人明白神真理的道），没有寻求神的，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有（指变为在神看来是毫无价值的），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指没有照着神的善的标准去行善的，都只不过是「假冒为善」而已）」（新约罗马书三章 10-12 节，和合本）；
- 「我们都像不洁净的人，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指人靠着行善做好所建立的自己的义就像污秽的破布，乃是千疮百孔，破烂不堪）；我们都像叶子渐渐枯干，我们的罪孽好像风把我们吹去」（旧约以赛亚书六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所以，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恩典」的教导时，曾强调地说，一个人得以蒙神赦罪，被神拯救，进到天国，受神赐福，乃是完全出于神给人白白的恩典，而不是凭着人的出身背景，因着人的传统仪式，靠着人自己努力地行善做好去配得的，去换得的，去赚得的，去赢得的。因此，圣经中说，

- 「我们得救，乃是因主耶稣的恩，和他们一样（指和不同背景，不同种族的人得救也是因主耶稣的恩一样），这是我们所信的」（新约使徒行传十五章 11 节，和合本）；
- 「因为神的国（就是天国）不在乎吃喝，只在乎公义，和平，并圣灵中的喜乐」（新约罗马书十四章 17 节，和合本）。

上面第二段的圣经经文是说，一个人能够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并不是取决于他是否遵守了某些食物可以吃，某些食物不可以吃的那一类信仰上的规条和仪式，而是端视他因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以后，蒙受神的恩典，而得以被神称为义，得以与神和好，且得着在圣灵里的喜乐（请见本章下文和下面第六章中关于神赐下圣灵，内住在基督徒里面的讲论）。而一个倚靠神的恩典的人，虽是在后的，却将要在前；但一个不倚靠神的恩典，只想凭着自己去行善做好的人，虽是在前的，却将要在后了。圣经中以耶稣当时的犹太人与非犹太人为对比指明，犹太人想

要凭着自己的行为，立自己的义，却不知道，也得不到神的义；反之，非犹太人因着相信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得以被神白白地称为义，就是因信而得着了神的义。我在下面第五章中讲述「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时，还会再论到神的恩典。

我在前面两章和本章的上文中，曾多次地提到圣经中所记载关于一位浪子的比喻性的故事；这位浪子硬要父亲分给他家产，然后离家出走，到外地去挥霍放荡，等到资财耗尽，就沦为帮佣，落得穷苦潦倒，连吃的都没有；于是，这位浪子醒悟过来，就回到父亲家去，向父亲认罪，而重得父亲的关爱，重享父家的欢乐。其实，这个比喻性的故事中还说到了浪子的哥哥，就是浪子的父亲的大儿子。这个大儿子不像浪子悖逆父亲，离家出走；他一直都待在家中服事父亲，也没有违背父亲的命令。然而，大儿子却对父亲重新接纳浪子，还大事庆祝浪子的归回，感到生气而向父亲抱怨，且拒绝进家去欢迎浪子回来。这个大儿子对父亲生气就像此一比喻中那先雇的工人埋怨家主一样，都是因为他们完全不认识恩典，也不了解恩典的重要。而如果我们认为一个曾经为非作歹，甚至犯法杀人的人，他即使是真心地认罪悔改，相信了救主耶稣，也不应当得着神的拯救，那么我们亦是完全不认识恩典，不了解恩典的重要（请见下面第五章中关于「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的讲论）。

2) 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

圣经中记载，还有一回那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首徒彼得问耶稣说，对于一个得罪了他的人，饶恕其七次可以吗？耶稣却说，不是只饶恕对方七次，而是要饶恕七十个七次（或谓七十七次；耶稣这样说的意思并不是将饶恕别人的次数订的更高，而是强调饶恕别人不要局限于一个固定的次数，而是要从心里确实地饶恕对方，耶稣用接下来所说的一个天国的比喻来说明其原因）。接着，耶稣就说了下面这个无怜恤的仆人的天国的比喻，

- 「（耶稣说）天国好像一个王要和他仆人算账。才算的时候，有人带了一个欠一千万银子的来。因为他没有甚么偿还之物，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儿女，并一切所有的都卖了偿还。那仆人就俯伏拜他，说，主啊，宽容我，将来我都要还清。那仆人的主人就动了慈心，把他释放了，并且免了他的债。那仆人出去，遇见他的一个同伴（指同为仆人的意思，下同），欠他十两银子；便揪着他，掐住他的喉咙，说，你把所欠的还我。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说，宽容我吧，将来我必还清。他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监里，等他还了所欠的债。众同伴（指其他的仆人们）看见他所做的事，就甚忧愁（指因不赞同而难过的意思），去把这事都告

诉了主人。于是主人叫了他来，对他说，你这恶奴才，你央求我，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你不应当怜恤你的同伴，像我怜恤你吗？主人就大怒，把他交给掌刑的，等他还清了所欠的债。你们各人若不从心里饶恕你的弟兄，我天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也要这样待你们了」（新约马太福音十八章 23-35 节，和合本）。

耶稣所说的此一天国的比喻包括两个部份；第一个部份是主人因动了慈心，就免了一个欠主人很多钱，但却无力偿还的仆人的重债。第二个部份则是这个仆人却不像主人怜恤他一样，也怜恤欠他很少钱的另一个仆人，反而凶神恶煞式地强逼那另一个仆还债；结果导致主人收回对他重债的免除。此比喻第一个部份的涵意与上述葡萄园工人的比喻的涵意相类似，都是在强调天国那「恩典」的特质，就是指天国乃是基于一方（神）将另一方（人）所不配得的好处施给人；然而，此比喻的第一个部份还多阐述了四点重要的天国的特质。第一点，这个仆人欠了主人的债，而主人是一定要 and 仆人和人算账的；同样的，人欠了神罪的债，而神是一定要和有罪的人算账的，就是神是一定要审判人的罪的，而那些没有进入天国的人就会受到惩罚的报应。第二点，这个仆人所欠主人的债极重，自己无力偿还，但却蒙主人白白地免债；同样的，人所欠神罪的债也是极重，自己无力偿还，但却因着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而死的救赎，蒙神白白地赦罪，而能进入天国。第三点，这个仆人所欠主人的债极重，远超过他所能偿还的，所以主人施给他的好处，也就是他所蒙受的免债的恩典，乃是极大的，不是他靠自己可以配得的；同样的，人所欠神罪的债也是极重，远超过人所能偿还的，所以神赐给人的赦罪的恩典，使人能进入天国，乃是极大的好处，不是人靠自己任何的努力可以配得的。第四点，主人免了这个仆人的重债完全是由于主人的慈心；同样的，就如我在前面论及耶稣关于「恩典」的教导时所说的，神施恩典给人，使人能进入天国，乃是完全由于神对人的那种长阔高深的「爱仇敌的爱」。

此一天国的比喻第二个部份的涵意则是，当这个仆人没有照样地施恩典，免了另一个仆人欠他很少的债时，他就因此而失去了主人先前所施给他那极大的免债的恩典。这个涵意所表达的天国的特质乃是，一个倚靠神所赐的极大的恩典而能进入天国，永远活在神面前的人，都是会流露出如神那样的恩典和慈爱；否则，这个人就无法真正地享受到神所赐那能进入天国的恩典。圣经中这样地记着，

- 「〔耶稣说〕你们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也必饶恕你们的过犯；你们不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4-15 节，和合本〕；
- 「〔耶稣教导门徒们向三一神的圣父祷告时要说〕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这是指我们要祈求圣父免我们欠神的债，而我们也要同样地免了别人欠我们的债〕」〔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2 节，和合本〕。

一个倚靠神所赐极大的恩典而能进入天国，永远活在神面前的人，他之所以会流露出如神那样的恩典和慈爱，乃是因为他具有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我在上面论及耶稣关于「生命」的教导时曾提到，圣经中告诉我们说，此一新生命乃是神照着祂的形像所重新创造的，有真正的仁义和圣洁。我在上文中也提到，基督徒蒙神所赐的那再造的新生命，乃是一棵「好树」，所以就一定会结出好果子来，而不会结出坏果子的；并且，基督徒因得着了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心里已存有神那真正的善，所以就会发出那真正的善来。所以说，一个进入天国的人一定会对别人流露出如神那样的恩典和慈爱，这并不是他凭着自己的努力去修身养性，也不同于一般的人以其带着罪性的旧生命在「行善做好」，而是将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去活出来。

因此，就像此一天国的比喻中那位白白地先免了仆人的重债的主人一样，神总是白白地先将恩典赐给人，使人借着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就能进入天国，而不是人要靠自己努力地去行善做好，才能进入天国。并且，也就像此一天国的比喻中那位免了仆人的重债的主人，要这个仆人也免了另一个仆人欠他很少的债一样，神是会要求和帮助那些得着了祂的恩典的人，务要在所蒙的恩典中长进，对别人也同样地流露出恩典和慈爱，以使那蒙神恩典的人能够继续地待在神的恩典中，而得享神所赐天国的福气。然而，亦就像此一天国的比喻中那个无怜恤的仆人，后来失去了主人先前所施给他那极大的免债的恩典一样，一个不愿意对别人流露出如神那样的恩典和慈爱的人，是不会真正地享受到那使人能进入天国，得享天国福气的神的恩典。否则，神对人的慈爱就是「溺爱」，神给人的恩典就是「烂恩典」〔会使人放纵烂腐的意思〕。所以，圣经中特别提醒基督徒要与神的性情有分，就是在一举一动上要有新生命的样式流露出来。

或许有人会误以为此一比喻的涵意与佛教「因果报应〔karma〕」的说法相同。所谓佛教「因果报应」的说法，就是人先种了善因，其后就会得到善果；而先种了恶因，其后就会得到恶果；因此，所先种的「善因」就成为了那后得的「善

果」的先决和必要的交换条件；换言之，那后得的「善果」乃是以所先种的「善因」去赚得的。其实并不然；因为在此一比喻中并不是那个仆人先免了另一个仆人欠他很少的债，然后主人才因此而免了他所欠主人的重债。这就是说，在此一比喻中主人最初免了那个仆人所欠的重债，并非是由于那个仆人先以自己的好行为所种的甚么善因去换得，去赚得的，完全是因着主人的慈爱怜悯的恩典。但是，此一比喻却强调说，在自己蒙受了神的恩典之后，也要照样地去给别人恩典；否则，就会从蒙受了神的恩典的情况中坠落出去，而失去了先前所白白蒙受的神的恩典。所以说，得着和得享神的恩典，并不是「交换式」的，而是「回报式」的，就好像一个人对父母的回报一样；而一个不回报父母给他的慈爱和恩典的人，就会落得与父母，以及与父母给他的慈爱和恩典疏远了，不是吗？

因此，「给别人恩典」并不是「自己蒙受神的恩典」的一个先决的交换，或赚得的条件，而是使自己能真正地享受到神白白的恩典的一个必要的状态。这就好像一个人可以白白地晒到太阳光，不必用甚么东西去换得，去赚得太阳光；然而，他却必须要出到室外才能晒到太阳光。所以，「出到室外」就是能白白地晒到太阳光的一个必要的状态；而不愿意「出到室外」的人就不能晒到太阳光。同样的，神在救主耶稣里对人的拯救的恩典，也就像是一个白白的礼物，不需要人以「行善做好，积德立功」，或是其他甚么样的「善因」去换得，去赚得；然而，惟有那愿意接受的人才能得到这个礼物，不愿意接受的人是得不到这个礼物的。所以，「愿意接受」就是能得到这个白白的礼物的一个必要的状态；可是，一个落在了罪恶的黑暗权势的辖制之下，且是处于「灵性的死」之中的人，怎么会愿意去接受神在救主耶稣里对人的拯救的恩典，而成为一个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呢？（其实，很多人是不愿意接受神对人这个白白的拯救的恩典，请见接下来的两个天国的比喻。）我在下面第五章论及「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时，会对此加以解说。

3) 娶亲筵席的比喻和大筵席的比喻

接下来要举的是耶稣所说的两个天国的比喻，就是娶亲筵席的比喻和大筵席的比喻。这两个比喻的涵意相同，都是在阐述天国一个重要的特质，那就是人对于神所施给人的那进入天国的极大的恩典，非但不会欣然地接受，反而是多方地推辞不要。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耶稣又用比喻对他们说，天国好比一个王为他儿子摆设娶亲的筵席。就打发仆人去，请那些被召的人来赴席，他们却不肯来。王又打发别的仆人，说，你们告诉那被召的人，我的筵席已经预备好了，牛和肥畜已

经宰了，各样都齐备，请你们来赴席。那些人（指那些被召，被请的人）不理就走了；一个到自己田里去；一个作买卖去；其余的拿住仆人，凌辱他们，把他们杀了。王就大怒，发兵除灭那些凶手，烧毁他们的城。于是对仆人说，喜筵已经齐备，只是所召的人不配；所以你们要往岔路口上去，凡遇见的，都召来赴席。那些仆人就出去，到大路上，凡遇见的，不论善恶都召聚了来，筵席上就坐满了客。王进来观看宾客，见那里有一个没有穿礼服的，就对他说，朋友，你到这里来怎么不穿礼服呢？那人无言可答。于是王对使唤的人说，捆起他的手脚来，把他丢在外边的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因为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二章 1-14 节，和合本）；

- 「（在此段圣经经文的上文中提到，耶稣到犹太人的敬虔派法利赛人的一个首领家里去吃饭，席间耶稣劝所请的客不要自高地坐首位，要自卑地坐末位；耶稣还劝他们摆设筵席时，不要请那些能够回请自己的朋友，弟兄，亲属和富足的邻舍，倒要请那贫穷的，残废的，瘸腿的，瞎眼的，以得着神将来在永恒里的报答）同席的有一人听见这话，就对耶稣说，在神国里（即天国里）吃饭的有福了。耶稣对他说，有一人摆设大筵席，请了许多客。到了坐席的时候，打发仆人去对所请的人说，请来吧，样样都齐备了；众人一口同音地推辞。头一个说，我买了一块地，必须去看看；请你准我辞了。又有一个说，我买了五对牛，要去试一试；请你准我辞了。又有一个说，我才娶了妻，所以不能去。那仆人回来，把这事都告诉了主人；家主就动怒，对仆人说，快出去到城里大街小巷，领那贫穷的，残废的，瞎眼的，瘸腿的来。仆人说，主啊，你所吩咐的已经办了，还有空座。主人对仆人说，你出去到路上和篱笆那里，勉强人进来，坐满我的屋子。我告诉你们，先前所请的人，没有一个得尝我的筵席」（新约路加福音十四章 15-24 节，和合本）。

耶稣所说的这两个比喻形容人进入天国，就像是赴婚筵，或是赴大筵席一样，乃是大喜大福之事。而摆设婚筵的王或摆设大筵席的家主三番四次主动地打发仆人去邀请客人来参加婚筵或大筵席，乃是出于王或家主的恩典。我们或许以为被邀请的客人一定会欣然地赴席；然而，事实上却不然，被邀请的客人推辞不愿来赴席。两个比喻中被邀请的客人不愿来赴席的原因有，要到自己田里去；要做买卖去；买了一块地，必须去看看；买了五对牛，要去试一试；才娶了妻，所以不能来；甚至被邀请的客人还拿住来邀请的仆人，凌辱他们，把他们杀了。这两个比喻都在阐述一个天国的特质，那就是神三番四次地邀请人进天国，但被邀请的人却以

自己眼前的事为重，多方地推辞，忽视不要那进天国莫大的福气，甚至杀害神派去邀请他们进天国的传道人和信徒，以致最终神收回对他们的邀请，而改去邀请其他一些很不起眼的人进入天国。

所以，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人不能进入天国，并不是神不要人进去，而是人因为各种的理由自己不要进入天国的。一个很明显的例子就是耶稣先是把福音传给了当时的犹太人，但是绝大多数的犹太人，特别是犹太人的领袖们，却拒绝接受耶稣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直到如今都仍然是如此），以致神拯救人的恩典反而临到了那些愿意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罪人税吏和娼妓，以及非犹太人，而那些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犹太人却被撇弃在神的国度之外。圣经中还记载了耶稣所说的另外两个天国的比喻，就是「两个儿子的比喻」和「凶恶园户的比喻」，也是在提醒当时的犹太人，特别是犹太人的领袖们，不要口是心非，假冒为善地不遵循神的旨意，甚至杀害神的先知和神所差来的救主圣子耶稣（请见下文中对「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的讲述），而自弃于天国之外。今天在西方社会中（特别是欧洲），很多白人的年青孩子排斥基督徒的信仰，以致神拯救人的恩典反而临到了亚洲人（包括中国人），非洲人和中，南美洲人。例如，在美国大学的校园中，基督徒的组织 and 聚会大多是亚裔的年青孩子在参加；而有很多亚洲（例如南韩）的宣教士正努力地将福音传回到欧洲去。

娶亲筵席的比喻的后面所提到的「穿礼服」所代表的意义，是指每一位进入天国的人，都不能仍旧是「依然故我」，而必须如上文中所述，不但要摒弃他所原有的旧观念，旧想法，旧做法，旧习惯，并且还要将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活出来（圣经中称之为「脱去旧人，穿上新人」）。这就如上面讲述「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中所说的，那蒙受了神慈爱的恩典的人，也要对别人流露出如神那样的恩典和慈爱。但是，由于被邀请的人被其他的事物所缠累住，推辞不愿来赴神天国的筵席，并且来赴筵席的人当中也有一些不顺着天国子民的新生命的样式而行，致使他们都不能进入天国；所以，娶亲筵席的比喻的那段圣经经文最后说，「因为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这并不是说神不要选他们进天国，而是指因为他们自己的不愿意或不顺从，以致最终无法进入天国，而被撇弃在天国的门外的意思。

4) 撒种的比喻

人对于神所施给人那进入天国的恩典，除了不见得都是欣然地接受以外，通常还会见到四种不同的回应。针对此点，圣经中记载了耶稣所说的下列这个「撒种的比喻」，以及耶稣对这个比喻的解释：

- 「当那一天，耶稣从房子里出来，坐在海边。有许多人到祂那里聚集，祂只得上船坐下，众人都站在岸上。祂用比喻对他们讲许多道理，说，有一个撒种的出去撒种；撒的时候，有落在路旁的，飞鸟来吃尽了。有落在土浅石头地上的，土既不深，发苗最快；日头出来一晒，因为没有根，就枯干了。有落在荆棘里的，荆棘长起来，把它挤住了。又有落在好土里的，就结实，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你们当听这撒种的比喻；凡听见天国道理不明白的，那恶者（指罪恶的魔鬼）就来，把所撒在他心里的夺了去，这就是撒在路旁的了。撒在石头地上的，就是人听了道，当下欢喜领受；只因心里没有根，不过是暂时的，及至为道遭了患难，或是受了逼迫，立刻就跌倒了。撒在荆棘里的，就是人听了道，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把道挤住了（就是勒住使之窒息的意思），不能结实。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听道明白了，后来结实，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1-8，18-23 节，和合本）。

在耶稣所说的这个比喻中，神主动地差救主耶稣来到世上，并且差遣先知，使徒，以及今天的传道人 and 基督徒，像撒种的一样，将「天国道理」像种子一样地撒给人知道；这是完全出于神对人的恩典。然而，听见天国道理的人却有四种不同的回应；而一个人是否能进入天国，乃是取决于其对所听见的天国道理的回应如何。

第一种回应就是人听见天国道理不明白的。天国的道理固然有很多的地方是不同于一般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甚至还可能是超过人的想像（请参看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举的二十二个例子）；但是人不明白天国的道理，却不是因为天国的道理艰深难懂，而是因为人已经具有，且不愿意放下的那些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观念，成见，情结和误解。而天国的道理又往往是与这些世俗的观念，以及一些眼见的现象相互抵触和对立的，造成人对于天国的道理听不下去，也接受不了。例如，真神与无神论，多神论，泛神论，人能变成神论之对；独一真神与中国神，外国神，我的神，你的神，万流归宗论之对；神是慈爱，公义，至善的与神是老天无眼，喜怒无常，不关心人之对；慈爱，公义，至善的神掌管万有与善恶二元论之对；神不改变与世事无常之对；创造论与进化论之对；人是神照着自己的形像和样式创造的与人是从猿猴进化来的之对；神为中心与人为中心之对；信心与迷信之对；信心与眼见之对；倚靠神与倚靠自己之对；倚靠神与倚靠有钱，有权，有势，有地位的人之对；倚靠神与观兆，算命，看风水之对；恩典，怜悯与功德，善行之对；人都有罪与人性本善之对；没有一个义人与人分好人，坏人，而自己乃是好人

之对；神在救主耶稣里白白地赦免人的罪与人自己改过自新，将功抵罪之对；重生与修身养性之对；重生与崇法尚纪之对；永生与今生之对；永生与轮回之对；来世与今世之对；天国与世上列国之对；摒弃自己所原有的旧观念，旧想法，旧做法，旧习惯，改以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为自己新的定见和人生的标的，就是「舍己以跟从耶稣」与「依然故我，我行我素」之对；「舍己以跟从耶稣」与「无我」的「空」之对；切切地盼望神的应许的完全实现，以得享神所赐满足和永恒的福乐与无欲则刚，不要强求，想开一点，将就现况，无可奈何，放弃渴想之对等等。

并且，此一撒种的比喻中更指明说，罪恶的魔鬼就是利用这些与天国的道理相抵触和对立的世俗的观念和眼见的现象为诱惑人的工具，将撒在人心里那天国的道理的种子夺了去，使人对于天国的道理不明白，以致听不下去，也接受不了；而这就好像飞鸟把撒在路旁的种子吃掉了一样。而神之所以会允许魔鬼利用这些世俗的观念和眼见的现象来诱惑人，乃是为了要考验人是否愿意放下自己既有的成见，而去明白天国的道理，以致能心意更新而变化地进入天国。

第二种的回应就是人听了天国的道理，当下马上就欢喜领受；但因天国的道理没有在其心里生根，其对天国的道理的接受不过是暂时的，等到为道遭了患难，或是受了逼迫，立刻就放弃所接受天国的道理而跌倒了。这就好像撒在土浅石头地上的种子一样，土既不深，苗很快地就发出来；但是等日头出来一晒，因为没有根，就枯干了。圣经中说，

— 「我们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新约使徒行传十四章 22 节，和合本）。

但是，今天很多人来到教会，却并不喜欢听人必须要经历许多的艰难，才能进到天国（请见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中程的预告），这被某些人斥为是太硬梆梆的讲道；反而只是喜欢听，也很快地就接受神会帮助人在今生成功发达，健康平安的所谓「成功神学」的错误教导。然而，等到遭遇生活上的困难，又不见神来帮助解危脱困时，就往往会责怪神，甚至落到绝望的地步而放弃所信。这种的情形在教会中时有所见；我知道一对基督徒的夫妇，夫妻两人从小都是在教会中长大的，他们生了一个弱智的孩子，在迫切地求神医治，但却久不见神的帮助之后，就离开了教会。后来我听说神挽回了他们夫妻的心，重新回到了教会；真是感谢神。同时，今天也有很多人来到教会，听了所传讲的天国的道理，但却因着只是希望能解决自己眼前生活上现实的需要和问题，或是希望自己将来能得福免祸的偏差的心

态，以致误解了所听见的天国的道理；因此虽然是很快地就接受了，但是天国的道理的真义却并没有在他们的心里生根。所以，当他们眼前生活上现实的需要和问题没有得到解决，或是不但没有得福免祸，反而是经历艰难，遭受患难逼迫时，立刻就会跌倒了。

第三种回应就是人听了天国的道理，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把其所听到的天国的道理勒住了使之窒息，无法发挥作用，以致不能结实。这就好像撒在荆棘里的种子一样，被长起来的荆棘挤住了，以致长的不好，也不能结实。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不只是苦难和迫害会使人放弃所信，名利和成功也同样地会使人离开所信。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时曾提到一位做生意，但却很想全时间做传道人的教会长老；他求神帮助他生意发达，承诺在赚到足够养家的钱之后，就不再做生意，而全时间地在教会事奉。神真的使他生意兴旺，赚了不少钱；但他却一直都没有实现对神的承诺，放下生意，做全时间的传道人。我还知道一位极为富有，且很有政治野心的基督徒；他为了要从政竞选，竟嫌弃基督徒的信仰过于霸道，排他，不具有包容性，无法取悦于非基督徒的选民。因此，那些只追求世上的名利和成功的人，他们只看重，只追求去满足自己的需要和喜好，岂会因爱神而遵循神的命令和服事神，又岂会因爱人而帮助别人和热心地向人传福音呢？圣经中对于这样的人形容说，

- 「他们的结局就是沉沦，他们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他们以自己的羞辱为荣耀（指他们以为是荣耀的事，其实是会带给他们自己羞辱的意思），专以地上的事为念」（新约腓立比书三章 19 节，和合本）。

第四种的回应就是人听了天国的道理，因用心领受，就明白所听的道，以致结实很多倍；这就好像种子落在好土里，会发芽，生长和结实一样。当天国的道理进入那用心领受之人的心里时，他们就会明白所听到天国的道理，以致他们能心意更新，活出所信，荣神益人。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们，曾写信给上文中所提到的那间位于现今希腊的帖撒罗尼迦（Thessalonica）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

- 「保罗，西拉，提摩太写信给帖撒罗尼迦在父神和主耶稣基督里的教会；愿恩惠，平安归与你们（西拉和提摩太是保罗的同工们；帖撒罗尼迦是当时位于现今希腊的一个城市，保罗和他的同工们到欧洲去传福音时，在这个城市建立了这间教会）。我们（指保罗和他的同工们，下同）为你们众人常常感谢神，祷告的时候提到你们；在神我们的父面前

不住地记念你们因信心所作的工夫（指所做的工作的意思），因爱心所受的劳苦，因盼望我们主耶稣基督所存的忍耐（指盼望耶稣的再来所存的忍耐）。被神所爱的弟兄啊（指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我知道你们是蒙拣选的，因为我们的福音传到你们那里，不独在乎言语，也在乎权能和圣灵，并充足的信心（指保罗和他的同工们向该教会的信徒们传福音，不只是用言语讲授，还带着神所赐的能力和圣灵的帮助，以及保罗等传福音者本身对福音的坚信和认定）。正如你们知道我们在你们那里，为你们的缘故是怎样为人。并且你们在大难之中，蒙了圣灵所赐的喜乐，领受真道，就效法我们，也效法了主（指耶稣，下同）；甚至你们作了马其顿和亚该亚所有信主之人的榜样（「马其顿」和「亚该亚」是当时罗马帝国位于现在希腊和其北部的两个省份的名称，下同）。因为主的道从你们那里已经传扬出来，你们向神的信心不但在马其顿和亚该亚，就是在各处也都传开了；所以不用我们说甚么话，因为他们自己已经报明我们是怎样进到你们那里（指帖撒罗尼迦教会的信徒们是怎样接待保罗和他的同工们），你们是怎样离弃偶像，归向神，要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等候祂儿子从天降临（指等候圣子耶稣的再来），就是祂从死里复活的，那位救我们脱离将来忿怒的耶稣（「将来忿怒」是指再来的耶稣所要施行的，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一章 1-10 节，和合本）。

这间教会的信徒们乃是种子落在好土里，以致结实很多倍的一个实例。务请牢记，神将进入天国的恩典白白地施给人，人不须要做甚么，只要接受就可以得着；但是，如果人拒绝接受；或是接受以后却因某种的因素自己放弃了；或是被追求世上的名利和成功所迷惑住，以致没有活出新生命的样式，没有发出那真正的善来（就像「无怜悯的仆人的比喻」中的那个无怜悯的仆人一样），那就享受不到天国的福气。惟有那用心领受，而明白天国的道理，并且坚守所信，活出所信，而荣神益人的人，才终会真正地享受到天国的福气。

5) 诡诈不义的管家的比喻

读了上面「撒种的比喻」，您或许会问，那么人要怎么样才会是种子撒在好土里的，以致结实多倍呢？也就是问说，怎么样的人在听了天国的道理之后，会用心地去领受，而明白所听的道呢？要回答这个问题，让我们先来看看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一个相当奇怪的比喻，

- 「耶稣又对门徒说，有一个财主的管家，别人向他主人告他浪费主人的财物。主人叫他来，对他说，我听见你这事怎么样呢？（意思是我听见关于你浪费财物的这事，是怎么一回事呢？）把你所经管的交代明白，因你不能再作我的管家。那管家心里说，主人辞我，不用我再作管家，我将来作甚么？锄地呢？无力；讨饭呢？怕羞。我知道怎么行，好叫人在我不作管家之后，接我到他们家里去。于是把欠他主人债的，一个一个地叫了来；问头一个说，你欠我主人多少？他说，一百篓油。管家说，拿你的帐，快坐下，写五十。又问一个说，你欠多少？他说，一百石麦子。管家说，拿你的帐，写八十。主人就夸奖这不义的管家作事聪明；因为今世之子在世事之上，较比光明之子更加聪明。我又告诉你们，要借着那不义的钱财结交朋友，到了钱财无用的时候，他们可以接你们到永存的帐幕里去（「不义的钱财」是指人在世上所拥有的财富；「钱财无用的时候」是指没有钱财，或是指钱财在进天国的事上发挥不了作用的时候；「他们可以接你们到永存的帐幕里去」是指你们会受欢迎地被接到在天国永恒的居所里去）」（新约路加福音十六章 1-9 节，和合本）。

您读了耶稣所说的这个天国的比喻，或许会觉得很困惑；这个不义的管家为了替自己失业以后的未来的生活做打算，竟诡诈地「损人（主人）利己，假做好人」，在离职前私下地扣减别人欠他主人的债务，以讨好欠债者，希望将来这些人会报答他；而主人居然还夸奖这不义的管家做事聪明。另外，您也许还会怀疑地问说，这个奇怪的比喻到底是要阐述甚么天国的特质呢？其实，「主人夸奖这不义的管家作事聪明」这句中的「聪明」一词，乃是在形容这位不义的管家很诡诈，很狡猾（就像曹操一样，「宁教我负天下人，休教天下人负我」）；而主人对这个不义的管家的「夸奖」，只是承认这个管家很诡诈，很狡猾而已（或许还会有人认为这个管家是很精明哪）。因此，上面的经文中将这个不义的管家称为是「今世之子」，说他在处理世事时，是比不同于他的「光明之子」狡猾诡诈。（这个世界既是落在了罪恶的黑暗权势之下，所以「今世之子」是指属世，照着世俗的做法而行，诡诈不义之人的意思；而「光明之子」则是指脱离罪恶，不再属世，而归向了神的人；圣经中称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为神光明的子女。）

那么，这个比喻到底是要阐述甚么天国的特质呢？请不要误会，这个比喻并不是要我们去学习这个不义的管家「损人利己」的诡诈，也不是要我们去「劫富济贫」；而是要我们去学习这个管家知道自己的将来不保，而不顾一切地去努力为自

己的将来做打算。换句话说，就是要我们如这个管家一样，对自己的将来有「危机意识」，以致预先就会想要为将来做好打算。我有一次在讲道时，曾问听者说有没有为自己的「下辈子」做好打算。请注意，我不是如一些理财投资的专家问说，有没有为自己的「下半辈子」做好打算，而是问有没有为自己的「下辈子」做好打算。不少的人误以为「人死如灯灭」，人死了就不复存在了，哪有甚么「下辈子」可言呢？所以，有这种错误的认识的人，他们活的就像是没有「下辈子」一样，只是专注在今生这辈子的成功，得意和享乐。圣经中记载耶稣还说了另外一个比喻，

- 「〔耶稣说〕有一个财主田产丰盛；自己心里思想说，我的出产没有地方收藏，怎么办呢？又说，我要这么办；要把我的仓房拆了，另盖更大的，在那里好收藏我一切的粮食和财物。然后要对我的灵魂说，灵魂哪，你有许多财物积存，可作多年的费用，只管安安逸逸地吃喝快乐吧。神却对他说，无知的人哪，今夜必要你的灵魂，你所预备的要归谁呢？凡为自己积财，在神面前却不富足的，也是这样」〔新约路加福音十二章 16-21 节，和合本〕。

这个比喻中的财主在一般的人看来乃是一个很会为自己的将来规划，打算的精明的人；但是在神看来却是一个「无知」的人（「无知」的英文翻译是「fool」，愚笨的意思），因为他只为此辈子打算，而不为下辈子打算。

今天，世上很多有钱的人，穷一生之力为自己积财（没有钱的人可能更是努力地为自己积财，只是没有积到财），但是他们只图自己的享乐，却吝于用他们的钱财去帮助有需要的人，以致如上面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落得在神面前却不富足（下文中我会说明在神面前富足的意思）。他们死后离世，所积的钱财又带不走；并且，因为他们在神的面前不富足，也进不了天国，那岂不是两头都不着吗？然而，一个人为自己的下辈子打算并不是如一般人所想像的，只要今生行善事，积功德，死后葬在一块风水好的坟地，以求来生轮回可以投个好胎（如上所述，根据真正佛教的教导，轮回并不是一件好事，也并不是一个福气，就算转世投胎成为一个高贵的人，也仍然是回到「人间」来受苦）；一个人为自己的下辈子打算乃是指在神的面前富足。可是，一个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的罪人如何能在神的面前富足呢？当然，首先就是要认罪悔改，并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以归回到神的面前；圣经中说，

- 「你们从前与神隔绝，因着恶行，心里与祂为敌。但如今祂借着基督的肉身受死（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叫你们与自己和好，都成了

圣洁，没有瑕疵，无可责备，把你们引到自己面前」〔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21-22 节，和合本〕。

如上所述，当一个人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以后，他就会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然后，从这个新生命就会结出好果子来，也就会发出神那真正的善来。这个新生命所结出的好果子和所发出真正的善，乃是包括了以自己在世上所拥有的财富来赈济和帮助有需要的穷人。所以，耶稣在上面「诡诈不义的管家的比喻」的最后说，「要借着那不义的钱财结交朋友，到了钱财无用的时候，他们可以接你们到永存的帐幕里去」，耶稣的意思就是要人借着其在世上所拥有的财富去帮助有需要的人以结交朋友，以致将来会受欢迎地被接到在天国永恒的居所里去。一个正面的例子就是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时所提到的那位税吏长撒该，他在被耶稣寻着，得到拯救之后，就把他所有的一半给穷人；而一个反面的例子则是我在上文中论及「葡萄园工人的比喻」一开始时所提到的那个做官的少年财主，他虽然遵守了不少圣经旧约中所教导的神的诫命，但却不肯照着耶稣所吩咐的，去变卖一切所有的分给穷人来跟从耶稣，因为他的产业很多，以致他落得在神的面前不富足，而无法进入天国。（这个反面的例子是带着相当大的讽刺性，这个做官的少年财主他遵守了不少圣经旧约中所教导的神的诫命，但却不愿意遵照三一神的圣子耶稣对他的吩咐而行。是他不认耶稣是三一神圣子的身份吗？还是他只是为了甚么目的，而表面上遵守神的诫命，但他的内心却并没有真正地想要顺从神呢？以致经耶稣一试，他就露底了。同样的，今天有一些的基督徒也是如此，他们表面上遵守一些神的命令，只是为了某些的目的，或是要得神赐福，或是要自我肯定，夸示人前，但其内心却并没有真正地想要顺从神。）

我在前面论及耶稣关于「未来」远程的预告时，曾引述了一段圣经的经文，其中也提到当再来的耶稣施行神最后对罪恶的审判的时候，在右边的绵羊所代表那帮助了有需要者，因此就是做在耶稣的身上，而蒙神赐福的一些人，与在左边的山羊所代表那不帮助有需要者，以致就是没有做在耶稣的身上，而被神咒诅的另一些人的对比。所以，圣经中说，

- 「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地上有虫子咬，能锈坏，也有贼挖窟窿来偷；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天上没有虫子咬，不能锈坏，也没有贼挖窟窿来偷；因为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那里」〔新约马太福音第六章 19-21 节，和合本〕。

这段经文中所说的「积攒财宝在天上」，就是指在神的面前富足，也就包括了以自己在世上所拥有的财富来赈济和帮助有需要的穷人。在此，请容我再一次地强调，以自己在世上所拥有的财富来赈济和帮助有需要的穷人并不是一个用以配得，换得，或赚得进入天国的门票的条件；因为，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一个人以自己在世上所拥有的财富来赈济和帮助有需要的穷人，他所做的这些慈善性的工作，实际上只是把神所赐给他的，拿出一小部份来帮助穷人罢了，是没有甚么功德可言的。所以，如我在前面论及「葡萄园工人的比喻」中所说的，人能够进入天国完全是基于神的恩典，不是人配得的，不是人自己去赚得的，也不是人可以拿甚么去换得的。然而，当一个人得着神在耶稣基督里的拯救，进入天国，而得到神所赐的新生命之后，他原有那看重世上的财富的心态，就会改变为看重天上的财富，也就是看重在神的面前富足了。一个仍旧一直看重世上的财富的人，是没有神所赐的新生命的，也是进不了天国的。

总结地说，这个「诡诈不义的管家的比喻」乃是在告诉我们说，当一个人知道自己将来在永恒里不保，而不顾一切地想要去努力为自己永恒里的将来预做打算时，他才会看重自己在神面前的富足。而他在神面前的富足乃是包括了他会以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来肯定地回应神差救主耶稣来拯救人的恩典；他也不会要为自己永恒里积财，只图自己的享乐，做个「守财奴」，而会以自己所拥有的财富去赈济和帮助有需要的人，来正面地回应神赐他那再造的新生命的恩典。这也就是说，一个知道自己将来在永恒里不保，而不顾一切地想要去努力为自己永恒里的将来预做打算的人，他就会像上面「撒种的比喻」中所说的种子撒在好土里那样，用心领受以明白所听见天国的道理，而进入天国，并且产生结实很多倍的好结果。

6) 买藏宝地的比喻和买好珍珠的比喻

耶稣所说的另外两个天国的比喻，就是买藏宝地的比喻和买好珍珠的比喻，不但与上面「诡诈不义的管家的比喻」有异曲同工之妙，还更将其所阐述人要不顾一切地去努力为自己永恒里的将来预做打算的涵意加以延伸，以进一步地表达人不满足于眼前既有的现况，而要变卖自己一切所有的，去努力地得到那永恒性的保障和最好的东西的这个深一层的意思。圣经中记着耶稣说，

- 「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人遇见了就把它藏起来，欢欢喜喜地去变卖一切所有的，买这块地」（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44 节，和合本）；

- 「天国又好像买卖人寻找好珠子，遇见一颗重价的珠子，就去变卖他一切所有的，买了这颗珠子」（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45-46 节，和合本）。

这两个比喻的涵意相同，其所要阐述的天国的特质似乎也都很直截了当，就是有人将神所赐进天国的福气，视为是藏有宝贝的地，或是视为是重价的好珍珠，因此就甘心情愿地将自己一切所有的，都拿了去买这代表着进天国的福气的藏宝地 and 好珍珠。因着这两个天国的比喻，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一般对基督徒的信仰不了解的人，往往误以为基督徒乃是清心寡欲，无所追求；其实大不然，基督徒乃是世上最贪心的人，他们宁愿舍弃自己既有那次好的，为了是要得着那最好，最宝贵的。

每一个人的一生都在做很多的付出和牺牲，以企图得着自己心目中的「藏宝地」和「好珍珠」，不是吗？请问，您心目中的「藏宝地」和「好珍珠」是甚么呢？是学位，是金钱，是名誉，是地位，是权力，是成功，是享受，是健康，是快乐，是理念，是品德，是家庭，还是儿女？再请问，您为了想要得着您心目中的「藏宝地」和「好珍珠」，您付出和牺牲了多少的时间，精力，健康和原则呢？并且，有多少人为了想要得着他们心目中的「藏宝地」和「好珍珠」，甚至付出和牺牲了他们自己的生命呢？但是，您可知道那真正的，永恒性的「藏宝地」和「好珍珠」是甚么吗？而一个人竟然为了那虚假的，暂时性的「藏宝地」和「好珍珠」，付出和牺牲一切，值得吗？圣经中记着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说，

- 「只是我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我现在因基督（即耶稣，下同）都当作有损的。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新约腓立比书三章 7-8 节，和合本）。

借着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归向于神，以进入天国，得享天国的福气，这才是那真正的，永恒性的「藏宝地」和「好珍珠」；值得我们如保罗一样，丢弃一切而得着之。

由于这两个天国的比喻都强调人要变卖一切所有的去买那代表着进天国的福气的藏宝地 and 好珍珠，您或许会因此而误以为人能进入天国乃是一种交易，是人要拿自己一切所有的去买得那进天国的福气。当然不是！我一再地申明，人能够进入天国完全是基于神的恩典，不是人配得的，不是人自己去赚得的，也不是人可以拿

甚么去换得的。但是，一个人如不舍弃进化论，怎会接受创造论呢？如不舍弃地平说，怎会接受地圆说呢？如不舍弃太阳是绕着地球转的说法，怎会接受地球是绕着太阳转的说法呢？如不抗拒，舍弃虚假，怎会认识，接受真理呢？如不舍弃偶像，怎会相信真神呢？如不舍弃以人中心，怎会以神为中心呢？如不舍弃倚靠自己，怎会倚靠神呢？如不舍弃人的善行功德的观念，怎会感谢神的恩典呢？如不舍弃原有的旧生命，怎会得着再造的新生命呢？如不舍弃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怎会有财宝积攒在天上，就是在神的面前富足呢？如不舍弃对世上的国的留恋，怎会向往要进入天国呢？这些都是一个进入天国的人所要付出的，但却不是交换的条件，而是这个人进入天国的必要的状态，就是这个人进入了天国，具有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之后，在思想，观念，想法和做法上必要的，也是必有的改变和更新。所以，如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忠告的，请千万不要以为可以「脚踏两条船」，就是「既要享世俗之乐，又要得天国之福」，这是不可能的。然而，此一重要的天国特质，就是如上面的圣经经文中保罗所说的，「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却是很多的人不愿意去面对的，不愿意去付出的，以致他们只能徘徊在天国之外，而无法进到天国之内。同时，更请不要因此而如一些解经家所说的，将这两个天国的比喻的意思谬误地解释为是救主耶稣以祂在十字架上流血舍命的付出和牺牲的代价（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讲论），去买那像藏宝地 and 好珍珠的天国，而不是如上所说的，这两个天国的比喻的意思乃是人舍弃了原有的一切，为要进入天国，以得享天国的福气。

7) 十个童女的比喻

还有，对一个进入天国的人而言，他不但要如上面所说的有所舍，并且他还要能够等待。针对这一项天国的特质，圣经中记载耶稣在向门徒们预告祂将来会在想不到的时候还要再来，所以门徒们应当儆醒预备时，曾说了下列这个「十个童女的比喻」，

- 「（耶稣说）那时，天国好比十个童女拿着灯出去迎接新郎。其中有五个是愚拙的，五个是聪明的。愚拙的拿着灯，却不预备油；聪明的拿着灯，又预备油在器皿里。新郎迟延的时候，她们都打盹，睡着了。半夜有人喊着说，新郎来了，你们出来迎接他。那些童女就都起来收拾灯。愚拙的对聪明的说，请分点油给我们，因为我们的灯要灭了。聪明的回答说，恐怕不够你们用的，不如你们自己到卖油的那里去买吧。她们去买的时候，新郎到了；那预备好了的（指那五个事先预备了油的聪明的

童女)，同他进去坐席，门就关了。其余的童女（指另外那五个事先没有预备油的愚拙的童女）随后也来了，说，主啊，主啊，给我们开门。他却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我不认识你们。所以，你们（指门徒们，下同）要儆醒；因为那日子，那时辰（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日子和时辰），你们不知道」（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13 节，和合本）。

耶稣所说的这个天国的比喻告诉我们说，人进天国，就像那十个童女去迎接要来的新郎一样，是会有一段等候的时间。而十个童女中有五个聪明的，儆醒到会有这段等候的时间，就预备了额外的灯油；等到新郎来了，她们就打着灯迎接新郎一起进去享受婚筵。但另外五个愚拙的童女，却没有儆醒到会有这段等候的时间，也就没有预备额外的灯油；当新郎来到，她们再临时去买灯油时，却错过了新郎，以致被关在门外，无法与新郎一起进去享受婚筵。

这一段等候的时间就是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中程的预告时，所说对于耶稣至今都迟迟没有照着祂所应许的再来的等待。而这个「十个童女的比喻」则是提醒我们，要聪明地为耶稣再来，天国完全实现之前这段等候的时间儆醒预备，到了时候才能享受到天国的福气。如果我们愚拙地不事先儆醒预备，到时落的措手不及，就会与进天国的福气失之交臂。一些的基督徒往往误以为自己在某年某月某日信耶稣受了洗就好了，就稳进「天堂」了；其实，一个人信耶稣，不是一次信，不是一时信，不是一日信，也不是今生信而已；而是一直信，时时信，每日信，永久信。并且，正如这个天国的比喻所阐述的，基督徒并非一信耶稣就离世，去到神那里享受天国的福气；而是在神所应许的天国完全实现以前，会有一段等待的时间。再者，神允许基督徒在这段等待的时间，经历很多的考验和试探，一方面是要试验其是否会持守所信，另一方面也是要借之对其加以磨炼，以帮助其信心的成长和成熟。因此，这个「十个童女的比喻」，以及圣经中多处的经文，都一再地提醒基督徒要为将来天国完全的实现儆醒谨守预备，就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再来的时候所引述的一些圣经经文中所强调的。您或许会问，那么基督徒在将来天国完全实现前这段等待的时间，要儆醒谨守预备些甚么呢？是要预备额外点灯的油吗？当然不是。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再来时，曾总结地说过基督徒在耶稣再来之前，当如何地儆醒谨守；在此再重复地说一次，就是基督徒要对神心志专一，认清所信，持续地，殷勤地努力在所信的道上追求长进，俾能分辨和抗拒很多信仰上偏差的异端和邪说（请见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中程的预告」时所列举的），以及抵挡和胜过罪恶魔鬼的迷惑，攻击和迫害；预备好自己，凭着坚定的信心忍耐等候，可以随时安然地见耶稣的面，且可以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而在这同时，

还要体会神的心意，努力地去广传福音，带领多的人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真神。

圣经中还记载了耶稣所说的另外几个天国的比喻，包括「三个仆人的比喻」，「忠仆与恶仆的比喻」，「十个仆人的比喻」；这几个比喻与「十个童女的比喻」有相同的涵意，都是以在天国完全实现之前，会有一段等候的时间为前提。「十个童女的比喻」所强调的是基督徒在这段等候的时间，务要聪明地儆醒谨守预备；而这另外三个天国的比喻则是强调基督徒在这段等候的时间，亦要良善忠心有智慧地事奉神和服事人。我在下文中论述耶稣受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重要的工作，就是「选召栽培神的工人」时，将会对这另外三个天国的比喻加以说明之。

8) 芥菜种的比喻和面酵的比喻

一般世俗的观念均是以「大和多」为取胜的必备条件，就是靠着规模庞大的组织，数目众多的群力，充裕富足的经费，来推展多项一窝蜂式的运动，借以达到既定的目标；政治性的选举就是一个常见的例子。因此，今天不少的基督徒也致力于建立超大型的教会，以为借之就可以有力地，快速地达成神托付基督徒去广传福音的工作。然而，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两个天国的比喻，就是芥菜种的比喻和面酵的比喻，却阐述了一种截然不同的天国的特质；

- 「祂（指耶稣）又设个比喻对他们说，天国好像一粒芥菜种，有人拿去种在田里。这原是百种里最小的，等到长起来，却比各样的菜都大，且成了树，天上的飞鸟来宿在它的枝上」（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31-32 节，和合本）；
- 「祂（指耶稣）又对他们讲个比喻说，天国好像面酵，有妇人拿来，藏在三斗面里（指相当大量的面里），直等全团都发起来」（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33 节，和合本）。

耶稣所说的这两个天国的比喻的涵意相同，就是以微小的芥菜种和少量的面酵来表征天国的开始乃是看似不怎么起眼的，也是丝毫都不显赫的；以致，那些误以为天国会是浩浩荡荡，人多势众，光显堂皇，雄伟壮观，惊天动地式地来到的人，将不会看重这个不起眼的天国而忽视错过之。然而假以时日，这个微少的芥菜种和少量的面酵所表征的，那不被看重的天国，却产生了很大的作用和果效，就像很小的芥菜种却长成了比各样的菜都大的树，使得天上的飞鸟（复数）可以来宿在其枝上一样；也就像极少的面酵却能使相当大量的三斗面的全团都发起来一样。

圣经中和过去近两千年的教会历史上有很多的例子，见证了神使用卑微，弱小，少数，不被一般世人所重视的「平民老百姓」和「贩夫走卒」去成就神那天国的工作。例如，旧约时代的犹太人是一个很小的民族，却蒙神拣选成为祂的选民，以示范见证神；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降世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却成就了神拯救人的工作；初世纪教会刚开始时，最多只有五百多位的信徒，其中大多数都是社会下阶层的人，但他们却受神的托付，被神所使用，将福音传到整个罗马帝国的各个角落，在各处都建立了教会，尤其显著的是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几位同工，在约公元 50 年就把基督徒的信仰传到了欧洲；并且，在公元十六世纪初，当时教会的一个神父马丁路德，独自一个人起来指责教会的偏差和腐败，就正式掀起了教会的改革运动。神之所以这样地使用「小和少」，而不是「大和多」来达成祂的工作，亦即天国之所以具有这样的特质，乃是因为神要使人知道天国的建立乃是神的作为，不是人靠着自己的聪明才干，周详计划，集思广益，群策群力，众志成城所达成的，免得人向神夸口和炫耀。然而，这却并不是如人有时会见到的「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或是「小兵立大功」的现象（其实，也不是每个星星之火都会燎原，每个小兵都会立大功，不是吗？），而是神在建立天国时，一定是要使用小的，少的，软弱的，谦卑的，使其在神的带领和帮助之下，以达成神所托付，远超过其能力范围的工作。反而，大，多，成功，兴旺，富足，得势，却是往往会产生偏差和腐败，就如同上述公元四世纪时，教会成为了罗马帝国的国教以后，在接下来超过一千年之久的期间所落入的「得势却腐败期」。但是，如果不是神经常地提醒，警戒和帮助，人岂会愿意承认自己是有限的，微小地，软弱的，以致神能使用之呢？人岂会愿意将自己所达成的事，归功给神呢？人岂会愿意抗拒成功发达的吸引和其所带来的偏差和腐败的诱惑呢？

圣经旧约中记载了一个相当有意思的故事。如前面第三章中所述，当出埃及第二代的犹太人进入迦南应许地之后，他们的后代常常离弃神，去事奉叩拜别神，所以神把犹太人交在四围仇敌的手中，受其欺压；但当犹太人回转向神呼求时，神就兴起士师来带领，拯救犹太人。当时，神兴起了基甸为士师，要他率领着犹太人去与仇敌米甸人和亚玛力人等争战，圣经中记载，

- 「耶和华对基甸说，跟随你的人过多，我不能将米甸人交在他们手中（就是帮助犹太人胜过米甸人的意思），免得以色列人（即犹太人）向我夸大说，是我们自己的手救了我们」（旧约士师记七章 2 节，和合本）。

于是，神要基甸向跟随他去与米甸人打仗的二万二千名犹太人说，凡是惧怕胆怯的可以回去，结果剩下了一万人。可是神对基甸说人还是过多；就要基甸把这一万人带到水边去喝水，然后以他们喝水的方式的差异，只留下了三百人（这三百人是用手捧着舔水，其余都是跪下喝水）。神就带领，帮助基甸带着这三百名犹太人，击败了如海边的沙那么多的仇敌米甸人和亚玛力人等。所以，圣经旧约中还记载，当有一些被掳到巴比伦去的犹太人于公元前 538 年回耶路撒冷去，要建「第二圣殿」，遇到很多的难阻时（请见前面第三章中的记述），神对当时回去的犹太人启示说，

- 「万军之耶和华说（「万军之耶和华」一词是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不是倚靠（人的）势力，不是倚靠（人的）才能，乃是倚靠我的灵方能成事」（旧约撒迦利亚书四章 6 节，和合本）。

我在下面讲论另一个天国的比喻，就是「种子成长的比喻」时，还会对这段经文的涵意进一步地加以说明。

因此，鉴于这两个比喻所阐述的天国的特质，我在此要特别地提醒三点。第一点，请千万不要以教会的规模是否大，教会的人数是否多，教会聚会所在的教堂建筑物是否宏伟，教会的节目是否多样，是否热闹，教会是否受欢迎，教会的传道人是否有名气等，来判定某一教会的好坏，来决定要不要加入某一教会；圣经中记着耶稣说，

- 「（耶稣说）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3-14 节，和合本）。

第二点，我们来到教会，并不是要看有能力，有才干的个人，以及这些个人所组成的人才济济，合作无间的团队的优秀不凡的表现和卓越出奇的成就；我们来到教会，乃是要看神如何使用和帮助那些谦卑，平凡，软弱，甚至失败过的人，专心地去倚靠神，而达成了神所托付他们，那远远超过他们能力范围的事情。圣经中记着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曾为自己身体上的软弱，三次在祷告中求过主耶稣基督的医治，但主耶稣却对保罗说，

- 「我（主耶稣自指）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新约哥林多后书十二章 9 节，和合本）。

可惜，一般的人，甚至不少的基督徒，却是不愿意显露和承认自己的软弱，有限和无知；既使是对神，他们也要表现出一副强者，能者和智者的样子；那么，神的能力（不是人自己的能力）怎会显在他们的身上呢？就是别人在他们身上所看见的，只是他们自己的能力，而不是神的能力，以致别人只会赞扬他们，而不会称颂神。然而，上述的圣经经文的意思，却并不是要基督徒都「神做，我不做」地「自认没用，事事不做，袖手旁观，等神成就」，而是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当一个人专心去倚靠那无限的神时，他就可以超越他有限的自我，而成就更大的事。

所以，第三点，既使我们没有好的背景，学历，能力，聪明，才干，关系，规模，资源等，也绝对不要「妄自菲薄，自暴自弃」，因为大能的神仍然能使用我们去产生很大的作用和果效，就像那很小的芥菜种和极少的面酵一样。圣经中说，

- 「神能照着运行在我们（指基督徒，下同）心里的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新约以弗所书三章 20 节，和合本）。

圣经中记载了耶稣所行过的一个神迹，常被称为是「五饼二鱼的神迹」，这个神迹充分地表明了大能的神能够使用我们人所有那很小，很少，很有限，很不足的自我和一些的东西，来产生很大的作用和果效。有一回，耶稣在野外对很多跟着祂的人讲论神国的道，医治他们中间的病人。天色晚了，耶稣的门徒们就请耶稣叫众人散开，各自到四面的乡村里去买东西吃。耶稣却叫门徒们给众人东西吃；接着，耶稣就以门徒们所仅有的五个饼，两条鱼（只是一个小孩子一餐之量），望着天，祝福，擘开饼，递给门徒们，门徒们又递给众人，也把那两条鱼分给众人。他们都吃，并且吃饱了，而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吃的众人，除了妇人孩子，男人约有五千。

9) 种子成长的比喻

我在上文中论述芥菜种的比喻和面酵的比喻时曾提到，天国的建立乃是神的作为，而不是人靠着自己的聪明才干，周详计划，集思广益，群策群力，众志成城去努力地达成的。针对此一天国的特质，圣经中记载了耶稣所说的另一个天国的比喻，就是种子成长的比喻，

- 「（耶稣）又说，神的国（即天国）如同人把种撒在地上，黑夜睡觉，白日起来，这种就发芽渐长，那人却不晓得如何这样。地生五穀是出于自然的；先发苗，后长穗，再后穗上结成饱满的子粒。穀既熟了，就用

镰刀去割，因为收成的时候到了」（新约马可福音四章 26-29 节，和合本）。

这个比喻所阐述的天国的特质，不但说明了上述「芥菜种的比喻」中那很小的芥菜种是如何长成了比各样的菜都大的树，使得天上的飞鸟可以来宿在其枝上；也是适用于前面「撒种的比喻」中，那撒在好土里的种子，是如何地会生根，发芽，成长，结实很多倍的。固然，如前面「诡诈不义的管家的比喻」中所说的，当一个人知道自己将来在永恒里不保，而不顾一切地去努力为自己永恒里的将来做打算的时候；以及如前面「买藏宝地的比喻和买好珍珠的比喻」中所说的，当一个人将神所赐进天国的福气，视为是最好，最宝贵的，因此就甘心情愿地舍弃自己所有的一切次好的，为要得着进天国的福气的时候，他就会是「撒种的比喻」中所说的「好土」，使撒在其上的种子生根，发芽，成长，结实很多倍。但是，一个人会愿意具有这样的心态，因而他会用心领受，会明白所听见天国的道理，并且坚守所信，而进入天国，产生结实很多倍的好结果，却完全不是靠着人自己努力地去接受，去想通，去明白，去活出，去坚守那天国的道理，而是由于神在这个人身上的带领，帮助和更新的工作。

换句话说，其实人根本就不知道自己为甚么会具有这样的心态，人也根本就不知道自己为甚么会接受，明白天国的道理；所以，我常说，基督徒并不知道自己为甚么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基督徒只知道，也肯定自己确实是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我常问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一般的基督徒通常都没有见过神，那么基督徒为甚么，凭甚么会相信有这么一位神，祂乃是真实客观地存在着的呢？请见下面第五章中对于「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的讲论；其实任何一位真正信神的基督徒，都表明了神在他身上的工作，也因此而见证了神是真实存在的。）这就好像这个种子成长的比喻中所说的，撒在土里的种子发芽，长穗，结实，但人却不晓得种子是如何会生长的一样。

我们通常都以为，撒在土里的种子会生根，发芽，成长，结实，完全是农夫辛劳耕种的结果。然而，这个种子成长的比喻却正确地告诉了我们，农夫的工作只是在撒种和收割（或许还包括除草和浇灌以增加收成），而种子的成长却是出于自然的；其实，人是根本不知道种子是如何会成长的。（或许您会认为植物学家一定知道；其实，植物细胞是如何吸收阳光，空气中的二氧化碳，水份，肥料等以进行光合作用而合成碳水化合物，使之能成长，结实的细节步骤，还不见得都研究清楚了。）同样的，天国的建立和成长完全是在于神奇妙的作为，乃是人不能识透的；而基督徒事奉神的工作则是撒种，以及收割那成长以后所结的果实。圣经中记载那

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曾写信给他和他的同工们到欧洲去传福音时，所建立位于现今希腊南部的哥林多（Corinth）的教会的信徒们，信中提到教会的成长时，保罗这样说，

- 「我（保罗自指）栽种了，亚波罗（另一位在该教会担任教导工作的传道人）浇灌了；惟有神叫他（指教会，下同）生长。可见栽种的算不得甚么；浇灌的也算不得甚么；只在那叫他生长的神」（新约哥林多前书三章 6-7 节，和合本）。

所以说，基督徒在教会的建立和成长的工作上，乃是在神的带领和帮助之下，与神一起的同工，而不是完全由基督徒们自己去做就好了。

因此，无论是身为天国子民的基督徒个别的得救和在信仰上的成长成熟，还是基督徒的集合体，也是天国雏形的教会整体的建立和成长，都不是单凭着人自己所拟定周详的计划和方案，以及有效率的执行，就可以达成的；神奇妙的作为才是基督徒的得救和成长成熟，以及教会的建立和成长真正决定性的因素。今日，市面上有不少的书籍，其内容均以教导基督徒如何在信仰上成长和教会如何成长的方法论为主题，造成基督徒误以为靠着这些的教导去做就可以了，而完全忽视不顾神奇妙的作为才是最重要的。因此，基督徒服事教会，带领个别基督徒的得救和成长，以及帮助教会整体的建立和成长，乃是与神同工；请千万不要「求长心切」地缺乏耐心去等候神做成祂的工作，急着以各样人的办法来「揠苗助长」，结果却会落得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既然成长乃是在神，基督徒就不可以硬性地去利用各样的办法和说词（甚至是世俗的，偏差的办法和说词），一定要使得某一个人，特别是我们所关爱的亲人和朋友，能够相信救主耶稣而进入天国。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曾提到一位拥有好几间餐厅的老板；有一次我同他也认识的一位年长的女基督徒一起去向他传福音。可是，他一直「支吾其词」地不表示接受；这位年长的女基督徒情急之下，就「破口而出」地说，你看在我的老面子上，就相信了耶稣吧。这种套交情，卖关系式地劝人相信耶稣的做法并不可取；就算人最终不得不「不好意思拒绝，勉为其难接受」地「信」了耶稣，但因为不是受到神的拣选和感动，以致人并没有真的相信救主耶稣，却误以为自己是信了，这岂不是更糟糕（请见下面第五章中关于「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的讲论）。并且，一般说起来，基督徒也应当对于在教会中人执意地一定要建立，一定要达成，极力宣称是神的旨意的某一项人所提倡，所负责的事工小心谨慎地为之，要常常祈求神的带领和帮助，以免误入了歧途。

我在前面第一章中也曾提到一位是基督徒的心理学家，他所参加的教会中有一位太太，因丈夫有了外遇，气的不得了，就常在教会中当着大家的面破口大骂她的丈夫。这位太太由于处在怨恨交加之下，就像突然老了十岁一样。这位心理学家则开导这位太太要为了自己本身的好，放下对丈夫的怨恨，原谅丈夫；这位太太听了这位心理学家这样说，就真的原谅了她的丈夫。可是，这种使人以为为了自己本身的好为动机，去原谅对不起自己的人的办法，虽然会有效果，但却并没有使得这位太太从只为自我的狭窄意识中走出来。因此，这位心理学家虽然说服了她，去原谅了她的丈夫的不忠实，但是却没有帮助她以后与她丈夫之间彼此的相处，以及她与其他的人之间彼此的相处。我在上文中讲论「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时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曾提到，那一位先被主人免了重债的仆人，他应当也免了另一位仆人欠他很少的债的理由，并不是因为他如此做对他本身有甚么好处（欠债不拿回来有甚么好处可言呢？），或是他可以因此而换得主人免了他的重债（主人已经先免了他的重债）；而是因为他已先蒙受了主人的怜恤，先被主人免了重债，所以他应当同样地以他所蒙受到的怜恤和免债去对待别人的缘故。因此，基督徒饶恕对不起自己的人，并不是因为如此做对自己本身有甚么好处，或是可以因此而换得神的饶恕和赐福；而是因为基督徒已先蒙受了神对自己的罪的饶恕，所以基督徒应当同样地以自己所蒙受到的怜恤和饶恕去对待别人的缘故。另外，我们也常会看见一般世俗的做法，以人都喜爱自己备受称誉，自我加以肯定，为自己积功德的心理来吸引人，来鼓励人去乐善好施，助人济世；这样做虽然会有一些的效果，但却造成人去行善助人的动机，乃是为了自己本身的好，而不是因着对神的感恩和对人的关爱，实不可取。

种子的发芽和成长，为的是要结实，有收成。教会的成长不是只在人多，规模大，经费足，而是一定要教会中每一位基督徒都在信仰上有实质的成长；否则，教会并没有真正地成长，而所做建造教会的工程不过是如前面论及「耶稣关于未来远程的预告」时，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草木禾秸」，是经不起将来耶稣再来时的试验，而存得住的。另外，如上所述，基督徒事奉神的工作乃是撒种，以及收割那成长以后所结的果实；然而，很多的时候，我们所撒的种，别人收割了，而有时我们也收割别人所撒的种。这都无妨，只要神的国得到建立就好了；请千万不要有要为自己创事业，立门户的想法。圣经中记着耶稣对门徒们说，

- 「（耶稣说）你们岂不说，到收割的时候还有四个月吗？（一般而言，农作物从撒种到收割大概须要四个月的时间。）我告诉你们，举目向田观看，庄稼已经熟了，可以收割了。（耶稣在此不是指农作物的庄稼已

经熟了，可以收割了，而是指所撒天国的道理的种子，已经在人的心里结实了，可以引领他们进入天国的意思。）收割的人得工价，积蓄五穀到永生，叫撒种的和收割的一同快乐（此句是指当所撒天国的道理的种子，在人心结了实，那收割的人，会得着神赐永生为赏赐；而撒种的人和收割的人都会因有收成而快乐）。俗语说，那人撒种，这人收割，这话可见是真的。我差你们去收你们所没有劳苦的；别人劳苦，你们享受他们所劳苦的（在此「别人」是指旧约时代的先知，前述耶稣的开路先锋施洗者约翰，甚至耶稣自己等所做撒种的工作）」（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35-38 节，和合本）。

10) 麦子与稗子的比喻

关于天国，另一个非常值得我们留意的事，就是会有「以假乱真」的情形发生。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启示的不变」时曾说过，就如同物质界的真理一样，任何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不变的真理不相符合的言论和行为，都是「异端」；而一个不强调真理的信仰和宗教，例如佛教，是没有异端这个问题的，因为如果不是先有对的答案（真理），就不会有所谓错的答案（异端）了。既然天国是一个以真理挂帅的国度，所以「以假乱真」的情形发生乃是必然的。针对天国的此一特质，圣经中记载了耶稣所说下列麦子与稗子的比喻，以及耶稣对这个比喻的解释，

- 「耶稣又设个比喻对他们说，天国好像（一个）人撒好种在田里；及至人睡觉的时候（指趁大家都睡觉的时候），有仇敌来，将稗子撒在麦子里就走了。到长苗吐穗的时候，稗子也显出来。田主的仆人来告诉他说，主啊，你不是撒好种在田里吗？从哪里来的稗子呢？主人说，这是仇敌作的。仆人说，你要我们去薅出来吗？主人说，不必，恐怕薅稗子，连麦子也拔出来。容这两样一齐长，等着收割；当收割的时候，我要对收割的人说，先将稗子薅出来，捆成捆，留着烧；惟有麦子要收在仓里。....当下，耶稣离开众人，进了房子。祂的门徒进前来，说，请把田间稗子的比喻讲给我们听。祂回答说，那撒好种的就是人子（耶稣自称，下同）；田地就是世界；好种就是天国之子；稗子就是那恶者之子（「那恶者」是指魔鬼）；撒稗子的仇敌就是魔鬼；收割的时候就是世界的末了（也就是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下同）；收割的人就是天使。将稗子薅出来用火焚烧，世界的末了也要如此；人子要差遣使者（指天使），把一切叫人跌倒的（指会导致人犯罪的）和作恶的，从祂

国里挑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那时，义人在他们父（指三一神的圣父）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24-30, 36-43 节，和合本）。

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述，从那代表着罪恶的魔鬼的蛇在伊甸园中引诱亚当和夏娃，去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因而被赶出伊甸园，落入了罪恶的黑暗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开始，历经亚伯，以诺，挪亚，旧约时代被神拣选做为示范的犹太人，直到今日新约时代的基督徒，世界上就形成了那相信和跟从真神的天国之子，和那不相信和不跟从真神，仍然是落在罪恶权势之下的魔鬼之子并立的局面。诚然，如前所述，一个人能成为天国之子乃是完全本于神的恩典和奇妙的作为，以致他会回应，就是会明白，领受，坚守天国的道理；但是，一个人不相信和不跟从真神，仍然是落在罪恶权势之下的魔鬼之子，却是由于他本身的「执迷不悟」，硬着颈项，排斥悖逆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拒绝接受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继续地受到罪恶魔鬼的欺骗，虚假的谎言的迷惑之所致。请切记，当一个人拒绝天国的道理时，那出自魔鬼，与天国的道理迥异的世俗的思想和观念就会继续地掠夺和占据他的心。

这些出自魔鬼，与天国的道理迥异的思想和观念，包括了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到的旧约时代的犹太人效法外邦人，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就是为巴力（「巴力」是男假神名）筑丘坛，做亚舍拉像（「亚舍拉」是女假神名），敬拜天上的万象，使儿女经火（就是把自己的儿女杀了烧掉，献给假神，以表示对假神的虔敬），并且观兆，用法术，又请教交鬼的和行巫术的等等。这些出自魔鬼，与天国的道理迥异的思想和观念，也包括了我在本章上文中所提到旧约与新约之间那长约四百年的时期，当时的犹太人在信仰上所落入的很多偏差；就是对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的错误认识；排外，隔外，反外和仇外的心态；对神的「假冒为善」，依着人的吩咐，规定和传统而行，却忽视神所启示的真理；仗着做了一些与信仰相关的规定，就骄傲地「自以为义」等等。

这些出自魔鬼，与天国的道理迥异的思想和观念，还包括了我在本章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近程（就是到公元初世纪底为止）的预告时所提到的，罪恶的魔鬼一直在「处心积虑，千方百计」地企图要诱惑，逼迫基督徒去悖逆神而犯罪，并且企图要破坏，离间，腐化属神的教会。就是教会外有犹太人和罗马帝国不断的非难，压制和迫害；而教会内部又有很多的假先知，假使徒，假师傅和敌基督渗入，到处宣讲各种异端和邪说的悖谬之言来误导和败坏信徒；例如，圣经的新约中记载，有讲人是靠着遵行某些规条的行为，而不是靠着相信耶稣而得到神的拯救

的；有讲耶稣来到世上，并没有成为一个具有血肉之躯的真正的的人的；有讲没有死人复活的事，所以耶稣也就没有从死里复活了的；有讲耶稣不会照着祂所预告的再来到世上的；有冒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的名，讲耶稣已经再来了的，而那些没有见到再来的耶稣的基督徒就无望了的；有讲既然是已经得到了神的拯救，就不必顾忌甚么，可以任意地放纵自己的私欲而行，没有关系，包括可以吃祭假神偶像之物的（就是所谓的「纵欲主义」）；也有讲既然是已经得到了神的拯救，成为天国的子民，就不要再被世上的婚嫁，夫妻，家庭所缠累，所以提倡守独身，不娶不嫁的（就是所谓的「禁欲主义」）等等。

这些出自魔鬼，与天国的道理迥异思想和观念，更包括了我在本章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中程（就是到将来耶稣的再来和世界的末了）的预告时所说，从公元四世纪基督徒的信仰成为了罗马帝国的国教到公元十六世纪初教会的改革运动之前，教会在成功和兴盛的熏染之下，却落入了「得势却腐败期」达一千多年之久。其后，魔鬼不但没有放松对教会的攻击和破坏，反而更是「变本加厉」；除了继续地以外面的压制和迫害来打击教会，且有更多的假先知，假使徒，假师傅和敌基督起来，在教会的内外以各样的异端和邪说来破坏和腐蚀教会。历世历代一直到今天都有很多的「假先知」，他们利用世俗的做法，例如热闹壮观的场面；多彩多姿的节目；各式各样的活动；似是而非，避重就轻，哗众取宠，蒙福免祸的说词；夸大片面，偏差虚假的见证；生活上成功发达的事例；外表上行善做好的行为表现；政治社会法律的制度和规定；文化时髦的风气和影响；鼓吹诱人的号召和运动；模范样板式的奖励或惩罚；甚至奇妙超凡的神迹等等，来大力地宣传，推动基督徒的信仰，以为如此就可以吸引很多的人来信耶稣。其实，这乃是以魔鬼的手段在做神的工作。

并且，我在上文中还列举了一些的异端和邪说，例如，以人为中心，而不是以神为中心；宣讲世俗现实的物质主义和实用主义，而不是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强调外在行为的表现和宗教的仪式规矩，而不是内在对神信心的真实；着重人所要的，眼见的，今生的福气，而不是神所应许的，眼不能见的，永恒的福分；寻求人自我的肯定，成功，顺利和发达，而不是神的旨意的达成和神的名得到高举和称扬；喜爱超自然的神迹奇事的刺激，而不是从耐心地学习圣经来认识神；利用一些「热闹壮观，哗众取宠」的方法和「避重就轻，似是而非」的教导来传福音，而不是专注于那在基督耶稣里悔改赦罪的道。再加上其他各种不是单单敬拜真神，不是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的宗教和信仰，以及何其多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不相符的主义和学说，理论和观念，法规和制度，方法和做法，例如

儒教，道教，佛教，犹太教，伊斯兰教，印度教，巫毒教，统一教，撒但教，摩门教，耶和华见证人，各样民间对神明偶像的崇拜，以及善恶二元论，进化论，道德论，心理学，民主自由，共产主义，大同世界，成功神学，实用主义，苦修功德等等。还不只是如此，魔鬼更极力地挑拨离间基督教的教会与天主教的教会，以及基督教各个不同教派的教会之间的关系，使之相互敌视，批评，排斥，争斗，仇恨，甚至杀害，造成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没有照着耶稣所教导的去彼此相爱。

我再度将这些与天国的道理迥异的异端和邪说，以及世俗的思想和观念，和偏差的方法和做法一一地陈述于上（也请您不厌其烦地再读一次），乃是因为魔鬼就是以这些，甚至还有更多的伎俩，来误导和迷惑人。2015年圣诞节的前夕（就是圣诞夜，也是在我写这一段的前一天的晚上），因为当时国际间打击伊斯兰教恐怖份子的战争正热烈地进行中，我在电视上看见了一个特别的节目，是邀请了世上所有主要的宗教和信仰的代表，包括基督教，天主教，伊斯兰教，佛教，印度教，犹太教等，一起来鼓吹各个宗教和信仰之间要友善地共处，彼此接纳，以达到世界和平的目标。这种被一般的世人所赞成，所喜欢，甚至很热心地，很努力地去推动的做法，与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提到的，那个以很多宗教的标志所组合成，贴在一部车子上的「PEACE」（「和平」的意思）的标语所代表的心态是一样的；就是为了要达到所谓的世界和平，宁愿放弃对真理的追求，了解和认定，而落入真假不分，是非不明的愚昧之中。（其实，也不见得如此就会达到世界的和平；人不争这个，也会要争那个的。）如这个比喻中所说的，魔鬼撒稗子的种，并非在光天化日之下，而是在暗地里，趁大家都睡觉的时候做的；魔鬼就是如此防不胜防地在人最不注意之时，利用人最熟悉，最想要之物，来攻击人最软弱，最容易跌倒之处，而将那与麦子很相似的稗子撒在了麦子中；企图以「鱼目混珠，似是而非，以假乱真」，「万流归宗」，「条条大路通罗马」的欺骗手法来使人误以为那单单敬拜真神，并且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的基督徒的信仰，是与其他宗教，信仰，思想和观念差不多，或是误以为可以「殊途同归」，以借之对天国进行破坏。因此，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一个人不必加入撒但教才算是稗子；他只要是被这些与天国的道理相左的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所误导，所迷惑，以致不明白，不接受，不坚守天国的道理，那他他就是那恶者魔鬼所撒的稗子，他也就是恶者魔鬼之子了。

然而，奇怪的是，耶稣在这个麦子与稗子的天国比喻中却说，田地的主人并不要仆人先把稗子薅出来。这并不是在教说农夫种田不必要去除杂草；也不是如某些人所认为的，留下稗子是代表着神耐心地等待那些被魔鬼所误导和迷惑的人，有

一天会认罪悔改，明白和接受天国的道理，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真神。固然一个人在任何的时候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就可以进入天国；但是，耶稣在此一比喻中却清楚地指明，不把稗子先薅出来乃是为了要保护麦子，就是恐怕薅稗子，连很相似的麦子也拔出来了。因为刚开始生长的时候，由于麦子和稗子长的很像，难以分辨，惟有到收割的时候，麦子结实，但稗子却不结实的差异，才显出了麦子和稗子两者的不同。在教会中常见基督徒在信仰上成长的过程中，并不见得马上就会在凡事上都活出神所赐其那再造的新生命；然而，随着基督徒愈来愈成长，其就会愈来愈常活出所具有的新生命了。这也就是说，「天国之子」开始时可能看起来与「恶者之子」差不多，都没有结实，不易分辨；惟有到最后收割之时，就是到将来世界的末了，耶稣再来的时候，从何者结了实，才可以确实地分辨出麦子和稗子来。所以，我在前面论及「耶稣关于未来中程的预告」时，所引述的一段相当长，描述耶稣再来之前的一些征兆的圣经经文中记着耶稣说，「惟有忍耐到底的（「到底」是指到将来世界的末了，耶稣再来的时候），必然得救」（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13 节，和合本）。

至于神为甚么要允许魔鬼用来误导和迷惑人的那些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暂时存在呢？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指出，神并没有阻止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的发生，神也没有在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兴起后，立刻将之消灭掉；换句话说，神是不会「焚书坑儒」的。神没有阻止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的发生，也没有在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兴起后，立刻将之消灭掉的用意，乃是要借恶以成善地以这些众多的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一方面来锻炼基督徒分辨真理的能力，以帮助基督徒的成长；另一方面则是要淘汰那些对神没有心的人，以及那些不是真心信神的人。由此看来，基督徒个人，以及基督徒集合体的教会，也都不可以去迫害，去杀掉那些提出，宣传，或是附从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的人；基督徒，特别是传道人，所要做的，乃是照着圣经中所说的，不断地对每一代的人，教导天国的道理，同时也向他们指明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的错误，以致那些提出，宣传和附从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的人无法立足于教会之中。同时，我也还要重申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出的一点，那就是不少的基督徒见到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充斥，都希望对圣经能有一个统一的，正确无误的解释；而任何与这个统一标准的解释相左的说法和书籍，就宣告其为异端，邪说，并告诫基督徒不可阅读之，不可听从之，如此不就可以消除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的产生了吗？可是，我却并不赞成由某一个联合性的机构，对整本圣经发表一种统一标准的解释；因为，除了考虑到上述神让异端，邪说产生，让异端，邪说存在的用意之外，由一个机构来统一地

解释圣经，一旦解释有错（谁能保证这个统一标准的解释一定会完全无误呢？），是无法更正过来的。

耶稣在这个麦子与稗子的天国比喻的最后，也指出了当收割的时候，麦子和稗子不同的下场；就是在世界的末了，耶稣再来的时候，天国之子 and 恶者魔鬼之子不同的结局。恶者魔鬼之子会被「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而天国之子则会「在他们父（指三一神的圣父）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就像薅出来的稗子用火焚烧，而麦子则要收在仓里一样。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远程的预告时，曾提到了这两类的人的区别和其在永恒里截然不同的结局；而下一个天国的比喻，就是撒网的比喻，也同样地会提到这两类的人和其不同的结局。我在下文中再一并加以说明之。

11) 撒网的比喻

针对天国所具有的，那将人区分成两类，一类是因为相信和跟从了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进入天国的人；另一类则是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不能进入天国，仍然是落在罪恶的黑暗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的人；以及两者在永恒里截然不同的结局的这个特质，圣经中记载耶稣说了下列另一个天国的比喻，就是撒网的比喻，

- 「（耶稣说）天国又好像网撒在海里，聚拢各样水族。网既满了，人就拉上岸来；坐下，拣好的收在器具里，将不好的丢弃了。世界的末了（就是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也要这样；天使要出来，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47-50 节，和合本）。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远程的预告时，曾提到当世界的末了，耶稣再来以后，就会施行神对所有的人的审判（包括已经是过世了的人），以致上述那两类的人在永恒里会有截然不同的结局。这就像耶稣在这个撒网的比喻中，以撒网所捕获很多的鱼，渔夫拣那好的鱼收在器具里，而将不好的鱼丢弃了为喻，来宣告说当世界的末了，耶稣再来以后，神同样地会将义人和恶人分开，义人要被招聚在天国里，而恶人则要被丢在火炉里哀哭切齿。这也像耶稣在上述麦子与稗子的比喻中，以在收割的时候，惟有麦子要收在仓里，而稗子则用火焚烧为喻，来宣告说当世界的末了，耶稣再来以后，那是「天国之子」的义人，在神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而那一切叫人跌倒的和做恶的「恶者之子」，则要丢在火炉里哀哭切

齿。因此，对于那些不肯悔改，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没有归向神的人而言，就是其遭受到神所施行对其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的时候，使其下到地狱，落入与神永远的，全然割断的「永远的死」之中，以致永久地遭受那充满罪恶和苦难，极度恐怖和悲惨，令人哀哭切齿的刑罚。然而，对于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而言，却是其得救完全实现的日子；也会是其得奖赏，得赏赐，得荣耀，得冠冕的时刻；也就是其以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及那复活的，灵性的，不朽坏的新身体，永远地活在万福恩源的神的面前，蒙受神所赐的恩福，享受永恒的，满足的喜乐，重拾神对人最初的托付以照管一切受造之物的实现的日子。

圣经中用了好些不同的词句，从各个方面来描述那些明白，接受，活出，坚守天国的道理，就是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进入天国的人在永恒里的结局；其中有一些的词句是在上文中所引述的那些天国的比喻的圣经经文中曾提到过的；

- 「〔诡诈不义的管家的比喻中说〕到永存的帐幕里去」〔新约路加福音十六章 9 节，和合本〕；
- 「〔十个童女的比喻中说〕新郎到了，那预备好了的，同他进去坐席〔就是同新郎进去享受婚筵的意思〕，门就关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0 节，和合本〕；
- 「〔麦子与稗子的比喻中说〕当收割的时候，.... 惟有麦子要收在仓里。.... 那时〔指世界的末了〕，义人在他们父〔指三一神的圣父〕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30，43 节，和合本〕；
- 「〔撒网的比喻中说〕拣好的收在器具里。.... 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48-49 节，和合本〕；
- 「〔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工作，就是「选召栽培神的工人」的讲论中所引述的「三个仆人的比喻」中说〕主人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21 节，和合本〕；
- 「〔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工作，就是「选召栽培神的工人」的讲论中所引述的「忠仆与恶仆的比喻」中说〕那仆人就有福了，.... 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46-47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说〕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46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说〕得胜的〔指胜过魔鬼的误导，诱惑和迫害，坚守所信天国的道理到底的信徒〕，我必将神乐园中生命树的果子赐给他吃」〔新约启示录二章 7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说〕你务要至死忠心，我就赐给你那生命的冠冕。....得胜的〔指胜过魔鬼的误导，诱惑和迫害，坚守所信天国的道理到底的信徒〕，必不受第二次死的害〔「第二次死」就是指永远的死〕」〔新约启示录二章 10-11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说〕得胜的〔指胜过魔鬼的误导，诱惑和迫害，坚守所信天国的道理到底的信徒〕，我必将那隐藏的吗哪赐给他；并赐他一块白石，石上写着新名；除了那领受的以外，没有人能认识」〔新约启示录二章 17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说〕那得胜〔指胜过魔鬼的误导，诱惑和迫害，坚守所信天国的道理到底的信徒〕，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我要赐给他权柄制伏列国；他必用铁杖辖管他们，将他们如同窑户的瓦器打得粉碎，像我从我父〔指三一神的圣父〕领受的权柄一样；我又要把晨星赐给他〔圣经中指耶稣是「晨星」，所以「把晨星赐给他」是指会得着耶稣，如耶稣一样领受权柄的意思〕」〔新约启示录二章 26-28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说〕凡得胜的〔指胜过魔鬼的误导，诱惑和迫害，坚守所信天国的道理到底的信徒〕，必这样穿白衣〔就是要穿未曾污秽的白衣与复活的耶稣同行，因为他未曾离弃所信的道〕；我也必不从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且要在我父面前和我父众使者面前〔指在三一神的圣父和天使们的面前〕，认他的名」〔新约启示录三章 5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说〕得胜的〔指胜过魔鬼的误导，诱惑和迫害，坚守所信天国的道理到底的信徒〕，我要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他也必不再从那里出来；我又要将我神的名；和我神城的名，这城就是从天上，从我神那里降下来的新耶路撒冷；并我的新名，都写在他上面」〔新约启示录三章 12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说〕得胜的〔指胜过魔鬼的误导，诱惑和迫害，坚守所信天国的道理到底的信徒〕，我要赐他在我宝座上与我同坐，就如我得了胜，在我父〔指三一神的圣父〕的宝座上与他同坐一般」〔新约启示录三章 21 节，和合本〕。

根据上面所节录的圣经经文，我们可以清楚地知道，那些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进入天国的人在永恒里会是怎样的一个结局。他们会是到神那里去（「到永存的帐幕里去」，「要收在仓里」，「收在器具里」）。并且，他们会以神所赐，神所喂养的那再造的新生命，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往永生里去」，「必将神乐园中生命树的果子赐给他吃」，「赐给你那生命的冠冕」，「必不受第二次死的害」，「必将那隐藏的吗哪赐给他」，「必不从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他也必不再从那里出来」）。并且，他们会是属神的，是神天国的子民，是神家里的儿女（「在他们父的国里」，「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赐他一块白石，石上写着新名」，「在我父面前和我父众使者面前，认他的名」，「要将我神的名；和我神城的名；....并我的新名，都写在他上面」）。并且，他们会是脱离了罪恶的玷污和捆绑，是胜过了罪恶的诱惑和试探，是好的，是义人，是神圣洁，无瑕疵，光明的儿女，是结实多倍的，是得神称赞的（「义人在他们父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拣好的收在器具里」，「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得胜的」，「必这样穿白衣（就是要穿未曾污秽的白衣与复活的耶稣同行，因为他未曾离弃所信的道）」，「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并且，他们会是享受神所赐的福气和欢乐（「同他进去坐席（就是同新郎进去享受婚筵）」，「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那仆人就有福了」）。并且，他们会是与耶稣同作神的后嗣，得着神所赐的基业，且与耶稣一同做王，受神托付照管一切的受造之物（「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要赐给他权柄制伏列国」，「要把晨星赐给他」，「要赐他在我宝座上与我同坐」；关于进入天国的基督徒会与耶稣同作神的后嗣的涵意，请见下面第六章中的说明）。

相对地，圣经中也用了一些不同的词句，从几个方面来描述那些被魔鬼所误导和迷惑，以致不肯认罪悔改，不肯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以归向神，没有坚守所信天国的道理到底，而无法进入天国，被丢弃在天国之外，以致反要遭到神对其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的人在永恒里的结局；其中有一些的词句也是在上文中所引述的那些天国的比喻的圣经经文中曾提到过的；

- 「（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中说）主人就大怒，把他交给掌刑的」（新约马太福音十八章 34 节，和合本）；
- 「（娶亲筵席的比喻中说）王就大怒，发兵除灭那些凶手，烧毁他们的城。....捆起他的手脚来，把他丢在外边的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二章 7, 13 节，和合本）；

- 「〔大筵席的比喻中说〕先前所请的人，没有一个得尝我的筵席」〔新约路加福音十四章 24 节，和合本〕；
- 「〔十个童女的比喻中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我不认识你们」〔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2 节，和合本〕；
- 「〔麦子与稗子的比喻中说〕当收割的时候，.... 先将稗子薅出来，捆成捆，留着烧。.... 将稗子薅出来用火焚烧，世界的末了〔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也要如此；人子要差遣使者〔指耶稣要差遣天使〕，把一切叫人跌倒的〔指会导致人犯罪的〕和作恶的，从祂国里〔指从神的国里〕挑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30, 40-42 节，和合本〕；
- 「〔撒网的比喻中说〕将不好的丢弃了；世界的末了〔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也要这样，天使要出来，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48-50 节，和合本〕；
- 「〔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受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工作，就是「选召栽培神的工人」的讲论中所引述的「三个仆人的比喻」中说〕主人回答说，你这又恶又懒的仆人，.... 夺过他这一千来，给那有一万的；因为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把这无用的仆人丢在外面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26, 28-30 节，和合本〕；
- 「〔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工作，就是「选召栽培神的工人」的讲论中所引述的「忠仆与恶仆的比喻」中说〕那仆人的主人要来，重重地处治他，定他和假冒为善的人同罪，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50-51 节，和合本〕；
- 「〔耶稣说当祂再来，施行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时会宣判〕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他的使者」是指同魔鬼一伙的恶鬼们〕所预备的永火里去。.... 这些人〔指被咒诅的人〕要往永刑里去」〔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41, 46 节，和合本〕；
- 「不信子〔指圣子耶稣〕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5 节，和合本〕；
- 「那时，主耶稣同祂有能力的天使，从天上在火焰中显现〔指将来耶稣的再来〕，要报应那不认识神，和那不听从我主耶稣福音的人。他们要

受刑罚，就是永远沉沦，离开主的面和祂权能的荣光」（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一章 7-9 节，和合本）；

- 「惟有胆怯的（指因怕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受到逼迫而胆怯，以致不能以坚定的信心，忍耐到底的意思），不信的，可憎的，杀人的，淫乱的，行邪术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说谎话的，他们的分（指他们所得到的结局）就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这是第二次的死（「第二次的死」就是「永远的死」）」（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8 节，和合本）。

根据上面所节录的圣经经文，我们可以清楚地知道，那些不肯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以归向神，而无法进入天国，被丢弃在天国之外，以致反要遭到神对其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的人在永恒里会是怎样的一个结局。他们会是不好的，是不认识神和不听从救主耶稣的福音的，是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恶人，是与义人分别的（「将不好的丢弃了」，「那不认识神，和那不听从我主耶稣福音的人」，「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并且，他们会是不被神所认识的，是不属神的，是与神没有亲密关系的，是远离神的，是被咒诅的，是被丢弃在天国之外的（「我不认识你们」，「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离开主的面和祂权能的荣光」，「从祂国里（指从神的国里）挑出来」，「将不好的丢弃了」）。并且，他们会是不结实的，是被神责备的，是不能事奉神的，是活在神的震怒之下的（「你这又恶又懒的仆人」，「这无用的仆人」，「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主人就大怒」，「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并且，他们会是不能活在神的面前的（「得不着永生」）。并且，他们会是享受不到神所赐的福气和欢乐的（「先前所请的人，没有一个得尝我的筵席」）。并且，他们会是永远受刑罚，就是会永远沉沦的（「把他交给掌刑的」，「那仆人的主人要来，重重地处治他，定他和假冒为善的人同罪」，「这些人（指被咒诅的人）要往永刑里去」，「他们要受刑罚，就是永远沉沦」）。并且，他们会是永远落在天国外面的黑暗里和痛苦里，而哀哭切齿了的（「把他丢在外边的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从祂的国里（指从神的国里）挑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把这无用的仆人丢在外面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那仆人的主人要来，重重地处治他，定他和假冒为善的人同罪，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他们的分就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这是第二次的死」）。

总结地说，除了以救主耶稣为王和以所有归属于真理的人为子民，以及以真理挂帅这两个天国的特质以外，上面所引述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十四个天国的比喻，其所阐述，那圣经旧约中所预告，新约时代所开始建立和成长，将来耶稣再来时会完全实现的天国所具有的其他的特质还包括了：

- 一个人得以进入天国，乃是完全出于神给人白白的恩典，而不是靠着这个人自己努力地行善做好去配得的，去赚得的，去换得的。
- 一个倚靠神所赐极大的恩典而能进入天国的人，都是会流露出如神那样的恩典和慈爱；否则，这个人并不能真正地享受到神所赐那进入天国的恩典。
- 神三番四次地邀请人进天国，但被邀请的人却以自己眼前的事为重，多方地推辞，忽视不要那进天国莫大的福气，甚至杀害神派去邀请他们的传道人 and 信徒；以致最终神收回对他们的邀请，而改去邀请其他一些很不起眼的人进入天国。所以，人不能进入天国，并不是神不要人进去，而是人因为各样的理由，自己拒绝进入天国。这些没有进入天国的人，最终就因为他们自己选择不要进入天国的决定，而去到了地狱受刑罚。
- 人对于神所施给人那进入天国的恩典，除了不见得都是欣然地接受以外，通常会见到四种不同的回应；而一个人是否能进入天国，乃是取决于这个人对所听见天国的道理的回答如何。第一种的回答就是人听见天国的道理，但却因人已经具有，且不愿放下的那些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观念，成见，情结和误解，以致人对于与之相互抵触和对立的天国的道理听不下去，也接受不了。第二种的回答就是人听了天国的道理，立刻就欢喜领受；但因天国的道理没有在其心里生根，其对天国的道理接受不过是暂时的，等到为道遭了患难，或是受了逼迫，立刻就放弃而跌倒了。第三种的回答就是人听了天国的道理，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把其所听到的天国的道理勒住了使之窒息，无法发挥作用，以致不能结实。第四种的回答就是人听了天国的道理，因用心领受，就明白所听的道，以致结实很多倍；这就好像种子落在好土里，会发芽，生长和结实一样。这也就是说，当天国的道理进入那用心领受之人的心里时，其就会明白所听天国的道理，以致能心意更新，活出所信，荣神益人。故此，如果人拒绝接受天国的道理，或是接受以后却因某种的因素自己放弃了，那就享受不到天国的福气；惟有那用心领受天国的道理，并且坚守所信的人，才终会享受到天国的福气。

- 当一个人知道自己将来在永恒里不保，而不顾一切地去努力为自己永恒里的将来做打算时，这个人就会像是种子落在好土里，而发芽，生长和结实一样，去明白，领受和坚守所听见天国的道理，而进入天国，且产生结实很多倍的好结果。
- 当一个人不满足于自己眼前既有的现况，而视神所赐进天国的福气为至宝时，这个人就会心甘情愿地舍弃自己一切所有的，以得着那能进入天国的最宝贵的福气和永恒性的保障。
- 对于一个进入天国的人而言，他不但要有所舍，并且他也要能够等待。并且，他还要聪明地在将来耶稣再来，天国完全实现之前的这一段等候的时间内儆醒谨守预备；就是要对神心志专一，认清所信，持续地，殷勤地努力在所信的道上追求长进，俾能分辨和抗拒很多信仰上偏差的异端和邪说，以及抵挡和胜过罪恶魔鬼的迷惑，攻击和迫害；预备好自己，凭着坚定的信心忍耐等候，可以随时安然地见耶稣的面，并且可以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而在这同时，他更要体会神的心意，努力地去广传福音，带领多的人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真神。
- 天国的开始乃是看似不怎么起眼的，也是丝毫都不显赫，不伟大的；以致，那些误以为天国会是浩浩荡荡，人多势众，光显堂皇，雄伟壮观，惊天动地式地来到的人，将不会看重这个不起眼的天国而错过之。然而，假以时日，这个微少的，不被看重的天国，却会产生很大的作用和果效。
- 天国的建立乃是神奇妙的作为，而不是人靠着自己的聪明才干，周详计划，集思广益，群策群力，众志成城去努力地达成的。因此，无论是身为天国子民的基督徒个别的得救和在信仰上的成长，还是基督徒的集合体，也是天国雏形的教会整体的建立和成长，都不是单凭着人自己所拟定周详的计划和方案，以及有效率的执行，就可以达成的。神奇妙的作为才是基督徒的得救和成长，以及教会的建立和成长真正决定性的因素。而基督徒从事传扬福音和建立教会等事奉神的工作，乃是在与神同工地去撒种和收割种子成长以后所结的果实，而不是急着要促使种子成长，以致就「求长心切，揠苗助长」，结果却反而落得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 关于天国的特质，另一个非常值得我们留意的事，就是魔鬼会以各样的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的悖谬之言，来「以假乱真」地对天国进行攻击和破坏。而当人被这些与天国的道理相左的异端，邪说，世俗和偏差

所误导，所迷惑，以致不明白，不接受，不坚守天国的道理时，其就是「恶者（魔鬼）之子」了。这些的「恶者之子」与那些愿意认罪悔改，明白，接受和坚守天国的道理，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真神的「天国之子」，两者开始时可能看起来差不多，都没有结实，不易分辨，惟有到将来耶稣再来收割的时候，从何者结了实，才可以确实地分辨出两者来。届时，「天国之子」和「恶者之子」在永恒里会遭到截然不同的结局。

- 天国的另一个特质就是会将人区分成两类，一类是那些因为相信和跟从了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并在耶稣再来之前的这段等候的时间，聪明地儆醒谨守预备，俾能坚守所信，忍耐等候到底，且良善忠心有智慧地事奉神和服事人，以致进入了天国的人；另一类则是那些一直硬着颈项，不肯认罪悔改，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不能进入天国，仍然是落在罪恶的黑暗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的人，以及那些不儆醒谨守预备，贪爱世界，又恶又懒，以致不能忍耐到底，自己放弃，走回头路，离弃真道的人；而这两类的人在永恒里会遭到截然不同的结局。前者的结局乃是会得奖赏，得赏赐，得荣耀，得冠冕，也就是以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以及复活的，灵性的，不朽坏的新身体，永远地活在万福恩源的神的面前，蒙受神所赐的恩福，享受永恒的，满足的喜乐，重拾神对人最初的托付以照管一切受造之物。后者的结局则是会遭到神对其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使其下到地狱，落入与神永远的，全然割断的「永远的死」之中，以致永久地遭受那充满罪恶和苦难，极度恐怖和悲惨，令人哀哭切齿的刑罚。

您或许会觉得这些对于天国的特质的描述是过于繁复，不易记住；所以，接下来我要将天国各个方面的特质都分别地用一个字来表达之。第一个天国的特质乃是「真」，就如上文中所说的，天国是以「真」理挂帅，任何的虚假，伪装和谬论都绝对不能在天国里立足，而那就是「真」理的救主耶稣乃是天国的王，也惟有归属于「真」理的人才是天国的子民。第二个天国的特质乃是「送」，就如葡萄园工人的比喻中所说的，人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乃是神白白地将人所不配得的恩典「送」给人，而不是人凭着自己任何的美德和善行就可以配得的，换得的，或赚得的。第三个天国的特质乃是「应」，就如娶亲筵席的比喻和大筵席的比喻中所说的，人要回「应」神给人进天国的邀请，而不要只以自己眼前的事为重，多方地推辞，忽视不要那进天国莫大的福气；也如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中所说的，人要同样地以怜恤和恩典来对待别人，以回「应」自己所蒙受到的神大的怜恤和恩典；

亦如撒种的比喻中所说的，人要以用心领受而明白，且结实多倍，来回「应」所听见天国的道理，而不要固守自己原来既有的成见和误解，以致对天国的道理听不下去，也接受不了，且不要因为遭了患难和逼迫，就跌倒放弃所领受天国的道理，更不要因为世上生活的思虑和钱财的迷惑，以致所听见的天国的道理好像被勒住而窒息了一样，不能结实。第四个天国的特质乃是「谋」，就如诡诈不义的管家的比喻中所说的，惟有当人知道自己将来在永恒里不保，而不顾一切地为自己永恒里的将来预做筹「谋」打算时，人才会对天国有所回应。

第五个天国的特质乃是「舍」，就如买藏宝地的比喻和买好珍珠的比喻中所说的，人要乐意地「舍」弃自己既有一切次好的，以得着那能进入天国最宝贵的福气和永恒性的保障。第六个天国的特质乃是「等」，就如十个童女的比喻（以及十个仆人的比喻，和忠仆与恶仆的比喻；请见下文）中所说的，在耶稣再来，天国完全实现之前会有一段「等」候的时间，而人在忍耐「等」候之时，务要聪明地儆醒谨守预备，并要良善忠心有智慧地事奉神和服事人。第七个天国的特质乃是

「辨」，就如芥菜种的比喻和面酵的比喻中所说的，人要「辨」别天国乃是如「小和少」的芥菜种和面酵，不怎么起眼，也不被看重，但却会产生很大的作用和果效，而那些只专注在「大和多」的人则不会看重这个不起眼的天国而错过之；也如种子成长的比喻中所说的，人要「辨」别天国的建立和成长真正决定性的因素乃是神奇妙的作为，而不是人靠着自己的聪明才干，周详计划，集思广益，群策群力，众志成城去努力就能达成的；也如麦子与稗子的比喻中所说的，人要「辨」别罪恶的魔鬼以鱼目混珠，似是而非，以假乱真，殊途同归的欺骗手法来对天国进行破坏。第八个天国的特质乃是「分」，就如麦子与稗子的比喻，以及撒网的比喻中所说的，天国会将人区「分」为两类，一类是因为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而能进入天国的天国之子，另一类则是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不能进入天国，仍然是落在罪恶之中的恶者之子，而两者在永恒里会遭到截然不同的结局。这以

「真」，「送」，「应」，「谋」，「舍」，「等」，「辨」，「分」八个字所表达的天国八个方面的特质务请您牢记在心中，因为这是我们怎么能够确实地知道自己是进到了天国，得享神的赐福，而不是被撇弃在天国之外，反要遭到惩罚的报应的重要依据，同时也是今天我们在建立和成长那是天国的雏形的教会的事工上的重要准则。

2. 关于「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和天国的福气」

耶稣不但说了很多「天国的比喻」来阐述天国多方面的特质，圣经新约中还记载了耶稣所讲述有关天国的福气的一段话，一般是称之为「八福」(the

Beatitudes」)。其实，耶稣所说的这段话，不但讲述了天国福气的各个方面，更论到了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就是那些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是具有怎样的性情；而耶稣把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与天国的福气合并在一起讲，是带着特别的涵意，因为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与天国的福气乃是息息相关，紧密不可分的（请见这一大段后面的补充说明的第三点）。圣经中记着耶稣这样说，

- 「耶稣看见这许多的人，就上了山，既已坐下，门徒到祂跟前来，祂就开口教训他们，说，
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
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
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
怜恤人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蒙怜恤。
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
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
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你们以前的先知（主要是指圣经旧约时代的先知），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1-12 节，和合本）。

首先我要加以说明的是，这段圣经经文中提到了「八福」（九次提到「有福了」，但第八福中说了两次「有福了」）；然而，第一福和第八福是相同的，都是「天国是他们的」。这种一前一后重复的文体结构，称为是封套式结构（an envelope），表示整段经文都是在讲「天国是他们的」这一天国的福气，而第二福到第七福乃是描述此一「天国是他们的」的福气的六个方面。此对于天国的福气六个方面的描述，其实与我在上面论及天国的比喻时，特别是「撒网的比喻」中所说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进入天国的人在永恒里会享受到蒙神赐福的结局的宣告是相同的（请见下面对「八福」的讲论）。接着在下文中，我将要从对这「八福」一一的讲论，来仔细地说明那些会享受到天国的福气的人是具有怎样的性情，以及他们会享受到的天国的福气所具有的六个方面的特质。

- 1) 第一福：「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耶稣在这句圣经经文中强调地说，一个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乃是一个「虚心」的人。在此，「虚心」并不是如一般的说法去褒奖一个人不骄不矜，谦卑温和，虚怀若谷，平易近人，礼贤下士，广纳众人；「虚心」的英文翻译是「poor in spirit」，乃是指一个人深刻地体认到自己对神的罪过和缺失，而打心灵里就确实地自感贫乏，自知亏欠，自惭形秽，自认不配的意思。我以前在美国最大的石油公司工作时，公司里有一位高阶的研究人员，他的姓氏是「Sinfelt」；从这个姓氏字面的意思「Sin-felt（自觉有罪）」来看，这是一个相当合乎基督徒信仰的姓氏，可能他的先祖当初以此为其家族的姓氏，乃是为了要表示自己的「自觉有罪，自惭形秽」，也是为了要提醒其家族的后人务要「虚心」。今天我们所常听见的，或许也常自我期许和劝勉别人的，都是在鼓励人要自我肯定，要自强自恃，要自满自傲，要自我中心，甚至要自高自大（还记得在第一章中所说一位母亲教导孩子要做「人上人」的例子吗？），这是与耶稣所说「虚心的人有福了」的「虚心」完全相反的教导。然而，「虚心」却并不是要人变得只是自悲自哀，自怨自叹，以致自暴自弃；而是要人确知自己已经是落在了罪恶之中，完全无力自救，完全无法凭着自己所做任何事情，任何的成就，任何的好行为，任何的好品德，而挣脱罪恶，以配得来到神的面前蒙受福气。所以，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能进入天国的基督徒，请不要认为自己是「好人」，而应当知道自己乃是「不是好人的人」；尤其是在对神对人的爱心上要常以为自己亏欠（事实上也是如此）。其实，一般的说法以「虚心」去褒奖人不骄不矜，谦卑温和，乃是要让人以为自己是「好」；这是与耶稣在此所说的「虚心」，乃是要使人知道自己的「不好」，完全不同的。坦白地说，今天所有的人，包括基督徒在内，所最缺乏的，也是最迫切需要的就是对于「Sinfelt（自觉有罪）」的深刻的认知；而不是去做了一些甚么，就以为自己是很好了，不但不「虚心」，反而任意批评，指责别人没有做到。

至于，为甚么天国的组成份子都必须要是「虚心」的人呢？这是有多层的缘故；其一，因为只有「虚心」的人才会知道自己惟有靠着神的恩典，不是倚仗自己努力地行善做好，而进入天国的。其二，因为只有「虚心」的人才会深刻地体认到自己蒙受了神白白的，莫大的怜悯和恩典，因而对别人也会同样地流露出怜悯和恩典。其三，因为只有「虚心」的人才不会以自己眼前的事为重，而推辞拒绝神给他们进天国的邀请。其四，因为只有「虚心」的人才会知道自己将来在永恒里不保，而不顾一切地去努力为自己永恒里的将来做打算。其五，因为只有「虚心」的人才会不满足于自己眼前既有的现况，而愿意舍弃自己一切所有的，去得着那能进入天国最宝贵的福气和永恒性的保障。其六，因为只有「虚心」的人才会自知不足，

而儆醒预备，忍耐等候将来耶稣再来时天国的完全实现。其七，因为只有「虚心」的人才不会不看重那个「小和少」，不怎么起眼的天国，而错过之。其八，因为只有「虚心」的人才会谦卑地仰靠神奇妙的作为，与神同工，以达成天国的建立和成长的工作。其九，因为只有「虚心」的人才不会自以为是，而会留心地照着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去分辨真假。所以说，上文中根据耶稣所说的天国的比喻而阐述的各项天国的特质，就决定了怎样的人才能成为天国的一份子。今天，一些基督徒在教会热心地服事的动机，其实是要得人称赞，是要自我肯定，是要向神邀功得赏，以致落得有少许成效以后，就误以为自己比别人对神有心，自己比别人好，自己比别人配得进天国，这样岂会「虚心」呢？实在是不可取。

因此，一个不「虚心」，自以为配得进天国的人，是绝对进不了天国的。我在本章的上文，以及前面第三章中都曾引述了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下列这段话，指责当时那些仗着做了一些与信仰相关的规定，就骄傲地以为自己在神面前是义人了的犹太人，特别是他们当中的领袖们：

- 「耶稣向那些仗着自己是义人，藐视别人的，设一个比喻，说，有两个人上（圣）殿里去祷告：一个是法利赛人（犹太人当中的敬虔派，是犹太人的宗教领袖，下同），一个是税吏（替罗马帝国向自己同胞犹太人强行征税，被一般犹太人所鄙视，视之为罪人，下同）。法利赛人站着，自言自语地祷告说，神啊，我感谢祢，我不像别人，勒索，不义，奸淫；也不像这个税吏。我一个礼拜禁食两次；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那税吏远远地站着，连举目望天也不敢（指不敢面对神的意思），只捶着胸说，神啊，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我告诉你们，这人（指税吏）回家去，比那人（指法利赛人）倒算为义了；因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新约路加福音十八章 9-14 节，和合本）。

坦白地说，今天基督徒在对神祷告的时候，像那位法利赛人一样地向神表自己的功，以求神赏赐的居多，但像那位税吏一样地自惭形秽，向神认罪，以求神可怜恩待的则少见。而就算是向神认罪，求神饶恕，也只是笼统地以「求神饶恕我一切的罪过」这一句话就带过了，但却并不确实地知道，也举不出例子来表明，自己到底犯了甚么得罪神，亏欠人的罪过，以致对于「自觉有罪，自视不好」的认知乃是非常模糊不清的，并且可能心中仍旧窃以为自己还不错。甚至，既使是在教会中也常听见一般世俗的「隐恶扬善，歌功颂德」，「发挥人性的光辉面」，「人都不完美

（ nobody is perfect ）」，「比上不足，比下有余」等的说词和做法，来掩盖，来抵消，来冲淡，来抹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人人都有罪」的真理的严肃性和严重性，以企图讨人的喜欢；导致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为了要代赎我们的罪，使我们能白白地得到神的赦罪，而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福音信息的重要性，也愈来愈被忽视和遗忘了。所以，请容我再以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曾引述过的下列这一段的圣经经文中，警戒人不要骄傲，而要谦卑（「虚心」乃是谦卑的开始）的教导，来郑重地提醒您务要「虚心」，就是务要认识和承认自己的「不好」；

- 「败坏之先，人心骄傲；尊荣以前，必有谦卑」（旧约箴言十八章 12 节，和合本）。

这就是耶稣在上面那一段法利赛人和税吏的祷告的比喻的圣经经文中最后所说的，「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的意思。

关于「天国是他们的」这一天国的福气，我在下文中论及第二福至第七福时，会讲论这一天国的福气的六个方面。在此我先概略性地对于这个「天国是他们的」的福气的意义加以说明之。一般的人拜神明，想得着神明的赐福的态度，都是希望，也是要等自己得到了神明所赐的某些具体的福气，例如病得医治，找到工作，买到好房，成家立业，怀孕生子，消灾去难，得着所求等以后，才会认为自己是得到了赐福。「天国是他们的」只代表人进入了神的国度，来到神的面前，成为那以神为王的神的国度的子民，但却并没有陈明会得到甚么具体的福气，这有何福可言呢？其实，真神乃是万福的源头，所以人只要来到了真神的面前，活在真神的面前，就有莫大的福气。反之，如果一个人与真神隔离了，他不但得不着福气，他还会遭到灾祸；这就是世人因自己的罪孽而落得与神隔绝，不能来到神的面前，不能活在神的面前，以致就落在了罪恶的箝制和苦难的后果之中的情况。而且，人进入神的国度，来到神的面前，成为神的国度的子民，并不是只得到神所赐的一些的福气而已，而是得着了神，就是得着了那是万福的源头的神，而神自己就是神的国度的子民的福分。这好比当一个人不只是得到一位有钱有势有权有名的大人物所赏的钱财和好处，而是与这位大人物扯上了关系，那这个人就真的有福了，不是吗？同样的，当一个人不只是得到那位创造宇宙万物的大能的神所赐的一些的福气，而是与神扯上了关系，那这个人岂不是最有福气的人吗？当然是；圣经中记着说，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自述说〕我为祂〔指救主耶稣〕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即耶稣〕」〔新约腓立比书三章 8 节，和合本〕；
- 「神是我心里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远」〔旧约诗篇七十三篇 26 节，和合本〕；
- 「以耶和華為神的，那国是有福的；祂所拣选为自己产业的〔指神所拣选的属神的子民〕，那民是有福的」〔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12 节，和合本〕。

2) 第二福：「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

然而，上述「虚心」所强调的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要确实地体认到自己的罪过和缺失，就是知道自己的不好和亏欠，却还并不够；那些进入天国的人更要进一层地为自己的罪过，缺失，不好和亏欠感到「哀恸」。在此，「哀恸」并不只是指一般任何会使人感到哀伤和悲恸的事，例如，身体患病，工作失败，财物损失，亲友过世，甚至天灾人祸，世态炎凉等；而是指人对自己活在这个落于罪恶黑暗权势之下的世界中，不能挣脱罪恶的绝望和因而遭受苦难的光景，以及自己将来还要遭到神对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的悲惨的结局，刻骨铭心地感到哀恸。这也就是说，除了为人活在这个世上的生老病死，忧愁痛苦，仇恨罪恶，弱肉强食，善恶无报等哀恸以外；更是为自己无力挣脱罪恶哀恸；为自己无力脱离灵性的死哀恸；为自己无力以慈爱和饶恕去对待所有的人哀恸；为自己因此而与至善的真神隔绝哀恸；为自己不得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哀恸；为自己将来在永恒里所要遭到的悲惨和绝望的结局哀恸。

今天，或许人都会承认自己有缺点，并不完美；人也会承认社会有问题，并不理想。但是，一般世俗的想法则是只要人自己尽力地去发挥良心，行善做好，修身养性，培育美德，改过向善，将功折罪，不就好了嘛；以及只要人自己努力地去利用制度，法律，教育，环境，技术，协商等方法，把社会，国家，甚至整个世界改进好，建立所谓的理想国，大同世界，不就好了嘛。并且，一般的人还会认为，行善，改过和改进是积极的行动，是强者的作为；「哀恸」是消极的做法，是弱者的表现。况且，人改过向善以后，人就不再是不好了，人也就不须要再为自己的不好哀恸了，这样岂不是最好吗？并且，社会，国家和世界改进好了，人也就不须要再为社会，国家和世界的不好哀恸了，这样岂不是最好吗？甚至，一些知名人士，包括著名的科学家，更会发表其观点，认为「天堂」，「来世」都是神话故事中的无稽之谈，根本就不存在。既然没有天堂，没有来世，没有天国，也就没有天国永

恒的福气可享了；那么，人也不必为自己在永恒里的结局去抱希望，去奢想了；而人惟一可能的希望就是如上所说的，人积极地，努力地去把自己的今生和自己今生所活在这个世界搞好。如此一来，人自然也就没有必要为因自己的罪过和缺失，而进不了天国，享受不到天国永恒的福气，反要遭到神对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哀恸了。其实，佛教所宣扬「空」的观念，也是教导人凡事都不要去奢望，不要去指望（最好连想都不要想）；这样人就不会感到绝望，也就不会感到哀恸了。

可是，人能改的好吗？社会，国家和世界能改的好吗？我在本书的前面一再，再而三地强调，一个已经「烂了的苹果」岂能补好呢？历世历代多少有思想，有能力，有才干，有抱负的人，穷其一生之力，用尽一切的办法，想把人改好，想把社会，国家和世界的问题都解决，结果又如何呢？直到今天，人仍然还是继续在谈，还是继续在想如何才能把人改好，如何才能把社会，国家和世界改好；人仍然还是继续努力地在做，企图把人改好，把社会，国家和世界改好。不幸的是，这些人一切的努力是注定会失败的，因为自从人类的始祖亚当和夏娃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要自己决定孰善孰恶，而不要顺从至善的神所定的善恶，以致不能活在神的面前之后，人就落在了罪恶之中，无力自拔，而罪恶也就成为了人性的一部份，无法摆脱，正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可悲的是，虽然经过了长期，无数的努力，人并没有改好，社会，国家和世界也并没有改善，甚至愈来愈恶化，人却还是宁愿盲目地，徒劳无果地这样一直做下去，而不愿意去为自己的罪过和缺失，为自己在永恒里绝望和悲惨的结局哀恸，以得到神的怜悯和安慰（请见下文）。所以说，当一个人因「虚心」而确实地体认到自己的罪过和缺失，就是知道自己的不好和亏欠以后，他接下来应当有的第一个反应，也是惟一的反应，就是为自己的罪过，缺失，不好和亏欠，以及其严重和悲惨的后果，以及自己实在是无力挣脱，无力自救，无力改善而感到极度的「哀恸」；而不是径行地马上去想自己可以用甚么法子，就能把自己改好，把人改好，把社会，国家和世界改好。一个不为自己的不好哀恸，还以为自己可以用法子改好的人，不但是完全没有认识到人（包括他自己）的不好的严重性，并且是完全不知道人（包括他自己）的渺小和有限。

至于天国永恒的福气乃是无稽的奢想的观点，以及佛教「空」的观念，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曾提到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好坏的观念和永恒的观念；因而，每一个人在凡事上都会希望更长久地拥有那更好的，不是吗？人努力地企图要把眼前不理想的社会，国家，甚至整个世界，建立一个能存到千秋万代的理想国，大同

世界，不是就证明了人的这个心态吗？所以说，其实没有一个人不渴望得到那永恒的，最好的福气；然而，这个渴望却只有当一个人进入神所应许，所建立的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的时候，才能得到完全的满足。并且，我们不但是渴望自己能得到这永恒的，最好的福气，我们更是渴望我们所爱的儿女，亲友也都能得到这永恒的，最好的福气，不是吗？如此一来，我们岂能去达到佛教所说的「空」呢？我们又岂愿意去达到佛教所说的「空」呢？

当一个人对他自己现今无力脱离罪恶和苦难的绝望光景，以及对他自己将来还要遭到神对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的悲惨结局，刻骨铭心地感到哀恸的时候，他就会迫切地寻求，去祈求，为要得着那真正的指望和真正的福乐；而他的寻求和祈求最终就会引领他来到神的面前，得着神以那天国永恒的，最好的，满足的福气来安慰他，这是天国的福气第一个方面的特质。圣经中记着耶稣这样说，

- 「（耶稣说）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7-8 节，和合本）。

并且，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论及圣经旧约中有关神所要差来的弥赛亚，就是有关救主耶稣的预告性的真理的启示；而下列这一段圣经旧约中的经文也是关于救主耶稣的预告，

- 「主耶和华的灵在我身上（「我」是救主耶稣自指，下同），因为耶和華用膏膏我，叫我传好信息给谦卑的人，差遣我医好伤心的人，报告被掳的得释放，被囚的出监牢（「被掳的」，「被囚的」乃是指被罪恶所掳，所囚；「得释放」，「出监牢」则是指脱离罪恶的辖制和捆绑）；报告耶和華的恩年，和我们神报仇的日子（「恩年」是指神施恩惠给那些归向神的人的时候；「神报仇的日子」是指神审判那些不归向神的人的罪恶的时候）；安慰一切悲哀的人，赐华冠与锡安悲哀的人，代替灰尘（「锡安」是神的城，就是神和属神的子民所在之城的一个名称；「灰尘」是指悲哀的人撒在自己身上的灰尘），喜乐油代替悲哀，赞美衣代替忧伤之灵，使他们称为公义树，是耶和華所栽的，叫祂得荣耀（指叫神的荣耀得到彰显的意思）。他们必修造已久的荒场，建立先前凄凉之处，重修历代荒凉之城」（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一章 1-4 节，和合本）。

这就是说，神在救主耶稣里会以「华冠」，「喜乐油」，「赞美衣」，「称为公义树」，以及「神的荣耀得到彰显」来安慰那些为自己的罪恶和将受的报应伤心，悲哀，忧伤的人。这也就是说，那些为自己的罪恶和将受的报应哀恸的人，会得着神在救主耶稣里所应许那真实的指望以为安慰，就是能够脱离罪恶和死亡的辖制；以及不再受到神对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以及蒙神赐与那再造的新生命，具有真正的仁义和圣洁，而被神称为义；以及永远活在神的面前，享受满足的喜乐和永恒的福乐；以及永远活在「新天新地」里，在那里没有眼泪，死亡，悲哀，哭号，疼痛，更没有弱肉强食，恶人得势；以及成为神的国度的子民，神的家里的儿女，并且与耶稣一同做王，重新受神的托付去照管那「新天新地」。常听见基督徒说，在其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有莫大的，无比的喜乐；其实，这乃是哀恸之后的欢喜，是带着眼泪的欣慰。惟有先前为自己的罪恶和将受的报应感到绝望的哀恸，才会珍贵其后所得到神赐的指望为安慰的喜乐；圣经中说，

- 「我因耶和华大大欢喜，我的心靠神快乐，因祂以拯救为衣给我穿上，以公义为袍给我披上，好像新郎戴上华冠，又像新妇（指新娘）佩戴装饰」（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一章 10 节，和合本）。

3) 第三福：「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

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所具备的另一个性情就是「温柔」。在此，「温柔」的英文翻译是「meek」，就是「温顺」的意思；因此容易被误以为是指一个人懦弱胆怯，优柔寡断，没有骨气，卑躬屈节，左右逢源；其实并不是。

「温柔」也不是指一个人的性情温和，不暴躁，对别人态度柔和，不乱发脾气，讲话轻言细语，不恶声恶状。「温柔」乃是指一个人不与别人争竞，对别人不怀恶意，不计较，也不报复那对不起自己的人，并且原谅和宽恕对方。一个人或许会「虚心」地承认自己的罪过，缺失，不好和亏欠，或许也会为自己的罪过，缺失，不好和亏欠感到「哀恸」；但是，针对别人的罪过，缺失，不好和亏欠，特别是造成了自己的损失和伤害，他可能就不容易以「温柔」去对待之了。而「温柔」则是与强势，凶猛，霸气，勇夺，严苛，暴虐，记仇，报复，歧视，排挤，纷争相对的。圣经中记载耶稣说祂自己是「温柔」的，

- 「（耶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柔和」就是「温柔」的意思），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 28-29 节，和合本）。

其实，神对我们这些悖逆祂的罪人，岂不都是以「温柔」相待吗？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神没有立刻就将所有与神为敌的罪人除掉，反而耐心地等待人悔改；并在这长久等待的期间，供应人在世上存活所需的阳光，空气，雨水等。不但如此，神还差遣圣子耶稣来到世上，使人借着相信和跟从耶稣，而能回转归向神，进入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神更要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不辞辛劳，不顾安危，不计成败地将这个福音一而再，再而三向世上每一代的人传讲，劝告他们也悔改归向神，以同享天国永恒的福气；甚至，神还主动地带领，帮助和感动人去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于神。您说这是不是神以「温柔」在对待我们呢？圣经中并且提醒所有的基督徒都要以「温柔」彼此对待，相互交往，

- 「既然蒙召（指基督徒既然蒙神的呼召而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成为了基督徒），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凡事谦虚，温柔，忍耐，用爱心互相宽容，用和平彼此联络，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3 节，和合本）；
- 「（基督徒在对神祷告时，要说）免我们的债（指求神赦免我们悖逆神的罪过），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指我们也同样地饶恕别人对不起我们的过失）」（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2 节，和合本）。

然而，「温柔」却并不是对异端，邪说，世俗，偏差，虚假，不信，恶行等罪恶的人事物视若无睹，不加指责，苟且包庇。神在旧约时代一再地差派先知去责备当时犹太人和非犹太人的悖逆和不是；耶稣在世上时也对那个时候的犹太人，特别是犹太人中敬虔派的法利赛人，他们在信仰上的偏差，尤其是他们的「假冒为善」加以指责。圣经中也教导基督徒在彼此交往时要「惟用爱心说诚实话（speaking the truth in love）」（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5 节，和合本），就是要以关爱对方的心态，来讲说真理的话，特别是那些带有责备性和指正性的劝告；而不是自恃有理，严词苛责，甚至讥诮讽刺，破口乱骂。因此，圣经中还记着说，

- 「所以你们既是神的选民（指既是神所拣选属祂的子民的基督徒），圣洁蒙爱的人，就要存怜悯，恩慈，谦虚，温柔，忍耐的心。倘若这人与那人有嫌隙，总要彼此包容，彼此饶恕；主（指耶稣）怎样饶恕了你们，你们也要怎样饶恕人」（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12-13 节，和合本）；
- 「弟兄们（指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若有人偶然被过犯所胜，你们属灵的人（指是属乎神，有圣灵内住在里面的基督

徒），就当用温柔的心把他挽回过来；又当自己小心，恐怕也被引诱」（新约加拉太书六章 1 节，和合本）；

- 「然而主的仆人（指事奉神的基督徒，特别是传道人）不可争竞，只要温温和和地待众人，善于教导，存心忍耐，用温柔劝戒那抵挡的人；或者神给他们悔改的心，可以明白真道，叫他们这已经被魔鬼任意掳去的，可以醒悟，脱离他的网罗」（新约提摩太后书二章 24-26 节，和合本）。

一般世俗的教导则多是趋向极端化：一个极端是强调「争竞」，每个人都拼命地要「出人头地」，做「人上人」，甚至不惜踩着别人往上爬；对别人总是加以苛责和打压，缺乏爱心的宽恕和扶持。另一个极端则是对罪恶的人事物乡愿苟且，避免得罪人，以致落得是非不明，黑白不分，善恶不拘。再一个极端就是自己独善其身，对于落在罪恶之中，自己所看不起，所不喜悦的他人，避而远之，不理不睬（其实，自己又岂不是罪人呢？而救主耶稣岂不是主动地去寻找，接近罪人，以呼召他们悔改吗？）。这都是与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所具备「温柔」的性情全然不同的。由于天国里并不是一个人自己个别地独处，所以每一个进入天国的人，都必须具备「温柔」的性情，才会天国里与其他所有的人都彼此相爱，一同享受那永远的福乐。（人在天国里是绝对不能像在世上一样，只与那些和自己同一背景，彼此气味相投的人聚在一起，而是要与所有其他的基督徒都彼此相爱。）并且，惟有一个「虚心」的人，就是一个知道自己不是好人的人，才会谦卑地以「温柔」去对待别人，而不会「严以律人，宽以待己」。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曾引述了下列圣经中所记载的耶稣所说的话，

- 「（耶稣说）为甚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经文中的「弟兄眼中的刺」是指别人所犯小的过错，「自己眼中的梁木」则是指自己所犯大的过错）」（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3-5 节，和合本）。

一个具备「温柔」的性情，而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就「必承受地土」；这乃是天国的福气第二个方面的特质。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远程的预告，就是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在永恒里各自不同的结局时，就曾说过基督徒在永恒里会去到的那个所谓的「天堂」，并不是在穹苍之上，云霄之中；也不是只

在精神或心灵层面的享福和快乐，满足和舒畅而已；亦不是借着轮回再回到人间来；更不是把现今这个落在罪恶和苦难之中，像是「烂了的苹果」的世界加以修补，改善成为的「人间天堂」；而是神所重新创造的一个新的天地，圣经中称之为「新天新地」，也就是一个复兴的新世界，新天地，新世代。所以，「承受地土」乃是指那些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会承受「新天新地」为基业，就是会重新受到神的托付，与救主耶稣一同做王，照管和治理这个「新天新地」；就像当初亚当和夏娃在被逐出伊甸园之前，受到神的托付，照管和治理当时神六日所创造的天地一样。

4) 第四福：「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

当然，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除了要「虚心」地看见自己的不好，要为自己的不好刻骨铭心地感到「哀恸」，并且要以「温柔」去看别人的不好之外，还必须要是个「饥渴慕义」的人，就是必须要向往，渴望，追求去得到其个人和整体的真正的「好」。在此，一个「饥渴慕义」的人所饥，所渴，所慕的「义」乃是指自己个人本身的，以及社会国家整体的正直和公义；而「饥渴慕义」则是指一个人非常渴望见到每个人都是正直和公义的，社会国家整体也都是正直和公义的。换句话说，这第四福就是指当一个人对于自己个人和社会国家的不正直和不公义，感到极度的不满，而去努力地寻求自己个人和社会国家的正直和公义时，那么他的这个不满就必会在天国里得到饱足（请见下文）。然而，这种对于自己个人和社会国家的不正直和不公义极度不满的情绪和态度，却并不是要人去消极地对自己本身自悲自哀，自怨自叹，自暴自弃，甚至自绝自尽，或是对社会国家乱发牢骚，讥诮讽刺，愤世嫉俗，甚至遁世隐居；而是要人去积极地寻求自己个人和社会国家那真实的，绝对的正直和公义。

今天一般的人在自己个人方面所饥，所渴，所慕的乃是财富，健康，成功，发达，地位，权力，名声，快乐，幸福等；而在社会国家整体方面所饥，所渴，所慕的则是安康，富足，强大，文明，进步，和平等；至于个人和整体是否是正直和公义，已经不太被看重了。结果，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不管是个人，还是整个社会国家，都在讲求「实用主义」；就是为了要得到这些所饥，所渴，所慕的，可以不择手段，以致落到了「成败论英雄」，「笑贫不笑娼」的地步，那还有甚么正直和公义可言呢？并且，当个人愈成功发达，社会国家愈文明进步时，人就会误以为个人和整体都变得愈正直和公义了；其实并不然，今天的个人和整体与几千年前的个人和整体相比较，是同样的不正直，不公义，甚至还有过之，不是吗？再者，有一点我必须要强调的就是，对个人和整体的不正直，不公义感到不满，并

不是只对别人的不正直，不公义感到不满，也不是只对社会国家的不正直，不公义感到不满，而是要同时对自己本身的不正直，不公义也感到不满；并且要对自己本身也能成为真实的，绝对的正直和公义深刻地去「饥渴慕」。

所以说，一个「饥渴慕义」，因而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的人，乃是一个真正的完美主义者；他对自己的，和对别人的，和对整个社会国家的不正直，不公义，并不是抱持着「得过且过」，「将就妥协」，「环境使然」，「比上不足，比下有余」，「五十步笑百步」的苟且的态度，而是要在个人和整体两个方面都对那真实的，绝对的正直和公义，又饥，又渴，又慕。这也就是说，一个「饥渴慕义」，因而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的人，他不只是看见了每个人本身和社会国家整体都是「天下乌鸦一般黑」（「黑」是代表着每个人本身和社会国家整体的不正直和不公义），并且他还认识到有一个真正的「白」存在着（「白」是代表着「饥渴慕义」的人所饥，所渴，所慕的正直和公义），而他也是非常向往，渴望，追求要得到个人和整体两个方面的这个真正的「白」。一个只是看见了「天下乌鸦一般黑」，但却没有认识到有一个真正的「白」存在着，也不去追求要得到这个真正的「白」的人，乃是只有绝望，而不会有指望的。

但是，对于个人和整体的不正直，不公义感到极度的不满，而饥渴慕义的人，却并不是因此就自己努力地去培育个人本身的正直和公义，以及去建立社会国家的正直和公义。历世历代多少的道德家企图教导人去培育个人本身的正直和公义，多少的革命家企图号召人去建立社会国家的正直和公义；结果，前者往往落得是「自以为义」，后者则往往落得是「以暴易暴」，不是吗？并且，一般人多看重外表行为上的正直和公义，而不看重，也无法察知内心是否真实是正直和公义的。我在上文中讲论第二福时不是曾经说过，那些企图想把人改好，把社会，国家和世界改好的人的努力，是注定会失败的吗？因为圣经中记着说，由于人的罪孽，人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破烂的衣服，乃是千疮百孔，破烂不堪；

- 「我们都像不洁净的人，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指人靠着行善做好所建立的自己的义就像污秽的破布，乃是千疮百孔，破烂不堪）；我们都像叶子渐渐枯干，我们的罪孽好像风把我们吹去」（旧约以赛亚书六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那么，您或许会问，饥渴慕义的人是如何能得到饱足呢？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公义」时曾强调，根据圣经中神的启示，惟有神是真实的，绝对的正直和公

义；因此，一个人对真实的，绝对的正直和公义的饥渴和爱慕，惟有在属神的天国里才能得到满足。

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论及圣经旧约中有关神所要差来的弥赛亚，就是有关救主耶稣的预告性的真理的启示时，曾引述了下列这四段旧约中的经文；经文中宣告救主耶稣是穿戴了公义和信实，祂凭真实将公理传开，祂以公义和正直来判断和审判人，祂以公平和公义使神的国永远坚定稳固，祂的名必称为耶和華我们的义；

- 「祂（指神所要差来的救主耶稣，下同）必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祂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从今直到永远」（旧约以赛亚书九章 7 节，和合本）；
- 「祂（指神所要差来的救主耶稣，下同）必将公理传给外邦。.... 祂凭真实将公理传开；祂不灰心，也不丧胆，直到祂在地上设立公理」（旧约以赛亚书四十二章 1, 3-4 节，和合本）；
- 「祂（指神所要差来的救主耶稣，下同）必掌王权，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义。.... 祂的名必称为耶和華我们的义」（旧约耶利米书二十三章 5-6 节，和合本）；
- 「（神所要差来的救主耶稣）却要以公义审判贫穷人，以正直判断世上的谦卑人；.... 公义必当祂的腰带，信实必当祂肋下的带子」（旧约以赛亚书十一章 4-5 节，和合本）。

并且，圣经新约中还宣告说，世人个别性和整体性的不正直和不公义，乃是从世人对神的忽视，不信，悖逆，离弃，亵渎，敌对等不虔敬的罪而来的；圣经中指着世人这样说，

- 「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指变为毫无价值的意思）；没有行善的（指没有照着神的标准行善，都不过是「假冒为善」），连一个也没有」（新约罗马书三章 10-12 节，和合本）；
- 「神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就是那些行不义，阻挡真理的人」（新约罗马书一章 18 节，和合本）。

因此，圣经新约中更进一步地告诉我们说，当一个人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时，神的义就加在他的身上，使他在神的眼中被算为义；而广传福音，带

领多的人也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建立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是天国的雏形的属神的教会，则是使人的整体成为义的惟一途径；

- 「神的义，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新约罗马书三章 22 节，和合本）；
- 「神又使祂（指救主耶稣）成为我们（指基督徒）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新约哥林多前书一章 30 节，和合本）；
- 「耶稣被交给人（以致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是为我们的过犯；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新约罗马书四章 25 节，和合本）；
- 「奉神旨意，蒙召作耶稣基督使徒的保罗，同兄弟所提尼，写信给在哥林多神的教会（指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在信仰上的弟兄和同工所提尼，写信给位于现今希腊南部的哥林多的教会的信徒们），就是在基督耶稣里成圣，蒙召作圣徒的，以及所有在各处求告我主耶稣基督之名的人（指哥林多教会的信徒们与所有在各处求告主耶稣基督之名的人，都是同样地在基督耶稣里成圣，蒙召作圣徒的）。....如今你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并借着我们的灵（指三一神的圣灵），已经洗净，成圣，称义了」（新约哥林多前书一章 1-2 节，六章 11 节，和合本）。

所以，当一个人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他就因耶稣舍身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了赎罪祭，以担当他的罪过，而得到神白白地赦免他的罪；不但如此，这个人也因耶稣从死里复活，得到神赐他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这个人能在神的面前被算为义，就是完全基于他「罪得到赦免」和「得着新生命」这双重的因素（我在下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时，会对此再详细地加以说明）；并且，就如我在上文中讲述耶稣关于「生命」的教导时所说的，救主耶稣更是喂养他所得的这个新生命的粮食；圣经中记着，

-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5 节，和合本）。

而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是天国的雏形的教会也因此成为了圣洁，而归属于那位公义的神。这就是上述那在个人和整体两个方面的真正的「白」（如上文论及「撒网的比喻」时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所宣告的，当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那些得胜的基督徒，就是那些胜过魔鬼的误导，诱惑和迫害，坚守所信天国的道理到底的信徒，要穿未曾污秽的白衣与复活的耶稣同行，以表征他们未曾离弃所信的道）。一个人对于在个人和整体两个方面那真实的，绝对的正直和公义的饥渴和爱慕，就

是如此地因着救主耶稣的拯救，而在那惟一能存到永远的神的国里得到了满足，这乃是天国的福气第三个方面的特质。

5) 第五福：「怜恤人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蒙怜恤」

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不但是要以「温柔」去对待，去饶恕，去规劝别人，更是要以「怜恤」去顾念，去帮助，去关爱别人。「怜恤人」乃是指一个人对别人带有同情，体恤，怜悯，顾念的心，因而愿意以怜悯和恩典去对待和帮助别人；也就是由于顾及别人的益处，而不求自己的益处，以致会心甘情愿地放弃自己应享的权利，甚至牺牲自己，降卑，屈就地去服事别人，帮助别人的需要，以使别人白白地得着好处。今天的世界是一个已经落在独善其身，沽名钓誉，你争我夺，弱肉强食，胜王败寇，甚至你死我活之中的世界；一般人所讲求的是「自我中心」，就是都以自己的好处，以自己的理念为第一优先；即使是做帮助别人的慈善工作，也多半是不痛不痒，点到为止，吝于牺牲，甚至反而要先衡量一下对自己是否有好处，是否是符合自己的价值标准，是否会损坏自己的清誉和形象（还记得前面所述，耶稣与税吏和罪人一起住宿和吃喝吗？），而不是以真正地关心对方的需要和好处为出发点。因此，我们常会听见人说，「这对我本身有甚么利益可言呢？（what's in it for me？）」。这种量力为之，吝于舍己，反为自己的世俗助人的心态是与「怜恤人」全然不同的。

我在前面第二章论及「神的慈爱」时，曾引述了下列圣经旧约中的经文以申明神是一位「怜悯人」的神，

- 「耶和华有恩惠，有怜悯，不轻易发怒，大有慈爱。耶和华善待万民，祂的慈悲覆庇祂一切所造的」（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8-9 节，和合本）；
- 「人算甚么，祢（指神，下同）竟顾念他？世人算甚么，祢竟眷顾他？」（旧约诗篇八篇 4 节，和合本）。

神怜悯人，知道人无法靠自己去挣脱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因此就差遣了圣子耶稣降世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耶稣更舍身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为赎罪的祭，而担当了人的罪孽，并且神使耶稣三日后从死里复活。因着神这样的怜悯，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蒙神白白地赦罪，而免遭受到神对罪恶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又蒙神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被神

称为义，能成为天国的子民和神家里的儿女；将来更会以不朽坏的，灵性的复活的身体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永恒的，满足的福乐。

除了耶稣舍身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赎罪祭，以担当人的罪孽之外，圣经新约中也有其他的经文一再地指明耶稣是一位「怜悯人」的救主，例如：

- 「耶稣走遍各城各乡，……祂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35-36 节，和合本〕；
- 「压伤的芦苇祂〔指耶稣，下同〕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祂不吹灭」〔新约马太福音十二章 20 节，和合本〕。

耶稣在世上时很多的作为都表明了祂对人的怜悯；例如，在上文中论及「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时，所提到的耶稣不顾别人的非议，竟然到遭犹太人唾弃，被视为是罪人的税吏长撒该家住宿，使得撒该从贪财的本性中悔改，而归向了神。并且，当耶稣呼召税吏马太跟从祂以后，也不顾犹太人的领袖们的指责，竟然与被犹太人视为是罪人的，马太的那些当税吏的朋友们一同吃喝，俾能呼召他们悔改。还有，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信心」的教导时，也列举了耶稣以怜悯的心医治病人的七个例子。我在下文中论述耶稣受死前在世上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工作，就是「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时，还会再举一些的实例来说明耶稣对人的怜悯。因此，凡进入天国的人也必须要以怜悯和恩典去顾念，去帮助别人的需要，特别是要接受神的托付去向别人传福音，使其也能回转归向神，进入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就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所说的。但是，请特别留意，怜悯罪人却并不是认可其所犯的罪恶，而是体恤其犯罪的根由，顾念其受到罪恶辖制的软弱，并且尽力去帮助其归向于神，以脱离罪恶，胜过罪恶，而免受报应。

一个怜恤人的人必会蒙受神的怜恤而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这是天国的福气第四个方面的特质。在此我要强调的是，请千万不要误以为这是在宣扬一种功德的观念，就是我们必须先怜恤别人，然后神才会怜恤我们，才会让我们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也就是误将「怜恤人」视为是蒙神怜恤的一个先决的交换条件。还记得在上文「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中所说的那个不怜恤别人的仆人吗？这个仆人先蒙主人怜悯他，免除了他欠主人的重债；然而，他却没有照样地怜悯欠他很少债的另一个仆人，结果主人收回了对他重债的免除，以致他享受不到主人对他的怜悯。神与人之间就是如此：一个怜恤别人的人，乃是一个体认到自己其实也需要被怜恤，并且是一个看见了神对自己的怜恤，而去同样地怜恤别人的人，以致

终能永远地蒙神怜恤，进入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反之，一个不怜恤别人的人，则是一个认为自己很好，也比别人好，所以自己理所当然地应该获得神的犒赏，而不必被神怜恤，不需要神的可怜，以致不会去怜恤别人的人。这样一个不「虚心」的人，是看不见，也不承认，更不珍惜神对自己的怜恤和自己所蒙受到的神的恩典，因此也就不会去接受神在救主耶稣里，那是出于神对人的怜恤，而不是基于人行善做好的行为和功德的救恩，以致不能进入天国，无法享受到天国的福气了。所以说，「怜恤人」乃是真正能享受到神对人出于爱的怜恤和给人白白的恩典的一个必要的状态，就如我在上文中论及「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时所说的，「出到室外」乃是能白白地晒到太阳光的一个必要的状态一样。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引用圣经中这一段的经文，「世上有财主，也有穷人，两者都是耶和华所造的」（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2 节，新译本），而提到神没有把所有的人都造成财主，没有使所有的人都有高的聪明能力去多赚钱，以使得世上没有贫富悬殊的问题；反而，神造了富人，也造穷人。神这样做的用意就是要富人补穷人的不足，从而可以建立人与人之间相互的关爱，怜恤和帮助。一个社会，如果其中的每一个人都不要别人任何的帮助，那么这个社会将是一个人与人之间不会有爱心，不会有怜恤，不会有关怀，不会有互助，不会有交往的社会；而这会是一个冷漠，无情，孤独，隔离的社会。

6) 第六福：「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

上面第一福到第五福中所陈述的天国子民必须具备的「虚心」，「哀恸」，「温柔」，「饥渴慕义」，「怜恤人」五样生命的特质，都是着重在对人的方面（包括对自己和对别人）；此第六福中所陈述天国子民还需要具备的「清心」的性情，则是着重在对神的方面。在此，「清心」的英文翻译是「pure in heart」，这并不是指一个人清心寡欲，淡薄名利，与世无争；也不是指一个人纯洁无邪，天真烂漫，胸无城府。「清心」乃是指一个人对神的信心专一无二，不三心二意，不左右逢源；而不是像一般不信神的世人那样地忽视神，悖逆神，离弃神，亵渎神，敌对神；也不是除了敬拜耶和华真神，还拜别的神明偶像，包括去随从一些与圣经中真理的教导相互抵触和对立的传统，风俗，习惯，规矩，理论，主义，理念，制度等；更不是虚伪地口头上敬拜神，心却远离神。今天有相当多的基督徒，因着他们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前，所原有的背景和观念，仍旧是相信「人性本善」，而不相信圣经中所说的「人都有罪」；仍旧是相信进化论，而不相信圣经中所说的宇宙万物都是神所创造的；仍旧是凭着眼见的现象来怀疑，否定圣经中的真理，而不是以圣经中的真理来透视世上种种的现象（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一开始所述，当看

见世上善恶无报，人遭患难时，就怀疑老天无眼，神不是爱了），这其实都是对神不「清心」，对神不专一。然而，圣经中却有多处的经文都强调对神的专一，例如：

- 「除了我（耶和华神自指）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旧约出埃及记二十章 3 节，和合本；这是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引述，神吩咐出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要遵循的十条诫命的第一诫）；
- 「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旧约申命记第六章 4-5 节，和合本）；
- 「不可随从别神，就是你们四围国民的神（「四围国民的神」是指旧约时代住在犹太人四围的非犹太人所拜的神明偶像）；因为在你们中间的耶和华你神，是忌邪的神（「忌邪」是妒忌的意思，指神妒忌信神的人「别有所拜」）；惟恐耶和华你神的怒气向你发作，就把你从地上除灭」（旧约申命记第六章 14-15 节，和合本）；
- 「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玛门」是财利的意思）」（新约马太福音第六章 24 节，和合本）。

所以，「不可有别的神」还不只是说不可以拜别的神明偶像，更是指不可以让任何其他的人，事，物取代了神，包括成就，名利，地位，理念，甚至亲情。而「清心」就是指无论在任何情况之下，或卑贱，或丰富，或饱足，或饥饿，或有余，或缺乏，随事随在都单单地认定了神。

今天常听见人会说，不要死心眼，凡事都没有绝对的，不要信的太迷，不要把所有的蛋都放在一个篮子里，要把心思放开（open mind），心思要活一点，要接纳不同的讲法，要有几个不同的选择，要面面俱到，要灵验才拜，不灵验就拜别的。这些的心态都是与「清心」完全不同的。所以，「清心」就是对神具有「单纯的信心（simple faith）」。但是，对神具有单纯的信心却并不是说对神的信心是简化口号式的，是不去思想的，是不要想太多的，是不求甚解的，是只知其然，却不知其所以然的「简单的信心（simplistic faith）」；而是无论在任何情况之下，都单单地相信神，认定神。因此，「清心」也就是「忠诚」，也就是「心无旁骛，死心塌地」，也就是不「虚伪」，不「口是心非」，不「挂羊头卖狗肉」。圣经中甚至将信神的人也拜别的神明偶像，比之为是夫妻之间发生了婚外不忠实的关系，也就是犯了奸淫的情形；而神乃是忌邪（妒忌的意思）的神，所以神不允许信

祂的人别有所拜，就如同夫妻任何一方都不允许另一方别有所爱一样。所以说，不「清心」的人，就是对神不专一，不忠实的人，也就是在信仰上犯了奸淫的人。

一个清心的人就必得见神，这是天国的福气第五个方面的特质。以物质界的真理为例来说明之；我们都知道，一个人对物质界的真理一定要专一地认定，否则就不会去认识，不会去接受，不会去持守物质界的真理，也不会去体验物质界的真理的果效。如果哥伦布（Christopher Columbus）不专一地认定地球是圆的，他怎么会敢出航，而发现了美洲呢？同样的，一个「清心」的人，就是一个专一地认定神的人，他才会用心地去真正认识神，归向神。圣经中记载，当时有很多跟随耶稣的犹太人，因耶稣所讲的道与犹太人的传统教导相互抵触，难以接受，就退去不再跟随耶稣了；那时，耶稣就问与祂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是否也要离去，十二个门徒的首徒彼得却回答说：

- 「主啊（指耶稣），祢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祢是神的圣者（圣经旧约中称耶和华神是「以色列的圣者」，是当时犹太人的「救赎主」；彼得称耶稣是「神的圣者」，乃是对耶稣是神，是救主的身份的确认）」（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68-69 节，和合本）。

而这个「清心」的人，由于他对耶稣的确信和认定，也才不会被其他的事物所吸引，所影响，所迫使而离开神，以致他能进入天国，活在神的面前，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就是能真正地见到神了。

7) 第七福：「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

一个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也是一个「使人和睦的人」。「使人和睦」这一词句容易使人误以为其意思只是要去促使人与人之间的和睦，例如担任「和事佬」；甚至去促进团体与团体之间，种族与种族之间，国家与国家之间的和平，而诺贝尔和平奖的得主乃是「使人和睦」的最佳代表。其实不然；「使人和睦的人」这一词句的英文翻译是「the peacemakers」，直译成中文就是「和平（和睦）的制造者」；那么，是要制造谁与谁之间的和平呢？是要使谁与谁之间和睦呢？其实，首要的，还不是促使人与人之间，团体与团体之间，种族与种族之间，国家与国家之间的和睦，而是要使人与神之间和睦。您或许会问为甚么需要去使人与神之间和睦呢？难道人与神之间原来是不和睦的吗？是的；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人不虔不义的罪孽和恶行，就是人对神的忽视，不信，悖逆，使得人去离

弃神，亵渎神，仇视神，也因此造成了人是与神为敌的，人与神之间是没有和睦，没有和平的。圣经中对此是这样说的，

- 「你们从前（指人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与神隔绝，因着恶行，心里与祂为敌；但如今祂借着基督的肉身受死（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叫你们与自己（指神，下同）和好，都成了圣洁，没有瑕疵，无可责备，把你们引到自己面前」（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21-22 节，和合本）；
- 「因为我们作仇敌的时候（指是神的仇敌的时候），且借着神儿子的死（指圣子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得与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祂的生（指耶稣的复活）得救了」（新约罗马书五章 10 节，和合本）。

上述这两段的圣经经文更告诉我们说，人与神之间的和睦不是借着人的修身养性，善行功德，改过自新，将功抵罪等可以换得的，而是要靠着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救赎，使人所犯的罪可以得到神白白的赦免，如此人才能达到与神和好的地步。并且，惟有人与神之间先有了和睦，然后人与人之间才会有真正的和睦；圣经中以当时的犹太人基督徒和非犹太人基督徒为例这样说，

- 「你们从前远离神的人，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靠着祂的血（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所流赎罪的血），已经得亲近了（指人与人之间，特别是犹太人和非犹太人之间，得以亲近了）。因祂使我们和睦，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两下」乃指当时原来是彼此仇视，不相往来的犹太人和非犹太人双方，下同）；而且以自己的身体（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废掉冤仇，就是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为要将两下借着祂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借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并且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远处的人（指非犹太人），也给那近处的人（指犹太人）。因为我们两下借着祂被一个圣灵所感，得以进到父面前（「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13-18 节，和合本）；
- 「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指基督徒），都是披戴基督了（在此，「披戴基督」是指每一位基督徒都因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而是属乎耶稣，并且是与耶稣相联合，就是每一位基督徒在耶稣的里面，耶稣也在每一位基督徒的里面的意思）；并不分犹太人，希腊人（圣经新约中常以希

希腊人来代表非犹太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27-28 节，和合本)；

- 「愿主(指耶稣)叫你们(指基督徒)彼此相爱的心，并爱众人的心都能增长，充足」(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三章 12 节，和合本)。

因为人与人之间真正的和睦，并不是彼此之间没有争战，共存于世，但却有一道隔断的墙在中间，以致「老死不相往来」(请见前面第一章中所举今天在美国不同的种族各有其生活的圈子的例子)；而是彼此平等，彼此尊重，彼此帮助，彼此相爱的合一，就如上文中所讲述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

救主耶稣是三一神的圣父的独生爱子，祂降世为人，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使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能够脱离罪恶，得着拯救，而归向于神，如此就成就了神与人之间的和睦。所以，当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将这个救恩的福音传给别人，带着别人也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别人也得到神白白的赦罪，而能与神和好时，他们就是在与圣子耶稣同工，使神与人之间有和睦。这样，他们也就是神的儿女了，和圣子耶稣同做神的后嗣，而三一神的圣父也就是他们的「天父」，以致他们也要如耶稣一样，接受神的差派，去承继和达成神所托付的工作。圣经中如此说，

- 「你们(指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所受的不是奴仆的心，仍旧害怕；所受的乃是儿子的心，因此我们呼叫(三一神的圣父)阿爸，父」(新约罗马书八章 15 节，和合本)；
- 「(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既是(神的)儿女，便是后嗣，就是神的后嗣，和基督(即耶稣)同作后嗣」(新约罗马书八章 17 节，和合本)；
- 「(耶稣在对圣父的祷告中说)祢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指差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是神的儿女的人，在世上传扬福音的意思)」(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18 节，和合本)。

所以，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不但是天国的子民，更是神的儿女，就是神的国度中的王子和公主，这乃是天国的福气第六个方面的特质(请见下面第六章中进一步的说明)。

8) 第八福：「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紧接着这第八福的宣告之后，还有一段补充说明的经文，「人若因我（耶稣自指）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你们以前的先知（主要是指旧约时代的先知），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我在上文中开始讲述「八福」时曾提到，第一福和这第八福形成一前一后重复的，封套式的文体结构，表示全部「八福」都是在讲「天国是他们的」这一天国的福气，并且第二福到第七福乃是描述此一天国的福气六个方面的特质。而此第八福则告诉我们说，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必须是「为义受逼迫的人」。「为义受逼迫」是指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因为接受所信，持守所信，活出所信，传扬所信，就会受到世人的轻蔑辱骂，讥讽毁谤，恐吓排斥，反对敌视，甚至监禁杀害等的逼迫和苦害，就如旧约时代的先知们所遭受到的迫害，以及过去近两千年来基督徒所遭受到的迫害；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说）你们若属世界（「你们」是指基督徒，下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 「我们（「我们」是指基督徒）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新约使徒行传十四章 22 节，和合本）；
- 「因为你们蒙恩（指基督徒蒙受神的救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即耶稣），并要为祂受苦」（新约腓立比书一章 29 节，和合本）；
- 「如果我们和祂一同受苦（「我们」是指基督徒；「祂」是指耶稣，下同），也必和祂一同得荣耀」（新约罗马书八章 17 节，和合本；我在上面刚引述了此新约罗马书八章 17 节的经文的上半段，宣告那为天国的子民，神的儿女的基督徒，是和耶稣同作神的后嗣，以承继和达成神所托付的工作，而在此则是引述此节经文的下半段，进一步地宣告如果基督徒和耶稣一同受苦，就必和耶稣一同得如此的荣耀）；
- 「亲爱的弟兄啊（指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你们，不要以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即耶稣，下同）一同受苦，使你们在祂荣耀显现的时候（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也可以欢喜快乐。你们若为基督的名受辱骂，便是有福的，因为神荣耀的灵常住在你们身上。你们中间却不可有人因为杀人，偷窃，作恶，好管闲事而受苦。若为作基督徒受苦，却不要羞耻，倒要因这名归荣耀给神（「这名」是指「基督徒」这个名

称；如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所说的，「基督徒」这个名称其实是当初非基督徒用来羞辱，诋毁信徒们的称呼）」（新约彼得前书四章 12-16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们，写信给上文中所提到的那间位于现今希腊的帖撒罗尼迦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我们在神的各教会里为你们夸口，都因你们在所受的一切逼迫患难中，仍旧存忍耐和信心；这正是神公义判断的明证，叫你们可算配得神的国（即天国，下同），你们就是为这国受苦」（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一章 4-5 节，和合本）。

然而，上述那一段补充说明第八福的圣经经文中则强调，当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遭受到逼迫时，他们却应当为那即将要得到的，在天上很大的赏赐而欢喜快乐。

您或许会觉得奇怪，为甚么那些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要「为义受逼迫」呢？为甚么神要让神的国度的子民，神的家里的儿女受到逼迫呢？首先，我要强调的是，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会受到逼迫乃是由于世人对神的悖逆和敌对，因为世界是落在了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圣经中记着耶稣这样说，

- 「世人若恨你们（「你们」是指基督徒，下同），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8 节，和合本）。

其次，请千万不要误以为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都是「被虐待狂」，受了逼迫和苦害还欢喜快乐，而是他们知道神让他们受到逼迫的特殊用意。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时所说的，神让这些恶的逼迫和苦害发生，为的是要「借恶以成善」地考验人。一方面是要使基督徒经历各样的逼迫和苦害，以磨炼基督徒的信心，帮助基督徒的成长，使得基督徒心意更新而变化，以致终能安稳地永远活在神的面前，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另一方面则是要使那些对神没有心，不是真正地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因此被淘汰掉；就如前述「撒种的比喻」中所提到的，那第二种「及至为道遭了患难，或是受了逼迫，立刻就跌倒了」的回应。不但如此，神要基督徒留在世上，当然也是要基督徒不辞辛劳，不计代价，不顾安危，不惧迫害，不怕失败地努力向世人传扬福音，领人归向神。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的教导时也曾提到，从教会在初世纪开始被建立之后，

基督徒就一直受到各样的诱惑，误导，非难，压制和迫害，而且是愈接近耶稣的再来，逼迫就会愈厉害；然而，圣经中却记着说，

- 「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13 节，和合本）。

再者，当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遭受到逼迫时，他们却应当欢喜快乐；这并不是像「被虐待狂」那样喜欢去受到逼迫和苦害，而是为那即将要得到的，在天上很大的赏赐而欢喜快乐。这就如同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说的一个中了一亿美金彩票的例子；这是一张很特殊的彩票，奖金不是马上就给中奖人，而是由发行彩票的政府机关先给中奖人一封保证书，保证十年后一定把奖金一亿美元给中奖人。在这十年当中，虽然这位中奖人还没有拿到分文的奖金，生活还是相当的清苦，但他却是笑口常开的，不是吗？他的欢喜快乐是从他在十年以后，一定会拿到一亿美元奖金的盼望而来的；并且，这位中奖人会过一天，就更高兴一点，因为距离他拿到奖金的日子更近了一天。同样的，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在世上生活的时候，虽然遭受到逼迫和苦害，但是因为他们确信神所应许将来在天上自己会得到的赏赐是大的，所以他们就欢喜快乐地过每一天的日子，期盼着将来得到神的大赏赐，永远享受天国的福气的完全实现；并且，他们会过一天，就更高兴一点，因为距离他们拿到神的大赏赐的日子更近了一天。

并且，当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遭受到逼迫时，神绝对不会撇下他们不管。神或许并不会将他们所遭受到的逼迫和苦害立刻就除掉，但是在他们遭受到逼迫和苦害的同时，神是一定会借着某一些的人事物，来安慰，鼓励，坚固和帮助他们的；圣经中记着说，

- 「主（指神，下同）曾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所以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怎么样呢？」（新约希伯来书十三章 5-6 节，和合本）；
- 「我们在一切患难中，祂（指神）就安慰我们，叫我们能用神所赐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样患难的人」（新约哥林多后书一章 4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们，写信给位于现今希腊的帖撒罗尼迦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神既是公义的，就必将患难报应

那加患难给你们的人（指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也必使你们这受患难的人，与我们同得平安」（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一章 6-7 节，和合本）。

圣经中还记载，当保罗到各处去传扬福音时，曾遭遇到很多的辛劳，困苦，毁谤，危险，患难，逼迫，苦害，甚至监禁，但神都安慰，鼓励，坚固和帮助保罗和保罗的同工们；上面第二段的圣经经文也就是保罗的自述。我在下一段讲论耶稣受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重要的工作，就是「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时，会对此再仔细地加以说明。

今天一般的人往往认为生活上本来就已经有很多的难处了，而信神乃是为了要「趋吉避凶，消灾免祸，常保平安」；想不到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不但没有保平安，免灾祸，得吉祥，还要多受苦害，这是信甚么神嘛。甚至不少的基督徒也只想因所信的而万事顺利，成功发达，并不愿意为所信的受苦。并且，一些的传道人也很看重世人的认可，称许和赞扬，而不愿意去传讲圣经中神所启示，那是「忠言逆耳」的认罪悔改的真理，以免落得不受听众的欢迎，甚至两面不是人。有一位要上街游行示威，以抗议反对政府某一项不合乎基督徒信仰的教导的立法的女基督徒曾对我说，如果支持政府的立法的那一方得了势，将来岂不是会迫害基督徒和教会，消灭基督徒的信仰吗？我心里想，教会从公元初世纪开始建立，就一直受到迫害，基督徒的信仰也没有被消灭掉（还记得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的教导时，曾提到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教会的预告吗？）；这位女基督徒去上街游行示威，以抗议反对政府的立法，只是害怕自己将来会受到迫害，只是不想为所信的道受苦罢了。我也曾听见一位隶属于一个很大的宗派教会系统的牧师说，有一次这个宗派教会系统的总会计画要派遣一个团队，到该教会系统旗下某一个分支的教会去传扬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才能归向真神的福音。想不到，这个分支教会的牧师却拒绝这个福音团队来，因为他怕因此会得罪了当地信无神论的人，信伊斯兰教的人，信佛教的人，信印度教的人等，而遭到他们的抗议，杯葛和抵制。另外，一般的人多会愿意为自己的理念和理想去受苦奋斗，去抛头颅，洒热血，就像国父孙中山先生推翻满清政府时，牺牲丧命的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但是，却不见得肯为持守和传扬神真理的道，为达成神所托付的工作，去受苦付出和牺牲自我。抱持这些心态的人，岂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呢？中国人不是有一句话说，「疾风知劲草，板荡识忠良」，更说「日久见人心」吗？所以，这第八福强调说，惟有那些「为义受逼迫的人」才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并且，我还要强调，当天国的子民为义受逼迫时，他们却不是要像那些为自己

的理念和理想去牺牲受苦奋斗的世人一样，去与别人，去与逼迫他们的人相对抗，相争斗；反而，他们要饶恕，而不记恨，不报复逼迫他们的人，就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基督徒受到残暴腐败的掌权者的迫害时，以及在本章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

在依据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讲述的「八福」来阐明了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的人所必须具备的八样的性情，就是「虚心」，「哀恸」，「温柔」，「饥渴慕义」，「怜恤人」，「清心」，「使人和睦」，「为义受逼迫」，以及天国的福气六个方面的特质之后，有三点我须要特别地加以补充说明之；第一点，乍看起来，「八福」似乎是指一个人只要具有上述八样性情中的某一样，或是「虚心」，或是「哀恸」，或是「温柔」，或是「饥渴慕义」，或是「怜恤人」，或是「清心」，或是「使人和睦」，或是「为义受逼迫」，就可以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了。其实并不然；这八样的性情乃是描述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的人，他们的生命所具备的八样特质。换句话说，就是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的人，必须既是「虚心」，又是「哀恸」，又是「温柔」，又是「饥渴慕义」，又是「怜恤人」，又是「清心」，又是「使人和睦」，又是「为义受逼迫」。所以天国的子民中，并不是有一些是「虚心」，另有一些是「哀恸」，另有一些是「温柔」，另有一些是「饥渴慕义」，另有一些是「怜恤人」，另有一些是「清心」，另有一些是「使人和睦」，另有一些是「为义受逼迫」；而是每一位天国的子民都要具备这八样生命的特质。这也就是说，「八福」并不是指一个人只要养成了这八样性情中的某一样，就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了；而是必须要八样的性情都有才可以。听我这样说，您或许会觉得，养成八样性情中的某一样都不容易了，还要八样都有，缺一不可，这真是太难了，谁能做得到呢？谁能得救进天国呢？耶稣在世上的时候，祂的门徒们也曾感叹地这样问过耶稣；耶稣却回答说，

— 「在人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新约马太福音十九章 26 节，和合本）。

这就是我要补充说明的第二点；我一再地提醒，基督徒的信仰并不是道德论，并不是在教导，在要求人自己尽力地去发挥良心，去行善做好，去修身养性，去培育美德，去改过向善，去将功折罪，并因此而可以配得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如上文中所讲述耶稣关于「生命」的教导；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

气的人能具有上述八样生命的特质，乃是因为他们在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以后，就蒙神赐他们那再造的新生命；圣经中这样说，

- 「若有人在基督（即耶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7 节，和合本）；
- 「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指真正的）仁义和圣洁」（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24 节，和合本）。

而上述那八样的性情也就是此一新生命所具有的八样的特质。所以，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福气的人所具有的八样生命的特质，并不是其原有的旧生命，或许基于良心，或是基于礼教，或是基于传统，或是基于规矩，有的时候可能会流露出的一些美德而已（人的旧生命即使有的时候会流露出一些美德来，也是非常有限的，也是往往会有偏差的，不是吗？）。比如说，第三福中要以「温柔」对待别人，以及第五福中要去「怜恤」别人，这并不是一般所谓的要「以德报怨」。因为，「以德报怨」只是强调人要本着自己旧生命的美德，以友爱和宽恕去回报别人对自己的怨恨和欺负；以致那「以德报怨」的人往往会自许地认为自己还很不错，具有「以德报怨」的美德，也更会骄傲地认为自己比那怨恨和欺负自己的人好很多，不像对方那么坏。但是，真正地以「温柔」和「怜恤」对待别人却是须要先看到自己的罪过，缺失，不好和亏欠（就是先要「虚心」），然后还要体认到神是已经以「温柔」和「怜恤」对待了自己这个罪人。如果一个人没有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他是不可能认识到这些的；因此，他也就不可能真正地以「温柔」和「怜恤」去对待别人了。

第三点，参照前述那一位是英国古典文学教授的基督徒 C. S. Lewis，在他写的另一本书「They Asked for a Paper」中所提出的论点，我要将神对人赐福的意义和方式与一般世俗人得福的观念做一个对比。一般的人对于得到福气，包括蒙神赐福的观念往往都是，当一个人做到了神所喜悦的甲事时，神就以另外的乙事的福气赐给他，而甲事和乙事是没有甚么相干的，是没有甚么关连性的。比如说，在一个人善心地去帮助别人以后（甲事），神就会另外赐他平安健康，成功发达，甚至中彩票大奖的福气（乙事）；而「帮助别人」与「平安健康」，「成功发达」或「中彩票大奖」是互不相关的两码子事。其他类似此种得福的观念的例子还有「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这是指如果一个人努力读书（甲事），他就会得到黄金屋和美娇妻的福气（乙事）；而「努力读书」与「拥有黄金屋」和「娶到美娇娘」是互不相关的两码子事，而且努力读书的人，并不见得就会拥有黄金屋和

娶到美娇娘，不是吗？当一个人以此种心态来看进入天国和享受天国的福气时，甲事只是他想要得到乙事的手段而已，就是他做甲事的目的只是为了要得到乙事；他并不见得真的想去做甲事，但是为了要得着乙事，只好勉为其难地去做甲事，并且他在得着乙事之后，从此就不会再去做甲事了。也就是说，他并不想具有上述八样生命的特质，但是为了要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只好勉为其难地想以这八样生命的特质去换得天国的福气，误以为进了天国以后就不需要再具有这八样生命的特质了。这是绝对错误的想法，而这种根本上乃是功德的观念，也并不是神在圣经中所应许要赐人福气真正的意义和方式。

其实，神对人赐福的方式是与此种以甲事换乙事的方式大不相同的；神赐福的方式多是，神带领和帮助一个人去做对他有益处的甲事，那么他做甲事所会达到的最终自然，圆满，完全的美好成果（consummation），就是神所赐给他的福气。比如一般性地说来，神帮助一个人有恒心，勤于锻炼身体，那最终他的身体健壮了，这就是神所赐给他的福气；神帮助一个人努力读书，那最终他的知识渊博了，他的智慧增长了，这就是神所赐给他的福气，而不是拥有黄金屋和娶到美娇娘；神帮助一个人勤劳工作，那最终他的事业成功发达了，这就是神所赐给他的福气；神帮助一个人以爱持家，父母带着孩子都来认识神，那最终他的家庭美满幸福了，这就是神所赐给他的福气；而他所得「身体健壮」，「知识渊博，智慧增长」，「事业成功发达」，「家庭美满幸福」的福气，乃分别是他所做「锻炼身体」，「努力读书」，「勤劳工作」，「以爱持家，来认识神」的甲事的最终自然，圆满，完全的美好成果。或许有很多的人会以这些美好的成果，要完全归功于这个人所做的甲事的辛劳；其实不然，如果不是神帮助他有恒心，有悟性，有决心，有爱心，他岂能持之以恒，而达到那最终自然，圆满，完全的美好成果呢？

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蒙神赐福的意义和方式就是如此。神带领和帮助一个人去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使他得到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因而具备了天国的子民所必要的八样生命的特质，并且神还带领和帮助这个人去活出天国的子民这八样生命的特质，以致他能蒙受到具有和活出这样生命的特质之后那最终自然，圆满，完全的美好成果的福气，就是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因为，所谓「天国」，其实就是由具有这八样生命的特质的人所组成的一个国度；而不是一人勉为其难，功德式地想以这八样生命的特质去换得天国的福气，并误以为进了天国以后就不需要再具有这八样生命的特质了。换句话说，基督徒并不是以天国的子民所具备的八样生命的特质去换取天国的福气；基督徒乃是在神的带领和帮助之下，去具有，去活出天国的子民的生命特质，以致得享其最终自然，圆

满，完全的美好成果的福气。比如说，神帮助一位基督徒有兴趣，常常研读圣经，那最终他对神和神所启示真理的道更认识了，信心更增长了，因而能忍耐到底，且不会被异端邪说所误导，这就是他所得的神的赐福；神帮助一位基督徒去传福音，那最终他了解福音更深，就更会为自己的得救感谢神，也更珍惜自己的得救，以致会持守所信，这就是他所得的神的赐福；神帮助一位基督徒有爱人的心，能宽恕对不起他的人，那最终他就不记恨人，不报复人了，这就是他所得的神的赐福；神帮助一位基督徒专心盼望将来耶稣再来时所要得到的赏赐，以致能轻看世上的苦难，那最终他虽然是处在逼迫之中却能欢喜快乐了，这就是他所得的神的赐福；神帮助一位基督徒去爱神，去服事神，那最终他与神更亲近了，就不会离弃神，这就是他所得的神的赐福；神帮助一位基督徒去专一地信神，去亲近神，去顺从神，那最终他能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这就是他所得的神的赐福等。而这也就是耶稣把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与天国的福气合并在一起讲，所带着的特别的涵意，因为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与天国的福气乃是息息相关，紧密不可分的，亦即具有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的人一定会得享天国的福气，因为天国的福气乃是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的那最终自然，圆满，完全的美好成果。我诚挚的希望您会欣赏和寻求神对人这样赐福的方式，以致能得着神这样最宝贵的赐福。

另外，神也是以同样的方式对人的罪恶施以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一般的人对于神降祸的观念乃是当一个人做了不好的甲事，神就另外降不相关的乙事的祸给这个人，以惩罚他。比如说，一个人偷了别人的东西，其后他的家遭到火灾；他很可能会以为他的家遭到火灾，乃是神对他偷了别人的东西的降祸的惩罚。其实，「偷东西」与「遭火灾」是互不相关的两码子事。然而，神对人降祸的惩罚的方式却并不是如此，而是当一个人做了神所不喜悦的恶事，并且他一直都硬着颈项，不肯悔改的时候，神最终对这个人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就是他所行的恶事所会达到的那必然的，全面的，凸显的，极度的，最悲惨的后果和下场。比如说，当一个人只知道倚靠自己，倚靠别人，而不去倚靠神时，神就让他一直都落在由于人的有限，而无法真正地解决人所面对诸多的问题和难处的挣扎，沮丧，愁烦，忧虑，痛苦和绝望之中。而当一个人贪爱世上的钱财，地位，名誉，权力等时，神就让他一直都落在为之劳苦，牺牲，卖命，争斗，谋算和抢夺之中。而当一个人「以恶报恶」地去报复那些得罪了他的人时，神就让他一直都落在「冤冤相报何时了」的仇恨和凶杀之中。甚至，当一个人执意忽视神，不信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而不肯归向于神时，神最终就让他落在与神永远的，全然割断的「永远的死」之中。（上述这些神对人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其实就是「地狱」的光景。）所以说，神对人的罪恶施以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方式，乃是任凭犯罪的人深陷在其所

犯的罪恶之中不得脱身，而「自食其果」地受到那必然的，全面的，凸显的，极度的，最悲惨的后果和下场；并且最终还会落入与神永远的，全然割断的「永远的死」之中，以致永久地遭受那充满罪恶和苦难，极度恐怖和悲惨，令人哀哭切齿的刑罚。

正因为神这样赐福和降祸的方式，是与一般世俗人得福和遭祸的观念不同的，以致常常会令人很感叹地看见，不少的基督徒是「人在福中不知福」，误以为自己还没有蒙神赐福，仍然还是一直在看重，在祈求，在等待，在期盼神赐那不相关的「乙事」的福给自己，而没有得到时就怀疑和责怪神。更令人痛心的则是，一般不相信和不跟从救主耶稣的世人却是「人在祸中不知祸」，误以为自己不信神也没有遭到甚么祸害，因此信不信神都没有关系。

七.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从事的工作（三）：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

我在上文中叙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在世上所致力于从事的工作时，曾引述了下列这一段圣经的经文，

- 「耶稣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会堂」是犹太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场所），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祂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于是对门徒说，要收的庄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指神），打发工人出去，收祂的庄稼（耶稣以「收庄稼」来表征事奉神的人，出去向世人传扬耶稣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福音，使人能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于神，以替神得着人的意思）」（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35-38 节，和合本）。

对于耶稣所致力于从事的「在会堂里教训人」和「宣讲天国的福音」两项工作，我已经在上文加以讲述；而这段圣经经文中的「又医治各样的病症」则是耶稣受死前在世上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工作。然而，耶稣医治人各样的病症，并不是为了要炫耀祂超奇的大能，也不是为了要得到人的赞扬，而是由于祂怜悯那些罹患了疾病的人；就如经文中所说的，「祂（指耶稣）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所以，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在世上所致力于从事的另一项工作乃是祂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特别是那些患了各样的疾病的人。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信心」的教导时，就列举了耶稣神迹式地医治了人各样的病症的七个例子，包括患瘫痪病的，患血漏的，已死去了的，瞎眼的，被鬼附的，长大痲疯的。

一般在讲述耶稣帮助有需要的人，特别是医治患病的人时，都是着重在描述耶稣所具有的那超自然的神奇能力。然而，鉴于圣经中告诉我们说，受到罪惡魔鬼的支使的敌基督和假先知也能显大神迹，大奇事，所以我在此关于耶稣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的讲论，将着重于从下列耶稣在世时的生平言行和事迹的实例，来阐明耶稣对于有需要的人所流露出的那种怜悯的心和恩典的作为，因为这乃是分辨至善的三一神的圣子耶稣和罪惡魔鬼，敌基督，假先知最重要，最准确的凭据，而不是那行大神迹和大奇事的超奇能力。

1. 耶稣在医治一个大痲疯的患者时，特地伸手摸他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信心」的教导时，曾列举了耶稣神迹式地医治了人各样的病症的七个例子；此外，圣经中还记载了耶稣所行另一个医治病人的事迹如下：

- 「耶稣下了山，有许多人跟着祂。有一个长大麻疯的来拜祂，说，主（指耶稣）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指必能医治他的大麻疯病的意思，因为圣经旧约中规定，大麻疯的患者在信仰上是不洁净的；下同）。耶稣伸手摸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他的大麻疯立刻就洁净了。耶稣对他说，你切不可告诉人，只要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献上摩西所吩咐的礼物（为甚么要去给祭司察看，又要献上礼物，请见下文中的解说），对众人作证据（以证明他痊愈了）」（新约马太福音八章 1-4 节，和合本）。

这个例子不但表明了耶稣施展祂超奇的大能，神迹式地医治了一位对祂的能力有信心的大麻疯患者，更进一步地显明了耶稣慈爱怜悯的心。大麻疯病是会传染的，所以在当时，甚至到今天，大麻疯的患者都是必须要与一般大众隔离居住的；一般的人是绝对不会去接近大麻疯的患者，更不要说去摸他们了。在耶稣施展大能医治这位大麻疯的患者时，其实并不需要去摸他；但是耶稣不但医治了他，还特地伸手摸他，让他在处于被隔离，无人亲近他，关怀他的情况下，能再一次真正地感受到被关怀的温情；对这位大麻疯的患者来说，这是多么大的安慰和鼓励啊。或许您会认为，耶稣既有超奇的大能，不会受到传染，当然敢摸大麻疯的患者啰；如果您这样想，那您还不了解耶稣这样做所触犯的当时犹太人的禁忌。根据圣经旧约中的规定，大麻疯的患者是会被祭司定为在信仰上是不洁净的，不但要被隔离以防止传染，而且要被隔离居住在犹太人的营区之外，以免别人碰触到他们和他们的衣物，也成为了在信仰上是不洁净的。所以，一个大麻疯的患者如果得到了痊愈，就要去给祭司察看，祭司且要为他向神献祭物以为他赎罪，就如同为犯了罪的人向神献赎罪的祭物一样，然后他才算是在信仰上洁净了。因此，当时大麻疯的患者所面对的难处，不只是身体上的，也是生活上的，更是信仰上的；而一般的犹太人非但不同情他们，反而都因此而嫌弃他们，排斥他们，对他们是「避之惟恐不及」，哪里还会愿意去摸他们呢？

有一次，我开车到了一个路口等绿灯，有一位衣衫褴褛的人向我讨钱，我就把车窗摇下来，给了他几块钱（老实说，我并不是每次都会这样做的，那一次是一时心中不忍）。在给了他钱之后，我立刻就要把车窗摇上去；摇到一半，我心里突

然觉得不对（也许是圣灵在责备我，我在前面第二章论及「神的三一性」时，所引述的圣经经文就申明了真理的圣灵会引导基督徒去明白一切的真理；我在下文中还会对此加以说明之），自问难道我只是在表面上愿意帮助他，我的内心其实是嫌弃他吗？于是，我就把车窗再摇下来，跟他闲谈了几句，并且求神赐福给他，然后才在绿灯时开车走了。耶稣并不是像那些只是在表面上去帮助有需要的人，但却吝于舍己的慈善人士，耶稣乃是打从内心里就怜悯所有有需要的人；所以耶稣才会在医治那位大痲疯的患者时，伸手去摸他；除了给与他医治以外，也给了他所更需要的安慰，鼓励，关怀和温情。耶稣此种不求自己的益处，甚至牺牲自己，只为了要让别人得到益处的作为，充分地显露了祂对有需要的人的怜悯和帮助。

2. 耶稣不计自己会被视为在信仰上是不洁净的，没有责怪一个患多年血漏的女人摸祂的衣裳，反而还医治了她的疾病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信心」的教导时，所列举的耶稣神迹式地医治了人各样的病症的七个例子中，有一个例子是耶稣医治了一个患十二年血漏的女人；我将圣经中对此事的记载重述于下：

- 「有一个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在好些医生手里，受了许多苦，又花尽了她所有的，一点也不见好，病势反倒更重了。她听见耶稣的事，就从后头来，杂在众人中间，摸耶稣的衣裳；意思说，我只摸祂的衣裳，就必痊愈。于是她血漏的源头立刻干了，她便觉得身上的灾病好了。耶稣顿时心里觉得有能力从自己身上出去，就在众人中间转过来，说，谁摸我的衣裳？门徒对祂说，祢看众人拥挤祢，还说谁摸我吗？耶稣周围观看，要见作这事的女人。那女人知道在自己身上所成的事，就恐惧战兢，来俯伏在耶稣跟前，将实情全告诉祂。耶稣对她说，女儿，你的信救了妳，平平安安地回去吧，妳的灾病痊愈了」（新约马可福音五章 25-34 节，和合本）。

根据圣经旧约中的规定，患漏症者，无论男女，在信仰上也同样是成为了不洁净的；如果别人与他们发生接触，或是碰了他们所使用过的东西，也会成为是不洁净的。并且，如上述大痲疯的患者一样，当一个患漏症的人得到了痊愈，就要拿祭物到祭司那里去，请祭司献给神以为他赎罪，就如同为犯了罪的人向神献赎罪的祭物那样，然后他才算是在信仰上洁净了。所以说，这位患血漏的女人也是面对了身体上，生活上和信仰上的难处；而当时一般的犹太人对她恐怕亦是「避之惟恐不及」，如果被她摸了，是绝对不会「善罢甘休」的。

这位患血漏的女人为了要得到痊愈，偷摸了耶稣的衣裳，她这样做是会使得耶稣也成为在信仰上是不洁净的；然而，耶稣不但没有责怪她，反而医治她患了十二年的痼疾，让她平平安安地回去了。耶稣此种不计较自己的损失和牺牲，只为了要让别人得到益处的作为，再一次地显露了祂怜悯和帮助有需要的人的心。

3. 耶稣不怕遭到非议，与被视为是罪人的税吏同住宿，同吃喝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时，曾举了耶稣不顾惜自己的清誉和形象，不惧怕别人的非议和批评，而与当时的犹太人所唾弃，遭到犹太人的排斥，被犹太人视为是和罪人同等的税吏交往的两个例子。第一个例子是耶稣主动地到税吏长撒该的家去住宿；第二个例子是耶稣呼召税吏马太跟从祂以后，马太在家设宴款待耶稣，耶稣就与马太所邀请来的税吏朋友们一同坐席吃喝；我谨将圣经中对此两事的记载重述于下：

- 「耶稣进了耶利哥（「耶利哥」是位于耶路撒冷东边不远的一个城镇），正经过的时候，有一个人名叫撒该，作税吏长，是个财主。他要看看耶稣是怎样的人；只因人多，他的身量又矮，所以不得看见。就跑到前头，爬上桑树，要看耶稣，因为耶稣必从那里经过。耶稣到了那里，抬头一看，对他说，撒该，快下来，今天我必住在你家里。他就急忙下来，欢欢喜喜地接待耶稣。众人看见，都私下议论说，祂竟到罪人家里去住宿。撒该站着对主说（「主」是指耶稣，下同），主啊，我把所有的一半给穷人，我若讹诈了谁，就还他四倍。耶稣说，今天救恩到了这家，因为他也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人子（耶稣自称）来，为要寻找拯救丧失的人」（新约路加福音十九章 1-10 节，和合本）；
- 「耶稣出去，看见一个税吏，名叫利未（就是马太，下同），坐在税关上，就对他说，你跟从我来；他就撇下所有的，起来跟从了耶稣。利未在自己家里，为耶稣大摆筵席，有许多税吏和别人与他们一同坐席。法利赛人和文士（当时犹太人当中宗教界和教育界的领袖）就向耶稣的门徒发怨言，说，你们为甚么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喝呢？耶稣对他们说，无病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我来本不是召义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新约路加福音十五章 27-32 节，和合本）。

您或许会认为，像撒该和马太这样的罪人，因为贪财竟做出替统治当地的罗马帝国，向自己的同胞犹太人征税的卖国行径，根本是不应当受到任何的怜悯。可是，既然世上每一个人，包括我和您，都是罪人；那么，如果神不是这样地怜悯罪

人，岂不是没有一个人可以蒙受神的怜悯，而得到那在救主耶稣里的救赎了吗？正如耶稣在上面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有病的人需要医生；而身为医生的，如果不去怜悯和接近病人，又怎能医治病人呢？一个只想「独善其身，明哲保身」的人，是绝对不会去怜悯和帮助那落在罪恶中的人的。耶稣却不是这样，祂对罪人是存着怜悯的心，所以即使是遭到非议和批评，也要去接近和帮助罪人。从宏观的角度来看，这其实也就是三一神的圣子耶稣为甚么要降生为人，来到世上的缘故；因为祂怜悯我们罪人，要来接近和帮助我们罪人，就如同医生要去接近和帮助病人，以医治他们一样。然而请特别留意，耶稣因怜悯而接近我们罪人，并不是认可我们犯罪的行径，而是要主动地来寻找我们，呼召我们悔改，以拯救我们脱离罪恶，归向真神。

我在前面第二章，以及在本章的上文中曾两次提到一位家世很好的白人牧师；他大学毕业以后，神感动他去读神学院。他原来计画去位于美国中部的一间神学院就读；这间神学院所在的小镇，大半的镇民都是固定上教会的基督徒，整个镇对神是非常的敬虔，他想在这样的环境下读神学一定是最好的。但是，后来他读到上述圣经经文中耶稣所说的，「无病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我来本不是召义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时，受到了神的感动，毅然决然地改变初衷，去到位于美国西部的一个大城市中的一间神学院就读，课余时间他就去监狱，酒吧，街角向不信神的人介绍神。我自己在神面前的心愿，也是希望神会让我一生，都在大城市里，在各式各样背景的人当中传扬福音，建立教会。基督徒是绝对不可以「自己得了救就好」地躲在教会的圈子里，只与基督徒交往，互相标榜地说「你好，我好，哥俩好」，而不理会神的托付，不存怜悯的心，不去主动地接近和帮助，也不去将福音传给那些因不信神，而落在罪恶之中的世人。

4. 耶稣不顾犹太人的领袖们会得着告祂的把柄，劝阻他们不要杀害一个犯了奸淫的妇人

另一个耶稣怜悯和帮助罪人的实例就是耶稣不顾犹太人的领袖们会得着告祂的把柄，劝阻他们不要杀害一个犯了奸淫的妇人。有关耶稣的这个事迹的记载得以一直留存下来，乃是因为这个事迹非常符合耶稣那怜悯罪人的心；并且，这个事迹也常常被引用来提醒人，不要毫无怜悯地对犯了罪的他人「落井下石，伤口抹盐」，因为没有一个人不是罪人。圣经中是这样记着的，

- 「于是各人都回家去了，耶稣却往橄榄山去（「橄榄山」是位于耶路撒冷城外东边的山区；耶稣晚上去那里的信徒家住宿），清早又回到

（圣）殿里；众百姓都到祂那里去，祂就坐下，教训他们。文士和法利赛人（当时犹太人的教育界和宗教界的领袖）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叫她站在当中；就对耶稣说，夫子，这妇人是正行淫之时被拿的。摩西在律法上（「律法」是指圣经旧约中的规定）吩咐我们把这样的妇人用石头打死；祢说该把她怎么样呢？他们说这话，乃试探耶稣，要得着告祂的把柄。耶稣却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他们还是不住地问祂，耶稣就直起腰来，对他们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于是又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他们听见这话，就从老到少一个一个地都出去了；只剩下耶稣一人，还有那妇人仍然站在当中。耶稣就直起腰来，对她说，妇人，那些人在哪里呢？没有人定你的罪吗？她说，主啊，没有。耶稣说，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1-11 节，和合本）。

在这个事件中，犹太人的领袖们硬逼着耶稣同意他们照着圣经旧约中的规定，拿石头把一个犯奸淫的妇人打死，否则就要以耶稣不遵守圣经为名控告耶稣；耶稣却对他们说，他们当中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那个妇人。他们听见耶稣这样说，就一个一个地都出去了，没有谁拿石头打那个妇人，可见他们都知道自己也是罪人。我在上文中论及天国福气的「第一福」，「第三福」和「第五福」时曾分别地强调说，惟有一个能看到自己的罪过，缺失，不好和亏欠的「虚心」的人，才会以「温柔」，就是以原谅和宽恕去对待别人；也惟有一个能体认到自己虽是不好，但却蒙受了神的怜恤和恩典的人，才会同样地去怜恤和恩待别人，这乃是「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中那个不怜恤别人的仆人的反面。

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乃是神的善的标准；当人偏离这个善的标准而犯了罪，是会受到惩罚的报应；然而，神本着祂对人的怜悯和恩典，却是会先呼召罪人认罪悔改，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白白的赦罪，免受耶稣再来时所将要施行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而那些一直硬着颈项，始终不肯悔改的人，则必会在耶稣再来的时候，遭受到耶稣依据神的善的标准所施行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所以，耶稣对那个犯奸淫的妇人的怜悯和帮助，并不是认可她犯罪的行径，也不是在「隐恶扬善」，而是要借此来呼召她悔改，以拯救她能完全地脱离罪恶，使她免受将来神对罪恶的惩罚的报应（经文中记着耶稣后来对这个妇人说，「从此不要再犯罪了」）。而既然每一个人，包括我和您，都是罪人，所以我们也都需要耶稣的怜悯和帮助，愿意回应

祂的呼召而认罪悔改，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得着神白白的赦罪，因此能够免受耶稣再来时所施行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

5. 耶稣不怕冒犯犹太人的领袖们，在犹太人规定不可以做任何事情的安息日医治病人

耶稣不但在医治上述那位大痲疯的患者和那位患血漏的女人的时候，不顾自己会受到损失，触犯当时犹太人的禁忌，在信仰上成为是不洁净的；耶稣还为了要医治人的疾病，而触犯了当时犹太人一个更大的禁忌，因此犹太人的领袖们商议要除灭耶稣；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离开那地方，进了一个会堂（「会堂」是犹太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场所），那里有一个人枯干了一只手。有人问耶稣说，安息日治病可以不可以？意思是要控告祂（耶稣进会堂的那一天是安息日；请见下文中对安息日的说明）。耶稣说，你们中间谁有一只羊，当安息日掉在坑里，不把牠抓住，拉上来呢？人比羊何等贵重呢；所以，在安息日作善事是可以的。于是对那人说，伸出手来。他把手一伸，手就复了原，和（另外）那只手一样。法利赛人（当时犹太人当中的敬虔派，是犹太人的宗教领袖）出去，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新约马太福音十二章 9-14 节，和合本）；
- 「在耶路撒冷靠近羊门有一个池子，希伯来话叫作毕士大（羊门和毕士大池是位于耶路撒冷的东北角），旁边有五个廊子；里面躺着瞎眼的，瘸腿的，血气枯干的许多病人。在那里有一个人，病了三十八年。耶稣看见他躺着，知道他病了许久，就问他说，你要痊愈吗？病人回答说，先生，水动的时候，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我正去的时候，就有别人比我先下去（传说毕士大池的水动的时候，谁最先下池，病就会得痊愈）。耶稣对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那人立刻痊愈，就拿起褥子来走了。那天是安息日，所以犹太人对那医好的人说，今天是安息日，你拿褥子是不可的。他却回答说，那使我痊愈的，对我说，『拿你的褥子走吧。』他们问他说，对你说『拿褥子走』的是甚么人？那医好的人不知道是谁，因为那里的人多，耶稣已经躲开了。后来耶稣在（圣）殿里遇见他，对他说，你已经痊愈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那人就去告诉犹太人，使他痊愈的是耶稣。所以犹太人逼迫耶稣，因为祂在安息日作了这事。耶稣就对他们说，我父（指三一神

的圣父，下同）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所以犹太人越发想要杀祂；因祂不但犯了安息日，并且称神为祂的父，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2-18 节，和合本）；

- 「（耶稣）又对他们（指犹太人的领袖们）说，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所以人子（「人子」是耶稣自称）也是安息日的主」（新约马可福音二章 27-28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第三章中叙述了旧约时代神借摩西吩咐出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所要遵循的「十诫」，其中第四诫就是耶和华神以祂最初六日创造天地万物完毕后，第七日歇工安息为例，为顾念人和牲畜每日工作的劳苦，所以规定六日要做工，但第七日要安息，不可做工，定为「安息日」，以使犹太人和他们的儿女，服事的仆婢和帮佣，以及牛，驴，牲畜都可以歇息，而恢复疲劳。然而，当时的犹太人却「画蛇添足」地硬性规定，在安息日绝对不可以做任何的事情，否则就要被定为是违犯了神的诫命的罪，而受到严厉的惩罚。这就好像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名字」时所说的，犹太人因为怕妄称神的名字（十诫中的第三诫），就改以别的称号来称呼神，结果竟然连神的名字的正确发音都遗忘了一样。

但是，正如耶稣在上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况且，耶稣是设立安息日的三一神的圣子（亦即如经文中所说的，祂乃是「安息日的主」），所以祂知道神设立安息日是为了要人得着安息，而不是既使是在有需要的人（和其他的受造之物）没有得到安息的情况下，也一定要硬性地照着人对于安息日所订的一些传统性的规定，绝对不可以做任何的事情去帮助之。并且，耶稣也具有神的慈爱和怜悯，因此虽然是在安息日祂也要医治病人，使患病者得到安息，而不怕因此会触犯犹太人传统的禁忌，会得罪犹太人的领袖们，导致他们商议要除灭祂。耶稣此种不怕触犯传统的禁忌，不顾自己会因此遭到杀害（耶稣后来就是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所诬告，以致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请见下文中对「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讲述），只为了要让别人得到帮助，得到安息的作为，又再一次地显露了祂怜悯和帮助有需要的人的心。

今天一般的人有时也许会去帮助有需要的人，他们愿意这样做往往是因为「帮助人」是被视为是在做一件「好事」，会得到自我的肯定和众人的称赞；但是，如果所要做的某件好事会使一个人触犯了社会上传统的禁忌，得罪某些的人，特别是有权有势的人，以致这个人会遭到众人的毁谤，排斥，攻击，甚至杀害，那么他很可能就却步而不去做那件好事了，毕竟「人言可畏，众怒难犯」啊，不是

吗？我们会如耶稣那样替一个犯了奸淫的妇人出头吗？我们会如耶稣那样与被大家所唾弃的人，如税吏撒该和马太之辈，相来往而一同住宿，一同吃喝吗？我们会去帮助被大家所敌视的一个团体，一个民族的人吗？（例如，因为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日本军阀侵华，杀害了很多中国的老百姓，今天不少的中国人对日本人都存着仇恨的心。）如果我们不会这样做，那是因为我们缺乏真正怜悯人的心，愿神怜悯帮助我们，阿们。

其实，深入一点地来看，神设立安息日，要使人得到安息的真正的意义，乃是要借着救主耶稣把人从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中拯救出来，使人能够脱离那因人的悖逆，骄傲，自恃，争竞，贪婪，夸大，虚伪，诡诈，仇恨，凶杀，无知，偏行等的罪恶，所造成的人的辛劳，孤独，病痛，祸害，苦难，不满，忧愁，烦恼，哀伤，无助，无望，报应等的「不安息」，以致人可以归向于神，永远活在神的面前，得享那真正的安息。而这并不是人在某一天不做任何的工作（神在圣经旧约中规定安息日不可做工，乃是带着教导性和表征性的用意），或星期日商店，餐厅不营业，或星期日不参加任何世上的活动，或上班工作不要太辛劳，要有适当的休息等的一些规定和做法，所能达到的。也请不要误以为自己只要照着这些的规定和做法去做，就算是得到了安息；甚至误以为自己只要这样照着去做，就是合乎神的心意，就可以得到神的赐福。实际上，基督徒向世人广传福音，引领他们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才是在帮助他们能够得享那真正的安息；而耶稣在安息日医治病人，乃是显露了祂怜悯，关怀和帮助有需要的人的心，因此祂愿意牺牲自己，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以使人借着祂可以得享那归回到神的面前的真正的，最终的安息。

6.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祷告求三一神的圣父赦免那些诬害祂，将祂钉在十字架上的人

既然我在此是以实例来阐明耶稣在帮助有需要的人的时候，所流露出的那种怜悯的心和恩典的作为，我想顺便地也讲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当时，以及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做的三个「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的作为的例子。其中第一个例子就是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祷告求三一神的圣父赦免那些诬害祂，将祂钉在十字架上的人。所以，即使是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将死之际，祂仍然对那些因为无知而犯罪的人流露出无比怜悯的心。我在下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时，会仔细地讲述当时的犹太人，特别是犹太人的领袖们，因着多层的因素就忌恨耶稣，诬告耶稣，将耶稣押解交给罗马巡抚彼拉多定了死罪，而被罗马兵丁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这些诬害耶稣，将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的人，他们并不明白，也

不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应许要差来的那一位救主；他们的无知导致他们犯了将耶稣杀害的罪。然而，耶稣却仍然怜悯他们，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将死之际，圣经中记载耶稣向三一神的圣父做了下列的这个祷告，

- 「当下耶稣说，父啊（指三一神的圣父），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34 节，和合本）。

其后不久，当教会在耶路撒冷开始被建立时，有几千名犹太人听了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中的首徒彼得所宣讲的福音的道，就都悔改，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其中不乏当初嚷着要将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的那些犹太人。神不但饶恕了他们将耶稣杀害的罪，同时也拯救他们回转归向了神。并且，从广义的角度来看，救主耶稣乃是为了世上每一个人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所以说，历世历代的每一个人都是造成了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也都是要为耶稣的死负责的。但是，当任何一个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后，神就白白地赦免了他的罪过，并且也拯救他回转归向了神，就如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临死前向圣父所求的；耶稣对我们罪人所流露出的怜悯和帮助真是无与伦比的。

7. 复活的耶稣将曾经三次不认祂的门徒彼得挽回，并且还交付彼得牧养当时其他信徒的职责

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做的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的一个例子，是涉及到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时，所提过的那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中的首徒彼得，他曾经三次不认耶稣的事件。事情是发生在耶稣被钉十字架的前一天晚上；当时耶稣与十二位门徒一起吃完晚餐之后（就是一般所谓的「最后的晚餐」，请见我在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的讲述），就被犹太人捉拿住，然后被带到犹太人的大祭司那里去，受到犹太人的公会漏夜的审问；彼得则远远地跟着被拿住的耶稣，直到大祭司的院子里，要看事情到底会怎样发展；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彼得在下边院子里，来了大祭司的一个使女，见彼得烤火，就看着他，说，你素来也是同拿撒勒人耶稣一伙的。彼得却不承认，说，我不知道，也不明白妳说的是甚么。于是出来，到了前院，鸡就叫了。那使女看见他，又对旁边站着的人说，这也是他们一党的。彼得又不承认。过了不多的时候，旁边站着的人又对彼得说，你真是他们一党的，因为你是加利利人（彼得的家乡是位于加利利海附近的伯赛大，也住在邻近

的迦百农，加利利海是位于巴勒斯坦地区北部的一个大湖；彼得可能有加利利人的口音）。彼得就发咒起誓地说，我不认得你们说的这个人（指耶稣）。立时鸡叫了第二遍。彼得想起耶稣对他所说的话，『鸡叫两遍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思想起来，就哭了」（新约马可福音十四章 66-72 节，和合本）。

彼得在信心上失败跌倒，三次不认耶稣之后，真可说是完全没有脸再面对耶稣了。虽然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曾不止一次地向彼得和其他的门徒们显现，以激励，挽回他们，然而彼得和一些的门徒们却回去重操打鱼的旧业，就如我在上文中所提过的。

但是，耶稣却并没有因为彼得三次不认祂，就撇弃了彼得这个失败的人，「永不录用」，也没有把彼得从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除名。反而，耶稣刻意地将彼得挽回，并且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时，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所记，耶稣在三次询问彼得是否爱祂超越其他一切所爱的以后，还恢复使用彼得，交付彼得牧养当时其他信徒的职责。（耶稣其实知道彼得心里真是爱祂的，就如我在上文中所提到的；彼得三次不认耶稣乃是一时信心软弱，被罪恶胜过，所犯的严重错误；耶稣三次询问彼得是否爱祂则是要郑重地提醒彼得，在相信，跟从和服事救主耶稣时，对耶稣的爱，就是对神的爱，是要超越其他一切所爱的。）耶稣此种顾念人的软弱，体恤人对自己的罪过忧伤痛悔的心（彼得为自己三次不认耶稣而痛哭），原谅人的失败，并且对失败的人加以挽回，提醒和教导，甚至继续使用曾经失败过的人的作为，充分表明了祂不但怜悯帮助人身体方面的需要，祂更是怜悯帮助人心灵方面的需要。

8. 复活的耶稣向正要去迫害基督徒的保罗显现，以拯救他归向神，并且还托付保罗去各处传扬福音的任务，更在保罗传福音遇到困难时，多次地坚固和帮助保罗

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做的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的再一个例子，也是耶稣怜悯帮助人心灵方面的需要的另一件作为，而这是发生在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的身上。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保罗原来是听从犹太人的领袖的命令，而对基督徒施加迫害的；有一次保罗拿了犹太人的大祭司给叙利亚的大马士革城各个犹太人的会堂（「会堂」是犹太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场所）的信函，从耶路撒冷往大马士革去，要将在那里的基督徒都捆绑带到耶路撒冷。复活的耶稣在保罗去大马士革的途中向他显现，圣经中记着说，

- 「扫罗（即保罗，扫罗是保罗希伯来文的名字，下同）行路，将到大马士革，忽然从天上发光，四面照着他；他就仆倒在地，听见有声音对他说，扫罗，扫罗，你为甚么逼迫我？他说，主啊，祢是谁？主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逼迫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就是等于在逼迫耶稣）。起来，进城去，你所当作的事，必有人告诉你。同行的人站在那里，说不出话来，听见声音，却看不见人。扫罗从地上起来，睁开眼睛，竟不能看见甚么。有人拉他的手，领他进了大马士革；三日不能看见，也不吃也不喝」（新约使徒行传九章 3-9 节，和合本）。

复活的耶稣使保罗三日不能看见，并不是在惩罚他，而是要使保罗知道，他逼迫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误以为他这样做是合乎神的旨意，其实他是没有看见耶稣就是圣经旧约中神所应许要差来的那一位救主，就像是一个眼睛瞎了的人看不见一样。接下来，复活的耶稣差派了一位名叫亚拿尼亚的基督徒去帮助保罗，并且带领保罗相信和跟从了耶稣，圣经中记着说，

- 「当下，在大马士革有一个门徒，名叫亚拿尼亚。主在异象中对他说，亚拿尼亚。他说，主，我在这里（「主」是指复活的耶稣，下同；「异象」是指复活的耶稣在超自然性的景象中对亚拿尼亚说话，下同）。主对他说，起来，往直街去（「直街」是大马士革城内的一条街），在犹太的家里，访问一个大数人，名叫扫罗（即保罗，下同；「大数」是扫罗的故乡）。他正祷告，又看见了一个人，名叫亚拿尼亚，进来按手在他身上，叫他能看见（复活的耶稣不但在异象中指示亚拿尼亚去帮助扫罗，祂也在另一个给扫罗的异象中将亚拿尼亚要来帮助扫罗的情形显示给扫罗看）。亚拿尼亚回答说，主啊，我听见许多人说，这人怎样在耶路撒冷多多苦害祢的圣徒，并且他在这里有从祭司长得来的权柄捆绑一切求告祢名的人（「祢的圣徒」和「一切求告祢名的人」均是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主对亚拿尼亚说，你只管去，他是我所拣选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并以色列人面前宣扬我的名（「外邦人」是指非犹太人，「以色列人」即犹太人）。我也要指示他，为我的名必须受许多的苦难。亚拿尼亚就去了，进入那家，把手按在扫罗身上，说，兄弟扫罗，在你来的路上向你显现的主，就是耶稣，打发我来，叫你能看见，又被圣灵充满。扫罗的眼睛上，好像有鳞立刻掉下来，他就能看见。于是起来受了洗（扫罗接受洗礼是代表他认罪悔改，相信和跟

从了救主耶稣），吃过饭就健壮了」（新约使徒行传九章 10-19 节，和合本）。

保罗起初对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的逼迫，乃是由于他不相信，也不明白耶稣就是圣经旧约中神所应许要差来的那一位救主。因此，耶稣怜悯保罗所犯的过错乃是出于他的无知，并且也帮助保罗悔改，使得保罗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而能真正地归向神。圣经中记载保罗后来总结他的这个经历时，说了下列的这一段话，

- 「我从前是亵渎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然而我还蒙了怜悯（指蒙了神的怜悯，下同），因我是不信，不明白的时候而作的。并且我主（指神）的恩是格外丰盛，使我在基督耶稣里有信心和爱心。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指是值得完全接受的意思）。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然而我蒙了怜悯，是因耶稣基督要在我这罪魁身上，显明祂一切的忍耐，给后来信祂得永生的人作榜样」（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3-16 节，和合本）。

由于耶稣对保罗的怜悯和帮助，保罗从一个亵渎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不明白，不相信福音真理的人，改变成为了一个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有信心，有爱心的人。并且，就如复活的耶稣在上述的圣经经文中所告诉亚拿尼亚的，保罗是神所拣选的器皿，他会被神所使用，于圣灵的带领和帮助之下，向犹太人，以及向非犹太人和他们的君王宣扬救主耶稣的名，并为此受许多的苦难，以将福音传到当时罗马帝国的版图的很多地方，在各处建立教会。

后来，当保罗到各处去传扬福音而遇到困难时，复活的耶稣也多次地坚固保罗。一次是保罗在位于现今希腊南部的哥林多城传福音时，受到住在当地的犹太人的抗拒和毁谤；圣经中记着复活的耶稣当时坚固和激励保罗说，

- 「夜间主在异象中对保罗说（指复活的耶稣夜间在超自然性的景象中对保罗说话），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有我与你同在，必没有人下手害你；因为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指在哥林多城里有很多人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成为神的国的子民）。保罗在那里住了一年零六个月，将神的道教训他们」（新约使徒行传十八章 9-11 节，和合本）。

另一次是保罗在他外出传福音的行程结束时，不顾自己回耶路撒冷可能会有生命的危险，坚决地带着他和同工们在欧洲所建立的一些非犹太人的教会的捐款，回到耶

路撒冷，去帮助当地贫穷的犹太人基督徒，以促进非犹太人基督徒与犹太人基督徒之间的彼此相爱。果然，保罗在耶路撒冷的圣殿遇到反对他的犹太众人，要拿住他，杀害他，以致全城生乱，结果保罗被罗马军兵带进军营里，接受拷问；圣经中记着复活的耶稣当时坚固保罗，并且向保罗保证说，

- 「当夜，主（指复活的耶稣）站在保罗旁边说，放心吧，你怎样在耶路撒冷为我作见证，也必怎样在罗马（指罗马城）为我作见证」（新约使徒行传二十三章 11 节，和合本）。

后来果然，保罗因被犹太人控告，他就上诉给罗马皇帝，而去到罗马候审；候审的两年期间，保罗自己租房子住，并放胆向所有来见他的人，包括当时轮流看守保罗的罗马御营全军的军兵，传讲神国的道和救主耶稣的事。并且在这之前，当保罗和其他的囚犯坐船被押送到罗马候审的途中，遇到狂风大浪，船严重地破损，飘流于地中海中，被救的指望都绝了。神当时派天使去坚固保罗，并且向保罗保证他和同船所有的人都会平安地到达罗马；圣经中记着说，

- 「（保罗对同船的人说）现在我还劝你们放心，你们的性命一个也不丧失，惟独丧失这船；因我所属，所事奉的神，祂的使者（指天使）昨夜站在我旁边说，『保罗，不要害怕，你必定站在凯撒（即罗马皇帝）面前，并且与你同船的人，神都赐给你了（指神会保守与保罗同船的人的性命的意思）。』所以众位可以放心，我信神祂怎样对我说，事情也要怎样成就」（新约使徒行传二十七章 22-25 节，和合本）。

结果，保罗和他同船所有的人，虽然又碰到了一些惊险的情形，船也搁浅在一个小岛上撞坏了，但他们却都泅水上了岸，三个月后搭另一条船去到了罗马，就如神对保罗的保证。神不但拯救了保罗，托付保罗去传扬福音，在保罗遇到困难时坚固帮助他；同时，神还使用保罗，写了很多的书信给当时的基督徒和教会，以教导和勉励信徒们；以致，在圣灵的启示之下，圣经新约二十七本书卷中将近一半是保罗所写作的。耶稣对一个「褻渎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甚至是曾经多多苦害基督徒的保罗，竟然是这样的怜悯和帮助，真是完全表露了祂怜悯和帮助有需要的人的心。其实，每一位基督徒又何尝不是也蒙受到了耶稣对他的怜悯和帮助，特别是在他心灵和信仰方面的需要，他才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脱离罪恶，归向了真神呢？

耶稣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的事迹还有很多，例如，耶稣特地路经撒玛利亚，并且主动地去与一位住在那里，曾经先后有五个丈夫，当时又是与另一个男人同居，声名狼藉，被人所鄙视的撒玛利亚妇人接触，对她讲论神真理的道，带领她归向了真神（请见下文；不但这位撒玛利亚妇人的名声不好，就是连撒玛利亚人，因其乃是混种的犹太人，也遭到犹太人的藐视，所以一般的犹太人都拒绝与撒玛利亚人产生任何的接触）。并且，这位撒玛利亚妇人接着还向其他的撒玛利亚人介绍耶稣，使得他们也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另外，耶稣有一次被邀请去参加一个婚宴，在筵席进行的当中，酒用完了（对当时举办婚宴的新郎而言，这是一件非常失礼和严重的事情）；耶稣却怜悯地行了一个神迹，将水变成好酒，以供筵席之所需，帮助新郎解决了一个会是十分尴尬难堪的情形，使得一个欢乐的婚宴圆满收场。再者，有两姐妹她们的兄弟死了，耶稣去探望她们，与她们一同哀哭；旁人见了就说耶稣对她们的兄弟的怜爱是何等恳切。后来，耶稣还行神迹使她们死去的兄弟复活过来。耶稣既在婚礼上，又在丧礼时怜悯帮助人，真可谓是做到了「与喜乐的人要同乐，与哀哭的人要同哭」（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5 节，和合本），充分地显露出耶稣对有需要的人的怜悯和帮助乃是充满着丰富的情感，而不是只是在做样子，或是只是一种施舍而已。

如上文所述，耶稣来到世上的目的固然主要是要呼召罪人悔改，使之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蒙神白白地赦罪，并且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能脱离罪恶，归向真神，且成为神国度的子民，神家里的儿女，以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然而，耶稣却也怜悯人今生活在这个落于罪恶之中的世界时所会经历的苦难，故此祂就施恩帮助人，以减轻其在身体上，生活上，心灵上所会碰到的困难和痛苦。所以，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曾说过，基督徒基于「爱众人的心」，固然要努力地去向世人传扬福音，领其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脱离罪恶的辖制，而回转归向真神；然而，基督徒同时也要多多地捐助，支持和参与社会上自愿性助人的慈善工作，如耶稣一般地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以减轻人今生活在这个世上时所会经历的困难和痛苦。如果一个基督徒或教会只向人传福音，而不怜悯帮助人在生活上的需要和难处，那就是没有照着耶稣怜悯和帮助有需要的人的作为去行；反之，如果一个基督徒或教会只尽力地帮助人解决其生活上的需要和难处，而不向人传福音，不引领人来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脱离罪恶，归向真神，那就是只在做一般慈善助人的工作而已，并没有达成神所托付给基督徒和教会的使命。

我曾一再地提到，圣经中形容耶稣乃是「压伤的芦苇，祂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祂不吹灭」；因而，耶稣就对有需要的人施与怜悯和帮助。我在前面第二章中也说过，如果真是有一位神存在的话（当然，真是有一位神存在的），那么祂就应该是像耶稣那样，医治患病的，扶持软弱的，帮助受欺压的，照顾孤儿寡妇和寄居客旅的，拣选和使用那些卑微的和被人厌弃的，并且饶恕，挽回和教导那些失败的和因无知而犯错的；而不会弃之不顾，幸灾乐祸，落井下石，嫌贫爱富，锦上添花，攀龙附凤；您说是不是呢？

八.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从事的工作（四）：选召栽培神的工人

在讲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在世上所致力于从事的第四项工作时，我先要再一次地引述下列这一段圣经的经文，

- 「耶稣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会堂」是犹太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场所），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祂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于是对门徒说，要收的庄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指神），打发工人出去，收祂的庄稼（耶稣以「收庄稼」来表征事奉神的人，出去向世人传扬耶稣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福音，使人能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于神，以替神得着人的意思）」（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35-38 节，和合本）。

耶稣在这段圣经经文中对门徒所说的，「要收的庄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指神），打发工人出去，收祂的庄稼」，会令基督徒误以为自己只要祷告求神差派，带领，帮助那些事奉祂的工人，出去向世人传扬耶稣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福音，使人能认罪悔改，相信耶稣而归向神，以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就可以了，而自己则并不是神所要打发去收祂的庄稼的工人；这是不对的。耶稣在世上的时候却不是只如此地向三一神的圣父祷告而已；耶稣乃是亲自以身作则地选召和栽培祂的门徒们，以成为神所合用的工人，能够被神差派，被神使用去收神的庄稼，去替神得着人，这就是耶稣受死前在世上所致力于从事的第四项工作。当然，耶稣在世上的时候，还不只是选召和栽培祂的门徒们，以成为神所合用的工人而已；耶稣既是三一神的圣子，祂也就直接地差派祂的门徒们去收神的庄稼，去替神得着人。接下来，我要从四个方面来仔细地说明耶稣对祂的门徒们的选召，栽培和差派。

1. 耶稣对祂的门徒们的选召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讲论过「神对人的拣选」，就是神在某一个时刻，先感动某些人信神，先呼召某些人去服事神的作为；而神先拣选这些人的目的，乃是要使其他的人因这些先被神所拣选的人而得着神的赐福；就如旧约的时代，神拣选了当时犹太人这个小民族那样。耶稣在世上的时候也拣选，呼召人来相信和跟从祂，例如在上文中所提到的那一位名叫利未（就是马太）的税吏；圣经中还记着说，

- 「耶稣在加利利海边行走（「加利利海」是位于巴勒斯坦地区北部的一个大湖泊），看见弟兄二人，就是那称呼彼得的西门和他兄弟安得烈，在海里撒网；他们本是打鱼的。耶稣对他们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他们就立刻舍了网，跟从了祂。从那里往前走，又看见弟兄二人，就是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他兄弟约翰，同他们的父亲西庇太在船上补网；耶稣就招呼他们，他们立刻舍了船，别了父亲，跟从了耶稣」（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8-22 节，和合本）；
- 「又次日，耶稣想要往加利利去，遇见腓力，就对他说，来跟从我吧，这腓力是伯赛大人（「伯赛大」是加利利海附近的一个城镇），和安得烈，彼得同城」（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43-44 节，和合本）。

后来，马太，彼得，安得烈，雅各，约翰，腓力就成为了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中的六名成员；而彼得更是这十二位门徒中的首徒。

基督徒往往误以为自己会成为基督徒，乃是自己选择去接受基督徒的信仰，自己选择去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其实不然，圣经中记着耶稣对门徒们这样说，

- 「（耶稣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使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求甚么，祂就赐给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6 节，和合本）。

事实上是如此，一个人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乃是神事先使用了一些的人事物来带领，感动，教导，改变这个人的心，预备他愿意去接受福音，去相信和跟从耶稣。我自己会成为基督徒就是一个例子；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1990 年六月中旬我们举家从美国东岸的新泽西州搬到西岸的加州时，我在新泽西州的机场怎么样都找不着还租车的地方的经历，就是神在预备我的心去信祂。类似这样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经历，实际上是发生在每一位基督徒的身上。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关于基督徒信神，以及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其实基督徒并不知道自己为甚么会信；然而基督徒却知道自己的确是信。（不像上述复活的耶稣向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显现，以拯救他回转归向神的例子；绝大多数的基督徒在信神的时候，都并没有见过神，但是他们却相信神是真实存在的。）这听起来好像是荒唐，是迷信；其实不是，因为任何一个人开始会信神，会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都是神带领和感动了他的心去接受的，也可以说是神使他得到了启蒙，而具有那「启蒙」或「开端」的信心。所以我常说，任何一个真正信神的基督徒都证明了神是真实存在的；因为如果没有神的带领和感动，人因本身的罪而落在「灵性的

死」的景况之中以后，是根本无法自己觉醒来归向真神的。我在下面第五章中论及「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时，会仔细地说明一个人对神的信心乃是来自于神。而耶稣在上述圣经经文中所说的「结果子」，是与在上文中论及天国的比喻时，所讲述的那个「撒种的比喻」中种子落在好土里结实很多倍的意思相同。而所结的果子是包括了「生命的果子」和「福音的果子」，其中「生命的果子」就是指基督徒活出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的特质，而「福音的果子」则是指基督徒传扬福音，领人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真神。并且，基督徒所结出的「福音的果子」，乃是与其所结出的「生命的果子」密切相关的，就是当基督徒活出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的特质时，基督徒才会热心地，忠心地，去传扬福音；而当世人，特别是基督徒的亲友们，看见基督徒生命的改变时，他们才会比较有兴趣要来了解，以致会接受基督徒所传扬的福音。

说到神对人的拣选，我在前面第二章中也说过，一般人往往会误以为神先拣选某些人信神，神先拣选某些人服事祂，乃是因为这些被神先拣选的人，与其他尚未被神拣选的人相比，是比较好，或是比较对神有心。其实并不然，圣经中是这样说的，

- 「弟兄们哪（指基督徒，因为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气的（就是指所有的人），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新约哥林多前书一章 26-29 节，和合本）。

可见，耶稣所选召的门徒们，并不见得是好人，是聪明能干的人，是有地位的人，是受人尊敬的人，也不见得是对神有心的人。上述的马太是一个遭到犹太人所唾弃，被视为是罪人的税吏；而彼得，安得烈，雅各，约翰则都是并不属于上层社会的渔夫；甚至，这些门徒们在后来耶稣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捉拿的时候都逃跑了，彼得更是三次不认耶稣。然而，耶稣却选召，教导，栽培，差派，使用这些卑贱的，被人厌恶的，没有甚么才能的，甚至失败过的人去「得人如得鱼」，就是去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后来，当从死里复活的耶稣回到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以后，这些的门徒们就与圣灵同工，就是在圣灵的赐能，带领和帮助之下，开始了建立教会的艰巨和伟大的工作（请见下文）。耶稣刻意地这样选召门徒们的用意，就如上述

圣经经文中所说的，乃是为了要「使一切有血气的（就是指所有的人），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也就是要防止一个人去骄傲地误以为，神先拣选他信神，服事神，乃是因为他这个人比别人好，比别人有能力，比别人对神有心。

关于耶稣对门徒们的选召，还有一点我必须特别提出来加以说明：那就是耶稣选召门徒们去相信和跟从祂，去服事神，是有先与后的不同的；而被选召的门徒们，尤其是在他们所从事的服事神的工作上，也有首与次，大与小，以及神对他们不同的托付和他们会参与不同类型的工作等的区别。例如，彼得是那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中的首徒，并且圣经中记载在公元初世纪教会开始被建立时，都是彼得带头向人传讲要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福音的道。然而，我再强调地说一次，那先被神拣选的，那被神拣选是为首，是为大的，并不表示其是比那后被神拣选的，那被神拣选是为次的，是为小的较好，较优秀，或较为重要；圣经中记载耶稣曾对与祂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这样说，

- 「你们知道外邦人（指非犹太人）有君王为主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只是在你们中间不可这样；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的仆人（「仆人」是奴隶的意思）。正如今子来（「人子」是耶稣自称），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25-28 节，和合本）。

所以说，那被神拣选是为首，是为大的，并不是高高在上地支配别人去做这，去做那，或是要别人来服事自己；而是要自己亲自地去做用人，去做仆人，以服事别人的需要，就如耶稣在世上时帮助那些有需要的人一样。

圣经中更指出，那些蒙神拣选，受神托付在教会中担任带领和教导工作的传道人，牧师，长老等，会受到神更严格的审查和评判；所以，被神拣选是为首，是为大的，并不可以仗着自己有权柄就去辖制别人，而是担负了更重的责任和更大的任务，也必须要有更多的付出和牺牲。圣经中记载彼得就曾劝勉与他同样担任教会长老职位的基督徒说，

- 「我的弟兄们（指基督徒，因为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不要多人作师傅（指在教会中担任教导工作的传道人），因为晓得我们（指作师傅的传道人）要受更重的判断」（新约雅各书三章 1 节，和合本）；

- 「务要牧养在你们中间神的群羊（这里是用「羊」来代表在教会中被长老所牧养的其他基督徒，下同），按着神旨意照管他们；不是出于勉强，乃是出于甘心；也不是因为贪财，乃是出于乐意；也不是辖制所托付你们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样」（新约彼得前书五章 2-3 节，和合本）。

而神在教会中设立了不同的职分，给祂所选召的门徒们不同的托付和「属灵的恩赐」（请见下文），和使他们参与不同类型的工作，乃是为了要装备其他所有的基督徒都去事奉神，使之各尽其职，以建立教会，就如圣经中所说的，

- 「祂（指神）所赐的有使徒（就是奉神的差派，受神的任命去执行特别的任务的基督徒，例如建立和督导教会），有先知（就是讲解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的基督徒），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指为要装备所有的基督徒，使其各尽其职，以建立那是耶稣基督的身体，是基督徒的集合体，是天国的雏形的教会）」（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1-12 节，和合本）。

2. 耶稣对于蒙祂选召的神的工人的要求

然而，一个神的工人是否是合乎神的心意，是否会得到神的奖赏，则并不是取决于他所担负的责任有多重要，他所担任的职位有多崇高，他所做的事情有多众多，他所成就的事工有多伟大。反而，耶稣是以一个蒙祂选召的神的工人是否达到了下列三个主要的要求来对之加以评判。

1) 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认定和坚持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生命」的教导时，曾引述了圣经中所记载耶稣有一次对相当多热心跟着祂的犹太人所说的下列这段话，

-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人子」是耶稣自称，下同），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53-54 节，和合本）。

耶稣在此是用「吃祂肉，喝祂血」来表征人要彻底地，完全地，真实地认识祂，相信祂，跟从祂，就如同把祂吃下去了那样；这就好像我们叫孩子用功读书时，常会说要把整本书都吃下去的说法一样。而那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就是「吃了耶稣的肉，喝了耶稣的血」的人，他们因此就有「永生」，就是有永恒的生命，也就

是有蒙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能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但是，按着圣经旧约中的诫命和当时犹太人的规定，犹太人是绝对不可以喝血的，更不要说吃人的肉了。耶稣刻意地使用这种会造成犹太人误解和厌恶的用语，乃是为了要考验他们是否会去深入地了解耶稣的教导的真实意义。但是，当时很多原来是耶稣的门徒的犹太人，在听见了耶稣的教导的字面用语是与他们传统的规定相抵触和对立时，他们却根本无心去深入地加以了解，就断然地拒绝接受耶稣的教导，而不再跟从耶稣了；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祂（指耶稣，下同）的门徒中有好些人听见了（就是听见了上述耶稣所说要「吃祂肉，喝祂血」的话，下同），就说，这话甚难，谁能听呢？耶稣心里知道门徒为这话议论，就对他们说，这话是叫你们厌弃吗？....从此，祂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祂同行」（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60-61，66 节，和合本）。

并且，当时耶稣还问那与祂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是否同样地也不愿意接受祂的教导，也要离祂而去，圣经中记载，

- 「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你们也要去吗？西门彼得回答说，主啊，祢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祢是神的圣者（圣经旧约中称耶和华神是「以色列的圣者」，是当时犹太人的「救赎主」；彼得称耶稣是「神的圣者」，乃是对耶稣是神，是救主的身份的确认）。耶稣说，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门徒吗？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耶稣这话是指着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说的，他本是十二个门徒里的一个，后来要卖耶稣的（我在上文中论及有关天国的「八福」中的第六福「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时，曾引述过此段经文中西门彼得回答的话；而我在下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时，会讲述加略人犹大对耶稣的出卖）」（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67-71 节，和合本）。

以彼得为首的十一位门徒（加略人犹大不算）的回答，表明了他们与那些因厌弃耶稣的教导而离开耶稣的人的不同；这十一位门徒对救主耶稣的相信和跟从的认定和坚持，使得他们不但摒弃了自己旧有传统的成见观念（以彼得为首的这十一位门徒也是犹太人），并且他们也不随从多数人的做法，就是不受很多人因厌弃耶稣的教导而离开耶稣的影响（真可谓是「独排众议」），继续地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这是耶稣对于蒙祂选召的神的工人的第一个要求。一个不认定，不坚持地去相信和

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当他一读到圣经中神所启示的真理与自己原有的成见观念，或是与一般世俗传统的方法做法相抵触和对立时，他就会厌弃圣经中的真理（圣经中神所启示的真理是一定会与人所有的成见观念和世俗传统的方法做法相抵触和对立的）。或是当他一看到有人不再相信和跟从耶稣，离耶稣而去时，他就会受其影响，而同样地想要退去，不跟随耶稣了。这个人又岂能成为神所合用的工人，去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呢？当然不能，因为连他自己都很可能会离耶稣而去的，不是吗？

2) 对救主耶稣专一的，至高无上的，超越一切的爱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时，曾述说了当耶稣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捉拿和审问的时候，彼得三次不认耶稣的事件。然而，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向彼得和门徒们显现的时候，却没有放弃不理彼得，也没有指责彼得先前三次不认祂；反而，复活的耶稣问了彼得三次是不是爱耶稣，就是问彼得是不是专一地，至高无上地，超越一切地爱耶稣（其实耶稣知道彼得是爱祂的，这是为了提醒彼得三次要这样地来跟从耶稣）。由此可见，耶稣对于那些祂所选召，相信和跟从了祂，而合乎神所用的门徒们，所看重的乃是他们是否是爱神，也就是他们是否是爱三一神的圣子救主耶稣。一个人或许可以认定和坚持他对耶稣的相信和跟从；但是如果他不爱耶稣，他的认定和坚持可能会使他觉得很辛苦，很难熬，以致常会发牢骚，有怨言，终而难以长久持续下去。然而，一个爱耶稣的人，他不但不会觉得自己相信和跟从耶稣的认定和坚持是一件辛苦，难熬的事，他反而会很情愿，很喜欢去坚持自己对耶稣的相信和跟从，以致他能「持之以恒」，而绝对不会在听见不顺自己的耳的教导，或是在遇到困难和迫害时，就离耶稣而去。我在上文中所提到的那个「伦敦到巴黎最短的旅程，是与自己心爱的人所走的任何一条途径」的得奖答案，就表明了相信和跟从耶稣的门徒们要爱耶稣的重要，也就是神的工人要爱神的重要了。圣经中记载耶稣曾对那些要跟从祂的人这样说，

- 「有一人对耶稣说，祢无论往哪里去，我要跟从祢。耶稣说，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只是人子没有枕头的地方（「人子」是耶稣自称；这是指跟从耶稣并不是一件会有舒适享受的事）。（耶稣）又对一个人说，跟从我来。那人说，主（指耶稣，下同），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耶稣说，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前一个「死人」是指落在灵性的死中，没有跟从耶稣的世人，后一个「死人」是指过世了的

人），你只管去传扬神国的道（这是指跟从耶稣就不要受到其他事务的分心和搅扰）。又有一人说，主，我要跟从你，但容我先去辞别我家里的人。耶稣说，手扶着犁向后看的，不配进神的国（这是指跟从耶稣就要以之为第一优先，不可瞻前顾后，也不可三心二意）」（新约路加福音九章 57-62 节，和合本）。

耶稣还以葡萄树与葡萄树的枝子彼此相互连接，来比喻耶稣与祂所选召的门徒们彼此之间紧密连接的必要性；圣经中记载耶稣对门徒们这样说，

- 「（耶稣说）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甚么。人若不常在我里面，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人拾起来，扔在火里烧了」（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4-6 节，和合本）。

耶稣在此段圣经经文中所说的「结果子」，请参阅我在上文中对于门徒们要「结果子」，而所结的果子包括了「生命的果子」和「福音的果子」的解说。至于门徒们是如何透过三一神的圣灵，而能与耶稣紧密连接，就是他们能常在耶稣里面，耶稣也常在他们里面，我在下文中会加以说明。在此，我所要指出的是，门徒们之所以会与耶稣紧密连接，就像枝子连接在葡萄树上那样，乃是完全基于门徒们专一地，至高无上地，超越一切地爱耶稣的缘故。否则，如果一个人把如同枝子要一直连接在葡萄树上才能结果子那样地与耶稣紧密连接当做是一件很辛苦，很难熬的苦差事，而不情愿，不喜欢去那样做，那么他岂能结出果子呢？就是他岂能去收神的庄稼，去替神得着人呢？反过来说，今天有一些的基督徒只强调要「爱耶稣」，却忽视了去认定和坚持自己对救主耶稣的相信和跟从，以致落到对于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彼得所宣告的，耶稣乃是神的圣者，以及对于耶稣所有的永生之道根本就不认识，不相信，也不认定，不坚持的地步。结果，他们所爱的「耶稣」，其实只是他们自己心目中所塑造出来的一个假像罢了，而不是圣经中所记载的，神所应许，所差来的那一位真正的救主耶稣。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时也提到，「爱神」并不只是一种情绪上亲密的感觉，乃是要带着实际的行动的表现，而这实际行动的表现就是遵守自己所爱的神的命令。所以说，耶稣所选召的神的工人要以遵守耶稣的命令来表现

出他们对耶稣的爱。我要将上文中所曾引述过的三段圣经的经文重述于下，这是耶稣对那些相信和跟从祂的门徒们所说的，并且我还附加了一段相关的圣经经文：

- 「（耶稣说）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5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21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爱你们，正如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爱我一样；你们要常在我的爱里。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常在祂的爱里（我在上文中已说过，遵守耶稣的命令，并不是蒙耶稣所爱的一个交换的条件，而是一种能享受到耶稣的爱状态，就好像是要出到户外去才能够享受到免费的阳光一样）」（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9-10 节，和合本）；
- 「爱神的，也当爱弟兄（指爱所有其他的基督徒），这是我们从神所受的命令」（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21 节，和合本）。

因此，耶稣所选召的门徒们因着爱耶稣，就当遵着耶稣的命令去「彼此相爱」；更当凭着「爱众人的心」去向世人传扬神差了圣子耶稣来到世上，为要拯救世人，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福音，以达成圣经中所记载当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给予门徒们的下列的使命和托付，就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所说的。惟有如此，耶稣所选召的门徒们才是神所合用的工人，也才能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

- 「（复活的耶稣对门徒们说）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指奉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指施行洗礼），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20 节，和合本）。

3) 是救主耶稣又良善，又忠心，又有智慧的仆人

我在上文中曾针对耶稣所说的很多「天国的比喻」，阐述了天国多方面的特质；其中「十个童女的比喻」乃是强调说，在救主耶稣照着祂所预告的再来的那个日子之前，也就是在天国完全实现的日子之前，是会有一段等候的时间（从公元初世纪到现在，已经等候了近两千年的时间）。而耶稣所选召的门徒们在这段等候的时间一方面是必须要儆醒谨守预备；这乃是指，如上文中所述，要对神心志专一，

认清所信，持续地，殷勤地努力在所信的道上追求长进，俾能分辨和抗拒很多信仰上偏差的异端和邪说，以及抵挡和胜过罪恶魔鬼的迷惑，攻击和迫害，预备好自己，凭着坚定的信心忍耐等候，可以随时安然地见耶稣的面，才不会与再来的耶稣「失之交臂」，而错失了进入天国的福气；而另一方面则是必须要事奉神和服事人，以达成神所托付的工作。耶稣对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的第三个要求，就是针对他们于这段等候的时间在事奉神和服事人，达成神所托付的工作上的表现。关于此第三个要求，我在上文中也提到，圣经中记载耶稣还曾说了另外几个天国的比喻，包括「三个仆人的比喻」，「忠仆与恶仆的比喻」和「十个仆人的比喻」，来教导和提醒门徒们（其中「三个仆人的比喻」和「十个仆人的比喻」很相似）。我先以「三个仆人的比喻」为例来说明之；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说）天国又好比一个人要往外国去，就叫了仆人来，把他的家业交给他们，按着各人的才干给他们银子；一个给了五千，一个给了二千，一个给了一千，就往外国去了。那领五千的随即拿去做买卖，另外赚了五千。那领二千的也照样另赚了二千。但那领一千的去掘开地，把主人的银子埋藏了。过了许久，那些仆人的主人来了，和他们算账。那领五千银子的又带着那另外的五千来，说，主啊，你交给我五千银子，请看，我又赚了五千。主人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那领二千的也来，说，主啊，你交给我二千银子，请看，我又赚了二千。主人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那领一千的也来，说，主啊，我知道你是忍心的人（「忍心」是严苛的意思），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是指没有撒种却要收成，与前一句「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的意思相同，下同）；我就害怕，去把你的一千银子埋藏在地里。请看，你的原银子在这里。主人回答说，你这又恶又懒的仆人，你既知道（是「你既然认为你知道」的意思）我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就当把我的银子放给兑换银钱的人（「兑换银钱的人」是指像银行一样可以将钱存在那里以得利息），到我来的时候，可以连本带利收回。夺过他这一千来，给那有一万的；因为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有的」和「没有的」分别是指对主人的服事是「又良善又忠心」，还是「又恶又懒」而言）。把这无用的仆

人丢在外面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4-30 节，和合本）。

耶稣在祂所说的这个比喻中，是以主人往外国去，许久以后才回来，以表征耶稣再来之前会有的那一段等候的时间，就如上文中「十个童女的比喻」所阐述的天国特质。除此之外，这个比喻还告诉我们说，主人在要往外国去之时，就把他的家业按着他的仆人们的才干托付给了他们；一个给了五千银子，一个给了二千银子，一个给了一千银子。那领五千的随即拿去做买卖，另外赚了五千；那领二千的也照样另赚了二千；但那领一千的却把所领的银子藏了起来，没有拿去替主人赚取多的钱。当主人回来与仆人们算账时，那以所领的银子去做买卖，替主人赚得了多的钱的两个仆人，得到主人称赞他们是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因而他们得着主人更大的托付，并且他们得以享受主人的快乐。但是，那把所领的一千银子藏起来，没有使用去为主人生财的仆人，因为心里不满主人只给了他一千银子，就先反口诬蔑主人是一个严厉，苛刻，无情，狠心的人（经文中记着他诬蔑主人是「忍心的人，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并且托词地说他是因为害怕如果拿去做买卖赔了钱，会被主人怪罪，所以才没有使用那所领的一千银子，去为主人生财，以掩饰自己的不满和懒惰。这第三个仆人对主人的反口诬蔑，企图掩饰自己的不满，暴露了他的罪恶（就是不良善）；而他没有使用主人所给的钱，去为主人生财谋利的托词，更暴露了他的懒惰（就是不忠心）；他与前两个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形成了鲜明的对比。结果，这第三个仆人的诬蔑和托词被主人所驳斥，并且遭到主人责备他是又恶又懒的仆人，不但他所领的一千银子被主人收回，给了那良善忠心的仆人，主人还把他这无用的仆人丢在外面黑暗里，在那里哀哭切齿。

请您千万不要误以为，此一「三个仆人的比喻」是在教导说，基督徒可以靠自己努力服事神的好表现去配得，去赚得，去换取神的拯救和赐福；并且，表现的愈好，福气就愈多，愈大。这个比喻中的前两个仆人，虽然他们所赚的钱多少不同，但却得到了主人同样的夸奖和赐福；因为这个比喻所要强调的，乃是借着仆人对主人服事的表现，来显示出仆人对主人的态度是如何。就是仆人是会以主人所交付的钱财，尽心竭力地去为主人生财谋利，后来当主人回来时，连本带利地拿给主人，因而得到主人称赞是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而不是赚多或赚少的问题）；还是会将主人所交付的钱财，懒惰地闲置不用，后来当主人回来时，却反口诬蔑主人是严苛的，以掩饰自己的不满和懒惰，结果遭到主人驳斥是又恶又懒的仆人。而仆人会得到主人的夸奖和赐福与否，乃是完全取决于仆人对主人的态度如何。同样的，一个人对神的服事的表现，也显示出他对神的态度是如何；亦即他是神又良善又忠

心的仆人，还是又恶又懒的仆人。而他会得到神的拯救和赐福与否，就是能否进入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也是完全取决于他对神的态度如何。

这个比喻中所述主人在即将往外国去之际，把家业托付给他的仆人们去经营的情形，乃是表征耶稣所选召的神的工人们，在将来耶稣再来之前的这一段等候的时间，会得着圣灵所赐给他们个人独特的能力（请见下文中有「圣灵的恩赐」的讲述），去从事耶稣要他们去向世人传扬福音的使命和托付，以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就如同这个比喻中仆人所拿去赚钱的本钱乃是主人给的一样。那些使用他们从圣灵所领受的能力，尽心竭力地去达成耶稣的这个托付的神的工人，会得到神称赞他们是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而得以进入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并且得着神更大的托付，在「新天新地」里与耶稣一同做王，重新受到神的托付去照管一切的受造之物。但是，那些因懒惰而荒废不用他们从圣灵所领受的能力，对耶稣要他们去传扬福音的托付弃之不顾，甚至还因他们没有别的工人的独特的能力和服事的成果，而埋怨神，责怪神的工人，则会遭到神责备他们是又恶又懒的仆人；甚至，由于他们对神的悖逆，亵渎，而自弃于神，以致还会失去当初所蒙受的耶稣的选召，被丢弃在天国之外，无法享受到天国永恒的福气。

针对神的工人对神的态度上是良善，还是邪恶；是忠心，还是懒惰，耶稣又说了另一个比喻，就是「忠仆与恶仆的比喻」；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说）谁是忠心有见识的仆人（「有见识」是有智慧的意思），为主人所派，管理家里的人，按时分粮给他们呢？主人来到，看见他这样行，那仆人就有福了。我实在告诉你们，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倘若那恶仆心里说，『我的主人必来得迟』，就动手打他的同伴（就是打家里其他的仆人；是与上述的「忠心」相对），又和酒醉的人一同吃喝（指醉酒糊涂，以致荒忽职守；是与上述的「有见识（有智慧）」相对）。在想不到的日子，不知道的时辰，那仆人的主人要来（代表将来耶稣要再来），重重地处治他，定他和假冒为善的人同罪；在那里（指在天国外面的黑暗里）必要哀哭切齿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45-51 节，和合本）。

如果说「三个仆人的比喻」是涉及神的工人在从事耶稣要他们去向世人传扬福音的工作时的态度，那么「忠仆与恶仆的比喻」则是涉及神的工人在从事造就基督徒，也就是建立教会的工作时的态度；因为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提到，「忠心有见识（指有智慧）的仆人为主人所派，管理家里的人，按时分粮给他们」，而「那恶

仆，....动手打他的同伴（就是打家里其他的仆人）」。所以，神的工人不但要使用他们从圣灵所领受的能力，尽心竭力地去向世人传扬福音，以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神的工人也要使用他们从圣灵所领受的能力，尽心竭力，且有智慧地以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用关爱，温柔，忍耐，谨慎的心态，去帮助，教导，牧养，造就，警戒，劝勉所有是神家里的人的基督徒，以造就基督徒，而建立属神的教会，就是如上述经文中所说的，「为主人所派，管理家里的人，按时分粮给他们」。但是，神的工人却万万不可以误导，辖制，欺负，绊跌教会的基督徒，落得如上述经文中所说的，「那恶仆，....动手打他的同伴（就是打家里其他的仆人）」，甚至「和酒醉的人一同吃喝（指醉酒糊涂，以致荒忽职守）」；不然，当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那恶仆就会被定罪，受到重重的处治，被丢弃在天国外面的黑暗里，在那里哀哭切齿了。

从一个深入的角度来看，一般说起来，固然不忠心者，必定是不良，不善，不义之徒；然而，「忠心」与「良善」，「忠心」与「正直公义」却是很难两全的。好多年前我看过一部电影，影片中的男主角的父亲在所参与的一个党派的支持下，曾担任过一个大城市的市长；因此，他这个做儿子的原来也想从政。但是，当他见到政治的黑暗面，特别是他的父亲的党派竟然提名了一个卑鄙的小人为候选人，而他的父亲居然也公开支持这位候选人的时候，他就忍不住地去质问他的父亲为甚么要这样做。他的父亲回答说，当年自己竞选市长时，也是靠着党派里的人士大力的支持，才能当选的；现在基于对党的忠心，不管党提名谁为候选人，自己都一定要支持。他听见他的父亲这样讲，就决定不从政了。当世上的主人要仆人去昧着良心，为非作歹时，仆人又如何能又忠心，又良善和正直公义呢？中国古典文学四大名著之一的「水浒传」中梁山泊的好汉们标榜「忠义双全」，真是谈何容易；结果他们被朝廷招安以后，并没有好的下场。一个人惟有忠心地服事至善，公义的神，他才会达到真正的忠善，忠义双全。

另外有一点我必须特别提出来加以说明的就是，在「三个仆人的比喻」中主人对那两位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说，「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以及在「忠仆与恶仆的比喻」中论到忠仆也说，「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鉴于圣经中的这个教导，所以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任何一位基督徒，包括在教会中担任带领的传道人，牧师，长老和执事，他在今生里对神的服事都只是一个「实习」而已；其目的主要是在考察他服事神的心态如何，就是要看他是一个又良善又忠心又有智慧的仆人，还是一个又恶又懒又糊涂的仆人。而惟有那又良善又忠心又有智慧的仆人会在来世里受到神更大的托付，一直继续地服事

神，包括将来与耶稣一同做王，蒙受神的托付去照管「新天新地」里的一切受造之物。而另外有一些所谓的「神的工人」，他们所传讲的并不是照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人要认罪悔改，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蒙受神白白地赦罪，并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生命之道。他们这样做，并不是在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他们乃是打着神的旗号，在宣讲自己的想法和观念，并且使用世俗的方法和做法去建立自己的事业，自己的门派，自己的声誉，自己的地位，自己的财富等。这种所谓的「神的工人」其实并不是真正地在服事神，更不是又良善又忠心又有智慧的神的仆人；耶稣将之称为是「假先知」；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耶稣说）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天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当那日（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日子）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21-23 节，和合本）。

所以说，这些的「假先知」，不但不是神所合用的工人，更不是又良善又忠心又有智慧的神的仆人；他们乃是又恶又懒又糊涂（他们或许做事相当投入，勤快，忙碌，但是他们是为自己辛劳，而不是为神在辛劳，实际上是与懒惰无异；他们或许也很精明，能干，但是他们并不是有智慧地传讲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实际上是与糊涂无异）。而这些作恶的「假先知」，他们同样地会被丢弃在天国外面的黑暗里，在那里哀哭切齿了。

虽然耶稣所选召的神的工人并不见得是好人，是聪明能干的人，是有成就和地位的人，是受人尊敬的人，是对神有心的人；但是，耶稣对所选召的这些卑贱的，被人厌恶的，没有甚么才能的，甚至失败过的神的工人的要求的标准却是非常高。然而，如上所述，耶稣所要求的标准却并不是在于这些工人们所从事的工作是要多么的劳苦，所担负的责任是要多么的重要，所担任的职位是要多么的崇高，所做的事情是要多么的众多，所成就的事工是要多么的伟大；而是在于他们对相信和跟从耶稣的认定和坚持，他们对耶稣专一的，至高无上的，超越一切的爱，以及他们是耶稣又良善又忠心又有智慧的仆人。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提到的担任教会长老职位的彼得，他是出于甘心乐意，按着神的旨意，自己本身做榜样，来牧养

教会中的基督徒，而不是出于勉强，也不是因为贪财，更不是辖制所牧养的基督徒；以及那位保罗，他凭着在基督耶稣里而有的信心和爱心，来建立和督导教会，而不再是亵渎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这都是很好的神的工人的例子。当然，神的工人们是不可能靠着自己的努力去达到这些标准的；所以，一方面当耶稣还在世上时，那些蒙祂选召，相信和跟从祂的门徒们有耶稣亲自地教导，提醒，带领和帮助他们；而另一方面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然后回到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以后，当时的门徒们，以及后来历世历代的基督徒则是在耶稣要求圣父所差来的圣灵的教导，提醒，带领，帮助和赐能之下，继续地遵照着这些的标准去服事神。我在下文中会对这两个方面分别地加以讲述之。

3. 耶稣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在世上所致力于从事的四项工作，就是在会堂里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以及选召栽培神的工人；这其实就是耶稣在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门徒们，以成为神合用的工人。所以，我认为这四项工作也是今天每一间教会，每一个传道人，甚至每一个基督徒，在服事神时所应当致力去做的工作。我个人在教会事奉迄今的二十几年中，前三项的工作在神的带领，帮助和使用之下稍微做了一些，只是第四项的工作则较少参与；还祈求神在往后的日子能多使用我去从事一些栽培神的工人的工作，阿们。

除了我在上文中已经提过的，圣经中还记载了耶稣生平其他一些的言行和事迹，这也是耶稣在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谨举下列的四个例子来加以说明之。

1) 耶稣将遵行圣父的旨意，做成圣父的工，视为是如同祂每日生活所必需的食物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时，曾提到耶稣特地路经撒玛利亚，并且主动地去与那里一位曾经先后有五个丈夫，当时又是与另一个男人同居，声名狼藉，被人所鄙视的撒玛利亚妇人接触，对她讲论神真理的道，带领她归向了真神。而这位撒玛利亚妇人接着还向其他的撒玛利亚人介绍耶稣，使得他们也相信和跟从了耶稣。耶稣与这位撒玛利亚妇人交谈时乃是正午的时间，耶稣的门徒们去了附近的一座城买午饭，并不在场；当门徒们买了食物回来时，他们都惊奇耶稣竟然与这位撒玛利亚妇人交谈（犹太人因鄙视撒玛利亚人，所以通常都不与撒玛利亚人接触，更不要说是一个犹太男子与一个撒玛利亚女子接触了）；但是，他们却没

有问耶稣为甚么要与这位妇人交谈。然而，当门徒们请耶稣吃买来的食物时，耶稣则借机向门徒们解说祂与这位撒玛利亚妇人交谈的原因；圣经中记着说（这段圣经经文后面的部份，我在上文中论及「种子成长的比喻」时曾引述过），

- 「门徒对耶稣说，拉比（是老师的意思），请吃。耶稣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门徒就彼此对问说，莫非有人拿甚么给祂吃吗？耶稣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差我来者」是指三一神的圣父），作成祂的工。你们岂不说，到收割的时候还有四个月吗？（一般而言，农作物从撒种到收割大概须要四个月的时间。）我告诉你们，举目向田观看，庄稼已经熟了，可以收割了。（耶稣在此不是指农作物的庄稼已经熟了，而是指所撒天国的道理的种子，已经在人的心里结实了，可以引领他们进入天国的意思。）收割的人得工价，积蓄五穀到永生，叫撒种的和收割的一同快乐（此句是指当所撒天国的道理的种子，在人心结了实，那收割的人，会得着神赐永生为赏赐；而撒种的人和收割的人都会因有收成而快乐）。俗语说，那人撒种，这人收割，这话可见是真的。我差你们去收你们所没有劳苦的；别人劳苦，你们享受他们所劳苦的（在此「别人」是指旧约时代的先知，前述耶稣的开路先锋施洗者约翰，甚至耶稣自己等所做撒种的工作）」（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31-38 节，和合本）。

耶稣在这段圣经经文中是以祂向那位撒玛利亚妇人讲论神真理的道，带领她归向了真神，来以身作则地告诉门徒们说，一个神的工人要把遵行神的旨意，做成神的工，就是要把在任何时候，向任何人去传讲那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的福音，以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视为是如同他每日生活上所必需，所不可或缺的食物。并且，耶稣在这段圣经经文中也告诉门徒们，「举目向田观看，庄稼已经熟了，可以收割了」；耶稣这是指一个神的工人要像农夫看到田里的作物已经长熟了，就马上要将之加以收割那样，去用心地观察他四周所接触到的人，一看到自己或别人所撒的福音种子，已经在他们的心里成长结实的时候，就要立刻引领他们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再说一次，就如同耶稣所做的，一个神的工人要把如此地去遵行神的旨意，做成神的工当成是他每日生活上所不可或缺的，就像食物是一个人每日生活上所不可或缺的一样。圣经中记着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曾这样自述过，

- 「我传福音原没有可夸的，因为我是不得已的（保罗说他是被神催逼着去做传福音的工作）。若不传福音，我便有祸了（指如果我不传福音，就让我受到祸害吧的意思）。我若甘心作这事，就有赏赐；若不甘心，责任却已经托付我了（因此，我说甚么也要履行神给我的这个托付）。既是这样，我的赏赐是甚么呢？就是我传福音的时候，叫人不花钱得福音，免得用尽我传福音的权柄（指免得用了那传福音的人是可以靠着传福音以维持生计的权利）」（新约哥林多前书九章 16-18 节，和合本）。

耶稣特地与那位声名狼藉，被人所鄙视的撒玛利亚妇人讲论神真理的道，带领她归向了真神的作为，还带着另外一层要借之以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的用意。圣经中记着耶稣这样说，

- 「（耶稣说）你们中间谁有一百只羊，失去一只，不把这九十九只撇在旷野，去找那失去的羊，直到找着呢？找着了，就欢欢喜喜地扛在肩上，回到家里；就请朋友邻舍来，对他们说，我失去的羊已经找着了，你们和我一同欢喜吧。我告诉你们，一个罪人悔改，在天上也要这样为他欢喜，较比为九十九个不用悔改的义人欢喜更大」（新约路加福音十五章 3-7 节，和合本）。

耶稣与那位撒玛利亚妇人讲论神真理的道，带领她归向了真神就是要替神寻回那一只失去的羊；所以，一个神的工人应当总是要像耶稣一样，看重任何一位尚未悔改的人，随时随地向其传讲福音，引领其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因为这是一个神的工人每日生活上所不可或缺的。有的时候，当一个教会的规模大到某一个程度时，这个教会的信徒们可能会对该教会已经有很多的成员而感到满足，以至于只是看重保持该教会既有的成员和规模就好了。因此，该教会所做的工作主要都是在吸引住已有的成员会有兴趣一直来教会，但却失去了继续向尚未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世人传扬福音的心志和动力；这就好像是与上面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相反，只是满足于守着那九十九只羊，而不去找那失去的一只羊一样。结果，很可惜的，这个教会的信徒们逐渐地不再是神所合用的工人了，导致教会在信仰上愈来愈萎缩，愈来愈趋向世俗化，自闭化，社团化，门派化，形式化，也愈来愈偏向以人为中心，而不是以神为中心了（真可说是「不进则退」），就像是一个人没有固定地吃每日生活上所必需的食物而愈来愈虚弱一样。

2) 耶稣对于当时拒绝接纳祂的人，没有施以报复性的惩罚

耶稣不但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以向人传扬福音，引领人归向真神为他们每日生活上所不可或缺的；耶稣还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如何去面对别人对他们的排斥和拒绝。圣经中记着一则有人拒绝接纳耶稣的事件如下：

- 「耶稣被接上升的日子将到（这是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然后祂会回到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的日子将要到了而言），祂就定意向耶路撒冷去，便打发使者（是耶稣的门徒们）在祂前头走。他们到了撒玛利亚的一个村庄，要为祂预备。那里的人不接待祂，因祂面向耶路撒冷去（撒玛利亚人是混种的犹太人，被犹太人所歧视，撒玛利亚人因此对犹太人也并不友善）。祂的门徒雅各，约翰看见了，就说，主啊（「主」是指耶稣），祢要我们吩咐火从天上降下来烧灭他们，像以利亚所作的吗？（旧约时代的先知以利亚与事奉假神的假先知对峙时，求耶和華神降下天火烧光放了祭物和柴的坛的事迹，请参阅我在前面第三章中的记述。）耶稣转身责备两个门徒说，你们的心如何，你们并不知道（指两个门徒不知道他们要这样做，乃是存着报复别人的罪恶的心思）。人子（耶稣自称）来不是要灭人的性命，是要救人的性命。说着就往别的村庄去了」（新约路加福音九章 51-56 节，和合本）。

甚至，如上文中所述，当耶稣受到犹太人的领袖们的诬告，被押解去交给罗马巡抚定了死罪，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时候，祂还祷告求三一神的圣父赦免那些诬害祂和将祂钉在十字架上的人。同样的，一个神的工人在向世人传扬福音的时候，他所面对的并不见得都会是正面的回应；实际上，他所面对的大部份都是负面的排斥和拒绝，甚至敌对和迫害，就如我在上文中论及有关天国的「八福」中的第八福时所说的。但是，当人拒绝接受所传给他们的福音，甚至对传福音给他们的神的工人加以迫害时，一个神的工人却不要以恶报恶，不要加害于人，不要记恨人，不要咒诅人，不要报复人；反而要祝福人，要留心去做人以为美的事，要尽力与人和睦，从而可以帮助别人愿意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就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所说的。这也就是说，一个神的工人总是要像耶稣那样地不辞辛劳，不顾毁誉，不计成败，不畏逼迫，不图报复地努力向世人传扬福音，领人归向真神。

然而，对于那些总是硬着颈项，一直执意不肯接受所传给他们的福音的人，圣经中记载，耶稣曾对祂所差遣出去传福音的门徒们这样说，

- 「〔耶稣对门徒们说〕凡不接待你们，不听你们话的人，你们离开那家，或是那城的时候，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是表征门徒们与那些不接受所传的福音的人家和城镇，他们不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罪恶，以及他们将来会遭受到的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分隔开来而不被其所污秽和连累的意思〕」〔新约马太福音十章 14 节，和合本〕；
- 「〔耶稣对门徒们说〕无论进哪一城，人若接待你们，给你们摆上甚么，你们就吃甚么。要医治那城里的病人，对他们说，『神的国临近你们了。』无论进哪一城，人若不接待你们，你们就到街上去，说，『就是你们城里的尘土黏在我们的脚上，我们也当着你们擦去〔以表示门徒们与那些不接受所传的福音的城里的人，他们不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罪恶，以及他们将来会遭受到的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分隔开来而不被其所污秽和连累的意思〕；虽然如此，你们该知道，神的国临近了。』」〔新约路加福音十章 8-11 节，和合本〕。

所以说，基督徒对于那些拒绝接受福音的人，固然是不要以恶报恶，不要加害，不要记恨，不要咒诅，不要报复；而要以体恤，同情，关爱，祝福的心态持续地向对方传福音。然而，基督徒对于那些总是硬着颈项，一直执意不肯接受福音的人，特别是自己所亲爱的家人和朋友们，则不可以为了要使他们能够愿意接受福音，而失去立场；就是不按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正意来宣讲福音，而改以避重就轻，似是而非，投其所好的说法，甚至不惜用对之苟且附从，与之同流合污的做法，来拉拢和维持与对方的关系和友谊，误以为如此就可以帮助听者容易「接受」福音，导致自己反而被他们的罪恶所污秽和连累，而受到迷惑和损害。

3) 耶稣以缴交所当纳的税，来表达祂对当时掌权统治者的顺服

耶稣不但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以向人传扬福音，引领人归向真神为他们每日生活上所不可或缺的；耶稣也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要以不报复的心态去面对别人对他们的排斥，拒绝和迫害；并且，耶稣更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要顺服掌权统治者。圣经中记载了两个与此相关的事件，

- 「到了迦百农（「迦百农」是位于巴勒斯坦北边加利利海附近的一个城镇），有收丁税的人来见彼得，说，你们的先生不纳丁税吗？（「你们的先生」是指耶稣；「丁税」是当时犹太人所征收奉献给圣殿的人头税，每位二十岁到五十岁的犹太人须要每年缴纳半块钱，约相当于一个人两天的工资。）彼得说，纳。他进了屋子，耶稣先向他说，西门，你的意思如何？世上的君王向谁征收关税，丁税？是向自己的儿子呢？是向外人呢？（「西门」是彼得原来的名字；由此可见在屋子里的耶稣知道收丁税的人和彼得之间在屋外的谈话。）彼得说，是向外人。耶稣说，既然如此，儿子就可以免税了（耶稣的意思是说，丁税既是奉献给敬拜神的圣殿，身为三一神圣子的耶稣和是神的儿女的门徒们应当可以免缴，就如同君王的儿子们是皇室的成员，不必缴税一样）。但恐怕触犯他们（因为收丁税的人并不知道耶稣乃是三一神的圣子，也不知道门徒们就是神的儿女），你且往海边去钓鱼（彼得原来是渔夫），把先钓上来的鱼拿起来，开了牠的口，必得一块钱（这是一个神迹），可以拿去给他们，作你我的税银」（新约马太福音十七章 24-27 节，和合本）；
- 「当时，法利赛人（是当时犹太人的敬虔派和宗教领袖）出去商议，怎样就着耶稣的话陷害祂，就打发他们的门徒同希律党的人去见耶稣（「希律党的人」是指那些支持本章一开始时所提到的，当时罗马帝国在巴勒斯坦地区所册封的大希律王的家族的人，他们是具有相当大的政治势力），说，夫子，我们知道祢是诚实人，并且诚诚实实传神的道，甚么人祢都不徇情面，因为祢不看人的外貌。请告诉我们，祢的意见如何？纳税给凯撒可不可以？（「凯撒」是罗马皇帝的称号，下同；他们尊称耶稣是「夫子（老师的意思）」，讲话也很客气，但是却不怀好意，想套耶稣的话来陷害祂。）耶稣看出他们的恶意，就说，假冒为善的人哪，为甚么试探我？拿一个上税的钱给我看。他们就拿一个银钱来给祂。耶稣说，这像和这号是谁的？他们说，是凯撒的（上税的银钱上铸有罗马皇帝凯撒的像和称号）。耶稣说，这样，凯撒的物当归给凯撒，神的物当归给神。他们听见就希奇，离开祂走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二章 15-22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圣经中告诉我们说，世上的掌权者都是神所命定的，而神在世人的群体当中设立掌权者，乃是为了世人本身的好处；所以，历世历代的每一位掌权者都有神所托付的责任，要去谋求在他这位掌权者的管治权柄范围

之内的老百姓最大的安全和福利。而为了要达成此一重大的责任，掌权者通常都必须订立一些政治，社会，行政，司法，军事，保安等的制度，法律和规定，要老百姓遵照着而行。因此，圣经中更进一步地教导说，每一个人，包括所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都应当顺服在上掌权者和这些其所订立的制度，法律和规定。在上述的两个事件中，耶稣就是以缴交所当纳的税来表达对当时掌权统治者的顺服。然而，耶稣在一方面顺服在上掌权统治者，向其缴交所当纳的税的同时（这就如耶稣在上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凯撒的物当归给凯撒」），另一方面耶稣也继续地执行神所托付的工作，包括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以成就神拯救人的计划（请见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论述），以及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所致力从事的宣讲天国的福音的工作，以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这也就如耶稣在上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神的物当归给神」）。

诚然，我在前面第二章中也提到，有一些的掌权者在他们掌权当政之时，因为权力的腐蚀，金钱的诱惑，野心的欲望等，逐渐地变得腐败和残暴，不但不谋求老百姓的福利和安康，反而违背了神所托付的责任，对老百姓任意地加以蹂躏和残害。并且，他们对于神的工人所从事传扬福音，领人归向真神的工作，也多方地加以限制，阻挠和禁止，甚至还恐吓，欺压和逼迫神的工人，就如同圣经中所记载公元初世纪时罗马帝国和犹太人对当时基督徒的压制和迫害。虽然这些的掌权者阻挠神的工人传扬福音，禁止人归向真神的措施乃是超过了他们的权柄范围，也是对老百姓不好的（造成老百姓得不着神的拯救和神所赐永恒的福气）；但是，神的工人在面对这些的困难时，却不可以自己去，或是怂恿别人去与掌权者对抗，也绝对不要抗议式地去游行，示威，暴动，绝食，自残，自焚或自杀，更绝对不可以像伊斯兰教的狂热激进份子那样地去采取恐怖袭击的行动。神的工人的工作乃是传扬福音，领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使其能脱离罪恶，归向真神；而不是去与敌对的掌权者争斗，也不是去打倒和推翻残暴腐败的掌权者。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更提到，当神的工人在受到残暴腐败的掌权者的压制，阻挠和迫害时，如果可以逃到别处去躲避迫害，就逃走；然后继续地在逃去的地方传扬福音，引领那里的人归向神。公元初世纪教会开始在耶路撒冷被建立时，当地的基督徒受到犹太人一再的迫害，有一些的基督徒就逃离了耶路撒冷；结果，神仍然使用这些逃走的基督徒，帮助他们在逃去的地方继续传扬福音，因而将福音传到了耶路撒冷以外的很多地方，并且在那些地方建立了新的教会。但是，如果逃不了，或是有神特别的托付要留在当地，那就耐心地忍受迫害；如果可能，还是要持续地传扬福音。耶稣，以及历世历代不少的神的工人，就是因此而遭到了杀害。或许有

人会以为受到迫害而逃走，乃是「懦夫」的行为；要留在当地，忍受迫害，不怕杀害，才是「英雄」的表现。请千万不要存这样的想法；神的工人在面临迫害的时候，不管是「逃走避害」，还是「留下受苦」，只要继续地在神的带领和帮助下，持守所信和传扬福音，就是神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

4) 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替祂的门徒们洗脚

耶稣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所做的第四件事，就是耶稣在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前一天晚上，和十二位与祂最亲近的门徒们一起用晚餐的时候，曾谦卑地替十二位门徒洗脚。一般都将此一晚餐称为「最后的晚餐」；著名的画家达文西也以之为题材，画了那一幅非常有名的「最后的晚餐」的画。值得一提的是，晚餐一开始时是十二位门徒都在席；后来，那将要出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却中途离席走了。达文西所画的是在犹大离席前，耶稣对门徒们说，他们中间有一位即将会出卖祂的那一刻（耶稣接着也暗示那一位要出卖祂的就是犹大）；而犹大离席以后，就只有耶稣和十一位门徒在场了。但是，耶稣在晚餐前替十二位门徒洗脚时，则是也洗了耶稣所预知那将要出卖祂的犹大的脚。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逾越节以前（「逾越节」是犹太人纪念神在旧约时代拯救当时的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一个节日），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是指耶稣即将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会从死里复活，然后祂就要离世归回到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的意思）。祂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吃晚饭的时候，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西门的儿子加略人犹大心里。耶稣知道父（指三一神的圣父）已将万有交在祂手里，且知道自己是从神出来的，又要归到神那里去（请见上面对「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的说明），就离席站起来，脱了衣服（指耶稣所穿的外衣，下同），拿一条毛巾束腰，随后把水倒在盆里，就洗门徒的脚，并用自己所束的毛巾擦干。.... 耶稣洗完了他们的脚，就穿上衣服，又坐下，对他们说，我向你们所做的，你们明白吗？你们称呼我夫子（「夫子」是老师的意思，下同），称呼我主；你们说的不错，我本来是。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我给你们作了榜样，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作的去作。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仆人不能大于主人，差人（指被差的人）也不能大于差他的人。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1-5, 12-17 节，和合本）。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时曾说过，当时的人多穿一种仅有鞋底，而以带子缚于脚上的鞋子（sandal），在外行走脚上会有灰尘，所以进家门或吃饭前会洗脚。耶稣不以自己是老师，是主的身份而高高在上，反而像一个仆人一般地替门徒们洗脚，乃是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要谦卑地去替那低于自己的人洗脚，就是要去服事那低于自己的人；正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对祂的门徒们的选召」时，所曾引述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下列的话，

- 「（耶稣对门徒们说）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的仆人（「仆人」是奴隶的意思）。正如人子来（「人子」是耶稣自称），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众人的赎价」（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26-28 节，和合本）。

所以，一个神的工人去传扬福音，领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归向真神，就是去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的时候，切不可自傲，自高于人，更不可辖制自己替神所得着的人，要他们来服事自己，听命于自己；反而要像耶稣那样，以身作则地以仆人的心态去谦卑地服事，教导，造就他们。

并且，耶稣替门徒们洗脚，也是要神的工人们凭着彼此相爱的心去彼此洗脚，去彼此服事。圣经中记载，耶稣在加略人犹大中途离席之后，就对仍然在座的十一位门徒说，

- 「（耶稣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34-35 节，和合本）。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曾提到，每一个由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们所组成的教会都是属神的；所以，基督徒要绝对避免对任何教会随意地加以批评，毁谤和攻击，也要避免与其他基督徒相互争竞，相互倾轧，相互鄙视。否则，就会导致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甚至教会与教会之间，不但没有彼此相爱，彼此服事，反而彼此排斥，彼此敌视，这是万万不可以的。圣经的记载中，以及过去近两千年以来，有不少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以及教会与教会之间彼此相爱的实例，但也有一些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没有彼此相爱的反例。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曾说过，当时安提阿教会中犹太人的信徒们与非犹太人的信徒们彼此接纳，彼此相爱的例子；在此，我谨再提一个圣经中所记载基督徒之间彼此相爱的故事，以为勉励。我在上文中叙述复活的耶稣向正要去大马士革迫害基督徒

的保罗显现，以怜悯帮助他，拯救他回转归向神时曾提到，保罗后来遵着神的托付到各处去传扬福音，但却被犹太人控告，保罗就上诉给罗马皇帝，于是他被押送到罗马候审。保罗在罗马候审的两年期间自己租房子住，除了放胆向所有来见他的人，包括当时轮流看守保罗的罗马御营全军的军兵，传讲神国的道和救主耶稣的事以外，还发生了一件事情（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主人与仆人的关系时，曾提过这个感人的故事），就是有一个名叫阿尼西母（也译为「阿尼西谋」，是位男士）的人来投靠他。这位阿尼西母是个奴隶，做了亏负主人腓利门的事情，因怕受主人的惩罚，就逃离主人的家（这在当时是非常严重的），后来辗转来到了罗马，就投靠到罗马候审的保罗。阿尼西母的主人腓利门很可能是保罗先前带领相信救主耶稣的一位基督徒（阿尼西母也可能是在那时候就认得了保罗）；而阿尼西母在罗马投靠保罗以后，也在保罗的带领下信了耶稣。后来，保罗写了一封给腓利门的信，叫阿尼西母带回去给主人腓利门；信中保罗为阿尼西母向腓利门求情，求腓利门原谅阿尼西母，并重新收纳阿尼西母，不再是像奴隶一般地对待阿尼西母，而是视之为信仰上亲爱的弟兄。保罗所写的这封信后来成为了圣经新约中的一卷书而流传下来，可见腓利门确实是凭着基督徒彼此相爱的心接纳了回头的阿尼西母。

另外，我也想提一个基督徒之间缺乏彼此相爱的真实故事，以为鉴戒。这个故事是我在神学院就读时，听我们神学院的曾院长所说的。我们院长年轻时所就读的一所相当著名的神学院中，有一次有两位教授一起被请到外地的一个福音聚会去讲道。这两位教授中有一位比较资深，另一位则比较资浅；因此，那位资深的教授就认为这次讲道之行，他应当是主要的讲员，而那位资浅的教授则应当是次要的讲员。想不到在聚会中，那位资浅教授的讲道却比那位资深教授的讲道受欢迎；那位资深的教授在嫉愤之余，就向神祷告，求神使那位资浅的教授生病，不能讲道，那么大家就只有听他这位资深的教授所讲的道了。结果，那位资浅的教授真的生了病，不能讲道，提前返回了神学院；只剩下这位资深的教授在聚会中讲道，也就得到了大家的赞赏。后来聚会完，这位资深的教授回到神学院，受到神的提醒和责备，在全校师生的面前认罪痛悔。

上述耶稣所行的四个事迹，乃是耶稣以身作则地从四个方面来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这四个方面就是，其一，要如何去看重神所托付那传扬福音，领人归向真神的工作；其二，要如何去面对负面的排斥，拒绝，敌对和迫害；其三，要如何去处在世上掌权者的统治之下，还能是神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一直地持守所信和传扬福音；其四，要如何去与其他神的工人相处和同工，以及要如何去对待自己

替神所得着的人。这是神的工人在服事神，在从事神所托付的工作时必定会面临的挑战。当神的工人面对这些的挑战时，务必要牢记和效法耶稣怎样把遵行神的旨意，做成神的工视为是每日生活上所不可或缺的；耶稣怎样不以恶报恶地去面对，去报复负面的排斥，拒绝，敌对和迫害；耶稣怎样去一方面顺服在上的掌权统治者，另一方面也继续地执行神所托付的工作；以及耶稣怎样不以自己是老师，是主的身份而高高在上，支使人去服事祂，反而自己像一个仆人一般地替门徒们洗脚，以服事他们。

4. 耶稣要求圣父赐圣灵给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

您或许会怀疑，虽然耶稣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门徒们，如何去做神所托付他们的工作，以成为神合用的工人；但是，耶稣所选召的都是卑贱的，没有甚么才能的，被人所厌恶的，甚至失败过的人。耶稣对于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却有很高的要求的标准；并且，神所托付他们传扬福音，领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建立教会，就是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的工作又是那么样的艰巨和困难，会常常碰到拒绝，反对和迫害。况且，如耶稣在上面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所说的，祂是要「离世归父」的，就是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会从死里复活，然后祂就要离世归回到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不会再像祂在世上时与门徒们同在一起那样。那么如此一来，耶稣所选召的这些门徒们怎么可能会胜任神所托付的工作呢？怎么可能会达到耶稣所要求的标准呢？甚至说不定，他们也许还很可能会放弃对救主耶稣的相信和跟从，根本就不去传扬福音了。您这些的怀疑是不错的；虽然有耶稣生平言行和事迹以为教导和榜样，但是如果耶稣所选召的神的工人想靠自己的能力和努力去遵行耶稣的教导，去效法耶稣的榜样，去达成神所托付的任务，去达到耶稣所要求的标准，去承受和胜过所遭到的拒绝，反对和迫害，他们是一定会失败的。

那么，要怎么办呢？圣经中告诉我们说，当即将要出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在最后的晚餐中途离席之后，耶稣就对那仍然在座的十一位门徒说：

- 「（耶稣说）我要求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保惠师」或译为训慰师），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祂，也不认识祂。你们却认识祂，因祂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指耶稣不但要求圣父赐圣灵给门徒们，并且耶稣在被钉于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以后，还会回到门徒们这里来，

四十天之久向门徒们显现；请见下文）」（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18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还与你们同住的时候，已将这些话对你们说了；但保惠师，就是父（指三一神的圣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圣灵，祂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25-2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要从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祂来了，就要为我作见证；你们也要作见证，因为你们从起头就与我同在（为耶稣「作见证」的意思就是向世人指证和传讲耶稣乃是三一神圣子的身份，也是神所差来的救主）」（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26-2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只因我将这事告诉你们，你们就满心忧愁（「这事」是指耶稣即将离世归父，不再与门徒们同在了）。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指圣灵）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祂来」（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6-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还有好些事要告诉你们，但你们现在担当不了。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祂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真理；因为祂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祂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祂要荣耀我，因为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这是指圣灵来不是要彰显自己，而是要向门徒们彰显耶稣，包括耶稣崇高的身份和真理的教导，以见证和荣耀耶稣，下同）。凡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说，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12-15 节，和合本）。

耶稣对十一位门徒所说上列的话，并不是只对他们说的，而是以十一位门徒为代表向历世历代所有的基督徒说的。因此圣经中特别强调说，每一位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都一定会领受神所赐的圣灵，就是每一位基督徒都有三一神的圣灵内住在他的里面，随时随地，永永远远地与每一位基督徒同在一起，而不会被耶稣撇下在世上为孤儿，就如耶稣在上述第一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叫祂（指圣灵，下同）永远与你们同在，.... 你们却认识祂，因祂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并且，圣经中还记着说，

- 「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叫你们的罪得赦，就必领受所赐的圣灵」（新约使徒行传二章 38 节，和合本）；
- 「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即耶稣）；既然信祂，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印记」就是记号的意思，内住在基督徒里面的圣灵乃是基督徒已得着神的拯救的记号）。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凭据」是押金或保证金的意思，内住在基督徒里面的圣灵也是基督徒在永恒里会承受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为基业的保证），直等到神之民被赎（指直到将来耶稣再来，那是神的国度的子民的基督徒得救完全实现，真正得着基业的时候，届时永远内住在每一位基督徒的里面的圣灵，是基督徒得基业的凭据的应许就应验了），使祂（指神）的荣耀得着称赞」（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 「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神的灵」即圣灵；「你们」是指基督徒，下同；这句经文是说，因着圣灵内住在你们基督徒的里面），你们就不属肉体，乃属圣灵了（「肉体」在此是指人那带着罪恶，会犯罪的本性）；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基督」即耶稣；「基督的灵」即圣灵；这句经文是说，一个人如果没有圣灵内住在他的里面，他就不是属耶稣的基督徒）」（新约罗马书八章 9 节，和合本）。

前面所引述圣经中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对门徒们所说的话，以及上列圣经中其他的经文所告诉我们的就是，三一神的第三者圣灵是内住在每一位基督徒的里面，随时随地，永永远远地与每一位基督徒同在；这其实也就是意味着，神乃是内住在每一位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的里面，随时随地，永永远远地与每一位基督徒同在一起。圣经中记着说，

- 「神将祂的灵赐给我们（指神将圣灵赐给基督徒），从此就知道我们是住在祂里面，祂也住在我们里面（指基督徒是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基督徒里面）」（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13 节，和合本）。

您或许会认为这怎么可能呢？一位独一的神怎么可能同时与几十亿的基督徒个别地同在呢？一位独一的神怎么可能同时在这么多的基督徒的每一位的里面呢？首先，请您千万不要将圣经中的这个真实的，宝贵的启示与一般神话故事中荒诞无稽的「分身术」混为一谈；况且，也从来都还没有听说过可以分几十亿的身的。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无限」时，曾说过「神的全在」，就是由于神的本质是灵，

所以神不像人受限于物质的身体，神乃是无所不在的；因此，神可以同时与无数的基督徒个别地同在，神可以同时与无数的基督徒的每一位的里面。并且，也请您千万不要将圣经中的这个启示视为是一种类似「泛神论」的说法。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所谓「泛神论」乃是认为宇宙万物的整体就是神，神也是在宇宙万物的每一个东西的里面，而每一个东西就都是神的一部份；所以，就产生了石头神，树神，山神等等；并且，也可以将人当成神来拜。但是，圣经中所说的，圣灵是内住在每一位基督徒的里面，随时随地，永永远远地与每一位基督徒同在，这却并不会使每一位基督徒都成为了神，而是圣灵要在每一位基督徒的身上做工，以教导，带领，帮助，赐能给每一位基督徒，使其都成为神所合用的工人（请见下文）。

另外，还有一点我须要提出来加以说明。圣经中不但提到「圣灵内住」在每一位基督徒的里面，也提到基督徒会被「圣灵充满」；而被「圣灵充满」的基督徒往往一时会具有超自然的能力，而行出一些的神迹奇事来。因此，有一些比较崇尚，讲求神迹奇事的教会就宣称说，基督徒有「圣灵内住」还不够，基督徒都必须被「圣灵充满」，有超自然性的能力表现出来，才能证实其是真正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信徒。这种的说法当然并不正确，让我举一个简单的例子来说明之。每一个人都是具有「爱心」的（就连虎毒都不食子），所以可以说每一个人都是「爱心内住」在他的里面；然而，有时候当一个人的爱心高涨，竟然去爱他所不认识的人，去爱那对不起他的人，甚至去爱他的敌人时，我们就会说他是充满了爱心，也就是被「爱心充满」。而这个人之所以会被「爱心充满」，乃是因为他使自己完全地顺服在内住于他里面的爱心的掌控之下，以致他的一举一动都能表现出爱心来。同样的，每一位基督徒都有「圣灵内住」在他的里面，而一位被「圣灵充满」的基督徒，则是这位基督徒使自己完全地顺服在内住于他里面的圣灵的掌控之下，以致圣灵的美善，能力和心意就会借着这位基督徒而流露出来。

所以说，与其传授基督徒如何能有超自然性的表现，以表示其是被「圣灵充满」，而证明其是真正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信徒；还不如教导基督徒去完全地顺从圣灵，也就是完全地顺从神的旨意。这样，基督徒自然而然地就会被内住的圣灵所充满了。然而，基督徒能被「圣灵充满」，则是必须先要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因而就会如耶稣所应许的，有「圣灵内住」在其里面，永远与其同在。一位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不但会蒙神白白地赦免他的罪过，而免受将来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他也会蒙神赐他那再造的新生活，从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被神称为义，而脱离罪恶的权势，以成为神国度的子民，神家里的儿女；并且，基督徒将来还会以一个不朽坏的，荣耀的，强壮的，灵性的，复活的新身

体，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甚至，他更会蒙神赐他圣灵，内住在他的里面，永远与他同在，以为他已得着神的拯救的印记，且为他将来会得到神所赐的基业的凭据。我在下面第六章「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中，会对基督徒所得神所赐的这些福分，以及其他的福气再一一地加以说明之。

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接着有四十天之久多次向门徒们显现以挽回，坚固和教导他们（请见我在下文中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讲述），然后才离世归回到圣父那里去以后，三一神的圣父就照着圣子耶稣的要求，赐下圣灵内住在每一位基督徒的里面，永远与其同在。神这样做乃是具有多重的作用；兹分别说明于下。

1) 圣灵会安慰，鼓励，提醒和坚固信徒们

如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耶稣于事前就知道，当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后，门徒们一定会忧愁，会胆怯，在信心上也会软弱。所以，耶稣不但在死后第三日从死里复活之后，接着有四十天之久多次地向门徒们显现以挽回，坚固和教导他们；并且，耶稣还在祂「离世归父」以后，要圣灵来代替祂，内住在每一位门徒的里面，永远与他们同在，使得当时的门徒们，以及历世历代所有的基督徒，都因圣灵常常对他们的安慰，鼓励，提醒和坚固，而不至于会忧愁，胆怯，软弱和灰心，并且能承受和胜过外在的排斥，反对，迫害和诱惑。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后，当时聚集在耶路撒冷，以那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一位门徒为首的约有一百二十名信徒（出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已上吊自杀；而后来马提亚则从信徒中被选出来，与十一位门徒同列），但他们却是都落在了忧愁，胆怯，在信心上软弱，跌倒的景况之中。这些信徒们是靠着复活的耶稣四十天之久多次地向他们显现，以挽回，坚固和教导他们，以及圣灵接着对他们常常的安慰，鼓励，提醒，坚固和赐能（圣灵「赐能」的部份请见下文），才使得他们从此成为了神所合用的工人，而如圣经中所记载的，大有胆量地开始了到各处去传扬福音，建立教会的工作。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所说，历世历代直到今日，基督徒之所以会本着「爱众人的心」去不辞辛劳，不顾安危，不惧迫害，不论毁誉，不计成败地努力向世人传扬福音，领人归向神，也都是因为有圣灵时常对他们给与安慰，鼓励，提醒，坚固，赐能，甚至护卫，而不是他们凭着自己去努力地「咬牙苦撑，好自为之」。

- 2) 圣灵会教导，带领和帮助信徒们，去继续做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工作

上述的圣经经文中还告诉我们说，圣灵是神另外所赐的一位保惠师，就是神所赐的「另一位保惠师」，这「另一位」是针对谁而言的呢？当然是针对圣子耶稣而言的。所以，耶稣是门徒们的第一位保惠师，而圣灵则是门徒们的另一位保惠师。圣经新约是以希腊文写成的；希腊文中是可以将「同类的另一个」和「不同类的另一个」，用不同的「另一个」的字句来加以区分之。比如说，有两个水果在篮子里；如果两个都是苹果，我们会说一个是苹果，「另一个」也是苹果；如果两个水果是一个苹果和一个橘子，我们会说一个是苹果，「另一个」则是橘子。在中文和英文中所用的这两个「另一个（the other）」的字句是相同的；但在希腊文中这两个「另一个」的字句是不同的，前者的「另一个」是「同类的另一个」，而后者的「另一个」却是「不同类的另一个」。圣灵与圣子耶稣相比较，是「另一位保惠师」；圣经经文中在此乃是用「同类的另一位」的字句，而不是用「不同类的另一位」的字句。圣子耶稣指着圣灵这样说，或许也是为了要表示圣灵与圣子耶稣是同类的，祂们两者同样都是神的身份；并且，祂们在信徒们的身上，以及对于世人所做的工作也会是相同的，那就是我从上文起就一直在详细讲述的，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在世上所致力于从事的那四份工作（还尚未讲完）。

因此，在教导基督徒认识真理的方面，就如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圣灵在初世纪时向当时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门徒们启示了神真理的道，特别是引导他们去想起，去明白耶稣在世时对他们所说的，所做的，以及把将来的事告诉他们；甚至，圣灵还敦促他们去将之写下来，而成为了圣经中新约的部分，使得后代的人能够有神所启示的真理为他们的指引。并且，圣灵也教导，光照，感动，指正历世历代的基督徒去明白，去了解，去记得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一切真理。圣灵更根据圣经中一切的真理来勉励，来管教，来责备基督徒，使其在信仰上得以长进，在生命上得以更新，也就是愈来愈摒弃其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所原有的观念，想法，做法和习惯，以致愈来愈能够将神赐其那再造的新生命活出来。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我成为基督徒以后的那些在信仰上的个人性经历，都是内住在我里面的圣灵在我身上的教导，光照，感动，纠正的工作。

而在传扬天国的福音的方面，圣灵为了要给圣子耶稣作见证，以荣耀耶稣，就呼召，教导，差派，带领，帮助基督徒，并且将能力赐给基督徒（请见下文），使他们能够去为耶稣作见证，就是去向世人指证和传讲耶稣乃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

份，也就是神所差来的惟一的救主。圣经中记载圣灵差派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一位同工，一起去到位于现今土耳其境内的一些城市传扬福音；

- 「在安提阿的教会中（这就是我在前面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所提到的那个安提阿教会），有几位先知和教师（都是教导神真理的道的老师），就是巴拿巴，和称呼尼结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古利奈」是位于北非的一个城市），与分封之王希律同养的马念（指与分封之王希律一起长大的马念），并扫罗（即保罗，下同）。他们事奉主，禁食的时候，圣灵说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扫罗，去作我召他们所作的工。于是禁食祷告，按手在他们头上，就打发他们去了（「禁食祷告」是指迫切向神祷告，以致没有进食的意思；「按手在他们头上」是指教会遵照着圣灵的旨意，委派巴拿巴和扫罗去的意思；其后巴拿巴和扫罗就去到位于现今土耳其境内的一些城市传扬福音）」（新约使徒行传十三章 1-3 节，和合本）。

同样的，圣灵今天仍然会感动，带领，帮助基督徒遵着神的托付，去向世人传扬福音；甚至还进一步地成立，参与传扬福音的宣教机构，去向更众多，更远方的人见证耶稣。我在本章的上文中所提到的那一位英国的宣教士 Hudson Taylor（戴德生），他在 1865 年成立了中国内地会（China Inland Mission），到中国的内地去传福音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并且，在传扬天国的福音的方面，圣经中还记载耶稣在最后的晚餐的时候也告诉门徒们，圣灵来了所会做的另一件工作，就是圣灵会指证世人的罪，以致他们会受到感动而愿意认罪悔改，并且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被神称为义，不但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且能得到神的拯救，而进入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

- 「（耶稣说）祂来了（指当圣灵来了），就要在罪，在义，在审判各方面指证世人的罪」（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8 节，新译本）。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的，在我成为基督徒以前，我曾在美国东部新泽西州的机场因找不到还租车之处，而「气急败坏」地向老天爷求帮助（当时我还不是基督徒），并且深刻地体验到自己是渺小的，是不可倚靠的；因而在两年之后就信了耶稣，而成为基督徒。这就是圣灵谴责人原来的自大和自傲的罪，而带领和感动人来认罪悔改，以致人能够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一个例子。

还有，在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的方面，圣灵不但使用历世历代的基督徒，基于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所说的「爱众人的心」，个别地去帮助了不计其数有需要的人；圣灵还感动一些的基督徒去成立了慈善的机构，广面地去帮助更多有需要的人。1865 年在英国伦敦成立的救世军（The Salvation Army），以及 1950 年天主教的 Teresa 修女（Mother Teresa）在印度北部的加尔各答（Calcutta）所成立，专门照顾当地最贫穷的人的慈善机构 Missionaries of Charity，就是近代两个很好的例子。其实，一些民间非宗教性的慈善机构，以及其他宗教的慈善机构，乃是仿效圣灵感动和带领基督徒，基于爱心去帮助有需要的人而成立的这些慈善机构。所以，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也强调地说基督徒在努力地向世人传扬福音，领人归向神，以及个别地去帮助有需要的人的同时，也要多多地捐助和参与社会上自愿性助人的慈善工作，例如救世军，红十字会（The Red Cross），医院，老人院，孤儿院，残障关顾，贫户救助，灾难救援，甚至心灵抚慰等，以额外地多多关怀，帮助世上有需要的人，受欺压的人，以及弱势的团体，而减轻其在世上生活的难处和痛苦。

再者，在选召，训练和栽培神的工人的方面，圣灵不但时时亲自地教导，带领，训练，栽培，帮助基督徒成为神合用的工人；圣灵还感动，装备，任用一些的基督徒在教会中担任教导，栽培，带领别的基督徒的职位和工作。并且，有些的基督徒甚至还在圣灵的感动，带领和帮助之下，成立了出版，广播，门徒训练，神学院等的机构以广面地，进深地去教导和栽培基督徒成为神合用的工人。我所就读的神学院的曾院长当年也是在圣灵的带领之下创办了神学院，五十多年以来已造就了上千位的神学生，都在各个的岗位上服事神。同时，圣灵更是感动，帮助，加给很多的基督徒，使他们能够以时间，能力，财物来支持，赞助，协助这些服事神的工人和他们所从事的事工，并常常为之代祷，一起同工地来事奉神。

3) 圣灵会赐能力给信徒们去达成神所托付他们的工作

圣经中记载，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接着有四十天之久多次地向门徒们显现以挽回，坚固和教导他们之后，复活的耶稣就要「离世归父」了；在祂与门徒们临别的时候，门徒们误以为耶稣当时就要建立一个独立，强盛的犹太人的国家；耶稣的回答却是要他们去各处为耶稣作见证；

- 「他们聚集的时候（就是复活的耶稣与门徒们临别的时候），问耶稣说，主啊，祢复兴以色列国（指犹太人的国家），就在这时候吗？耶稣对他们说，父（指三一神的圣父）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日期，

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中程的预告时曾说过，将来耶稣再来的确实时间是没有任何人知道的）。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就是向世人指证和传讲耶稣乃是三一神圣子的身份，也是神所差来的救主）」（新约使徒行传一章 6-8 节，和合本）。

果然，在复活的耶稣「离世归父」约十天之后，是犹太人的五旬节时，圣灵就如耶稣所应许的降临在当时信徒们的身上，而信徒们也因此得着超自然性的特殊能力。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近程的预告时所提到的，圣经中记着说，当时彼得和其他的门徒们就在耶路撒冷开始对当地的犹太人，以及很多从外地来到圣殿朝圣的犹太人和加入了犹太教的不同种族的非犹太人（「犹太教」是指绝大多数的犹太人只相信圣经旧约中神的启示为主，但却不接受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一个信仰），以各别的听者所熟悉的各种不同的语言向他们传福音（门徒们原来并不会讲这些的语言；这乃是由于圣灵赐给了门徒们超自然性的特殊能力的缘故）。结果，当场就有三千人相信和跟从了耶稣。接下来，圣经中记载，公元初世纪的门徒们就在内住于其里面的圣灵的赐能，以及带领，帮助和保护之下，全面地展开了神所托付他们的工作，到当时罗马帝国版图内的各处去传扬福音，引领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归向真神，从而在各地都建立了教会。同样的，过去近两千年以来，基督徒也在内住于其里面的圣灵的赐能，以及带领，帮助和保护之下，将福音更传到了整个世界的各个角落（就如耶稣在上述圣经经文中所说的，「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

圣经中将圣灵为了帮助基督徒去服事神，就是去达成神所托付他们的工作，而赐给基督徒的特殊能力称为是「属灵的恩赐（spiritual gifts）」。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圣灵显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处（「圣灵显在各人身上」就是指圣灵所赐给各个基督徒的属灵的恩赐，请见接下来的经文；而圣灵这样做，乃是为了教会整体的利益）。这人蒙圣灵赐他智慧的言语，那人也蒙这位圣灵赐他知识的言语，又有一人蒙这位圣灵赐他信心，还有一人蒙这位圣灵赐他医病的恩赐，又叫一人能行异能（就是能行超自然性的神迹奇事），又叫一人能作先知（就是能讲解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又叫一人能辨别诸灵（就是能分辨是真理的圣灵，还是谬妄的

邪灵)，又叫一人能说方言，又叫一人能翻方言（「方言」通常是指蒙圣灵赐了「能说方言」的恩赐的基督徒，口里所发出的一种奇特的语音；而听者通常是不会明白其所发出的奇特语音是甚么意思，必须要有「能翻方言」的恩赐的基督徒加以翻译，听者才会明白；然而，圣经中强调说，如果没有「能翻方言」的恩赐的基督徒加以翻译，那有「能说方言」的恩赐的基督徒应当避免在众人聚会的当中讲方言）。这一切都是这位圣灵所运行，随己意分给各人的」（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7-11 节，和合本）；

- 「祂（指神）所赐的，有使徒（就是奉神的差派，受神的任命去执行特别的任务的基督徒，例如神叫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做非犹太人的使徒，就是在教会开始被建立之时，去传福音给非犹太人，引领非犹太人进到教会来），有先知（就是讲解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的基督徒），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基督就是耶稣，下同；「基督的身体」乃是指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接下来的经文中的「全身」，「身体」也都是指教会而言的），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即圣子耶稣），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这是指每一位基督徒和教会整体完全地长大成熟，满有如耶稣一般的美善而言的）；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惟用爱心说诚实话（「说诚实话」乃是指说真理的话，就是凭着爱心对人讲说神真理的道），凡事长进，连于元首基督（耶稣乃是教会的头），全身都靠祂（指耶稣）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着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基督徒乃是教会这个基督的身体的各个肢体），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新约以弗所书 四章 11-16 节，和合本）。

圣经中更进一步地告诉我们说，圣灵并不是将所有属灵的恩赐都赐给一位或极少数几位在教会中负责带领的基督徒；圣灵也不是赐给教会中每一位基督徒都具有同一种的属灵的恩赐；圣灵乃是将不同的属灵的恩赐分别地赐给教会中每一位的基督徒。因为，就如上述圣经经文中所说的，也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的，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乃是耶稣基督的身体；耶稣是这个身体的头，而基督徒则是这个身体其他的各个肢体。这就好像是一个人的身体一样，并不是教会中每一个基督徒都是手，或都是脚（那成了甚么身体呢？）；而是有的基督徒是手，有的基督徒是脚，有的基督徒是耳，有的基督徒是口，有的基督徒是眼，有的基督徒是

鼻，这样才形成了一个身体。所以，圣灵就将那能使手运作的恩赐，赐给是手的基督徒；圣灵也将那能使脚运作的恩赐，赐给是脚的基督徒；圣灵也将那能使耳运作的恩赐，赐给是耳的基督徒；圣灵也将那能使口运作的恩赐，赐给是口的基督徒；圣灵也将那能使眼运作的恩赐，赐给是眼的基督徒；圣灵也将那能使鼻运作的恩赐，赐给是鼻的基督徒。然后，彼此之间相互地联络，配搭，才能发挥这个身体的功能。因此，圣经中且记着说，

- 「恩赐（指基督徒蒙圣灵所赐的属灵的恩赐）原有分别，圣灵却是一位；职事（指基督徒在教会中服事的职分）也有分别，主（指耶稣）却是一位；功用（指基督徒在教会中从事的工作）也有分别，神却是一位，在众人里面运行一切的事」（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4-6 节，和合本）；
- 「神在教会所设立的，第一是使徒，第二是先知，第三是教师，其次是行异能的，再次是得恩赐医病的，帮助人的，治理事的，说方言的。岂都是使徒吗？岂都是先知吗？岂都是教师吗？岂都是行异能的吗？岂都是得恩赐医病的吗？岂都是说方言的吗？岂都是翻方言的吗？（当然不是；请见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对于「使徒」，「先知」，「行异能」，「方言」的解说）」（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28-30 节，和合本）；
- 「正如我们一个身子上有好些肢体，肢体也不都是一样的用处；我们这许多人，在基督（即耶稣）里成为一身，互相联络作肢体，也是如此。按我们所得的恩赐，各有不同；或说预言，就当照着信心的程度说预言（在此，「说预言」并不是指预测未来，而是指讲解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或作执事，就当专一执事（「执事」是指在教会中做服事的工作）；或作教导的，就当专一教导；或作劝化的，就当专一劝化（「劝化」是劝勉的意思）；施舍的，就当诚实（「诚实」是指诚实地按着自己所有的，慷慨地施舍）；治理的，就当殷勤；怜悯人的，就当甘心（「甘心」是指甘心乐意地去怜悯别人，去施恩给别人）」（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4-8 节，和合本）。

关于圣灵所赐给每一位基督徒的属灵的恩赐，有四点我须要特别加以提醒。第一，圣灵将恩赐赐给基督徒，乃是为了要帮助基督徒去服事神，就是去达成神所托付他们的工作；而这些服事神的工作往往都涉及到要去服事别的人，就是要去传福音给别人，要去教导，劝戒，勉励别人，要去怜悯，帮助，医治别人等等。所以

说，圣灵赐恩赐给基督徒是附带着莫大的托付和责任；基督徒千万不可希望圣灵多赐恩赐给自己，但却轻忽自己得了恩赐之后所要承担的责任和工作，只将所得的恩赐用来夸示于人，向人炫耀，企图得到别人对自己的赞扬和推崇，或是只将所得的恩赐用来图谋己利，达到己愿。所以说，一个蒙圣灵赐愈多恩赐的基督徒，也应当是一个承担愈多责任，愈是辛劳地去服事神，服事别人的基督徒。

第二，今天一些的基督徒喜欢羡慕某些著名的大牧师，大传道人所具有的恩赐和成就，反而忽视了圣灵已经赐给自己的恩赐，以致对神产生埋怨的情绪，也不使用自己既得的恩赐去服事神。这就好像上文中论及「三个仆人的比喻」时，所说的那个领了一千银子的第三个仆人一样；他因为主人没有像给第一个仆人五千银子，和给第二个仆人二千银子那样给他多的银子，而不满地埋怨诬蔑主人是一个严苛的人，并且懒惰地将主人给他的一千银子放着不去替主人生财谋利，以致后来遭到了主人的驳斥和责备。一位基督徒所得的恩赐不管大小，不管多少，只要尽心尽力地去使用之以服事神，就是神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了，就可以得着神更大的托付，也就可以享受神所赐的福乐。

第三，当一个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成为了基督徒，加入一个教会以后，他就是这个教会的一个肢体；而圣灵是一定会赐恩赐给他，使他这个肢体可以运作，并且与该教会中其他的肢体相互地联络，配搭，以发挥该教会整体的功能。因此，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醒说，基督徒应当在神的带领之下，固定地去参加一间适当的教会；除了可以固定地跟该教会的传道人，有次序地，有系统地，按部就班地，全面地学习圣经中的真理以外，还可以固定地与该教会中其他的基督徒彼此连接而成为一个基督的身体；并且，更使用圣灵赐给自己的恩赐，与该教会中同样具有恩赐的其他基督徒相互地配搭服事，以发挥该教会整体的功能。而不要一下子去参加这个教会，一下子又去参加另一个教会，或是同时参加几个教会，东跑西跑，表面上看起来是「人头很熟」，但实际上却像是「局外人」，以致根本无法成为一个教会固定的肢体。结果，不但不能与一个教会中其他的基督徒彼此连接而成为基督的身体，更不能得到，或是不能使用圣灵所赐的恩赐，而与此一教会中其他的基督徒相互地配搭服事，以发挥该教会整体的功能。

第四，然而不少的基督徒在加入了一个教会以后，却误以为教会的运作和事工的执行，乃是那些在教会中担任带领的牧师，传道人，长老，执事的职责和负担，自己则是旁观者，建议者，批评者，享受者，只要帮帮钱场（指奉献金钱）和帮帮人场（指出席聚会）就好了，或是最多也不过是听听使唤，打个下手而已；这其实是对教会完全不正确的看法。就一个身体而言，手岂能对脚说，我比你重要，

我用不着你呢？眼岂能对耳说，我比你重要，我用不着你呢？并且，只有手动眼看，而没有脚走耳听，身体又岂能完全发挥其功能呢？所以，教会中的每一位基督徒都不可以轻看神对自己所托付的工作；也不可以忽视自己在教会的运作上所应该担当的角色，所应当站的岗位；且不可以荒废圣灵赐给自己的恩赐；更不可以吝惜自己在教会事工的执行上所不可或缺的付出；否则就会落得好像上述「三个仆人的比喻」中那被主人斥责是又恶又懒的第三个仆人一样。当然，教会中的每一位基督徒也都不可以轻看神对别的基督徒所托付的工作；亦不可以忽视别的基督徒在教会的运作上所担当的角色，所站的岗位，以及所做的付出。

4) 圣灵会为信徒们向圣父代祷

并且，圣经中还告诉我们说，内住在每一位基督徒里面的圣灵不但会安慰，鼓励，提醒和坚固信徒们；不但会教导，带领和帮助信徒们，去继续做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致力于从事的工作；不但会赐能力给信徒们去达成神所托付他们的工作；圣灵也会为信徒们向三一神的圣父代祷；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我们的软弱有圣灵帮助；我们本不晓得当怎样祷告，只是圣灵亲自用说不出来的叹息替我们祷告（圣灵以呻吟的叹息替基督徒向三一神的圣父代祷，乃是因为圣灵对于基督徒很多方面的软弱和挣扎感到怜恤和痛心；「说不出来」是对人来说不可言喻的意思，但是圣父却知道圣灵替基督徒的代祷，请见接下来的经文）。鉴察人心的（指圣父），晓得圣灵的意思，因为圣灵照着神的旨意替圣徒祈求（「圣徒」就是指基督徒）」（新约罗马书第八章 26-27 节，和合本）。

一般的人，甚至有一些的基督徒，对于基督徒向神祷告往往有误解；他们以世人向其所拜的神明求福，求寿，求平安，求成功的做法，而误以为基督徒向神祷告也是如此。并且，当基督徒没有得到向神所求的东西时，就误以为神没有听自己的祷告，或是误以为神没有答应自己的祷告，甚至误以为神根本不灵。其实并不然；基督徒向神祷告，实际上就是基督徒来到神的面前，与神交谈。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经说过，有罪的世人是不能来到这位圣洁的神的面前的；所以，严格地说起来，一般的世人是不能向神祷告的；只有那些因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蒙神白白地赦罪了的基督徒才能来到圣洁的神的面前，向神祷告。然而，这并不是说神不知道那不信神的世人在有需要的时候，他们自以为是向神「祷告」所说的话；因为神乃是随时随地都在察看世上所有的人；圣经中说，

- 「耶和华从天上观看，祂看见一切的世人。从祂的居所往外察看地上的一切的居民。祂是那造成他们众人心的，留意他们一切作为的」（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13-15 节，和合本）；
- 「耶和华在祂的圣殿里，耶和华的宝座在天上，祂的慧眼察看世人」（旧约诗篇十一篇 4 节，和合本）；
- 「耶和华从天上垂看世人，要看有明白的没有，有寻求神的没有」（旧约诗篇十四篇 2 节，和合本）。

我在上文中所述，在我成为基督徒之前，曾在美国东部新泽西州的机场因找不到还租车之处，而「气急败坏」地向老天爷「祷告」以求帮助的事件就是一个例子。因此，一个尚未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在有急难之时，向神「祷告」而得到了解决，这并不表示这个人是来到了圣洁的神的面前，向神「祷告」，以致神听了，也应允了这个人的「祷告」；更不是说这个人的急难得到了解决就好了，不必去追究和认清这个人是不是能够来到神的面前，向神祷告（他本人可能并不知道他是不能来到神的面前，向神祷告的；以致误以为是他向神「祷告」，得到了神的应允的结果）。而是神看到这个人落在急难之中，就主动地对他施与怜悯和帮助，就如那个还租车的事件发生的当时，我还没有信神，是不能向神祷告的，但神却察看到我的急需而怜悯帮助了我。神这样地怜悯和帮助一个人，为的是要带领和感动这个人来真正地认识和归向神（我在上述还租车的事件发生之后两年，就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倒还不是只因为我感谢神当时的解危，更是因为我因此而深刻地体验到自己是渺小的，是不可倚靠的，并为自己原来的自大和自傲的罪而认罪悔改）。

既然说到了基督徒向神的祷告，请容我多说几句。其实基督徒向神祷告，就是基督徒来到神的面前，与神交谈，就好像是孩子来到父母的跟前，与父母交谈一样。孩子是要存着尊敬父母的心态与父母交谈；孩子在与父母交谈时可以告诉父母自己的现况，自己的高兴，自己的难过，自己的成功，自己的失败，以及自己的需要和挂念的事等；孩子在交谈中也可以问问父母的现况，父母对自己的期望，父母对自己有甚么教导，有甚么事自己可以帮父母做的，以及谢谢父母对自己的养育和照顾等等。同样的，基督徒也是要存着敬畏神的心态与神交谈；在与神交谈时也可以告诉神自己的现况，自己的高兴，自己的难过，自己的成功，自己的失败，以及自己的需要和挂念的事等；也可以问问神，对自己有甚么期望，对自己有甚么教导，有甚么事自己可以帮神做的，以及谢谢神对自己的创造，拯救和看顾等的恩典。然而所不同的是，孩子与父母的交谈，孩子能看见父母；孩子也认识父母，了解父母的脾气和好恶，知道当如何对父母说话；孩子更能听见父母的回答和看见父

母的反应；但是通常来说，基督徒与神的交谈则不是如此；除了神特别向基督徒显现之外，基督徒是看不见神的；基督徒也不太认识神，不太了解神的性情和好坏，不知道当如何对神说话；基督徒更听不见神的回答，也看不见神的反应。

所以，一个人向神祷告的先决条件，除了上面所述他要先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蒙神赦了罪，以致能来到这位圣洁的神的面前之外；他还要确实地相信他所祷告的对象，就是这一位神，乃是真实客观地存在着，所以他向神的祷告，与神的交谈，并不是自言自语地自说自话。同时，因为他不太认识神，不太了解神的性情和好坏，也不晓得当怎样向神祷告，以致他与神之间的交谈常常会是「话不投机」；所以，他还需要圣灵代他向三一神的圣父祷告，因为圣灵与圣父之间的交谈总是很「投机」的，就如上面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鉴察人心的（指圣父），晓得圣灵的意思，因为圣灵照着神的旨意替圣徒（指基督徒）祈求」。另外，也请千万不要误以为凭着某些特殊的方式，动作和物件，或是在某些特别的时间和地点向神祷告，神比较会聆听，答应祷告者的所求；例如，有些的基督徒喜欢采用不吃饭的「禁食祷告」。其实，所谓「禁食祷告」乃是基督徒与神交谈的很「投入」，以致忘却了去吃饭，而不是企图以「不吃饭」为苦肉计，为了要借此以搏取神的同情，或是企图借此以显示自己对神的虔诚，来获取神的青睐，而得到自己向神所求的。

实际上，耶稣在「最后的晚餐」结束时，就曾为仍然在座的十一位门徒和当时的信徒们，以及为将来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向三一神的圣父代祷；这是一个相当长的代祷，下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是其中耶稣所说的一段话：

- 「（耶稣为信徒们向三一神的圣父代祷说）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却为祢（「祢」是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所赐给我的人祈求，因他们本是祢的。凡是我的，都是祢的，祢的也是我的，并且我因他们得了荣耀。从今以后，我不在世上，他们却在世上；我往祢那里去（指耶稣即将「离世归父」，下同），圣父啊，求祢因祢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我与他们同在的时候，因祢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了他们，我也护卫了他们；其中除了那灭亡之子（指那会出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没有一个灭亡的，好叫经上的话得应验（「经上的话」是指神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现在我往祢那里去，我还在世上说这话，是叫他们心里充满我的喜乐。我已将祢的道赐给他们；世界又恨他们，因为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我不求祢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祢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指罪恶的魔鬼）。他们不属世

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求祢用真理使他们成圣；祢的道就是真理。祢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祢父在我里面，我在祢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祢差了我来。祢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我在他们里面，祢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地合而为一，叫世人知道祢差了我来，也知道祢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父啊，我在哪里，愿祢所赐给我的人也同我在那里，叫他们看见祢所赐给我的荣耀；因为创立世界以前，祢已经爱我了。公义的父啊，世人未曾认识祢，我却认识祢，这些人也知道祢差了我来。我已将祢的名指示他们，还要指示他们，使祢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 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9-26 节，和合本 〕。

如上面这段圣经的经文中所述，耶稣在世上时为信徒们向三一神的圣父代祷，祈求圣父保守他们合而为一；保守他们脱离罪恶的魔鬼；保守他们因真理而成圣；保守他们在神的里面；保守他们去传福音给世人，使世人知道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保守他们在永恒里与耶稣同在；保守他们有神的爱。甚至，圣经中还告诉我们说，复活的耶稣在「离世归父」以后，仍然在圣父的面前继续地为信徒们代祷；圣经中说，

- 「基督耶稣已经死了，而且从死里复活，现今在神的右边，也替我们祈求」〔 新约罗马书第八章 34 节，和合本 〕。

如前所述，圣灵既是与耶稣同类的「另一位保惠师」，要在信徒们的身上做那与耶稣所做的相同的工作，因此圣灵也就为信徒们向圣父代祷。

并且，不但三一神的圣子耶稣和圣灵都一直在为信徒们向圣父代祷，圣经中还教导基督徒彼此之间应当互相代祷；圣经中说，

- 「你们要彼此认罪，互相代求」〔 新约雅各书五章 16 节，和合本 〕；
-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写信给位于现今土耳其的以弗所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 〕靠着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并要在此儆醒不倦，为众圣徒祈求〔 「众圣徒」是指所有的基督徒 〕，也为我祈求〔 「我」是保罗自指，下同 〕，使我得着口才，能以放胆开口讲明福音

的奥秘。我为这福音的奥秘，作了带锁炼的使者（保罗当时是在罗马被囚候审），并使我照着当尽的本分放胆讲论」（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18-20 节，和合本）。

圣经中更告诉我们说，那些比较知道神的心意，是照着神的旨意替别的信徒，甚至替世人代祷的基督徒，特别是教会的传道人和牧师，他们的代祷是大有功效的，就如同圣灵照着神的旨意的代祷一般；圣经中说，

- 「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新约雅各书五章 16 节，和合本；我在上面刚引述了新约雅各书五章 16 节的这节经文的上半段，在此则是引述这节经文的下半段）。

但是，基督徒，传道人和牧师照着神的旨意为别的基督徒或为世人的代祷，却并不是只求神供应当事人之所需，或是应允当事人之所求，或是使世界风调雨顺，国泰民安；而是求神照着祂的心意，带领和帮助那些的基督徒在信仰上更进深，也带领和感动那些的世人愿意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真心地归向神。不少的基督徒常以有成就，有名望的传道人的祷告会比较灵验为由，而特地去找这些传道人为自己代祷（天主教的信徒甚至会祈求历世历代天主教的教宗所封的很多已过世的「圣徒」替自己向神代祷）；然而，上面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记着，那位受神托付，被神重用去传扬福音，建立和督导教会的保罗，却是反而请一般的信徒们为他代祷。其实，基督徒，包括传道人和牧师，替人代祷乃是出于对人的爱心，而不是以为自己的祷告比较灵。

坦白地说，一般的基督徒比较看重圣灵所赐，带有特殊能力的「属灵的恩赐」；而忽视了圣灵为他们向圣父的代祷，以及圣灵的安慰鼓励，提醒坚固，和教导带领的重要。我有一次在讲道时曾说到，如果有一位很有属灵的恩赐，被神所重用，建立了规模庞大的事工，受到很多人的支持和景仰的老牧师；他在退休之际，问几位有意继任他的年轻传道人，他们说希望他将甚么留给他们每一个人。有一位年轻传道人说他希望承继老牧师庞大的事工；另一位则说他希望得到老牧师丰富的人脉和金脉；还有一位则说他希望老牧师传授他得着很多属灵的恩赐的诀窍；且有一位则说他希望老牧师提升他在众教会之中的声望；更有一位则说他希望得到老牧师的允准，能与老牧师很漂亮的独生女成亲；最后一位则说他希望得到老牧师为他的代祷，求神对他也加以带领和帮助。请问，您会认为得到老牧师向神的代祷才是最重要，最宝贵的吗？任何一位服事神的基督徒都是每时每刻需要神的保守，带领和帮助，可见圣灵为基督徒向圣父代祷的绝对重要性了。

您或许会觉得奇怪，既然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三一性」时所说的，圣父，圣子耶稣，圣灵三者都是神，同等并立，并且合而为一，那么为甚么圣子耶稣和圣灵还须要为基督徒向圣父代祷呢？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三一性」时曾说过，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三者固然是有完全同等的神性和地位，但是祂们在完成那拯救人归向真神的计划上，却是分别担当了不同的职责：圣父是计画者，圣子耶稣是执行者，圣灵是后续者；而为了要达成此一重大的工作，圣子和圣灵是隶属于圣父之下，顺服圣父的旨意。因此在凡事上，圣子耶稣和圣灵都要为信徒们向圣父代祷，以求圣父饶恕和不计基督徒常会有缺失和亏欠，继续地按着祂美好的旨意和计划，来保守，坚固，带领，帮助每一位的基督徒。同样的，任何一位服事神的基督徒，都并不是自己径行地努力去做神的工作就好了，而是要经常地来到神的面前，为自己向神祷告，也为别人向神代祷，以求神的同工，带领，帮助，而达成神所托付的工作。

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神赐圣灵内住在每一位基督徒的里面，以及圣灵将属灵的恩赐赐给每一位的基督徒，这都是绝对真实的。如果没有圣灵的內住，没有圣灵的安慰，鼓励，提醒，坚固，教导，带领，帮助，赐能和代祷，耶稣当时所选召的那些卑贱的，没有甚么才能的，被人所厌恶的，甚至失败过的人，他们在耶稣已「离世归父」，不再与他们同在一起；他们自己又忧愁，胆怯，在信心上软弱，跌倒；并且还面对外在的排斥，反对和迫害的情况下，是不可能去遵行耶稣的教导；去效法耶稣的榜样；去承受和胜过排斥，反对和迫害；去达到耶稣所要求的标准；去从事神所托付的任务，而开始去各处传扬福音和在各地建立教会的工作。同样的，如果没有圣灵的內住，没有圣灵的安慰，鼓励，提醒，坚固，教导，带领，帮助，赐能和代祷，历世历代的基督徒也是不可能去胜过罪恶的魔鬼持续不断，变本加厉的攻击，迫害和诱惑，而做成更大服事神的事，将基督徒的信仰传扬到了世界的每个角落。所以，我在上文中论及「芥菜种的比喻和面酵的比喻」时曾说过，我们来到教会，并不是要看有能力，有才干的个人，以及这些个人所组成的人才济济，合作无间的团队优秀不凡的表现，卓越出奇的作为和杰出伟大的成就；我们来到教会，乃是要看那些谦卑，平凡，软弱，失败的人，在內住其里面的圣灵的安慰，鼓励，提醒，坚固，教导，带领，帮助，赐能和代祷之下，去达成了神所托付他们，那远远超过他们能力范围的事情。

我常常问我们教会的信徒们是否能举出实例来说明，他们本身所经历，內住在他们里面的圣灵对他们个人的坚固，教导，带领和帮助，以及是否能指出圣灵所

赐给他们个人的「属灵的恩赐」为何。对于我个人来说，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的，我成为基督徒以后在信仰上的那些个人性的经历，都是内住在我里面的圣灵在我身上的教导，光照，感动和指正。至于「属灵的恩赐」，圣灵在学习和教导圣经，以及讲道这两个方面都时常地帮助我；并且，我在成为基督徒以后，也逐渐地脱离了自己从前那种冷漠孤傲拘谨的性格，以致比较不会再刻意地去掩饰自己的弱点和缺失，也比较不会再「严以律人，宽以待己」，而会比较自然地与人相处来往，还会比较考虑到别人的需要。

然而，不少的基督徒却从来都没有体验到圣灵在他们的身上到底做了甚么安慰，鼓励，提醒，坚固，教导，指正，带领，帮助等的工作，也从来都不知道圣灵到底赐给他们甚么样「属灵的恩赐」，以致他们总是怀疑圣灵是不是真的如圣经中所说的住在他们的里面，造成了他们在信仰上，在服事神上「裹足不前」，而不能成为神所合用的工人，真是令人感到惋惜。这并不是说内住在他们里面的圣灵从来都没有在他们的身上做任何的工作，或是圣灵根本没有赐给他们任何「属灵的恩赐」；而是一方面可能由于他们看不见圣灵，就认为圣灵在他们身上的工作十分玄奇，无法捉摸，因此为了避免落得「捕风捉影，疑神疑鬼」，就放弃不去仔细地察验圣灵在他们身上的工作和圣灵赐给他们的恩赐；另一方面则是可能由于他们不肯听从圣灵的教导，指正和带领，因而轻忽，销灭圣灵对他们的感动；并且再一方面也是可能由于他们不愿意成为神合用的工人去服事神，因而忽视，荒废圣灵所赐给他们的恩赐。圣经中提醒基督徒说，

- 「不要销灭圣灵的感动，不要藐视先知的讲论（因为圣灵往往是使用传道人的讲道来教导基督徒）；但要凡事察验，善美的要持守，各样的恶事要禁戒不作」（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19-22 节，和合本）。

如果一位基督徒从来没有因圣灵在他身上的工作而在信仰上得以长进，也从来没有以圣灵所赐给他的恩赐去服事神，去达成神所托付他的工作，那么他岂不是枉费了神赐圣灵住在他的里面吗？也岂不是枉费了圣灵所赐给他的恩赐吗？但是，我也要郑重地提醒说，请千万不要把圣灵在基督徒身上的工作只局限于某些超自然性的能力的表现，或是奇迹式的医治，帮助和保守，因为如前所述，那受到罪恶魔鬼的支使的敌基督和假先知也能显大神迹，大奇事；也请不要凭着「兆头」，或是自己向神所要求的「印证」来判定圣灵的带领为何；更请不要随意地将自己的「喜好」和「憎恶」，或是自己心中的「感觉」，说成是圣灵的「感动」。圣灵对基督徒的「感动」总是依据神在整本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换句话说，圣灵对基督徒的

「感动」是绝对不会与神在整本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相违背的。所以，那些不认识，不明白，不了解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基督徒，是不太可能会确定圣灵是否感动了他们，也不太可能会知道圣灵到底感动了他们甚么。另外，有一些的基督徒，甚至一些尚未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他们误以为自己同意了圣经中某些的教导，就表示圣灵也是在「感动」他们；其实不尽然，这些人可能只是同意圣经中看似与他们本身的观点相符合的教导而已。然而，不要说是圣灵了，就是当一位传道人或基督徒告诉他们圣经中真正地是在讲甚么，或是以圣经中那些与他们本身的观点不相符合的教导来指正他们的时候，他们却并不见得会接受的。

我在上文中花了非常长的篇幅来详细地论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祂在世上所致力于从事的四项工作，那就是在会堂里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和选召栽培神的工人。我之所以要这样详细地讲论这四项的工作，乃是带有几个方面的用意。其一，我们透过耶稣在世上时所致力于从事的四项工作，可以深入地认识耶稣这一位三一神的圣子，神所差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救主，并且从而可以认识真神。第二，我们透过耶稣在世上时所致力于从事的四项工作，也可以深入地了解神所启示给我们的真理的道。第三，耶稣在世上时所致力于从事的四项工作，乃是过去，今天和将来每一位基督徒，每一间教会，在圣灵的带领，帮助和赐能之下，忠心地事奉神时所应当致力去做的工作。第四，我们借着耶稣从事这四项工作的榜样，还可以晓得神对于祂所合用的工人的要求的标准。第五，我们借着耶稣从事这四项工作的过程，更可以知道基督徒在服事神时所会面对的各种挑战。所以说，耶稣在世上时所致力于从事的四项工作的是非常的重要；但是，在此我必须特别先申明的是，这四项的工作却并不是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所做的最重要，最宝贵的工作（耶稣所做的这个最重要，最宝贵的工作是甚么，请见下文）。

今天相当多的基督徒，甚至传道人，在介绍基督徒的信仰时，往往只是着重在讲述与耶稣所从事的四项工作相关的主题，导致听者误以为耶稣只是一位有真知灼见的伟大老师；一个道德的模范和榜样；一位眼光远大，注目永恒的理想主义者；一位丝毫不妥协，不畏惧强权压迫的完美主义者；一位怜恤弱小，热心助人的慈善家；一位提携，栽培后进的教育家；或是一位忠于个人理念，以致最终被杀害了的殉道者。并且，听者更会误以为一个人只要自己努力地去效法耶稣的模范和榜样，照着耶稣所从事的四项工作去做，就可以得到神的喜悦，就可以脱离罪恶而归向神，就可以永远活在神的面前，就可以进入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而这

也就是基督徒的信仰了。我在上文中说过，如果您是这样认为的，那么您并没有真正地了解基督徒的信仰，您也还没有认识清楚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成为那惟一的救世主的真实意义。耶稣之所以是那惟一的救世主，乃是因为耶稣所做的那最重要的，最宝贵的，能真正地拯救人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的工作；而这一项耶稣所做最重要的，最宝贵的，真正能拯救人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的工作，如前所述，就是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但是，这一项耶稣所做的工作，却不像耶稣受死前在世上所致力于从事的那四項工作，乃是任何一个人，包括任何一个基督徒都不能效法的，也就是都无法同样地照着去做的。为甚么不能呢？您读了我接下来对「耶稣的死里复活」的仔细的论述，您就会明白了。

九. 耶稣的死里复活

我在上文中曾提到，每年圣诞节时我在我们教会的一个星期日的敬拜聚会中，都会重复地讲同样的一篇庆祝圣诞节的特别证道，讲题是「主为何来？」（主是指耶稣）」（有时也分成好几篇的证道来讲）。而每年复活节的那一个星期日，我也都会在我们教会的敬拜聚会中，重复地讲同样的一篇庆祝复活节的特别证道，讲题则是「主为何死？」（主也是指耶稣）」（有时也是分成好几篇的证道来讲）。耶稣的死就是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当祂约三十岁的时候，就开始向人传讲神真理的道；但是在传道大约三年半之后，祂却被捉拿，被审问，被诬告，被判刑，且如一个罪犯一般地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了；然而在死后第三日，祂却奇迹式地从死里复活了。关于耶稣的死，我想您或许会有一些的疑问：基督徒信仰所宣称的人类惟一的救主耶稣（请见下文中对「耶稣是惟一的拯救」的讲论），祂怎么会竟然被人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了呢？祂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时候，怎么不施展祂的大能，将自己救了，而不至于死在十字架上呢？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时候，为甚么神不救祂呢？如果耶稣连祂自己都救不了，祂哪里还能救我们呢？如果连神都不救耶稣，那么祂岂会真是神所差来的救主呢？基督徒的信仰居然会相信一位似乎是遭受到了神的惩罚（以致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自己又救不了自己，神也不救祂，可怜兮兮，非常无助地受到羞辱，戏弄，鞭打，嘲笑，讥诮（请见下文中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对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经过的描述），然后如一个罪犯一般地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耶稣是神所差来的，人类惟一的救主，这个信仰岂不是太奇怪，太愚昧，太矛盾，太荒谬了吗？

而关于耶稣的复活，我想您或许也会有一些的疑问：耶稣是真的从死里复活了吗？还是耶稣的门徒们将耶稣的尸体偷了去藏起来，然后捏造说祂复活了，以「哗众取宠」，企图借着这个谎言以吸引大家来相信他们所宣讲耶稣是救主的这个信仰呢？耶稣的死里复活是不是与常常所听见一个人「假死」，或「灵魂出窍」以后，又活了过来一样的呢？如果是的话，那么耶稣的死里复活也没有甚么大不了的，不值得大惊小怪，不是吗？在上文中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记载着耶稣生前曾奇迹式使一个名叫睚鲁的人的女儿从死里复活了，并且上文中还说耶稣生前也曾奇迹式地使两个姐妹死去的兄弟复活过来；耶稣的死里复活是不是与这两个奇迹式死里复活的例子相类似呢？睚鲁的女儿和那两个姐妹的兄弟复活以后，活了一段时间又死了（否则他们今天应该还在世上活着）；那么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后来是不是又死了呢？否则耶稣今天应该仍旧活在世上，不是吗？

另外，如果您将耶稣与人类历史上著名的帝王将相，大政治家，大军事家，大改革家，大宗教家，大道德家，大思想家，大科学家，大文学家，大哲学家，大医学家，大教育家，大工业家，大慈善家，大环保家等的伟人和圣人相比较，您心中可能还会产生更多的质疑。其一，这些的伟人和圣人或许也是卑微的出身，然而他们一生之中却成就了极大的丰功伟业，乃一般人所不能及的，以致受到众人的推崇，赞扬，景仰和拥戴，而一般人都会认为这才配称为是世界和人类的救星。如我在上文中所述，耶稣的一生却从来不是这样的显赫，这样的伟大，这样的「功成名就」，这样地受到推崇和景仰；不但不是如此，最后耶稣还如一个罪犯一般地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而当时那些跟随耶稣的门徒们，当耶稣将要被钉十字架的时候，都在信心上跌倒而逃走了。耶稣的一生是这样的卑微，这样的「平凡」，这样的凄惨，这样的「失败」，祂怎么可能会是人类的救主呢？祂怎么可能会是人类惟一的救主呢？

其二，然后您或许也会想，基督徒的信仰所说的这一位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救主耶稣会不会是一个「殉道式的英雄」呢？就如同人类历史上一些「殉道式的英雄」那样，耶稣因为忠心地传扬神真理的道，不见容于当时政治界和宗教界的领袖们，而遭到了他们的杀害。然而，当时那些跟随耶稣的门徒们，以及后来历世历代的基督徒，却在受到了耶稣伟大的牺牲和殉道的精神的感召之下，毅然决然，勇敢奋力地到各处去传扬耶稣生前的言行和事迹，教导世人照着遵行。如此，人就可以脱离罪恶，归向真神，而得着神的拯救，喜悦和赐福。这是不是就是基督徒的信仰所宣称，耶稣乃是人类的救主的真正意义呢？其三，另外您或许还会想，如果照圣经中所说的，当耶稣被钉十字架的时候，那些跟随祂的门徒们并没有受到耶稣伟大的牺牲和殉道的精神的感召，反而是都在信心上跌倒而逃走了；那么，一定就是耶稣在死后三日，却奇迹式地从死里复活了，并且多次地向门徒们显现，这个超奇的神迹在门徒们的心中产生非常大的震撼，冲击和激励，以致他们从信心的软弱，从心灰意懒之中重新地站立了起来。然后，他们从此就不惧迫害，勇敢奋力地到各处去传扬耶稣生前的言行和事迹，教导世人照着遵行，因而建立了教会，也使得人可以因此就脱离罪恶，归向真神，而得到神的拯救，喜悦和赐福。这是不是就是基督徒的信仰所宣称，耶稣乃是人类的救主的真正意义呢？与上面「殉道式的英雄」的观点，指说门徒们是受到了耶稣殉道的死的感召，而勇敢奋力地到各处去传扬耶稣相比较，这个观点则指说门徒们是受到了耶稣奇迹式的复活的激励，而重新地站立起来，勇敢奋力地到各处去传扬耶稣。

其四，再者，如果您还记得我在上文中所说的，就是耶稣所做最重要的，最宝贵的，真正能拯救人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的工作，乃是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而并不是跟随耶稣的门徒们，在受到耶稣的死的感召之下，或是在受到耶稣的复活的激励之下，到处去传扬耶稣生前的言行和事迹，教导世人照着遵行，就可以得着神的拯救了。那么，您或许更会想进一步地知道，到底为甚么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这个可说是非常不幸，悲惨的事件的本身，会使得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而得到神的拯救和赐福呢？也就是说，耶稣的死里复活与我们得着神的拯救和赐福到底有甚么相干呢？针对这么多有关耶稣的死和复活的疑问，我接下来要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预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真实，耶稣的死里复活的主导，以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这五个方面来详细地加以讲述之，免得上述那些的疑问成为了您去明白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真实，功用和重要的拦阻和障碍。

1. 耶稣的死里复活的预告

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论及圣经旧约中「预告性真理的启示」时，曾引述了下列的经文提到，旧约中预告说神所应许要差来的那一位世人的救主，乃是要为人的罪被杀害的神的义仆，就是祂为了要担当人的过犯和罪孽，会受痛苦，遭欺压，且被杀害，以使人因此可以得到平安，医治和称义。

- 「（神说）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指神所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耶稣，祂虽会被人藐视厌弃，但神却终必使祂升为至高）。许多人因祂惊奇（惊骇受吓的意思），祂的面貌比别人憔悴，祂的形容（即祂的形像）比世人枯槁。.... 祂在耶和華面前生长如嫩芽，像根出于干地；祂无佳形美容，我们看见祂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祂。祂被藐视，被人厌弃，多受痛苦，常经忧患；祂被藐视，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样，我们也不尊重祂。祂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我们却以为祂受责罚，被神击打苦待了。哪知祂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祂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祂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祂身上。祂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口；祂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祂也是这样不开口。因受欺压和审判，祂被夺去；至于祂同世的人，谁想祂受鞭打，从活人之地被剪除，是因我百姓的罪过呢？祂虽然未行强暴，口中也没有

诡诈，人还使祂与恶人同埋；谁知死的时候，与财主同葬。耶和華却定意將祂壓傷，使祂受痛苦；耶和華以祂為贖罪祭（「贖罪祭」是指聖經舊約中所規定，為了要替人贖罪，而向神所獻的祭；神以救主耶穌為贖罪祭的意思，請見下文）。.... 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仆（亦指神所要差來的這一位救主耶穌）得稱為義，並且祂要擔當他們的罪孽。.... 祂將命傾倒，以致於死，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祂却擔當多人的罪，又為罪犯代求」（舊約以賽亞書五十二章 13-14 節，五十三章 2-12 節，和合本）。

至於聖經舊約中有关耶穌從死里復活的預告，公元前一千年左右，當時做猶太人的王的大衛，在神的启示之下曾寫了一篇詩歌，這篇詩歌中有一句是這樣說的，

- 「祢（指神）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也不叫祢的聖者見朽壞」（舊約詩篇十六篇 10 節，和合本）。

大衛王的這一句詩詞中乃是指他自己死後离世，就會永遠地活在神的面前而說的。然而，既然大衛是救主耶穌的預表，就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論及聖經舊約中「預表性真理的启示」時所說的，並且大衛王死後被埋葬了，他的身體已朽壞了；因此，這一句詩詞真正的涵意乃是在預告救主耶穌死後會復活，祂的靈魂不撇在陰間，祂的身體也不見朽壞。公元初世紀的基督徒在傳揚福音，建立教會的時候，均是以聖經舊約中大衛所寫的這一句詩詞為救主耶穌死後會復活的預告。並且，聖經舊約中還有一些的經文是关于耶穌從死里復活的細節上的預告，我在下一段論及「耶穌的死里復活的經過」時，會再仔細地加以說明。

在耶穌將要被釘在十字架上受死之前，聖經的新約中記載耶穌就曾經兩次明言地向跟隨祂的門徒們預告說祂將要受害，三日後要復活；

- 「從此（當時耶穌與門徒們是在巴勒斯坦地區北邊的凱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這大約是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半年多前），耶穌才指示門徒，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长，文士（指猶太人的領袖們）許多的苦，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新約馬太福音十六章 21 節，和合本）；
- 「耶穌上耶路撒冷去的時候（這大約是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一個多星期前），在路上把十二個門徒（就是與耶穌最親近的十二個門徒）

带到一边，对他们说，看哪，我们上耶路撒冷去，人子（耶稣自称）要被交给（犹太人的）祭司长和文士；他们要定祂死罪，又交给外邦人（指非犹太人的罗马人等），将祂戏弄，鞭打，钉在十字架上；第三日祂要复活」（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17-19 节，和合本）。

并且，耶稣进耶路撒冷以后，在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前两天，祂又对门徒们说，「你们知道过两天是逾越节（「逾越节」是犹太人纪念旧约时代神将犹太人从埃及为奴之地拯救出来的一个节日；耶稣是在当年逾越节的时候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人子（耶稣自称）将要被交给别人，钉在十字架上」（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2 节，和合本）。同时，有一个妇人在耶稣被请去吃饭的席间，用极贵重的香膏抹在耶稣的头上；耶稣在称赞这个妇人所做的这件事时，亦曾说这是为祂安葬而做的。甚至，耶稣也在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前一天晚上的「最后的晚餐」时，以擘开，递给十二个门徒们吃的饼来象征祂的身体要为他们所舍，并且以所喝杯中的红葡萄汁来象征祂的血要为他们所流，来暗示说祂即将为他们舍身流血受死。但是，门徒们却不晓得耶稣所说的这些是甚么意思，因为他们误以为神所差来的的这位救主耶稣，会是一位政治和军事的强人，将要率领他们去推翻统治犹太人的罗马帝国，以建立一个独立，强盛的犹太人的国家，而门徒们也就会成为这个犹太人的国家的建国功臣。

您一定会觉得奇怪，耶稣既然知道祂将要在耶路撒冷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那么祂为甚么还要往耶路撒冷去呢？那不是自己去找死吗？从一个角度来看，当时耶稣的确是自己要走上这一条死路的，圣经中记着耶稣说，

- 「（耶稣说）我父爱我（「我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因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将命舍去」是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再取回来」则是指再把命取回来，这是指耶稣从死里复活；下同）。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7-18 节，和合本）。

所以说，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如罪犯一般地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这个在人看来是非常不幸，悲惨的事件，然而对于神来说，则不但不是神拯救人的计划的一个意外的挫折和失败，反而是神拯救人的计划得以成就的一个绝对必要的，重要的步骤。因此，耶稣就领受圣父的命令，遵照圣父的安排，主动地把自己的性命舍去，走上了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这一条路。我在下文中论及耶稣的死

里复活的主导者到底是谁，以及耶稣的死里复活在基督徒的得救上的重大功用时，会再仔细地加以说明之。

2. 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

我们教会过去在每年的耶稣受难日的晚上（「耶稣受难日」就是在「复活节」前两天的那个星期五，以纪念耶稣是在近两千年前于星期五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复活节的日期是在每年的三、四月间的一个星期日），几乎都会举行一个特别的聚会，邀请教会所有的信徒都来参加。在聚会中我们会唱一些纪念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诗歌；每位参加聚会的信徒也会依次地朗读一段圣经中所记载，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相关的经文。聚会的最后我们还依照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举行一个仪式，就是仿效耶稣与十二位门徒在「最后的晚餐」时一起吃饼，一起喝杯那样（请见下文），每位与会的信徒都领受那象征性地代表着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所舍的身体的饼，和领受那象征性地代表着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所流的血的杯中的葡萄汁（教会中一般称这个仪式为「圣餐」），借以宣告和纪念耶稣为我们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作为。而根据圣经中所记载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的相关经文，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大略包括了在约一个星期的时间之内所发生的下列九个过程，兹分别地讲述于下。

1) 耶稣进耶路撒冷

我要从耶稣和跟随祂的门徒们，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的大约一个星期，在受到众多的犹太人前行后随地欢迎之下，进入耶路撒冷城来开始讲述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和门徒将近耶路撒冷，到了伯法其，在橄榄山那里（「伯法其」是位于耶路撒冷东边的橄榄山上的一个城镇，离耶路撒冷约十几英里）。耶稣就打发两个门徒，对他们说，你们往对面村子里去，必看见一匹驴拴在那里，还有驴驹同在一处（「驴驹」就是与母驴拴在一起的小公驴）；你们解开，牵到我这里来。若有人对你们说甚么，你们就说，『主要用牠。』那人必立时让你们牵来。这事成就是要应验先知的话，说，『要对锡安的居民说（「锡安」是圣经中对耶路撒冷城的一个称号），看哪，你的王来到你这里，是温柔的，又骑着驴，就是骑着驴驹子（所以，救主耶稣骑驴驹进耶路撒冷城乃是应验了圣经旧约中先知

的预告)。』门徒就照耶稣所吩咐的去行，牵了驴和驴驹来，把自己的衣服搭在上面，耶稣就骑上（耶稣是骑在驴驹上）。众人（「众人」是指众多的犹太人，下同）多半把衣服铺在路上，还有人砍下树枝来铺在路上。前行后随的众人喊着说，和散那归于大卫的子孙，奉主（在此是指神）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高高在上和散那（「大卫的子孙」是指神所要差来的那一位救主乃是大卫的后裔的意思，众人以「大卫的子孙」称呼耶稣，表示众人接受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那一位救主；「和散那」则是称颂这位救主和祈求祂的拯救的意思）。耶稣既进了耶路撒冷，合城都惊动了，说，这是谁？众人说，这是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耶稣」（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一章 1-11 节，和合本）。

我们有的时候会听见一些的基督徒，甚至传道人指称，或是会读到一些解释圣经的书籍中讲说，耶稣这一次进入耶路撒冷（耶稣在这之前也曾数次到过耶路撒冷，最早的两次可能是如上文中所述，耶稣出生一个多月后，约瑟和马利亚带祂到耶路撒冷的圣殿去向神献祭，以及耶稣十二岁时被约瑟和马利亚带到耶路撒冷去守犹太人的逾越节），乃是好像以一位胜利的王的姿态，凯旋地班师回到京城的样子，而进入耶路撒冷城。的确，耶稣乃是神的国的王，犹太人欢迎耶稣进入圣殿所在的圣城耶路撒冷，称呼耶稣是「大卫的子孙」，是「奉主（指神）名来的」，称颂耶稣是「高高在上」，并且呼叫「和散那」以祈求耶稣的拯救；这些都是绝对符合耶稣救主的身份和工作。但是，这些众多的犹太人前行后随地欢迎，称颂耶稣进入耶路撒冷，却并不是因为他们明白和相信耶稣乃是神的国的王，而不是要做世上的国的王；也不是因为他们明白和相信耶稣是要把他们从罪恶里拯救出来，而不是要把他们从罗马帝国的统治中拯救出来。实际上，这些众多的犹太人前行后随地欢迎，称颂耶稣进入耶路撒冷，乃是因为他们误以为耶稣即将在耶路撒冷「揭竿起义」，就是耶稣要在耶路撒冷号召所有的犹太人起来抗暴，施展祂神奇的大能，推翻罗马帝国对他们的统治，而建立一个独立，强盛的犹太人的国家。结果，由于他们对于耶稣进入耶路撒冷的用意的错误认识，以致几天之后，当耶稣被捉拿，被审问，被戏弄，被鞭打，被判刑，最后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时候，他们就对耶稣完全地失望，完全地放弃了。甚至，连跟随耶稣的门徒们也因失望而在信心上跌倒了；幸得复活的耶稣以四十天之久，多次地向门徒们显现，来挽回和坚固他们，否则门徒们也会落到放弃所信的地步。今天，一些的基督徒在参与服事神的工作上也是往往在开始时，误以为神会依着他们所期望的，或是超过他们所期望的去成就之，而十分热心地投入；及至后来工作的发展不如他们的期望的时候，他们就很快地因失望而放弃不做了；这正像当时那些众多的犹太人一样，开始时前行后随地欢

迎，称颂耶稣进入耶路撒冷，及至过了几天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时候，却对耶稣完全失望而放弃了。

还有一点我必须要特别提出来加以说明。或许您会想，耶稣既然知道祂将要在耶路撒冷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但祂却还偏要进耶路撒冷去，那么耶稣是不是为了要遵照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而把自己的生命舍去，如飞蛾扑火一般地进耶路撒冷去「慷慨赴义」呢？耶稣这样牺牲自我地寻死，赴死，与某些人为了宣扬自己的理念，而自残，自焚或自杀，又有甚么不同呢？上文中不是曾经说过，神的工人不可以自己去，或怂恿别人去与掌权者对抗，也绝对不要抗议式地去游行，示威，绝食，自残，自焚或自杀，更绝对不可以像伊斯兰教的狂热激进份子那样地去采取恐怖袭击的行动吗？并且，上文中不是也曾经说过，神的工人不是要去与敌对的掌权者争斗，也不是要去打倒和推翻残暴腐败的掌权者吗？那么，耶稣是为了自己要去寻死，赴死而进耶路撒冷的吗？还是祂有其他的目的才进耶路撒冷的呢？其实，耶稣进耶路撒冷的目的，并不是单纯地为了要去寻死，赴死，而是为了要去传道；这就是说，耶稣此次进耶路撒冷，乃是耶稣最后的努力，要向犹太人传讲神真理的道和天国的福音，以使得他们能从信仰上的偏差和错误中悔改过来，而真正地归向神，且得以进入天国，享受天国永恒的福气（请见下文）。但是，耶稣最后努力地在耶路撒冷传道的工作却不见容于犹太人的领袖们，因此他们将耶稣捉拿，审问；还以诬告的假罪名将耶稣押解去交给罗马巡抚判刑，最后就将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了。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基督徒受到杀害，并不是自己要去寻死，赴死，也不是如佛教徒抗议式的自焚，亦不是如伊斯兰教狂热激进份子身藏炸药自杀式的恐怖袭击行动，更不是去与非基督徒相互争战而身亡；而是当基督徒去向他人传讲福音，劝告他们要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时，因为对方的拒绝，排斥和反对，而遭到他们的讥诮，欺压和杀害所致的，就如耶稣之所以会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情形一样。

2) 耶稣最后几天在耶路撒冷的传道工作

耶稣在耶路撒冷最后的传道工作大约只持续了五天之久，祂就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捉拿了；时间虽然是相当的短促，但是耶稣却每日都在耶路撒冷城内的圣殿里教训犹太人，每夜则出城到位于耶路撒冷城外东边的橄榄山上的伯大尼镇去，在那里住宿（伯大尼镇就在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曾提到的伯法其镇附近）。耶稣在这短短的五天之内向犹太人最后所教训的话，大略包括了四个方面。第一个方面就是教导他们要尽心，尽性，尽意，尽力地爱神，并要爱人如己；并且也教导他们要向统治他们的罗马皇帝缴交当纳的税，以表达对在上掌权者的顺服，但是他们却同

时也应当要遵循神的旨意，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以成为属神的天国的子民（就如前面论及「耶稣以身作则地训练祂所选召的神的工人」时，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耶稣所说的，「凯撒的物当归给凯撒」，而「神的物当归给神」）；并且还教导他们要了解信神的人死后离世并不是就如灯灭，不再存在了，而是会真实地永远活在神的面前；并且更教导他们要知道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乃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第二个方面就是责备和清除圣殿中买卖牛羊鸽子和兑换银钱，以方便从外地来耶路撒冷朝圣的犹太人向神献祭的恶习；以及严厉地指责犹太人，特别是犹太人的领袖们，在信仰上诸多的偏差和错误，就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悔改」的教导时所说的。第三个方面就是向他们说了几个「天国的比喻」，包括我在上文中所讲论的「娶亲筵席的比喻」，以及所提到的「两个儿子的比喻」和「凶恶园户的比喻」，以提醒犹太人不要看轻，忽视神要他们进天国的邀请，也不要口是心非地不遵循神的旨意，甚至杀害神的先知和神所差来的救主圣子耶稣，而自弃于天国之外。第四个方面就是预告将来耶路撒冷城会成为荒场，城内的圣殿会遭到毁灭，以警告犹太人他们将会遭祸的后果。

并且，耶稣在祂最后对犹太人所说教训的话中，更郑重地再一次呼吁犹太人要相信和跟从祂这一位神所差来的救主，以成为「光明之子」，而不再住在黑暗里；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对他们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光」是指耶稣，下同；耶稣即将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所以祂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那在黑暗里行走的，不知道往何处去。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 耶稣大声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那差我来的」是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35-36，44-46 节，和合本）。

然而，耶稣在这最后传道的五天之内所说有关世界的末了和耶稣祂再来时预先会发生的征兆；以及耶稣祂再来时所会施行的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就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的教导时所提到的）；以及上文中所讲述的「十个童女的比喻」和「三个仆人的比喻」和「忠仆与恶仆的比喻」这三个「天国的比喻」；以及要「儆醒谨慎，免受迷惑，忍耐到底，必然得救」等的教导，则是耶稣针对跟随祂的门徒们所说的。耶稣还以在圣殿中所看见的一个穷寡妇，将自

已仅有的两个小钱投在圣殿的奉献银库里为例，教导门徒们要将自己全然地献给神。

但是，耶稣最后在耶路撒冷的传道工作却不见容于犹太人的领袖们，他们就想法子要除灭耶稣。而企图杀害耶稣的犹太人的领袖们，原来还怕生乱子，不敢马上下手；但在得到了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那位贪财的加略人犹大，愿意出卖耶稣，与他们一同「狼狈为奸」之后，他们就决定动手。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就对门徒说，你们知道过两天是逾越节〔「逾越节」是犹太人纪念旧约时代神将犹太人从埃及为奴之地拯救出来的一个节日；耶稣就是在当年逾越节的时候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人子〔耶稣自称〕将要被交给你们，钉在十字架上。那时，〔犹太人的〕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聚集在大祭司称为该亚法的院里，大家商议要用诡计拿住耶稣，杀祂；只是说，当节的日子不可，恐怕民间生乱」〔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1-5 节，和合本〕；
- 「当下，十二门徒里〔指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里〕有一个称为加略人犹大的，去见〔犹太人的〕祭司长，说，我把祂〔指耶稣〕交给你们，你们愿意给我多少钱？他们就给了他三十块钱〔这是当时一个奴隶的身价，犹大竟然将救主耶稣以一个奴隶的价钱出卖了〕。从那时候，他就找机会要把耶稣交给你们」〔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14-16 节，和合本〕。

3) 耶稣与十二个门徒共享「最后的晚餐」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前一天的晚上，祂同与祂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一起享用了犹太人纪念逾越节的晚餐〔耶稣是在星期五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所以耶稣是在星期四的晚上与十二个门徒共享「最后的晚餐」；然而，当时的犹太人乃是以太阳下山之时为一天的开始，因此耶稣与十二位门徒用餐时已算是犹太人星期五的开始了〕；圣经中记着说，

- 「除酵节，须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到了〔「除酵节」就是逾越节，是犹太人纪念旧约时代神将犹太人从埃及为奴之地拯救出来的一个节日；根据圣经旧约中的规定，当时的犹太人在逾越节时都要宰杀羊羔而食之，请见前面第三章中的记述〕。耶稣打发彼得，约翰，说，你们去为我们预备逾越节的筵席，好叫我们吃。他们问祂说，要我们在哪里预备？耶

稣说，你们进了城（指耶路撒冷城），必有人拿着一瓶水迎面而来，你们就跟着他，到他所进的房子里去，对那家的主人说，『夫子（指耶稣）说，客房在哪里？我与门徒好在那里吃逾越节的筵席。』他必指给你们摆设整齐的一间大楼（「一间大楼」是指一个在楼上的大房间，通常是经由屋外的一道楼梯出入），你们就在那里预备。他们去了，所遇见的正如耶稣所说的（这彰显了耶稣预知和实现未来之事的神奇大能）；他们就预备了逾越节的筵席。时候到了，耶稣坐席，使徒也和祂同坐（「使徒」即指十二位门徒）。耶稣对他们说，我很愿意在受害以先和你们吃这逾越节的筵席。我告诉你们，我不再吃这筵席，直到成就在神的国里。耶稣接过杯来，祝谢了，说，你们拿这个，大家分着喝。我告诉你们，从今以后，我不再喝这葡萄汁（指葡萄汁所酿造的酒），直等神的国来到（指将来耶稣再来，神的国完全实现的时候）。又拿起饼来，祝谢了，就擘开，递给他们，说，这是我的身体，为你们舍的，你们也应当如此行，为的是记念我。饭后也照样拿起杯来，说，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约，是为你们流出来的。看哪，那卖我之人的手与我一同在桌子上。人子固然要照所预定的去世，但卖人子的人有祸了（「人子」是耶稣自称；这是指耶稣固然要照着三一神的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但是那由于贪财而即将要出卖耶稣的犹大，却会因出卖耶稣所犯的罪而遭祸；耶稣其实知道要出卖祂的是犹大，这又彰显了耶稣预知未来之事的神奇大能）。他们就彼此对问，是哪一个要作这事。....主（即耶稣，下同）又说，西门，西门（「西门」就是十二位门徒中的首徒彼得原来的名字，「彼得」是耶稣给西门另取的一个名字），撒但（即罪恶的魔鬼）想要得着你们，好筛你们像筛麦子一样；但我已经为你（向三一神的圣父）祈求，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你回头以后，要坚固你的弟兄（指其他的信徒们）。彼得说，主啊，我就是同你下监，同你受死，也是甘心。耶稣说，彼得，我告诉你，今日鸡还没有叫，你要三次说不认得我」（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7-23, 31-34 节，和合本）。

我在上文中曾提到，我们教会，以及过去近两千年来所有基督徒的教会，都会定期地举行「圣餐」的仪式，就是照着耶稣在上述圣经经文中所说的，仿效耶稣与十二位门徒在「最后的晚餐」时一起吃饼，一起喝杯那样，每位参与这个仪式的信徒都要领受那象征性地代表着耶稣在十字架上所舍的身体的饼，和领受那象征性地代表着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的杯中的葡萄汁，借以宣告和记念耶稣为人的罪被钉在

十字架上而死的作为。教会固定地举行「圣餐」的仪式，乃是一直持续到将来耶稣再来，神的国完全实现的时候为止。

如果说耶稣进耶路撒冷乃是为了要向犹太人做最后一次的传道工作，那么耶稣与十二位门徒共享逾越节的晚餐，则是为了要在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前一刻，安慰和坚固，以及再度地提醒和教导那跟随祂的门徒们，因为耶稣知道门徒们在祂被捉拿，被审问，被杀害之后，都会在信心上软弱和跌倒。如上所述，耶稣曾一而再，再而三地向门徒们预告祂即将受难，并且在「最后的晚餐」时还是仍然这样地向门徒们说，甚至更用他们当时所吃的饼和所喝的杯中的葡萄汁，来象征性地分别代表祂将要在十字架上所舍的身体和所流出的血。然而，门徒们却不晓得耶稣所说的，所做的是甚么意思。可想而知，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后，门徒们会是多么地失望，灰心，忧愁，胆怯，软弱和无助。因此，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不但强调祂死后会复活，也要向门徒们显现；并且，如上文中所述，耶稣还向门徒们应许，圣父会应祂的要求将圣灵赐给门徒们，永远与他们同在；所以，门徒们不但不要一直忧愁和胆怯，反而会有耶稣所赐的喜乐和平安。圣经中记着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当那个将要出卖耶稣的犹大中途离席之后，就对剩下仍然在座的十一位门徒说了很多提醒和鼓励他们的话语和应许，其中包括，

- 「（耶稣说）还有不多的时候，世人不再看见我（因耶稣会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你们却看见我，因为我活着（指耶稣会从死里复活，向门徒们显现），你们也要活着。....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指耶稣从死里复活后要向门徒们显现）」（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9, 21 节，和合本）；
- 「（耶稣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因为耶稣会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下同）；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指耶稣会从死里复活，向门徒们显现，下同）。有几个门徒就彼此说，祂对我们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又说，『因我往父那里去（指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要离世归回到圣父那里去）』；这是甚么意思呢？门徒彼此说，祂说『等不多时』，到底是甚么意思呢？我们不明白祂所说的话。耶稣看出他们要问祂，就说，我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你们为这话彼此相问吗？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痛哭，哀号，世人倒要喜乐（因世人会诬害耶稣而得逞，使得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你们将

要忧愁，然而你们的忧愁要变为喜乐（因耶稣会从死里复活，且要向门徒们显现）。妇人生产的时候就忧愁，因为她的时候到了；既生了孩子，就不再记念那苦楚，因为欢喜世上生了一个人。你们现在也是忧愁，但我要再见你们（指耶稣会从死里复活，向门徒们显现），你们的心就喜乐了，这喜乐也没有人能夺去」（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16-22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要求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或译为训慰师），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祂，也不认识祂。你们却认识祂，因祂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指耶稣会从死里复活，到门徒们这里来，向他们显现）。....我还与你们同住的时候，已将这些话对你们说了；但保惠师，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圣灵，祂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18, 25-2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已将这些事告诉你们，使你们不至于跌倒。人要把你们赶出会堂（「会堂」是当时犹太人聚集在一起敬拜神的场所），并且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事奉神。他们这样行，是因未曾认识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也未曾认识我。我将这事告诉你们，是叫你们到了时候可以想起我对你们说过了。我起先没有将这事告诉你们，因为我与你们同在。现今我往差我来的父那里去，你们中间并没有人问我，『祢往哪里去？』，只因我将这事告诉你们，你们就满心忧愁。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指圣灵）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祂来」（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1-7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指耶稣在世上时已经面对了，并且胜过了落在魔鬼黑暗权势之下的世界所具有的罪恶的诱惑和试探，并且祂的死里复活还胜过了死亡的权势；而信徒们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也可以胜过罪恶和死亡，请见下文）」（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33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在我父〔指三一神的圣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那里」〔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3 节，和合本〕。

同时，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也提醒和教导门徒们要彼此相爱；我在上文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曾引述了圣经中记载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对仍然在座的十一位门徒所说的下列这段话，

- 「〔耶稣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34-35 节，和合本〕。

并且，耶稣在「最后的晚餐」一开始时还亲自地替门徒们洗脚〔耶稣也洗了那将要出卖祂的犹大的脚〕，以身作则地教导他们要以彼此相爱的心，谦卑如仆人一般地去彼此洗脚，去彼此服事，就如我在上文中所讲述的。而耶稣在「最后的晚餐」要结束时，更为仍然在座的十一位门徒，以及为将来会相信和跟从祂的信徒们向三一神的圣父代祷，祈求圣父保守他们合而为一；保守他们脱离罪恶的魔鬼；保守他们因真理而成圣；保守他们在神的里面；保守他们去传福音给世人，使世人知道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保守他们在永恒里与耶稣同在；保守他们有神的爱，也就如我在上文中所讲述的。

4) 耶稣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捉拿

耶稣在「最后的晚餐」之后，就照着自从祂进耶路撒冷这几天以来，每夜都出城到位于橄榄山上的伯大尼镇去住宿的习惯，带着门徒们出耶路撒冷，往东到橄榄山去。路上耶稣与门徒们来到一个叫做客西马尼的橄榄园，耶稣就停下来祷告；就是在这个时候，犹太人的领袖们带着许多人，都拿着刀棒，在出卖耶稣的犹大的领路和指认下，来到了客西马尼将耶稣捉拿；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耶稣同门徒来到一个地方，名叫客西马尼，就对他们说，你们坐在这里，等我到那边去祷告。于是带着彼得和西庇太的两个儿子〔亦即雅各和约翰两人〕同去，就忧愁起来，极其难过，便对他们说，我心里甚是忧伤，几乎要死；你们在这里等候，和我一同儆醒〔是儆醒祷告的意思，下同〕。祂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祷告说，我父啊〔「我父」是

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倘若可行，求祢叫这杯离开我（「这杯」是指耶稣将要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这件事，下同）；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祢的意思。来到门徒那里，见他们睡着了，就对彼得说，怎么样？你们不能同我儆醒片时吗？总要儆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你们心灵固然愿意，肉体却软弱了。第二次又去祷告说，我父啊，这杯若不能离开我，必要我喝，就愿祢的意旨成全。又来见他们睡着了，因为他们的眼睛困倦。耶稣又离开他们去了。第三次祷告，说的话还是与先前一样。于是来到门徒那里，对他们说，现在你们仍然睡觉安歇吧；时候到了，人子（耶稣自称）被卖在罪人手里了。起来，我们走吧。看哪，卖我的人（指那要出卖耶稣的犹大）近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36-46 节，和合本）；

- 「说话之间，那十二个门徒里的犹大来了，并有许多人带着刀棒，从祭司和民间的长老那里与他同来（祭司和长老等犹太人的领袖们也一起来了）。那卖耶稣的（即犹大）给了他们一个暗号，说，我与谁亲嘴，谁就是祂；你们可以拿住祂。犹大随即到耶稣跟前，说，请拉比安（「拉比」是老师的意思）；就与祂亲嘴。耶稣对他说，朋友，你来要作的事，就作吧。于是那些人上前，下手拿住耶稣。有跟随耶稣的一个人（乃是彼得）伸手拔出刀来，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了他一个耳朵。耶稣对他说，收刀入鞘吧，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你想，我不能求我父（指三一神的圣父）现在为我差遣十二营多天使来吗？若是这样，经上所说（指圣经旧约中所预告），事情必须如此的话怎么应验呢？当时，耶稣对众人说，你们带着刀棒出来拿我，如同拿强盗吗？我天天坐在（圣）殿里教训人，你们并没有拿我。但这一切的事成就了，为要应验（圣经旧约）先知书上的话。当下，门徒都离开祂，逃走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47-56 节，和合本）。

或许有人会认为，耶稣既是三一神圣子的身份，具有神奇超凡的大能；那么，对耶稣来说，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不过是「不痛不痒，小事一件」。其实大不然；我在本章的开始曾提到，这一位身份是三一神圣子的救主耶稣乃是降生成为了一个有血有肉，有骨有体，会渴会饿，会喜会忧，会痛会死的真正的人。因此，当耶稣在面临即将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痛苦时，祂也如同一般的人那样，会感到忧愁，会感到难过；甚至还会祈求圣父免掉祂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这个痛苦。然而，耶稣在客西马尼对圣父的祷告，却并不是只求圣父免掉祂将受的这个痛苦，而是表达了祂愿意圣父的意旨成全，愿意顺服圣父的意思而行。所以可以说，耶稣在

客西马尼儆醒地对圣父的祷告，坚固了祂愿意遵着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自己将性命舍去，而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心志；因此，当耶稣被捉拿的时候，祂没有施展祂神奇的大能以自救，祂也没有求圣父差遣很多的天使来保护，搭救祂，祂更没有要门徒们动刀以护卫祂，使祂不至于被捉拿。历世历代有很多的基督徒，在面对因忠心地服事神而遭受到的逼迫，苦难和杀害时，都是同样地在向神的祷告中得到了坚固和力量，而继续地顺从着神的旨意走下去。反观门徒们，他们在客西马尼没有照着耶稣的敦促，儆醒地向神祷告，以致当耶稣被捉拿以后，他们都逃走了；而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后，他们就更受了迷惑而软弱，跌倒，忧愁和胆怯了（请见下文）。

犹大出卖耶稣的行径实在叫人感到心寒和不齿。犹大不但为了贪财，领着犹太人的领袖们来客西马尼捉拿耶稣；并且犹大在指认耶稣之前还以「老师」的尊称向耶稣请安；犹大更以「亲嘴」这个表达友善和关爱的动作，来做为指认和出卖耶稣的暗号。西方社会中常以「犹大之吻（the kiss of Judas）」来形容一个看似友好，和善，但骨子里却是会给对方带来损伤的欺骗和虚伪的举动，就如同中文的成语「口蜜腹剑」的意思。但是，就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强调的，我们却不可以认为如果不是犹大出卖了耶稣，耶稣就不会照着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而因此误以为犹大乃是「歪打正着」地促成了神拯救人的计划的成就，犹大应该是「不但无过，反而有功」。这种如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实用主义的看法是绝对不正确的；圣经中记着耶稣这样说，

- 「人子固然要照所预定的去世（「人子」是耶稣自称，下同；指耶稣固然要照着神所预定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但卖人子的人有祸了（指出卖耶稣的犹大会因他出卖耶稣所犯的罪而遭祸）」（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22 节，和合本）。

犹大出卖耶稣乃是罪恶的行径；然而，神却是能「借恶以成善」，就是神甚至能使用恶来完成祂那拯救人的美善计划。但是，恶就是恶，我们不可以因为神「借恶以成善」地使得后来有好的结果，而减轻犹大出卖耶稣这个罪恶行径的恶的程度。所以，犹大要为他出卖耶稣所犯的罪负全部的责任，也就是他要遭受犯了罪以后那必然会临到他的祸害；不但是在当时，也是在永恒里。

圣经中记载，犹大后来不久就羞愧地上吊自杀，肚腹崩裂，肠子流出而死了。圣经中还记载犹大他承认自己出卖耶稣所犯的罪，并且感到后悔；但是，犹大却并没有接受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亦即他并没有真正地相信和跟从救主耶

稣，以致能蒙受神白白的赦罪，得到神的拯救。这就是说，犹大为自己出卖耶稣所犯的罪而感到后悔，乃是像一般的人做了错事，自己良心发现而后悔，懊恼和自责一样；但是此一后悔，懊恼和自责却并没有使得犹大，也往往并不会使得那犯了错，良心发现的人，深刻地体认到自己其实是一个需要神的赦罪和拯救的罪人，而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结果，犹大最后落得只有畏罪自杀了。另外的十一位门徒，虽然在耶稣被捉拿以后，因信心软弱都离开祂而逃走了，就如上面所引述的那一段耶稣在客西马尼被捉拿的圣经经文中最后所提到的；甚至，彼得后来竟然还三次不认耶稣（请见下文）。但是，当复活的耶稣向他们显现，挽回和坚固他们以后，他们就回头，继续地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因而蒙神赦罪，并且受神托付，与圣灵同工，开始了传扬福音，建立教会的伟大工作。犹大和世人，与另外的十一位门徒，特别是彼得相比较，他们对自己犯了罪以后的反应和处置是截然不同的。

当耶稣被捉拿的时候，那些与耶稣同在客西马尼的门徒们想要护卫耶稣，有一个门徒就拔出刀来，削掉了大祭司的仆人的一个耳朵（这个门徒乃是彼得），但耶稣却神迹式地把这个仆人的耳朵治好了。并且，耶稣还要彼得收刀入鞘，说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同时，耶稣也说如果祂不想被捉拿，难道祂不会求圣父差遣很多的天使来保护祂吗？后来，圣经中记载，当耶稣被罗马巡抚彼拉多审问时（请见下文），祂还对彼拉多说，

- 「我的国（就是神的国，下同）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36 节，和合本）。

所以说，耶稣不但不要跟随祂的门徒们动刀护卫祂，使祂不至于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捉拿，就不会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耶稣更不要门徒们「揭竿起义，武装抗暴」，凭着武力来建立神的国。

我在上文中曾提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接着，复活的耶稣有四十天之久向门徒们多次地显现，以挽回，坚固和教导他们；其后，复活的耶稣就「离世归父」，归回到圣父那里去了。临别之时，圣经中记载复活的耶稣对门徒们说，

- 「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就是向世人指证和传讲耶稣

乃是三一神圣子的身份，也是神所差来的救主）」（新约使徒行传一章8节，和合本）。

神的国绝对不是靠着武力来建立的；神的国只能靠着传扬福音来建立之。可惜，历世历代直到今天，有些的基督徒误以为只要是打着服事神的名义，就可以不择手段地去做神的工作；而企图借着军事和政治的力量，社会和文化的影响，法律和制度的规定，奖赏和惩罚的刺激，宣传和运动的号召，蒙福和免祸的吸引去推广，扩张神的国。但是，他们却轻忽了神在圣经中所启示那悔改赦罪的真道，就是人要认罪悔改，借着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蒙神白白地赦罪，且蒙神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脱离罪恶，归向真神，以致终能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得享天国永恒的福气此一宝贵的福音；这实在不是神又良善，又忠心，又有智慧的仆人所当行的。当时的十一位门徒原先就是因为有这样的误解，所以他们才会在耶稣被捉拿的时候，都离开祂，逃走了，就如上面所引述的耶稣在客西马尼被捉拿的那一段圣经经文中最后所提到的；但是，后来他们却改变了，在圣灵的教导，带领，帮助和赐能之下，遵着神所启示真理的道和耶稣的托付，到各处去做耶稣的见证，就是去向世人指证和传讲耶稣乃是三一神圣子的身份，也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以领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从而开始建立了神的国的雏形的教会。

5) 耶稣被犹太人的领袖们审问

如上所述，耶稣与门徒们吃完「最后的晚餐」，出了耶路撒冷城，来到位于城东橄榄山的客西马尼，向圣父三次祷告，然后就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捉拿了；所以，当耶稣被捉拿的时候，应该已经是夜深了。犹太人的领袖们接着就漏夜地审问耶稣；圣经中记着说，

- 「拿耶稣的人把祂带到大祭司该亚法那里去，文士和长老已经在那里聚集。彼得远远地跟着耶稣，直到大祭司的院子，进到里面，就和差役同坐，要看这事到底怎样。祭司长和全公会寻找假见证控告耶稣，要治死祂（「公会」就是如前所述当时犹太人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之下，自行管理本身一般日常事物的一个议会形式的自治性组织）。虽有好些人来作假见证，总得不着实据。末后有两个人前来，说，这个人（指耶稣）曾说，『我能拆毁神的殿（就是圣殿），三日内又建造起来。』大祭司就站起来，对耶稣说，祢甚么都不回答吗？这些人作见证告祢的是甚么呢？耶稣却不言语。大祭司对祂说，我指着永生神叫祢起誓告诉我们，祢是神的儿子基督不是？（「基督」是指神所膏立的救主的意思，下

同。〕耶稣对他说，你说的是；然而，我告诉你们，后来你们要看见人子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驾着天上的云降临（「人子」是耶稣自称，「那权能者」是指三一神的圣父；「驾着天上的云降临」是指将来耶稣的再来）。大祭司就撕开衣服（以表示愤怒），说，祂说了僭妄的话，我们何必再用见证人呢？这僭妄的话，现在你们都听见了；你们的意见如何？他们回答说，祂是该死的。他们就吐唾沫在祂脸上，用拳头打祂，也有用手掌打祂的，说，基督啊，祢是先知，告诉我们打祢的是谁？（这是他们讽刺耶稣的话。〕」（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57-68 节，和合本）。

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那两个控告耶稣的人所说的，「这个人（指耶稣）曾说，『我能拆毁神的殿（就是圣殿），三日内又建造起来』」，其实这是因为有一次当犹太人问耶稣要显甚么神迹给他们看，以证明耶稣具有从神而来的权柄，可以指责他们在圣殿里买卖牛羊鸽子等祭物和兑换银钱，以方便从外地来到耶路撒冷圣殿朝圣的犹太人向神献祭的做法的缺失时；圣经中记着耶稣回答说，

- 「你们拆毁这殿（其实耶稣并没有说祂要拆毁圣殿，而是说犹太人要拆毁圣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新约约翰福音二章 19 节，和合本）。

可是，对于当时的犹太人而言，神的殿，就是圣殿，乃是代表着神的所在之处，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因此，犹太人怎么会要去拆毁圣殿呢？这简直是不可思议的；所以那两个控告耶稣的人才会误以为，才会诬告说是耶稣要拆毁圣殿。其实耶稣是说，犹太人虽然拆毁了圣殿，但耶稣三日内会将之再建立起来。耶稣这样说，当然不是指犹太人要拆毁前述那个由公元前 538 年从巴比伦回到耶路撒冷的犹太人所重建的，后来又从大希律王起就开始大事扩建的「第二圣殿」；而是表征性地指着耶稣要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会从死里复活而言的。因为如前所述，耶稣乃是「道成了肉身」，就是神成为了人的样式，所以耶稣的身体就如圣殿一样，是代表着神的所在之处。后来耶稣由于犹太人的诬害，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就是犹太人拆毁了耶稣的身体所代表的圣殿）；但是，三日后耶稣却从死里复活了（就是耶稣三日内将祂的身体所代表的圣殿再建立了起来）；而耶稣的死里复活才是那个真正能证明耶稣的救主的身份，以及耶稣具有从神而来的权柄的神迹。那两个控告耶稣的人因为不明白耶稣说话的真意，就诬告耶稣对圣殿说了大不敬的话。于是，大祭司要耶稣起誓说祂是不是神的儿子基督；耶稣回答说祂正如大祭司所说的，乃是神

的儿子基督；并且，耶稣也说祂将会坐在三一神的圣父的右边，而将来祂还会再来。当场，大祭司就愤怒地指责耶稣是说了僭妄和亵渎神的话（从大祭司听见耶稣承认祂就是神的儿子基督以后愤怒的反应，可见大祭司问耶稣是不是神的儿子基督，只是想要套耶稣的话来控告，诬害耶稣，而不是如果耶稣承认祂就是神的儿子基督，大祭司就会相信耶稣），以致整个犹太人的公会决议耶稣是该死的；甚至，接着犹太人的领袖们还戏弄，侮辱，殴打，讽刺耶稣。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时曾提到，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的首徒彼得，他曾经三次不认耶稣。这一令人非常痛惜的事件就是发生在耶稣被犹太人的领袖们审问的时候；而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记着说，「拿耶稣的人把祂带到大祭司该亚法那里去，文士和长老已经在那里聚集。彼得远远地跟着耶稣，直到大祭司的院子，进到里面，就和差役同坐，要看这事到底怎样」。圣经中记载当时的情形是这样的，

- 「西门彼得（远远地）跟着耶稣，还有一个门徒跟着（一般都认为这位与彼得一同跟着去的门徒乃是约翰，下同）。那门徒是大祭司所认识的，他就同耶稣进了大祭司的院子；彼得却站在门外。大祭司所认识的那个门徒出来，和看门的使女说了一声，就领彼得进去。那看门的使女对彼得说，你不也是这人（指耶稣）的门徒吗？他（即彼得）说，我不是。仆人和差役因为天冷，就生了炭火，站在那里烤火；彼得也同他们站着烤火。.... 西门彼得正站着烤火，有人对他说，你不也是祂（指耶稣，下同）的门徒吗？彼得不承认，说，我不是。有大祭司的一个仆人，是彼得削掉耳朵那人的亲属，说，我不是看见你同祂在园子里吗？（「园子」是指客西马尼。）彼得又不承认。立时，鸡就叫了」（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15-18, 25-27 节，和合本）；
- 「（此时）主转过身来看彼得（「主」是指耶稣，下同），彼得便想起主（在最后的晚餐时）对他所说的话，『今日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他就出去痛哭」（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61-62 节，和合本）。

我在上文中已讲述了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以后，曾多次地向彼得和门徒们显现，以教导，挽回和坚固彼得和门徒们，在此就不重复了。然而，关于彼得三次不认耶稣，有一点我须要特别提出来加以说明。彼得三次不认耶稣，也许有人会认为，乃是因为彼得恐怕自己会受到耶稣的牵连和拖累，而同耶稣一样地受到苦害之所致。然而，我从彼得直率不羁，勇于承担的个性，并从他对耶

稣那真实无伪的爱，以及从彼得在「最后的晚餐」时曾承诺愿意同耶稣一起下监和受死来看，彼得会三次不认耶稣或许有其他的因素。

一个可能的因素乃是，如上所述，彼得因为不明白耶稣拯救人的工作真正的意义和做法，就误以为耶稣会是一位政治和军事的强人，是要率领门徒们和所有的犹太人，去推翻罗马帝国的统治，以建立一个独立和强盛的犹太人的国家；所以，当耶稣被捉拿，被审问，被欺辱的时候，彼得在感到极度失望，挫折和难过之余，就轻率地失口否认了自己是耶稣的门徒。所以说，基督徒对于所信的这一位真神切不可有偏差的认识，并且对于所参与服事神的工作也不可有错误的期盼；否则，当后来发现神并不像自己偏差的认识的时候，或是当后来发现服事工作的进展并不如自己错误的期盼的时候，就会很快地因失望而跌倒放弃了。

另一个可能的因素则是如一位著名的圣经学者 Leon Morris，在他所著的一本解释圣经的书籍中，针对上面所引述的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的那两段圣经经文所提出的。当彼得在大祭司的院子里第一次被问及他是否是耶稣的门徒时，问他的是一个身份低微，很不起眼的看门的使女；而这个使女也并没有立刻就肯定地指控彼得就是耶稣的门徒，她只是轻描淡写地问彼得会不会是耶稣的门徒而已；并且，她问彼得的话「你不也是这人（指耶稣）的门徒吗？」，乃是有「你不会是这人（指耶稣）的门徒吧？」的语气，而彼得只要顺口地回答个「不是」，就没甚事了。结果，彼得就在此种毫不在意，没有警觉，缺乏戒备，顺着口气，不加思索，没有细想，没有挺身而出，只是随口地回覆一个身份低微的使女的情形下，很快地以一个他以为没有甚么要紧的小谎回答之，说他并不是耶稣的门徒。当彼得第二次被问及他是否是耶稣的门徒时，问话的方式与第一次的相同，「你不也是祂（指耶稣）的门徒吗？」（语气也是「你不会是祂（指耶稣）的门徒吧？」）。彼得也就同样地回答说他不是耶稣的门徒。结果，彼得既然已经撒了两次谎，所以当彼得第三次被比较确定地指控说，他是同耶稣一起在客西马尼园里的时候，他已无法回头，只得再继续地撒谎下去，不承认他是与耶稣同在客西马尼园里。其实，人往往就如彼得一般，一开始时只是不经意地撒了一个小谎；然而后来却不得不继续地撒谎，撒更大的谎，来掩饰第一次的谎言，以致愈陷愈深，而无法回头，只好一直错下去，终致铸成了大错。我在上文中论及将来耶稣的再来和「十个童女的比喻」时，都曾一再地强调圣经中所说的，基督徒务必要儆醒谨守，免得「一不小心失足，就一直错下去，终致铸成大错」。其实，任何的罪恶，无论大小，都像是一个网罗或圈套，而人有意无意不小心地掉了下去，就很难能够挣脱。

圣经中记载，就在彼得第三次不认耶稣的当时，鸡就叫了（可见是天快要亮了），正如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向彼得所预告的。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还记载，就在此时，正受到犹太人的领袖们审问的耶稣转过了身来看着彼得，彼得就想起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对他所说，今日鸡叫以先，他要三次不认耶稣的话；于是彼得就出去痛哭。固然彼得是绝对不应当三次不认耶稣的，但是彼得却并非对于自己三次不认耶稣的过失丝毫没有感到一点内疚。我曾读到另一本解释圣经的书籍中这样说，当耶稣转过身来看着彼得的时候，彼得想必也一定是在看着耶稣，否则彼得怎么会知道，圣经中又怎么会记录下来，耶稣那时正在看着彼得呢？当时，彼得就像一个不小心犯了错的小孩子，怕父母生气，就偷瞄父母，要看父母是不是真的生了气一样。而当彼得看见耶稣特地转过身来，以提醒，关注的眼神看着他时，彼得就出去，为自己三次不认耶稣的过失伤心地痛哭。如上所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以后，曾多次地向彼得和门徒们显现，将彼得和门徒们挽回过来，并且托付给彼得牧养当时的基督徒的责任。而彼得后来遵着耶稣的吩咐，去传扬福音时，曾多次被囚下监，有一次还几乎被杀害；但是彼得都没有再否认他所相信和跟从的救主耶稣，一直到最后他还为耶稣殉道而死。

6) 耶稣被押解去交给罗马巡抚定罪和判刑

在整个犹太人的公会决议耶稣是该死的以后，犹太人的领袖们就把耶稣捆绑，押解去交给当时正在耶路撒冷的罗马巡抚本丢彼拉多。（本丢彼拉多是当时罗马帝国所任命，负责治理犹太和撒玛利亚两个地区的省长；通常彼拉多是驻守在撒玛利亚的凯撒利亚城，然而那时犹太人正在过逾越节，彼拉多也就来到犹太地区的耶路撒冷城，以预防犹太人生乱。）虽然统治当地的罗马帝国允许犹太人的公会具有相当自治的权力，以自行管理犹太人本身一般日常的事物，甚至可以审讯触犯了犹太人律法的人，但是犹太人的公会通常却并没有定人死罪的权柄。所以，犹太人的领袖们想依照当时罗马帝国的法律来定耶稣死罪，就必须要把耶稣押解去交给罗马巡抚彼拉多，由他来定耶稣的罪和判刑。耶稣被罗马巡抚彼拉多审讯的过程中有一些的转折，我谨将圣经中对此一审讯的过程的记载逐步分段地引述如下：

- 「（天一亮）众人都起来（指犹太人公会的成员都集合起来），把耶稣解到彼拉多面前，就告祂说，我们见这人诱惑国民（指诱惑犹太百姓），禁止纳税给凯撒（「凯撒」是指罗马皇帝），并说自己是基督，是王。彼拉多问耶稣说，祢是犹太人的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的是。彼拉多对祭司和众人说，我查不出这人有甚么罪来（耶稣当时并没有

聚众生乱，所以彼拉多也许认为耶稣只是「疯人疯语」而已）。但他们越发极力地说，祂煽惑百姓，在犹太遍地传道，从加利利起（耶稣的故乡拿撒勒是在巴勒斯坦北边的加利利地区），直到这里了。彼拉多一听见，就问，这人是加利利人吗？既晓得耶稣属希律所管，就把祂送到希律那里去；那时希律正在耶路撒冷（「希律（Herod Antipas）」一般被称为是「Herod the tetrarch」，是在罗马帝国的任命下负责治理加利利地区的首长，他是本章前面所提到的那一位大希律王的另一个儿子；当时他也是同彼拉多一样，来到了耶路撒冷过犹太人的逾越节）」（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1-7 节，和合本）；

- 「希律（请见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对「希律」的介绍）看见耶稣，就很欢喜；因为听见过祂的事，久已想要见祂，并且指望看祂行一件神迹。于是问祂许多的话，耶稣却一言不答。祭司长和文士都站着，极力地告祂。希律和他的兵丁就藐视耶稣，戏弄祂，给祂穿上华丽衣服，把祂送回彼拉多那里去」（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8-11 节，和合本）。

当希律把耶稣送回给彼拉多以后，彼拉多只好第二次坐堂审讯耶稣。在我讲述彼拉多对耶稣第二次的审讯之前，有两件事须要先提一下；一件事就是彼拉多的妻子劝彼拉多不可审讯耶稣，圣经中记着说，

- 「正坐堂的时候，他的夫人（指彼拉多的妻子）打发人来说，这义人（指耶稣）的事，你一点不可管，因为我今天在梦中为祂受了许多苦（当时天亮了不久，彼拉多的妻子前一天晚上想必做了恶梦）」（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19 节，和合本）。

但是，彼拉多却没有听妻子的劝告；他在犹太人的领袖的威胁之下（请见下文），就被卷入了将无罪的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的罪恶之中（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记着，彼拉多自己都说他查不出耶稣有甚么罪）。救主耶稣固然要遵照着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但是那些出卖，诬告，陷害耶稣，以及将无罪的耶稣判为有罪，以致耶稣被钉在十字架而死的人，包括犹大，犹太人的领袖们，彼拉多等，他们都有祸了。圣经中记载，彼拉多在定耶稣死罪之前，还特地「装模作样」地先洗手，为要表明自己乃是无辜的；

- 「彼拉多见说也无济于事，反要生乱（指彼拉多一再地对当时在场的犹太人说耶稣并没有做甚么恶事，但犹太人却不听，极力地喊着，要求把耶稣钉十字架），就拿水在众人面前洗手（「众人」是指当时在场的犹

太人，下同），说，流这义人（指耶稣）的血，罪不在我，你们承当吧。众人都回答说，祂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于是彼拉多释放巴拉巴给他们（关于「彼拉多释放巴拉巴」，请见下文），把耶稣鞭打了，交给他们钉十字架」（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24-26 节，和合本）。

我常常在想，犹太人这个民族在过去近两千年以来被分散在世界各国之中，备受欺压，迫害和苦难，是不是当时犹太人的领袖们「大言不惭，毫无悔意」地所说的，流无辜的耶稣的血的罪「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的后果呢？我或许不应当这样说，好像是在「幸灾乐祸」；并且，我也要再一次地强调，基督徒是绝对不可以对犹太人抱持着歧视，排斥和憎恨的态度，而加以迫害之。然而，实在是很难让人理解，犹太人这个被神所拣选的民族，有神在他们身上神奇的作为，以带领，帮助和拯救他们；有神所差派的先知，以神所启示的真理教导，提醒和指正他们；但是，他们却受到信仰上很多的偏差的误导，受到宗教上盲目的狂热的驱使，以致落得根本完全无视于他们流无辜之人的血而犯罪所必定会遭到的惩罚的报应的后果，这真是一个非常值得我们警惕的鉴戒。

另一件事就是关于当时每逢犹太人过逾越节的时候，罗马巡抚有随犹太人所要的，释放一个囚犯给他们的惯例。其实，在耶稣被犹太人的领袖们临时押到罗马巡抚那里去定死罪之前，有三个囚犯已经被判了钉十字架受死的刑罚，即将要付诸执行。这三个囚犯都是犹太人，很可能他们都是因为反抗罗马人的统治，而发动暴乱，并且杀了人，以致被下在监里；但是他们却颇受犹太人的同情，其中有一位名叫巴拉巴，还相当的出名。彼拉多原来想循此惯例将无辜的耶稣释放了，但是犹太人的领袖们却执意要除掉耶稣，因此就威胁彼拉多（请见下文），一再地要求彼拉多释放巴拉巴，而不要释放耶稣。圣经中对于彼拉多第二次审讯耶稣的记载，包含了下列这一段的经文，

- 「彼拉多传齐了祭司长和官府并百姓，就对他们说，你们解这人（指耶稣，下同）到我这里，说祂是诱惑百姓的；看哪，我也曾将你们告祂的事，在你们面前审问祂，并没有查出祂甚么罪来。就是希律也是如此（请见前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对「希律」的介绍），所以把祂送回来。可见祂没有作甚么该死的事；故此，我要责打祂，把祂释放了。众人却一齐喊着说，除掉这个人，释放巴拉巴给我们。这巴拉巴是因在城里作乱杀人，下在监里的。彼拉多愿意释放耶稣，就又劝解他们；无奈

他们喊着说，钉祂十字架，钉祂十字架。彼拉多第三次对他们说，为甚么呢？这人作了甚么恶事呢？我并没有查出祂甚么该死的罪来；所以，我要责打祂，把祂释放了。他们大声催逼彼拉多，求他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他们的声音就得了胜。彼拉多这才照他们所求的定案，把他们所求的那作乱杀人，下在监里的（指巴拉巴）释放了；把耶稣交给他们，任凭他们的意思行」（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13-25 节，和合本）。

而彼拉多之所以会对犹太人的领袖们让步，照着他们的要求释放了巴拉巴，但却把无罪的耶稣钉在十字架上受死，乃是因为犹太人的领袖们以罗马凯撒皇帝来向彼拉多施压，以威胁彼拉多。圣经中记着说，

- 「彼拉多想要释放耶稣，无奈犹太人喊着说，你若释放这个人（指耶稣），就不是凯撒的忠臣。凡以自己为王的，就是背叛凯撒了（耶稣乃是神的国的王；但是犹太人的领袖们却误以为，耶稣是以自己为一个独立的，属世的犹太人的国家的王，是要与罗马凯撒皇帝相敌对的，所以他们就以此一罪名来诬告耶稣）。彼拉多听见这话，就带耶稣出来，到了一个地方，名叫『铺华石处』，希伯来话叫厄巴大，就在那里坐堂（「厄巴大」有高起来的地方的意思；这个铺着石头的高处乃是彼拉多正式坐堂宣判的地方）。那日是预备逾越节的日子，约有午正（根据圣经新约中其他的经文的记载，耶稣大概是在上午九点钟被钉十字架，直到下午三点钟左右在十字架上断了气；所以，彼拉多在「铺华石处」正式判处耶稣死刑的时间应该是早于正午；当时代的人并没有钟表能准确地计时，对于时间只是大约性地估计而已）。彼拉多对犹太人说，看哪，这是你们的王。他们喊着说，除掉祂（指耶稣，下同），除掉祂，钉祂在十字架上。彼拉多说，我可以把你们的王钉十字架吗？祭司长回答说，除了凯撒，我们没有王。于是彼拉多将耶稣交给他们去钉十字架」（新约约翰福音十九章 12-16 节，和合本）。

当时犹太人自治的公会，在对于罗马帝国所任命治理他们的巡抚或首长有所不满的时候，通常都会上告给罗马皇帝，要求处罚或撤换他们所不满的巡抚或首长。因此，在要除掉耶稣的这件事情上，犹太人的领袖们就话中有话地以此来要挟彼拉多说，如果彼拉多不将这一位「以自己为犹太人的王，背叛了罗马凯撒皇帝」的耶稣处死（这是他们诬告耶稣的罪名），那么他们就会上告给凯撒，指控彼拉多不是凯撒的忠臣。彼拉多在惧怕被犹太人如此地指控，以致官位和性命都可能不保的威胁

下，为求自保，就不得不让步，将无罪的耶稣定了死罪。而另一方面，更令人痛心的则是，犹太人的祭司长（乃是犹太人自治公会的主席，也是犹太人信仰上最高的领袖），为了要除掉耶稣，居然会对彼拉多说，「除了凯撒，我们没有王」；完全忘记了犹太人是蒙神拣选的，是属神的子民，而神才是他们真正的王。

我在前面的第二章中，以及在本章的上文中论及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和耶稣关于「真理」的教导，以及论述耶稣在客西马尼园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捉拿时，都曾引述了圣经中所记载，当彼拉多在审讯耶稣时，两人之间下列这一段的对话，

- 「彼拉多又进了衙门（彼拉多原先在衙门外与诬告耶稣的犹太人对话，这些犹太人不愿意进衙门，以免沾染到非犹太人的污秽，而在信仰上成为不洁净），叫耶稣来，对祂说，祢是犹太人的王吗？耶稣回答说，这话是你自己说的，还是别人论我对你说的呢？彼拉多说，我岂是犹太人呢？祢本国的人和祭司长把祢交给我；祢做了甚么事呢？耶稣回答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彼拉多就对祂说，这样，祢是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彼拉多说，真理是甚么呢？说了这话，又出来到犹太人那里，对他们说，我查不出祂有甚么罪来」（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33-38 节，和合本）。

这真是一段让人感叹不已的对话；一方面是感叹耶稣即使是在受到罗马巡抚的审讯，是在自己的生死关头之际，仍然不忘记向审讯祂的彼拉多讲解神真理的道，为的是希望彼拉多能够认识真理，而成为一个属真理的人，以归向真神。而另一方面令人感叹万分则是，当彼拉多听见耶稣讲到真理时，却丢下一句话说，「真理是甚么呢？」。彼拉多说这句话的意思，并不是要请教耶稣真理是甚么；而是轻蔑地对真理的存在加以否定，就像是在说，「哪有甚么是真理呢？」，因为这段圣经经文的最后记着，彼拉多并没有等耶稣告诉他真理是甚么，就径行地出去到犹太人那里了（彼拉多乃是一个政客，在他的眼中，只有权宜的变通，就是所谓的「实用主义」，哪有甚么真理可言呢？今天有相当多的人也是抱持着同样的想法，不是吗？）。彼拉多此种对真理的轻蔑和忽视的态度，与耶稣即使是在生死关头也不忘要向人讲解真理的执着，形成了非常鲜明的对比。请容我再强调一次，就如我在本章的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真理」的教导时所说的，基督徒的信仰是一个追求，认

识，接受，归属，遵循，传讲，持守，捍卫真理的信仰；任何的虚假，谎言，伪装，夸大，谬论，邪说，异端，妄行都绝对不能在此一信仰中立足。

因此，任何一位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都应当是一个执着地，努力地追求去认识真理的人；反之，一个不想追求去认识真理的人，是不可能成为一位真正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的。基督徒的信仰所传讲的乃是真理（truth），基督徒所相信的也只是真理；而并不是一套教条（doctrines），或是一种意识形态（ideology），一些观念（ideas），一个主义（principle），一个学说（theory），一个理论（proposition），一个体制（system）；亦不是一些传统，仪式和规矩（traditions, rituals and rules），或是一种文化（culture）；更不是一个革命（revolution），或是一个运动（movement）。因此，基督徒乃是追求，认识，接受，归属，遵循，传讲，持守，捍卫真理的人，而不是归属于某一套教条，某一种意识形态，某一些观念，某一个主义，某一个学说，某一个理论，某一个体制，某一些传统，仪式和规矩，某一种文化，某一个革命，某一个运动，或是某一个教派（denomination），某一个党派（party），某一个组织（organization），某一个「品牌（brand）」称号的人。所以说，基督徒并不是信「教」，基督徒乃是相信那一位又真又活的神，祂是一切真理的创造者，真理在祂里面，祂就是真理；并且，祂还将真理启示在圣经中，祂还光照每一代的人去明白圣经中的真理。

在罗马巡抚彼拉多审讯耶稣的过程中，巡抚的兵丁也同犹太人的领袖们和希律审问耶稣时一样，对耶稣多方地加以戏弄，侮辱和虐待；圣经中记着说，

- 「巡抚的兵就把耶稣带进衙门（指衙门的院子里），叫全营的兵都聚集在祂那里。他们给祂脱了衣服，穿上一件朱红色袍子，用荆棘编作冠冕，戴在祂头上，拿一根苇子放在祂右手里，跪在祂面前，戏弄祂，说，恭喜，犹太人的王啊。又吐唾沫在祂脸上，拿苇子打祂的头。戏弄完了，就给祂脱了袍子，仍穿上祂自己的衣服，带祂出去，要钉十字架」（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27-31 节，和合本）。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之前所受的虐待和痛苦还不止于此而已；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之前，还受到了鞭打。当时罗马鞭打的刑罚是十分残酷的；受刑的人被脱了衣服，高举着双手被绑在一根柱子上；鞭打所用的鞭子有一个木头的把手，上面钉了几根皮条，而皮条上还嵌着一些骨头和金属的尖锐硬块。通常是有左右两个执刑的人，各拿着鞭子，轮流地鞭打受刑人的背部；往往没有打几下，受刑人的背部

就「皮开肉烂」了。当时有一些的受刑人在受到了这个鞭打的刑罚以后，就因伤重而死了。

并且，彼拉多不但将耶稣定了死罪，他还照着犹太人的领袖们的要求，判处耶稣要遭受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这个极度残酷的死刑。（上面所引述有两段的圣经经文中，都记着当时在场的犹太人喊着说，钉耶稣在十字架上。）当一个人被钉在十字架而死的时候，他所会受到的痛苦真是无法用言语来形容的。他的双手张开，双手掌和双脚都被铁钉钉在十字架上；虽然通常可能会用绳子将身体绑在十字架上，也可能在十字架上会有一个木桩让身体坐在上面；但是当十字架被举起来时，他还是不得不用被钉的双手和双脚来支撑着下坠的身体，以保持肺部呼吸管道的畅通而能继续地呼吸，但如此却加增了被钉的双手和双脚的伤口的剧痛和失血；而他因剧痛而难受，因失血而口渴，因逐渐走向死亡而绝望的心情更是不可思议的。并且，这种情形通常要持续好几天，一直到最后他因失血太多，心脏衰竭，或支撑不住身体，以致无法呼吸窒息而死。甚至有的时候，执刑的人为了要加速受刑人的死亡，就将受刑人的双腿打断，使受刑人不能支撑下坠的身体，以致很快地就会窒息而死了。钉十字架的死刑既是这样的可怕，因此当时罗马帝国的法律规定，除非罗马皇帝特别下诏令，否则罗马的公民是绝对不可以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只有那些最恶，最坏，和属于社会中最低下阶层的犯人，才会被判处那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死刑。并且，对于当时的犹太人而言，一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人，更被视为是由于他犯了极大的罪恶，而遭到了神的咒诅之所致。说到这里，真是令人很难想像，犹太人的领袖们居然会如此地嫉恨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要求彼拉多判处耶稣去遭受这样一个极度残酷，被视为是受神咒诅的死刑。更令人无法想像的是，耶稣为了顺从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竟然会甘心情愿地去承受此一极度残酷，被人视为是受神咒诅的死刑。

7)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

如上面所引述的那一段圣经的经文中最后所说的，罗马巡抚的兵丁接着就把耶稣带出去，要将祂钉十字架。圣经中对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情形有下列这一段的记载，

- 「他们出来的时候（指罗马巡抚的兵丁把耶稣带出来，要将祂钉十字架的时候），遇见一个古利奈人，名叫西门（西门是从北非古利奈城来到耶路撒冷的一个犹太人），就勉强他同去，好背着耶稣的十字架（西门并没有全程都帮耶稣背十字架，耶稣自己也背十字架；耶稣被鞭打而受

伤，有时力不能胜时，才由西门代背十字架）。到了一个地方名叫各各他，意思就是髑髅地。兵丁拿苦胆调和的酒给耶稣喝；祂尝了，就不肯喝（拿苦胆调和的酒给将要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人喝可能是当时一个惯常的做法，其作用或许是要使受刑人借着先喝苦酒，来麻醉自己对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痛苦的感受；然而，耶稣却不肯喝）。他们既将祂钉在十字架上，就拈阄分祂的衣服，又坐在那里看守祂。在祂头以上安一个牌子，写着祂的罪状，说，这是犹太人的王耶稣。当时，有两个强盗和祂同钉十字架，一个在右边，一个在左边（这两个强盗很可能就是与那被彼拉多所释放的巴拉巴一同反叛作乱，且杀了人而犯法的，而耶稣则代替了巴拉巴与他们两个同时被钉十字架而死）。从那里经过的人讥诮祂，摇着头说，祢这拆毁圣殿，三日又建造起来的，可以救自己吧。祢如果是神的儿子，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也是这样戏弄祂，说，祂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祂是以色列的王（指如果耶稣是犹太人的王的意思），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我们就信祂。祂倚靠神，神若喜悦祂，现在可以救祂，因为祂曾说，『我是神的儿子。』那和祂同钉的强盗也是这样地讥诮祂（「同钉的强盗」中的「强盗」是复数，表示开始时两个同钉十字架的强盗都讥诮耶稣，然而后来有一个强盗却改变了态度，请见下文）。从午正到申初（指从正午到下午三点钟），遍地都黑暗了。约在申初，耶稣大声喊着说，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乃是当时在犹太人中所通用，与希伯来文相近的亚兰文，其意思在接下来的经文中解释。）就是说，我的神，我的神，为甚么离弃我？站在那里的人，有的听见就说，这个人呼叫以利亚呢（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到，以利亚是旧约时代的一位先知，下同）。内中有一个人赶紧跑去，拿海绒蘸满了醋，绑在苇子上，送给祂喝（给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人喝醋，以稍微地疏解受刑人因失血过多而感到的极度口渴，可能也是当时一个惯常的做法）。其余的人说，且等着，看以利亚来救祂不来。耶稣又大声喊叫，气就断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32-50 节，和合本）。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整个过程的时间，大概是从上午九点钟被钉十字架，到当天下午三点钟耶稣在十字架上断了气，而那一天乃是当年犹太人庆祝逾越节的那个星期五；但是，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确实年份则没有定论，一般认为可能是在公元 30 年或 33 年。至于耶稣从被巡抚彼拉多正式判处死刑的「铺华石处」，在西门的帮助下，背十字架走到「髑髅地」的确实路线则已无法考证。今

天，有好些基督徒在每年复活节前两天的那个星期五，就是「耶稣受难日」的那一天，会到耶路撒冷去朝圣，走一趟被称为是「悲伤之路（Via Dolorosa）」的路线，以纪念耶稣当年上十字架时在耶路撒冷所走过的路径。但此一「悲伤之路」的路线是否就是耶稣当年上十字架时所走过的路径，却是无法确知的。

圣经中还记载，因为当时犹太人要庆祝逾越节，就征得罗马巡抚彼拉多的允许，要将三位受刑人的腿打断，以加速他们的死亡，可以早点把尸首拿去，免得留在十字架上碍眼；圣经中记着说，

- 「于是兵丁来，把头一个人的腿，并与耶稣同钉第二个人的腿，都打断了。只是来到耶稣那里，见祂已经死了，就不打断祂的腿。惟有一个兵拿枪扎祂的肋旁，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这些事成了，为要应验经上（指圣经旧约中，下同）的话说，『祂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经上又有一句说，『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所扎的人」是指耶稣）』」（新约约翰福音十九章 32-34，36-37 节，和合本）。

因此，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不像那两个同时被钉十字架的强盗，祂的腿没有被打断；但是，耶稣的肋旁却被长枪刺入。圣经中没有明记耶稣是被扎在祂右边的肋旁，还是左边的肋旁；一般所见画着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图像，都画着耶稣是被扎在祂右边的肋旁，而不是被扎在一般心脏所在的左边。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更进一步地宣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祂的腿没有被打断，但祂的肋旁却被长枪刺入，都是应验了圣经旧约的经文中对于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祂会如何地遭到杀害的细节性的预告。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的时候也曾提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还祷告求三一神的圣父赦免那些将祂钉在十字架上的人。谨将上文中所引述过的圣经经文重述于下，

- 「当下耶稣说（指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说），父啊（指三一神的圣父），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34 节，和合本）。

并且如上文中所述，从广义的角度来看，救主耶稣乃是为世上每一个人的罪而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因此历世历代的每一个人都是造成了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都是要为耶稣的死负责的；所以，耶稣的祷告不但是为了那些将祂钉在十字架上的人，也可以说是为了历世历代的每一个人。

另外，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当时，还拯救了与祂同时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两个强盗中的一个。在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曾经提到，那与耶稣同时被钉十字架的两个强盗原来都是讥诮耶稣的；但是后来有一个强盗却改变了态度，圣经中记着说，

- 「当时，有两个强盗和祂（指耶稣，下同）同钉十字架，一个在右边，一个在左边。从那里经过的人讥诮祂，摇着头说，祢这拆毁圣殿，三日又建造起来的，可以救自己吧。祢如果是神的儿子，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也是这样戏弄祂，说，祂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祂是以色列的王（指如果耶稣是犹太人的王的意思），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我们就信祂。祂倚靠神，神若喜悦祂，现在可以救祂，因为祂曾说，『我是神的儿子。』那和祂同钉的强盗也是这样地讥诮祂（「同钉的强盗」中的「强盗」是复数，表示开始时两个强盗都讥诮耶稣，然而后来有一个强盗却改变了态度）」（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38-44 节，和合本）；
- 「那同钉的两个犯人有一个讥诮祂（指耶稣），说，祢不是基督吗？（「基督」是神所膏立的救主的意思。）可以救自己和我们吧。那一个就应声责备他（指另一个犯人就应声责备那个讥诮耶稣的犯人），说，你既是一样受刑的，还怕神吗？我们是应该的（指两个强盗自己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乃是应该的），因我们所受的与我们所作的相称；但这个人（指耶稣）没有作过一件不好的事。就说，耶稣啊，祢得国降临的时候（指将来耶稣再来，天国完全实现的时候），求祢纪念我。耶稣对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耶稣这句话的意思是指这个犯人当天死后离世，就会开始活在神的面前了，就如同亚当和夏娃于受造之初，在伊甸园里活在神的面前一样；而凡是真心地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死后离世也将会是如此）」（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39-43 节，和合本）。

我们可以从几个方面看到这个在十字架上改变了态度的强盗的认罪和悔改，以及他对救主耶稣的相信。第一方面是这个强盗的认罪，他说，「我们（指两个强盗自己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是应该的，因我们所受的与我们所作的相称」。第二方面是这个强盗的悔改，他不但自己不再讥诮耶稣，还责备另一个强盗对耶稣的讥诮。第三方面是这个强盗对救主耶稣的相信，他说，「耶稣啊，祢得国降临的时候，求祢纪念我」。当耶稣被捉拿，审问，判刑，和最后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时候，

候，那与耶稣最亲近，跟随了耶稣约有三年半的十二位门徒都在信心上跌倒，弃耶稣而去；一个出卖耶稣，一个三次不认耶稣，另外十个都逃跑了，而其余跟从耶稣的信徒们也都是悲痛失望。并且，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时候，在场的犹太人，犹太人的领袖们，罗马的兵丁，甚至一个同时被钉十字架的强盗都在讥诮耶稣。在这样一个所有的人都对耶稣放弃，失望，讥诮的情况下，惟有这个改变了态度的强盗，他却相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是神的国的王；并且他还求耶稣，在将来耶稣再来，神的国完全实现的时候记念他。从这个强盗原来对耶稣的讥诮，以及后来他的认罪，悔改和对耶稣的相信来看，他并不是「信口开河」地随便说说；而他对耶稣的信心在当时真可说是「举世无双」，他的这个信心使他得以归向了神，而得着神的拯救；因此，耶稣对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今天，基督徒一般均以耶稣对这位强盗所说的这句话，来强调基督徒死后离世就会与耶稣同在乐园里了；其实，应该要强调的还不是基督徒死后离世就会与耶稣同在乐园里了，应该要强调的乃是我们要有这位强盗的认罪和悔改，以及他对救主耶稣的信心。

今天，不管是在教会以外，还是在教会之内，都有某些的人喜欢说一些怀疑，刁难，讥诮，甚至否定基督徒信仰的话。然而，更让人痛心的是，不像那一个改变了态度的强盗对另一个强盗的指责，一些的基督徒不但不站起来回覆，指正，驳斥之，反而竖起耳朵来听（平常听讲道可能都没有那么用心），甚至附和之，也到处传讲之，误以为自己是「别出心裁，另有高见」；结果导致自己在信心上的软弱和跌倒，也绊倒别人对神的信心。例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全能时，曾提到有一位尚未信神的人以「神能不能造一个祂自己举不起来的石头」的问题，来怀疑和刁难神是全能的那个例子。他之所以会提出这个问题乃是因为他不了解，神的全能并不是意味着神能够做到任何的一件事（例如，神是不能撒谎的），神的全能也不是表现在神可以满足人对神任何一个要求；神的全能乃是指神能够完全做到祂自己一切的心意和计划，绝对没有任何的人事物，包括魔鬼，可以拦阻神想要做的事。

第二个例子就是我们教会以前有一位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不久的基督徒，他的一个朋友知道他成为基督徒以后就对他说，圣经中说人最多只能活到一百二十岁，所以如果有人活过了一百二十岁的高龄，那就证明圣经中所说的是错误的，也就表示基督徒的信仰不值得去信。这位基督徒就来问我圣经中是不是这样讲的；我回答他说，圣经旧约中记载了神曾对挪亚说，当时代的人只能再活 120 年，因为 120 年之后大洪水就会来到，要将当时罪恶极大，充满强暴，败坏了的世人都毁

灭，只留下挪亚一家八口（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提到的）；而不是说任何人最多只能活到一百二十岁。后来我还碰到这位基督徒的那个朋友，也当面向他解说；但是可惜的是，他听了却不置可否，并没有承认自己是误解了圣经的意思，也没有表示愿意来认识清楚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以及来真正了解基督徒的信仰。

第三个例子是我听一位非常著名的牧师所说的。有一次有人问这位牧师说，圣经中说惟有人是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所创造的，猴子则不是；但是，低能和弱智的白痴的人却并不比猴子聪明，那怎么说呢？这位牧师回答说，低能和弱智的白痴的人或许不比猴子聪明，但是白痴的人的后代却不见得是白痴，会比猴子聪明，然而猴子的后代却一定是猴子。其实，很多怀疑，刁难，讥诮，否定基督徒信仰的人，他们根本就不认识神，也不明白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更不了解基督徒的信仰。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过去这近两千年以来，有过无数具有高深的学问和知识的思想家，哲学家，科学家，宗教家等等，他们提出各式各样质疑和刁难的问题，企图否定基督徒的信仰；但是，至今基督徒的信仰不但依旧存在着，并且还具有二十几亿的信徒。而一般的人，包括您和我，所能想到的，所提出来的那些怀疑基督徒信仰的问题，又岂会超过这些专家们的问题呢？所以，就如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说的，与其有兴趣，花精神去怀疑，刁难，讥诮，否定基督徒的信仰，永远是在找寻下一个能否定基督徒信仰的「银子弹」，还不如把别人回答自己所提出来的质问的满意答案，一一地存记在心里，而渐渐地改变自己怀疑的心态，并且多花一些时间和心思来了解明白圣经，以认识清楚基督徒的信仰。

关于这一位在十字架上认罪，悔改和相信救主耶稣，而得到神的拯救的强盗，还有一点我必须提出来说明之。我在上文中曾提到当罗马巡抚彼拉多审讯耶稣的时候，彼拉多原来想要按着当时犹太人逾越节要释放一个囚犯的惯例，释放无罪的耶稣；但是，他经不住犹太人的领袖的要求，施压和威胁，不得不让步，将暴动杀人的三个囚犯中的巴拉巴释放了，却将无罪的耶稣定了死罪，代替巴拉巴，而与另外那两个囚犯同时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巴拉巴在即将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前的最后一刻，却有耶稣代替他上了十字架，以致巴拉巴得到了释放，而免受那残酷的死刑。一般的人或许会认为巴拉巴乃是人因着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得到神的拯救的一个很好的例子；其实大不然。因为在当时，因着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而真正得到神的拯救的人，并不是巴拉巴，而是那一位在十字架上认罪，悔改和相信救主耶稣的强盗。这是基督徒的信仰中得到神的拯救的真义，是与一般世俗的消灾免祸，趋吉避凶的得救观念之间的一个强烈的对比。

不错，巴拉巴因为耶稣的代替，确实是免去了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祸害；但是，他却没有如那一位在十字架上认罪，悔改和相信救主耶稣的强盗一样，得到耶稣在十字架上受死所成就的那真正的救赎，就是得到神白白的赦罪和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能免受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并且从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以脱离罪恶的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而归属于神，将来更要具有一个复活的，灵性的，不朽坏的身体，而能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在天国里那永恒的，满足的福乐。那一位改变了态度的强盗，虽然没有免受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祸害，但是他在十字架上的认罪，悔改和相信救主耶稣，却使他得到了神在救主耶稣里那真正的拯救。我在下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时，还会再进一步地对此加以说明。今天有一些的基督徒还是只看重能有今生的，暂时的，如巴拉巴那样的，免受世上灾祸的得救就好了，而忽视不顾那赦罪的，生命上的，永恒性的，如在十字架上改变了态度的强盗一般的，神在救主耶稣里的真正的拯救，这真可谓是舍本逐末，因小失大了。故此，圣经中说，

- 「我们若靠基督（指如果基督徒靠着救主耶稣），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众人更可怜（指比尚未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世人更可怜）」（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并且，基督徒也绝对不是靠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就可以「两者兼得」的；所以，请不要误以为基督徒在今生会得到如巴拉巴那样的，免受世上灾祸的拯救，而死后离世则会得到如在十字架上改变了态度的强盗一般的，在天国里享受永恒的，满足的福乐的拯救。我在上文中讲述关于天国的特质的「买藏宝地的比喻和买好珍珠的比喻」时曾提到，人要变卖自己一切所有的去买那代表着进天国的福气的藏宝地和好珍珠；因为，一个人如不舍弃进化论，怎会接受创造论呢？如不舍弃地平说，怎会接受地圆说呢？如不舍弃太阳是绕着地球转的说法，怎会接受地球是绕着太阳转的说法呢？如不抗拒，舍弃虚假，怎会认识，接受真理呢？如不舍弃偶像，怎会相信真神呢？如不舍弃以人为中心，怎会以神为中心呢？如不舍弃倚靠自己，怎会倚靠神呢？如不舍弃人的善行功德的观念，怎会感谢神的恩典呢？如不舍弃原有的旧生命，怎会得着再造的新生命呢？如不舍弃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怎会有财宝积攒在天上，就是在神的面前富足呢？如不舍弃对世上的国的留恋，怎会向往要进入天国呢？所以，请千万不要误以为自己可以「脚踏两条船」，就是误以为可以「既要享世俗之乐，又要得天国之福」，这乃是「痴心妄想」，是绝对不可能的。一个要享世俗之乐的人，他岂会愿意以自己在世上所拥有的财富来赍济和帮助有需要的穷人，而使得自己在神的面前富足呢？这样一来，他又岂能进入天国，

得享天国之福呢？（就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葡萄园工人的比喻」一开始时所提到的那个做官的少年财主，他不肯照着耶稣所吩咐的，去变卖一切所有的分给穷人来跟从耶稣，因为他的产业很多，以致他落得在神的面前不富足，而无法进入天国。）所以说，一个抱持「脚踏两条船」的想法的人，当他死后离世之时，他为自己在地上所积攒的财宝是「死不带去」，而他又没有财宝积攒在天上，就是他在神的面前不富足，以致得不到天国之福，那他岂不是「舍本逐末，因小失大」吗？那他岂不是落得「两头都不着」吗？

关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另外有一点我也必须要特别地提出来加以说明。一般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或许都会以为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时候所承受到的痛苦，乃是像一个普通的受刑人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所遭到的身体上和心理上那极大的难受，痛苦和绝望，就如我在上文中所描述的。其实，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承受到的痛苦还不止是如此而已。当无罪的救主耶稣，顺从着三一神的圣父要拯救人，就是要将世人从罪恶中救赎出来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时候，祂乃是亲身地担当了世人的罪孽（请见下文中对「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进一步的讲论）；圣经中记着说，

- 「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祂（指耶稣，下同）身上。……祂要担当他们的罪孽」（旧约以赛亚书五十三章 6, 11 节，和合本）；
- 「神使那无罪的（指耶稣），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祂（指耶稣）里面成为神的义」（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21 节，和合本）。

这乃是意味着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那个时刻，这一位原来是圣洁，无罪的三一神的圣子，却成为是带罪的了；以致造成了圣洁的圣父与带罪的圣子耶稣之间，因着罪而彼此分离。因此，在上面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记着耶稣在十字架上断气之前曾大声地喊着说，「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就是说，我的神，我的神，为甚么离弃我？」。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三一性」时曾说过，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之间乃是一种基于爱，永恒性的合而为一；三一神并不是三个神，各自独立存在，而是圣父，圣子，圣灵三者在过去，现在，未来都一直是三而一，一而三的。然而，因为圣洁的神是必须要与罪恶完全隔绝的，彼此之间是绝对不能互通的，所以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成为了带罪的之时，圣父和圣子耶稣之间就不得不因着耶稣所带着的罪而分离了。这是三一神的圣父和圣子之间第一次，也是惟一的

一次的分离；这在耶稣心灵上所造成的痛苦，不是上述身体上和心理上所承受到的痛苦可以比拟的。很多以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为题材的影片，通常都只能描绘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承受身体上和心理上的痛苦，但却无法将耶稣因担当了世人的罪孽，而与圣父分离，以致祂所感受到那在心灵上极度的痛苦表达出来。这种因罪而与神分离，隔绝的心灵上的痛苦，不是当时代同样地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人，例如那两位与耶稣同时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强盗，所能真正地深刻体验到的；也不是在每年耶稣受难日的那一天，仿效耶稣同样地被鞭打，背十字架走一趟「悲伤之路」，然后也被钉在十字架上的那些人所能真正地深刻体验到的。世人固然因其罪恶是已经与神分离，隔绝了，以致遭受到各样的苦难，但是却没有谁会体认到人在世上所遭到身体上，心理上和心灵上的痛苦，乃是自己因罪而与神隔绝了所造成的后果；惟有耶稣在十字架上呼喊「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时，才将这种因罪而与神隔离的心灵上的痛苦的根由和情况显明了出来。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时候，最伤心的莫过于耶稣的母亲马利亚了。而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承受极大的痛苦的时候，祂却并没有忘记马利亚，还特别地将以后照顾祂的母亲马利亚的责任，交托给与祂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一位。圣经中并没有明说这位门徒是谁，只说他是耶稣「所爱的那门徒」；然而，一般的看法都认为他就是那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约翰（而约翰的母亲则可能是耶稣的母亲马利亚的姊妹）；圣经中记着说，

- 「站在耶稣十字架旁边的，有祂母亲（即马利亚，下同）与祂母亲的姊妹，并革罗罢的妻子马利亚，和抹大拉的马利亚。耶稣见母亲和祂所爱的那门徒站在旁边，就对祂母亲说，母亲，看，你的儿子。又对那门徒说，看，你的母亲。从此，那门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新约约翰福音十九章 25-27 节，和合本）。

圣经中说，当时跟随耶稣的人当中有一些是妇女，她们不但服事耶稣，也用自己的财物供给耶稣和门徒们。这些的妇女中有几位到了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现场观看，其中有一位被称为是抹大拉的马利亚；她曾被七个鬼附身，而耶稣却把这七个鬼从她身上赶了出去。另外，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虽然在耶稣被捉拿的时候都逃跑了；然而，如上文中所述，彼得和另一个门徒（一般都认为这另一个门徒也就是约翰）却远远地跟着去到大祭司家的院子里，看耶稣被犹太人的领袖们审问（结果彼得却落得三次不认耶稣）。并且，耶稣所爱的那一位门徒也同几位跟随耶稣的妇女一样，来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现场观看。耶稣在十字架上断气

之前，就将祂的母亲马利亚交托给这位祂所爱的门徒照顾。耶稣以三一神的圣父拯救人的计划为念，自己甘心情愿地将命舍去，以致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然而不可否认的，耶稣这样做是会给祂的母亲马利亚带来了极度的伤痛。在一些人的眼中，耶稣或许会被视为是「不孝」；但是，耶稣在被钉在十字架上，身体，心理和心灵都承受到极大的痛苦的当时，竟然还想到要安排好马利亚未来的生活，这是远远地超过了一般的孝子所会做到的。况且，耶稣在三日后从死里复活了（请见下文中对「耶稣的复活」的讲述），马利亚不但不再伤痛，并且更深深地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

8) 耶稣的尸体被安葬

无罪的救主耶稣虽然是如一位最卑贱，最败坏的罪犯一样，被判处要遭受那极端残酷的死刑，而被钉在十字架上死了；但是，耶稣的尸体却没有被随便地抛在乱尸岗，而是好好地安葬了。圣经中记着说，

- 「到了晚上（就是当天星期五的晚上），有一个财主，名叫约瑟，是亚利马太来的，他也是耶稣的门徒。这人去见彼拉多，求耶稣的身体，彼拉多就吩咐给他。约瑟取了身体，用干净细麻布裹好，安放在自己的新坟墓里（是约瑟为自己将来死后所预先准备的坟墓），就是他凿在磐石里的。他又把大石头辊到墓门口（以挡住墓门口），就去了」（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57-60 节，和合本）。

替耶稣安葬的这位约瑟是亚利马太城的人（「亚利马太」可能是位于耶路撒冷北方约二十英里处的一个城镇）；他不但是一个财主，也是犹太人自治公会的一位重要的成员，但是他却并不附从犹太人公会诬告，杀害耶稣的行径。当时，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受刑人的亲友，如果想要安葬受刑人的尸体，是必须要得到罗马巡抚的特别的允准才行。约瑟原来因为自己的身份和害怕犹太人，是暗暗地做耶稣的门徒；但此时他却放胆地去求彼拉多准他将耶稣的尸体安葬，等于公开承认了他是耶稣的门徒。不但如此，约瑟还买了细麻布，与另一位名叫尼哥底母（是位男士，其名字也被译为尼哥德慕；在前面论及基督徒的「重生」时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曾提到这个人）的犹太人的官一起，照着犹太人殡葬的规矩，把耶稣的尸体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好，放在约瑟为自己所预先准备，就在耶稣被钉十字架的「髑髅地」附近的一个新的墓穴里，并且还把一块大石头辊到墓穴口，以挡住墓穴口，而防止耶稣的尸体受到野外动物的侵犯。

今天，在意大利北部的一个名叫 Turin 的城市的一间天主教的教堂里，放着一块布，这块布被一些的人视为就是当年安葬耶稣的尸体的尸衣（Shroud of Turin）；布上还印有一个男子的形像，也被一些人视为就是当年耶稣的尸体的样子。这块布是否就是当年约瑟包裹耶稣的尸体所用的细麻布，引发了很多的争议。其实，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来考量（请见下文），这块布是否真是当年约瑟包裹耶稣尸体的细麻布，是无关紧要的；基督徒也实在没有必要将这块布视为是「圣物」来崇拜，甚至还特地跑到 Turin 去朝圣。

耶稣的尸体被安葬在墓穴里之后，犹太人的领袖们还别具用心地要彼拉多派兵看守耶稣的坟墓；圣经中记着说，

- 「次日，就是预备日的第二天（「预备日」是犹太人安息日的前一天，而「预备日的第二天」即是安息日，也就是星期六那一天），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即犹太人的领袖们）聚集来见彼拉多，说，大人，我们记得那诱惑人的（指耶稣）还活着的时候曾说，『三日后我要复活。』因此，请吩咐人将坟墓把守妥当，直到第三日（就是星期日），恐怕祂的门徒来，把祂偷了去，就告诉百姓说，『祂从死里复活了。』这样，那后来的迷惑比先前的更利害了。彼拉多说，你们有看守的兵，去吧，尽你们所能的把守妥当。他们就带着看守的兵同去，封了石头，将坟墓把守妥当」（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62-66 节，和合本）。

虽然祭司长所派看守的兵将挡住墓穴口的大石头封住了（看守的兵在星期六封住墓穴口的大石头之前，想必先察看了耶稣的尸体是仍然还在墓穴里），但是当耶稣在星期日的清晨从死里复活以后，那挡住墓穴口的大石头却被辊开了，而耶稣的尸体也不在墓穴里了（请见下文中对「耶稣的复活」的讲述），这时看守的兵不得不去将情况报告给祭司长；圣经中记着说，

- 「（当耶稣在星期日的清晨从死里复活，那挡住墓穴口的大石头被辊开了，而耶稣的尸体也不在墓穴里了之后）看守的兵有几个进城去，将所经历的事都报给祭司长。祭司长和长老聚集商议，就拿许多银钱给兵丁，说，你们要这样说，『夜间我们睡觉的时候，祂的门徒来，把祂偷去了。』倘若这话被巡抚听见，有我们劝他，保你们无事。兵丁受了银钱，就照所嘱咐他们的去行。这话就传说在犹太人中间，直到今日」（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1-15 节，和合本）。

非常令人扼腕叹息的是，直到近两千年后的今天，绝大多数的犹太人，甚至一般的世人，都仍然是被当时犹太人的领袖的谎言所欺骗，而拒绝相信耶稣确实是从死里复活了；我在下文中会仔细地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真实」加以说明。

9) 耶稣的复活

正如耶稣事先所预告的，祂于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后的第三日，就从死里复活了。我在上文中曾提到，耶稣是在当年犹太人庆祝逾越节的那个星期五的下午三点钟左右，在十字架上断了气的；而耶稣从死里复活则是发生在接下来的那个星期日的清晨。如果以星期日的清晨六点钟左右为耶稣从死里复活的时刻，那么耶稣并不是经过了整整三天（七十二个小时），才从死里复活的；而是从星期五下午三点钟左右，星期六整天，到星期日清晨六点钟左右，耶稣就从死里复活了。虽然是经过了三日，但实际上耶稣从死到复活大约只有四十个小时。关于耶稣从死里复活，圣经中有这样的记载，

- 「七日的头一日（就是星期日），黎明的时候，那些妇女（指跟随耶稣的妇人们，请见接下来的经文）带着所预备的香料（要用以膏耶稣的尸体），来到坟墓前。看见石头已经从坟墓辊开了；她们就进去，只是不见主耶稣的身体。正在猜疑之间，忽然有两个人站在旁边，衣服放光（这两位乃是天使）。妇女们惊怕，将脸伏地。那两个人就对她们说，为甚么在死人中找活人呢？祂（指耶稣，下同）不在这里，已经复活了。当记念祂还在加利利的时候怎样告诉你们，说，『人子（耶稣自称）必须被交在罪人手里，钉在十字架上，第三日复活。』她们就想起耶稣的话来，便从坟墓那里回去，把这一切事告诉十一个使徒（就是除了出卖耶稣的犹大以外，其他十一位与耶稣最亲近的门徒，下同）和其余的人。那告诉使徒的就是抹大拉的马利亚（我在上文中说到那些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现场观看的妇女们时曾提到过她）和约亚拿，并雅各的母亲马利亚，还有与她们在一处的妇女。她们这些话，使徒以为是胡言，就不相信。彼得起来，跑到坟墓前，低头往里看，见细麻布（就是约瑟用以包裹耶稣的尸体的细麻布）独在一处，就回去了，心里希奇所成的事」（新约路加福音二十四章 1-12 节，和合本）。

令人感到十分诧异的是，当时耶稣的那些门徒们，包括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一位门徒，以及跟随耶稣的妇女们，竟然不记得耶稣在生前曾向他们预告说祂会从死里复活，也不相信耶稣真的从死里复活了。即使是彼得看见坟墓里没有耶稣的尸体，只

有原来裹尸的细麻布，他也只是对所发生的事感到奇怪，而并没有相信耶稣是已经从死里复活了。

一方面是因为门徒们不记得耶稣曾说过祂要从死里复活的预告，也不相信，更没有想到耶稣真的会从死里复活；而另一方面则是因为从死里复活的耶稣，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原来的模样有一些的不同（请见下文中的说明），所以当复活的耶稣多次分别地向门徒们显现的时候，门徒们却没有马上就认出是耶稣复活了。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七日的第一日的清早，也就是星期日的清早）马利亚却站在坟墓外面哭（「马利亚」是指那位抹大拉的马利亚）；哭的时候，低头往坟墓里看，就见两个天使，穿着白衣，在安放耶稣身体的地方坐着，一个在头，一个在脚。天使对她说，妇人，妳为甚么哭？她说，因为有人把我主（指耶稣，下同）挪了去，我不知道放在哪里。说了这话，就转过身来，看见耶稣（指复活的耶稣，下同）站在那里，却不知道是耶稣。耶稣问她说，妇人，为甚么哭？妳找谁呢？马利亚以为是看园的（安葬耶稣尸体的墓穴是位于一个墓园里），就对祂说，先生，若是妳把祂移了去，请告诉我，妳把祂放在哪里，我便去取祂。耶稣说，马利亚。马利亚就转过来（马利亚再转过身来面对着耶稣时，才认出是耶稣），用希伯来话对祂说，拉波尼；拉波尼就是夫子（老师）的意思。耶稣说，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耶稣在此所说的意思并不是不要马利亚触摸祂，乃是不要马利亚由于见到复活的耶稣，而太高兴了，就紧抓着祂不放手的意思；因为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并不会马上就离世升天，归回到圣父那里去，祂还要在世上待四十天之久，向门徒们多次地显现以挽回，坚固和教导他们，就如我在上文中所曾提到的）。妳往我弟兄（指跟随耶稣的门徒们）那里去，告诉他们说，我要升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抹大拉的马利亚就去告诉门徒说，我已经看见了主。她又将主对她说的这话告诉他们」（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11-18 节，和合本）；
- 「正当那日（指星期日那天），门徒中有两个人往一个村子去，这村子名叫以马忤斯，离耶路撒冷约有二十五里（大约七英哩）。他们彼此谈论所遇见的这一切事。正谈论相问的时候，耶稣（指复活的耶稣，下同）亲自就近他们，和他们同行；只是他们的眼睛迷糊了，不认识祂。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走路彼此谈论的是甚么事呢？他们就站住，脸上带着愁容。二人中有一个名叫革流巴的回答说，祢在耶路撒冷作客，还不知道这几天在那里所出的事吗？耶稣说，甚么事呢？他们说，就是拿撒勒人耶稣的事。祢是个先知，在神和众百姓面前，说话行事都有大能。祭司长和我们的官府竟把祢解去（交给罗马巡抚彼拉多），定了死罪，钉在十字架上。但我们素来所盼望，要赎以色列民（指犹太人）的就是祢。不但如此，而且这事成就，现在已经三天了。再者，我们中间有几个妇女使我们惊奇；她们清早到了坟墓那里，不见祢的身体，就回来告诉我们说，看见了天使显现，说祢活了。又有我们的几个人往坟墓那里去，所遇见的正如妇女们所说的，只是没有看见祢。耶稣对他们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指上文中所述，旧约时代的先知对于神所应许要差来的这一位救主将从死里复活所说的预告），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即耶稣）这样受害，又进入祢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指圣经旧约中）所指着自己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将近他们所去的村子，耶稣好像还要往前行，他们却强留祢说，时候晚了，日头已经平西了，请祢同我们住下吧。耶稣就进去，要同他们住下。到了坐席的时候，耶稣拿起饼来，祝谢了，擘开，递给他们。他们的眼睛明亮了，这才认出祢来。忽然耶稣不见了；他们彼此说，在路上，祢和我们说话，给我们讲解圣经（指圣经旧约）的时候，我们的心岂不是火热的吗？他们就立时起身，回耶路撒冷去，正遇见十一个使徒和他们的同人聚集在一处（「十一个使徒」是指除了出卖耶稣的犹大以外，其他十一位与耶稣最亲近的门徒；当时他们因怕犹太人，门都关了），说，主（指耶稣）果然复活，已经现给西门看了（「西门」是指十一个使徒中的首徒彼得；所以，复活的耶稣在向这两位门徒显现之前，还曾先向彼得显现过）。两个人就把路上所遇见，和擘饼的时候怎样被他们认出来的事，都述说了一遍。正说这话的时候，耶稣亲自站在他们当中，说，愿你们平安。他们却惊慌害怕，以为所看见的是魂（门徒们误以为他们所看见的乃是耶稣的灵魂，所以就惊慌害怕）。耶稣说，你们为甚么愁烦？为甚么心里起疑念呢？你们看我的手，我的脚，就知道实在是我了（复活的耶稣的手和脚上仍然有祢被钉十字架的钉痕）。摸我看看；魂无骨无肉，你们看，我是有的（复活的耶稣并不是只以灵魂的形态存在着，而是具有一个复活的身体；但这个复活的身体与祢原来所具有的那个「人的血肉之躯」是不相

同的，请见我在下文中的说明）。说了这话，就把手和脚给他们看。他们正喜得不敢信，并且希奇；耶稣就说，你们这里有甚么吃的没有？他们便给祂一片烧鱼。祂接过来，在他们面前吃了」（新约路加福音二十四章 13-43 节，和合本）。

从上面所引述的两段相当长的圣经经文的记载，我们知道耶稣在祂从死里复活的头一天（就是星期日）当中，就至少向跟随祂的门徒们显现了四次，分别是对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对彼得显现，对往以马忤斯去的革流巴和他的同伴显现，以及对在耶路撒冷聚集的十一个使徒和其他的门徒们显现。并且，从上述两段圣经经文的记载，我们还进一步地可以知道，复活的耶稣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原来的模样似乎有一些不同，以致当复活的耶稣向门徒们显现时，门徒们却都没有马上就认出祂来。不但如此，复活的耶稣并不是只以灵魂的形态存在着，而是具有一个复活的身体，可以触摸，甚至还可以进食；然而，这个复活的身体却与耶稣原来所具有的那个「人的血肉之躯」是不相同的，因为复活的耶稣在门都关着的情形下，会突然地出现在门徒们的当中；祂也会突然地就不见了。圣经中称这个复活的身体为荣耀的，不朽坏的，灵性的身体（反之，一般人的「血肉之躯」则是必会朽坏的）；因此，复活的耶稣看起来与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原来的模样有些不同，以致门徒们都没有马上就认出来复活的耶稣。

但是，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具有的这个复活的身体，却保有了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祂的手和脚上的钉痕，以及祂的肋旁被长枪所扎的伤痕。我有时候在想，复活的耶稣在房门都关着的情形下，会突然地出现在房中，也会突然地就不见了；是不是因为这个复活的身体可以不受到时间和空间限制，并且可以突破物质的阻隔（就是可以所谓的「穿墙走壁」）呢？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远程的预告时曾提到，圣经中记着说，基督徒将来在「新天新地」里，乃是以一个复活的新身体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而这个复活的新身体是不会朽坏的，是荣耀的，是一个灵性的身体，就如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具有的复活的身体一样。而这个复活的新身体是与人在今生所具有的那个软弱的，会犯罪，会衰老，会朽坏的血肉的身体完全不同的。所以，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将来基督徒以一个复活的新身体活在「新天新地」里，是会与其今生原来的模样不太相同的（其实，人在今生活着，其模样也会随着年龄而改变，不是吗？），但是却会保有其原来身体上某些的特征，就如复活的手和脚上还有钉痕，肋旁还有伤痕一样。

然而在一开始，当复活的耶稣向门徒们显现时，其余有些尚没有看见复活的耶稣的门徒们，却是不相信那些看见了复活的耶稣的人所说的话。圣经中记着，当

星期日的晚上复活的耶稣向那在耶路撒冷聚集的十一个使徒和其他的门徒们显现之后，

- 「那十二个门徒中（指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当中），有称为低土马的多马；耶稣（指复活的耶稣）来的时候，他没有和他们同在。那些门徒就对他说，我们已经看见主（指耶稣）了。多马却说，我非看见祂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祂的肋旁（的伤痕），我总不信。过了八日，门徒又在屋里，多马也和他们同在，门都关了。耶稣来（复活的耶稣又是在门都关了的情形下，突然地出现），站在当中说，愿你们平安。就对多马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多马说，我的主，我的神。耶稣对他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24-29 节，和合本）。

或许有不少的基督徒都会责怪多马居然要探入耶稣手上的钉痕和肋旁的伤痕，才肯相信那向门徒们显现的就是复活的耶稣，这真是对耶稣的大不敬。其实，当时所有的门徒们都是看见了复活的耶稣向他们显现，才相信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耶稣是真的复活了，不是吗？所以，与其说耶稣对多马所说的，是单单地责备多马；还不如说耶稣是在教导每一位的信徒，不要凭着眼见才相信，因为耶稣说，「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

您或许会觉得奇怪，通常一般的人都讲求要「见而信」；没有看见，怎能相信呢？那岂不是落入了「迷信」吗？另外，既然是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那么复活的耶稣为甚么又要向当时的门徒们显现，使他们看见，然后他们才相信耶稣真是从死里复活了呢？当然，耶稣这样做乃是怜悯当时门徒们对耶稣所曾说过祂要从死里复活的预告的忽视和不明白，以及他们在信心上的软弱；所以耶稣才不得不向当时的门徒们显现，使他们看见，以致他们能相信耶稣真是从死里复活了。然而耶稣却提醒他们说，「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这是要他们从此以后必须真心地相信耶稣对他们所曾说过的一切话，就是耶稣所教导他们很多方面的真理，以及耶稣对他们所说过很多的应许和预告等，其中也包括了上文中所述耶稣关于「未来」近程，中程和远程的预告，虽然是他们还没有看见这些预告的成就。耶稣的这个重要的提醒，不但是对当时的门徒们说的，也是对后来历世历代的基督徒说的；因为除了几个特别的例子以外（例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时所提到的，很多年之后，当教会逐渐被建立的时候，复活的耶稣曾向那时正在迫害基

信徒的保罗显现，以带领拯救他悔改归向了神），后代的基督徒都没有再看见复活的耶稣向他们显现了，然而他们却都相信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后三天，真是从死里复活了。而他们这个不凭眼见的信心，就使得他们蒙受到神在救主耶稣里那拯救人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的莫大的福气，正如耶稣在祂对门徒们的这个提醒中所应许的。

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信心」的教导时，亦曾提到虽然我们常听见人说要「见而信」；但是，真正的信心却是不凭借着眼见的，否则人只会相信他所看得见的，而不会相信他所看不见的，也不会相信那些尚未成就的事情。所以，一个凭借着眼见才有「信心」的人，他是不可能相信那位本质是灵，是人的肉眼所不能看见的神；他也不可能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他亦不可能相信神把真理启示在圣经中了；他更不可能相信圣经中神所启示的那些无法眼见的，以及那些尚未成就的真理。基督徒所具有的这种不凭借着眼见的信心，并不是「迷信」，而是完全基于对一位真实存在，诚实无伪，伟大全能的神的相信，就是相信这一位真实存在，诚实无伪，伟大全能的神所说的一切都必定是真的，都必定会成就。至于一个原本是不认神，忽视神，怀疑神，悖逆神，敌对神的人，怎么会变得去相信一位真实存在，诚实无伪，伟大全能的神；就是一个不信神的世人怎么会成为一位信神的基督徒，我在下面第五章「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中，会详细地加以说明。

复活的耶稣以四十天之久多次地向当时的门徒们显现，不但是要使得他们相信耶稣真是如祂所预告的，从死里复活了，并且更重要的也是要安慰，挽回，激励和坚固当时那些在信心上软弱和跌倒的门徒们；他们因为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及自己在信心上的失败，而落入了失望，伤心，忧愁，胆怯，软弱和无助的景况之中。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爱神」的教导时曾提到，当三次不认耶稣的彼得和另外六位门徒在灰心丧志之余，回去重操打鱼的旧业时，复活的耶稣还特地去到彼得和门徒们打鱼的湖泊那里，再一次地向他们显现，并在岸边上预备早饭给他们吃，以将他们挽回。除此之外，复活的耶稣多次地向当时的门徒们显现的另一个用意，则是要再度地教导和提醒他们；圣经中记着复活的耶稣对门徒们说，

- 「（当复活的耶稣向门徒们显现时）耶稣对他们说，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就是指神在圣经旧约中所有指着救主耶稣的预告性和预表性的启示都必须应验的意思）。于是耶稣开他们的心窍，使他们能明白圣经（指圣经的旧约）；又对他们说，照经上所写

的（也是指照圣经旧约中所写的），基督（即耶稣）必受害，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并且人要奉祂的名传悔改，赦罪的道，从耶路撒冷起直传到万邦。你们就是这些事的见证。我要将我父所应许的（「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所应许的」则是指神所要赐给每一位信徒的圣灵）降在你们身上，你们要在城里（指在耶路撒冷城里）等候，直到你们领受从上头来的能力（指领受圣灵所要赐给他们，去完成神所托付他们的工作的能力）」（新约路加福音二十四章 44-49 节，和合本）。

并且，如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的后半段中所说的，复活的耶稣多次地向当时的门徒们显现还有一个用意，就是要差派门徒们到各处去传扬神在救主耶稣里拯救人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的福音；圣经中清楚地记着复活的耶稣所托付给门徒们的这个大使命，

- 「耶稣进前来，对他们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指奉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指施行洗礼）；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世界的末了」就是指将来耶稣再来，天国完全实现的时候）」（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8-20 节，和合本）。

甚至，当耶稣从死里复活四十天之后，即将离世归回到圣父那里去的那一刻，祂还叮咛门徒们不要忘了去将福音传到地极；圣经中记着说，

- 「他们聚集的时候（指耶稣从死里复活四十天之后，门徒们在耶路撒冷城聚集的时候），问耶稣说，主啊，祢复兴以色列国就在这时候吗？（到了这个时候，门徒们还仍然误以为救主耶稣来到世上，只是为了要建立一个独立，富强的犹太人的国家。）耶稣对他们说，父（指三一神的圣父）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日期，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指将来耶稣再来，天国完全实现的确实时间是没有任何人知道的）。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犹太北边的地区），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就是向世人指证和传讲耶稣乃是三一神圣子的身份，也是神所差来的救主）。说了这话，他们正看的时候，祂就被取上升，有一朵云彩把祂接去，便看不见祂了。当祂往上去，他们定睛望天的时候，忽然有两个人身穿白衣（乃是两位天使），站在旁边，说，加利利人哪（跟随耶稣的门徒们大

多数都是加利利海附近的人），你们为甚么站着望天呢？这离开你们被接升天的耶稣，你们见祂怎样往天上去，祂还要怎样来（这是指，如上文论及耶稣关于「未来」的预告时所说的，耶稣将来还会再来）」（新约使徒行传一章 6-11 节，和合本）。

复活的耶稣所托付的这个到各处去传扬福音，做祂的见证的大使命，不但是给当时跟随祂的门徒们，也是给历世历代所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

3. 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真实

我在上文中已经扼要地叙述和说明了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自从公元 30 年或 33 年耶稣的死里复活，一直到今天这近两千年的期间，对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历史真实性，比较少有争议；因为除非耶稣真的是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否则当时跟随耶稣的信徒们实在没有必要去编造一个他们所相信的救主耶稣是如一个罪犯一般，很凄惨地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虚构故事记在圣经新约里。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一开始曾提到，当时耶稣的信徒们将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事件记在圣经新约里，这不但是与一般的人对世界和人类的救星的看法大不相同，更是与一般的宗教信仰对其所信的神明，或其创办者总是加以夸扬粉饰，歌功颂德的做法背道而驰；所以说，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实在不可能会是当时跟随耶稣的信徒们所编造的一个虚假故事。虽然在过去这近两千年的期间对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历史真实性，少有争议，但是对于耶稣从死里复活的历史真实性，却是大有争议。原因之一是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复活的耶稣在世上停留的四十天期间，只向当时跟随祂的门徒们显现，却并没有向其他不信祂的人显现。您或许会对耶稣这样做不以为然，而认为如果当时复活的耶稣能尽量地向所有的人显现，以致祂从死里复活的这件事也被记在圣经以外的其他历史记录中，那么不是会大大地减少对于耶稣从死里复活的历史真实性的争议吗？

这种的想法让我想起了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信心」的教导时所提到，当时的犹太人曾多次地要求耶稣显个神迹给他们看，好使他们能「相信」耶稣，却被耶稣所拒绝。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时候，祂也没有照着当时在场的犹太人的祭司和文士并长老的要求，奇迹式地从十字架上下来，好使他们能「相信」祂。并且今天，神也并没有经常地在世上各个大的城市显现，行一些神迹，好使人能「相信」祂。神为甚么不这样做，究其原因，乃是如上文中所述，因为神要人对祂的信心不是凭着眼见，乃是真心地相信祂所说的一定是真的，祂所应许的一定会实现；而人对于神的这种「不是凭着眼见」的相信，乃是完全基于对于神本身的真实存

在，诚实无伪，伟大全能的确知和确认。我在上文中还说过，虽然复活的耶稣向当时的门徒们显现，以使得他们能相信耶稣真是如祂所预告的，从死里复活了；但是圣经中却记着，复活的耶稣曾对多马说，「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并且，复活的耶稣也要求当时的门徒们从此必须要真心地相信耶稣对他们所说过的一切话。同样的，其后历世历代所有的基督徒对神的信心，也都要是不凭着眼见的。

关于对耶稣从死里复活的历史真实性的争议，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的尸体被安葬」时曾提到，当时犹太人的领袖们还拿许多的银钱给看守耶稣墓穴的兵丁，要他们撒谎说耶稣的尸体从墓穴中不见了，是因为他们夜间打盹睡觉的时候，耶稣的门徒来，把耶稣的尸体偷去了藏起来。（由此可见，上文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记载，星期日的清早一些妇女们，包括抹大拉的马利亚，去到安葬耶稣的坟墓时，不见耶稣的尸体在墓穴里乃是一个不争的事实。）甚至，如上文中一开始讲论「耶稣的死里复活」时所述，那些怀疑和不信耶稣是真的从死里复活的人，还进一步地宣称说当时耶稣的门徒们，因为对耶稣生前向他们所说的话「笃信不疑，执迷不悟」，于是就凭着一腔宗教的狂热把耶稣的尸体偷了去藏起来，然后捏造说耶稣是从死里复活了，以「哗众取宠」，企图借着这个他们所编造的虚假谎言，以吸引大家来相信他们所一味地要推动，传扬和建立的这个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信仰。或是，更有人对当时耶稣的门徒们加以毁谤地说，门徒们乃是企图借着这个谎言以「招摇撞骗，从中得利」，就如同今天一些「妖言惑众，诈财骗色」的宗教骗子一样。并且，还有一些怀疑和不信耶稣是真的从死里复活的人指说，所谓耶稣从死里复活乃是与一般常常听见有人在「假死」或「灵魂出窍」以后，又活了过来一样；换句话说，这些怀疑和不信的人认为耶稣在十字架上并没有「真死」，所以耶稣也就并不是真的从死里复活了。

这些怀疑和不信耶稣真的从死里复活的指称，却是与圣经中所记载的不相符合。在此，我并不是只要以圣经中记着说耶稣是从死里复活了为依据，就「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式地对于那些怀疑和不信耶稣从死里复活的指称，断然地加以否定之；我乃是以那些怀疑和不信耶稣从死里复活的指称所假设的情形与圣经中的记载的抵触，来说明那些怀疑和不信的指称的谬误。例如，那些怀疑和不信耶稣从死里复活的指称假设说，当时耶稣的门徒们是由于对耶稣生前向他们所说的话「笃信不疑，执迷不悟」，特别是耶稣所说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后三日，要从死里复活的话，而以一种宗教狂热的心态将耶稣的尸体从墓穴中偷了去藏起来，然后捏造说耶稣是从死里复活了。并且还假设说，耶稣的门徒们之所以会这样做，乃是因为他们非常热心主动地想要推广和建立那个他们所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信

仰；或是因为他们企图借着他们所编造耶稣从死里复活的谎言以吸引和诱惑众人，因而可以从中得利。但是，圣经中的记载却是与这些的假设相互抵触的。我在上文中曾一再地引述圣经的经文提到，当时跟随耶稣的门徒们不但不记得，也是不明白，更是不相信耶稣生前对他们所说，祂将要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三日后从死里复活的预告；以致当耶稣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捉拿时，他们都逃跑了。其后，彼得还三次不认耶稣，而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他们更是失望伤心，忧愁胆怯和软弱无助，以致在灰心丧志之余，想要回去重操打鱼的旧业。甚至，当复活的耶稣开始向门徒们显现时，那些还没有看见复活的耶稣的门徒们，起初还不相信已看见了复活的耶稣的人所说的话；因此，复活的耶稣必须多次地向门徒们显现，以使得他们能相信祂真是从死里复活了。并且，当复活的耶稣向门徒们显现时，祂还一再地安慰，挽回，激励，坚固，教导和提醒门徒们，方能使他们成为神所合用的工人，接受耶稣所托付的大使命，而在圣灵的带领，帮助和赐能之下，去将福音传到地极，以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

所以说，当时跟随耶稣的门徒们并不是一开始就对耶稣生前向他们所说的话「笃信不疑，执迷不悟」，也不是宗教狂热者，更不是非常热心主动地想要去推广和建立那个他们所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信仰。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后，这些门徒们乃是失望伤心，忧愁胆怯，软弱无助和灰心丧志；那时他们怎么会想去编造耶稣从死里复活的谎言呢？他们又怎么会想去借着这个谎言以吸引和诱惑众人，来推广和建立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这个信仰呢？并且，圣经中还记着说，后来门徒们在复活的耶稣多次地向他们显现，对他们加以挽回，坚固以后，重新站起来，照着耶稣所托付他们的大使命，到各处去传扬福音时；他们不但无利可图，还常常受到很多的排斥，欺压和迫害，甚至有些门徒更是殉道而死。因此，那些怀疑和不信耶稣从死里复活的指称所假设的，对当时耶稣的门徒们加以毁谤地说，门徒们是企图借着所编造耶稣从死里复活的谎言以「招摇撞骗，从中得利」，也是完全不正确的。

另外，如果说耶稣在十字架上只是「假死」了，那么复活的耶稣应该和祂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之前是同一个模样；但是，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却说，复活的耶稣在模样上有一些的改变，以致当复活的耶稣向门徒们显现时，门徒们一开始并没有马上就认得出复活的耶稣。所以，耶稣在十字架上是真的死了，三日后祂也是真的从死里复活了。但是，耶稣的死里复活却不同于一个人「假死」或「灵魂出窍」以后，又活了过来那样；耶稣的死里复活也不同于前面所述，耶稣生前曾奇迹式地使睚鲁的女儿和两个姐妹的兄弟从死里复活那样。「假死」后又活过来和耶稣

奇迹式地使人从死里复活的这两种情形，当事人都是以原来的身体复活的；而他们复活以后，活了一段时间又死了（否则他们今天还活在世上），他们的身体也从此就朽坏了。但是，如我在上文中所述，复活的耶稣并不是只以灵魂的形态存在着，乃是具有一个复活的身体；而这个复活的身体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前，祂原来所具有的那个「人的血肉之躯」是不相同的。这个复活的身体是一个荣耀的，不朽坏的，灵性的身体。这个复活的身体虽然仍保有原来身体上某些的特征，但却不会受到时间和空间的限制，也可以突破物质的阻隔。

顺便先提一下，圣经中更告诉我们说，耶稣是第一位以这种复活的身体复活的；而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每一位基督徒，不论是已经死了离世的，还是那时仍然活着的，都会具有这种复活的身体；并且将来在「新天新地」里，基督徒乃是以这个复活的新身体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圣经中说，

- 「各人是按着自己的次序复活，初熟的果子是基督（指耶稣是第一位以这种复活的身体复活的），以后在祂来的时候，是那些属基督的（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所有属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也都要如此地复活，而具有一个复活的新身体）」（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23 节，和合本）；
- 「（当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指那些已经死了离世的基督徒，要如耶稣一样以不朽坏的复活的身体得以复活）；我们也要改变，这必朽坏的，总要变成不朽坏的（指届时仍然还活着的基督徒会改变，他们原来必朽坏的身体会变成不朽坏的复活的身体），这必死的，总要变成不死的」（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2-53 节，和合本）。

并且，当时跟随耶稣的门徒们，在耶稣被犹太人的领袖们捉拿时的跌倒和失败，在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的忧愁和胆怯，以及在复活的耶稣向他们显现时的软弱和不信，也都是根据圣经中所记载的。如果照那些怀疑和不信耶稣从死里复活的指称所假设的，说当时耶稣的门徒们乃是编造耶稣从死里复活的谎言的宗教狂热者，那么这些门徒们又岂会不加掩饰地将自己的失败记录在圣经中呢？如果说当时耶稣的门徒们编造了耶稣从死里复活的谎言，以骗取人来相信耶稣，而推广基督徒的信仰；难道他们不会也编造说自己乃是耶稣「坚信不移，忠贞不二」的信徒，以骗得人对他们的推崇和景仰，而巩固自己在基督徒信仰中的地位吗？事实上，他们不但没有编造说自己是耶稣忠实，勇敢和热心的好信徒，他们还将自己的不信，软弱和失败老老实实在地记在圣经里。如果说当时耶稣的门徒们乃是编造耶稣从死里

复活的谎言的宗教狂热者，那么他们这样做就是完全不合逻辑的了，也是完全矛盾的了。还有，如果说当时耶稣的门徒们编造了耶稣从死里复活的谎言，而后来当这些耶稣的门徒们到各处去传扬福音时，他们遭受到迫害，甚至殉道而死，那么他们又为甚么会甘心情愿地为一个自己所编造的谎言，去牺牲自己的性命呢？因此，那些怀疑和不信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人所说，当时耶稣的门徒们编造了耶稣从死里复活的谎言的指称乃是绝对不合理的，是绝对谬误的。而圣经中所记载，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后，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则是绝对真实的。并且，当时那些软弱，失败的门徒们，是在复活的耶稣多次地向他们显现，对他们加以挽回，坚固之后，才能重新站起来，勇敢地照着耶稣所托付他们的大使命，在圣灵的带领，帮助和赐能之下，热心地到各处去传扬耶稣从死里复活，以致所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也要从死里复活（就是如前所述，从人原来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并且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还会具有复活的新身体；请见下文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的讲论），而能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福音信息，甚至不惜为此一托付甘心情愿地遭受迫害，殉道而死。

再者，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公义」时曾提到，神的公义保证了神必定要是诚实的；就是神不会撒谎，神也不能撒谎，而祂所应许的，一定会实现，否则祂就不是公义的神了。并且，神既是绝对诚实的，所以圣经中强调说，相信和跟从耶稣的基督徒也要是诚实无伪的；因此，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引述了下列三段的圣经经文：

- 「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旧约出埃及记二十章 16 节，和合本）；
- 「要禁止舌头不出恶言，嘴唇不说诡诈的话」（旧约诗篇三十四篇 13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那恶者」乃是指罪恶的魔鬼；最后一句或译为「就是从恶里出来的」，我在前面第二章中两次引述此段圣经经文时，由于尚未介绍魔鬼，所以都是采用「就是从恶里出来的」的译文」（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37 节，和合本）。

所以说，「诚实无伪」乃是基督徒信仰一个重要的根基，也是每一位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在其行事为人上所必须要遵守的一项重要准则。而基督徒也是深深地相信，神的公义更代表着神是必定会对虚谎的罪恶施以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因此，基督徒怎会「明知故犯」呢？所以，我们可以更加地确定，当时耶稣的

门徒们是绝对不会把耶稣的尸体偷了去藏起来，然后编造一个耶稣是从死里复活了的谎言来欺骗别人的。

4. 耶稣的死里复活的主导

从上文中所述，耶稣在被捉拿，被审判，最后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所经历的那些不可言喻的羞辱，痛苦和折磨，我想一般的人一定很难接受我在前面所说的，圣经中清楚地宣告，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乃是按着三一神的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也就是说，三一神的圣父乃是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的主导者。反而，一般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会认为耶稣这样无助羞辱，痛苦凄惨地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绝对不可能是圣父主动地安排祂的独生爱子耶稣，去遭受这样一个极度残酷和痛苦，遭人讥诮和讽刺，也被人视为是受神咒诅的刑罚；而圣子耶稣也绝对不会主动地愿意去承受这样一个极度残酷和痛苦的刑罚。所以，一般的人总认为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因为耶稣的传道工作触犯到了当时犹太人的领袖们，导致他们反对耶稣，且决定要杀耶稣。于是，耶稣就被他们捉拿，审问，诬告，还被他们押解去交给罗马巡抚定罪，判刑，以致最后耶稣是在他们的陷害之下，不得已地被钉在十字架上殉道而死了。并且，一般的人更认为，耶稣从死里复活也并不是圣父拯救人的计划事先的安排，而是圣父在看到祂所差到世上来的救主耶稣，想不到竟然被陷害而死在十字架之余，临时起意所行的一个超奇的神迹，以聊加弥补之。（神既是全知的神，哪还会有祂想不到的事呢？）

但是，一般的人的这些看法却是与圣经中的记述不相符合的；圣经中记着说，

- 「祂（指耶稣，下同）既按着神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你们就借着无法之人的手，把祂钉在十字架上杀了（指耶稣被交给别人，以致人将祂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照着神事先所定的旨意和安排；而犹太人，特别是犹太人的领袖们，则是借着罗马巡抚和罗马兵丁的手，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杀了）」（新约使徒行传二章 23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人子固然要照所预定去世，但卖人子的人有祸了（「人子」是耶稣自称；这段圣经经文是指耶稣固然要照着神所预定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但出卖耶稣的犹大有祸了）」（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22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父爱我（「我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因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将命舍去」是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再取回来」则是指再把命取回来，这是指耶稣从死里复活；下同）。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7-18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正如人子来（「人子」是耶稣自称），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28 节，和合本）；
- 「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祂舍自己作万人（指所有的人）的赎价」（新约提摩太前书二章 6 节，和合本）；
- 「基督照我们父神的旨意（「基督」即耶稣，「我们父神」是指三一神的圣父），为我们的罪舍己，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新约加拉太书一章 4 节，和合本）；
- 「祂（指耶稣）为我们舍了自己，要赎我们脱离一切罪恶，又洁净我们，特作自己的子民，热心为善」（新约提多书二章 14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说）祂（指耶稣）是爱我，为我舍己」（新约加拉太书二章 20 节，和合本）。

所以，圣经中很清楚地告诉我们说，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乃是按着三一神的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也是耶稣甘心顺服圣父的安排，自愿地舍去自己的性命的结果；而不是出乎意料之外地，不得已地，毫无用意地殉道而死。并且，耶稣从死里复活也不是圣父在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后，临时起意所行的一个弥补性的神迹罢了（圣父拯救人的计划中安排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的用意和目的，请见下文中对「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的讲论）。

针对三一神的圣父乃是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的主导者，有三点我须要特别提出来加以说明。第一点，关于圣父为甚么要安排祂的独生爱子耶稣去遭受这样一个极度残酷和痛苦的死刑，以及圣子耶稣又为甚么会愿意去顺服圣父的安排，而承受了这样一个极度残酷和痛苦的死刑，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慈爱」时曾说过，因为神爱世人，所以神做了最大的牺牲和付出，差派三一神的第二者圣子耶稣，降世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以预备一条世人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上面所引述的最后一段的圣经经文中也这样说，「祂（指耶稣）是爱我，为我舍己」；另外，圣经中还记着说，

- 「惟有基督（即耶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指耶稣为我们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新约罗马书五章 8 节，和合本）；
- 「主为我们舍命（指耶稣为我们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我们从此就知道何为爱」（新约约翰一书三章 16 节，和合本）；
- 「神差祂独生子（指圣子耶稣）到世间来，使我们借着祂得生（指得生命的意思，就是得到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神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祂的儿子（亦指圣子耶稣）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挽回祭」的意思，请见下文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的讲述）」（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9-10 节，和合本）。

因此，耶稣甘心地顺服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自愿地舍去自己的性命，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乃是因着神对人的爱，也就是由于救主耶稣对人的爱之所致。我在本章开始时曾说过，一般人所崇拜的世上的伟人的成就往往都是来自「一将功成万骨枯」，亦即这些伟人的成就和名声是建立在别人对其的付出和牺牲之上；惟有救主耶稣，祂乃是因着对人的爱，为别人付出自己，为别人牺牲自己，以致被钉在十字架上死了，使得别人可以因此而得福。可惜的是，一般人却喜欢去拥护和崇拜那些成就和名声是建立在别人为其的付出和牺牲之上的伟人，而不愿意去看重和接纳，相信和跟从这一位自己为别人付出，为别人牺牲，以使别人受益的救主耶稣。

第二点，三一神的圣父差派圣子耶稣降世为人，以拯救世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计划中，耶稣最终要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的这个安排到底是甚么时候拟定的呢？是在亚当和夏娃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而落入罪恶之中，以致被逐出伊甸园的时候就拟定的吗？是在旧约时代神拣选犹太人的时候拟定的吗？是在圣子耶稣降生为人的时候拟定的吗？是在耶稣约三十岁，出来传道的时候拟定的吗？是在耶稣最后进耶路撒冷的时候拟定的吗？我问这个问题的用意是希望您能够知道，其实神在当初六日创造宇宙万物，创造人之前，就拟定了圣子耶稣要来到世上，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最终还要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圣经中记着说，

- 「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即耶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

我们借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指基督徒因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成为了神所领养的儿女；请见我在下面第六章中关于「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的讲论），使祂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是祂在爱子（救主耶稣是神的独生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4-6 节，和合本）；

- 「基督（即耶稣）在创世以前，是预先被神知道的，却在这末世才为你们显现（「预先被神知道的」并不是指神在创世以前就认识三一神的圣子耶稣，而是指神在创世以前就预定了耶稣为基督，就是为神所设立的救主；「在这末世才为你们显现」则是指耶稣在约两千年前降生为人，来到世上）」（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20 节，和合本）；
- 「神救了我们，以圣召召我们，不是按我们的行为，乃是按祂的旨意和恩典；这恩典是万古之先，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的，但如今借着我们救主基督耶稣的显现（指耶稣在约两千年前降生为人，来到世上），才表明出来了」（新约提摩太后书一章 9-10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引述了上面第一段圣经的经文中的一节和第二段圣经的经文说过，神在六日创造宇宙万物，创造人之前，就设立了圣子耶稣为人类的救主，也就预定了耶稣要来到世上，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最终还要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换句话说，神这个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乃是在祂创造人之前就先拟定好了的，因为神在创造人之前就预先知道，祂最初照着自己的形像和样式所要创造的亚当和夏娃，一定是会违背祂的禁令，去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的，以致是亚当和夏娃的后代的所有人类，都会落入罪恶之中，而需要神的拯救。然而，这个计划的安排却一直等到距今约两千年前，才付诸执行；就是在距今约两千年前，圣子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最终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使人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能够脱离罪恶，归向真神，成为神国度的子民，神家里的儿女。说到这里，请容我再提醒一句话。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的预告时曾提到，历世历代直到今日，有不少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在久等都不见耶稣再来时，就产生了一些的疑惑和讥诮，说耶稣要再来的应许在哪里呢？误以为耶稣不会照着所预告的再来到世上了。其实，从神在六日创造宇宙万物，创造人之前，就先拟定的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等了那么久才付诸执行，我们就可以确知，不管等多久，耶稣是必定会再来的，而神拯救人的计划就会在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得以完全实现。

第三点，当我说三一神的圣父乃是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的主导者，或许有人就会误以为既然此事是神所主导的，那么神的心意必定是要此事得到实现，所以任何能促使此事得以达成的举动和行为，都是好的，都是在帮助神，都是有功的，也都是神所喜悦的。这种错谬的想法导致人会误以为犹大出卖耶稣；犹太人的领袖们嫉恨，捉拿，诬告，陷害耶稣；罗马巡抚彼拉多将无罪的耶稣判处死刑；罗马兵丁将耶稣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等等，都是「歪打正着」地促成了神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得以达成，所以也就应该是「不但无过，反而有功」。我在前面第三章和本章的上文中，已两度地强调此种看法是绝对不正确的。甚至，还有人指称既然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是神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那么犹大出卖耶稣；犹太人的领袖们嫉恨，捉拿，诬告，陷害耶稣；罗马巡抚彼拉多将无罪的耶稣判处死刑；罗马兵丁将耶稣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等也都是神所安排的。所以说，犹大，犹太人的领袖们，罗马巡抚彼拉多和罗马兵丁等人都是被神所操纵的「棋子」而已，受神的支使去担任神要他们所扮演的角色，以促成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因此，他们不应该为他们所做的事负任何的责任。这种说法当然更是不对的，我在上文中曾引述了下列这一段圣经的经文，

- 「（耶稣说）人子固然要照所预定去世，但卖人子的人有祸了（「人子」是耶稣自称；这段经文是指耶稣固然要照着神所预定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但出卖耶稣的犹大会因他出卖耶稣所犯的罪而遭祸」（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22 节，和合本）。

耶稣在这一段的圣经经文中清楚地指明，固然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乃是完全依照着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但是，那些因着个人本身的罪恶，而造成耶稣受到这个极度残酷和痛苦的死刑的人，例如那位因贪财而出卖耶稣的犹大；那些因嫉恨耶稣，而要杀害耶稣的犹太人的领袖们；那位因害怕犹太人告他不是罗马凯撒皇帝的忠臣，而将无罪的耶稣判处死刑的罗马巡抚彼拉多等，都会遭到祸害，就是都会遭到神对他们所犯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

我在前面第三章和本章的上文中曾说过，犹大出卖耶稣乃是罪恶的行径；然而，神却「借恶以成善」地使用之以达成祂那拯救人的美善计划的安排。但是，恶就是恶，我们不可以因为神「借恶以成善」地使得后来有好的结果，而减轻犹大出卖耶稣，犹太人的领袖们诬害耶稣，以及罗马巡抚彼拉多不公正地误判耶稣死刑等这些罪恶行径的恶的程度。所以，犹大，犹太人的领袖们和罗马巡抚彼拉多等人，

都要为他们造成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所犯的罪负全部的责任，他们都会因此遭受犯了罪以后那必然会临到他们的祸害，就是都会遭到神对他们所犯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由此我们可以看见，神主导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的安排是多么的奇妙。神没有安排祂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因生病，因打斗，因作战，因意外，因饥荒，因年老等的因素而死；神安排救主耶稣因为人的罪恶而死，然后却借着耶稣的死和复活，而将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从人的罪恶之中拯救出来，使人能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请见接下来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的讲论）。

5. 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

到目前为止，我花了相当长的篇幅，从很多的方面来说明耶稣的死里复活；然而，读到这里，您或许会有一些的疑问。您或许会问，就算耶稣真的是从死里复活了，这充其量也只是一个历史上奇特超凡，无与伦比的神迹性事件罢了，神又如何能借之以拯救历世历代的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呢？您或许还会问，是不是一个人只要相信耶稣从死里复活的确是历史上一个真实的事件，就能得到神的喜悦和青睐，因而蒙受神的拯救，以致能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呢？如果真是这样，那么那些旧约时代信神的犹太人，他们不可能知道，更不可能相信在他们以后所发生的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事件，那么他们又是如何得到神的拯救呢？是不是旧约时代信神的犹太人有另外一条能得到神的拯救的道路呢？如果旧约时代信神的犹太人有另外一条能得到神的拯救的道路，那么圣经中为甚么宣告说救主耶稣乃是神为人所预备的那惟一得救的道路呢？（请见下文中我对「耶稣是惟一的拯救」的讲述。）如果在救主耶稣之外还有另外一条能得到神的拯救的道路，那么这另外一条得救的道路又是甚么呢？而今天一个人能不能再借着这另外一条得救的道路而得到神的拯救呢？这些的疑问，我在接下来讲述「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时都会一一地加以回答。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公义」时，以及在本章的上文中都曾说过，神既是公义的神，祂就必定要对人所犯忽视神，不信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的罪恶施以审判和惩罚的报应，方能满足神公义的要求。就算是一个「知错能改，改过自新，重新做人」的人，或是一个企图「将功抵罪」地做一些的好事，来弥补，抵消他先前所犯的过错的人，不论是神的公义的要求，还是人的法律的规定，都不能将这个改过自新，或是企图将功抵罪的人先前所犯的罪恶和过错一笔勾销，不再计较。因此，这个人乃是必须要为他先前所犯的罪恶和过错承担所当受的惩罚。然而，神因着祂对人的慈爱，就差派圣子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并且「借恶以成善」地安排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亲身担当人的罪过，代替人去承受神

对人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就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圣经旧约中以赎罪祭和没有残疾的牛，羊等的祭物来代赎当时犹太人的罪所预表的。所以，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如今在这末世显现一次〔指耶稣在约两千年前降生为人，来到世上〕，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6 节，和合本〕；
- 「基督既然一次被献〔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一次被献为赎罪祭〕，担当了多人的罪」〔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8 节，和合本〕；
- 「基督〔即耶稣〕爱我们，为我们舍了自己〔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当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献与神」〔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2 节，和合本〕；
- 「我们借这爱子的血〔「我们」是指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爱子的血」是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指神〕丰富的恩典」〔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7 节，和合本〕；
- 「神差祂独生子〔指圣子耶稣〕到世间来，使我们借着祂得生〔指得生命的意思，就是得到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神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祂的儿子〔亦指圣子耶稣〕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挽回祭」是指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成为了那将人从罪恶的权势的箝制中，以及从神对人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中挽救回来的赎罪祭〕」〔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9-10 节，和合本；我在上文中刚引述过这一段的圣经经文，在上文中是强调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因着神对人的爱，也就是由于耶稣对人的爱；在此则强调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为人的罪作了挽回祭〕。

这就是说，神乃是借着无罪的圣子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代赎人所犯的罪过〔一个有罪的人是不能代赎别人的罪的，请见下文中我对于「耶稣是惟一的拯救」的讲论〕，而使得那些悔改而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可以白白地得到神的赦罪，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以致他们能够归回到公义的神的面前。所以，我在上文中一再地强调，圣经中告诉我们说，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祂自己舍命，照着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做了赎罪祭，以成为有罪的世人的赎价；圣经中这样说，

- 「这就是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指神在救主耶稣里叫世人与神和好的意思），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神使那无罪的（指神使无罪的圣子耶稣），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指基督徒因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的义，以致能够被神称为义，就是被神算为是义人的意思）」（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9, 21 节，和合本）。

我在本章上文中也曾提到，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的那一段时刻，这一位原来是圣洁，无罪的三一神的圣子，却成为是带罪的了。以致一般的人，特别是当时的犹太人，会误以为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因祂本身的因素而遭到了神的咒诅和惩罚；但是实际上，无罪的圣子耶稣却是因为担当了人的罪过，才成为是带罪的，以代替人去承受神对人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因此，神公义的要求得以满足，而使得所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可以白白地蒙受到神的赦罪。

所以，圣经中也将救主耶稣称为是「神的羔羊」，就是如同圣经旧约中所说，那献给神以替当时的犹太人赎罪的羔羊，因为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成为了除去世人罪孽的赎罪祭的祭物。并且，圣经中还将救主耶稣称为是「逾越节的羔羊」，因为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提到圣经旧约中的记载，当神拯救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前夕，神叫犹太人杀羊羔为食，并取其血涂在自己房屋的门框和门楣上，那么神要降在埃及地，杀死一切头生的第十灾的灾殃就会越过这房屋，如此而保护住在其内的犹太人不会遭害。神且要犹太人世代代纪念之为逾越节，而这只逾越节的羔羊就是在预表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主耶稣。如同在逾越节被宰杀的羔羊一样，耶稣也是在当年犹太人过逾越节的时候，被钉于十字架上而死的；更如同逾越节的羔羊的血使得屋内的犹太人免受神所降下的灾殃一样，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所流出的血，也使得凡是相信和跟从祂的人，都免受到神对人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灾祸。

我在本章的开始，论及「耶稣生平的言行和事迹所代表的重大意义」时曾引述了下列这一段的圣经经文，

- 「耶稣被交给（以致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是为我们的过犯；复活（指耶稣死后三日从死里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新约罗马书四章 25 节，和合本）。

这段经文的前半段，「耶稣被交给，是为我们的过犯」，就是指耶稣照着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交在当时犹太人的领袖们，以及罗马巡抚和兵丁的手中，以致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为了要担当和代赎人的罪过的意思，正如我在上文中所说的。并且，我在本章的开始论及「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要使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时也曾说过，救主耶稣来到世上，舍命做了赎罪祭，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有罪的世人的赎价，使得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能白白地蒙神赦罪，免受神对罪恶审判和惩罚的报应；而耶稣这样做，并不是要让基督徒可以活在「一再犯罪，又一再被神赦罪」的不良和恶性的循环当中。因为耶稣不只是被钉在十字架上死了，祂更在死后第三日复活了；而耶稣从死里复活则是代表着所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也要从死里复活，就是基督徒都会蒙神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基督徒原有带着罪性的旧生命，成为一个新造的人，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并且要以这个新生命所具有的那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特质，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

针对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都会蒙神赐那再造的新生命，成为一个新造的人，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叫你们信了祂（指救主耶稣，下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指得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信子的人」就是指相信和跟从圣子耶稣的人，「永生」就是指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这个新生命乃是永恒的生命，就是能够以之而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所以圣经中也称之为「永生」）」（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6 节，和合本）；
- 「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我们」是指基督徒，「他们」是指世上不相信和不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下同），放纵肉体的私欲（指人的罪性所会造成的一切罪恶），随着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为可怒之子（「可怒之子」是指是神震怒和施行惩罚的报应的对象的意思），和别人一样。然而，神既有丰富的怜悯，因祂爱我们的大爱，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死」在此乃是指灵性的死），便叫我们与基督（即耶稣）一同活过来。你们得救是本乎恩（指是本乎神的恩典）。祂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一同坐在天上」是指基督徒既从灵性的死中复活了，并具有天国的子民和神家里的儿女的身份，就如同耶稣复活之后升天归回到圣父那里一样，也享有了活在神的面前的

荣耀)，要将祂极丰富的恩典，就是祂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3-7 节，和合本）；

- 「若有人在基督（即耶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7 节，和合本）；
- 「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指真正的）仁义和圣洁」（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24 节，和合本）；
- 「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指因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一举一动有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的样式），像基督借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指像耶稣借着三一神的圣父的荣耀而从死里复活一样）」（新约罗马书六章 4 节，和合本）。

并且，对于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就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圣经中也称之为是基督徒的「重生」，如我在本章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生命」的教导时所说的。所以，我在上面所引述的那一段圣经经文的后半段，「复活（指耶稣死后三日从死里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就是指一个人能够被神称为义，就是被神算为是义人，除了要因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代赎，而白白地得到神的赦罪之外，更要因耶稣从死里复活，而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成为一个新造的人，以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才行。这就是如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基督徒因具有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乃是照着神的形像所造的新人，有真正的仁义和圣洁，以致其一举一动会有新生命的样式。

因此，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并不只是历史上一个奇特超凡，无与伦比的神迹性事件，以彰显神无比的大能而已。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对于人而言乃是带有三重实质的重大功用。就是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一方面他们都会因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代赎，而白白地得到神的赦罪，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而另一方面他们也都会因耶稣从死里复活，而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其原有带着罪性的旧生命，成为一个新造的人，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并且第三方面，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的复活」时所说的，当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他们还都会与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具有的复活的身体一样，都具有一个荣耀的，不朽坏的，灵性的复活的新身体，而在「新天新地」里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这也就是神差圣子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成为人类的救主，将人救赎，使人复活，以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整体性的意义和目的。耶稣在约两千年前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

复活乃是这个拯救工作的开始；而这个拯救工作的完全实现，则是要等到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

所以说，一个人能够得到神的拯救并不是由于这个人以耶稣生平的所言所行为榜样，为模范，努力地效法耶稣去做就行了；也不是这个人只要相信耶稣从死里复活的确是历史上一个真实的事件，就可以得到神的喜悦和青睐的结果。一个人能够得到神的拯救，乃是完全由于借着他对救主耶稣的相信和跟从，以致照着神所应许的，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对于人而言上述三重实质的重大功用，就是白白的赦罪，再造的新生命，以及复活的新身体，能够实现在这个人的身上；因此他可以被神称为义，而脱离罪恶，归向真神，使得他不但能免受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并且还能在永恒里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所以，基督徒不只是相信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之后，第三日真的从死里复活了；基督徒更相信因着耶稣的死里复活，他们自己也是从死里复活了；换句话说，基督徒不但是相信约两千年前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历史真实性，基督徒更是相信耶稣的死里复活在过去，今天和未来每一位信徒身上的实质的重大功用。正因为如此，所以我在本章的开始时曾强调地说，耶稣在世时最重要，最宝贵的生平事迹其实是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而一个人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就会因耶稣的死里复活而得着神白白的赦罪，以及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和将来复活的新身体，使他可以被神称为义，而脱离罪恶，归向真神，不但免受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并且能够安稳地永远活在神的面前，这才是基督徒的信仰真正的中心信念。

至于我在上文中所提到，那些在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之前，旧约时代信神的犹太人，他们是否，除了救主耶稣的救赎之外，另有一条能够得到神的拯救的道路的问题，答案乃是否定的；他们也必须要因着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而得到神的拯救。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悔改」的教导时曾说过，耶稣当时代的犹太人仗着做了一些与信仰相关的规定，就骄傲地以为自己在神的面前是义人了。这种误以为一个人只要凭着自己的出身是犹太人，和靠自己努力地去做到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等的规定的行为（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等统称为是神的「律法」，请见前面第三章中关于摩西和出埃及第一代的犹太人的论述），他就能被神称为义，被神算为是义人，而得到神的拯救的错误心态，其实乃是「自以为义」，而圣经中则称之为是「想要立自己的义」。其实，这个人由于不知道，也不顺从那是在遵行律法的规定之外的神的义，以致就得不着惟有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来的神的义。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论及

圣经旧约中「教导性真理的启示」时曾仔细地说明了旧约的律法所彰显出一套神所订的是非，善恶，对错，真假的标准的三个方面的作用；然而，我同时也清楚地指明，神在旧约中所颁布的律法却并不是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人能借之以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因为人因着本身所具有的罪性，根本就不可能达到这个律法的标准。而神在旧约中所颁布的律法的一个作用乃是要指出人偏离了这个标准的罪过，叫人知道，承认自己的罪，因而预备，引领人去认罪悔改，并且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能够得着那在遵行律法的规定之外的神的义，而因此被神称为义，就是被神算为是义人。

关于人因着本身的罪性，不可能达到神的律法的标准，以致人不能借着遵行律法而被神称为义；以及律法的作用乃是叫人知道自己偏离了这个神的标准的罪过，以预备和引领人去认罪悔改；以及人惟有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才能得着神的义，而因此被神称为义；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律法既因肉体软弱（「肉体」在此是指人那带着罪恶，会犯罪的本性），有所不能行的，神就差遣自己的儿子（指圣子耶稣），成为罪身的形状（指成为像人，就是像有罪的人的形状），作了赎罪祭」（新约罗马书八章 3 节，和合本）；
- 「人称义（指被神称为义，下同），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稣基督；.... 因为凡有血气的（指凡是人），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新约加拉太书二章 16 节，和合本）；
- 「没有一个人靠着律法在神面前称义，这是明显的，因为经上说（指圣经旧约中说），『义人必因信得生』（是有「因信而被神称为义的人必得以活在神的面前」的意思）」（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11 节，和合本）；
- 「摩西将这律法的话写在书上，及至写完了，就吩咐抬耶和华约柜的利未人说，将这律法书放在耶和华你们神的约柜旁，可以在那里见证以色列人的不是（指显明犹太人违背律法的不是；请见前面第三章中对「约柜」和「利未人」的说明）」（旧约申命记三十一章 24-26 节，和合本）；
- 「凡有血气的（指凡是人），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指叫人知道自己偏离了律法的标准的罪过）」（新约罗马书三章 20 节，和合本）；
- 「但圣经把众人都圈在罪里（「圣经」在此是指圣经旧约，就是旧约的律法；这句经文是说旧约中宣告世上的众人都是被罪所捆绑，被罪所掳

去的意思)，使（神）所应许的福因信耶稣基督，归给那信的人。但这因信得救的理还未来以先，我们被看守在律法之下，直圈到那将来的真道显明出来。这样，律法是我们训蒙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即耶稣）那里，使我们因信称义。但这因信得救的理既然来到，我们从此就不在师傅（指律法）的手下了」（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22-25 节，和合本）；

- 「如今神的义在律法以外已经显明出来（指那是在遵行律法的规定之外的神的义已经显示出来了），……就是神的义，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并没有分别（指不论什么人，是犹太人，还是非犹太人，都因信耶稣基督，才能得着神的义）」（新约罗马书三章 21-22 节，和合本）。

因此，任何一个人都不能凭着自己努力地去修身养性，行善做好，改过自新，将功抵罪，而得到神的拯救；也不能凭着自己努力地去做到圣经旧约中神的律法的规定，而得到神的拯救；亦不能凭着以圣经新约中耶稣生平的所言所行为榜样，为模范，自己努力地效法耶稣去行，而得到神的拯救。任何一个人都必须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耶稣的死里复活的重大功用，就是白白的赦罪，再造的新生命，以及将来复活的新身体，可以实现在这个人的身上；他也就因此才能被神称为义，而得到神的拯救，以致能脱离罪恶，归向真神。

但是如上所述，那些旧约时代信神的犹太人，他们不可能知道，更不可能相信在他们之后降生为人，来到世上的救主耶稣；并且，他们也不可能知道，更不可能相信在他们之后所发生的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事件。那么，他们又如何能因着耶稣的死里复活的重大功用，而得到神的拯救呢？首先，我们必须要了解，当三一神的圣子耶稣在旧约时代以后，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之时，那些旧约时代信神的人，例如犹太人的列祖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这是耶稣降世为人约两千年以前的三个人物）等，都还是存在着的。圣经新约中记着，当时的犹太人中的撒都该人质问耶稣关于死人复活的事时（撒都该人是当时犹太人中的政治的领袖，撒都该人认为「人死如灯灭，就不再存在了」，所以不相信死人还继续地存在着，有一天还会复活），耶稣就对他们说，

- 「论到死人复活，神在经上向你们所说的（指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给摩西的话语），你们没有念过吗？祂说，『我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新约马太福音十二章 31-32 节，和合本）。

读了上面这一段的圣经经文，您或许会觉得耶稣的回答好像有一点「文不对题」，这是因为中文的翻译无法对现在式的「我是（I am）」和过去式的「我是（I was）」加以区分；但是，英文的翻译则可以区分之。圣经旧约中所记载，神对摩西说「我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时，已是在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死后离世几百年之后了。因此，神应该说，「我是（过去式的「我是（I was）」）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但是，神却是说，「我是（现在式的「我是（I am）」）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所以，耶稣的回答是说，神这样向摩西说的意思乃是指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在死后离世几百年以后，还是继续地存在着，也就是说他们还是活着的，而神也仍然是（现在式的「是」）他们的神。我在前面第三章中也提到，经历身体的死而离世的人，他们物质性的身体会腐朽，然而他们还是继续地以灵的形态个别地存在着。

既然旧约时代信神的犹太人在死后离世之后还是继续地存在着，并且神也仍然是他们的神，所以后来神差遣救主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并且照着神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的重大功用，因着他们对神的相信和跟从，就可以追溯到他们的身上。世上也常见一些的例子，带着类似（不完全一样）的追溯性；例如，当我们申请购买健康，人寿，房屋，车辆等的保险时，申请在先，核准在后；然而在核准之后，保险的生效日期可以追溯到起初申请的日期，以致如果在申请和核准之间的时期发生了事故，保险公司也会照着后来所核准的合约支付赔偿。既然救主耶稣不只是在约两千年前降生的一个人而已，祂也是从亘古到永远都存在着的三一神的圣子，并且神借着耶稣基督以拯救人的计划是神在六日创造宇宙万物，创造人之前就拟定的了，所以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虽然是近两千年前的事，然而其功用却可以追溯到耶稣死里复活之前的信神的人身上；圣经中记着说，

- 「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挽回祭」是指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成为了那将人从罪恶的权势的捆绑中，以及从神对人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中挽救回来的赎罪祭），是凭着耶稣的血（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借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因为祂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好在今时显明祂的义，使人知道祂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新约罗马书三章 23-26 节，和合本）。

这一段的圣经经文中先是说，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挽回祭，是为了要显明神是公义的，因为神白白地赦免信徒的罪过，白白地称信徒为义，并不是随便地以有罪的为无罪，乃是因着救主耶稣代替信徒承受了罪的刑罚的代赎，而使得神公义的要求得到满足。接下来，这一段经文中所说，「祂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好在今时显明祂的义，使人知道祂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即是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挽回祭，以显明神是公义的以前的时期，就是旧约的时代，神暂时忍耐着不处罚当时的人所犯的罪，为的是要等待救主耶稣成为挽回祭，以显明神追溯地白白赦免旧约时代信神的人所犯的罪，以及神白白地赦免新约时代信耶稣的人所犯的罪的作为，都是公义的。

关于神因着救主耶稣后来的代赎，而追溯地白白赦免旧约时代信神的人所犯的罪，圣经中有更明确的记载。圣经中清楚地记着说，先前圣经旧约中所规定的赎罪祭和祭司所献牛，羊等的祭物其实并不能除罪，其作用只是叫当时的犹太人想起自己的罪来（就如上面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所说，「律法本是叫人知罪」）；而惟有后来耶稣自愿地舍去自己的性命，把自己献为挽回祭，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才是一次永远的赎罪祭，也才能够真正地除罪；圣经中是这样记着的，

- 「（旧约时代的）祭司天天站着事奉神，屡次献上一样的祭物，这祭物永不能除罪；但基督（即耶稣）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指耶稣自己舍命，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因为祂（指耶稣）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指叫那凡是信神，就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得以脱离罪恶，永远归回到神的面前的意思）」（新约希伯来书十章 11-12, 14 节，和合本）；
- 「这些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罪来，因为公牛和山羊的血，断不能除罪」（新约希伯来书十章 3-4 节，和合本）；
- 「（基督）在这末世显现一次（指救主耶稣在约两千年前降生为人，来到世上），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6 节，和合本）；
- 「为此祂作了新约的中保（指耶稣因为把自己献为赎罪祭，以代赎人的罪，而成为了神与信神的人之间新的约的中间担保者），既然受死赎了人在前约之时（指旧约的时代）所犯的罪过，便叫蒙召之人得着所应许永远的产业」（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15 节，和合本）。

请容我总结性地重申一遍我对于「耶稣的死里复活」的讲述的重点，那就是因为神对人的爱，所以三一神的圣子耶稣受到圣父的差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而耶稣在世时所做最重要的，最宝贵的，能真正地拯救人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的工作，乃是祂照着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自愿地舍去自己的性命，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并且，一个人必须要借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耶稣的死里复活的重大功用能够实现在这个人的身上，就是这个人可以因着耶稣的死里复活而得到神白白的赦罪，以及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和将来复活的新身体，而被神称为义，以脱离罪恶，归向于神，不但免受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并且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那永恒的，满足的福乐。反之，任何一个过去，现在和将来的人都不能凭着自己努力地去修身养性，行善做好，改过自新，将功抵罪，而得到神的拯救；也不能凭着自己努力地去做到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的律法的规定，而得到神的拯救；亦不能凭着以圣经新约中耶稣生平的所言所行为榜样，为模范，自己努力地效法耶稣去行，而得到神的拯救；更不能凭着向神献牛，羊等赎罪的祭物，而得到神的拯救（请继续读接下来我对于「耶稣是惟一的拯救」的讲论）。所以，严格地说起来，一个人能够得到神的拯救，以脱离罪恶，归向于神，完全是因着神大能的奇妙作为和恩典的白白赐与，就是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的牺牲和舍命，以及其重大的功用；而绝对不是人可以用自己任何的品德，善行，努力，东西和功劳去配得的，去换得的，去赚得的，去赢得的。

十. 耶稣是惟一的拯救

今天一般的人，甚至一些所谓的「基督徒」，他们或许会认可耶稣是一位相当了不起的道德家，教育家，慈善家，改革家，行神迹者，大神医，预言家，理想主义者，殉道者等；他们或许也会同意耶稣的言行，事迹，教导和榜样是相当的杰出；而人如果加以接受，效法和传扬之，是可以帮助解决世界，国家，社会，个人等很多层面的问题。但是，他们却不会认定耶稣乃是世人惟一的拯救，因为他们认为历世历代还有很多其他伟大的道德家，教育家，慈善家，改革家，政治家，军事家，科学家，医学家，理想主义者，殉道者等，而这些其他的伟人也有很多杰出的言行，事迹，教导，榜样，成就和贡献，可以同样地加以接受，效法和推广之，也能够帮助解决世上诸多的问题。一般人会这样地看待耶稣，乃是因为他们误以为基督徒信仰所宣告耶稣是世人的救主的意义，乃是指耶稣可以满足一般人心中所非常渴望的，那就是能够解决人活在世上所面临的天灾人祸，疾病死亡，战争杀戮，仇恨迫害，罪恶劣行，劳苦愁烦，忧伤难过，失望灰心等的问题，而使得人活在世上无忧无虑，无病无痛，无灾无难，心想事成，顺利发达，万事如意，平安快乐，长生不老。因为这样的误解，所以当另有其他的伟人，被视为是也可以达到上述一般人心中所渴望的那些之时，就也会被人称为是「人类的救主」，是「民族的救星」，而高呼万岁了。

我在前面几章中曾一再地强调说，由于每一个人所具有的那与生俱来，无法挣脱，无法自救的罪性，人就好像是一个已经「烂了的苹果」一样；因此人又岂能将那同样像是一个已经「烂了的苹果」的世界修补好，而成为一个「大同世界」，一个「人间净土」，一个「理想国」的「人间天堂」呢？而那些历世历代的伟人所以成就的，往往都只是眼前的，暂时的，局部的，表面的，生活的，今生的一些减缓，弥补和舒解而已，并不是真正的，更新的，根本的，生命的，全面的，彻底的，永恒的拯救，甚至有时候还会带来不良的副作用和反效果，而落得「以暴易暴」。不但如此，我在本章上文中论及「耶稣为何要来到世上？」时且说过，神差遣救主耶稣来到世上，并不是为了要使世界和平，国家富强，社会安康，文明进步，家庭美满；也不是为了要使人生活在这个世上时健康快乐，成功发达，幸福富足，万事如意，无忧无虑，无病无痛，无灾无难，长命百岁。救主耶稣来到世上，乃是为了要寻找，呼召和拯救，那因忽视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而犯罪的，丧失的世人；使其借着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可以因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而得到神白白的赦罪，以及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和将来复活的新身体，而被神称为义，以脱离罪恶，归向于神，因此不但能免受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

和惩罚的报应，并且还能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应许的福分。所以说，救主耶稣所成就的乃是神对人真正的，更新的，根本的，生命的，全面的，彻底的，永恒的拯救。

正因为如此，所以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祂并没有如上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经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的记载，照着在场讥诮祂的犹太人所要求的，从十字架上下来，好使他们可以「信」祂。因为耶稣并不要他们误以为祂乃是他们心目中所塑造的那个得胜者和强人，会从当时统治他们的罗马帝国的手中将他们拯救出来，并且带领他们建立一个独立，富强的犹太人的国家。救主耶稣却是自己甘愿地舍了性命，照着神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而因着祂死里复活的功用，将人（包括犹太人）从罪恶的捆绑和惩罚的报应中拯救出来，以归向真神。所以，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基督徒信耶稣，不只是一要相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更是要照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相信耶稣是怎样的一位救主。如果一个人信耶稣，只是相信耶稣是他自己心目中所塑造，所喜好，所爱慕，所崇拜的一个伟人的样式，那么他并不是在信耶稣，他只是在相信他自己心目中所塑造的一个伟人的形像罢了，而他这样的信乃是枉然的。

然而，就算是以救主耶稣乃是要拯救有罪的世人脱离罪恶，归向圣洁至善的真神为前提，却仍然有很多的人并不认定耶稣就是世人惟一的拯救。究其原因，主要有二。其一，针对「脱离罪恶」而言，一般的人会认为要脱离罪恶的捆绑和惩罚的报应，人只要循规蹈矩，奉公守法（法家的教导）；或是修身养性，教化人心（儒家的教导）；或是清虚无为，顺应自然（道家的教导）；或是觉悟成佛，超脱轮回（佛家的教导）；或是改过自新，将功抵罪；或是行善做好，助人积德；或是脱离红尘，避世而居就行了；并不必如基督徒的信仰所宣告的，人一定要靠着救主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的救赎，而得到神白白的赦罪和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才能够脱离罪恶的捆绑和惩罚的报应。其二，针对「归向真神」而言，敬拜神明的人是以他们各自所拜的神明为归向的对象；伊斯兰教的教徒是以他们所信拜的 Allah 为归向的对象；佛教徒是以人自己觉悟而成为一个「佛」，因此能超越脱离众生所陷于的轮回，以进到所谓的「西天极乐世界」或「涅槃」为依归；而那些不相信神明，只相信和追求某种理念或主张或目标的人，则是以达到他们各自所相信，追求和持守的理念或主张或目标的最高境界为归属，例如法家的「崇法尚纪」，儒家的「内圣外王」，道家的「自然天道」，和今日关乎整体世界，国家，社会的「世界和平，国泰民安」，「民主，自由，平等」，「文明，进步，人权」，「反污染，

反歧视，反剥削，反恐袭」等等，以及关乎个人的「健康，快乐」，「平安，顺利」，「成功，发达」，「财富，声誉」，「幸福，美满」等等。由于世人的眼目和心思只是单单地专注在这些，并且他们并不承认，也不接受耶和華神乃是创造宇宙万物的独一真神，以致他们不会认定耶和華神乃是他们所当归向的对象，他们更不会认定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惟一的救主。这就是常听一般人所说，「各信各的，各归各的」的讲法。另外，还有一些的人（例如统一教，一贯道的教徒）则将耶和華神，各种的神明，伊斯兰教的 Allah，各个的「佛」，道家的「天道」等都视为是同等的，因而就产生了「殊途同归」，「万流归宗」，「条条大路通罗马」的谬误说法。

我在前面第一章和第二章中曾经说过，法家的「循规蹈矩，奉公守法」往往会造成人只注重外表行为的中规中矩，而不顾内心的真实无伪。而儒家的「修身养性，教化人心」则仍然还是无法使人挣脱自己与生俱来的罪性，以致当一个人稍有一些的改进时，他却反而容易落入「骄矜自满」，「自以为义」，「苛责他人」，「独善其身」等另外的罪恶之中。而道家的「清虚无为，顺应自然」则会令人非常为难，难道人对目前大自然「弱肉强食」，「世事无常」，「天灾无情」，「善恶不分」等的运作方式也要照样地加以顺应和效法吗？而佛家的「觉悟成佛，超脱轮回」却会造成「空即是佛」，「无情无爱」，「抹杀人性」，「避世离世」的后果。至于说「改过自新，将功抵罪」，就如我一再强调的，不论是神公义的要求，还是世上的法律的规定，犯了罪当受的报应和惩罚，又岂是当事人在犯罪以后的改过，或所做的某些好事就能够加以消除和抵偿的呢？更何况人往往是「就算能改掉一罪，却改不了所有的罪」，「就算能改掉行为上的罪，却改不了心里的罪，更改不了忽视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的罪」，不是吗？而说到「行善做好，助人积德」，人往往是为了本身的利益（名声，称誉，褒奖等）和自我的肯定，在自己有钱有闲的时候，选择性地去帮助一些对自己好的人和自己所喜爱的人，而不会如神一般地去牺牲自己，为了是要帮助那与自己敌对的人；就如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

- 「你们若单爱那爱你们的人，有甚么可酬谢的呢？（「可酬谢的」有「值得夸奖」的意思，下同。）就是罪人也爱那爱他们的人。你们若善待那善待你们的人，有甚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是这样行。你们若借给人，指望从他收回，有甚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借给罪人，要如数收回。你们倒要爱仇敌，也要善待他们，并要借给人不指望偿还，你们的赏赐就必大了，你们也必作至高者的儿子（「至高者」是指神；

爱仇敌和善待仇敌，并不是基督徒得到神的赏赐和成为神的儿女的交换条件，而是得到神的赏赐和成为神的儿女必要的状态，请见我在上文中对于「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的论述）；因为祂（指神）恩待那忘恩的和作恶的。你们要慈悲，像你们的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慈悲一样」（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32-36 节，和合本）。

因此，圣经中还说人所有的义就像一件污秽破烂的衣裳，乃是千疮百孔。并且，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悔改」的教导时所说的，人的行善做好，即使是真心尽力地去做，不是虚伪装假，也仍然是「假冒为善」，因为他们并不是遵照着神所启示的真理，也不是比照着神的至善的标准去行善助人的。

所以，一个人可以从五个方面的考量来认定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惟一的救主，第一个方面乃是从人的归属来考量，第二个方面是从人的罪来考量，第三个方面则是从人的生命来考量，第四个方面是从人的身体来考量，第五个方面就是从宇宙万物来考量；兹分别地说明于下。

1. 从人的归属来考量

我在上文中曾提到，一个敬拜神明的人是以他所拜的神明为归属的对象，一个伊斯兰教的教徒是以他所信拜的 Allah 为归属的对象，一个佛教徒是以成为一个「佛」为归属的对象，而一个相信和追求某种理念或主张或目标的人则是以他所相信，追求和持守的理念或主张或目标的最高境界为归属的对象；但是，如果一个人所渴望归属的对象是那位独一的真神，那么他惟有借着救主耶稣才能归向真神。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 「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认子的，连父也有了（「子」是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这段经文的意思是说，凡不接受圣子耶稣为救主的人，其实是没有信神；而凡接受圣子耶稣为救主的人，也才就是信神的人）」（新约约翰一书二章 23 节，和合本）；
- 「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指救主耶稣为我们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现在我们既靠着祂的血称义（指我们靠着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而被神称

为义)，就更更要借着祂免去神的忿怒；因为我们作仇敌的时候（指我们因本身的罪过，而与神为敌的时候），且借着神儿子的死（指借着圣子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得与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祂的生（指因着耶稣从死里复活）得救了。不但如此，我们既借着我主耶稣基督得与神和好，也就借着祂以神为乐」（新约罗马书五章 8-11 节，和合本）。

上面所引述第一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到父（指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以及上面第二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连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也有了」，此两句的意思就是如上面第三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一个人能够被神称为义，免去神对他的忿怒，得着拯救，与神和好，以神为乐；而这都必须借着救主耶稣才行。所以说，救主耶稣对人的救赎，并不是要使人能归属于人所拜的某一个神明，也不是要使人能归属于 Allah，也不是要使人能成为一个「佛」，更不是要使人能达到其所相信，追求和持守的理念或主张或目标的最高境界；救主耶稣对人的救赎，乃是一个人能归向于那位独一的真神的惟一的道路。

因此，一个人能够认定耶稣乃是惟一的救主的一个必要的先决因素，就是他先要认知到真神是独一的，而耶和華就是这位独一的真神。以致，他不但不会误将人所塑造的诸多神明，Allah，人觉悟而成为的很多「佛」，宇宙的原理原则，大自然的力量，能量和运作方式，以及被造的人和天使，日月星辰，飞禽走兽，昆虫鱼类，树木山石等等，与我在前面第二章的最后所陈述的那一位自存，先存，永存，创造宇宙万物，超越宇宙万物，崇高伟大，尊贵荣耀，无限不变，掌管万有，全能，全知，全在，圣洁公义，慈爱怜悯，至善至美，伸冤审判，无与伦比的活神耶和華混为一谈；他也更不会误以为，除了救主耶稣以外，他还可以借着那些非基督徒信仰的其他宗教，理念，主张等所提倡的途径，教导和做法，而归向于这位独一的真神耶和華。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时也曾提到，任何一个过去，现在和将来的人，都不能借着救主耶稣以外的另一条道路而得到拯救，脱离罪恶，归向真神。或许一般的人会认为，基于此一先决的因素来认定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惟一的救主，乃是基督徒的主观看法，并不客观。其实不然；既然耶和華神乃是客观真实存在的惟一真神，那么这个认定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惟一的救主的因素，也就是客观的，而不是主观的。

另外，如上所述，当一个人借着那些非基督徒信仰的其他宗教，理念，主张等所提倡的途径，教导和做法而行的时候，他并不见得会归于他所敬拜的神明，也不见得会成为一个「佛」，更不见得会达到他所追求的目标，甚至还往往会产生不

良的副作用和反效果。这是因为他乃是靠着自己的努力在做，而他自己的努力却是摆脱不了人本身所具有的罪性的支使，以及人有限的知识和能力的限制，更无法挣脱落在罪恶之中的外在环境的左右和影响，以及罪恶的魔鬼的诱惑和误导。并且，就算是这个人归于了他所敬拜的神明，成为了一个「佛」，达到了他所追求的目标，也并不是见得就会是一个有福的结局；因为他并没有归向真神，所以他仍然还是要遭到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但是，一个认定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惟一的救主的人，他是必定会因着救主耶稣的死里复活的重大功用，就是白白的赦罪，再造的新生命，以及将来复活的新身体（而不是靠着这个人自己的品德，善行，努力，东西和功劳），而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并得以归向那是万福恩源的耶和華神，成为神国度里圣洁的子民和神家里蒙爱的儿女，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祂所赐永恒和满足的福乐；就如上面所引述那三段的圣经经文，以及下列这三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

- 「我们因信耶稣，就在祂里面放胆无惧，笃信不疑地来到神面前」（新约以弗所书三章 12 节，和合本）；
- 「一切都是出于神，祂借着基督（即耶稣，下同）使我们与祂和好，又将劝人与祂和好的职分赐给我们（指神托付给基督徒要到各处去传扬福音，以劝人与神和好的大使命）。这就是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并且将这和好的道理（指与神和好的道理）托付了我们。所以，我们作基督的使者（指基督徒乃是代表耶稣去传扬福音的特使），就好像神借我们劝你们一般，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神和好」（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8-20 节，和合本）；
- 「在祢（指神，下同）面前有满足的喜乐，在祢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旧约诗篇十六篇 11 节，和合本）。

请容我再不厌其烦地重申一次，救主耶稣并不是要帮助人去归于某一个神明；也不是要帮助人去成为「佛」；亦不是要帮助人去达到其所追求的目标；且不是要促成整体性的世界和平，国泰民安，风调雨顺，文明进步；更不是要使人得到个人性的健康长寿，平安顺利，成功发达，快乐幸福；救主耶稣乃是要将人从罪恶的辖制，以及神对人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中拯救出来，使人可以归向于那位独一的真神耶和華。而救主耶稣对人这样的拯救，绝不是任何的神明佛陀，伟人圣人，原理原则，制度方法，理念主张，品性操守，善行功德，仪式圣物等可以达成的。这乃是耶稣是惟一的拯救的第一个因素。

2. 从人的罪来考量

我想您读了本书到这里，应该对人确实是有罪的，以及其严重的后果有一些的认识了。说到人的罪，基督徒的信仰所强调的并不是一般所指人的违法犯纪，偷窃抢掠，杀人放火，祸国殃民等；而是着重在人因为忽视神，不信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而造成人偏离了神所定至善的标准，以致人的内在心里中和外在行为上，对神对人都会有的过错和缺失，例如偶像异端，污秽邪术，邪僻乖谬，摒弃真理，恶毒诡诈，贪婪争竞，嫉妒仇恨，恼怒凶杀，侮慢狂傲，讥讽谗毁，欺骗造假，背约失信，结党纷争，邪荡奸淫，醉酒荒宴，缺乏慈爱，不好怜悯，徇私苟且，不行公义等等，真是不可胜数。并且，我想您也了解到，人因自己的罪过以致落到了与圣洁公义的神隔绝的后果，以及将来还会遭受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这都不是借着人的改过自新就可以消除的，也不是借着人的将功抵罪就可以弥补的。然而，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和在本章上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时所述，神在圣经旧约中曾经启示，当旧约时代的犹太人，为自己的罪向神献上赎罪祭和牛羊等的祭物，以代赎其罪时，他们就必定会蒙受神的赦免。而旧约中的赎罪祭和牛羊等的祭物乃是预表新约中那真正永远的赎罪祭，就是救主耶稣为了要代赎世人的罪，甘愿舍了自己的性命，照着神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使得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能白白地蒙受神的赦罪，以致不再与圣洁公义的神隔绝，而能归向于神，并且将来还可以免受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圣经中说，

- 「我们借这爱子的血（指借圣子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指神）丰富的恩典」（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7 节，和合本）；
- 「我们因信耶稣，就在祂里面放胆无惧，笃信不疑地来到神面前」（新约以弗所书三章 12 节，和合本；我在上文中刚刚引述了这一节的圣经经文，在上文中引述时乃是强调「来到神面前（即指归属于神）」，而在此引述时则是强调「放胆无惧，笃信不疑（即指因蒙神赦了罪，而可以放胆无惧，笃信不疑地来到神面前）」）；
- 「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是指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新约罗马书八章 1 节，和合本）。

并且，值得注意的是，圣经旧约中预表性的赎罪祭所献牛和羊的祭物必须要是没有残疾的；这乃是表征，惟有无罪的三一神的圣子耶稣才配为新约中那真正永远的赎罪祭的祭物。我想不少的父母或许都会愿意牺牲自己，为儿女赎罪，使儿女能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但是，坦白地说，父母还不配为赎罪祭的祭物，因为他们自己也是有罪的，惟有无罪的三一神的圣子耶稣才配为他们的儿女赎罪。因此，如前所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赎罪祭，三日后从死里复活，并不像耶稣受死前在世上所致力于从事的那四份工作，乃是任何一个人，包括任何一个基督徒都不能效法的，也就是都无法同样地照着去做的；圣经中说，

- 「基督借着永远的灵（指耶稣借着三一神的圣灵），将自己无瑕无疵献给神，祂的血（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岂不更能洗净你们的心，除去你们的死行（指那些会导致灵性的死和永远的死的恶行），使你们事奉那永生神吗？」（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14 节，和合本）；
- 「你们既称那不偏待人，按各人行为审判人的主为父（指基督徒以三一神的圣父为天父的意思），就当存敬畏的心，度你们在世寄居的日子；知道你们得赎，脱去你们祖宗所传流虚妄的行为（指祖宗所传下来的虚妄的行为），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17-19 节，和合本）。

还有，救主耶稣不但是那所献替人赎罪的无罪，无瑕疵的祭物，祂也是那位献赎罪祭物的祭司；这就是说，救主耶稣乃是将自己当做替人赎罪的祭物献给神。并且，不像旧约时代的犹太人有很多的祭司，因为这些祭司会死去，需要更换，而这些祭司为百姓的罪向神每年常献预表性的赎罪祭时，还必须先为自己的罪献祭；但耶稣既是永远常存的，祂祭司的职位就长久不更换，且无罪的耶稣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完成了那真正替人赎罪的事，因此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那些成为祭司的，数目本来多，是因为有死阻隔，不能长久（指旧约时代在犹太人中担任负责替当时的犹太人向神献祭的祭司为数不少，因为这些祭司会死去，以致他们不能一直做祭司）。这位（指救主耶稣）既是永远常存的，祂祭司的职位就长久不更换。凡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为祂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因为耶稣甘

愿牺牲，将自己献上为替人赎罪的祭物，就像旧约时代的祭司向神献祭一样，因此我在前面第三章论及圣经旧约中「预表性真理的启示」时曾提到，旧约中祭司的职位也是在预表救主耶稣，因为耶稣才是那真正的，永远长存的大祭司；所以说，耶稣不但是那所献赎罪的祭物，祂也是那位献赎罪祭物的祭司。）像（救主耶稣）这样圣洁，无邪恶，无玷污，远离罪人（指与罪人分别不同的意思），高过诸天的大祭司，原是与合宜的（指正是我们所需要的）。祂不像（旧约时代的）那些大祭司，每日必须先为自己的罪，后为百姓的罪献祭；因为祂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这事（指替人赎罪的事）成全了」（新约希伯来书七章23-27节，和合本）。

简要地说，「神的公义」使得神不能「以有罪的为无罪」，必须要对人的罪施以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然而「神的慈爱」却使得三一神的圣子耶稣甘愿牺牲，献上无罪的自己，成为了赎罪祭，以代赎人的罪，使人可以白白地得到赦罪，而免受罪恶的惩罚的报应；这就是基督徒信仰的中心信念。因此，耶稣是惟一的拯救的第二个因素，就是人的罪导致人与圣洁的神隔绝，并且将来还要遭到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而惟有无罪的圣子耶稣可以代赎人的罪，使人可以白白地得到神的赦罪，而能归向于圣洁的真神，并且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所以，所谓「殊途同归，万流归宗，条条大路通罗马」的说法并不正确，因为，再一次说，任何的神明佛陀，伟人圣人，原理原则，制度方法，理念主张，品性操守，善行功德，仪式圣物等，又岂能达到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代赎人的罪的功用呢？

3. 从人的生命来考量

然而，我在本章上文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时更提到，耶稣对人的拯救并不是要让人白白地得到神的赦罪以后，就一直活在「一再犯罪，又一再被神赦罪」的不良和恶性的循环当中；并且，人也不可能以自己原有带着罪性，已经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因此，如耶稣从死里复活所代表的，一位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就会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他原有带着罪性的旧生命，成为一个新造的人，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一举一动有新生命的样式，以致能够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圣经中将这称为是基督徒的「重生」。我在本章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生命」的教导时，曾对此再造的新生命有相当详细的讲述，就不再多说了，谨再引述下列几段圣经的经文来陈明基督徒的重生：

- 「叫你们信了祂（指救主耶稣，下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指得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 「若有人在基督（即耶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7 节，和合本）；
- 「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指真正的）仁义和圣洁」（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24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从水和圣灵生的」就是指基督徒的重生，乃是本于受水洗所代表的人的悔改，也是出于圣灵大能的作为）」（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 5 节，和合本）；
- 「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指三一神的圣父），祂曾照自己的大怜悯，借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活泼的盼望」是活的盼望的意思），可以得着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3-4 节，和合本）；
- 「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指因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一举一动有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的样式），像基督借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指像耶稣借着三一神的圣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新约罗马书六章 4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也强调说，人是绝对不可能凭着自己的努力，使用一切的办法，例如，痛下决心，改过自新，将功抵罪，修身养性，培育美德，行善做好，教化人心，法律制度，严惩重赏，榜样环境，文化宗教，脱离红尘，避世而居，甚至企图设法唤醒，敦促，发挥人的良心，而把自己带着罪性，已经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修补好的。并且，除了那位创造万物大能的造物主，又真又活的耶和華神以外，有谁能创造出新的生命呢？今天世上一切的生物都是由既有的生物繁殖而来的，即使是「复制（cloning）」也是需要有生命的活细胞；就算是世上最有声望，最有成就的化学家，生物学家，医学家，都无法用无生物合成出生物来，不是吗？再者，除了借着救主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以外，人又如何能得着神所再造的新生命，成为一个新造的人，而从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呢？

同时，圣经中针对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所得着的这个神所再造的，永恒的新生命（亦即「永生」），还记着说，

- 「生命在祂里头（「祂」是指圣子耶稣），这生命就是人的光」（新约约翰福音一章4节，和合本）；
- 「神赐给我们永生，这永生也是在祂儿子里面（「祂儿子」是指圣子耶稣，下同）。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后段经文中所说的「生命」即是前段经文中所说的「永生」，都是指神照着祂的形像所再造的那个永恒的新生命）」（新约约翰一书五章11-12节，和合本）。

这两段的圣经经文乃是说，一般不信神的世人，因其那带着罪性的旧生命，是不能活在神的面前的；虽然他们还是继续地存在着（或是存活于世上，或是已经死亡离世，而以灵魂的形态存在着），但是在神的眼中他们却是死了的，就是「没有生命」的（我在本书中是以「灵性的死」来代表世人所落入的这种光景，就像当初亚当和夏娃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而犯罪，以致被赶出了伊甸园，不能再活在神的面前而死了的那样；请见前面第三章中对于「活在神的面前」的讲论）。然而，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所得着的这个神所赐的，再造的，永恒的，使得基督徒能够活在神的面前的新生命（就是使基督徒「有生命」），乃是神照着祂的形像所再造的，也就是神照着在祂里面那真正的美善，仁义和圣洁的生命所再造的，以致此一新生命会像光那样地引导着基督徒去活在神的面前，也会使得基督徒能够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就如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这生命就是人的光」，所以具有此一新生命的人就不在黑暗里走，也不住在黑暗里。但是，既然人不能以自己那带着罪性，已经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活在神的面前；人又不能凭着自己的努力和各样人的方法，把自己那带着罪性，已经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加以修补好，而能活在神的面前；所以人必须要具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成为一个新造的人，以从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才能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而惟有救主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才能使人得着神所赐的再造的新生命。这是耶稣是惟一的拯救的第三个因素。

但是，或许您会有一些的疑问，那就是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基督徒原有带着罪性的旧生命以后，还是继续地会犯罪，继续地在犯罪，不是吗？是不是这些犯了罪的基督徒，并不是真正的信徒呢？圣经中固然以「假弟兄」，「假先知」来称呼一些进到了教会中，号称是「基督徒」，但却是行为不检，甚至传讲，附从异端和邪说的人，指明这些人并不是真正的基督徒；但是，如果我们就断然地判定所有内心中和行为上仍然有过错和缺失的基督徒都不是真正的信徒，这并不是正确的。那么，您或许还会问，已经是以神所

赐再造的新生命，替代了原有带着罪性的旧生命的基督徒为甚么还会犯罪呢？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我们必须要先确定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的确是得着了神所赐的再造的新生命；历世历代直到今日，基督徒本身的经历和见证可以佐证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这个应许是绝对真实的。

我从成为基督徒到在教会做传道人，这迄今快三十年当中听见了，也看见了不少基督徒生命改变的实例，就是一个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成为基督徒以后，他（或她）好像是变了一个人一样。我们教会以前有一位女信徒，她说她会想要成为基督徒的一个很大的原因，乃是她的姐姐原来是很怕黑的，但是当她的姐姐成为基督徒以后，晚上一个人外出走很久的黑路却不再害怕。我在本章上文中所提到的那一位家世很好的白人牧师，他说他原来是常常口出脏话，只要一开口就免不了会说英文四个字母所组成的脏话句子，已成为了习惯性的口头禅，怎么都改不了。但是在他真心地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一句脏话他都说不出口；不是忘记了这些脏话，也不是自我克制不说这些脏话，而是很奇妙地就是说不出口。另外有一位黄姓的基督徒，他是相当有名的中医师，他也说他年轻的时候，出口都带着中文三个字所组成的脏话；但是当他成为基督徒以后，从此脏话再也说不出口了。还有，我成为基督徒以后，加入了一个教会，有一次去一位女信徒的家里参加一个周末晚上的基督徒聚会；这位女信徒的丈夫并不是基督徒，这位丈夫不但没有礼貌性地与大家寒暄，欢迎大家到他家去，还从头到尾都没有出来打个照面。后来没有多久，我听别人说这位丈夫也成为了基督徒，我都不敢相信；然而，有一次在教会聚会的时候，我听见身后有一位男士，很大声地在唱诗歌，回头一看，正是这位丈夫。他竟然从一个原来是不愿意与基督徒打照面的人，彻底地改变成为一个会大声唱诗歌以赞美基督徒所敬拜的这位真神的人。

并且，我在 1998 年夏天与其他几位神学生，一起去波兰从事短期传福音的工作时（当时我在神学院已经读了两年），认识了一位阎姓的男士，也带领他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而成为基督徒。他原来烟瘾很重，但是他在成为基督徒以后不久就对我说，他每次再抽烟都会觉得有一些恶心，我乘机就劝他把烟戒了（在这之前我从来没有和他提过戒烟的事），他也就从此不再吸烟了。当我结束在波兰短期传福音的工作，要搭飞机返回美国时，这位阎姓的基督徒送我到机场去；他在途中问我说，基督徒是不是一定要会唱诗歌赞美神，因为他觉得一个男人唱歌，似乎有一些太娘娘腔了。我也没有要勉强他，就回答说如果他觉得不想唱，就暂时先不唱，等以后心里有感动要唱的时候再唱。后来，在我之后从波兰返回美国来的神学生告诉我说，这位阎姓的基督徒每次来参加聚会，都很大声地唱诗歌赞美神。

我自己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成为基督徒以后，也经历了很大的改变。我原来是自傲自恃，冷漠独善，只想活在自我和工作，以及家庭和亲人这个小圈子之内一个人。然而，在我成为基督徒以后，加入教会，固定去参加聚会，后来更转业在教会担任传道人，这都必须要从以往的冷漠孤傲拘谨的性格中走出来，才能很自然地去与其他各式各样的人接触接纳，并且互助同工，互重互爱。感谢神，祂赐给我再造的新生命，使我改变，以致我的一举一动，行事为人愈来愈有新生的样式；同时我也对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愈来愈投入，愈来愈明白，愈来愈认同，以致我的心思意念，观念看法，想法做法都有很大的改变（我所写的这本书就是将我于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在思想和行为上的改变呈现在您的面前）。我深深地相信每一位基督徒都一定会经历这样生命上的改变；从很多的基督徒，在世人休息的每个星期日的早上，不赖在床上睡个懒觉，一早就起来，梳洗整齐，要去到教会聚会，以与其他的基督徒一起敬拜真神，就可以知道了。

既然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会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基督徒所原有，带着罪性的旧生命乃是绝对真实的，那么基督徒为甚么还会犯罪呢？请不要误会，基督徒原有带着罪性的旧生命被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所取代，并不是像一台计算机输入新的程式以取代原有旧的程式那样；当新的程式输入以后，原有旧的程式就被洗掉，以致计算机只会以新的程式运作，而完全没有原有旧的程式的痕迹。基督徒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以后，却是仍然继续地保有原来的知识能力，记忆习惯，倾向好恶，无知偏差，误解谬见等等，以致常会被其左右而犯罪；何况，基督徒乃是仍然继续地活在被罪恶所辖制的世人当中，更常会受其影响而犯罪。但是这并不表示基督徒就不具有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虽然基督徒原有的知识能力，记忆习惯，倾向好恶，无知偏差，误解谬见等大都是恶的，但是神却并没有在赐给基督徒再造的新生命的时候，像计算机改装新的程式一样，或是像一个人患了失去记忆症一样，将基督徒原有的这一切都完全洗除掉，使基督徒就像一张白纸一样以再造的新生命重新开始；神没有这样做是有祂特别的用意（或许有些基督徒希望神这样做，请见下文）。并且，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时曾说过，神也没有在一个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成为基督徒的那一刻，就马上把他提到「天堂」去（或许有些基督徒也希望神这样做），神乃是要他继续地留在世上，神这样做也是有祂特别的用意（请见下文）。

神在赐给基督徒再造的新生命时，并没有将基督徒原有的一切完全洗除掉，使基督徒像一张白纸一样地重新开始；神也没有立刻就把基督徒提到「天堂」去，使基督徒脱离尘世，不再受到世上的罪恶的诱惑。神不这样做的用意是要基督徒借

着学习如何与罪恶相争战，就是一方面与自己内心里还没有忘记，甚至还很留恋的恶相争战，另一方面也与外在世界上所充斥的恶，以及教会中所常有的异端和邪说相争战，去经历各样的考验，以磨炼基督徒的信心；并且靠着内住在基督徒里面的圣灵的带领，教导，指正，保守和鼓励，而帮助基督徒的成长，使得基督徒能愈来愈按着神的旨意，以心意更新而变化，也愈来愈不再效法这个已经是落在罪恶中的世界，以致基督徒可以愈来愈活出其所具有的新生命（这又是一个神「借恶以成善」的例子）。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时曾引述的一些圣经经文，以及下列所引述的四段圣经经文，都表明了神对基督徒这样做的用意（请将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对人的试验和磨炼」时所曾引述的那些圣经经文也一并再读一遍）；

- 「当放下各样的重担，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祂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那忍受罪人这样顶撞的（指耶稣），你们要思想，免得疲倦灰心。你们与罪恶相争，还没有抵挡到流血的地步」（新约希伯来书十二章 1-4 节，和合本）；
- 「你们要靠着主（指神），倚赖祂的大能大力，作刚强的人（基督徒做刚强的人乃是为了要与罪恶魔鬼争战，以抵挡魔鬼对基督徒从内从外诱惑的诡计）」（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10 节，和合本）；
- 「务要谨守儆醒，因为你们的仇敌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你们要用坚固的信心抵挡他，因为知道你们在世上的众弟兄（指世上所有的基督徒；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也是经历这样的苦难」（新约彼得前书五章 8-9 节，和合本）；
- 「当恐惧战兢，作成你们得救的工夫；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固然基督徒的得救乃是完全因着救主耶稣的死里复活的重大功用，但是基督徒要活出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却是须要基督徒配合和顺从圣灵，下功夫去学习与罪恶争战而成长才行的）」（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2-13 节，和合本）。

所以说，基督徒并不是一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就可以将这个新生命百分之百完全地活出来的。每一位基督徒在某一个时刻，都是处在基督徒成长过程中的某一点上，也都会多少被自己内心里还没有忘记，甚至还很留恋的恶所左右，以及被外在世界上所充斥的恶和教会中所常有的异端和邪说所影响而犯罪。但是一个

非基督徒，他既没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也没有圣灵内住在他的里面，因此他是绝对不可能靠着人各样的方法和自己多方的努力，去胜过内在和外在的罪恶，而活出基督徒所具有的那个新生命的样式的，特别是在相信神，敬拜神，顺从神，事奉神等的方面。即使是一个基督徒脱离红尘，离世而居，以躲避外在世界上所充斥的恶和教会中所常有的异端和邪说；但是，他却仍然会受到自己内心里还没有忘记，甚至还很留恋的恶的诱惑而犯罪的。由此可见，一个基督徒配合，顺从和倚靠内住在他里面的圣灵的带领，教导，指正，保守和鼓励，借着学习如何与罪恶相争战，如何去抵挡，抗拒和胜过魔鬼千方百计的诱惑而成长，并且按着神的旨意，以心意更新而变化，不再效法这个已经是落在罪恶中的世界，俾能愈来愈将神所赐给他那再造的新生命活出来是多么的重要了。

4. 从人的身体来考量

如我在前面第一章开始时所说的，一般的人对于人死后到底会怎么样，通常是抱持着三种不同的态度；第一种的态度就是认为「人死如灯灭」，指人死以后就不复存在了；而第二种的态度则是如孔子所说的，「不知生，焉知死」，就是不知道，也不去想人死后会怎么样。抱持第一种态度的人对于人在永恒里是如何存在着的问题，会认为没有甚么好谈的，因为人死了以后就不复存在；而抱持第二种态度的人对于人在永恒里是如何存在着的问题，则是不知也就不谈。因此，抱持这两种态度的人，他们只专注在今生的事物上；最多只会希望一个人死了以后，他的教诲，他的榜样，他的精神，他的名声，他的贡献，甚至他的著作等可以长存，而继续地产生影响力。另外，还有第三种的态度，就是所有宗教性的信仰，很多文学的著作，戏剧和电影等，以及一般人的观念里，都有人死后还会继续地存在着的看法；例如常听人说，「好人死后上天堂，坏人死后下地狱」；而佛教所讲的「西天极乐世界」或「涅槃」，也往往被说成是一个人觉悟成了一个「佛」，死后就不再继续地在世上轮回，而会去到的另一个地方。并且，一些佛教和印度教的信徒，以及泛神论者还说人死了以后，就被溶入现今这个宇宙万物的整体之中，而不再具有个别的自我和自觉的意识，也就是不再单独，个别地存在着了，就好样一滴水溶入了大海中一样。这种人死后就溶入整个宇宙万物之中的说法，似乎是与物理学的「物质不灭定律」，就是指宇宙中所有的物质都不会消灭，因此人死后其身体会分解成各个组成的元素和分子，被动植物所吸收而回归到大自然的情形相类似。

即使是抱持着第三种的态度，相信人死后还会继续地存在着的那些人，他们对于人死后到底是怎样继续地存在着的认识却是非常的模糊，笼统，甚至矛盾的。人死后就溶入整个宇宙万物的整体之中的说法，既是与人死后身体分解，被动植物

吸收而回归到大自然的情形相类似，那么这与「人死如灯灭」又有甚么不同呢？反之，人死后是不是还如生前一样，有自我意识地个别存在着呢？「好人死后上天堂，坏人死后下地狱」不是就意味着人死后还是有自我意识地个别存在着吗？否则怎样去分辨谁是好人，谁是坏人，而受到各自的奖惩呢？还有，人死后继续地存在着，是仍然保有生前所有的知识和记忆，还是变得像一张白纸，完全不记得生前的事了呢？如果一个人死后变得像一张白纸，那么常听人所说死后再相聚的话就是空的，因为谁都不记得谁了，不是吗？而一个生前患了失智症的人（例如我的父亲），他死后还会重拾生前所有的知识和记忆吗？人死后继续地存在着，是永恒性的，还是暂时性的呢？如果是暂时性的，那么在那之后又如何呢？如果是永恒性的，那么人死后在永恒里是一直以灵的形态存在着，还是会如生前那样有一个身体呢？如果人死后在永恒里不是只以灵的形态存在着，而是会如生前那样有一个身体，那么会有一个怎样的身体呢？是人老年而死时，所具有的那衰老，残弱的身体，还是人生前二十岁左右时，所具有的那年轻，健壮的身体呢？并且，这个身体还会继续地随时间而衰坏吗？如果照佛教所说的，一个没有觉悟成为一个「佛」的人，他死后就会轮回，而回到世上来受苦，这我们都知道会是怎样的；然而，一个觉悟成为一个「佛」的人，他进到了所谓的「西天极乐世界」或「涅槃」，那么他死后又会是怎样的呢？佛教的高僧死后，其遗体火化所留下所谓的「舍利子」又代表着甚么呢？所以我说，除了基督徒的信仰以外，没有任何其他的信仰，宗教，学说和理论等，对于人死后到底是怎样继续地存在着有一个明确，清楚的说明。

神在圣经中启示我们说，任何一个人，不论是基督徒，还是非基督徒，他死后离世就会先以灵的形态，在有自我意识的情况下个别地存在着，他也会仍然保有生前所有的知识和记忆。并且，如我在上文中论及「耶稣的复活」时所提到的，圣经中还说，基督徒在永恒里乃是以一个复活的新身体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而这个复活的新身体是不会朽坏的，是荣耀的，是一个灵性的身体，就如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具有的复活的身体一样。并且，这个复活的新身体是与人在今生所具有的那个软弱的，会犯罪，会衰老，会朽坏的血肉的身体完全不同的。再者，基督徒在永恒里所具有的这个复活的新身体，会是与其今生原来的模样不太相同，就如复活的耶稣向门徒们显现时，门徒们一开始都没有马上就认出祂来；然而，基督徒将来在永恒里所具有的这个复活的新身体，却会保有其原来身体上某些的特征，也就如复活的耶稣的手和脚上还有钉痕，肋旁还有伤痕一样。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各人是按着自己的次序复活（在这里所说的「复活」，并不是指一个人成为基督徒时，就会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这里乃是指基督徒在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都会具有复活的新身体而言的），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后在祂来的时候，是那些属基督的（指复活的耶稣乃是头一位具有复活的身体的，以后耶稣再来的时候，那些属耶稣的基督徒都会具有复活的新身体）」（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23 节，和合本）；
- 「头一个人是出于地，乃属土；第二个人是出于天（「头一个人」是指神所创造的第一个人亚当，而神是以地上的尘土造了亚当；「第二个人」是指耶稣，而耶稣却是从神而来的三一神的圣子，是出于天，而不是神以地上的尘土造的）。那属土的怎样，凡属土的也就怎样；属天的怎样，凡属天的也就怎样（指世人都如亚当一样具有尘土所造的血肉的身体；而属耶稣的基督徒则会都如复活的耶稣一样具有复活的新身体）。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指基督徒在世上时具有尘土所造的血肉的身体，然而将来在永恒里却会具有复活的新身体）」（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47-49 节，和合本）。

既然惟有救主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具有的复活的身体，才是基督徒在永恒里会以一个复活的新身体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的真正的表征和首先的实证（因此上面所引述第一段的圣经经文中，将耶稣以一个复活的身体从死里复活称为是「初熟的果子」），所以这是耶稣是惟一的拯救的第四个因素。

5. 从宇宙万物来考量

神借着救主耶稣以拯救人的计划，不但是要将人从罪恶的捆绑和箝制之中拯救出来，使人能归向真神；并且也是要将神所创造的宇宙万物，包括一切的动植物，从天灾人祸，弱肉强食，残杀虐待，砍伐毁坏，以及败坏死亡之中拯救出来。因为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自从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里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以后，大地（大地代表着一切的受造之物）从此就与人一样受到了神的「咒诅」，而落在罪恶的辖制，影响和伤害之下。圣经中记着说，

- 「受造之物切望等候神的众子显出来（指一切的受造之物切望等候将来耶稣再来时，那是神的儿女的基督徒的得救的完全实现），因为受造之物服在虚空之下，不是自己愿意，乃是因那叫他如此的（指一切受造之物处在目前这种沮丧挫折，叹息劳苦，败坏死亡的情况之下，不是其自

选的，乃是神对人悖逆了祂而犯罪所做的处置的结果）。但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脱离败坏的辖制，得享神儿女（指基督徒）自由的荣耀。我们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直到如今。不但如此，就是我们这有圣灵初结果子的（指已经是在圣灵的带领之下，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也是自己心里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指基督徒也是在等待将来耶稣再来时，他们得救的完全实现，以神的儿女的身份，得着复活的新身体）」（新约罗马书八章 19-23 节，和合本）。

上述这一段圣经经文的意思乃是说，宇宙万物因人悖逆了神所犯的罪，而连坐式地受到人犯了罪的必然后果，以致至今都落在沮丧挫折，叹息劳苦，败坏死亡之中。然而，当将来救主耶稣再来，神拯救人的计划完全实现的时候，不但基督徒会以神的儿女的身份，得着复活的新身体，宇宙万物也将会如基督徒一样脱离败坏的辖制，得享自由的荣耀。

当将来救主耶稣再来的时候，宇宙万物会脱离目前沮丧挫折，叹息劳苦，罪恶败坏，衰老病死的情况，而与基督徒一样同享自由的荣耀，圣经中将此称为是「万物的复兴」。圣经中记着说，

- 「你们当悔改归正（指当悔改归向神的意思），使你们的罪得以涂抹；这样，那安舒的日子就必从主面前来到（「主」是指神，下同）。主也必差遣所预定给你们的基督耶稣降临（指将来耶稣的再来）；天必留祂（指耶稣现在要留在三一神的圣父那里，直到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等到万物复兴的时候，就是神从创世以来，借着圣先知（指旧约时代的先知）的口所说的」（新约使徒行传三章 19-21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几章和本章的上文中都一再地提到，历世历代直到今日，人都不断地努力在使用各样的方法，企图把人的本身和整个世界，这都已经像是「烂了的苹果」加以修补好；但是，其结果却全都是枉然的。神则不是要将烂了的苹果补好；神乃是再创造新的，以取代那已经是烂了的苹果（惟有全能的神能如此做，有限的人是办不到的）。因此，神不但一方面赐给基督徒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其原有带着罪性的旧生命；另一方面神还会重新创造一个「新天新地」，以取代现今这个因人悖逆神而犯了罪，以致充满着天灾人祸，罪恶苦难的天地。

我在本章的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远程的预告」时，曾引述了下列这两段关于「新天新地」的圣经经文：

- 「从太古凭神的命有了天（「神的命」是指神的话，下同），并从水而出，借水而成的地（这是指圣经旧约第一卷书创世记开头神六日的创造）。故此，当时的世界被水淹没就消灭了（指圣经旧约挪亚的时候的大洪水）。但现在的天地还是凭着那命（指神的命）存留，直留到不敬虔之人受审判，遭沉沦的日子，用火焚烧（指将来耶稣再来时所要施行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主的日子要像贼来到一样（指将来耶稣再来的那出人意料的突发性）；那日，天必大有响声废去，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烧尽了。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销化，你们为人该当怎样圣洁，怎样敬虔，切切仰望神的日子来到（指仰望将来耶稣再来的日子来到）。在那日，天被火烧就销化了，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熔化。但我们照祂的应许（指神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5-7，10-13 节，和合本）；
- 「我又看见一个新天新地（「我」是整本圣经最后一卷书启示录的写作者约翰自指，他是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一位；神在给祂的异象中，把将来的新天新地预先启示给他看），因为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了（「先前的天地」是指现今这个落在罪恶和苦难中的天地）」（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1 节，和合本）。

并且，我在本章的上文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远程的预告时，还引述不少的圣经经文，仔细地说明了将来这个「新天新地」十一点的特质，在此就不重复了。基督徒在将来救主耶稣再来，神拯救人的计划完全实现的时候，将会与再来的耶稣一同作王，回复到原来人在伊甸园里，受神的托付，像「王」一样地照管一切受造之物的身份。届时，宇宙万物就会脱离目前这种沮丧挫折，叹息劳苦，败坏死亡的情况，而从天灾人祸，弱肉强食，罪恶败坏，衰老病死之中被拯救出来，以得到那真正的，再造的，永恒的复兴。这又岂是目前反污染，重环保，多种树，注重空气，饮水，食物的品质，减排二氧化碳，防止气候变化，爱护动植物，吃素不杀生等人的措施，方法和技术所能达到的呢？而此一宇宙万物的复兴则是耶稣乃是惟一的拯救的第五个因素。

所以说，耶稣还不只是人类惟一的救主，耶稣乃是惟一的救世主。而特别值得留意的是，神在先前六日创造宇宙万物时，是先创造万物，最后第六日才创造人；但是对于宇宙万物的复兴，亦即对于宇宙万物重新的创造，神则是先重新创造人，就是先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使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都得着再造的新生命，而成为新造的人，然后神才重新创造一个「新天新地」；就如前面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所说的，「受造之物切望等候神的众子显出来（指一切的受造之物切望等候将来耶稣再来时，那是神的儿女的基督徒的得救的完全实现，然后一切的受造之物才会脱离目前这种沮丧挫折，叹息劳苦，败坏死亡的情况，而得到复兴）」。神行事的方式是非常奇妙的；我在下面第六章中论述「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时，还会再提到将来救主耶稣再来的时候，宇宙万物重新的创造和复兴。

一般的人，甚至一些所谓的「基督徒」，他们之所以不认定耶稣是惟一的拯救，乃是因为他们认为自己不需要耶稣这样的拯救；他们认为自己不需要归属于真神耶和华；不需要蒙神赦免自己的罪，甚至根本就不认为自己有罪；不需要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以使自己一举一动有新生命的样式；自己也不需要以一个复活的新身体永远活在神的面前；而现今的宇宙万物就很好了，并不需要神重新创造一个「新天新地」来取代之。并且，他们认为自己只要循规蹈矩，奉公守法；或是修身养性，教化人心；或是清虚无为，顺应自然；或是觉悟成佛，超脱轮回；或是改过自新，将功抵罪；或是行善做好，助人积德；或是归属自己所塑造的神明（其实不过是虚无的偶像）；或是达到自己所追求的人生的理念和目标就行了。这样的人，他们所追求的是虚空的，他们的努力是枉然的，他们的结局是悲惨的。反之，如果一个人想要归属于万福恩源的真神耶和华，以享受神所赐永恒和满足的福乐；想要蒙神白白地赦免自己的罪，而不会遭受神对罪恶审判和惩罚的报应；想要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脱离罪恶的捆绑和箝制；想要在永恒里以一个不朽坏的，荣耀的，强壮的（指不是软弱衰微的），灵性的，复活的新身体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想要宇宙万物能从目前这种沮丧挫折，叹息劳苦，天灾人祸，弱肉强食，罪恶败坏，衰老病死等的悲惨情况中也被拯救出来，而得到真正的，再造的，永恒的复兴；那么，他就必须要认定耶稣乃是惟一的拯救，而持续不断地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就如圣经中所说的，

-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指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 「除祂（指救主耶稣）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新约使徒行传四章 12 节，和合本）。

十一. 对于神所差来的救世主耶稣基督的扼要总结

我在这第四章中花了很长的篇幅向您介绍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救世主耶稣基督，因为一般的人，甚至一些基督徒，对于耶稣是「只知其名，不知其人（当然，耶稣是人，也是神；耶稣并不是人变成了神，耶稣乃是三一神的圣子降生成为人；而光是这一点就有很多的人不知道，也不见得搞得清楚，更不要说其他的了）」。不但如此，这些人还不知道为何耶稣会是救主，耶稣是怎样的一位救主，耶稣到底要怎样地拯救人，以及耶稣对宇宙万物的拯救；并且，他们更不知道为何耶稣乃是惟一的救主。这样一来，他们对耶稣的认识只是粗略，浮浅，偏差的；就算是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他们对耶稣的相信和跟从也是没有根基，充满疑惑，多有误解，容易摇摆，裹足不前的；以致往往他们所相信，所跟从的，甚至所传讲的，不过是自己心目中所塑造的一个世俗的伟人的偶像式的形像罢了，而不是圣经中所启示，所记载，所描述，所宣告的，以及最初的和历世历代的基督徒所相信，所跟从，所传扬的那一位真正的救主耶稣基督。

如果一个人想要真正地认识救主耶稣，他必须要从宏观的，整体的，全面的角度来了解神拯救人的计划。在神六日创造宇宙万物，特别是在创造人之前，祂就预知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所创造的人，是会选择要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而不愿意去顺从，遵循神所决定的善恶的。当人这样去做的时候，由于人的有限，人所决定的并不会是真正的善，人反而是会落在悖逆神的罪恶和灵性的死之中；以致人会与至善圣洁的神隔绝，而遭到离开神以后种种的灾祸和苦难，甚至整个宇宙万物都会同样地陷在人犯了罪的悲惨的后果之中。因此，神在创造人之前就拟定了要以三一神的圣子为救主，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计划。因此，当人真的悖逆了神，离开了神之后，神就开始将祂这个拯救人的计划付诸执行，以达到神和人和宇宙万物都得以安息的最终目标。首先，神在距今约四千一百多年以前，就特别拣选了一个总是硬着颈项不顺从神的，最难缠的犹太人的小民族，以为神与人之间互动的示范，从而彰显神自己和神的至善的标准，同时也显明人对神的忽视，硬心，悖逆和亏欠。并且，神还将祂要拯救人的这个计划启示给他们，包括对这一位将要来的救主的预告和预表，而记在了圣经的旧约的里面。其后，在距今约两千年以前，神照着这个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差遣三一神的圣子这一位救主来到了世上；借着童贞女马利亚而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取名叫「耶稣」，就是「耶和华是拯救」的意思，因为这位救主是要将自己的百姓，就是那些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属了神的人，从罪恶的箝制里救出来，而归向真神。因此，耶稣也被称为是「基督」，以表明祂就是神所膏立，所设立的那一位救主。

耶稣在约三十岁的时候出来传道，祂主要的对象是当时的犹太人，呼召他们从自己信仰上的偏差中悔改，重新归向神，因为那以救主耶稣为王的天国就要来到了。在接下来约三年半的时间内，耶稣走遍了巴勒斯坦地区的各城各乡，包括耶路撒冷城，致力于从事四项的工作。第一项工作是教导神真理的道，包括悔改，信心，生命，真理，恩典，爱神，爱人，未来等各个方面的教导；第二项工作是宣讲天国的福音，包括以很多「天国的比喻」来阐述天国多方面的特质，以及以「八福」的宣告来从各个方面讲述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和天国子民所享的天国的福气；第三项工作是怜悯帮助有需要的人，特别是身体患了各样病症的人，和被一般大众所鄙视，所唾弃，所排斥的人，以及曾经失败，犯错和跌倒的人，从而流露出了耶稣那种怜悯人的爱心和以恩典待人的作为；第四项工作是选召栽培神的工人，包括拣选和呼召当时跟随耶稣的门徒们，以非常高的服事神的标准来要求他们和激励他们，并且以身作则地训练他们，还要求三一神的圣父赐圣灵内住在他们里面，不但教导指正，带领帮助，鼓励坚固，保护安慰他们，更是将「属灵的恩赐」赐给他们，以使他们成为神合用的工人，去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而这四项的工作也是过去，今天和将来每一位基督徒，每一间教会，在圣灵的带领，帮助和赐能之下，忠心地事奉神时所应当致力去做的。

虽然当时有很多的犹太人来听耶稣讲道，但是耶稣传道的工作却并没有普遍地得到正当的和正面的回应。当时一般的犹太人都误以为耶稣会成为一个军事和政治的强人，号召所有的犹太人起来抗暴，施展祂神奇的大能，以推翻统治他们的罗马帝国，而建立一个独立，强盛的犹太人的国家；即使是跟随耶稣的门徒们当中，也有这样子想的。而犹太人的领袖们则是一方面轻蔑耶稣的低下卑微；另一方面也因着他们本身对耶稣的无知和不信，误以为耶稣所说的乃是对神僭妄的话，更不满耶稣没有遵守犹太人信仰上一些传统的规定；且一方面也恼恨耶稣指责他们的不是；再一方面也害怕耶稣会聚众滋事生乱，就商议要杀害耶稣。所以，当耶稣最后一次进入耶路撒冷，要再度努力地向犹太人传道，希望他们能从信仰上的偏差和错误中悔改过来，而真正地归向神的时候，祂却不见容于犹太人的领袖们；因此他们将耶稣捉拿，审问；还以诬告的假罪名将耶稣押去交给罗马巡抚彼拉多定罪判刑，最后就将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了。耶稣死后，祂的尸体被安葬在一个新的墓穴里；但是，正如耶稣事先对跟随祂的门徒们所预告的，祂在被钉于十字架上而死之后的第三日，就从死里复活了。复活的耶稣具有一个复活的新身体，是与耶稣原来所具有的那个「人的血肉之躯」不相同的，但却保有原来身体上某些的特征，就是其手和脚上还有钉痕，肋旁也有被长枪所扎的伤痕。接着有四十天之久，复活的耶稣多次地向当时因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致软弱跌倒，失望灰心，忧愁胆怯的门

徒们显现，要安慰，挽回，坚固和教导他们，并且还托付他们去传扬福音的大使命。其后，复活的耶稣就被接升天，离世而归回到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了。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固然是那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之一的犹大出卖耶稣，当时犹太人的领袖们陷害耶稣的诬告，以及罗马巡抚彼拉多将无罪的耶稣判处死刑的恶的结果；但是实际上却是救主耶稣因着神对世人的爱，甘心地照着三一神的圣父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自愿地舍去自己的性命，「借恶以成善」地达成了祂来到世上的目的，因此而成就了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能脱离罪恶，回转归向真神的道路。然而，这一条神要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道路，却并不是要人凭着自己的努力去遵循，去效法救主耶稣生平的言行，事迹和榜样；而是要人认罪悔改，并且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耶稣的死里复活三重的重大功用，能够实现在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的身上。那就是一方面因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了赎罪祭，以代赎人所犯的罪过，而白白地得到神的赦罪，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二方面因耶稣从死里复活，而得到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人原有带着罪性，已经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使人成为新造的人，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三方面当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会与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具有的复活的身体一样，也具有一个不朽坏的复活的新身体，而这个复活的新身体是与人在今生所具有的那个会朽坏的血肉的身体大不相同的。如此，人才能被神称为义，而得以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并且还能在永恒里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

并且，神借着救主耶稣以拯救人的计划，不但是要将人从罪恶中拯救出来，使人能归向真神；并且也是要将神所创造的宇宙万物，从因人犯了罪的必然后果，就从此陷入的那种沮丧挫折，叹息劳苦，天灾人祸，弱肉强食，罪恶败坏，衰老病死等的悲惨情况中拯救出来。所以，当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神还会创造一个「新天新地」，以取代现今这个已经像是「烂了的苹果」的天地。因此，如果一个人想要归属于万福恩源的真神耶和华；想要蒙神白白地赦免自己的罪；想要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想要以复活的新身体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想要宇宙万物得到真正的，再造的，永恒的复兴；那么，他就必须要认定耶稣乃是惟一的拯救。而将来有一天，救主耶稣还会照着祂所应许的再度来临，届时神拯救人的计划将得以完全实现，一个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会取代现今这个充满着天灾人祸，罪恶苦难，已经像是「烂了的苹果」的天地；而所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并在耶稣再来之前的这段时间，聪明地儆醒谨守预备，俾能坚守所信，忍耐等候到底，且良善忠心有智慧地事奉神和服事人的基督徒，也都会具有神所赐不朽坏的复活的新身体，

而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得奖赏，得荣耀，得享神所赐那永恒和满足的福乐，并与救主耶稣一同作王，重新受神的托付，照管此一新的天地，以开启一个新的世代。但是同时，再来的耶稣也要施行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届时那些一直硬着颈项，不肯认罪悔改，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不能进入天国，仍然是落在罪恶的黑暗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下的人，以及那些不做醒谨守预备，贪爱世界，又恶又懒，以致不能忍耐到底，自己放弃，走回头路，离弃真道的人，不论是当时还活在世上的，还是已经死亡离世的，都会遭到神对罪恶惩罚的报应，「自食其果，自掘坟墓」地落入与神永远的，全然割断的「永远的死」之中（就是一般所谓的「地狱」里），永久地遭受到那充满罪恶和苦难，极度恐怖和悲惨，令人哀哭切齿的刑罚。

在对于神所差来的救世主耶稣基督做这个扼要性的总结时，我还要将圣经中所记载的，耶稣七次宣告祂自己是怎么样的的一位救主，一一地加以说明之。然而，首先我要再一次申明的是，如前所述，圣经中记着，这一位神所差来的惟一的救世主耶稣，乃是神（三一神的圣子）成为了一个具有肉身的人，来到世上，住在我们的中间，

- 「道成了肉身（如前所述，「道（the Word）」乃是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而「道成了肉身」是指耶稣降生成为了一个有血肉之躯，真正的人），住在我们中间（「我们」乃是以当时跟随耶稣的门徒们为代表，来表示耶稣是住在人的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指当时跟随耶稣的门徒们）也见过祂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而「独生子」是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4 节，和合本）。

因此，圣经中记着，耶稣也被称为是「以马内利（Immanuel）」，而耶稣的这个名称乃是指神与我们人同在一起的意思。并且，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名字」时所曾说过的，圣经中还记着，耶稣数次特意地以神的意译的名字「我是（I AM）」自称，以表明祂就是神；所以，祂也是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也惟有祂才能将神的至善圣洁，慈爱怜悯，公义正直，大能大智等的荣耀表明了出来。

至于说到圣经中所记载的，耶稣七次宣告祂自己是怎么样的的一位救主；其一，耶稣宣告说祂是「世界的光」，圣经中记着，

- 「耶稣又对众人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12 节，和合本）。

因此，救主耶稣来到世上，就像光照在了这个落于罪恶权势之下的黑暗世界里一样；而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他们所得着的那再造的新生命就会如真理的光一样来更新，来指引基督徒，而使得基督徒不再是被罪恶所捆绑，所箝制，因而也就不会再走在黑暗里了。

其二，耶稣也宣告说祂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圣经中记着，

-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指三一神的圣父）那里去」（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这是意味着由于耶稣是那位真理的神，也是那位具有真正的美善，仁义和圣洁的生命，和创造此生命的活神降世为人，所以祂就是真理，就是生命，因此惟有祂才是那一条能使人归回到又真又活的神那里去的道路。值得注意的是，耶稣的宣告并不是说祂知道，祂也可以指点人，教导人那能归回到神那里去的道路，秘诀或做法是甚么；耶稣的宣告也不是说人要效法祂生平的言行，事迹和榜样，照着去做，就能归回到神那里去；耶稣的宣告乃是说祂就是那一条能使人归回到神那里去的道路，一个人只要，也惟有相信和跟从耶稣，那么耶稣的死里复活的重大功用就会实现在这个人的身上，而这个人也就脱离了罪恶，而归回到神那里去了。

其三，耶稣还以当时巴勒斯坦地区的牧羊人，白天领自己的羊群出羊圈吃草，晚上领羊群回羊圈休息，而自己则在羊圈的门口把守以保护羊圈里的羊群的实例，宣告说祂就是「羊（圈）的门」；圣经中记着，

- 「（耶稣说）我就是羊的门。凡在我以先来的（指在耶稣以先来的，那些自称是要带领犹太人打倒罗马帝国的统治的「假弥赛亚」，例如当时耶稣代替他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巴拉巴之辈），都是贼，是强盗，羊却不听他们。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表征耶稣所牧养的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7-10 节，和合本）。

因此，凡经由救主耶稣而进到神面前的人，必然得救，就是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以致能够活在神的面前，就如同羊经过羊圈的门而进入羊圈，就得到牧羊人的

保护，而不会被野兽所侵害，以致羊能够得以存活，不会遭到危险一样。这与上面的圣经经文中耶稣所宣告的，「我就是道路（耶稣自指祂就是那一条能使人归回到神那里去的道路）」，有相似的意思。并且，凡经由救主耶稣而进到神面前的人，还会蒙受到神的牧养，带领，看顾和保守，以及得着前述神所赐很多丰盛的天国的福气，就如同牧羊人还会带着羊，使羊出入得草吃一样。反之，凡是被罪恶的魔鬼所支使的假先知和敌基督所迷惑的人，不但无法归回到神那里去，还会继续地落在罪恶之中，将来更要遭到惩罚的报应，就如同羊受到盗贼的偷窃，杀害和毁坏一样。

其四，耶稣又以当时巴勒斯坦地区的牧羊人牧养羊群的实例，宣告说祂是「好牧人」；圣经中记着，

- 「（耶稣说）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若是雇工，不是牧人，羊也不是他自己的，他看见狼来，就撇下羊逃走；狼抓住羊，赶散了羊群。雇工逃走，因他是雇工，并不顾念羊。我是好牧人，我认识我的羊（表征耶稣所牧养的人，下同），我的羊也认识我；正如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并且我为羊舍命」（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1-15 节，和合本）。

当时的牧羊人为了保护羊群不受野兽的侵害，往往不顾自己的性命的安危，勇敢地与野兽对抗，甚至从野兽的口中将被抓去的羊抢回来。同样的，耶稣为了要使人能够脱离罪恶的辖制和伤害，将人从罪恶黑暗的权势之下，就是从罪恶魔鬼的手中抢救回来，甘愿牺牲，舍去自己的性命，照着神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了赎罪祭，以代赎人的罪，使人可以白白地得到赦罪，而免受惩罚的报应。上面耶稣的第三个宣告是针对羊如何经过羊圈的门而进入羊圈，以致可以得到保护，得到拯救而存活，并且还会得到更丰盛的福气；而在此耶稣的第四个宣告则是针对一位好牧人如何顾念和爱护羊，就是一个好牧人为了羊的好处，他所付出的，甚至到牺牲自己的性命的地步。而救主耶稣不但是那羊进入以后，就得到保护，拯救和福气的羊圈的门；祂也是那位因顾念和爱护羊，而为羊牺牲，舍命的好牧人。

其五，耶稣也宣告说祂就是「复活和生命」；圣经中记着，

- 「（耶稣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经文希腊文的原文直译是「我就是复活和生命」）；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新约约翰福音十一章 25-26 节，和合本）。

这段圣经的经文还并不是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后，祂本身会从死里复活，而是指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因着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一方面会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也就是「第一次的死」，请见前面第三章中的说明）之中复活过来，就如耶稣在经文中所说的，「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并且，另一方面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因着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也不会遭到将来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就是不会落入与神永远的，全然割断的「永远的死」之中（也就是「第二次的死」，请见前面第三章中的说明），而胜过死的权势，以致能永远不死地活在神的面前，就如耶稣在经文中所说的，「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

其六，耶稣还宣告说祂就是「生命的粮」；圣经中记着，

-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5 节，和合本）。

就如我在前面论及耶稣关于「生命」的教导时所说的，这是指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不但因着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而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更要以持续不断地相信和跟从耶稣为粮食，来继续地喂养他们所得着的这个新生命，以致这个新生命才不会饿，不会渴，也不会枯萎衰残，就像一个有旧生命的人，也需要靠着吃饭，喝水的喂养，才不会衰亡一样。这个宣告也表明了人对救主耶稣的相信和跟从不是一时的，不是一日的，也不只是今生的；而是每时的，是每日的，也是永久的。

其七，耶稣更宣告说祂是「真葡萄树」；圣经中记着，

- 「（耶稣说）我是真葡萄树，我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是栽培的人。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祂就剪去；凡结果子的，祂就修理干净，使枝子结果子更多。....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甚么。人若不常在我里面，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人拾起来，扔在火里烧了。.... 你们多结果子，

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2, 4-6, 8 节，和合本〕。

葡萄树是当时犹太人的标记，因为圣经旧约中以葡萄树代表着神在旧约时代所拣选的犹太人；但是，耶稣却说祂才是「真葡萄树」。因此，人要归属于神，成为神的子民，就必须要与耶稣相连接，而不是与犹太人相认同，而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才是真正的犹太人。从这个方面来看，此一宣告与前述耶稣所宣告的，「我就是道路」和「我就是羊的门」，有相似的意思，就是人惟有借着耶稣，才能到神那里去；人惟有经由耶稣，才能进到神的面前；人惟有与耶稣相连接，才能归属于神。

并且，就像枝子连接在葡萄树上，才能多结果子一样，人必须要一直与救主耶稣相连接，以致他们常在祂里面，祂也常在他们里面，并且会受到圣父的修整，那么他们才能多结果子；如此，他们才是耶稣的门徒，也因此使得圣父得到荣耀。反之，就像枝子没有连接在葡萄树上，不能结果子，会被剪去，丢在外面枯干，扔在火里烧了一样，人如果不与救主耶稣相连，他们就不在祂里面，祂也不在他们里面，他们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也不能做甚么，他们也不是耶稣的门徒，也无法使得圣父得到荣耀。而从这个方面来看，此一宣告与前述耶稣所宣告的，「我就是生命的粮」，有相似的意思。同时，这个宣告也指明了人对救主耶稣的相信和跟从不是祂是祂，我是我的，不是互不相属的，也不是机械式的，死板的，单向的上下关系；而是如葡萄树与枝子一样的生命与生命之间的，是活的，是双向的，是相互连接而紧密不可分的，是彼此相属，彼此相爱的关系，并且枝子是必须要仰靠着连接在葡萄树上，方能多结生命的和福音的果子。

当您读了此章对于神所差来的这一位惟一的救世主耶稣的介绍之后，您对祂或许会产生一些的好感和向往，而想进一步地知道人是如何能够认罪悔改，而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得到神的拯救。我在下面的第五章中就会接着论述「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然而，我要首先诚挚地为您向神祷告，祈求神引导，帮助您，开启您的心，使您能从在本章中所读到的，开始去认识这一位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也求神多多地带领您，感动您，使您会对神具有的信心，而愿意认罪悔改，接受耶稣为您的救主，并且永远地相信和跟从祂，以致能脱离罪恶，归向真神。阿们。

第五章

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

第五章大纲

- 一. 引言
- 二. 人得着神的拯救是本于神对人的恩典
- 三. 人得着神的拯救是因着人对神的信心
- 四. 人得着神的拯救不是由于人的好行为
- 五. 人对神的信心是一定会流露在人行表现上
- 六. 提醒

「你们得救（指人得着神的拯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
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
（你们得救）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
我们原是祂（指神）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
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
（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8-10 节，和合本）

一. 引言

一般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都会以为一个人能够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成为基督徒，因而就得着神的拯救，脱离罪恶，归向真神，这乃是由于这个人自己的选择和决定要接受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惟一的救主，就如同他凭着自己的选择和决定而接受某一个观念，主张，理论，主义，理念或人生目标一样。因此，一些的基督徒在向尚未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传讲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惟一的救主的福音的时候，往往只是看重如何去使用各样动人的说词和劝从的技巧来企图「说服对方」，以期使得对方会尽早地做选择，下决定去接受基督徒的信仰。而当对方一直都无法决定是否要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时，就会责怪对方是在故意拖延，不肯做选择，下决定。并且，一般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都还会以为既然一个人是凭着自己的选择和决定而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那么如果后来这个人「时过境迁，改变心意」了，他也可以自己决定去放弃对救主耶稣的相信和跟从，就好像他可以决定去放弃原先所接受的某一个观念，主张，理论，主义，理念或人生目标一样。一般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会这样地认为，乃是因为他们对于「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缺乏正确的认识。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我在二十几年前所认识的一位男士，他的妻子是基督徒，但他当时却还并没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然而他却常常跟着妻子进出教会听讲道，也自认对于基督徒的信仰非常地赞同。他鉴于近年来中国大陆的经济快速发展，使得很多中国人都很有钱，但同时也带来了不少个人性的，家庭性的和社会性的问题；因此，他认为应该将讲真理，讲美善，讲慈爱，讲公义，讲诚实，讲饶恕的这么好的基督徒的信仰加以推广开来，就一定可以帮助中国的家庭和社会安康幸福。有一次，我们邀请他来参加基督徒传福音的一个聚会，他当场就表示自己对基督徒的信仰非常认同；并且他还很坦白地透露，他是很想相信耶稣，而成为一个基督徒，但是不知怎么的，就是「信不来」。我听见他这样说以后，并没有就急着催促他要早日做决定，下决心去接受耶稣为他的救主；我也没有询问他心里是不是

对基督徒的信仰还有甚么潜在性的疑问，拦阻他去相信耶稣，或许我可以试着加以解答，除去他的拦阻。反而，我引用了本章一开始所节录的那一段圣经的经文中所记载的，「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对他说任何一个人能够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的拯救，乃是本于神的恩典，也是因着这个人的信心；但是，这两样（神的恩典和人的信心）却都不是出于这个人自己，而都是神所赐给这个人的。（您或许会认为，「神的恩典」是神赐给人的，这没有错；但是，「人的信心」则应该是出于人自己的，而不是神所赐的；其实不然，请见下文。）所以，我又对他说，他对于耶稣「想信，却信不来」，就是因为任何一个人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都不是由于这个人自己的选择和决定，而是本于神的恩典，包括神拣选的恩典，以及神事先对人的带领，帮助，教导，感动，改变和预备，以致人会具有那「启蒙」或「开端」的信心，就是人得到神的启蒙，而开始会对神具有信心，开始会相信神，相信耶稣乃是神所差来的救主。

接下来在聚会中，参加的一些基督徒就分别地述说自己相信救主耶稣，而成为基督徒的经过。其中有一位陈姓的基督徒分享说，他与妻子结婚时，妻子已经是基督徒了，而他还不是；但是他却固定每个星期日都会陪妻子去教会听讲道，每年的暑假也都会一起去参加教会所举办的暑期福音营。这样经过了七，八年，虽然教会中的牧师和基督徒常常劝他信耶稣，但他却仍然还是没有信。一直到第八年的那个暑假，他与妻子和孩子又一起去参加教会所举办的暑期福音营，而这一次他在听了讲道之后，心中却有「感动」，就信了耶稣，接受洗礼而成为了基督徒。这位陈姓的基督徒还说，这一次他所听到的讲道，以前也都听过；然而，以前听的时候心中都没有「感动」，但是这一次却有，他也不知道是为甚么。接着，好几位基督徒所分享自己相信救主耶稣的经过都同样地表明了，基督徒并不知道自己为甚么会相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但是基督徒却知道，也肯定自己确实是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就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对祂的门徒们的选召」时所说的。这也就证实了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任何一个人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都不是由于这个人自己的选择和决定，而是本于神拣选他的恩典，以及因着神对他的带领和感动，而使得他具有那「启蒙」或「开端」的信心，开始会信神，会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

我在神学院就读的时候，教我们圣经新约的原文希腊文和旧约的原文希伯来文的是一位白人牧师；他曾经与妻子（也是白人）一起在大陆和在台湾从事了多年宣扬基督教的工作。他有一次告诉我们说，他一生传扬福音，领人相信救主耶稣，印象最深刻的一个例子就是当他和妻子在台湾的一间教会服事的时候，教会中有一

位女基督徒就要结婚了，但是这位女基督徒的未婚夫并不是基督徒；而这位女基督徒却很希望他们夫妇能在婚礼前向她的未婚夫传福音，引领她的未婚夫相信救主耶稣，也成为基督徒。这对牧师夫妇就约好了去拜访这位未婚夫；不巧，去拜访的那一天突然下了大雨，这对牧师夫妇又忘了带伞，所以到了那位未婚夫的家门口时，全身都淋得很湿，狼狈不堪。然而，当那位未婚夫来开门的时候，这位牧师当时心中却有感动，就直截了当地问那位未婚夫说，神既是天地万物的创造主，不相信祂是不是对的呢？想不到那位未婚夫竟然当场在门口就表示愿意相信，连这位牧师都很诧异那位未婚夫这样的回应。由此可见，神带领，感动一个人愿意去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往往是非常奇妙的，也是超出人的想像的。这也就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提到的那与耶稣同时被钉十字架的两位强盗，他们两人原来都是在讥诮耶稣。但是，后来其中有一个强盗在身体和心理都遭受到极度痛苦的情况下，却是认罪悔改了，不但承认自己的罪过，也不再讥诮耶稣，还责备另一个强盗对耶稣的讥诮，并且更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因而祈求耶稣得国降临的时候记念他。人会有这样的改变，绝对不是人自己相通了，自己开窍了，也不是人被说服了，被劝从了，更不是人被利诱了，被逼迫了的结果；而完全是神对人奇妙的带领和感动之所致。所以说，每一个基督徒愿意接受耶稣为救主的经历，如果当事人肯从头到尾，仔细坦诚地加以回想，就可以晓得都是神在其身上的奇特的作为。

我自己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经历也同样是如此。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提到，我于1990年举家从新泽西州搬到加州时，在新泽西州的机场还不了租车，使我体认到自己是不可倚靠的经历；由于这个经历，两年以后当有人来邀请我去参加一间教会时，我就同妻子和孩子们一起去了。在参加教会几个月之后，教会举行了连续几天晚上的福音布道会；第一天晚上我与妻子一起去听，布道的牧师在讲完道，做祷告的时候，就邀请愿意接受耶稣为救主的人当场举手。我那时心中有一股很强烈的感动想要举手。然而，我的个性是相当保守的，实在不习惯在大庭广众之下「抛头露面」，所以就按下了心中的感动没有举手（我对于当时自己会有很强烈的感动想要举手，都觉得很奇怪）。当晚回到家中，与妻子谈起所听的讲道，我就说当时我很想举手，以表达要接受耶稣为我的救主的意愿；没想到妻子说当时她也想举手，以表达愿意接受耶稣为她的救主。于是，我们就决定第二天晚上再去听讲道；而第二天晚上去的时候，听完讲道我们两人就同时举手，表达了我们的愿意接受耶稣为我们的救主。接着，在当年（1992年）的六月十四日我和妻子就在教会同时接受了基督徒的洗礼。

我最要感谢神的就是祂带领，帮助和感动了我的父母都接受耶稣为他们的救主，并且还让我在教会给他们施行了基督徒的洗礼。我的父母是于 2007 年底从台湾移民到美国来，与我和妻子一家同住；当时我的父亲已开始出现失智症（dementia）的症状，需要人照顾，而他那时已经不太讲话，也不太能叫出我的名字了。2008 年底我的父亲因急症住院，在医院时我的母亲向神许愿说，如果我的父亲能康复出院，她就接受耶稣为她的救主。后来我的父亲出院回到了家，他失智症的病情也比较稳定了，所以我的母亲就接受了耶稣为她的救主，并且决定在教会接受洗礼。在这同时，我们也常常问我的父亲要不要也信救主耶稣，可以与我的母亲一起接受洗礼；而我的父亲在他比较清醒的时候也点头同意了。因此，我就安排于 2009 年的复活节（四月十二日），在我所服事的教会为他们施行洗礼。然而，在洗礼之前我心中有一件相当作难的事；因为我在教会施行洗礼的时候，都一定会当场各别地问每一个接受洗礼的信徒，他（或她）是不是愿意接受耶稣为救主；而他（或她）必须要亲口回答说「是」时，我才会给他（或她）施行洗礼。那时我的父亲因为失智症根本都不太能讲话了；如果洗礼当场我问他时，他不回答说「是」，也不点头表示愿意，那么我还能给他施行洗礼吗？我除了一直向神祷告，求神带领，帮助之外，就只好在洗礼的前几天，常常提醒我的父亲要说「是」，要点头（其实，我也不太确定他有没有听进去我的提醒）。

在教会施行洗礼的当时，我的母亲很顺利，她回答说自己是愿意接受耶稣为救主，我也就给她施了洗；但是，轮到我的父亲的时候，我一连问了他三遍，他都完全没有反应，没有说「是」或点头，也没有说「不」或摇头。当场在教会信徒们的面前，我真不知道应当怎么办；最后我决定还是本着我是传道人的立场，先不给我的父亲施行洗礼。接着在洗礼完结，教会的信徒们都围着去恭喜我的母亲接受了洗礼的时候，我就推我的父亲（他坐在轮椅上）到一个桌子那里坐了下来（就只有我们两个人）。我当时心中感到很遗憾，没有能替我的父亲施行洗礼；于是，我就对我的父亲说，你要信耶稣喔，你信耶稣嘛。想不到，我的父亲马上就点了头。我真不敢相信；我就再问我的父亲说，你真的要信耶稣吗？我的父亲又马上点了头，并且他的嘴唇还动了一下，像要说「是」的样子。我真是非常非常的高兴，但是我却并没有想到要给我的父亲补行洗礼。过了一会儿，我将这事告诉教会的一位女信徒，她立刻就建议说，可以请大家重新坐好，再给我的父亲施行洗礼。于是就这样，我的父亲很奇妙地表达了他愿意接受耶稣为救主的意愿，而接受了洗礼；真是感谢神。

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近程的预告」时曾提过，我在神学院就读第二年结束的那个暑假（就是 1998 年的夏天），和几位神学生一起去东欧的波兰做了一个月短期宣道的工作，向从中国到波兰做生意的一些中国人传福音的时候，我在「大市场」带领一位刘姓的年轻人相信救主耶稣的经历。另外的一个例子就是当时我们还到了位于波兰西北角，邻近德国的一个城市；此行时我是与一位神学生住在一对基督徒夫妇的家中，而另一位神学生则住在一位餐厅老板的家中。这位餐厅老板是基督徒，但他的妻子并不是基督徒，他们夫妇有一个十几岁大的女儿，刚从中国来到波兰与父母团聚。我们到达这个城市的那天晚上，当这位餐厅老板的餐厅打烊以后，我就向聚集在那里的中国来的餐厅工作人员，餐厅老板的家人和当地的几位基督徒讲了一篇道。我讲道的内容是以基督徒较一般的世人多能体会到的三种爱为主题，这三种爱就是「神对人的爱」，「基督徒对神的爱」，以及「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如兄弟姐妹般的彼此相爱」。讲完道，散会回到家以后，那位餐厅老板的女儿就向父母表示自己要信耶稣，于是这个女儿就在住在他们家的那位神学生的引领之下信了耶稣。第二天当那位神学生把这件事告诉其他的人时，大家都很惊异神在这个女儿身上的作为，使得她年纪轻轻的，又刚从中国来，竟然听了一篇讲道就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

当然，并不是每一位基督徒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经历都是那么顺顺当当的；其实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在他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复活的耶稣在他去大马士革的路途中向他显现，使他的眼睛瞎了三天，借以带领他相信耶稣而得救的经历，就是一个令人相当感叹的例子。我自己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经历，如果包括我相信耶稣的两年之前在新泽西州的机场气急败坏地还不了租车，比「热锅上的蚂蚁」更急的事件，也同样是叫我每次一想起来，就会非常地感叹。我还认识一位基督徒，他自己说他信耶稣之前，也是常常陪着是基督徒的妻子进出教会多年的。教会的基督徒都常常劝他要信耶稣，与妻子一样成为基督徒，他却不置可否。有一次他出难题式地对教会一位常劝他信耶稣的基督徒说，如果这位基督徒放下世上的工作，全时间在教会服事，那么他就信耶稣。他以为这位基督徒绝对不可能放下世上很好的工作；想不到过了不久，这位基督徒受到神的呼召，真的放下了世上的工作，在教会全时间地服事。然而，当这位基督徒以他先前的承诺来催他信耶稣时，他却支吾其词。其后不久，他开车被撞，身受重伤，送医治疗康复后，就立刻信了耶稣。他事后自己说，他在那位基督徒催他信耶稣时，没有马上遵守承诺而信耶稣，是因为他觉得自己还年轻，以后有的是时间可以信；然而，在他将被车撞的那一刻，他看着对方的车子就要撞过来，那时他才体会到自己没有时间了；当场他喊了一句「耶稣救我」，就晕过去了。因此，他在康复以后，就立刻信了耶稣。

神总是会先多方好言地邀请，带领和感动人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有些人也就会立刻回应神的感动，以致好像喝神的「敬酒」一样地信了耶稣。但是，如果当事人一再地对神多方好言的邀请置之不理，那么神就可能会使一些不幸的事情发生在当事人的身上，例如上述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我自己，以及被车所撞的那位基督徒。神这样做为的是提醒当事人要信耶稣（其实这是神对当事人的一个爱的警告），以致当事人终于也会好像「敬酒不喝，喝了罚酒」一样地信了耶稣；这就如同我在前面所提到的那一位浪子，他悖逆父亲，拿了所要的家产，离家出走，任意放荡，耗尽所有的资财，就穷苦受饥，但后来他却醒悟过来，向父亲认错，而回到了父亲那里一样。但是，非常叫人痛惜的是，不少的人却是不但不喝神多方好言的邀请的「敬酒」，也硬着心不喝神爱的警告的「罚酒」，以致始终无法得着神的拯救。当然，最好是喝「敬酒」，「敬酒不喝，喝了罚酒」也还可以，但请千万可不要「敬酒不喝，罚酒也不喝」哦，那可就没救了。

所以，我在前面第四章中也提到，基督徒并不知道自己为甚么会相信自己从来都没有看见过的神，乃是真实存在的；基督徒也不知道自己为甚么会相信在约两千年前，生为是一位低下卑微的犹太人，最终甚至如罪犯一样失败地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耶稣，乃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也是神所差来的惟一的救主；但是基督徒却知道，也肯定自己确实是这样相信的。这听起来好像很荒唐，是迷信；但其实不是，因为任何一个人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都是神带领和感动了他的心去接受的。因此我常说，任何一个真正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都证明了神的确是真实存在的，因为如果没有神的带领和感动，人因本身的罪而落在了「灵性的死」的景况之中和罪恶的权势的箝制之下，是根本无法自己觉醒，自己挣脱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归向真神的。

其实，上述那一位「想信，却信不来」的男士真还算是一个诚实，坦白的人。不少的人往往在教会的牧师或自己已经是基督徒的亲友大力地游说和催逼之下，落得是「不好意思拒绝，勉为其难接受」地自己不得不决定「信」了耶稣；或是在别人或自己去找各样有利的理由来努力地说服自己之下（例如，以为自己信了耶稣，活在世上的时候就会蒙神保佑，平安顺利，而死后离世就可以上「天堂」享福，而不会下「地狱」受苦等有利的理由），落得是以世俗那种「趋吉避凶，蒙福免祸」的心态自己决定「信」了耶稣。这样完全是自己决定，糊里糊涂，别具用心，不良企图的「信」，当事人不但不知道神对他的恩典，也没有经历到神对他的带领和感动，更不见得认清了自己乃是一个罪人，惟有靠着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代赎才能得到神白白的赦罪。虽然说是「信」了神，「信」了救主耶稣，

但却对于神的真实存在没有确定的把握，对于神在他身上的作为也没有肯定的认知，并且对于耶稣的救赎和神的赦罪的恩典更缺乏感谢和回应的心；结果，这个人总是徘徊在「信心」的门口，而裹足不前，仍旧陷于自己原有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之中，以致不会顺从圣灵的带领，教导和帮助，快跑地奔走这一条属天的路程，成为神所合用，又良善又忠心又有智慧的仆人，而多结生命的和福音的果子以荣耀神。

因此，如圣经中所记载的，也如我在前面第二章和第四章中所说的，一个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乃是神拣选了他，而不是他拣选了神；圣经中是这样记着的，

- 「〔耶稣对门徒们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6 节，和合本〕；
- 「〔耶稣对门徒们说〕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们写信给位于现今希腊的帖撒罗尼迦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被神所爱的弟兄啊〔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我知道你们是蒙〔神〕拣选的」〔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一章 4 节，和合本〕；
- 「惟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指惟有基督徒是被神所拣选的一群人〕，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 「所以你们〔指基督徒〕既是神的选民，圣洁蒙爱的人，就要存怜悯，恩慈，谦虚，温柔，忍耐的心。倘若这人与那人有嫌隙，总要彼此包容，彼此饶恕；主〔指耶稣〕怎样饶恕了你们，你们也要怎样饶恕人。在这一切之外，要存着爱心；爱心就是联络全德的。又要叫基督〔即耶稣〕的平安在你们心里做主，你们也为此蒙召，归为一体〔指归为那是基督耶稣的身体的教会的成员〕；且要存感谢的心」〔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12-15 节，和合本〕。

但是，如果因而误以为，「一个蒙神所拣选的人，那么他无论如何都一定会信神的；而一个没有蒙神所拣选的人，那么他无论如何都一定不会信神的」；以致采取一种「坐着等神先拣选自己再说」的消极的，被动的，「神做，我不做」的心态，那就不对了。甚至，当将来耶稣再来，施行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时候，那些没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要遭到审判和惩罚的报应，而落入「永远

的死」之中，永久地遭受那令人哀哭切齿的刑罚的非基督徒，如果对神强嘴地说，「我没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没有成为基督徒，没有得到神的拯救，以致不能脱离罪恶，而归向真神，乃是因为神没有拣选我的缘故，所以不能怪我，我也不应当受到任何惩罚的报应」，那就更不对了。

固然，神在某一个时刻，先感动了某些人去接受耶稣为救主，先呼召了某些人去服事神；但是，神这样做的用意，并不是只要这些先被拣选，先被感动的人得到拯救，也不是只要这些先被拣选，先被呼召的人来服事祂。神这样做乃是要这些先得救的人去广传福音，使其他的人也可以得救；也是要这些先服事神的人去教导，造就其他的人，使其他的人也可以成为神合用的工人。圣经中记着说，

- 「祂愿意万人得救（指神愿意所有的人都得救），明白真道」（新约提摩太前书二章 4 节，和合本）；
- 「（救主耶稣）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而能得救）」（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9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进前来，对他们说（指对除了出卖耶稣的犹大以外，当时与耶稣最亲近的其他十一位门徒说，而这十一位门徒乃是代表着所有的信徒），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指奉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行洗礼），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8-20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对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说）我差你到他们那里去（「他们」是指尚未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世人，下同），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即罪恶的魔鬼）权下归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一切成圣的人」是指所有的基督徒）」（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写信给位于现今希腊南部的哥林多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一切都是出于神，祂借着基督（即耶稣，下同）使我们与祂和好，又将劝人与祂和好的职分（指神所托付要到各处去传扬福音的大使命）赐给我们。这就是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并且将这和好的道理（指与神和好的道理）托付了我们。所以我们作基督的使者（「基督的使者」是指代表耶稣去传扬福音的特使），就好像神借我们劝你们一般，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神和好」（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8-20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写信给他的同工，也是被他视为是信仰上的儿子的提摩太，对他说〕我儿啊，你要在基督耶稣的恩典上刚强起来。你在许多见证人面前听见我所教训的，也要交托那忠心能教导别人的人〔指提摩太要以所听见保罗的教导，去教导那忠心，且能教导别人的人；这一段的圣经经文可以说是提到了四代的基督徒，就是保罗是一代，提摩太是下一代，「那忠心能教导别人的人」是再下一代，而「别人」则是第四代〕」〔新约提摩太后书二章 1-2 节，和合本〕。

常常有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因为对于神所拣选的人看不上眼，就问我，为甚么神竟然会拣选这样的人呢？我对这一类的质问通常是从三个方面来回答之。第一，如果认为神所拣选的人不好，那么请问神应当拣选谁呢？谁是好到值得神拣选他呢？是我们自己吗？是我们的亲友吗？是我们所敬佩的人吗？是世上公认的好人和伟人吗？是诺贝尔奖的得主吗？不同的人要神拣选的人也不同，那要怎么办呢？我们会认可别人要神拣选的人吗？如果不会，那要怎么办呢？并且，我们自己是真好吗？我们内在隐藏着的心思意念见得了人吗？那些我们所看得上眼的人，或是别人所看得上眼的人，他们是真好吗？我们知道他们内在隐藏着的心思意念吗？第二，自从亚当和夏娃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要自己来决定孰善孰恶，而不要顺从神所定的善恶，以致被赶出伊甸园之后，世上的人就都要自己来决定善恶，以致不但批评，反对别人所决定的善恶，更是批评，反对神所决定的善恶，包括神所做的拣选。但是，有限的人又岂能知道那真正的善恶呢？第三，神乃是创造宇宙万物，创造人的造物主，所以圣经中说，神就像是一位做了很多器皿的窑匠。窑匠有权柄用一块泥做成贵重的器皿，并用另一块泥做成卑贱的器皿；而卑贱的器皿是不能质问窑匠为甚么不将其做成贵重的器皿的。同样的，被神所造的人是不能质问神为甚么先拣选某些人，而不先拣选另一些人的，这是神的王权的权柄。

如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神愿意所有的人都能悔改而得着拯救，而不愿意有一人沉沦而没有得着拯救；所以，神要基督徒往普天下去，向所有的人传福音。不但如此，神还一直都普遍性地借着祂所创造的宇宙万物的浩大和奇妙，精巧和美丽；神也借着祂照着祂的形像和样式所创造的人的奇特，包括人先天地就都具有的相同的善恶，对错和是非的观念（即人的良心），都具有的好坏的观念，都具有的永恒的观念，都具有的敬拜神明的意识（请见前面第一章的一开始的讲论）；神且借着人活在这个落入了罪恶权势之下的世界中的天灾人祸，生老病死，

劳苦愁烦，艰难折磨，虚空无奈，历史演变等的人事物，来不断地呼吁，提醒，规劝，警戒普天下所有的人不要再忽视，悖逆，离弃，敌对神。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祂的手段（这两句的圣经经文是指神所创造的天体和天象，虽然并不是神，但却彰显了神的荣耀和作为）」（旧约诗篇十九篇 1 节，和合本）；
- 「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新约罗马书一章 19-20 节，和合本）；
- 「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祂）缺少甚么（基督徒服事神，乃是在圣灵的带领，帮助和赐能之下，与神同工）；（神）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指赐给所有的人）。祂从一本（指一人，即亚当）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并且预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要叫他们寻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指或许他们会在摸索中，而能找到和寻见真神），其实祂离我们各人不远；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祂」（新约使徒行传十七章 24-28 节，和合本）；
- 「我传道者在耶路撒冷作过以色列的王（这是圣经旧约传道书的写作者自称自己在耶路撒冷作过犹太人的王，一般均认为他就是蒙神赐极大的智慧和聪明的所罗门王）；我专心用智慧寻求，查究天下所作的一切事，乃知神叫世人所经练的是极重的劳苦。我见日光之下所作的一切事，都是虚空，都是捕风（指没有甚么实际意义和真正价值的意思）。.... 作事的人在他的劳碌上有甚么益处呢？我见神叫世人劳苦，使他们在其中受经练。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又将永生安置在世人心（在此「永生」乃是指人天生所具有的永恒的观念）；然而神从始至终的作为，人不能参透。.... 神这样行，是要人在祂面前存敬畏的心（指人虽然不能参透神从始至终全盘的作为，但神却要人对祂存敬畏的心）」（旧约传道书一章 12-14 节，三章 9-11，14 节，和合本）。

并且，神更一直都特别性地借着祂在旧约时代所拣选的犹太人的整体和个人的示范；神也借着祂在新约时代所拣选的基督徒的生命见证和传扬福音；神亦借着祂在圣经旧约和新约中所启示的真理，预告和应许等；以及最重要的，神还借着那位降生为人，来到世上的圣子耶稣（耶稣生平的言行和事迹是记录在圣经的新约

中），来不断地呼召，唤醒，教导，敦促人要去思想，寻求，认识，归向神。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耶稣对当时的犹太人说）你们不认识我，也不认识我的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若是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19 节，和合本）；

- 「你们要向耶和华唱新歌，因为祂行了奇妙的事，祂的右手和祂的圣臂，为祂施行拯救。

耶和华显明了祂的救恩，在列国（指在世上的诸国）眼前显示了祂的公义。

祂记念祂向以色列家（指旧约时代的犹太人）所应许的慈爱和信实，地的四极都看见我们上帝（即神）的救恩。

全地都要向耶和华欢呼，要发声欢唱，要歌颂」（旧约诗篇九十八篇 1-4 节，新译本）；

- 「你们（指基督徒，下同）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凡所行的，都不要发怨言，起争论，使你们无可指摘，诚实无伪，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作神无瑕疵的儿女。你们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3-16 节，和合本）；

- 「犹太人和希腊人（「希腊人」是泛指所有的非犹太人）并没有分别，因为众人同有一位主（指耶稣），祂也厚待一切求告祂的人，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这是圣经旧约中的一节经文，在此「主」乃是指耶和华神）。然而人未曾信祂，怎能求祂呢？未曾听见祂，怎能信祂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神）差遣，怎能传道呢？如经上所记（指如圣经旧约中所记），『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只是人没有都听从福音（指人没有都接受福音的意思），因为以赛亚说，『主啊，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这也是圣经旧约中的一节经文，「以赛亚」是旧约时代的一位先知，「主」是指耶和华神）。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即耶稣）的话来的。但我说，人没有听见吗？诚然听见了，『他们的声音传遍天下，他们的言语传到地极』（这是圣经旧约中的一节经文，指传道的人的声音传遍天下，传道的人的言语传到地极；只是，那些听见了的人中却是有

不肯接受福音的，就像旧约时代的犹太人对神悖逆顶嘴一样）」（新约罗马书十章 12-18 节，和合本）。

因此，任何一个人都应当要因着神所创造的宇宙万物的浩大和奇妙，并且本着他自己先天地所具有的善恶，对错和是非的观念（即人的良心），好坏的观念，永恒的观念，敬拜神明的意识，以及为着人活在世上所必定会经历的罪恶和苦难，甚至再加上他所读到圣经中真理的教导和耶稣生平的言行和事迹，所读到一些介绍基督徒信仰的书籍，所听见传道人的讲道和基督徒传扬的福音，所看见基督徒的见证，而认真地来思想神的事，来寻求神，来认识神，来向神祈求，以致会来悔改归向神。

不少的人往往一厢情愿，过于简单地误以为，一个人只要被神拣选了以后，他不须要做任何的事情，也不必回应神的拣选；而神是一定会使用超自然性的办法，去彻底改变他的心，使他毫无抗拒，身不由己，像一个机器人一样地去顺从神的带领和命令，而接受耶稣为他的救主，得着神的拯救；这种看法并不是正确的（神拣选，呼召一个人去服事祂，也都不是如此）。况且，针对某一个特定的人而言，没有人知道神是否拣选了这个人，也没有人知道神会在甚么时刻拣选这个人。所以，圣经中记着耶稣说，

- 「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7-8 节，和合本）。

所以，一方面基督徒一定要向所接触到的每一个非信徒传福音；而我写这本书的一个重要的目的，就是要进一步地向我所没有接触到的非信徒传福音，切切地希望本书的每一位读者在读了以后，都会愿意去认真地思想神的事，愿意去寻找真神，愿意去向真神祈求，愿意去叩基督徒的信仰的门。另一方面，任何一个尚未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不可以采取那种「等神拣选了我，我自然就会信神；而在神拣选我之前，我还是我，不须要去想太多，也不须要去强求」的态度。否则，就会落得仍旧是「依然故我，我行我素」地忽视，悖逆，离弃，敌对真神，而不会认真地去思想神的事，也不会去寻求认识真神，更不会为了要得到那最好，最宝贵的天国的福气，而愿意舍弃自己一切所有的。这就如上面所引述的第四段的圣经经文的最后所说的，「人没有听见吗？诚然听见了（只是，这些听见了的人中却是不肯接受福音的，就像旧约时代的犹太人对神悖逆顶嘴一样）」，而这是绝对不对的。

这也就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讲述的天国的比喻，如果一个人像「娶亲筵席的比喻和大筵席的比喻」中被邀请的客人，以自己眼前的事为重，以致多方推辞，不愿意去赴筵席一样，一直都拒绝神给他进天国的邀请，那他怎么可能会得着神的拯救，而进入天国，享受神所赐那永恒和满足的福乐呢？并且，如果一个人像「撒种的比喻」中那撒在路旁的种子一样，因为不愿放下自己所原有，已经是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成见，情结和误解，以及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以致在罪恶魔鬼的诱惑和误导之下，对于所听见天国的道理听不下去，也不明白，更接受不了；那他怎么可能对神会去「祈求，寻找，叩门」呢？那他又怎么可能会得着神的拯救，而进入天国，享受神所赐那永恒和满足的福乐呢？还有，如果一个人不像「诡诈不义的管家的比喻」中的那个管家一样，不知道自己的将来不保，以致不会不顾一切地为自己的「下辈子」做好打算；那他怎么可能对神会去「祈求，寻找，叩门」呢？那他又怎么可能会得着神的拯救，而进入天国，享受神所赐那永恒和满足的福乐呢？再者，如果一个人不像「买藏宝地的比喻和买好珍珠的比喻」中的当事人一样，只满足于自己眼前所既有的，以致不会为了要得到那最好，最宝贵的天国的福气，而宁愿舍弃自己一切所有的；那他怎么可能对神会去「祈求，寻找，叩门」呢？那他又怎么可能会得着神的拯救，而进入天国，享受神所赐那永恒和满足的福乐呢？

因此，圣经中虽然强调说，一个人愿意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成为基督徒，得着神的拯救，以致能够脱离罪恶，归向真神，乃是由于神对他的拣选，以及神带领，感动他，使他会神具有信心的缘故。但是，圣经中却也强调说，对于一个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没有得着神的拯救的人来说，他自己却要为没有得着神的拯救负全部的责任。这个人也因此要被定罪，要遭到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因为没有一个人可以问心无愧地说，神完全没有使用任何的人事物等来呼吁，提醒，规劝，教导，敦促他要去思想，寻求，认识，归向神。并且，一个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没有得着神的拯救的人，也不能将责任推卸给诱惑，误导他的魔鬼；因为，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罪恶的魔鬼乃是利用他诱惑，误导人的伎俩，将人推向那会拒绝神和悖逆神的可能性（在此就是拒绝去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是人自己不抵挡，抗拒魔鬼的诱惑，自己选择要去拒绝神和悖逆神，自己不要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致没有得着神的拯救；因此，人就要为自己拒绝神和悖逆神的行动负全责。

关于人得救是由于神的拣选，我在上面已经引述了一些圣经的经文来加以陈明；而关于人没有得救自己要负全部的责任，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祂的独生子」和经文中接下来的「祂的儿子」和「神独生子」均是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叫一切信祂的（指一切信耶稣的人），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因为神差祂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祂（指耶稣，下同）得救。信祂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18 节，和合本）；
- 「信子的人有永生（「子」是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下同）；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6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写信给位于现今希腊南部的哥林多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我们既然蒙（神的）怜悯，受了这（传扬福音的）职分，就不丧胆；乃将那些暗昧可耻的事弃绝了，不行诡诈，不谬讲神的道理；只将真理表明出来，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荐与各人的良心。如果我们的福音蒙蔽，就是蒙蔽在灭亡的人身上；此等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指罪恶的魔鬼）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即耶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4 节，和合本）；
- 「因他们（指那些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下同）不领受爱真理的心，使他们得救；故此，神就给他们一个生发错误的心（指因他们不领受能使他们得救的真理，神就会让错误来迷惑，误导他们的意思），叫他们信从虚谎；使一切不信真理，倒喜爱不义的人，都被定罪」（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 10-12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更提到，那些拒绝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没有得着神的拯救的人，他们的结局乃是会遭到神对其罪恶最后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使他们下到所谓的「地狱」，落入与神永远的，全然割断的「永远的死」之中，以致永久地遭受那充满罪恶和苦难，极度恐怖和悲惨，令人哀哭切齿的刑罚。

但是，人能够蒙受神的拣选，得着神的拯救，却并不是因着人自己努力地去培育美德，行善做好，舍己助人，奉公守法，循规蹈矩，改过自新，将功抵罪等的因素；也不是由于人的背景出身，教育程度，文化水平，特殊关系，社会地位，成就贡献，名声赞誉等的因素；更不是靠着宗教仪式，传统惯例，热心服事，慷慨奉献，避世出家，刻苦修行，别具慧根等的因素，而使人配得，换得，赚得或赢得神的拣选和拯救。有鉴于此，接下来我要根据本章一开始所节录的那一段圣经的经

文，分别地从四个方面来对「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仔细地加以说明，就是第一，人得着神的拯救是本于神对人的恩典；第二，人得着神的拯救是因着人对神的信心；第三，人得着神的拯救不是由于人的好行为；第四，人对神的信心是一定会流露在人行表现的表现上。并且，我也祈求神使用我所讲论的，来带领，帮助您能对「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有清楚的了解，以免您被世俗的偏差和错误的看法，说法和做法所误导，所拦阻；同时，我更祈求神带领，帮助您去思考，去认识，去回应上述神对人普遍性和特别性的呼吁，提醒，规劝，教导和敦促，因而您对神会去「祈求，寻找，叩门」，以致您会改变，会悔改，会愿意舍去您所原有的，而接受耶稣为您的救主，得着神的拯救；阿们。

二. 人得着神的拯救是本于神对人的恩典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慈爱」，和在第四章中论及耶稣关于「恩典」的教导，以及讲述「葡萄园工人的比喻」，「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等天国的比喻时都曾说过，神对人的恩典就是神白白地将好处赐给那不配得的人；而神会这样做，乃是基于神对人的爱。圣经中更进一步地强调，神对人的恩典乃是神白白地赐给人的，而不是人做了甚么样的工作，或是人有甚么样的好行为，去配得，去换得，去赚得，去赢得神的恩典的；圣经中这样地记着说，

- 「既是出于恩典，就不在乎行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6 节，和合本）；
- 「作工的得工价（指工资），不算恩典，乃是该得的；惟有不作工的，只信称罪人为义的神，他的信就算为义」（新约罗马书四章 4-5 节，和合本）。

因此，如果一个人认为凭着他辛劳所做的工作，包括他事奉神的工作，以及他的好行为，就能够使他比其他没有做工的人，没有好行为的人，多得到一些神的恩典，他这种的想法并不是正确的。我常常想，神如果改一个方式，真是要求人以自己所做的工作和自己的好行为来赢得神所赐的好处，就像一般的人敬拜神明，求神明赐福的做法一样；那么，神这样做或许可以逼着人去做工服事祂，逼着人要有好的行为，但这乃是变相地在奴役人，而不是以对人的爱为出发点。如此一来，人做工服事神就不是真心地要顺从神的旨意，要回报神的爱，而是一个交换的条件；并且人的好行为也不是真心地向往良善，乐意助人，而是别有所图的。父母基于对孩子的爱，也不会要求孩子一定要做工服事父母，一定要听父母的话，否则就得不到父母对孩子的养育，看顾，供应和保护，不是吗？父母对孩子的养育，看顾，供应和保护，也同样地是父母基于对孩子的爱，白白地给孩子的恩典。

如果我们自问，或是问人，神到底赐给了我们，赐给了人甚么样的恩典，绝大多数的人，包括我们自己，可能还不太答得上来。这可能是因为一般的人，甚至不少的基督徒，往往都误以为惟有神对人在个人性的身体健康，生活平安，家庭幸福，工作顺利，经济富足，长命百岁等方面，以及在整体性社会，国家，世界的风调雨顺，无灾无难，文明进步，富强康乐，国泰民安，世界和平等方面，有超自然性，奇迹式的保佑和帮助，那才算是神对人的恩典。其实，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提到的，神没有立刻就对所有陷在罪恶中，与神为敌的世人施以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将之除掉，反而耐心地等待他们的悔改；并且在这长久等待的期间，神照样地

叫日头照，降雨水给普世的人，使他们可以赖以继续地存活在世上。同时，神还一直都普遍性地借着祂所创造的宇宙万物，特别是祂所创造的人的奇特和人在世上生活的遭遇和经历，以及更一直都特别性地借着祂所启示的旧约和新约的圣经，包括旧约时代的犹太人的示范和新约时代的基督徒的见证，来不断地唤醒，教导和敦促世人要寻求归向真神，而不要再悖逆离弃祂。

并且，神还做了最大的牺牲和付出，为人预备了一条能脱离罪恶，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就是差派了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来到世上，走人所在走的辛苦的路，面对人所在面对的罪恶的诱惑和试探；最后还甘愿地照着神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舍去自己的性命，像一个罪犯一样地被钉在十字架上，遭受那极度残酷和痛苦的刑罚而死，以成为赎罪的祭，代替人去承受神对人的罪恶的惩罚；而耶稣在被钉于十字架上而死之后的第三日，就从死里复活了。因此，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能够白白地得到神拯救，就是得到神的赦罪，而免受将来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以及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被神称为义，以脱离罪恶，归向真神，成为神国度的子民，神家里的儿女；将来更是会得着神所赐那不朽坏的，灵性的复活的新身体，而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永恒和满足的福乐，并且还要与救主耶稣一同做王，再度受到神的托付去照管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圣经中对此记着说，

- 「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指三一神的圣父），祂在基督（即耶稣，下同）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借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指基督徒借着救主耶稣乃是神所领养的儿女的意思），使祂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是祂在爱子（指圣子耶稣）里所赐给我们的。我们借这爱子的血（指圣子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丰富的恩典；这恩典是神用诸般智慧聪明，充充足足赏给我们的」（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3-8 节，和合本）；
- 「神既有丰富的怜悯，因祂爱我们的大爱，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指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乃是因自己的罪过而落在灵性的死之中），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指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后，就如耶稣从死里复活一样，从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下

同)。你们得救是本乎恩（指是本乎神的恩典）。祂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指一同活在神的面前），要将祂极丰富的恩典，就是祂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4-7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自述地说）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称为使徒（「使徒」是指奉神的差派的信徒，去从事某一些特定的事工，例如传扬福音和建立和督导教会；下同），因为我从前逼迫神的教会（如前所述，保罗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是迫害基督徒的）。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并且祂所赐我的恩不是徒然的，我比众使徒格外劳苦；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与我同在」（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9-10 节，和合本）。

甚至，神还先拣选，带领，感动一些的人去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成为基督徒（例如上述的使徒保罗），并且叫这些是祂的子民和祂的儿女的基督徒，不辞辛劳，不顾安危，不计成败地将神在救主耶稣里对人的拯救的这个福音的道，见证和传扬给世上每一代的人，使他们也有能悔改，而白白地得到神的拯救的机会。这一切的一切都是神基于祂对人的爱，而赐给人的恩典，也就是神白白地将这一切的好处赐给那不配得的人。所以，我在本段一开始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的经文中所说的，「惟有不作工的，只信称罪人为义的神，他的信就算为义」，即是神对人的恩典。

然而，非常令人遗憾的是，一般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却并不一定会看重上述是神赐的，而非人给的；是白白得来的，而非自己赚来的；是怜悯性的，而非功德性的；是每个人都可以得到的，而非只给某些特权阶级，伟人圣人的；是来世永恒的，而非今生暂时的；是将来的，而非眼前的；是生命的，而非生活的；是属灵的，而非属世的那些最宝贵的好处和福分。特别是很多的人会误以为神给人白白的恩典，因为不用人花钱去买，也不用人做甚么工去赚，且不用人拿甚么东西去换，亦不须要人以美德和善行去配得，更没有任何甚么必备的先决条件，所以都是廉价的好处，并不值甚么；不是常听人说，「一分价钱，一分货」吗？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如果神要白白赐给人的好处只是人今生暂时的健康平安，顺利成功，金山银山，快乐幸福，无忧无虑，长命百岁等等（连这些今生暂时的福气都并不廉价，不是吗？人就是穷极一生的努力，都不见得会全部得着；而世上又有谁能给我们这些呢？），那是宇宙万物的创造主的大能的神只要手一挥，不就成了，又何必还要特别地差派圣子耶稣，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来到世上，最后且像罪犯一样地被钉在十字架上，遭受那极度残酷和痛苦的刑罚而死呢？既然神必须

要做那么大的牺牲和付出，以致祂在救主耶稣里才能将上述那些的好处和福分白白地赐给人；可见，神白白地赐给人的那些好处和福分，虽然人可能并不一定会看重，但却是比一般的人所切切渴望想要得到，但却还不见得能得到的今生所有的福气都宝贵的太多了。所以说，神在救主耶稣里所赐给人的那些好处和福分，虽然是白白的，是免费的，但却不是廉价的，不是便宜的，而是必须要靠着圣子耶稣付出极重的代价，就是祂舍命牺牲，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才能够达成的。

并且有人还误以为，神这样把好处白白地赐给人，任何人只要是愿意要，都可以白白地得到这宝贵的礼物；世上哪会有这么便宜的事呢？不是常听人说，「没有免费的午餐」吗？因此，持这种看法的人认为神对人的恩典一定有甚么暗藏的附加要求，代价或陷阱；要格外地小心，要仔细地看看神与所有信祂的人之间的这个「约（covenant）」（圣经中说，神与所有祂所拣选，所拯救，因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脱离罪恶，回转归向祂的人之间有一个「约」，而耶稣乃是神与所有信祂的人之间的这个「约」的中保，就是这个「约」的中间担保者），有没有一些对神有利，对人却不利的条款是以很小的字印在契约书的底下（就像世上很多保险，租房，租车，信用卡等的合约那样），可不能随随便便地就接受了。持这样态度的人真可说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公义」时曾强调地说，神的公义表示神必须是诚实的，祂所说的尽都真实；这也就是说，神不但是绝对不会说谎的，神也是不能够说谎的，否则祂就不是公义的神了。所以，请放心，神出于祂的恩典所白白地赐给人的好处，就是白白地赐给了人，没有任何暗藏的附加要求，代价或陷阱，正如圣经中所宣告的，

- 「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新约罗马书三章 23 节，和合本）。

再者，更能够让我们放心的是，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至善」时所曾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提到的，神本为善，也惟有神是善；所以，神并不是恶，善的神的本身也不带有任何恶的成分，也不是善的神创造了恶，恶乃是离开了这位善的神的后果，而神甚至可以奇妙地「借恶以成善」；并且，神恨恶罪恶，神不与罪恶相通，神是与罪恶完全隔绝的。因此，神对人一切的所作所为，都是存着善意，而绝对没有丝毫的恶意，神更是不会像罪恶的魔鬼那样，「口蜜腹剑，笑里藏刀」式地加害于人；即使是神让人去经历一些艰难以为试验和磨炼，也有祂「借恶以成善」的美意；并且，就算是神使犯了罪的人，去「自食其果」地受到一些惩罚，也是一个「爱的警告」，以促使其能知罪悔改。圣经中记着说，

- 「神断不至行恶，全能者（即神，下同）断不至作孽。....神必不作恶，全能者也不偏离公平」（旧约约伯记三十四章 10, 12 节，和合本）；
- 「耶和华（即神）所赐的福，使人富足，并不加上忧虑」（旧约箴言十章 22 节，和合本）。

所以，如果您被神所拣选，带领和感动，就请千万不要迟疑，立刻回应神的感动，接受耶稣为您的救主，永久相信和跟从祂，以致能够脱离罪恶，归向于神，而得着神的拯救。

然而，关于人得着神的拯救，却有人最难突破的一个障碍，那就是人总是想去掌控自己的得救；就是人总是在想自己能做些甚么，不管是立德立言，行善做好，奉公守法，循规蹈矩，吃斋守戒，清心寡欲，改过自新，将功抵罪等，还是热心公益，舍己助人，奉献牺牲，造福人群等，甚至是「一步，一跪，一叩首」地去朝拜神，以期自己能被神所看中，因而蒙受神的青睐和奖赏，以致自己能得到神的拣选和拯救。因此，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到的，人所塑造，所设立敬拜假神偶像的各种信仰和宗教，都要求人必须要照着信仰上，道德上，行为上，生活上很多繁琐的规定和方式去严格地遵行，甚至到「一步，一跪，一叩首」的地步，方能被视为是一个好的信徒；这与圣经中所宣告人得救是本于神赐给人白白的恩典的真理相比较，真可说是「劳民伤财，十分辛苦」。但是人却很喜欢，以致「乐此不疲，宁愿受累」；其原因乃是因为人如此做，就可以满足人要自己做主，要自己决定善恶，要自己掌控一切，甚至掌控自己的得救的那种悖逆神的心态。然而，人这种企图在自己的得救上有所作为，有所贡献，有所掌握，有所促成的想法和做法，却是非常幼稚和荒谬的。请试想，神既然是宇宙万物的创造主，祂也创造了人，所以天下万物都是属于神的，包括人自己和人所拥有的一切；既是如此，神并不欠人任何东西，而人又岂能拿甚么所谓「自己的」东西来献给神，以换取神的恩典呢？并且，神乃是至善的，也惟有神是善的，而人本身所谓的「善」，以及人所做的「好事」，在神的眼中，不过是像污秽，破烂的衣服，千疮百孔，更不过是「假冒为善」，又岂能向神炫耀，企图邀功求赏呢？因此，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神说）谁先给我甚么，使我偿还呢？（没有谁）天下万物都是我的」（旧约约伯记四十一章 11 节，和合本）；

- 「谁是先给了祂（指神，下同），使祂后来偿还呢？（没有谁）因为万有都是本于祂，倚靠祂，归于祂」（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5-36 节，和合本）；
- 「我们都像不洁净的人，（我们）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指污秽，破烂的衣服）；我们都像叶子渐渐枯干，我们的罪孽好像风把我们吹去」（旧约以赛亚书六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我在本章下文中论及「人得着神的拯救不是由于人的好行为」时，还会对人此种偏差的心态，以及其会造成的谬误的严重后果，做进一步的讲论。

而人之所以会企图要在自己的得救上有所贡献，有所掌握的根本原因，乃是由于人的骄傲，导致人不愿意自己好像非常无助地，可怜地，一无是处地被神所怜悯，受到神的施舍，以致欠了神的恩情。虽然我在上文中曾提到，对于神一直都普遍性地借着祂所创造的宇宙万物，特别是祂所创造的人的奇特和人在世上生活的遭遇和经历，以及神一直都特别性地借着祂所启示的旧约和新约的圣经，包括旧约时代的犹太人的示范和新约时代的基督徒的见证，来不断地唤醒，教导和敦促人要寻求归向真神，而不要再悖逆离弃祂，人固然是应当要去思想，去认识，去回应，以致人对于神会去「祈求，寻找，叩门」；然而，人会对神具有信心，而能够得着神的拯救，却往往还需要那不可缺的「临门一脚」，例如上文中所提到的，那与耶稣同时被钉十字架受死的两个强盗中有一位，他原来也是在讥诮耶稣，但后来却在身体和心理都遭受到极度痛苦的情况下认罪悔改了，不但承认自己的罪过，也不再讥诮耶稣，还责备另一个强盗对耶稣的讥诮，并且更相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因而祈求耶稣得国降临的时候记念他；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在他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复活的耶稣在他去大马士革的路途中向他显现，使他的眼睛瞎了三天，借以带领他相信耶稣而得救；我在新泽西州的机场还不了租车，让我深刻地体认到自己是不可倚靠的，以致两年后我在教会的福音布道会中受到很强烈的感动，举手表达了要接受耶稣为我的救主的意愿；我父亲在患了失智症（dementia），不太能讲话的情况下，竟然表达了他要信耶稣的意愿；那位陈姓的基督徒，他陪妻子去了教会七，八年都没有信，直到第八年在参加教会的暑期福音营，听讲道时心中有「感动」才信了耶稣；那另一位基督徒，他也是陪妻子去了教会多年，谁劝都不信，但后来他却在开车被撞的那一刻体会到自己没有时间了，当场喊了一句「耶稣救我」，就晕过去了，他康复以后，就立刻信了耶稣；那位未婚夫，当一位被大雨淋得很湿，狼狈不堪的白人牧师问他说，神既是天地万物的创造主，不相信祂是不是对的时候，竟然当场就表示愿意相信；那位十几岁大的餐厅老板的女儿，她刚从

中国到波兰与父母团聚，竟然在听了一篇讲道之后就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亦请见下文中所述其他的例子）。而此一不可缺的「临门一脚」则依然是完全在于神本着祂对人的慈爱和怜悯，经由祂对人的拣选，带领和感动，终而祂使得人有「得着，寻见，开门」，因此人才会凭着神所赐的那「启蒙」或「开端」的信心，去回应神的拣选和呼召，而开始会相信神，会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以脱离罪恶，归向于神。但是，很多的人对于这种「自己一无是处，完全是被神所可怜；自己无法掌控，端视神的拣选和感动」式的得救，却往往是非常地反感和排斥，以致成为了他们去得着神的拯救的障碍和拦阻。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不变」时，曾提到一位是英国古典文学教授的基督徒 C. S. Lewis，在他所写的一本书「The Great Divorce（可译为「天渊之别」）」中，他以一群人从地狱到天堂去参观，以看看自己是否愿意从此就留在天堂里的假想为前提，说了很多去天堂参观的当事人后来却决定不要留在天堂里的发人深省的故事。您或许会认为，哪有人会不要留在天堂里呢？其实不然；当一个人发现他无法认同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讲述的天国所具有的多方面的特质；或是他无法接受天国的子民八个方面，特别是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生命的特质；或是他并不看重天国六个方面的福气时，他是不会要留在天堂里的。并且，我在前面第二章中也曾说了「The Great Divorce」一书中一个去天堂参观的当事人不愿意留在天堂，而要回地狱的故事。那就是一位曾经担任过教会的主教，著作畅销，广受欢迎，到处演讲的人物，他因为不相信神是不变的，不相信神已经是完美的，也不相信救主耶稣就是三一神的圣子，是神独生的儿子；所以，他坚决地要回到地狱去，参加即将在地狱里所举行的一个神学研讨会，并在研讨会上发表一篇论文，论文的主题是讨论如果耶稣不是三十几岁，年纪轻轻地就死了，那么耶稣后来会如何地突破祂年轻时对于神的看法，而提出更加成熟的信仰观点来。于是，他就毅然决然地回到地狱去了。

在此，我要再举的该书中的另一个故事则是，当事人因为不懂得何谓神的恩典，误以为自己还不错，应当享有进入天堂的权利，而不需要神的怜悯和施舍，以致他无法认同所有进天堂的人，都是深刻地体认到自己生前并不是好人，完全是靠着神的怜悯的恩典，才能进到天堂的。结果，他拒绝留在天堂里，决定还是回到地狱去了。这个故事中有两个人物，一个人物就是这一位从地狱到天堂来参观的（接下来以「参观者」称之），另一个人物则是从天堂里出来接待「参观者」，想劝「参观者」留在天堂里的（接下来以「接待者」称之）。故事中「参观者」与「接待者」生前彼此熟识；实际上，「接待者」生前乃是「参观者」手下的一个雇工，

并且「接待者」生前还曾经是一个杀人犯，他杀死了一个名叫杰克的同事。所以，当「参观者」一见到「接待者」从天堂里出来接待他时，「参观者」就忿忿不平，不住抱怨地对「接待者」说，像「接待者」这个满手血腥的凶手居然能逍遥快乐，逸然自得地在天堂里享福，而他（「参观者」）从来没有杀害过人，却这么多年都活在像猪圈的地狱里受苦；这不但是他万万不会想到的，也是非常不对的，更是无法对生前被「接待者」所杀的可怜的杰克交代的。并且，「参观者」还质问「接待者」是凭甚么会在天堂里的，难道不会自觉羞愧吗？

「接待者」听了，就对「参观者」说，自己生前是曾经杀过人，但现在一切都过去了，都没事了，这是由于自己已不再定睛在自我的身上，就是已经舍弃了自我；因为在杀了人以后，看见自己严重的过失，就不得不对自己放弃，因而能成为现在的样子，而活在天堂里；这起初是有一点不容易了解，但一切的事情的改变就是从不再定睛在自我的身上，亦即从舍弃了自我开始的。并且，「接待者」还告诉「参观者」，自己生前所杀的那位杰克，现在也是在天堂里，杰克且要「接待者」向「参观者」致意；而如果「参观者」愿意留在天堂里，过一会儿就会见到杰克的。然而，「参观者」却回应说，他（「参观者」）有生之年都是为人正直的；虽然不见得在宗教信仰上是非常的虔诚，也不见得是没有缺点，但一辈子可是尽力地去做好的，尽力地去善待每一个人；而他这个人就是这样，从来不要求任何一件非分之物；要喝一杯饮料，就付钱去买；拿了一份薪水，就会做那份工作；所以，他应当与「接待者」有相反的境遇，他应当在天堂里享福，而「接待者」才应当在地狱里受苦。并且，「参观者」还继续地说，他不是要争甚么，他只是要声明他是怎样的一个人；他自己目前虽然是很可怜，很不幸，但他却并不要求别的，他只是要他应当享受到的权利而已（指在天堂里享福的权利，下同）。

「接待者」听见「参观者」这样说，就马上回答说，自己能够在天堂里，并不是因为自己得着了应当享受到的权利；如果是这样，自己生前杀了人，应当不会在天堂里；而在天堂里人人都会得到一件美好的东西（指神在救主耶稣里拯救的恩典），是远远超过一切的，甚至超过自己应当享受到的权利。但是，「参观者」却再一次地强调说，他（「参观者」）一向都是尽力去做好，从来没有做过甚么不对的事，但他却没有获得应当享受到的权利，他也搞不懂他为甚么会落得是屈居在「接待者」这个残忍的凶手之下。并且，「参观者」还说，他只要他应当享受到的权利，而不要任何人流血（指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来白白地赍济他，救赎他。「接待者」听见了，就立刻回答说，「参观者」此刻真是就要求那宝血（同样地是指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的怜悯和救赎。

「接待者」更说，在天堂里任何一件东西都是可以求得的，没有一件东西是可以买到的。听见「接待者」这样讲，「参观者」于是就讽刺「接待者」说，天堂的这个方式对「接待者」来说是很合适的，一个残忍的杀人凶手只要在一刹那坦承自己的过失和形秽，贫乏和亏欠，竟然就可以进天堂（请见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说天国八福中的第一福：「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但他（「参观者」）可不是与「接待者」同一道的，他才不要任何的施舍，他也不需要任何的施舍，他是一个正经的人，如果照他应当享受到的权利来说，他应该早就在天堂里了。「接待者」听了，就摇摇头说，在天堂里这样子是绝对行不通的。

接着，「接待者」就率直地对「参观者」说，其实「参观者」在生前并不是如「参观者」所自称的是一个正经的人，「参观者」在生前也没有尽他的力去做好；因为，没有任何一个人生前是正经人，也没有任何一个人生前尽了力去做好。并且，「接待者」还说，自己生前除了杀死杰克以外，还有好多年都蓄意想要谋杀「参观者」，因为自己以前是最恨「参观者」的，而所有在「参观者」手下工作的人都是同样地怀恨他。这是因为「参观者」对待下属过于苛刻，不但如此，「参观者」对待他的妻子和他的孩子们也是过于苛刻。「接待者」且对「参观者」说，正因为自己生前对「参观者」的怀恨，所以现在被派来接待「参观者」，以请求「参观者」的饶恕，同时也要服事「参观者」，接「参观者」进到天堂里去。「参观者」听见「接待者」所说的这「逆耳的忠言」之后，就翻脸地指责「接待者」居然还有脸说他（「参观者」）不是一个正经人；并且更对「接待者」说，「接待者」管自己的事就好了，而不要冒失无礼地乱批评他，而他也不会听「接待者」所说涉及他个人私事的那些卤莽卑鄙的话。于是，「参观者」就对「接待者」说，他不需要「接待者」，哪怕他落得是一个不幸的可怜虫，穷光蛋，他也不会和一个杀人凶手交朋友，更不会听一个杀人凶手的教训。接着，「参观者」就打发「接待者」走，并且还自言自语地说，自己宁愿下到十八层地狱，也不会与「接待者」一起去的。结果，「参观者」就拒绝和「接待者」一起进天堂，决定还是回到地狱去了。所以，如上所述，如果一个人不懂得何谓神对人的恩典，误以为自己还不错，应当享有进入天堂的权利，而不需要神的怜悯的施舍和救赎的恩典，以致他无法认同所有进天堂的人，都是深刻地体认到自己生前并不是好人，并且坦承自己的过失和形秽，贫乏和亏欠，因而乃是完全靠着神的怜悯和救赎的恩典，才能进到天堂的；那么，这样的一个人是不会得着神的拯救的。

固然一个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乃是本于神给人白白的恩典，而不是人花钱去买来的，也不是人做甚么工去赚来的，且不是人拿甚么东西去换来的，亦不是人

须要以美德和善行去配得的，更没有任何甚么必备的先决条件；但是，人却必须要愿意接受，才会得着神给人的这白白的，免费的，最宝贵的恩典的礼物。就如同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时所说的，人可以白白地，免费地晒到太阳光，不用人去买，去赚，去换，去配得，去符合甚么必备的先决条件，才可以晒到太阳光；但是，人却必须要出到室外才能晒到太阳光。「出到室外」并不是人能白白地晒到太阳光的一个因果性的条件，而是人能白白地晒到太阳光的一个必要性的状态。所以说，并不是「出到室外」太阳光就是免费的，「不出到室外」太阳光就要收费；不管是「出到室外」，还是「不出到室外」，太阳光都是免费的，只是「出到室外」才可以晒到免费的太阳光，「不出到室外」就晒不到免费的太阳光。同样的，「愿意接受」也不是人能白白地得到神的拯救的一个因果性的条件，而是人能白白地得到神的拯救的一个必要性的状态。所以说，并不是「愿意接受」神的拯救就是免费的，「不愿意接受」神的拯救就要收费；不管是「愿意接受」，还是「不愿意接受」，神的拯救都是免费的，只是「愿意接受」才可以得着免费的神的拯救，「不愿意接受」就得不到免费的神的拯救。

既是如此，那么您或许要问，人是如何能达到这个「愿意接受」的必要性的状态，而白白地得着神的拯救的恩典呢？在本章一开始我所引述的那一段圣经的经文中这样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里所指的「恩」当然是指神对人的恩典，而「信」则是指人对神的信心。当一个人对神有信心时，他就会「出到室外」，会「愿意接受」神所赐那在救主耶稣里，白白的，免费的，最宝贵的拯救的恩典；而一个对神没有信心的人，则不会「出到室外」，不会「愿意接受」神的拯救的恩典。这就如同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举的那个「井底蛙」的小故事，那只住在井底的青蛙，看见井口那一小片天，有时蓝蓝的，有时灰灰的，有时黑黑的（晚上），甚至有时还会刮风，闪电，打雷，下一点冰冷的雨雪，不像是很好的样子。但是，如果他相信井外的青蛙所说的，外面很好，很漂亮，那么他就会不顾一切地奋力爬到井口；但如果他不相信井外青蛙所说的，他就不会愿意费力地爬到井口，不是吗？或许，您还会接着问，那么人又是如何会对神有信心呢？我在接着下一段中讲论「人得着神的拯救是因着人对神的信心」时，会对于基督徒的信仰所说的「信心」的意义；人对神的信心的产生；以及基督徒所信的扼要的内容，也就是基督徒的信仰的告白，详细地加以说明之。

一个人除了要凭着对神的信心「出到室外」，「愿意接受」神所赐那在救主耶稣里白白的，免费的，最宝贵的拯救的恩典之外；更值得注意的是，人并不只是一次，一时，一日，今生对神有信心就好了，人还必须要一直，每时，每日，永远

对神有信心才行；换句话说，就是人不只是一次达到那个「出到室外」，「愿意接受」的必要性的状态就好了，人还必须要一直持续地处在在那个「出到室外」，「愿意接受」的必要性的状态之中才行。人一时受到神的带领，帮助和感动，而对神产生信心或许比较容易；人一直持续地对神有信心，不论是成功，还是失败；是顺利，还是挫折；是富足，还是贫乏；是安逸，还是受苦；是赞誉，还是诋毁；是友善，还是逼迫；是刚强，还是软弱；是生，还是死，都坚持不回头，坚持不放弃对神的信心，不放弃神所赐那在救主耶稣里拯救的恩典，那就不是容易的了。所以，当基督徒在传扬神借着救主耶稣以拯救人的恩典的福音时，与其讲说「一次得救，永远得救」，还不如忠心地照着圣经中记载的耶稣所说下列的话宣讲之，

- 「（耶稣说）惟有忍耐到底的（「到底」是指到将来世界的末了，耶稣再来的时候），必然得救」（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13 节，和合本）。

神确实是先将得着神的拯救的恩典像一个免费的礼物一样，白白地赐给了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信徒们，然而接着神就一定是会一方面借着内住在信徒里面的圣灵，来带领，教导，帮助，指正信徒去认清其所信的，而另一方面也会让各样的事情，例如世俗，成见，罪恶，诱惑，逼迫，苦难，异端，邪说等，来考验信徒，看其是会愿意继续地保有这个礼物，还是会放弃不要这个礼物。因此，人不但要凭着对神的信心去接受神在救主耶稣里拯救的恩典，人更要凭着对神的信心去持守神在救主耶稣里拯救的恩典。惟有如此，当将来照着耶稣所应许的，祂再来的时候，神在救主耶稣里拯救的恩典才会完全实现在那些忍耐到底的信徒的身上。所以说，基督徒并不是在某年某月某日信了耶稣，接受了洗礼就好了，而是必须要在圣灵的带领和帮助之下，去认清所信和一直坚守所信；否则就会像那原来是在伊甸园里，活在神的面前，后来却因悖逆神而被赶出了伊甸园的亚当和夏娃一样；也会像那蒙神拯救离开埃及为奴之地，后来却因不信神而进不了迦南应许地的第一代犹太人一样。圣经中记着说，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写信给位于现今土耳其西部的以弗所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我既听见你们信从主耶稣，亲爱众圣徒，就为你们不住地感谢神。祷告的时候，常题到你们；求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荣耀的父（指三一神的圣父），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赏给你们，使你们真知道祂；并且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使你们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祂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富的荣耀；并知道祂向我们

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是何等浩大」〔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15-19 节，和合本〕；

- 「你们〔指基督徒，下同〕既然接受了主耶稣基督，就当遵祂而行；在祂里面生根建造，信心坚固，正如你们所领的教训，感谢的心也更增长了」〔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6-7 节，和合本〕。

当然，基督徒在得着神的拯救的恩典以后，其在内住的圣灵的带领和帮助之下，除了要去「认清所信」和「坚守所信」以外，还要去「活出所信」和「传扬所信」〔请见我在下文中的讲论〕。并且，我在接下来的这一段中讲论「人得着神的拯救是因着人对神的信心」时，也会说到神对于基督徒的信心的挽回，坚固和保守，以帮助其坚持不放弃神所赐的这个在救主耶稣里得救的最宝贵的恩典的礼物。

三. 人得着神的拯救是因着人对神的信心

基督徒的信仰乃是着重信 (faith)，望 (hope)，爱 (love)；圣经中记载，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们，在写信给位于现今希腊的帖撒罗尼迦 (Thessalonica) 的教会的信徒们时，对他们说，

- 「我们为你们众人常常感谢神，祷告的时候提到你们，在神，我们的父面前，不住地記念你们因信心所作的工夫 (指因信心所做的工作，例如见证和传扬福音)，因爱心所受的劳苦，因盼望我们主耶稣基督 (指在主耶稣基督里的盼望，包括期盼将来耶稣的再来) 所存的忍耐」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一章 2-3 节，和合本)。

所以，一位基督徒会因着对神的信心而去做事奉神和服事人的工作，也会因着爱神爱人的心而愿意承受劳苦，且会因着盼望神所应许的得以实现，包括将来耶稣的再来，而忍耐等候。这「信，望，爱」三样中，是以「信」为本，以「爱」为最大；「望」乃是期盼所「信」的得以实现，而「信」则是要借着「爱」去表达出来的；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爱，这三样，其中最大的是爱」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三章 13 节，和合本)；
- 「我们靠着圣灵，凭着信心，等候所盼望的义 (指盼望将来耶稣再来时，因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着的神的义，在信徒的身上的完全实现)」 (新约加拉太书五章 5 节，和合本)；
- 「因为在基督耶稣里，受割礼或不受割礼，都没有用处 (「割礼」乃是圣经旧约中所规定，要替犹太人的男子割包皮，以为旧约时代的犹太人与神立约的证据；这个旧约时代带着表征性的意义的规定已被新约时代内住在基督徒里面以为印记的圣灵所取代了，所以已不再有用处)；惟有那借着爱表达出来的信，才有用处」 (新约加拉太书五章 6 节，新译本)。

虽然说「爱」是最大的，然而如果一个人对神没有「信心」，他乃是一个没有「盼望」的人；圣经中记着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在写信给位于现今土耳其西部的以弗所 (Ephesus) 的教会的信徒们时 (他们大部份都是非犹太人)，对他们说，

- 「你们应当记念，你们从前（指他们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按肉体是外邦人（指他们生为是非犹太人）。....那时（指他们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的时候），你们与基督（即耶稣）无关，在以色列国民（指犹太人）以外，在所应许的诸约上（指在圣经旧约中神所应许的诸约上）是局外人，并且活在世上没有指望（即盼望），没有神」（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11-12 节，和合本）。

所以说，那些不信神，不信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的世人，他们乃是与救主耶稣无关，是在天国的子民以外，是在神所应许的一切上无分的；他们活在世上，没有永恒的盼望，因为他们没有神。并且，如果一个人对神没有「信心」，他也是绝对不会知道，不会相信，不会体会到神对他的爱；他亦不知道自己应当以爱神去回应神对他的爱；他更不知道自己应当如神一般地以「爱仇敌的爱」去对待别的人。因此，「望」与「爱」其实都是从「信」开始的，也都是从「信」所滋生出来的；因为不信神的人只会期望今生暂时性的事物，而没有永恒性的盼望；并且，不信神的人也不会去「爱神爱人」，他们只会爱自己，只会单爱那爱自己的人，他们的爱是非常狭窄肤浅的，也是不完全的。

并且，针对基督徒的信仰所传讲的福音，就是神差了圣子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圣经中还这样记着说，

- 「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犹太人，后是希腊人（「希腊人」乃是指非犹太人）。因为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致于信；如经上所记（指如圣经旧约中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新约罗马书一章 16-17 节，和合本）；
- 「神的义，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并没有分别（指不分犹太人，还是非犹太人的意思）；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挽回祭」是指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成为了那能将人从罪恶的辖制和捆绑中，以及从神对人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中挽救回来的赎罪祭），是凭着耶稣的血（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借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使人知道祂（指神）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新约罗马书三章 22-26 节，和合本）。

所以说，凡是相信神，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能够得着神大能的拯救，而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因为神将祂的义白白地加给了所有的信徒们，不分犹太人，还是非犹太人，以使得他们都被神算为义。而这个神的义，也就是神白白地加给信徒们的义，乃是他们因着自己对神，对救主耶稣的信心而得着的；并且，此一信心乃是要一直持续下去的，就如上面所引述第一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这义是本于信，以致于信」。同时，上面所引述第一段的圣经经文的最后还记着，「义人必因信得生」，就是指那些因信耶稣基督而被神称为义的人，必因其信心而得以活在神的面前。由此可见，人对神的「信心」的首先性，根本性，重要性和持续性，乃是不容置疑的。

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关于「信心」的教导时，已针对基督徒的信仰中所说的人对神的「信心」有相当深入的说明。在此先让我再澄清一点；在圣经中「信心」的英文翻译是「faith」，其实「faith」就是「信」，就是「相信」的意思；而中文圣经的翻译者常将「faith」翻译为「信心」，或许是因为翻译者认为「信」是在心里的，所以就加上一个「心」字，而翻译为「信心」。实际上，「信」并不是只藏在心里的，也不是只挂在嘴上的；「信」是一定会有实际行为的表现流露出来的，就如同上文中本段一开始时所引述的那一段圣经的经文中所记载的，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们写信给位于帖撒罗尼迦的教会的信徒们，称赞他们「因信心所作的工夫（就是因信心所做的工作，例如见证和传扬福音）」。我在下文中会对所谓「信心的行为」做进一步的说明。

并且就如我在前面所一再强调的，基督徒的信仰中所讲的人对神的「信」，是与一般人所常说的「见而信」的世俗观念截然不同的。「见而信」是在看见了某一件事情真正地发生之后，才接受，才相信这件事情是真实的。而人对神的「信」则是在神所应许将要发生的事情实现之前，就接受，就相信神的应许的真实，并且就一直期盼着神的应许必定的成就和应验；甚至，既使是在神的应许与自己所眼见的现象和状况似乎是完全相反的情形下，仍然还是有确实的把握，相信神的应许的真实和其将来是一定会实现的。因此，圣经中对于人对神的「信」是这样定义的，

-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新约希伯来书十一章1节，和合本）。

所以说，「信」就是对于人所没有看见，不能看见，无法看见的事物（即上面圣经经文中的「未见之事」），有确实的把握其是真实的；「信」也是对于所盼望，但却还尚未见到其实现的事物（即上面圣经经文中的「所望之事」），有确实的把握

其是一定会实现的。因此，当一个人真正地对神有「信心」时，虽然他没有见过神，但他却有确实的把握，神的确是照着祂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实客观地存在着。同时，他也有确实的把握，神在旧约时代所应许要差来的那一位救主，正如圣经新约中所宣告的，就是在约两千年前生为是一个低下卑微的犹太人的耶稣，祂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但却像一个罪犯一样地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代赎人的罪，而祂死后第三日从死里复活了。并且，既然是说到了对神的「信心」，我也就一并提出来；这个对神有「信心」的人还有确实的把握，因着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代赎，他是白白地得到了神的赦罪，而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且因着耶稣从死里复活，他是得着了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从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并且，他还有确实的把握，他乃是脱离了罪恶的黑暗权势的辖制和奴役，而成为了神的国度的子民和神的家里的儿女。并且，他还有确实的把握，他是有神所赐的圣灵永远地内住在他的里面，以带领，教导，帮助他和赐能给他，而内住在他里面的圣灵乃是他永恒里要得到神所应许的基业的凭据。并且，他更有确实的把握，那一切还尚未实现的神的应许，包括耶稣的再来，和届时他会具有一个不朽坏的复活的新身体，以及神要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等，将来都必定会照着神所应许的得以成就和应验；因而，他就会一直存着盼望的心，忍耐地等候着神一切的应许完全地得以实现。

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讲述过，在旧约的时代神借着摩西将犹太人从埃及为奴之地拯救出来，并且要将神所应许犹太人的祖先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迦南地赐给犹太人。当时，神不但以祂的大能在埃及地降下十灾，迫使法老王不得不放犹太人走；并且后来当法老王反悔，派追兵去要追回犹太人的时候，神还使红海的水分开，让犹太人走海底的干地过去；神更固定地从天上降下吗哪给犹太人吃，使磐石出水给犹太人喝；神且总是日间以云柱，夜间以火柱引领犹太人往前行；甚至神还帮助犹太人战胜了敌人。那时，犹太人真可以说是天天都亲身经历到神超奇的大能。而在犹太人离开埃及一年多以后，他们就到达了迦南地的最南端，预备要进去得神所应许要赐给他们的迦南地。然而，当犹太人所派先去窥探迦南地的十二个探子回来报告说，住在迦南地的人身量高大强壮，犹太人比之如蚱蜢，且其所住的城邑坚固宽大时，犹太人就拒绝进去得迦南地，并且向神抱怨。只有十二个探子中的迦勒和约书亚鼓励犹太人说，神与犹太人同在，不要怕迦南人，神是必定会照着祂所应许的，将犹太人领进迦南地，把那地赐给犹太人。但是，当时二十岁以上，为数有六十万的犹太人的男丁却信不过神，不相信神的大能，不相信神的应许必定会实现，自己看是不行，就不敢进去得迦南地。圣经中记载当时神这样说，

- 「耶和华对摩西说，这百姓（指犹太人的百姓）藐视我要到几时呢？我在他们中间行了这一切神迹，他们还不信我要到几时呢？」（旧约民数记十四章 11 节，和合本）。

当时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那些二十岁以上的犹太人的男丁，在他们天天都亲身经历到神超奇的大能的情况下，如果问他们是不是相信神是大能的神，他们的回答一定是肯定的。然而，当神对他们应许说，祂已经把迦南地赐给他们了，他们只要进到迦南地去，就一定可以得到该地；他们却惧怕高大强壮的迦南人和迦南人坚固宽大的城邑，而不敢进去得迦南地。这乃是对神没有信心，认为神不够力，不能帮助他们胜过高大强壮的迦南人，不能帮助他们攻破迦南人坚固宽大的城邑，不能照着祂所应许的将迦南地赐给他们，以致他们不敢期望（盼望）神的应许的实现，也就不愿意把自己交托在神的手中，而这其实是对神的藐视，就是仍然不相信神真是如祂所说的那么伟大和全能。当时的犹太人虽然亲身经历过神那么多大能的作为，但是他们这种「见而信，没有见到就不信」的心态，却并不见得会使他们对神产生真正的信心；因此他们对于尚未实现的神的应许，乃是一定会照着神所应许的得以成就和应验的，没有「实底」，也没有「确据」，就是没有确实的把握，以致他们不相信神的应许，也就不敢根据神所应许的去行，而成为了圣经中所说那不信从神的鉴戒。

这就如同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提到的那位善于走高空钢索的人的寓意性故事。虽然观众们对于他在一个很深的峡谷上走高空钢索的高超特技都拍手叫好，赞叹不已；但是观众们的这种「见而信」的叫好和赞叹，却并不见得会使他们对这位善于走高空钢索的人的高超特技产生真正的信心，就是他们其实并不见得是真正地相信这位善于走高空钢索的人的高超特技，否则他们就会愿意把自己交托在这位善于走高空钢索的人的手中，让他背着自己走一趟高空钢索。同样的，很多人都赞叹和称颂神所创造的宇宙万物的浩大和奇妙，但是有多少赞叹和称颂大自然的美丽和壮观的人，会真正地相信这位造物主的伟大和崇高到一个程度，而愿意以神为主，尊神为大地顺从神所定的善恶，遵循神一切的旨意呢？一个不愿意的人其实并没有真正地相信神是伟大和崇高的，不是吗？所以，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曾说过，真正的信心的产生并不是凭借着眼见的，否则人只会相信他所看得见的，而不会相信他所看不见的，也不会相信那些尚未发生，尚未实现，尚未成就的事情。

还有，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提到的，当时耶稣的门徒们，他们虽然看见耶稣生前所行过的很多神迹，听过耶稣生前所宣讲的真理的道，也愿意相信和跟从耶

稣；但是他们在复活的耶稣向他们显现之前，其实并没有真正地相信耶稣会如祂多次所预告的，真的从死里复活。甚至，那个耶稣的门徒多马，他还说他非看见耶稣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耶稣肋旁的伤痕，否则他不肯相信耶稣的确是从死里复活了；以致复活的耶稣后来提醒多马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今天所有的基督徒都没有亲眼看见过耶稣的死里复活，但是每一位基督徒却都是对于自己所没有亲眼看见过的耶稣的死里复活，因着「信」，而有「实底」，有「确据」，就是有确实的把握那的确是真实无伪的。而神就是要人因着这种「不是凭着眼见」的「信心」去真正地相信神，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得着神的拯救。不可否认的，神有的时候确实是会奇迹式地医治，帮助和保守某一个人，而使得他在感恩之余而信了神；但是，就像复活的耶稣对多马显现时所说的，神接着是一定会要这个人对神的信心，必须进一步地提升到「不是凭着眼见」的程度。

然而，人怎么会对神有这种「不是凭着眼见」的「信心」呢？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的复活」时也曾问说，一个原本是不认神，忽视神，怀疑神，悖逆神，离弃神，敌对神的人，怎么会变得去相信他从来没有见过的那位神呢？也就是说，一个不信神的世人怎么会成为一位信神的基督徒呢？这个人对神的「信」是怎么来的呢？在本章一开始我所引述的那一段圣经的经文中这样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指「恩」和「信」两样）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所以，如上所述，不但神对人的恩典是神赐给人的，并且人对神的信心也是神赐给人的。因此，如果一个非信徒以为只要他常常来教会听讲道，多与基督徒保持接触，并且熟读圣经，以及多阅读关于基督徒的信仰的书籍（包括我所写的这本书），而彻底地认识了神以后，那么他自然而然地就会对神产生信心，就会信神，就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的拯救；他这样的想法和做法并不是正确的。

我这样讲的意思，倒还不是说非信徒不须要常常来教会听讲道，不须要多接触基督徒，不须要熟读圣经，不须要多阅读关于基督徒的信仰的书籍，不须要读我所写的这本书；而是指一个非信徒即使是常常来教会听讲道，多接触基督徒，熟读圣经，并且多阅读关于基督徒的信仰的书籍，包括我所写的这本书，也并不见得一定就会使他对神产生信心，一定就会使他信神，一定就会使他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的拯救。反而，因为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乃是与他所既有的，已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相互抵触的，以致一则他是听不下去，读不下去，接受不了；或是二则他一直都会被诸多的疑问所缠扰而解不开，出不来，放不下；或是三则他将圣经中的经文按着自己的喜好和世俗的看法，避重就

轻，以偏概全，断章取义，甚至完全错误地想出一套自己可以接受，可以相信的谬妄的见解（例如，误以为人对神的「信」也是「见而信」，以致非常渴望神向他显现，以及只注重自己或别人对神的奇特经历，而不看重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误以为如此就是对神产生了信心，就是信了神，就是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而得着了神的拯救；其实不是。

并且也有人会误以为，既然一个人对神的信心是神所赐的，那么这个人只要坐着等神赐信心给他就好了，届时他一定就会对神有信心，一定就会信神，一定就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的拯救的。我在本章的上文中曾说过，这种消极的，被动的，「神做，我不做」的心态，也不是正确的。那么，您或许会问，神到底是如何地将信心赐给人的呢？其实，神将信心赐给一个人往往并不是像把一个新的程式输入计算机那样，超自然性地将信心输入他的心中，使他没有选择，毫无抗拒，身不由己，像一台计算机输入了新的程式以后就只会照着新程式运转一样地去信神，去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的拯救。反而，神却经常是采用自然性的方式来先预备人的心；例如，如我在本章的上文中也提到的，神一直都普遍性地借着祂所创造的宇宙万物，特别是祂所创造的人的奇特和人在世上生活的遭遇和经历；神也一直都特别性地借着祂所启示的旧约和新约的圣经，包括旧约时代的犹太人的示范和新约时代的基督徒的见证，以及耶稣生平的言行和事迹，来不断地唤醒，教导和敦促世人要寻求归向真神，而不要再悖逆离弃祂。并且，神还叫那些是祂的子民，是祂的儿女的基督徒，不辞辛劳，不顾安危，不计成败地往普天下去，将神在救主耶稣里对人的拯救的这个福音的道，见证和传讲给世上每一代的人，预备他们的心，使他们愿意去寻求，去思想，去了解神的事，以致他们对于神会去「祈求，寻找，叩门」。

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曾提过，耶稣在约三十岁出来传道之前，有一位年龄比耶稣大六个月的「施洗者约翰」（他的母亲与耶稣的母亲马利亚乃是亲戚关系，而他与那跟随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位门徒中的「使徒约翰」并不是同一人），他比耶稣早出来传道，呼吁当时的犹太人要认罪悔改，并给他们施洗。他可以说是耶稣的开路先锋，先预备当时犹太人的心，使他们能接受耶稣为神所差来的救主。圣经中记着说，

- 「那时，有施洗的约翰出来（指在耶稣传道之前，施洗者约翰出来），在犹太的旷野传道，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这人就是先知以赛亚所说的（以赛亚是旧约时代的一位先知），他说，『在旷野有人声喊

着说，预备主（指神）的道，修直祂的路。』（所以，施洗者约翰乃是应验了圣经旧约中所记载，先知以赛亚的这个预告）」（新约马太福音三章 1-2 节，和合本）；

- 「他传道说（指施洗者约翰传道说），有一位在我以后来的（指耶稣），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弯腰给祂解鞋带也是不配的。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祂却要用圣灵给你们施洗（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信徒会被圣灵所重生和更新，也会蒙神赐圣灵内住在他们的里面为印记，并会受到圣灵的教导，带领，帮助，指正和赐能）」（新约马可福音一章 7-8 节，和合本）；
- 「约翰（指施洗者约翰）看见耶稣来到他那里，就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指耶稣后来被钉在十字架而死，成为了赎罪祭，以代赎世人的罪）。这就是我曾说，有一位在我以后来，反成了在我以前的（指耶稣虽然是在施洗者约翰之后出来传道，但却反而超越了施洗者约翰），因祂本来在我以前（指耶稣本来是从亘古就存在的三一神圣子的身份）」（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29-30 节，和合本）。

坦白地说，我事奉神所从事的工作，包括在教会担任传道人和写这本书等，都是在「预备神的道，修直祂的路」，也就是在预备人的心，将他们所既有的，已经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以及个人的成见，情结和误解，对他们所造成的误导，拦阻和障碍尽量地加以除去，以致他们会愿意去寻求，去思想，去了解神的事，并且他们对于神会去「祈求，寻找，叩门」。

如上所述，即使一个人愿意去寻求，去思想，去了解神的事，并且对于神会去「祈求，寻找，叩门」；然而不可否定的，也是绝对不可或缺的则是这个人会对神会产生信心还需要的那「临门一脚」，却依然是完全在于神本着祂的慈爱和怜悯，经由祂对这个人的拣选，带领和感动，终而祂使得这个人有「得着，寻见，开门」，因此这个人才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脱离罪恶，归向于神。我们教会以前有一位女信徒，她带了一位尚未信神的刘姓男士常来教会参加聚会和听讲道。过了几个月，这位女信徒对我说，这位刘姓男士有思想想要信耶稣；于是，我就在星期日教会聚会结束后，找了一个机会问这位刘姓男士是不是心中有感动，想要接受耶稣为他的救主。这位刘姓男士却回答说，他认为自己还没有预备好，因为他虽然来教会听讲道有一阵子了，但自认对神还不够了解，心中也有不少的疑问，所以他觉得自己需要进一步地多认识神，多认识基督徒的信仰以后，再信耶稣比较妥当。我就对他说，如果他有甚么信仰上的问题，我非常愿意尽我所知道的加以解答；然

而，我也告诉他说，一个人并不是在完全认识神，认识基督徒的信仰以后，才可以信神和接受耶稣为救主的。当时，我看他有一些犹豫为难的样子，也就没有再催促他了；只是对他说，不妨向神祷告，看神会怎样带领和感动他。

接下来的那个星期三的晚上，这位刘姓男士就来到我家；我还没有来得及问他，他就迫不及待地对我说，他向神祷告以后，心中有感动而了解到，自己接受耶稣为救主乃是一个开始，在信了耶稣以后再多认识神，多认识基督徒的信仰也不迟。我听了就对他说，我真是为他感谢神，因为神听了他的祷告，感动他而使他的「开了窍」，有这样一个正确的了解（其实，绝大多数的基督徒在刚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时候，并不认识神，并不认识耶稣，也并不认识基督徒的信仰；我本身就是这样，请见前面第二章的例子中我的自述）。当场，他就表示愿意信耶稣；于是我就带他做了认罪悔改，接受耶稣为他的救主的决志祷告；后来不久，他也在我们教会接受了洗礼。所以，虽然一个人对神会有信心的那「临门一脚」是在于神，但这个人却是可以向神祷告，向神祈求，将自己在信神，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上的困难和挣扎坦白地告诉神，然后等候看神会怎样地有所作为来带领，帮助和感动自己。其实，我在上文中所提到的那一位「想信，却信不来」的男士，他可以做的也就是向神祷告，向神祈求，将自己「想信，却信不来」的情况坦白地告诉神，看神会怎样地有所作为来带领，帮助和感动自己。因此，论到「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与其问说神要不要一个人，还不如问说这个人要不要神；并且这个人会不会要神要到一个程度，以致这个人还不只是求神带领和帮助自己对神具有信心，而是会进一步地将自己在信神，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上所有的困难和挣扎坦白地告诉神，恳切地祈求神要他，也祈求神帮助他要到神。如此，神是终会使得这个人有「得着，寻见，开门」的。

至于那一位自认对于基督徒的信仰非常地赞同，也认为如果把基督徒的信仰在中国大陆推广开来，一定就可以帮助解决不少个人性，家庭性和社会性的问题，而使得中国人的家庭和社会更是安康幸福，但却是「想信，却信不来」的男士，有一次我们谈起把基督徒的信仰在中国大陆推广的事，我就趁机告诉他说，基督徒的信仰并不是为了要建立一个富强康乐的中国的社会，基督徒的信仰也不是为了要建立一个富强康乐的美国的社会，基督徒的信仰更不是为了要建立一个富强康乐和平的世界；基督徒的信仰乃是为了要使人能认罪悔改，借着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蒙神赦罪，重生更新，以脱离罪恶，回转归向神。如果一个人只是以基督徒的信仰为达到他个人所向往的世界和平，国家富强，社会安康，环境保护，道德普及，生活幸福，个人成功，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妻恩爱，家庭美满，健康

长寿，甚至趋吉避凶，消灾免祸等的一个手段而已，那如果有任何其他的办法也能达成这些他所向往的目标的话，他很可能就会舍弃基督徒的信仰，而改去追求那些其他的办法了，不是吗？后来我听说，这位「想信，却信不来」的男士也相信了耶稣。

好多年前，我接到一个电话，打电话的人是来问我们教会举行聚会的地点和时间；我回答了以后，就顺便问对方是不是基督徒。对方迟疑了一会儿才回答说，自己是受过洗礼的。我听了以后有一些的感触。基督徒之所以是基督徒，乃是因着对神的信心，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基督，而得着神的拯救的。固然基督徒都应当接受洗礼，以公开地表明自己对救主耶稣的信心；但是，基督徒是因着信心而成为基督徒的，不是因着洗礼这个仪式而成为基督徒的。一个对神没有信心的人，洗礼对他而言是没有任何意义的。换句话说，基督徒乃是先有了对神的信心，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成为了基督徒以后，才公开地接受洗礼；而不是靠着「接受洗礼」以使得一个人成为基督徒，但却不在乎，不看重这个人对神是否有信心，是否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所以，当一位基督徒被问及自己是不是基督徒时，应当回答说自己是信救主耶稣的。

说了人对神的信心的产生之后，我想既然谈到了人对神的信心，我就趁此机会对于基督徒所信的扼要的内容，也就是基督徒的信仰的告白，清楚地加以陈述。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曾一再地强调，如果问说，何谓基督徒呢？回答：基督徒乃是相信耶稣的人；那么，基督徒到底是相信耶稣甚么呢？回答：基督徒乃是相信耶稣就是神照着祂在圣经旧约中的应许，所差来的那一位惟一的救主。如果进一步地问说，耶稣是何方人士呢？回答：耶稣乃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降生成为了一个人，来到世上。因此，圣经中记着，基督徒的信仰的一个简单扼要的告白就是，

-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指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因此，基督徒对于耶稣的相信有两大要素。第一个要素就是相信「耶稣是基督」。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说的，从希腊文翻译而来的「基督（Christ）」是相等于从希伯来文翻译而来的「弥赛亚（Messiah）」，而「弥赛亚」则是「神的受膏者」的意思；所以，相信「耶稣是基督」的意思，就是相信耶稣乃是神所膏立，神所设立的那一位惟一的救主。第二个要素就是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我常常以一个非常简单的解释来说明「耶稣是神的儿子」的涵意，那就是「人的儿子是人，神的

儿子是神」；所以，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的意思，就是相信耶稣乃是神的身份，也就是相信耶稣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这两大要素是缺一不可。伊斯兰教和犹太教连第一个要素都不相信，就是不相信「耶稣是基督」，亦即不相信耶稣是神所膏立，神所设立的那一位惟一的救主；而摩门教（即「耶稣基督后期圣徒教会」）和「耶和华见证人」却不相信第二个要素，就是不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亦即不相信耶稣是神，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所以，他们都不是属于正统的基督徒的信仰。

并且，圣经中还有另一段的经文也是基督徒的信仰的一个简单扼要的告白：我在教会施行洗礼时，常常就是引用这段经文当场请接受洗礼的信徒确认他们对救主耶稣的信心。圣经中记着说，

- 「你若口里认耶稣为主，心里信神叫祂从死里复活，就必得救」（新约罗马书十章 9 节，和合本）。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名字」时曾经提到，犹太人因为怕妄称神的名字，就改以「主」来称呼神；所以「口里认耶稣为主」的意思，就是相信耶稣是神的身份，也就是相信耶稣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符合了上述的第二个要素。而神膏立耶稣为救主，差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以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乃是要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并且死后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就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时所说的。因此，「心里信神叫祂从死里复活」的意思，就是相信耶稣乃是基督，也就是相信耶稣是神所膏立，神所设立的那一位惟一的救主，符合了上述的第一个要素，因为神是借着救主耶稣的死里复活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还有，圣经中也有一段的经文非常能表明基督徒的信仰的真谛，这段经文就是，

- 「神在基督（即耶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 神使那无罪的（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9, 21 节，和合本）。

这就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时所说的，无罪的三一神的圣子救主耶稣照着神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了赎罪祭，以代赎人的罪，使得人的过犯可以白白地得到神的赦免，而免受神对人的罪恶

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并且因着耶稣从死里复活，而蒙神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从人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被神称为义，以致人能够与神和好，回转归向神。

再者，初期的教会为了指正，驳斥，抗拒，排除当时所兴起的一些与基督徒的信仰相抵触的异端和邪说，也制定了一些的「信经」以为基督徒的信仰的告白；其中使徒信经（The Apostles' Creed），尼西亚信经（The Nicene Creed）和亚他拿修信经（The Athanasian Creed）为一般正统的教会所接受。有一些的教会在每个星期日敬拜神的聚会中信徒都会一起念使徒信经；我们教会是每个月的第一个星期日，在敬拜神的聚会中举行「圣餐」仪式时，都会请领圣餐的信徒们一起念使徒信经，以表明其所继续持有的信心。（圣餐和洗礼是教会的两大圣礼；而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述，圣餐是仿效耶稣与十二位门徒在「最后的晚餐」时一起吃饼，一起喝杯的一个仪式，以宣告和记念耶稣为人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作为；而洗礼则是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所接受的一个受洗的仪式，以公开地表明自己对救主耶稣的信心。）信经的内容并不是照着圣经的经文的一字一句节录所成的，而是将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精髓，扼要性地所总结的一个信仰的宣告。在此我谨将「使徒信经」的内容记在下面：

「我信神，全能的父，天地的创造者。
我信我主耶稣基督，神独生的儿子；
祂因圣灵感孕，由童贞女马利亚所生；
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被钉于十字架，受死，
埋葬，降在阴间，第三天从死人中复活；
升天，坐在全能父神的右边；
将来必从那里降临，审判活人和死人。
我信圣灵。
我信圣而公之教会；我信圣徒相通；
我信罪得赦免；我信身体复活；我信永生。
阿们。」

关于「使徒信经」的内容，除了同样地宣告了基督徒对于耶稣的相信的那两个要素，就是耶稣是神独生的儿子的身份，祂降生为人，来到世上，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第三日从死里复活，祂乃是「主耶稣基督」以外；并且也值得注意的是，基督徒信心的焦点乃是集中在三一神的圣父，圣子耶稣和圣灵三者的本身，而不是只偏重在祂们所启示，所宣讲的一些真理和祂们所行出的一些作为上而已。换句话说，基督徒乃是信圣父，圣子和圣灵三者，而不是只信祂们所说的一些道理和祂们

所行的一些事迹而已。基督徒的这种信心与儒家的信徒所相信的只是孔子和其他的儒学家所说的一些道理相比较，两者是大不相同的；前者是在信一位活的神，而这位神就是真理，真理是从祂而来的，祂不须要去追求要达到真理；后者却是在信一些死的道理，而最初提出这些道理的孔子和其他的儒学家，他们自己也是这些道理的信徒，也是在追求要达到这些道理的最高境界。并且，基督徒相信圣而公之教会，就是相信普天下所有的教会都是属于一个普世性的教会，因此教会与教会之间要彼此接纳，彼此尊重，彼此相合，彼此扶持；绝对不可以互不相干，互相排斥，甚至攻击，迫害别的教会。还有，基督徒也相信圣徒相通，就是相信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要彼此相交，彼此相顾，彼此相爱，彼此联络；绝对不可以分门别类，互不来往，甚至相互争竞，嫉恨。再者，基督徒更相信罪得赦免，身体复活和永生，就是相信因着耶稣的死里复活三重的重大功用，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可以得到神白白的赦罪，都可以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就是永生），以及将来耶稣再来时，都会具有那不朽坏的，灵性的复活的新身体。我曾经看过一部电影，影片中的主角要去找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喝葡萄汁所用的那个杯子，因为传说如果有人用这个杯子喝水，就可以「长生不老，永活于世」。这并不是基督徒所相信的；基督徒所相信，所得着的「永生」，并不是「长生不老，永活于世」，也不是「轮回转世，投胎重活」，而是神所赐那再造的，永恒的新生命，以致能使基督徒永远地活在圣洁的神的面前。

另外，当基督徒向非信徒传讲神在救主耶稣里要拯救世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福音的时候，通常都会将一种印有所谓「属灵四定律（The Four Spiritual Laws）」的福音小册子送给对方。兹将我们教会所印的「属灵四定律」的福音小册子的内容记在下面。如前面第四章中所述，我于 1998 年去波兰传福音，在华沙的「大市场」带了一位刘姓的年轻人接受耶稣为他的救主，当时我所使用印有基督徒信仰的四项要点的传福音的小册子，就是这个印着「属灵四定律」的福音小册子。

「信耶稣归向真神

1. 真神爱你

圣经中说：『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创造宇宙万物的独一真神耶和華愛你，祂要賜給你永恒的新生命，以及各樣豐盛的屬天的福氣，以致你的內心有平安和喜樂，生活有力量和倚靠，對將來有把握，對永恒存盼望。可是....

2. 人都有罪

聖經中說：『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

『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

人因本身忽視神，悖逆神，離棄神，拜偶像等不虔的罪，和從而產生的驕傲，紛爭，忌恨，虛假等不義的罪，不但落在了罪惡的捆绑，箝制和奴役之中，並且落得與聖潔，美善，公義的真神隔絕，以致在世常遭痛苦，死后還要受審判，遭報應。但人却无法自救以脫離罪惡，更不能凭着善行而彌補罪過，以換得神的賜福。然而....

3. 耶穌代罰

聖經中說：『我們借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豐富的恩典。』

愛我們的神差了祂的獨生愛子耶穌降生為人，來到世上，為我們的罪被釘在十字架上而死，並在死后第三日復活。因祂替我們的罪受了刑罰而死，我們就能白白地得到神的赦罪，而免受神對罪惡的審判和懲罰的報應；也因祂從死里復活，我們就能得着神所賜永恒的新生命，而從原來落在罪惡里的靈性的死中得以復活，因而可以從此就活在神的面前。因此....

4. 信祂得救

聖經中說：『你若口里認耶穌為主，心里信神叫祂從死里復活，就必得救。』

請接受神為你所預備的這惟一的得救蒙福之路，就是相信耶穌為你的罪而死，並從死里復活，以拯救你脫離罪惡，歸向真神。你接受耶穌為你的救主，就會得到神白白的赦罪，並且得着神所賜永恒的新生命和各樣豐盛的屬天的福氣。

你心中若有感动，愿意接受耶稣基督为救主，请向神表明你的心意，你可以这样告诉神：『爱我的神啊，我知道我是个罪人，但我相信耶稣为我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并在死后第三日复活。现在我愿意接受耶稣为我的救主，而蒙祢赦罪，且得着祢所赐永恒的新生命，以脱离罪恶，归属于祢，从此活在祢的面前。感谢祢在救主耶稣里对我的拯救，求祢带领和帮助我走前面属天的道路。阿们。』」

不少的人，包括一些的基督徒，除了误以为人对神的信心乃是出于人自己以外，他们甚至还错误地认为人不要对神太有信心，免得「受到太多的限制，这也不行，那也不对」，或是变成「仙仙的，与世事脱了节」，或是落得「走火入魔」。有一次我碰到一位男信徒，他就郑重其事地对我说，基督徒不可以没有信心，但也不可以太有信心。我听了就问他说，为甚么会这样想；他回答说，没有信心就不能得救，太有信心就会变得「束手束脚，动辄得咎，这也怕得罪神，那也怕得罪神」。于是，我又问他说，是不是他所参加的教会中有一些资深的，表现的很有信心的样子的基督徒，常以圣经的经文来指正，来警戒大家要照着遵行，否则就会得罪神；而他却对之不以为然，也不想变成他们那个很有信心的样子，所以才会认为基督徒不要太有信心才好呢？他没有否认。接着我就对他说，教会中常见一些的基督徒，他们通常都相当的资深；他们也表现的很有信心的样子，花很多的时间在教会里积极地参与服事的工作，甚至在教会中担任带领的职位；并且他们出口闭口都是「引经据典」地用圣经的经文来教训，来指正别人。通常，人见到他们这样「虔诚」的表现，都会认为他们是对神大有信心的基督徒；但是自己却往往对他们的所言所行，所作所为，投入付出，一丝不苟不大以为然，因此也就不想变成像他们那样的很有信心的基督徒。我又继续地对他说，这些表现的很有信心的样子的基督徒，其实他们是不是真的对神很有信心也未可知，因为人对神的信心不是只凭着外在行为上的表现就可以判定的。但因为自己根据他们「虔诚」的表现，已草率地认定了他们乃是对神大有信心的，而自己却又并不想变得像他们那个对信仰着迷的样子，以致才会冒然地认为基督徒不要太有信心才好。

并且，我还进一步地对他说，圣经中记着耶稣说，「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32 节，和合本）；因此，当一个基督徒对神愈有信心，他就愈会愿意去了解，去接受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他也就愈会脱离罪恶虚假的箝制，误导和恐吓，以致他也就愈会是能够自由地去活在真理之中，就是能够处于活在真理的自由之中。所以，怎么说基督徒太有信心就会变得「束手束脚，动辄得咎」呢？怎么说基督徒不要太有信心才好呢？我更鼓励他去认识清楚，一位真正

对神很有信心的基督徒是怎样的；圣经中记载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写信给位于现今土耳其西部的歌罗西（Colosse）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

- 「你们要谨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学（即哲学）和虚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即耶稣，下同），乃照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就把你们掳去。....你们若是与基督同死（指基督徒是向罪死了，就是脱离了罪恶的权势和箝制），脱离了世上的小学，为甚么仍像在世俗中活着，服从那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等类的规条呢？这都是照人所吩咐，所教导的。说到这一切，正用的时候就都败坏了。这些规条使人徒有智慧之名，用私意崇拜，自表谦卑，苦待己身，其实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是毫无功效（在此「肉体的情欲」并不是单指男女之间越轨的情欲，而是泛指人的罪性所会造成所有罪恶）」（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8，20-23 节，和合本）。

今天在教会中，不少的信徒都常以为那些中规中矩，引经据典，热心服事，讲道带领，满有恩赐，大有成果的基督徒，就一定是对神很有信心的。实际上，基督徒对神的信心的成熟度并不是以这些来决定的。（我是一位传道人，这是讲给我自己听的。）否则，耶稣就不会指责当时那些是犹太人信仰上的领袖的法利赛人乃是「假冒为善」了。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说的，当时敬虔派的法利赛人他们不但自己很执着地，很严格地，很热心地遵守六百多条信仰上的规定，也教导其他的犹太人一定要照着遵行。然而，这些很多的规定却只是根据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所订定的，并不符合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实意；例如，规定吃饭要先洗手，不是为了卫生的缘故，而是怕不小心接触到不洁净的东西，而使得自己在信仰上成为是不洁净的；以及规定在安息日绝对不可以做任何的工作，甚至不可以医治病人。所以，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天国的福气的第一福，就是「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时，所引述的耶稣将一个法利赛人和一个罪人税吏做对比的那一段圣经经文中所记载，耶稣反而说，那位自惭形秽，而不敢望天，只求神开恩可怜自己的罪人税吏，他在神的面前倒比那位向神夸示自己多好，多守规矩的法利赛人算为义了。

除了要「虚心」，就是要自感贫乏，自知亏欠，自惭形秽，自认不配，自觉有罪以外，一位真正对神有信心的基督徒也是同时会表现出其他七样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那就是「哀恸」，「温柔」，「饥渴慕义」，「怜恤人」，「清心」，「使人和睦」和「为义受逼迫」。并且，一位在对神的信心上愈成熟的基督徒，也

会是愈以「心灵和诚实」来敬拜神的；就是他会愈遵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在内心非物质的层面上真实地敬拜和事奉神，而不是只拘泥于物质层面的地点，形式，规矩和外在的表现和成就上。还有，一位在对神的信心上愈成熟的基督徒，也会是愈「爱神爱人」的；就是他会愈尽心，尽性，尽意，尽力地爱那位他所看不见的神；以致他会遵照圣经中神的旨意和命令，愈去「爱人如己」，不只是会去爱那对他好的人，也是会如神一般地去爱那逼迫他的仇敌。再者，一位在对神的信心上愈成熟的基督徒，也会是愈「用爱心说诚实话」的；就是他会愈本着爱的出发点，将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温柔耐心地教导人，劝勉人，提醒人，指正人，而不是「趾高气扬，疾言厉色，怪罪责罚，幸灾乐祸」地批评人，吓唬人，苛责人，咒诅人，更不是「单顾自己，独善其身，孤芳自赏，吝于爱人」地不理睬人，不关怀人，不体恤人，不扶助人。更者，一位在对神的信心上愈成熟的基督徒，也会是愈盼望等候着神一切的应许完全地得以实现的，特别是将来耶稣的再来；以致他会轻看今生活在世上暂时的辛劳，愁烦，忧伤和苦难，他也不会以今生活在世上的成功，健康，财富和声誉为满足。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不同于一般的人的想法，一个人对神的信心并不见得是与他认识神成正比的。我在上文中所提到的那一位原来自认对神还不够了解，还没有预备好，但后来在向神祷告以后，却蒙神感动而就接受了耶稣为救主的刘姓男士就是一个这样的例子。甚至，一些对神，对圣经很熟悉的神学教授，都不见得是真心地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的信徒。而我们在教会中往往会看到，当一个人刚信救主耶稣，成为基督徒的时候，虽然他还根本不太认识神，但是他对神的信心却是相当地高涨，以致他会坦白地在教会众信徒的面前承认自己以往的罪过，也会真心地感谢神对他赦罪的恩典。然而，在成为了基督徒一阵子以后，他因常来教会听讲道，也开始自己去读圣经和阅读一些信仰性的书籍，就对神有了多一些的认识；但是他在继续地受到自己原有的观念，想法和做法的影响，继续地受到周围世俗的环境的左右，甚至受到信仰上偏差和错误的异端和邪说的误导之下，对神的信心却很容易就「不进反退」。以致，他会落得转去追求一些眼见的神迹奇事，而不再持守那「不是凭着眼见」的真正的信心；或是落得转去企图以自己外表行为上的良好表现和服事工作上的丰硕成果来换取神的赐福，而不再真心地感谢神一切的恩典；或是落得转去参与抗争性的政治和社会的运动，想要凭着人的力量和办法来改善世界，而不再专注于顺从圣灵的带领，去传扬和见证神在救主耶稣里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就是那起初使得他自己能够得救的福音，以建立神的国；或是落得仍旧努力地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而不是如圣经中所说的，只要

积攒财宝在天上，也因此就并不忍耐地盼望等候神一切的应许的完全实现，特别是将来耶稣的再来。

所幸，神不止是将信心赐给了信徒，在当信徒对神的信心退步，软弱，跌倒和失败的时候，神更以各样的作为来安慰，激励，挽回和保守他们对神的信心，并且神更借着提醒，教导和指正，来坚固，导正，提升他们对神的信心。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提到，复活的耶稣曾多次地向当时那些在信心上软弱，跌倒和失败，因而落入了失望，灰心，忧愁，胆怯，软弱和无助的门徒们显现，以安慰挽回，激励坚固，提醒教导他们，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所以说，一个人不但可以向神祷告，向神祈求，将他在信神，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上的困难和挣扎坦白地告诉神，然后等候看神会怎样地有所作为来带领，帮助和感动自己；一位信徒更是可以在他对神的信心退步，软弱，跌倒和失败的时候，向神祷告，向神祈求，以求神怜悯顾念，恩待可怜，饶恕赦免自己，并求神挽回保守，激励坚固，导正提升自己对神的信心。而既然神的旨意是要振兴，维护和增长信徒们对祂的信心，所以基督徒可以如此地向神祈求，并且就能够得着；圣经中说，

- 「我们若照祂的旨意求甚么（指基督徒若照神的旨意求甚么），祂就听我们，这是我们向祂所存坦然无惧的心。既然知道祂听我们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们所求于祂的无不得着（指基督徒照神的旨意所求于神的无不得着）」（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4-15 节，和合本）；
- 「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新约约翰一书一章 9 节，和合本）。

从我个人蒙神坚固的经历，我要特别提醒一点。那就是当基督徒或因苦难，或因逼迫，或因迷惑，或因失败，或因缺乏，或因生病等的因素，而信心软弱的时候，当事人或许希望神能将其当头的问题立刻解决掉，以帮助自己恢复信心；但是，神却往往并不是以这样的方式来坚固当事人，就是神并不会以立刻将苦难除去，将逼迫除去，将迷惑除去，使其成功，使其富足，使其健康等的做法来坚固当事人。而是神会在这些当头的问题仍然继续存在着的同时，一方面先给当事人一个可以去倚靠神的带领和帮助的特别的应许（通常是以圣经中一段的经文来感动当事人），为的是要训练和考验当事人对神信靠的心，并且另一方面也以祂在其他的事物上给当事人的一些小的帮助的作为，来提醒当事人要对神有信靠的心，来坚固当事人对神信靠的心，以使得当事人能有信心，忍耐和力量去面对这些问题，而不会再软弱（在我经历神的坚固的过程中，神曾多次地这样感动我和帮助我；我在前

面第二章中论及「如何看待和应用神所启示的圣经」时所述，我与妻子进入神学院就读之前不久，神以圣经旧约诗篇八十四篇 3 节的经文中的应许坚固了我和妻子的心，相信神必会照顾和供应我们和孩子将来在生活上的需要，而迄今已二十五年了，神的应许没有落空，就是其中的一个例子）。不过，重要的关键是在于，当事人是否会在受到当头的问题的压力之下，还能被神所提醒去一直持守对于神先给自己的那个特别的应许的相信，去看见神在其他的事物上所给予自己的一些小的帮助的作为，因而具有盼望，以致可以得到坚固。如果当事人只是单单地一直注目在神有没有，神何时才解决自己当头的问题，并且只是一味地迫切求神一定要将自己当头的问题解决掉，误以为惟有自己当头的问题解决了，自己的信心才会恢复，甚至可能还期望神会行超自然性的神迹奇事来帮助自己，而当久等却又不见神这样做时，则抱怨和责怪神，那就很难会得到坚固了。

其实，当基督徒因某些的问题而软弱时，与其迫切地求神解决问题，还不如求神按着祂的心意和做法来坚固自己，使自己能在问题仍然存在的同时，还是有力量去继续地跟随神往前行就好了，因为一个在没有问题时就刚强，或是必须要等到问题解决了才刚强的人，是并没有得到坚固而成为刚强的。同时，我也要提醒的是，就算神帮助当事人解决了其当头的问题，然而神这样做的用意和目的，却并不是要当事人因着其当头的问题的解决才得到坚固，而是要当事人因此能认清神慈爱和怜悯的本性，以及神恩典的作为，以致在下一次又遇到使自己信心软弱的难题时，即使难题还没有解决，却仍然会对神有信靠的心。另外，我还要强调的是，并不是只有苦难逼迫，失败缺乏，忧伤病痛等因素会造成基督徒的信心软弱，成功顺利，发达富足，健康平安等因素也会使得基督徒不再倚靠神，不再顺从神，不肯为所信的道受苦，而落得在信心上跌倒，这其实是与信心软弱无异；因此，务要随时儆醒谨守才好。

也务请记住，既然一个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乃是神拣选了他，而不是他凭着自己的决定选择了神，所以即使是当一个信徒对神的信心软弱退步，失败跌倒时，甚至到了他想要放弃所信的地步，但是却不是他想要放弃所信，就可以放弃的了。神是一定会以各样的作为来激励挽回，坚固保守，导正提升他对神的信心，因为圣经中记着说，

- 「祂（指救主耶稣）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世间属自己的人」是指世间属耶稣的信徒）」（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1 节，和合本）；

- 「〔耶稣说〕凡父所赐给我的人〔「父」是指三一神的圣父；「凡父所赐给我的人」是指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信徒，下同〕，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差我来者的意思〔指三一神的圣父的意思〕，就是祂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7, 39 节，和合本〕；
- 「〔耶稣对门徒们说〕一个人若有一百只羊，一只走迷了路，你们的意思如何？他岂不撇下这九十九只，往山里去找那只迷路的羊吗？若是找着了，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为这一只羊欢喜，比为那没有迷路的九十九只欢喜还大呢。你们在天上的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也是这样不愿意这小子〔指基督徒〕里失丧一个」〔新约马太福音十八章 12-14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们写信给位于现今希腊的帖撒罗尼迦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主是信实的〔「主」是指耶稣，下同〕，要坚固你们，保护你们脱离那恶者〔指罪恶的魔鬼〕。我们靠主深信你们现在是遵行我们所吩咐的，后来也必要遵行。愿主引导你们的心，叫你们爱神，并学基督〔即耶稣〕的忍耐」〔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三章 3-5 节，和合本〕。

四. 人得着神的拯救不是由于人的好行为

在本章一开始我所引述的那一段圣经的经文中，将一个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的两个必要的因素清楚地加以陈明了；那就是如上所述，人得着神的拯救是本于神对人的恩典，并且人得着神的拯救也是因着人对神的信心。同时，这段经文中也将一般的人所常会认为，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的另一个因素加以排除之；那就是人得着神的拯救并不是由于人的好行为。这段经文中是这样说的，「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你们得救）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这与一般的人所认为的，「好人才可以得救而上天堂，坏人则不能得救要下地狱」，并且「有好的行为表现出来的就是好人，有坏的行为表现出来的就是坏人」，就是「人得着神的拯救乃是由于人的好行为」的观念是截然不同的（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曾说过，好人有时也会做坏事，坏人有时也会做好事，不是吗？）。我在上文中已经讲论了一个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乃是因为神对人的恩典和人对神的信心这两个必要的因素，在此段中我将深入地讨论那个被排除的行为的因素，就是人得着神的拯救并不是由于人的好行为。

人得着神的拯救不是由于人的好行为包含了两个层面的意义，一个层面是一个人行为上好的表现并不能使他就得着神的拯救；而另一个层面则是一个人行为上坏的表现却并不会使他就得不着神的拯救。换句话说，就是行善做好，律己助人，积德立功的「好人」并不见得就会得着神的拯救，而为非作歹，违法犯纪，无德无功的「坏人」却并不见得就不会得着神的拯救。这两个层面的意义和其应用都是一般的人所难以接受的。一般的世人往往会认为，自己在行为上的表现与坏人和恶人相比较已经是够好的了，因此自己乃是好人，配得着神的拯救；就如同我在上文中所说的一个寓意性的故事中的那位从地狱到天堂去的「参观者」一样，他认为自己不像生前是杀人犯的「接待者」，自己生前是正经的人，也尽了力去做好，因此进天堂乃是他应当享受到的权利。这也就是如我在上文中所再三提到的，一般的人总是想要靠自己的一些好行为去赢得神的拯救，就是想要靠着自己的立德立言，行善做好，奉公守法，循规蹈矩，热心公益，舍己助人，奉献牺牲，造福人群，吃斋守戒，清心寡欲，改过自新，将功抵罪，甚至「一步，一跪，一叩首」那样非常虔诚地去朝拜神等等好的行为的表现，以期自己能被神所看中，因此蒙受神的青睐和奖赏，而能赢得神的拯救。

但是，圣经中却是清楚地宣告说，一个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被神白白地称为义，乃是因着这个人相信了救主耶稣，就如上文中所讲述的；而不是因为他立了甚么样的功劳，甚至也不是因为他遵行了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律法。我在前面

第四章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时曾说过，律法的作用乃是要叫人知道和承认自己偏离了神的律法的标准的罪过，但律法却并不是神为人所预备的那一条人能回转归向神而得救的道路。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神的义，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并没有分别（指不分是犹太人，还是非犹太人的意思）；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挽回祭」是指救主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乃是成为了那将人从罪恶的捆绑中，以及从神对人的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中挽救回来的赎罪祭），是凭着耶稣的血（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借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既是这样，哪里能夸口呢？没有可夸的了（指被神白白地称为义的人哪里能夸口呢？没有可夸的了）。用何法没有的呢？是用立功之法吗？不是，乃用信主之法（指人被神称为义是用甚么方法的呢？不是用人遵行律法以立功的方法，乃是用信救主耶稣的方法）。所以我们看定了，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律法」乃是统指神在圣经旧约中所晓谕的一切诫命，律例，典章和法度）」（新约罗马书三章 22-25, 27-28 节，和合本）；
- 「既知道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稣基督；连我们也信了基督耶稣，使我们因信基督称义，不因行律法称义；因为凡有血气的（指所有的人），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新约加拉太书二章 16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自述）我不废掉神的恩（即神的恩典），义若是借着律法得的，基督就是徒然死了（指如果一个人被神白白地称义，得着神的拯救，是因为他遵行了神在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律法，那么耶稣就是徒然死在十字架上了）」（新约加拉太书二章 21 节，和合本）。

并且，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时所说的，一个人能够得到神的拯救也并不是因为这个人以耶稣生平的所言所行为榜样，为模范，努力地效法着耶稣去做就行了。甚至，就算一个人完全照着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列举的二十二个例子去信，去想，去做，他也不见得就会得到神的拯救，因为那些的例子只是代表着一部份的基督徒的信仰而已。

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引述了多处的圣经经文强调说，既然世人都是不认，不信，忽视，悖逆，离弃，甚至亵渎，敌对那位创造他们的神，就像不认亲生父母的不孝子一样；所以，世上每一个人都是有罪的，也都不是好人，不是正经的人，也都没有尽了力去做好。因此，没有任何一个人是配得着神的拯救的，而得着神的拯救也不是任何一个人应当享受到的权利。至于人想要靠自己一些的好行为去赢得神的拯救的打算，如上文中所述，这不但是非常幼稚和荒谬的，也是徒然的；因为神既是宇宙万物的创造主，祂也创造了人，所以天下万物都是属于神的，包括人和人所拥有的一切；因此，神并不欠人任何东西，而人又岂能拿甚么所谓「自己的」东西来献给神，以赢得神的拯救呢？并且，神乃是至善的，也惟有神是善的，而人本身所谓的「善」，以及人所做的「好事」，在神的眼中，不过是污秽，破烂的衣服，千疮百孔，更不过是「假冒为善」，又岂能向神炫耀，邀功求赏，而赢得神的拯救呢？所以说，人行为上好的表现并不能使人就得着神的拯救；而人是绝对无法自救的，人也并不能救别人。

关于第二个层面的意义和其应用，就是一个人行为上坏的表现并不会使他就得不着神的拯救；这就像那位生前是杀人犯的「接待者」一样，他在杀了人以后，看见自己严重的过失，就不得不舍弃了自我，坦承自己的过失和形秽，贫乏和亏欠，并且恳求救主耶稣的怜悯和祂的宝血的救赎，以致得着了神的拯救。对此，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说的，您或许会觉得太荒谬，太不公平了；您或许会问说，难道一个以往没有行善做好，没有助人济世，反而是为非作歹，甚至杀了人的人，只要他后来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就可以白白地得到神的拯救；这不是太便宜他了吗？您或许还会问说，难道一个平日常常行善做好，乐善好施，奉公守法，积德立功的人，就因为他没有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反而不能得到神的拯救，以致会落在神的忿怒之中，要遭到神对罪恶最后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而落在「地狱」中永远遭受刑罚；这怎么说的过去呢？这不是太不公平了吗？

对于这些质疑的问题，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曾提出了一点扼要的申明以回答之；那就是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曾强调过的「人都有罪」。因此，不管一个人有没有行善做好，有没有乐善好施，有没有助人济世，有没有奉公守法，有没有积德立功，有没有为非作歹，有没有违法犯纪，有没有杀人放火，在神的眼中，他都是一个罪人，因为他不认，不信，忽视，悖逆，离弃，甚至亵渎，敌对那位创造他的神，就好像一个不认自己亲生父母的不孝子一样。一个人再怎么行善做好，乐善好施，助人济世，奉公守法，积德立功，而不为非作歹，不违法犯纪，不杀人放火，又岂能弥补他不认父母的大不孝呢？当然不能。而在父母的眼中，一个曾经为非作

歹，杀人放火，但却回转重新认了父母的不孝子，岂不比一个助人济世，奉公守法，但却依然硬心不认父母的不孝子好吗？当然是好。

我们教会有一位女信徒，她对于多年前杀死台湾一位著名的女歌星白冰冰的女儿的那位做恶多端的陈姓凶手，后来在狱中遭受死刑之前，认错悔改，接受了耶稣为他的救主一事，非常不能认可；另外还有一位教会中的男信徒，也认为那位陈姓凶手在服刑前相信救主耶稣不会是真心的。我则回答说，圣经中清楚地宣告，一个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乃是完全在于神对人的恩典和人对神的信心，而不是取决于这个人的行为的好坏。在当时跟随耶稣的门徒中，就有两位是替统治犹太人的罗马帝国向自己的同胞犹太人征税，而被犹太人所排斥，所鄙视，并被视为是罪人的税吏，撒该和马太，他们就因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的拯救。而那与耶稣同时钉十字架的两位强盗，他们曾经杀过人，并且他们被钉在十字架上时原来都是讥诮耶稣的；后来其中有一位在十字架上认罪悔改，并且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他也就得着神的拯救。甚至，当耶稣被罗马巡抚彼拉多审问的时候，喊着把耶稣钉十字架的那些犹太人当中，也有一些后来听了彼得的讲道，就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而同样地得着神的拯救。并且我还说，那位陈姓凶手在服刑之前相信救主耶稣是不是真心的，我不知道，但神知道；然而，重点并不是因为他曾杀过人，我们就可以断然地否定他信耶稣是真心的（神自会知道，神也自会判定），更不是因为他曾杀过人，我们就可以径行地认定他不配得着神的拯救；重点乃是我们会不会照着圣经中所宣告的，确实地去相信，去接受，去承认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并不是取决于人的行为的好坏。所以说，如果这位生前做恶多端的杀人凶手对救主耶稣的相信的确是真心的，那么他是会得着神的拯救的。如果您不会这样地去相信，去接受，去承认，那么您对于「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还并不清楚，您对于基督徒的信仰也并不了解。

我常常喜欢用一个「三个儿子的比喻」来阐明人得着神的拯救，并不是取决于人的行为的好坏的逻辑性（这个比喻并不是出于圣经）。有一位老先生他有三个儿子，大儿子是甚么都好，又聪明能干，又勤奋努力，又成功发达，又行善做好，又助人济世，又奉公守法，又循规蹈矩；别人见到这位老先生，都称赞他的大儿子好。但是，这位老先生听了，只会摇摇头，因为这个甚么都好的大儿子却是不认父亲。二儿子是甚么都不好，又好吃懒做，又一事无成，不但不能替父亲分劳，更不会去帮助别人，只是赖在父亲家里要父亲养活他；然而，这个二儿子不像大儿子，倒是认他的父亲。三儿子看见大哥和二哥这个样子，就常常去劝大哥要回去认父亲，也常常去劝二哥要振作起来，替父亲分点劳。这个故事中的大儿子，乃是比喻

世上那些聪明能干，成功发达，行善做好，助人济世，奉公守法，循规蹈矩，甚么都好，也被视为是「好人」，但却不肯认那位创造他们的造物主，就是不肯相信神，也不肯相信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的人；而这个故事中的二儿子，乃是比喻那些为非作歹，违法犯纪，杀人放火，甚么都不好，一无是处，也被视为是「坏人」，但却肯认那位创造他们的造物主，就是肯相信神，也肯相信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的人。而在父亲的眼中（不是在其他不相干的人的眼中），那一无是处，但却愿意认父亲的二儿子，岂不比那样样都好，但却硬心不认父亲的大儿子好吗？当然是好。这也就是说，在神的眼中，那愿意信神的「坏人」，岂不比那硬心不信神的「好人」好吗？当然是好。这就如上文中所说的，在父母的眼中，一个曾经为非作歹，杀人放火，但却回转重新认了父母的不孝子，岂不比一个助人济世，奉公守法，但却依然硬心不认父母的不孝子好吗？当然是好。不过，基督徒的信仰当然并不只是如此，还有那个三儿子；而那个三儿子就好像是一个传道人，他常常去劝世上那不信神的人要来信神，他也常常去劝那已经信了神的人，要在所信的道上成长，成熟，多结出生命的和福音的果子以荣耀神，就是不但要有因信心所做的工作，因爱心所受的劳苦，因盼望将来耶稣的再来所存的忍耐流露出来，并且也要成为神又良善又忠心又有智慧的仆人和神所合用的工人，去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

神之所以要排除以人的好行为做为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的决定因素，我在上文中已列举了三项可能的缘故。其一，如上所述，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是本于神对人的恩典，而不是人具有甚么样的美德，或是人拿了甚么样的东西献给神，或是人做了甚么样的工作，或是人行了甚么样的好行为，去配得，去换得，去赚得，去赢得的；否则，如果一个人想要凭着他的美德，他所献给神的东西，他所做的工作，或是他的好行为，去得着神的拯救，那么他就会像那一位从地狱到天堂去的「参观者」一样，不知道，也不要，更得不着神拯救人白白的恩典。其二，一个人无论做甚么样的好事，都不能弥补他不认，不信，忽视，悖逆，离弃，甚至亵渎，敌对那位创造他的神的罪过。其三，人本身所谓的「善」和人所做的「好事」，在至善的神的眼中，不过是污秽，破烂的衣服，千疮百孔，更不过是「假冒为善」，都不能向神炫耀，邀功求赏，而赢得神的拯救。而在本章一开始我所引述的那一段圣经的经文中更提到了第四个缘故，那就是「（你们得救）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所以，神不以人的好行为做为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的决定因素，也是因为神不要人夸口地说，人是凭着自己所做的好行为去配得，去换得，去赚得，去赢得了神拯救人的恩典。我在上文中所引述的另一段圣经的经文中也同样地提到，既然一个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被神白白地称为义，不是用「立功之法（指不是用人自己去行好立功的方法，包括遵行神的律法或效法耶稣的榜样）」，乃是用「信主之法

（指乃是用人相信救主耶稣的方法）」；因此那些得着神的拯救，被神白白地称为义的人，「哪里能夸口呢？没有可夸的了」。我在上文中也说过，人之所以会企图要以自己的好行为，在自己得着神的拯救上有所贡献，有所掌握的根本原因，乃是出于人的骄傲，导致人想要在神的面前自夸，而不愿意自己好像非常无助地，可怜地，一无是处地被神所怜悯，受到神的施舍，以致欠了神的恩情。

并且，圣经中还记着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与他的同工，在写信给位于现今希腊南部的哥林多（Corinth）的教会的信徒们时，对他们说，

- 「弟兄们哪（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可见你们蒙召的（指哥林多教会中蒙受了神的呼召和拣选，而得着神的拯救的信徒们），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气的（指所有的人），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新约哥林多前书一章 26-29 节，和合本）。

所以，那些蒙神所拣选，而得着神的拯救的基督徒，并不是有智慧的，有能力的，有尊贵的，强壮的人；反而，他们乃是愚拙的，软弱的，卑贱的，被人所厌恶的，无有的人。这倒不是因为神不要有智慧的，有能力的，有尊贵的，强壮的人得着拯救，而是那些有智慧的，有能力的，有尊贵的，强壮的人，他们自恃，自傲，自满于自己所有的，以致他们不愿意去寻求，去思想，去了解神的事，对于神也不会去「祈求，寻找，叩门」，所以就没有「得着，寻见，开门」。结果，神要使那些自以为是有智慧的，有能力的，有尊贵的，强壮的人羞愧；神要废掉那因有而自满的人；神要使所有的人，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的心意，却因此而得以达成。我传福音的时候，常会碰到一些受过高等教育，得到很高的学位，也很有思想，很有见地的高知识分子，他们自恃，自傲，自满于自己的聪明和智慧，分析和判断，看法和见解，以致不愿，也不会，更不能谦卑地来学习，来认识，来明白，来接受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道；他们这样其实乃是落得如圣经中所说的，「油蒙了心，耳朵发沉，眼睛闭着」，造成他们对神真理的道是听却不明白，看却不晓得，导致他们不会回转过来，以得着从神而来的真正的智慧而成长开智。更可悲的是，他们还不知道，也不承认自己乃是像瞎子一样，看不见那真理的光，结果他们就无法得到神在救主耶稣里的宝贵的救赎。因此，圣经中还记着耶稣说，

- 「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新约路加福音十八章 14 节，和合本）。

说到这里，神不以人的好行为做为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的决定因素还有第五个可能的缘故，那就是这并不是公平的。那些有智慧的，有能力的，有尊贵的，强壮的人，他们因为有钱，有闲，有力气，有才干，就能多做一些类似修桥，补路，建医院，建学校，施舍助人等的好行为来；而那些愚拙的，软弱的，卑贱的，被人所厌恶的，无有的人，整天为自己的生活忙碌都来不及了，哪还有时间，精力，心思去做其他的事呢？如果前者因他们能够表现出来的好行为而得着神的拯救，而后者因他们不能够表现出好的行为来而得不着神的拯救，这岂不是不太公平吗？所以说，人因着自己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信心，就能得着神的拯救并不是不公平的；而人要凭着自己的好行为方能赢得神的拯救，这其实才是不公平的。

有时，我们还会听见另外一些偏差的教导；或是指称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乃是要凭着人对神的信心再加上人的好行为；或是指称人必须要有某些超自然性的能力表现出来，才能证明是得着了神的拯救；或是指称人在得着神的拯救以后，还需要凭着人的好行为，包括经常地去参与教会的圣餐和告解等的宗教仪式（「圣餐」是信徒象征性地领受那代表着耶稣在十字架上所舍的身体的饼，和那代表着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的杯中的葡萄汁，以宣告和记念耶稣为人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仪式；而「告解」则是信徒向教会的神职人员认罪忏悔，以得到赦免的仪式），才能继续地保有神的拯救。这都并不是正确的。那认为一个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必须要他对神的信心再加上他的好行为的偏差教导，乃是误以为信心只是藏在心里的，只是内在心里的一种感觉或状态，而与外在行为上所流露的表现没有关连；所以才会要求信心再加上好行为，方能得着神的拯救。其实，此种将「信心」与「行为」分开来看待的想法，会容易落得或是错误地去要求信心再加上好行为，才能得着神的拯救；或是去忽视圣经中所说，因着信心而得救的基督徒，他们是必定会流露出发自信心的善的行为来的；而这都是值得商榷的（请见我在下一段中对于「信心的行为」的讲论）。而那认为人必须要有某些超自然性的能力表现出来，以证明是得着了神的拯救的偏差教导，乃是误将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提到的，圣灵赐给得救的基督徒的某一些用来事奉神和服事教会的「属灵的恩赐」的能力，当做是每一位基督徒得着神的拯救所必要的凭据，而忽视不计圣灵在基督徒身上其他的恩赐和作为。至于那认为人得着神的拯救以后，还需要凭着人的好行为来继续地保有神的拯救的偏差教导，我在上文中曾强调过，人对神的信心不只是一次，一时，一日，今生的，人必须要一直，每时，每日，永远对神有信心才行；这也就是说，

人不但要凭着对神的信心去得着神在救主耶稣里拯救的恩典，人更要凭着对神的信心去保有神在救主耶稣里拯救的恩典。所以，人在得着神的拯救以后，想以人的好行为，包括经常地参与教会的仪式，聚会和活动，来继续地保有神的拯救的做法，也并不是正确的。

五. 人对神的信心是一定会流露在人行为的表现上

关于一个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乃是因着他对神的信心，而不是由于他的好行为，一般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往往会误以为，只因着信心就能够得着神的拯救的基督徒，在其行事为人上是不必在乎是否有好的，善的行为表现出来的。这是完全错误的。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曾提到，我以前每周都会去一间老人疗养院，探望住在那里的老人家们。我在那里认识了一位从菲律宾来的男看护，他是天主教徒（天主教徒也是基督徒），但是他的亲友当中有几位却是基督教徒（基督教徒也同样是基督徒）。他对我说，他和是基督教徒的亲友之间常常为基督徒的「信心」和「行为」的问题起争议；他认为基督徒有好的行为表现出来是非常重要的，而他的亲友们却认为基督徒乃是因着信心而得着神的拯救，行为上的表现如何是无关紧要的。同是基督徒，却有这样分歧的看法。因此，我们实在需要对「信心」和「行为」之间的关连，有一个清楚的，深入的了解，而不要径行地就将「信心」与「行为」分开来加以看待，以致会误以为「信心」和「行为」之间没有任何的关连。固然，一个人有好的行为，并不见得就代表着他对神有信心（所以，人是不能靠着自己的好行为而得着神的拯救的）；但是，一个对神有信心而得救的基督徒，是一定会有发自其信心的好行为（所谓「信心的行为」）表现出来的，否则这个人对神其实是没有信心的。这就如同做好事的人，不见得就是好人；但是，好人是一定会做好事的，否则就不是好人。

在本章一开始我所引述的那一段圣经的经文的最后是这样说的，「我们原是祂的工作（指因着信心而得着神的拯救的基督徒，乃是神的手艺所做的成品），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所以，因着信心而得着神的拯救的基督徒，乃是被神所做成的，为的是要预备他们去行善，以成就神的美意。因此，人对神的信心是一定会有发自此一信心的好的，善的行为（「信心的行为」）表现出来的；圣经中针对「信心」和「行为」相互的关连这样记着说，

- 「我的弟兄们（雅各书这封信的写作者使徒雅各这样称呼受信的基督徒，乃是因为基督徒彼此之间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若有人说，自己有信心，却没有行为，有甚么益处呢？这信心能救他吗？若是弟兄，或是姐妹（「弟兄」和「姐妹」是指其他的基督徒），赤身露体，又缺了日用的饮食，你们中间有人对他们说，『平平安安地去吧，愿你们穿得

暖，吃得饱』，却不给他们身体所需用的，这有甚么益处呢？这样，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新约雅各书二章 14-17 节，和合本）；

- 「虚浮的人哪（「虚浮」是愚昧的意思），你愿意知道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吗？」（新约雅各书二章 20 节，和合本）；
- 「（他的）信心是与他的行为并行，而且信心因着行为才得成全（「他」是指圣经旧约时代犹太人的祖先亚伯拉罕，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到，亚伯拉罕在神试验他时，因着他对神的信心，就照着神的吩咐要把儿子以撒杀了献给神，这就是与亚伯拉罕的信心并行，致使亚伯拉罕的信心得以成全的他的行为）」（新约雅各书二章 22 节，和合本）；
- 「身体没有灵魂是死的（指当一个人的灵魂离开了他的身体，这个人就会死亡了），信心没有行为也是死的」（新约雅各书二章 26 节，和合本）。

圣经中更记载耶稣以「好树」来影射那真正地相信神，相信救主耶稣的信徒，但却以「坏树」来影射那些不是真信徒的假先知；圣经中记着，

- 「（耶稣说）你们要防备假先知；他们到你们这里来，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荆棘上岂能摘葡萄呢？蒺藜里岂能摘无花果呢？这样，凡好树都结好果子，惟独坏树结坏果子。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不能结好果子」（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5-18 节，和合本）。

因此，一个人对神的信心是一定会连带地有真正好的，善的「信心的行为」表现出来，就像好树是一定会结出好果子一样。公元十六世纪参与教会改革运动（Reformation）的著名的神学家加尔文（John Calvin）也曾说过，「人称义是单靠信心，但是那使人称义的信心却绝对不会是单独的。（It is faith alone that justifies, but faith that justifies can never be alone.）」加尔文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一个人被神白白地称义，而得着神的拯救，乃是单靠人对神的信心；但是，那使人称义而得救的信心却绝对不会是单独的，这个信心是一定会伴随着有行为上的表现流露出来。圣经中也是这样地记着说，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自述）（我）先在大马士革，后在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以及外邦（指更远非犹太人的地方），劝勉他们应当悔改归向神，行事与悔改的心相称」（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20 节，和合本）；

- 「我为主被囚的劝你们（是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自述，指当他因信救主耶稣而在罗马城遭到监禁时，写信劝告位于现今土耳其西部的以弗所的教会的信徒们），既然蒙召（指蒙神的拣选和呼召，而得着神的拯救），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凡事谦虚，温柔，忍耐，用爱心互相宽容，用和平彼此联络，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3 节，和合本）；
- 「只要你们（指基督徒）行事为人与基督（即耶稣）的福音相称；....你们同有一个心志，站立得稳，为所信的福音齐心努力，凡事不怕敌人的惊吓（「敌人」是指那些反对福音，迫害基督徒的人）」（新约腓立比书一章 27-28 节，和合本）；
- 「我们（指基督徒）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7 节，和合本）；
- 「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指基督徒）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2 节，和合本）；
- 「要叫你们（指基督徒，下同）行事对得起那召你们进祂国，得祂荣耀的神」（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二章 12 节，和合本）；
- 「你们（指基督徒，下同）行事，不要再像外邦人（指不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世人）存虚妄的心行事。他们心地昏昧，与神所赐的生命隔绝了（指他们没有神赐给基督徒的再造的新生命），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良心既然丧尽，就放纵私欲，贪行种种的污秽。....从前你们是暗昧的（指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是落于罪恶黑暗的权势之下的），但如今在主（指神，下同）里面是光明的，行事为人就当像光明的子女，光明所结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公义，诚实，总要察验何为主所喜悦的事」（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7-19 节，五章 8-10 节，和合本）；
- 「你们（指基督徒，下同）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凡所行的，都不要发怨言，起争论，使你们无可指摘，诚实无伪，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作神无瑕疵的儿女。你们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3-16 节，和合本）；
- 「亲爱的弟兄啊（彼得后书这封信的写作者使徒彼得这样称呼受信基督徒，乃是因为基督徒彼此之间是信仰上亲爱的兄弟姐妹），你们既盼

望这些事（指盼望将来耶稣的再来和神应许基督徒将来在「新天新地」里永远蒙福的结局的实现），就当殷勤，使自己没有玷污，无可指摘，安然见主」（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14 节，和合本）。

由此可见，一个因着信心而得着神的拯救的人，他行为上的表现如何，并不是无关紧要的，而是极端重要的；这个人的行事为人是要与他悔改的心相称；也是要与他所蒙受的神的恩典相称；也是要与救主耶稣舍己救人的福音相称；也是要凭着信心，而不凭着眼见；也是要心意更新而变化，以察验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而不要效法这个已经是落在罪恶之中的世界；也是要对得起神；也是要像光明的子女，而不再如同不相信救主耶稣的世人是暗昧的那样；也是要成就神的美意，就是要作神无瑕疵的儿女，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好像明光照耀，显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中，以致在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他能够完全没有玷污，无可指摘，安然见主，蒙神喜悦。正因为人对神的信心是必定会带着行为上的表现的，所以我在本书中凡是说到一个人对救主耶稣的相信时，我常常都以「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来表达之；「跟从救主耶稣」乃是「相信救主耶稣」在行为上，在行动上具体的表现。

不可否认的，今天在世上有很多不相信神，不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非基督徒，做了很多的善事，帮助有需要的人，甚至超过基督徒所行的。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提到的慈济机构就是一个例子。但是，信徒们发自其对神的信心，包括对神在圣经中启示的真理的信心，所流露出的「信心的行为」，却是与世人或出于自己的良心，或为得到别人的称赞，或为避免他人的批评，或为顺应世俗的教导，或为遵循传统的规矩，或为符合时尚的风气，或为达成个人的理念和目标，或为积德立功以消灾得福等因素，所做的「单纯的善行」大不相同的。信徒们的「信心的行为」与世人的「单纯的善行」相比较，信徒们的「信心的行为」在对神的层面上的多方面的意义，乃是世人的「单纯的善行」所没有的（请见下文）；而在很多的情形下，世人也往往并不会认为信徒们的「信心的行为」乃是在行善做好（也请见下文）。我自 2014 年起在我们教会曾讲了一系列的证道，内容是关于圣经旧约和新约中所记载的七十六个「信心的行为」的实例；而从这些众多的例子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见，信徒们的「信心的行为」与世人的「单纯的善行」在善的定义和标准上的差异是相当明显的。

例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到，圣经旧约挪亚的时候神要降大洪水除灭当时罪恶极大，充满强暴，败坏了的世人，就在降下大洪水之前 120 年吩咐挪亚要造一只方舟以为见证，提醒当时的人，神对他们所犯的罪恶施行公义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的日子即将来到。于是，挪亚就遵着神的吩咐，在大洪水降下之前把方舟造好

了；这是挪亚发自他对神的信心，所流露出的「信心的行为」。但是，当时的人不但对挪亚造方舟，警告会有大洪水要来，毁灭那充满罪恶的世界的见证视若无睹，依然我行我素，不肯悔改，甚至可能还嘲笑挪亚是杞人忧天，是神经病。当时的人不但不会认为挪亚的「信心的行为」乃是在行善做好，他们或许更会认为挪亚应该把他造方舟所耗费的时间，气力和物资，拿去帮助当时有需要，穷困的人，那才算是真正地在行善做好。我刚刚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时候，参加了一个教会，就曾听见教会中有信徒说，教会所收到信徒们奉献的金钱，不应该花在教会所做传福音的事工上，而应当拿去做社会慈善性的工作，以帮助穷人。多年前台湾南部遭到风灾，有一位女信徒就向我抱怨说，台湾的教会所做救助风灾受害者的慈善工作，远不如佛教慈济机构所做的多，应当急起直追，超过慈济所做的才可以。如果把帮助别人解决其眼前生活上和今生暂时性的需要，视为是比向人传扬福音，以帮助其得着神的拯救，而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得享神所赐那永恒和满足的福乐更为重要，这乃是不看重那对神的「信心的行为」，就是不以神所视为的善来定义善；而只看重一般世俗的「单纯的善行」，就是只以人所视为的善来定义善。并且，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也曾引述了圣经中耶稣所说的一个「好撒玛利亚人」的故事。耶稣在这个故事中，是以一位「好撒玛利亚人」不计较犹太人对撒玛利亚人的敌视，竟然怜悯帮助了那位被强盗所欺负的犹太人为例子，来陈明信徒们「爱人如己」的「信心的行为」，乃是包括了去爱那些与自己敌对的人在內，也就是要如神一般地以「爱仇敌的爱」去爱人。这种爱的标准，不是世人的「单纯的善行」所表现的那种「以善报善，以恶报恶，点到为止，量力而行，不痛不痒，吝于舍己」的狭窄肤浅，不完全的爱所能比拟的。

除了在善的定义和标准上的差异以外，信徒们的「信心的行为」与世人的「单纯的善行」在行善助人的心态和动机上也有很大的不同。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说过，世人以「单纯的善行」去从事一些帮助有需要的人的慈善性工作的时候，他们总以为自己乃是拿出了自己的时间，精力，金钱和物资等，去帮助那些有需要的人。以致，他们会认为是他们自己做了那些的善事，积了那些的功德，别人也都这样地称赞他们；因为他们和别人都认为，那些他们用来帮助有需要的人的时间，精力，金钱和物资乃是属于他们自己的。所以，世人以「单纯的善行」去行善助人的动机，乃是以要表现自己的好，也是为了自己的好（自己得到别人的称赞和褒奖）为着眼点。然而，信徒们以「信心的行为」去从事一些帮助有需要的人的慈善性工作则不是这样的心态和动机。因为信徒们知道，每一个人都是神所造的，都是属神的，而人所拥有的一切都是蒙神所赐的；因此，自己会有能力去帮助有需要的人，是由于神丰富的赐与，而自己拿去帮助有需要的人的那些东西，也都是从神而来

的，自己不过是把神所赐给自己的东西，拿了一（小）部份去帮助有需要的人而已。既是如此，人参与慈善性工作以帮助有需要的人，就没有甚么可自许的，也没有甚么功德可言，更没有甚么配得别人的称赞和褒奖的。而信徒们以「信心的行为」去行善助人的动机，乃是因为自己已先蒙受了神莫大的慈爱，所以要遵着神的心意去爱人，将称颂，感谢和荣耀归给神，以回报神的爱为着眼点（就像孩子回报父母的爱，而遵着父母的心意去行一样）。并且，在饶恕人的事上也是如此。世人以「单纯的善行」去饶恕那对不起自己的人的时候，他们会认为是出于自己心广大，宽以待人，不计前嫌，以德报怨的美德；但信徒们以「信心的行为」去饶恕那对不起自己的人则不是如此。因为信徒们知道，自己也是有很多得罪神，亏欠人之处，并且自己乃是已经蒙受了神白白的赦罪的恩典；所以，自己也应当白白地饶恕那对不起自己的人，以回报神的恩典，而不要像「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中那个无怜恤的仆人一样，自己蒙受主人免了重债，却又不肯同样地去免除另一个仆人欠他很少的债。

除了在善的定义和标准，以及行善助人的心态和动机上的差异以外，信徒们的「信心的行为」与世人的「单纯的善行」在「行」的方面也是不相同的。世人的「单纯的善行」都是只靠自己个人的努力，或是靠着一群人的同心协力，去达成所要行的善事；但信徒们的「信心的行为」却往往不是能只靠着信徒自己个人的努力，或是靠着一群信徒的群策群力去做到的，而是必须要倚靠神的大能大力，才能行出，才能达成的。例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也提到，圣经旧约的时代，当神差派已经是八十岁的摩西回埃及去将在那里做奴隶的犹太人拯救出来的时候，摩西年轻时一心想解救在做奴隶的自己的同胞犹太人的雄心壮志已是荡然无存，以致摩西竟然三次推辞不去。如果不是神给了摩西三个神迹式的印证以坚固摩西的信心，摩西最终怎么会有接受神的打发，愿意回到埃及去拯救在那里做奴隶的犹太人的「信心的行为」流露出来呢？并且，当摩西回到埃及以后，也不是靠着摩西自己率领犹太人去与埃及法老王抗争得了胜，以致犹太人可以离开埃及的；而是神以祂的大能大力在埃及地降下了十个大灾祸，才迫使法老王不得不放犹太人走的。所以，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基督徒的「信心的行为」，不是「我自己做」，也不是「神做，我不做」，而是「我与神同工去做」，就是靠着神的大能大力，去达成那有限的自我和多人的团队所不能做到的事。这就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讲论「种子成长的比喻」时所强调的，基督徒以「信心的行为」去事奉神，从事建立和成长教会的工作时，乃是在神的带领和帮助之下，与神一起的同工，而不是完全由基督徒们自己去做就好了。

并且，信徒们的「信心的行为」与世人的「单纯的善行」在「目的和结果」上更是截然不同的。我再以摩西接受神的差派，回到埃及去拯救在那里做奴隶的同胞犹太人的「信心的行为」为例子来加以说明。摩西回到埃及以后，并没有求神帮助，以率领犹太人与法老王抗争，击败法老王的军队，而从埃及人的枷锁中得到解救，并且还将富饶的埃及地占领了，使犹太人在那里安居乐业，甚至更转过来以埃及人为奴隶。反而，摩西照着神的吩咐，将犹太人领出埃及地，经过那大而可怕的旷野，为要带领他们进到神所应许要赐给犹太人的迦南地（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述，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第一代的犹太人还因此而常常向摩西发怨言，要回去埃及继续当奴隶）。所以说，世人的「单纯的善行」乃是只以解决人在世时生活上，身体上，心灵上的问题，满足人这些方面的需要为目的和结果；但信徒们的「信心的行为」则是以带领人走一条合乎神的心意的属天的道路，经过试验和磨炼，以及与罪恶相争战以成长成熟，俾能脱离罪恶的黑暗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而归回到神那里去，使人得享神所应许的那永恒的，满足的福乐为目的和结果。

所以，一个人乃是要先对神有信心，得着神的拯救以后，才会有与世人的「单纯的善行」，也就是与自己在信神之前的「单纯的善行」所不同的「信心的行为」流露出来。然而，一个基督徒的行事为人，往往却并不都是「信心的行为」，他仍旧会受到自己信神之前所原有的观念，想法，做法和旧有的习惯，喜好，情结的影响，以及受到周围世俗环境的左右，甚至受到一些偏差的异端和邪说的误导，而按着世人的「单纯的善行」的善的定义和标准，行善助人的心态和动机，只靠自己努力地去做「行」的方式，以及只以解决人在世时生活上，身体上，心灵上的问题，满足人这些方面的需要为目的和结果，继续地去做一些只是「单纯的善行」，而不是「信心的行为」。我在讲完七十六个「信心的行为」的例子以后，从2016年中旬起在我们教会又开始讲一系列圣经旧约和新约中所记载的「不具信心的行为」的实例；这些的例子并不是指当事人没有行出「信心的行为」来，而是指当事人有一些行为上的表现，但是他所做的行为却显示出他对神是没有信心的；我已经讲了近一百个这样的例子。因此，一个基督徒的行为是要发自他对神的信心，包括他对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信心；也就是如上文中所引述的圣经的经文中所说的，是要与他悔改的心相称；也是要与他所蒙受的神的恩典相称；也是要与救主耶稣舍己救人的福音相称；也是凭着信心，而不凭着眼见；也是心意更新而变化，以察验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而不要效法这个已经是落在罪恶之中的世界；也是要对得起神；也是像光明的子女，而不再如同不相信救主耶稣的世人是暗昧的那样；也是成就神的美意，就是要作神无瑕疵的儿女，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好像明光照耀，显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中，以致在将来耶稣再来的时

候，他能够完全没有玷污，无可指摘，安然见主，蒙神喜悦。所以说，不是发自对神的信心的行为，就算表面上看起来是在做神所吩咐的事，也不是「信心的行为」，也不会得着神的喜悦。

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过，亚当和夏娃被赶到伊甸园之外生活以后，先生了该隐和亚伯两个儿子。该隐和亚伯都向神献供物，但是神看中亚伯的供物，却不看中该隐的供物，因为亚伯是因着信献祭给神，乃是「信心的行为」；但该隐却不是因着信献祭给神，就是「不具信心的行为」，因为该隐没有想要先成为一个神所看中，对神有信心的人，反而以为只要同样地献供物给神就可以了（该隐后来因为嫉恨亚伯，而把亚伯杀了，证明神看不中该隐这个人的眼光是正确的，就是该隐对神其实并不具有信心）。圣经中是这样记着的，

- 「亚伯因着信献祭与神，比该隐所献的更美」（新约希伯来书十一章 4 节，和合本）。

今天不少的基督徒忙于读圣经和信仰性的书籍，忙于参加教会的聚会，忙于培养自身的美德，忙于行善助人，忙于传扬福音，忙于在教会服事；这些固然都是神要基督徒去行的，但如果不是发自对神的信心而做的，不但得不着神的悦纳，往往还会导致很大的偏差。圣经中很清楚地记着说，

- 「凡不出于信心的都是罪」（新约罗马书十四章 23 节，和合本）。

圣经中记载，初世纪的教会中有犹太人的基督徒和非犹太人的基督徒，而犹太人的基督徒仍然是照着素常所遵守的圣经旧约中饮食和节期的规定而行，但素常都没有遵守这些规定的非犹太人的基督徒则不这样做，以致双方常为此争论，互不接纳。同样的，今天在教会中，以及在教会与教会之间，常见为了教会的组织的形态；为了敬拜神的聚会的程序；为了施行洗礼的方式；为了圣餐的名称；为了是唱新的短的诗歌，还是唱传统的长的诗歌等等的事情，争论不休，彼此排斥。这其实是大可不必的；圣经中提醒说在这些的事情上，那怎样做的与那不这样做的不要彼此论断，彼此批评，甚至轻看对方；凭着各自对神的信心去做就可以了。

说了信徒们的「信心的行为」与世人的「单纯的善行」之间的差异，以及信徒们的「信心的行为」与对神并不具有信心，只是表面上在做神所吩咐的事之间的不同；我想您应该可以了解到为甚么人得着神的拯救不是由于人的好行为了，并且也不是信心再加上好行为，方能得着神的拯救。因为，世人的「单纯的善行」并不能达到神的善的标准，而只是表面上做神所吩咐的事也不会得着神的喜悦。所以，

在教会中担任教导和带领工作的传道人，牧师和长老，请不要急着要求信徒们去守这，守那，去做这，做那。如果信徒们守这，守那，做这，做那的行为表现，不是发自他们本身所具有对神的信心，只是被传道人啰唆的不得不做，或是为讨人的喜欢去做，或是为得到称赞去做，或是为遵循传统的规矩去做，那就不是「信心的行为」了。更糟糕的是，当一些信徒们做到了几项传道人的要求时，传道人就夸奖这些信徒是「好」基督徒，而不用心地去带领和帮助每一位信徒在生命上内在的，全面的，彻底的更新，也不去强调这并不是人自己可以做到的，乃是必须要靠着神在人的身上的大能的作为。

因此，传道人应以导正，稳固，增长信徒们对神的信心为首要的工作，然后信徒们才会有真正的「信心的行为」流露出来。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在他写给当时的一些教会的书信中，总是先教导关于对神的信心的很多方面的真理，包括人悖逆神的罪，神在救主耶稣里对人的恩典和救赎，信徒的蒙神赦罪，信徒的被神称义，信徒的新身份和新生命，信徒对将来的盼望等等；然后才会讲到信徒的行为。保罗这样做就是要先帮助信徒们的信心的导正和增长，然后再教导他们当如何凭着信心去行事为人。当然，并不是听从了教会的传道人的教导，就能使得基督徒活出「信心的行为」来；基督徒能够活出「信心的行为」来，最重要的先决因素乃是由于神在其身上大能的作为。就是基督徒因着其对神的信心，而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以致得着了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此一新生命是照着神的形像再造的，有真正的仁义和圣洁；并且，基督徒因着其对神的信心，更具有神所赐下的圣灵住在每一位基督徒的里面，对基督徒加以带领，教导，督正和帮助。然而，在此我必须郑重地提醒一点，那就是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对神所启示的圣经进一步的认识」时所说的，固然每一位基督徒都要自己去思考，自己去明白神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但是一般的基督徒却不可以误以为，只要内住在自己里面的圣灵直接教导自己就好了，而不必向教会的传道人学，不必接受教会的传道人的牧养和教导。这是绝对不对的；任何一位不是在教会担任带领工作的基督徒，都必须要以教会的传道人为自己的牧者，接受其对自己的牧养，教导和带领，因为实际上圣灵往往是使用教会的传道人来教导，督正和帮助基督徒去思考，去明白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这是神在教会中设立传道人的用意和目的。

并且，非常值得警惕的是，今天基督徒的行事为人却往往落入了两种极端的偏差之中，一种的偏差是误以为，只要自己照着一些信仰上固定的方式，行为上死板的规条，和其他基督徒个别的案例去「依样画葫芦」地遵行，那就是发自对神的信心，以神为主，尊神为大，顺从神的旨意的「信心的行为」了；另一种的偏差则

是误以为，只要自己在凡事上都采取「神做，自己不做」，等候神「耳提面命」式地来带领和指引自己，并且神替自己开启一条通达的，熟悉的路，那样才是发自对神的信心，以神为主，尊神为大，顺从神的旨意的「信心的行为」了。不少的基督徒都倾向于这两种偏差的心态，而不是如前面第四章中所说的，在内住于自己里面的圣灵的带领，教导，帮助，指正，保守和鼓励之下，去与自己内在和外在的罪恶相争战，以经历各样的考验，磨炼自己对神的信心，而使得自己能按着神的旨意，心意更新而变化，以致不再被自己原有的罪恶习惯，倾向好恶，理想观念，想法做法，无知偏差，误解谬见等所左右，也不再效法这个落在了罪恶之中的世界，也不再被很多的异端和邪说所误导，也能够对魔鬼的诱惑加以抵挡和抗拒。非常可惜的是，不少的基督徒是流于这两种偏差的心态，导致他们在对神的信心上难以成长和成熟。所以，我再一次郑重地提醒，一个人不但可以向神祷告，向神祈求，将他在信神，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上的困难和挣扎坦白地告诉神，然后等候看神会怎样地有所作为来带领，帮助和感动自己；一位信徒更是可以在他对神的信心退步，软弱，跌倒和失败的时候，向神祷告，向神祈求，以求神怜悯顾念，恩待可怜，饶恕赦免自己，并求神挽回保守，激励坚固，导正提升自己对神的信心。基督徒常常如此地向神祈求，就必定能够得着神的带领和帮助，以致在自己信心成长的过程中，能一直走在不偏左，也不偏右的正路上。

另外，关于基督徒的「信心的行为」，还有一种偏差的心态也必须加以提醒，那就是固然世人所做的「单纯的善行」，和对神并不具有信心，只是表面上在做神所吩咐的事的「不具信心的行为」，是不同于信徒们的「信心的行为」，但是当世人没有去做「单纯的善行」，或是没有在做神所吩咐的事时，他们通常多少会知道自己没有行善做好，而感到愧疚，以致要找一个借口来搪塞；然而当基督徒没有流露出「信心的行为」时，基督徒却反而会用一些其他的动作来加以掩饰，自欺欺人地认为自己已经做了「信心的行为」，或是也同样地以一番的说词来表示自己没有做乃是有正当的理由，而不会感到愧疚，亏欠，这实在是非常不可取的。例如，圣经中记着说，

- 「我的弟兄们（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下同），若有人说自己有信心，却没有行为，有甚么益处呢？这信心能救他吗？若是弟兄，或是姐妹，赤身露体，又缺了日用的饮食，你们中间有人对他们说，『平平安安地去吧，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却不给他们身体所需用的，这有甚么益处呢？这样，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新约雅各书二章 14-17 节，和合本）。

所以说，基督徒看见有人缺衣缺食，特别是其他的信徒们，如果自己不给他们所需用的，只是口惠而实不至地为他们向神祷告，求神供应他们的需用，并且对他们说，「平平安安地去吧，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还以为自己如此为他们向神祷告，求神供应他们的需用，就是做到了「信心的行为」，而不会感到愧疚，亏欠，这真是自欺欺人。同样的，有不少的基督徒只是为传福音的事工祷告，求神帮助别的基督徒去传福音，却不肯去向自己周围的人传福音，这也是口惠而实不至的虚假。实际上，这样的祷告都是基督徒为了要掩饰自己没有流露出「信心的行为」，但却反而会造成基督徒误以为自己已经做了「信心的行为」的自欺欺人的行径罢了，真是非常的可悲。

并且，我也常常听到有一些的基督徒，当他们被提醒必须要流露出「信心的行为」时，会反嘴地回答说，「我不要做法利赛人」，而以这个理由就拒绝在自己的行为上去流露出对神的信心来；并且，他们还误以为这是一个很正当的理由，以致不会感到愧疚，亏欠，这是绝对错误的。如前面第四章中所提到的，耶稣在世上时曾严厉地指责当时犹太人中敬虔派的法利赛人是「假冒为善」，因为他们虽然在行为上谨守六百多项信仰的规条，但却只是注重外在的表现，而不强调内心的真实，也不是遵照神所启示的真理，只是按着人的遗传和规定在行。但是，难道说基督徒不可以既遵照神所启示的真理，又凭着自己内心的真实，去流露出「信心的行为」来吗？当然可以；这并不是在做法利赛人，而是在遵循圣经中所教导的。例如，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对仍然在席的十一位门徒们说）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5, 21 节，和合本）；
- 「从前你们是暗昧的（指基督徒在信神之前是悖逆神而行恶的，以致落在罪恶的黑暗里），但如今在主（指神，下同）里面是光明的，行事为人就当像光明的子女；光明所结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公义，诚实，总要察验何为主所喜悦的事」（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8-10 节，和合本）；
- 「凡所行的，都不要发怨言，起争论，使你们（指基督徒，下同）无可指摘，诚实无伪，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作神无瑕疵的儿女；你们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4-16 节，和合本）。

所以，请千万不要以「自己不要做法利赛人」的想法和说词，为自己不肯在行为上去流露出对神的信心来的掩饰和理由，来自欺欺人，以致不会感到愧疚，亏欠，也就不会悔改，这是绝对不可取的。

同时，我还听到有一些的基督徒，会引用圣经的经文来理直气壮地说，人并不是要靠着所表现出的好行为，才能够得到神在救主耶稣里的拯救（亦即人并不是靠行为得救的）；以致，他们根本就不在意自己是否有「信心的行为」流露出来，就如我在上文中所提到的，那位菲律宾籍的男看护的几位基督教徒的亲友一样。他们此种偏差谬误的心态，乃是完全误解了基督徒发自其对神的信心而流露出「信心的行为」的意义。其实，基督徒并不是要凭着自己所行的「信心的行为」为必备的先决性的交换条件，去配得，换得，赢得，赚得神的拯救，神在救主耶稣里对人的拯救乃是神所赐给那不配得的人的白白的恩典；然而，那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救的基督徒的「信心的行为」，就是基督徒在神所赐的，内住于基督徒里面的圣灵的带领，教导，帮助，指正和鼓励，坚固之下，对神的信心持续地受到造就而长进和成熟，以全面地，彻底地，永久地活出得救以后神所赐的那再造的新生命的样式来，却是基督徒能够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得享神所应许的福分，所绝对不可或缺的必要性的状态。这就如同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和天国八福的第五福「怜恤人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蒙怜恤」时，以及在本章的上文中论及「人得着神的拯救是本于神对人的恩典」时所一再强调的，太阳光是免费的，但人却必须要「出到室外」才能够晒到免费的太阳光一样。

甚至，亦有一些的基督徒认为圣经中所教导的，神要基督徒去流露出「信心的行为」的旨意和要求实在太过严格，他们是绝对做不到的；以致，他们根本就自暴自弃地放弃不做，「依然故我」地照着自己信耶稣之前的样式在行事为人，而不肯，也就不会凭着其对神的信心，谦卑地求神饶恕自己没有活出那再造的新生命的样式来的缺失，并且也迫切地求神帮助自己去学习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并且据之而心意更新而变化，以受到造就，俾能流露出「信心的行为」来。这真是十分可叹可悲的。

还有，我更常见到有一些的基督徒，因为一位传道人（特别是他们所不喜欢的传道人）在某些行为上的缺失（或许只是他们不喜欢，不满意的地方），就以传道人自己都没有做到其所说的为借口，「因人废其言」地对该传道人的教导，甚至是合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教导，都一概加以否定，拒绝之，以致就没有遵着该传道人说的合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的教导去行出「信心的行为」来，这是非常的可惜。反之，也有一些的基督徒，往往对于他们所喜欢的传道人的教导都

「因人信其言」地全部肯定，接受之，甚至以该传道人的言行，举止为榜样而加以仿效，却不去深究他们所接受的教导和所视为的榜样是否真是合乎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结果就连该传道人偏差的教导和言行也都接受和仿效了，以致落得没有行出真正的「信心的行为」来，这也是非常的可惜。

六. 提醒

在本章的最后，有一点我必须再度提出来加以申明，那就是我写这一章「人是如何得着神的拯救」的用意，并不是要教导您如何去得着神在救主耶稣里的拯救的一些方法，而您只要照着去做就一定可以得着神的拯救。神在任何一个时刻会拣选，带领和感动谁去得着祂的拯救，完全是神的恩典，神的旨意和神的作为，而不是任何人用甚么方法可以加以影响，可以加以左右，可以加以促成的。圣经中说，

- 「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祂的判断何其难测，祂的踪迹何其难寻；谁知道主（指神）的心？谁作过祂的谋士呢？（没有谁）」（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3-34 节，和合本）；
- 「谁曾知道主（指神）的心去教导祂呢？（没有谁）」（新约哥林多前书二章 16 节，和合本）；
- 「谁曾测度耶和華的心，或作祂的谋士指教祂呢？祂与谁商议，谁教导祂，谁将公平的路指示祂，又将知识教训祂，将通达的道指教祂呢？（没有谁）」（旧约以赛亚书四十章 13-14 节，和合本）。

所以，固然人要为自己能够得着神的拯救，也要为别人能够得着神的拯救，向神祷告，向神祈求；但是，如果有人以为借着某些虔诚，著名，高职位，有成就的传道人向神说项，向神求情，那么自己或某一个人就一定会得着神的拯救，这是绝对不正确的。

如前所述，我写这一章的目的乃是为了要预备您的心，就如耶稣的开路先锋「施洗者约翰」一样要「预备神的道，修直祂的路」，也就是要将您所既有的，已经是先入为主，根深蒂固的世俗的观念，想法和做法，和个人的成见，情结和误解，以及一些偏差的教导和说法，对您所会造成的误导，拦阻和障碍尽量地加以除去。因此，您会从神一直都普遍性地借着祂所创造的宇宙万物的浩大和奇妙，精巧和美丽，特别是神照着祂的形像和样式所创造的人的奇特，包括人先天地就都具有的相同的善恶，对错和是非的观念（所谓人的良心），都具有的好坏的观念，都具有的永恒的观念，都具有的敬拜神明的意识，和人活在这个落入了罪恶权势之下的世界中的天灾人祸，生老病死，劳苦愁烦，虚空无奈，历史演变等的遭遇和经历；以及您还会从神也一直特别性地借着祂所启示旧约和新约的圣经，包括那位降生为人，来到世上的圣子耶稣生平的言行和事迹，神所启示的真理，预告和应许，神在旧约时代所拣选的犹太人的整体和个人的示范，和神在新约时代所拣选的基督徒的生命见证和传扬福音；而使得您会愿意去寻求，去思想，去了解神的事，并且对

于神也会去「祈求，寻找，叩门」，诚心地祈求神怜悯，恩待，施与，拯救自己；以致当您被神所拣选，带领和感动的时候，您会毫不迟疑地立刻就回应神的感动，接受耶稣为您的救主，而得着神的拯救，以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并且，无论是成功，还是失败；是顺利，还是挫折；是富足，还是贫乏；是安逸，还是受苦；是赞誉，还是诋毁；是友善，还是逼迫；是刚强，还是软弱；是生，还是死，您都会在圣灵的带领，教导，督正和帮助之下，坚守和增长自己对神的信心，永久持续不断地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活出「信心的行为」来，并以忍耐等候的心盼望耶稣的再来，也就是您自己得救完全实现的日子。

第六章

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

第六章大纲

- 一. 基督徒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一）：基督徒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
- 二. 基督徒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二）：基督徒是神的国度（即天国）的子民
- 三. 基督徒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三）：基督徒是神的儿女
- 四. 提醒

「凡接待祂（指救主耶稣）的，就是信祂名的人，
祂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
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
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2-13 节，和合本）

「惟有你们（指基督徒们）是被拣选的族类，
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
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
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指神）的美德。」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一般的人，甚至一些的基督徒，在受到世俗的观念和通常人敬拜神明的心态的影响之下，往往会误以为一个人得着神的拯救的意思，就是当这个人在世上活着的时候，他个人性地就会蒙受到神的保佑和赐福，而会有平安，健康，顺利，发达，长寿；并且，当他死后离世，他个人性地就会去到所谓的「天堂」享福，而不会被打下所谓的「地狱」受苦；或是还会误以为得着神的拯救的意思，就是一个群体的人整体性地从弱势，穷苦，歧视，欺压，迫害，杀戮中得到解救。这种过于简单，只是专注，着重于人在世上活着和在将来能得福免祸的看法，并不符合神在圣经中对于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的启示。其实，深入地来看，一个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乃是在于这个人的身份和地位的改变；也就是这个人在得着神的拯救以后，他就会具有新的身份和新的地位。所以，与其说神拯救人的目的是为了要将人从陷在罪恶里所遭受的苦难中拯救出来，使人得享神所赐那永恒的，满足的福乐，还不如说神拯救人的目的是为了要将人从原来陷在罪恶里的旧身份和旧地位中拯救出来，使人具有那得救以后的新身份和新地位；因为神所赐给得救的人的一切福分，都是由于人得救以后所具有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也是与人得救以后所具有的新身份和新地位相配的。这就像前面第三章中所述，圣经旧约的时代神将犹太人从在埃及为奴隶的身份和地位中拯救出来，使他们成为属神的子民，而进到神所赐给他们的迦南美地一样；这也像旧约时代神将被掳到巴比伦城去的犹太人从战俘的身份和地位中拯救出来，使他们回到圣城耶路撒冷，重建神的圣殿一样。

所以，我在本章中将从三个方面来讲论一个人得着神的拯救以后，他所具有的新的身份和新的地位，就是，第一，基督徒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第二，基督徒是神的国度（即天国）的子民；第三，基督徒是神的儿女。同时，如我在前面

第四章中所说的，神差救主耶稣来到世上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只是第一步，神拯救计划的终极目标乃是要达成「万物的复兴」，就是要重新创造一个「新天新地」；我在本章中也会对此做进一步的说明。因此可以说，与一般不相信神的世人相比较，那些相信耶稣是三一神的圣子，是神所差来的惟一的救主的基督徒在这三个方面所具有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乃是针对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与之后，其与不信神的世人，与罪恶的魔鬼，和与受造的万物之间关系上的改变，也更是其与神之间关系上的改变（请见下文）。

非常可惜的是，一些的基督徒并不见得知道，或许也不太看重自己得着神的拯救以后所具有的那些新的身份和新的地位；反而误以为自己与信神之前没有甚么两样，仍然只是不信神的世人当中的一份子，是与世人没有甚么差别的，以致「依然故我」，活的也就与世人没有甚么差异，仍旧只认同于自己信神之前所认同的人事物。我常常对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得着神的拯救的基督徒已经是具有王子或公主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了，所以万万不要还以为自己仍旧只是平民老百姓，因而仍旧活的如同平民老百姓一样，甚至活的如同乞丐一样，而不去活出王子或公主的新的样式来（我为甚么会将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与之后，做这样王子或公主与平民老百姓和乞丐的对比，请见下文中的讲论）。

一. 基督徒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一）：基督徒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

我在上文中提到，当一个人在相信神和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的拯救以后，他与不信神的世人，与罪恶的魔鬼，和与受造的万物之间的关系，以及他与神之间的关系，就都会产生很大的改变。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论及神在圣经旧约中「预表性真理的启示」，以及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为甚么必须要降生成为了一个真正的人」时都曾说过，一般所谓的「人类」，他们都是亚当和夏娃的后裔，他们也都因亚当和夏娃所犯违背神的禁令，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的罪过，以及他们自己对神的悖逆，而落在了「灵性的死」当中，就是落在了与神隔离，活在伊甸园之外的罪恶的世界里，受到罪恶黑暗的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而不能自拔，也不能自救，因为罪恶已成为了人性的一部份（就是所谓人的「罪性」）。因此，历世历代所有的人都是败坏的，都像是「烂了的苹果」一般，以致所有的人都不再是那起初神所创造，看为是好了；说的更深刻一点，就是由亚当带头开始的「人类」都不再是真正的人了。

但是，我在前面第三章和第四章中也说过，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却是降生成为了一个真正的人；因为耶稣降生为人来到世上，并不是生成了一个与世上所有的人都相同的，是落在了罪恶黑暗的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而不能自拔，也不能自救的罪人，祂乃是降生成为了一个（自亚当和夏娃被赶出伊甸园以后惟一个）完全无罪的，神看为是好的，是活在神的面前的真正的人。并且，虽然耶稣也同样地在世上走人所在走的辛苦的路，面对人所在面对的罪恶的诱惑和试探，但是祂却并没有像亚当和夏娃，以及其他所有的世人那样悖逆了神而犯罪。因此，圣经中将耶稣与第一个人亚当做对比，而称耶稣是「末后的亚当（the last Adam）」，也称耶稣是「第二个人（the second man）」；圣经中这样地记着，

- 「经上（指圣经旧约的创世记中）也是这样记着说，『首先的人亚当成了有灵的活人（指神最初用尘土所造的第一个人亚当成了有灵的活人）』；末后的亚当（指耶稣）成了叫人活的灵。但属灵的不在先，属血气的在先，以后才有属灵的（指属灵的末后的亚当耶稣是生在属血气的首先的人亚当之后）。头一个人是出于地，乃属土；第二个人是出于天（指第一个人亚当乃是神用地上的尘土所造的，而第二个人耶稣则是从神而来的三一神的圣子，不是神用地上的尘土所造的）。那属土的怎样，凡属土的也就怎样；属天的怎样，凡属天的也就怎样（指属土的第一个人亚当怎样，由亚当带头开始的「人类」也就是怎样；而属天的第

二个人耶稣怎样，凡被耶稣所拯救的人也就是怎样）」（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45-48 节，和合本）。

第一个人亚当既是那些因悖逆神，而与神隔离，受到罪恶黑暗的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的世人的起头；第二个人耶稣就是那些得着神的拯救，脱离罪恶，归向于神的人的起头。这就是说，亚当带头开始了那一群要自己决定善恶，而不听从神所定的善恶的「人类」；耶稣则带头开始了一群相信神，以神为主，尊神为大的「新人类」。如果说由亚当带头开始的「人类」都不再是真正的人了，那么由耶稣带头开始的「新人类」则是都会恢复成为真正的人。这一群的「新人类」，并不是一般所认为，靠着进化，教养，锻炼，文明，甚至基因改造，以产生的优秀人种，而是因着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的拯救的人。因此，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论及圣经旧约中「预表性真理的启示」时曾提到，这一群的「新人类」就是神眼中那真正的「犹太人」；因为固然神在圣经旧约的时代是拣选了犹太人这个民族，但从神所启示的圣经旧约和新约整体的角度来看，所谓的「犹太人」，也就是「以色列人」，并不是指犹太人这个民族的人，也不是指现今位于中东的以色列这个国家的国民，而是指所有相信神，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的人。所以，神在旧约时代所拣选以为示范的犹太人，其实乃是预表所有那些因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而得以在神的面前称义，成为神国度的子民，神家里的儿女的信徒们；因此圣经新约中记着说，

- 「因为表面上作犹太人的，并不是犹太人（指生为是犹太人的，并不一定就是犹太人）；在肉身上表面的割礼，也不是割礼（「割礼」乃是圣经旧约中所规定，要替犹太人的男子割包皮，以为旧约时代的犹太人与神立约的证据；下同）。惟有在内心作犹太人的，才是犹太人；割礼也是心里的（指人因相信神，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遵着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心意更新而变化的意思），是靠着圣灵，而不是靠着仪文。这样的人所受的称赞，不是从人来的，而是从上帝（即神）来的」（新约罗马书二章 28-29 节，新译本）；
- 「惟有你们（指基督徒，下同）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指神）的美德」（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我在本章一开始就曾引述了此段圣经的经文，在此又引述之以指明在过去这约两千年以来的新约时代，惟有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而不是犹太人这个民族的人，才是被神所拣选的族类）。

并且，根据圣经中所说的，犹太人的祖先亚伯拉罕可说是「信心之父」，就是古今中外所有对神有信心之人的先驱；而中国人的基督徒，以及所有别的民族，别的国家的基督徒，都是神眼中那真正的犹太人，因为基督徒都是效法了亚伯拉罕对神的信心，也都承继了神对亚伯拉罕的应许；而地上的万族也都要因基督徒而得到神所赐的福，就是要因基督徒所传扬的神借着救主耶稣以拯救人的福音，而能悔改归向神，重新活在神的面前，得享神所赐那永恒的，满足的福乐。纵使生为是犹太人的，也要因相信耶稣是神所差来的救主，而成为神眼中那真正的犹太人，那真正被神所拣选的族类，也就是那一群由耶稣带头所开始的「新人类」。

基督徒乃是「新人类」的新身份和新地位并不只是名义上的，头衔上的，而是带有多方面实质的意义和真实的改变。首先，基督徒是神的新的创造；我在前面几章中曾一再地强调，神对人的拯救，并不是将那已经败坏的，像是「烂了的苹果」一般的人稍微加以修补和改进一些而已；神乃是将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重新地加以创造；圣经中是这样说的，

- 「若有人在基督（即耶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new creation，即新的创造的意思）；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7 节，和合本）；
- 「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指真正的）仁义和圣洁」（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24 节，和合本）；
- 「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指在认识神和明白神的旨意的一切属灵的真知识上不断地被更新的意思），正如造他主的形像（指正如造他的神的形像一样的意思）」（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10 节，和合本）。

一个基督徒往往并不觉得自己乃是被神所重新创造的一个人；这是因为一个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他的长相，身体，动作，举止等都还是他成为基督徒之前原来的样子，并没有任何的改变；他也仍然保有自己原来的知识能力，记忆习惯，倾向好恶，成见情结等（请见前面第四章中论及「从人的生命来考量耶稣是惟一的拯救」时的讲论）。其实，神对于基督徒的重新创造乃是从生命的层面开始的；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说的，一个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虽然他的身体没有任何的改变，但是他却会因着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而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他原有带着罪性的旧生命，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就像耶稣从死里复活一样。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指一切信耶稣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指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此新生命乃是永恒的生命，故也称为是「永生」）」（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
- 「（耶稣说）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指叫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0 节，和合本）；
- 「叫你们信了祂（指信了救主耶稣），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指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 「神赐给我们永生，这永生也是在祂儿子里面（「永生」是指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此新生命乃是永恒的生命，故亦称「永生」；「祂儿子」是指圣子耶稣，下同）。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生命」亦是指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1-12 节，和合本）；
- 「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指叫基督徒一举一动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的样式），像基督借着父的荣耀（指像耶稣借着圣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新约罗马书六章 4 节，和合本）。

神对于基督徒的重新创造乃是先使基督徒得着了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然后神对于基督徒的重新创造才会在将来进一步地推展到身体的层面。亦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说的，等到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也就是基督徒的得救完全实现的时候，基督徒的身体才会得赎，也就是届时基督徒才会具有一个不朽坏的，荣耀的，强壮的，灵性的复活的新身体，就像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具有的复活的身体一样。圣经中这样记着说，

- 「就是我们这有圣灵初结果子的（指已经是在圣灵的带领之下，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也是自己心里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指基督徒也是在等待将来耶稣再来时，他们以神的儿女的身份，得着复活的新身体；请见下文中关于「基督徒是神的儿女」的讲论）」（新约罗马书八章 23 节，和合本）；
- 「或有人问，『死人（指耶稣再来时已经过世了的基督徒，下同）怎样复活，带着甚么身体来呢？』无知的人哪，你所种的，若不死就不能生；并且你所种的，不是那将来的形体，不过是子粒，即如麦子，或是别样的穀。但神随自己的意思，给它一个形体（指神给所种的某一样的

子粒一个将来发芽长成之后的形体），并叫各等子粒，各有自己的形体（指神并叫各样的子粒各有其将来发芽长成之后的形体）。....死人复活也是这样；所种的是必朽坏的（身体），复活的是不朽坏的（身体）；所种的是羞辱的（身体），复活的是荣耀的（身体）；所种的是软弱的（身体），复活的是强壮的（身体）；所种的是血气的身体，复活的是灵性的身体。若有血气的身体，也必有灵性的身体。....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这是指基督徒在世上时既有神用尘土所造，如亚当一般的血肉的身体；将来在永恒里则必会具有神所赐属天的，如复活的耶稣一般的复活的新身体）」（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35-38, 42-44, 49 节，和合本）；

- 「就在一霎时，眨眼之间，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因号筒要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指那些在耶稣再来时已经过世了的基督徒，要以不朽坏的新身体得以复活）；我们也要改变，这必朽坏的总要变成不朽坏的（指耶稣再来时还活着的基督徒的血肉的身体，也会同样地改变成为不朽坏的新身体），这必死的总要变成不死的」（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2-53 节，和合本）。

如此，基督徒就以其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的新身份和新地位，并以其所具有的新生命和新身体，而能够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

从深一层的角度来看，如与神在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所要赐给基督徒的那一个不朽坏的，荣耀的，强壮的，灵性的复活的新身体相比较，神当初六日创造天地万物时，所赋与亚当和夏娃（以及他们的后代，就是所有的人类）的那用尘土所造的血肉的身体，却是软弱的，是会衰老的，是会犯罪而羞辱的，是会朽坏而归于尘土的。或许我们会问说，神为甚么不一开始就将那不朽坏的，荣耀的，强壮的，灵性的身体赐给亚当和夏娃，赐给人呢？究其原因乃是，根据神在圣经中的启示，神在创造亚当和夏娃之前就知道将来他们，以及他们后代的人类都会悖逆神而犯罪，所以神事先就设立了三一神的圣子耶稣为人类的救主（请见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论及「亚当和夏娃违背了神的禁令的后果」时所引述的圣经经文和讲论）；因此，神当初赋与亚当和夏娃，以及他们后代的人类的那物质的，会朽坏的血肉之躯乃是一个暂时性的身体，而这并不是神真正要所有归属于祂的人在永恒里所具有的身体。惟有当那是血肉之躯的有罪的人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神所差来的救主耶稣，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成为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以后，这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才会在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具有神要赐给人的那个真正的，不朽坏

的，荣耀的，强壮的，灵性的，与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具有的复活的身体一样的永恒性的身体，以承受那永远的神的国（请见下文中对于「基督徒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二）：基督徒是神的国度（即天国）的子民」的讲论）；圣经中是这样记着的，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写信给位于现今希腊南部的哥林多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弟兄们（基督徒彼此之间是信仰上的弟兄姐妹），我告诉你们说，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必朽坏的不能承受不朽坏的（指人必朽坏的血肉的身体，是不能承受那不朽坏的永远的神的国）」（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0 节，和合本）；
- 「我们（指基督徒，下同）却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指将来耶稣的再来）。祂要按着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指与耶稣从死里复活以后所具有的复活的身体相似）」（新约腓立比书三章 20-21 节，和合本）。

所以如上所述，基督徒乃是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时，先就得着神所赐的那再造的新生命，就是那照着神的形像所重新创造，具有真正的仁义和圣洁的新生命，然后神对于基督徒的重新创造才会在将来进一步地推展到身体的层面，就是然后基督徒在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才会再蒙神赐那不朽坏的，荣耀的，强壮的，灵性的复活的新身体。换句话说，就是基督徒必须要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以后，不论是生前，还是死后，都持续地受到圣灵的造就，经历磨炼和考验，以在其对神的信心上成长和成熟，而能一直坚守所信地忍耐等候耶稣的再来；以致，当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基督徒乃是没有玷污，完全无可指摘，安然见主，而蒙神赐那不朽坏的，荣耀的，强壮的，灵性的复活的新身体，于是基督徒的得救能完全实现，从此基督徒就以所具有的新生命和新身体，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得享神所赐永恒和满足的福乐。

我在前面第四章中亦曾说过，圣经中将一位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后，就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而成为一个被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称为是这一位基督徒的「重生」。并且，由于基督徒的「重生」乃是圣灵的作为，就是从圣灵生的；所以圣经中也宣称说，被神所重新创造而成为新人的基督徒乃是从神而生的，

- 「〔耶稣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即天国，下同〕。....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说的，这是指基督徒的重生乃是本于人的悔改和圣灵大能的作为〕，就不能进神的国」〔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 5 节，和合本〕；
- 「凡信耶稣是基督的〔指基督徒〕，都是从神而生」〔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 节，和合本〕；
- 「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指接待，相信救主耶稣的基督徒〕，祂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2-13 节，和合本〕。

但是，基督徒的重生却不像一般的人的出生，也不像圣子耶稣的降生为人，这后面的两种情形都是从母腹生出来的；基督徒的重生并不是回到肉身的母腹中再出生一次，而是圣灵神奇的作为，将那再造的新生命赐给基督徒，以取代其所原有的，带着罪性的，已经是像「烂了的苹果」一般的旧生命。所以，上面所引述的第三段的圣经经文中就强调说基督徒的重生，「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这乃是指明基督徒的重生并不像一般人的出生那样，是单单地源于人自身上的〔「从血气生的」〕，生理上的〔「从情欲生的」〕，关系上的〔「从人意生的」〕因素。基督徒的重生乃是出于神奇妙的作为，将那照着神的形像所重新创造的新生命赐给了基督徒，使他们能作神的儿女〔关于「基督徒是神的儿女」的讲论，请见下文〕。

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更提到，圣经中记载耶稣还进一步地解释说，基督徒的重生就像吹着的风那样，我们能感受到风在吹，我们也能听到风吹的响声，但是我们却不知道风到底是怎么吹的；同样的，我们不知道基督徒到底是怎么从圣灵而重生的，然而我们却能感受到基督徒重生以后的改变，我们也能看见基督徒重生以后不同的表现。我常常跟我们教会的信徒们说，基督徒所流露出新生命的表现乃是基督徒重生的真实的最好见证。有关基督徒所流露出新生命的表现的具体见证，包括我个人本身的见证，以及基督徒既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为甚么仍然还会继续犯罪的困惑，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从人的生命来考量耶稣是惟一的拯救」时已做了相当详细的说明；在此，我则先要鼓励您去仔细地观察自己周围的基督徒，看看他们信神之前与信神之后相比较，在生命上有怎样的改变，以使得您能亲自认识到基督徒的重生的真实。

然而，在您观察基督徒生命上的改变时，有两点是必须特别加以留意的。第一点就是不像一些普通的世人只是有时会从自己某一项的过错中「改过自新」，例如我在前面第一章中所提到的，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从德国纳粹的迫害中救了近一千名犹太人的那一位工业家；基督徒生命上的改变却并不是局部的，表面的，一时的，而是全面的，彻底的，永久的。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天国子民生命的特质」时曾说过，那些能进入天国，享受天国的福气的人，并不是只要具有「虚心」，「哀恻」，「温柔」，「饥渴慕义」，「怜恤人」，「清心」，「使人和睦」，「为义受逼迫」八样生命的特质其中的某一样就可以了，而是必须要八样的特质都具备才行。虽然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从人的生命来考量耶稣是惟一的拯救」时所列举的一些基督徒生命改变的例子，都是这些的基督徒在某一方面的改变；例如，那一位变得不怕黑的女信徒；那一位变得不会讲脏话的白人牧师；那一位也变得不会讲脏话的著名中医师；那一位变得会大声唱诗歌赞美神的丈夫；那一位变得抽烟会恶心，并变得愿意唱诗歌赞美神的阎姓男士；我自己本身变得不再冷漠孤僻，自傲自恃，拘谨独善，同时也对神真理的道愈来愈投入，明白和认同，以致我的心思意念，观念看法，想法做法都有很大的改变；以及很多的基督徒都变得在每个星期日会去教会敬拜神。这或许会让您误以为基督徒生命上的改变，是与一般的世人的「改过自新」没有甚么不同的。其实不是；这些的基督徒在他们生命上其他的方面也同样地产生了改变，例如那位阎姓男士他原来对一位曾经诈骗过他的人非常怀恨，想找人去对付对方，但在他信了耶稣之后，就将这个恨意放下来了。我自己信了耶稣以后，除了性格和意念方面的改变以外，同时，如前所述，我也变得比较不会再刻意地去掩饰自己的弱点和缺失，也比较不会再强词夺理以遮掩自己的错误，也比较不会再说一些虚假的小谎言来表现自己见多识广，也比较不会再「严以律人，宽以待己」，而会比较自然地与人相处来往，还会比较考虑到别人的需要。

第二点就是基督徒生命上的改变主要还并不是去达到一般人所订的某些标准和规定，也不是去满足别的人对于基督徒的某些要求和期望，而是在对于神的心态的转变。一般的世人往往从人的角度，而不是从神的角度来判断基督徒是否有生命上的改变；就是以基督徒是否达到了一般人所订的某些标准和规定，甚至以基督徒是否满足了别的人对于基督徒的某些要求和期望，而不是以基督徒对于神的心态的转变，来判断基督徒生命上的改变，来鉴赏基督徒生命上的改变。例如，有一对夫妇，丈夫脾气不好，于是妻子就带丈夫来到教会，希望丈夫能信耶稣而使得他的脾气变好一点。结果，夫妻两人都信了耶稣；然而丈夫在信了耶稣以后，对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变得非常认同，非常投入，非常认真，以致与妻子讨论圣经时口

气相当强硬，并不轻易让步，似乎是脾气并没有变好，使得妻子十分地失望。甚至，后来丈夫还放下原来所从事的专业，去读神学院，做了教会全时间的传道人，造成家庭的经济状况陷入困境，虽然夫妻一起在教会服事，但却颇为辛劳。丈夫这样在生命上对于神的心态的转变，真是当初妻子只希望丈夫在信了耶稣以后，脾气能变好一点，所始料不及的。

另外，有一位女信徒将自己的女儿带到教会来，希望女儿在教会的环境的熏陶之下，能成为一名听话的好孩子（不是常听见有人说，学钢琴的孩子和来教会的孩子都不会变坏吗？）。结果，女儿在教会信了耶稣，读大学的时候参加教会暑假所举办的，去泰国短期宣扬基督徒的信仰的工作；想不到女儿对于传扬神的福音，替神得着人变得非常认真，非常投入，告诉母亲说想要休学，长期留在泰国做传福音的工作。女儿这样在生命上对于神的心态的转变，真是当初母亲只希望把女儿带到教会，能成为一名听话的好孩子，所始料不及的；而母亲却并不赞同女儿这样在生命上对于神的心态的转变，并且还责怪教会的牧师把女儿带「坏」了。后来，女儿顺从母亲的意思，回到大学完成了学业；毕业的时候，母亲问女儿要甚么为毕业的礼物，女儿回答说，希望母亲能给她买一张飞机票，去泰国做传福音的工作。我所就读的神学院的院长曾霖芳牧师，他有一次告诉我们说，当他年轻的时候，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后，受到神的带领和感动要去上海读神学院，结果被母亲赶出了家门；然而，神后来也奇妙地带领曾院长的母亲信了耶稣。

其实，基督徒生命上那全面的，彻底的，永久的改变，主要都是在对于神的心态的转变。我们教会以前有一位郭姓的女信徒，她有一次对我说，当她读了圣经，知道宇宙万物都是神所创造的以后，每次看见树叶子都会禁不住地赞赏树叶子的美丽和精致，而不再像她在信耶稣之前，认为树叶子到处都是，没有甚么大不了的心态。我们教会以前也另外有两位女信徒，她们很坦白地在教会众人的面前，公开地承认自己以前所做过得罪神，亏欠人的事情，而不再加以掩饰。这都是基督徒在生命上对于神的心态的转变很好的例子，然而在一般的人的眼中，或许会认为这乃是微不足道的，是「家丑不可外扬」的。基督徒生命上的改变，就是基督徒的「重生」，与一般世人的「修身养性，改过自新」之间的差异，就如同我在前面第五章中所说的基督徒的「信心的行为」与一般世人的「单纯的善行」之间的差异。一般世人的「单纯的善行」只是针对人而言的，但基督徒的「信心的行为」则主要是针对神而言的；同样的，一般世人的「修身养性，改过自新」乃是人自己的努力，去符合人所订的标准和规定，要求和期望，但基督徒「重生」则是神大能的作为，以造成基督徒对于神的心态的转变。

至于说基督徒既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既有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那么基督徒为甚么仍然还是会继续地犯罪的问题，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从人的生命来考量耶稣是惟一的拯救」时已做了一些的说明。请您不要误会，基督徒原有带着罪性的旧生命被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所取代，并不是像一台计算机输入新的程式以取代原有旧的程式那样；当新的程式输入以后，原有旧的程式就被洗掉，以致计算机只会以新的程式运作，而完全没有原有旧的程式的痕迹。基督徒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以后，却是仍然继续地保有原来的知识能力，记忆习惯，倾向好恶，无知偏差，误解谬见等等，以致常会被其所左右而犯罪；何况，基督徒乃是仍然继续地活在被罪恶所辖制的世人当中，更常会受其影响而犯罪。神没有在赐给基督徒再造的新生命时，像计算机改装新的程式一样，或是像一个人患了失去记忆症一样，将基督徒原有的一切知识能力，记忆习惯，倾向好恶，无知偏差，误解谬见等都完全洗除掉，使基督徒就像一张白纸一样以再造的新生命重新开始；神也没有在基督徒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那一刻，立刻就把基督徒提到「天堂」去，使基督徒从此就脱离尘世，神乃是要基督徒继续地留在世上。神这样做的用意是要基督徒借着学习如何与罪恶相争战，就是一方面与自己内心里还没有忘记，甚至还很留恋的恶相争战；另一方面也与外在世界上所充斥的恶，以及教会中所常有的异端和邪说相争战；如此而经历各样的考验，以磨炼基督徒的信心，并且靠着内住在基督徒里面的圣灵的带领，教导，指正，保守和鼓励，去帮助基督徒的成长，使得基督徒能愈来愈按着神的旨意，以心意更新而变化。如此，基督徒才会愈来愈不再被自己原有的罪恶习惯，倾向好恶，理想观念，想法做法，无知偏差，误解谬见等所左右，也愈来愈不再效法这个已经是落在罪恶中的世界，亦愈来愈会抗拒异端和邪说的误导，更愈来愈会抵挡魔鬼千方百计的诱惑，以致基督徒可以愈来愈多活出其所具有的新生命。

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曾引述了下列这一段圣经的经文，来表明神要基督徒这样小心谨慎地多去操练，以学习去活出其所具有的新生命的美意，

- 「当恐惧战兢，作成你们得救的工夫；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2-13 节，和合本）。

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说的，固然基督徒得到神的拯救，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乃是完全因着救主耶稣的死里复活的重大功用，但是基督徒活出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却是须要基督徒配合和顺从圣灵，下功夫去学习与罪恶争战而成长才行的。

所以说，基督徒并不是一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就可以将这个新生命百分之百地活出来的。每一位基督徒在某一个时刻，都是处在基督徒成长过程中的某一点上，甚至还很可能在对神的信心上「不进反退」；而基督徒也都会多少被自己内心里还没有忘记，甚至还很留恋的恶所左右，以及被外在世界上所充斥的恶和教会中所常有的异端和邪说所影响而犯罪。既使是一个基督徒脱离红尘，离世而居，以躲避外在世界上所充斥的恶和教会中所常有的异端和邪说；但是，他却仍然会受到自己内心里还没有忘记，甚至还很留恋的恶的诱惑而犯罪。由此可见，一个基督徒惟有配合和顺从内住在他里面的圣灵的带领，教导，指正和鼓励，借着学习如何与内在和外在的罪恶相争战而成长，并且按着神的旨意，以心意更新而变化，而不再被自己原有的罪恶习惯，倾向好恶，理想观念，想法做法，无知偏差，误解谬见等所左右，也不再效法这个已经是落在罪恶中的世界，亦不再被异端和邪说所误导，更不再屈服于魔鬼千方百计的诱惑，他才能常常地，多多地将神所赐给他那再造的新生命活出来（我多次重复地这样说，是希望这个极为重要的真理能够深深地进到您的心里）。所以，基督徒的「信心的行为」，并不同于一般世人的「单纯的善行」，也不是要借之而企图将基督徒原有的，已经是带着罪性的，像一个「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加以修补好而已；基督徒亦不是因着其「信心的行为」而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甚至，我要特别加以申明的是，基督徒更不是借着其「信心的行为」去使得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能够逐渐地增长（敬请参阅我所写的另一本书「透视基督徒的重生」）。基督徒乃是由于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而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并且，惟有先得着了此再造的新生命，基督徒才能在内住于其里面的圣灵的带领和教导之下，「恐惧战兢」地学着去愈来愈多流露出「信心的行为」来，以一方面见证其所具有的再造的新生命和其乃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的真实，且另一方面也能在对神的信心上持续地成长。

基督徒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的新身份和新地位是附带着多个层面的意义。第一个层面的意义，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说的，因着救主耶稣死里复活的重大功用，就是耶稣为了要代赎人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而使得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都能白白地蒙受神的赦罪，而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一方面这固然是因为耶稣将自己献为了永远的赎罪祭，而使基督徒能白白地得到神的赦罪的缘故，但如果更进一步地来看，另一方面也是由于如圣经中所宣告的，因着耶稣的死，基督徒在神的律法上也是死了，就是基督徒是已经脱离了那是神审判，定罪和惩罚罪人的衡量尺度的律法，以致基督徒不会受到神按着律法对罪恶的咒诅，审判和惩罚；圣经中记着说，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写信给当时位于罗马城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我的弟兄们〔基督徒彼此之间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这样说来，你们借着基督的身体在律法上也是死了〔「基督的身体」是指救主耶稣的身体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以成为那替人赎罪的祭；而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就因之已不再是属乎律法的〕，叫你们归于别人，就是归于那从死里复活的〔「那从死里复活的」是指耶稣〕，叫我们结果子给神。....我们既然在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现今就脱离了律法，叫我们服事主，要按着心灵的新样〔「心灵的新样」是指圣灵所教导的新的样式〕，不按着仪文的旧样〔「仪文的旧样」是指圣经旧约的律法所规定的旧的样式〕」〔新约罗马书七章 4, 6 节，和合本〕；
- 「凡以行律法为本的〔指凡是想要凭着自己遵守圣经旧约的律法而在神面前称义的人〕，都是被咒诅的，因为经上记着〔指圣经旧约记着〕，『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诅。』〔指人因本身那会犯罪的肉体的软弱，对律法是一定有所不能行的，以致必会落在咒诅之中。〕....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指圣洁，无罪的救主耶稣为要代赎人的罪，就成为是带罪的，以担当人的罪过，代替人去承受神对人的罪恶的咒诅和惩罚，以至于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10, 13 节，和合本〕。

所以，因着耶稣的死，基督徒不但在神于圣经旧约中所启示的律法上是死了，就是他们是脱离了律法的管束，以致不会再受到神按着律法的衡量尺度对他们的罪过的咒诅，审判和惩罚；同时，他们也不再是属乎律法的，就是不再受制于律法的捆绑，而是归属于救主耶稣了，以结出成圣的果子给神。如此一来，基督徒对神的服事也就不再是按着，不再是拘限于圣经旧约的律法所规定的旧的样式，而是按着内住于他们里面的圣灵所教导他们的新的样式了。所以，那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的基督徒，就不再同有罪的世人一样是落得与圣洁公义的神隔绝；反而，基督徒能归向于神，并且将来基督徒还可以免受神按着祂的善的标准，对罪恶施行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结果，就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关于未来远程的预告」时所说的，基督徒和世人因此在永恒里还会有截然不同的结局。

第二个层面的意义，那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的基督徒也不再同于有罪的世人的，乃是在基督徒与神的关系和世人与神的关系上的不同；就是基督徒不再是落在神的咒诅之下，落在神的忿怒之中，也不再是惧怕神的，更不再是与神为敌

的；反而，基督徒是被神称为义的，是与神和好的，是以神为乐的，是能够永远活在神的面前，得享神所赐的福乐的。圣经中记着说，

- 「我们藉这爱子的血（指基督徒借着三一神的圣子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所流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指神）丰富的恩典」（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7 节，和合本）；
- 「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指无罪的救主耶稣代替了有罪的人，承受神对人的罪恶的惩罚，而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耶稣的受死就如同是为人遭到了神对罪恶的咒诅和审判的惩罚一样；以致使得凡是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不会受到神按着祂所启示在圣经旧约中的律法的善的标准，对人的罪恶所要施行的审判，定罪和惩罚的报应）」（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13 节，和合本）；
- 「我们既因信称义（指基督徒因着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被神称为义），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 现在我们既靠着祂的血称义（指基督徒靠着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所流的血被神称为义），就更要借着祂（指耶稣，下同）免去神的忿怒。因为我们作（神的）仇敌的时候，且借着神儿子的死（指借着圣子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得与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祂的生（指因耶稣的生命，就是因耶稣的死里复活）得救了。不但如此，我们既借着主耶稣基督，得与神和好，也就借着祂，以神为乐」（新约罗马书五章 1, 9-11 节，和合本）。

并且，第三个层面的意义，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说的，因着救主耶稣死里复活的重大功用，就是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后第三日从死里复活，而使得基督徒能够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基督徒原有带着罪性，像是一个「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因而同样地从自己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以致，那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的基督徒也不再同于有罪的世人的，乃是基督徒与神和与魔鬼的关系是不再同于世人与神和与魔鬼的关系，就是一方面，因着耶稣的死，基督徒不但是在律法上死了，并且基督徒向罪也是死了的，亦即基督徒乃是脱离了罪；但是另一方面，因着耶稣的复活，基督徒却是以神所赐的那再造的新生命而向神活着，亦即基督徒乃是活在神的面前。圣经中记着说，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写信给当时位于罗马城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岂不知我们这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是受洗归入祂的死

吗？所以我们借着洗礼归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借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我们若在祂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指我们若这样在耶稣的死上与祂联合了的意思），也要在祂复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指我们也必会在耶稣的复活上与祂联合的意思）；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祂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如我在前面论及「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前所从事的工作（一）：在会堂里教训人」时，关于「生命」的讲论中引述此段圣经经文所提过的，「旧人」和「罪身」均是指人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以前，所原有的那带着罪性的旧生命），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我们若是与基督同死，就信必与祂同活；因为知道基督既从死里复活，就不再死，死也不再作祂的主了。祂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祂活是向神活着。这样，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新约罗马书六章 3-11 节，和合本）。

这就是说，基督徒所不同于有罪的世人的乃是，基督徒不再是落在罪恶的黑暗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下的罪的奴隶，也不再是属于罪恶魔鬼的，不再是魔鬼的儿女，更不再是像瞎眼的一样，被虚假所蒙蔽住；反而，基督徒是被神称为义的，是脱离了罪恶的，是从罪里得了释放的义的奴仆，是能够靠着神，以坚固的信心抵挡魔鬼的诱惑，而自由地活在真理之中的神的奴仆，是属于神的，是神的儿女。这就像圣经旧约的时代神拯救犹太人脱离在埃及做奴隶，而成为属神的子民；这也像旧约时代神拯救犹太人脱离在巴比伦做战俘，而回到圣城耶路撒冷一样。但是，由于人并不见得清楚地知道自己原来的旧身份和旧地位是多么的低劣，以致多不看重自己得救以后的新身份和新地位是多么的高贵。所以，在此我必须再度强调，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最首要的乃是人惟有借着耶稣的救赎，才能使其在身份和地位上产生彻底的改变；而不要径行地就误以为，神拯救人只是要使人在德性和行为上有所变好而已。圣经中记着说，

- 「（复活的耶稣差派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去向世人传福音时，对保罗说）我差你到他们那里去，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即罪恶的魔鬼）权下归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指和所有的基督徒同得神所赐的基业）」（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 「感谢神，因为你们从前虽然作罪的奴仆（「你们」是指基督徒，下同；「从前虽然作罪的奴仆」是指基督徒在信神之前与世人一样是罪的

奴仆)，现今却从心里顺服了所传给你们道理的模范。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就作了义的奴仆。.... 现今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作了神的奴仆，就有成圣的果子，那结局就是永生（指以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永远活在神的面前）」（新约罗马书六章 17-18, 22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31-32 节，和合本）；
- 「（你们基督徒）务要谨守，儆醒，因为你们的仇敌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你们要用坚固的信心抵挡他」（新约彼得前书五章 8-9 节，和合本）。

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清楚地指明，基督徒蒙神拯救，脱离罪恶，不再是罪的奴隶以后，并不是从此就自己是自己的主人，可以放纵地「随己所欲，为所欲为」，而是从此就不再被罪恶所箝制，所奴役，以致能够自由地去遵循神真理的道；因为一个「随己所欲，为所欲为」的人，由于其本身的有限，并不能够知晓真正的善恶，也不能够行出真正的善来，更不能够辨识，抗拒罪恶的诱惑，因此仍然还会是罪的奴隶。而那些能够自由地活在真理之中的基督徒，圣经中则称之为是义的奴仆，是神的奴仆。关于基督徒是属于神的，是神的国度的子民，是神的儿女，请见我在下文中的讲论。

还有，第四个层面的意义，那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的基督徒也不再同于有罪的世人的，乃是他们不再是属于这个已经是落在罪恶之中的世界的，以致他们会被世界所憎恨。但是，基督徒却不可以有排斥世人，鄙视世人，恨恶世人，敌对世人，毁灭世人的念头，也不可以避世，离世，出世，遁世而居。反而，基督徒是受了神的差派，要继续地活在世人的当中，以达成神所托付他们的工作和神要造就他们的心意，并且基督徒是以客旅的，寄居的心态活在上，因为基督徒永远的归宿乃是活在神的面前。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对门徒们说）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8-19 节，和合本）；
- 「（耶稣在对圣父的祷告中说）我已将祢的道赐给他们（指信徒们，下同），世界又恨他们，因为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我不

求祢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祢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指罪恶的魔鬼）。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求祢用真理使他们成圣，祢的道就是真理。祢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14-18 节，和合本）；

- 「亲爱的弟兄啊（基督徒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你们（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11 节，和合本）。

因此，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和之后，其与世界和与世人的关系是大不相同的；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是属于这个落在罪恶之中的世界的，是世人中的一份子；但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后却不再是属于世界的，也不再是世人中的一份子。所以，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说的，基督徒乃是「在世界，但却不属世界」。故此，基督徒就不要贪恋这个世界，不要随从这个世界；并且，基督徒也不是「以恶报恶」地来对待恨他们的世人，更不是使用各样世俗的手段来征服世界，称霸于世界。反而，基督徒是以「爱众人的心」去饶恕，帮助世人，去减轻世人在世上生活的难处和痛苦；并且要不辞辛劳，不顾安危，不计成败地将神在救主耶稣里要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于神的福音去传给世人，使世人也有机会可以得救，就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所说的。圣经中记着说，

- 「（基督徒）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指基督徒）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2 节，和合本）；
- 「你们（指基督徒）要谨慎，无论是谁都不可以恶报恶；或是彼此相待（指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的彼此相待），或是待众人（指基督徒对待世人），常要追求良善」（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15 节，和合本）；
- 「凡所行的，都不要发怨言，起争论，使你们（指基督徒，下同）无可指摘，诚实无伪，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作神无瑕疵的儿女；你们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4-16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对门徒们说）你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新约马可福音十六章 15 节，和合本）。

再者，第五个层面的意义，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从宇宙万物来考量耶稣是惟一的拯救」时，以及在本章的上文中都曾提到，神差救主耶稣来到世上以拯救

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只是第一步，神拯救计划的终极目标乃是要达成「万物的复兴」，就是要重新创造一个「新天新地」，以取代现今这个落在罪恶和苦难之中，像是一个「烂了的苹果」的天地。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讲述的，神最初六日创造现有的这个天地，乃是在先创造了光，空气，旱地和海，各样植物，日月星辰，各种动物之后，最后第六日才照着祂的形像和样式创造了人。然而，神要重新创造一个「新天新地」则是不同，神乃是采取相反的步骤，最先重新创造基督徒成为新的人类，然后在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就是基督徒得救完全实现的时候，再使得其他的一切受造之物也脱离目前叹息劳苦的情况，以及所受到的败坏和死亡的辖制，而同样地得享基督徒自由的荣耀，以致宇宙万物都能够得到复兴。因此，那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的基督徒也不再同于有罪的世人的，乃是在基督徒与受造的万物的关系和世人与受造的万物的关系上的不同，亦即基督徒是神所要重新创造的一个「新天新地」的开始，而世人则是如前面第三章中所述，受到了神的「咒诅」，以致一切受造之物都不顺服人，且与人作对，而造成人从此就处于与一切受造之物之间相互对立，彼此倾轧，弱肉强食的情形之中。圣经中记着说，

- 「主的日子要像贼来到一样（指将来耶稣再来的那出人意料的突发性）；那日，天必大有响声废去，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烧尽了。....在那日，天被火烧就销化了，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熔化；但我们照祂的应许（指基督徒照着神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10, 12-13 节，和合本）；
- 「受造之物切望等候神的众子显出来（指一切的受造之物切望等候将来耶稣再来时，那是神的儿女的基督徒的得救的完全实现），因为受造之物服在虚空之下，不是自己愿意，乃是因那叫他如此的（指一切受造之物处在目前这种沮丧挫折，叹息劳苦，败坏死亡的情况之下，不是其自选的，乃是神对人悖逆了祂而犯罪所做的处置的结果）。但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脱离败坏的辖制，得享神儿女（指基督徒）自由的荣耀。我们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直到如今。不但如此，就是我们这有圣灵初结果子的（指已经是在圣灵的带领之下，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的基督徒），也是自己心里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指基督徒也是在等待将来耶稣再来时，他们得救的完全实现，以神的儿女的身份，得着复活的新身体）」（新约罗马书第八章 19-23 节，和合本）；
- 「我又看见一个新天新地（「我」是整本圣经最后一卷书启示录的写作者约翰自指，他是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一位，下同；神在给

他的异象中，把将来的新天新地预先启示给他看），因为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先前的天地」是指现今这个落在罪恶和苦难中的天地），海也不再有了（在此「海」是用来代表罪恶和死亡）。我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预备好了，就如新妇妆饰整齐，等候丈夫（在此「圣城新耶路撒冷」乃指那是神的子民的基督徒的整体而言，并不是指一座城；整句是说基督徒得救完全实现时，他们就好像新娘子妆饰整齐，等候丈夫一样，在神的面前丝毫没有瑕疵，完全无可指摘）。....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祂要与人同住（指神在基督徒的中间，与基督徒同住）；他们要作祂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这段经文中特别值得注意的是，那代表着是神的子民的基督徒的整体的圣城新耶路撒冷，乃是与新天新地一同存在于神的面前，表示那时基督徒是在新天新地里，并且基督徒也是活在神的面前；这就如同当初亚当和夏娃是在神最初六日所创造的这个天地里，并且亚当和夏娃也是活在伊甸园里，代表着亚当和夏娃原来是活在神的面前）」（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1-3 节，和合本）。

并且，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说的，将来在永恒里那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的基督徒，还会与再来的耶稣一同作王，回复到原来人在伊甸园里，受神的托付，像「王」一样地照管一切受造之物的身份和地位，来照管和治理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

二. 基督徒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二）：基督徒是神的国度（即天国）的子民

我在本章的上文中曾说过，得着神的拯救的基督徒已不再是落在罪恶的黑暗权势之下的罪的奴隶，不再是像瞎眼的一样被虚假所蒙蔽住的，不再是属于罪恶魔鬼的。并且，我还强调地说，基督徒蒙神拯救，脱离罪恶，不再是罪的奴隶以后，并不是从此就自己是自己的主人，可以放纵地「随己所欲，为所欲为」，而是从此就不再被罪恶所箝制，所奴役，以致能够自由地活在真理之中；因为一个「随己所欲，为所欲为」的人，由于其本身的有限，是难以知道真正的善恶的，也是难以行出真正的善来的，更是难以辨识，抗拒罪恶的诱惑的，因此仍然还会是罪的奴隶。所以，基督徒乃是从罪里得了释放的义的奴仆，是从此就能够自由地去遵循神真理的道的神的奴仆，是属于神的。实际上，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所说的，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信徒们被称为「基督徒」是从安提阿教会开始的，而「基督徒」这个称呼的意思就是指那些属于基督耶稣家里的人，是与基督耶稣同党的人而言的。并且，无论是圣经旧约时代的犹太人，还是圣经新约时代的基督徒，圣经中都称之为是属神的子民，就是神的国度的子民，这是基督徒得着神的拯救以后所具有的第二方面的新身份和新地位；圣经中记着说，

- 「（神借着摩西晓谕旧约时代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说）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们都看见了，且看见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带来归我。如今你们若实在听从我的话，遵守我的约，就要在万民中作属我的子民，因为全地都是我的；你们要归我作祭司的国度，为圣洁的国民」（旧约出埃及记十九章 4-6 节，和合本）；
- 「祂救了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把我们迁到祂爱子的国里（指三一神的圣父救了基督徒脱离罪恶黑暗的权势，把基督徒迁到圣子耶稣的国度里），我们在爱子里得蒙救赎，罪过得以赦免（指基督徒在圣子耶稣里得蒙救赎，罪过得以赦免）」（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 「惟有你们（指基督徒们，下同）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指神）的美德」（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我在本章的上文中已引述了此段圣经的经文，在此再引述之以指明基督徒是神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

所以圣经中也记载，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写信给位于现今土耳其西部的以弗所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

- 「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圣徒」是指其他教会的信徒们，包括所有犹太人的基督徒和非犹太人的基督徒；如上文中所述，基督徒是要以客旅的，寄居的心态活在世上，但就神的国而言，基督徒却不是外人，而是神的国的子民）」（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19 节，和合本）。

因此，各个民族，各个国家的基督徒，包括中国人的基督徒，美国人的基督徒，日本人的基督徒等等，他们虽然是世上不同民族的人，不同国家的国民，但是就基督徒的信仰而言，他们在神的眼中却如圣经中所说的，都是「天上的国民」，是神的国度的子民。而关于神的国度，也就是天国，以及神的国度的子民，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根据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十四个「天国的比喻」，阐述了天国很多方面的特质；并且，我也根据圣经中记载耶稣所说的「八福」，说明了天国子民的生命八样的特质和天国的福气六方面的特质；在此我就不重复了。

然而，关于神的国和神的国的子民，有三点我还想再提出来加以提醒之。第一点，神借着救主耶稣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于神的计划，并不是像其他的宗教和信仰那样，只是要对人施以个人性的拯救，就是使人一个一个单独地，彼此没有关连地活在神的面前，蒙受神所赐的福气而已；神对人的拯救的终极目标乃是要使那些得着神的拯救的人，都共同地归属于一个以神为王，以得救的人为子民的整体性的神的国度（基督徒不但是共同地归属于神的国度，是神的国度的子民，基督徒也是共同地成为了神家里的儿女，彼此之间乃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后者请见下文）。其实，如圣经旧约中所记载，神拯救人乃是为了要建立一个神的国的目标，在神当初拣选，呼召犹太人的祖先亚伯拉罕的时候就已经言明了此一目标；还有，神对大卫应许要永远坚立他的国也指明了此一目标；再者，神借着旧约时代的先知在圣经旧约中的启示更陈明了此一目标。并且，如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所说的，圣经旧约时代的犹太人以整个民族归于神为圣洁的子民，就是这个神的国度的预表。圣经中记着说，

- 「耶和华对亚伯兰（即亚伯拉罕）说，你要离开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我必叫你成为大国，我必赐福给你，叫你的名为大，你也要叫别人得福；为你祝福的，我必赐福与他，那咒诅你的，我

必咒诅他，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旧约创世记十二章 1-3 节，和合本〕；

- 「因为你〔指旧约时代犹太人的整个民族，下同〕归耶和华你神为圣洁的民，耶和华你神从地上的万民中拣选你，特作自己的子民」〔旧约申命记七章 6 节，和合本〕；
- 「〔神应许大卫说〕你的家和你的国必在我面前永远坚立，你的国位也必坚定，直到永远〔旧约时代以大卫为王的犹太人的国并没有存在到永远，可见神对大卫的应许乃是另有所指；请见下一段所引述的圣经经文〕」〔旧约撒母耳记下七章 16 节，和合本〕；
- 「耶和华说，日子将到，我应许以色列家和犹大家的恩言，必然成就〔「我应许以色列家和犹大家的恩言」是指神对当时北国以色列和南国犹大的犹太人的应许〕。当那日子，那时候，我必使大卫公义的苗裔长起来〔「大卫公义的苗裔」乃是预指那生为是大卫的子孙的救主耶稣〕；祂必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义。在那日子，犹大必得救，耶路撒冷必安然居住〔指信神的人必得救，必安然地活在神的面前〕；祂的名必称为耶和华〔救主耶稣乃是三一神的圣子的身份〕，我们的义」〔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三章 14-16 节，和合本〕；
- 「耶和华啊，祢一切所造的都要称谢祢，祢的圣民也要称颂祢；传说祢国的荣耀，谈论祢的大能；好叫世人知道祢大能的作为，并祢国度威严的荣耀；祢的国是永远的国，祢执掌的权柄，存到万代」〔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10-13 节，和合本〕；
- 「当那列王在位的时候〔指世上诸国的列王在位的时候〕，天上的神必另立一国，永不败坏，也不归别国的人〔指不会被别国所征服的意思〕，却要打碎灭绝那一切国，这国必存到永远」〔旧约但以理书二章 44 节，和合本〕。

神的国不但是神所建立的〔而不是由人自己去建立的〕，是以神为王，就是以三一神的圣子救主耶稣为王的永远的国；并且，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关于「真理」的教导时所说的，神的国也是一个以真理挂帅的国度，所有归属于真理的人都是这个真理的国度的子民，因此神的国是不属于这个落在罪恶之中的世界的。圣经中更将神的国称为是「神的城」，是为世上的光的「山上的城」，是「圣

城新耶路撒冷」，就是「在上的耶路撒冷」，也是「天上的耶路撒冷」。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被罗马巡抚彼拉多审问时回答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指耶稣被犹太人拿住，捆绑，审问，戏弄和诬告〕，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彼拉多就对祂说，这样，祢是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36-37 节，和合本〕；
- 「我们在万军之耶和华的城中〔「万军之耶和华」乃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就是我们神的城中，所看见的，正如我们所听见的；神必坚立这城，直到永远」〔旧约诗篇四十八篇 8 节，和合本〕；
- 「你们〔指基督徒〕是世上的光，〔如〕建在山上的城是无法隐藏的」〔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14 节，新译本〕；
- 「〔复活的耶稣说〕得胜的〔指胜过魔鬼的误导，诱惑和迫害，坚守所信天国的道理到底，以致得救完全实现的信徒〕，我要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他也必不再从那里出来；我又要将我神的名；和我神城的名，这城就是从天上，从我神那里降下来的新耶路撒冷；并我的新名，都写在他上面」〔新约启示录三章 12 节，和合本〕。

而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提到的，耶稣的开路先锋施洗者约翰，以及耶稣自己，刚出来传道时都是先同样地宣告说天国〔即神的国〕即将来临了；圣经中记着说，

- 「那时，有施洗的约翰〔即施洗者约翰〕出来，在犹太的旷野传道，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新约马太福音三章 1-2 节，和合本〕；
- 「从那时候，耶稣就传起道来，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7 节，和合本〕。

第二点，我在前面第二章和第四章中都提到过，惟有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才是神的国的雏形；而人类历史上一些伟大的帝国，例如，教会建立初期的「罗马帝国〔Roman Empire〕」，欧洲公元中世纪时期的「神圣罗马帝国〔Holy Roman Empire〕」，曾经号称是日不落的「大英帝国〔British Empire〕」，以及中国清朝时代洪秀全所创立的「太平天国」，和现今的美国等，都只不过是世上的

国而已，并不能代表神的国。所以说，基督徒是共同地归属于一个以神为王，以得救的基督徒为子民的整体性的神的国度的具体步骤，乃是从基督徒彼此联合在一起，成为那个是神的国的雏形的教会的成员先开始，就是成为那个以耶稣基督为头，被称为是「基督的身体」的教会的各个肢体，或是手，或是脚，或是耳，或是口，或是眼，或是鼻；以致基督徒可以在圣灵的赐能，带领，帮助之下，各按各职，相互连接，彼此同工，去达成神的旨意和神所托付的工作；而不再仍然只以自己是世上某一个国家的国民，是某一个种族的人，是某一个党派的党员等，为自己的身份和地位。圣经中记着说，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写信给位于现今希腊南部的哥林多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你们就是基督的身子〔即「基督的身体」〕，并且各自作肢体」〔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27 节，和合本〕；
- 「正如我们一个身子上有好些肢体，肢体也不都是一样的用处；我们这许多人〔指许多基督徒〕，在基督〔即耶稣〕里成为一身，互相联络作肢体，也是如此」〔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4 节，和合本〕；
- 「我们〔指基督徒〕不拘是犹太人，是希腊人〔「希腊人」是指非犹太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指是奴隶，还是不是奴隶〕，都从一位圣灵受洗〔指被圣灵更新，而成为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的意思〕，成了一个身体〔指基督徒互相联络形成一个「基督的身体」〕，饮于一位圣灵〔指基督徒领受神所赐下的圣灵，内住在基督徒的里面，受到圣灵的教导，带领，帮助和指正的意思〕。身子原不是一个肢体，乃是许多肢体」〔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13-14 节，和合本〕。

值得提醒的是，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三一性」时所说的，每一间教会，无论规模大小，不管人数多少，都是一个百分之百的「基督的身体」；而每一间教会也都是那一个普世的教会，就是那一个普世的「基督的身体」的一部份。并且，我在前面第五章中论述「使徒信经」时也曾提到，基督徒是相信「圣而公之教会」，就是相信普天下所有的教会都是属于一个普世性的教会，因此教会与教会之间务要彼此接纳，彼此尊重，彼此相合，彼此扶持；而绝对不可以互不相干，互相排斥，甚至攻击，迫害别的教会。还有，基督徒也是相信「圣徒相通」，就是相信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务要彼此相交，彼此联络，彼此相顾，彼此相爱；而绝对不可以分门别类，互不来往，甚至相互争竞，嫉恨，毁谤，鄙视。

第三点，基督徒既然是那以神为王的的神的国的子民，所以坦白地说，神乃是统管基督徒的王，也是基督徒的主人；而基督徒则是被神所牧养的子民，也是神的仆人，就是属于神的奴仆。因此，为王的神是有带领，管辖，保护，看顾祂的子民基督徒的权柄和责任；而为神的子民的基督徒则有受神保护和被神看顾的利益，以及顺服神的带领，听从神的管辖和照着神的旨意服事神的义务。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主人与仆人的关系」时所提到的，为主人的神是一定会以公平，正直，良善对待祂的仆人基督徒，使他们得益处的，神是绝对不会偏待，不会威吓基督徒的，神也绝对不会是高高在上，作威作福地辖制，奴役基督徒的；而为仆人的基督徒则要惧怕战兢地以诚实的心听从神，要对神十分的恭敬，不可轻看，藐视，不信神，要存敬畏的心顺服神，要对神忠诚，要在凡事上讨神的喜欢，不可顶撞神，不可假神的名义以图利自己，而要甘心服事神。圣经中记着说，

- 「现今你们（指基督徒）既从罪里得了释放，作了神的奴仆，就有成圣的果子，那结局就是永生（指以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永远活在神的面前）」（新约罗马书六章 22 节，和合本）；
- 「你们虽是自由的（指基督徒虽是从罪恶的辖制中得到释放而自由的），却不可借着自由遮盖恶毒（指不要以自由为掩饰的借口而去行恶），总要作神的仆人。务要尊敬众人（「众人」是指不信神的世人），亲爱教中的弟兄（「教中的弟兄」是指其他的基督徒），敬畏神，尊敬君王」（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16-17 节，和合本）；
- 「我的神，我的王啊，我要尊崇祢，我要永永远远称颂祢的名」（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1 节，和合本）；
- 「万军之耶和华，我的王，我的神啊（「万军之耶和华」乃表示耶和华神是统领万军，极为强大，满有能力的意思），在祢祭坛那里，麻雀为自己找着房屋，燕子为自己找着菴雏之窝（指那是神的子民的信徒，在神那里会得着神的看顾；正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所述，我本身从二十几年前失业，受神的呼召去读神学院，毕业后与妻子一起开始教会的工作，一直到今日，就是神会看顾，供应服事神的信徒的所需的一个很好的见证）」（旧约诗篇八十四篇 3 节，和合本）；
- 「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
祂使我躺卧在青草地上，领我在可安歇的水边。
祂使我的灵魂苏醒，为（祂）自己的名引导我走义路。
我虽然行过死荫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为祢与我同在；祢的杖，祢的竿，都安慰我。

在我敌人面前，祢为我摆设筵席；祢用油膏了我的头，使我的福杯满溢。

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爱随着我；我且要住在耶和华的殿中，直到永远」（旧约诗篇二十三篇 1-6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写信给当时位于罗马城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所以弟兄们（基督徒彼此之间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指将自己完全地献给神，以顺从神，服事神的意思），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指敬拜神，服事神的意思）乃是理所当然的。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有「验证」的意思）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2 节，和合本）。

然而，神却并不只是把基督徒视为是祂的子民，祂的奴仆而已；圣经中记载，三一神的圣子耶稣曾对那些跟随祂的门徒们这样说，

- 「（耶稣说）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以后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因仆人不知道主人所作的事，我乃称你们为朋友，因从我父（指三一神的圣父）所听见的，已经都告诉你们了」（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4-15 节，和合本）。

因此，基督徒虽然是那以神为王的的神的国的子民，是神的仆人，就是属于神的奴仆，然而神却也视基督徒是神的朋友。神不是一位高高在上，远不可及的王，神也不是一位目中无人，暴虐专横的主，神乃是与基督徒如朋友一般地亲近和谈心；这是多么让基督徒能感受到神是平易近人，和蔼可亲的。圣经中记着说，

- 「你们（指基督徒，下同）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新约雅各书四章 8 节，和合本）。

可见，只要基督徒愿意去亲近神，去向神祷告，神就必定会听基督徒的祷告，而与基督徒亲近的；怕是怕基督徒因为自己的生活工作太忙太累，而忽视不去常常地亲近神，只在有需要的时候才临时来找神帮忙。并且，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王权」时曾说过的，因为圣经中说神将基督徒视为是祂的朋友，因此很多的基督徒就将神也视为是基督徒的朋友；不过，此种以神是基督徒的朋友的说法却并不符合圣经中的教导。固然圣经中说基督徒是神的朋友，但是圣经中却没有任何的经文指说神是基督徒的朋友。这就好像中国古代的皇帝，有一位皇帝很宠爱的大臣，皇

帝就拍着该大臣的肩膀说，你是我的朋友；但该大臣却并不可以也去拍着皇帝的肩膀，对皇帝说，是啊，你也是我的朋友。神是基督徒的王，神是基督徒的主，基督徒对神是绝对不可以随便的，轻慢的。

基督徒是那以神为王的的神的国度的子民的新身份和新地位，除了表示神借着救主耶稣以使人脱离罪恶，归向于神的拯救，并不只是要对一个一个的人单独地施以个人性的拯救和赐福，而是更要使那些得着神的拯救的人，都共同地归属于一个以神为王，以得救的人为子民的整体性的神的国度；以及基督徒乃是那个是神的国的雏形的教会的成员，就是那个以耶稣基督为头，被称为是「基督的身体」的教会的各个相互连接的肢体；以及表示神乃是统管基督徒的王，也是基督徒的主人，而基督徒则是被神所牧养的子民，也是神的仆人，就是属于神的奴仆，因此神是有带领，管辖，保护，看顾基督徒的权柄和责任，而基督徒则有受神保护和被神看顾的利益，和顺服神的带领，听从神的管辖，照着神的旨意服事神的义务，然而基督徒却是被神也视为是神的朋友这三个方面的意义之外，另外还附带着其他层面的意义。在本段中我想提出两个层面的意义来说明之，而这两个层面的意义都是与圣经旧约中的教导有关。第一个层面，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曾说过，三一神的圣父照着圣子耶稣的要求，赐下圣灵给每一位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因此每一位领受神所赐的圣灵的基督徒，都有圣灵内住在他的里面，随时随地，永永远远地与每一位基督徒同在一起。而我在前面第三章中论及神在圣经旧约中「预表性真理的启示」时也曾提到，旧约时代犹太人为在他们当中的神所建造的圣殿，乃是预表有圣灵内住的每一位基督徒，也是预表那有神同在的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因此，个别的和整体的基督徒都是三一神的圣灵的殿，也就是神的殿，因为神是与基督徒同在的。并且，神为王以带领，管辖，保护，看顾祂的子民基督徒，其实就是借着祂所赐下，内住在基督徒里面的圣灵以行之的。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对门徒们说）我要求父（指三一神的圣父，下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保惠师」或译为训慰师），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祂，也不认识祂。你们却认识祂，因祂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17 节，和合本）；
- 「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叫你们的罪得赦，就必须领受所赐的圣灵」（新约使徒行传二章 38 节，和合本）；
- 「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神的灵」即圣灵；「你们」即基督徒，下同；这句经文是说，因着圣灵内住在基督徒的里面），你们就不属肉

体，乃属圣灵了（「肉体」在此是指人那带着罪恶，会犯罪的本性）；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基督」即耶稣，「基督的灵」即圣灵；这句经文是说，一个人如果没有圣灵内住在他的里面，他就不是属于救主耶稣的基督徒）」（新约罗马书八章 9 节，和合本）；

- 「神将祂的灵赐给我们，从此就知道我们是住在祂里面，祂也住在我们的里面（指神借着祂赐给基督徒，内住在基督徒里面的圣灵，以住在基督徒的里面，基督徒也因此就住在神的里面）」（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13 节，和合本）；
- 「岂不知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吗？这圣灵是从神而来，住在你们里头的；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在此「你们」是指个别的基督徒而言的，而基督徒乃是救主耶稣付了自己舍命，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的重价所买赎来的）」（新约哥林多前书六章 19-20 节，和合本）；
- 「岂不知你们是神的殿，神的灵（即圣灵）住在你们里头吗？若有人毁坏神的殿，神必要毁坏那人，因为神的殿是圣的，这殿就是你们（在此「你们」是指整体的基督徒而言的，就是指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新约哥林多前书三章 16-17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写信给位于现今土耳其西部的以弗所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圣徒」是指其他教会的信徒们，包括所有犹太人的基督徒和非犹太人的基督徒），是神家里的人了；并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各房靠祂（指耶稣，下同）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即神）的圣殿，你们也靠祂同被建造成为神借着圣灵居住的所在（在此「你们」也是指整体的基督徒而言的，就是指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19-22 节，和合本）。

就个别的基督徒而言，既然每一位基督徒的本身就是神的殿，因此圣经中说，基督徒应当与罪恶，淫行分离，而成为圣洁，以为圣洁的神所在的居所；所以基督徒是不可以继续地去做自己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所行的那些不义，邪恶的事。初世纪当教会刚开始被建立时，有一些教会的信徒们，特别是在当时商业鼎盛的城市中的教会的信徒们，他们仍然继续地去参加在拜假神的庙中所举行的筵席，而吃了祭假神偶像的食物，甚至与假神的庙中的庙妓发生淫行。这些，以及贪婪，偷窃，诈骗；骄傲，争竞，嫉妒；谗毁，诽谤，辱骂；结党，纷争，仇恨；恶

毒，残酷，凶杀；荒宴，醉酒，纵欲；怨恨神，侮慢人，无怜悯，无信用等等都不是那身为是神的殿的基督徒所应当行的。所以，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至善」时所说的，神对于旧约时代的犹太人和新约时代的基督徒，都同样地要求他们要圣洁，因为神是圣洁的；圣经中记着说，

- 「耶和华对摩西说，你晓谕以色列全会众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耶和华，你们的神是圣洁的。你们各人都当孝敬父母，也要守我的安息日（「安息日」是圣经旧约中规定犹太人在每周的最后一天，休息不做工，以纪念神六日创造万物，第七日完工歇息）；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你们不可偏向虚无的（假）神，也不可为自己铸造神像；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旧约利未记十九章 1-4 节，和合本）；
- 「（圣子耶稣为信徒们向圣父祷告说）求祢用真理使他们成圣，祢的道就是真理」（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17 节，和合本）；
- 「你们（指基督徒）从前怎样将肢体（指其身体的各个部份，下同）献给不洁不法作奴仆，以至于不法；现今也要照样将肢体献给义作奴仆，以至于成圣（这是比较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前是罪的奴仆，而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之后却是义的奴仆的不同）」（新约罗马书第六章 19 节，和合本）；
- 「你们（指基督徒，下同）该效法神，好像蒙慈爱的儿女一样（请见下文中对于基督徒是神的儿女的讲论）；也要凭爱心行事，正如基督（即耶稣，下同）爱我们，为我们舍了自己，当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献与神（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了赎罪祭）。至于淫乱，并一切污秽，或是贪婪，在你们中间连题都不可，方合圣徒的体统。淫词，妄语，和戏笑的话都不相宜，总要说感谢的话。因为你们确实地知道，无论是淫乱的，是污秽的，是有贪心的，在基督和神的国里，都是无分的；有贪心的，就与拜偶像的一样。不要被人虚浮的话欺哄；因这些事，神的忿怒必临到那悖逆之子，所以你们不要与他们同伙。从前你们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指神，下同）里面是光明的，行事为人就当像光明的子女；光明所结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公义，诚实，总要察验何为主所喜悦的事；那暗昧无益的事，不要与人同行，倒要责备行这事的人」（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1-11 节，和合本）。

并且，就整体的基督徒而言，既然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也是神的殿，因此圣经中说，教会应当同样地与罪恶，虚假分离，而成为圣洁，以为圣洁的神所

在的居所；并且，圣经中还将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是神的国的雏形的教会称为是「圣洁的国度」。所以，教会是不可以世俗化，也不可以容忍罪恶，异端和邪说，教会中更不可以有分门结党，纷争嫉妒，混乱无秩序等的事发生。至于教会与教会之间，则如上文中所说的，务要彼此接纳，彼此尊重，彼此相合，彼此扶持；而绝对不可以互不相干，互相排斥，甚至攻击，迫害别的教会。圣经中记着说，

- 「惟有你们（指基督徒们的整体）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是指神）的美德」（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我在本章的上文中已引述了此段圣经的经文，在此再引述之以指明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要是神圣洁的国度，以为圣洁的神所在的居所）；
- 「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义和不义有甚么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甚么相通呢？基督和彼列（「基督」即耶稣，而「彼列」则是指罪恶的魔鬼撒但）有甚么相和呢？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甚么相干呢？神的殿和偶像（指假神）有甚么相同呢？因为我们是永生神的殿（从这最后一句的经文来看，这整段的经文不但是指个别的基督徒，更是针对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而言的）」（新约哥林多后书六章 14-16 节，和合本）。

上面所引述的第二段的圣经经文中说，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是神的国的雏形的教会，与陷在罪恶之中的世界是不可以混杂的，也不可以去效法世界，正如神要求旧约时代的犹太人不可以与周围其他国的民混杂，不可以去随从其他国的民的生活方式一样。固然属于神的基督徒与属于罪恶魔鬼的非基督徒，乃是彼此不相配的，不相交的，不相通的，不相和的，不相干的，特别是在身份和地位，归属和结局，以及观念和目标，想法和做法等很多的方面；然而，就如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基督徒的信仰的世界观」时所说的，这却并不是说基督徒要去排斥世人，鄙视世人，恨恶世人，敌对世人，毁灭世人，甚至躲避世人，离开世人而居。因为神的旨意是要差遣基督徒到世上去，将神借着救主耶稣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真神的福音广传给世人，使他们也有得着神的拯救的恩典的机会。请见我在本章最后的提醒的话。

整本圣经最后的一卷书启示录中记载，复活的耶稣曾向那在耶稣生前，与耶稣最亲近的十二个门徒中的约翰显现，要他写信给公元初世纪当时位于现今土耳其

西部七个城市的七间教会，一方面是警戒这些教会的信徒们要从他们在信仰上的缺失和过错中改正过来；二方面也是鼓励他们在信仰上所表现出来可取的行为，爱心，信心，勤劳，忍耐，长进，分辨，持守，并且提醒他们要对神忠心地去面对所遭受到的贫穷，患难和攻击；三方面更是应许他们在胜过魔鬼的误导，诱惑和迫害，坚守所信到底以后，所会得到的蒙福的结局。其实，复活的耶稣对此七间教会的警戒，鼓励，提醒和应许乃是针对历世历代所有属神的教会说的。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天国的比喻」时，曾对第三个方面的应许加以说明了；在此我还要将第一个方面的警戒，和第二个方面的鼓励和提醒也提出来，因为神要教会成为圣洁，以为圣洁的神所在的居所。圣经中记着说，

- 「〔复活的耶稣要约翰写信给位于以弗所的教会，传达复活的耶稣对他们所说的〕我〔复活的耶稣自指，下同〕知道你的行为，劳碌，忍耐，也知道你不能容忍恶人，你也曾试验那自称为使徒，却不是使徒的，看出他们是假的来。你也能忍耐，曾为我的名劳苦，并不乏倦。然而有一件事我要责备你，就是你把起初的爱心离弃了。所以应当回想你是从哪里坠落的，并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然而你还有一件可取的事，就是你恨恶尼哥拉一党人的行为〔「尼哥拉一党」是初世纪时教会中的一个异端邪说的团体，其成员相信一些与世俗融合混杂的教导，行为放纵，并参与当时罗马帝国流行的民俗信仰〕，这也是我所恨恶的」〔新约启示录二章 2-6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要约翰写信给位于士每拿的教会，传达复活的耶稣对他们所说的〕我〔复活的耶稣自指〕知道你的患难，你的贫穷，〔但〕你却是富足的；也知道那自称是犹太人所说的毁谤话，其实他们不是犹太人，乃是撒但〔即罪恶的魔鬼〕一会的人。你将要受的苦你不用怕；魔鬼要把你们中间几个人下在监里，叫你们被试炼，你们必受患难十日。你务要至死忠心」〔新约启示录二章 9-10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要约翰写信给位于别迦摩的教会，传达复活的耶稣对他们所说的〕我〔复活的耶稣自指，下同〕知道你的居所，就是有撒但座位之处〔「撒但」即罪恶的魔鬼，下同；「你的居所，就是有撒但座位之处」乃指教会所在的别迦摩城是当时敬拜异教假神的罪恶的中心〕；当我忠心的见证人安提帕在你们中间，撒但所住的地方被杀之时〔「在你们中间，撒但所住的地方」是指在别迦摩城〕，你还坚守我的名，没有弃绝我的道。然而有几件事我要责备你，因为在你那里，有人服从了巴兰的教训；这巴兰曾教导巴勒将绊脚石放在以色列人面前，叫他们吃

祭偶像之物，行奸淫的事（巴兰和巴勒都是旧约时代的人物，巴兰是神的先知，他因贪财就应了外邦的摩押王巴勒的要求，设计引诱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吃祭偶像之物，和与外邦的摩押女子行奸淫的事，而得罪耶和華，导致犹太人遭受瘟疫）。你那里也有人照样服从了尼哥拉一党人的教训（请见上面所引述的第一段的圣经经文中对「尼哥拉一党」的说明）。所以你们当悔改」（新约启示录二章 13-16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要约翰写信给位于推雅推喇的教会，传达复活的耶稣对他们所说的）我（复活的耶稣自指，下同）知道你的行为，爱心，信心，勤劳，忍耐；又知道你末后所行的善事，比起初所行的更多。然而有一件事我要责备你，就是你容让那自称是先知的妇人耶洗别，教导我的仆人，引诱他们行奸淫，吃祭偶像之物（指那个自称是先知的妇人，就像是旧约时代北国以色列的亚哈王所娶的那一位异族的王的女儿耶洗别一样，引诱神的子民去悖逆离弃神）。我曾给她悔改的机会，她却不肯悔改她的淫行。看哪，我要叫她病卧在床，那些与她行淫的人，若不悔改所行的，我也要叫他们同受大患难。我又要杀死她的党类，叫众教会知道，我是那察看人肺腑心肠的，并要照你们的行为报应你们各人。至于你们推雅推喇（教会）其余的人，就是一切不从那教训，不晓得他们素常说撒但（即罪恶的魔鬼）深奥之理的人；我告诉你们，我不将别的担子放在你们身上。但你们已经有的，总要持守，直等到我来（指直等到将来耶稣的再来）」（新约启示录二章 19-25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要约翰写信给位于撒狄的教会，传达复活的耶稣对他们所说的）我（复活的耶稣自指，下同）知道你的行为，按名你是活的，其实是死的（指撒狄教会的信徒们在信心上，按名声是活的，但其实是死的）。你要儆醒，坚固那剩下将要衰微的；因我见你的行为，在我神面前，没有一样是完全的（指缺乏「信心的行为」流露出来）。所以要回想你是怎样领受，怎样听见的；又要遵守，并要悔改。若不儆醒，我必临到你那里如同贼一样；我几时临到，你也决不能知道（指耶稣再来而临到他们那里的出人意外的突发性，以致他们无法预知和临时预备）。然而在撒狄（教会），你还有几名是未曾污秽自己衣服的，他们要穿白衣与我同行，因为他们是配得过的」（新约启示录三章 1-4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要约翰写信给位于非拉铁非的教会，传达复活的耶稣对他们所说的〕我〔复活的耶稣自指，下同〕知道你的行为，你略有一点力量〔指虽然没有甚么力量的意思〕，也曾遵守我的道，没有弃绝我的名。看哪，我在你面前给你一个敞开的门，是无人能关的〔在此「门」是指那能归向于神，进入神的国的门〕。那撒但〔指罪恶的魔鬼〕一会的，自称是犹太人，其实不是犹太人，乃是说谎话的；我要使他们来在你脚前下拜，也使他们知道我是已经爱你了。你既遵守我忍耐的道，我必在普天下人受试炼的时候，保守你免去你的试炼。我必快来〔指耶稣的再来〕，你要持守你所有的，免得人夺去你的冠冕」〔新约启示录三章 8-11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要约翰写信给位于老底嘉的教会，传达复活的耶稣对他们所说的〕我〔复活的耶稣自指，下同〕知道你的行为，你也不冷也不热；我巴不得你或冷或热。你既如温水，也不冷也不热，所以我必从我口中把你吐出去〔复活的耶稣以「不冷不热，令人作呕的温水」来形容老底嘉教会的信徒们，是指他们因自矜自是，又缺乏热心，以致对神是无用的〕。你说，我是富足，已经发了财，一样都不缺〔这是老底嘉教会的信徒们的自矜自是〕；却不知道你是那困苦，可怜，贫穷，瞎眼，赤身的。我劝你向我买火炼的金子，叫你富足；又买白衣穿上，叫你赤身的羞耻不露出来；又买眼药擦你的眼睛，使你能看见〔这是指使老底嘉教会的信徒们在信仰上真正地成为富足，也不再因自己的罪过而赤裸裸，羞愧地要遭受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且能看见自己的缺欠〕。凡我所疼爱的，我就责备管教他；所以你要发热心，也要悔改。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在此「门」是指老底嘉教会的信徒们的心门〕；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新约启示录三章 15-20 节，和合本〕。

因此，造成教会不是圣洁的神的殿的一个最主要的因素，乃是教会内部所会存在着的悖谬的异端和邪说的教导，而引诱神的子民偏离了他们起初所领受的真道。所以，教会的传道人一个最主要的工作就是不但要警戒基督徒关于各种异端和邪说的教导，并且要努力不懈地去传讲神所启示在圣经中的真理的道，一方面指正，责备，警戒，劝勉那些偏离了的信徒，以致他们能够悔改，另一方面也教导，提醒，坚固，帮助那些持守真道的信徒，使得他们能够忠心地忍耐到底。圣经中记载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当他在欧洲传福音的工作告一段落，要回耶路撒冷的

途中，路经位于现今土耳其西部的以弗所的附近时，特别请以弗所的教会的长老们来见面，并对他们说，

- 「你们也知道，凡与你们有益的，我（保罗自指，下同）没有一样避讳不说的，或在众人面前，或在各人家里，我都教导你们。.... 圣灵立你们作全群（指整个以弗所的教会，下同）的监督，你们就当为自己谨慎，也为全群谨慎，牧养神的教会，就是祂用自己血所买来的（指教会的基督徒乃是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时所流的血而买赎来的）。我知道我去之后，必有凶暴的豺狼进入你们中间，不爱惜羊群（「凶暴的豺狼」是指以悖谬的话引诱信徒的假先知，「羊群」是指以弗所的教会的信徒们），就是你们中间也必有人起来，说悖谬的话，要引诱门徒跟从他们。所以你们应当儆醒，记念我三年之久（保罗先前曾有三年之久在以弗所传道），昼夜不住地流泪，劝戒你们各人」（新约使徒行传二十章 20, 28-31 节，和合本）。

并且，圣经中还记载着，保罗也曾写信给一位年轻的同工提摩太，对他说，

- 「我（保罗自指）在神面前，并在将来审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稣面前（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要对历世历代所有的人施行审判），凭着祂的显现和祂的国度嘱咐你（指凭着将来耶稣的再来和神的国嘱咐提摩太），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总要专心，并用百般的忍耐，各样的教训，责备人，警戒人，劝勉人。因为时候要到，人必厌烦纯正的道理，耳朵发痒，就随从自己的情欲（在此「情欲」并不是单指男女之间越轨的情欲，而是泛指人的罪性所会造成的一切罪恶），增添好些师傅（指去听好多假师傅所讲的各种悖谬的教导）；并且掩耳不听真道，偏向荒渺的言语。你却要凡事谨慎，忍受苦难，作传道的工夫，尽你的职分」（新约提摩太后书四章 1-5 节，和合本）。

基督徒是神的国度的子民的新身份和新地位，所附带着的其他层面的意义，除了上述第一个层面的意义，就是基督徒，以及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是神的国的雏形的教会，乃是神圣洁的殿以外；还有第二个层面的意义，就是基督徒以神的国的子民的新身份和新地位去事奉神所担任的角色，乃是如圣经旧约时代犹太人当中的祭司一样。因此，圣经中也将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是神的国的雏形的教会，称为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祭司」；并且圣经中也称个别的基督徒是「父神的祭司」，是「神和基督的祭司」。实际上，圣经旧约中就将当时神的子民犹太

人，称为是归于神作「祭司的国度」；并且也预告说当神所应许的「弥赛亚」（即救主耶稣）来临时，神的子民要被称为是「耶和华的祭司」。圣经中记着说，

- 「（耶和华呼唤摩西，要摩西晓谕离开埃及为奴之地的犹太人，说）我（耶和华自指，下同）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们都看见了，且看见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带来归我。如今你们若实在听从我的话，遵守我的约，就要在万民中作属我的子民，因为全地都是我的；你们要归我作祭司的国度，为圣洁的国民，这些话你要告诉以色列人（指摩西要告诉犹太人的意思）」（旧约出埃及记十九章 4-6 节，和合本）；
- 「（旧约时代的先知以赛亚预告说，当神所应许的弥赛亚来临时）你们倒要称为耶和华的祭司，人必称你们为我们神的仆役（指届时神的子民要称为是耶和华的祭司，要称为是耶和华的仆役）」（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一章 6 节，和合本）；
- 「惟有你们（指基督徒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祭司」是单数名词，指教会整体而言），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指神）的美德」（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我在本章的上文中已引述了此段圣经的经文，在此再引述之以指明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乃是神的有君尊的祭司）；
- 「你们来到主面前（指基督徒们来到救主耶稣的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为灵宫，作圣洁的祭司（「活石」是复数名词，指个别的基督徒而言；「灵宫」，「祭司」则是单数名词，指教会整体而言；这段经文的意思是基督徒们像很多的活石，被建造成为那个乃是灵宫，是作圣洁的祭司的教会），借着耶稣基督奉献神所悦纳的灵祭（「奉献神所悦纳的灵祭」乃是指引领人去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使其脱离罪恶，归向于神的意思）」（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5 节，和合本）；
- 「祂爱我们（指救主耶稣爱基督徒），用自己的血（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又使我们成为国民（指成为神的国度的子民），作祂父神的祭司（指作三一神圣父的祭司；「祭司」是复数名词，指个别的基督徒而言）；但愿荣耀，权能归给祂，直到永远。阿们」（新约启示录一章 5-6 节，和合本）；
- 「祢（指救主耶稣）曾被杀，用自己的血（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从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买了人来，叫他们归于神，

又叫他们成为国民（指成为神的国度的子民），作祭司归于神（「祭司」是复数名词，指个别的基督徒而言），在地上执掌王权（指将来与耶稣在新天新地里一同作王的意思）」（新约启示录五章 9-10 节，和合本）。

公元十六世纪时教会的改革运动（Reformation）以后，所成立的基督教的众教会一般都强调「信徒皆祭司」的信念；这是十分正确的。但是，一些基督教的教会的信徒却因而误以为一间教会中所有的服事的职位，教会的每一位基督徒都一视同仁地有权可以担任，也就是可以轮流地由教会的每一位基督徒来担任之；这并不是正确的。固然每一位基督徒在神的眼中都是平等的，都具有相同的新身份和新地位，而每一位基督徒都应当去服事神，按着神的心意去达成神所托付基督徒的使命（请见下文）；但是「信徒皆祭司」的意思却并不是指教会中所有的服事的职位，都可以一视同仁地，轮流地由教会的每一位基督徒来担任之。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圣灵会赐能力给信徒们去达成神所托付他们的工作」时所说的，基督徒担任教会中服事的职位乃是取决于神的拣选，神的托付，圣灵的恩赐和人的回应；而基督徒乃是教会的各个肢体，或是手，或是脚，或是耳，或是口，或是眼，或是鼻。因此，基督徒是靠着圣灵的赐能，带领和帮助，在各自所担任的不同的岗位上，各按各职，相互连接，彼此同工，运用圣灵赐给每一位基督徒的「属灵的恩赐」，以发挥教会整体的作用，而达成神的旨意和神所托付的工作。圣经中记着说，

- 「恩赐（指基督徒蒙圣灵所赐的「属灵的恩赐」）原有分别，圣灵却是一位；职事（指基督徒在教会服事的职分和项目）也有分别，主（指耶稣）却是一位；功用（指基督徒在教会服事的工作的性质和方式）也有分别，神却是一位，在众人里面运行一切的事」（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4-6 节，和合本）；
- 「祂（指耶稣）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指基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指教会）」（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1-12 节，和合本）。

其实，「信徒皆祭司」的一个主要的意思乃是对外而言的；也就是说，每一位基督徒都是「神福音的祭司」，就是都要去向世人传扬神借着救主耶稣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于神的福音，也就是都要去收神的庄稼，去替神得着人，这是神托付给每一位基督徒的大使命。圣经中记着说，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自述说〕因神所给我的恩典，使我为外邦人〔指非犹太人，下同〕作基督耶稣的仆役，作神福音的祭司，叫所献上的外邦人〔指因保罗所传的福音，而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那些非犹太人〕，因着圣灵，成为圣洁，可蒙悦纳」〔新约罗马书十五章 15-16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对跟从祂的门徒们说〕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指奉三一神的圣父，圣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指施行洗礼〕，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20 节，和合本〕。

就如旧约时代犹太人当中的祭司要向神献祭一样，为神的祭司的基督徒也同样地如前面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的经文中所说的，要「借着耶稣基督奉献神所悦纳的灵祭」；这就是指每一位基督徒都要去广传福音，将自己所引领的那些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以致能脱离罪恶，归向于神的人，当作属灵的祭奉献给神，而蒙受神的悦纳。上面所引述的另一段的圣经经文中保罗自述说，他将那些因他所传的福音，而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的非犹太人献上给神，因着圣灵，成为圣洁，可蒙悦纳，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因此，基督徒请切勿为了要使自己也能取得在教会中担任带领和教导的职位的权柄，地位，声誉和利益，就强调地说「信徒皆祭司」，但却并不看重自己乃是「神福音的祭司」，就是忽视自己务要遵着神所托付给每一位基督徒的大使命，去向世人传扬神借着救主耶稣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于神的福音，也就是要去收神的庄稼，去替神得着人。

三. 基督徒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三）：基督徒是神的儿女

我在上文中已经仔细地说明了，一位基督徒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乃是他从此就会具有新的身份和新的地位；而他所具有的新身份和新地位包括了，第一方面他乃是同一群「新人类」的一个份子，也就是神所要重新创造的一个「新天新地」的开始；以及第二方面他也是同一个「神的国」的一位子民，也就是同一个「基督的身体」（即教会）的一名成员，一个肢体。并且，一位基督徒得着神的拯救以后所具有的第三方面，也是最宝贵的新身份和新地位，则是他从此就成为是神的儿女。如前所述，基督徒是被圣灵所「重生」的，就是从圣灵生的，因此基督徒会具有神所赐那照着神的形像所再造的新生命，而成为新造的人，所以圣经中也宣称说基督徒乃是从神生的，圣经中且宣称说基督徒因此就具有神的儿女的新身份和新地位。圣经中记着说，

- 「凡接待祂（指救主耶稣，下同）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2-13 节，和合本）；
- 「（耶稣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所说的，这是指基督徒的重生乃是本于人的悔改和圣灵大能的作为），就不能进神的国」（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 5 节，和合本）；
- 「凡信耶稣是基督的（指相信耶稣是神所膏立，所差来的救主的意思），都是从神而生」（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 节，和合本）；
- 「你们因信基督耶稣，都是神的儿子（指都是神的儿女的意思）」（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26 节，和合本）；
- 「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即耶稣）里拣选了我们（指基督徒，下同），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借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指基督徒乃是神所领养的儿女），使祂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是祂在爱子（指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里所赐给我们的」（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4-6 节，和合本）；
- 「你看父赐给我们（指三一神的圣父赐给基督徒）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我们也真是祂的儿女；世人所以不认识我们，是因未曾认识祂」（新约约翰一书三章 1 节，和合本）；

- 「（你们这些）凡被神的灵（指圣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指都是神的儿女的意思，下同）。你们所受的不是奴仆的心，仍旧害怕；所受的乃是儿子的心（含有基督徒是被神所领养的儿女的意思），因此我们呼叫（神为）阿爸，父。圣灵与我们的灵同证我们是神的儿女」（新约罗马书八章 14-16 节，和合本）；
- 「神就差遣祂的儿子（指圣子耶稣），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之下（指耶稣是为马利亚所生，且生为犹太人），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指耶稣在世时传道工作的主要目的是先救赎犹太人，然后再由犹太人的信徒将福音传给非犹太人），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指得着神所领养的儿女的身份和地位）。你们既为儿子（指是神的儿女的意思，下同），神就差遣祂儿子的灵（「祂儿子的灵」是指「耶稣的灵」，也就是圣灵）进入你们的心，呼叫（神为）阿爸，父。可见，从此以后，你不是奴仆，乃是儿子了」（新约加拉太书四章 4-7 节，和合本）。

关于基督徒是「神的儿女」的新身份和新地位，首先有一点我要提出来加以说明。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三一性」时曾说过，圣经中宣告，三一神的圣子耶稣乃是圣父的独生爱子，所以圣经中称耶稣是「神的儿子（the Son of God）」；圣经中记着说，

-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即圣子耶稣）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
- 「神差遣祂独生子（即圣子耶稣）到世间来，使我们借着祂得生，神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9 节，和合本）；
- 「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即耶稣）里拣选了我们（指基督徒，下同），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借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指基督徒乃是神所领养的儿女），使祂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是祂在爱子（即圣子耶稣，下同）里所赐给我们的。我们借这爱子的血（指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所流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丰富的恩典」（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4-7 节，和合本；这段经文的前部份我在上文中刚引述过，上面引述时是强调基督徒是神的儿女，在此引述时则是强调耶稣是神的爱子）；

- 「祂（指三一神的圣父）救了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把我们迁到祂爱子（即圣子耶稣，下同）的国里，我们在爱子里得蒙救赎，罪过得以赦免」（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 「（耶稣问祂所医好的一位生来是瞎眼的人说）你信神的儿子吗？他回答说，主啊，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祂呢？耶稣说，你已经看见祂，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祂。他说，主啊，我信；就拜耶稣」（新约约翰福音九章 35-38 节，和合本）；
-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因此，虽然基督徒在得着神的拯救以后，就具有「神的儿女」的新身份和新地位；然而，圣经中也明言基督徒乃是神所领养的儿女（前面所引述有两段的圣经经文中都以得着「儿子的名分」，以及另有一段的圣经经文中以「所受的乃是儿子的心」的宣告，来显示基督徒乃是神所领养的儿女的身份），是不同于圣子耶稣那至高独特的「神的儿子」的身份和地位。正因为如此，所以圣经中称耶稣是「首生的（the firstborn）」，也称耶稣是在所有为神的儿女的基督徒当中做「长子」的（在圣经新约的原文希腊文中，「首生的」和「长子」是同一个字，乃指耶稣是从死里首先复活的，而基督徒然后才能从灵性的死中得以复活），以表明虽然基督徒是被提升到神的儿女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但是神的儿子耶稣基督在神的儿女中却是具有特殊崇高的地位；祂是在一切受造之物以先，祂也是在凡事上居首位的。故此，基督徒虽然具有「神的儿女」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但是基督徒却并不会因此就变成了神。

由于基督徒是具有神的儿女的新身份和新地位，所以基督徒不再是神的奴仆，也不只是神的朋友，基督徒乃是神的国的王子或公主。因此，我在本章的一开始曾说过，得着神的拯救的基督徒已经是具有王子或公主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了，所以万万不要还以为自己仍旧只是平民老百姓，因而仍旧活的如同平民老百姓一样，甚至活的如同乞丐一样，而不去活出王子或公主的新的样式来。纵使基督徒在世人的眼中，甚至可能连自己看来，或许都并不见得是高贵体面，聪明能干，成功发达之辈（公元初世纪的基督徒大都是来自下层社会的卑贱的人）；但是基督徒在神的眼中却都是神的儿女，都是神的国的王子或公主；圣经中记着说，

- 「所以你们（指基督徒，下同）该效法神，好像蒙慈爱的儿女一样；也要凭爱心行事，正如基督（即耶稣）爱我们，为我们舍了自己，当作馨

香的供物和祭物献与神。至于淫乱，并一切污秽，或是贪婪，在你们中间连题都不可，方合圣徒的体统。淫词，妄语，和戏笑的话，都不相宜，总要说感谢的话」（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1-4 节，和合本）；

- 「凡所行的，都不要发怨言，起争论，使你们（指基督徒，下同）无可指摘，诚实无伪，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作神无瑕疵的儿女。你们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4-16 节，和合本）。

并且，既然基督徒都是神的儿女，那么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就是同一个「神的家」的兄弟姐妹；因此，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所说的，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给了在座的门徒们一个新的命令，提醒他们要彼此相爱；圣经中记着耶稣说，

- 「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34-35 节，和合本）。

这就是说，一位基督徒对另外任何一位基督徒，不管对方的种族，出身，背景，贵贱，阶级，程度，地位，成就，毁誉，恩怨等因素，都要以兄弟姐妹之间的手足之情去彼此相爱；而不是只爱与自己相同背景的，与自己气味相投的，自己所喜欢的，对自己好的，有好行为，有好声誉的基督徒；并且更是绝对要避免任意地去批评，毁谤，攻击，排斥别的基督徒，以免造成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没有彼此相爱。圣经中还记着说，

- 「你们既因顺从真理，洁净了自己的心，以致爱弟兄（指爱其他的基督徒）没有虚假，就当从心里彼此切实相爱」（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22 节，和合本）；
- 「主为我们舍命（指救主耶稣为人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我们从此就知道何为爱，我们也当为弟兄舍命（「弟兄」是指其他的基督徒，下同）。凡有世上财物的，看见弟兄穷乏（指有财物的基督徒看见其他的基督徒穷乏），却塞住怜恤的心，爱神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小子们哪（指基督徒们哪），我们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上。从此，就知道我们是属真理的，并且我们的心在神面前可以安稳」（新约约翰一书三章 16-19 节，和合本）；

- 「人若说，我爱神，却恨他的弟兄（「弟兄」是指其他的基督徒，下同），就是说谎话的；不爱他所看见的弟兄，就不能爱没有看见的神。爱神的，也当爱弟兄，这是我们从神所受的命令」（新约约翰一书四章20-21节，和合本）。

因此，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耶稣关于「爱人」的教导时也曾说过，我不太赞成在美国不少的华人教会，受到某些现实的因素和人一般世俗的倾向的影响，忽视不顾耶稣要基督徒都彼此相爱的命令，而将从大陆来的基督徒，从台湾来的基督徒，从香港来的基督徒等，各别地按着其背景分成不同的组。并且，教会还常常按着年龄，职业，性别或婚姻状况来分组，以致不但会落得基督徒在教会中只会与同背景，同组的基督徒接触和往来，同时还会造成和加重教会中不同背景，不同组的基督徒彼此之间的陌生，隔阂和疏远；如此一来，又怎能促进教会中所有的基督徒之间的彼此相爱呢？教会中这样「分门别类」的做法，实与耶稣的教导不合。

除了基督徒乃是神的国的王子或公主，以及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乃是神家里的兄弟姐妹这两层的意义以外，基督徒是神的儿女的新身份和新地位最重要的一层意义，则是神乃是基督徒的天父；故此，前面所引述有两段的圣经经文中都说，基督徒可以呼叫神为「阿爸，父」。圣经中记载，耶稣曾教导信徒们在向神祷告时，应当这样说，

- 「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祢的名为圣。
愿祢的国降临，愿祢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
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指赦免我们亏欠神的罪债，我们也同样地饶恕别人对不起我们的过错，而不是像「无怜恤的仆人的比喻」中那个无怜恤的仆人一样，不免了另一个仆人欠他很少的债）。
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指不叫我们长久地陷在试探之中，脱不了身的意思），救我们脱离凶恶。
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祢的，直到永远。阿们」（新约马太福音六章9-13节，和合本）。

通常，这一段的祷告词被称为是「主祷文」；其实，这并不是耶稣自己对三一神的圣父的祷告，而是耶稣教导基督徒当怎样地向神祷告。基督徒在向神祷告的时候，一方面因为基督徒是神的儿女，所以可以亲切地称神为自己「在天上的父」；二方面则是要为神的名得到尊崇，神的国得以降临，神的旨意得着成就而祷告，也要为

自己能如神饶恕己罪一样地去饶恕那对不起自己的人而祷告，并要为自己能不要长久地陷在试探之中，能脱离罪恶而祷告，同时还可以为自己每日生活上的需要祷告。可惜，今天很多的基督徒在其对神的祷告中，常是求神满足自己多方面的要求和欲望，这是与耶稣教导基督徒当怎样地向神祷告大不相同的。

一般的世人往往喜欢去千方百计，攀龙附凤地巴结一些权贵之士，其目的是希望借此自己就可以「水涨船高，平步青云」；然而一位基督徒在得着神的拯救以后，居然就成为了那位是创造宇宙万物的，是掌管万有的，是浩大无限的，是至高无上的，是荣耀全能的，是万福恩源的神的儿女，这岂不是太不可思议，太荣幸了吗？的确是。不过，在基督徒欣喜万分之余，我却希望根据圣经中的两段经文来分别地提醒基督徒，神是基督徒的天父所代表着的两个方面的涵意；圣经中记着说，

- 「（耶稣说）你们中间，谁有儿子求饼，反给他石头呢？求鱼，反给他蛇呢？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你们在天上的父（指神），岂不更把好东西给求祂的人吗？」（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9-11 节，和合本）；
- 「你们与罪恶相争，还没有抵挡到（如救主耶稣一样）流血的地步；你们又忘了那劝你们如同劝儿子的话，说，『我儿，你不可轻看主的管教（「主」是指神，下同），被祂责备的时候，也不可灰心；因为主所爱的，祂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这段话是记载在圣经旧约的「箴言」这卷书中）。你们所忍受的，是神管教你们，待你们如同待儿子。焉有儿子不被父亲管教的呢？管教原是众子所共受的，你们若不受管教，就是私子（私生子的意思），不是儿子了。再者，我们曾有生身的父管教我们，我们尚且敬重他，何况万灵的父（指神，下同），我们岂不更当顺服祂得生吗？生身的父都是暂随己意管教我们，惟有万灵的父管教我们，是要我们得益处，使我们在祂的圣洁上有分。凡管教的事，当时不觉得快乐，反觉得愁苦；后来却为那经练过的人，结出平安的果子，就是义」（新约希伯来书十二章 4-11 节，和合本）。

神是基督徒的天父所代表着的第一个方面的涵意，就是如上面所引述的前一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神既是基督徒的亲爱的天父，祂就一定会回覆基督徒对祂的祈求，而将那最好的赐给基督徒。然而请记住，虽然基督徒总是很希望神会照着他们所祈求的加以成就之，但是神却往往不是这样地回覆基督徒；因为惟有神是全

知的，也惟有神知道对基督徒最好的是甚么；而人却是有限的，因此我们认为是对自己好的，并不见得真是对我们最好的。所以，如果神没有照着我们所祈求的加以成就之，请不要误以为神没有回覆我们的祈求，而埋怨神。并且，如果神的回覆不是我们所期望的，所想要的，也请不要断然地就加以否定之；反要凭着相信神乃是基督徒的亲爱的天父，祂是一定会将那最好的赐给基督徒的，而能安然忍耐地静观神的作为的进展和结果，甚至客观地评估一下神的回覆的作为是否是最好的，而继续地跟随神往前走。我在前面第三章中曾提到，旧约时代当摩西带领犹太人离开埃及为奴之地，来到红海的边上安营，但法老王的军队却追赶而来的时候，犹太人在「前无去路，后有追兵」的绝望的情况下，就甚惧怕，虽向神哀求，但却也抱怨神把他们领出埃及，反而使 they 要死在旷野，因此他们就想回埃及去再当奴隶。圣经中记载，当时摩西就对他们说，

- 「摩西对百姓说，不要惧怕，只管站住，看耶和华今天向你们所要施行的救恩，因为你们今天所看见的埃及人（指法老王的追兵），必永远不再看见了。耶和华必为你们争战，你们只管静默，不要作声」（旧约出埃及记十四章 13-14 节，和合本）。

结果，神使红海的水分开，使犹太人走海底的干地过去了；但却在法老王的追兵也跟着下到海底去时，使海水复原，淹没了法老王的全军。当然，并不是基督徒在今生所遭遇的所有的问题和苦难，都会蒙神的帮助而得到解决；但是，即使神没有帮助基督徒从其所遭遇的今生的问题和苦难中得着纾解，这也是有神特别的美意（请见下文中关于神对基督徒的管教的讲论）；并且，神是一定会在永恒里将那最好的赐给基督徒。

神是基督徒的天父所代表着的第二个方面的涵意，则是如上面所引述的后一段的圣经经文中所说的，神既是基督徒的亲爱的天父，祂就一定会管教是祂的儿女的基督徒的；而神管教基督徒的目的，乃是为了要基督徒得益处，而使基督徒在神的圣洁上有分。我在前面第二章中论及「神的作为」时也曾说过，神要基督徒在得着神的拯救以后，仍然继续地留在世上的一个原因，就是为了要基督徒去学习与内在和外在的罪恶相争战，如此而经历各样的考验，以磨炼基督徒的信心，而帮助基督徒的成长，使得基督徒心意更新而变化，以致终能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而神对于基督徒的管教，则是借着神所赐给每一位基督徒，内住在每一位基督徒里面，与每一位基督徒永远同在的圣灵，对每一位基督徒的教导带领，感动更新，光照指正，提醒帮助，保守坚固，安慰鼓励，甚至赐能代祷等的作为，以达到对基督

徒的管教的目的。固然神管教基督徒，乃是为了基督徒好；但是，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也坦白地说，基督徒在被神管教的当时，并不觉得快乐，反觉得愁苦。所以，上述的经文中又说神对基督徒的管教，「后来却为那经练过的人，结出平安的果子，就是义」，以提醒，鼓励基督徒在被神管教时不要疲倦灰心，不要颓丧气馁，更不要疑惑抱怨。圣经中还有其他的经文也是在提醒，鼓励被神所管教的基督徒；例如，

- 「不忍用杖打儿子的，是恨恶他；疼爱儿子的，随时管教（我在前面第二章中曾强调，重点不是在「打」，而是在「管教」）」（旧约箴言十三章 24 节，和合本）；
- 「（复活的耶稣要约翰写信给位于老底嘉的教会，传达复活的耶稣对他们所说的）凡我（复活的耶稣自指，下同）所疼爱的，我就责备管教他，所以你要发热心，也要悔改」（新约启示录三章 19 节，和合本）；
- 「你们落在百般试练中，都要以为大喜乐；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但忍耐也当成功（指忍耐到底，使忍耐的功效完成的意思），使你们成全（成熟的意思），完备，毫无缺欠」（新约雅各书一章 2-4 节，和合本）；
- 「忍受试探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经过试验以后，必得生命的冠冕，这是主（指神）应许给那些爱祂之人的」（新约雅各书一章 12 节，和合本）；
- 「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指三一神的圣父），祂曾照自己的大怜悯，借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可以得着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你们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着所预备，到末世要显现的救恩（指到耶稣再来的时候，就会是基督徒已得着的神的救恩最终的完全实现）；因此，你们是大有喜乐。但如今，在百般的试炼中暂时忧愁；叫你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得着称赞，荣耀，尊贵」（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3-7 节，和合本）；
- 「亲爱的弟兄啊（基督徒彼此之间是信仰上的兄弟姐妹），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你们，不要以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即耶稣）一同受苦，使你们在祂荣耀显现的时候（指将来

耶稣再来的时候)，也可以欢喜快乐」(新约彼得前书四章 12-13 节，和合本)。

基督徒得着神的拯救以后就成为是神的儿女，这个基督徒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乃意味着，基督徒是神的国的王子或公主，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乃是神家里的兄弟姐妹，以及神乃是基督徒的天父。然而，除了这三层的意义以外，还有另一层的意义，那就是基督徒也是神的后嗣；圣经中记着说，

- 「我们从前(指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的拯救以前)也是无知，悖逆，受迷惑，服事各样私欲和宴乐，常存恶毒嫉妒的心，是可恨的，又是彼此相恨。但到了神我们救主的恩慈和祂向人所施的慈爱显明的时候，祂便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乃是照祂的怜悯，借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圣灵就是神借着耶稣基督我们救主，厚厚浇灌在我们身上的(指神赐圣灵给基督徒，内住在基督徒的里面)；好叫我们因祂的恩得称为义，可以凭着永生的盼望成为后嗣」(新约提多书三章 3-7 节，和合本)；
- 「从此以后(指基督徒在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得着神的拯救以后)，你不是奴仆，乃是儿子了(指基督徒不是神的奴仆，而是神的儿女；下同)；既是儿子，就靠着神为后嗣」(新约加拉太书四章 7 节，和合本)；
- 「圣灵与我们(指基督徒，下同)的心同证我们是神的儿女；既是儿女，便是后嗣，就是神的后嗣，和基督(即耶稣)同作后嗣。如果我们和祂(指耶稣，下同)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荣耀」(新约罗马书八章 16-17 节，和合本)。

可是，基督徒是神的后嗣，这到底是甚么意思呢？通常，一个人的后嗣乃是指这个人的继承人(「后嗣」英文的翻译是「heirs」)，就是指当这个人有一天死了以后，他的后嗣就可以继承他所有的一切。当然，基督徒是神的后嗣的意思并不是说神有一天会死，也不是说有一天神死了，基督徒就可以「摇身一变」地成为神。基督徒是神的后嗣的意思，乃是指基督徒会承受神所赐的基业(「基业」英文的翻译是「inheritance」，一般也是指当一个人死了以后，这个人的继承人所会得着的遗产)，以承继和达成神所要做的工作。而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讲论圣经中记载耶稣所宣告的「八福」中的第七福，「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时所说的，基督徒将神差派救主耶稣来到世上，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于神

的福音传给别人，使他们也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而能与神和好，以致他们与神之间和睦，这就是基督徒承继和达成神所做的工作的一个例子。因此，圣经中记着说，

- 「〔复活的耶稣对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说〕我差你们到他们那里去〔「他们」是指尚未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世人，下同〕，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即罪恶的魔鬼〕权下归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一切成圣的人」是指所有的基督徒〕」〔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 「感谢父〔指三一神的圣父〕，叫我们能与众圣徒〔指所有的基督徒〕在光明中同得基业」〔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2 节，和合本〕；
- 「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指三一神的圣父〕，祂曾照自己的大怜悯，借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可以得着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3-4 节，和合本〕；
- 「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即耶稣〕；既然信祂，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指神所赐给基督徒，内住在基督徒里面的圣灵乃是基督徒得救的记号〕；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指内住在基督徒里面的圣灵也是基督徒将来会得基业的抵押保证〕，直等到神之民被赎〔指等到将来耶稣再来时，基督徒得救的完全实现〕，使祂的荣耀得着称赞」〔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所以，前面所引述的一段圣经经文中更强调说，那是神的儿女的基督徒会与圣子耶稣一同作神的后嗣。这就是如我在上文中所说的，当将来耶稣再来，也就是基督徒的得救完全实现的时候，基督徒会与耶稣一同作王，回复到原来人在伊甸园里，受到神的托付，像「王」一样地照管一切受造之物的身份和地位，来照管和治理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

另外，圣经中关于那得着神的拯救的基督徒乃是从神生的，是神的儿女，还有一个前瞻性的重要宣告；圣经中记着说，

- 「你们知道主曾显现〔是指耶稣在约两千年前的降生为人，来到世上〕，是要除掉人的罪；在祂〔指耶稣，下同〕并没有罪。凡住在祂里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见祂，也未曾认识祂。小子们哪

（指基督徒们哪），不要被人诱惑，行义的才是义人，正如主（指耶稣）是义的一样。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也是指耶稣在约两千年前的降生为人，来到世上），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凡从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神生的。从此就显出谁是神的儿女，谁是魔鬼的儿女；凡不行义的，就不属神；不爱弟兄的（指不爱其他的基督徒的），也是如此」（新约约翰一书三章 5-10 节，和合本）；

- 「因为凡从神生的，就胜过世界（指胜过那陷在罪恶之中的世界的诱惑，下同）；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胜过世界的是谁呢？不是那信耶稣是神儿子的吗？（「信耶稣是神儿子的」是指基督徒，而基督徒也就是「胜过世界的」）」（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4-5 节，和合本）；
- 「我们知道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那恶者（指罪恶的魔鬼，下同）也就无法害他。我们知道我们是属神的，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指那陷在罪恶之中的世界却是在魔鬼的辖制之下）」（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8-19 节，和合本）；
- 「（那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和他的同工们写信给位于现今希腊的帖撒罗尼迦的教会的信徒们，对他们说）愿赐平安的神，亲自使你们全然成圣；又愿你们的灵与魂与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稣基督降临的时候（指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完全无可指摘。那召你们的本是信实的（「那召你们的」是指神），祂必成就这事」（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23-24 节，和合本）。

如前所述，虽然得着神的拯救的基督徒是被圣灵所「重生」的，就是从圣灵生的，因此具有神所赐那照着神的形像所再造的新生命，并且还有神所赐的圣灵内住在其里面；但是，当基督徒活在这个世上时，却仍旧是会继续地受到内在和外在的罪恶的影响和左右，以及罪恶魔鬼的诱惑和误导而犯罪。然而，当将来耶稣再来，也就是基督徒的得救完全实现的时候，基督徒在经历了与罪恶相争战的各样考验和磨炼而成长和成熟之后，就可以完全地流露出其所具有的新生命，而不再犯罪，也不能犯罪，以致完全无可指摘，作神无瑕疵的儿女；并且能够以神为主，尊神为大，坦然无惧，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那永恒和满足的福乐。

四. 提醒

一个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并不是指他从此就拿到了「教会」，或是一个「信心团体（faith community）」，或是「天国」的会员证（membership），可以凭之以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而蒙受神所赐那永恒的，满足的福乐。并且，一个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也不是表示他从此就要按着一种新的，不同的生活方式（life style）去活在世上。其实，一个人得着神的拯救的真实意义，乃是指他从此就确实地会有神所赐的新的身份，新的地位，新的生命，以及将来新的蒙福的结局。因为，如我在前面第四章中论及「天国的子民生命的特质」时所说的关于神赐福真正的意义和方式，基督徒并不是凭着其所具有的新身份，新地位，新生命，以及此新生命的流露，去换取得将来那个蒙福的新结局；基督徒的新身份，新地位，新生命，以及此新生命的流露所会达到的最终自然的，圆满的，完全的美好成果，就是基督徒将来会得享的，有神所赐永恒和满足的福乐的那个蒙福的新结局。

因此，在此章的最后，我要特别加以提醒的就是一个人在得着神的拯救以后，请务必看重自己所具有的新的身份和新的地位，也请务必去活的与自己所具有的新的身份和新的地位相称；而不要如前所述，误以为自己与信神之前没有甚么两样，仍然是不信神的世人当中的一份子，是与世人没有甚么差别的，以致「依然故我」，活的也就与世人没有甚么差异，仍旧只认同于自己信神之前所认同的人事物。接下来，我要从十二个方面来将本章中对于得着神的拯救的基督徒所具有的新身份和新地位，以及基督徒如何去活的与其所具有的新身份和新地位相称的讲论，做一个总结。

- 既然基督徒是白白地蒙神赦了罪，那么基督徒就不再是落得与圣洁公义的神隔绝，不再是落在神的咒诅和忿怒之中，以致会免受将来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并且在永恒里还有蒙福的结局。因此，基督徒就不再是惧怕神，不再是与神为敌，反而是归向于神，是与神和好，是同神亲近，是以神为乐，是活在神的面前。
- 既然基督徒是得着神所赐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自己原有带着罪性的旧生命，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了，那么基督徒就不再是落在罪恶的黑暗权势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下的罪的奴隶，不再是属于罪恶魔鬼，不再是魔鬼的儿女，更不再是像瞎眼的一样，被虚假所蒙蔽住。反而，基督徒是被神称为义，脱离了罪恶，从罪恶里得了释放的义的奴

仆，也就是神的奴仆，是属于神，是神的儿女。因此，基督徒就要靠着神，以坚固的信心抵挡魔鬼的诱惑，而自由地活在神所启示的真理之中，一举一动有新生命的样式，就是有「信心的行为」表现出来。

- 既然基督徒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那么基督徒就不再同于有罪的世人，不再是属于这个已经是落在罪恶之中的世界，以致基督徒会被世界所憎恨，但基督徒却是神所要重新创造的一个「新天新地」的开始。因此，基督徒就不要贪恋这个世界，不要随从这个世界，要以客旅，寄居的心态活在世上；基督徒也不要「以恶报恶」地来对待恨他们的世人，不要使用各样世俗的手段来征服世界，更不要愤世，敌世，而避世，离世。反而，基督徒要以「爱众人的心」去饶恕，帮助世人，去减轻世人在世上生活的难处和痛苦；并且要不辞辛劳，不顾安危，不计成败地将神在救主耶稣里要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于神的福音去传给世人，使世人也有机会可以得救，以达成神所托付给基督徒去广传福音的大使命，终而万物都能够得以复兴。
- 既然基督徒是神的国度的子民，那么基督徒就都是共同地归属于一个以神为王，以基督徒为子民的整体性的神的国度；这个神的国是神所建立的，而不是由人自己去建立的，是一个永远的，真理的，圣洁的国度，而不是属于落在罪恶之中的世界的。神既是统管基督徒的王，也就是基督徒的主人，而基督徒则是被神所牧养的子民，也是神的仆人，就是属于神的奴仆；因此，为王的神是有带领，管辖，保护，看顾祂的子民基督徒的权柄和责任；而为神的子民的基督徒则有受神保护和被神看顾的利益，以及顺服神的带领，听从神的管辖和照着神的旨意服事神的义务。为主人的神是一定会以公平，正直，良善对待祂的仆人基督徒，使他们得益处的，神是绝对不会偏待，不会威吓基督徒的，神也绝对不会是高高在上，作威作福地辖制，奴役基督徒的；而为仆人的基督徒则要惧怕战兢地以诚实的心听从神，要对神十分的恭敬，不可轻看，藐视，不信神，要存敬畏的心顺服神，要对神忠诚，要在凡事上讨神的喜欢，不可顶撞神，不可假神的名义以图利自己，而要甘心地服事神。
- 然而，既然神也视基督徒是神的朋友，那么基督徒就不要将神视为是一位高高在上，远不可及的王，也不要将神视为是一位目中无人，暴虐专横的主；神乃是与基督徒如朋友一般地亲近和谈心。因此，基督徒也要常常地来亲近这一位平易近人，和蔼可亲的神，以认识神，了解神的旨

意，而不要只在有需要的时候才临时来找神帮忙。但是，基督徒对神却是绝对不可以随便的，轻慢的。

- 基督徒既是神的国的子民，那么基督徒就是那个是神的国的雏形的教会的成员；换句话说，基督徒也就是那个以耶稣基督为头，被称为是「基督的身体」的教会的各个肢体，或是手，或是脚，或是耳，或是口，或是眼，或是鼻。因此，每一位基督徒就要靠着圣灵的赐能，带领和帮助，在各自所担任的不同的岗位上，各按各职，相互连接，彼此同工，运用圣灵赐给每一位基督徒的「属灵的恩赐」，以发挥教会整体的作用，而达成神的旨意和神所托付的工作。
- 既然每一位基督徒的本身就是神的殿，因此每一位基督徒就要与邪恶，偶像，淫行；贪婪，偷窃，诈骗；骄傲，争竞，嫉妒；谗毁，诽谤，辱骂；结党，纷争，仇恨；恶毒，残酷，凶杀；荒宴，醉酒，纵欲；怨恨神，侮慢人，无怜悯，无信用等等不义的事分离，而成为圣洁，以为圣洁的神所在的居所。所以，属于神的基督徒与属于罪恶魔鬼的非基督徒，乃是彼此不相配的，不相交的，不相通的，不相和的，不相干的，特别是在身份和地位，归属和结局，以及观念和目标，想法和做法等很多的方面。同时，既然那是基督徒的集合体的教会也是神的殿，因此教会就要与罪恶，虚假分离，而成为圣洁，以为圣洁的神所在的居所。所以，教会是不可以世俗化，就是不可以与陷在罪恶之中的世界混杂，不可以去效法世界，也不可以容忍罪恶，异端和邪说，教会中更不可以有分门结党，纷争嫉妒，混乱无秩序等的事发生；而教会与教会之间，则要彼此接纳，彼此尊重，彼此相合，彼此扶持，而绝对不可以互不相干，互相排斥，甚至攻击，迫害别的教会。
- 既然每一位基督徒都是神的祭司，因此每一位基督徒除了要在教会中服事神，就是靠着圣灵的带领，帮助和赐能，去回应神的拣选，呼召和托付，在自己所担任的岗位上，运用圣灵赐给自己的「属灵的恩赐」，与其他的肢体相互连接，配搭同工，以发挥教会整体的作用，而达成神的旨意和神所托付的工作以外；每一位基督徒还要去向世人传扬神借着救主耶稣以拯救人脱离罪恶，归向于神的福音，也就是要去收神的庄稼，去替神得着人，而将自己所引领的那些相信和跟从了救主耶稣，以致能脱离罪恶，归向于神的人，当作属灵的祭奉献给神，而蒙受神的悦纳。
- 既然基督徒是神的儿女，就是神所领养的儿女，那么基督徒就是被提升成为了神的国的王子或公主。因此，基督徒不要还以为自己仍旧只是平

民老百姓，而仍然活的如同平民老百姓一样，甚至活的如同乞丐一样，而不去如明光照耀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一般，活出王子或公主无瑕疵的新的样式，以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

- 既然基督徒都是神的儿女，那么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就是同一个「神的家」的兄弟姐妹。因此，基督徒对另外任何一位基督徒，不管对方的种族，出身，背景，贵贱，阶级，程度，地位，成就，毁誉，恩怨等因素，就都要以兄弟姐妹之间的手足之情去彼此相爱。而基督徒并不是只爱自己相同背景的，与自己气味相投的，自己所喜欢的，对自己好的，有好行为，有好声誉的其他基督徒；基督徒更要绝对避免任意地去批评，毁谤，攻击，排斥别的基督徒，以免造成基督徒与基督徒之间没有彼此相爱。
- 既然基督徒是神的儿女，那么神就是基督徒亲爱的天父。因此，基督徒在向神祷告时，就可以亲切地称呼神为自己「在天上的父」，这真是无比的荣幸；而神是一定会回覆基督徒对祂的祈求，并将那最好的赐给基督徒。同时，神既为基督徒亲爱的天父，神就一定会管教是祂的儿女的基督徒；而神管教基督徒的目的，乃是为了要基督徒得益处，而使基督徒在神的圣洁上有分。所以，基督徒在被神管教时不要疲倦灰心，不要颓丧气馁，更不要疑惑抱怨，因为基督徒在经历了与罪恶相争战的各样考验和磨炼而成长和成熟之后，就可以完全地流露出其所具有的新生命，以致完全无可指摘，作神无瑕疵的儿女，而能够永远安稳地活在神的面前，享受神所赐那永恒和满足的福乐。
- 既然基督徒是神的儿女，那么基督徒就是神的后嗣，是与圣子耶稣一同作神的后嗣。因此，基督徒就会承受神所赐的基业，以承继和达成神所要做的工作；而当将来耶稣再来，也就是基督徒的得救完全实现的时候，基督徒会与耶稣一同作王，回复到原来人在伊甸园里，受到神的托付，像「王」一样地照管一切受造之物的身份和地位，来照管和治理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

第七章

结语

「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
祂的判断何其难测！祂的踪迹何其难寻！
谁知道主（即神）的心？谁作过祂的谋士呢？
谁是先给了祂，使祂后来偿还呢？
因为万有都是本于祂，倚靠祂，归于祂。
愿荣耀归给祂，直到永远。阿们！」
（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3-36 节，和合本）

一个人活在这个世上，他面对着很多叫他感到非常困惑的事情。就外在而言，他面对着那个既浩大，又精细；既美丽，又凶残；既有序，又杂乱；既祥和，又狂暴；既复杂，又简单；既固定，又多变；既能让人享用，又会使人遭灾；真可说是既叫人爱，又叫人恨的一个多元化的，奇妙的大自然。而就内在而言，他也面对着诸多他所不了解关于他自己和其他所有的人的问题；例如我在本书的一开始所提出的五个关于人的本身的问题，那就是人是怎么来的呢？人死后会怎么样呢？人在世上活着，为甚么会经历苦难呢？为甚么世上每一个人先天性地都具有相同的善恶，对错和是非的观念，也都具有好坏的观念，也都具有永恒的观念，也都具有敬拜神明的意识呢？以及为甚么人都具有良心，但却不能在每一件事上都遵照着自己的良心来行事为人；为甚么人都具有敬拜神明的意识，但却并不真正地认识神呢？虽然人是一直在努力地企图使用各样的方法，包括科学技术，理论学说，主义制度，信仰宗教等等，想了解这些的现象，想解决这些问题，然而至今却仍然是众说纷纭，徒劳无果；并且，在眼前生活上现实的需要压力之下，这些关于大自然和人的本身的问题就显得太大了，太遥远了，太学术性了，太不切实际了，也似乎是与满足眼前生活上现实的需要没有甚么关连。以致，这个人往往就会将这些的大问题「置之脑后」，而像一般的人那样，只专注在寻求各种的办法以满足自己眼前生活上现实的需要为人生的目标，并以为这就是一条正确的，务实的，明智的，成功的人生的道路。

但是，人所认为的，人所采用的那些是要帮助解决，满足自己眼前生活上的现实需要的各种办法，却往往是有很多的缺失，或是治标不治本；或是舍本以逐末；或是顾此而失彼；或是象牙塔式的，但却经不起现实考验；或是急功近利的，但却经不起时间考验；或是盲从附和，一窝蜂式的，但却并不适合每个人；或是仅局部表面的，不过是打肿脸充胖子；或是只暂时眼前的，不但不能长久有效，更不要说是得着永恒性的福气了；或是会带来不良的副作用，后遗症，反效果，甚至长

期无穷的后患；或是落得以暴易暴；或是为达目的，不择手段，不管对错，也不问动机；或是压制，剥削别人，以抬高，图利自己；或是在最后无计可施，走投无路之时，就不得不靠着虚无的求仙拜佛，诉诸于空洞的命运和迷信，以期能得到某些的安慰和解脱。其实，有不少人所面对的问题和需要，是始终都无法解决的，也是无法满足的；即使是某些的问题和需要暂时得到了解决，得到了满足，也是人必须要另外多付出和牺牲相当大的代价，例如自己的时间，精力，健康，原则，甚至家庭，性命等去换来的，并且也常会使人遭受到一些事先所意想不到的试探和诱惑，而产生额外的问题和需要。

因此，当一个人在面对，甚至亲身经历到自己和亲友个人性的，与社会，国家和世界整体性的莫名的凶吉，无常的祸福，突发的忧喜，难断的未来的冲击；以及一般世俗误以成败来论英雄，以贫富来分贵贱，以实用来定是非，以相对来看善恶的挣扎的时候，他往往就会陷于理不清的迷惘困惑，愁苦悲伤，和无力绝望的当中。以致，造成了这个人或是企图想开，胡涂度日；或是自哀自叹，怨天尤人；或是沉于迷信，遍访偏方；或是抹杀渴望，无奈灰心等的不良和谬误的心态。而人劳碌一生，在面临自己人生的尽头的时候，纵然是以「没有白活，没有遗憾，大家都是这样走的」来自我安慰一番，但却仍然是落在对大自然，对世事，对人，对自己大惑不解；对自己这一生所走的道路是否正确毫无把握；更对死后会怎么样，对永恒的未来毫无指望的迷惘和忧惧之中。而且，尤其值得警惕的是，固然一个人在今生所成就，所拥有的一切，包括事业，地位，身份，权力，声誉，财物等，乃是「生不带来，死不带去」；然而，这个人在今生是成为了怎么样的一个人，却是一直伴随他到生后，就是在他死而离世之后，仍然继续还会是那么样的一个人（敬请参阅我所写的另一本书「人死之后所会遭遇的事情」）。

但是基督徒的信仰，本着这个信仰所依据的那一本神所启示的圣经，却对上述关于大自然和人的本身的大问题提供了一个精辟和真实的答案；并且，基督徒的信仰还进一步地宣告，上述关于大自然和人的本身的大问题的这个答案不但是与我们眼前生活上现实的需要息息相关的，更还是根本解决我们眼前生活上现实的需要的症结之所在。然而最重要的是，我们对于这个答案会如何去回应，是相信接受，还是忽视拒绝，不但决定了我们会成为怎么样的一个人，更决定了我们与其他的人，与一切受造之物，与罪恶的魔鬼，和与神之间的关系，以及我们在永恒里的结局。首先，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这个答案告诉我们说，那位至善，无限的神当初所创造的，祂看为是好的大自然，以及神照着祂的形像和样式所创造的，也是祂看为是好的，并不是如同现在这个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样子；而神所创造的人和大

自然之所以今天会落在罪恶，苦难，辛劳，败坏之中，乃是由于从人类的祖先亚当和夏娃开始，人就悖逆了神而犯罪，因为有限的人要自己去决定孰善孰恶，而不要听从神所定的善恶，以致人落得与万福恩源的神隔绝了的后果。因此，人惟有重新归回到神的面前，才能使自己，也使其他一切的受造之物，都脱离目前这处在罪恶，苦难，辛劳，败坏之中的状态，而重拾当初被神所创造时的美好和荣耀，并得享神所赐那永恒的，满足的福乐。

然而，在亚当和夏娃因悖逆神犯罪而与神隔绝之后，经过几代，人哪里还知道有一位神存在着呢？人哪里还知道这一位神是谁呢？人哪里还知道这一位神是怎么样的一位神呢？人哪里还知道自己和宇宙万物都是神所创造的呢？人哪里还会去寻求认识神，归向神呢？人哪里还知道要去，要如何去分辨真神和自己所塑造的假神偶像呢？这就好像是一个人，不但不知道自己的父母是谁，甚至连自己乃是父母所生的都不知道，以致他根本就不会要去寻找父母，要去分辨谁是他真正的父母，要去认父母一样。因此，神在圣经的旧约时代就拣选了犹太人这个小的民族以为示范，要借着神与这个民族，以及与这个民族中一些的个人，彼此之间的「互动」，来将神真正是怎么样的一位神清楚地表明出来。不但如此，神接着还为人预备了一条能回转归向神的道路，就是差遣三一神的圣子耶稣降生成为一个低下卑微的人，来到世上，传道助人，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亲自表明了神的荣耀；并且其后，耶稣还甘心地舍了自己的性命，照着神拯救人的计划的安排，像一个罪犯一样地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成为了那永远的赎罪祭，并在死后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因此，凡是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会因着耶稣的死里复活的功用，而白白地蒙神赦罪，免受将来神对罪恶最后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也都会得着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以取代自己原有带着罪性，像是「烂了的苹果」的旧生命，成为一个新造的人，而从原来「灵性的死」中复活过来，得以被神称为义，而脱离罪恶，归向于神；并且，在将来耶稣再来，神拯救的计划完全实现的时候，还都会具有一个神所赐不朽坏的，荣耀的，复活的新身体，而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

如此，一个人就能重新地归回到神的面前，得享那成为神的国度的子民和神的家里的儿女的蒙福的结局。并且，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也是神所重新创造的新人类，是神所要重新创造的一个「新天新地」，以取代现今这个像是「烂了的苹果」的世界的开始。等到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宇宙万物将会得到那真正的，再造的，永恒的复兴，就是会脱离目前这种沮丧挫折，叹息劳苦，败坏死亡的情况，而从天灾人祸，弱肉强食，罪恶败坏，衰老病死之中被拯救出来；届时，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也将与耶稣一同作王，回复到原来人在伊甸园里，受

神的托付，像「王」一样地照管一切受造之物的身份和地位，来照管和治理神所重新创造的「新天新地」。反之，如果一个人自己执意地硬着颈项，不肯认罪悔改，不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那么他就会继续地走到那与神永远的，全然的割断，永久地遭受充满着罪恶和苦难，极度恐怖和悲惨，令人哀哭切齿的刑罚的结局。

圣经中记载耶稣曾宣告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28-30节，和合本）。一般的人，甚至不少的基督徒，读到这段圣经的经文，或许都会误以为耶稣所指的，乃是人在世上生活时的「劳苦担重担」；其实，从我在本书中的讲论，我想您已认识到人在世上生活时「劳苦担重担」的根由，乃是人因自己的罪而与神隔绝，以致落在罪恶的辖制，捆绑和奴役之中的后果。并且，因为人只着重自己在世上生活时的「劳苦担重担」，所以也会误以为耶稣要使人得享的「安息」，就是祂会使人在世上生活时的「劳苦担重担」得以纾解，亦即会帮助解决人在世上生活时一切的问题和需要。其实，从我在本书中的讲论，我想您也可以知道，耶稣乃是要将人从人会「劳苦担重担」的根由中拯救出来，就是如上文所述，要借着祂的死里复活的重大功用，使得凡是认罪悔改，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都能白白地蒙神赦罪，免受神对罪恶的审判和惩罚的报应；且得着神所赐那照着神的形像所再造，有真正的仁义和圣洁的新生命；同时还蒙神赐下圣灵，内住于里面，永远同在；将来并会具有一个神所赐复活的新身体，永远地活在神的面前。如此，那些相信和跟从救主耶稣的人就都被神称为义，而脱离罪恶，归向于神，成为那以耶稣为王的的神的国度的子民，以得享那活在神的面前的「安息」。这才是耶稣在上面所引述的圣经经文中所说，凡是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耶稣这里来，负耶稣那容易的轭和轻省的担子（就是指成为那以耶稣为王的的神的国度的子民，遵从耶稣的带领，教导和托付），学耶稣那柔和谦卑的生命的样式（就是指活出神所赐那再造的新生命，一举一动有新生命的样式），以致能够得享安息的真正意义。

我在本章「结语」一开始所引述的那一段圣经的经文中说，「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祂的判断何其难测！祂的踪迹何其难寻！谁知道主（即神）的心？谁作过祂的谋士呢？」，这是那一位初世纪的基督徒保罗所发出的惊叹；他被神重用在哪里建立了很多的教会，并且受到神的启示写作了将近圣经新约中二十七卷书的一半，可以说历世历代没有一个基督徒是超过保罗的，然而他在伟大的神的面前竟是如此的自知和谦卑。虽然我深深地相信这本书对您认识神，归向神会有相当的指引和帮助，但是我只是一个渺小有限的人，对圣经的认识也很有限，对神的认识

更有限；我在本书中所写的，虽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但充其量只是涉及神所启示的圣经中一部份的真理而已；圣经中还有很多其他的真理，是我还不知道的，还没有体认到的。因此，我恳切地祈求神，亲自地带领您的心，感动您愿意认罪悔改，接受神所差来的圣子耶稣为惟一的救主，单单地相信和跟从祂；并且，也祈求神教导您去借着熟读圣经而认识神和认清所信的道；鼓励您去与内在和外在的罪恶相争战而得以成长；使用您对神忠心的服事，去广传福音，建立教会，收神的庄稼，替神得着人；坚固您去忍耐持守对救主耶稣的相信和跟从，直到将来耶稣再来的时候，可以坦然无惧，完全无可指摘地见祂的面。阿们。

深愿一切的荣耀尊崇，称颂赞美，和权柄感谢，都归于三一真神；阿们。

附录一

不赞成进化论的几个理由

附录一大纲

- 一. 引言
- 二. 有关进化论的「直接的证据」的剖析
 1. 从宇宙的开始到无生物的产生
 2. 从无生物到生物的进化
 3. 从简单的微生物到复杂的动植物的进化
- 三. 有关进化论的「间接的证据」的剖析
 1. 地球形成初期物种构造简单，种类很少；而现今动植物构造复杂，种类增多
 2. 很多哺乳类动物的胚胎和身体结构非常相似
 3. 某些物种在地球上的特殊分布
- 四. 一个反证：生物体内的氨基酸都是 100% 左旋的分子
- 五. 结语
- 六. 附注

一. 引言

我们常听到文学家，哲学家，思想家，宗教家，甚至一般的人，谈论人生四个最重要的问题：人的来源，人死后往哪里去，人生的意义，以及人生为甚么有苦难。这四个问题中，以人的来源为首要，且是最基本的。一套解释人的来源的说法，可以连带地对其他三个问题也提供一些答案。本篇论文将针对一个解释人的来源，甚至更广泛地说，解释物种的来源的理论，就是达尔文所提出的进化论，加以深入地讨论。此一讨论是采取完全客观的立场，来分析进化论的论点和其根据，以了解进化论可信的程度。

达尔文（Charles R. Darwin）于 1859 年出版了他的名著「On the Origin of Species（论物种的起源）」（书的全名是「On the Origin of Species by Means of Natural Selection, or the Preservation of Favoured Races in the Struggle for Life（以自然选择论物种的起源，亦即生命竞争中适者的存活）」）。书中记载了他在南美洲的加拉巴哥斯群岛（Galapagos Islands）上所观察到同一物种在不同的环境下生长的差异。例如，在这些群岛上有一种叫霸王树（Prickly Pear）的仙人掌。此仙人掌有两种品种，一种长的矮且刺较软，另一种长的高且刺较硬。当地的巨龟喜吃前一种，而不吃后一种。所以，达尔文看见，在有巨龟的岛上，主要存活的都是高且刺硬的品种；而在没有巨龟的岛上，几乎所有的霸王树都是矮且刺软的品种。^{（1）}（附注均列于本论文的最后面）根据这些的观察，达尔文了解到生物种并非是永远不改变的，而是会随着环境「后代渐变（Descent with Modification）」。^{（2）}

达尔文归纳这些的观察与了解，进一步地建立了理论，说，自然环境会选择最适合在某一环境中生存的品种存活下去，并且其所生殖的后代均带有此品种的特征。达尔文称此一理论为「自然选择（Natural Selection）」或「适者生存（Survival of the Fittest）」。如前例中的仙人掌，巨龟不吃高且刺硬的品种，所以在自然的选择之下，此一品种是适者而得以存活，且生殖具有同一特征（高且刺硬）的后代；但矮且刺软的品种则被巨龟吃掉而不得存活下去。动植物的保护色也可以用这个理论来解释之；有适当保护色的动植物，因不易被其他动物所捕捉，是适者而得以存活，且生殖具有同样保护色的后代；但没有适当保护色的动植物，则较容易地被其他动物所捕捉，而不得存活下去。

在从观察到建立「自然选择」的理论，以解释同一物种之内所具有的不同品种的改变以后，达尔文更进一步地将此理论演绎推广，应用于说明所有生物的起

源。为了达到此一应用的目的，达尔文假设说，生物因着自然选择的过程不但会造成品种改变，还会造成物种进化，就是会产生新的，较优良的物种（speciation）。由这个假说倒推，就会得到所有的生物的来源，都是从极少数，甚至是一种微生物类的祖先进化而来的结论。

为甚么我说，自然选择会造成物种进化，而产生新的优良物种是一个假设呢？因为当时达尔文并没有证据，证明其真实性。前例中那高且刺硬的仙人掌，在有巨龟的岛上可算为适者，但它是否是一较优良的品种则难以判定，并且它也不是一个新的物种（仍然还只是该仙人掌的一个品种而已）。另有一例更显示出，此自然选择所造成的品种改变是会反转的（reversible）。从1977年起，加拉巴哥斯群岛上旱灾，岛上一种小型种子的植物欠收；因此靠这些小种子维生的鸟儿被迫要食平时不看一眼的大种子。经过一代以后，体型小，食小种子的鸟类，因食大种子有困难，死亡率很高；而存活下来的鸟儿，它们的体格，特别是嘴部都有显著的增大。但是，经过1982-1983年多雨的时期之后，小种子的植物丰收；体型小，食小种子的鸟类生存率比大型鸟为高，就完全改变了以前的趋势。^{（2）}因此，观察而得的证据均显示，自然选择会造成品种的改变，乃是为了要维持动植物的生存；至于自然选择是否会造成物种的进化，而产生新的优良物种，则须要另外的证据来证明其真实性。

从一个纯粹科学研究的角度来衡量（我自己本身曾是做科学研究的），达尔文的研究方法是完全正确的；先观察（observation），然后建立理论（theorization），再推广应用所建立的理论（application）。而在理论的推广应用的步骤中，通常都包括提出新的假设（assumption）。一位严谨的科学家在推广应用他所建立的理论时，都会小心地，客观地去收集新的证据，来证明该理论某一特殊的推广应用是正确的，是可信的。实际上来说，从达尔文起一直到今日，所有接受进化论的科学家，都还在找寻新的证据来证明，自然选择会造成物种进化，而产生新的优良物种的这个推广应用的真实性。

既然「进化论」，就是自然选择会造成物种进化，而产生新的优良物种，乃是「自然选择理论」的一项推广应用，那么进化论的真实性，可信度就要视新的证据的多寡而定。本篇论文将从这个层面来讨论进化论的可信度；到底有甚么证据，有多少证据，证明自然选择会造成物种进化，而产生新的优良物种呢？如果没有明确的证据来证明进化论的真实，那我们就只能说，自然选择会造成物种进化，而产生新的优良物种的推广应用，是不成立的。自然选择既是一个科学理论，它推广应用到进化论的佐证，也就应以科学的证据，实验的证据为基准。哲学的辩证，以及

数学或然率的计算，均不能算是直接实验性的证据；所以，本篇论文对此将不列入讨论的范围。

我想或许我须要先声明一下，本篇论文的主要目的不是要证明圣经中所说的「创造论」的正确性，就是宇宙万物，包括人，都是神所创造的。本篇论文也不是要证明达尔文所提出的「自然选择理论」是错误的；因为有很多的证据均显示，生物在不同的生长环境之下，确实会导致生长上的差异，因而形成不同的「品种」，中国人也有「南橘北枳」的说法。而此自然选择会造成品种的改变的主要功用，乃是为了要维持生物的生存。本篇论文的主要目的，是要以完全客观的科学立场，以实验性的科学证据，来讨论自然选择是否会造成物种的进化，而产生新的，优良的「物种」。通常，基督徒喜欢以圣经中所说的「创造论」来对抗「进化论」；而在一些反对进化论的文章或书籍中，都将创造论与进化论并列讨论，且常以进化论的缺失之处为创造论成立的佐证。我个人认为这样做只会给人「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之感，而没有真正的说服力；尤其是对非基督徒而言，他们尚未信神，对圣经中的记载并不相信，如何能接受创造论就是进化论错误的主要理由呢？如果我们单独地来讨论进化论，以客观的，科学的态度来看是否有证据证明进化论的真实性，我想对非基督徒，甚至基督徒，都会颇具说服力。在这样的讨论之下，如果没有确实证明进化论的证据存在，那任何一位有理性的人，都不会接受进化论是真实的。

当然，从帮助和带领人去相信神，并接受圣经中所宣告的真理的角度来看，证明进化论不真实还不是最主要的目的；最主要的目的应当是阐明圣经中所说的创造论的真实。我个人认为，在单独地讨论了没有证据证明进化论的真实性之后，另一专文讨论圣经中所说的创造论的真实性，将会有很大的说服力。有关此一方面，请见我在本书第三章中对于「神对万物（包括人）的创造」的讲述。

二. 有关进化论的「直接的证据」的剖析

前面提过，进化论所说自然选择会造成物种进化，而产生新的优良物种的假说，如果加以倒推就会得到所有的生物都是从极少数，甚至由一种微生物类的祖先进化而来的结论。针对这个结论，一个合乎逻辑的问题是，这些最初的简单微生物（单细胞动物）是怎么产生的呢？根据进化论，惟一可能的答案是它们是从无生物变化（或说进化）而来的。那么，我们可以更进一步地问说，这些无生物又是从何而来的呢？

因此，在找寻，在讨论支持自然选择会造成物种进化，而产生新的优良物种的证据时，我们可以从三个阶段来看，就是从宇宙的开始到无生物的产生；从无生物到生物的进化；从简单的微生物到复杂的动植物的进化的这三个阶段。兹分别说明于下。

1. 从宇宙的开始到无生物的产生

在宇宙中，能（energy）与质（matter）是可以互变的，并且整个宇宙中的总能量是固定的，是不会毁灭的。^{（3）}因此，目前最被科学家们所接受的大爆炸假说（The Big Bang Theory）形容宇宙中万物的形成，乃是起始于一高温，高能量密度的状态。经过大爆炸以后，这个高温，高能量密度的状态很快地就扩张成为一个低温，低能量密度的状态。而在此扩张的过程中，先产生了组成万物的基本粒子，如中子，质子，电子等；然后这些基本粒子再进一步地结合成为核子，原子，分子，以及各类的元素，而造成了无生物的产生。

大爆炸假说是试图解释宇宙的形成的一個假说。这个假说并没有解释最初那高温，高能量密度的状态是从何而来的；这个假说也没有提供进化论任何的证据，因为能与质是互变的，不是质是由能进化而来的。今天我们可以工业化地将质变成能（如核能发电），也随处可见能变成质（如植物的光合作用）。能与质是两种可以互变的状态，而非一种状态系从另一种状态进化来的，且两者也没有优劣之分。所以，即使是从大爆炸假说来看宇宙的形成，我们并不能找到支持进化论的证据；更何况宇宙是否真是从大爆炸而形成的也未可知。

2. 从无生物到生物的进化

地球上一切生物的主要构成元素是碳（C），氢（H），氧（O），氮（N）等。在 1952 年 Stanley L. Miller 首度模拟地球形成初期可能的情况，混合各成

分的气体于一容器内，在 60,000 伏特的高压电下，经过一星期合成了多种氨基酸（amino acids）的分子；此氨基酸的分子乃是构成生物细胞的基本分子。^{〔4〕}其后 Sidney W. Fox 于 1958 年又在极特殊的情况下，将氨基酸连结在一起，合成了他称之为「类似蛋白质（proteinoids）」的物质。^{〔4〕}接着 Arthur Kornberg 更在 1967 年利用模版分子（template molecule），合成了生物细胞遗传所必需的「基因（gene）」和「染色体（chromosome）」的重要核酸（nucleic acid）的分子 DNA（deoxyribonucleic acid）。^{〔4〕}并且，在 1970 年传出 J. P. Daniell 从活细胞开始，经过分解，拆散后，再用其一部份造成了一个原来的活细胞。^{〔4〕}

上述化学和生物学上的研究结果虽然很吸引人，但我不认为这些结果证明了生物可从无生物合成，进化而来。何谓生物？生物就是有生命的物体；那何谓生命呢？基本上来说，一个有生命的物体会生长，也会生殖。因为要生长，所以要吸收养分，呼吸空气，排泄废物；因为会生殖，所以能延续后代。这生长和生殖的生命功能至少要具有一项。上述的氨基酸，蛋白质，核酸是生物呢？还是只是化学分子呢？一个死了的动物，身体上所有的氨基酸，蛋白质，核酸都还在，但却没有生命了，也不再被视为是活的生物了。生物是由化学分子所组成的，但化学分子的组成并不就是生物，还需要加上生命。上述的研究结果证明了简单的无生物元素可以合成复杂的无生物分子，但却没有证明无生物可以进化到生物。即使是 J. P. Daniell 的实验结果，也必须从生物开始，更不能证明从无生物到生物的进化了。

纵使是在科学如此进步的今天，地球上的生物都是靠繁殖而来的，没有一个生物是合成来的。其实，早在 1864 年 Louis Pasteur 就曾以一系列的实验证实「所有的生命都是来自生命（all life is from life，拉丁文是 *Omne vivum ex vivo*）」。即使是复制（cloning）生物，也需要有活的细胞；而虽然一直到今天都有很多的科学家在从事由无生物来合成生物的研究，但就算是世上最有声望，最有成就的化学家，生物学家，却都无法用无生物合成生物来。因此，我们可以肯定地说，没有证据支持无生物到生物的进化。

3. 从简单的微生物到复杂的动植物的进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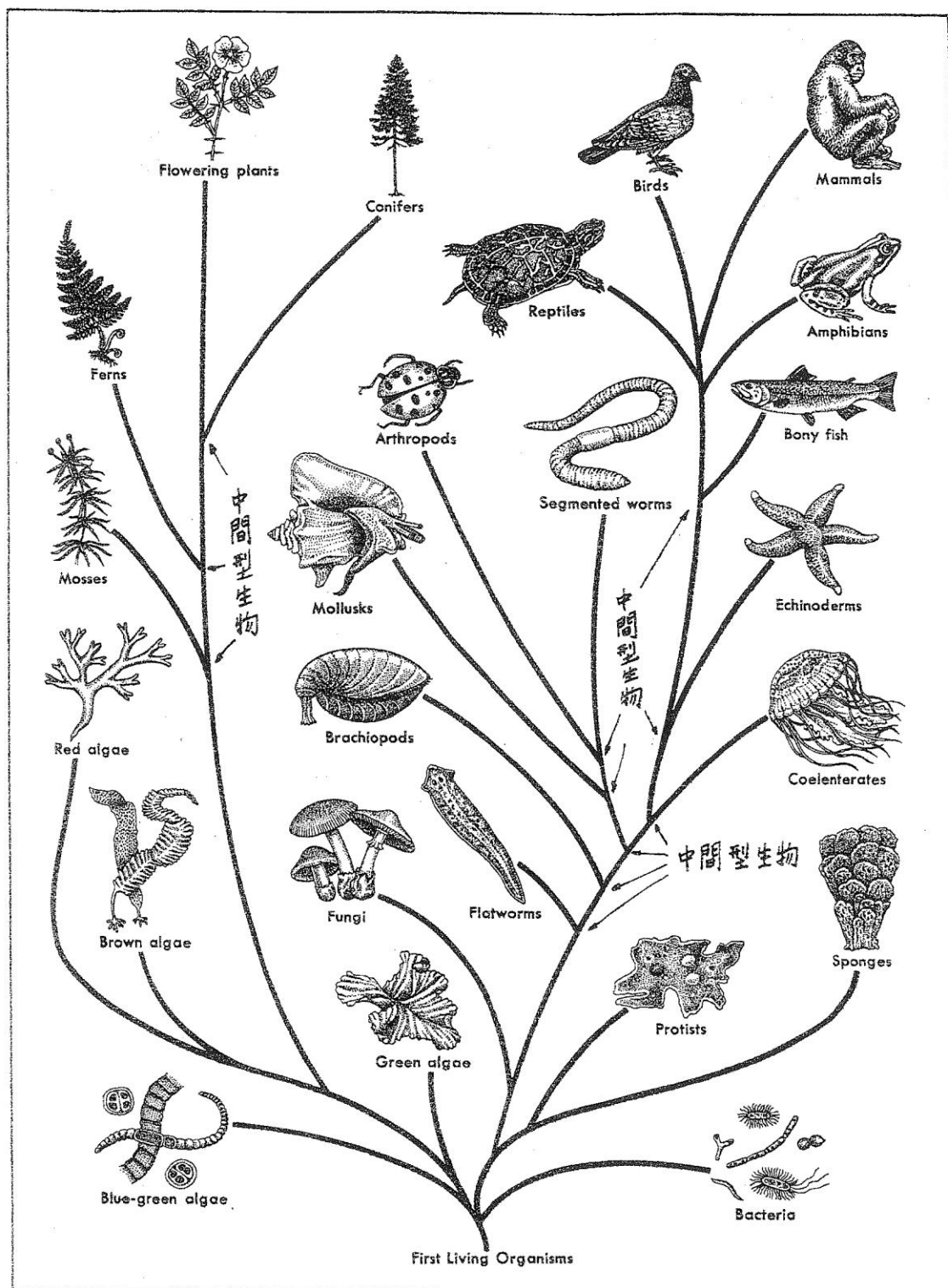
这是支持进化论者证明进化论最常且最多使用的「证据」。但是，如果我们仔细地研究这些所谓从简单的生物进化到复杂的生物的例证，我们会发现这些的例证有下列两个特点：第一，所有的例证都是同一物种之内，不同品种的变化。换句话说，就是所有的例证都只证明了不同品种间的生长差异，例如玫瑰花不同的颜

色，不同的花瓣形状等；或是鸟不同的嘴形，不同的翅膀长度等。但却没有任何的例证是证明某一个物种乃是从另一个物种变化而来的，例如玫瑰花会变成苹果，鸟会变成狗等。第二，所有一般假设的生物「进化树 (evolutionary tree)」 (请见下面的附图)，⁽¹⁾都有缺环 (missing link)，就是都不知道那些中间型生物 (intermediate type) 到底是甚么。

根据进化论的观点，从一个物种进化到另一个物种的过程是渐进的，所以应该有相当多数目的中间型生物存在。但是，化石的记录却与这一推测相反。从化石的记录中，我们找不到中间型生物的存在。即使有一，两种生物被视为是中间型生物，也不符合渐进式进化，众多中间型生物存在的想法。并且，化石的记录显示，属于同一物种的生物是非常稳定的；同时，任何生物在化石记录中出现都是突然性的，完全没有渐进式进化转变而来的证据。⁽⁵⁾

从以上很简要的分析讨论，我想已足以显示，从简单的微生物进化到复杂动植物的观点，是缺乏有力的证据来证明其真实性。

附图：假设的生物进化树



三. 有关进化论的「间接的证据」的剖析

从上述的讨论，我们可以知道自然选择会造成物种进化，而产生新的优良物种的假说，是没有直接的证据加以支持的。接下来，我将进一步地讨论支持进化论者常引用的三项间接的证据。

1. 地球形成初期物种构造简单，种类很少；而现今动植物构造复杂，种类增多

此项可说是支持进化论者最强有力的间接证据。任何一位有理性的人，只要接受了地球形成初期物种构造简单，种类很少；而随着时间的进展，动植物的构造渐渐地变得复杂，种类也渐渐地增多的说法，就很难不赞成进化论的观点了。因为我们日常所接触的东西，如汽车，家电制品等，都是由简而繁，由少而多地进步而来的。

支持进化论者是以化石的记录来证明地球上的生物，其结构是先简单后复杂，其种类是先寡少后众多。化石记录真的提供了这样的证据吗？首先，让我们来讨论一下支持进化论者研究化石的心态。化石的研究是从达尔文提出进化论以后才开始的；而那些研究古生物的科学家用，他们研究化石为的是要找寻支持进化论的证据。一般来说，正确科学研究的方法是从观察和实验开始，然后将观察和实验所得到的全部结果，归纳出一个理论来。如果是先已定了理论，然后再去找证据来支持此既定的理论，则会很容易地，主观地只注重符合理论的证据，而忽视与理论相反的证据，甚至有时会落得以既定的理论来解释证据，而不是以证据来核对理论是否正确了。

接着我想讨论一下研究化石所使用的一项特殊技术，就是用放射性碳（ C_{14} ）的衰变来测量化石的年龄。这个测量方法的基本原理乃是利用放射性元素均会随着时间而衰变成另一个元素的性质来决定某一化石样品的年龄。所以，当样品中所含的一个放射性元素（母元素），照着固定的速率衰变成另一个元素（子元素）时，由测量母元素和子元素的数量，或是母元素与子元素的比例，我们就可以估计样品的年龄。例如，生物体内的放射性碳（ C_{14} ，母元素）会以一固定的速率衰变成氮原子（ N_{14} ，子元素）；而此一衰变的半衰期（就是一半的 C_{14} 原子变成了 N_{14} 原子）是 5,730 年。因此，如果我们知道样品原来有 C_{14} 的原子 20 个，而现在只测量到 10 个 C_{14} 的原子没有衰变成 N_{14} 的原子，那么我们就知道这个样品的年龄是放射性碳（ C_{14} ）的一个半衰期，就是 5,730 年。如果另一个样品，原来也是有 20 个 C_{14} 的原子，而现在只测量到 5 个 C_{14} 的原子没有衰变成 N_{14} 的原子，那么我们就知道这第二

个样品是已经过了放射性碳（ C_{14} ）的两个半衰期（20 ——> 10 ——> 5）。所以，第二个样品的年龄是 11,460 年（ $2 \times 5,730$ 年）。由此一很简单的说明，我们可以了解到，用放射性碳（ C_{14} ）衰变法来测量古生物化石的年龄，其准确度是系于三个重要的因素：其一，化石样品中母元素放射性碳（ C_{14} ）和子元素氮原子（ N_{14} ）各别最初的含量；其二，放射性碳（ C_{14} ）的衰变速率是否一直都保持在半衰期 5,730 年；其三，化石样品中的放射性碳（ C_{14} ）是否会因其他的因素而变化减少。客观地来说，就一般的化石而言，我们都无法确定这三个因素确实是怎样。因此，使用放射性元素衰变法来测度化石的年龄，其不准确度是相当大的。^{〔6〕}

然而，化石记录却证明复杂的生物很早就已经存在于地球上，例如，在初期的寒武纪（Cambrian Period，约五亿五千万年到五亿年前）就已有复杂如三叶虫的节肢动物。并且，很多古代所存在的复杂的动植物至今却是已经绝种了，例如，恐龙就是在白垩纪（Cretaceous Period，约六千六百万年前）绝种的。另外，如前所述，化石记录中极少中间型生物出现，这更显示现今复杂的动植物并非由简单的微生物，经过长时间渐进式地进化而来的。支持进化论者所描述的地球上的生物，其构造先简后繁，其种类先寡后众，是并没有化石证据支持的。

2. 很多哺乳类动物的胚胎和身体结构非常相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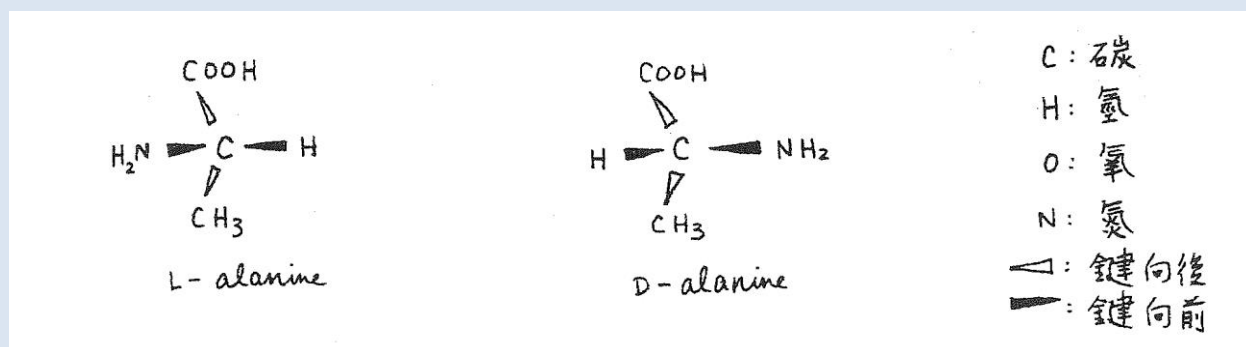
支持进化论者以很多哺乳类动物，例如青蛙，鸡，猪等的胚胎，以及人，猿，马，狗等的身体的结构是非常相似，来间接地证明他们都是从同一祖先进化而来的。但是，这并不是惟一可能的解释；一位创造万物的神所创造的各种动物，也可能会是彼此相似的。并且，动物与植物之间巨大的差异，甚至所呼吸的气体正好相对（动物是吸入氧气，呼出二氧化碳；而植物则是吸入二氧化碳，呼出氧气），也显示他们不可能是从同一祖先进化来的，而是一位造物主巧妙的创造，以使动物与植物能相互配搭，都得以存活。

3. 某些物种在地球上的特殊分布

支持进化论者以某些的动植物只出现在地球上某些特殊的地区，来证明该动植物在那些地区的特殊环境下的独特进化，例如袋鼠，无尾熊只出现在与其他地区隔绝的澳大利亚。我想此一现象用自然选择造成生物在不同环境下的生长或存活的差异就足以解释，并不见得可以代表或证明有物种进化，产生新的优良物种的情形发生。

四. 一个反证：生物体内的氨基酸都是 100% 左旋的分子

氨基酸 (amino acid) 是组成生物细胞的基本有机分子。一个氨基酸的分子乃是由碳, 氢, 氧, 氮四种元素的原子所组成的。一个组成完全相同的氨基酸分子, 因其分子的立体结构的不同, 可以区分为「左旋 (称为 L- 或 S-form)」和「右旋 (称为 D- 或 R-form)」两种。例如:



这两个组成完全相同, 但立体结构却不同的氨基酸分子, 就好像人的左右手, 虽然是一样的, 但却不能完全重叠地放在一起。

在上文中我曾提到 Stanley L. Miller 在实验室中合成了氨基酸的分子; 而一般在实验室中所合成的氨基酸分子, 其左旋和右旋的比例都是 50: 50 (即 50% 的分子是左旋, 另 50% 的分子是右旋), 因为这是平衡浓度 (equilibrium concentration)。所谓平衡浓度就是一溶液中各不同成分最稳定, 最终的浓度比例。比如说, 有一溶液中含有某一种的氨基酸分子, 其左旋和右旋的比例是 10: 90; 因为这不是平衡浓度, 所以较多的右旋的分子就会转变成较少的左旋的分子, 而达到平衡浓度 50: 50 的比例。至于说须经过多少时间才能从不平衡浓度达到平衡浓度, 则要视该溶液所处的反应状况而定。在一般实验室中合成氨基酸分子的高温反应状况之下, 左旋的分子与右旋的分子之间的互变是瞬间的, 所以很快就会达到平衡浓度。但是如果在室温之下要将一不平衡浓度变到平衡浓度, 则须相当长的时间。然而, 可以确定的是, 不平衡浓度是一定会向平衡浓度趋近的。这就好像人口中男女的比例; 如果开始时男女的比例是 10: 90, 经过几代的生育和死亡之后, 男女的比例一定会愈来愈趋近 50: 50。

可是, 奇怪的是, 生物体内所有各种氨基酸的分子都是 100% 左旋; 这与一般在实验室中以化学合成的方法, 所制造出平衡的 50% 左旋, 50% 右旋的氨基酸分子的浓度是大不相同的。如果照支持进化论者所说, 地球上所有生物体内的氨基酸分子, 都是在地球形成的初期, 由当时大气层中的碳, 氢, 氧, 氮等元素, 以化

学合成的方式于高温下所制成的（就像是一化学浓汤，chemical soup）；那么地球上所有生物体内的氨基酸分子都应该是 50% 左旋，50% 右旋的平衡浓度，而不该是 100% 左旋。从此一事实，我们可以清楚地知道进化论所假设，生物体内的氨基酸分子是由无机元素的原子，以化学合成的方式形成的这种观点，不但是没有证据可以佐证之，并且是与实际的情形相抵触的。

目前新的化学制造方法，可以使用特殊的催化剂来合成最高 98% 左旋的氨基酸分子。但是这些特殊的催化剂都是经过很多专门的研究人员，长时期研究的结果；自然界绝不可能有这种特殊催化剂天然的产生。并且，即使是使用此特殊催化剂，也尚未达到生物体内氨基酸分子 100% 左旋的纯度。所以，实无可能从化学合成法来形成生物体内 100% 左旋的氨基酸分子。另外，借分离的方法来纯化左旋或右旋的氨基酸分子是非常困难的；所以，一般含有氨基酸左旋与右旋分子的食品和药品，都没有再经分离纯化的手续。因此，这些食品和药品中右旋的氨基酸分子（占一半），人体不能吸收，完全没有药效，有时甚至还会造成不良的副作用。

五. 结语

从以上的讨论我们可以清楚地知道，没有确实的证据可以证明进化论所假设，所主张的自然选择会造成物种的进化，而产生新的，较优良的物种的观点是正确的。鼓吹进化论者已先入为主地接受了物种进化的观念，然后再找寻合乎此观念的证据来佐证之。这种方法是与正常科学研究的途径相背。结果造成了以观念来解释证据，而不是以证据来核对观念的正误。

人类，物种，甚至整个宇宙的来源，诚然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进化论不但不能回答这个问题，反而提供了一个错误的答案，造成社会进化论，优秀人种观，以及将弱肉强食的人为竞争视为是自然选择。自然选择是为了维持物种的生存，弱肉强食，你死我活的人为竞争却只能带来毁灭。我们在研究进化论时，实应深入地了解当初达尔文所观察到的结果的真实意义。而一个物种能因自然选择，适者生存，在不同的环境下产生品种的改变而继续地存活，又岂是偶然，这乃是出于一位造物主的精心设计和创造。这位是造物主的神，祂创造天地，万物，以及人类的过程和用意，才是值得我们去清楚认识的。请见我在本书第三章中的讲述。

六. 附注

- (1) J. H. Brown, 「Evolution」 in The World Book Encyclopedia, World Book, Chicago, 1991, vol. 6, pp. 436-442.
- (2) P. E. Johnson, 钱锺等翻译, 「审判达尔文」, 中信出版社, 1994, pp. 30-41.
- (3) H. M. Morris, 韩伟等翻译, 「科学创造论」, 更新传道会, 1979, pp. 17-34.
- (4) H. M. Morris, 韩伟等翻译, 「科学创造论」, 更新传道会, 1979, pp. 35-54.
- (5) P. E. Johnson, 钱锺等翻译, 「审判达尔文」, 中信出版社, 1994, pp. 63-82.
- (6) H. M. Morris, 韩伟等翻译, 「科学创造论」, 更新传道会, 1979, pp. 124-132, 140-143.

附录二

本书中所引述圣经经文的出处总览

第一章	旧约传道书七章 24-25 节，笔者译 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 2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8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八章 1 节，和合本
第二章	旧约约伯记四十二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七章 46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三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二章 14-15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四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7-19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一章 21-2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八章 3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9-20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17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三十四章 14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二十章 23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四章 15-19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一章 21-23, 25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十七章 24-25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七章 48-50 节，和合本 旧约约伯记四十一章 1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5-3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五十篇 9-13 节，和合本 旧约历代志上二十九章 14 节，和合本 旧约弥迦书六章 8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2 节，新译本 旧约以赛亚书二十六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14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三十篇 3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列王纪上八章 46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章 6, 9 节, 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七章 20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10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3 节, 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一章 8, 10 节, 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五十九章 2 节, 和合本
旧约诗篇二篇 1-3 节, 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21 节, 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7 节, 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34 节, 和合本
旧约诗篇五十一篇 5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七章 18-19 节, 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六章 18 节, 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32 节, 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45 节, 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 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二章 18-21 节, 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二章 24 节, 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二章 18 节, 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28 节, 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22-25 节, 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18-19 节, 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三章 7 节, 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26-27 节, 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二十四章 1 节, 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三章 24 节, 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九章 18 节, 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三章 13-14 节, 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15 节, 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九章 15 节, 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九章 17 节, 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1-4 节, 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20-21 节, 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四章 8 节，笔者译
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22 节-四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5-9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六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提多书二章 9-10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18-19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七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36-3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14-16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5-1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三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提多书三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13-1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章 23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7，21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四章 12-13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三章 9，14-1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篇 1-2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十八篇 8-9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三章 5-6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六章 9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九章 21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九章 10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七章 24-25 节，笔者译
旧约箴言三章 13-15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二章 18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二章 23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二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九章 11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四章 29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四章 23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六章 32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五章 28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六章 13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六章 9-11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三章 4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章 26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五章 13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五章 18-20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二章 4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一章 19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章 12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五章 17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一章 25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章 35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三章 27-28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三章 10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八章 12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五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六章 8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七章 1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五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六章 26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三章 11-12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七章 3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七章 21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五章 27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七章 22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四章 30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八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34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四章 1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 28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十二章 9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章 19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24-25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七章 3-4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七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26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章 21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三章 11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一章 20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九章 17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六章 12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九章 20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二章 15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一章 2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三十章 7-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3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2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五十五章 8-9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一章 10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26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十章 3-5 节，和合本
旧约玛拉基书三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零二篇 27 节，和合本
旧约民数记二十三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后书二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章 29-31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一章 6-7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六章 17-18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8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章 4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四章 2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三十章 5-6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二章 18-19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三章 13-14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十八篇 8-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五章 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8-9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3-3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3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二十九章 2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三章 9 节，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一章 22 节，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四十九章 1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八十四篇 3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七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二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篇 6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1-14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零三篇 3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26-3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13-15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二十一篇 4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后书二章 13 节，和合本
旧约约伯记三十四章 10, 12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一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6-17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6-7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3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一章 20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1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24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二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24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四章 35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六章 4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下二十二章 32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三章 10-11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八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十四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八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5-11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一章 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一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十三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3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11, 20, 2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26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二章 11-1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49-5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13-1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23, 24, 2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24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三章 13-1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三十二章 39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三章 10-13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八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58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一章 16-17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一章 18-20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九章 33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十五章 11 节，和合本
旧约约拿书三章 10 节，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十八章 7-10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篇 5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二十五篇 8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四篇 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十章 18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九十九篇 3 节，和合本
旧约利未记十九章 1-2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七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利未记二十章 24-2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8-9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20-23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四章 1-5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六篇 5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零三篇 11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三章 17-19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8-9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八篇 4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六十五篇 9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零四篇 14-15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零三篇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四章 15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四十六篇 7-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35-3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四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2-1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二章 3-5 节，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十章 10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一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20-21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十五篇 3-8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四章 9-11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六章 5-7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三十二章 4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十九篇 142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十五章 29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六章 18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二十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四篇 1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37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2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七章 9-10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章 22-23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后书二章 13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九篇 8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九十八篇 9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九十七篇 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二章 11 节，和合本
旧约历代志下十九章 7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十六章 7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七篇 8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二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历代志上二十八章 9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七篇 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章 23-24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五十一篇 4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三十篇 3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三十四章 7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零三篇 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9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3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七篇 5 节，和合本
旧约约伯记九章 10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三十九篇 7-12 节，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二十三章 23-24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三十九篇 1-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零四篇 24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三章 19 节，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十章 12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九章 10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第六章 2 节，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二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九章 23-2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十九篇 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一章 20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二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一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9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11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章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4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二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十篇 1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二十九篇 10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二十二篇 27-28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1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10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一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10-18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八章 11-17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2 节，新译本
新约罗马书九章 20-2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九章 14-1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3-34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二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章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8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七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七章 7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三十三章 5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一章 26-29 节，和合本

第三章

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十二章 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20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九章 16-17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十一篇 5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六十六篇 10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七章 3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一章 3-4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一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四章 12-13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三章 13-1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3-7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二章 5-1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0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四章 14-16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下二十二章 27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四章 11-13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10-18 节，现代中文译本
旧约创世记一章 1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一章 2-5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一章 6-8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一章 9-13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一章 14-19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一章 20-23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一章 24-31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二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29-30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一章 2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二章 7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二章 18，21-22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二章 8-9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一章 28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八篇 6-8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二章 15-17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二章 26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8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三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十二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后书二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犹大书 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41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十二章 7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十四章 12-15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 3-4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五章 8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三章 23-24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三章 14-19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19-22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11-12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44-47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10-18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七章 1, 11, 13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0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五章 12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零三篇 10, 1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21-24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20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四章 3-8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一章 4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四章 23-24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章 29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九十篇 9-12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九篇 4-7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六章 7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五章 10-12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五章 15-17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二章 21-23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十一章 1-4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六章 5-6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六章 11-12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六十八篇 5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四十六篇 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23-27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5-16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六章 5-8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六章 13-2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38-39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43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章 3-5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章 6-8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章 9-11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章 12-14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章 15-17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章 18-20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章 21-24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章 25-27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章 28-31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章 32 节，七章 6 节，九章 28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七章 11-12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一章 9-10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三章 15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九章 2-3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十四篇 1-4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八章 27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二十九章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18-20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四章 23 节，新译本
旧约创世记十二章 1-3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十二章 7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十五章 1-7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十七章 1-8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十七章 15-19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二十二章 16-18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二十六章 2-6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二十八章 12-15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三十九章 9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四十五章 1-8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十章 15-21 节，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五十章 24-25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七章 22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十四章 11-12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十四章 13-14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十九章 4-6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三十二章 7-10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三十二章 11-14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三十二章 33-34 节，和合本
旧约民数记十四章 1-4 节，和合本
旧约民数记十四章 7-9 节，和合本
旧约民数记十四章 11-12 节，和合本
旧约民数记十四章 27-3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45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八章 6-20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八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约书亚记一章 1-9 节，和合本
旧约约书亚记二十四章 14-24 节，和合本
旧约士师记二章 11-19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十二章 1-5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八章 7-9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八章 11-17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十二章 20-25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十五章 10-11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十六章 1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十六章 7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二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二十六章 9-11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下七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下十一章 27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五十一篇 1-4, 9-11, 14-17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下二十四章 14 节，和合本
旧约列王纪上二章 2-4 节，和合本
旧约列王纪上三章 5-14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一章 1, 13-14, 16-18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二章 4-8, 10-11, 18-23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三章 16 节，四章 1-4, 7-8 节，新译本
旧约传道书五章 10-12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七章 15 节，八章 14 节，九章 2-3, 11-12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七章 24-25 节，笔者译
旧约列王纪上十一章 11-13 节，和合本
旧约列王纪上十八章 17-24 节，和合本
旧约列王纪上十八章 36-37 节，和合本
旧约列王纪上十九章 9-11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零三篇 8-10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二篇 1-2 节，和合本

旧约列王纪下十七章 7-18, 23 节, 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二章 28-35 节, 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三十四章 2-5 节, 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三十八章 2-3, 17-18 节, 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二十五章 8-12 节, 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二十九章 1, 4, 10 节, 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三章 4-13 节, 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三章 14-18 节, 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三十七篇 1-9 节, 和合本
旧约何西阿书第六章 1 节, 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一章 1 节, 和合本
旧约玛拉基书一章 2-3 节, 和合本
旧约玛拉基书一章 6-8 节, 和合本
旧约玛拉基书一章 12-13 节, 和合本
旧约玛拉基书二章 7-9 节, 和合本
旧约玛拉基书二章 10 节, 和合本
旧约玛拉基书二章 11-12 节, 和合本
旧约玛拉基书二章 13-16 节, 和合本
旧约玛拉基书二章 17 节, 和合本
旧约玛拉基书三章 7 节, 和合本
旧约玛拉基书三章 8-9 节, 和合本
旧约玛拉基书三章 13-15 节, 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三十一章 24-26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0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五章 13, 20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七章 12-13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二章 12 节, 三章 19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3 节, 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10 节, 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24-25 节, 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章 1 节, 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14 节, 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八章 9-14 节, 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16-17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九章 21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六章 10-11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8-11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九章 1-2, 6-7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二章 1-4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二章 6-7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九章 5-6 节，和合本
旧约但以理书二章 44 节，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三章 14-17 节，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二十三章 5-6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十一章 1-5 节，和合本
旧约弥迦书五章 2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五十二章 13-15 节，五十三章 2-1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二章 28-29 节，新译本
新约罗马书四章 11-12 节，新译本
新约罗马书四章 16-17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五章 14 节，新译本
新约罗马书五章 18-1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5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五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6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8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21-22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9, 2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5, 47-51 节，和合本

第四章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章 3-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七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4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4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31-3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十八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6-11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13-18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九章 20-23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九章 31-3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7-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8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章 25-35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章 36-3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3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39-4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46-4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5-3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45-49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八章 8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九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弥迦书五章 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6 节，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一章 4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零七篇 20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五十五章 10-1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4，17-18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四章 14-16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五章 8-9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二章 14-18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一章 26-35, 3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一章 18-25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章 1-2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章 1-1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章 16-2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20-2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4-5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二章 20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6-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4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八章 2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4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七章 4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七章 5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5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六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60-61, 66-6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一章 22-2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17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九章 5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一章 18-21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章 8-14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三章 2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五章 8-11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九章 1-1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2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21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一章 8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五章 27-32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章 38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章 21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九章 22-2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章 34-3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20-2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1-15, 1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1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33-38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五十二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6-11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三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23, 25-26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章 46-5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四章 16-2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11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四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22-2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三章 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2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3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2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七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49-50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四章 14-16 节，五章 7-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33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篇 1-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5-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6-1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5-23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五章 7-1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35-38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四章 2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三章 28-3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八章 11-1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10-20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八章 9-1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45-4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43-4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五章 3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 16-1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 20-2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八章 5-10，1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二章 1-1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五章 25-3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五章 21-24，35-4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27-3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五章 21-28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七章 11-1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2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44-4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2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7，9，1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二章 2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旧约民数记十四章 11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一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24-2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4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八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三章 25-2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4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53-5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六章 24-2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25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六章 3-13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二章 20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1-1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5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53-5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28，40，45-4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31-3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 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17 节，十六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17-1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36-3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九章 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9 节，现代中文译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4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3-1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35-3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9-2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21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8-9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22-23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三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后书二章 15-16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后书四章 2-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8-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43-48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27-28，32-3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3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十二章 28-34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六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31-3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一章 15-1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章 37-39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七章 36-5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2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9-10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章 25-37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27-28，31-36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37-3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3-5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27-2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38-4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十六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20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7-18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四章 12-13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9, 14-15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三章 8-10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九章 13-15, 18-23 节，十章 3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34-35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27-2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7-1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19-21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三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三章 16-18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三章 8-1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0 节，新译本
新约加拉太书五章 13-15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三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三章 12-13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后书一章 5-7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章 2-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一章 4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章 16-2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9-2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17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一章 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六章 13-1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3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38-39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三章 5-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三章 37-38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一章 20-2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一章 11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六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四章 5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五章 7-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十三章 28-3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37-44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9-10, 1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3-14, 21-33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8 节，和合本
新约提多书二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三章 19-21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后书四章 7-8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3-7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 3-4, 9-12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四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31-3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30-31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四章 12-1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六章 2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31-34, 41, 4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41-4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九章 2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24-29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后书四章 7-8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三章 8-15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2-2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五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33-3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6-18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43-45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7-3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六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章 26-27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十三章 5, 7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十六篇 11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5-7, 10-13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1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五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4-5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五章 20 节，新译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4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五章 18-19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2-3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五章 22-23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1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五章 25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十一章 6-9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五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6-7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二章 3-5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11-14, 16-19, 21, 23-27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0-53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35-38, 42-44, 4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7 节，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上八章 11-1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25-2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1-1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四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10-12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十五章 1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四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八章 23-3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4-1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二章 1-14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四章 15-2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1-8, 18-23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十四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三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一章 1-10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六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二章 16-21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21-2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9-2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4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45-46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三章 7-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1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31-3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33 节，和合本
旧约士师记七章 2 节，和合本
旧约撒迦利亚书四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十二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三章 2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四章 26-2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三章 6-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35-3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24-30, 36-4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47-50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六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30, 4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48-4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2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46-4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46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章 10-11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章 26-28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三章 5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三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三章 2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八章 3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二章 7, 13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四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30, 40-4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三章 48-5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26, 28-3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50-5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41, 4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5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一章 7-9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1-12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八章 9-14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八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三章 8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七十三篇 2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1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7-8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一章 1-4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一章 1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 28-29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12-13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六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后书二章 24-2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3-5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九章 7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二章 1, 3-4 节，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二十三章 5-6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十一章 4-5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10-1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一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一章 30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四章 25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一章 1-2 节，六章 1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5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8-9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八篇 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35-3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二章 20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二十二章 2 节，新译本
旧约出埃及记二十章 3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六章 4-5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六章 14-1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68-69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21-2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五章 10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13-18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27-28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三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十四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一章 29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四章 12-16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一章 4-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三章 5-6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一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一章 6-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九章 26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35-3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八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五章 25-34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九章 1-10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五章 27-3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1-1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二章 9-1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五章 2-1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二章 27-28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3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十四章 66-72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九章 3-9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九章 10-19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一章 13-16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十八章 9-11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三章 11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七章 22-25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35-3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8-2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43-4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一章 26-2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25-28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三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五章 2-3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1-1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53-5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60-61，6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67-71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九章 57-6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4-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2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9-1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2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2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14-3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45-5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21-2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四章 31-38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九章 16-18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五章 3-7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九章 51-5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章 8-1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七章 24-2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二章 15-2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1-5，12-1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26-2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34-3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1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25-2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26-2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6-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12-15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章 38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十三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8 节，新译本
新约使徒行传一章 6-8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7-11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1-16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4-6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28-30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4-8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26-27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三篇 13-15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十一篇 4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十四篇 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9-2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34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五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18-20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五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19-22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五十二章 13-14 节，五十三章 2-12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十六篇 1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六章 2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17-1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7-1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一章 1-1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二章 35-36，44-4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14-16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7-23，31-3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9，2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16-2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18，25-2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六章 3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34-35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36-4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47-56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36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一章 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57-6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15-18, 25-27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61-62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8-1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24-26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13-2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九章 12-1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33-3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27-3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32-5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九章 32-34, 36-37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34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38-44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39-43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五十三章 6, 11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2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九章 25-27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57-60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62-6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1-15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四章 1-1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11-18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四章 13-4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24-29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四章 44-4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8-20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一章 6-11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23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2-53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二十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三十四篇 1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37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章 23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7-1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章 28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二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一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提多书二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二章 20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五章 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三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9-10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4-6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20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后书一章 9-10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6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8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2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9-10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9, 2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四章 2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6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3-7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六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3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二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11 节，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三十一章 24-2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0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22-25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1-2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二章 31-3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3-26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章 11-12, 14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章 3-4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26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15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六章 32-3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二章 23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五章 8-11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三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8-20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十六篇 11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三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九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17-19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七章 23-2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 5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3-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六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1-12 节，和合本

第五章

新约希伯来书十二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六章 10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五章 8-9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2-13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23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47-49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19-23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三章 19-21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5-7，10-13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四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7-1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1-1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一章 25-2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2，4-6，8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8-1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一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12-15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前书二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8-20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8-20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后书二章 1-2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十九篇 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一章 19-20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十七章 24-28 节，和合本
旧约传道书一章 12-14 节，三章 9-11，1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19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九十八篇 1-4 节，新译本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3-1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章 12-18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7-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1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6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四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 10-1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四章 4-5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3-8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4-7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9-10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3 节，和合本
旧约约伯记三十四章 10，12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章 22 节，和合本
旧约约伯记四十一章 1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5-36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四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15-19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6-7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一章 2-3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三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五章 5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五章 6 节，新译本
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11-1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一章 16-17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2-26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一章 1 节，和合本
旧约民数记十四章 1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三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一章 7-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29-3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9, 2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32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二章 8, 20-2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4-1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一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六章 37, 39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八章 12-14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后书三章 3-5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三章 22-25, 27-28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二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二章 21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一章 26-29 节，和合本
新约路加福音十八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二章 14-17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二章 20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二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二章 2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15-18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20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一章 27-28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2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二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7-19 节，五章 8-10 节，和合本

第六章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3-16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一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四章 23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二章 14-1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5, 21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8-10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4-1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3-34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二章 16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四十章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2-13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45-48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二章 28-29 节，新译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五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三章 1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章 1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1-1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六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23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35-38, 42-44, 4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2-53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0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三章 20-2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 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2-13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2-13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七章 4, 6 节, 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10, 13 节, 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7 节, 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13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五章 1, 9-11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六章 3-11 节, 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六章 17-18, 22 节, 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八章 31-32 节, 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五章 8-9 节, 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8-19 节, 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14-18 节, 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11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2 节, 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15 节, 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4-16 节, 和合本
新约马可福音十六章 15 节, 和合本
新约彼得后书三章 10, 12-13 节, 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19-23 节, 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十一章 1-3 节, 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十九章 4-6 节, 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3-14 节, 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 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19 节, 和合本
旧约创世记十二章 1-3 节, 和合本
旧约申命记七章 6 节, 和合本
旧约撒母耳记下七章 16 节, 和合本
旧约耶利米书三十三章 14-16 节, 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10-13 节, 和合本
旧约但以理书二章 44 节, 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八章 36-37 节, 和合本
旧约诗篇四十八篇 8 节, 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14 节, 新译本

新约启示录三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三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27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4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六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16-17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一百四十五篇 1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八十四篇 3 节，和合本
旧约诗篇二十三篇 1-6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二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五章 14-15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四章 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四章 16-17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章 38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13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六章 19-20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三章 16-17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二章 19-22 节，和合本
旧约利未记十九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七章 17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六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1-11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后书六章 14-16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章 2-6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章 9-10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章 13-16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二章 19-25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三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三章 8-11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三章 15-20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章 20, 28-31 节，和合本
新约提摩太后书四章 1-5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十九章 4-6 节，和合本
旧约以赛亚书六十一章 6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二章 5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一章 5-6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五章 9-10 节，和合本
新约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4-6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四章 11-12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五章 15-1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2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一章 12-13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3, 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三章 26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4-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三章 1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14-16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四章 4-7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9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4-7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九章 35-38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二十章 31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五章 1-4 节，和合本
新约腓立比书二章 14-16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福音十三章 34-35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22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三章 16-19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四章 20-21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9-13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七章 9-11 节，和合本
新约希伯来书十二章 4-11 节，和合本
旧约出埃及记十四章 13-14 节，和合本
旧约箴言十三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启示录三章 19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一章 2-4 节，和合本
新约雅各书一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3-7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四章 12-13 节，和合本
新约提多书三章 3-7 节，和合本
新约加拉太书四章 7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八章 16-17 节，和合本
新约使徒行传二十六章 18 节，和合本
新约歌罗西书一章 12 节，和合本
新约彼得前书一章 3-4 节，和合本
新约以弗所书一章 13-14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三章 5-10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4-5 节，和合本
新约约翰一书五章 18-19 节，和合本
新约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23-24 节，和合本
新约罗马书十一章 33-36 节，和合本
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 28-30 节，和合本

第七章